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总目录

大唐悬疑录1：兰亭序密码

璇玑图密码2：大唐悬疑录

大唐悬疑录3：长恨歌密码

大唐悬疑录4：大明宫密码

大唐悬疑录

兰亭序密码

破解《兰亭序》真迹的千古谎言与生死谜局

《兰亭序》诞生二百余年籍籍无名，直到唐太宗亲手伪造，血腥推行，被捧为“千古一帖”，才得以流传至今。唐太宗伪造《兰亭序》的背后，究竟隐藏着什么历史阴谋？《兰亭序》真迹今天到底藏在哪儿？

唐隐 作品

中国文化悬疑小说新风向
数十家影视公司版权争夺中

绝对
烧脑

一部破解大唐隐秘文化的烧脑小说，年度超级 IP 引领者。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Shanghai Jiao Tong University Press

目录

[关于《兰亭序》的历史事实](#)

[《兰亭序密码》人物表](#)

[楔子](#)

[第一章 迷离夜](#)

[第二章 刺长安](#)

[第三章 幻兰亭](#)

[第四章 新婚别](#)

[第五章 镜中人](#)

[返回总目录](#)

关于《兰亭序》的历史事实

关于《兰亭序》的历史事实公元353年三月初三，王羲之邀请魏晋以来最显赫的几大家族，聚会于会稽郡山阴城的兰亭，曲水流觞，饮酒赋诗。王羲之为此次盛会写下一篇《兰亭序》，通篇324字，凡字有复重者，皆变化不一，精美绝伦。

《兰亭序》诞生后二百余年，并未大放异彩，真正让《兰亭序》名声显赫的却是唐太宗李世民。

靠残杀兄弟登基的李世民酷爱王羲之的书法，尤为推崇《兰亭序》，并辗转得到了《兰亭序》真迹。他亲自编写《晋书》中关于王羲之的部分，将王羲之捧上“书圣”的位置，将《兰亭序》捧为“千古一帖”，更鼓励全民学书法。后人分析，李世民之所以推崇《兰亭序》，并非出于单纯的喜爱，而是意图洗刷登基原罪、对臣民进行意识形态控制，实现其政治目的。

历史的吊诡在于：《兰亭序》在李世民手里成了“千古一帖”，更成了“千古一谜”。

唐太宗的遗诏里要求将《兰亭序》枕在脑袋下边，因而世人多以为《兰亭序》就埋在昭陵（唐太宗陵墓，位于今咸阳市）。五代时期的耀州刺史温韬盗取昭陵，在他写的出土宝物清单上，却并没有《兰

亭序》。史学界有人认为《兰亭序》真迹可能是被不通文墨的温韬给撕毁了，也有人认为《兰亭序》真迹并不在昭陵，而是成了女皇武则天的陪葬品。

《兰亭序》真迹藏在哪里成了一个谜，而《兰亭序》真伪之辨更是绵延千年，其中不乏惊人之论。

清末碑学名家李文田经考证发现：南朝刘孝标所注的《世说新语》中首次提到了《兰亭序》，而当时的名字叫《临河序》，全文只有153字，跟流传于世的324字版本的《兰亭序》大有出入，所以《兰亭序》并非王羲之所作。这一说法石破天惊，被后世研究者记取，影响深远。

1965年，郭沫若在《文物》杂志上发表文章，认为《兰亭序》系后人伪作，伪作者是王羲之的七世孙智永，由此引发了学术界的一场大辩论，甚至连酷爱书法的毛泽东都参与了此次的《兰亭序》真伪大辩论。

直到今天，关于《兰亭序》真迹到底在哪里，甚至到底有没有真迹，依然是一个谜。

《兰亭序》全文

永和九年，岁在癸丑，暮春之初，会于会稽山阴之兰亭，修禊事也。群贤毕至，少长咸集。此地有崇山峻岭，茂林修竹，又有清流激湍，映带左右。引以为流觞曲水，列坐其次，虽无丝竹管弦之盛，一觴一咏，亦足以畅叙幽情。是日也，天朗气清，惠风和畅。仰观宇宙之大，俯察品类之盛，所以游目骋怀，足以极视听之娱，信可乐也。

夫人之相与，俯仰一世。或取诸怀抱，悟言一室之内；或因寄所托，放浪形骸之外。虽趣舍万殊，静躁不同，当其欣于所遇，暂得于己，快然自足，不知老之将至；及其所之既倦，情随事迁，感慨系之矣。向之所欣，俯仰之间，已为陈迹，犹不能不以之兴怀，况修短随化，终期于尽！古人云，“死生亦大矣。”岂不痛哉！每览昔人兴感之由，若合一契，未尝不临文嗟悼，不能

喻之于怀。固知一死生为虚诞，齐彭殤为妄作。后之视今，亦犹今之视昔。悲夫！故列叙时人，录其所述。虽世殊事异，所以兴怀，其致一也。后之览者，亦将有感于斯文。

《兰亭序密码》人物表

● 裴玄静：本书女主角，女神探，女道士。大唐宰相裴度的侄女，唐朝著名诗人李贺的未婚妻。中国古代神仙传记《续仙传》中记载“五云盘旋，仙女奏乐，白凤载玄静升天，向西北而去”，是古代传说中著名的女仙人之一。

● 崔淼：本书男主角，以江湖郎中的身份示人，行事神秘，具有多重背景，与大唐皇家有着隐秘渊源。

● 李纯：唐宪宗，唐朝第十一位皇帝。在位期间成功削藩，巩固了中央集权，实现“元和中兴”，是唐朝中后期历史评价最高的君主。元和十五年(820年)，被宦官陈弘志杀害，享年四十三岁，在位十五年。

● 武元衡：唐朝宰相，诗人，女皇武则天的曾侄孙。一生致力于削弱藩镇势力，重振大唐统一，是唐宪宗李纯削藩最得力的助手。元和十年(815年)六月，遭藩镇刺客刺杀于长安街头。

● 聂隐娘：魏博藩镇大将聂锋之女，身怀绝技，是中国古代最著名的女刺客。

● 李贺（长吉）：唐代著名诗人，字长吉，裴玄静未婚夫。有“诗鬼”之称，与“诗仙”李白、“诗圣”杜甫、“诗佛”王维齐名。与李

白、李商隐并称为“唐代三李”。终生郁郁不得志，27岁即英年早逝。

- 裴度：唐代四朝宰相，文学家，裴玄静叔父。继武元衡之后辅助唐宪宗李纯削藩，平定淮西，功业卓著。

- 吐突承璀：神策军中尉，唐宪宗最宠信的宦官，心机颇重，权势极大。

- 贾昌：唐玄宗的驯鸡人，身历唐玄宗、唐肃宗、唐代宗、唐德宗、唐顺宗、唐宪宗六代皇帝，年近百岁，是皇家机密的守护者。

- 郭念云：唐宪宗的贵妃，唐朝大将郭子仪的孙女。因郭家背景显赫而遭到唐宪宗的忌憚，终生不肯册封郭念云为皇后。

- 权德舆：唐朝大臣，诗人。曾先后任东都留守、刑部尚书等朝廷要职，属郭贵妃派系。

- 李忠言：唐顺宗最信任的内侍，顺宗死后成为其丰陵的守陵人。

- 陈弘志：唐宪宗的贴身内侍，后亲手弑杀唐宪宗。

- 韩湘：唐朝文学家韩愈的侄孙，传说中的八仙之一，世人多称其为“韩湘子”。

- 柳宗元：字子厚，又称河东先生，唐宋八大家之一。因参与唐顺宗时期的“永贞革新”遭到贬谪，被唐宪宗弃用至死。

- 尹少卿：成德藩镇的牙将，梁元帝萧绎的后人。

- 王义：大唐名臣裴度的家仆兼护卫。

- 禾娘：王义的女儿，女刺客聂隐娘的徒弟。

- 李素：波斯人，唐宪宗的司天台监。

- 李弥：诗人李贺的弟弟，智力低下，但记忆力惊人。

- 惟上法师：灵觉寺住持，曾与日本遣唐僧空海交好。

- 无嗔法师：永欣寺方丈，掌握着辩才塔中的秘密。

楔子大唐贞观二十年，深秋的一个傍晚。

夕阳余晖还没来得及从永欣寺的屋脊上褪尽。突然，响起一声凄厉的呼喊，打破了古刹绵延数百年的宁静。

晚课的僧人们纷纷向外张望，只见一位老僧边喊边跑，跌跌撞撞地冲出禅房，一头栽倒在洗砚池边。

“是辩才？”“他怎么了？”“出什么事了吗？”

僧人们面面相觑。

服侍辩才的童僧阿尘跟着跑出来，冲上去搀扶辩才，“师父，您起来呀！”

“不见了！不见了！”辩才却只顾声嘶力竭地叫喊着。

“什么不见了？”

“是、是兰亭……”辩才突然住了口，瞪圆两只血红的眼睛吼道，“是他！一定是他！一定是他偷走的！”

他？阿尘好像明白过来了——三天前有个姓萧的穷酸书生来到永欣寺借宿，不知怎么就和辩才老和尚打得火热。辩才七十多岁了，性格孤僻，平常和寺里众僧都谈不到一块儿，偏偏与这个萧生一见如故，两人聊起琴棋书画来似乎很有共同语言。就在昨夜，辩才还邀那

萧生在自己的禅房谈了个通宵。阿尘在旁边烹茶服侍，听二人又是对诗，又是比试书法，还谈到了什么王羲之的真迹……师父说的“他”莫非就是萧生？

此时此刻，辩才也在回想昨夜，却已五内俱焚——

那萧生究竟是如何令自己卸下心防的？也许是他写的诗，“谁怜失群雁，长苦业风飘”，深深打动了辩才。于是辩才用真心和道：“非君有秘术，谁照不然灰。”就在这一来一去之间，辩才以为结识了一位平生难得的知己。所以当萧生拿出几幅王羲之的真迹炫耀时，辩才才会自豪地说：“你这几纸虽真，却非上佳。真正的佳品在我这里。”

萧生反驳：“除了《兰亭序》，世上也没有比我这些更佳的了。”

辩才含笑：“我就有。”

“你有？”

……辩才无法再回忆下去了。《兰亭序》！为了保住师父智永，也就是王羲之的七世孙传下的这件稀世珍宝，当今圣上几次三番派人来求，都被辩才以经乱散失挡了回去。实际上，那件宝贝就藏在禅房的房梁之上，世上再无第二个人知晓。可是偏偏在昨夜，如鬼使神差一般，辩才就在那萧生的蛊惑下，亲自爬上房梁，从密洞中取出《兰亭序》，展示在萧生的面前！

是了。如今辩才想来，那萧生见到《兰亭序》时面色大变，原非亲眼目睹珍宝时的震撼，而是奸计即将得逞的兴奋！

“天哪！我怎么这样蠢！”辩才和尚捶胸顿足。

今天一早萧生不告而别。辩才整日心神不宁，晚课到一半再也忍耐不住，偷偷返回禅房。刚踏进门，便看到了房梁上那个被凿开的密洞。

《兰亭序》不翼而飞！

“阿尘！快，扶我起来，跟我走！”

“你要去哪儿啊，师父？”

“去找那个姓萧的畜牲啊！”

阿尘不动。“师父，”阿尘的语调既困惑又恐惧，“那个人……他又回来了。”

永欣寺前确有一队人马徐徐而来。辩才半跪着抬起头，昏花的老眼辨识不清为首者的面容——是萧生吗？可他何以通体火红，似沐血色残阳？

那人终于来到辩才跟前。老和尚看清了，确实是萧生，只是原先的褴褛布衣换成了一身绛色衣冠。官服。

辩才激越的心情突然冷下来。

萧翼尽量不去看辩才的脸，而是紧盯手中的黄绫，朗声宣道：“大唐皇帝诏曰，僧人辩才藏匿国宝《兰亭序》，屡以虚言犯上，已属欺君之罪。现命监察御史萧翼取得《兰亭序》。朕念辩才护宝心切，不予追究其罪。另赐帛三千段，谷三千石。”顿了顿，方压低声音道，“辩才，谢恩吧。”

辩才和尚匍匐于地，许久一动不动。

惭愧和内疚使萧翼无法立即拂袖而去。他想，手段的确卑鄙了些，但若非老和尚不知好歹，自己又何必出此下策？毕竟，是当今圣上想要《兰亭序》啊！

奉旨而行，哪怕烧杀劫掠亦为正道。

皇帝的喜悦和嘉奖，以及由此带来的许许多多荣华富贵的想象，终于战胜了最后一丝良心的谴责。萧翼走了。永欣寺陷入死一般的寂静。

阿尘带着哭音叫起来：“师父！”从地上扳起辩才的身子。老和尚双目紧闭，一缕鲜血正沿着嘴角淌了下来……

第一章 迷离夜

元和十年（公元815年），五月末。

雷雨夜，长安灵骨塔下的一间屋内。

年逾百岁、历经六代大唐皇帝的贾昌老泪纵横。

他数着墙上的行书大字，“一、二、三……一百、一百零一……一百五十九、一百六十、一百六十一！”

没错，仍然是一百六十一个，不多，也不少。他已经老到看不清墙上的字了，只能靠着数数来确定他用生命守护的东西还在。

那是皇上的嘱托，也是他的命。

多年以前，皇上对贾昌说：“从今以后你就守在这里，绝不能让外人走进这间屋子，看到这些字。你永远别想搞清这些字的含义，你的责任是守护它们，所以……什么都不要问。”

皇上说话的时候，脸上有种平和而坚忍的力量，这种力量他们李家一脉相承，可以让全天下的人顺服。贾昌就真的什么都没问。

这是有关皇族的秘密，贾昌不能也不敢参透，只尽心守护，每日默诵。但如今他的生命即将枯竭，他想把这个秘密传承下去，却又不知如何说起。

“爷爷！爷爷！”

贾昌颤巍巍地转过身，“闪儿？”

“我来帮您点蜡烛。外面下大雨了，您不嫌暗吗？”郎闪儿端着一支蜡烛走进来，屋里顿时变得明亮。郎闪儿将蜡烛放在北墙下的供桌上，又看了看香炉，大声说，“香也熄了。”

贾昌问：“下雨了吗？”

“嗯！电闪雷鸣，好吓人的。”郎闪儿瞥了眼贾昌，心想：老丈的耳朵背得不行了。

贾昌抖抖索索地朝郎闪儿伸出手去，“闪儿，我有话要对你说。非常非常重要的话……”

“爷爷！”郎闪儿倒退一步，脸色有些发白，“外面好像有人在叫门，我得出去看看。”

“闪儿，你别走。爷爷真的有很重要的事告诉你……”

“呃，好，那等我回来再说。”郎闪儿慌里慌张地把香炉里的香点燃，逃也似的溜了出去。

郎闪儿躲在门口的布帘后，面色诡异、眼神定定地窥视着贾昌的背影。老人家的身躯佝偻成一团，白苍苍的脑袋垂到肩膀下面，几乎看不见了。他最近经常这么睡过去。郎闪儿能清晰地感觉到，有一只无形的手正在将贾老丈往另一个世界拉扯，说不定哪一次拉过去，就再也回不来了。

香炉里的香越烧越旺，郎闪儿的心也越跳越快，“爷爷，您好好睡吧。对不起……”

雷声轰鸣，闪电从门外直劈进来。郎闪儿吓得扭头便跑。

他没有看见，就在雪亮的闪电中，贾昌突然从蒲团上一跃而起，仿佛邪魔附身一般，手舞足蹈，如痴似狂！

从傍晚开始下起一场大雷雨，入夜后雨势有增无减。长安城东春明门外的这所小院里，雨水几乎在地上淌成了一条湍急的小河。

郎闪儿沿着廊檐一路小跑，斜打过来的雨还是湿透了半边身子。“来了，来了。”他嘟囔着开院门，一不留神踩进水里，气得嚷：“真晦气！喂，你找谁啊？”

“这位小郎君，打扰了。”

摇曳的气死风灯下，一张清丽的鹅蛋脸略显苍白，帷帽的蒙纱已高高撩起，用簪子别在脑后，几缕发丝湿答答的黏在光洁的额头上。身上的夏衣都被大雨浇透了。

她的样子虽然狼狈，仍有一份艳光摄人心魄。

郎闪儿的脸腾地涨红起来，眼神不知该往哪里落。

女子说：“请问小郎君，此处能否借宿一晚？”

郎闪儿回过神来，“呃，不——行。”

她露出失望的表情。

“要不……你去前头的镇国寺试试吧。”郎闪儿打算关门。

“小郎君！雨太大，我们再无力去别处了，请无论如何收容一晚。”女子往旁边一闪身，郎闪儿这才看见，她身边的墙上还靠着一个满身血污的男人。

女子解释：“我们的马惊了，他是车者，从车上摔下来受了伤。”

郎闪儿为难，“可是……这里的规矩不收女客。”

“那就请收下他。”女子喜道，“我可以去投镇国寺。”

“别去，他骗你的。”院中突然冒出一个白衣素巾的青年男子，自郎闪儿的背后向女子道出这么一句话。

郎闪儿猛回头，冲着他怒目而视。

男子当作没看见，冒着大雨出门挽住伤者，径直往院内搀去。女子略一迟疑，也跟了进去。郎闪儿气呼呼地在他们后面关上院门。

伤者被扶坐于廊檐之下。男子手脚麻利地替他检查伤情，上药并包扎。待他忙完，一直默守在旁的女子才低声道：“多谢崔郎……中。”

“娘子真好眼色。”崔郎中笑着合上半新不旧的药箱，又特意将镌着“崔”字的一面转向她，“不才崔森，江湖行医为生。”

“娘子真好眼色。”——自小到大，总有人如此评价裴玄静，却从没人告诉过她，这究竟是福还是祸。很久以后，当裴玄静回想起与崔森初遇的这一幕，方才意识到他那洒脱笑容背后的迟疑。很可能当时他已经发觉自己犯了一个错误。不过像崔森这样自傲的人，轻易是不

肯认错的。

他只是问：“敢问娘子怎么称呼？这是要进长安城呢，还是刚离开？”态度自然有礼。

她自称为蒲州永乐县原县令裴昇之长女玄静，是来长安投亲的。不想今天到达城门外时暮鼓正好敲过，马车被堵在城外，又遇上了雷暴雨。

“蒲州？那么娘子应该从东北方向的通化门进长安，怎么又会来到这春明门外？”

“马匹受了雷惊，一路狂奔至此。”

崔郎中不以为然地说：“行路之马都经过训练，寻常雷雨怎会惊吓到这个地步？况且就算受了点惊，车者也该有手段束缚住马匹才是。否则谁敢坐他的车？”

负伤的车者哼唧了几声，像要替自己辩解。不过他摔得头破血流的，连话音也含混虚弱。崔森笑道：“老兄莫急，没人怪你。”

郎闪儿在旁边重重地“哼”了一声。

崔森说：“对了，给裴大娘子介绍，这位小哥是此地的护院大总管。姓郎名闪儿。叫他郎闪或者闪郎都行。成天东闪西闪的，人如其名。”

裴玄静不禁微翘起唇角。

崔森又道：“亏得娘子没去什么镇国寺。最近从淮西战场逃难来的人太多，那里早就人满为患了，而且也不容留女施主，除非娘子从宫里来。”

“皇宫？”

“就是公主、长公主什么的。如果是她们要寄宿寺院，那方丈巴结还来不及。”语气中带着明显的嘲讽。

裴玄静心想，这位崔郎中表面温文有礼，多半还是行医养成的习惯。实际上他口舌锐利，处处透着锋芒，内心应该有点愤世嫉俗吧。

郎闪儿愁眉苦脸地插嘴：“不是我成心为难娘子，小的真的不敢留你啊！娘子看看这里的情形……”

其实，裴玄静早已发现此地别有洞天。

她平生头一次来长安，又被惊马带着狂奔，完全辨不得东西南北了。方才在漫天的电闪雷鸣中看到这所小院，便一头扎了过来，根本来不及多考虑。此刻她的身心略安，便习惯性地观察起周边的环境。

这是一所寻常的四合院落，沿墙一溜简易的房舍。房前有廊，茂密的松柏和翠竹自房后探出，在风雨中散发出沁人心脾的草木之香，分明已栽种了好些年。院子中央的空地上竖起数架凉棚，棚下横七竖八或躺或坐满了人，因为闷热，所有的房舍均敞着门，可以隐约看见里面也躺满了人。连廊檐下都是人。

粗粗算来，这个院子里少说也有百来号人。男女老少全部衣衫褴褛，一望便知是穷苦百姓。夜渐深，绝大部分人都睡了，所以并无大声喧哗，只有雨声不绝于耳。

裴玄静算看明白了，郎闪儿必是因为院中人已经太多了，才不肯收留自己，便逗他：“闪郎戏弄我，这里分明有不少女客。”

郎闪儿分辩：“别人都是合家老小的。娘子你……是一个人。”

“一个人又怎样？况且我也不能算一个人，还有一位车者呢。”

郎闪儿没词了，少顷，气鼓鼓地道：“反正都让你进来了，娘子休要得了便宜再卖乖！”说罢起身便走。

“我哪里得罪闪郎了吗？”裴玄静哭笑不得。

崔淼直乐：“娘子别多心，这闪郎忒小气的。他是估摸着收不到娘子的租金了，心里不痛快。”

租金？这一点裴玄静倒是没想到。她起初以为小院位居镇国寺后，看情形必是寺院收容穷苦人的积德行善之所，怎么还要收租呢？

雨又小了些，漆黑一片的后院方向影影绰绰地泛出微光，仿佛能看到一座白塔的影子。裴玄静越来越困惑了，这究竟是个什么所在？

崔淼像是看透了她的心思，不经意地道：“我给娘子说说这地方的来历吧。”

原来这所院子是由一个名叫贾昌的人建造的。贾昌本是皇宫中的驯鸡少年，当年玄宗皇帝特别喜欢斗鸡，贾昌因善于驯鸡备受皇帝的恩宠。安史之乱中长安城破，贾昌荣宠尽失，妻离子散，此后便看破红尘，遁入长安佛寺一心向佛。建中三年的时候，贾昌跟随多年的高

僧运平和尚圆寂，贾昌就在镇国寺外的这个地点修建了一座灵骨塔，安放运平和尚的遗骨。又在塔下栽种松柏，并搭了一个小房子，自己住在里面，像师父生前一样侍奉。顺宗皇帝在东宫时，施舍了三十万钱给贾昌，替他重新建造了奉祀高僧遗像和读经斋戒的屋子，又建了外院搭棚给流浪的百姓住。这就是此座院落的来历。

顺宗皇帝？裴玄静暗暗寻思，那便是当今圣上的父皇了。十年前的永贞元年，顺宗皇帝带病登基，仅仅在位二百日便禅位给了当今圣上，并于次年的元和元年正月驾崩。去世时年仅四十六岁，是大唐已有诸帝中最短命的一位。十年里，关于这位先皇的内禅和驾崩，民间一直有各种各样的说法。当今圣上对此相当恼恨，却始终没办法堵住老百姓们的嘴。

还真没料到，这座简陋的小院会和大唐的数位皇帝有关联。

“院子具体的建造时间应在贞元七年前后，距今已有二十五年了。”崔森继续说，“对容留的百姓收租金，据说也是顺宗皇帝当年定下的规矩。任何人在此借住，从第三天开始便需付租金。实在是老幼病弱无力付租的，也要记账，今后由其亲友负责偿还。”

裴玄静说：“这样使人不可偷懒滞留，还能接济更多真正困苦之人。是个好法子。”

“对啊。先皇的规定多年来没人敢违背。收下的钱财除了供给百姓食宿之外，剩余的全都用来供佛。那贾昌还活着呢，快一百岁了，仍然住在后院塔下的屋中。每天只喝一杯粥，睡在草席上，穿的也是粗丝绵衣，但因年老体衰久不出屋了。闪郎是贾昌收养的一名孤儿，这些年都是他在服侍贾老丈，除了他再无人见过贾昌。”

“贾老丈是真正的有德之人，令人敬佩。”裴玄静叹道，“崔郎中谙熟内情，想必在此地很久了？”

“在下十天前才游方至此，本来只是暂时借宿，但因时令不好，流浪百姓中常有中暑患疫者，就索性多待些时日，治病救人，也算积点功德吧。”崔森一笑，“娘子累了，何不歇息一会儿？离天亮还有些时间。”

裴玄静确实非常疲倦了。假如几天前有人告诉她，今天她会在—

个完全陌生的院子里，在一处滴着雨的廊檐下，在一个刚刚认识的男人的注视下睡去，她绝对不肯相信。可是此刻的她已无力抗拒汹涌而来的困意。她甚至想不起来这段旅程究竟始于何时何地，自己又将去往何方。她只是觉得，对面那人的神态中有着洞若观火般的透彻，令她在这个纯属意外的休憩之所里，感到一种奇妙的安全和松弛——将头倚在廊柱上，裴玄静睡着了。只睡了短短一瞬的工夫，便惊醒过来，头痛欲裂。

雨停了，反而更加闷热。空气里漂浮着一股令人窒息的怪味。

崔郎中不见了。

裴玄静一惊，仔细再看，发现他就蹲在前方不远处的廊檐下，身旁站着郎闪儿。

裴玄静走过去，看见崔森的面前还躺着一个人，一动不动。“崔郎……”她刚刚开口，崔森抬起头喝道：“别过来！”

她吓得倒退半步。郎闪儿趁势向前一挡，遮住了她的视线。

又过了片刻，崔森才站起来，对二人压低声音道：“他死了。”

“真的是瘟疫吗？”郎闪儿喃喃地问。

崔森的神色很凝重，“不会错。唉，是我疏忽了。白天发现他有异状时，我只当是普通的时疫，没想到这么快就发作了。现在看来……应是相当凶险的疫病。”

郎闪儿的脸色变得煞白。

崔森将语气稍微缓和了些，“好在据我看，这种瘟疫不直接接触碰就不会染上。此人是单独一人来借宿的，整日里也无人理睬过他，其他人应该还是安全的。咱们只要确保今夜无事，明日一早将尸体悄悄送出去就是了。总之先别声张，以免引起恐慌。”

听他这么一说，裴玄静不由自主地四下望了望。夜已很深了，满院的人都睡得香甜，似乎只有他们三个还醒着。

“那我也得去告诉贾老丈。”郎闪儿哭丧着脸说，“要不他会怪我的。”

“说得委婉些，别惊吓到老人家。”

郎闪儿匆匆往后院跑去。崔森好像这才注意到裴玄静，歉

道：“让娘子受惊了。”

郎闪儿走开后，地上的尸体就完全展露在裴玄静的眼前了。雨后的夜空泛着晦涩的光芒。裴玄静看见那张死人的脸白里透青，下巴上还有一道深深的疤痕。她不禁打了个寒颤，湿透的衣裙牢牢贴在皮肤上，全身冰凉，胸中阵阵作呕。

崔森说：“娘子随我来，咱们离远点坐。”

两人还未转身，却听后院传来疾速的脚步声。转眼间，郎闪儿又跑回他们跟前。

裴玄静大惊。

郎闪儿的脸完全扭曲了，瞪圆的双眸中充满恐惧。假如说刚才他只是受了点惊吓，那么现在的郎闪儿已接近崩溃了。

崔森一把抓住郎闪儿的肩膀，“闪儿，出什么事了？”

郎闪儿咬着嘴唇，泪水夺眶而出。

“快带我去看！”崔森喝道，郎闪儿拉着他便跑。裴玄静也不假思索地快步跟上。

后院并排两间小屋，彼此相连。白塔就竖立在右边那间屋子之后。左边的屋子敞开着门，屋里漆黑一片。

郎闪儿在门口停下，“我什么都没说。贾老丈他、他就……”再不肯往前迈步了。

崔森接过郎闪儿手中的灯笼，高高提起。裴玄静紧随着他，一前一后进到屋内。

屋子很小，对门的土榻上铺了一张草席，靠墙置一几，几旁扔着个蒲团。整间屋中再无其他家具摆设。泥地泥墙，四壁空空，几上唯一的蜡烛还在冒着青烟，似乎刚刚熄灭不久。屋子里飘着一股极淡的似甜非甜的怪味。

屋中央的泥地上合扑着一个人。灯笼的光刚好罩住他，使得他身上的灰袍和头上的白发都染了一层淡淡的红色，仿佛浸在血水之中。

裴玄静的心里咯噔一下……贾老丈。

崔森将灯笼搁在旁边的泥地上，动手把那人翻了过来。

果然是位须发皆白的老人家，无疑就是贾昌本人了。崔森探了探

他的鼻息，轻声说：“已然故去了。”

“真怪。”裴玄静说。

“是怪。”崔森附和，“看起来不像中毒，也没有致命的外伤。”

一位百岁老人倒毙于自己的屋中，自然死亡本不足为奇。即使他的鼻翼下有几缕血迹，也可想见是倒地时面部着地磕破的血。怪异的是贾昌脸上的表情——

这是一张极尽夸张的笑脸，掉光了牙齿的嘴咧得像个黑洞。贾昌仿佛是在狂喜之中猝亡的。

他死前究竟看见了什么？有什么能让一位百岁老人笑到癫狂而死？

“你看这个。”裴玄静从地上捡起一样东西，递给崔森。

那是一片薄薄的白玉，质地细腻，几乎能透过光线。“好玉。”崔森赞道，“不过，这东西是干什么的呢？”

裴玄静也从未见过这样形状的玉片。中央微凸，两侧呈三角状，像鸟的羽翼一般微张。玉片并不大，正好可以搁在掌心里。

崔森把玉片颠来倒去地看，“咦，这里怎么缺了个角？好像是新敲破的……”

裴玄静闻言，又朝泥地上细细搜寻。突然，她扫到灯笼光环外的暗影中似有什么东西一晃。她猛抬起头，“那里好像有人！”

崔森惊问：“哪里？”裴玄静已经朝右侧的屋子跑过去了。

两屋中间的墙上开有门洞，仅悬一块布帘隔断。这间屋子里没有点蜡烛，但是从隔壁透过来的亮光足够她看清楚周围。

此间的陈设比临屋还要简陋，只在北墙下靠边放置一张供桌，上有香炉。供桌后的墙上悬着一幅和尚的画像，想必就是贾昌供奉的师父运平和尚。

裴玄静朝供桌后望过去，画像似乎在微微掀动。不会是风。供桌上的蜡烛和隔壁的一模一样，同样熄灭不久。但香炉里的香还在冒着袅袅的青烟，烟气扶摇直上。这个闷热的夏夜连一丝风都没有。

裴玄静感到一阵混沌的恐惧，不觉轻声唤道：“崔郎！”刚才她凭着一时冲动闯进来，现在想要找个人来壮胆了。四顾茫茫，能依靠的

唯有崔郎中。

可是隔壁毫无动静。崔森既没有出现也没有答应。

裴玄静觉得头昏脑涨。她模糊地意识到，自己现在退出去还来得及。但是四肢根本动弹不得，仿佛被一种无形的力量锁在原地。她只能呆呆地瞪大眼睛，注视着东面的墙壁。

这间屋子的北墙挂画，南墙和西墙各开了门，所以只有东墙是完整的。

就在唯一完整的这面东墙上，以行云流水的笔墨写着——秦望山上，洗砚一池水墨；会稽湖中，乘兴几度往来。居足以品参悟之乐，游足以极视听之娱。及弟欣先去，向之居游动静，于今水枯烟飞。俯仰之间，已为陈迹，犹不能不以之兴怀。

先祖子猷公，先叔祖子敬公，世称琳琅。共评《高士》，齐诣谢公。子敬赞子猷量可以自矜，子猷弹子敬琴哀其先亡。每览昔人兴感之由，若合一契，未尝不临文嗟悼，不能喻之于怀。

虽世殊事异，所以兴怀，其致一也。后之览者，亦将有感于斯文。裴玄静的头越来越晕，所有的字都在她的眼前跳舞。她一连读了好几遍，就是不明白文章写的是什么。却又觉得词句隽永，格调清雅，那挥洒自如的笔触也着实赏心悦目。

似曾相识的词句，似曾相识的书法……还有空气中沁人肺腑的甜香。一切都是那么美好，裴玄静“咯咯”地笑出了声。

“娘子，娘子！”有人在身后叫她。

裴玄静没有回头。天旋地转，现在她只要动一动就会晕倒，可是她坚持着，顽强地挺立在原地，等待那人来到自己面前。

“玄静……静娘。”

世上只有一个人能把她的名字叫得这样温柔，温柔得可以把她的心化成一池春水。

是他，她终于见到他了！

裴玄静热泪盈眶地看着来人。“我总算找到你了，”她哽咽地说，“你躲到哪里去了？为什么要让我找得这样苦？是我做错了什么吗？还是你不再喜欢我了？”

“你在胡说什么？”

“是，我是在胡说。怎么能怪你呢？你是天底下最好、最可爱的人……”

“娘子。”他伸出双臂扶住摇摇欲坠的她。她趁势倒进他的怀抱。多么不可思议啊，他看起来瘦削苍白，甚至有点弱不禁风，但是他的怀抱温暖有力，足够她陶醉其中。

裴玄静轻轻唤出朝思暮想的名字：“长吉——”

黑暗降临，铺天盖地。

早上的朝会之后，按惯例宪宗皇帝将几位心腹大臣留下，在延英殿里继续探讨削藩的战事。当天子执意削藩，连年发动战争，虽然也取得了一些战绩，但是国家的财力和兵力都已捉襟见肘。今岁以来，讨伐淮西藩镇的战争进入胶着状态，战事向着旷日持久的局面发展。朝中主和的声浪四起，不少朝臣纷纷劝谏皇帝停止劳民伤财的讨伐，向淮西服软以求安宁。极力主战的宪宗皇帝陷入空前的压力之中。

宪宗皇帝性格刚烈，从内心来说是绝不肯向叛臣逆子妥协的。在这种情形下，朝中不多的几名坚决主战的臣子就成了皇帝最仰赖的人，被皇帝当成了心理支柱。御史中丞裴度便是其中之一。每日朝会后的延英殿召对，裴度总是皇帝钦点必须参加的要臣。裴度也积极地为皇帝出谋划策，分忧解困。

不过，裴度在今天的延英殿召对中却不像平时那么专心。召对一直持续到申时才散，宰相武元衡和御史中丞裴度并肩而行，向南走去中书省。夕阳下的大明宫处处金光闪耀，几乎使人睁不开眼睛。

行至半路时，武元衡才问裴度：“中立是有心事吗？”他和裴度的私交很深，所以有此一问。要知道武元衡相公向以孤傲著称，从来不爱多管闲事。

宰相的关心裴度自然得领情，便细说起原委来：

大约在半个月前，裴度收到了兄长裴昇遗孀甄氏的书信，信中称长女玄静将来长安探访叔父，并写明了出发的日子。

裴度计算好车程，从十天前起就安排家人每天守在长安城东北面的通化门，迎候裴玄静。自蒲州来长安的通衢大道直对通化门，正常情况下裴玄静不可能从其他城门进入长安。

可是等了一天又一天，裴玄静始终杳无音讯。

裴度心急如焚。他自责听信了甄氏的话，没有派人专程去永和县把裴玄静接来。玄静一直是兄长裴昇最钟爱的女儿，假如侄女真出了什么事，裴度怎么向去世的兄长交代？空等了几天之后，从不假公济私的裴度专门去拜托了金吾卫，请他们帮忙在长安城内外留意裴玄静的下落。

他还派出最得力的家仆王义赶往永和县，沿途搜寻裴玄静的踪迹。从长安到蒲州其实并不算远，王义骑马日夜兼程的话，三天便可打个来回。可是王义三天前出发至今，不仅没有任何消息传回，连他自己也下落不明了……

听到这里，武元衡思忖着问：“永和县裴家娘子……我依稀记得，那里前些年出过一个‘女神探’，好像就姓裴？”

裴度道：“咳，那就是下官的侄女玄静。”

“果真是她？”武元衡的眼睛倒是一亮。

裴度悻悻地点了点头。

武元衡微笑了：“既然如此，中立且放宽心吧。‘女神探’能有什么危险呢？说不定是碰上什么奇诡的案子了，正乐不思蜀地忙着破案呢。”

明知宰相是在宽解自己，裴度也不得不挤出一个苦笑。

他们刚好走到中书省前，却见金吾卫士领着一个家仆模样的人疾奔而来。

“王义！”

王义直冲到裴度面前，躬身道：“阿郎，侄小姐找到了！现已送回府中。”

裴度大喜：“太好了。”

“不过……侄小姐受了风寒，找到时正昏迷不醒。”

裴度忙问：“请郎中了吗？”

“郎中来看过了，说并无大碍。”

裴度这才略略松了口气。

武元衡在旁边说：“我说不会有事的吧？中立快回府去看看吧。”

裴度赶紧向武元衡致谢告辞。

武元衡微微颌首，“我倒想一睹‘女神探’的风采，不知今后有没有机会？”

“唉呀，鄙侄女怎能有此荣幸。”

宰相但笑不语。

裴度匆忙而去，武元衡独自一人踱入中书省，端坐案后。少顷，见四下无人，才从袖中褪出一个小小的纸卷来。

轻轻展开，原来是数张叠起的纸片。武元衡紧锁双眉，一张一张看过来。

其实他已经看过许多遍了，早就能倒背如流——每张纸上都写着一句恐吓的话，比如“汝命休矣”，或者“汝不予，吾来取”等等。

这些恐吓信带给当朝宰相的与其说是恐惧，倒不如说是荒唐和悲哀。

又过了许久，武元衡取过蜡烛点燃纸片，看着它们在眼前烧成灰烬。

武元衡很清楚地知道威胁来自何方，所以并不畏惧。令他伤脑筋的是隐藏在威胁背后的企图——他们要的并不单单是他的命。

武元衡迫切地需要一个帮手，却偏偏不能把内情透露给任何人。为此他已经烦恼了很长时间……等等，武元衡突然灵光一现：莫非上苍真的为他送来了一位？

她能行吗？

当意识再度恢复时，周围的一切都变得明亮了。阳光从竹帘的缝隙中透进来，一直照到裴玄静的眼睛上。

榻前一位慈眉善目的中年妇人惊喜地叫起来：“哎呀玄静，你总算醒啦。”

见裴玄静满脸困惑地望着自己，她先念了声：“阿弥陀佛，我是

你的婢娘啊。”

裴玄静喝下一小盅参汤，又吃了碗白粥，脸上恢复了点血色，也有力气下地了。

她在榻前行礼，拜见了婶子杨氏。至于此宅的男主人，也就是裴玄静的叔父，官拜御史中丞的裴度大人，此刻正在大明宫里上朝呢。得等到他散朝回家，裴玄静才能见到他。

杨氏叹道：“佛祖保佑，侄女儿这次总算是有惊无险。今天清晨王义把你接回来时，你烧得满脸通红，不停嘴地说着胡话。哎呀，把我吓得呀……”

“今天清晨？”

“可不是？玄静你昏迷了好久呢。”

杨氏颠来倒去地讲了好半天，裴玄静才算把过程听明白了。

原来家仆王义三天前被派往永乐县寻找裴玄静，却一无所获。今天清晨，当王义回到长安城外时晨钟还没敲响。在等候开城门的工夫里，满腹心事的王义听到周围人聊起昨日傍晚的一场大雷雨，通化门前有辆马车受了惊，差点儿踩伤路人。那车上的女子拼命叫喊着驱赶行人，最后马匹带着车辆像疯了似的，向南面狂奔而去……

王义悚然一惊，连忙打听车上女子的样貌。

大家都说，事发突然怎么看得清啊，只隐约能辨出是个年轻姑娘，吓得声音都变调了。

王义觉得此事不简单，应该去查一查。晨钟响了，他没有进城，却径直往春明门而去。

他是在镇国寺外发现裴玄静的马车的。马匹早就不见踪影了。马车的车辙断裂，一个车轮没了，还有一个扭歪了。只有车厢尚且完整，里面倒卧着一名年轻女子。车者垂头丧气地坐在马车旁的泥地上。

王义过去盘问，果然是裴玄静一行，当即大喜过望！

但是裴玄静昏迷不醒，王义也不便多加察看，只听那车者说，前一日傍晚他们的马匹在通化门外因雷电受惊，狂奔到此处时，惊马才脱缰而去。马车彻底毁坏了，附近又找不到借宿的地方，他只好安排

裴大娘子在马车里将就一夜，自己在车旁守护。谁知裴玄静连日赶路辛苦，受了惊吓再兼淋雨，当夜便发起烧来。清晨，车者发现裴玄静已人事不知。车者没了主意，又不敢离开去寻人帮忙，正在那里发愁，欲哭无泪呢。

王义亮出裴府的腰牌，车者闻知终于有人来接了，才算如释重负。春明门外的官道上有不少兜生意的空马车，王义便去雇了一辆来，将裴玄静转移上去，赶紧进城回府了。

杨氏最后说：“王义回到府门前，一转脸才发现，跟在旁边的车者没了踪影。想是没能把侄女儿平安送到，他害怕受责骂，连车钱都不要就溜走了。幸而你并未受到什么伤害，只是风湿寒热，现在看来也不打紧了。要不然那车者真是脱不了干系呢。”她迟疑了一下，又问裴玄静：“侄女啊，你怎会在路上耽搁这么久？到底出什么事了？”

裴玄静苦笑，该怎么回答婶婶呢？

从蒲州到长安的道路宽阔平坦，路况在整个大唐数一数二。据说皇家御苑中饲养的神骏只需一天一夜，便能从骊山宫一径驰奔到蒲州的鹤雀楼下。裴玄静却在这条路上走了整整七天。

此番离家，是裴玄静人生中的第一次远行。出发时，庶母甄氏特为雇来一乘墨车，并在玄静父亲生前为官十多年的县衙外送她上路。

犹记得那天正午，前有高头骊马，旁侍锦衣车者。油壁车篷顶在仲夏时节的艳阳下熠熠生辉。裴玄静着一身黑色吉服，汗水从最里面的薄纱中单，一直湿透外面的三层深衣和罗裙。隐在帷帽面纱后的面庞也热得绯红，好似涂了最浓郁的胭脂。

如今的永乐县令汪涛曾在裴玄静的父亲裴昇手下供职多年，向以裴老明府的门生自居。因此裴昇的嫡长女出嫁，汪县令郑重其事，特率衙门众人列队相送。

没错。裴玄静是以出嫁的名义上路的，绝非简简单单的投亲。

所以看热闹的百姓才会在街头巷尾围得里三层外三层。

裴昇老爷在世时为官清正，恩泽一方，颇受当地老百姓的爱戴。但是这么多人来围观裴玄静远嫁，却不仅仅因为裴老爷的官声隆誉。更多的，是对裴玄静本人的好奇。

在永乐县人的口口相传中，裴玄静可称得上是一位奇女子。

据说，这位裴大娘子自小聪慧绝顶，对人对事观察细致入微，屡有超乎常人的奇妙发现。裴昇老爷在县令任上多年，每每遇到悬疑案件，困顿难解时，竟多次由女儿玄静一针见血，一语点醒梦中人，才得以勘破隐秘内情，还公道于天下。尤其值得一提的是，裴玄静头一次显露出这类特殊才能时，刚才髫年。此后若干年中，裴玄静多谋善断的才华多次得到证明，年方十四五时便已声名鹊起，“女神探”的美誉传遍整个蒲州，甚至连蒲州刺史大人都听说了。裴昇老爷更是将这位长女视若掌上明珠。

可惜天有不测风云。三年多前的某一天，裴昇老爷正在府衙内好好地办着公，突然大叫一声倒地，未及郎中赶到便咽了气。死因据说乃中风导致的猝死。

隆重的丧仪之后，裴家人便搬离县衙，去城南的老宅居住。“女神探”裴玄静也从此销声匿迹了。

甄氏夫人对外声称：裴玄静自幼好道，父亲猝然离世，玄静伤心之余，自愿舍身入道修行为亡父追福。裴玄静天赋异常，从小备受裴昇的宠爱。其亲生母亲，也就是裴昇的原配发妻王夫人在玄静五岁时便亡故了，所以她的感情特别深厚，因父亲离世而有此举动，尚属情理之中。

然而在永乐县的闲人口中，对此事还有些不一样的闲话。

说法之一：甄氏夫人是裴老爷的续弦，嫁给裴昇后为他连添两子，但裴昇始终最偏心长女玄静。对此甄氏一直心怀不满，忧心将来裴玄静以嫡长女身份继承最大份的家产。裴昇为官清正廉洁，家底并不丰厚。甄氏所育的儿子尚且年幼，还得靠祖荫度日，可想而知，甄氏对裴玄静这个嫡女是相当忌惮的。裴昇老爷死得突然，未能留下只言片语。甄氏便想乘机拔除裴玄静这颗眼中钉，将她往道观内一送了事。

在这个说法中，甄氏扮演了恶继母的角色。

说法之二：裴玄静天赋异秉，多年来帮助其父惩治了不少恶人，也必然招来颇多怨恨。于是就有仇人设法向裴氏父女实施报复。他们

使用了何种手段不得而知，可是威力却相当显著。裴昇老爷毫无先兆地中风猝死，恐怕就是仇人托鬼神所为。而裴玄静在父亲死后隐入道观，一则是为父亲之死感到内疚伤痛；二则也很可能是为了避祸，唯恐仇人再找到自己头上，指望着向道家诸神寻求庇护吧。

在第二种说法中，鬼神成了幕后元凶。

当事人保持缄默。所以不管哪一种说法，都得不到证明，终归只是以讹传讹。

渐渐地，曾经小有名气的裴大娘子被人们淡忘了。

三年很快过去。突然间永乐县的百姓听说，裴大娘子离开了道观，而且马上就要出嫁了。

很多人这才重新记起裴玄静的名字。大家恍然大悟，原来当初裴玄静入道观，只是为了替父亲服丧。如今三年的斩衰期已过，裴玄静当然要重返俗世人生。还有人恍惚记得，三年前裴大娘子入道观时，芳龄正值十九，那么说今年该有二十二岁了。

瞧瞧，这个岁数真不算小，确实得赶紧嫁人了。

不过大伙儿东打听西打听，就是没人能说出裴玄静所订亲事的详情。本来裴大娘子身上就有种种特殊之处，再加上进出道观的一番折腾，以及闻所未闻的神秘亲事，更使人对她生出无穷无尽的好奇心来。

于是，元和十年五月的一天，当裴玄静在县衙门前登上墨车时，满大街都是顶着烈日来观摩的路人。县令老爷亲自率队送行，甄氏夫人又夸张地当街洒泪话别，硬生生地在大夏天里营造出“昭君出塞”般的氛围来。

在众人的瞩目中，裴玄静的墨车晃悠悠向城外驶去。骄阳似火，车顶上仿佛升起丝丝缕缕的紫色烟雾。晒得头昏脑涨的人们在恍惚中发现某些异常——没有送亲者，也没有迎新人。连陪嫁婢女和装嫁妆的箱笼一概全无。仅仅是一辆孤单单的马车，由一名车者赶着就上路了。

这也能算是出嫁吗？

其实，谁都不如裴玄静本人对这起不伦不类的出嫁体会更深，感

触更多。

就算一再命令自己不要胡思乱想，在登上墨车的一刹那，她还是注意到车篷顶未干透的油漆，互不相配的车轮，车帘上积久未除的灰尘。高头驢马一走起来竟然东倒西歪的，也不知是马掌没钉妥当，还是它根本就徒有其表，实际是一匹未经训练的劣马。至于那名车者，赶车的经验还不及裴玄静，也根本不怎么识路。

没花多少力气，裴玄静就套出了车者的话。甄氏想把事情办得体面，又不肯多花一文钱，才找来这么一套廉价的车马，稍作装扮冒充如今婚嫁最时兴的驢马墨车。

甄氏倒是省了开销，裴玄静却吃足苦头。一上路车马就开始出各种状况，加之这几日酷热异常，每天太阳升起后不久，官道的路面就被晒得滚烫了。经过训练的马匹尚能忍耐，他们这匹马干脆就赖在树荫下不动了。

就这么走走停停，停停走走，直到第七天傍晚才像乌龟一样爬到了长安城外。本以为胜利在望了，偏偏暮鼓响起来，裴玄静这辈子头一次见识到京城宵禁的规矩，眼睁睁看着前方不远处的通化门徐徐合拢。

紧接着便是一声霹雳在头顶炸开。

裴玄静回想到这里，真心觉得此刻能安然无恙地坐在叔父家中，实属侥幸了。

但她不会因此怨恨庶母。就算甄氏的做法苛刻，她还是给了裴玄静一个隆重的出嫁仪式。甄氏这么做是为了向所有人宣布，裴昇家的嫡长女玄静将一去不复返了。嫁出去的女儿泼出去的水。从此裴玄静失去“在室女”的身份，再没有资格和弟弟们争家产了。

在这一点上，裴玄静和甄氏的想法完全一致。

裴玄静也不再想回蒲州永乐县，那里已经没有她所眷恋的东西。最重要的是，她出嫁了，从此只能和自己的丈夫在一起，生生死死，永不分离。

“玄静……”

裴玄静的思绪被打断。她抬起头，看见杨氏颇为复杂的表情。

杨氏欲言又止：“侄女啊，你叔父还要过一会儿才能回到府中，有些话婶娘想先对你说一说。”

“婶娘请讲。”

杨氏又叹了口气，道：“你在昏迷中不住口地唤着一个名字……长吉。”

裴玄静双手不由自主地揪住裙带。他对她实在太珍贵了。哪怕仅仅是一个名字，只要听人提起，她的心便会在痛苦和甜蜜的双重裹挟中缩成一团。

杨氏端详着这个才刚认识的侄女。旅途劳顿、惊吓和寒热，使她看起来苍白娇弱，显得比实际年龄更小一些。而那副清秀五官中透出的聪明和倔强，倒是和她的叔父裴度有几分神似。

杨氏对裴玄静油然而生出几分亲切感来。她更留意到自己提到“长吉”二字时，裴玄静那掩饰不住的激动神情。唉，杨氏心想，老听裴度讲这个侄女多么有能耐，原来也只是一个痴情的小女子。

后面的话更加难以启齿了，可又不得不说。

杨氏狠了狠心，道：“玄静，你的亲事怕是不成了。”

长安城中居住着胡汉混杂的近一百万人口。这座城市拥有当时世界上最先进的管理系统。

之前将裴玄静堵在城门外的“晨钟暮鼓”宵禁制度，是为了维护天子脚下的京城治安特别设计的。夜晚宵禁期间，不仅十二座城门全部关闭，城内共一百零九座里坊外加东、西两个市场的坊门，以及皇城和宫城的城门也同时关闭。宵禁期间人们只允许在坊内活动，未经许可出坊的话，被巡夜的金吾卫发现是要遭到鞭笞的。

宵禁制度大大增加了刺客们的行动难度。要想在长安城内实施暗杀，事后的逃跑路线必须有精心的策划，否则根本不可能逃得出长安。即使出了城，城外密布的驿站也都有大量驻兵，仍然是一张极难突破的天罗地网。

安史之乱后，大唐天子及其臣下们为了能睡个好觉，真是费尽了心机。

当然，长安城内也有许多便民利民的制度与设计。比如城中所有

主干道两侧所挖的排水沟渠，坊市间则在地下布暗沟，与主路旁的明沟相连，构成了一整套完备的排水体系。既确保了城市不会发生内涝，也便于及时疏导生活污水，保持环境的清洁和卫生。

主路旁的明渠又宽又深，所以要在两旁栽种槐树遮挡。长安城里的儿童们从会走路起就被大人教育，要小心路旁的水沟，万一跌进去的话可就爬不出来了。

就在这天的掌灯时分，御史中丞裴度却犯了无知小儿的错，一头栽进兴化坊中十字街东南隅的排水沟里。

侄女玄静进京的过程颇多周折，今天仆人王义总算把她接回来，所以裴度赶紧回府探望。谁知到了兴化坊的裴府门外，他如常在路边的树荫下落马，却一脚踩空，整个人向路边的沟渠倒了下去。

王义惊呼着冲上前，险险把主人从沟边扯住，御史中丞才算没在家门口的阴沟里“翻船”。可是裴度的右脚崴了，当即痛得沾不了地。王义只得把裴度负在背上，一径背回府中。

裴府还真是流年不利。侄女刚刚能下地，叔父又走不了路了。

杨氏见此情景，气得责问王义：“你是怎么回事？竟将马牵到沟渠旁边，这不是成心害人吗？”

王义低头不语，裴度叹道：“算了，也不能全怪王义，是我心中有事，未曾看清路边状况。”说罢，向杨氏使了个眼色。

杨氏不吭声了。毕竟王义刚救回裴玄静，立下大功一件，况且一直以来服侍主人任劳任怨，算是位不可多得的忠仆，偶一小错，怎忍严加苛责。

王义沉闷地告退。

杨氏见裴度的脚腕肿起来老高，心疼道：“请个郎中来瞧瞧吧。”

裴度摇头，“不必。你拿块凉的湿手巾来给我敷着。”心中却在想杨氏方才冲口而出的一句话——这不是成心害人吗？

说者无心，听者有意。

裴度的心中也有一丝困惑。王义为自己牵马坠镫很长时间了，一向都很小心。裴度政务繁忙，要操心的事太多，即使骑马上路脑子也不空闲，所以常会心不在焉。为此，王义总是选择在最安全方便的地

方让主人上下马，确保裴度的安全，从未有过闪失。

今天发生的事情确实太不寻常了，不由让人怀疑起王义的动机来。更奇怪的是，当杨氏脱口而出那句伤人的指责时，王义丝毫没有为自己辩解……

杨氏张罗了湿手巾来，裴度决定暂时搁下心中的疑问。他宁愿相信今天的事故纯属意外。所谓用人不疑，如无充分的证据，对下属的忠诚不可妄加怀疑。王义是值得信任的仆从，要不是他，侄女裴玄静至今还不知流落在何处呢。

裴度问杨氏：“玄静怎么样了？”

“身子基本恢复了，到底年轻嘛。”杨氏回答，“至于那件事……”

“你都对她说了？”

杨氏点点头。

“她如何反应？”

杨氏摇摇头，又点点头。

裴度叹息一声，“请侄女过来见面吧。”

裴度上一次见到玄静时，她才刚满七岁，就因为勘破一桩杀人案而名声大噪。裴度至今还记得其中的细节。

死的是一名烟花女子，被人用铁锤击破头颅而亡。所有的线索都指向一名与她有私情的书生。书生为她散尽钱财，还荒废了学业，耽搁了科考，被其父赶出家门，流落街头。烟花女子对书生本来就是逢场作戏，见他穷困潦倒了就将其一脚踢开，从此再也不让他进门了。书生怀恨在心，乘夜摸进女子房内，手起锤落要了她的性命。

案子告到了县令裴昇的案头。恰好当时裴度接到调令，将去西川节度使府任职，上任前告假来永乐县看望兄长裴昇，目睹了整个破案的经过。裴度记得，此案各项物证齐备，关于动机和作案过程的分析也很充分，所有人都认定书生是凶手，可他就是不肯认罪，裴昇不得已动了刑，书生仍然抵死不招。

因书生抗罪，裴昇出于人命关天的责任心，不肯轻率定案。那天他又去勘查现场，恰好仆人带着裴玄静玩耍路过，玄静认出爹爹的车驾和随从，吵嚷着要找爹爹。仆人也多想，就带着裴玄静找过去

了。

当时裴昇正对着院墙一筹莫展呢。本来据推断，案发时书生在烟花女子的院墙外窥伺房内动静，直等到下半夜，屋内人睡熟后才翻墙进去作案的。墙上有攀爬的脚印，铁证如山。书生也承认那夜他的确在墙下窥伺过，但没多久就离开了，之后发生的事情一概不知，更与他无关。

谁都没有想到，最后竟是小女童裴玄静发现了一条关键线索。她拉着爹爹看沿墙根爬出的一大队蚂蚁。那些蚂蚁全都聚集在几片枯叶周围。翻开枯叶，下面一股子臊臭，像是积聚了不少人的残溺。根据周围其他痕迹和时间推断，应该就是案发当天晚上留下的，像是书生等在墙下内急时所为。

可是蚂蚁为什么会聚集在残渍旁？

这个问题启发了裴昇的思路。他的原配夫人王氏是得消渴症而死的，所以知道患消渴症病人的尿液中有甜味，确实会引来蚂蚁。书生并未患此病，但是案件却找到了突破口。

裴昇收集来永乐县内最近因消渴症求医的病人名单。一番排摸后，很顺利地就锁定了烟花女子的一个恩客。此人乃一富商，多年来也在该女身上挥金如土，年老患病后遭她嫌弃，便欲杀人泄愤。恰好书生与该女反目，富商就设了个局，将杀人嫌疑转嫁到了书生身上。富商被捕到案后，对所犯罪行供认不讳。

裴度不久去了西川任上，该案中的诸多内情和曲折，他都是从兄长的书信中获知的。七岁女童裴玄静的发现，当初看来仅仅是个偶然。毕竟孩童的天性就喜欢和蚂蚁玩耍。但此事却成了一个开端。之后裴昇再遇上疑案时，有意无意地都会让玄静参与其中。而裴玄静的表现在令人称奇，几乎每次都能见他人所未见，想他人所不想，终于成就“女神探”的美名。

现在再回想当年，裴度莫名地感觉到，或许大家都把七岁的裴玄静想简单了。母亲去世时她是还小，但未必对母亲的病症一无所知。换句话说，裴玄静能从小小的蚂蚁身上发现线索，很可能并不完全是无意识的。

当然，今天裴度不会旧事重提。他端坐于榻上，眼看着裴玄静款款来到面前，行礼如仪拜见自己，心中陡然升起一丝感伤。仿佛只是一眨眼的工夫，当初的小女童就长成了大姑娘，而自己与兄长，业已天人两隔。

“飞光飞光，劝尔一杯酒。吾不识青天高，黄地厚。唯见月寒日暖，来煎人寿。”——脑海间掠过的这几句诗是裴度极喜爱的，触景生情间，差点随口吟出。话到嘴边又强咽回去，顿时，裴度对着侄女更不知从何谈起了。

叔侄二人寒暄几句，裴玄静就告退了。

离开裴度的房间，沿着穿廊而行时，裴玄静的脚步还有些虚浮。傍晚时暑气有所消褪，凉风若有若无地吹拂在脸上。

她停下来，对紧跟在身旁的婢女阿灵说：“那位救了我的家仆是叫王义吗？他现在何处？我想去面谢他。”

阿灵是杨氏派来临时侍候裴玄静的，连忙回答侄小姐：“王义啊？他就住在前院的耳房里。不过……他刚犯了错，挨了主人的责骂，恐怕脾气不太好呢。”说着还吐了吐舌头，一副童心未泯的样子。

裴玄静已听说叔父扭伤脚踝是王义失误所致，便点头道：“那我过去找他。”

“啊？去找他吗？”

“怎么了？”

阿灵噘着嘴说：“王义凶巴巴的，平常从来不和我们说话。”

裴玄静笑了，“我自己过去就行了，你不用陪着。”

“真的不用吗？”

“不用。”

阿灵回后院去了。裴玄静终于获得一份久违的清静。在道观里住满三年，她已习惯了独来独往。现在才发现，原来想要一个人待着都那么难。

裴玄静独自朝前院走去。裴度为官清廉，宅院和花园都很简朴，但占地面积还是相当大的。御史中丞的府邸总得有相称的气派。天还

没有完全暗下来，院子四处的灯已经点起来。在苍茫的暮色中，远近错落、高低起伏的灯火和无处不在的暗影，使新客人裴玄静失去了方向感。

她的人生也在这一刻，彻底迷失了方向。

从十五岁订下亲事起，裴玄静就盼望着出嫁的那一天。三年前父亲猝然亡故，她被庶母逼着进了道观。正是在那段动荡时期里，裴玄静和未婚夫之间的书信往来中断了。她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也没有能力去调查，只能怀着一份执念在道观中默默等待。一直等到三年丧期过去，甄氏将她接出道观，并且立即安排她远嫁长安。

裴玄静毫不迟疑地上路了。她的未婚夫在长安做着一个小官，所以现在她只能到长安去寻他。甄氏还说，让裴玄静先住进叔父裴度的家中，正式举办婚礼时，就让新郎从裴府迎娶她，既方便又体面。裴玄静没有任何质疑地全盘接受了。

可是现在裴玄静已经知道，甄氏完全是在欺骗她。事实是，父亲在去世前就已决心要退了这门亲事，并且专门写信给裴度，拜托他在长安代为操办。因此未婚夫才不再给玄静写信，而她还一厢情愿地认为，与他失去联络是自己入道和居丧造成的。甄氏明明知道，在长安根本就没有所谓的婚礼等着裴玄静，却还是大张旗鼓地以出嫁的方式送走她，目的无非是断了裴玄静的后路。

甄氏才不管裴玄静到长安后嫁不嫁得成，只要这个继女再也别回永和县就行了。

裴度也完全了解侄女的处境，所以顺水推舟让裴玄静来长安投奔自己。那么，现在她到了长安，下一步该怎么办呢？

杨氏劝慰裴玄静，就在叔父婢娘这里安心住着。原先的亲事既已退了，叔父婢娘会做主为侄女另觅佳婿。以目前裴度在朝中的声望，受到皇帝的器重程度，每日里想巴结他的人不计其数。裴玄静的人品又这么出色，还怕求亲的人不踏破门槛吗？

杨氏满怀好意地宣称，长安城中聚集了全大唐的青年才俊，总能选出一个配得上裴玄静的。

裴玄静还能说什么呢？

严词拒绝？那会显得太不近人情。再说原来的亲事早在三年前就退了，现在她就是想坚持，也已无的放矢了。庶母和叔婶都知道内情，只是瞒着她而已。

听完杨氏的一番话，裴玄静愣了半晌，才问出一句：“他……还在长安吗？”

杨氏心下惻然，也只能照实回答：“我是听你叔父说的，他在三年前便辞去官职离开了长安。之后在潞州幕府待过一阵子，也不是很得志，便又辞官回家乡去了。”末了又加上一句，“想来已有家室了吧……”

当然，当然。

婶娘是把自己当成傻瓜了吧？裴玄静心想，至少是当成一个为情所困的痴女。裴玄静怎会看不出甄氏的企图？怎会猜不到长安之行前途难料？怎会感觉不到这门亲事将有波折？但是她别无选择，只有出发。

必须迈出第一步，才能得出结果。只是她也万万没想到，结果竟然是这样的。

或者说，不敢想。

长安。她花了整整七年憧憬这座城市，又花了足足七天才抵达。吸引她义无反顾而来的，并非大唐京城的荣耀与繁华，而仅仅是那一个人。

她所梦寐以求的，无非是和“他”站在同一片苍穹之下，呼吸同样的空气。

这座城，因为有他的存在，才对她具备了特别的意义。

可是现在，他不在这里了。

裴玄静的心尖锐地刺痛起来。她不由得停下脚步，仰望夜空，繁星刚刚开始闪烁，可是长吉——你我的缘分真的就此终结了吗？

她的眼前一片模糊。

“是大娘子吗？”

裴玄静一惊，慌忙用绢帕拭去眼角的泪。原来不知不觉中已到前院，这里没有栽种花木，东西两侧都是长长的厢房，大部分供仆人居

住，角落里便是耳房。

有一个人站在耳房前，正和她打招呼。

他肯定就是王义了。四十上下的壮年汉子，膀阔腰圆，浓眉豹眼。一身裴府家人的标准装束，在他的身上穿出了劲装的味道。

裴玄静虽由王义接入裴府，却是头一次在清醒状态下见到他，心道，难怪阿灵那么怕他，此人肯定是武夫出身，说不定在跟随叔父之前还从过军。

她微笑着问：“你就是救了我的王义吧？”

王义瓮声瓮气地回答：“小人正是王义。大娘子莫要说什么救不救的，小人实不敢当。”

客套是寻常的客套。不过裴玄静发现，王义的眉宇间阴云密布，像有许多化不开的愁闷。莫非他仍在为裴度受伤的事情自责？

裴玄静说：“叔父吩咐我来道谢。”

王义耷拉下眼皮，再无任何表示。

裴玄静明白了。阿灵讨厌王义，并非因为他是个粗人，而是因为他沉默寡言，极难打交道。她更发现，在王义的沉闷中包含着相当的自尊。犯错不自辩，立功不自夸，作为一名家仆，王义也未免太矜持了。

耳房的门半开着，门内黑黢黢的。门前摆了一张胡床，想必是屋里太闷热，入夜后府门关闭，王义就坐到院子里来透透气。

裴玄静想，看样子他是独自一人在此为奴，难道他没有家人吗？她随意地说：“真没想到长安的夏天这么热。”

“习惯了就好。”

“你来了多久才习惯的？”

王义迟疑了一下，才答道：“两年。”

“两年？”她原以为王义如此受信赖，必是跟随裴度多年的，没想到才两年，便接着寒暄道：“妻女都留在北方家中了么？”

王义悚然变色。即使暮色深沉，从那双饱经沧桑的眼睛中流露出的愤懑也能看得一清二楚。

裴玄静倒是一愣。本来她心烦意乱的，正想借着向王义道谢的工

夫闲聊几句，略作排遣，不料越聊越发觉此人可疑。王义像在刻意隐瞒着什么，并且相当不安。她想到叔父发生的意外，心中泛起一丝警觉。

裴玄静还在寻思，王义却愤愤地道：“王义乃是阿郎出使魏博时带回的巡官，府中人人皆知，娘子何必对小人旁敲侧击？今天王义让阿郎受了伤，是王义的罪过。阿郎想怎么责罚就怎么责罚，王义绝无二话。就算阿郎要王义即刻离开……”顿了顿，他才斩钉截铁地收尾，“王义走便是了！”

裴玄静不由自主地将眼睛瞪大了。这番义愤填膺般的表白太夸张了，尤其是最后说到要离开时，更像是酝酿了许久的爆发。如果仅仅为了裴度落马的过失，他完全没必要这样过激，更没必要冲着毫不相干的裴玄静大动肝火。

于是她稍待片刻，方才平和地道：“叔父并未对我谈及过你的来历，我纯是从你不耐暑热的样子推测出你来自北方的。并且，你的双颊上有常年戴范阳斗笠留下的印迹，也是来自北方的一个佐证。至于你曾当过魏博巡官，我确实一无所知。”她微笑着又添上一句，“难怪有勇有谋。”

王义面红耳赤地低下头。

裴玄静屈身致意，“我确实只想来道个谢。”

王义双手抱拳，算作回礼。那么魁梧的身躯都有些佝偻起来，好似不堪重荷。

她看着他的样子，更柔和地说：“就如那位车者，其实我并无要怪他的意思。他自己害怕逃跑了，连车钱都没要，白白损失了一匹马，车也坏了。当时你见到他，他的伤可好些了？”

“伤？”王义愈加惶惑，“哦，是是，他……全好了。”

“为勒住惊马挫伤的右臂也好了？”

“嗯，好了。”

裴玄静的心又沉了沉。她清楚地记得，车者摔伤的是头部和脸面，而不是手臂。

“听姑娘说，你是在镇国寺外找到我们的？”

“是。”

“旁边是不是贾昌老丈的院子呢？”

王义直勾勾地看着裴玄静，却不回答。

春明门外那一夜的记忆像潮水回流一般，瞬间涌入裴玄静的脑际，她情不自禁地追问：“贾昌老人他……”

“大娘子！”王义打断她，“我不知道什么贾昌的院子。我什么都不知道！”

裴玄静愣了愣，“那么就不打扰了。”正欲转身，王义突然又道：“大娘子方才提到王义的妻女。你怎会知道我有女儿？”

裴玄静朝耳房前的胡床指了指，“那上面搁着的金簪是你的吧？这种式样的簪子是女子十五岁及笄时所用。我家那里的风俗就是由父亲送给女儿，以示女儿长大成人了。女儿要一直戴着这金簪，直到出嫁时才能用夫君赠送的簪子换下它。所以我猜想……你一定有个女儿，并且很快就要满十五岁了。”

一直走出好远，她还能感受到王义的目光，执着地钉在背上。

长安城溽暑难耐，闷热使人们夜不成寐。

大明宫位于长安东北部高起的龙首原上，相对城中的其他地方要凉爽许多。宪宗皇帝李纯依旧难以入眠。

他在为削藩的战况而烦恼。从登上皇位的第一天起，藩镇的烦恼就伴随着他。整整十年过去了，宪宗皇帝发觉这桩烦恼已经与自己融为一体，成了自己作为大唐第十一位君主最大的特征。

和庙号、谥号这类表面文章不同，君主的特征，是指人们谈论起他时最先想到的是是非非。比如唐玄宗，总是和“盛极而衰”以及“杨玉环”联系在一起。再比如德宗皇帝，哪怕是李纯本人，只要想起这位爷爷，就必然会想起“小人当道”这四个字。即使父亲为爷爷上了“德”字这么体面的庙号，仍然无济于事。

既然一生功过必将与削藩密不可分，那么对于宪宗皇帝而言，此事只许成功不许失败。实际上从登基之日起，他就是抱着“虽千万人吾往矣”的决心开始削藩的。很多臣子不理解他，总以为为人君者没必要将自己逼到绝境，只有宪宗皇帝心里明白，自己从一开始就没有

准备后路。

他看过祖父和父亲是如何当皇帝的。就是从他们的身上，李纯悟出一个道理：皇帝是天下唯一一个没有退路的人。

要不怎么叫“孤家寡人”呢。

许多人反对他，少数人支持他。可是，从没有一个人真正理解他。

因为他们都不是皇帝。

在当了十年皇帝，也削了十年藩之后，李纯发觉自己的决心没有动摇，性格中的暴戾却变得越来越剧烈，对周围人的忠诚与奸佞也愈加敏感。

他还没有到四十岁，却开始感到累了。

最近每当夜深人静的时候，李纯总是会想起自己的父亲——顺宗皇帝。在父亲那漫长的二十五年的太子生涯中，李纯从他身上看见的最大特征就是——疲倦。这也恰恰是李纯最不能认同的地方。所以，当初在位仅仅二百日的父亲禅位于自己，李纯并没有感到丝毫内疚。父亲重病无法施政，理所应当将皇位交出来。因为李纯深信，列祖列宗和天下臣民都不能接受一位无所作为的皇帝。

“二十五年”和“二百日”，这组时间对比中的残忍意味，他一直刻意回避着，以此来摆脱良心的折磨。可是近来，这种折磨似乎正从他的身体深处苏醒。

宪宗皇帝已经削藩十年了，仍然对最终的胜负没有必然把握。甚至连战事还要持续多久都无法预测。越来越多的主和派臣子将“十年”这个词挂在嘴边，威胁他，试图摧毁皇帝坚持下去的决心。

他恐惧地发现，与任何一个具体的敌人相比，更难以战胜的是时间。

天子可以藐视一切人，却必须敬畏天地。而天地，恰恰是以“时间”为手段操控苍生万物的。

“天地不仁，以万物为刍狗。”

只有看懂了时间的流逝，才能看透“不仁”这两个字的含义。

在位十年之后，宪宗皇帝体会到了“时间”无情的压力，也终于能

对当年父亲的疲倦感同身受。

他开始请道士们入宫，对内外丹的修炼都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并开始笃信天候、祥瑞等等过去不屑一顾的东西。他只有沉浸到这些虚无缥缈的事物中，才能吸取对抗“时间”的勇气，从而让自己坚持下去。

宪宗皇帝还颁下诏令，除军国大事之外，天候异象的发生也必须即时上报，哪怕皇帝正在安寝中。

于是这个夜晚，司天台监就冒着被杀头的风险来上报天象了。还好，皇帝并未就寝。

跪在面色晦暗的皇帝面前，司天台监李素用颤抖的声音说：“今夜臣观天象，见一束银光划过东方的夜空，长长的尾端直入太微垣的中央，刹那间便遮蔽了五帝座的熠熠星光。”

李纯紧锁起眉头。

司天台监哆嗦得更厉害了：“此天象称、称为——有长星于太微，尾至轩辕。”

“究竟是什么意思？你快说！”

“星书有云：此为极、极凶之兆，祸指、指……天子。”李素连连叩头，惶恐地等待着皇帝的雷霆之怒。

当今圣上性格至为刚硬，说发火就发火，一发火就鞭笞人，宫中近臣人人自危。

可是司天台监等了好一会儿，皇帝并没有发脾气，只是让留下星图，便命他退下了。

第二天是元和十年六月初一日，正是朔望朝会的大日子，满朝文武都到齐了，乌泱泱坐满了整个宣政殿。只有御史中丞裴度因脚伤告假。在这种仪式性质的大朝会上一般不会谈什么实质性的话题，众臣照例歌功颂德一番。皇帝高高地坐于御台之上，圣颜被白玉冕旒遮盖得基本看不见，嘴里讲的也都是套话，毫无激情地照本宣科。

站在最前排的宰相武元衡却发现了一丝异样：皇帝的嗓音听起来和平常不同，十分干涩。

朝会之后，皇帝只宣了武元衡一人去延英殿。

到了延英殿中，君臣二人都松弛不少。皇帝一边由内侍帮着摘下冕冠，一边向自己最心腹的宰相抱怨：“这种天气还戴这个，简直活受罪。”

武元衡微笑着。现在他已能清楚地看见皇帝疲惫的面容和焦虑的眼神，知道皇帝必有要事与自己商谈。

武元衡年近花甲，早于德宗年间就已入仕，但真正受到重用还是在当今圣上登基之后。元和三年起，武元衡即拜门下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在帝国宰相的位置上干到现在，绝对是李纯最信任的股肱之臣。

宪宗皇帝以意志坚决著称，可是在这位比自己年长二十岁的宰相面前，时常会流露出不经意的依赖。每当这种时候，武元衡就会对李纯生出一份恻隐之心。

是啊，他是天子，可是天不会给予他父亲的关怀。并且他的角色决定了，从他当上天子的那一刻起，就再也没有父亲了。

武元衡太清楚了，为什么皇帝会这样仰仗自己。他也因此时刻鞭策自己，必须以最大的赤诚来回报皇帝。武元衡是一个极清高的人，高官厚禄并不能打动他。他会对李纯死心塌地，除了读书人报国为民的责任感之外，便是情感的因素在起作用了。

武元衡等着李纯宽衣坐定，浮躁的情绪稍稍平稳下来，才微笑着问：“昨夜酷热，陛下是不是没有睡好？”

皇帝“哼”了一声，随即皱眉道：“怎么？朕的脸上能看出倦容吗？”

“陛下神采奕奕，一如平常。”

皇帝看着宰相波澜不惊的样子，倒有点吃不准了。“那爱卿为何这么说？”

武元衡以目光示意，皇帝低头一看，也不禁哑然失笑了。案上全是写满字的尺牍，分明是皇帝一整夜的书法习作。昨天武元衡离开延英殿时，那上面还是干干净净的。

皇帝叹道：“树欲静而风不止，书圣也于事无补。来来，爱卿看看朕写得可有长进？”

武元衡展卷一阅，却见上面一遍遍地书写着：“丧乱之极，先墓再离荼毒，追惟酷甚，号慕摧绝，痛贯心肝，痛当奈何奈何！虽即修复，未获奔驰，哀毒益深，奈何奈何！”

“咳！”武元衡叹息，“这竟是臣的罪过了。”

“怎么说？”

“臣对陛下妄议王右军，使得陛下临写此等丧乱之辞，岂不罪哉！”

原来就在几天前，武元衡随口向皇帝提起从日本使节那里听来的逸事。说是现今日本国的嵯峨天皇极爱大唐书法，还学本朝太宗皇帝推崇王羲之，挖空心思收集王羲之的墨宝。可是王羲之的真迹早在太宗时期就被大唐皇室搜罗殆尽了，嵯峨天皇只能收藏到摹帖，也足令其欢喜非常。迄今为止，天皇在所有藏品中最引为自豪的就是将《丧乱》、《二谢》和《得示》三帖摹于一幅的尺牍，视为传世之珍品。嵯峨天皇甚至夸口说，此三帖真迹失传，即便大唐皇室也拿不出能与之相比的摹本了。

因为武元衡知道三帖的真迹均藏于大明宫中，所以把这事当作笑谈说给皇帝听。不料皇帝却上了心。

“宰相言过了。”李纯道，“是朕自己愿临此帖。”

武元衡若有所思地望着皇帝。由于太宗皇帝至爱王羲之，李唐皇族几乎人人摹写王羲之的书法。太宗、高宗，乃至则天皇后都写得一手极得王羲之神韵的飞白行书。玄宗皇帝虽然擅楷书多于行草，其行书运笔也像直接从《怀仁集王羲之圣教序》里抠出来的。但安史之乱后，皇帝们面对山河破碎、皇权式微，对书法失去了曾经的热忱，不愿再多花精力研习王羲之。当今圣上的父皇顺宗皇帝虽写得一笔好字，却是以古朴端庄为特色的隶书。似乎随着国运的逆转，大唐的皇帝就再也写不出那种挥洒自如、遒劲健美的气韵了。

“相较《兰亭序》，朕更爱此帖。”李纯又说。

“为什么？”

“也说不出为什么。就是感觉《丧乱帖》的形与意都更合朕心。”顿了顿，李纯补充道，“朕记得先皇说过，《兰亭序》太完美

了，不像是真的。”

武元衡听得一愣。顺宗皇帝在书法上极有天赋，却放弃李唐皇室历来最看重的王羲之行书，而转攻在本朝相对冷门的隶书，原因竟然是“太完美而不真实”吗？武元衡感到难以置信，追求完美近乎神化的太宗皇帝的后代，会以这个理由否定被誉为“千古一帖”的《兰亭序》。

宰相陷入沉思，皇帝大约也意识到自己有点说多了，便岔开话题：“不说这些了。爱卿看看这个吧。”

他亲手移开自己的那堆书法作品，昨夜司天台监送来的星图显露出来。

武元衡认真地端详起星图。皇帝察言观色，却见宰相神态自若，比刚才谈起《兰亭序》时镇定多了，又恢复了平时的冷静。每次遇到巨大困境，只要看到宰相这副胸有成竹的样子，皇帝的焦虑就会跟着平息下来。

武元衡看完了，淡淡地道：“有长星于太微，尾至轩辕——陛下就是因此而烦恼吗？”

“朕不应该烦恼吗？”皇帝反问。

宰相答非所问：“此乃极凶之天象。但出此象，社稷堪危。”

皇帝愣了愣，终于爆发了，“是的，朕烦恼，烦恼得彻夜无眠！爱卿和朕一样清楚，淮西之战陷入僵局，久拖不决。吴元济那种宵小之辈，朝廷十多万大军竟然拿他没办法。除了淮西，河北三藩中的成德王承宗、平卢李师道，一个阳奉阴违，一个坐等渔利，俱是朕的心腹之患。可是朝中那帮家伙呢？天天吵嚷着要朕收兵收兵！在他们看来，朕决意削藩，其实是在拿社稷安危和百姓福祉为代价，打一场根本没有胜算的仗！似乎朕再这样一意孤行下去，在他们眼中就快等同于昏君了！……偏偏此时又出这等天象，难道真的连天也不愿助朕吗？”

宰相保持沉默。

皇帝喃喃地道：“爱卿，昨夜朕在此殿上似睡非睡，有一刻仿佛深陷于梦魇之中。当时朕就在想，淮西之役如同一场噩梦，却不知何

时能够醒来？”他终于将内心最深处的忧惧倾吐了出来。

武元衡微微一笑，“淮西之战对陛下如同噩梦，那么陛下有没有想过，它对于吴元济又是什么呢？”

皇帝询问地望着宰相。

“在臣看来，对于吴元济，旷日持久的淮西之战就如同一场凌迟！”

“凌迟？”

“是的，凌迟。陛下，身陷噩梦中的人盼望着醒来，因为一旦醒来便是风和日丽的崭新一天。可是，遭受凌迟的人会盼望什么呢？”

“……”

“他盼望的是速死。因为只有死亡才能终止他正在遭受的痛苦与折磨，只有死亡才能使他获得最终的解脱。”顿了顿，武元衡用愈加平稳的声调说，“所以，陛下和吴元济对淮西之战都已忍无可忍。但是，陛下一旦忍过去了，前方就是海阔天空，就是最终的胜利。而对于吴元济来说，灭亡是注定的，拖得越久死得越惨。”

皇帝向案上猛击一掌，目光炯炯地盯着宰相。

武元衡温和地问：“陛下此刻还烦恼吗？”

“可是……天象总不能不信吧？”

“天象是预兆，更是警示。既然得到警示，就应采取行动，防微杜渐才对。社稷危，危在人心纷杂，天子威权不再。所以当此危难之时，陛下更要让天下人看到您破釜沉舟的决心。您越坚定，臣子们就越会戮力同心，吴元济之流就越惶惶不可终日。削藩之胜，方能指日可待！否则，这大唐的江山社稷就真的凶险了。”

“朕明白了。”皇帝静默片刻，抬头道，“那今天咱们就先说好了，待到胜利之日，朕将请爱卿上凌烟阁同庆！”

“凌烟阁？”提到这个供奉大唐功臣的楼阁，武元衡也难掩激动了。

“是的，爱卿可愿往？”

“臣荣幸之至！”

皇帝今天头一次露出了笑容。

武元衡说：“那么臣请告退……快要晌午了，陛下好好歇一歇吧。”

“宰相保证，这次朕不会做噩梦？”

武元衡略显无奈地回答：“……臣不敢保证。”

皇帝又微笑起来，“也罢。还要烦劳爱卿一件事。裴中臣怎么突然摔伤了腿呢？爱卿替朕去看看他吧。”

“臣遵旨。”

“就说朕让他安心养着，等彻底好了再回来不迟。”说着，皇帝又从自己那堆书法作品里拣了一张出来，“这幅字朕觉得还行，请爱卿带去给裴中丞养伤时把玩。”

武元衡退出延英殿。李纯向后靠在御榻上，微合起双目。倦意一阵阵袭来，他觉得浑身汗淋淋的，衣服贴在皮肤上很不舒服，也懒得叫人来伺候更衣。

迷迷糊糊地不知过了多久，突然觉得殿中有动静。他勉强睁开眼睛，只见御榻前匍匐着一个人。

“你来了。”皇帝懒洋洋地说，“来了多长时间？”

跪着的人回答：“半个多时辰了。”声音有些颤抖，不知是因为激动还是害怕，也许二者兼而有之。

“半个多时辰……朕睡了这么久？”

听到这话，那人才将头抬起来。他和李纯同龄，因是阉人面白无须，粗看比李纯还年轻些。但仔细看的话，就能发现那双眼睛里饱含忧患，既有步步为营的精明和谨慎，也有奴颜婢膝的卑贱和狡黠。

此人，便是当今圣上最宠爱的宦官——吐突承璀。

皇帝撑起身来，以手扶额，低声嘟囔：“头痛。”

吐突承璀本能地一跃而起，刚要上前服侍，突然又停下来。

皇帝看着他进退两难的样子，讥讽道：“你就是在怨朕。”

“奴怎敢啊！大家——”吐突承璀这才跪到李纯的身边，伸手替他按揉着太阳穴，一边委委屈屈地念叨，“这四年来，奴每一天都度日如年啊。”

当年吐突承璀先为掖庭局博士，再值东宫，先后侍奉过太子时的

顺宗皇帝和宪宗皇帝。宪宗皇帝登基后即封其为内常侍，又任左神策军护军中尉。宠信一时无两。此后吐突承璀因跋扈、贪财屡遭朝臣弹劾，皇帝却始终袒护着他。直到元和六年，吐突承璀因宦官刘希光受贿案被牵连，面对朝臣的巨大压力，皇帝才不得不忍痛割爱，将吐突承璀贬为淮南监军，逐出京城。

一晃四年过去了。当初的案子渐被淡忘，曾极力主张惩办吐突承璀的宰相李绛不久前刚罢了官，紧接着，吐突承璀就被皇帝迫不及待地召回了。

“行啦，别抱怨了。朕这就复了你的左神策军中尉。怎么样？”

吐突承璀喜出望外，赶紧磕头谢恩。

“别停啊，接着按。”李纯看着吐突承璀突然就容光焕发的脸，也觉得挺好笑。他闭起眼睛，享受了好一会儿按摩，才冷冷地问：“你从哪里来？”

仿佛一盆冰水兜头浇下，吐突承璀在这个炎夏里骤然全身冰凉，只能硬着头皮回答：“丰陵。”

良久，李纯才又问道：“那里怎样？”

吐突承璀诚惶诚恐地回答：“比、比长安凉爽多了……”

昨天夜里，裴玄静也看到了奇异的天象。

她从小就喜欢各种旁门左道的学问。为了培养她的探案才能，父亲不仅不加阻止，还想方设法地帮她搜罗相关的书籍，因而裴玄静什么都懂一点，其中就包括天候观测。

昨夜燥热难眠，裴玄静二更时起身，凭窗眺望，但见繁星如散珠碎玉一般抛满整个夜空。她失望地想，恐怕此后半个月都不会有雨水光顾，暑热更不知何时能解了。

紧接着，裴玄静便看见了“有长星于太微，尾至轩辕”的天象。

她的心中一紧。这是极凶的征兆，天子或将有难了。

裴玄静当然明白，社稷与皇帝的安危，绝非一个普通女子所能操心的事。可是覆巢之下并无完卵，天下若真的大乱了，又有谁能躲得一份平安？

仰望苍穹，裴玄静觉得自己是那么渺小，又是那么孤独。她知

道，这种时候只有守在爱人的身边，自己才不会害怕。

死生契阔，与子成说。执子之手，与子偕老。

她正是抱着这么一个单纯的目标前来长安的，可是现在，她又该何去何从呢？

裴玄静辗转枕席，直到黎明才蒙眬睡去。醒来时已日上三竿。

她心中好不懊恼——哎呀，起晚了！

裴玄静连忙起身洗漱。阿灵笑道：“娘子莫急，阿郎今日告假不上朝，也才起来没多久呢。娘子这会儿打扮好了，过去请安刚刚好。”

阿灵年纪尚小，讲起话来天真烂漫的。才服侍了裴玄静两天，就与她十分亲热了。裴度共有四子，俱已成年。早几年都入仕，放了外任不在京城。所以府中并无年轻的主子，想必阿灵这家生的小婢平常也怪寂寞的。

裴玄静问：“那王义也留在府中了？”

“王义啊，一早出去给主人请郎中了。”只要提到王义，阿灵就满脸不爽。

“叔父的脚伤没有好转吗？”

阿灵噘着嘴摇头。裴玄静开玩笑地问：“王义是只对你凶，还是对谁都凶呢？”

“他呀，对谁都爱理不理的，比主人还傲呢。而且，他对我特别凶！”

“怎么个凶法？”

“反正就是说话都不正眼瞧我。”

裴玄静忍俊不禁，想想也是，这两人能有什么可说的。

匆匆整饬停当，裴玄静带着阿灵前往叔父的卧房。沿着穿廊刚转了个弯，猛然一个人影挡住去路。

“呦，谁呀？”阿灵惊叫一声，随即笑逐颜开，“是崔郎中来啦。”

“正是在下。”年轻男子微笑作答，又转而对裴玄静拱手行礼，“裴大娘子，你好多了。”

裴玄静愣住了，万万没想到，会在裴府遇上崔森。

自从在叔父家中苏醒后，裴玄静也曾试图回忆春明门外那一夜的经过。但是她的脑子里只留下些零散的片段。似乎记忆在昏迷中受了损，又似乎是那天夜里发生了太多诡异莫测的事端，令她的头脑根本就拒绝去接受。裴玄静找王义聊天时提起贾昌的院子，本意也是想从他那里多了解些情况，却又被生硬地堵了回来。

裴玄静回过神来，不觉也有些惊喜。

正是他——崔郎中，左肩上挎着的药箱可以为证。仍然是那夜的白巾素袍，整个人干净利落，脸上挂着云淡风轻的笑容。

这人真的太适合做郎中了，看着就让人舒服。

阿灵起劲地和崔淼聊起天来：“崔郎中看过阿郎的脚伤了？严不严重啊？多久能好啊？哎呀，昨天就该去请崔郎中的，阿郎偏不要，白白耽搁一晚上。”

“你家主人没事，很快就会好的。”崔淼嘴里回答着阿灵，目光却始终落在裴玄静的脸上。

她决定和他打招呼，“崔郎中。”

“咦，娘子？你认得崔郎中啊，他来给你诊治时你不是昏着嘛。”阿灵咋咋呼呼地问。

这下轮到裴玄静吃惊了，“我昏迷时也是崔郎中给诊治的吗？”

“是啊！还是王义去请来的呢。崔郎中医术高明，只给娘子开了一服药，娘子就好了。”

崔淼谦逊地说：“那是大娘子本身体格好，偶遇惊吓和风热导致昏迷，休息调养后便能自行恢复，与在下的医术其实没多大关系……”

“崔郎中，”裴玄静打断他，“贾老丈是怎么亡故的，查清楚了吗？郎闪儿现在怎样了？”

崔淼露出一脸的困惑，“娘子是在问我吗？什么贾老丈？郎闪……”

“春明门外镇国寺后，贾昌老丈的院子。”裴玄静的嗓音有些发紧，“崔郎中，那天晚上你我不是都在吗？”

阿灵听得一头雾水。

崔森也在一个劲地摇头，“裴大娘子记错了吧？在下从未去过什么贾昌老丈的院子啊。”

裴玄静瞪着他。

崔森说：“娘子若是没别的事，崔某便告辞了。”

“等等！”裴玄静不让他走，“我确实记得那夜我避雨到贾老丈的院子里遇见了你，还有郎闪儿。院子里有许多借宿的穷苦百姓和从淮西来的逃难者。其中还有一个人得瘟疫死了，然后我们发现贾老丈暴毙在屋中。再后来，后来……”她说不下去了。

崔森平静地说：“这些应该都是娘子在昏迷中产生的幻觉吧。”

“幻觉？”

“是的，娘子所说的在下全都一无所知，因而绝不可能是真实发生过的。”

裴玄静瞠目结舌。

“告辞了。”崔森再次转身欲走。

“可我怎么会认得崔郎中呢？”裴玄静追问，“阿灵都说郎中来替我诊治时，我正在昏迷中。”

“呃，我、我说的是，不是……”阿灵语无伦次。

崔森很认真地想了想，答道：“据在下判断，娘子当时虽然昏迷，但并未全部失去知觉。能够大略看见并且听见周围的状况，因而就记下了我。还把我同你在高烧中的幻觉混杂在一起，形成了方才娘子所说的内容。”

太叫人难以置信的论点了，偏偏裴玄静还无法反驳他。她只能眼睁睁地看着他潇洒离去的背影，觉得口干舌燥，头重脚轻，连叔父院中的茂树修竹、白墙碧瓦统统失去了真实感。

“娘子，你没事吧？”阿灵在旁边怯怯地唤她。

裴玄静问：“阿灵，你也觉得我说的都是幻觉？”

阿灵的脸涨得通红，吭吭哧哧说不清楚。

裴玄静明白了，阿灵信的是崔森，而非自己。难道就因为崔森是个郎中吗？郎中的话就那么值得信赖吗？

裴玄静观察着阿灵的表情，突然意识到自己忽略了很重要的一

点：崔森不仅仅是一位郎中，事实上，他还是一个非常漂亮的青年男子。或许只有大唐，才能以诗文、礼仪和侠客风范培育出这样的男人来，哪怕仅仅是个游方的郎中，也风度翩翩足以令女人倾倒。

所以在崔森的言谈举止中，别具一种说服力，一种特别针对女人的自信，好像即便他在信口雌黄，女人们也会笃信不疑。

但裴玄静不属于这些女人，她更相信自己。

于是，在给叔父婶娘请过安之后，裴玄静请阿灵帮忙去办一件事。

才一个时辰不到的工夫，阿灵就回来了。

“娘子，娘子！”她兴奋地说，“镇国寺后真的有个小院子呢！我打听过了，院子的主人确是一位名叫贾昌的老人家。娘子，你说的一点儿没错。”

裴玄静忙问：“院子现在怎样？你进去了吗？”

“没有。院门关着，我敲了半天，也没人来开。”

“院子里没人应声吗？”

阿灵摇摇头，“我趴在门缝上瞧过了，院子里是空的。”

这倒怪了。裴玄静想，前天夜里自己明明看见满院的人。她问：“我告诉你院中有个小郎君叫郎闪儿的，你有没有见到他？”

“没有，确实一个人都没见到。”

“这样啊。”裴玄静很失望，看来阿灵这趟等于白去了。

阿灵说：“不过，后来我找到个人打听。”

“什么人？”

“一个小娘子，和我差不多大。”

在裴玄静的印象中，贾昌的院子位置挺偏僻的，附近也不像有什么住家。她问阿灵：“你是怎么碰上她的？”

“我在院子前张望了好久，一个人都没遇上，心里有些害怕，觉得那地方阴嗖嗖的。正想走呢，就看见那小娘子从对面过来。”

“于是你就向她打听了？”

“不是，是她先跟我说话的。结果她一开口，就把我给吓了一大跳。”

“怎么了？”

阿灵一惊一乍地说：“她说呀，那个贾昌老丈是五天前亡故的。她看我在院门口转悠，特地来告诉我一声，叫我赶紧离开，千万别惊扰了亡魂。”

裴玄静手里握着的纨扇“吧嗒”掉到地上，“怎么可能？”

阿灵问：“什么可能？”

裴玄静自己捡起纨扇，“那小娘子还说了什么？”

“她说贾老丈故去之后，就停灵到隔壁的镇国寺了。她只隐约听说，这院子本来是先皇花钱造的，说不定当今圣上要收回去呢。”

裴玄静的脑子里乱作一团。阿灵的有些话证实了她的记忆，但问题在于，最最关键的信息出了错。

“郎闪儿呢？你有没有问她是否认识郎闪儿？”

阿灵愣愣地回答：“我忘记问了。”

午后更闷热了。在裴度的府邸内宅，湘帘低垂，婆娑竹影映入窗楣，兀自凝然不动。

裴玄静却坐立不安。

她怎么也想不通，难道春明门外贾昌院中的那一切真的只是自己的幻觉？

不可能，绝对不可能。

即使真如崔森所说，他是自己凭着昏迷中的模糊印象掺入幻想的，但是贾昌老人、先皇出资建院，以及院中收留的穷苦百姓，所有这些事实难道也是她自己想象出来的？

这也太匪夷所思了吧。

贾昌老人究竟是怎么死的？她清楚地记得见到他尸体的那一刻。这么热的天气，假如老人家真的死在几天前，尸体早就变样了。裴玄静是见过些尸体的人，有这方面的经验。

她很想去春明门外探访一番，要是能找到郎闪儿就好了，裴玄静莫名地担心着郎闪儿的安危。因为如果不是她疯了，这件事的背后就一定隐藏着可怕的阴谋。郎闪儿恐怕已身陷其中。

至于崔郎中，裴玄静认为他是在刻意混淆视听，企图将自己引入

歧途。她还猜不透他想达到什么目的，但有一点是肯定的，他希望裴玄静彻底否定那一夜的记忆，至少也要把她弄糊涂，分不清现实与幻觉。

呵，幻觉。

她知道那天夜里自己确实产生过幻觉——因为“他”出现了。

她还记得当时那份狂喜的心情。人只有在夙愿终于实现的时候，才会得到那种程度的满足与喜悦。尤其是此刻，当她明白自己与“他”缘分已尽时，那夜的幻觉对她就更显得弥足珍贵了。

假如能够一直留在那场幻梦中，不再醒来，该多好啊。

裴玄静控制不住自己了，她的思路离开贾昌的院子，回到了七年前。

那还是元和四年。正是在那一年里，裴玄静的生活中发生了好几件大事。

从春至夏，她接连帮助父亲勘破了数桩疑案，一时间名声大振。第一次给父亲断案出主意时，裴玄静才满七岁，但真正被人冠以“女神探”的美誉，名气传播到邻近诸县，甚至连蒲州刺史都听说了她的事迹，想要一睹她的风采，却是元和四年才有的事。

也是在那年的中秋，父亲续了弦。裴玄静的母亲在她五岁时就亡故了，之后父亲一直未再娶，直到元和四年才娶了甄氏为继室。裴玄静又有了一位母亲。

甄氏刚一过门，便怂恿着裴父给玄静早定婚事。于是，那年深秋，十五岁的裴玄静第一次见到了他。

这也是他们唯一的一次会面。直到今日，那次会面中的每一道光线、每一丝声响，甚至每一点气味都深深地留在裴玄静的记忆中，历久弥新。

其实那年他也才刚十八岁。她记得他的身形十分瘦削，一件宽宽大大的白袍像挂在肩头上，怎么看都不妥帖。额头白净得近乎透明，手指又细又长，标准的文弱书生模样。反正刚一见到他，裴玄静就忍不住想笑。但当她的目光与他相遇时，裴玄静笑不出来了。

她从未见过这样清澈的眼睛——又聪明，又温柔，又诚恳，又深

情，顿时使十五岁的她变得羞怯起来。裴玄静觉得，自己的心仿佛被一只无形的手轻轻一捏，酸酸涩涩的感觉便涨满了胸口。

后来当父亲问她的意思时，她只一味垂着头，什么话都不肯说。父亲纳闷，女儿从来不是扭捏作态的人啊。甄氏却笑起来，我看这事儿就定了吧。

父亲拊掌大乐，“我原还想着给女儿选一个县令当夫君，这神探的本领婚后也不会荒废，却不想找了个写诗的……”

甄氏说：“哎哟，女子终究是要相夫教子的。什么神探不神探，可当不得真。”

父亲转过头来问她：“是吗玄静？你今后可别后悔哦。”

“爹爹！”裴玄静脸上飞红，跑回了闺房。她倒在榻上羞涩地想，自己只是对真相感兴趣，才不在乎当不当神探。现在，爱的真相已经出现在她的眼前，其他一切当然不在话下了。

接下去的问名和纳吉顺利完成。因双方年纪尚小，男方还计划求取功名，便商定待来年科考之后再议婚期。

他走了。裴玄静正在怅然若失，小婢艳儿偷偷塞给她一个绢包。

这人……看上去那么文雅老实，居然也会私相授受。

裴玄静打开丝绢，却大吃一惊。怎么也没想到，这个看上去手无缚鸡之力的书生，送给她的定情信物竟然是一把闪着寒光的匕首。他应该送她一首定情诗才对啊，既容易出彩，又合乎身份。须知年方十八的他已经崭露头角，颇负诗名了。

十五岁的裴玄静百思不得其解，只好翻来覆去地研究匕首。她不熟悉武器，除了觉得这把匕首轻薄小巧之外，实在看不出什么特别之处。刀身色泽暗沉，握柄上原来应该镶嵌宝石一类装饰品的地方空空如也。皮质刀鞘上也不曾雕刻花纹，只有非常黯淡的真皮纹理，辨认不出是哪种兽皮。但有一点直觉，于她非常清晰：这柄匕首肯定是一件极为贵重的物事，朴实无华的表象不仅增加了神秘感，更加证明它的价值难以估量。

裴玄静珍重地收藏起匕首，没有告诉任何人。只有在夜深人静的时候，她才会躲在卧榻的屏风后取出匕首，反复端详，并怀着一丝甜

蜜悄悄地畅想——等到与他永结同心之时，她一定要让他说出这把匕首的秘密。她相信，那必是一个绝美而隽永的传说，就像他笔下的那些诗句。

整整七年过去了，那一天至今都未到来，而且永远不会来了……想到这里，裴玄静的心又忍不住揪痛起来。

“哎呀娘子，你的手流血啦！”阿灵刚好从门外一脚踏进来，惊呼道。

裴玄静这才察觉到指尖刺痛。

“娘子，你哪来的刀啊！”

裴玄静连忙放下手中的匕首，只见青色锋刃上一点嫣红，真如一朵小花盛开在古铜上。她将匕首还入鞘中，若无其事地说：“从家里带来防身的匕首，刚才拿出来看看，不留神碰到手了。”

阿灵用帕子替她擦拭血迹。还好伤口不大，血马上就止住了。她说：“吓死我了。娘子你小心啊，好快的刀子。我看着就害怕。”

“这次还亏得有它呢。”裴玄静喃喃地说。

在通化门外马匹受惊，一路狂奔，车者束手无策。这驾马车慌不择路，随时都有可能撞上什么乃至翻覆倾倒，他们的生死悬于一线。

千钧一发之际，是裴玄静用手中这把匕首割断了笼头上的皮带，惊马脱缰而去，她和车者才算保下了性命。

那还是裴玄静第一次真正使用这把匕首。当时在危难之际不及多想，现在阿灵的话倒提醒了她。确实，这把匕首锐利得超乎寻常。马车套马的笼头皮带粗厚结实，普通的刀具根本割不开，这把匕首却能一触即断。

裴玄静的心中涌起一股热浪——是他的馈赠救了她的性命。如果这都不算缘分，她不知道世上还有什么值得相信和期待的奇迹。

她深深地叹了口气。

“阿灵，你有什么事？”

阿灵一拍脑袋，“哎呀，差点把正事给吓忘了。阿郎吩咐我请娘子去他的书斋……嗯，会客。”

会客？

裴玄静问：“是要我去会客，还是叔父会客叫我作陪？”

“是阿郎的客人。”

“可知贵客身份？”

“知道，是武相公。”阿灵怕裴玄静不了解，又补充说，“就是门下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武元衡相公。”到底是御史中丞府中的小婢，把这么拗口的官职都说得一清二楚。

竟然是当朝宰相？裴玄静很惊讶。

她当然知道，武元衡是现下权倾朝野的大人物。因为他在削藩问题上坚决支持宪宗皇帝，还亲自布局，以铁腕手段推动削藩战役，已经成为当今圣上最倚重的臣子了。

裴玄静还知道，武元衡和叔父裴度的私谊相当深厚。元和二年武元衡出任西川剑南节度使时，裴度就在他的幕府中充任书记官，两人配合默契，将西川治理得有声有色。武元衡还朝之后升任宰相，对皇帝极言裴度的能言善辩和坚贞正直。宪宗皇帝因而委任裴度出使魏博。裴度不出一兵一卒就成功安抚了魏博藩镇，令皇上喜出望外，很快又将他提拔为御史中丞。如今叔父位高权重，离开相位仅一步之遥，绝对离不开武元衡的举荐与支持。

所以裴度对武元衡极其尊敬，待之如师长。在削藩的问题上，裴度也始终与武元衡保持一致，充当最强硬的主战派，在朝堂内外精诚合作，誓死忠君。

不过武元衡的性格非常孤高，自入仕途从不与同僚拉帮结派，是君子慎独的典范。即使和裴度相知甚深，仍然保持距离，避免朋党之议。今天他亲自造访裴度的家，还要裴玄静去作陪，实在有些不同寻常。

“你知道武相公来做什么吗？”她问阿灵。

“就听他提了一句，说是奉圣上之命来探阿郎的伤。”

裴玄静点点头，揽过铜镜整理妆容。刚抬起右手，眼角闪过指尖上的小红点。她不由地停下来。

阿灵尚在门边等候，裴玄静的思索只能在须臾之间。她想起自己的困境，想起等待整整七年仍未能兑现的誓约，以及那个只见过一

面，却从十五岁起就牢牢占据自己心房的人。

从历来帮助父亲断案的经验中，裴玄静早就懂得，世上并不存在无法突破的困局，就看你愿不愿意去试。而且，当个人的力量不够的时候，还必须学会借力。

所谓贵人相助，就是这个意思吧。

但是即使贵人从天而降，也得靠你自己抓住机会。

贵人。当今世上，除了皇帝之外，宰相恐怕就是最大的贵人了。可是裴玄静有什么理由相信，武元衡会成为“她的贵人”呢？他与她所忧虑的一切毫无瓜葛。

才一瞬间她便做出决定——必须试一试，反正已经走投无路了。至少武元衡是可以对叔父产生相当影响的人。只要能够争取到他的同情，事情就可能有转机。

来不及细想了。裴玄静抬起手，对着铜镜一一拔下发髻上的金钗和花簪。

在阿灵惊讶的目光中，裴玄静飞快地除尽满头珠翠。她本来就没有挽高髻，现只剩下一支素净无华的玉钗束住黑发，顿时显得既清雅又脱俗。

“啊，娘子。你这是做什么……”

裴玄静冲着阿灵微微一笑，“走吧。”

匆匆穿过花园，裴玄静完全忘记了炎热。虽出身于山西闻喜裴氏这样的望族，裴度和玄静的父亲裴昇从小的家境却不富裕，裴度又长得其貌不扬，全靠品格和才学立足于世。即使今天身居高位，仍然保持着最朴实的作风。所以裴度的府邸和花园都整饬得十分简约，没什么值得一提的景色。直到裴度的书斋外面，景致才令人眼前一亮。

从府外引入的一脉活水，于书斋外汇成一座小小的池塘。正是荷花盛开的时节，半池菡萏红粉相间，数量不多却颇有气势，恰如叔父裴度的为人，胸有丘壑，深藏不露。

书斋的门大敞着，寂静的午后院落中蝉鸣不绝，书斋里飘出的谈笑声十分清晰，宾主二人的兴致似乎都很高。

裴玄静站在门口向内望去，案前二人一坐一立。叔父坐着，敷着

药的右脚直挺挺地伸向一侧。旁边之人长身玉立，假如叔父站直了，也得比他矮半个头。

裴玄静的心跳加快了。她竭力镇定了一下，抬手轻唤：“叔父。”

案前二人一齐回过头来。

他们见到一个白衣胜雪的身影，在敞开的书斋门前亭亭玉立。莲池中的菡萏宛如铺开的红毯烘托着她。午后绚烂的阳光从后方照过来，晃得人几乎睁不开眼睛。

就在这一刹那，帝国宰相武元衡惘然失神了。往日的记忆就像扑面而来的阳光，不及阻挡地直射进他的心胸。

竟会是她吗？他曾以为再也见不到她了。

那些曾经为她写下的诗句，这一刻活泼泼地跳到他的唇边——“麻衣如雪一枝梅，笑掩微妆入梦来。若到越溪逢越女，红莲池里白莲开。”

他梦中的白莲，仿佛今又盛开。

“玄静见过武相公。”

噢，武元衡回过神来。他微笑点头，细细端详着裴度的这个侄女，心中暗叹，还真有点神似呢。不过与他心中的形象相比，裴玄静年轻太多了。

武元衡在芙蓉城中初遇薛涛时，两人都已届中年，所以尽管两情相悦，彼此的感情表达依旧是十分克制的。对于以清雅孤高著称的武元衡来讲，能为薛涛写出《赠道者》这么露骨赞美的诗，已经算得上情之所至，破天荒的事了。

薛涛回给他的诗更是缠绵悱恻、意犹未尽——“水国蒹葭夜有霜，月寒山色共苍苍。谁言千里自今夕，离梦杳如关塞长。”

他们都是太自爱的人，况且又都经历了太多，这段情的结局只能是无疾而终。不过武元衡从来没有忘记过薛涛，他在内心的深处给她留了一个位置。而近来，在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高处待得越久，他对俗世荣华就愈发有种过眼云烟的感触，当初和薛涛的这段情也就越令他回味无穷。

不过，眼前这个叫裴玄静的年轻姑娘怎么可能猜测到他的内心世

界？抑或她今天一身素裙来见贵客，纯粹是种巧合？

武元衡沉浸在自己的思绪中，裴玄静则低头不语。书斋中的气氛略显尴尬。裴度刚才乍一看见裴玄静的清淡打扮，也有些吃惊。阿灵肯定对裴玄静交代过，武元衡是极尊贵的客人。她就算不隆重修饰出迎，现在这副样子也肯定是不合适的。

裴度心想，大概侄女还在为那桩作废的亲事烦恼吧。他今天让裴玄静来面见武元衡，本就抱着让她露露脸的打算，若能给宰相留下个好印象，说不定能帮忙物色一门称心的亲事。

于是裴度向武元衡解释：“家兄过世后，玄静入观修道三年。这次来京前，才刚刚卸下道服。”意思是说裴玄静素净惯了，一时没改过来。

武元衡会意，对裴度道：“原以为今日要见的是‘女神探’，不想还是位女炼师。实所幸哉。”言罢，两位长者相视而笑。

裴玄静的心几乎从嗓子眼里跳出来了。她意识到，自己可能赌对了第一局。

武元衡被赞为“大唐第一美男子”有些年头了，围绕着他衍生出无数的八卦来。其中哪些确有其事，哪些纯属意淫，恐怕只有武相公本人最清楚。但是对裴玄静来说，可参考的依据唯有八卦，其中最重磅的便是武元衡和女道士薛涛的逸事了。所以她让自己以女道士的素雅装束露面，试图拉近与武元衡的距离，从第一印象便争取到他的同情。

这点奥秘裴度还后知后觉，武元衡却已心领神会。他这一生，就是被各种女人用各种方式讨好的一生，早已波澜不惊。裴玄静的方式很聪明也很自然，让武相公挺受用的，而她神态中的骚动与不安又太明显了，使他对她的目的产生了浓厚的兴趣。

于是，宰相饶有兴致地主动与裴玄静攀谈：“我听你叔父谈起过不少你的断案事迹啊，的确称得上见微知著。”

“武相公谬赞。”

“只是……可惜了。”

“因为我是女子吗？”

裴度说：“玄静！”

武元衡反而淡淡一笑：“或许很多人会这样想，但我不同。”

确实，当年蒲州刺史就曾向裴昇感叹过，以裴玄静的聪明才智，若身为男儿郎，定能入仕为官成就一番事业。可现在嘛，才华只能当作人生的点缀，成不了正餐。真可惜。

裴玄静也知道，武元衡绝对不是这个意思。单单从他身为武则天曾侄孙这点来说，武元衡也不会那么狭隘地看待女子的才能。何况他还有过一位诗才横溢的情人——薛涛。

她感觉到宰相正在观察自己。那就好好表现吧，机会太难得了。

裴玄静说：“愿闻武相公赐教。”

武元衡意味深长地道：“庄子云，中心之帝名混沌。四方之帝每天为其开一窍。七天之后开出七窍，而混沌死。所以道家以为万物相生相克，互有消长。主张无为而治。这一点核心精髓怕是与追根溯源，从蛛丝马迹中寻求真相的探案过程相悖。玄静若真想求仙得道，就不能再执着于人世的善恶分辨，所以才说可惜了。”

裴玄静认真地想了想，回答：“自是君身有仙骨，世人哪得知其故。得道成仙是讲究先天禀赋的，玄静不敢奢望这些。不过玄静在道观中静修三年，倒也有些许心得，自以为对探案亦有所裨益呢。”

“哦？是什么样的心得？”武元衡对裴玄静的兴趣越来越大了。

“正如武相公方才所说，道家认为世界的至高形式是混沌。万物有道，自然天成，这就是最完美的状态。然而七窍一开，混沌就死了。换句话说，只要有人力的介入，哪怕仅仅是观察和感知，也会破坏事物原本的和谐状态。所以在人世间是不存在完美的。善恶均遵此法。人间既没有至善，也没有至恶。只要是人所做的事，就必然存在缺陷，存在瑕疵。也必然会彼此影响，互成因果。领悟了这些，在思考具体案情的时候，就比较容易找到突破处，从而豁然开朗。”

武元衡大感震惊。

倒不是裴玄静说出了什么太高深的见解，而是他听见了一句话——在人世间是不存在完美的。就在今天早上，在大明宫的延英殿上，皇帝恰恰也对他说了意思相近的话。

如果太完美，就不真实了。

武元衡保持着一贯的恬淡笑容，在心中默默沉淀下预感带来的强烈冲击，对裴度道：“中立的这位侄女果然巾帼不让须眉，相当有见地。”

裴度呵呵一乐。今天他一直有些心不在焉，未曾留意到武元衡和裴玄静对谈的弦外之音。

武元衡又向案上扫了一眼，随手拿起上面的一幅尺牋。

“玄静对王羲之的书法有研究吗？”

“书圣吗？”裴玄静没料到话题突然转了向，忙答道，“幼时在父亲的指导下临过智永和尚的《真草千字文》，写得不好，研究就更谈不上。”

“我前些日子临了一幅王右军，自觉得意，今天特拿来赠予你叔父。玄静也来看看，临得如何？”

裴玄静接过尺牋，凝神细看起来。

裴度刚想说话，武元衡以眼神将他制止了。直到这时裴度才发觉，今天自己安排的侄女与宰相的会面，正在朝着完全出乎他本人预设的方向发展。

裴玄静看完了，抬起头问：“敢问相公，此帖名叫？”

“称为《丧乱帖》，乃太宗皇帝所收王羲之的三千六百纸之一。仅宫中有拓本，民间是见不到的。”

“怪不得。”裴玄静轻声道，“玄静对古人之书懂得不多，况且没见过真本，此帖临写得是否传神，玄静不敢妄加评论。不过……玄静认为，这幅尺牋非为武相公所书。”

武元衡惊讶地问：“你见过我的字？”

“从未见过。”

“那你如何能断定这幅字不是我写的？”

裴玄静慢条斯理地回答：“武相公是严谨端庄之人，与叔父又有同僚之谊，若以字书相赠，必会装裱妥当，题款印章缺一不可。而这幅尺牋上什么都没有，看似仅仅是临摹时的习作，如此随意地便拿来赠人，绝非武相公的行事作风。”

武元衡和裴度情不自禁地对视，两人的表情中都有种一言难尽的味道。

武元衡追问：“那便请玄静再接着断一断，这幅字是何人书就的呢？”

裴玄静垂下眼睑，稍待片刻，方道：“玄静不敢说。”

“但说无妨。”

“这幅尺牘虽然一无题款，二无印章，用纸却是皇宫中专有的益州黄麻，纸上还饰有金屑，其腻滑柔韧的质地玄静从未见识过。相公方才说，《丧乱帖》只在皇宫中有拓本，因而这幅尺牘书于宫中，应该不会错。至于……具体为宫中何人所写，只要想到此人随手一书，兴之所至便交予宰相，又由宰相亲自送到御史中丞府中，两位大人并肩案前，虔心赏鉴。对于这个人的身份……玄静确实不敢想，更不敢说。”

书斋中一片静默。少顷，武元衡轻轻叹道：“当真不是浪得虚名。”

裴玄静仍然低着头，面庞却微微泛红了。这非是羞怯，而是紧张造成的。现在她知道自己猜对了，悄悄松了口气，又看了看那幅尺牘。突然，裴玄静有些恍惚了。

为什么这幅字的笔法和气韵似曾相识？好像不久前刚刚看见过类似的。

王羲之……

裴玄静记起来了！就是春明门外的那一夜，她在贾昌老人死去的隔壁屋子里，曾见过写在墙上的一幅字。当时她已经快要神志不清了，所以完全记不得文字的意思。可是那满墙上行云流水一般的酣畅笔墨，还是深深地留在了她的记忆中。

对照面前的尺牘，裴玄静终于可以断定，墙壁上的字体出自于王羲之。至少，也是形神兼备几可乱真的摹本。

这又是怎么回事？

贾昌老人悬挂师父遗像的屋子里，怎么会有王羲之的墨宝？

贾昌老人的死，迄今为止所有围绕他的院子的谜团中，又增添了

一个新的谜。它们之间的关联又会是什么呢……

裴玄静思索起来，一时忘记了书斋中的现实。等她回过神时，正听到武元衡向裴度告辞。

裴玄静急了。今天太不容易才博得了宰相的好感，就这么放他走了吗？自己的目的还没达到呢。

可是，还有什么理由能留住武元衡呢？

她脱口而出：“武相公，玄静尚有一个请求。”

裴度直皱眉，他越来越猜不透这个侄女在打什么主意了。武元衡却很有耐心，微笑着等待裴玄静的下文。

“玄静想……”裴玄静急中生智，“玄静想求武相公一幅字。”

“求字？”又是一个意外。武元衡想，今天确实多谈了些书法，都是皇帝闹的。“什么字？”

裴玄静强自镇定道：“玄静挚爱一首诗，一直想请人把它题写出来。今天见到武相公，方知相公乃是天下最适合题写该诗的人。所以才斗胆向武相公求字。”

武元衡富有诗名，料想裴玄静是要求自己一首诗吧，便随口问道：“哪首诗？”

“男儿何不带吴钩，收取关山五十州。请君暂上凌烟阁，若个书生万户侯。”她竭尽全力想用平缓的语调念出来，到最后还是难抑翻滚的心潮，声音颤抖得几乎听不清了。

“玄静！”裴度的这一声叫得失态了，“你这是在……”他现在真的很后悔把裴玄静找来陪客了。但是裴度悔之晚矣，因为武元衡已冲口而出：“李长吉！”

武元衡当然知道，这首激动人心的诗出自诗人李贺。李贺，字长吉，少年时即以诗闻名。他的诗风幽深冷艳，常作鬼神之语。所以世人送他一个“诗鬼”的称号。但李贺虽是一个文弱书生，却胸怀报国之志。从这首壮志凌云的诗中就可见一斑。

韩愈非常推崇李贺的诗才，曾大力在同僚中推荐他。可惜李贺因故未能参加科考，只做了三年的奉礼郎，难以一展抱负，最终郁郁辞官而去。对于李贺，武元衡爱其诗才，也怜其遭遇，却没想到，今日

裴玄静突然提起了这位诗人。

“是的，李长吉便是玄静尚未成礼的夫君。”裴玄静此时已经完全豁出去了。她扬声道：“玄静知道，武相公辅佐当今圣上削藩平乱，正是长吉诗中盛赞的当世豪杰，建功立业配上凌烟阁！玄静此来长安，是要与长吉完婚。如能得到武相公亲手所书此诗，实为我与长吉的三生之幸。还望武相公赐字成全。”言罢，郑重其事地向武元衡拜倒致谢。

武元衡惊讶万分，“你与李长吉？”他转向裴度，“这样的好事，怎么从未听中立提起？”

裴度已经听得目瞪口呆了，只好“咳”了一声，不承认也没法否认。现在这个场合下，他若再强调退亲之事，所有人都会十分尴尬的。

武元衡是何等人物，见叔侄二人的此情此景，已猜得八九不离十了。他看着紧张得面色发白的裴玄静，心中暗叹，原来如此。

于是，宰相对裴玄静温言道：“可是李长吉早就辞官，离开长安了。”

“我知道，他回了家乡昌谷。”裴玄静颤声回答，“我将去昌谷寻他。他在那里，我就去哪里。”

“那你知不知道，他已病重不起多时了？”

裴玄静脸色煞白地摇了摇头。

武元衡道：“前些日子我收到韩退之的书信，信中提到李长吉在家乡贫病交加，景况堪忧。唉，真是天妒英才。这么有才情的一个人，不想却落到这步田地。”他更加温和地问裴玄静，“玄静，你真的要去找他吗？”

“当然。”裴玄静含着热泪回答，“玄静与他有婚约。我不去，谁去？”

武元衡点了点头，“好，那我便答应你，赠一幅字给你与长吉作为新婚贺礼。”

裴玄静一拜到地：“多谢武相公美意。”

“长吉诗中有真意。”武元衡又沉吟着道，“他的诗还得他自己来

写，旁人替代不得。今天之事由书圣的摹帖而起，我想……我便赠你一幅自临的王羲之吧。”

怎么又是王羲之？裴玄静也顾不上纳闷了，连忙谢道：“只要是武相公所赠，哪怕片纸只字，对玄静都弥足珍贵，堪为至宝。”

裴度脚伤，只能在书斋里送别武元衡。

武元衡的身影消失在菡萏深处很久了，书斋里仍然一片静默。叔侄二人相对而坐，不知过了多长时间，裴度才开口道：“你不愿意退亲，可以对我讲，也可以对你婢娘讲，又何必……”

裴玄静伏地认错：“是玄静考虑得不周全，但请叔父责罚。”

裴度让她给气乐了，明明先斩后奏，她还装无辜。武元衡临别的话明白地表示了对裴玄静的支持，现在他这个当叔父的还能说什么呢？

他问：“你怎么能肯定李长吉并未娶妻？”

“婢娘曾提起过退亲三年，长吉或已娶妻。不过，婢娘是忠厚老实之人，如果长吉确有婚讯，她一定会用确切的语气，甚而告知我详情。既然她说的时候吞吞吐吐的，我……我想那必然就不是真的了。”

裴玄静的这段话讲得心虚，裴度却更加自责了。早该料到的，就凭夫人那么淳朴的性情，靠几句模棱两可的话怎么哄骗得了裴玄静？

他不禁长叹一声：“唉，竟是我的不是了。”

“叔父这样讲，玄静可就太惶恐了！”

裴度一摆手，“玄静，你知道当初你父亲为什么执意要退了这门亲事？”

裴玄静摇了摇头。

裴度道：“玄静应该了解，不管是你父亲还是我本人，都绝非嫌贫爱富之人，也懂得惜才爱才。”

裴玄静听着叔父沉重的语气，刚刚由于事情出现转机而欣喜的心情又黯淡下来——难道，在自己这门亲事的波折里还埋藏着什么隐情？

可是话都到了嘴边，裴度却不再往下说。沉默良久，他说：“事

已至此，多说无益。既然侄女执意要去找李长吉，叔父也只能成全了。”

裴玄静忙叩头道：“多谢叔父。”心中亦喜亦悲，一时也分辨不出是什么滋味。

“但这次绝不能让你一人上路。”裴度恢复了冷静务实的样子，“侄女还当少安毋躁，在长安再多留几日，待我们安排妥当了即送你启程。”

“是，让叔父费心了。”

裴玄静告退，走到书斋门边时，又驻足道，“长吉病重……玄静但愿能早日上路，越早越好。”

裴度对这个侄女彻底无语了。

但当他独自一人留在书斋时，心中仍然禁不住赞叹裴玄静的执着。这是仅仅属于年轻人的单纯的执着，仿佛只要给她一个理由，她便将执此为剑，即使与全世界为敌也无所畏惧。

与她的勇气相比，他们这些成熟历练之人的瞻前顾后多少显得怯懦。然而现实是复杂的，远比所谓“女神探”能够想象的还要复杂得多。裴玄静只不过断了几桩民间小案而已，她根本没有见识过真正的罪恶。

有计划、有组织的杀戮才是真正的罪恶。并且越是这样的罪恶，越会粉饰以冠冕堂皇的理由。

裴度注视着案上的尺牍，裴玄静只看破了其中的一层真相，却看不透更深的那一层。那是只有武元衡和裴度才看得懂的东西。从裴度的私心出发，他当然希望侄女永远也别看透才好。

武元衡到访后的第二天，裴府像往日一样平静。

裴玄静早上去给叔父婶娘请安，见裴度的脚伤大有好转，也十分欣喜。回到自己房中，裴玄静取出前一日让阿灵准备的红丝线，开始细细地编一条穗子。

阿灵在旁边看了一会，咂舌道：“娘子的手真巧，怎么编得这样好看。”

“哪有你的嘴巴巧。”裴玄静笑道，“这两天叔父不上朝，家仆们都

闲了吧？”

“也和平常没两样啊。”

“王义呢？他在干什么？”

“王义？”阿灵转了转眼珠，“娘子不提我还想不到他呢。王义这两天人都见不着，也不知跑哪儿去了。”

“是回家了吧？”

“家？他哪儿来的家？他是一个人从魏博跟阿郎来长安的呀。要说家，咱们裴府就是他的家。”

“也没有妻女？”

阿灵说：“当然没有啦。娘子，你不是又发烧了吧？”

裴玄静嗔道：“瞎说什么，我好着呢。”举起编了一半的穗子，“好看吗？”

“真好看。送给我吧，好娘子……”

“这个我有用，”裴玄静拧了拧阿灵的脸蛋，“下回再给你编一个。”

晚饭后，阿灵来向裴玄静汇报说，王义回府了。

裴玄静找了个借口支开阿灵，独自一人向前院来。

今夜比前两天更凉爽些，王义坐在耳房前的胡床上，远远地看见裴玄静过来，便起身行礼。他的情绪看来平静了许多，见到裴玄静也没显得意外，似乎本来就在等她。

裴玄静递上编好的红穗子，“这是我特意为你女儿编的，请笑纳。”

王义不解地看着她。

“父亲送给女儿及笄的簪子上，一定要系一根红穗子才吉利。”裴玄静解释。

王义接过红穗子，双手不易察觉地轻轻颤抖着，过了好一会儿，才道：“多谢大娘子。”

裴玄静笑了笑。

“大娘子为什么对王义这样好？”王义突然问。

“也没有什么特别啊……”裴玄静说，“只是做一些我力所能及的事

而已。”

“可是大娘子一定听说了，王义在长安并无妻女。”

裴玄静摇头道：“那些事与我无关。我只知道金簪需要配红穗子。”

“大娘子果然是阿郎的侄女，讲话的口气都像极了。”王义突然咧开大嘴笑了。

原来这满面愁容的汉子也是会笑的。裴玄静不由跟着微笑起来，好奇地问：“我和叔父怎么一样了？”

像是陷入久远的回忆，王义的语气中充满了惆怅，“大娘子不知道，其实我的原籍就在长安，当年是跟着嘉诚公主去魏博的。上回大娘子因我不耐长安暑热，推测我来自北方。可我真记得，小时候长安真没这么热啊。”

这下轮到裴玄静惊讶了。

嘉诚公主，乃代宗皇帝之女，德宗皇帝之妹，按辈分可算当今圣上的姑奶奶。贞元元年的时候，德宗皇帝为了拉拢魏博藩镇，特以嘉诚公主下嫁当时的魏博节度使田绪。公主出嫁，德宗皇帝亲自到望春亭饯行，并准许公主乘坐天子的金根车。表面排场轰轰烈烈，实质却是大唐天子权威不再，竟然落得要以公主来和亲下属藩镇的地步。

安史之乱以后，李唐皇族的每一位成员，都或多或少地品尝着权力沦丧的屈辱，直到今天。当今圣上近乎偏执地削藩，原因即在于此。

嘉诚公主嫁给田绪之后，确实稳定住了魏博的局势。田绪死后，她又扶植养子田季安继承节度使的位子，并严格约束着他，使其一直不敢轻举妄动。可是到了元和初年，嘉诚公主刚一病死，田季安便开始不服朝廷管制，魏博局势重新变得动荡不安。

好在田季安荒淫暴虐的生活首先搞垮了自己的身体。元和七年，田季安中风，没多久就一命呜呼了。儿子田怀諫才十一岁，魏博的大权落入其母元氏和家仆蒋士则的手上，诸将不服，推举田季安的叔叔田兴夺取了节度使的位置。

三年前裴度奉旨出使魏博，正是在这段权力交替、风雨变幻的敏

感时期。裴度充分利用了魏博内部变乱已久，人心思安的特点，成功说服田兴代表魏博归顺了中央。宪宗皇帝才能最终拿下魏博藩镇这块啃了几十年的硬骨头，而这，其实是从他的祖父德宗皇帝开始，几代人前赴后继努力的成果。

令人唏嘘的是，为了李唐的江山一统，就连嘉诚这位金枝玉叶的公主也奉献出了她的人生。

裴玄静问王义：“那你又是如何跟着叔父回到长安的呢？”

王义告诉裴玄静，自己本是嘉诚公主带去魏博的护卫。在魏博的这些年，王义始终忠心耿耿，唯嘉诚公主马首是瞻。公主死后，田季安悖逆曾经对养母的承诺，所作所为令王义十分不齿。所以田季安暴卒，王义也觉得大快人心。但是在谁来接替节度使位置的问题上，王义选择了支持嘉诚公主生前钟爱的孙子田怀谏，便与田兴一派成了死敌。在王义看来，田兴为了当上节度使欺负孤儿寡母，杀死元氏拘押田怀谏实非君子所为。因此他便趁着一个月黑风高之夜潜入节度使府，打算行刺田兴，结果刺杀未成，自己反被押入死牢。

正巧裴度在这时出使到了魏博，得知王义的事情后便向田兴讨要他。起初田兴说什么也不肯答应。行刺上官罪大恶极，田兴认为自己才刚执掌大权，必须要杀鸡儆猴树立权威。可是裴度规劝他：“你说的那些事与我无关，我只知道田怀谏自小与王义亲密，这次将田怀谏送到长安以示魏博对吾皇的忠诚，王义是最合适的人选。同时，嘉诚公主的灵柩也要奉回长安葬入皇陵，于情于理更该由王义护送。”

裴度暗示田兴，要想向朝廷宣誓效忠，放回王义不啻是个好手段。田兴最终被说服了。

说到这里，王义慨叹道：“要不是阿郎当时为王义说情，我早就在魏博做了田兴的刀下之鬼，又怎么能够活着回到长安，还能活着看到……”他突然住了口，脸上又露出那种悲喜交加、心事重重的复杂表情来。

裴玄静道：“今天若非你亲口告诉这些，玄静还真不知道叔父身边有这样一位忠勇的义士，大唐的功臣。”

“大娘子太过奖了。”王义说，“阿郎这样的人，才是大唐的功臣。

王义不过一介匹夫，只懂得对主人忠诚。况且阿郎不仅仅是王义的主人，阿郎还救了王义的生命，阿郎的恩情，王义就算是死也报答不完的。”

又是一番直抒胸襟的肺腑之言，裴玄静听得比前一次更心惊。王义的心中肯定有着什么难言之隐，而且与叔父的安危有密切的关系。她察觉到王义特别信任自己，而且一直在试图提醒自己——他像是有极重要的信息想传递给她。

裴玄静低声道：“谢谢你，愿为叔父出生入死，护他平安。”

“可要是我、我没能做到呢？”王义猛然发问，面容有些狰狞。

“那我也相信你，已经尽了力。”裴玄静认真地回答，“这世上本无万全之策，但求无愧于心。”

王义瞪大布满血丝的双眼，一瞬不瞬地看着裴玄静。

“娘子，你让我好找！”随着一声清脆的呼唤，阿灵冒冒失失地跑了过来。“阿郎叫娘子一块儿去吃晚饭呢。咦，你们？”

裴玄静忙说：“你等着，我马上就来。”人却不动，只是盯着王义。

王义也一下子清醒过来，嘴里说：“大娘子略等片刻，待我取件东西。”转身奔进耳房，须臾又奔出来，手里捧着——一顶帽子。

王义将帽子双手呈给裴玄静，“大娘子，这帽子是我这几天在东市上寻到的。他们说是从扬州刚运来的新式样。我看着也觉得挺不错的，就花钱买了一顶。前些日子犯错伤了阿郎的脚，我想给他赔个不是。可他根本不放在心上……所以，能不能求大娘子帮个忙，替我把帽子转送给阿郎？王义这厢谢过了。”

送帽子？裴玄静真有点摸不着头脑了。她接过帽子捏了捏，做工质地确属上佳，式样也很稳重，叔父应该会喜欢。可现在正值酷暑，这么厚的毡帽也没法戴啊。她为难地说：“心意是难得的，帽子也是好东西。不过，是不是再等些时日，等天气转凉了送更好呢？”

王义古怪地笑了笑，“过些日子，只怕就来不及了。”他直视着裴玄静困惑的目光，说，“若是简便容易的事，王义也不拜托大娘子了。阿郎一心要替圣上分忧办事，我想他不等脚伤好利索，就会赶着

去上朝公干的。只要阿郎一出门，王义就希望他能戴上这顶帽子。”

裴玄静还是想不通。脚伤和毡帽有什么关系，为什么一出门就要戴上它？但她决定不再追问。她决定相信王义，照他的话去做。

“好的，我尽力而为。”她说。

抱着毡帽离开时，裴玄静觉得手里沉甸甸的。

和叔父婢娘一起用晚饭，裴玄静没有提起毡帽的事。现在把帽子送给叔父的话，最大的可能就是被婢娘放进箱笼，待秋风起时再拿出来给叔父戴。可是王义说得很明白，他想让叔父只要出门就戴上这顶帽子。

怎么办呢？

裴玄静只好从关心叔父脚伤的角度出发：伤筋动骨一百天，叔父有些年纪了，务必要耐心休养，待到彻底好了才恢复活动，以免留下后患。

裴度微笑点头，并没有说什么。

裴玄静的试探失败了，她仍然无法确定叔父什么时候会出门。

同日，宰相武元衡冒着酷暑在外忙碌了一整天，直到入夜才返回宰相府所在的靖安坊。

刚一进坊，他就有种分外异样的感觉。阴森森的院墙暗影下似乎有什么东西在耸动，浓重的树荫间更传出窸窣窸窣的声响。他命下人靠近查看时，一切又变得出奇静谧，透着诡异。

那天夜里，武元衡在书案前一直坐到三更，心里依旧觉得很不服。

为了平抑心情，也为了兑现对裴玄静的承诺，更为了理清让他深陷困惑的巨大谜团，今夜武元衡一直在全神贯注地临摹王羲之的《兰亭序》。可是到了此刻，他只能对自己承认失败。

皇帝说得对。树欲静而风不止，就连书圣也帮不上忙。

武元衡的笔端最终停留在：“是日也，天朗气清，惠风和畅。仰观宇宙之大，俯察品类之盛，所以游目骋怀，足以极视听之娱，信可乐也。”笔墨所及之处，正充斥着老友相聚其乐融融的欢欣。往后王羲之笔锋一转，开始感叹人生无常、岁月无情，却是武元衡再也不愿

去触碰的部分了。

他临的仅是半部《兰亭序》而已。

武元衡长叹一声，必须到此为止了。

可是心情仍然无法平静，不祥的预感如同更深更黑的夜色，压得他透不过气来。武元衡随手又取过一张白纸，信笔涂抹。再看时，发现自己赋了一首新诗：

夜久喧暂息，
池台惟月明。
无因驻清景，
日出事还生。

这首诗和他一贯华丽晦涩的诗风不符，却有种质朴坦白的魅力，明确地吐露了内心深处的彷徨。

武元衡的诗在当世很被推崇，但他心里知道，自己的诗大多为奉和之作，纯熟的技巧和高雅的品味掩盖不了情感的缺失。太多人写得比自己好，比如白居易，比如李长吉，再比如刘禹锡和柳宗元。这些人的诗都好过他，但景况却远远不如他。

最近在朝中，有些人开始呼吁召回被贬十年的刘禹锡和柳宗元等人。皇帝尚未表态，但至少没有明确的反感。毕竟已过去整整十年了，当年那场惨烈的永贞革新的余波，也许真的在皇帝的心中平息下来了。

也有人偷偷来问武元衡的意见，希望能得到他的支持。十年前，武元衡和刘禹锡、柳宗元站在差不多的起点上，却走到今天这样天差地别的境地。他完全可以借此机会，居高临下地表现他的宽容与道义。但是武元衡保持沉默，不反对也不赞成。

他知道人们会在背后怎么议论自己——看看，人家武相公多么善于自保啊。十年前和永贞派保持距离，才得到当今圣上的宠幸，以至飞黄腾达。十年后的今天依旧和永贞派划清界限，避免惹是生非。

物议沸腾，从来不是武元衡所在乎的。他只是从心底里认为，刘禹锡和柳宗元不适合回朝。政治主张和个人恩怨都不重要。只要读一

读他们的诗文，感受一下跃然纸上的热血与灵魂，就会明白他们的本质是与官场相背离的。让他们回朝，绝对不会给他们本人带来好运，却会给皇帝带来更多的烦恼和压力。而这是武元衡最不愿意看见的。所以他只能保持沉默。

真正的诗人在诗歌中燃烧灵魂，剖析自我。武元衡是天生的政治家，而非诗人。所以他才能够成为帝国宰相，皇帝最倚靠的朝堂栋梁。他绝不是只知自保的怯懦小人。因为他深深地懂得，其实最大的自爱是将卑微的“我”交出来，奉献给价值远大于自身的崇高目标。这一点，刘禹锡、柳宗元他们已经做到了，武元衡同样能够做到。

甚至连裴玄静这个小女子也做得到。想到这里，武元衡感到既遗憾又欣慰。他这一生，虽然拥有过薛涛这段永难忘怀的情愫，却从未得到像裴玄静对李长吉那样奋不顾身的爱情。当然，人不可能什么都有。

不知不觉中，武元衡将书案整理得干干净净，仿佛要出一趟远门似的。最后，他将今夜刚赋的五言绝句放在那半部《兰亭序》上。

悠扬的晨钟声从大明宫传来，又到上朝的时间了。

帝国宰相郑重地敛容更衣。不论预感有多么强烈，武元衡还是毫不犹豫地踏上这条最熟悉的、朝向东北方的路。

因为天子在大明宫中等着他。那才是武元衡为自己选择的崇高目标。

靖安坊中，宰相府外，也有人在武元衡上朝的必经之路上等了整整一夜了。晨钟如同号令，提醒他们集中注意力。最靠近的树上埋伏着弓箭手，街坊两侧是面罩黑纱的杀手，另有数人在外围堵截，确保武元衡不可能逃脱。

一场血腥的杀戮即将开始。

武元衡没有凭借诗文，也没有凭借爱情，却将凭借死亡走向一生中的最高境界。

第二章 刺长安

裴玄静从睡梦中惊醒。

周围一片寂静，只有阿灵在屏风外发出酣眠的呼吸声。巡夜的梆子响隔着庭院深深，从坊间的街上传来。

应该刚过四更天。

裴玄静翻身下榻，打起帘子叫阿灵：“阿灵快起来！帮我梳洗了去给叔父请安。”

“娘子你闹什么呀，天还没亮呢……”

裴玄静把迷迷糊糊的阿灵直接揪起来，“不早了！”

阿灵吓醒了。相处这几天，裴玄静无论悲喜总是从容不迫的，阿灵还是头一回见到她这样慌张。

两人手忙脚乱地收拾好。裴玄静从榻边抱起一个包袱就走，到门口时想了想，又将它放在门边的地上。阿灵看得莫名其妙，“喂，娘子这是什么东西，放这儿干吗……”

裴玄静说：“走吧。”

两人往裴度的屋子走去，阿灵还在问：“娘子，阿郎的脚还没好呢，又不去上朝怎么会起那么早？”

“你拿好灯笼，仔细看着路。”

到了裴度的房外，竹帘已经半卷起来，窗内烛光摇摇，人影晃动。

裴玄静站到廊檐上，轻声唤道：“叔父婶娘，玄静来给你们请安。”

房门应声而开。杨氏的婢女倩儿吃惊地瞧着裴玄静，“是大娘子来了吗？快请进屋。”

这时裴玄静反而镇静下来，理了理衣裙，迈步进屋。

裴度端坐在镜前，正由杨氏给他梳着头。裴玄静便在他们二人身后拜倒请安。

一见到裴玄静，杨氏就抱怨起来：“你这个叔父啊，脚伤刚好了点儿就非要去上朝。圣上不是都让好生养着嘛，也不知道他着什么急。”

对这种话，裴玄静当然只能笑笑。裴度却将深沉的目光投在她的身上——裴玄静太聪慧了，竟然真的看透了来自大明宫的无声命令。他意识到，自己的良好愿望或将落空，侄女似乎注定要卷入本不该属于她的巨大漩涡之中。

倩儿又来报告：“王义已经在门外候着了。”

正是黎明前最黑暗的时刻。裴玄静转首望去，只能看见王义肃立在门边的粗壮身影，但她就是觉得，自己看见了王义那双混合了绝望与希冀的眼睛。短短的一刹那，她的手心里已经全是汗了。

杨氏唠叨着把裴度的头梳好了，裴玄静抢着说：“我来给叔父取帽子。”她一进屋就看准了，东墙边的帽托上搁着裴度日常所戴的幞头，便走过去举起双手。

“咦，怎么取不下来？”她叫阿灵，“你来帮我照一下。”

“哦。”阿灵端了烛台，慌慌张张地往裴玄静面前伸。突然“哎呀”一声，整个人往裴玄静身上倒过去。

“小心！”裴度和杨氏异口同声叫起来。

来不及了，烛火恰恰烧到裴玄静手中的幞头上。倩儿抢步上前，从阿灵手中夺过烛台，裴玄静也赶紧拍打幞头上的火星。可是黑纱面

子上已经烧出好几个洞来。

杨氏气急，指着阿灵训斥：“你怎么搞的！”

阿灵刚想说话，右手却被裴玄静用力一捏。阿灵满腹的委屈和狐疑——真不知道娘子是怎么回事，刚才明明好端端地站着，却伸出足尖将自己绊倒。惹出了大麻烦，又不许自己辩解。

但是阿灵忍住了，涨红着脸什么都没说。

现在轮到裴度着急了。

上朝的时辰眼看就到了，自己脚伤未愈行动也不顺遂，必须提早出发。糟糕的是，以节俭为上的御史中丞大人只有这么一顶便帽。要不然，今天就戴个破帽子上朝吧！等监察御史发现了再解释。

裴玄静突然说：“叔父，玄静从家中带来一顶毡帽，本来就要送给叔父的，这两天心神不宁就没想起来……”

“快去取来！”裴度也顾不得其他了。

王义在门边高声道：“我去吧！”

他一转眼就抱着包袱回来了。裴度戴上毡帽时，王义深深地看了裴玄静一眼，便扶着一瘸一拐的裴度走了。

晨钟响起来。到长安城才几天，裴玄静已经熟悉了这来自东北方向的庄严钟声，今天听来，却仿佛传递着不尽苍凉的启示。

裴玄静虽然做到了王义所托付的事，却被更深更大的无力感所包裹。直觉明白地告诉她——要出大事了。可是现在除了等待，她什么都不能做。

从兴化坊去大明宫上朝，要先向西出坊门，再折向北。裴度仍然一人一骑，由王义右手牵马，左手提着灯笼，出府门沿着东西向的坊街前行。

天还没有亮。启明星孤零零地挂在东方的天际，月亮的清光从背后照向他们。马蹄音在空旷的街道上显得格外清脆。

感官在这一刻变得出奇敏锐，那声唢呐起得虽然极轻微极迅疾，王义立刻就听到了，几乎同时将裴度扯落马下。

裴度掉在地上时，已有数枝羽箭插入马身。马匹负痛狂呼，其余的箭支被王义挥舞的长刀扫落。

第一轮远攻之后，立即从墙角树荫处蹿出数名黑布蒙面的杀手，开始第二轮近身肉搏。

刀光四溅，兴化坊的清晨瞬间被照得透亮。

王义仅一人，虽接连击退数名杀手，不免顾此失彼。突听裴度一声惨叫，扭头便见到一个杀手挥刀，结结实实地砍在裴度的头上。

王义狂呼着冲上前砍倒那名杀手，再不顾其他，一脚将裴度往路边踹去。裴度翻滚着跌入树下的沟渠。

杀手们又一起涌上来。王义知道，这么大的动静肯定惊动了金吾卫，再多坚持一会儿，他们就会赶到的。现在只需要他守在沟渠前面，能守多久就守多久。这便是他殚精竭虑设想出来的最后一招。

攻击从四面八方而来。刀砍进肉里，他不觉得疼，血糊了眼睛，看不见就靠耳朵听。王义很快失去了全部知觉，完全凭借本能坚持战斗着。

也不知道过了多长时间，他突然听见人喊马嘶。周围像是一下子聚集了好多人。肯定是金吾卫赶到了，王义冲着他们大喊：“裴中丞在这里，快来救裴中丞！”

他松懈下来，两条腿顿时软了。他想用刀拄地，撑一撑身体。又觉得奇怪，两肩处怎么变得空空荡荡？他突然想起来，自己的双臂已经在刚才的搏斗中被砍断了。

王义的身躯轰然倒下，倒在了遍地血污之中，但仍坚持着最后的一线清醒。直到他听见金吾卫们叫嚷：“裴中丞还活着，活着！”血肉模糊的脸上露出如释重负的笑，这才放任自己昏迷过去。

上朝的时间早就过了，皇帝还留在延英殿中，而没有前往举行常朝的紫宸殿。

皇帝在哭泣。

他已经哭了很久，自己也觉得差不多，该哭完了，可眼泪就是源源不断地涌出来。

送来噩耗的左金吾卫大将军李文通、被皇帝紧急召见的宰相李吉甫和郑絪都在殿前静候着。随着时间的流逝，最初的震惊、恐惧和愤怒渐渐变得迟钝了。看着在殿上泪流不止的皇帝，兔死狐悲的巨大悲

凉感浸透了这三位当朝重臣的心。

皇帝终于停止哭泣，用嘶哑的嗓音对李文通说：“你再对联讲一遍事情的经过。”

李文通只好重新叙述一遍——宰相武元衡被害的惨痛过程。

与裴度不同，武元衡有一支十来人组成的侍卫队。今日凌晨他们准时离开靖安坊中的宰相府，才走出一条街，就听到树上有人在叫：“灭灯！”与此同时，卫队所提的灯笼全部被箭射灭。数十名杀手随即从黑暗中一涌而出。

侍卫们纷纷被砍倒，有些见势不妙撒腿就跑。只剩下武元衡一人一马留在原地，正在仓皇四顾之际，带头的刺客冲上前，一刀砍在武元衡的腿上。武元衡惨叫一声伏于马上，动弹不得。那刺客不慌不忙，竟然牵着马向前又走了十来步，来到一户人家的门前，借着灯笼的光看清武元衡的脸，才手起刀落，直接砍断了宰相的脖子。

这些细节是从逃跑的侍卫和附近住户的讲述中拼合的。事实上，刺客行凶后还带走了武元衡的首级。武元衡的马匹驮着失去头颅的主人，径直跑到了大明宫的丹凤门前。

那是武元衡的魂魄仍然惦记着上朝，惦记着天子，惦记着他未尽的使命吧。

就在武元衡被刺的同时，御史中丞裴度也在兴化坊中遭遇刺客。幸而未死，现已被金吾卫救回裴府，但头部遭受重创，仍处于昏迷中。

“金吾卫！”皇帝大叫起来，“快派金吾卫去守卫裴中丞的府宅。”

李文通忙答：“已派了重兵前往。”

“还有御医，遣朕的御医去给裴中丞诊治，一定要把他救过来！”

宰相李吉甫道：“也已安排了。”

皇帝这才安静下来。良久，他抬起哭得通红的双眼，问：“据你们看来，此事是何人所为？想要达到什么目的？”

三位重臣均低头沉默着，刚才皇帝哭时，他们面面相觑了很久，已对各自的想法心知肚明。此时此刻，没有人愿意先开口。

“怎么？你们都没话要对朕说吗？”

李吉甫奏道：“陛下，据臣们推断，此案无疑是藩镇所为。刺客很可能就是淮西吴元济派来的。天下人都知道，武相公和裴中丞是陛下削藩最坚强的支持者，刺杀他们，无非是为了砍断陛下削藩的左膀右臂，进而威胁朝廷，迫使陛下停止淮西战事。”

“你们都这么认为？”

大家默认了。

皇帝长出一口气，“那么你们说，朕应该怎么做呢？”

又是沉默。延英殿中的闷热空气凝结成了一个巨大的铅块，压迫得人想立刻逃离，逃得越远越好。

“说话啊！”

“臣、臣以为，陛下应三思而后行。”

“三思？三思？”皇帝的面容扭曲起来，表情由哀恸转为狰狞，“你们是不是想说，朕应该听从吴元济的威胁，应该停止削藩，应该撤兵？”

没有人回答他。

皇帝死死地盯着面前的臣子们。失去了武元衡和裴度，眼前这几人就是自己最可依靠的力量了。然而此刻他们却都低垂着脑袋，连目光都不敢与他交错。

皇帝感到全身的血都凉透了。

殿门外突然传来一阵喧哗。

“让我进去，我要见陛下！”“不可啊，现在不行……”随着吵闹声，两个人互相拉扯着进了殿。其中一个吐突承璀，正在竭力阻挡闯入者。但显然对方也非等闲之辈，不仅没把吐突承璀放在眼里，还直接冲到了皇帝的驾前。

“陛下！”这位须发皆白的老者扑通一声跪倒在御座前，高喊道：“陛下啊，一国宰相横尸街头，这是自古未有的惨案啊！贼寇狂妄到此等地步，竟敢在京师重地、天子脚下行刺，刺杀的还是我大唐的宰相！他们、他们分明是欺我朝廷软弱，大唐无人啊！陛下，此实乃国之耻，帝之殇，民之痛啊！陛下……”说到痛切之处，七十三岁的兵部侍郎许孟容已然泣不成声。

一整个上午了，皇帝终于听到了想听的话。他豁然站起，喝令：“许侍郎莫要悲泣！立即随朕去紫宸殿，众僚已等待多时了，咱们现在就上朝，商讨灭贼大计！”

“大家……”吐突承璀拦在皇帝面前。

“你要干什么！”

“大家！”吐突承璀急得额头青筋暴突，“紫宸殿中根本就没几个人在啊。”

“……什么意思？”

“因为武相公和裴中丞遇害，百官恐惧，很多人都不敢出门，纷纷告假了。所以直到此刻，紫宸殿中来上朝者还未及三分之一呐。”

皇帝瞪着吐突承璀，复又缓缓坐下。

寂静重新降临延英殿，就连许孟容也停止了号啕。皇帝在思考，所有的人都在等待。但是没人猜得出，皇帝在想什么。

——皇帝在想十年前。

正是那场惨烈的永贞革新，将武元衡送到了他身边，那时他还是皇太子李纯。

当时，先帝顺宗皇帝以重病之身登基，根本无法上朝听政，只能将所有的政事都托付给最信任的王叔文等人。以王叔文为首的革新派借天子之名行事，帝国的权柄几乎完全操纵在他们手中。这当然引起了许多人的不满。那些人迅速站到了王叔文他们的对立面。朝野遂形成了两派相争的局面。

武元衡时任御史中丞，兼德宗皇帝的山陵礼仪使，绝对是朝中的实力人物。王叔文非常想把他拉拢到革新派这边来。可是三番五次的示好，武元衡竟丝毫不为所动。他的不合作态度大大触怒了王叔文。王叔文遂以顺宗皇帝的名义下诏罢免武元衡。

卧病的顺宗皇帝说不出话，对王叔文所拟的诏书基本上都是点头同意。但在看到罢免武元衡的诏书时，他竟然挣扎着拿起笔，写下了“迁太子右庶子”这几个字。

就这样，遭到贬谪的武元衡奉诏来到了太子东宫，担任右春坊主官。而此时，距离李纯被册封为皇太子仅仅过去三天。

几个月后，皇太子李纯成了新皇帝，立即悉数清洗王叔文的党羽。武元衡由于站队正确，很快便官复原职。元和二年更升为户部侍郎同平章事，从此当上了帝国的宰相。

在短短几个月的东宫生涯中，李纯和武元衡深刻地了解了彼此的性格、才干和主张，为之后的合作打下了极好的基础。恰恰是“太子右庶子”这项任命的功劳。

然而，就因为这项任命是顺宗皇帝下达的，李纯心中始终存着一个疙瘩，无法对武元衡给予彻底的信任。也因此，在元和二年末的时候，李纯任命武元衡为西川节度使，派他治理成都去了。

七年治蜀，武元衡功绩斐然。元和八年时，削藩战事进入胶着状态，急需调整战略并将全局交托给最忠诚有力的执行者。值此决定大唐命运的关键时刻，李纯终于下定决心从西川召回武元衡，仍委任其为门下侍郎同平章事，真正地将帝国的重任和君主的信赖全部交付给他。从那一刻起，武元衡对李纯的意义就已经超越了君臣遇合的范畴。

对于李纯而言，武元衡是他一再否认又一再肯定的父爱的证明。

延英殿上，皇帝的目光扫过臣子们的头顶。

没有人，他们之中没有人真正懂得，今天皇帝失去了什么。

然后，臣子们便听到皇帝用沙哑而坚定的声音下达命令——即以举国之力搜捕残杀宰相的罪犯。从此刻起，皇帝将罢朝、禁食，直至元凶到案！

“凶狡窃发，歼我股肱，是用当宁废朝，通宵忘寐。永怀良辅，何痛如之？宜极搜擒，以摅愤毒。天下之恶，天下共诛，念兹臣庶，固同愤叹。”——元和十年六月三日，武元衡遇刺的当天，宪宗皇帝颁发缉凶诏书，向全天下宣誓绝不善罢甘休。同时皇帝下令在京城内外增设武力警戒，撒下天罗地网防止刺客外逃。还为所有四品以上朝臣增派了金吾卫，授予内库的弓箭和陌刀，在朝臣外出时执行护卫任务。

在裴度被送回的那刻起，金吾卫就将裴府团团包围，重兵把守。但这丝毫无补于裴府内部的混乱。杨氏刚一见到满身是血的裴

度，便昏厥了过去。等好不容易唤醒过来，不巧又看见失去双臂，几乎变成一堆血疙瘩的王义，杨氏再度倒下，彻底失去了知觉。

阖府上下眼面前只有裴玄静算半个主子，她不得不挺身而出。

当务之急是救治裴度。皇帝派来的御医很快就到了。裴度的头上肩上腿上都有伤，虽不致命，但也因失血过多导致深度昏迷。御医们忙着包扎止血。按他们的说法，裴度的性命总算无虞的。如今必须小心照料，等待他苏醒。

杨氏不过是惊吓过度，喂了安神的汤药，让婢女们看护着也就行了。

大家好歹算松了一口气，见御医稍有空闲，裴玄静便恳求他去看一看王义。

按规矩御医只为皇帝服务，就算替皇子 and 后妃看病，也需皇帝恩准。今天来救治裴度更是吾皇莫大的恩典了。

裴玄静可不管这一套。王义快不行了，裴府又给金吾卫围住不便出入，只能找御医。

御医草草收拾了王义的断臂，叹口气道：“预备后事吧。”

裴玄静也知道王义断无生机，但她希望他能至少清醒一刻。她有太多的疑问需要答案，王义也肯定有话要交代。

昏迷中的王义气息愈加微弱了，看起来随时都会撒手归西。

正在手足无措之际，阿灵跑进来：“娘子娘子，门口打起来了！”

裴玄静还没来得及问怎么回事，只见两名金吾卫一左一右，押进一个人来。

金吾卫道：“裴大娘子，这人非说与你约，死活要往府里面闯。我们不想让他在中丞府门口聒噪，就抓进来了。大娘子认得他吗？”

当然认得！阿灵先叫起来：“崔郎中，怎么是你！”

崔森的双臂被金吾卫兵反剪着，苦笑道：“崔某听说裴府出事了，想来看看能否帮得上忙啊。大娘子，你看这……”

裴玄静忙对金吾卫说：“二位将士，此人是常来府中的崔郎中，请放开他吧。”

金吾卫走了。崔森理了理歪到一旁的头巾，问裴玄静和阿灵：“裴中丞还好吧？”

“阿郎他……”阿灵刚要开口，就被裴玄静制止了。她紧盯着崔森问：“崔郎中从哪儿来？”

“我早上在西市的医馆里坐堂，听闻裴中丞出事就立即赶过来了。可是在府门前被挡了很久，跟那帮子金吾卫怎么都说不清楚。”

“西市的医馆？崔郎中不是前不久才游方到长安的吗？”

崔森没有回答，只是坦然回望着裴玄静，神情颇似一位医生在安抚病人。

裴玄静有点冒火，又按捺住了。“叔父有御医照看着，已无大碍。请崔郎中随我去看看王义……他的情况很糟糕。”

“好。”崔郎中背起药箱就走，“请大娘子带路。”

王义双目紧闭，气若游丝，但就是不肯咽下最后一口气。

崔森摇着头说：“抱歉，崔某也不能起死回生啊。”

“那你肯否让他清醒片刻？”裴玄静急切地说，“让他交代了未尽心愿再去，行吗？”

“可以试试。”崔森从药箱中取出一套银针，捡起其中一根正要往王义头顶的穴位扎，裴玄静一把拉住他。

“等等！”她压低声音对他说，“你休怀歹意。”

崔森愣了愣，笑道：“大娘子，你看他这样子，还需要我怀歹意吗？”

裴玄静悻悻地松开手，但仍目不转睛地盯着他的一举一动。崔森给王义连扎数针，那张死气沉沉的脸渐渐有了变化。突然，王义的眼睛睁开了。

“大娘子……”他看见了裴玄静。

裴玄静知道他此时最想听到什么，不等他问便道：“王义，是你救了叔父，他没事。”

王义露出一丝欣慰的表情。

裴玄静的眼圈红了，“你让我给叔父戴的毡帽帮了大忙。刺客的刀已经砍到叔父的头上了，可是那帽子够厚，叔父才没有受重伤。”

王义咧开嘴笑了。裴玄静凑上去，听到他用极微弱的声音说：“我盘算着，刺客来时……我就把阿郎踢、踢进沟里。有帽子他、他不会跌伤头……”

所以王义的确事先知晓刺杀的行动了。裴玄静证实了自己的猜测，但却感到更多的困惑和悲哀。为什么？为什么他明知有危险却不警示，反而任由主人身处险境。可与此同时，他又想尽办法，不惜以命相搏保护主人。

“王义，你之前故意让叔父摔伤，也是不想让他上朝对吗？因为你知道，他只要一上朝就会遇到刺杀？”

王义没有回答，笑容却越放越大，在将死之人的脸上显得愈发诡异。

裴玄静明白了，再不可能从他的口中得到真相。于是她轻声说：“无论如何，你都是叔父的救命恩人。谢谢你王义。”

“大娘子……”王义说，“我的怀里，怀里有……”

裴玄静掀开他胸前的衣服，赫然露出一个浸透血的绢包。她伸手去取，却取不下来。他竟用鱼胶把绢包粘在了皮肤上。裴玄静咬牙撕开绢包，心中顿时痛不可当——果然是那支金簪，她送的红穗子已经系在上头。因为沾满了血，穗子比原先更红了。

“大娘子替我、替我给我的女儿吧……”

裴玄静含泪点头。

“还有阿灵……”王义好像突然发现了阿灵，“你、你别怪我……凶。我看见你，总想起、想起自己的女儿，所以……”

虽然压根什么都没闹明白，阿灵也伤心地痛哭起来。

王义又说：“王义……对不住大娘子，那几、几天王义骗、骗阿郎去……找大娘子，其实、没有去。我、我是在找……”他的声音已经完全听不见了。

崔森沉声道：“不行了。”

裴玄静叫起来：“王义，你女儿在哪里？叫什么名字？我怎样才能寻到她？”

王义拼命把嘴巴张大，却只有黑红色的血块喷涌而出。他挣扎着

像要挺起身，最终却只能把头仰起一点点，目眦欲裂。随即，双眸中最后的光彩没入混沌。

崔森伸手试了试他的鼻息，长叹一声。

可是，他还没来得及说出女儿的名字啊！裴玄静急了，这可怎么完成王义的临终嘱托呢？她循着王义最后的眼光看过去，一抹夕阳从窗口照进来，正好落在对面墙上悬挂的铜镜上。

原来已到了日落时分。这一天实在太漫长了，裴玄静觉得精疲力竭。

崔森问：“要不要叫人来收殓？”

裴玄静吩咐阿灵去找人来，自己则对崔森说：“天不早了，我送崔郎中出府吧。”

路上两人都沉默着，快到府门时，裴玄静停下脚步，说：“我还有几句话想问崔郎中。”

“大娘子请讲。”

“崔郎中为什么要骗人？”

崔森微微挑起剑眉，“唔？”

“你我都知道，春明门外贾老丈院子里发生的事情，绝对不是我的幻觉。”

崔森又“唔”了一声。

“你和王义是什么关系？他为什么总是请你来府中？”

崔森说：“崔某建议裴大娘子先去西市的医馆调查一番，然后再来问案，如何？”

“我会去的。”裴玄静说，“但眼下你必须先说出实情。”

“实情？裴大娘子对实情似乎比崔某了解得更多啊。”夕阳西照，崔森的笑容比晚风还要清爽，使人无端地想放弃一切对他的怀疑，选择相信他，依赖他，应该比怀疑他要轻松得多。

“崔郎中，我怀疑你。”裴玄静慢条斯理地说起来，“我怀疑你和贾昌老丈的死有关，否则就不必用幻觉这种瞎话来搪塞我。我怀疑你和王义的关系非比寻常，否则他怎么可能轻易找到我和车者，又矢口否认去过贾昌的院子……我还怀疑你和叔父被刺有关。因为叔父受伤告

假，今天早上是临时决定如常上朝的，连府中的人都没有准备，刺客怎么会预先设下埋伏？而只有你，能够根据叔父的伤情判断出，今天早上他勉强可以上朝。所以崔郎中如此急切地来府中，难道不是来探听情况的吗？”

崔森把眼睛瞪得溜圆，“裴大娘子，真没想到在你的眼中，崔某简直成了十恶不赦的凶徒。”

“你不是吗？”

“当然不是！”

“那你说实话！”

“我说的都是实话啊。”

裴玄静静默片刻，扬声召唤守在府门口的金吾卫，“此人形迹可疑，请诸位将士速速将他拿下！”

几名金吾卫闻声而动，崔森还没反应过来呢，就被他们捆了个结结实实。

崔森终于失掉了风度，哭丧着脸喊：“裴大娘子！你这是做甚啊！”

金吾卫们却很兴奋，连连追问：“大娘子，此人是不是刺客同党啊？这桩案子现在是朝廷第一要案，嫌犯要送大理寺关押受审的。我们现在就把他押过去？”

裴玄静迟疑了一下，才说：“倒是与刺杀案无关。叔父有件要紧的东西不见了，最近这些天就他一个外人到府里来过，故有嫌疑。我想，能不能暂且将他押在府中，待明日再做区处。”她也没料到自己竟能如此流利地编瞎话，仿佛一向说惯了似的。

金吾卫们面面相觑，这样做怎么也有点用私刑的味道。不过现在一切与裴度有关的都是头等大事，他们自然不敢怠慢，更不想得罪裴家人，便应道：“就按裴大娘子说的办。”

崔森被关到马厩里去了。遍地草料和马粪，连个落脚的地方都没有，他好不容易找到一个相对干净的角落坐下来。天越来越暗，马厩没窗，早就一片漆黑了。他想睡上一觉，却被刺鼻的味道熏得头昏脑涨。崔森无奈地想，今夜只怕是难过啦。

就这么半睡半醒地熬着。三更敲过时，马厩的门轻轻打开了。微弱烛光引入一个窈窕的身影。崔森的心中倒有那么点儿欢喜——是她来了。

裴玄静带来了茶水和蒸饼。在他跟前放下提篮，她轻声问：“渴了吧？”

崔森接过茶水一饮而尽，却看都不看蒸饼，又把眼睛闭上了。

“不饿吗？”

其实他的气已消了大半，但还是板着一张脸说：“崔某从不在这么腌臢的地方吃东西。”

裴玄静“扑哧”笑了出来，好像在周遭臭浊的秽气中吹入一阵清风，崔森顿觉神清气爽，从脑门子到后脖颈都无比受用。

他再也绷不住了，叹道：“大娘子啊，非是我矫情，偌大一个御史中丞府，大娘子找哪里关我不行，非关到这么个臭气熏天的地方。崔某好歹也是个郎中，甚好洁净的。”

“你真的是郎中吗？”

“娘子认为呢？”

荧荧烛光照耀下，二人都目光炯炯的，仿佛瞬间具备了看穿彼此的力量。还是裴玄静率先挪开视线，低声道：“不管怎样，关在马厩里总好过关在大理寺。”

“这样说来我还应该感谢大娘子咯？”崔森讥讽地说，随即又换成关切的语气，“裴中丞醒来了吧？”

“你怎么知道？”

“娘子的面色虽然疲惫，却比午后时轻松一些。我想，现在也只有裴中丞的好转才能令娘子愁容略开了。”

裴玄静点点头，“是的。叔父半个时辰前醒来了。不过人还非常虚弱，我们只是尽量说些宽解的话让他放心。现在服了御医开的安神药，复又睡去了。”

“是该好生静养。”崔森的口吻还挺专业。

裴玄静又极低声地说：“没敢提王义的事，只说也在给他疗伤。”

“更不敢提武相公的事吧。”

裴玄静悚然变色，“崔郎中还真是消息灵通。”

崔森冷笑道：“这算什么消息灵通。坊间早传开了，才半天之内，长安城已人心惶惶。”他的脸上再度露出那种愤世嫉俗的神情，裴玄静最早在贾昌院子里遇见他时，就对此印象深刻。

她说：“我错了，我还是应该让金吾卫把你抓进大理寺。”

“为何？”

“因为我从你嘴里问不出的实情，大理寺有办法问出来。”

“怎么问？”崔森鄙夷地反问，“施以酷刑吗？呵呵，原来大娘子过去就是这么断案的？”

裴玄静真的惊讶了，“你还说你只是个郎中？”

“裴大娘子的名声可比你自己以为的响亮得多了，一点儿不难打听。”

裴玄静沉默了。片刻之后，才恨恨地道：“每次我打算要相信你的时候，你总有办法令自己显得更可疑。”

崔森开心地笑了。

“总有一天我会让你说实话的。”裴玄静说。

“好啊，崔某自当耐心等待。”崔森微笑道，“其实我还是很想知道，娘子为何不干脆把我交给金吾卫呢？”

“因为……那个雨夜毕竟是你收留了我。如果不是你，我还不知会怎样。”

“娘子果然通情达理。”

裴玄静的眼睛一亮：“你承认了？”

“承认什么？”

“承认那晚在贾昌的院子里见过我。”

崔森一本正经地回答：“如此好事，为何不认？”

裴玄静似乎早料到他会这么说，紧接着说：“那就再做一件好事，如何？”说着便从提篮的最下层取出样东西——一面铜镜。

她注视着崔森说：“我想请你帮个忙。”

“王义。”

裴玄静不禁垂下眼睑——崔森确实聪明过人，但也太聪明外露

了。她觉得和他打交道既轻松，又费劲。不过扪心自问，她还是很喜欢与他相处的。就算说谎，崔森也能说得潇洒磊落。裴玄静总觉得，假如能拨开笼罩在他身上的重重迷雾，或将发现一位真君子。

她把铜镜搁在膝上，用手轻轻摩挲。

“王义临终嘱咐我找到他的女儿，我发誓要帮他实现心愿。可是眼下叔父身负重伤，还需卧床静养，婢娘又不理事，我已派人送信给几位堂兄，请他们速速回京。但在他们到家之前，只能由我暂时支撑府中的局面，确实脱不开身。而王义女儿的事情，本就没什么线索，若是拖延久了的话，我担心就更难办了。因而想来想去，只能请崔郎中帮忙。”

“为什么是我？”

裴玄静说：“崔郎中只说应不应吧。”

“也罢。”崔森倒干脆，“王义忠勇可嘉，我就算为英雄效一份绵薄之力了。”

裴玄静仰起头，冲着崔森粲然一笑，双手将铜镜递过去。

崔森亦双手接过，“这就是王义墙上挂的那面铜镜？”

“对。看来崔郎中也注意到了，这就是王义临终前死盯着看的镜子。”裴玄静解释说，“关于王义的女儿，目前没有丝毫线索。只有最后当我问起他女儿名字时，他口不能言，却拼命瞪着这面铜镜看。所以我推想，铜镜里或许埋藏着什么线索。可是……”说到这里，她蹙起眉头，不解地道，“我翻来覆去检查过了，铜镜本身毫无特别之处，就是一面最普通的镜子而已。连悬挂的墙面我也仔细查看过了，没有发现任何记号或者暗洞之类的。如果说有什么不寻常的话，只能是……”

“什么？”

“镜子是刚挂上去不久的。因为镜子背后和墙面上都没有积灰。”

“没错。”崔森赞同，“你看这镜面多么光洁和平滑，显然是刚刚磨过的。”

“也就是说，镜子确实是王义最近几天才特意弄来的。”

崔森说：“那还用讲。王义是个武夫啊，你以为他真会挂面镜子

在墙上天天照吗？”

“但这的确就是一面平凡无奇的铜镜啊。”

崔森没有答话，而是拿着铜镜颠来倒去地又看了几遍，才说：“嗯，也许是一件信物？也许是一个象征？也许是一个谜题？总之，它应该能引导我们找到王义的女儿。”

裴玄静惊喜地问：“你也这么认为？”

“我倒是想到了些什么，姑且一试吧。”崔森习惯性地卖起关子来，神秘地笑道，“只要娘子把崔某从这个臭气熏天的地方放出去，我立刻就去查访一番。”

“我怎么知道你还会回来？而不会从此消失得无影无踪？”

崔森看着裴玄静，正色道：“大娘子固然精明过人，却总是容易忽略一点。”

“哪一点？”

“世间除了道理之外，还有人情。王义临死不忘女儿是情，娘子答应帮他实现遗愿是情，难道崔森愿意助娘子一臂之力就不是情吗？”

“崔郎中到底想说什么？”裴玄静可不买他的账。

“我是想说王义、娘子和崔某，都在做于理不合却关乎于情的事。在这种时候，人的选择并不总是符合趋利避害的常理。”

“绕了这么一大圈，不就是为了让我放你走吗？”

“唉！”崔森重重地叹了口气。

裴玄静轻声说：“只要你能帮到王义，我会放你走的。”

“那崔某就先谢过大娘子了。”崔森意味深长地说，“大娘子终究是个有情之人啊。正如诗中写道：天若有情天亦老……”

“你住口！”裴玄静突然厉声喝道。

崔森吓了一跳，“怎么啦？我说错什么了？”

“不许你提那句诗！”她的嗓音都有些颤抖了。

“诗又怎么了？李长吉写得多精彩，堪称千古绝唱……”

“你不配念他的诗！”她一脸悲愤。

“我……”

裴玄静起身就朝马厩外走去。

崔森冲着她的背影急叫：“大娘子！”

她已经出了马厩，关门落锁，方转身道：“崔郎中好生在此待着吧，天亮后自会有人来放你出去。”

崔森颓然倒下，平生头一次懊悔自己太多嘴了。

晨钟响过后，果然有仆人来把崔森送出府了。裴玄静没有亲自到场监督，她在房中睡得死死的。这些天根本就没好好休息过，裴玄静确实撑不住了。

等她一觉醒来，就见到阿灵抱着双膝，坐在榻前发呆。

裴玄静忙问：“几时了？”

“辰时刚过。”阿灵嘟着嘴说，“娘子不必急着起来，阿郎早上醒过一回，精神好多了，吩咐了不少事情，还特地嘱咐让娘子好好休息。刚才阿郎服过汤药又睡下了，娘子且放宽心吧。”

看来叔父的头脑并未因肉体的重创而受损，裴玄静暗自庆幸。她欲起身下榻，突然瞥见榻前的几上放着一只陌生的卷轴，便问：“咦，这是打哪儿来？阿灵是你拿来的吗？”

“呃，不是我。是武相公家里送来的。”

原来，今早武元衡家中派人正式来报丧了。正巧当时裴度清醒着，就躺在榻上接待了来者。

裴玄静喃喃：“叔父知道了……”

“是啊。”阿灵说，“阿郎可伤心呢，当时就落了泪。”

早晚要知道的，长痛不如短痛。但是裴玄静坚信，武元衡的死讯在裴度心中所掀起的巨浪，绝对不是几滴眼泪那么简单。这是一件惊天动地的大事，将会对大唐，乃至他们每一个人的命运都产生重大的影响。实际上，这样的影响已经在发生了。

裴玄静拿起卷轴问：“武相公家的人送东西来时，可曾说了什么吗？”

阿灵说：“就说这卷轴是在整理武相公的遗物时，从他的书案上发现的。因见上面写着赠予娘子的字样，便专门送了过来。听他们讲……应该就是武相公遇害前一晚写的呢。”

裴玄静点点头，珍重地展开卷轴。从里面掉出一张素笺来，原先是夹在卷轴中间的。

她捡起素笺，见上面题着一首五言绝句：“夜久喧暂息，池台惟月明。无因驻清景，日出事还生。”

裴玄静反复读了三遍，眼前又栩栩如生地出现了武元衡的形象。虽然上了年纪，依旧英挺如玉、清雅从容。他就像一杆修竹，又似一丛杜若，浑身上下都散发着盛世大唐的雅韵遗风。谁又能想象得到，这样一位翩翩君子的生命，没有终止在女人的泪眼中，却完结在刺客的屠刀之下。似乎是，他自己想到了……

裴玄静发觉，在武元衡这首写于被刺前夜的绝句之中，分明透露出一股肃杀之气。世上若真有“诗谶”的话，那么这首诗无疑可以算得上上了。

问题是，他为什么要将这首诗赠给裴玄静呢？

裴玄静将这个问题和素笺暂且放到一边，再看那幅卷轴。

只扫了一眼，她的心就被感动、困惑、惊讶，乃至恐惧所混合的复杂情绪攫取了。

在卷轴的最右侧，武元衡题道：“元和十年六月，欣闻裴氏大娘子玄静婚讯，自临右军《兰亭序》以贺之。半部在此，余者自取于秋。”

题辞左面的卷轴上，便是武元衡亲手临摹的传世神作《兰亭序》。

所以宰相信守了会面对裴玄静所做的承诺：赠她一幅右军书法作为新婚贺礼。

然而，正如他自己在题辞中所写的，临本仅到“所以游目骋怀，足以极视听之娱，信可乐也”就完结了。裴玄静曾经读过《兰亭序》，当然能看出来，武元衡赠给自己的卷轴上，只临摹了《兰亭序》的上半部。

这又是怎么回事？

武元衡在题辞中还特别写了“余者自取于秋”。难道是说，要等到秋天再赠下半部《兰亭序》给裴玄静吗？

有必要搞得这样麻烦吗？裴玄静思索着：不对，他写的是“自取”。若按字面去理解，是让裴玄静自己去获取的意思。也就是说，其实武元衡临摹了一部完整的《兰亭序》，不知为何故意拆成了两半。卷轴中只有上半部，下半部现在何处尚不得而知，必须由裴玄静自己设法去找出来。

她陷入彻底的迷茫之中。

裴玄静与武元衡不过是一面之缘。虽然她在那次会面中，竭尽所能地博取武元衡的好感，并且最终达到了自己的目的，争取到武元衡表态支持她和李长吉的亲事。但是她万万没想到，武元衡会留给自己这样一个意味深长的谜题。

裴玄静哭笑不得地想，真要算一算的话，这些天自己绝对是谜题大丰收了。

不过，武元衡的谜题和裴玄静所遇到的其他谜题有一个本质的区别——武元衡显然是刻意设计了一个谜给她。而别的谜题都出于偶然、巧合或者意外。

裴玄静回想着与武元衡会面的过程，猛然意识到：其实自那时起，武相公就在给她出题了。而且谜题和今日这幅卷轴有着一脉相承的联系——都与王羲之的书法有关。

为什么？为什么这位东晋时代的大书法家会引起武元衡如此大的兴趣？还一而再、再而三地以他为题考验裴玄静？

再有一点，武元衡对即将到来的危险是有预感的。从那首五言绝句中就可以看出来。普通人都懂得轻重缓急，更何况一位帝国的宰相。所以，既然武元衡已经预见到了“日出事还生”，就绝不可能将出事前夜的宝贵时间浪费在无聊的游戏中，也不可能仅仅用来准备一份新婚贺礼。他给裴玄静出的这个谜题一定至关重要。

当王义决定舍身救主时，心中百般放不下的是女儿，此乃人之常情。那么作为大唐的宰辅，当武元衡直觉到面临生命威胁时，他顾虑最深的究竟是人情、家事，还是社稷安危呢？

令裴玄静感到百思不得其解的是，不论武元衡的人情、家事或者社稷安危，都似乎与她没有直接的关联。更蹊跷的是，他为此还特意

设计了一个谜题给她。这也就意味着，万一裴玄静解不出这个谜的话，武元衡所顾虑的东西就将永远地湮灭了。

还有，王义临死前求裴玄静寻找女儿，是因为事发紧急，也因为裴玄静勘破了他的秘密。可武元衡为什么要选择裴玄静呢？如果是出于信任的话，裴度总比裴玄静更值得他信任吧。如果是因为她的破案解谜的能力，难道整个大唐就找不出比她更强的人选了？武元衡是站在帝国制高点上的大人物，全天下的才俊几乎都在他的视野内，他却偏偏选中了裴玄静。

裴玄静觉得头疼死了。

既然分析不出武元衡的意图，那半部《兰亭序》在裴玄静的眼中也就成了一堆沉甸甸的墨块，把谜底遮盖得严严实实的。她当然懂得，解开这个谜已经成为自己无可推卸的职责。毕竟，这是宰相在遇刺前夜留下的，其中埋藏的秘密可大可小。小则罢了，大的话说不定真的关乎社稷存亡、大唐的安危。然而此时此刻，她实在是全无头绪。

只能先暂时搁下了。凭裴玄静的经验，越难解的谜越需要灵感。而灵感往往在不经意中闪现，傻盯着想是没用的。于是裴玄静打开存放贵重物品的妆奁，里面已经有两样东西：一支染了血的金簪和一柄匕首。她将卷轴和素笺放进去，想了想将匕首取出，才又锁上妆奁。

现在妆奁里收藏的，都是死者的遗物了。

她轻轻抚摸着匕首，情不自禁地默念起长吉的诗句来——“日夕著书罢，惊霜落素丝。”长吉，长吉，为了写出旷世绝伦的诗句，你年纪轻轻就熬干了心血，熬坏了身子。然则“镜中聊自笑，讵是南山期。”你再等我几日，就几日。叔父这边的事情一了，我便立即上路去找你。

“头上无幅巾，苦蘖已染衣。不见清溪鱼，饮水得相宜。”她坚信那一天很快就会来的。

这天午后，裴府来了位不速之客。

非是裴玄静一心盼望着的崔森郎中，而是位身穿紫色袍服的宦官。

左神策军中尉吐突承璀是奉了宪宗皇帝之命来探望裴度的。

出乎吐突中尉的意料，裴府并没有兴师动众地举家出迎皇帝特使，而是仅仅由一个年轻姑娘来接待他。她自称是裴度的侄女玄静，这段时间恰好住在叔父家中。

裴玄静先领着吐突承璀去了裴度的卧室，裴度睡得正酣，吐突承璀只看到病人依旧苍白的面孔，和裹了大半个脑袋的白布。裴玄静向吐突中尉解释说，裴度虽已清醒过两次，但因伤痛仍十分剧烈，御医特地加重了安神药的份量，以使裴度能够在睡眠中休养生息。所以一时半会儿也唤不醒他。

吐突承璀心头不爽，却又说不出什么来。刚蒙皇帝隆恩官复原职，吐突承璀正处于极度需要存在感的当口。刺杀案中朝廷重臣一死一伤，吐突承璀感觉自己的重要性一下子凸显出来，恨不得立即号令全天下。不料才刚出手，就在裴度这里碰了个软钉子。

人家连正眼都不瞧你，你还不能挑他的错。

看望过裴度后，裴玄静陪吐突承璀在叔父的书斋中稍歇。吐突中尉饮下一整杯凉茶，胸中的块垒依旧堵得慌。于是他上下打量了一番裴玄静，不咸不淡地开口了：“本将耳闻，裴中丞向以无女为憾。今日看来，你倒是有几分像他的亲女。却不知令尊是哪位啊？”

“先父讳上日下升，曾为蒲州永乐县令。”

“哦，永乐县……”吐突承璀的眼睛豁然一亮，“我记得永乐县出过一个女神探，似乎是姓裴？莫非就是你？”

裴玄静谦道：“中贵人真是博闻强记，明察秋毫。”

“果真是你啊。”这下吐突承璀倒对裴玄静有点儿刮目相看了。原来裴度并不是随随便便把个小女子推到前台的。哼，他鄙夷地想，别以为靠她就能蒙混过关了，没那么容易。

“好好好。”吐突承璀干笑几声，道，“既然‘女神探’在此，就请断一断这起刺杀案如何？”

裴玄静镇定地回答：“此乃朝廷重案，圣上一定已指派了最得力的大臣主办，怎么轮得到玄静来说三道四。况且玄静刚到长安不久，对事发前后的情形一无所知，实在不敢妄言。”

“大娘子就不要推辞了嘛。此案危及社稷，又关乎至亲，大娘子理当义不容辞的。”

裴玄静垂头不语。

吐突承璀冷笑，“大娘子不肯说，那么就由本将来问一问吧。”

“中贵人请问。”

“以本将方才所见，裴中丞的头部受伤最重。”

“是的，贼人的刀砍在叔父脑后。”

“可是裴中丞却死里逃生了。”

“皇天护佑，幸免于难。”

“事情没那么简单吧？”

裴玄静抬起双眸，直视吐突承璀。她平生头一次与阉人面对面，只觉得那张脸皮光滑得既令人诧异，又心生悲哀。

只听吐突承璀慢条斯理地说：“据报，裴中丞是因为戴了一顶特别厚实的毡帽才未被当场砍死。”

“是。”

“那顶帽子呢？”

“大理寺已当作证物取走了。”

“是吗？”

裴玄静说：“中贵人若存疑问，可去大理寺查看。”

“哈哈。”吐突承璀爆发出一阵尖利的笑声，“大娘子果然精明过人，那咱们也别在这里绕圈子了。今天本将就问一个问题：裴中丞怎么会在大伏天里戴一顶厚毡帽？这不是太反常了吗？”

裴玄静沉默着。这个问题并不难回答，但是吐突承璀表现出的敌意太强烈，激起了她的愤怒。王义已经死了，叔父刚刚才脱离危险，这个宦官不去追查凶手，却对受害者的亲属咄咄逼人，难怪全天下人都对这帮皇帝的家奴没有半分好感。

她反问：“中贵人此问是什么意思？”

吐突承璀没料到裴玄静竟敢直接挑衅自己，怒道：“是我在问你问题！”

裴玄静垂下眼睑，说：“那是我造成的。”

“你？”

“我不小心烧了叔父的幞头，所以只得用家中带来的毡帽给叔父换上。”裴玄静从容不迫地讲完这句话，又补充说，“中贵人或许想象不到，叔父素来节俭，家中仅备一顶便帽。”

吐突承璀给呛得脸上一阵发红。当初他就是因为贪财受贿遭群臣弹劾，才被皇帝贬出京城的。可他今天已经官复原职了，居然还遭到一个小女子的当面攻击，这口气怎么能咽得下去？

“很好，很好。大娘子答得天衣无缝。不过，这一切是否太过巧合了呢？”吐突承璀咬牙切齿地说，“早不烧晚不烧，偏等刺杀之前烧坏唯一的幞头，结果便救了裴中丞一命。不知这究竟是大娘子还是裴中丞的神机妙算呢？”

裴玄静不动声色地回答：“怨妾愚钝，听不懂中贵人的话。”

吐突承璀真火了，朝桌子上猛击一掌，厉声道：“那本将就直说了吧！我怀疑你们与刺客暗中勾连，早就知道刺杀的计划，所以才精心策划了所谓换帽的故事，说穿了，无非是一出保全自身洗脱嫌疑的苦肉计罢了！”

裴玄静丝毫没有被他的气势吓倒，依旧不慌不忙地说：“中贵人应该知道，叔父在几天前扭伤脚踝，已经告了假，昨日本不必上朝的。就算因此逃脱了刺杀，也合情合理。他又有什么必要多此一举，让自己再受这许多皮肉之苦？还白白遭到中贵人的质疑？再者说，刺杀前日圣上特派武相公来看望叔父，就是嘱咐叔父安心养伤，别急着上朝的。照中贵人的推断，莫非连圣上也知道要发生刺杀案，才预先来警告叔父？”

吐突承璀一下子竟回答不上来。愣了半晌，起身拂袖而去。裴玄静送至府门，他都没有再跟她说过一个字。

她目送着高头大马上的紫色背影消失在巷陌的尽头，才返身回入内宅。

裴度倚靠在榻上，已经等待多时了。裴玄静将刚才会面的过程讲述一遍，不敢遗漏任何细节。裴度认真地倾听着，当听到最后吐突承璀暴怒而去的环节时，憔悴不堪的脸上竟然浮起一丝笑意。

裴玄静不安地问：“叔父，我是不是得罪吐突将军了？”

“你说呢？”裴度的语气中充满了慈爱。

裴玄静更加不安了，嚅囁道：“其实我也知道不该那样的，可是看到他平白无故地质疑叔父，再想到叔父受了这么大的伤害，还有王义之死，我就忍不住了。”

裴度微微颌首。自己的这个侄女，虽说平日里行止端庄，可一旦冲动起来，又比任何人都感情用事。是个好孩子啊——裴度更从心底里疼爱裴玄静了。

“侄女应对得十分妥当。”裴度用虚弱的声音说，“其实，不管你怎样表现，吐突承璀对我的敌意都不会稍减。你至少让他无法再冠冕堂皇地陷害于我。”

原来，当初吐突承璀遭到贬谪之后，宪宗皇帝一直变着法子想把他弄回来。前年淮西战事推进受阻，皇帝便欲借此为由，重召吐突承璀回京担任监军。裴度为此极力劝谏皇帝，元和四年朝廷兴兵讨伐成德藩镇，就是吐突承璀担任的监军。由于他不善统帅军队，令战事陷入被动。最终朝廷不得已任命原成德节度使之子王承宗为新的节度使，丧失了重掌成德藩镇的大好时机。所以裴度坚持说，朝廷再不可用宦官担任削藩的监军。宪宗皇帝只得作罢。吐突承璀因而延迟了整整两年才得以奉诏回京，当然对裴度恨之入骨。

裴玄静问：“圣上明明知道吐突承璀恼恨叔父，为什么还要派他来探望您呢？”

裴度微笑不语。

裴玄静却憋不住了，干脆把心里的疑惑和盘托出：“还有，叔父昨日脚伤未愈就急着上朝，也是因为武相公带来圣上的尺牋吧？圣上表面上让您安心养伤，实质却在暗示您尽速回朝，对吗？”

裴度收起笑容，严肃地说：“玄静，你要记住，任何时候都不可揣测圣意。”

“可我还是不明白，武相公和吐突中尉是截然不同的两种人，为什么圣上却一样宠信他们，又先后派他们来探望叔父呢？”

“让叔父来告诉你吧，玄静。”裴度的表情变得十分凝重，“为臣子

者除了对圣上尽忠之外，还要能够体贴他。武相公和吐突中尉的为人确实天差地别，但他们对圣上的忠诚是不分高下的。此外，他们又是朝中最能体贴圣上的人。而今武相公不在了……只怕圣上今后会更加离不开吐突承璀的。”

吐突承璀带给裴玄静的阴影，到傍晚时分便烟消云散。裴度的长子裴识率先赶回府中了。堂兄返家主事，叔父的情况也大有好转，裴玄静的担子终于可以卸下一大半了。

第二天一早，裴玄静便拉着阿灵出门了。

自从来到长安城，裴玄静还没踏出过裴府半步。当她提出想外出逛一逛时，叔父婢娘连堂兄都满口应承。

在裴玄静的坚持下，只带了阿灵一人作陪。主仆二人各自骑了一匹马，出裴府角门，沿着兴化坊中的十字街向北而去。

按照裴玄静的计划，今天她们将先去西市的医馆，看看崔森在不在。然后向东出春明门，裴玄静无论如何也想亲自再探一探贾昌的院子。

还有那么多谜题等着她去解开，但裴玄静已经迫不及待了。她必须尽快行动。

虽然刚刚发生过血腥凶案，长安城的市井喧闹并未受到太大影响。兴化坊是个大坊，北面又紧邻着西域客商云集的西市，坊间的街道上胡汉人等混杂，裴玄静着实看得新鲜。

尚未走出兴化坊，有个人拦在马头前。是粗衣短打的一个中年汉子，身材矮小，左肩还耷拉着，似有残疾。他瓮声瓮气地问：“二位娘子，要磨镜吗？”口齿亦不怎么清楚。

“走开走开，我们不要。”阿灵赶他走。

“慢着。”裴玄静心念一动，招呼那人，“你一向在此地磨镜吗？”

“小人磨了几十年镜子了，哪里都到过。娘子可先验看小人的手艺。”他从肩上的包袱里摸出一面铜镜，递给裴玄静。

裴玄静刚扫了一眼，便知正是王义墙上的那面铜镜。为了请崔森帮忙寻找王义的女儿，前天夜里在马厩里，她把这面铜镜交给了崔森。

“怎么样？小人的手艺还不错吧？”那人追问，“娘子照顾一下小人的生意吧。”两只深埋在皱纹里的眼睛死盯住裴玄静的脸不放。

裴玄静想了想，说：“我是有镜子要磨，可未曾带在身边。要么你随我回府中去取？”

“让这位小娘子去府里取来，如何？”

“噯，你怎么……”阿灵正要发作，被裴玄静拦住了。她大声说：“阿灵，你现在就回府一趟，把我房中的那面铜镜拿来。”

“娘子，我不明白。”

裴玄静说：“怎么不明白，就是榻边几上搁着的……”说着凑近阿灵，压低声音道，“你赶紧回府通知大郎，让他速速带人来跟上我们。快去！”

阿灵的脸色变白了，猛眨了几下眼睛，裴玄静又推了她一把，她才慌慌张张地走了。

待阿灵的身影消失在巷口，磨镜汉子对裴玄静说：“请娘子跟我走吧。”

“去哪儿？”

“娘子心里明白。”

裴玄静一咬牙，说：“好。”汉子牵起裴玄静的马缰绳就走，裴玄静趁其不备，从头上拔下一根簪子，用簪子的尖端在墙上划了一个箭头。阿灵至少能把堂兄裴识的人带到这里。裴玄静相信，堂兄会发现自己留下的记号。

裴玄静问：“崔淼在哪里？”

那人只管闷头走路。

她又问：“王义的女儿是不是在你们手里？”

那人还是头也不抬。

裴玄静干脆不问了，只是每转过一个街角，便偷偷地在墙上划上一道。

就这么七拐八弯，越走周围越冷清。裴玄静是头一回逛京城，早就分不清东西南北了。她的心里渐渐发起虚来，终于忍不住道：“到底是要去哪里，我不走了！”

“那可就由不得娘子咯。”那人垂着的左臂突然一扬，裴玄静的眼前冒起一阵青烟，便从马上栽了下去。

待她清醒过来时，已经是在室内了。

窄小的空间里飘荡着一股霉味，几缕阳光从房顶的破洞中漏下来。屋子没窗，遍地杂物和垃圾，尽头处隐约能看到一扇木门，像是一间堆放杂物的仓房。

裴玄静撑起身来，试了试手脚还能动弹。屋里再无旁人，但是从屋外透入阵阵人声，似乎是处在一个相当热闹的区域里。

她摸到木门边，用力推推不动，门是从外面锁上的。

裴玄静奋力敲门，叫着：“有人吗？快开门！”

无人应答。外面倒有“噌噌噌”的金属摩擦声不绝于耳。裴玄静一想，是了，肯定是在磨镜子或者刀具这类东西。看来自己是被那磨镜的汉子给关起来了。她又气又急，更加用力地捶门喊叫：“快放我出去！我叔父很快就会派人来找我的，你再不放我出去，小心被抓去官府！”

外面的人终于不胜其扰，隔着门吼道：“你就省省力气吧，叫破了嗓子也没用的。更别指望尊府里的人了。这里离你最后画箭头的地方，还隔着好几座坊呢。他们要想找到此处来，除非有仙人指路。”

裴玄静愣住了，问：“你到底想干什么？”

门外再无动静。

裴玄静也累得不行了，颓然坐倒在地上。

“娘子……静娘……”突然，她好像听见有人在呼唤自己，声音极低，却又近在咫尺之间。裴玄静从地上一跃而起，在屋里团团转地找，可是声音又听不见了。

“娘子……看脚下，我在你下面……”

裴玄静连忙趴到地上，光线太暗，她只能一边摸索着一边叫：“是谁？谁在叫我？是崔郎中吗？”

“正是在下啊，娘子！”

她终于摸到了一个凸起的铁钩，钩下是一块圆形的铁盖板，类似窖井盖的样子。

“我找到了！”裴玄静惊喜地叫起来，把脸贴在铁盖上，从下面传来的话音果然清晰了许多。

“真是娘子你来了！”崔森的声音中满是惊喜，“这底下是个窖井，我就给关在里面呢。娘子，你能放我出去吗？”

裴玄静提了提盖板，纹丝不动。她很懊丧，力气只是一个小问题，她还可以想办法找根撬棒什么的来解决，但挂在铁钩上的巨大铜锁就是无法克服的障碍了。

“不行。”她难过地说。

地下静默片刻，又传来话音：“娘子，你怎么也到这里来了？”

“是那面铜镜。”裴玄静无力地回答，“有个磨镜子的人拿着那面镜子找到我，我便跟着他来了。”

“娘子，你……你是不是猜出我有难，特意来救我的？”

裴玄静骤然发起飙来：“是，是！是我太高估你崔郎中了！请你帮忙找人，你居然找到这种地方来了！还让那磨镜之人用铜镜把我也诱来，你说，你究竟是何居心？”

“哎呀，娘子！你讲点道理好不好？我比你可惨多了，还能有什么居心啊？”

“你活该！”裴玄静越说越来气，“我怎么会相信你这种人的！从一开始就谎话连篇，谁知道你究竟在打什么主意！给你铜镜是让你寻人的，你倒好，把自己给寻到地窖里去了，还牵连上了我。你、你真是……”

“娘子……”崔森的话音虚虚地从井盖下飘出来，“那家伙总不敢在光天化日之下绑你吧，还不是你自己要来的……”

是啊，确实太鲁莽了。裴玄静虽然火冒三丈，内心还是不得不同意崔森。自己这是怎么了？是因为义愤，担心，盲目自信，还是太急于求成了？

木门“咣当”一声敞开了。

有人说：“隔着个铁盖子吵架累不累？”

是个女声，听不出年龄大小。门外赤日炎炎，阳光挟带热浪涌入狭窄的门框，令她的周身仿佛环绕一层紫烟。因是逆光，看不清她的

相貌。

顷刻之间，裴玄静的脑子里蹦出若干疑问：怎么有个女人？她是谁？和那个磨镜汉子是什么关系？他们为什么要关我们？她认识王义吗？她认识王义的女儿吗？她会不会就是王义的女儿？！

裴玄静马上自己否定了最后一个猜想。王义的女儿尚未及笄，年纪不会超过十五岁。眼前这个女子，虽判断不出年龄，但绝对不是一名少女了。

裴玄静道：“请问这位娘子，为何无缘无故将我关押在此呢？”

“是你自己送上门来的吧。”女子的口吻寒气逼人。

裴玄静试探：“不知娘子与那磨镜者是……”

“他是我的夫君。”

“哦。”裴玄静又问，“那面铜镜怎会落到你们手中？”

女子冷笑一声，“真是侯门千金，不识柴米油盐人间事。每个磨镜者在磨完铜镜后都会留下自己的记号，以便他日辨识。你说的这面镜子，正是我夫君磨的。”

原来如此！裴玄静明白了，崔森肯定是知道这个名堂的，所以才以镜为线索找了过来。她干脆直截了当地问：“你们认识王义吗？这面镜子就是他的。”

女子尚未回答，又从外面跑进来一个人。借着开门的刹那，裴玄静看清了女子的面孔。

五官精致，皮肤光洁。但冷若冰霜的神情中却透露出另类的沧桑。好似在青春常驻的躯壳里，住着一个看破红尘的灵魂。裴玄静更纳闷了，这女子气质高贵，可夫君却形容猥琐，只是个走街串巷讨生计的手艺人，身体好像还有残疾——她的人生究竟有过怎样的跌宕起伏？

“你来干什么！”女子质问新来者。她的声音中掺入怒火，更显得杀气凌人了。

新来者凑到女子的耳边说了些什么。从举止来看，此人对女子颇为敬畏。

“娘子可想回家？”等新来者耳语完，女子突然对裴玄静来了这么

一句。

裴玄静忙道：“当然。我现在可以走了吗？”

“可以，但你要答应一个条件。”

“什么条件？”

“朝廷刚刚抓捕了成德进奏院的武卒张晏等若干人，污蔑他们是刺杀武元衡的凶手。你回去后给你叔父带个信，让他把张晏他们放了。”

怎么又扯上了武元衡刺杀案？裴玄静十分意外，想了想说：“你的条件我答应不了。”

“为什么？”

“武相公被刺乃当今朝廷第一大案，圣上亲发诏书抓捕凶犯，轮不到旁人说三道四。就算我将话带给叔父，他也绝不会听从的。”

“如果用侄女的命来交换，他会听吗？”

这是明目张胆的威胁了。裴玄静也不是那么容易被吓倒的，反而镇定地回答：“叔父身负重伤，此刻还在卧床休养中。即使他舍不得我，也无权干涉朝廷办案。你们用我的性命要挟他，除了增加叔父的烦恼和你们的风险之外，根本无助于达到目的。”

对方沉思片刻，道：“世间的变化迅疾，往往出乎人之所料。也许你并不知道，就在你满长安城乱逛，又被关押在此的这段时间里，大唐发生了一件大事……且与你有关的关系。”

“什么事？”

“好事。”女子慢条斯理地说，“娘子的叔父已经不再是御史中丞，而是当朝宰相了。”

“什么？！”裴玄静的眼珠子差点掉出去。

“就在今天早上，皇帝派使者去了裴府，在你叔父的榻前宣诏，任命其为同中书门下平章事，补了武元衡留出来的缺，并主持纠办刺杀案——所以，裴相公若真心疼爱娘子的话，是有权下令释放张晏等人的。怎么样？娘子只要答应了，即刻就送你回去。”

裴玄静还是摇头，“不行。”

“既然如此，就只能委屈娘子了。”

“你们想干什么？”

“欲借娘子随身之物一用。”

裴玄静背在身后的右手里紧握着一根木棍，那是她从杂物堆中找到的。现在门前堵着两个人，门外还有一个磨刀霍霍的汉子，逃脱的可能性微乎其微。但若不拼死一试的话，便不是她的性格了。

裴玄静娇叱一声，挥起木棍就朝门口冲去。可是，明明离门前站立的二人尚有一步之遥，她却像撞上了一面看不见的墙，整个身子向后弹开去，重重地摔倒在地上。

这下摔得相当厉害，裴玄静几乎背过气去。一股温热的液体顺着嘴角溢出来，鼻子里也闻到淡淡的腥味。虽然眼前若明若暗，裴玄静仍然倔强地撑起上半身，昂起头。

女子冷笑道：“倒还有些气性。”又吩咐身边那人，“你去吧，就不用我动手了。”

那人一步步向裴玄静走过来。

“你想干什么？”裴玄静虚弱地说。

那人一掌劈过来，剧痛自头顶蹿下。在失去知觉的前一刻，裴玄静意识到有人在扯自己的耳坠。她无声地叫了一句，“不要……”便昏迷过去。

“咚……咚……咚……”她听到一下又一下的敲击声，起初离得很远，慢慢地靠近了，越来越近。突然，遍布在她头脑中的混沌被这声音冲破了。裴玄静睁开了眼睛。

周围漆黑一片。“咚……咚……”的声音又响起来，就在她的身体下面。

记忆一下子全恢复了。裴玄静连忙挪开身体，将耳朵贴在冷冰冰的铁盖子上。

“你还在下面吗？崔郎中……”

“娘子，你没事吧！”崔森的声音从铁盖子下飘上来。

“我还好……”裴玄静抬手摸了摸耳朵。耳坠没有了，手指上黏糊糊的，是血。全身上下无一处不痛，她忍不住呻吟了一声。

“挨打了？”崔森立即问道。

裴玄静又回答了一遍，“我还好……”眼睛慢慢适应了周围的亮度，能看到几束微光落在身旁的地上。她抬起头，透过屋顶上的破洞，天空正闪耀着深沉的黛青色光芒。她不禁喃喃：“都已经入夜了。”

“是啊……”崔淼说，“我也不知喊了你多久，实在喊不动了，才改成敲盖子。”

“你喊我做什么？”她轻轻地吁了口气，“你怎么知道我还在这儿？”

“我不知道你在不在，但是我想，只要他们还未达到目的，就肯定会继续关押你。”他回答，“我听到你挨打了，所以多半正昏迷不醒。我便想着，无论如何要把你叫醒。”

“醒了又能怎样？门是锁死的，我逃不出去，也帮不了你。”

他静了静，才道：“至少，咱们俩可以聊聊天嘛。”

“就这么聊天？”

“是啊，聊聊案情，不是挺好？”

好吧。裴玄静想，当人身处绝境，无计可施的时候，心情反而会平和下来吧。她已经尽了所有的努力，现在只能听天由命了。

裴玄静说：“他们取走了我的耳坠，会不会已送到叔父面前了呢？”

铁盖子下面没有应答。

裴玄静等了一会儿，忍不住催促：“喂，睡着啦？”

“你看清楚她的样子了？”

“谁？”

“关咱们的人——那个女人。”

“嗯。”裴玄静说，“你认识她吗？”

“我是被磨镜汉子直接关进来的，没见着那女子。你看她是不是年纪不小了？”

“容貌尚显年轻，但神态又很超脱，好似勘破世情的千年神祇一般。真想不通，这么一位超凡脱俗的女子怎会嫁给一个磨镜子的粗人。”

“那就对咯。”崔森长叹一声，“我猜得没错，果然是她。”

“谁？”

“聂——隐——娘。”

聂隐娘？！

裴玄静虽然也听说过一些关于聂隐娘的故事，但总以为过于传奇，更从未想过有朝一日会遇到真人。

崔森说：“其实我看到王义的铜镜时，就想到她了。魏博大将聂峰之女隐娘，十岁时被一个道姑掳走，五年后回家时已身怀绝技，能飞檐走壁，大白天当街取人首级而不被发现，连她的父亲聂峰都甚为骇异。某日，隐娘在家门前见到一磨镜少年，便非要嫁给他不可。聂峰虽不喜，却不敢违逆女儿的意思。两人成婚后在外居住，少年只会走街串巷磨镜子，隐娘则时常夜半离去，日出方回。没有人知道她去了哪里，也没有人知道她去做什么。后来聂峰病故，魏帅田绪听说了隐娘的一些事迹，便许以重金，将夫妇二人收罗到自己麾下。再后来田绪去世，嘉诚公主辅佐养子田季安继承节度使之位。田季安和陈许节度使刘昌裔不和，命令隐娘去刺杀刘昌裔。谁知隐娘夫妇早就对田季安的暴虐荒淫不满，就乘机背弃魏博，转投了刘昌裔。直到元和八年的时候，刘昌裔奉诏回京，隐娘不愿跟随，才拜别了刘昌裔云游四方去了。而刘昌裔也在回京的路上病逝了。自那以后，江湖上再没听说隐娘夫妇的消息。谁曾想，今日让你我给碰上了……”

“魏博……”裴玄静艰难地消化着这个匪夷所思的故事，好半天才道，“王义也是叔父从魏博带回来的。”

“所以啊！王义在魏博的那些年，聂隐娘恰好也在魏帅麾下，他们两人当然是认识的。因而聂隐娘夫妇很可能会知道王义女儿的下落，说不定他的女儿现在就和他们在一起。”

裴玄静说：“你说得对！王义以铜镜为线索，就是指向隐娘夫妇的。我们也确实因此找到了他们！”

“可奇怪的是，他二人明明已经淡出江湖了，怎么又会来到长安？还似乎卷入了武元衡宰相的刺杀案？”

裴玄静倒吸了一口凉气，“刺杀会不会是他们干的？”

崔森说：“我觉得不像。”

“理由呢？”

“第一，手段不像。聂隐娘杀人一向来去无踪，连尸体都要用化尸粉溶解干净，绝不会像这次案子留下诸多首尾；第二，没有动机。隐娘夫妇自从背弃魏博之后，仅因知遇之恩而侍奉陈许节度使刘昌裔。刘帅既故，他们固然对朝廷没有好感，也无理由行刺杀之事，再替其他藩镇卖命。”

“既然如此，他们为什么要用我来威胁叔父，释放刺杀案的钦犯呢？”

“这个……也许那些嫌犯真是无辜的呢？”

难道聂隐娘夫妇仅仅为了打抱不平而冒险触犯朝廷？宰相遇刺，朝廷会随便找个藩镇的替罪羊草草结案吗？裴玄静想不通。

崔森说：“即使对裴相公来说，释放朝廷重犯也不是那么容易办到的事情。你叔父应该会与他们周旋，拖延时间。咱们就利用这段时间，再想法子出逃。”

“逃？怎么逃？”

铁盖子底下没声了。

过了许久，裴玄静轻声说：“都是我造成的。如果我没有叫你追查王义的女儿，如果我没有给你那面铜镜，这一切就不会发生。对不起。”

“你不怪我了？”

“当然不怪你。”裴玄静说，“你是被我连累的。我也不该胡乱猜忌你。至于你说谎话，应该是有难言之隐吧。”

又过了好一会儿，铁盖子下才说：“娘子突然对崔某这么客气，在下很惶恐啊。”

裴玄静在黑暗中默默地微笑了。她越来越肯定，崔森不是个坏人。所以她没理由绝望，她的身边，啊不，是身下尚有一位同盟军。

“天还没亮吗？”崔森问。

“没有。”裴玄静侧耳听了听，“但也听不到更声。奇怪，我来长安这几日，每夜都能听见街坊上敲更的声音。叔父的府邸不小，更声尚

能传入内宅。崔郎中，你知不知道此刻我们究竟身在何处？”

“知道。”崔森道，“这里是东市。”

“东市？”

“对，长安有两市：西市和东市。裴府所在兴化坊旁边的是西市。而东市位于朱雀大街的东面，许多手艺人聚集在这里，其中就有不少磨镜的小铺子。我拿到铜镜后，第一个念头便是来此地打听。唉，哪想到刚进这家小铺，还没说几句话就被人砸晕关起来了。”

“难怪白天外面热闹得很……可是，为何入夜反而没有更声呢？”

“因为东市一到晚间就关闭了，金吾卫会来清场。东市里面并无住家，所以入夜反而是最冷清的，也不需要打更。”

“难道说在这整个市场里，此刻就只有你我二人？”

“或许还有几个守铺子看库房的？不过……你这么说也不算错。”

所以想靠喊叫引人注意也不可能了。裴玄静彻底死了逃跑的心，倒觉得四周的静谧别具安详之态。月光从屋顶的破洞里漏下来，寥落而冷清，令人遍体生寒。长安的盛夏，仿佛在一夜之间便远去了。

长安城中最多时有居民百万，但此时此刻，却似乎只剩下他们二人。

“也是奇了，”她说，“每次和你碰到一处的时候，都是在夜里。”

“三次。”崔森回答，“与娘子在一起度过的长夜，我记得这是第三次。”语调听起来有些惆怅，又似乎包含着微妙的情愫。他已经不再否认春明门外的那一夜了。裴玄静相信，如果这次能逃出生天，他应该会对自己说出实情。

但是，还能逃出去吗？

京畿重地，天子脚下。就在这座举世无双的都城中，一位帝国宰相刚刚曝尸街头，何况他们这两个卷入是非漩涡中的普通人。再也无法否认，大唐的荣光早已褪色，所有的繁华与荣耀都成梦的残片。身为今天的大唐子民，留给他们再三品味的只有飘渺的回忆、离乱的现实。

上达君王，下至黎民，每一个人都在盛世与乱世的夹缝中艰难生存着。来长安才不过几日，裴玄静已经深深地体会到这种举步维艰的

困顿。

裴玄静轻轻叹息：“反正我只要遇到你就没好事。”

“会不会咱们俩八字相冲？”

“八字？”

崔森说：“真的，我想……”

“嘘！别出声！”裴玄静突道，“有人来了。”她往屋子的角落里一猫，随手从杂物堆中又摸了根木头出来，心知未必管用，总能壮个胆。

来人的脸上蒙了块黑纱，只露出两只眼睛。身量纤细挺拔，裴玄静一眼便认出，正是白天在聂隐娘之后进屋的那个人。那人提起手中的一盏小油灯，见裴玄静蜷缩在角落里，冷笑道：“把手里的棍子扔了吧，我是来放你们走的。”

“你放我们走？”裴玄静很意外。

“少废话！”那人不耐烦道，“想活着出去就听我的。”说着从怀中摸出一把钥匙来，三两下便捅开了窖井盖上挂的铜锁，又费力地去挪铁盖。裴玄静伸手帮忙，那人斥道：“你闪一边去。”却朝着井下喊，“喂，下面的使劲顶一顶啊！”

裴玄静只好退到一边，眼睁睁看着窖井上下两人一起努力，终于把个厚实无比的浑圆铸铁盖滚到旁边。已经能看见崔森的头顶了，突然那人从腰间抽出一把长剑，直指裴玄静的咽喉道：“你也下去！”

崔森探头出来：“怎么回事？”

那人急道：“哎呀，窖井下面有暗道，我可以领你们出去。地面上走不得，要是被发现就完了！”

“行，听你的。”裴玄静抢步上前，站到了井盖边。

崔森仰起头来看她，原本漂亮干净的面孔上黑一道灰一道，污垢之下的脸色十分苍白。

他盯着她，轻声说：“你也下来，万一……咱们可都别想逃了。”

“那我也不能让你一个人待在下面。”裴玄静朝身后那人扫了一眼，故意大声说，“要死就一起死吧。你受我连累，我不愿贪生独活。”

崔森愣住了。裴玄静说：“你让一让啊，堵在那里我怎么下去。”

崔森忙朝下爬了几步，招呼道：“你下来吧，小心点，井壁上有凹坑，一步步踩扎实了。”

她依言一步一步向下爬，井壁十分潮湿，突然脚底踩空，整个人向下滑去。还没等裴玄静尖叫出来，崔森从井壁一侧伸出双臂牢牢地抱住了她。

两人一块儿倒在井壁旁的坑道里。在漆黑一片中，裴玄静感到脸上掠过细微的风动，猛然意识到这是崔森的呼吸。她惊起，挣脱了崔森的怀抱。

“你不会水吧？”他问。

裴玄静探头往下一看，黝黑的水面上倒映着井口映入的微光。摇摇曳曳，还伴随着哗哗的水声。

“下面水深得很，而且流速很快，要是跌进去，肯定没命了。”

“这究竟是什么地方？”

“你看到朱雀大街两侧的水渠了？这些水渠纵横贯通，把整座长安城都连接在一起。每座坊里又各有小渠，但大多是明渠。东、西两市下面筑的是暗渠，这就是其中之一。”

裴玄静不可思议地朝下方俯瞰，只看见深不可测的流动的黑色。

长安，这座城市仿佛从这一刻才向她揭开神秘的面纱，呈现出了金碧辉煌之下的另一张脸孔。

“它们通向哪里？”

“根据地势的话，自北向南，最源头是太极宫和大明宫，然后穿过整个宫城和皇城的地下，连通兴庆宫的龙池，再到东市和西市的两座放生池，一直经由南面的曲江出城，最后进入渭水。”

裴玄静惊奇地问：“和皇宫都连在一起吗？”

“是的，不过在皇宫里是暗渠和明渠都有的。”

“聊完了没有？”救他们的人也爬下来钻进坑道，“聊完了就跟我走，否则便一辈子待在这里吧！”

在封闭的坑道里听起来，那人的声音十分清脆，尽管刻意压低了，仍能听出是个少女。裴玄静的心里有了数了。她也迅速观察了窖井

下的环境，发现崔森为了和自己讲话，一直艰难地扒着井壁，实在又费力又危险。裴玄静的心中似有所感。

“怎么走啊？”崔森问，“坑道前方是堵死的，我都探过了。”

“当然是从水里走。”

“水里？”裴玄静和崔森异口同声地惊呼。

“喊什么喊！”那人鄙夷地说，“我看过图纸，知道哪一段的沟渠深哪一段的浅。由此往西南方向，水深恰可容人通过。我们只要沿着暗渠走到东市外面就行了。等暗渠转成明渠，再找一个隐蔽的地方爬上去便是。”

裴玄静和崔森对视一眼，心知别无选择，只有豁出去了。

因崔森身量最高，那人把油灯挂在他的脖子上，叫他在最前面探路。裴玄静居中，那人自己殿后。三个人各自捏着鼻子，一个接一个浸入水中。

裴玄静在女子中身量不算矮，水也没到了胸口。气味倒不像想象的那么难闻，可是水冰凉凉的，还有些黏稠，周围又几乎漆黑一团，仅有最前方崔森那里的一点光亮，她根本就看不清楚自己置身于怎样的水体里，身边又淌过些什么东西。

在这种情况下只有什么都不去想，一味盯住前方，否则即刻就会精神崩溃吧。

暗渠仿佛没有尽头。三个人谁都不说话，只有带着回音的呼吸声彼此相闻。每当走到一处岔道时，崔森就会停下来，等待来自最后方的指令——向左或者向右。

也不知走了多久，正当裴玄静开始神思恍惚，觉得这辈子都走不出去，永远见不到日光的时候，前方的崔森突然停下来，叫道：“这里有扇铁门！”

“你推推看，应该没有锁。”从后面传来的声音直发抖，估计也忍到极限了。裴玄静心下惻然……那孩子，终究还小呢。

崔森果然打开了铁门。举起油灯往上照，惊喜地喊：“上面又是个窖井口！”

“爬上去吧。”

他们终于又回到了地面上。钻出窖井口，三个人都全身湿透地趴在地上喘粗气。不知从哪里来了一阵风将油灯吹熄，也没人顾得上。

崔森有气无力地问：“不是说从明渠出去吗？这里还是一个暗渠的窖井口啊。”

那人回答：“我……实在走不动……了，反正是出口……管不了那么多……”

“也行吧。”崔森含混不清地嘟囔，“只要我们不是钻到皇宫里面……就成……”

“想得美……通向宫城里的沟渠上有数道水闸，哪里是轻而易举能进得去的。”

裴玄静也缓过劲来了，插嘴道：“不知大侠可否赐予姓名？今日蒙大侠搭救，他日必当相报。”

那人没吭声。崔森却笑了起来，“我知道，你姓王，对不对？你的父亲就是王义吧？静娘，咱们找到王义的女儿了。”

“不，她不姓王。从今往后她都跟着我姓聂了。”

周围突然大放光明。

裴玄静大惊失色。他们竟又回到了最初关押她的库房里。原来，他们沿着暗渠绕了一大圈，从另一个方向走回到最初的窖井了。

聂隐娘，端端正正地坐在屋子中央。她那位磨镜子的夫君肃立一旁，右手中举着火把。

“师父……”

裴玄静循声看去，救他们的人已跪在聂隐娘面前。蒙面的黑纱大概早就掉了，散乱的发丝遮住半张脸。湿透的夏衣牢牢地贴在身上，曲线毕露。现在任谁都能看出她是个女子了。

聂隐娘问她：“你知罪吗？”

少女低头不语。

“你以为凭你现在的这点本事，就能窃得窖井盖的钥匙，还能偷看到地下暗渠的图纸？”

少女还是低头不语。

裴玄静抢着说：“她是为了救我们，娘子要怪就怪我们好了。”

“怎么怪？杀了你们吗？”

裴玄静道：“玄静久闻隐娘侠名，断不是滥杀无辜之人。”

聂隐娘冷笑一声，“记得当年我在学艺之时，师父命我去刺杀某大僚，我因其正与儿女戏耍，两小儿幼稚可爱，实不忍下手。无功而返后师父训斥我道，‘今后再遇上这类情形，先杀其至爱，再夺其命。’既为刺客，首要断六亲人伦之念，否则只会损了自己的性命。”

裴玄静听得全身一激灵。

崔森插嘴道：“所以你设下这么个局，就是为了让断尽人伦之念？可你为什么不问一问，她到底想不想跟着你当刺客？也许人家心里根本就不情愿呢。”

“都别说了！”少女叫起来，“师父，我知错了，今后再不敢犯。”

“所以你并没有父亲？”

“没有。”

“更没有母亲？”

“没有。”

“茫茫人海从此只分敌我，再无情义，亦无是非。”

“只有敌我，没有情义，没有是非。”

聂隐娘点了点头，“你起来吧。”又对裴玄静和崔森道，“你们可以走了。”

两人都以为自己听错了。

少女从聂隐娘手里接过什么来，返身递给裴玄静。正是她的两只耳坠，上面还有血迹。

“他说得不错，这只是一个局，为教训小徒所设。”聂隐娘道，“我并没有去要挟你的叔父，现在你可以自行返回。裴府因为你的失踪正鸡飞狗走的，你速速归去，好使他们放心吧。”她在说这些颇通人情的话时，同样没有丝毫情感的流露，就与她谈起杀人时一个样。

裴玄静问：“隐娘不怕我将你夫妇的行踪告诉叔父吗？”

“你会吗？”聂隐娘反问，“假如你想让禾娘死，倒可以试试看。”

禾娘。裴玄静终于知道王义女儿的名字了。不过，按聂隐娘的说法，她现在应该是叫聂禾娘了。裴玄静当然不愿意让禾娘死，不论她

姓王还是姓聂，于是说：“我怎会要禾娘死？相反，我要带她走。”

“走？去哪里？”

“当然是回裴府。禾娘既是王义的女儿，王义生前为裴府家人，裴府自然要继续照管他的女儿。”

“果然是一人为奴，代代为奴吗？”

“不是奴，是家人。”

聂隐娘问禾娘：“你都听见了？怎么样？你自己愿意跟她走吗？”

禾娘把头垂得更低了，但胸脯剧烈起伏着。

“这崔某就不懂了。”崔森冷不防地冒出来，“隐娘强收人家为徒时，也没问过她愿不愿意吧。怎么现在倒想起来问禾娘的意思了？”

禾娘带着哭音喊了一句：“你别说了……”

崔森继续道：“我看还是你二人替禾娘做了主吧，少做点戏，也别叫人家小娘子为难。”

聂隐娘倒挺有耐心的，不急不躁地说：“裴大娘子觉得有本事从我这里带走禾娘吗？”

“总要试一试。”

“知其不可为而为之，裴大娘子尤爱如此行事么？”

“不为怎知不可为？”

聂隐娘微微颌首，“说得不错。那么便请大娘子为一不可为之事吧——只要你能说服裴相公释放成德武卒张晏等人，我便将禾娘交予你。我给娘子三日期限，三日之内张晏等人如能获释，我当亲自将禾娘送还府上。如若不然，你们……也就别想再见到她了。”

裴玄静急道：“如果张晏等人确系刺杀案元凶，我又怎能去说服叔父释放他们？”

“不是，我可以保证他们不是。”

“隐娘怎么保证？”崔森又跳了出来，“莫非隐娘知道真正的元凶是谁？”

聂隐娘看着崔森，微笑不语，但笑容已不像此前那般冰冷了。崔郎中还就是有这本事，能够让任何女人对着他笑出来。

崔森受了鼓舞，更加大刺刺地说：“假使隐娘知道真凶身份，不

如干脆告诉静娘吧。她回去跟裴相公一说，张晏等人不就脱罪了？”

聂隐娘轻“哼”一声。

崔森圆睁双目：“元凶不会就是二位吧？”

“当然不是。”聂隐娘终于露出些许不耐烦的神色，“别再多问了，那些事情与你们无关。静娘只要设法救出张晏即可，这也有助于朝廷缉拿真凶，对你叔父亦交代得过去。”

聂隐娘冲丈夫一点头，“送他们出去吧。”

“等等！”裴玄静问，“请隐娘起码给我们一个解释，为何在淡出江湖数年后，又出现在长安？总有个理由吧？”

“是因为我。”始终未发一言的磨镜汉子突然开口了，“因我常年磨镜落下肩背的老伤，近年来发作得厉害，整条左臂都抬不起了。乡野之地找不到好郎中，隐娘才决定与我进京，实为寻访良医而来。”

“哦。”裴玄静正在将信将疑，恰好看见聂隐娘夫妇相视一笑。就在这一刹那，她完全相信了他们。因为她在他们的脸上，看到了最寻常夫妇之间那种无言的默契，和历经风雨沧桑后的平淡相知。至少他们的夫妻感情是绝对真实的。

对比刚才聂隐娘言之凿凿的灭六亲人伦之念，这场面令裴玄静觉得既荒诞，又辛酸。

“好啊！”崔森叫起来，“崔某可不可以毛遂自荐一下？本人专治跌打损伤，家中颇有点祖传绝学的，要不要我来给你看看？”

“这……”夫妇二人还真犹豫了。

崔森转向傻站在一旁的禾娘，“闪儿，你来给我做个证，你亲眼见过我的医术呀！”

那禾娘全身一颤，哑声道：“你胡说！我什么时候见过你！”

崔森不肯罢休，继续对禾娘嚷：“闪郎，你不就是郎闪儿吗？我刚刚才认出你来……”

磨镜汉子上前一掌，结结实实地敲在崔森的后脑勺上。他连哼都没哼一声就瘫倒于地。汉子将崔森的后脖领子一提，像拖死狗似的拖着，对裴玄静喝道：“走吧。”

难熬的时间总显得比实际漫长得多。裴玄静以为折腾了足足一

夜，等到街上一看，还未到黎明。

放生池就在附近，磨镜汉子将崔森扔在池边的一块大石上，便离开了。裴玄静只好守在崔森身边，静待他的醒来。

果如崔森所说，整座东市在夜间全无半点人迹。为方便做生意，东市并不植树，所以除了商铺围墙的暗影之外，街道上只有两三只流浪的猫狗与他们做伴。月淡星稀，晨光在她的感觉中渐渐靠近。裴玄静想到二人均是狼狈不堪的模样，恐怕路人见了又生出意外来，便从放生池中汲水洗了洗脸，重新盘了头发，又在路边找到个缺口的瓦盆，自放生池中盛了清水来，以袖为帕，也帮崔森擦个脸。

尘垢但去，黎明的微光中，呈现出一张出奇俊美的面孔。昏睡中的他面容安详，仿佛一个孩子般毫不设防，裴玄静看得呆了。突然，那双修长的睫毛微微颤动起来，他长长吐出一口气，醒来了。裴玄静赶紧向后退了退，心里一阵没来由的慌乱。

“唔，我是不是到了黄泉？”崔森龇牙咧嘴地撑起身。

裴玄静没好气地回答：“是，长安东市里的黄泉。”

“啊，还没开市啊？”崔森明白过来了，问，“就剩咱们俩了？”

“是，白白折腾一场，还是没能救出禾娘。”

崔森说：“可你救出了我啊。哎呀，真疼！”他摸着后脑勺直叫唤。

裴玄静让他给气乐了，“你干什么对着人家乱叫，自找的！”

“可她真的是郎闪儿啊，喂，你没发现吗？郎闪儿居然是个女的！”

裴玄静也奇了，“你刚刚才发现郎闪儿是个女的吗？”

“是啊，难道你……”崔森瞪大眼睛，“你早发现了？”

裴玄静轻叹一声，“我第一次就看出来了，在贾老丈那里就……我还以为你早知道。”

“天哪，我真的不知道啊。在贾昌那儿时，我一直以为她就是个男儿……你是怎么看出来的？”

“从她跟你讲话的语气，看你时的样子。”裴玄静没提的，还有郎闪儿对自己那莫名其妙的反感——纯粹女人对女人才会有的敌意，在

她所喜欢的男人面前。

“有什么特别吗？”崔淼依旧一头雾水。

裴玄静嗔道：“我还以为崔郎中多么精明呢。唉，你好好想想吧，禾娘为什么要冒险搭救我们，又为什么在隐娘面前百般为你我周旋……”

崔淼瞠目结舌。

裴玄静叹息：“岂不尔思，子不我即。”想到禾娘躲在聂隐娘身后的瑟缩身影，还有那如泣如诉的闪烁目光，她不禁又愤愤道：“不行，我还是要想法把禾娘弄回来！”

“哎呀，我真是太笨了！”崔淼用力一捶脑袋，“我要是早猜出郎闪儿就是王义的女儿，事情何至于此啊！都是我不好，都是我不好！”

崔淼终于向裴玄静坦白了全部经过。

果然，春明门外贾昌院子里发生的一切都是真实的。但裴玄静在冲进贾老丈祭拜师父的屋子之后，因为精神过度紧张、体力衰竭再加感染风寒而昏迷了。崔淼本打算等早晨城门开后，就亲自将裴玄静送进城的，不想晨钟未鸣，院门前却来了个王义。

“现在回想起来，王义和郎闪儿之间确实有些古怪。”

据崔淼说，当时王义找上门来，似乎是找郎闪儿商量什么事情，但郎闪儿不肯答应。两人正在争执，王义突然看到了受伤的车者，和昏迷中的裴玄静。交谈之下得知裴玄静的身份，王义立刻就变了脸色。

王义亮出身份，又出示了裴府的腰牌，崔淼便和他一起将裴玄静送回了裴府。崔淼还顺便给裴玄静开了药，这才放心离去。

等崔淼赶回贾昌院子时，郎闪儿已经按他们之前商定好的，把院中寄宿的百姓尽数遣散了。

“因为贾老丈亡故，院子里又发现了疫症，郎闪儿六神无主，我便给她出了此主意。反正也没有贾老丈管着，郎闪儿索性免去了所有人的租金，我还发了些解暑的药给他们。百姓们得此便宜，也就高高兴兴地离开了。”

之后，崔淼便和郎闪儿一起将贾老丈收殓进棺材，送去镇国寺里

停灵了。

“为什么是镇国寺？”裴玄静问。

“因为贾老丈生前一直在镇国寺礼佛，寺内的方丈很敬重其为人，愿意为他超度往生。”崔森解释说，“办完了这些，我便辞别郎闪儿，正打算入长安城内再寻落脚之处。王义又来了。”

崔森说，那时王义急急忙忙来找他，说是自己不小心摔伤了主人的脚，请崔郎中去帮忙看看。崔森心中纳闷，长安城内有的是医馆，况且御史中丞府也该有几位经常走动的郎中，何以舍近求远来找自己这个刚认识的？不过人家既然找来了，崔森也正想熟悉熟悉长安城，就一口答应下来。

谁知行到半路，王义却提出了一个奇怪的要求——他要求崔森到了裴府里，万一见到裴玄静的话，千万别承认曾经见过她。裴玄静若是提起在贾昌院子里的经历，崔森也必须统统否认。

“这是为什么呢？”裴玄静问。

崔森说：“当时我也觉得非常奇怪，便要求王义解释。他却不肯明说，只一味强调自己有难言之隐。我心里不痛快，本打算干脆连去裴府也一并拒绝了。不料……王义到了一个僻静处，竟然对我行了大礼。”

裴玄静喃喃：“他真的很为难吧……”

“是啊，他的诚恳最终感动了我。毕竟这样一条铁骨铮铮的硬汉子，是绝对不会轻易求人的。我考虑了一下，觉得他的要求对你也不至于造成什么伤害，便答应了。”

“所以你就信口雌黄说我产生了幻觉？”裴玄静恼道。

“否则搪塞不过去啊。”崔森苦着脸说，“我本以为你对昏迷前的事情只能记个大概，谁知你还真不容易蒙骗。可我既然答应王义了，也只能咬死不改口了。”

裴玄静恶狠狠地瞪了他一眼，“你骗得我好苦！”

“你苦，我就不苦嘛……”崔森低声嘟囔，“我当然希望你记得我，记得那一晚在贾老丈院子里的经过……我特意在西市里找了个医馆落脚，还不是因为那里离裴府近……”

裴玄静这才明白，为什么刺杀案当天他那么及时就赶到裴府。

她说：“可是后来王义去世，你也没有说实话。”

“死者为大，况且王义护主那般忠勇，彼时彼境，我怎好再违背他的意愿。”崔森叹息道，“发生了那么大的案子，我推测王义的难言之隐很可能与刺杀相关，在真相扑朔迷离之际，我也担心贸然改口的话，更将引发不可预测的后果。恰巧你托我寻找他的女儿，我便决定见机行事。唉！可我确实一点儿都没往郎闪儿身上想！”

“你后来就没有再见过郎闪儿吗？”

“没有。郎闪儿到镇国寺为贾老丈守灵去了，并说镇国寺会替她安排今后的生活。”

“啊，我知道了！”裴玄静眼睛一亮，“那个骗了阿灵的小娘子就是她！”

“什么小娘子？阿灵又怎么了？”

裴玄静思索着，阿灵应自己之命去探贾昌院子时，崔森已经离开了。很显然郎闪儿也骗了崔森，其实她根本没有去镇国寺，而是重新回到贾昌院中。她发现阿灵在附近探头探脑，便以少女的模样现身，轻而易举获得了阿灵的信任，也套出了阿灵的真话，还用那套匪夷所思的说辞把阿灵打发回来了。

所以，王义和郎闪儿，也就是禾娘这对父女，都希望使裴玄静彻底忘却在贾昌院中发生的一切。为什么呢？

她盯着崔森——为什么他们对他的知情没有那么在意呢？

只能有一个解释：崔森是外人，而裴玄静是裴度的侄女。所以，贾昌的院子中很可能暗藏着与刺杀案有关的线索，否则王义父女就不必费这一番周折。

她正想得入神，突听崔森怯怯地说：“娘子，你能不能别这么盯着我看？”

裴玄静的脸一红，“谁看你了，我是在想问题！”

“娘子在想什么？不妨说出来，我们一起想？”

“我在想王义、禾娘，还有聂隐娘夫妇，他们和刺杀案到底有何关联？”

“娘子想这些，倒不如干脆想想，刺杀案的元凶究竟是谁？”

“这我现在可想不出来。莫非你知道？”

“在下不知。不过，总会知道的。”崔森微笑着说，“娘子你看，天都快亮了。”

是啊，再漫长的夜也有尽头。裴玄静发现，当这一夜即将过去时，真相仍然渺渺茫茫、若隐若现。就像东北方龙首原上，掩映在晨雾后的大明宫的御宇风姿。可望而不可即。但这一天一夜之间，裴玄静还是有收获的。她收获了一个可以给予全部信任的人——崔森。

第一声晨钟响起来了。自大明宫中传来的钟声，悠远而沧桑，仿佛传递着来自时间尽头的启示。钟声即起，凝练如镜的放生池面也随之波动，泛出一点一点的涟漪。

裴玄静和崔森却都一动未动。他们知道，按例要等晨钟响完，长安城内所有的坊门都打开之后，两市才会开门，但仍然不可以做生意，根据大唐律例，两市的经营时间是从每日正午到暮鼓之前，仅仅半天而已。

还是崔森开口道：“我估计，裴相公派出的人很快就会找到这里来。”

裴玄静也同意。虽然阿灵根本不了解铜镜、王义和郎闪儿这一系列的渊源，但她至少能告诉裴度他们，裴玄静是跟着一个磨镜子的人走的。所以到头来，堂兄他们总会找到东市的。

崔森却在注视她沉默的侧影，宛若初见时的模样：衣衫湿透，鬓发凌乱。想当初，正是这疲惫茫然、楚楚动人的美引发了他的怜爱之心，令他情不自禁地挺身而出，想做一个救美的英雄。

然而这是一个多大的误会啊。他以为她只是迷途的柔弱女子，却眼睁睁地看着她化身为女神探，更跃升成宰相的亲侄女。

他自言自语地说：“等你府中的人找来，我还是走罢。”

裴玄静没有搭理他，她的注意力完全被放生池里的景象吸引过去了。

清冷的月光随夜色一起隐去。初升的朝阳一寸一寸地把池塘染成金黄，池水也跟着渐渐苏醒过来……突然，两个白色的影子从池中腾

空而起。

裴玄静吓得一把抓住崔森的胳膊，“那是什么？”

“是水鸟吧。你怎么了？这有什么可怕的。”

“水鸟？什么水鸟？”

“白色的……应该是仙鹤吧？”崔森笑道，“我想这放生池里各种稀奇古怪的飞禽鱼鳖都有。东市上不管卖什么，总有人去买了来放生，所以品种特别齐全。”

“你是说每当日出的时候，池塘中会有鸟儿飞起？”

“是吧……”崔森觉得裴玄静的紧张很莫名，却不知她正处在幡然醒悟般的巨大冲击之下。

“夜久喧暂息，池台惟月明。无因驻清景，日出事还生。”——在池塘夜尽日出之时，不唯事还生，还有鸟乍起！

两者之间的确存在关联吗？抑或只是她的胡思乱想？

裴玄静忘记了周围的一切，当她听见杂沓的马蹄声时，一队人马已经冲到眼前了，打头之人对着她大喊：“玄静，是你吗？”

堂兄裴识终于找来了。“谢天谢地，总算找到你了！父母大人简直快急死了！”

裴玄静站起来，快步向堂兄走去，突然又停下来。她想起了崔森，忙回头找他。

可是他在哪里？

崔森消失得无影无踪。有那么一瞬间，裴玄静几乎怀疑他会不会掉到池子里去了，随即醒悟过来——他走了，就像他曾说过的。

没关系，她相信他不会走远，只要她需要，随时可以找到他。

回到兴化坊中的裴府，裴玄静花了好长时间沐浴，恨不得把每根头发丝都挨个洗一遍。阿灵顶着两只红肿得像大桃子般的眼睛在旁服侍。裴玄静洗了多久，阿灵就絮叨了多久，把裴玄静失踪后，裴度夫妇如何焦急、大郎裴识怎么设法寻找，尤其是她自己怎么害怕着急伤心等等，详详细细无一遗漏地汇报过来。

裴玄静连半个字都没听进去。

她必须要考虑清楚，接下来该怎么面对叔父。因为她还担负了一

件极不合理而艰巨的任务：说服裴度释放已被确认为武元衡刺杀案元凶的成德武卒张晏等人。

其实，裴玄静可以不必让自己这么为难的。禾娘跟了女侠聂隐娘，今后固然免不了担惊受怕、风餐露宿的苦楚。但以隐娘夫妇的能为，当能护得禾娘的安全。她自己也将学得一身好本领，有朝一日成为来无踪去无影的刺客，显则扬名立万，隐则相忘于江湖，不也潇洒？

可是，正如崔森所质疑的，这一切究竟禾娘是否愿意呢？

还有她的父亲，临死前将赠给女儿的金簪用鱼胶粘在胸口上。他该有多么希望能看见女儿及笄，亲手为她插上发簪……

裴玄静看着在一边唧唧呱呱、又哭又笑的阿灵，禾娘和阿灵差不多大，却已经沉默得像一口古井。只有在贾昌老丈的院子里，她尚且能在郎闪儿的伪装下流露出小女儿的心性，而今连这样的机会都失去了。

究竟是什么在冥冥中主宰着人的命运？在上天的眼中，人固然渺小似微尘，就真的只能被动地接受安排，不论是福是祸、不分是怨是爱，都没有半分选择的权利吗？

至少，裴玄静想听到禾娘自己说一句，愿意或者不愿意。

当然这非常不容易，肯定要付出代价，但裴玄静还是想试一试。

有了御医的悉心照料，裴度的伤势好转得很迅速。在最艰难的关头，信念发挥出巨大的力量，裴度不仅没有在接踵而至的打击中垮下来，反而愈挫愈强了。

又是一个盛夏的午后，踞坐在叔父卧房的东窗下，裴玄静娓娓道来。

阳光中的静谧味道仿佛从未改变过，也不需要任何解释。万物永远保持着本来的面目，该如何便如何，绝不会动摇。人虽贵为万物之灵，却总是容易在寻寻觅觅中迷失本心。

从春明门外贾昌的院子开始讲起，裴玄静几乎对叔父说出了一切。她并没有忘记聂隐娘的警告，不得暴露其夫妇的行踪，为此裴玄静采用了一个折衷的方式。

她没有提起聂隐娘的姓名，只说抓捕自己的是一位蒙面女侠和她的丈夫，并隐去了跋涉在地下暗渠中的那段经历。

裴玄静同样没有提到崔森。一则，没有他故事也能说通；二则，当裴识出现时崔森选择了离开，这令裴玄静更清晰地认识到他的态度。而且她自己 also 认为，没必要将崔森卷入到这些是非中去。他自愿帮助裴玄静是一回事；因此而被迫面对官府就是另一回事了。在和崔森的相处中，裴玄静已经明显地感觉到他对当权者的不屑甚至厌恶。她还猜不透这种愤世嫉俗的缘由，但也不想随便违逆他的意愿。

她知道自己在刻意维护他。那又如何呢？长安城并不缺少一个崔郎中。但是只有一个崔森，曾几次三番向她伸出过援手。

听完了裴玄静长长的讲述，裴度沉吟半晌，道：“拘禁你的女侠应该是聂隐娘。”

哈，裴玄静心道，这可是叔父自己猜出来，我什么都没说。

“聂隐娘？就是传说中魏博大将聂峰的女儿，后来成为大刺客的聂隐娘吗？”裴玄静装作一无所知地问，“叔父，你在魏博时见过她？”

“未曾谋面。我到魏博时田季安都已经死了，聂隐娘早在几年前便投奔到陈许节度使刘昌裔麾下。不过……王义肯定与她相识。”裴度思索道，“你说王义的女儿在聂隐娘那里？但我从未听王义提起过，他还有个女儿。”

看来王义把这个秘密保守得非常好。

“我甚至不知道他曾娶过妻。”裴度长叹一声，“据你所说的来推断，王义知道有人要刺杀我，为了保护我还企图阻挡我上朝，但却不肯对我说出内情。他这样做的唯一解释便是：当时刺客用他的女儿来威胁他，使他左右为难。”

“莫非聂隐娘夫妇便是刺客？”

“不。刺客肯定另有其人，而隐娘夫妇应是王义求来搭救女儿的。”

裴玄静也觉得叔父的推断十分有道理。王义既不愿眼睁睁看着叔父被刺，又担心女儿的安危。正在走投无路之际，发现隐娘夫妇出现在长安城内，便向这位魏博时的故交相求，而隐娘也答应了他，将禾

娘从刺客的手中救了出来。条件是：禾娘从此要跟随他们夫妇二人。

王义别无选择。但他亦深知，女儿一旦跟随了聂隐娘，便将从此过起出生入死的剑客生涯。这令他这个当父亲的万万不舍。他虽然为了保护裴度做好了必死的准备，却还是想给女儿找一条更好的出路。裴玄静几乎是误打误撞地出现在他眼前，结果便被王义当作了最后一根稻草。

“叔父，帮帮禾娘吧！”裴玄静恳求道，“王义忠勇可嘉，咱们理应照顾好他的女儿。”

“理应？”裴度淡淡一笑，“如果世上的一切都能按着道理来，就根本不会有争斗、冤屈和不幸了。”

“叔父！”

裴度摆了摆手：“玄静，你知不知道张晏等人之罪是圣上钦定的，三天后就要在西市斩首示众，以立朝廷之威。这种时候让皇帝释放他们，岂不是把君命当作儿戏？就算皇帝能够答应，你又让天下人怎么看待皇帝？”

裴玄静默然片刻，倔强地抬起双眸，“玄静只问一句话，叔父是不是也认定张晏等人为刺杀案元凶？您是受害者，亲眼看到过刺客，您还是主审官，清楚整个案件的脉络。张晏等人究竟有没有罪，玄静只信叔父一人的话。”

“有罪怎样？无罪又怎样？”

“有罪自当问斩，玄静也只能愧对王义父女。但若是无罪，玄静以为叔父无论如何要请圣上收回成命。这不单单是为了王义与禾娘，以及无辜者的性命，还因为一旦张晏等人替罪伏法，势必使真正的刺客逃脱。那样的话，朝廷的尊严何在，圣上的圣明何在，武相公的北海深仇又要待到何时方得偿还？”

她这一席话落，少顷，裴度微笑道：“你呀，若为男儿身，去朝中当个谏臣倒是很不错。圣上每次见到你肯定都会头痛不止。”

“叔父……”

裴度摇头叹道：“玄静啊，有一点你要记住，天下远比你所知的要大得多，也复杂得多。几年前圣上发兵成德，以吐突承璀为主帅，

结果无功而返。对此圣上如鲠在喉，一直想对成德再次用兵。所以，成德藩镇即使不是本案的元凶，只要有人举报了张晏他们，圣上就绝对不会放过这个机会。”

叔父的话讲得够直白，裴玄静想假装听不懂都不行了。她的心凉了大半截，想想还是不甘心，追问：“是什么人举报张晏等人的呢？可有真凭实据？”

“举报者为神策军将军王士则，乃吐突承璀的亲信。京兆尹和监察御史以严刑拷问之，由不得他们不认罪。”

裴玄静再也说不出话来。她很内疚，为了禾娘和王义。她更伤心，为了叔父，还有武元衡。她看着叔父的视线不禁模糊起来，然后便听见叔父说：“玄静啊，当今圣上实乃真正的英睿君主，他为了削藩所付出的心血和承担的压力，是别人根本无法想象的。所以为臣子者，更要绝对地忠实于他，尽全力辅佐他。我想，武相公如果还活着，也会支持圣上的决定的。”

“武相公……”裴玄静心中酸楚难当，也不知怎么脱口问出，“叔父去过武相公的宅邸吧？他家中是不是也有一座池塘？像咱们府中这样的，池中并养了水鸟？”

“池塘？”裴度狐疑地上下打量裴玄静，心说这侄女不该轻易就折腾坏了脑子啊，遂蹙眉寻思道，“倒是有一座池塘，好像也养了些水鸟吧。”

“什么水鸟？”

“这……也无非就是黄鹄、鸳鸯之类的吧。怎么？”

裴玄静茫然一笑，“没事，突然想起来，随口问问。”

自从来到长安，裴玄静第一次无所事事了。

裴度的谈话好像在她的门前挂了一只铜锁，裴玄静刚刚逃离聂隐娘夫妇的磨镜小铺，又被牢牢地锁在了宰相府中。

现在她哪儿也去不了了。

张晏等人必须死，所以禾娘的命运再无转圜余地。叔父重伤未愈，刺杀案还没了结，在这个时候也不适合提起去昌谷之事。她的亲身经历已经证明，连长安城里都不安全，更别提让她上路远行了。这

两天裴府门口的金吾卫有增无减，连阿灵都溜不出去了。

即使能溜出去又如何？贾昌的院子早就人去楼空，而今裴玄静在整个长安城中唯一想见的人，就只有郎中崔淼了。问题是，他还愿意见她、还能见她吗？

裴玄静只剩下一件事可做：研究武元衡留下的诗和字。但是她的头脑成了阻塞的沟渠，前方似有渺茫的一星亮光跃动，却怎么也捕捉不到。

“鸟，”她无奈地问身旁的阿灵，“长安城里什么鸟儿最多？”

“鸟有好多种啊……鸽子、麻雀、燕子、乌鸦……”

“秋天呢？秋天有什么鸟？”裴玄静的目光恰好落在“余者自取于秋”这几个字上。

“秋天的鸟，不就是大雁吗？”

“大雁？”

“对啊，娘子。”阿灵凑到裴玄静跟前，神秘地说，“娘子是不是要出嫁啦？”

“你说什么？”

“我是听倩儿说的。”裴玄静的亲事在裴府从没被公开提及过。阿灵却能从杨氏的贴身婢女那里打探到消息，看来这小丫头的八卦本领还是蛮高的。

阿灵看裴玄静不应，以为她害羞，更来劲了，“我听倩儿说，阿郎在给娘子物色一个合适的送亲人呢。可是现在阿郎自己出了事，所以还得等多等些时日，外面安定了才能送娘子成行。”说着，又露出一个调皮的笑容，“娘子可别着急哦。”

“着急？我哪里急了？”裴玄静没提防让阿灵说中心事，脸上还真有点挂不住。

“不急？不急娘子问什么大雁啊？”阿灵笑道，“且不说请期的大雁是夫家送的，娘子再急也轮不到你来张罗这些。”

“你！”裴玄静刚想去拧阿灵的嘴，猛然呆住了。

大雁！从日出时的池塘惊起飞鸟，再到秋日的大雁，这一连串的联想美则美矣，却似乎过于随意了。可偏偏大雁是婚仪中不可或缺的

一环，是对于忠贞不二、白首偕老的最美好的象征。

假如武元衡给她设计的谜底正是大雁，不也意蕴隽永而饱含祝福吗？

可是大雁和《兰亭序》、王羲之又有什么关系呢？

灵光乍现。裴玄静一把抓住阿灵的手，“阿灵，长安城里是不是有座大雁塔？”

“有，当然有啊。在大慈恩寺里……”

裴玄静放开阿灵的手，她几乎已经能断定，自己趋近谜底了。

关于大慈恩寺和大雁塔的来历，因为实在太著名了，就算不是长安人的裴玄静也耳熟能详。

大唐贞观二十二年时，皇太子李治为追念母亲文德皇后，在长安城南晋昌坊中面对曲江池的地方修建一座佛寺，名为大慈恩寺。寺院落成之后，太子治令玄奘大法师自弘福寺移就大慈恩寺，继续翻译从西方取经带回的佛典，充上座纲维寺任。永徽三年时，玄奘法师欲于大慈恩寺中建石塔一座，用来安置、保存西域请回的经像。高宗皇帝特许以大内、东宫和掖庭亡人之衣物折钱出资，遂建成五层砖塔，便是大雁塔的由来。

在大雁塔的下层南外壁上刻有两碑。左边是太宗皇帝所撰《大唐三藏圣教序》；右边是高宗皇帝在东宫时所撰的《述三藏圣教序记》，两碑均由尚书右仆射河南公褚遂良书写。其书其文均为传世之经典。

后来，又有一位怀仁和尚花了整整二十五年的时间，从王羲之的书法中集字，于咸亨三年铸成《集王圣教序》碑，内容包括了太宗皇帝的《大唐三藏圣教序》、高宗皇帝的《述三藏圣教序记》、太宗答敕、玄奘翻译的《般若波罗蜜多心经》。

从《兰亭序》到《集王圣教序》，从王羲之到王羲之——从武元衡到大雁塔。

跟随着一缕性灵、抑或慈悲的微光，她终于找到了那条迷雾缭绕中的小径。

裴玄静决定要去一次大慈恩寺，登一回大雁塔。她还预测不出等

待着自己的将会是什么，但她相信，那里一定会有什么。

可是问题又来了：现在还能找到什么理由出府呢？

再要求京城观光？别说裴玄静自己开不出这个口，即使裴度答应了，恐怕也会命令堂兄贴身紧盯，甚至派出一个金吾卫的小卫队护送。

裴玄静始终坚信，武元衡交给自己的既是一个谜题，更是一个秘密，是一份必须悉心守护的信任，所以她至今对裴度都没有提起过。她得赶紧想出一个稳妥的，不会引起怀疑的办法来。

就算裴玄静能神机妙算，也想不到最后竟是吐突承璀将她带出裴府的。

过程相当突兀。就在裴玄静回到裴府的次日上午，大约巳时一刻的时候，堂兄裴识匆匆来到裴玄静的房间。

他告诉裴玄静，神策军左中尉吐突承璀要请她去神策军府走一趟，配合刺杀案的调查。

“现在吗？”

“吐突将军就等在前堂。”裴识的表情很古怪。

通过和叔父的几次交谈，裴玄静已经了解到吐突承璀和裴度乃至皇帝之间的复杂关系，便问：“叔父知道了吗？”

“父亲大人已经知道了，所以才命我来请堂妹。”

“好，我这就去。”

裴识引着裴玄静去前堂时，还不忘低声嘱咐：“来者不善，静娘多加小心。”

“兄长放心。”

裴玄静跟着吐突承璀出了裴府，骑在马上被神策军团团包围着前行。

裴玄静并不知道神策军府在什么地方，但因神策军是天子禁军，军府想必深入在宫城腹地。可是实际上，他们没有朝皇城去，而是走向长安城郭。眼看就要出城了，裴玄静下意识地踢了踢脚尖。出门前，她从枕头下取出那柄匕首，塞进右脚的靴筒中。吸取了上一次磨镜小铺的教训，裴玄静给自己准备了一件防卫的武器。

抬起头，一座巍峨的城门就在眼前了。

“黑云压城城欲摧”——长吉的诗句赫然跃入脑际。其实今天艳阳高照，碧空之上连一缕云丝都寻不到。黑云是压在她心头上的。

裴玄静问：“中贵人，我们究竟是要去哪里？”

今天的吐突承璀异常沉默，几乎没有对裴玄静说过一句完整的话。听见裴玄静发问，他才答非所问道：“娘子来过这座城门吧？”

是啊，春明门。

她就是从这座城门进入长安的，只不过当时正处于昏迷中，无从回味那一刻的心情。今日方得一睹这高耸而宽敞的威仪，既盛气凌人，又胸襟开阔。世上唯有一座长安城，才有这样的城楼吧。

裴玄静说：“来过，但只记得城外的情景。”

“娘子到过春明门外贾昌的院子。”吐突承璀说，“裴相公给圣上写了个表章，陈述了娘子的一些经历。今日，本将便请娘子到贾昌的院中回顾一番。”

“中贵人也管这些吗？”

吐突承璀再次答非所问：“裴相公的上表中提出，张晏等人可能并非刺杀案的元凶，建议圣上重审。”

原来叔父虽然拒绝了自己的请求，但还是给皇帝上表陈述事实。那么，吐突承璀今天的举动应该就是奉命重审了？

裴玄静等待着吐突承璀的下文。可是直到他们从春明门下穿过，来到通往镇国寺的岔路时，吐突承璀才又开口道：“圣上不会重审张晏等人，因为判定他们有罪的正是圣上。”

“圣上？”

“武相公遇刺后，圣上给我们看了成德节度使王承宗所上的密奏。王承宗在奏表中极力诋毁武相公，说他阳奉阴违，表面忠于朝廷主张削藩，私底下却收受藩镇的贿赂，故意使得朝廷和藩镇之间久战不决，目的便是从中渔利。”

“这些……圣上断断不会相信吧？”

“当然，所以圣上根本没有理睬过王承宗的奏表。”吐突承璀的语气相当古怪，“不过那些奏章写得绘声绘色，还列举了行贿的过程和

清单，看起来煞有介事。王承宗还特别提到，武相公对普通的金银财宝一律退回，看似品格高洁，其实是嫌弃那些东西鄙俗。王承宗的牙将尹少卿投其所好，送了一件太宗皇帝钦赐的金缕瓶，结果武相公当即便收下了。这才显出其贪婪的本性埋藏至深……武相公死后，圣上才给我们看了这些奏章，并痛心疾首地说，他没想到王承宗对武相公怀恨至此，三番五次诋毁不成，便索性对武相公痛下了杀手。所以圣上才下决心诛杀成德武卒张晏等人，王承宗若敢有半点不满的表示，朝廷便将立即出兵讨伐成德藩镇，绝对不会再姑息！”

明白了。裴玄静沉默半晌，说：“王承宗其心可诛，圣上自有决断，却不知今天中贵人是要带我……”

“到了。”吐突承璀说。

在光天化日之下再看贾昌的院子，裴玄静惊诧于它的简陋和安详。窄窄的小巷通向油漆剥落的院门前，一侧是镇国寺高耸的寺墙，一侧是松柏成行的坊道，僻静中带着庄严，还有几分神秘。

所有人下马。马匹和卫队都留在巷口，只有吐突承璀和裴玄静一径以入。

不知道是否错觉，裴玄静感到周围的静谧异乎寻常，似乎完全是人力所为的。院子还是那个院子，但再也没有雨夜中带给她的安全感，反而有一种冷飕飕的恐惧，自脚底升起来。

小院的门虚掩着，吐突承璀站在门边，做了个请的手势。

裴玄静轻轻地推开门。

确实像阿灵所说，院子里一个人都没有。

她走进，立即发现院中被细心打扫过了，原先堆在穿廊下的杂物统统不见踪影。就连盛夏酷烈的阳光到了院中，也似乎变得比在外面柔顺许多。

裴玄静隐约意识到变化从何而生，因为她闻到了一股若有似无的香气。这香气她过去只闻到过一次，便已终生难忘了。

吐突承璀带着她向后院走去。裴玄静惊异地发现，他的脚步竟然能轻到不发出一点点声音。

当他们来到贾昌所住的并排两间简屋之前时，有一个人恰好从里

面走出来。

吐突承璀赶紧迎过去，那人向他淡淡地丢了个眼神，吐突承璀又立即肃立在原地。

“这位是……李公子。”吐突承璀对裴玄静说。

裴玄静行礼，“李公子。”

那人亦微微点头回礼，“大娘子。”他的声音极动听，就像他近乎完美的面容一样，散发着至高无上的魅力。

裴玄静虽然竭力调整呼吸，还是在这种极端的压迫下几乎窒息了。既然对方不露身份，她就必须勉强承受。这可真不是一般的折磨，唯有那股飘渺的香气帮她略微放松下来。

李公子道：“听说娘子来过此地。”

“是。”

“见到贾昌老人了？”

“我见到他时，他已然身故了。”

“你进过他的屋子？”

“没有，只在门口张望。”裴玄静的全身都浸透在冷汗里了，她甚至不明白自己为什么要撒谎，话就这么出口了，如同射出去的箭再也不能收回来。

李公子默默地端详着裴玄静，少顷，他才又问：“也没有其他人进去过？”

裴玄静很庆幸从一开始就隐瞒了崔森的存在，便答：“我只看见服侍贾老丈的郎闪儿在里面。”为了救禾娘，关于“郎闪儿”的情况她曾详细地告诉过叔父，所以还是实话实说最安全。

“娘子是第一次来长安吗？”李公子突然换了话题。“觉得长安怎么样？”

“长安虽好，却非妾的久留之地。”

“哦？”他露出些许意外的表情，面容也一下子生动起来，“可我已经许多年未曾离开过长安了。像今天这样来到城外，也极为难得——娘子知道举目见日的典故吗？”

裴玄静点了点头。

“可否说来听听？”直到此时他的态度都十分谦和，但是裴玄静懂得他说出的每一个字都是命令，必须服从。

于是她说：“晋明帝才几岁的时候，有一次坐在晋元帝的膝上。恰好有人从长安来，元帝便问明帝：‘你看长安和太阳相比，哪个远？’明帝回答说：‘太阳远。因为从没听说过有人从太阳来，显然可知。’元帝对他的回答感到惊异。第二天，元帝召集群臣宴饮时，就当众重问明帝一遍，不料这次他却回答说：‘太阳近。’元帝失色，问他：‘你为什么和昨天说的不一样呢？’明帝乃答：‘举目见日，不见长安。’”

她说完了。片刻静默之后，才听见李公子用不尽怅然的语气道：“我第一次听到这个故事时，也才六七岁。那也是我此生唯一一次离开长安，在远离长安的地方听祖父讲起这个故事。祖父讲时流了泪，我知道，他是害怕我们这一家人也落到‘举目见日不见长安’的境地……所幸几个月后，我们还是回来了。从那以后我便发誓，这一生都不再离开长安。”他淡淡地笑了笑，“此处虽在城外，不过一抬头，还是见得到长安的。”

“难道天气很冷吗？你一直都在发抖。”他突然问。

裴玄静垂首不语。

“你是怎么看出朕的身份的？”

裴玄静很想说，鬼才看不出来呢。极度的权力才会导致这样可笑的自负吧。正好她的牙齿直打颤，便索性期身拜倒，叩头道：“求陛下恕罪。”

“起来吧。”

裴玄静起身，依然垂着头，毕恭毕敬地说：“刺杀案前一日，武相公曾将一幅尺牋带给叔父。那幅尺牋上有一种香气，今天我在这里又闻到了。”

“你认识这种香？”

“只听说过……我猜的，此香名为龙涎。”

“哦？”

“传说龙涎香出自大食国西海。西海之中有座龙涎屿，每年春

天，群龙都会聚集在这座岛上交戏，它们吐出的涎沫在阳光照耀下凝结成块，又轻若浮石。以龙涎之末入香焚烧，其香历久弥散，一旦沾体，久久不去，堪称神奇。但此香极难采撷，鲛人晁水登上龙涎屿，十中九亡，所以也至为金贵。而今整个中原，仅皇宫里存有几块，是昔日番国的贡品，任凭多少钱也买不到，因而龙涎香也被称为天子之香。”

“你知道的还真不少。”

裴玄静分辨不出皇帝此话究竟是赞是讽，可能是过度紧张的缘故，她有些头晕目眩。在正午的阳光映射下，皇帝的面孔纤毫毕现。这令裴玄静发现，当一个男子的五官标致绝伦时，他的一颦一笑中都会有种残忍的意味。

她从未对一个人产生过如此强烈的仰慕，以及同等程度的厌恶。

“不妨再多让你知道一些事情。”皇帝说，“有关于郎闪儿的。”

“郎闪儿？”裴玄静倒是始料未及。

“也就是你叔父的家仆王义之女。”

“陛下看了叔父的表章。”

“是的，但朕并非是从裴爱卿的表章中才第一次得知此事。”皇帝略一沉吟，道，“郎闪儿是朕安排给贾昌养育的，就在十年前。”

裴玄静惊得目瞪口呆。

“元和元年时，朕收到嘉诚公主从魏博送来的一封书信。嘉诚在信中说，自己身染沉疴，恐将不久于人世，但她会将魏博诸事安排妥当，即使离世之后，仍使魏博不会为患朝廷，嘱朕不必担忧……除了这些，公主在信中还提到一件事：几年前，她从长安带去魏博的卫队长王某与节度使府中的一名婢女私通成奸。公主发现后，便将那名婢女逐出府去了。那婢女在外产下一名女婴后死去。嘉诚公主心生怜悯，于是暗中命人抚养女婴。至元和元年时，那孩子已长到三四岁了。公主自己命在旦夕，便决定派人将她送来长安。嘉诚公主的意思是，朕可将其收入掖庭宫中，今后或许还能令其父女团圆。但朕考虑之后，认为掖庭宫并不好，还是放到贾昌老丈这里养育更合适。贾老丈年事已高，越来越需要人陪伴照料，这个院子也得后继有人。当

然，女孩子不如男孩子方便，但也只能将就了。至于郎闪儿这个名字，是贾昌老人给她起的，我还记得，嘉诚说她给女孩起名禾娘。”

裴玄静愣了半晌，才又想起来问：“那两年多前叔父将王义从魏博带回后，陛下为何没有安排他们父女相见呢？”

皇帝微微一晒，“朕忘记了。”

“忘记了？”

“是啊，命人把禾娘往这里一送，朕就把这件事忘得一干二净了。”

裴玄静无话可说。皇帝有那么多军国大事要操心，确实不能苛求他记得如此微末的一个女孩的命运。他能够亲自替禾娘安排一个栖身之所，无非是因为有嘉诚公主的嘱托，也已经太不容易了。

“但是王义终究找到了女儿。”

“此中曲折便不得而知了。不过据你所说，禾娘如今又落到了女刺客手中。”

“是出身魏博，后又投靠陈许节度使刘昌裔的聂隐娘，而今已隐遁江湖了。”这次裴玄静没有顾忌聂隐娘的警告，而是照实对皇帝说了。直觉告诉她，这样更便于和皇帝谈条件。

“朕知道这个人。”皇帝毫不意外地道，“名为隐娘，其实一直在协助藩镇对抗朝廷。既然是她掳去了郎闪儿，想必包藏祸心。”

“陛下的意思是……”

“这种人根本没有资格与朕讨价还价。”

“……可是，禾娘是嘉诚公主托付给陛下照料的。”裴玄静知道自己正在触犯天颜，但她就是这个性格——不撞南墙不回头。

果然，皇帝深深地看了她一眼，略显愠怒地说：“‘四海归心，天下一家。’这是朕在登基之时立下的誓言，朕愿意为此付出任何代价。每一个人都要付出代价。”

裴玄静听懂了，皇帝所说的每一个人中包括了嘉诚公主、武元衡、裴度、王义、禾娘，当然也有裴玄静，乃至皇帝自己。她再没什么可说的了。

“张晏等人在西市斩首之时，朕将命人去请娘子到场观看。然

后，娘子就把所有的一切都忘记吧，从这座小院开始。”

裴玄静无力地应道：“是。”

“吐突承璀，送裴大娘子回去吧。”

吐突承璀陪着裴玄静向院门走去。皇帝又在身后叫住他，“你留下，另外着人相送。”

待吐突承璀安排好几名神策军士送走裴玄静，返回到皇帝跟前时，李纯正仰首眺望着院后的白塔。

“当初朕看到这座塔时，以为又高又大，堪比大雁塔。今日再看，怎么这样小。”

“大家以前来过这里？”

“来过两次。”

吐突承璀也好奇起来，一边扶持着李纯向廊下阴凉处走去，一边殷勤地问：“大家什么时候来的？奴怎么一点儿都不知道？”

“你当然不知道，那都是二十多年前的事了，当时朕尚未满十二岁。”走入阴影中，李纯的面容也显得黯淡而柔和了，“第一次来时，院子还没有建起来。只有后面的两间破房子，贾昌就在房前拜见了先皇。先皇感其赤诚，当即布施金钱帮他建塔修院，并允诺建成之日再来。可是，等半年后院子建成时，却只有朕一个人来了。”

“为什么？”

“因为先皇病了。你知道的，他身体不好，常常卧病。不过那一次，朕记得他只是偶染小恙，倒不至于起不了床。也许，他就是想让朕独自一人出行吧。”李纯说着微笑起来，“搞得我还特别兴奋，因为绝少有这样的机会，可以不必前呼后拥，只带上几名侍卫便纵马出城……”他的声音渐渐低下去，仿佛沉入到久远的回忆之中，终于完全听不见了。

吐突承璀屏气凝神，静候了许久，才等到李纯的一声长叹。再开口时，他的语气完全恢复了平日的冷酷威严。

“先将里屋东墙上的字拓下来，你自己去做。只你一人。”

“是。”

“拓好之后便将墙上的字全部铲光，也须你一人做。”

“是。”

“不。”李纯迟疑了一下，终于决心道，“还是拆了吧。”

“拆？”

“院中房屋悉数拆除。只把这座塔留下来即可。贾昌的遗骨今后也移入塔中，与运平和尚的灵骨安放在一起。”

吩咐完毕，皇帝拂袖而去，再不回首。

裴玄静逃离小院，再也找不到雨夜中那个神秘而又温馨的避难所了，今天她所见的是一处通向深渊的入口。她只有逃，逃得越快越远才越好。

回到长安城内，见到如织巷陌中的寻常人烟，她才略微定下神来。正向西朝朱雀大街而去，裴玄静抬起头，却见左首的半空中，一座深灰色的五层石塔凌云而起。

大雁塔！

她瞬间便做出决定，拨转马头朝大雁塔奔去。负责护送她的神策军士赶上来问：“大娘子，去裴府是向西行。你这是要去哪里？”

“我要去登大雁塔。”

“这……圣上命我等护送娘子回裴相公府。”

裴玄静盯着他们道：“先去大雁塔，再回府。有问题吗？”

几名神策军士面面相觑，但因裴玄静刚刚被皇帝单独召见过，身份又是新晋宰相的侄女，也不敢轻易得罪，迟疑再三还是点了头。

裴玄静道：“烦请诸位带路。”她曾经一心盘算着悄悄前往大雁塔，探索武元衡留给自己的谜题。但今天和皇帝的会面让她意识到，在这座长安城中自己是毫无秘密可言的，至少对于皇帝来说，只要他想知道自己的一言一行，就必然能够知道得一清二楚。

既然如此，倒不妨大大方方地行动，再见机行事吧。

一路疾行，须臾便跨过大半个长安城。再抬头时，大雁塔就在眼前了。但见那充满异域风情的古朴身姿，虽无大雁之形，却自有跃然长空、俯瞰众生的无尽神采。

裴玄静顾不上多欣赏了，三步并作两步奔到塔下，抓住一个小沙弥便问：“师父，请问《集王圣教序》碑在何处？”

小沙弥不慌不忙道：“阿弥陀佛。檀越可是问的怀仁和尚集字碑？”

“正是！”

“檀越弄错了，《怀仁集王圣教序》碑在弘法寺，并不在这里。”裴玄静愣住了。

小沙弥又道：“檀越若是要看《大唐三藏圣教序》，那倒是刻在雁塔外墙之上的，小僧可为指点。”

“哦，不必了，多谢师父。”困惑和失望在裴玄静的心中纠结起来，堵得她喘不过气来——《大唐三藏圣教序》是褚遂良书写的，所以肯定与武元衡的谜底无关。但是由王羲之书法集字而成的《怀仁集王圣教序》石碑却根本没有立在大雁塔。难道是自己推理有误？

可是这么一来，最后的线索也断了。裴玄静感到全身无力，再也没有信心参透武元衡设下的谜局了。

她站到《大唐三藏圣教序》的碑文下面，仰望大雁塔顶，更觉得高不可攀。但是既然来了，她咬了咬牙，便登一次吧。试过，也就死心了。

裴玄静一口气攀上塔顶。朝下望去，整座长安城都覆盖在浩渺烟云之下，棋盘状的阡陌错落有序，车马人流蜿蜒其中，宛若人间幻境一般壮丽恢宏。也是在这一刻，她才理解了皇帝所说今生今世、生生世世都要守住长安的话，是值得的。为了所有看得见和看不见的生老病死、悲欢离合。为了这座城、这个国、这片河山，已经有太多的人赴汤蹈火，她却不知道自己能做些什么。

“请问这位女施主，是否裴家大娘子？”一位慈眉善目的沙门出现在她身后，向她合十行礼。

裴玄静连忙还礼道：“我叫裴玄静，师父是找我吗？”

“正是。有位相公托我向娘子转交一件东西。”

裴玄静的心狂跳起来，忙问：“是哪位相公？”

沙门含笑不语，从袖笼里摸出一个朴实无华的黑布小包裹，递到裴玄静手中，便转身离去了。

裴玄静不由自主地环顾四周，此时塔顶恰好空无一人。那几个神

策军士没兴趣登塔，都在底下等候。她强扼激荡的心神，掀开布包。

包袱中是一只小巧玲珑的金缕瓶，纹理精致、色泽暗沉，一望便知是件珍品，而且颇有些年头了。

吐突承璀的话在她的头脑中响成一片：武元衡不肯收受其他贿赂，但见到太宗皇帝钦赐的金缕瓶时，却立即收下了。

她翻过瓶子，果然，瓶底中央一方小小的镌印——“贞观”。

原来所谓的金缕瓶，竟是如此细腻纤巧的物件，躺在她的掌心，像一只刚孵出蛋壳的雏鸟，又像一块烧得滚烫的火炭。

对吐突承璀而言，这就是一条人间的黄泉路。

每次踏上这条路，他便感觉自己正从尘世走向幽冥。唯一的区别是，黄泉路一去不复返，而走这条路他还能回得来。

为了掩人耳目，他每次出发都选在傍晚。伴随着暮鼓的鸣响出了长安城后，还要带着几名贴身的随从在城外转上一圈，摆脱所有可能的跟踪及耳目——那些大多是郭贵妃的人。至于皇帝嘛，吐突承璀是从来不敢也无意向皇帝隐瞒行踪的。虽然皇帝很少问及于此，但是他知道，皇帝的心中一清二楚。

同样，他也把皇帝内心的不安和矛盾看得一清二楚。

吐突承璀深知自己对皇帝的重要性，但从未因此忘记过自己的本分。元和六年时，由于宦官刘希光受贿案的牵连，宰相李绛等人极力弹劾吐突承璀，并且把他出兵成德藩镇不力的旧事重提。宪宗皇帝在群臣的巨大压力下，极不情愿地说了这么一段话：“此家奴耳，向以其驱使之久，故假以恩私；若有违犯，朕去之轻如一毛耳！”说完，便将吐突承璀贬为淮南监军，逐出了京城。

那一次，厌恶宦官专权的朝臣们欢呼雀跃，只有吐突承璀明白，

皇帝的贬低其实是对他变相的袒护。要说起来，皇帝对天下谁人不是生杀予夺的呢？果不其然，为了再把吐突承璀召回京城，皇帝想方设法，甚至还在去年罢了李绛的相位，这才替他扫清了回京的一切障碍。

有恩不难，难在于私。之所以“假以恩私”，是因为皇帝实在离不开吐突承璀。

当夕阳收敛起最后一抹光芒，吐突承璀将长安城的万家灯火远远抛在身后，向着深邃如遮的夜空尽头疾驰而去。

天越来越黑，路越走越幽深。前方，一轮孤月高悬，清光遍洒在绵延的山脊上，像一只温柔的手轻抚着已经沉酣入梦的卧虎。

顺宗皇帝的山陵——丰陵便藏在这座金瓮山中。

不过要从山脚下到皇帝的陵寝，还得走很长的路。而且除非祭祀的日子，陵园的宫门是永远关闭的。在夜色中穿过松柏相侍的山道，终于抵达紧闭的陵园门前时，目力所及之处，只见点点萤火隐隐绰绰，漂浮于似水的清光上面。山风瑟瑟，炎热的盛夏被阻隔在另外一个世界里了。天地间寂寂无声，宛如置身于一座空山。

陵园门外侧有一座更衣殿。文武百官要入陵园祭祀，一律在此殿中更衣。吐突承璀将随从留在外面，独自步入更衣殿。殿宇高畅阔大，却只在角落点了一盏孤灯。一小圈寥落光影之中端坐一人，似乎已等候多时了。

吐突承璀在他的对面坐下。

“今天来晚了……”吐突承璀刚开口，半空中突然飘来一阵凄厉的笑声，在如此静谧肃穆的环境中显得格外突兀，紧接着又变成支离破碎、怪腔怪调的歌声：“四季徒支妆粉钱，三朝不识君王面。遥想六宫奉至尊，宣徽雪夜浴堂春……”

“什么人？”吐突承璀听得头皮直发麻。

对坐之人平淡地说：“又疯了一个。”

“是谁？”

“是谁又怎样？在这种地方，本来就是生不如疯，疯不如死。”

先皇升遐，未生育过的宫人多被遣至陵园守陵，终生不得离开。

此虽为祖制，却也总有人谴责如此“生殉”太过残酷。韩愈曾专门写了一首《丰陵行》，其中就指出：“皇帝孝心深且远，资送礼备无赢馀。设官置卫锁嫔妓，供养朝夕象平居。”他又写道：“臣闻神道尚清净，三代旧制存诸书。墓藏庙祭不可乱，欲言非职知何如。”其意便是劝谏宪宗皇帝不要以尽孝为名，施行此等灭绝人性的制度。

韩愈的诗当然只能写写而已。吐突承璀太了解宪宗皇帝的脾气，他压根连理都不会理。何况涉及天下人都在腹诽的孝心问题，皇帝更只会无所不用其极。宫人们的血泪从来不在他的考虑范围之内。

如今在丰陵守陵的宫人不下五百，负责日日如先生生前一般供奉他的灵魂，在陵园内的寝宫中具盥栉，治衾枕，每天四次按时进奉食品。

事死如事生。

顺宗皇帝于元和元年七月葬入丰陵。从那时起到现在，这些宫人们已经守陵整整十年了。十年来，死的疯的不少，但绝大多数还是麻木地活了下来，日趋一日地变成为真正的行尸走肉。除了管理宫人们，陵园的日常维护、清扫、祭祀和守卫等等，都由此刻坐在吐突承璀对面的这位陵台令管辖。

和吐突承璀一样，丰陵台令李忠言也是位宦官。是否因此，两人之间更有共同语言呢？反正对吐突承璀来说，李忠言算得上他的老朋友。他们的交情始于贞元末年。放眼当今的元和朝廷乃至内宫，当初的旧人几乎凋零殆尽，能够和吐突承璀知根知底地谈上几句心里话的，除了皇帝本人，也就剩下李忠言一个了。

在他们席坐的墙根下，一个小炉子嘟嘟冒着热气，李忠言正在煎茶。

吐突承璀暗想，是了，现如今即使在大明宫中，也找不到比李忠言煎茶煎得更好的人了。皇帝抱怨过很多回，总说品茗的乐趣不及先皇在时，却也无可奈何。

“吐突将军请用茶。”李忠言双手奉上茶盏。吐突承璀喝了一口，不禁叹道：“你究竟有何煎茶秘诀才能得此好味，是水、茶、用具还是火候步序，能不能泄露一二啊？”

“不能。”李忠言回答得十分干脆。也只有在听到他的嗓音时，吐突承璀才会猛然惊觉对方比自己还小几岁。可是你看他那佝偻的身躯，双目两旁密丛的皱纹和斑白的鬓发，怎么都不敢相信，李忠言才刚满三十五岁。

其实，更令吐突承璀无法相信的是，皇帝居然一直没有杀掉李忠言。

李忠言是先皇生前最后的贴身内侍，亲眼目睹了先皇驾崩的全过程。尽管他对此中内情始终守口如瓶，但只要有他这个人活着，无疑就是对皇帝的莫大威胁。以宪宗皇帝的果敢和凌厉，怎么肯给自己埋下这么大的一个祸根。

然而奇哉怪也，皇帝偏偏留下了李忠言的性命，还委任他为丰陵台令，负责管理先皇山陵。李忠言相当尽职，从陵园修建起便待在金瓮山中，十年来从未离开过半步。

时至今日，吐突承璀仍然琢磨不透皇帝此举的真实用意，但又能从情感上认同他。反正对于皇帝的一切想法和行为，吐突承璀都打心底里支持。光这一点，就使他与别人有了本质的区别。其他人赞同皇帝，无非是出于敬畏或者私利，而阳奉阴违甚至以国家社稷为名对着干的也不在少数。只有吐突承璀发自内心地坚信，皇帝永远是对的。

他并非愚忠之徒，之所以对宪宗皇帝有这样的信心，是因为他真正地了解，并且热爱着皇帝。

因此，皇帝才会在将李忠言任命为丰陵台令的同时，又命吐突承璀负责丰陵的守卫吧？有了吐突承璀的神策军重兵把守，李忠言即使插翅也难飞出丰陵。纵然活着，也与沸反盈天的尘世产生不了任何关联。

皇帝留下李忠言的性命，当是深知他会以丰陵为家，用最彻底的赤诚和敬爱来侍奉一位死者。先皇最后的日子非常凄凉，瘫在床上不能动，连话都说不出来，身边又没有任何亲近知心的人，只剩下一个李忠言陪伴左右。他肯定会喜欢由李忠言继续服侍自己。因而李忠言便成了皇帝完成孝心的工具。反正他活着一天，就守一天陵，死了便直接埋在陵园中陪葬。从这个角度来说，其实李忠言早就死了。

吐突承璀分明看到，死亡侵蚀了李忠言的躯体，他的一举一动中都充溢着死气。十年光阴，对李忠言仿佛已过去了大半生。因为他是活在阴间里的人。

吐突承璀开口说话：“武元衡遭刺杀了。”

每次来丰陵，他都会告诉李忠言很多事情，说完也就完了。李忠言就像一堵墙，所有的消息到他这里便有去无回。吐突承璀更像是在自言自语，但随着时间的流逝，这种倾诉对他变得越发重要起来。

“死了吗？”今天李忠言居然搭话了。当然，帝国宰相的生死并不值得他抬一抬眼皮，李忠言注视的仍然是烹茶的炉火。

“死啦，而且身首异处，脑袋到现在还没找到。”

“哦。”

“此人一贯孤标傲世，死得却如此难看啊，哈哈。”

“你恨他？”

“恨？”吐突承璀一愣，想了想说，“倒也谈不上，他未曾惹过我。”

李忠言沉默。

吐突承璀又说：“刘禹锡还为此写了首诗，什么‘宝马鸣珂踏晓尘，鱼文匕首犯车茵。’还有什么‘墙东便是伤心地，夜夜流萤飞过来。’说是为纪念宰相而作。可是你知道吗？他居然给诗起了个名字叫《代靖安佳人怨二首》！……哈哈。”

“靖安佳人？”李忠言显然没弄明白吐突承璀在瞎乐什么。

“哎呀，武元衡的府邸不是在靖安坊中嘛。他又常爱写些赠某佳人，代某舞者之类的诗，所以刘禹锡才假借悼念之名，实际却在嘲讽武元衡爱美人不爱人才。”

“哦。”

吐突承璀叹了口气，“也难怪刘禹锡怨恨武元衡。永贞之后一贬十年，好不容易圣上考虑重新起用了，武元衡又从中作梗。他们之间的过节太深了。”

假如吐突承璀留心的话，就会发现在听到“永贞”二字时，李忠言晦暗的双眸中突然迸发出剧烈的火焰，迅即泯灭。然后，他才用事不

关己的冷淡语气问：“刺客是什么人？抓住了吗？”

“抓了几个替罪羊——成德进奏院的武卒张晏一伙人。”吐突承璀“哼”了一声，道，“圣上想拿成德王承宗开刀，我自求之不得，干脆来个杀鸡给猴看。”

“猴子是谁？”

“告诉你也没什么，刺客是平卢藩镇派来的！不过还没抓着。”

“平卢？这么热闹……”李忠言说，“又是成德，又是淮西，又是平卢。”

吐突承璀叹道：“谁说不是呢。圣上难啊……唉，所以明知是平卢的人，也只能暂时压下来。先对付了成德和淮西吧。否则，不仅朝堂上那帮臣子们要叫嚣，圣上自己也会心力交瘁的。”

“那武元衡岂不死得太冤枉了？我还以为皇帝有多么宠信他呢。”

“你是没看见圣上哭的那样……宠是真宠的。不过——”吐突承璀犹豫片刻，终究没能憋住，“我再告诉你件事，武元衡可能收受了藩镇的贿赂。如果证实了，那对圣上的打击可就太大了。”

“武元衡不是最清高的吗？怎么也受贿？”

“光是钱财，他当然视如粪土。但他收受的是太宗皇帝的物件……”

“也许是想收下来后献给皇帝？”

“不知道。”吐突承璀的表情很古怪，“他向圣上隐瞒，却把东西给了另外一个完全不着边际的人，一个女子……”

李忠言再度沉默，一个女子？他举目望向深远的虚空。作为阉人，他们能够对涉及女子的事情发表多少意见呢？总有隔靴搔痒之嫌吧。

李忠言说：“你该走了。待得时间太长，有人会不愉快的。”

“你说圣上吗？他不会的，我来他都知道。”

“郭贵妇呢？她那么忌惮你，别让她抓住什么把柄。”

“我会怕她？”吐突承璀嗤之以鼻。

“太子的事情还没有定论吧？”

吐突承璀不吭声了。自从元和六年原太子李宁病死之后，宪宗皇

帝便面临着重立储君的问题。贵妃郭念云是郭子仪大将军的孙女，郭家坐拥重建唐室之功，势力极隆。所以朝廷内外几乎众口一辞地建议皇帝选立皇三子，也就是郭贵妇所生的嫡子李宥为太子。但宪宗皇帝更倾向于按序立长，想立次子澧王李恽为太子。双方拉锯，至今没有定论。

前些日子，郭氏背景的官员们再次上表请求宪宗将郭念云册立为皇后，宪宗皇帝仍以种种借口拒绝。由于郭家在朝野内外的势力实在太强大了，在储君和皇后这两件事上，宪宗皇帝几乎找不到支持者，除了忠心耿耿的吐突承璀。

所以郭贵妃将吐突承璀视为眼中钉，自然不足为奇了。

“也罢，确实该走了。”吐突承璀作势起身，似乎他大老远跑这么一趟，真的就为了来喝一口李忠言烹的茶。

李忠言道：“我也该去为先皇奉夜宵了。”

“这事儿还要你亲自做？”

“一直都是我做。”

看着李忠言如磐石一般肃穆的身形，终于，吐突承璀从怀里掏出一个纸卷，双手捧到他面前。

“贾昌死了，这是从他院子的里屋墙上拓下来的。圣上特命我送来。”

这才是他此行的真正目的。

李忠言接过纸卷，打开一看，死水般的表情终现一丝光芒，“是……先皇的字？”

“就知道你能认出来！”吐突承璀说，“圣上告诉我是先皇所书时，我还不相信呢。先皇不是只写隶书吗？怎么行书也写得这么好？过去我竟全然不知。”

“先皇是擅写行书的，但是每次写完就烧掉，所以除了贴身近侍无人知晓。”

吐突承璀瞪大眼睛：“这又是为何？”

“不知道。”

“那你看看这个，先皇写的是什么意思？我怎么读不懂啊？”

李忠言看了好一会儿，说：“像是临摹的某个帖吧。”

“哦……是不是王羲之？”

李忠言反问：“为什么说是王羲之？”

吐突承璀道：“最近圣上老临王羲之的字帖，我看着挺像的……

唉，我也不怎么懂这些，你且收好吧。”

李忠言小心翼翼地收拢纸卷，他的手没有颤抖，正如他的心在千锤百炼之后，再不会因为多钉入一颗钉子而有丝毫瑟缩。

血，早就干了。如今流淌在李忠言身体中的，每一滴都是漆黑的仇恨。

有些地方会一去再去，有些人见过一次便终生不愿再见。

裴玄静弄不明白，为什么自己又会来到贾昌的小院。并且，还是在一个夜晚。

但是和第一次的雨夜、第二次的午后都不同，这一回，贾昌的小院整个笼罩在清冷的月色中，万籁俱寂，使得它活像一座漂浮在汪洋大海上的孤岛。

这不禁令裴玄静想起那个龙涎屿的传说。当诸龙沉睡之时，龙涎屿恐怕也是如此寂静而恒定的。何况那股飘渺而悲悯的香气，的确萦绕在她的身边。

院中只有一人负手而立。裴玄静恐惧到了极点，却不得不上前去。

他听到动静，转过身来看着她。

“我有那么可怕吗？”他的问话中充满轻蔑。裴玄静懂得，他习惯了操控苍生，习惯了君临天下。即使现在自称为“我”，而不是那个唯一的“朕”，他仍然是全天下的主宰者。

“不是公子可怕。”裴玄静小心翼翼地回答，“是这香气令我不安。”

“龙涎乃天下至尊的香味。”

“可我也听说，龙涎香曾经代表死亡。”

他沉默片刻，问：“你知道龙涎香之杀？”

“是有这个传说。”

他又沉默片刻，才说：“那是永贞年间的事情，都过去十年之久，就别再提起了。”

“是。”

“你很聪明。”他打量着裴玄静，“但绝不像你现在装出来的这样驯顺。”

裴玄静本能地反驳：“我没有装。”

他不动声色地微笑了，裴玄静顿时面红耳赤。

“说说你此刻的真实想法吧。”

裴玄静深吸了口气，字斟句酌地说：“公子的样子令我想起了一首诗。”

“哪首诗？”

“袅袅沉水烟，乌啼夜阑景。曲沼芙蓉波，腰围白玉冷。”

“我似乎听过这首……是李长吉的诗吗？”

“是，是他的《贵公子夜阑曲》。”

他点头道：“我想起来了，不过诗怎么像没写完？”

裴玄静回答：“过去我也觉得此诗当有下文。诗中这位贵公子，夜阑之旨安在？他为何那般感伤，又那般孤独……不过今日当我见到李公子，就都明白了。”

他凝眸注视她，表情难得地放松下来，眼神也不显得那么冷酷了。

“你近前来一些，不要离得那么远。”

裴玄静往前走了两步，已经快贴近他的跟前。龙涎香的味道温柔而又霸道将她包裹起来……

他就在她的耳际说：“你认为贵公子为何彻夜不眠，他究竟在等待什么？”

“……他在等待这个！”裴玄静说着，用尽全身力气将手中的匕首插入他的胸膛。

血没有立即流出来。他惊愕地退后一步，瞪圆了眼睛看着她，张了张嘴，仿佛想问什么，却发不出声音。

裴玄静同样说不出话，也动弹不得。她甚至比对方更加困惑，自

己怎么会做出这样的事……

殷红的血缓缓渗透出来，在他胸前的衣襟上画出了一朵鲜艳的红花。花心是匕首的握柄，上面还有裴玄静紧握的五根手指。

她狂喊出来：“——啊！”

“娘子，娘子！快醒醒，你魇着了吗？”

裴玄静猛地坐起身，阿灵正焦急地唤着她。

淡淡的月光从敞开的窗户照进来，在榻前仿佛水银泻地。梦中显得无端诡异的静谧夜色，又恢复成了现实世界中的安宁模样。

“你怎么了呀？娘子，连着两个晚上魇着了。”

阿灵递过来帕子，裴玄静擦了擦额头上的汗，勉强笑道：“我没事了，你去睡吧。”

过不了多久，睡在隔扇外面的阿灵就响起了绵长的呼吸声。裴玄静听了一会儿，才从枕头下取出匕首，捧到月光下细细地看。

没错。就是它。

刚才在梦中，她正是将这把匕首插入了皇帝的胸膛。

冷汗再度冒了出来。

这究竟是怎么回事？自己怎么会做这样的噩梦？而且连续两夜，梦境栩栩如生。最可怕的是，整个过程都一模一样。

她颓然倒在榻上，感觉到从未有过的无力和彷徨。

昨夜第一次做这个梦时，裴玄静醒来后立即替自己分析了一番。首先，午后在贾昌院中毫无准备地见到当今圣上，确实给裴玄静造成了极大的情绪波动。其次，自从来到长安后遇到的种种变故和难题，足以使脆弱的人精神崩溃了。裴玄静算是相当挺得住的了，但也到了极限。最后，昨天纯属巧合，她外出前将匕首藏于靴中。本意不过是为了防身，却不想差点犯了私藏武器面圣的大忌。但这也不能怪她呀，谁都没告诉她将要见到的是皇帝。

总之，昨晚裴玄静找出种种理由来自我安慰，却在今夜噩梦重现后彻底破灭了。

她将匕首从鞘中拔出，在月光之下，纤细的刀身如同一小段秋水般轻柔，使人难以相信，这是一件可以轻易夺人性命的凶器。过去的

七年中，她曾无数次像这样在月色中端详它，总感觉其中有什么东西在悄悄流动。她曾经相信那是相思无限、是情意绵绵。此刻却意识到，那更像是一种无法释怀的怨念，一个极端不祥的预兆。

裴玄静从榻上翻身坐起。她忽然觉得，自己再也无法在长安待下去了。

她这是在干什么？那么多混乱，那么多谜团，那么多争斗和仇恨，所有这些与她又有什么关系？她是为了爱情来到长安的，现在却任由爱人在远方受着贫病交加的折磨，自己反倒羁留于此，周旋在一大堆不相干的人中间。

普天之下，只有长吉给她的谜题才是最关键也最难解的——爱。

她下定决心，从明天起要做一个自私的人。

她在心里说，对不起了武相公，对不起了王义，对不起了禾娘……玄静只是区区一个女子，承担不起那么多道义和真相。自己所能为之付出的，总共才一个人而已。

裴玄静掀开妆奁，一件件看过来：粘着血的发簪、一首五言绝句、誊写了半部《兰亭序》的卷轴，和一只古雅的金缕瓶。

哎呀，她又为难起来。

真要狠心抛开所有这些信任和嘱托，裴玄静实在于心不安。特别是最新发现的武元衡的金缕瓶，其中似乎牵涉朝廷与藩镇的纠葛，更有甚者，还可能影响到宰相一生的清誉。

她托起金缕瓶，默默念叨着：“武相公呀武相公，玄静何德何能，竟令您将如此要紧的东西托付给我。这也就罢了，您能不能多多开示于我，究竟想要玄静做些什么？现在这样凭空揣度，实在是太难太难了……”

裴玄静叹了口气，正想把金缕瓶照原样用布裹好，却又停下手来。

她发现了一个很奇怪的现象：原先纯黑的布上隐约现出斑斑驳驳的花纹。等她拿近了看时，花纹又不见了。

用手摸一摸，布质相当粗糙，裴玄静心中一动。在大雁塔取得金缕瓶后，她的注意力完全集中在金缕瓶本身上面，从来没有留意过包

裹它的黑布，现在却发现此布不同寻常。

这块黑布太粗糙了。以武元衡的地位和品位，在家中随手一取必定是绫罗绸缎，要找这么一块粗布反而很困难吧。

所以这一定又是他刻意为之的。

裴玄静面前的云母屏风上，不经意中已经染上一抹微光。天快要亮了。

她想起来，今天还有件大事。成德武卒张晏等人将在西市上开刀问斩。承蒙皇帝钦点，裴玄静必须到场观看。

果然是事到临头，想躲也躲不过去。

裴玄静合拢妆奁，又小心地挂上铜锁，却把先取出的黑布叠成小方，置于几上。今天外出时，她将找机会去西市的绸缎庄走一走，或许能查出黑布上的蹊跷。

最后再努力一次。裴玄静对自己说，等今日事毕回府，无论结果怎样都将向叔父提出请求——立即上路去投长吉。至于其他未尽之事，便看叔父到时的反应再权衡了。

长安城中西市的大柳树下，是朝廷当众处决人犯的专用场所。此次宰相遇刺大案，几日之内便缉拿到元凶，并由京兆府尹亲自监斩。消息传出，京城百姓奔走相告，人心惶惶初告安定。

从一大早起，西市就被围观的群众占满了。裴玄静来得晚，却由几名神策军开道，直接穿过人群走向一座酒楼。将马匹交给店家，裴玄静在神策军的簇拥之下拾级而上，来到靠窗的一副座头前。

她凭窗而望，杀人场所就在窗下的正前方。神策军们往旁边一围，其余客人只能退避三尺，让出最佳观赏位置。

裴玄静坐下来，没有掀起面纱。她感觉很窘迫，也非常气恼。皇帝强迫她观刑，无非是逼她识相顺从、好自为之。因为裴玄静是裴度的侄女，皇帝对她算得上客气了，手段亦较委婉。

将张晏等人斩首示众，皇帝想以此来向世人宣告：至少在这座长安城中，天子的意志尚能覆盖每一处角落。心念及此，裴玄静又有些可怜那个人了。你看，他的意志可以命她乖乖地坐在这里，却仍然阻止不了她在梦中杀死他。

裴玄静情不自禁地哆嗦一下。她连忙告诫自己，绝不能再想那个噩梦了。她把心神拉回到窗下。午时未到，行刑还未开始。大柳树下的高台之上，已安放好了监斩官的座位，还有到时候供受刑者搁脑袋的砧板条石。台下人山人海，台上空空荡荡。云遮日影，在人们的头顶慢慢移动。从居高临下的角度看过去，像极了一幅诡异的图卷，一点一点朝最血腥可怖的那一幕推进。

突然，裴玄静在人群中发现了禾娘。

她惊得差点儿站起来。禾娘重拾男装打扮，以郎闪儿的形象挤在最前排的位置。

裴玄静紧张地寻思起来，禾娘想干什么，肯定不光是看热闹吧？聂隐娘呢，他们夫妇会不会也来了？

她伸长了脖子继续在人群中搜寻，没有发现聂隐娘夫妇的身影。但裴玄静并未因此松了口气，聂隐娘绝不会放禾娘单独外出的。以隐娘夫妇的能耐，想要隐匿行藏本非难事。可怕的是，如果他们都到场，到行刑时将会发生什么？

难不成是要劫法场吧？这怎么可以！

裴玄静坐不住了。她刚想起身，一名神策军士立即挡在前面：“娘子请坐，需要什么尽管吩咐，末将为您去办。”

她只好又坐回去。明白了，自己此刻只是皇帝的囚徒，不允许乱说乱动。

其实劫不劫法场的，裴玄静倒不在乎。张晏等人本来就不该掉脑袋，是皇帝非要拿他们开刀。裴玄静担心的是禾娘，又要被无端地卷入到漩涡的中央。谁会保护她？谁又能保护她？

怎么办？告诉这几个神策军，可能有人要劫法场吗？裴玄静不愿意，也不相信这样做就能够扭转局面。她茫然无措地环顾四周，冷不丁地想起崔淼来——今天他会不会也来观刑呢？要是他在，或许能帮上点忙……不对，那是谁？！

裴玄静极力克制，才没惊呼出声。因为，她在店堂的角落处发现了一张似曾相识的面孔。

那人也是单独一个，寻常文生打扮，衣冠楚楚，正半垂着头向窗

外张望。此时二楼店堂里坐满了客人，全都在好奇地观望着刑场，那人夹在其中，丝毫不引人注目。

可是裴玄静一眼就认出了他——因为他的下巴上有一条深深的疤痕。

裴玄静快要喘不过气来了。她清楚地记得自己是在什么情形下见到这个人的。

春明门外贾昌的院子，崔淼和郎闪儿在寄宿者中发现了一个患瘟疫的人。裴玄静见到时，那人刚刚病死不久。因为崔淼不让她靠近，她只匆匆扫了死者一眼，但死者下巴上的疤痕已给她留下深刻的印象。

裴玄静对人的相貌有过目不忘的本领，常常引起他人的赞叹。其实只有一个秘诀：记住最主要的特征。

所以她记住了这条疤痕。

那人仿佛察觉到了什么，也向裴玄静这边看过来。她的心脏几乎瞬间停跳，随即才想起自己未掀开帷帘，别人看不清自己的容貌。

果然那人又把目光调开，仍然投向窗外的刑场。裴玄静却觉得天旋地转，连京兆尹大驾光临时民众的喧哗声都未听到。仿佛只在顷刻间，现实世界从她的眼前消失了。

她曾经以为，贾昌院子中的谜已经全部解开。但为什么，一个明明死在那里的人又活过来了呢？

“江河大溃从蚁穴，山以小阢而大崩。”在她刚开始展露探案才华的时候，父亲就专门用汉时刘向的这句话来教导她，意即在推理的每个环节上，都必须确保细节的正确性。任何一个最微小的漏洞，都可能导致整个结论的崩溃。

此时此刻，一个死而复生的人，使贾昌院子中的一切重新变回一团混沌。

幻觉。裴玄静想起崔淼的话，现在她真心期望那个雨夜从来就没有过，纯粹是自己臆想出来的，否则她便要担心自己是不是早就疯了。

裴玄静的脑子乱糟糟的。

“娘子你快看啊，午时三刻就要到了！”身旁的神策军士还挺尽责，及时提醒裴玄静观刑。

裴玄静愣愣地望向窗外，却见行刑台上不知何时已经跪倒了一排，每个人背后都插着写有姓名的标牌——正是皇帝指定的替死鬼张晏等人。在他们的身后，刽子手横握钢刀，只待时辰一到，便将手起刀落了。

正午的阳光从刀刃上反射回来，行刑台上空全都是耀眼的光芒，灼灼逼人。

喧闹的西市变得寂静无声，所有人都屏住呼吸，等待着人头落地、血水四溅的那一刻。

“砰！嘭！”

突然，从四面八方传来连声巨响，也不知是爆竹还是别的什么，之后便噼里啪啦响声不绝。人群受到惊吓，有人东张西望，有人左推右搡。负责守卫现场的金吾卫们见此情景，担心贼人乘乱生事，赶紧驱赶制止百姓，结果自然是乱上加乱。

一时之间，行刑台前哭喊声大作，加上不知从哪里冒出来的不间断的轰鸣声，人们开始惊慌，纷纷四散突奔，金吾卫们还在竭力阻挡，但局面已俨然失控了。

京兆尹手足无措地愣在行刑台上，也没人宣布午时三刻是否已到。情急之下，他大声嚷起来：“快，快行刑啊！”

可是刽子手们都慌了手脚，居然无人从命。

“哎呀，乱了乱了！”裴玄静所待的酒楼上也已混乱不堪。人们再不理睬那几个假模假式的神策军，蜂拥至窗前。有些人从楼下往上跑，想登高看得更清楚些。也有人朝楼梯下直奔而去，其中就包括那个脸上有疤的人。

裴玄静倒是反应过来了，乘神策军光顾着看热闹，瞅了个空子也跑下楼梯，紧随在疤脸人身后奔出酒楼。

要是裴度看到此情此景，肯定会对裴玄静大喝一声：“玄静啊，切勿冲动！”

可惜他这位侄女在头脑发热的时候，是什么都顾不上的。

裴玄静冲出酒楼后，就发觉自己彻底陷入拥挤的人群之中。疤脸人一晃就不见了。身后传来神策军士的叫声：“裴大娘子！裴大娘子！”裴玄静一咬牙，拼命朝疤脸人消失的方向挤过去。

她立即发现，自己犯了个大错。身边所有的人都在喊在挤，压力从四面八方而来，她不仅无法前进，甚至连呼吸都非常困难了。忽然从后方又涌过来一股巨大的冲力，裴玄静站立不稳，眼看就要倒下去。

“静娘，快抓住我！”一只手伸向她，裴玄静用尽全力将它握住。

真没想到，崔淼看上去文质彬彬的，在拥挤的人群中左冲右突，还挺有把子力气。

等两人终于突破重围，钻进一条小巷子时，裴玄静才认识到，今天若无崔淼及时现身，自己怕真会给挤出个好歹来。

“你、你怎么来的？”她气喘吁吁地问。

“我也来看热闹啊，结果一眼看见了你。”崔淼擦着汗说，“那几个神策军把你押进酒楼时，我就认出来了。所以一直在下面候着，本想看看有没有机会和你碰个面，谁知你就从里面冲出来了……”

裴玄静叫起来：“崔郎，我看见了一个人！”

“嘘！”崔淼却示意她噤声，伸手推开墙上的一扇小门。

裴玄静跟着他走进去，见是一座大宅的后院。院中无人，却一字排开数张草席，在阳光下暴晒着各式各样的植物、干草、切片，甚至虫卵。一股浓重的草药香气冲入鼻腔，她明白了，这些都是药材。

小门关严后，此地便与混乱喧闹的行刑台前分割成两个世界了。

崔淼说：“娘子，带你来看个好地方——宋清药庄。”

“卖药的？”

“对，整个长安城中最大的药铺子。”

裴玄静傻傻地环顾四周，“我们还是在西市里吗？”鼎沸的人声似远又近，但是刚才引发混乱的轰鸣声倒是听不见了。

“是在西市，不过是西南隅的角上，在砍头的大柳树后方。平常是最僻静的。这是储藏药材的后院，店堂开在前头。”

裴玄静点点头，院子真大，晒着的药材她认不出几样，想必都很

珍贵。旁边还搁着五花八门的器具：秤、斗、升、合、杵臼、刀砧、玉锤、瓷钵等等，看得她眼花缭乱。足见此药庄的规模。可是——她问崔森：“崔郎中带我来此地是……”

“外面太乱，咱们在此暂避。”崔森微笑道，“正好让娘子看看我平常待的地方。”

“你就在这里坐堂？”

“是啊，病家拿了方子便可直接在药铺里买药，岂不顺手？”

裴玄静不吭声了。她曾经想过要调查崔森是否确在西市行医，经过从磨镜小铺到长安城下暗渠中的历险，裴玄静已经打消了对崔森的怀疑，不觉得还有必要核实。但是……今天的疤脸男人又是怎么回事？

裴玄静的心突然沉下去。因为如果疤脸男人真的死而复生，首先颠覆的便是崔森的信用。他的话将最终被证明——统统是谎言。

崔森问：“你怎么了？”此君简直明察秋毫，裴玄静的内心起伏无一能逃脱他的眼睛。

“我……”

她不知该如何启齿了。生平第一次，裴玄静发现自己竟会害怕去追根寻底。

后门上响起轻轻的敲击声，挽救了僵局。

崔森欣喜地应道：“来了。”

他赶过去打开门，迎进来一位中年文士。那人青衣幞头，步履略微有些蹒跚，似乎腿脚不太方便，见到崔森便说：“崔郎中也在？今天外面太乱，我怕挤，只好走后门了。”

崔森搀着他坐到廊檐下，笑道：“我也是嫌乱，今天一直躲在药铺里没出去，不想刚巧遇上先生。”

裴玄静听得又是一愣，他有什么必要撒这个谎呢？况且还当着自己的面。

中年文士也发现了裴玄静，正在面露狐疑，崔森立即说：“那位娘子是来买药的，独缺一味药材，伙计赶去城外采买了。现在外面太乱，便请她在院中等候。”说着还向裴玄静丢了个眼神过去，示意她

少安毋躁。

文士又问：“宋掌柜呢？”

“咳，今天伙计们都看杀人去了，掌柜的现在前堂忙得焦头烂额。”

这位崔郎中说起谎来还真不用打草稿，连裴玄静都快信以为真了。

与此同时，裴玄静的好奇心也被勾起来了。她所认识的崔森尽管彬彬有礼，但又总在不经意中流露出愤世嫉俗，说话也时常夹枪带棒，绝对不是个容易对付的角色。可是此刻你看他，面对中年文士时毕恭毕敬的样子，简直像换了个人。

而且他的尊敬和关切是多么自然，看得出发自肺腑。服侍中年文士坐好后，崔森便单膝跪在文士身边，小心地按揉着他的腿，“先生觉得怎样？”

中年文士皱了皱眉，并没说什么。

裴玄静在旁边冷眼看过去，但觉此人形容憔悴，清癯的面孔上满是化不开的郁结，举止中却自有一种冷峻孤傲的风骨。

因为他不回答，崔森便说：“先生这是风湿，不仅要静养，还须善加调理，此外……”笑了笑，才倍加小心地说，“此外最要紧的就是放宽心情，情志不遂，乃此病大忌。”

中年文士也笑了，反问：“你觉得我情志不遂？”语气自嘲中饱含伤郁，听得裴玄静心头一酸。

“哪里，是我瞎说的。”崔森在此人面前简直谦卑到了极点，又从旁边取过一个大包袱来，“正好，宋掌柜把您的药都备好了，今天您就顺便带回去。一共二十天的份量，吃完了您再过来，我重新给您把脉调方子。”

又是“正好”。裴玄静心想，今天崔森一个人就把全长安的“正好”用光了。

“二十天的量？”那文士局促起来，“我的钱大概不够买这么多药……”

“掌柜说了多少遍不收您的钱，您怎么还这样？”

文士苦笑道：“是，宋掌柜好意，允我打欠条，只是这么一味地打下去，却不知何时能够了账……”

崔森把包袱往文士怀里塞去，“宋清药铺从开张之日起收下的欠条，何止成千上万。每年年终必将未兑现的欠条付之一炬。尽管如此，掌柜的不仅没有破产，药铺还越开越兴旺，先生您就不必为他操心啦！”

中年文士慨然道：“宋清掌柜身为商贾，却能够做到不唯利是图。与他相比，那些在朝廷、官府中以士大夫自居的人，反倒显得浑身的市侩味道。”说着，从袖中取出一方叠好的纸，“烦请崔郎中交给宋掌柜吧，他太忙我就不去打搅了。”

崔森说：“先生真的不用再打欠条了。”

“不是欠条，是在下给宋掌柜作的一篇小文，麻烦崔郎中转交，替我谢谢他。”说话间，中年文士的眉宇中展露出骄傲的神采，顿时让裴玄静发现，他原来是个多么潇洒的男子啊。

崔森一直将中年文士搀扶到门外，文士道了谢，才沿着小巷踟蹰而去了。

裴玄静方上前问：“他似乎行走不便，你怎么不多送一程？”

“先生不愿意让人看见。”

懂了。裴玄静想，刚才崔森说了那么一大堆的“正好”，也无非为了让中年文士不要感到困窘。

“这人到底是谁呀？”

“你猜猜。娘子不是神探吗？”

裴玄静一时还真没有什么头绪。

崔森笑道：“我可以提示娘子。不过要念首诗，还望娘子许可。”

“你想念就念，怎要我的许可？”

“娘子不是说过，在下不配念某人的诗嘛。”

从崔森的脸上也看不出究竟是真是假，裴玄静恨恨地道：“恕你无罪，念吧！”

“野粉椒壁黄，湿萤满梁殿。台城应教人，秋衾梦铜辇。吴霜点归鬓，身与塘蒲晚。脉脉辞金鱼，羁臣守违贱。”

竟是李长吉的《还自会稽歌》！

该诗写梁代庾肩吾的前事，描述他在侯景之乱后逃往会稽的途中，思念太子萧纲，哀叹自己作为曾经的东宫官员，而今却流离失所的悲苦命运。然而诗人借古寓今，真正想唏嘘感叹的，是那些在永贞革新失败后遭到贬斥、壮志未酬的人们。因为革新的中坚人物王叔文恰好也是会稽人。

“难道这位先生是……”裴玄静还在迟疑。

崔森却道：“南方有柳星南方有柳星：柳星，是二十八宿中南方朱雀七宿的第三星。人们使用柳星来指被贬到南方的柳宗元。柳宗元，字子厚，河东人，又称‘河东先生’，以诗文闻名于世，曾积极参与唐顺宗主导的‘永贞革新’，革新失败后遭贬谪至岭南的永州和柳州。。”

“真的是柳子厚！”

“别叫得那么大声啊，金吾卫都让你给召来了。”崔森直摇头。

裴玄静激动难抑，“天哪，我今天见到了河东先生！”

她完全忘记了，这些天她见过的大人物中有宰相、权宦，甚至包括皇帝，但没有一个人令她像现在这样既雀跃又遗憾。她埋怨崔森：“你不早说。”

崔森忍俊不禁，“我早说了你想怎样？不是要吃了河东先生吧？”

“才不是呢！”裴玄静说，“我想当面告诉他，他的每一篇文字，只要能找到的我都读过好多遍了。他的思想每次都能给我惊喜，他的风骨令我钦佩，他的遭遇更令我……哎呀，就算什么都不说，能近一些看他也是好的。”

崔森说：“裴大娘子，你没事吧。我还从来没见过你这么激动呢。”

裴玄静低头不语了。其实她心里也明白，崔森之所以没有替她介绍柳宗元，应当是考虑到先生自己的意愿，他肯定不希望让别人看见自己的病容。

她喃喃地说：“崔郎中，先生怎么看起来这么苍老憔悴，我记得他应该刚过不惑之年。他的身体怎么了，他的病要紧吗？”

“唉，心病是最难治的。柳子厚远不如他的老朋友刘梦得想得开。”

“可是河东先生怎么会在长安呢？”

“梦得先生也在。他们是被皇帝召回来的，正在等待朝廷重新任命。”

裴玄静又惊又喜，从永贞之后被贬谪了整整十年的柳宗元和刘禹锡，真的要迎来云开雾散的那一天了吗？

“太好了，但愿皇帝把他们留在京中，河东先生能把身体养好。不过别让他们再当官了，永远别再当了才好。”

崔森叹道：“多亏我没早告诉你，要不你对柳子厚当面说出这番话来，能把 he 气得吐血。”

裴玄静不想反驳他。这些天她从武元衡、裴度、吐突承璀乃至皇帝的身上看到了太多的压力和无奈，她是真心觉得当官不是件好差事。嗯，还有她时刻惦记魂牵梦萦的长吉，不是也退出官场了吗？

崔森说：“皇帝怎么打算，咱们也管不着。但是至少，咱们可以先行欣赏一下柳先生的笔墨。”说着，在桌上把柳宗元方才交给他的纸摊开。

“这样好吗？先生可是让你转交宋掌柜的。”

“柳郎的笔墨当为天下人所共有，”崔森振振有辞地道，“亦将为当世与后代所共有。你我在先睹为快，有何不妥？”

裴玄静认为，他说得还挺有道理的。

于是，她怀着虔诚的心情开始阅读，见文章开头便写着：“宋清，长安西部药市人也，居善药。有自山泽来，必归宋清氏，清优主之……”结尾处则写：“清居市不为市之道，然而居朝廷、居官府、居庠塾乡党以士大夫自名者，反争为之不已，悲夫！然则清非独异于市人也。”

“好家伙。”崔森说，“宋清掌柜这回要流芳百世了。”

“流芳百世？”

“是啊，柳先生之文墨定将世代流传的，那宋清掌柜被他记入文中，当然也会跟着一代一代传诵下去。掌柜的这笔买卖赚大了。”

裴玄静抿嘴笑道：“我明白了。你对柳郎那么好，就是巴望着他哪天写上一篇《崔郎中传》，便也能流芳百世了。”

崔森捶胸顿足，“娘子把崔某看成什么人了！”

话虽如此说，当崔森看着裴玄静的甜美笑容，看着她那难得的如同孩子般兴奋的表情——仅仅为了读到一篇好文章，为了看见一个仕途沦落的大才子，她就抛开了所有防范和审慎的成熟模样，展露出一颗纯粹的赤子之心——他也禁不住目眩神迷了。

天晓得他是花了多大的克制力，才没有冲动地去握她的柔荑。

为了掩饰窘态，崔森扯开话题：“对了，娘子方才要跟我说什么？你看见了谁？”

裴玄静一下子清醒过来。那张下巴上有疤痕的脸又无比狰狞地出现在眼前。

她缓缓地说：“是的，我刚才在酒楼里看见了一个人。”

“谁？”

“一个死人。”

“死人？”

“就是那个雨夜在贾昌的院子中，有一位留宿者染上瘟疫死了。他的下巴上有一道疤，今天我在酒楼里又见到了他。”

“怎么可能？”崔森的惊讶正如她所预料。裴玄静没有从他的表情中看出任何反常。他还皱起眉头思索了一下，“不可能啊，当时那人确实死了，我不会判断错的。你肯定是同一个人？”

裴玄静迟疑着回答：“其实他的相貌我记得并不清楚，不过那道疤痕非常像。”

“疤痕么？你记得那道疤有多长有多深？是向左还是向右歪？上面是不是挨着嘴唇？下面有没有延伸到脖子？”

“……我不知道。”

“那你怎么能得出结论，这就是同一道疤痕、同一个人呢？”

裴玄静注视着崔森的眼睛，她从里面看到的全都是坦诚。

为什么还要怀疑呢？她想，这个人蔑视权威，却对可怜的苦命人充满同情。其实这一点儿都不奇怪，他是一个郎中，他的使命就是济

世救人。

要相信他并不难。

裴玄静做出了决定，“你说得对。我弄错了，那不可能是同一个人。”

崔森微笑。

“可是禾娘！我还看见了禾娘，绝对不会错。”裴玄静又着急起来，“崔郎，要不我们现在出去找找她？我很担心她呢。”

“现在出去？你还没找到禾娘，自己就先让神策军逮住了。”

裴玄静泄气了。

崔森安慰道：“你就别担心禾娘了。那日我看隐娘面子上虽对她严厉，其实还挺维护她的。况且聂隐娘这种人无视世俗规范，最看重的恰恰是一个‘义’字。既然她已经替王义出手了，就会保护禾娘到底的。静娘无须多虑。”

裴玄静又被他说服了。

“可是静娘，你自己怎么会让神策军盯上的呢？”

她冲口而出：“是皇帝。”

“皇帝？”崔森把眼睛瞪大了。

“说来话长。”因皇帝吩咐过，裴玄静无权向任何人透露内情，便一语带过，她倒是想起了另一桩要事。

裴玄静从怀中取出叠得方方正正的黑布，放在面前的桌上。

“这是什么？”

“先别问来历，要是能解开这布上的蹊跷，我就全告诉你。”

崔森说：“和娘子在一块儿真是半点偷不得懒，时刻都要动脑子。”

裴玄静嗔道：“我现在是出不去，否则也不找你帮忙。”

“不找我，娘子还打算找谁帮忙？”这家伙还来劲了。

“我这就去绸缎庄！”裴玄静作势起身，崔森却一把将黑布扯到面前，笑道，“西市上的绸缎庄经营的不是蜀锦便是粤绣，娘子拿这么块粗布过去，会让人笑话的，还是让在下试试吧。”

他先翻来覆去看了几遍，又用手掌细细抚摸，“这布上浮着一层

什么东西？”

裴玄静说：“有些像极细的沙子，我想过用水泡，但又怕给一泡就没了。”

崔森把手指伸到嘴里舔了舔，露出神秘兮兮的笑容，“亏得你没泡。是盐。”

“盐？”

“对，并且不是均匀覆盖在布上的，而是有些地方有，有些地方无……我觉得，很可能是用盐做了一幅画，或者写了些字在布上面。”

裴玄静惊喜道：“没错，肯定是这样！可是……有什么法子让字或者画显出来呢？”

“我想想。”崔森凝神思考。

裴玄静却在想别的——武元衡为了设置这个谜局，耗费了多大的心血啊。究竟是什么值得他如此投入？至少有一点可以断定，宰相收下金缕瓶绝不是单纯的受贿行为。就算金缕瓶再价值连城，也犯不着让武元衡如此殚精竭虑、绞尽脑汁。

所以肯定不是钱财的问题。

得出这个结论后，裴玄静自收到金缕瓶后的沉重心情豁然开朗，她再也不必为保管了受贿的赃物而内疚。但是随即，她的心又被更大的惶恐所占据。

此事绝对非同小可，她实在不知道自己能否承担如此重任。

这边裴玄静犹在忐忑，那边崔森却忙开了。

他取来一个晒药的小架子，先在上面铺一层包药用的白纸，再将黑布平整地盖在上面。然后，他提来一个小炉子放在架子下面，炉子上又置一个铜桃，注满了水，最后点着炉子。铜桃里的水“突突”烧起来，水汽袅袅浮升。

裴玄静都快看傻了，“你在干什么？”

“蒸黑布。”

他虽然在卖关子，她还是看出端倪来，不禁为崔森的巧思叫好。水汽上升，溶解黑布上的盐，盐渍浸透白纸，于其上显影。这样，便

能看出究竟来了。

也亏得在这药铺的后院，一下子就能把称手的器具备齐了。

接下去两人都不再说话，只专心地盯着火和水汽。周遭变得无限宁静，仿佛回到了万物诞生之前，连上苍也得耐心地等待奇迹发生。

终于，崔森低声道：“应该好了。”

他灭掉火，移走铜桃和炉子。

裴玄静屏住呼吸，轻轻掀开黑布，白纸上的字隐然若现。

在长安西市的东北方位，最贴近的一座坊名为布政。布政坊的右侧紧靠皇城，所以很多藩镇均在此坊中设立驻长安的进奏院，以便和各级官署衙门打交道。管理刑案的大理寺和管理京城的京兆府也都离得不远，与布政坊最多隔开一个坊。

朝廷许可藩镇在布政坊中设立进奏院，应是看到其地理位置在中央军队和警卫的重重包围之下，自然不敢轻举妄动。成德进奏院的张晏等人那么快就被抓捕，也是这个原因。

但假如因此认定布政坊是个气氛肃杀、人人谨言慎行的地方，就大错特错了。

布政坊，也是长安城中西域人士的聚居地。来自大食、波斯、高昌、回鹘、龟兹等地的胡人胡商许多居住于此。他们白天去西市上做生意，在鸿胪寺等官署里任职上班，晚上则回到布政坊中生活。所以布政坊中的胡风尤其兴盛，一入夜便处处胡乐飘扬。

布政坊中有一座长安城里最大的祆祠。信奉拜火教的胡人日常在此祭拜祈福，也将其作为节庆饮宴的场所。胡人们在祆祠中饮酒作乐、烹猪杀羊、酣歌醉舞，大唐的风云变幻、政局动荡好像从来与他们没有任何关系。

今夜，祆祠中便在举行一场大型宴会。自傍晚起琵琶鼓笛声不断，两三个时辰闹下来，祠中到处是横七竖八醉倒的胡人，酒气扑鼻、残羹遍地，只有几个半醉不醉的家伙还抱着胡姬跌跌撞撞地跳着舞。

突然，祆祠的大门上响起一阵猛烈的敲门声，还有人在外面高声喊话：“金吾卫搜捕逃犯，速速开门！”

喊了好几声，才有人从一片狼藉中爬起来，东倒西歪地摸到门口，打开了门。

金吾卫一拥而入，见到祠中情景，反倒愣住了。

应门者金发碧眼，满脸虬髯，一看便是个胡人，开口却是纯正的唐语：“诸、诸位有……何、何贵干？”

金吾卫中带头的郎将侧过脸，回避着直冲入鼻的酒气，没好气地道：“今日正午在西市斩杀行刺宰相的凶犯，有贼人乘机作乱。目下正在全城搜捕，公侯王府均可入，任何人不得阻挡！”

“没问题！”胡人一把扯住他的箭袖，“将军先、先来一起……喝、喝一杯……”

郎将刚将他的手打落，几名胡姬又娇笑着扑了过来，直腻到金吾卫的身上。

“成何体统！”郎将怒道，“都滚一边去，我们要开始搜了！”

醉酒的胡人们给吵醒了，纷纷对金吾卫们怒目而视。这帮家伙个人高马大，摩拳擦掌起来还挺吓人的。

讲唐语的胡人酒醒了一大半，口齿越发伶俐地道：“搜查可以，不过、过要先、先清洁，再拜神、神诵……经，否则不得入内！”

“放屁，我们又不信拜火教，拜什么神诵什么经！”

“那……就不许进！”

才一眨眼的工夫，两拨人就在祠祠门前形成对峙之势。

“住手！快住手！”从门外又冲进来一位老者，边跑边叫，急得满头银发都快竖起来了，不过其中夹杂的竟然是黄丝。再看那双深埋在皱纹里的眼睛，瞳仁也是绿色的。

他顾不上喘口气，便对着金吾卫郎将拱手道：“将军辛苦了，是小儿不懂事，还请将军莫怪。”

郎将打量着波斯老人的绯色衣冠，讥讽道：“李台监辛苦，今日没有天象要看吗？”

“是，本官马上就要进宫值夜，听见这边喧闹，就过来看看，呵，看看……”司天台监波斯人李素一边苦笑，一边期身向前，从腰带里摸出一样东西，塞进郎将手中。那郎将在掌心里一捏，原来是颗

鸡蛋大小冰润滑腻的珠子。略微摊开手指，顿时幽光进现——夜明珠！尺寸之大连宫中都不曾见过。

郎将心中窃喜，面上仍保持黑沉，拉长声音道：“你也知道今天下午出的事……”

“知道，知道。只是这祆祠非拜火教徒不得入内，教徒入内前也须洁净参拜，这个规矩从太宗皇帝起就定下了，从来没有人违背过。所以……将军你看？”

郎将手里握着超大号的夜明珠，早就无心恋战了，便道：“也罢。祆祠有你司天台监作保，我们也就不费这个事了。撤！”

“呼啦”一声，祆祠前的金吾卫们撤了个一干二净。

直到一个金吾卫都看不见了，李素才回头注视自己的小儿子——现任萨宝府正兼太庙斋郎的波斯人李景度，恨声道：“你呀，总有一天给我家招来天大的祸事！”

李景度吊儿郎当地对父亲说：“您夜观天象，最近除了天子有难，难道又看出别的来了？”

李素气得不愿理他，拂袖而去。

李景度关上门，冲着祠内用波斯语大吼：“继续！”

醉生梦死般的饮宴重新开始。李景度则独自一人穿过祆祠中央的圆顶祀火堂，沿着拱顶走廊来到一间外墙镶满琉璃的小屋。烛光由内而外，在窗上映出光怪陆离的影子。

屋中两人正在对弈。从蜡烛长度来看，他们已经在此待了好一阵子。刚才外面的动静似乎没有对他们的棋兴造成影响，碾玉棋枰之上，红绿两色琉璃棋子的布局正成激烈缠斗的局面。

李景度并不过去，坐在门边笑道：“今天我那老爹没沉住气，损失一颗好珠子。”

对弈二人中面朝门者随口接了一句：“每次金吾卫上门，你不是都靠钱解决问题？”

“谁说不是呢？本来我都准备好了，等戏做足了就会给。偏偏老头子让下午的事情吓得慌了手脚，居然掏了颗南海夜明珠出去。哼，这回把郎将的胃口养大了，看他今后怎么办。”

面朝门口的人抬起头来，“行刑后的情形到底怎样？”即使光线黯淡，他下巴上的疤痕仍然看得很清楚。

李景度说：“现场虽乱，京兆尹总算及时把张晏等人的脑袋砍下来了。那些引起混乱的声音也查明了，是有人在大柳树旁边各个方位点放爆竹，故意使人群发生冲撞。等人群散去之后，在现场发现数千字纸，上书：‘吾乃凶犯，汝敢追吾，吾必杀汝。’有不少已经被百姓取走了。”

“竟有这等事？”疤脸人惊道，“我原先还以为有人要劫法场，救张晏等人，所以赶紧离开现场，怕晚了逃不掉。听你这么一讲，是另有目的了。”

“目的有二。第一，澄清张晏等人是替罪羊；第二，向朝廷示威。皇帝费了那么大劲，想通过斩杀张晏一箭双雕，既安定人心又嫁祸成德。这下全白忙活了。现在全天下人都知道张晏等人是冤枉的，皇帝滥杀无辜，而且用心险恶。皇帝再向成德藩镇用兵的话，明摆着是凭空捏造的理由。再说，刺杀宰相的凶犯根本没有落网，安定人心又从何处谈起呢？所以今日之事虽不是劫法场，造成的影响却更糟糕。要不金吾卫怎么又搞起全城大搜捕了呢？”

背对门口的另一个弈棋者突然问：“你爹紧张什么？”他虽然在向李景度提问，却根本没有转过身来。

李景度道：“自从那夜他看到‘长星入太微，尾至轩辕’的天象后，皇帝就倒霉到现在啊。”

“这不正说明他天象观得准吗？”

“唉呀，当今圣上的脾气两位也略知一二，本就刚烈非常，极易暴怒。这一连串的打击下来，还不知他会怎样暴跳如雷呢。我爹吓得把遗敕都写好了，每天入宫都准备去赴死。”

“何至于此。”背朝门口之人冷笑，“波斯人在大唐向来活得滋润，根本不必唯朝廷的马首是瞻。当年安史之乱时，波斯胡商也没少和叛军勾结。今日景度兄一样长袖善舞，在藩镇中多方经营，你们怎么可能担心皇帝的心情？”

李景度脸色大变，待要发作，又忍住了，只重重地“哼”了一声，

走了。

疤脸人埋怨对弈者，“你这样一味逞口舌之快，有什么好处？现在外面风声那么紧，若无袄祠收留，我还不知会怎样呢。”

对弈者毫不客气地反驳：“此地虽能躲过搜查，但也无法出城。原先我找的贾昌院子多好，比镇国寺和此地都安全，而且在长安城外能进能退，可是结果呢？”

“还不是因为……你放进了裴……”

“和她有什么关系！”崔淼举手将棋枰上的琉璃棋子统统扫倒。这时的他，哪里还有半点郎中的细致与温柔。

“你！”疤脸人气得语塞。

两人各自生闷气。小屋中一片沉闷，波斯人歌舞升平的喧闹声愈发迅猛地冲进来，看势头打算闹通宵。如此大张旗鼓地扰民，金吾卫却从不干涉，可见平常李景度打点得多么到位。

波斯帝国的萨珊王朝亡于大食国之后，波斯王子卑路斯向东逃入大唐，请求高宗皇帝发兵助其复国，但最终功亏一篑。卑路斯此后一直流亡在大唐，获封右威卫大将军，卒于长安。当初跟随王子而来的一大帮波斯贵族也在长安城安家落户。这些波斯人入唐时随身携带了大量奇珍异宝，他们又善于经营，逐渐垄断了长安乃至大唐的珠宝交易。波斯胡商个个腰缠万贯，流亡的皇室贵族更是富可敌国，被唐人称为“富波斯”。

有些波斯贵族还在大唐朝廷里当了官。像司天台监李素就是波斯王的后裔，其祖父在玄宗朝时做到了银青光禄大夫兼右武卫将军，还获赐了“李”姓。李素的几个儿子都以祖荫封官。小儿子李景度曾任顺宗奉陵挽郎，现在除了太庙斋郎的散衔外，还兼着萨宝府的府正，专门负责管理长安城中的袄祠。

这些波斯人虽在大唐过得如鱼得水，内心深处却始终摆脱不了亡国的凄惶。他们知道，失去了故国的庇护，再多的财富也会在顷刻间灰飞烟灭，哪怕披上黄金甲，丧家犬仍旧是丧家犬。

所以波斯人从来没有放弃过复国的梦想。由于从太宗、高宗到玄宗皇帝，都未能真正兑现帮助波斯复国的诺言，波斯人对大唐朝廷深

感失望，并且心怀怨恨。自安史之乱起，他们就开始设法与新兴势力结盟。反正手里有的是钱，从安史叛军到割据的藩镇，波斯人一直在积极地运筹着，随时准备倒向新靠山。

要不然，身为朝廷命官的李景度怎么敢窝藏刺杀宰相的嫌犯呢？

还是崔森先打破沉默，嘲讽地问：“尹将军，你的络腮胡到哪里去了？”

成德牙将尹少卿摸了摸下巴上的疤痕，尴尬地说：“胡子容易被别人认出身份，今后自然就不能留了。之前不是你在贾昌那里说的，要我剃须易容吗？怎么你倒问起我来了？”

“可你下巴上这道疤比胡子还显眼，怎么办？”

“这个……应该没关系吧，见过这条疤的没几个人，真正了解内情的也就是你了。”

崔森死死地盯着尹少卿，良久方道：“张晏等人都掉脑袋了，你还活着。你打算怎么去向你的主子王承宗交代？”

“……”

“他肯定认为是你告的密！”

尹少卿咬牙不语。

“本来让你去给武元衡行贿，是为了游说朝廷收兵淮西的。现在倒好，不仅淮西要继续打下去，连成德都被卷进去，只怕吴元济也饶不了你。”崔森冷笑着说，“对了，还有皇帝的追杀。我看你就做好准备，这辈子在祆祠里终老了。哦，要不干脆入了拜火教，转当波斯人算了。”

尹少卿气得脸色煞白，怒道：“我尹少卿绝非贪生怕死之徒，否则也不敢独闯中书省去向武元衡行贿。我必须活着……是有件极重要的事要办！”

“什么事？”崔森挑起眉毛，露出特有的狡黠而鄙夷的笑容。

尹少卿深感屈辱，但又不得不忍耐。要不是崔森在贾昌死后，及时将他转移到祆祠躲藏，今日他肯定和张晏等人一起在大柳树下被砍了头。况且他现在急于离开祆祠，还得靠崔森帮忙。这些天来，尹少卿越来越觉得崔森的背景深不可测，更猜不透他到底打算干什么。但

就目前来看，崔郎中的神通的确了得。

于是他忍气吞声地解释说：“是为了那只金缕瓶。我必须把它拿回来。”

“金缕瓶？就是你向武元衡行贿的那个金缕瓶？”崔森追问，“他真的收下了？我还以为是你诬陷他呢。”

尹少卿叹道：“只怕全天下的人都这么想，可事实恰恰相反。武元衡的确接受了这件贿赂，却不肯办事。所以我想，假如能把金缕瓶弄回来，也算能给藩帅一个交代。”

“到底是什么金缕瓶？有那么贵重吗？”

“我想自然是贵重的……”尹少卿迟疑地说，“藩帅认为武元衡附庸风雅，用别的东西行贿他未必奏效，所以才忍痛割爱，想用金缕瓶引诱他上钩。”

崔森哈哈一乐，“鱼倒是咬钩了，却把鱼饵一块带走了。”

“所以才可恨嘛。”

“你打算怎样把金缕瓶弄回来？”

尹少卿愁眉苦脸地道：“坦白说，我这些天绞尽脑汁，也没想出个妥当办法来。今天去看张晏等人行刑，一则是同袍一场去送个行，二则也是为了找找线索。”

“找到了吗？”

尹少卿摇头，“今日我一出祔祠，便总觉得有无数双眼睛在盯着我。我害怕被人认出，所以现场一乱便赶紧跑回来了，连张晏等人掉脑袋都没看见。”

崔森若有所思地看着他问：“你见到熟人了？”

“这个……仿佛也没有。”尹少卿的目光飘忽地在崔森的脸上打了好几转，最终还是把话咽了回去。

“你送金缕瓶给武元衡，是什么时候的事情？”

“三个月前。”尹少卿道，“等了许久朝廷毫无退兵迹象，才知道被这厮给耍了。”

“所以王承宗便上书皇帝投诉武元衡？”

“是的。”

“但他并没有安排刺杀。”崔森冷笑道，“我明白了……原来都是你捣的鬼。”

“起初只想吓唬一下武元衡的，谁知这厮油盐不进。”

崔森摇头，“武元衡是何许人也，他既然收下了金缕瓶，绝对另有所图。你想靠恐吓和诬陷把东西要回来，根本是打错了主意。问题在于……现在他人死了，你的线索岂不是全断了？”

尹少卿愁容满面地说：“我一直在担心，假如武元衡把金缕瓶交给了皇帝，那就彻底没希望了。”

“会吗？”

尹少卿低头不语。崔森注视着他下巴上的疤痕，忽道：“未必。”

“为什么？”

“因为这个。”崔森随手拿起案上的笔，龙飞凤舞地在纸上涂抹起来。

只见他写的是一首五言诗：克段弟愆休，颖谏孝归兄。

惧恐流言日，谁解周公心。

斓爓洛水梦，徒留七步文。

蓬蒿密无间，鲲鹏不相逢。

亮瑾分二主，不效仲谋儿。

竹伶金楼子，江陵只一人。

觐呈盛德颂，豫章金董董。

琳琅太尉府，昆玉满竹林。尹少卿默念了几遍，困惑地问：“这首诗从哪儿来的？”

“乃武元衡所作。他将此诗用相当隐晦的方式赠给了一个人，就在他感到自己面临死亡威胁的时候。”

“那人是谁？”

崔森微微一笑，“现在还不能告诉你，但是据你判断，此诗和金缕瓶有没有关系？”

尹少卿蹙眉思索片刻，突然大叫：“有！绝对有！”

“何以见得？”

尹少卿狡诈地笑起来，“崔郎中，莫不如我们做个交换吧。你告

诉我此诗从何而来，我便告诉你它和金缕瓶的联系。”

崔森也笑起来。两人正各怀鬼胎地对笑着，突然崔森将纸往蜡烛上一伸，火苗瞬间在纸上燃起。

“你这是干什么！”尹少卿待要去抢，哪里来得及，几片蝴蝶般的纸灰飘落，尹少卿跺脚，“我还没记全呢。”

崔森却向窗外喝道：“别躲着了，现身吧。”

波斯人李景度应声而入，大言不惭地道：“二位皆有过目不忘的本领，在下佩服。可惜崔郎中不愿与我等分享好东西，终是见外了啊。哈哈。”

“给你看，你看得懂吗？”崔森丝毫不给他面子。

虬髯覆盖着李景度的大半张脸，看不出他的脸色是否有变化。他只是姗姗然走到崔森近前，问：“崔郎中是如何发现我藏身在外？小弟自认轻功不错，怎么还是逃不过崔郎中的耳朵？”

“发现你用不着耳朵，用鼻子。”

李景度当真闻了闻自己，“我来之前特意换了衣服的，没有酒气啊。”

崔森朗声大笑：“没有酒气，可是有胡气！哈哈，你们胡人身上这股骚味，脱光了更浓！”

尹少卿听得胆战心惊，暗道，坏了坏了！果然，现在连虬髯也遮不住李景度脸上的暴怒了。他闷吼一声，如同饿虎扑食般朝崔森猛扑过去，两人缠斗在一起，李景度的右手中寒光锒锒，分明握着一把利器。

尹少卿虽有点功夫，此刻却帮谁也不是，急得乱喊：“唉呀，快住手！住手啊！”

那两人在地上一个劲地翻滚着。李景度虽然比崔森魁梧，到底喝多了酒，一不小心，手中的波斯短刀居然让崔森夺了过去。

乘着翻身在上的刹那，崔森已将刀尖对准了李景度的咽喉。

李景度喘着粗气道：“你敢杀我？”

“想试试吗？”说话间刀尖已扎入皮肤，血立刻渗了出来。

“外面都是我的人，你以为你们能逃得出袄祠？”李景度兀自嘴

硬。

“那就同归于尽好了。”崔森咬牙切齿地道，“我崔某人什么时候怕过死。”说着刀尖又深进一些。波斯人痛得一激灵，与崔森面对面贴近时，他能够清楚地看见那双眸子中凌厉而酷烈的杀气。崔森可不像是在开玩笑。

李景度的酒彻底吓醒了，浑身汗如雨下，想求饶又开不了口，只好含混不清地嘟囔。

尹少卿拼命地劝：“崔郎千万别乱来，李景度他喝醉了，喝醉了啊。”

崔森终于慢慢松开了短刀。

李景度惊魂未定地摸着脖子，一时说不出话来。

崔森将波斯短刀举到面前，“这把刀子不错，我要了。”随即莞尔一笑，“你答应把尹少卿送出长安城了？”

李景度恶狠狠地说：“你二人滚得越远越好。”

“什么？”尹少卿不明白了，“我为什么要出长安城？我还要找……”

“你以为留在长安就能找到金缕瓶了？”

凭良心说，尹少卿恨不得立即插上一对翅膀，飞出长安城。留在京城一天，他的危险就增加一分，这一点，他比任何人都体会深刻。但是他必须找到金缕瓶，对尹少卿来讲，这件事比活下去更重要。

然而要找到金缕瓶，无异于大海捞针。现在崔森又提议离开长安，岂非难上加难？况且一旦离开长安，尹少卿肯定没有勇气再回来了。

他问崔森：“莫非……你真的有线索？”

崔森摇了摇头。

“那我不走。”

“长安城中耳目太多，要办成此事，最好还是出城。”

“可是东西在这儿啊！”

崔森若有所思地说：“也有可能带出去。”

尹少卿徒劳地瞪着崔森，从这张俊脸上看不出究竟来。他又想起

那首据说是武元衡留下的诗，这分明是一个诗谜。只不过匆匆一掠，尹少卿已经从中品出了不同凡响的深意。而那些是别人绝对无法参透的，哪怕是崔森这么聪明的人。

金缕瓶会不会和这首诗在同一个人手中？

极有可能！

尹少卿恍然大悟，崔森一定也是这样认为的。难道崔森有办法把那个人和东西一起弄出长安？

尹少卿颇觉不可思议，莫非这个崔郎中真有鬼神之能？但他又不得不承认崔森的想法有道理。自己在长安城中惶惶不可终日，哪里还有能力去追踪金缕瓶。假如真的能把东西搞出长安，再想夺回来就容易多了。

他发现自己别无选择，只有听从崔郎中的。

就在尹少卿左思右想地盘算之际，崔森居然和刚刚拼死相搏的李景度热络交谈起来。尹少卿侧耳一听，简直哭笑不得。原来崔森先是给李景度传授了一个去狐臭的秘方，打消了彼此的隔阂，随后两人谈得兴起，从狐臭一路讲到胡女，淫词浪语香艳情色，恨不得立即携手去逛平康坊。

这就是崔森，可以在顷刻间变换出另外一副面孔。但你又不得不承认，他的每一副面孔都具有别样的魅力，不知不觉中便如灌了迷魂汤似的，任由他摆布起来。

于是三个人又像好朋友似的坐在一起，推杯换盏，融洽地商讨起出长安的计划来。对于波斯人李景度来说，能够用钱摆平的事根本不算事。而偷运个把可疑分子出京城，正属此列。

最后崔森看着尹少卿，笑道：“你先把胡子蓄起来吧，等出了长安就不怕被人认出来了。”

在遇刺重伤几乎丧命后不到十天，裴度就下地了。

与其说是御医的妙手回春，不如说是意志的胜利。虽然暂时还不能进宫上朝，但这无疑是对皇帝极大的鼓舞。十天来皇帝连遭打击，近乎日日在火上炙烤，终于盼来了一个好消息。

裴府也完全恢复了正常秩序。裴度把几个回家来探望的儿子陆续

遣走，接下去便要安排裴玄静了。

他决定让侄女立即启程赴洛阳昌谷，就定在明日出发。

裴玄静自己的意愿固然是一个方面，但促使裴度下定决心的，还是近日他从裴玄静频频发生的意外中察觉到的不祥之兆。

他发现，裴玄静已经深深卷入到了不该卷入的是非之中，各种或明或暗的势力好像都在围绕她做文章。其中是否蕴藏着巨大的危险和可怕的阴谋，裴度尚无法确定。但他是长辈，是她在这世上仅存的至亲，必须保护她，防患于未然。

最好的办法就是让裴玄静走，速速远离长安这个风暴的中心。即使裴度从内心并不支持裴玄静去嫁李贺，眼下确实没有更好的办法了。

当裴玄静得知叔父的决定时，心中一时难言悲喜。

她终于可以去和长吉完婚了。“男大当婚，女大当嫁”，这个天下最朴素的道理，在她身上实现起来就那么难。但无论如何，她的执着有了回报。

然而，她并不如想象中的那样欣喜，仿佛明丽的春光中飘荡着一丝阴云。

裴玄静面对妆奁发起了呆。现在，得由她来决定里面那些收藏的命运了。

很遗憾，王义和武元衡的嘱托，她都没有办成。裴玄静感到十分无奈，实际上她确实尽了最大的努力，甚至甘冒生命危险，可惜她的力量终归太薄弱了。而现在，她也没有时间继续下去了。

怎么办呢？

她考虑了很久，把阿灵叫过来。

裴玄静取出王义的金簪，重新用绢帕包好，吩咐阿灵，把它送到西市的宋清药铺，交给崔郎中。

“这个……娘子，我怎么对崔郎中说呢？”

就算什么都不说，裴玄静相信以崔森的聪明，肯定会猜出她的意思。谁都不知道禾娘现在的去向，聂隐娘是不是已带着她离开长安？但既然崔森能够凭着铜镜找到禾娘，那么再想追踪她的下落，恐怕也

只有他能试一试。替王义寻找女儿这件事，崔森一早就答应了裴玄静的。她想他必不会推辞，况且禾娘对崔森还抱有特别的好感，在目前情势下，托他转交金簪是最合适的了。

不过除此之外，裴玄静还是应该对崔森说些什么的——因为她是她在长安结识的，唯一的一位友人，现在她要走了，理应向他告别。

裴玄静让阿灵稍等片刻，自己在案上摊开纸，蘸墨提笔……是不是该赋一首离别的诗赠给崔森呢？她犹豫再三，才落笔写下：

驱马出门意，
牢落长安心。
两事向谁道？
自作秋风吟。

这仍然是李长吉的诗，是他结束郁郁不得志的为官生涯，终于决定离开长安时所作。裴玄静借用他的词句，向崔森表达心意：她即将离开长安了。有些失落，有些遗憾，但都不能阻挡她远去的脚步。在她心中，还有哪两件排遣不了的事呢？见仁见智。崔森怎么想，裴玄静都会默认。她但愿他明白，长安只是她的暂栖之地，如今她要去的方，才是归宿。

用李长吉的诗，而不是自己所赋，此中深意，崔森应当能懂。当此别离之际，裴玄静对他谈不上怀恋，却有几分真诚的歉意。

秋意萧瑟的长安有多美，她都无福得见了。只有淡淡离愁凝结在笔端的秋风之中，微妙而曲折地传递给他——言尽于此，缘亦尽于此。

她将叠好的纸递给阿灵，“把这个也交给崔郎中，他就会明白。”
“哦。”

阿灵走了，裴玄静打开妆奁，接着发起愁来。禾娘的事情应该能托出去，但是武元衡留下的谜该怎么处理呢？这才真的棘手。

她拿起那块黑布，现在上面的盐屑已经没有了。她不禁又忆起崔森“蒸黑布”的过程。当字迹隐现时，裴玄静又惊又喜，连连追问他是怎么想出这一招的。

崔森告诉她，是从科考作弊的法子里得到的灵感。据说有些考生在白纸上用盐卤做“小抄”，带进考场后用烛火加热，字迹就会显现出来。武元衡的方法则又多加了一层保险：在黑布上用盐水写字，直接用火烤显不出来，所以要加垫一层白纸，让盐化成水后渗入纸中，再经加热才能显影。

一环扣一环，哪个细节把握不对都会把线索彻底毁掉。裴玄静听得感慨万千，要不是崔森帮忙，自己根本不可能破解这个谜。

心中充满感激，她还是忍不住要戏弄一下崔森：“崔郎中懂得如此手段，怎么没能高中进士，仍以行医为业呢？”

崔森不动神色地回答：“懂这个手段就一定要用吗？照娘子的说法，武相公的进士又是怎么得来的呢？”

裴玄静登时被她呛得脸通红，真是自作自受。她又一次见识了崔森的犀利，还有他从骨子里对权贵的蔑视。比如裴玄静自己，仅仅出于对武元衡的尊重，就绝对不会说出诋毁他名誉的话。在这一点上，崔森显然与她不同。

因此，裴玄静虽将黑布的来历告诉了崔森，却隐瞒了金缕瓶的存在。金缕瓶实在关系太重大了，她至今没敢对任何一个人提起过。

黑布显影之后，崔森又做了一件出人意料的事。当时裴玄静诵读着白纸上的律诗，正在嫌诗意晦涩难懂，忽听崔森问：“娘子记住了吗？”

裴玄静自小读书便过目不忘，所以本能地点了点头。崔森一抬手，将白纸扔进旁边的小炉子。

“你这是？”

“毁尸灭迹。”崔森若无其事地说，“既然武相公花了那么大的力气隐匿此诗，肯定知道的人越少越好。我有意帮娘子，却无意牵扯到宰相的麻烦中去。娘子自己记住便是了。”

瞧这家伙。对遭到贬谪仕途飘零的落魄文人，他简直当作神祇一样来敬重；可是对于皇帝已故宠臣的秘密，他却避之唯恐不及，生怕沾上晦气似的。

真不明白他这么个江湖郎中，瞎清高个什么劲呢？

“娘子——”

裴玄静惊得差点儿跳起来，没想到阿灵回来得这么快。

“东西都给崔郎中了？”

阿灵噘着小嘴说：“才没。崔郎中走了！人都没见着……”

“走了？”裴玄静也很意外，“去哪儿了？”

“不知道。药铺的人告诉我，他们铺子本来从没有郎中坐堂的。

只因崔郎中医术不错，又肯免费给穷苦百姓看病，所以和他们的宋清掌柜特别投缘。掌柜的才留他临时坐了几天堂。昨日崔郎中向掌柜的告别，说要去别地游方行医，今天一大早就收拾东西走了。”阿灵说得满脸懊丧，倒好像崔森是她的什么人似的。

崔森就这样不辞而别了。

裴玄静觉得心里一下子空荡荡的。崔森本来没义务向她道别，况且直至今日裴府门口都有金吾卫把守，就算崔森有心也进不来。可是，她真的很想再见他一次，狠狠地质问他几句……

原来相聚总是短暂的，甚至连道别也会变成一种奢侈，一份妄想。

她叹了口气，“把东西还给我吧。”

金簪重新回到妆奁里。

裴玄静一筹莫展。

晚饭前，裴度夫妇把她叫去。

婢娘杨氏兴冲冲地招呼：“玄静啊，来，看看我们替你准备的嫁妆。”

榻前摆着一口红漆描凤的木箱，箱盖掀开，可以看见里面满满地装了一箱的绢帛和锦衣，还有些书卷、金银器皿和首饰。裴玄静垂着头，久久不语。

杨氏会错了意，嘟囔道：“时间太仓促，你叔父平常也简省……东西是不多……”

裴玄静哑声唤道：“叔父！婢娘！”数日前她是以出嫁的名义离开永乐县的，并没有人给她准备一件嫁妆。此时此刻，她多么想扑进二老的怀中哭上一场，可惜他们毕竟不是父母双亲，所以她只能吞下盈

眶的泪，向上深深一拜。

杨氏举起袖子擦了擦眼角，“你叔父与我平生最大的憾事便是没能生一个女儿，如今权当自己的闺女出嫁了。”

“行啦行啦。”裴度向杨氏摆了摆手，示意裴玄静坐到自己跟前，温和地说，“玄静啊，你救了叔父，我都一直没有谢过你。”

裴玄静刚想说话，就被裴度用慈祥而智慧的目光制止了。叔父的目光清明、镇定、充满力量，哪里像一位重伤未愈的老者。

裴玄静突然觉得，其实叔父什么都知道。

她抬起头，听见裴度说：“我还记得那天在书房里，武相公曾经说过一句‘长吉诗中有真意’。他是支持你这桩婚事的，若能见到今日，想来他也会含笑的。”

裴玄静惊呆了。

长吉诗中有真意！

她怎么一直没有想起这句话。就在这一刹那，裴玄静懂了。武元衡设计了那么多的谜题，其实并不是给自己的，而是要让她带给李贺的！

这就能解释为什么初次见面，仅仅在谈起裴玄静的婚事之后，武元衡就立即选中了她。那都是因为她即将远赴昌谷，去嫁给李贺，而长吉的诗中恰恰藏着武元衡所需要的谜底！所以武元衡赠给她临摹的《兰亭序》做新婚贺礼，还设计考验她。恰恰裴玄静也通过了他的考试，找到了金缕瓶。

全明白了——

“玄静啊，”裴度语重心长地说，“去做你真正想做的事情，并且准备好承担一切后果。这就是叔父要对你说的话。”

裴玄静回过神来，说：“可是叔父，玄静并不知道会有什么样的结果。”

裴度微笑道：“结果是上苍的事，我们只管去做。全力以赴，永不言悔。”

她听懂了，郑重下拜：“多谢叔父，您的教诲我会永远铭记于心。玄静去了，还望叔父婶娘多多保重。”

裴玄静终于不必左右为难了。因为现在她只剩下一个目标——去昌谷找长吉。原先这只是她的一份儿女情长，现在却变成了一项伟大的使命。她决心带着所有的嘱托和谜题上路。前途莫测，但她绝不会丢弃自己的责任。裴玄静将竭尽全力，直至上天将结果带到她的面前。

为了送亲，堂兄裴识特地和裴玄静同时出发。他会先把裴玄静护送到长安城外的第一个大驿站——长乐驿，在那里有人接替裴识继续送亲，而裴识则从长乐驿再转去自己的任职地。

一个月内，裴玄静第二次从“娘家”出嫁了。

和上一次相比，天气凉爽了些。裴玄静仍然穿上黑色的吉服，也不像前次那么汗流浹背了。

只一辆简朴的马车。裴玄静坐在车内，车后的架子上放置嫁妆和简单的行李。马车由车者驱使，裴识骑马相陪。按照“昏礼下达”的古礼，一行人在日入三商的时分出裴府角门，静悄悄地踏上旅程。

裴度无法亲自送行，只有杨氏在门内目送他们离去。阿灵站在杨氏身边，手中捏着裴玄静专门编了送给她的红穗子，哭了个稀里哗啦。

因为出发已是黄昏，一行人不敢耽搁，紧赶慢赶，踏着暮鼓声出了长安城。

这次，他们走的是通化门，也就是裴玄静从蒲州来时本打算进入的长安东北城门。在落日余晖之下穿过城门，巍峨的长安城郭渐渐落到后面，裴玄静从车内探头回望，恍如隔世。

她从没有如此清楚地体会到，人生中的一幕就此落下。正如那轮兀自悬挂在长安城上的火红色的夕阳，一次次落下，再一次次升起。生命就这样循环往复地走向了尽头。

有些人永远见不到今天的夕阳了。

从长安到洛阳分北线和南线两条路，南线路程较远且夏季多雨，所以这个季节一般都走北线。自通化门和春明门出长安后，都能很方便地走上去洛阳的官道。这次选择走通化门，一则是为了当晚在长乐驿投宿方便，二则也是为了裴识和下一位送亲人能顺利交接。

从通化门向东走大约一个时辰不到，长乐驿就在眼前了。

驿站建在高耸的长乐坡上，四野暮色茫茫，苍穹如同锅盖覆在驿站的顶上。夜风拂过旷野，草木阵阵有声。

“前方可是裴兄吗？”一人一骑从坡上飞驰而下，边跑边喊。

裴识喜形于色，也高声叫道：“正是在下！”

“裴兄，小弟在此等待多时啦！”

长乐驿的确配得上长安城外第一大驿站的称号。

足足四进的大宅，还有足够容纳上百匹驿马的马厩和停放同样多马车的后院。即便如此规模，每天都住得满满当当。多亏韩湘到得早，提前帮他们订好了房间，要不然裴玄静一行还未必能住得进上房。

韩湘，就是即将接替裴识的送亲人，他会负责从长乐驿开始，把裴玄静一路护送至洛阳昌谷的李贺家。

在夜色中乍一眼看见韩湘，裴玄静还以为又见到了崔森。同样是风度翩翩的青年郎君，白衣素巾，身材挺拔，相貌干净俊秀。连气质都有点像，聪颖中带着点出尘的飘逸感。当然，韩湘的背景可比游方郎中强多了，他是时任中书舍人的大文豪韩愈的侄孙，但因无心仕途，正值大好年华却成天忙于求仙问道，颇为迂夫子韩愈所不喜。这次裴度要为侄女找一位送亲人，韩愈得知后就推荐了侄孙韩湘。道理其实也简单，别人都有事要忙，唯有韩湘不务正业，随时能够抽出空来。

至于韩湘本人，一听说裴玄静既是女神探，又曾入过道，便立即答应了这项差事。他原先一直在终南山中访道，也不肯回长安城，便和裴识约了在长乐驿碰头。

裴识与韩湘早就认识，所以见面后很是热络。三人在驿站的前堂占了个雅座，舒舒服服地用了一顿晚餐。韩湘善谈，裴玄静大方，讲起道学来颇有共同语言。把裴玄静顺利移交给韩湘后，裴识的任务就算完成了。因为他第二天一早就要赶路，便先回房去睡，让韩湘和裴玄静自去相处熟悉。

裴玄静有点兴奋，不想那么早就睡。韩湘看出她的心思，笑

道：“这里面又闷又热又吵的，不如咱们去外面走一走吧。”

裴玄静求之不得。

两人来到驿站外面。只见暮色阑珊，万点繁星自夜空洒向原野，晚风习习，令人神清气爽。

韩湘问：“娘子，你可见过怀风？”

“听说过，但是还没见过。”

韩湘举手一挥：“娘子且看，这周围都是怀风。”

裴玄静朝四下张望，果见满坡遍野的紫色长草随风摇摆，即使在朦胧的夜色中，仍然能感受到那无法形容的寥落肃然之美。

这种紫花苜蓿，因是汗血宝马心爱的牧草，被汉武帝从西域大宛引入种植，又因其随风飘摇的美景而被称为“怀风”。大唐的驿站负责饲养驿马，所以在驿站周围都划有大片驿田，就以种植苜蓿草为主。而长乐驿更因位居高坡之上，种植“怀风”面积又广大，其景色尤其壮观。

回首望去，长乐驿中的点点灯火，就如同浮摇在一大片紫色的海洋上。

裴玄静瞬间失神了——不知当年长吉离开京城时，是否也曾在此驻足，倾听过“怀风”的低吟？

她自神魂飘荡，韩湘也默默无语，阖野中只闻一片苍劲的飒飒声，如同天地的回响。

突然——

从苜蓿草丛的深处中传来声声吟诵：“天马常衔苜蓿花，胡人岁献葡萄酒。五月荔枝初破颜，朝离象郡夕函关……”

裴玄静和韩湘面面相觑，吟诵还在继续，被烈烈风声吹得断断续续，但仍可以听出来，吟者正在向他们靠近。

韩湘朝前跨了半步，将裴玄静挡在身后，扬声道：“是哪位兄台好兴致？”

苜蓿草就在他们面前分开，一个脑袋冒了出来。

裴玄静差点儿晕过去。

竟是崔淼！

依旧是那副潇洒不羁的神态，崔森不紧不慢地念完诗人鲍防所作《杂感》诗的最后两句：“远物皆重近皆轻，鸡虽有德不如鹤。”方才注视着裴玄静，拱手道：“大娘子，别来无恙啊。”

韩湘奇道：“你们认识？”

“是……这位是崔郎中。”裴玄静介绍着这个可能是全天下最不像郎中的郎中，热浪已窜上双颊，也不知是惊喜是尴尬还是羞臊。所幸夜色深沉，别人察觉不到。

“崔郎中也在长乐驿投宿吗？”

“正是。”崔森回答韩湘，目光仍然盯在裴玄静的脸上，“崔某竟不知娘子就要做新娘了，恭喜恭喜。”

他是看见她的吉服了。裴玄静镇静下来，欠身还礼道：“多谢。”

“既是熟人，崔郎中来与我们一起饮一杯如何？”韩湘还挺热情。

“恭敬不如从命。”

三人向驿站走去，裴玄静觉得后背凉飕飕的。不可否认，刚见到崔森的那一瞬间，她真的十分惊喜。可是他究竟为何而来？若说是巧遇，打死她也不信。笼罩在崔森身上的神秘感又陡然浓重起来，原来他于她仍然是雾里看花，是难以理解，是不可捉摸。

她预感到，自己这一路绝对消停不了了。

回到驿站前堂，比方才冷清了不少。夏季要赶在日头升高前出发，大部分人都早早地回房歇下了，只剩下三四桌还在吃喝谈笑。三人仍回到先前的雅座，凭窗而坐。驿卒送上冰镇过的葡萄酒，味道沁人心脾。

听说韩湘是韩愈的侄孙，崔森笑问：“韩夫子还忙着到处给人写墓志铭吗？”

韩愈文名鼎盛，达官贵人均以他撰写的墓志铭为荣。韩愈来者不拒，明码标价替人操刀，写墓志铭的收入远超为官的俸禄，被世人嘲笑为“谏墓”。

“怎么不忙。”韩湘大大咧咧地回答，“前阵子家中遭贼，居然被个门客顺手牵羊拿走一大笔‘润笔费’，可把他给心疼坏了。”

“没事，再多写几篇就赚回来咯。”

两人哈哈大笑，看起来还挺投机的。

裴玄静心不在焉，并未注意倾听二人交谈，眼光随意地扫过店堂。忽然，她发现远远的角落里，有一个人单独坐着。除了一部络腮胡之外，他的身上没有任何显眼之处。并且是个地地道道的陌生人。

可不知为什么，裴玄静总感觉此人似曾相识，心脏也无端地乱跳起来。

她勉强收回心神，却听身边二位聊开了《逍遥游》。

韩湘明显喝多了，高谈阔论起来：“庄子曰，‘以游无穷者，彼且恶乎待哉？’说是真逍遥便无所凭依，自随万物。然则前文又说有所依靠，自得其乐，也可以算作一种逍遥。难道庄子也会自相矛盾吗？”

“非也，此实为境界之差。恰如鲲鹏比之斥鴳。”崔森说，“平凡如蓬蒿，在草野中必须相互依存。但等阔大高邈到了极点，如鲲鹏即使互为一体，也无法并存。其实这种逍遥，既是超脱，亦为可悲。”

韩湘醉醺醺地摇头，“说得好好……”也弄不懂他到底算是赞成还是反对。

裴玄静却不由自主地盯住了崔森。他坦然承受着她的注视，悠悠念道：“所以才有‘蓬蒿密无间，鲲鹏不相逢。’”

这正是武元衡用盐写在黑布上的诗中的一句！原来，能够过目不忘的并不止裴玄静自己。

裴玄静腾地站起身来，“抱歉，玄静困倦难当，先告退了。”

韩湘嘟囔道：“还是我、我送你回房吧。”

“不用，郎君请自便。”

裴玄静急匆匆地朝自己的房间走去，无暇顾及其他。因为就在刚才，她发现角落里的那个络腮胡男子消失了。

虽然毫无惊慌的理由，裴玄静的双腿还是有些发软了。

刚一进屋，她就看到后窗大敞，记得离开时关得好好的。

此时裴玄静反倒定下神来，过去先将后窗关牢，再将前门也锁上。这才转到屏风后面，一看，装行李和嫁妆的两口箱子上的锁都掉了，里面的东西也被翻得乱七八糟。

她蹲在箱前，慢慢地整理。不出她的所料，来人一无所获。王义

的金簪混在几件金银首饰里，根本就不起眼。武元衡所临的那半部《兰亭序》夹在一堆书卷之中，甚至都没有打开过。很显然，来人的目标是别的。

裴玄静重新锁好箱子，从腰带中解下一个荷包，用手指隔着丝绢轻轻触摸。金缕瓶虽小，从早到晚缠在腰间也挺辛苦的。但从目前来看，这番辛苦算是值得了。

是谁潜入自己的房中？他想找什么？难道有人知道她藏着武元衡的金缕瓶了？

“娘子！可安好否？”门外有人大声嚷嚷，一听便是醉得不轻的韩湘。

裴玄静回答：“我已睡下了，郎君勿念。”

崔森在门后道：“韩郎醉了，非要来问娘子安。打扰了，我这就送他回房去睡。”

“多谢，崔郎也早点歇息吧。”

裴玄静一直等到脚步声听不见了，才坐到榻上。门窗紧闭，屋中闷热不堪，只能忍着。刚要蒙眬睡去，门上响起低低的敲击声。

“玄静，睡了吗？”

裴玄静一下子坐起身来，是堂兄裴识的声音。

她赶紧去开门，“兄长不是已经睡下了吗？”

“我没事，明日将别，还想嘱咐静娘几句。”裴识闪身进屋，关切地问，“你看那韩湘还行吗？”

“叔父安排的人，自然是可靠的。”

裴识点头道：“当初韩愈夫子正是你这门亲事的媒人，他推荐的人，父亲大人不便推辞。韩家知根知底，我与韩湘也是旧识，所以才放心把你交给他。不过父亲大人临别特意叮嘱我，假如你感觉不妥，就让我还把你送回家去。”

裴玄静愣了愣，方道：“韩郎很好，兄长尽管放心吧。”

裴识走时，窗外正巧响起梆子声，已是二更天了。裴玄静躺回榻上，想着叔父为自己考虑得那么周全，嘴上要求自己义无反顾，却又暗中给自己安排了退路。

她的心头好一阵温热，但是叔父，玄静绝不可能后退了。

只要见到长吉，谜题就能解开。裴玄静越来越坚信这一点，否则，就不会有人沿途追踪，企图夺走金缕瓶了。

裴玄静从枕头下摸出匕首，像几天来一样，将它放在胸口上。凉爽的压迫感总能使她的心绪平静下来。只要想到昌谷，想到长吉，裴玄静就能抛开所有恐惧。哪怕前方是刀山火海，她也有勇气闯过去。

第二天早上，等韩湘和裴玄静启程时，裴识已经走了一个多时辰了。

出发时也没见到崔森，韩湘说：“崔郎中肯定睡死了，昨晚他喝得最多。”

裴玄静却在暗想，这神出鬼没的家伙又不知要搞出什么幺蛾子。反正她就是觉得，这一路上他会不离不弃地跟着自己。虽然暂时还琢磨不出他的目的，至少在这段凶险莫测的旅途上，有崔森在，她会感到更安全些。

果不其然，当他们走了数里路后，前方出现了一头驴子。那个晃悠悠地骑在驴背上的，不正是崔郎中吗？

韩湘连忙催马赶上去，笑着招呼：“我刚才还在和静娘讲，这回可把崔郎中给落下了，哪里知道你竟然先出发了。”

崔森骑在灰毛驴上，一边潇洒地左顾右盼，一边笑答：“崔某并未提前启程啊，只不过在下的这匹坐骑脚程略快，不多时便赶过你们了。”

“崔郎中开玩笑，我们一路都未见到你，你怎么赶过我们的？”

这时裴玄静的马车也赶上来了，正和崔森并排。艳阳隔着树荫照下来，崔森的脸上覆满阴影，显得一双眼睛更加清冽如深潭。他就用这双妙目看着裴玄静，笑意盈盈地说：“韩兄难道没有听说过，张果老的白驴可以日行数万里？我这头驴子虽然没那么神奇，日行千里还是没问题的。刚刚嘛……我是从你们的头顶飞过去的。”

裴玄静忍不住笑出了声。她发现了，只要自己在场，崔森不论和任何人说话，其实都是说给自己听的，哪怕是驴子会飞这么扯淡的话。

韩湘说：“张果老可是鄙人的道友。据我所知，人家果老的是一只纸驴，平常折起来置于袋中。若需要时，则以冰噉之，还成驴矣。崔兄难道也有这等神通不成？”

“神通无处不在。”崔森一本正经地回答，“韩兄是好道之人，岂能连这都不懂？”

韩湘哈哈大笑：“崔郎中还真是无所不知，当郎中实在太屈才了。我看你这个郎中啊，根本就是冒充的！”

崔森毫不示弱，“韩兄自称以仙道为志，我看也都是假的！”

谈笑之间，二人皆锋芒毕露。

崔森的驴子到底走得慢，几句话的工夫，裴玄静一行已经超过了

他。

韩湘回首道：“我等俗人先行一步了。崔兄自便，还等着看您腾云驾雾，哦不，是腾云驾驴——”

崔森在驴背上微笑拱手。

裴玄静不再回顾张望，但崔森的吟诗声追上来，在她的车厢中久久萦绕。

他吟的是：“斓斓洛水梦，徒留七步文。”仍然是武元衡用盐写在黑布上的一句。

午时刚过，裴玄静他们在官道旁的茶摊里暂歇。韩湘要了茶、酒和简单的饭菜。他虽嗜饮，却一点不碰荤腥，只吃素菜和水果。

畅饮几杯后，韩湘笑道：“这个崔郎中念的诗怎么都有些怪，是他自己作的吗？”

“不知道。”裴玄静答得心虚，“我怎么会知道。”

“什么洛水梦，什么七步诗的，用典乱七八糟。”

“哪里乱了？”

韩湘道：“前一句‘斓斓洛水梦’，应该指的是曹植爱甄妃想娶她，结果却被兄长曹丕抢了先。后来甄妃死了，曹植觐见曹丕时，曹丕拿出甄妃用过的金缕玉带枕给他看，曹植睹物思人，伤心痛哭不止。曹丕之子曹叡见叔叔实在想念甄妃，便干脆将枕头送给了他。曹植带着枕头返回封地，路过洛水时梦见甄妃前来幽会，有感而发，写成千古

绝唱《感甄赋》。曹叡登基后，忆及此事，又将《感甄赋》改名为《洛神赋》。《洛神赋》得以流传至今。”

说到这里，韩湘看着裴玄静，意味深长地道：“单看这一句，仿佛是在诉说爱而不得之憾。”

裴玄静垂眸，避开韩湘的目光，少顷方道：“……但后一句就不是了。”

“对。后一句‘徒留七步文’，用了曹丕逼迫曹植七步成诗的典故。虽然讲的仍然是曹氏兄弟的往事，却变成讽喻为了争夺权力而兄弟相残。所以我说此诗用典混乱嘛，不知道他究竟想表达什么意思。”

裴玄静思忖着问：“曹叡为什么要把叔叔曹植的文章改名呢？”

“用洛神比喻甄妃，一方面保存了叔父的作品，一方面隐讳了父亲夺爱、杀弟的残忍行为吧。”

“这么说就对了。”裴玄静对韩湘嫣然一笑，“此联的用典没问题，上下句都围绕着争权夺利的残酷和虚伪。并且你看，为了掩饰其父曹丕的卑鄙行径，曹叡连史传的文章也可更名。所以今人所读之史中，又有多少是可以尽信的呢？”

韩湘听得愣住了，良久叹道：“难怪裴相公那么器重你，娘子果然见识不凡，不过那个崔森怎么会念起这些来……”

“他随便一念的诗，当不得真吧。”

重新上路后，裴玄静的心情久久不能平复。与韩湘无意中的一席对谈，冲破了笼罩在武元衡诗上的迷雾，仿佛有一线微光透进心头。

她陷入深思。

待到马车再停时，裴玄静掀起车帘向外一望，天色尚未暗下来。

今夜，他们将歇宿在灞桥驿。

因为紧邻着官道上最大的集市，灞桥驿虽然不及长乐驿那么气派，但三教九流人头攒动，热闹程度有过之而无不及。

夏季日长夜短，傍晚时分更加凉爽，按理还可以再行一段。但因周边仅有灞桥驿这一座大驿站，又时常客满，能够抢到两间房已实属幸运了。裴玄静虽然心急如焚，恨不能日夜兼程，一转眼就踏进昌谷县，也只得听从韩湘的安排。

晚餐时韩湘说：“崔郎中的牛皮吹破了，却不知他那头驴子飞去了哪座仙山。”

昨天在长乐驿与崔森相遇时，他就声称将去洛阳行医，摆明了要与裴玄静一路同行，不料才过一天就掉了队。

裴玄静恼恨地想，好好的骑什么驴子啊，真是没事找事。直到回房前，她也没能在熙熙攘攘的客人中发现崔森的身影。原来不知不觉中，她已经习惯了有他的相伴，突然失去时，心中的空虚无以言表。

到头来，还是只能独自面对一切。

除了崔森之外，裴玄静也在人群中搜寻其他身影，比如在长乐驿见到的络腮胡男人。也怪了，不论想见的和不想见的，似乎都一齐消失了。

回房之后，裴玄静照例将门窗紧闭，屋里顿时闷热得透不过气来。没人能够在这种条件下安然入睡，但是裴玄静有自己的办法。

她合上眼睛，默想昌谷的田野和茅舍，晨雾和晚星……这些从未见过的情景，因为被她想象过无数次，已经连细节都变得栩栩如生。都道有情须有梦，她只盼精诚所至，金石为开。老天不是也被她的虔诚感动了吗，终于允许她向他狂奔而去？

快了，快了，再有三天……

裴玄静忽然睁开眼睛。屋内漆黑一片，整座驿站寂寂无声，夜应该已很深了。

然而她分明感觉到，屋内有种异乎寻常的存在，而且就与她面对面，近在咫尺。她甚至能听见呼吸的声音，轻微又克制。

裴玄静握紧搁在胸口的匕首，用尽全力向上挥去。

她仿佛听见一声低叱，应是有人凌空跃起。突然“嘭”的一声，后窗向外撞开，淡淡夜色入侵的同时，一条黑影翻腾而出。

裴玄静紧跟着冲到窗前，却只看见清白的月光，在树荫婆娑中如同玉碎了一地。

陈旧的木窗楣上挂着一块撕破的布片。裴玄静小心地将它取下来，一望而知，这是从来人的夜行衣上带下来的。刚才所发生的一切迅疾、诡异而又凶险，都在这片碎布上得到证明。否则她真会以为自

己又做了一场噩梦。

她强压狂烈的心跳，重新关紧窗户。但是毫无用处，这间屋子再也不能给她一丝一毫的安全感。临睡前她也关紧了门窗的，可是有人想来就来，想走就走。裴玄静意识到，自己所面临的威胁越来越难以阻挡了。

裴玄静坐立不安，不知该怎么熬过接下去的漫漫长夜。

然后，她听见门上又响起奇怪的窸窣声。

门外长廊上挂的灯笼通宵不灭，是驿站给客人夜间上茅房时的照明。暗红色的灯光整晚都会从门缝下照进来，而现在，却被什么挡住了。

裴玄静再也待不下去了。

坐以待毙从来就不是她的性格。与其这么眼睁睁等着危险闯入，不如主动出击。

她紧握匕首，猛地推开房门。

外面之人果然猝不及防，“唉呀”一声向后退去，裴玄静举起匕首就捅过去。

“静娘！是我呀！”

她的手腕被人拼命捏住，顿时一阵剧痛。她不由地松了手，匕首就在对方胸前的方寸间落地。

崔淼的脸色煞白，显然也被她给吓坏了。

“你要干什么啊，吓死我了！”他压低了声音说。

“是你，我还以为……”裴玄静的话没说完，人就软倒下去。

崔淼连忙扶住她，又从地下捡起匕首，才拥着她回入房中。

他点起蜡烛，裴玄静还没能缓过神来，全身无力地靠在榻边，呆呆地看着崔淼被烛火映红的面庞。奇怪，只要看见他，她的身心中便安逸下来，连这间屋子似乎都变得敞亮了。她虚弱地对他笑了笑，“对不起，没伤到吧。”

“差点儿，静娘是怕天太热，想给在下一个透心凉吧。”崔淼一边开着玩笑，一边顾盼道，“怎么这么闷热？开一下窗吧。”他还未及站起，就被裴玄静一把扯住。

“别去！那里有人。”

“什么人？”

裴玄静这才将今夜之事讲述了一遍。

“难怪你刚才那么慌张。”崔森皱眉道。

“我从门下看见你的影子，以为还是那个闯入者，绕到前面去了。”

“静娘，你觉得会是什么人？”

裴玄静茫然地摇了摇头。

崔森说：“来，我们分析一下。首先，此人并不是为了伤你性命。”

裴玄静同意。如果来人要杀她，她刚才就在睡梦中一命呜呼了。

“那么，是不是为了寻什么东西？”崔森思忖地问，“娘子，你身上带着什么特别贵重的物件吗？”

裴玄静迟疑了一下，才道：“并没有什么特别的。”

崔森的目光在她的脸上转来转去，“那就难猜了。”

裴玄静问他：“崔郎，你什么时候到灞桥驿的？”

“刚到不久。太晚了，柜上连个伙计都见不着，还高挂着客满的牌子……呵，我就想先找找你的房间。你知道我发现了什么？”这家伙还真喜欢卖关子，不分场合不分轻重，让人猜不透他究竟是太天真还是太世故。

裴玄静没好气地说：“你的驴子飞了？”

崔森伸手将裴玄静拉起来，“来，你看了就知道了！”

他来到门前，先侧耳听了听外面的动静。确定没有异常，才极小心地把门推开。

空荡荡的一整条长廊上，只有每隔几步悬挂的灯笼的黯淡红光。崔森示意裴玄静跟着自己，两人一前一后走出房门。再转回身，崔森在裴玄静的耳边轻声道：“看。”

她看见了。

就在裴玄静的房门上，和目光平齐的地方贴着一张黄帛，上有墨汁涂写的似字非字、似图非图的符号，笔画屈曲难解，根本无法辨

认。

裴玄静伸手将那黄帛摘了下来。

崔森疑道：“娘子？”

“你刚才就在我门口看这个？”

“是啊，我正在研究呢，不料你就拿着刀子冲出来。”

裴玄静往廊檐下一坐，长长地吁了口气。在屋里闷了那么久，来到户外她感到格外舒爽，“有什么可研究的，这是驱魔辟邪的平安符。”道家的符篆虽有几大派系，但万变不离其宗，以裴玄静的学识足够分辨了。

崔森也在她身边坐下，悻悻地道：“我当然知道是符。可你为什么不想想，这东西怎么来的？驿站里有那么多个房间，为什么单单你的房门上贴着这个？是谁贴的？”

裴玄静不吭声。其实答案再明显不过，整座驿站里能够制符的除了裴玄静自己，大概就只有韩湘了。

她说：“……他是好意。”

“是吗？”

裴玄静问：“你什么意思？”

崔森振振有辞地说：“这么大的驿站，假如想标明你的房间，让有心人能轻易找到，又不会引起怀疑，此法不错。”

裴玄静瞪大眼睛看他，好一会儿才“咯咯”笑出来，“你是想说，韩郎在我房门上贴符，为了将歹人引来……太匪夷所思了。”她连连摇头，“他有什么必要这样做？我不信。”

“你就那么信任韩湘？”

“我没有理由怀疑他啊。”

崔森不语。裴玄静的心中却忐忑起来。她记起裴识离开前提到韩湘时，的确是话里有话的样子……

“娘子，你真的认为韩湘会送你去洛阳吗？”

裴玄静猛地抬起头，道：“当然。即使他不送，我自己也会去。”

“去嫁给李长吉？”

“是。”她干脆地回答。

“他快死了。”

“长吉病重。”裴玄静一字一顿地说，“但是我去了，他就会好的。”

“假如来不及呢？假如等你赶到时，他已经……”

“你胡说！”裴玄静脸色煞白地跳起来，“还有三天，再走三天就到了，怎么会来不及！”

“你敢肯定自己能平安走完这三天的路吗？”

裴玄静凝视崔森。一阵风吹过，灯笼的红光随风摇摆，在他的脸上投下扭曲的阴影，使这张俊朗的面庞突然变得陌生而狰狞。

她站起来，欠身道：“崔郎这些天来的关照，玄静没齿难忘。今后就不麻烦了。”

崔森也站起来，欠身回礼，什么都没有说。

裴玄静回房，关上房门。

在这郊野的驿站中，听不见更漏之声，也没有她已渐渐习惯的晨钟暮鼓。时间的流逝却比任何环境中都更清晰、更绝对、更冷静。

裴玄静在黑暗中瞪大眼睛，仿佛看见一炷冥香寸寸成灰。那是任何人力都抓不住、留不下的——生命在消亡。

三天！

她大汗淋漓地从榻上跳起来，用尽全身的力气推开后窗。

星尽四方高。万里长空中只余一轮明月，将清辉遍洒。

几步开外，崔森背靠着一棵柳树，微阖双目盘腿而坐。月色仿佛在他的脸上盖了一层薄薄的冰霜，使他带上一种宛如少年般倔强而脆弱的表情。

这是无论如何也要去守护心中所爱的执着。这种执着她有，他也有。

裴玄静轻轻合拢窗扇，任由泪水在黑暗中静静地淌下来。

朝阳初升之际，灞桥驿已经人声鼎沸了。

大家都在忙着套车搬行李，准备赶早出发。等到裴玄静他们的马车也都收拾停当了，韩湘却对裴玄静说：“静娘，有个坏消息。”

裴玄静询问地看着韩湘，她只字未提昨夜所发生的一切，韩湘也

似乎把崔森整个地抛在脑后了。驿站中人群熙熙攘攘，再无那个白衣翩跹的身影。

韩湘皱着眉头说：“北线走不得了。咱们可能要改到南线走。”

“出什么事了吗？”

“这个……说是强人出没。”韩湘说这话时不敢看裴玄静的眼睛。

她好像听见枭鸟藏在心的暗处，发出尖利的鸣叫声。她问：“强人在哪里？”

“唔，按咱们原定的线路，下一站是陕州。途中要经过的硖石堡周围山势险峻、道路阻峡，最近强人出没频繁，所以……为了安全起见，还是考虑走南路。”

裴玄静仍然十分镇定地问：“南线怎么个走法？”

“也没什么特别的。”韩湘尴尬地笑了笑，“不过南线要经过好几条河，咱们须弃车登船，如果遇上下雨发水，可能还要耽搁几天。”

“耽搁几天？”

“至多三五天吧。”

“到底是三天，还是五天？”

“呃，我是说比走北线再多个三至五天。”

裴玄静说：“不行。”

韩湘窘道：“静娘，如果遇上强人的话，就不仅仅是耽搁三五天的事了。所以……”

裴玄静打断他，“韩郎不是会画符念咒吗？当可驱敌退贼。”

韩湘面色大变。少顷，方踌躇道：“这样吧，我再去打听打听。请静娘在此等候。”

裴玄静便站在院子里等着，徒劳地看着车马喧闹，日影渐短。韩湘久等不来，她胸中的焦灼眼看要炸裂开来。

“静娘！”就在她近乎绝望，泪眼婆娑的时候听到了这声呼唤。崔森从树荫背后转出来，招呼她：“你快来看。”

裴玄静不及细问，便紧跟崔森爬上驿站外的楼梯。驿站地势高耸，从二楼俯瞰，整个薇草萋萋的白鹿原就在眼前展开。极目远眺，

风淡云舒，朦胧起伏的秦岭一直向东延伸，但崔淼指给裴玄静看的是近处——就在离驿站后门不远处，院墙之下的两个人影。

韩湘和一人对面而立，正在谈论着什么。

裴玄静一眼便认出了那把络腮胡子。

她的身体不由自主地颤抖起来。

“你怎么了？”崔淼在她耳边问，“认识那个人吗？”

“第一天……在长乐驿见过……”

“是，我也依稀记得见过这个人，所以才指给你看看。”

“就、就是他进我的房……”裴玄静连牙齿都开始打颤，语不成声。

“昨晚吗？你肯定？”

裴玄静点头，又摇头，“还有在长乐驿也是……”

恐惧、疑惑和绝望一起压迫下来，使她在这个暑气渐消、凉爽宜人的早晨，感到天旋地转，几乎要晕倒了。要知道自上路以来，她加起来也没能睡几个时辰。裴玄静靠在栏杆上，勉强支撑住身体，向崔淼抬起头说：“崔郎，我必须去洛阳。”

“怎么去？”

事情再明白不过了，韩湘不会让裴玄静顺顺利利地抵达洛阳的。他在暗中筹划什么还是个谜，但他对裴玄静的阻挠已经从暗到明。

崔淼也在看裴玄静。他看见那双琉璃乌珠般的眸子蒙着雾气，眼睛下边则是两圈深深的青影。这双眼睛中的聪慧、坚韧和勇敢曾令他再三惊艳，现在却只有极度的疲惫与慌乱。

崔淼脱口而出：“走，我们现在就走！”

她似乎已等待多时了，不假思索地应道：“好。”

两人奔出驿站，车者因未得到韩湘的吩咐，还坐在驿站门前待命。裴玄静飞快地坐上马车，崔淼乘那车者不备，自己跳上车辙“得儿”一声，驾起马车向前疾驰而去。

车者才反应过来，喊叫着追出驿站，可哪里追得上。韩湘也闻声而出，见此情景要追，却怎么也找不到自己的马匹了。他急得在驿站前团团转，才一眨眼的工夫，裴玄静的马车背影就消失在官道的尽头

了。

冲着那腾空而起的一地烟尘，韩湘跺脚大喊：“哎呀，糟了！糟了！”

一口气驶出数里路后，崔森才稍稍放慢了速度。裴玄静也终于可以平缓呼吸，张望一下车窗外的风景。

从长安到洛阳的官道总长八百余里，沿途均有夯土堆成的标识，称为“里割柱”，每五里一柱，十里两柱。裴玄静望向窗外时，正好有一座“里割柱”从眼前徐徐掠过，大片苍茫的原野随着“里割柱”被抛在后面。苍穹之上，一只白隼长鸣着冲入碧空。

原来，大唐的疆域是如此辽阔，山河又是如此壮美。原来，这就是诗人口中长歌当哭的故国，承载得起所有的兴衰与悲欢，也赐予得了她一生的自由。渺小如她这样的女子，亦可沿着这条归乡之路，去追寻心中最宏大的梦想。

“崔郎，”裴玄静对车前那个挺拔的背影说，“你的驴子飞到哪里去了？”

他头也不回地答道：“昆仑之巅，白云深处。”

裴玄静发自内心地微笑了。从现在开始，不论崔森说什么她都会听从的。除此之外，她再没有别的方式可以报答他了。

将近傍晚时，途经渑池驿站，但崔森和裴玄静商量后决定继续赶路，却不想这一错过就再没见到客栈。皓月初升后，他们才在官道旁的原野中发现点点星火，影影绰绰的屋梁檐脊，似乎是个人家。

崔森建议说，还是去借个宿。夜间行路到底不安全，况且马匹也需要饲喂和休息。

裴玄静同意了，再急也不急于这一时，她还是有理智的。

拐下官道，马车颠簸着穿过旷野。那片星火看上去迫近，真走过来还有些距离。等终于来到院外时，却见山门紧闭，门上高悬的匾额题着“灵觉寺”三个大字——原来是一座寺庙。

又敲了半天门，才有个小沙弥来开门，听说是来借宿的，小沙弥二话不说便将他们引入寺中。

寺庙并不大，小沙弥让他们把马车拴在院中的井台旁，又带二人

来到西面的偏房中，燃起一盏油灯给他们照亮，说：“要喝水自去井里打，小庙没什么吃食，四更时会煮粥，你们若是饿了就来一起吃。”说完便离开了。

留下裴玄静和崔森面面相觑，原来僧人就是可以如此洒脱——不问世事，毫无戒心。

两人也累极了，便各自在草席上坐下，听得屋外的风声猎猎之中，渐渐夹杂着淅淅沥沥的响声。

“好像是下雨了。”崔森轻声说。

再没有人说话。不约而同地，他们回想起初遇的那个夜晚，似乎昨日再来，又似乎今日正在不动声色地变为昨日，即将带着他们共同湮灭在记忆里，沉入永恒……

不知过了多久，裴玄静打破沉默：“咦，墙上有人题诗？”

崔森也早看见了。灰泥斑驳的墙上横七竖八地题了不少诗，从字迹的深浅和笔触来看，应该是由不同的人在不同的时期题写的。看来这间寺院中曾留宿过不少人。也是为了疏解一下屋中过于微妙的气氛，两人兴致勃勃地逐首诗读起来。

几乎全是平庸之作，最后才发现一首标题为《空海作离合诗赠土僧惟上》的五言绝句，似乎有些意思。

“离合诗？”裴玄静喃喃地道，“以拆字再组的诗谜，没想到在这里看见。”

崔森好奇地问：“什么以拆字再组的诗谜？我倒没听说，怎么玩的？”

“崔郎请读此诗。”

“磴危人难行，石嶮兽无升。烛暗迷前后，蜀人不得过。”崔森念了一遍，问，“谜在哪里啊？”

裴玄静侃侃而谈：“离合诗以拆字重组为戏，早在汉魏六朝时期就已有了。最常见的方式是：每四句离合出一个字，即每次句的第一个字和前一句的第一字相犯，分离出一个字，或一个偏旁、一个部首，或某种笔画。再与后两句分离出来的字、偏旁、部首、笔画合并成另一个字；也有六句离合为一个字的。”

“听起来好复杂。”

“其实不难。最早的离合诗当推后汉孔融作的《离合郡姓名字诗》：‘渔父屈节，水潜匿方。与时进止，出奇施张。吕公饥钓，合口渭旁。九域有圣，无土不王。好是正直，女回于匡。海外有截，准逝鹰扬。六翮不奋，羽仪未彰。蛇龙之蛰，俾也可忘。玫瑰隐耀，美玉韬光。无名无誉，放言深藏。按辔安行，谁谓路长？’全诗离合成‘鲁国孔融文举’六字。”

崔淼凝眉思索，口中还念念有词：“渔父屈节，水潜匿方。嗯，离合出个‘鱼’首，与时进止，出奇施张……离合出‘日’，再并起来便是一个‘鲁’字！有意思。”他目光灼灼地看着裴玄静，真诚地夸赞，“娘子真是无所不知啊。佩服！”

裴玄静抿嘴一笑，“那么崔郎猜一猜空海此诗离合的是什么？”

“娘子有意考我？”崔淼的兴致愈发高涨，怎么能在她面前露怯呢？况且这种诗谜只要掌握了规则，是绝对难不倒他的，“磴危人难行，石嶮兽无升……离出的是个‘登’字；烛暗迷前后，蜀人不得过……离出的是……‘火’，所以合起来便是‘燈’！‘燈’……”崔淼再三咀嚼，不由击掌而赞，“这首离合作得好，谜底和诗意相映成趣，又藏而不露。哈，却不知这个空海是什么来头？看名字也像个和尚？”

有人在门外应道：“还是个日本国的和尚呢。”

二人循声望去，只见一位僧人站在门前微笑合掌：“二位施主，贫僧惟上有礼了。”

原来他就是空海赠诗的土僧惟上，也是此寺的住持。

惟上法师一口南音，却十分健谈。古刹孤灯，三人团团围坐相谈甚欢。敞开的门外夜雨凄凄，夏蚊在微光中环绕飞舞。

回忆起贞元二十年在福州遇上的日本国遣唐僧空海，惟上法师依旧感慨不已。身为异国人，空海却拥有极高的汉学造诣，光看他作的这首离合诗就小巧精致，令人爱不释手。以至于当惟上离开家乡福州，云游至“灵觉寺”担任方丈时，还不忘将这首小诗题写在墙上，留作纪念。

“不过在贫僧这里借宿的过路人中，能像二位这么快就看出诗中

端倪的并不多。”惟上笑道，“离合毕竟生僻了一些，要写得好就更不容易了。”

裴玄静赞同：“历来诗谜中藏头、回文用得有些，熟悉离合的确实较少。”

惟上说：“只有一位权德舆权相公离京赴任东都留守时，曾在鄙寺暂歇，他也很懂得离合诗。”

惟上法师提到的这位权德舆相公，倒也是本朝赫赫有名的大人物。他不仅在政治资历上可以与武元衡相提并论，而且执掌文坛多年，就连刘禹锡、柳宗元这种级别的大才子都得投文于其门下，求其品题。自元和元年起权德舆就一直担任宰相，三年前才被皇帝罢了相，转任东都洛阳留守。

听到权德舆的名字，崔森随口问：“我们也要赶着去东都，竟和这位权德舆相公走的是一条路吗？”

惟上道：“是啊，二位知道吗？从鄙寺去东都是一条捷径。”
捷径？

裴玄静和崔森的眼睛不约而同地发亮了。

惟上法师娓娓道来，原来从这座“灵觉寺”后门出去，穿过旷野便是崤山，崤山之下有一条雍谷溪，顺着溪水再前行半天左右，就能到达河阴县了。

河阴县，是大唐至关重要的一个地方。开元二十二年时，朝廷为便利漕运，特选址在河阴筑大仓，专门纳储从江淮地区经过汴渠运来的粮食，然后再经由黄河、渭水运往长安。从而彻底解决了长期困扰西京的粮食短缺问题。自元和以来，为了保障削藩部队的粮草供应，宪宗皇帝更命将绝大部分转运的粮食都囤积在河阴仓，以便根据战况灵活调用。

从河阴县再到东都洛阳，就只有一天不到的车程了。由于河阴仓对大唐意义重大，又和洛阳离得近，便划归东都一起管理。

据惟上说，三年前权德舆被罢相，改任东都留守时，特意选择先经河阴再赴洛阳上任，也是为了顺路考察河阴大仓。

从早晨的绝望到现在突如其来的惊喜，裴玄静简直有些不敢置信

了。

没想到误打误撞竟然走了一条捷径。如果惟上所说属实，那么总共再有一天半的时间就能到达洛阳了，甚至比裴玄静原先所期待的还能提前半天。她一时无言，似乎生怕自己一多嘴，便打碎了这从天而降的好运。

崔淼却和惟上聊得热火朝天。

“听说权德舆被罢相还和前些天遇刺的武元衡相公有关，”崔淼道，“不知法师有否听权相提起过？”

“倒是未曾听说。”

崔淼说：“我也是道听途说来的，不知真假，姑且供法师一娱吧。据说朝中的两位宰相李吉甫和李绛常年不和，不论大事小事都吵个没完，圣上不胜其烦。权德舆相公在二人中间不偏不倚，结果圣上迁怒于他，责备权相没有是非决断，并以此为由将他罢了相。不久后武元衡回朝，每见李吉甫和李绛二人争吵，同样不予置评，圣上却赞武相公为忠厚长者，反而大加爱幸，岂不气煞人也。”

惟上听得大笑起来，“那是圣上太爱武相公了，权相实所不及啊。”

“怎奈皇恩再浩荡，武相公也还是横遭不测了。”崔淼习惯性地挖苦了一句。

惟上说：“提起武元衡相公，贫僧倒记起来了，那次权相留宿鄙寺时，确实也提到过一件与武相公有关的趣事，并且和离合诗有关。”

原来权德舆曾经作过一首离合诗，是赠给秘书监张荐的。因为写得十分精彩，当时引得朝中一堆人凑趣，纷纷创作离合诗互相比试。只有武元衡不为所动，旁人怎么怂恿都不肯出手，显得极其高傲，也让权德舆相当没面子。

崔淼说：“这种事也值得在意吗？大僚们的心胸未免太狭窄。要我说，就是武元衡相公根本不会写离合诗嘛，权相何必耿耿于怀。”

“阿弥陀佛。”惟上笑道，“很晚了，二位明早还要赶路，贫僧就不多打搅了。”

崔森将法师送到门外，回身却见灯影之中，裴玄静的目光灼灼，亮如星辰。

他来到她的身边，问：“怎么了？”

她字斟句酌地说：“武相公……会写离合诗。”

“你想到了什么？”

“那首诗我用回文和藏头乃至反切都尝试过，未曾破解。”裴玄静摇头苦笑，“我竟一直没有想到离合，真是愚不可及。”

崔森跃跃欲试：“现在也不晚啊！”

这间小屋虽然简陋，却在桌上置了笔墨，想必是惟上法师特意提供给过路客人留诗的。崔森拿起笔，并不蘸墨，而是伸到一旁的水碗沾了沾，在桌上写起来——“克段弟愆休，颖谏孝归兄。惧恐流言日，谁解周公心。”

他还要往下写，裴玄静拦道：“四句一组，你先看看这四句能离合出什么来？”

“前两句首字为‘克’，末字为‘兄’，这个容易，离合出一个‘十’来！”崔森一边比划一边说，“后两句首字为‘惧’，末字为‘心’……离合成一个‘具’？‘十’配上‘具’，是什么字呢？”

裴玄静轻声道：“是‘真’字。”

“没错！”崔森迫不及待地写下后面四句——“斓爓洛水梦，徒留七步文。蓬蒿密无间，鲲鹏不相逢。”

“斓和文，离合出的应该是个‘阑’字，蓬和逢，离合出的是个……‘++’，拼起来就是一个‘蘭’字？”他看了一眼裴玄静，接着往下写——“亮瑾分二主，不效仲谋儿。仃伶金楼子，江陵只一人。”

这回解析得更顺畅了，崔森几乎不假思索地便说出：“这四句诗离合出的是一个‘亭’字。亭？”他又困惑了，再看一眼裴玄静，她却低垂着双眸，保持沉默。

于是崔森以水为墨，写下最后四句诗——“觐呈盛德颂，豫章金董董。琳琅太尉府，昆玉满竹林。”

端详着渐渐淡去的水渍，崔森轻声道：“前两句离出的是‘见’，后两句离出的是‘王’，合起来便是一个‘现’字。所以……这首离合诗的谜

底是——‘真兰亭现’。”想了想，又不敢确定地问，“对吗？”

裴玄静终于抬起眼睑，望定崔森点了点头。

“可是……‘真兰亭现’是什么意思呢？”

她缓缓地道：“我想此处的兰亭，当指的是书圣王羲之的千古一帖——《兰亭序》。”

“娘子因何如此肯定？”

“因为在我的行李里，就有武相公赠予的半部《兰亭序》。”裴玄静说，“是他特意临摹了，送给我的新婚贺礼。”

崔森恍然大悟，马上又疑道：“但此处说的是真兰亭，又指的什么呢？”

“我想……应该是《兰亭序》的真迹吧。”

“真迹？！”崔森把眼睛瞪得溜圆，“可是据我所知太宗皇帝在得到《兰亭序》后爱不释手，临终前还特意嘱咐高宗皇帝，将《兰亭序》的真迹陪葬入昭陵了？”

“我也是这样听说的，所以我们今日能见到的只有《兰亭序》的摹本，而真迹荡然无存。”

“难道武相公的这首离合诗是说……他发现《兰亭序》的真迹了？”崔森惊奇万分地问，“静娘，他给你的贺礼不会就是真兰亭吧？”

“当然不是。”裴玄静倒是十分平静，“纸和墨都是簇新的，临摹得也比较仓促，一看便知是临时写就。而且……还只有半部，所以绝不可能是《兰亭序》的真迹。”

“那就让人不解了。武相公费了这么大的力气，做出一个‘真兰亭现’的谜来，究竟想要做什么呢？”

裴玄静再度沉默了。武元衡留给自己的这个谜，到此刻仿佛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他处心积虑布置的一切，处处围绕着王羲之和《兰亭序》，现在终于有了一个合乎逻辑的解释。然而，她又面对了更大的困惑——真兰亭现。

贞观年间的《兰亭序》摹本距今一百五十年，都已经是价值连城的古董，更别提作于五百年前的《兰亭序》真迹，那根本就是无价之宝。

假设，《兰亭序》的真迹确实重现于世，那么它现在何处呢？武元衡是不是希望裴玄静找到它？他凭什么认为她有这样的能力？他还给她留下了什么进一步的线索吗？

再说全天下都知道《兰亭序》真迹陪葬入昭陵，怎么可能又重现于世？难道当初高宗皇帝根本没有遵从太宗皇帝的遗旨？又或者是有人把它从昭陵里偷出来了？

这一切太过扑朔迷离了。

裴玄静思忖着说：“好的离合诗，应该做到谜面与谜底的寓意交融，相互映衬。所以，还需要从表面的诗意出发想一想。”

“这倒不难。这首诗句句用典，无非把典故理一遍罢了。”崔森说，“头两句‘克段弟愆休，颖谏孝归兄。’用的是春秋之典。《春秋》开篇第一则‘郑伯克段于鄢’，讲的是郑庄公老奸巨猾，故意纵容其弟共叔段与其母武姜，令共叔段骄纵，欲夺国君之位。庄公遂以此为由讨伐弟弟，将其弟杀害之后，庄公又怨恨母亲偏心，将她迁往颍地，还发誓不到黄泉，再不与母亲相见。后来经过孝子颖考叔规劝，才从地道中迎回母亲，母子重归于好。这个典故嘲讽帝王家骨肉相残，手段隐蔽而毒辣。后来郑庄公虽然有所悔悟，迎回母亲成全孝道。但是他杀了母亲最爱的小儿子，再怎么做也弥补不了母亲的丧子之痛。所谓‘孝归兄’无非是表面文章罢了。

“至于‘流言日’和‘周公心’这联嘛，我记得白乐天写过一句类似的诗，好像是什么‘周公恐惧流言日’，对吗娘子？”崔森滔滔不绝地一口气讲下来，突然注意到裴玄静已经许久未发一言了。

她抱膝坐于灯下，油灯将尽时的微光，在漆黑的双眸中摇曳不定。

崔森这才意识到，裴玄静的神魂早就离开这间小屋，飘荡到了旷野的深处，也许……已经随着清光掠过邙山之巅，去到那朝思暮想之人的身边。

其室则迩，其人甚远。

崔森暗暗地叹息一声，低声道：“娘子累了，先休息吧。咱们明日再接着猜谜。”

待他走到门边，裴玄静才如梦方醒，问：“崔郎去哪儿？”

至少，他听出了她语调中的依恋，也许她自己并不知觉。

“我就在外边，快睡吧。”崔森倚着廊檐坐下来，第五夜——他对自己说，这是他们在一起度过的第五个夜晚了。

第四章 新婚别

漕运一直是大唐帝国的命脉。

长安城作为大唐的都城存在一个致命缺陷：粮食供应。关中地区的粮食产量根本不足以支撑一个百万人口的超级大都市，必须依赖经大运河从江淮地区运来的粮食。这个转运的过程一旦出现阻滞，长安城立即岌岌可危。开元末年，玄宗皇帝改革漕运，采取了沿途修仓、分段转运的方法，建立了河阴、柏崖、集津、三门诸仓，才有效地解决了困扰长安城多年的粮食问题。大唐皇帝总算不必碰上荒年就拖家带口，领着文武百官迁徙东都洛阳就食了。天宝三年，玄宗皇帝高兴地说：“朕不出长安近十年，天下无事，朕欲高居无为，悉以政事委林甫。”

言犹在耳，渔阳鼙鼓动地而来。最美好的愿望总是要用最残酷的方式摧毁，这才是人类为自己的愚蠢和自满所付出的代价。

孤独地死在太极宫的玄宗皇帝看不见了，若干年后他的子孙们仍然在为漕运而苦恼。安史之乱后藩镇割据，拒绝纳税。帝国对江淮漕运的依赖日益为甚。

自从宪宗皇帝下令将河阴仓作为供给淮西军粮的暂存地后，河阴

县的重要性愈加凸显。此地本来只是一个渭河边的小村落，从开元后期沿岸建起一系列大仓，驻扎了守卫的军队，又为负责转运的官员建立驿站，市面渐成气候。

如此具有战略意义的地方，按理说必须进行军事化管理。不过和大唐的其他方面相类似，所有帝国权威应该发挥作用的地方，都存在着种种不尽如人意之处。中央集权只能虚浮于面上，底下统统各自为政、各显神通。

驿站原则上归兵部管理，只能接待朝廷官员和公差，不允许对外接客。可是这么做没有油水，还常常得倒贴。所以各地驿站都阳奉阴违，将部分客舍辟出给过路商旅落脚，大搞创收。驿丁还把朝廷仓库中的钱粮偷出来，作为驿站的日常使用。朝廷派来管理的官员只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你要是和他们较真，这帮当兵的立马就能暴动给你看。

洛阳留守权德舆对河阴县的管理，也本着如上原则。在他看来，“姑息”既是无奈的选择，又不失为一种策略。皇帝以“没有原则”降罪于他，权德舆并无太多委屈。他还挺能理解皇帝面对现实时的矛盾心情。东都留守位高权重，又相对自由清闲，历来都是养老官职中的最优选择。权德舆心里清楚，其实皇帝对自己算不错了。

倒是武元衡遇刺的消息令权德舆极为震惊，没想到藩镇猖狂到这种地步。老谋深算的他立即担忧起洛阳的治安来。权德舆马上行动，召集来下属各县的县令和负责东都守卫的金吾卫，部署了层层加强防卫的措施，这才觉得心里有底了。

正所谓智者千虑必有一失，东都留守偏偏遗漏了——河阴县。当然，更有可能是内心深处的“姑息”在作怪，使权德舆倾向了“侥幸”。

清晨离开灵觉寺以后，崔森和裴玄静就走上了惟上法师口中的捷径。

其实捷径一点儿都不好走。山中仅有羊肠小道，雍水溪畔则怪石嶙峋，道路曲折盘旋，忽上忽下，马车走起来相当吃力。如果不是为了那一箱嫁妆，裴玄静真想抛下马车，轻身徒步前行。好在有崔森一路上尽心尽力，终于在月上青天的时候进了河阴县。

他们早就商量好，今晚就宿在河阴。明早启程再行半天，便能到达洛阳了。

渭河在月光下静静地流淌，四外阒无声息。所谓河阴县城，其实就是沿着渭河的一个狭长地带。最靠近码头处是联排的大仓，尽头设有驿站。离码头稍远处才是不多的数户人家和军营。

这种格局是为了便利漕米从船上运到岸上。往来客商一般也走水路，所以驿站放在码头旁是最合适的。河阴县太小，没有城郭，只在面向官道的地方搭起一座象征性的木架城门，军营设在木城门后，管理出入人员，防卫大仓。

不过当崔森和裴玄静进入河阴县城时，根本没人来查验他们。打着瞌睡的守卫连眼皮都懒得抬一抬。这么一对俊男靓女怎么可能劫朝廷的粮草，说他们私奔还可信度高一些。守卫没兴趣多管闲事，驿站最欢迎这类客人，出手阔绰且没有麻烦。守卫想，这对男女多半会在驿站借宿一晚，然后雇上一条小船，由渭水顺流漂向他们的温柔乡。

“痴男怨女何其多噢……”守卫念叨着又堕入黑沉沉的梦中。

是谁曾经说过，化整为零是搞突袭最好的战术。其实这一天从早到晚，经过守卫眼皮底下进入河阴县的还有：两个和尚、三名脚夫、一个满脸络腮胡的行商，他还带着几名打算卖入长安城的仆役……因为零零散散的，这些人没有引起任何怀疑，毫无阻挡地进入河阴县，并且先后住进了河阴驿站。

由于淮西战事久拖未决，河阴驿站最近的生意并不好。偌大的驿站里没住多少客人，今天一下子来了这么些人，懒散惯了的驿卒有点手忙脚乱。等安排好房间，驿卒忙着去厨房吩咐多准备些饭菜，刚走出门就遭到迎头一击，一声没吭便倒在地上。

一切都在夜色的掩映之下，静悄悄地发生着。

当崔森和裴玄静来到河阴驿站时，并未感到任何异样。已经很晚了，空荡荡的前堂只亮着一盏油灯。值班的驿卒趴在柜上睡得正香，被叫醒过来后，他很不耐烦地指了两间空房给他们，继续倒头便睡。

整座驿站仿佛都在酣眠。

将马车停入院中时，崔森问：“箱子要卸下吗？”

裴玄静迟疑了一下，道：“算了，反正明天一早就走。这个院中想必是安全的。”

崔森说：“好。你饿不饿？我去找点吃的来，你等着。”

她都没来得及说话，他就一溜烟地跑了。

裴玄静只好坐下等他。万籁俱寂，她的心绪却跳荡不已。

明天中午将抵达洛阳，但他们不会进城，而是直接在洛阳城外折向北，再走大约两个时辰，便能到达此行的终点——昌谷。也就是说，明天此时裴玄静便能与长吉在一起了。她终于能成为他的新娘，还要和他一起解开“真兰亭现”之谜。天哪，只要一想到这些，她便心驰神漾无法自持。

为了给解谜多做些准备，今天这一路上，她和崔森已经把武元衡离合诗中的典故整理了一遍。

除了郑庄公以诡计杀害兄弟共叔段、曹丕父子夺甄妃杀曹植又改《洛神赋》的故事之外，这首诗中还引用了西周时姬旦的典故。

传说周公姬旦有圣德，辅其兄武王姬发伐商，平定天下，定了周朝基业。武王病，周公为册文告天，愿以身相代。藏其册于金滕，内容无人得知。后来武王驾崩，太子成王年幼，周公尽心辅佐，将周成王抱于膝上，朝见诸侯。当时其庶兄管叔、蔡叔图谋不轨，但忌惮周公，于是在列国间散布流言，说周公欺侮幼主，图谋篡位。久而久之，周成王起疑。周公为避祸辞了相位，避居东国，心怀恐惧。后来有一日，天降大雨，雷电击开金滕，成王见了册文，方辨明忠奸，诛杀了管叔、蔡叔，迎周公重归相位。

白居易也曾以此典写成“周公恐惧流言日”的诗句，是为周公姬旦感到后怕。假设当管叔、蔡叔正四处散布流言，污蔑周公反叛之心时，周公便一病而亡；或者金滕之文始终未被周成王所知，那就没有人能说清楚周公到底是忠是奸了。在后世的史书中，周公很可能就成了奸臣。

裴玄静觉得，这个典故与曹氏的《洛神赋》之典至少有两处异曲同工：

其一，揭示皇权争夺的血腥残酷，皇族为了争夺帝位，亲人之间

常常自相残杀；其二，指出历史的真假莫辨。有时是天意，更多是人为，今人所看到的历史究竟有几分真实，的确很难说。

“你看我找到了什么？”

裴玄静的思绪被打断了，只见崔森兴冲冲地回来，双手端着个盘子。

裴玄静忙接过盘子，“怎么去了那么久？”

“柜上的伙计不见了，厨房不好找，里面也没人，不过还有酒有菜。”

他从铜壶中倒出酒来，闻一闻，“不错，娘子尝尝？”

裴玄静依言喝了一口，“好烈的酒。”话音刚落，双颊已酡红如盛放的牡丹了。

崔森笑道：“今早在灵觉寺道别时，惟上法师还特别叮嘱我，一定要喝一喝河阴驿站的烧酒，说是此地兵卒用秘法特酿的，有劲。”

裴玄静心想，这么喝很快就会醉的。

崔森还在起劲地介绍他搜罗来的下酒菜：“来来，这醋芹很新鲜爽口，这酪酥是冰镇着的，还有樱桃……真想不到，小小一家河阴驿有这么多好吃的。”见裴玄静只抿了一小口酒，他将酒杯斟满，双手递到裴玄静的前面，“娘子，过了今夜你我就要分道扬镳，以后也不知能否再见。崔某在此恳求娘子，陪在下痛饮这一场吧。”

裴玄静不知道该如何拒绝，事实上她知道自己根本无法拒绝。

“就当是喝娘子的喜酒了。”他又说，烛光似乎在眸子里剧烈地闪耀着。

裴玄静再不迟疑，端过酒杯一饮而尽，胸中顿时翻江倒海一般，也不知是酒还是别的什么。她抬起头来，望着崔森一笑，视线有些模糊了，令眼前这张已十分熟悉的俊美面庞变得陌生起来，隐含魅惑。

崔森自饮一杯，叹息：“说了这么多的《兰亭序》，可惜此地没有好溪，否则今夜定要与娘子秉烛夜饮，玩一回曲水流觞。”

“你我总共二人，如何流觞呢？”

崔森慨然道：“‘夫人之相与，俯仰一世。或取诸怀抱，悟言一室之内；或因寄所托，放浪形骸之外。’《兰亭序》是这么说的，我没记

错吧？”

“没有记错。”裴玄静亦兴味盎然地吟咏，“‘虽取舍万殊，静躁不同，当其欣于所遇，暂得于己，快然自足，不知老之将至；及其所之既倦，情随事迁，感慨系之矣。’”

吟到此处，只觉心胸旷达，情怀难抑。于是两人再一碰杯，仰头将杯中酒豪饮而下。

我要醉了。裴玄静想，哦不，我已经醉了。

酒酣蒙眬之中，她好像去到了五百年前的会稽兰亭——

裴玄静看见了，酒杯先后停在王羲之、王献之、谢安、孙绰等人的面前，她看见他们清雅脱俗的形象，赋诗时那飘逸灵动的神态，多么令人神往。那次聚会，总共十一个人各成诗两篇，十五人各成诗一篇。居然还有十六人作不出诗。不过裴玄静觉得，他们肯定是为了多喝三觥酒才故意认罚吧。

宴至兴尽未尽时，王羲之聚拢各人的诗文，乘着酒意方酣之际，握鼠须笔在蚕茧纸疾书为序，乃成千古瑰宝之《兰亭序》。

裴玄静醉倒了，倒在不朽的辞章和永恒的山水之间。即使闭上眼睛，她也仍然能感受到崇山峻岭，茂林修竹；清流激湍，映带左右……

“娘子！娘子！快醒醒啊！”

声嘶力竭的叫喊声冲破梦境，裴玄静被人用力拉扯起来。她勉强睁开惺忪的醉眼，才发现自己半倚半靠在一个人的身上——是崔淼！

“着火啦！”崔淼看见她醒来，一边大叫，“快跑！”一边拼命拽着她向屋外冲出去。

裴玄静跌跌撞撞地跟着跑，才跑到院子里，便看见半边夜空都染得通红了，身后燥热难当，一阵阵热气卷着火舌扑过来，与驿站相连的巨型粮仓起火了！

火势极猛，就在他们逃进院子的转眼间，驿站后排的客房就被点燃了。屋架房梁噼里啪啦地烧起来，所有的门窗瞬息便被烈火吞没。

刚才只要再晚一步，他们就逃不出来了。

裴玄静全身哆嗦，几乎站立不稳。

崔森的声音也在发颤：“好险，我们都喝醉了，睡得死死的……”

“救，救火啊？”裴玄静结结巴巴地说。

“这么大的火怎么救啊？”崔森跺脚道，“这得有许多人才行啊！”

陆续有人从起火的房屋里逃出来，几个驿卒模样的人提着水桶奔过来，边喊边朝熊熊烈火泼上去，根本无济于事。

裴玄静算是亲眼目睹了，什么叫做杯水车薪。

“完了。”崔森在她身边喃喃，“驿站完了。大仓估计也得完……”

火势愈加猛烈了，有人去开了马厩的门，驿马一涌而出，有些马身上已经落了火星着了火，纷纷嘶鸣着朝河岸的方向跑去。动物就是有这种求生的本能吧。

裴玄静突然大叫：“我的箱子！”

她的那箱嫁妆还搁在马车上，停在后院里。

“你待着，我去！”崔森扭头便跑，裴玄静哪里听他的，立即紧跟而上。

前后左右的房屋都在突突蹿着火，还不时有烧透的梁架倒下，两人简直是在火焰中杀出一条路来。

找到了——马车并未着火，但已被周围的烈焰熏得滚烫。箱子也还完好，崔森伸手去搬，却立即被烫得龇牙咧嘴。那么重的箱子平常搬起来都困难，现在又被烤得炙热，徒手根本不能碰。

“怎么办？”崔森喘着粗气问裴玄静，“要不你挑几件最要紧的东西吧？”

裴玄静只是咬紧牙关。崔森见状，往掌心里啐了几口唾沫，运足气又要去搬箱子。

“住手！”她大叫着去拦他，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一粒火星从天而降，箱子瞬间燃烧起来。

裴玄静拉着崔森往后退去。“箱子我不要了！快走啊！”她已热泪纵横，却死也不肯松开拉他的手。

两人互相拉扯着逃出烈火的包围圈。

崔森恨声连连，“刚才你应该让我搬的，多少能抢下一些东西……”

“太危险了，你会烧伤的！”

“可是你的嫁妆……”

“没关系。”裴玄静扬起脸，含泪回答，“最重要的东西都在我身上。”

“啊！”

“咱们赶紧走吧。”她环顾四周，驿站里的人几乎都逃光了，周围的空气也烫得让人濒于窒息。

“是，快跑！”

崔淼牵起裴玄静的手，朝着渭河岸边跑过去。

出了驿站才看见，连绵的河阴大仓已经烧成一条长长的火龙，见头不见尾。狭长的河岸上来回穿梭着救火的人群，看打扮已经不是驿丁，而是守卫大仓的正规士兵了。

烈火将夜空映照得如同白昼一般，码头旁聚集了不少人，两人便也奔向那里。可是还没到码头，他们就被一队人马团团包围住了。

领队者骑在高头大马上叫道：“抓捕纵火犯！”

“我们是住驿站的客人，不是纵火犯！”

根本没人理会他们的辩白，火声、风声、人声把一切都淹没了。

对于漕运的噩梦，宪宗皇帝李纯还是有心理准备的。

他至今仍然清楚地记得，贞元二年时，江淮转运使韩滉一度 and 朝廷叫板，拖延运输漕米入京。关中很快山穷水尽，禁军公然在大街上叫骂，威胁再不发军饷就要造反了。

李纯记得，那段时间爷爷德宗皇帝天天在大明宫中遥望东方，一边祷告上苍，一边近乎绝望地等待着渭桥码头的消息。总算天佑大唐，终于在一个秋风萧瑟的早晨，德宗皇帝等到了驻守陕州的陕虢都防御使李泌的加急快报——漕运船队到了！皇帝闻讯欣喜若狂，竟一路狂奔至东宫，对着太子大喊：“漕米已到陕州了！漕米已到陕州了！……我父子得生矣……”

那一年李纯刚满九岁。

祖父和父亲为了漕米抱头痛哭的一幕从此深深地刻在他的心底。在李纯的印象中，祖父和父亲还有一次相对而泣，是在贞元二十年的

严冬。那年深秋，父亲李诵在太子的位置上苦熬整整二十五年后，终于中风病倒了。这一病便无法下地也说不出话。德宗皇帝心急如焚，每以老迈之躯亲至东宫探望，父子二人亦只能紧握双手，默默地相顾垂泪。

第二年的正月祖父就驾崩了。惊心动魄的八个月之后，李纯登上皇位，又过了四个月，父亲在太上皇的位置上升遐。

前后整整十二个月，便是李纯永远不愿再去回顾，却总也逃避不了的永贞元年。

回想贞元年间，朝野传闻祖父德宗皇帝对父亲不满，一直想废掉他的太子，将嗣位交给更得宠的叔叔舒王。当初李纯也曾惴惴不安，深恐父亲不能即皇帝位，自己这个未来的继承人也将落空，他还甚至为此极度怨恨过父亲。李纯觉得，都是父亲的软弱和多病，逼得自己不得不提前走上风口浪尖，为争夺那个本该属于自己的皇位而殊死搏杀。时隔多年之后，李纯才明白自己当初的指责是多么荒谬无稽。

父亲顺宗皇帝也许不是祖父最疼爱的儿子，但从那两次极喜和极悲状态下的相对涕泣就能看出，他肯定是祖父心目中份量最重的儿子。德宗皇帝绝对不可能将皇位传给其他任何人。事实也正是如此。病得又瘫又哑的父亲硬是从祖父手中接过皇位，然后又交给了自己的长子——李纯。

现在李纯已经当了十年的皇帝，十年间麻烦不断，就连漕运的问题也没能彻底解决。好的一方面是，皇帝本人依旧年富力强，还有足够的时间；坏的一方面是，皇帝至今没找到一个合适的太子——一个能陪着他喜极而泣或者悲伤落泪的儿子。

皇帝曾经对长子李宁寄予厚望，并且力排众议，顶住来自郭贵妃家族的巨大压力，将李宁立为太子。然而天有不测风云，几年前，才刚十七岁的太子李宁竟暴病而亡了。皇帝痛心不已，为此还废朝三日。

年轻健康的太子怎会突然病故？吐突承璀给皇帝带来不少风言风语。其实就算不听这些，皇帝自己的心中也有诸多怀疑，但他没有追究到底。

一向睚眦必报、刚烈果敢的李纯在这件事上手软了。大概是因为他比任何人都更了解皇权争夺中的阴森恐怖吧。毕竟，他自己就是这么走过来的。虽然从没人敢于明说，事实上皇族中的每一个成员都在内心默默地相信着，李氏是一个受到诅咒的家族。天赋皇权的同时，也带给他们代代传承的冷血。

在他们这个家族里，亲情、友爱、忠孝、人伦，只要一遇权势相争，顷刻灰飞烟灭。父母子女、兄弟爱人，统统可以为了争夺那个至高无上的位置而互相残杀。

这，就是宿命。

为什么，龙涎香在大明宫的重重宫阙中经久萦绕，常年不散？难道不正是为了掩盖那自李唐建国之初，就从太极宫玄武门开始弥散至今的血腥味吗？

皇帝默默吞咽下丧子之痛，放弃了穷追猛打。而是以充分的耐心和智慧继续与郭氏角力，试图圆满处理册立太子的问题。如果不立嫡子，就按序立长，以次子澧王李恽为太子。其实郭贵妃所育的三子李宥并没什么特别令他不喜之处，但皇帝就是无法想象，有朝一日能够和这个儿子分享作为君主的喜怒哀乐。

同样，他也不能和郭贵妃分享这些。郭念云是他的结发妻子，但许多年来两人之间未曾积累起相濡以沫的恩情，却只有无限增长的猜忌和冷漠。他一再婉拒册封她为皇后，已经彻底失去了她的心。

皇帝有时也为自己感到可悲。虽贵为天子，却不能相信儿子，也不能相信妻子，身边唯一值得信赖的人，竟然只剩下一个太监了。

是的，仅仅只有一个太监。

至于其他阉人，虽然名义上都是他的奴才，但他们真正的主人是谁，仍然有待考察。

皇帝冷笑着翻看来自河阴的加急奏报：烧毁钱帛三十万缗匹，谷三万余斛。

虽然已经读过许多遍，每看到“谷三万余斛”这几个字，他的心还是会被深深地刺痛。当年令祖父和父亲抱头痛哭的，也不过是“谷三万余斛”终于运抵陕州。而现在，同样数量的漕米就在他的眼皮底下

毁于一炬。

与其说皇帝在痛恨敌人，不如说他更痛恨的是自己。所谓的雄心万丈，所谓的运筹帷幄，到头来根本不堪一击。

淮西还要打下去吗？拿什么打？

“大家……”有人在身后唤他，皇帝转过脸去。

盛妆的郭念云站在他面前，高髻上簪着一束粉白相间的海棠，仿佛还在滴着露水。金银线交织的朱色纱罗披帛下，鹅黄色的长裙缀满忍冬和云鹤的花纹，衬托出一段凝脂白玉般的丰腴胸脯。皇帝的目光不由自主地落在那上面，又沿着雪白的肌肤慢慢向上，滑过同样毫无瑕疵的脖颈，来到她的脸上——

光洁饱满的额心贴着金箔花钿，黛扫翠眉、颊黄自眉尾斜飞入鬓，鼻梁挺秀、樱唇妍丽……最后进入皇帝眼帘的，是那双明亮的秀目，以及其中那咄咄逼人的光芒。

微微耸动在他体内的欲望突然消失了。每次都是这样，当皇帝鉴赏完自己这位贵妃的绝世姿容后，他对她的兴趣便荡然无存了。

她的雍容美丽是为帝国准备的，而皇帝更需要的，是仅仅属于他的女人。即使皇帝愿意承认，这些年来郭念云不仅没有变老，反而比初嫁自己为广陵王妃时更加仪态万方、倾国倾城，但他也彻底失去了将她压在身体下面的意愿。难道在那种时候还要他去揣测，她的呻吟有多少是出于男欢女爱的本能，又有多少是源自对权力的饥渴？

有些事情他不追究，不等于能接受，更不等于会忘记。

皇帝说：“是贵妃来了，有事吗？”

“听说昨天大家彻夜未眠，臣妾……有些担心。”郭念云不慌不忙地回答。

“大家”、“贵妃”，他们习惯于这样称呼彼此。就像她刚嫁给他时，他们就以“大王”和“王妃”互称。他和她从没有做过一天的寻常夫妻。

“请贵妃看一看这份加急奏表吧。”

尽管郭氏一定已经从各条渠道得知河阴仓被烧，该走的程序还是得走，她不就是为了这事来的吗？

郭念云不动声色地看完奏表，说：“看奏表上说救火还算及时，损失并不大，还希望大家切勿过于忧虑，保重龙体要紧。”

“损失不大？”李纯皱起眉头，他突然冲动地想对她说一说贞元二年时，祖父和父亲的那场抱头痛哭，旋即又打消了这个念头——她不会懂的，他也不指望她懂。

皇帝说：“损失暂且不论，但此事必须严惩。劫烧粮仓的凶徒十恶不赦，疏于防范的渎职官吏同样该杀！”

“大家所言极是。”顿了顿，郭贵妃问，“大家打算派哪位臣子彻查此事呢？”

“吐突承璀。”

“吐突中尉？”

“怎么？”虽然郭家势隆，郭念云一直谨奉内戚不得干政的原则，极少过问朝廷是非，原因还在于李纯的刚硬个性，所以当他主动发问时，她仍必须小心作答。

她说：“事关重大，一时一刻都耽搁不得。吐突将军从长安赶去河阴还需几日，这段时间里怎么办呢？”

皇帝在心里冷笑，瞧瞧，狐狸尾巴露出来了吧。东都留守权德舆和郭家关系极为密切，此前众大臣联名上表请封郭念云为皇后，领头的就是权德舆。如今他下辖的河阴仓出了大事，郭家果然不肯袖手旁观。对郭念云来说，让谁去调查都行，就是不能让吐突承璀去，因为吐突承璀是她的死对头，更是郭家的眼中钉。

“贵妃有什么建议？”

郭念云迟疑了一下，问：“可否就近委任钦差大臣呢？”

“朕已经委任吐突承璀为钦差了，并且……他也已经到达洛阳了。”

“他已经到了？”郭念云的惊讶毫无虚饰——莫非吐突承璀会飞不成？而且就算昨夜收到快报后立即动身，此刻也到不了东都。在郭念云的印象中，吐突承璀哪次外出不是大张旗鼓，排场摆得堪比王公，从来不顾事情的轻重缓急。几年前他任成德监军时，就是因为这种颐指气使的做派惹恼了前线的将士，才把仗打得一团糟，只有皇帝对他

一味纵容。难道这次吐突承璀吸取教训，痛改前非了？

李纯估计她琢磨得差不多了，才说：“朕几天前就派遣吐突承璀去洛阳了。哦，为了别的事……倒是碰巧了。”

郭念云愣住了，她看着皇帝——这个陌生人就是自己的丈夫吗？

第一次见到这张完美的脸时，她曾大为倾倒。十几年过去了，皇帝的脸变老了许多，仍然俊美非凡，却又遍布凌厉的风霜。以至于她每次认真看他时，都会在内心害怕地发抖。

这么说，他早就计划好了要收拾权德舆？就因为权德舆替自己出头？所以河阴仓事件的内幕究竟是什么，还真不好说……

尤其让郭念云沮丧的是，她花了那么的心思收买皇帝身边的人，自以为对皇帝的一举一动都了如指掌。现在才发觉，那根本就是自己的臆想。

她待不下去了。

内侍报，司天台监应召来见，郭贵妃乘机告退。

出殿时，郭念云和波斯人李素擦肩而过，司天台监止步行礼，郭念云当作没看见。除非在皇帝面前，对任何人郭贵妃都是极其傲慢的。

李素在心里苦笑。那时候权德舆带头上表，逼着皇帝册封郭念云为皇后，皇帝不愿意，又不想撕破脸皮，就找司天台监编出一个天候不吉的借口来，硬是拖了大半年，结果不了了之。自那之后郭贵妃就再没给过李素好脸子。

李素明白，自己是把郭家彻底得罪了，但他又能怎样呢？汉人官员们可以拉帮结派，而波斯人只能也只愿意依靠皇帝本人。如果连皇帝也靠不上了，那他们情愿利用手中的财富去投靠有能力颠覆这个王朝的人。所以李素其实并不畏惧郭家的势力，郭家唯一的希望就在三皇子李宥身上，但就目前的形式来看，李宥要想当上太子，悬！

想到这里，波斯人混浊的灰绿色眼睛中便流淌出鄙夷的笑意。

进殿拜见陛下，皇帝的脸色十分难看。李素早做好思想准备了，反正自己的天象没看错，如果皇帝责难太切，大不了请求以身祭天。当今圣上虽然脾气大，终究还是一位明智之君，会讲道理的。

皇帝沉吟半晌，开口却让李素大吃一惊，“朕让你找的那把匕首，还没有下落吗？”

李素吓得都结巴了，“确、确实未曾找到什么线索……”

皇帝盯着他问：“就那么难吗？波斯人不是号称天下宝物尽收囊中吗？你到底有没有花了心思去寻？！”

李素“扑通”跪倒在地，一边叩头，一边哀号：“臣有罪！臣该死！”

难道他就不为自己辩解几句？皇帝提到的匕首名“纯勾”，号称是全天下最锋利的刺杀短剑，原来一直深藏于大明宫中，却不知何故，于元和元年流失出宫。从那时起皇帝就在秘密寻找，至今未果。前些日子皇帝想起波斯人搜罗宝物的特长，便命李素暗中在波斯人中悬赏求剑。

可是天晓得这件事有多么难办！首先，没有该匕首的任何图样，只能凭皇帝口头描述，而他又说得语焉不详。其次，由于“纯勾”的“纯”字犯了皇帝的名讳，还不能直称，非得转称为“练勾”，这下更没人听得懂了。最后，皇帝就是不肯明说当年此物是如何流失的。李素本能地感觉皇帝深知内情，只是不愿透露。

好嘛，这就等于让李素大海捞针。

不过波斯人懂得规矩，再难办的差事也绝对不能抱怨，所以只好一味认罪。

片刻之后，他听到皇帝深深地叹息了一声，“你去吧，再接着找。如能寻获，朕……许你大功一件。”

“臣遵旨！”李素躬身后退，庆幸又逃过一劫。

郭念云独自走下玉阶。又是一个万里无云的夏日，火辣辣的太阳直射在大明宫的琉璃碧瓦上，到处皆是刺目的光辉。她在白玉栏杆前停下来，任由太液池上吹起的清风拂过面颊。

她这才能缓缓吐出拥塞在胸中的那口浊气，仿佛突然间想起，自己已经三十五岁了。女人最美好的时光即将一去不复返，她的人生又获得了什么呢？

从表面上看，郭念云离女人的至尊之位仅差一步，如果不太计较

虚名的话，其实她早已经在统领后宫了。但是实质上，她却连人间最庸常最世俗的欢乐都没有过。

今天离开后，又不知道多久才能见到皇帝。这个人是她名义上的丈夫，却整夜整夜地睡在其他女人的床上。皇帝在后宫雨露颇广，所以当他一再拒绝册封郭念云为皇后时，朝野都传说他是担心郭氏一旦当上皇后，将会借助娘家的势力打压其他嫔妃。毕竟，郭念云是大将军郭子仪的亲孙女，又是升平公主的女儿，算辈分的话她根本就是当今皇帝的姑姑。郭贵妃的身份如此尊贵，很容易把其他嫔妃压得喘不过气来。

皇帝试图让天下人相信，郭念云是一个好妒争宠的悍妇，并以此为由拒绝封后。

哼，郭念云想，他考虑得可真周到。她倒是想争想妒，然而十多年独守空房，她早已经忘记了该怎样承欢，如何浓情爱洽。全天下有谁能想象得到，她郭念云就是这样一个守活寡的贵妃啊！

每念及此，郭贵妃对皇帝的仇恨便化作一种鲜明的痛楚。痛得绝望，痛得她可以立刻去杀人。

她还记得皇帝曾多次提到过，先皇对王皇太后也就是皇帝的生母恩宠不够，似乎颇为母亲当年遭受的冷遇而不平。可是在郭念云看来，先皇和王皇太后总共育有五名子女，除了长子李纯是王皇太后所生，先皇最幼的女儿襄阳公主仍然是王皇太后所生，此中恩爱根本无须旁人置喙。对照郭念云自己，就算当上了皇后，也仍然是这座雄伟宫殿中子子而行的孤魂。

郭念云必须要争到皇后的位置，因为她的人生没有别的可以争了。同理，她唯一的儿子也必须当上太子，因为只有这样若干年后她才能成为皇太后。

郭念云深信不疑，自己一定能活得比李纯长，并以此作为人生的目标。

她会胜过他的，总有一天。

从发生火灾开始，裴玄静和崔淼已经被关了十来个时辰。

在渭河岸边被捕后，那些人根本不听他们的申辩，甚至搬出裴度

来也无济于事。这帮守仓的官兵显然被一把大火彻底烧昏了头，只要见到非本地的人就抓就关。牢房里男女老少什么人都有。还算看在裴相公的名头上，裴玄静和崔森被单独关在一起，与其他人隔开一堵木栅栏相望。

牢房里诸人又哭又闹乱哄哄，屋外救火的喧哗声不绝于耳。不管裴玄静和崔森怎么叫唤，都再没有人来理睬他们。最后，两个人都精疲力竭地倒在地上。

经历了一次又一次从谷底到巅峰到坠入深渊，从失望到希望再到绝望，裴玄静觉得自己的心已经麻木了，也没有力气再去挣扎。她靠在墙上，迷迷糊糊地闭上眼睛，脑海里仅剩下的念头就是——长吉，你等等我。不论生或者死，我都会去找你的……

“静娘……”她费力地睁开眼睛，崔森蹲在她的面前。

“你还行吗？”

裴玄静虚弱得不能回答。

崔森迟疑了一下，伸出手抚摸她的面颊，将一缕散落的发丝捋到她的鬓边。

裴玄静微微偏了偏脸。

崔森把手缩回去，尴尬地笑了笑，“原来没发烧啊，你还真挺得住。”

裴玄静问：“什么时候了？”

“估计到深夜了。”崔森让裴玄静看其他人，“又没吃又没喝的，现在全趴下了。”

窄小的牢房被横七竖八的犯人占得满满的，唯有他们俩的“单间”还宽敞些，至少感觉能透过气来。

崔森说：“外面已经安静一会儿了，我想火应该是扑灭了。”

“我们什么时候可以走？他们会放了我们吗？”

“要不了多久的。”崔森安慰她，“救完火就会查凶。我们本是无辜的，过堂时向上官澄清一下，肯定就没事了。”

裴玄静说：“我觉得不会那么顺利。”

“为什么？”

她轻轻地叹息，“我怕我永远也到不了昌谷了……”

“别这样想。”

裴玄静示意崔森再靠近些，压低声音说：“给你看样东西。”

她确定自己的动作不会被他人发现，才小心地从靴筒中抽出那柄匕首，递给崔森。

他很惊讶，“你还随身带着它？”

“这东西放在我身上没用。崔郎你拿着，见机行事，或许能靠它脱身。”

崔森点头，“成。”将匕首塞入自己的靴筒。

裴玄静又从腰带中摸出一个荷包，也将它交到崔森的手中。“还有这个。”

崔森打开荷包一看，再次满脸讶异，“这又是什么？”

“这个金缕瓶是武元衡相公的遗物。”到了眼下这个地步，裴玄静也毫无保留了，“据我推断，武相公是希望我把金缕瓶和半部《兰亭序》都带到昌谷，交给长吉。如此才能解开‘真兰亭现’之谜。”

“哦，那现在娘子的意思是？”

“武相公的半部《兰亭序》已经烧了。我不知道该拿这个金缕瓶怎么办了。”她流露出最真实的迷惘和软弱。

“该怎么办就怎么办。”崔森坚决地将荷包塞还给裴玄静，“藏好了，准备去昌谷。”

木栅栏门上“咣当”几声，有人来开锁。

“你们两个，出来受审！”

灯火通明的河阳县大堂上，并排端坐两位官老爷。

在这两位紫袍大员面前，河阳县令和守卫粮仓的牙将只能靠边站。堂上人人面如死灰。实际上，当他们看到神策军左军中尉吐突承璀和东都留守权德舆一起赶到时，就明白这回大事不妙，乌纱帽连同脑袋都岌岌可危了。

裴玄静和崔森是两位大老爷提审的第一批嫌犯。

吐突承璀一见裴玄静走进大堂，顿时满面生辉地招呼：“竟然真的是裴大娘子，幸会幸会。他们说抓的是你，我还不信呢。来人

啊，赶紧给大娘子看座。”

有人往地上铺了块席子，裴玄静踞坐于上，方才躬身行礼道：“见过中贵人。”

吐突承璀又给东都留守介绍裴度的侄女。权德舆满腹心事地打量了她一番，紧接着问：“这个人是……”他指的是崔森。

裴玄静回答：“这位是去洛阳行医的崔森郎中，我们顺路，故而结伴同行。”

权德舆没有再说什么。于是崔森继续像根柱子似的杵在堂上，大家仿佛立刻将他遗忘了。所有人的注意力都集中到吐突承璀和裴玄静的对答上。

吐突承璀和颜悦色地问：“裴大娘子这是要去洛阳吗？”他竭力显出和裴玄静熟络的样子，然而表情实在太浮夸，权德舆不禁瞟了他一眼，脸上的厌恶之色根本掩盖不住。

裴玄静大大方方地把自己将去昌谷与李贺完婚，为了赶时间经灵觉寺走捷径至河阴县的过程讲述了一遍。

“原来如此。那么说娘子遇上河阴仓大火，纯属偶然咯。”

“是的。”

“唉呀，这可让娘子受惊了。”

裴玄静对吐突承璀微微颌首，表示心领了他的好意。刚才一见此人，她的心就凉了半截，深知今天必有大麻烦。现在铺垫得差不多了，裴玄静暗暗捏紧拳头，心说，出招吧。

“不过本将倒有一事不明。”吐突承璀故意停顿片刻，才阴阳怪气地问，“为什么娘子所到之处，总会有意外发生呢？”

“中贵人此话怎讲？”

“意思就是……大娘子换帽，裴相公就遇到刺杀。大娘子去观刑，法场上便有贼人作乱。这回大娘子人都离开长安了，竟然又在河阴碰上劫烧粮仓。本将不禁要问，世上真有这么巧合吗？而且竟然都发生在娘子的身上？”

裴玄静沉默。

堂上一片肃穆，只有烛火爆燃的“噼啪”声。夏夜正浓，东都留守

权德舆却感到阵阵寒意。年岁不饶人啊，他心想，老了就是老了。还能再活几天？如此明争暗斗又有什么意思？难道就为了像今天这样通宵不眠，还要为明天、后天、大后天担忧不已吗？

两天前吐突承璀忽然来到洛阳，权德舆就有种危机临头的不祥预感。吐突承璀又不肯明说来意，弄得权德舆更加不爽。可是当今朝堂之上，又有谁敢公然得罪吐突承璀？权德舆正琢磨着派人去长安，多方打探一下小道消息，不料河阴仓就出了这桩惊天大案。

皇帝的八百里加急诏书紧跟而至，委任吐突承璀为特使彻查河阴仓失火案，并允其便宜行事。

权德舆怎么能不觉得，这一切根本就是冲着自己来的！

他的心寒透了。就因为自己带头奏请皇帝册封郭贵妇为皇后吗？皇帝为此已将自己赶出长安，莫非还要赶尽杀绝不成？

然而扪心自问，权德舆敢于当出头鸟，还不是出于为臣子的责任心，出于对国家长治久安的一片赤诚吗？储君之位空悬，在历朝历代都是不安的因素。且不说有唐以来，李氏在宫廷斗争中流过多少血。难道皇帝忘记当初自己是如何上位的了吗？永贞元年的那场动荡，余波至今犹存，思之令人不寒而栗。所以权德舆才相信，早一天册立皇后，早一天册封皇太子，就能令朝局早一天稳定。可是他的一腔忠诚又换来了什么？

难怪说，自古忠臣良将鲜有善终者。权德舆就抱着这样自怨自艾的心情从洛阳来到河阴县。直到走上公堂，他还在想着不久前才遇刺身亡的武元衡。权德舆曾经为了武元衡的受宠而嫉妒过，甚至在得知他被刺后暗自幸灾乐祸，今天方有了兔死狐悲之痛。谁知道呢，也许自己的下场比人家还要惨……

公堂之上，裴玄静说话了。

“不知中贵人因何断定，河阴仓失火是贼人刻意所为？如果仅仅是疏于管理的意外，中贵人对玄静的怀疑和指责就太莫名了。”

权德舆听得一惊。甫上堂来，吐突承璀便将矛头对准裴度的侄女，令权德舆有点摸不到方向。孰料这个裴玄静也非等闲之辈，不仅没有被吐突承璀的下马威吓倒，反而针锋相对地提出反驳。权德舆暗

暗琢磨，裴度的侄女无巧不巧地出现在河阴仓，确实有令人起疑之处。正如吐突承璀诡异地在河阴仓失火前两天到达洛阳，这些人好像专门赶来等着出事似的。

权德舆对当前的局势更感到扑朔迷离，对自己的处境也更感到难以把握了。

吐突承璀算和裴玄静打过几次交道，知道她不容易对付，因而不急不恼地反问：“意外失火会有武艺高强的盗贼冲入转运院吗？意外失火会有人持械杀伤十余名守卫士兵吗？意外失火会有人冲破防卫杀出河阴吗？”

裴玄静惊奇地问：“失火时还发生了这么多事情？”

“你不知道吗？裴大娘子……”吐突承璀阴森森地说。

“凶犯可曾抓捕归案了？”

吐突承璀把脸一沉，“大娘子，今日究竟是本将在审你，还是你在审本将啊？”

裴玄静的倔强劲儿也上来了，将头一昂答道：“所以中贵人一个贼人都没抓到！”

“你休要胡乱揣测，贼人当然悉数抓捕到案！”

“绝不可能！”

“你！如何敢说此大话？”

“我没有说大话。”裴玄静冷然道，“因为哪怕只有一名贼人被捕，也足以证明我们与此事毫无瓜葛，我们是清白的。”

“咄！”吐突承璀拍案呵斥，“凶犯已然指认你们是同伙，我劝你还是从实招来，切勿心存侥幸。”

裴玄静咬着嘴唇，一声不吭。

权德舆看不下去了。裴玄静好歹也是当朝宰相的亲侄女，吐突承璀居然大玩诈供的手段，今后要是让裴度知道，这梁子可就算结下了。权德舆感到十分不安，大庭广众之下又不好驳吐突承璀的面子，便侧过身去，压低声音道：“吐突中尉，现在并无任何证据说明裴大娘子与纵火有关，你是否应该审得……客气点？”

吐突承璀说：“本将自有道理。”就差直接让权德舆滚一边去。东

都留守气得脸都发绿了。

裴玄静又道：“既然有凶嫌指认我们，就请带他上堂来，我愿与其对质。”

很显然她认准了吐突承璀在诈供。

吐突承璀冷笑道：“你想对质就对质？哪有那么容易。还是等本将把所有的嫌犯都审问清楚了，再安排娘子来慢慢对质吧。来人啊，请裴大娘子下去休息吧。”

风云突变，连权德舆都闹不懂吐突承璀究竟想干什么。裴玄静却觉得天旋地转。

她什么都不怕，就怕没有期限的拖延。可是吐突承璀怎会知道她的这个致命弱点？当然，要调查出来其实不难，只要吐突承璀真的对裴玄静感兴趣。一瞬间，裴玄静恨透了自己。此前为什么要逞一时之快得罪吐突承璀，现在怎么办？

冲动之下，她甚至想央求吐突承璀放过自己，仅剩的理智阻止了她——那样做除了招致屈辱和鄙视，不会有任何用处的。

差役过来了，裴玄静低着头，就是不动身。

“我说二位官老爷，你们也太势利了吧。带上堂的是两个人，你们怎么只审她一个呢？哦，敢情我一个郎中，都不配让你们审的？”

是崔森在说话！裴玄静忙把求救的目光投向他——崔郎，帮帮我。

崔森却根本没朝她看，只盯着堂上两位，似笑非笑地说：“快来吧，来审审我吧。”

吐突承璀并不认识崔森，也猜不透他是什么路数，干脆对权德舆一撇嘴，“你去审吧。”颐指气使得简直像在支使奴才。

权德舆实在忍无可忍了，怒道：“吐突将军要审就审到底，本官不敢擅自插手！”

“你最好别插手。”崔森这句没头没脑的话，成功地吊住了所有人的胃口。

因为两位大员都阴沉着脸不吭声，河阴县令跳出来救场，“休得无礼！你有什么要说的就赶紧招！”

“我？”崔森指着自己的鼻子道，“我知道的可都是重大机密，怎能在公堂上随便说出？”

“这……”河阴县令回头张望，堂上两位好像老僧比赛坐禅，县令只得又去呵斥崔森，“区区竖子，能有何机密，没说的就滚回牢里去！”

崔森无奈地长叹一声，招呼县令，“你来，凑近些我告诉你……”

河阴县令还真把耳朵凑过去了。

满堂的人眼睁睁看着崔森对县令窃窃私语。

突然，那河阴县令像给蝎子蛰到似的，猛地向后弹开去，手指崔森怒骂：“你血口喷人！”一边挥手，“来人，快将这无耻之徒拖下堂去！”

“慢着！”吐突承璀厉声质问，“他刚才说的是什么？”

河阴县令惊慌失措。

权德舆也追问：“他说什么？”

冷汗淌了一脸，河阴县令抖抖索索地答道：“他、他说这把火是、是裴度相公勾结、勾结……放的……”

吐突承璀跳起身来问：“谁勾结谁？”

“裴相公勾、勾结权、权、权……留守……”河阴县令彻底变成了结巴。

权德舆也跳起来了，“什么？这、这简直是一派胡言啊！”虽然一直在怀疑这把火烧得不简单，但权德舆做梦都想不到，自己居然会遭到一个不知从哪里冒出来的郎中的诬陷，还把自己和裴度扯在一起，这不是滑天下之大稽嘛，于是将手一指崔森，“我说你这个郎中，怎么信口雌黄啊？”

崔森大叫：“我没有信口雌黄！二位大人密谋时我在场，亲眼所见！”兵卒们见势不对，冲上来就把崔森反剪了双手押住。

“怎么可能！”权德舆急得青筋暴起，吼道，“还不快将此人押下去，休让他再咆哮公堂！”

“谁敢乱动！”吐突承璀的嗓门比权德舆还要响，喝住众人后，他紧盯住崔森问，“你说你亲眼所见？”

崔森被兵卒按得半跪在地上，一边挣扎一边喊：“当然啦，大人不认得我了吗？我是崔森啊！”

吐突承璀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我？我为什么认识你？”

“你不是权大人吗？留守大人你可不能翻脸不认人啊！”

吐突承璀瞠目结舌。

堂上死一般的静默，猛然间权德舆爆发出一阵大笑，笑得连眼泪都涌出来了，气喘吁吁地道：“吐突将军竟然会听信此等奸猾小人，哈哈哈哈，连你我二人都分不清就想搞诬陷，哈哈哈……吐突将军不能被牵着鼻子走啊。”

这下吐突承璀也反应过来，自己是让崔森公然给耍了，顿时气得狂吼起来：“好啊你个崔……崔什么来着！竟敢肆意造谣生事！来人啊，刑杖伺候！”

崔森立即被拖翻在地，刑卒将手掌宽的刑杖朝地上一磕，“咚”的一声，把裴玄静从震惊中唤醒了。由于崔森在堂上掀起的这场风波实在太突然、太怪异，太莫名其妙了，裴玄静在旁边完全看蒙了，根本猜不透他究竟想干什么。

刑卒将崔森按在地上，按例在他身上一顿搜，居然从靴子里把裴玄静刚给崔森的那把匕首掏出来了，往上一呈：“嫌犯私藏凶器！”

吐突承璀冷笑，“原来是蓄谋行刺，真真丧心病狂也！”

崔森叫起来：“是防身不是行刺！”

“不承认？没关系。”吐突咬牙切齿地说，“会让你说实话的，给我狠狠地打！”

刑卒高高举起刑杖，又结结实实地落在崔森身上时，裴玄静不由自主地跟着颤抖起来。刑杖一下接一下，雨点般密集地打下去。崔森虽然没有发出一声呻吟，但全身都被汗水浸透了。挨打的部位很快皮开肉绽，血水四溢。

事情怎么会变成这样？

就在裴玄静濒临崩溃之际，她看见了崔森的眼神。在他那因为剧痛而发抖的目光中，仍然有着充沛的自信和说服力。他是在拼着性命对她说：都交给我吧，别慌。

裴玄静恢复了些许理智，不再试图去做什么，只是紧咬牙关，看着崔森受苦。

因为上官没有说明打几下，刑卒只能不停地打下去。崔森硬挨了三十来棍之后，终于昏厥过去。

刑卒报称：“犯人熬刑不过，昏晕了。”

吐突脸色铁青地道：“用水泼醒，再接着打！”

“……是。”刑卒明白，这是打算直接打死了。

“等等。”权德舆拦道，“嫌犯的供词尚未问到，如此一味用刑似有不妥吧？”

“供词？他肆意污蔑朝廷命官，还蓄谋行刺，已然是死罪，还要问什么供词？”

“吐突中尉此言差矣。”堂上形势跌宕起伏，权德舆此时反倒沉稳起来，不卑不亢地道，“甫上堂时，吐突中尉便称失火与裴相公有关，此犯与裴相公的侄女同行，又指裴相公与本官合谋纵火，这其中的来龙去脉，怎么能不问个清楚呢？再说……他诬陷的也不止是本官，吐突中尉好似也被他拉扯上了，难道不想追根究底吗？”

“刚开始本将就让你审，你推三阻四，现在想起来要问案了？好好好，这里便随你处置，本将还懒得管了！”吐突承璀拂袖而去。

权德舆吩咐将崔森拖下去单独关押，又命人把裴玄静送回原先的牢房。

“今天先到这里吧。”他摆摆手，踱步来到堂外。廊前已经洒落了一小片曙光，清晨的凉爽空气中仍然能嗅到一股烧焦的味道。东都留守深深地叹了口气。

崔森被扔进一间砖石堆成的小黑屋里，锁上门后就是个全封闭的闷罐子，只能从门缝透进细微的光线和仅够活命的空气。

他在泥地上一动不动地躺了很久，才积攒起一点力气，想挪动身子改成俯卧的姿势。血肉模糊的皮肉有些已黏在泥地上，刚动便牵扯伤处，他痛得几乎再次晕厥过去。

痛楚一波接着一波袭来，令崔森生平第一次清晰地感知到肉体的负累。身为郎中，他早就见惯了饱守疾病折磨已了无生趣的人们，却

仍然不肯放弃那具只能带来无尽痛苦的形骸。为什么呢？或许只要一颗心不死，万丈红尘中就总有些难以割舍的吧。

不过此时此刻，崔森觉得自己的心清透极了，也安稳极了。如果不是屁股和大腿上的痛太煞风景，他真的有兴致赋诗一首，为了——自己挨打时她那双哀戚痛怜的目光。

他觉得那目光青涩而惊艳，多么像在凛冽秋风中盛放的苦菊。如果世上真有什么可以令他万死不辞的，这便是了。

崔森感到从未有过的满足，甚至甜蜜。因为他的这顿打是为她挨的，从此可以不必对她怀有内疚。他以最卑微的姿态将自己的血肉献给了她，就再也不是满嘴谎言的骗子了。

他闭起眼睛，还想再回味一番。

“嘭”的一声闷响，阳光涌入黑屋。崔森厌烦地偏过头去，早不来晚不来。

其实对于权德舆来说，大白天来看嫌犯已经冒了风险，但他确实不想再干等下去。手下报告吐突承璀用过午饭后，就躺下歇午觉了。权德舆这才敢溜过来，还布置了好几道望风的。

刚一踏进黑屋，混杂着血腥、屎尿和霉骚的恶臭扑面而来，熏得权德舆直反胃。他擦了把冷汗，看清楚那堆蜷缩在地上的东西正是崔森，便直截了当地问：“你是谁？到底想干什么？”

崔森虚弱地回答：“我是……权相公的阶下囚。”但他话语中的嘲讽意味也太明显了，听得权德舆气不打一处来。自己堂堂三品大员，遭到吐突承璀的排挤也就罢了，难道还要让一个无名小卒戏弄吗？

“我再问一遍。”权德舆咬牙切齿地说，“你要么老实交代，要么就准备烂死在这里吧！”

“崔某烂死事小，权相公让一个阉人活活挤兑死，可就太不值了。”

“哼，他也配！”

“权相公还是小心为上。河阴失火本与权相无关，最多算失察，那阉官都迫不及待地想把罪名安到你的头上。如果再让他碰上别的机会……”

“别的机会？”权德舆悚然动容，“那又是什么？快说！”

崔森勉强撑起身子，靠在墙上，“权相公，我可以说，全都说出来，但你要答应我一个条件。”

“你和我谈条件？”

“是的。”

权德舆不可思议地望着这个年轻人，他的脸上真有一种亡命徒般的信心。

权德舆缓缓地问：“什么条件？”

“让她走。”

“谁？”

“裴娘子。”

“她？”

“她和这些事都没有任何关系，请权相公放了她。就当做个人情吧，”崔森微笑着说，“权相公在朝中总要留些后路的。”

权德舆本来就没打算为难裴玄静，也生怕与裴度结怨。他沉吟着道：“问题是吐突承璀在此，我不便直接释放她。”

“不必。权相只要找个借口，把她转移到官署里软禁就行了。”

“这倒不难。”

“权相公答应了？”

权德舆注视着崔森，道：“那还要看你提供的情报，值不值我这样做。”

“当然。”崔森平静地回答，“在河阴仓纵火的是平卢藩镇雇佣的杀手，这些人扮作驿卒的模样，早就乘乱逃出河阴了。你们只抓到些无辜百姓而已。刺杀武元衡相公的也是这批人，并且……他们已经赶往洛阳。”他笑吟吟地看着权德舆，“权相公，你还是尽快返回洛阳吧，否则一旦东都发生暴乱，就算没人陷害你，你也逃不了干系。”

“你说什么？东都要暴动？”权德舆大骇。

崔森微微点头道：“抓住这班人不仅能挫败暴动的阴谋，且能让残害武相公的元凶落网，权相公还不立即行动吗？”

权德舆也顾不上打官腔了，急问：“你知道杀手的姓名吗？落脚

点？行动计划？”

崔森示意他近前来。

权德舆果真凑过去，听崔森说：“平卢雇佣的两名‘黑刺’是来自嵩山中岳寺的和尚，一个叫净空，一个叫净虚。曾经在长安城外的镇国寺躲藏过。还有一个来自成德的牙将尹少卿，负责穿针引线。此三人为首，下属共十来人，都是武功高强的职业杀手，他们的计划是……”

少顷，权德舆移开身子，脸色煞白地问：“你怎么会知道这些？”

崔森答非所问：“圣上的诏书里说得明白，只要有人举告属实，可尽免连坐之罪。待权相公将凶犯抓捕归案时，还望能信守朝廷的承诺。”

权德舆拂袖道：“本官自是有信用的。”

来到门口，他还是忍不住回头问：“你这么做到底是为什么？难道……都是为了她？”

崔森悠悠地念：“知我者，谓我心忧，不知我者，谓我何求。”

“荒唐！”权德舆斥道，“另外提醒你，本官是东都留守，非是宰相。不要再成天权相公权相公的！”

门关上了，黑暗重新占满小屋。崔森无须闭上眼睛，也能与那双目光相逢了。

他心满意足地笑起来。

为了她吗？

当然不仅仅是为了她，但首先是她。

下午议事时，权德舆直接向吐突承璀提出将裴玄静移出牢房，转去河阴县廨内软禁。他的理由是，裴玄静毕竟是当朝宰相的侄女，又是个美貌的柔弱女子，将她和一大帮子贱民拘押在一起，实在说不过去。

吐突承璀并不反对。

河阴县廨规模有限，远不如守仓的军营气派舒适，所以吐突承璀带着随扈住在军营里，也在军营里办公，和权德舆一起处理大仓失火的善后事宜。权德舆安顿好裴玄静之后，就开始抱着脑袋直哼哼，说

是犯了头风病无法理事。吐突承璀明知他托病耍赖，也不好逼人太甚，便让他自行歇息去了。

裴玄静被关进县廨后院一间孤零零的耳房。房中有榻有几，干干净净，屏风后的盥洗架上搁着铜盆，盆里盛着清水，架上还挂着洁白的手巾。反正无事可做，裴玄静便开始洗漱。

她呆呆地洗了一会儿，便抛下手巾，捧着脸哀哀悲泣起来。

裴玄静从来不好哭，平时还挺看不起那些遇事无措，只会落泪的女子。可是现在她却觉得，自己除了眼泪已经一无所有，不如痛痛快快地哭个够吧。

不知哭了多久，她听见门上有响动。裴玄静睁大红肿的眼睛，模模糊糊地看见有人持烛而入。

原来又入夜了。

来人婢女打扮，手中提了个食盒。她从食盒中拿出两三个碗碟来，摆在几上，轻声道：“大娘子，吃晚饭吧。”

裴玄静大惊，“……是你？”

这略微低沉的少女嗓音太特别了，绝不会认错。

禾娘摇头示意她收声，三下两下脱去婢女的外衫，递给裴玄静，“穿上。”

裴玄静赶紧换装，禾娘在旁边悄声叮嘱她：“出门后就沿着走廊一直向前，到尽头处是个下坡，你朝左转到假山石下，有人在那里接应你。”

“是。”

禾娘把食盒交到裴玄静手上，“走吧。”

裴玄静来到门前，又回头问：“你不走吗？”

“我自有办法，不用你管！”她恶狠狠地回答。

裴玄静的心口紧了紧，便向禾娘一点头，推门而出。

夜色苍茫如昔，踏在满地银箔似的月光上，裴玄静竟然没有丝毫恐惧，只觉得夜凉如水，仿佛转瞬入秋。低下头，她提着食盒尽量走得又快又稳。院子里站着两名守卫，她的身上能感到他们沉默的目光，但一直没有人阻拦她。

走廊尽头的左侧果然是个下坡，挡着一座形状丑陋的假山石。裴玄静刚转到山石后面，突然伸过来一只大手捂住了她的嘴。

她喊不出声，但皎洁月光帮她看清那张沧桑的脸。

是聂隐娘的磨镜丈夫。

他看到裴玄静眼中的慌乱平抑下来，才慢慢放开手，低声道：“别出声，跟我走！”

河阳县廨很小，假山背后其实就到院墙了。隐娘的丈夫领着裴玄静沿院墙一路潜行，走不多久，几株杨柳左右分开，面前横亘着一脉流水，岸边泊着一页扁舟。

裴玄静随那汉子上了船，钻入船篷，聂隐娘气定神闲地端坐其中。

“坐吧。”她对裴玄静说。

裴玄静刚坐稳，船身便轻轻一荡，滑离岸边。从篷内只能看见那汉子足下踏的草履，耳边响起竹篙每次入水时的哗哗声。

太宁静的真实，反而更像梦境了，而且让人分辨不清，小船究竟是正在驶入，还是将要离开这一场南柯梦。

裴玄静突然惊叫起来，“禾娘怎么办？禾娘还留在县廨里！”

“我们会在前方不远处靠岸，从那里接上她。”

“她肯定能逃出来吗？”

聂隐娘冷冰冰地反问：“你都行，她为什么不行。”

裴玄静无言以对。聂隐娘总是这样言简意赅，丝毫不给人留余地。才短短几天，禾娘也学得和她差不多了。

“隐娘为何救我？”

“你是想问，我们为何一路尾随你吧？”

裴玄静反问：“不都一样吗？”

聂隐娘的脸上掠过一丝不易察觉的笑意，如同杨柳的枝条随风掠过池面，连目光也变得温柔了，但裴玄静并没有留意到。

“静娘是要去洛阳吗？”

“是，哦……也不是，其实我要去的是……昌谷。”就像一个在黑暗迷宫里团团乱转找不到出口的人，裴玄静早已不敢去计算自己耽搁

了多久，甚至都不敢去想目的地了。

聂隐娘平静地说：“正巧，沿河顺流而下便是昌谷，不需转道洛阳。”

“真的吗？”

“我们接上禾娘，一路不停船的话，最多半天便能到达昌谷。”

裴玄静简直要蹦起来了，却又浑身一凛，“不行！”

“怎么？”

“崔郎中还留在牢里。”裴玄静急切地说，“隐娘，必须把崔郎中也救出来，否则他们一旦发现我跑了，定会加倍为难他的。”

聂隐娘摇了摇头，“不行。他的刑伤过重，又被押在军营里，内外均有重兵把守，我也无法施救。”

“怎么可能？”裴玄静不愿相信，聂隐娘是那么神通广大的人物，飞檐走壁如履平地啊。她哀求：“隐娘，求你再想想办法……”

“没办法。”

船身左右晃动后停下，原来是靠岸了。一条轻盈的影子从岸边飞下，稳稳地落在窄小的甲板上。

“师父。”

聂隐娘根本没动，只朝徒弟微微点头，“坐下，我们就开船了。”

“不！我不走了。”裴玄静钻出船篷，这才发现船身离开岸边尚有一步之遥，难怪禾娘是飞身跃下的。裴玄静对那汉子道：“请大哥将船再靠岸近些。”

聂隐娘问：“你想干什么？”

“不救出崔郎中，我也不走。”

“你不想去昌谷了？”

裴玄静的心好像被狠扎了一刀，嘴里又咸又涩，似有血从胸腔涌上来。但是她稳住自己，清清楚楚地说：“我想去，可我不能就这样抛下崔郎。情义不得两全，我……只能出此下策。”

没有人说话。夜深了，岸边草丛中的促织叫得越发欢畅。一轮明月倒映在平静的水面上，素光垂手可拾。

“唉。”聂隐娘出篷而来，“真是啰嗦。”

“还得我去跑一趟。”她凝望着水中月说。夜风乍起，聂隐娘一身黑色劲装纹丝不动，端立的身姿中却有一种神祇般的冷漠飘逸。

裴玄静向她深深一拜，“多谢隐娘。”

禾娘叫道：“师父，我也去！”

“不必。”聂隐娘依然不动声色地吩咐，“你们仍然去昌谷。你须一路小心，保护静娘。”

“我……”禾娘满脸不愿意，但聂隐娘淡淡一瞥，她便不敢再吭声了。

虽说要去救崔森，聂隐娘却迟迟不动身，只低头看着河面上的月亮倒影。裴玄静便也跟着看去——但见水平如镜，映出碧水青天中的夜色，无声无息地向东流淌。看不见的阴影渐渐飘过来，突然，就像拉上一块黑色的帷帘，浓重的乌云遮在天地之间，星月清光顿时泯灭。

裴玄静感到船身又是极轻微的一荡，乌云已然飘过。甲板上再也寻不到聂隐娘的身影，她融入无边无际的黑夜中去了。而他们的小舟恰如离弦之箭，轻盈地射向逝水的深处。

汉子瓮声瓮气地说：“都进篷里去坐吧，我好撑船。”

裴玄静和禾娘面对面坐在船篷中，裴玄静想攀谈几句，无奈禾娘一直板着脸，目光也执着地避开她。裴玄静只得作罢。

就在刚才换装时，裴玄静发现了禾娘夜行衣上撕破的口子，由此证实了自己的怀疑，灞桥驿夜入房间的正是禾娘。所以，聂隐娘一伙也不可信。

裴玄静深知此时自己孤立无援，根本不是眼前这几位的手。所以她迅速地下了一个赌注，逼聂隐娘去救崔森。她记得聂隐娘对崔森很有好感，如果隐娘肯去施救，就说明其用心尚不险恶。如果不肯，那么裴玄静也绝对不会把她引到昌谷去。退一万步说，只要能支走聂隐娘，禾娘总好对付得多。

裴玄静坚信：只要把金缕瓶带给长吉，“真兰亭现”之谜便能解开。她的任务也就完成了。从那以后，她便可以心无旁骛、安安定定地做长吉的妻子，与他相伴一生。

小船悄然无声地前行着。裴玄静的心中忽明忽暗，兜兜转转那么久，此刻她已经没有什么感觉了。似乎一生的喜怒哀乐都提前用光，现在她能做的唯有祈祷上苍，保佑自己能走完这最后一程。

“都怪你。”

裴玄静一震，方才醒悟是禾娘在说话，“唔，你说什么？”

“我说都怪你！”船里没有点灯，仅有水面泛起的一点微光照进来，映出禾娘稚气未脱的面孔。这时候的她，比裴玄静之前所见的任何模样都更像一个真正的女孩子。

“头一次见到你我就讨厌你，那回要是不让你进门，什么事都不会发生！”她气鼓鼓地说，“都是崔……他非要叫你进去……”她停下来，怨毒地紧盯裴玄静，好一会儿才又说，“你把他害得好惨。”

“我……”裴玄静有点不知从何谈起的感觉，但她并不想同禾娘争吵，便劝慰说，“他会没事的，隐娘一定能救出崔郎。”

“那又怎样！就算救出来我也没机会再见到他，他更不会理我……他的心里只有你！”

裴玄静无言以对，少顷，才温柔地问禾娘：“你很喜欢崔郎？”

禾娘不回答裴玄静的问题，反而恶狠狠地瞪了她一眼，说：“你少得意！有什么了不起的，不就是长得美点，还是宰相家的侄女吗！”

裴玄静哭笑不得，“禾娘，你这样说可就太鄙薄崔郎了。他不是看重那些人。”

“反正我现在什么也没有了。”禾娘说，“原先我有家，贾老丈就像亲爷爷那样疼爱我。我虽然没有爹娘，可一样过得很开心。我们的院子里总是住满了人，都是些穷苦百姓，但都特别善良，我从没见过一个坏人，也用不着对任何人有戒心……”

禾娘的声音低下去，裴玄静情不自禁地应道：“……我知道。”

“你什么都不知道！”禾娘突然又拔高了声音，“你根本不知道我原先的家有多好！逢年过节，宫里总会派中贵人送来好多吃的用的。我们的院子连金吾卫都不敢进。有几次朝廷抓通缉犯，王公大臣的宅邸可以搜，唯独我们的院子谁都不许擅闯。那年春明门外发现暴民，京

兆尹还派了人专门来保护我们的院子。崔郎中第一次来我家的时候就说，他喜欢在我家落脚，因为我家的院子是全长安最安全最安宁的地方。可是现在，什么都没有了！爷爷也死了……”她举起袖子擦了擦眼睛。

裴玄静感到很心酸，又想起王义，更是悲从中来。很显然，禾娘对抚养自己长大的贾昌老丈感情很深，却不怎么想念父亲。也难怪，毕竟这个父亲对她没有养育之恩，而是从天而降似的突然出现在她面前的……不对。裴玄静猛然意识到一个问题：至今没有听禾娘提起过王义一个字。一直是旁人：王义、崔淼、聂隐娘、裴玄静，甚至皇帝在谈论和证实这对父女的关系，但禾娘自己从未表过态。

她试探地说：“禾娘，你爹爹有一样东西要我转交……”

“不要对我提那个人！”禾娘喊起来，“是，除了你还有他。就是你们两个人先后出现，才把我的日子彻底搅乱了！他还找来了聂……害我从此只能跟着她，可我本来是可以跟着崔郎的！”

“请隐娘出手是为了救你。”

“我根本不需要人救！”顿了顿，禾娘斩钉截铁地道，“……我恨你，我恨你们！”

裴玄静低下头，深深地叹了口气。

她头一次认识到，原来人间最刻骨又最平常的亲情也并非理所当然的。在生命的每一个角落，都埋藏着阳光照耀不到的荒芜。

禾娘是一个多么不幸的女孩啊，偏偏又是那么无辜，无辜到没有办法去拯救。

裴玄静只能说：“对不起。”

禾娘转过脸去，不肯理睬她。

小船继续顺流而下，再也没有人说过一个字。

水面渐渐变得清透起来，晨曦如同神迹降下——天亮了。仇恨与罪恶随同黑夜一起退场，天地重现和煦温柔。

周遭顷刻间便喧闹起来。两边岸上传来相互糅杂的鸡犬声、鸟声还有人声。一只又一只小船不知从哪里冒出来的，在他们的旁边忽前忽后，逐浪而行。船夫兴之所至，还会亮嗓高歌一曲。

裴玄静已经紧张到全身僵硬，禾娘早坐到甲板上吹风去了，裴玄静却连朝岸边看一眼的勇气都没有，只能一味盯着水面。

这河水是多么清澈啊，带着两岸的连绵山峦，绿树茅屋的倒影跳入她的眼帘。草木的清香、润泽的水气扑面而来，挡也挡不住。似乎只要一抬手，便能牵来一缕脉脉云雾、袅袅炊烟。直到此刻，裴玄静依旧无法相信，昌谷就要到了。

仿佛又过了一百年，小船才停下来。

“出来吧。”禾娘在外面叫她。

裴玄静钻出船篷，眼前一片青山绿水。

昌谷——这个让她相思成疾的地方，果然比她所有的想象加起来都更美好。而她在跨越了千难万险重重阻隔之后，终于有资格拥有这份美好了。

前方云雾缭绕的山麓之下，千杆修竹随风摇摆，隐约露出间间茅舍，应是村庄所在。

裴玄静便朝那个方向走去，禾娘紧紧相随。隐娘的夫君将小船泊好，自己往船头一蹲，肩上若再停一头鱼鹰，便是画中现成的渔翁了。渔翁不声不响，眼光始终不离开田埂上那两位姑娘的背影。

来到村庄外头，裴玄静拦住两个追逐戏耍的小童，向他们打听李长吉的家。

“不远啊，就在前面，我带你们去！”那大一点的孩子脆生生地说。

“多谢小郎君。”

大孩子正要开步走，又好奇地打量裴玄静和禾娘，问：“你们是他家什么人啊？”

“我是……”裴玄静一下子语塞，脸却不由自主地发起烧来。孩子奇怪地看她，她愈发不好意思，“我们、我……是长吉的亲人。”

“哦。”大男孩说，“那你们跟我走吧。”走了几步，又问裴玄静，“你们没带东西来吗？”

“东西？”裴玄静羞臊地想，可不是嘛，叔父准备的嫁妆已经在河阴付之一炬了。世上有几个新娘会像自己这样，两手空空地送嫁上

门……

见她 not 回答，大男孩转身招呼那小男孩，“你回去告诉娘，李长吉家来亲戚了。”

小男孩答应一声，跑了。

大男孩边走边说：“他家里断粮好多天了，每天都是乡亲们轮流送些吃食过去。你们既然没带东西，就让我娘多送一些吧。要不也得饿肚子。”

“断粮？送吃的？”裴玄静听得心惊胆战。

“你不知道吗？”男孩停下脚步，“李长吉快死了。唔，说不定现在已经死了。”

乍一眼看去，的确不能断定那人是死是活。

苍白的容颜像结满冰霜的湖面，似乎一触即碎，连嘴唇都是雪白的，整张脸上仅剩的颜色，是两道黑色的长眉，还在顽强诉说着诗人最后的愁思。

这是他吗？裴玄静已经完全认不出来了。她俯下身去，竭力想从这张脸上寻找到记忆里的模样。

“长吉……”她试探地唤了一声，满心期待他能睁开眼睛。她觉得，只要能够再看到他的目光，一切便会恢复原样。世界将回到最初的那一刻：旭日初升、婴儿首啼、春花绽放、爱人定情。还有一大把美好的时光等在前面，总之，什么都还来得及。

长吉，我来了，我终于赶到了。你睁开眼睛看看我。

裴玄静把脸贴到他的胸前，想听一听那搏动的声音。

“我哥睡了，你不要吵他。”突然有人将裴玄静从榻前推开，动作十分鲁莽，裴玄静没有防备，竟被一下推倒在地。

“你干什么！”禾娘冲那人喝道。

领他们过来的男孩忙说：“他是李家二郎，长吉的弟弟，叫李弥。”又指了指自己的脑袋，“这里有毛病的，你们别理他。”

裴玄静也看出来了，李弥和当年的李贺长得简直一模一样，确是兄弟无疑。李弥大概十五六岁，外形瘦弱，眼神呆滞。本来一直安静地守在哥哥的榻前，现在将裴玄静推到一边，就又坐回到原先的位

置，垂头长跪，当别人都不存在。

门外有人在问：“是长吉家来亲戚了吗？”

“娘！”男孩子跑出去，牵进一个中年农妇来。农妇颇有眼色，见屋里多了两名陌生的女子，立刻揣摩出裴玄静为主，便招呼道：“娘子好，你是长吉的什么人啊？”

这一次裴玄静没有迟疑，脱口而出：“我是李长吉的娘子，您是？”

农妇目瞪口呆，半天才反应过来，“啊，我的家在村头，娘家姓郑。你……你真是长吉的娘子？我怎么从来没听他提过。”

“我是。”裴玄静再次肯定，“郑大娘，谢谢您一直照顾……长吉他们。”

“哎呀，这话怎么说的。兄弟俩命苦啊，乡里乡亲的当然要多照顾些。我说娘子啊，你怎么不早点来？长吉他病了好久，都快不行了，我真担心他过不了……”郑氏一边唠叨着一边来到榻前，突然倒吸一口凉气，“啊！……这！？”她脸色煞白地转过身来，看着裴玄静，好似在问，你也看见了？

裴玄静点了点头：“长吉，他再不用受苦了。”很奇怪，她说出这句话时异常平静，心里只有一阵钝钝麻麻的感觉，甚至都不能称之为痛，眼眶也很干涩。

一切都完了。她的爱情、责任和信念，都在这一刻土崩瓦解了。

郑氏奇怪地端详着裴玄静，半晌，露出恍然大悟的表情，连连叹息：“娘子啊，你要是早些来就好了。”两行泪水应声落下。

已经过了晌午。郑氏带来拌了马齿苋的菜粥，就摆在屋外的一个大树桩上。她让两个孩子、禾娘带上李弥一起吃饭。李弥倒很听郑氏的话，乖乖地跟出去了。

支开了这些人，裴玄静便央求郑氏说一说长吉最后的光景。

郑氏擦了擦眼泪，看着院子里李弥的背影——要么就从这苦命的孩子说起吧。

李弥小时候生过一场大病，得病前比哥哥李贺还要聪明，病后就变得呆头呆脑，长到现在十八岁了，心智还如同几岁的儿童一般，生

活勉强能够自理。兄弟俩的父亲早逝，前几年母亲又去世了，李贺辞官回故乡后，就一直和这个傻弟弟相依为命。偏偏李贺是个多病的诗人，几乎没有什么谋生能力。当初他在长安当流外九品的小官那几年中，所得俸禄还不够吃的，生活尚要靠在家乡的母亲务农和替人缝补来接济。母亲去世之后，兄弟俩的日子更是困苦不堪。为了养活自己和弟弟，李贺只能强撑着下地干农活，身体越来越差，到今年春天时终于一病不起。

郑氏越说越伤心，“我们都当他撑不了几天的，没想到还拖了这么久。”

李贺病倒后，还是乡亲们凑了些钱，为他请郎中看了几次病，抓来几服药吃，并没什么起色。再想给他请医生时，李贺自己便拒绝了。乡亲们知道他不愿再麻烦众人，就轮流给他家送些吃的，略尽人事罢了。从春入夏后，李贺便再也起不了床，奄奄一息地躺在家中等死。李弥虽傻，倒也每天守在哥哥身边，一直服侍他到今天。

“从十来天前就连话都不能说了。昨晚上我还特地来看过一次，谁知今天就……唉，他怎么就不多撑一天呢？好歹娘子能见上最后一面。”

不怪他。裴玄静想，是我耽搁得太久了。

这个念头一起，压抑着的痛仿佛突然觉醒，从身体的每个部位蹿出来。三涂地狱的烈焰陡然焚遍全身，瞬间便烧得天昏地暗，裴玄静痛得差点儿晕厥过去。

“呦，娘子你怎么了？”郑氏看出裴玄静不对劲了。

裴玄静勉强稳住心神，对郑氏说：“我没事。就是想请大娘帮个忙，不知可否？”

“什么事？”

“事已至此，该做的总要做，也不能就让长吉这样子……”裴玄静说，“村里头有地方卖棺木、寿衣什么的吗？”

“有倒是有，不过在镇子上，稍微远点儿。”

“我想麻烦大娘帮忙置办，这里我一时还走不开，可以吗？”

“行啊。”郑氏很爽快。

裴玄静点点头，伸手拨下发髻上的镂花金钗和流苏鬓唇，又取下碧玉耳坠，再从腕上褪下银镯，一股脑儿交到郑氏手中，说：“我身上没有现钱，还须麻烦大娘帮着换些钱来应急。”

郑氏会意，又道：“……其实也用不了这么多。”

“我想办得体面些。”裴玄静凄婉地笑了笑，“能买多好的就买多好的。”

郑氏带着两个儿郎走了，从始至终都没有盘问过裴玄静的来历。

裴玄静还有一件事要马上做。她让禾娘和李弥都待在院中，自己打来干净的水，就把房门关上了。

这是她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替自己的夫君沐浴。

她仍然感到十分平静，羞臊或者恐惧都不曾扰乱她的心神，她好像已经为他做过无数遍同样的事了。

洗好之后，因为还没有寿衣，裴玄静就仍给他盖上原先的薄被。又将他的发髻打开，细细地篦过，再松开自己的发髻，剪下一缕来，揉在他的发中一起挽成髻子。做完所有这些，她如愿以偿地望着他微笑了——长吉，从今天起我们就是结发夫妻了。

“我知道你是谁了。”

裴玄静吓了一跳，这才发现李弥不知何时进屋来了。

“你怎么进来了，禾娘呢？”

“那个姐姐让我进来的。”

听李弥叫比他还小的禾娘“姐姐”，裴玄静觉得有些怪怪的。她朝房门外望出去，只见禾娘背朝屋子，正在一边洒水，一边扫着院子。

其实禾娘很懂事，也很善良。裴玄静感到非常惭愧，自己在不经意中受到那么多人的恩惠，却不知何时能够报答一二。

“你知道我是谁？”她问李弥。他的脸和她记忆中的长吉一模一样，神态却更加纯真，完全是个大孩子。

“哥哥告诉过我，有一天会有一个娘子到我家来。”李弥一本正经地说，“他叫我要念首诗给娘子听。”

“诗？”

“丁丁海女弄金环，雀钗翘揭双翅关。六宫不语一生闲，高悬银

榜照青山。长眉凝绿几千年，清凉堪老镜中鸾。秋肌稍觉玉衣寒，空光贴妥水如天。”

像所有对含义不甚了了的孩子那样，李弥用没有起伏的音调死记硬背式地念出这首诗。起初裴玄静都没怎么听懂，但是李弥马上又念了第二遍，第三遍。裴玄静基本上听明白了每一个字，却仍然感到困惑：为什么是这样一首诗？这首诗真的是长吉写给自己的吗？他从来没有给她写过诗……裴玄静还是弄不懂，或者说不敢懂长吉赋予这首诗的真意。

李弥连念三遍，看着裴玄静问：“咦？你还是不明白吗？哦……”他东张西望，一把抓起搁在旁边的白色手巾，举到裴玄静的面前，挡住她的脸。

他再一次认真地念起来：“丁丁海女弄金环，雀钗翘揭双翅关。六宫不语一生闲，高悬银榜照青山。长眉凝绿几千年，清凉堪老镜中鸾。秋肌稍觉玉衣寒，空光贴妥水如天。”念罢，连说三声：“新妇子，催出来！”

手巾掉下来，露出裴玄静的脸，泪水溃堤一般地涌出来。

在奔向昌谷的崎岖路途中，她不是没有担心过，长吉已经默认了退亲的事实。她多么怕他会怨她拒绝她，甚而早就忘了她。现在她可以放心了，长吉不仅没有放弃，而且始终在等待她。他为她写了唯一的这首诗，正是举行婚礼时新郎送给新娘的“催妆诗”。

他们一直都是心心相印的。

李弥问：“你是我的嫂子，对吗？”

裴玄静含泪点头，“哥哥有没有告诉过你这首诗的名字？”

“他说过……这首诗就是你啊。”

是啊，所谓“玄静”不就是诗中所描绘的，在海底沉默千年的仙女吗？除了他，世上再没有一个人能如此通晓她的美丽与灵性，所以她才要不顾一切地来找寻他。

可是她到得太晚了。

裴玄静扑在那具冰冷的身躯上，无声地痛哭了很久。

快日落时，郑氏才从镇子上赶回来，都办妥了。

棺材要等明天铺子里的人专门送来，也包括其他丧事所需的香烛明器等等。郑氏只随身带来三套衣服。一套寿衣，另外两套是给裴玄静和李弥准备的丧服。

此外，郑氏还周到地带来了一些米面和蒸饼，对裴玄静说：“事情要办，日子也还得过啊。首饰换的钱我没都花掉，剩下的这些娘子且拿回去备着。这点米面什么也先吃着，等不够了再跟大家说。”俨然已把裴玄静看作这里当家的了。

裴玄静谢过郑氏，便请她回去休息了。在李弥的帮助下，裴玄静给李贺穿好寿衣，自己和李弥也披上白麻，心里觉得安定许多。

一转眼又该吃晚饭了。中午的粥和蒸饼权可充饥。估计是这些天服侍病人累坏了，李弥一边吃东西一边打瞌睡。裴玄静看不过去，就让他先去睡。李弥既然认了裴玄静为嫂子，果然对她言听计从，往屋角的破席子上一缩，就睡着了。

进了李家，裴玄静总算懂得家徒四壁这句话的意思了。

总共两间破草屋，到处透风。如今是夏天倒还凉快，她完全想象不出长吉兄弟俩是怎么熬过寒冬的。东间有个满是灰尘的灶台，也不知多少天没开火了。西间只一张长吉躺的矮榻，地上铺了块草席，墙角立着口半斜的矮柜，就再没有其他家什了。

最让裴玄静意外的是，家里没有笔墨，也没有半页字纸。

长吉的诗在哪里？

连诗都没有，那么武元衡所说的“长吉诗中有真意”，还如何搞清楚呢？

“这里没事了吧？没事我就走了。”禾娘站在门槛边说。

夕阳从禾娘的背后照过来，裴玄静看不清楚她的表情。是该让她走了，禾娘的任务就是把裴玄静平安送到昌谷。因此裴玄静说：“嗯，我没事了。多谢禾娘一路相送。”她来到门前，从发髻上拔下金簪。这是她剩下的唯一一件发饰了。

“相聚一场也是缘分。给禾娘添了许多麻烦，这就当是我的一点谢意吧。”

“我不要……”

裴玄静不理睬禾娘的拒绝，直接将簪子插到她的发髻上。“戴着吧，会保佑你的。”

禾娘低下头，红色的穗子在漆黑的鬓发旁轻轻摆动。

“那我走了。”禾娘迟疑了一下，还是说出来，“你自己……保重吧。”

“你也是。”

裴玄静站在门边目送，直到那纤细的黑色身影消失在青山绿水的尽头。她意识到，将再也见不到禾娘了。

裴玄静返回茅屋，点起一支蜡烛。

从现在开始，这里就是她的家了。

李弥蜷缩在草席上睡得正香，裴玄静便独自守在榻前。

她终于可以好好地陪在长吉的身边了。她从来没有这么贴近过他，一伸手就能触摸到；也从来没有这么远离过他，彼此间隔着生与死的鸿沟。

“长眉凝绿几千年，清凉堪老镜中鸾。”想起长吉赠给自己的诗，裴玄静的心中便充满了空旷的平静。今夜是她与长吉的第一夜，也是最后一夜。她知道这一夜很快就会过去的，正如诗中写的青鸾舞镜，转瞬千年。

……突然惊醒时，裴玄静第一眼便看到蜡烛摇摇欲灭，昏暗破陋的屋子中央，一缕青烟袅袅直上。此情此景，和记忆中的诡异场面何其相似。

屋里多了个陌生人，正在忙着东翻西找，听到动静后回过头来，脸上的那把络腮大胡子分外招摇。

裴玄静竟丝毫不觉慌张——早晚要来的。

络腮胡子见裴玄静醒来，挺熟络地说：“你醒啦？正好，说说东西藏哪儿了？省得我再找了。这个家怎么穷到这地步，连老鼠都不愿意来吧。”

裴玄静刚想说话，却听到屋子角落发出“呜呜呜”的声音，原来是李弥被麻绳捆得结结实实，嘴里也堵了东西，正在扭动身子挣扎呢。

她跳起来，眼前寒光一闪，络腮胡子手持长剑拍在她的肩上，右

边的胳膊顿时麻了。

那人恶狠狠地喝道：“老实点，我不想伤人！”

“你把他怎么样了？”

“你不是都看见了？没事，绑起来也是为了他好，免得误伤无辜。”络腮胡子道，“我只想问娘子取一样东西，对别的没有兴趣！”

裴玄静说：“我见过你。”

络腮胡子点头：“娘子的确精明。”

“你在长乐驿已经搜过我的行李了，没有找到你想要的吗？”

“没有。”

“你到底想找什么？”

“娘子心里明白。”

裴玄静沉默，她还在做最后的思想斗争。

络腮胡子连连摇头，“裴大娘子啊，我真的不想做恶人。你又何必逼我动手呢？”

“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

那人长叹一声，道：“看来你是拿准了，我不敢对你怎样？”

裴玄静反问：“你究竟是什么人？”

“我是谁，娘子还是不知道为好。否则，我要取的可就不单单是一样东西，恐怕还得取娘子的命了。”

“你杀了我好了。”裴玄静说，“杀了我也拿不到你想要的东西。”

络腮胡子指着李弥：“如果我先把 he 杀了呢？”

“你说过不会滥杀无辜的！”

“这种话你也信？”络腮胡子举起即将燃尽的蜡烛，嘴里发出“啦啦”的如同毒蛇吐信的声音，在榻前俯下身去，“其实我根本用不着杀人，这里不就有一个现成的死人吗？”

他侧过蜡烛，一滴烛泪飘然坠下，正落在那长眠者的脸上。

“你不许碰他！”裴玄静声嘶力竭地喊起来。

捆得像个粽子似的李弥也在拼命蹬腿。

“我给你！拿去！”裴玄静颤抖着双手撕开腰带，取出金缕瓶。

络腮胡子顿时两眼放光，一把将金缕瓶抢过去，转身便冲出了

门。

裴玄静忙过去给李弥解开绳索。谁知刚一松绑，李弥用力将她往旁边一推，便向屋外猛冲而去，裴玄静只好也跟着跑出来。

旷野上夜色四合，正是黎明前最黑暗的时候，只见一轮孤月的清光下，一前一后的两个人正在狂奔。追赶者虽然瘦小，但疾步如飞，很快便追上了，等裴玄静赶到时，两人已经扭打在一起。

络腮胡子身强力壮，打得李弥根本没有还手之力。偏偏这傻小子虽然已经头破血流了，还是死活抓着络腮胡子不肯松手。络腮胡子面露狰狞，瞅准一个空当，举起剑便刺向李弥的胸膛。

裴玄静不顾一切地扑上去，用自己的身体护住了李弥。

背上一阵撕心裂肺的剧痛，裴玄静失去了知觉。

再醒来时，她感到后背火烧火燎的痛。

裴玄静忍不住呻吟了一声，马上听见有人说：“别动，我在给你上药，忍一忍。”她听出来了，竟是聂隐娘的声音！

虽然痛得满头大汗，裴玄静却如释重负——安全了。

这时她才发现自己是趴在地上的草席上，房门关着，从门缝底下透入朦胧的曙光。

聂隐娘说：“幸好只是皮外伤，用了我的灵丹妙药，静娘很快就会好起来的。”她的语调温和体贴，还透着点诙谐，简直像换了一个人。

“……是隐娘救了我？”

“可不是？假如我再晚到一步，你呀，就真的可以和榻上那人去黄泉下成亲了。”

裴玄静知道聂隐娘在好心劝慰自己，可隐娘越是亲切，她就越是心酸得不行，热泪险些又要滚出来。

“好了。”聂隐娘替裴玄静掩上襦衫，轻轻地扶她坐起来，微笑着问，“还行吗？”

裴玄静可是头一次见到聂隐娘的笑容，不禁有些发愣，又感到背上凉净净的，确实轻松了许多，便也跟着破涕而笑，“嗯，好多了。多谢隐娘。”

“也不能大意，这几天只要好好休息，应无大碍。”

裴玄静突然发现李弥不在，忙问：“李弥呢？”

“你说那傻小子啊？”聂隐娘说，“在隔壁灶间的草窠里躺着，他伤得比你重些，所以我先给他料理的，现在裹好了伤也在休养生息呢。”

“为什么在隔壁？”

“哟，总不能让他看见你这样吧？”聂隐娘打趣道，“娘子怎么了？不是也让那傻小子给带傻了吧？”

“他不傻！”裴玄静本能地反驳。

“这就想着维护小叔子了？”

裴玄静面红耳赤，低声嘟囔着：“……是弟弟。”她确实不觉得李弥傻，他的头脑只是停留在了儿童时期，反而更令她心生怜爱。更重要的是李贺已故，自己就要替他承担起照顾李弥的责任，仿佛只要这样做了，就能和那逝去的灵魂贴得更近一些。所以她才会在李弥遇到危险时奋不顾身，因为她坚信假如他的哥哥还活着，也一定会这样做的。

“哎呀！”裴玄静问，“那个贼人呢？隐娘擒住他了吗？”

“和你们缠斗的那个人吗？我击伤了他，但因惦记你二人的安危，生怕再出什么意外，就没有追赶。他跑了。”

“哦。”

“怎么？”聂隐娘问，“娘子是想要抓住他，还是杀了他？”

裴玄静不语。

聂隐娘说：“倒也不难。我可以去将那贼人擒来，但得等过几天，静娘这边没事了我再去。”

“不必了。不敢再劳动隐娘，已经太过意不去了。”

“真的不用？”

裴玄静坚决地点了点头。络腮胡子已经拿到了他想要的东西，自然不会再来找麻烦。至于裴玄静自己，只想和不相干的一切斩断关联，从此安安静静地在昌谷开始新的生活。虽然斯人已去，但这里毕竟是他的家，现在也已经是她的家了。

于是她再次肯定地说：“贼人不会再来了。”

“就照娘子的意思办。”聂隐娘也不追问，将手边一团毛茸茸的东西递给裴玄静，“你看那傻小子……呵，你的好兄弟还抓了贼人的一把胡子下来呢。”

裴玄静嫌弃地看了看这团乱七八糟的须髯，心中一动。假使硬生生从脸上扯下这么大团的胡须，且不说难度有多高，至少须根上会带着血迹，但这团胡须上却没有。她强忍着恶心又仔细捻了捻，似有所悟——这些胡须虽是真的，但不像是长在脸上，而是粘在脸上的。

也就是说抢走金缕瓶的人易容了。为什么呢？难道他怕裴玄静认出自己的真实面目？裴玄静想起第一次在长乐驿见到此人时，就有一种莫名其妙的熟悉感。莫非自己过去认识他？他究竟是谁？

聂隐娘从裴玄静手中拿走胡子，“娘子若不想再抓住那人，我就去烧了这堆脏东西吧。”

裴玄静点头：“好。”

没必要再寻根究底了。长吉已逝，金缕瓶交出去了，就连武元衡亲手临摹的半部《兰亭序》也在河阴仓的大火中化为灰烬。一切都结束了。整个“真兰亭现”的谜题，现在都和裴玄静没有半点关系了。

“女神探”失败了，她从未失败得如此彻底过。

“隐娘！”裴玄静突然问，“崔郎中呢？隐娘救下他了吗？”

聂隐娘摇头道：“我还在等着呢，不知静娘何时能记起他来？”

“隐娘……”裴玄静的脸红到了耳朵根。

“我没有救出崔郎中来，因为——他不让我救。”

“不让你救？为什么？”

原来，聂隐娘并没有潜入军营牢房去救崔森，而是找了东都留守权德舆谈判。正如当年她被魏博节度使派遣去刺杀刘昌裔时，也是反其道而行之，放弃偷偷摸摸的寻常杀手做法，而是直接来到刘昌裔面前，开诚布公地说：我要杀你。

这一次，她同样直接来到权德舆的面前说：我要救崔森。聂隐娘当然不会对任何一个人采用这种方法。权德舆和刘昌裔本身就有许多相似之处：老奸巨猾、灵活圆融，具有极大的谈判空间。果然，权

德舆对外称病不起，在见到聂隐娘时却神采奕奕。听清来意之后，他告诉聂隐娘，崔森已经和自己达成了一项协议，事成之后崔森定会无罪释放，所以他奉劝聂隐娘还是别节外生枝了。如果她真的想救崔森，倒不如在权德舆的计划中出力。为了证实所言非虚，权德舆还特意安排聂隐娘与崔森见了面。

“你见到崔郎了？他怎么样？”

聂隐娘道：“他吗？静娘了解他的，屁股都给打烂了还要故作潇洒，让人看着就来气。”

裴玄静不禁莞尔。崔森的德行简直历历在目，确实叫人着恼，爱不得也恨不得。

不过崔森的说法和权德舆是一致的。为了让裴玄静放心，他还请聂隐娘带一件东西给她。

当聂隐娘拿出匕首的时候，裴玄静感到一阵恍惚。她差点儿都忘记了，原来还有这么一件奇特的信物，曾经在她最迷惘绝望的时候，支撑着她勇往直前。

裴玄静从鞘中拔出匕首，昏暗的屋中顿时划过一道电光。

“好刀！”聂隐娘发出一声由衷的赞叹。裴玄静却看见秋水般的刀刃上，映出自己扭曲的面庞。青春仍然清清楚楚地驻扎在这张脸上，她的心却陷入无可挽回的沧桑。

叔父临别赠言：全力以赴，但求无悔——然而裴玄静并没有做到。为了天底下最愚蠢的所谓“神探”的自信，她浪费了最后一尺应该献给挚爱的宝贵光阴。她让他白白地等着，一直等到死。是她没有付出足够的珍惜。所以上苍降下惩罚来了，非要她拖过最后一刻才到，要她备尝失败的苦果，还要她今后一生都背负对长吉的亏欠，让她明白爱容不得耽搁。

痛悔的巨浪席卷而来，将裴玄静整个地淹没了。她真想死，刀就在手中！

聂隐娘从裴玄静手中夺过匕首，担心地问：“你怎么了？”

裴玄静缓过一口气来，“我……没事。”

聂隐娘又盯着裴玄静看了看，方道：“崔森受刑之前，匕首就给

搜出来了。因为我答应参与权德舆的行动，他便顺水推舟，同意崔森的要求把匕首交给我，也算双方互换的信任吧。但是崔郎中作为人质，只能继续关押，除非权德舆的计划能成功。”

“是什么样的计划？”

“静娘就别管那些了。”聂隐娘温和地说，“我已让夫君赶去洛阳助阵，此事定成，不必担心。崔郎中嘛，这会儿在牢里养得好好的呢，不日就能平安归来。”

裴玄静点了点头，“禾娘也一起去了吗？”

“禾娘吗？”聂隐娘淡淡地回答，“她走了。”短短三字中似乎另有深义。

裴玄静来不及细问，门上响起敲击声，有人在外面唤：“娘子，娘子，起来了吗？”

是郑氏带着两个小儿郎来看望了。

乡民着实淳朴。虽然一夜过去，裴玄静和李弥双双负伤倒下，昨天陪着裴玄静来访的小娘子不见了，却换成一个看不出年龄身份的超凡脱俗的女子，这一连串怪现象居然都让裴玄静随口搪塞了过去。

听说来了夜盗，郑氏还一个劲地自责，肯定是用首饰换钱时让人给盯上了，这才引贼上门。裴玄静忙说钱并没丢，又给郑氏介绍聂隐娘这位“阿姐”，才算把话题岔开。郑氏一见聂隐娘，像找到了主心骨，拉着她就开始商量李贺的后事，反而把裴玄静撇在一边。聂隐娘虽然气质冷傲，到底看起来阅历丰富，镇得住。

快到晌午的时候，棺材以及一应丧事的用品都送到了。郑氏叫来乡亲，大家一起动手在院子里搭起了简易的灵堂。棺木前支起香案，白幡在微风中飘荡。聂隐娘和郑氏忙前忙后地张罗，不仅把丧事安排地妥妥当当，还顺便把冰冷破败的家也整理了一番。该扔的扔，该添的添，连灶台也重新点起火来。

借着一场丧事，这个家居然又活过来了。

聂隐娘留下来，每天除了料理家务，还要帮裴玄静和李弥换药治伤。裴玄静伤得较轻，三天后就基本复原了。李弥被络腮胡子打破了头，伤得比较重，但经过几天精心照料，也好得挺快。

裴玄静发现，虽然聂隐娘嘴上“傻小子”、“傻小子”地叫，其实她非常喜欢李弥，对他特别地好。

是啊，谁会不喜欢这个“傻小子”呢？

十五六岁清秀干净的少年模样，七八岁纯真无邪的儿童心性。而且确如裴玄静所认为的，李弥绝对不是个傻子。若是以儿童的标准来看，他甚至算得上聪明绝顶。只是一场疾病把他的心智永远留在了童年，从而也与肮脏的成人世界彻底无缘。难怪李贺硬撑着那么虚弱的身子，也要坚持照看这个傻弟弟。

裴玄静问李弥，那天为什么要拼命去追络腮胡子？

“因为他烫了哥哥的脸。”李弥瞪大眼睛说，“我要揍他！”

裴玄静几乎要落下泪来，轻轻抚摸着李弥肿得老高的眉骨，说：“你打不过他的。以后不管碰到什么事，都先问一问嫂子，好吗？”

李弥认真地点了点头，“知道了。”

裴玄静又把聂隐娘带回来的匕首递给李弥，“这是哥哥的东西，今后就给你了。”

“给我？”李弥想了想说，“好啊，以后再遇上坏人，我就用这个！”

“首先要保护好你自己，这是最重要的。”

李弥说：“嫂子，你叫我自虚吧，哥哥就这么叫我。”

自虚？裴玄静明白了，这肯定是李弥的字，而且一定是李贺给他起的。“好的，我知道了，自虚。”长吉，裴玄静在心里说，自虚就交给我了，你放心吧。

裴玄静想给李贺找一块墓地，乡亲们都说附近的汉山是风水宝地，裴玄静就请聂隐娘相陪，去山上走走看看。李弥尚未痊愈，便让他留在家中守灵。反正他现在认准了裴玄静，嫂子让干什么就干什么，绝无二话。

夏末秋初的汉山上，古柏苍然、林壑茂美。溪涧环流发出悦耳的奏鸣，仿佛能使悲苦散去，让压抑已久的心灵感到一线开朗。

聂隐娘在崎岖的山道上如履平地，走得异常从容。裴玄静也勉力

跟随着，不知不觉中，二人便登上山顶。汉山本身并不算高，从山顶往四周看，除了昌谷的村庄安然隐匿在群山环抱之中，其他举目所见的山峦都在上方。

聂隐娘指着西南方向道：“那边山坳中的殿宇就是玄宗皇帝的行宫连昌宫，山下有一座三乡驿，是东都洛阳西去长安的第一座驿站。咱们这次是走的水路，若是走陆路经洛阳来昌谷，少不了在三乡驿落脚的。”

“隐娘去过洛阳吗？”

聂隐娘轻叹一声，“那年朝廷召刘帅回京，我不愿跟随，便辞他而去。谁知刘帅尚未回到长安，就在洛阳病故了。我曾去祭拜了他一回……”

因为一场未成功的刺杀，刺客聂隐娘竟然去乡背主，毅然投在刘昌裔麾下，为他尽忠效力数年，辞别后还恋恋不舍，专程去哭祭旧主。裴玄静总觉得，聂隐娘的传奇和刘昌裔密不可分，这两个人之间的缘分也格外使人好奇。他们到底在彼此身上看到了什么呢？

趁着今天这个云淡风轻的舒爽日子，裴玄静鼓起勇气，向聂隐娘提出自己的疑问。

聂隐娘并没露出受到冒犯的神色，她从地上捻起几根青草，放在掌心慢慢揉搓，许久才说：“我一生中最重大的决定都是在须臾之间做出的。佛经上说一昼夜有三十个须臾，又说二十念者为一瞬，二十瞬为一弹指，二十弹指为一罗预，二十罗预为一须臾。可是佛还说，人生不过一瞬。”

裴玄静默默无语。又过了好一会儿，聂隐娘笑道：“我刚一遇到刘帅，就决定要跟随他。正如当年我看到夫君的第一眼，便起意嫁他，同样都是须臾间的决定。你要问我理由，真没什么。”

“隐娘和夫君会共度一生的。”裴玄静说。

“但愿如此。”

“其实我也是……”裴玄静又说，声音发涩，“我也是第一眼看见长吉，便想嫁给他，这辈子就只想嫁给他。”她的眼睛潮湿起来。

聂隐娘将她的头揽过去，让裴玄静靠在自己的怀中，柔声

道：“所以静娘，我们是一样的人。”

裴玄静不由自主地闭起眼睛，她很早就失去了母亲，也没有姐妹，她不知道女性的怀抱是这样温暖柔软，带着淡淡的甜香，令人迷醉……

“而且你的决心更坚定，智慧更透彻。你名为静，我名为隐，其实都是同一个远离尘世，与凡间隔空相望的意思……静娘，你愿不愿意跟我走？”

裴玄静猛然清醒过来，她直起身，困惑地看着聂隐娘，“跟你走？”

“我知道你从来没有这样想过，是有些突然……假如李长吉还活着，我也断断不会提出来。但是，现在他去了，你在这世上已是孑然一身，又何必留恋呢？”

裴玄静真的糊涂了，她问：“禾娘呢？我以为你想带走的是禾娘。”

“不，她的尘缘未了，不合适跟随我。”

“那她现在去了哪里？”

“走了。我说过她走了。”聂隐娘恢复了一贯的冷漠神情，“我也不知道她去了哪里。”

“啊！”

“我屡次试探她，也给了她机会，但她困于强烈的爱憎之中，终是不能强求的。”

“可我不明白，隐娘不是答应了王义收留禾娘吗？”

“他并没有要求我收留禾娘。他只求我把禾娘从贾昌那里带走，送她出长安。”

“出长安以后呢？”

聂隐娘摇头道：“他没有说。我想当时他还抱着一丝幻想，指望自己能从刺杀案中全身而退，向你的叔父尽忠报恩之后带着女儿远走高飞。他想得太美好了。况且，以禾娘那性子，根本不会跟他走。”

这倒是，裴玄静想，禾娘对王义没有信任，更谈不上亲情。她一门心思所想的，是崔郎中。真是可怜天下父母心，王义对她的关爱与

牺牲，只不过是一厢情愿罢了。

裴玄静突然又有些困惑了，她一直认为是刺客用禾娘来胁迫王义，使他不得不配合刺杀的行动。但是现在看来，分明是禾娘自己不愿意跟王义离开，那么胁迫王义的人又是谁呢？刺客在哪里呢？而且从禾娘的描述来看，贾昌的院子简直是天底下最安全的地方，王义为什么非要带她走呢？

她向聂隐娘提出这个问题。

聂隐娘说：“王义只说禾娘留在长安有危险，必须要把她送出去。他还说有我保护的话，即使朝廷也无法对禾娘下手了。”

“朝廷？朝廷为什么要诛杀禾娘？”

聂隐娘摇了摇头。“谁知道？皇帝要杀人，还需要解释吗？”

皇帝……裴玄静一下子想起和皇帝在贾昌小院中的谈话。盛夏的艳阳之下，天子用阴森而轻蔑的口吻谈起禾娘的身世，仿佛在谈一只误入陷阱的小野猫。她能对他构成什么威胁？为什么不干脆打开牢笼，放了她任其自生自灭，却非要除掉她？难道在禾娘的身上，还牵扯着什么不可告人的皇家恩怨吗？

确实，只要有聂隐娘在，就连皇帝也动不了禾娘。可现在呢？

“禾娘离开了你，会有危险吗？”

“应当不会，她现在这样离开，没有人能找到她。”

看见裴玄静依旧愁眉不展，聂隐娘轻抚她的肩头，劝慰道：“各人有各人的命，静娘不必太执着了。至少，禾娘走的是她自己挑选的那条路。”

“可是她还那么小……”

“你也不大呀。”聂隐娘微笑着问，“怎么样？想好了吗？静娘愿不愿意跟我走？”

裴玄静实在不知该如何回答，只得说：“我当不成刺客的。”

“谁要你当刺客。”聂隐娘微嗔，“我自辞别刘帅起便放下屠刀，不杀人久矣。你与我相识至今，何曾见过我伤人？杀人也是一种选择，说不做就不做了。”

裴玄静更想不通了，“那隐娘要我跟随，去做什么呢？”

“当然是去纵情山与水，畅游天地间。去修道，去游仙，既隐且静，遂得逍遥自在的真境界……并且静娘，我并不是要你跟随我，而是要你和我做个伴。”

“做伴？隐娘不是有夫君做伴吗？”

聂隐娘一笑，“静娘随我同行之时，便是我与夫君的缘尽之日。到时我会为他在东都留守处谋个虚职，保他余生无忧。这次他帮了权德舆剿匪，东都留守应当会收留他的。”正对着裴玄静讶异的目光，聂隐娘继续说，“我出身魏博，今生绝不效忠于朝廷。刘帅已故，我也不会再为任何一个藩镇效力。这次介入武元衡刺杀案中，一则是答应了王义保护禾娘，还有就是为了静娘。此外，再无理由可以让我出手。我已是一个彻彻底底的自由人，只想——要一个人来陪。”

裴玄静从未听到过如此豪迈，又如此寂寞的表白。这段不可思议的话，出自一个女子之口，就更加令人感叹。

她知道自己必须回答了，便直视着聂隐娘，清清楚楚地说：“不，隐娘，请恕我不能从命。我要留在昌谷，照顾自虚，整理长吉的诗……我还有许许多多的事情要做。红尘万丈皆可抛，但我舍不得这个家，因为它是千辛万苦才求来的，而且……我亏欠他的太多了。”

聂隐娘只应了一个字：“好。”

群山寂寂，天地无声。前方山峦起伏，宛如少女的玉体横陈。裴玄静听说过，那座山叫做女儿山。当年玄宗皇帝住在连昌宫中，正是见到女儿山上云雾缭绕，如同仙女下凡般的美景令人神往，于是灵感大发制成《霓裳羽衣曲》。虽然有了曲子，却很长时间找不到匹配的舞者。没人能舞出曲中的神韵，将天子梦中的舞蹈带到人间，直至杨玉环出现在他的眼前……

突然，裴玄静看到滚滚浓烟从连昌宫的方向升腾而起。她惊呼：“隐娘你看，那里怎么了？”

聂隐娘平静地回答：“应该是权留守在行动了。”

事到如今，聂隐娘才对裴玄静透露了崔森和权德舆的计划细节。根据崔森向权德舆提供的线索，平卢节度使李师道雇佣的刺客将

在东都洛阳发动暴乱，目的还是向朝廷示威，逼迫皇帝从淮西退兵，进而彻底击溃皇帝的削藩大计。淮西、平卢和成德这几个藩镇唇齿相依，一直都在共进退、同生死地对抗着朝廷。淮西与朝廷在战场上正面作战，成德节度使和平卢节度使也都没闲着。行贿和诋毁宰相武元衡是成德藩镇所为，而刺杀武元衡和裴度却是平卢藩镇的杰作。

在长安刺杀得手后，刺客们继续赶往东都。他们潜入洛阳，组织人手偷运武器，准备对东都留守府发起进攻。根据崔森之前的判断，刺客很有可能会先选择洛阳郊外的一个隐蔽场所，安置人员和武器。由于大唐两京都实行宵禁制度，所以刺客必须等待一个合适的时机才能行动。据崔森说，他们定下的行动日期应该就是七夕节这一天。因为按照习俗，这天夜里女子们要望月乞巧，为自己求个好姻缘，所以七夕夜的宵禁通常形同虚设，以便百姓们尽情娱乐。

然而崔森也无法提供刺客藏身的确切地点。权德舆得到情报后，为免打草惊蛇，就派手下在洛阳城内外秘密搜寻刺客的藏匿之处。现在距离七夕还有几天，权德舆必须在此之前找到刺客的巢穴，将他们一网打尽。聂隐娘的夫君赶往洛阳，就是去配合这一行动的。

今天，当聂隐娘看见从连昌宫那里冒起的浓烟时，便推测是权德舆终于得手了。

“七月七日长生殿，夜半无人私语时。在天愿作比翼鸟，在地愿为连理枝。”白乐天在《长恨歌》中描绘过连昌宫中的长生殿，它曾见证过一桩倾国倾城的人间情事，如今却成了刺客精心挑选的暴动据点。

曾经万事俱足的开元天子，先是失去了心爱的女人，再又失去了皇位。光辉夺目的盛世和帝国的荣耀宛如流沙逝水，一一从他的手中溜走。时至今日，他的后代终于连祖先的尊严都快保不住了吗？当今的皇帝，捉襟见肘、腹背受敌，哪里还像是这片江山的主人？

裴玄静却在琢磨，为什么崔森会知道刺客的行动？假如他知道洛阳的暴动计划，那么长安的刺杀案呢，河阴的纵火案呢，他是不是也都知道？

算了，她马上把所有的问题从脑子里赶跑了。与崔森相处这么

久，总应该习惯他的各种神神叨叨了吧。至少她所眼见为实的，都是他对自己的好，这就足够了。

裴玄静再也不想做什么“女神探”了。现在她只是一个农家女子，怀着最简单朴素的愿望——盼望恩人崔郎中能早日获释，隐娘的夫君也能平安归来。

第二天一早，聂隐娘就等到了夫君。

这沉默的汉子一如既往，只用寥寥数语告知她们，东都留守派出的金吾卫成功围剿了躲藏在连昌宫中的匪徒，活捉数十人。为首的和尚净空和净虚负隅顽抗，均被当场诛杀。匪徒中除了平卢藩镇的人之外，还有一部分是来自成德藩镇的。据供述，成德藩镇本来也策划了在京城刺杀高官，名单中除了武元衡和裴度之外，还包括了其他几名当朝宰辅，只不过内部协调没做好，让平卢藩镇抢了先。

聂隐娘冷笑道：“这么说来，皇帝杀张晏等人也不算冤枉了。”

他又说，本次行动几乎全歼匪徒，只有一个成德牙将尹少卿逃跑了。不过此人已受了重伤，料想也跑不了多远的。

尹少卿？裴玄静记起来了，自己第一次是从吐突承璀的口中听到这个名字的。吐突承璀说，正是这个尹少卿用金缕瓶行贿武元衡，之后还怂恿成德节度使王承宗用此事上书皇帝，诋毁武元衡。

所以，那夜闯入家中抢走金缕瓶的，应该就是尹少卿了。他有一脸伪装的络腮胡子，从长安出发就尾随着她。在长乐驿曾经潜入她的房间，但没有搜出金缕瓶，最终却在昌谷夺走了它。

理清这些来龙去脉，裴玄静有了一种莫名轻松的感觉。承认失败也好，选择放弃也罢，她终于能够让自己的心胸留白，从此只装载昌谷的山水、长吉的诗。裴玄静再也不需要和那个喧嚣复杂充满阴谋诡计的世界打交道了。

墓地暂时定不下来，天气又热，棺木不宜久存家中。在聂隐娘夫妇帮助下，裴玄静将李贺的灵柩送到昌谷镇上的永慧寺中停灵。

办完这些，聂隐娘夫妇便告辞了。他们并没有说明将去何方，裴玄静也没有打听。

载她来昌谷的小舟还泊在村外的昌涧水岸，溯流而下，半日不到

能汇入洛水，再由洛水即可进入大运河了。天地依旧广阔，容得下任何一个人。

裴玄静将李弥留在家中，自己一路送隐娘夫妇出村。

走在路上，聂隐娘取出一面小巧的铜镜，交到裴玄静的手中，说：“静娘哪天想见我，就把这面镜子送去磨镜的铺子，不论长安还是洛阳，我们都能很快得到消息。”

在明丽的日光下，聂隐娘的脸上仍然看不出一丝皱纹，也没有半点惆怅之色。不论杀戮还是离别，都不能在她身上留下任何印迹。裴玄静着实佩服她，又隐隐地为她感到遗憾。

裴玄静道过谢，将铜镜收入怀中。

慢慢走出村子，一脉碧绿的昌润水在田野的外侧静静流淌。聂隐娘让裴玄静留步，正要就此分手，突见一匹白马和一驾马车穿过原野，从河岸边疾奔而来。马上之人冲着裴玄静高叫：“静娘静娘！我们来啦！”

来人竟是韩湘。

韩湘一直奔到他们面前，方才滚鞍下马，气喘吁吁地和裴玄静打招呼：“总算找到你了！”

裴玄静未及开口，马车也紧跟而至。车帘早早掀起，车上的人露出脸来，正冲着她微笑。

“崔郎！”裴玄静惊喜地叫出来。她只觉得那张笑脸比骄阳还要明媚，照得自己都有些眼花缭乱了。

韩湘感叹：“谢天谢地，好歹把人平安送到了，我这也能办成事的呀。唉！”

聂隐娘在旁边说：“这敢情好，既然崔郎来了，我更可以放心地走了。”

“怎么？我一来隐娘就要走吗？”崔淼立即接了口，“别急着走嘛。好不容易再见面，我还有许多话要对隐娘说，人家都在鬼门关上走过一遭了，隐娘就不能多待一刻嘛……”也不知从什么时候起，他对聂隐娘说话就用这种撒娇卖乖的口气。她还挺吃这一套，半嗔半喜道：“也罢，就听听你有什么可说的。”

裴玄静却好奇地问：“咦，你们俩怎么跑到一块儿去了？”她指的是韩湘和崔森，这两人从长乐驿开始，一路明争暗斗到灞桥驿，韩湘又被崔森设计甩下，怎么现在居然凑在一起了？

韩湘说：“静娘，我正要向你解释……”突然他住了口，瞪着裴玄静身上的丧服。

裴玄静会意，遂淡淡地说：“我晚到了一步，长吉已经去了。”

“你没见到他最后一面？”

裴玄静摇了摇头。

“咳！”韩湘顿足道，“都是我的罪过啊！”他问裴玄静，“灵堂设在家中吗，我可以去拜一拜吗？”

崔森建议说：“韩郎先随静娘去祭拜吧。我这边有些话要和隐娘说，随后再去。”

于是裴玄静领着韩湘回家。一路上韩湘欲言又止，相当不自在。直到院外，望见白幡招展，裴玄静听见他重重地叹了口气。

灵柩移走后，院中只设了一个香案，背对青山，以天地为灵位。

裴玄静燃起一炷香。韩湘接过去，认认真真地默祷上香。随后从怀中取出一封书信，低沉地念起来：“云烟绵联，不足为其态也；水之迢迢，不足为其情也；春之盎盎，不足为其和也；秋之明洁，不足为其格也；风樯阵马，不足为其勇也；瓦棺篆鼎，不足为其古也；时花美女，不足为其色也；荒国侈殿，梗莽丘垅，不足为其恨怨悲愁也；鲸呿鳌掷，牛鬼蛇神，不足为其虚荒诞幻也……”

这一段诵罢，裴玄静早已泪流满面，颤抖着声音问：“是谁写得这么好？”

韩湘双手将信递给裴玄静，“静娘请看，这是叔父命我送亲时写的信。”

韩愈在给韩湘的信中不仅盛赞了李贺的才华，又痛心地指出，长吉病苛，恐不久于人世。他特意嘱咐韩湘，务必尽快把裴玄静送到昌谷。以李贺的病势，只怕一两天都耽搁不起了。

“可是在下却自作聪明，反其道而行之，以至于……”韩湘冲着裴玄静一躬到地，“真是太对不住静娘了。”

原来，韩湘在长乐驿接到裴玄静后，就把韩愈的书信给玄静的堂兄裴识看了。不想裴识看后，为裴玄静鸣起不平来。他认为，既然李贺肯定活不了几天，韩愈和裴度明摆着是在把裴玄静往火坑里推。裴识认为堂妹才貌双全，实在不应该一出嫁就成为寡妇。

韩湘对裴识的话也表示赞同。于是他便掐指一算，算出李长吉活不过三日。

“掐指一算？”裴玄静再沉稳，说出这四个字时也忍不住要咬牙切齿。

韩湘满面羞愧地承认，当时他便与裴识商议，既然如此，不如索性在路上多拖延几天，等裴玄静到昌谷时，李贺已故，裴玄静自然不能和死人成亲，这桩婚事也就告吹了。

时至今日，韩湘一路上搞那些鬼鬼祟祟的勾当，甚至包括裴识提出要将自己送回裴府，裴玄静终于明白是为什么了。

裴玄静凛然道：“你们的目的达到了。”纵然她明知韩湘并无恶意，堂兄更是一片好心，但她就是无法克制心中的怨恨——他们凭什么替她做决定，他们根本不懂这决定着意味着什么。

韩湘束手无措地说：“静娘，真、真的……很过意不去。”

“现在说什么都晚了！”裴玄静别转头，“长吉也不能死而复生。”

韩湘低头不语。

过了好一会儿，裴玄静才稍稍平静下来。她瞥见跪在香案前的李弥，对她与韩湘视若无睹，只顾专心虔诚地守护着哥哥的亡魂。他那纤弱清秀的侧影，和她记忆中的长吉一模一样。逝者如斯，时光不可能倒流。她知道不论有多么难，自己终归还是要和过去道别的。这过去里既有少女的爱恋，也包括了女神探的自信，都成过眼云烟。

她转向韩湘，微微俯首道：“是我苛责了，请韩郎见谅。”

韩湘还礼，“还望静娘节哀，有什么用得着在下的，尽管吩咐。”

裴玄静点头称是，又想起来问：“对了韩郎，那天在灞桥驿，我见你和一个满脸络腮胡子的人交谈，你认识他吗？”

“络腮胡子？”韩湘思索了好一会儿，说，“哦，那人是找我打听长安的情况的，我并不认识啊。对了，他还说自己就是走的北路，途中

确实遇到过匪徒。”

裴玄静垂眸，片刻又问：“韩郎怎么又和崔郎走到一处的？”

“你们在灞桥驿把我甩下后，我便沿途追赶。偏偏你们在半路岔去了河阴县，我哪里知道啊！只是一口气赶往洛阳。到洛阳后我四处打听，仍然没有你们的半点讯息。这时听说河阴失火，抓了许多人，我觉出不对劲来，就又回头赶往那里。等到了河阴才听说，崔森和你都被关起来了。我只能去求见东都留守，等了好几天他才肯见我。是他告诉我你已经到昌谷了，又说崔郎中也无罪释放，但因所受刑伤未愈，干脆让我把他领出去。所以这么着，我才雇了一辆马车，和崔森一起来昌谷找你了。”

“我明白了。”

韩湘到此时方才松了口气，“我去把崔郎接过来吧，他的刑伤还未痊愈，行动仍然不太方便。”

韩湘走后，裴玄静又拿起韩愈的书信来读。字字句句映照日月光华，用来形容长吉的才华并不过分。然而，他毕竟听不见也看不见了。就如她足可呕出心肝来的深情挚爱，也始终未能让他感受到一分一毫。

她想起河东先生说过的，“宁为有闻而死，不为无闻而生。”她相信千百年后人们会记住长吉的诗，而他所经历的苦痛和她所饱尝的憾恨，包括他和她的残骸早就化为尘埃了。

想到这些，裴玄静的心潮平复下来。于是她点燃信纸，看它在火焰中渐渐化为黑色的灰烬。

“云烟绵联，不足为其态也；水之迢迢，不足为其情也……”

裴玄静大吃一惊，是李弥在念诵，而且他滔滔不绝，一口气把刚才韩湘读过的句子从头背到底。只不过才听了一遍，他居然记得分毫不差。

裴玄静问他：“自虚，你可知说的是什么？”

“我知道，是说哥哥的好。”

“你能懂？”

李弥点点头。

她太惊奇了，“而且听一遍就能记下？”

“能啊。”李弥说，“哥哥的诗，我都只听一遍就能记住，永远也不会忘。”

裴玄静目瞪口呆，少顷回过神来。她恍然大悟，为什么这个家里没有笔墨纸砚，也找不到长吉的诗集，原来——有李弥就足够了。

这个眼神清澈如同雨后晴空的少年，就是一本活的诗集。

她难掩惊喜，“自虚，你能念几首哥哥的诗给我听吗？”

“好啊，你想听哪首？”

“我想……”裴玄静一下子也想不出哪一首了，正在踌躇间，突然李弥面朝院门站起来，大声问：“你是谁啊？”

裴玄静回头一看，只见崔森倚门而立。

仍然是那副她最熟悉的云淡风轻、似笑非笑的样子。在他背后的原野上，新一轮崭新的暮色正在徐徐落下。

她连忙迎上去，“韩郎呢？”

“你说韩湘么？他跟着隐娘夫妇走了。”

裴玄静又是一惊，“韩郎跟隐娘走了？去哪里？干什么？”她朝崔森的身后看，分明有一辆孤零零的马车绝尘而去。

“据说是去修仙。”崔森挑起眉毛，“走的时候还嘲笑我了一通，说什么我的潇洒都是装出来的。他韩湘子才是真洒脱，红尘滚滚转眼即抛。我实在是无语啊。”

“这……又是从何谈起？”

“反正他和聂隐娘才聊了几句，就决定跟这夫妇二人游历去了。我现在算是明白了，为什么韩夫子对这个侄孙老大不满意，此人压根就不食人间烟火嘛。而且说风就是雨，托他办事，怎么能成呢。”崔森对裴玄静连连摇头，“静娘不也让他给坑了？他倒好，自己把事情办砸了，估计回家后韩夫子笃定饶不了他，干脆借口一句游仙溜之大吉也。”

裴玄静问：“隐娘倒也答应了么？”韩湘是个不循常理之人，但他的心地不蒙一丝俗世尘埃。从这点上来说，他和聂隐娘确有投缘之处。也真是想不到，聂隐娘这一趟没有带走禾娘，没有带走裴玄静，

最后却带走了一个韩湘子。

崔森将两手在胸前一拢，含笑道：“我也管不着隐娘啊。总之他们都走了，马车我也付过钱打发了。静娘，我没处可去，只能来投奔你了。求你收留我。”

清风拂动衣袖，便有道不尽的风华流转。那张仍带着憔悴的脸上笑意淡淡的，稀释了话语中让人捉摸不透的浓情。

裴玄静避开他的目光，轻声说：“请进吧。”

崔森一瘸一拐地往院子里走，裴玄静见他痛得脸色发白，忙上前搀扶。崔森先在灵前拜祭过，才慢慢挪进茅屋，反正总共就那么一张矮榻，没别的地方可坐。正待搀他上榻，崔森拦道：“你松手，我自己来吧。”

裴玄静连忙后退半步，看着他蹙眉忍痛，好不容易才半躺下来。长吁了口气，崔森对裴玄静苦笑道：“本来已好了不少。从河阴过来赶得急，把刚结的疤挣破了。”

裴玄静也发现了，斑斑血迹正从白色的长裤里渗出来，心中一痛，便脱口而出：“那可如何是好？”

她忘记了自己平日是个极有主意的人，似乎只要有崔森在跟前，她就习惯性地开始依赖他了。

崔森说：“不妨事。我的包袱里有调好的药膏，上了药就成。”

裴玄静果然从包袱里找出药膏，拿到榻前刚想动手，突然愣住了。崔森也在愣愣地朝她看，裴玄静的脸骤然温度疾升，差点儿把药膏扔下转身就跑。

这下麻烦大了。

两人尴尬地同时别转头去。裴玄静的心突突乱跳，一转眼瞥见坐在门槛上发呆的李弥，顿时找到了救星。

“自虚，你快过来。”她向李弥连连招手，“来帮他……”想了想又道，“来帮这个哥哥上药。”

李弥满脸不情愿地接过药膏，嘴里还在嘟囔：“他又不是我哥，为什么要我帮他，他自己不行么……”

崔森说：“还是我自己来吧。”

“你自己不行的。”裴玄静断然拒绝崔森，又哄孩子似的对李弥说，“是他太笨了，你就看他可怜帮帮他，咱们自虚的心肠最好了。”说着赶紧逃出了屋。

她掩上房门，站在院中耐心等候着。

朦胧的暮色中，远山如同画卷上勾勒的线条，还没来得及填充色彩。不知不觉中，夜风中已经有了些萧瑟秋意。日升月落，春荣秋谢，人生多么像这片风景，远看大局已定宿业同归。真的走进去，移步换景之间，又总能遇上叫人眼前一亮的风光。所谓不枉此生，大约如是吧。

却听“咣当”一声响，李弥夺门而出。

裴玄静吓了一跳，“怎么啦？”

“他的屁股都是红的。”李弥嫌弃地撇着嘴。

“那是涂了药膏的缘故。”裴玄静哭笑不得地问，“你都替他弄好了吗？”

李弥把药盒往裴玄静怀里一甩，“你自己去看嘛。”

裴玄静尚在犹豫，就听崔森在屋里大叫：“别进来！”她只好又留在门边，过了一会儿才听到他说：“好了。”

裴玄静来到榻边，但见崔森好整以暇地侧卧着，并无任何不妥之处，只是一脸生无可恋的悲情，裴玄静突然憋不住地笑出来。

紧接着崔森自己也笑了，再是李弥，三个人围在一起捧腹大笑。裴玄静笑得直不起腰，眼角迸出泪花。她已经记不得，自己有多久没这样笑过了。

最后还是崔森哀怨地说：“行啦，给我留点面子吧，有那么好笑么。”

裴玄静将将止住笑，说他：“还不是你自作自受，干吗非招惹得吐突承瑾打你那顿板子？”

“我不挨那顿打，权德舆是不会来找我的。”崔森说，“虽说他和吐突承瑾斗得不可开交，也绝对不敢轻易相信人。我挨这顿打，一则说明我确实不是吐突的人；二则暗示权德舆，我手上有他所需要的东西。”

裴玄静点头道：“这我明白，可你怎么料到隐娘会来救我？”

“我并没有料到啊。”崔森笑答，“我只是想让你别那么难过，就叫权留守把你从牢房里移出去。这个要求不过分，他一定会答应的。至于隐娘嘛，我知道他们一路上都在尾随，可又不清楚意图，所以只能赌一把。我盘算着，隐娘向来不齿朝廷，或许会出手相助也未可知。但我确实没有十分的把握。”

“就是苦了你。”

崔森看着裴玄静说：“你知道我是心甘情愿的……”他吞下后面的话，少顷又道：“静娘，你为什么不问我，怎么会对藩镇的行动计划了如指掌？”

裴玄静好像没有听见他的话，说：“饿了吧？我去做饭。”

一瓮黄梁米饭很快焖熟了，香气飘散在整个小院中。

裴玄静把饭菜都端到榻边，三人一起围坐在榻前吃饭。饭菜的热气袅袅，打散了油灯的光，在每个人的面庞上晃动，有种难以形容的温馨与安逸。其实从贩夫走卒到帝王将相，家的感觉从来都是这么简单的。

李弥现在倒和崔森亲热起来，主动把盛好的饭端给他，又夹菜又舀汤，伺候得有板有眼，根本不需要裴玄静吩咐。她反而只有看的份了。可是看着看着，裴玄静的心又揪起来。李弥做得那么熟练，当然是照料病中哥哥得来的经验。而眼前的一切，恰似她一遍又一遍梦想过的场景，如今却只能用“物是人非”这四个字来形容了。

裴玄静把碗筷放下。她清楚地知道从今往后，有一种心痛将会永远跟着自己，虽然不如最初时那么凌厉，却会恒久地积累下去，与自己同生共死。这便是她甘愿领受一辈子的刑罚了。

“静娘。”

裴玄静应声抬头，只见崔森的眸子在油灯后面灼灼闪光，分明在用心打量着她。她便冲他微微一笑。

崔森也放下碗筷，从怀中取出一样东西来，放到油灯下。“静娘你看，还认得出这是什么吗？”

是半张残纸，火烧后的余烬，上面还有依稀可辨的几个字迹

——“信可乐也”。裴玄静认出来，“这是武相公临给我的那半部《兰亭序》？烧得就剩这么点了？你怎么找来的？”

原来火灾后清理现场，找到了裴玄静装嫁妆的箱子。从箱子外面镶嵌的铭牌上认出是裴府的东西后，权德舆就让人把烧剩下的一堆焦炭都给了崔森。意思是让崔森来向裴玄静证实，嫁妆确实都烧光了。而崔森就从中挑出了这张残纸。

崔森兴冲冲地说：“来的路上我和韩湘聊起《兰亭序》，这家伙居然知道一些秘闻，挺有意思的。我说给静娘听一听吧。”

世传东晋王羲之的手写墨迹，梁武帝时曾收集到一万五千纸，其中也包括王献之的真迹。至梁元帝萧绎承圣三年，西魏大军攻陷江陵。梁元帝见大势已去，在投降之前，遣后阁舍人高善宝放了一把火，将梁朝积五十年之力搜蓄起来的“二王”书法，连同“古今图书十四万卷”，尽焚于烈焰之中。百官惊呼：“文武之道，今夜穷乎！历代秘宝，并为煨烬矣！”萧绎明明当了千古罪人，居然还振振有辞地回答：“读书万卷，犹有今日，故焚之。”后世叹惋，梁元帝之亡国是因为治国无术又多行不义，却迁怒于书籍。可是书哪里辜负了元帝呢？

之后隋文帝时“尽价购求”，也只得到王羲之真书五十纸，行书二百四十纸，草书二千纸。再到太宗时期，几乎将幸存于世的王羲之真迹一网打尽，数量和质量都远远及不上被萧绎付之一炬的瑰宝了。唯一值得夸耀的是，太宗得到了《兰亭序》。

崔森说到这里，又习惯性地卖起关子来，“静娘你想一想，萧绎烧毁了那么多王羲之的真迹，怎么偏偏遗漏了《兰亭序》呢？”

“也许梁朝没能收藏到《兰亭序》？”

“那么，天下第一行书《兰亭序》又是如何成为沧海遗珠的呢？”

裴玄静猜不出来。

崔森说：“韩湘告诉我啊，其实有一种谣传说，太宗皇帝得到的《兰亭序》并非真迹。真正的《兰亭序》在南诏国！”

连南诏国都扯上了？裴玄静觉得太难以置信了。那么遥远奇异的南蛮之地，居然会藏有《兰亭序》真迹？

“韩湘说，他还亲眼见过南诏国收藏的《兰亭序》呢！”瞧崔森的

得意劲儿，倒像是他自己见过似的。

原来王羲之好道，晚年和一个叫许玄的修道人结方外之交，一直在会稽和临安之间游玩，访仙求道。许玄说那一带有很多神仙，包括汉末戏弄曹操的左慈等。许玄后来游历去了南诏，向南诏国王传道，使得整个南诏国都笃信了道教，还将王羲之崇为神仙。据说许玄去南诏的时候，随身便携带有王羲之的《兰亭序》真迹，并将其赠给了南诏国王。南诏国王把《兰亭序》视为传国至宝，一直珍藏在深宫中，对外秘而不宣。

裴玄静问：“既然秘而不宣，韩湘又是从何而知的呢？”

“据他自己说，两年前海突奇想游历到南诏，不知怎么和南诏国王劝龙晟成了好友。因权臣弄栋节度使王嵯巛弄权，劝龙晟不甘心当傀儡，想请大唐皇帝帮助铲除王嵯巛，夺回王权。王嵯巛眼线众多，劝龙晟无法公开和大唐联络，就设法以修道的名义结识了韩湘，企图通过他的关系联络大唐。为了表达诚意，劝龙晟特地请韩湘进宫看了《兰亭序》，并打算让他把《兰亭序》作为信物带给大唐皇帝，以求支援。”

“他真的见到了？”

崔森说：“见是见到了，不过韩湘一看就认定那《兰亭序》不是真迹，所以这件事情也就泡汤了。唉，那南诏国王也是倒霉，怎么会挑中韩湘？他哪件事能办成？”

裴玄静笑道：“看来在这个世上得罪谁都行，就是不能得罪崔郎。要不然被你口诛笔伐个没完没了。”

“我还不是在为你鸣不平。”

“谁要你鸣不平。”裴玄静微嗔，又好奇地问，“韩郎怎么就能肯定南诏国的《兰亭序》是假的？他有金石考证的能为吗？”

“他懂什么！只不过他曾在韩夫子那里见过刻印的《兰亭序》神龙摹本，所以一眼就看出南诏国的《兰亭序》只有上半部是对的，下半部的内容和《兰亭序》完全没有关系。怎么可能是真的呢？”

“半部？”

“对，而且恰好是武相公临给你的那上半部，也就是到‘信可乐

也’这四字，后面就风马牛不相及，完全是另外一篇文章了。要不是我给韩湘看了这片残纸，他还想不起来呢。静娘，你不觉得这其中颇可玩味吗？”

终于听出名堂来了，崔淼的聪明又一次使裴玄静叹服。还有他的耐心，他做了这么多铺垫，循循善诱，只为了再度激发起她的好奇心以及好胜心。但是这一次，她终于要使他失望了吗？

裴玄静说：“崔郎，金缕瓶没有了。”

“怎么回事？”崔淼很吃惊。

她简短地叙述了络腮胡子闯入家中抢走金缕瓶的经过。“那人可能是成德牙将尹少卿。”裴玄静说，“当然他是谁也不再重要。总之，武相公给我的线索——半部《兰亭序》还有金缕瓶，都没有了。崔郎，‘真兰亭现’的谜题我不能继续解下去了。”

崔淼露出极度失望的表情，“这样啊……可是，不是还有离合诗吗？”随即又振奋起来，“我们可以沿着这条线索追踪啊。咱们把诗里的典故全部理出来，再加上韩湘新提供的线索……我就不信破不了‘真兰亭现’这个谜。静娘！”

裴玄静柔声道：“你现在最好安心休养。”

“没事。有你……呃，和他的照顾，不出十天我就能生龙活虎了。你别忘了，我自己就是郎中啊。”

“我没有忘，可是崔郎中自己倒好像是忘记了。”

崔淼终于注意到裴玄静的神色不对，对他这样敏锐的人来说，今天似乎太过迟钝。他问：“你怎么了？”

她以极温柔的语气说：“我刚才说过了，‘真兰亭现’的谜题我不会继续解下去。”

崔淼好像被兜头浇了一盆冷水。裴玄静的外表越是看上去柔弱，深藏于内的坚韧就越是令他诧异，甚至害怕。他不由自主地想象她决绝的样子，更加感到心灰意冷。她根本不在意他对她的付出，原来他一直都在自作多情。

沉默许久，崔淼才问：“为什么要在此刻放弃呢？连韩湘都答应了我，尽量回忆他在南诏国见到的后半部错的《兰亭序》，等想起内

容来了就写成书信寄给我。这也会是一条有力的线索……静娘，我总觉得我们离谜底已经不太远了。”

“不仅仅是金缕瓶和半部《兰亭序》的问题。”裴玄静说，“武相公当初说的是‘长吉诗中有真意’。现在长吉人都不在了，除了他没人能解开这个谜。”

“我偏不信这个邪！”崔森急了，“靠你我二人难道还不行？”

“就算解开了谜，也并不能改变什么。”

“你什么意思？”

裴玄静注视着油灯照不到的虚空说：“假如上天再给我一次机会，我不会让自己为任何原因而耽搁。我要在最初的一刻就赶来昌谷，陪伴在长吉的身边。可是……不会有这样的机会了。一切都结束了。”

“所以你就惩罚自己？”

“不是惩罚，是补偿我所亏欠的。”

“亏欠？你欠了谁的？”崔森冷笑，“我就不懂了，李长吉因病重而死，和你赶不赶来昌谷没关系，更不是‘真兰亭现’的谜题害死的。你干吗非要把责任都背到自己身上？”

裴玄静沉默。

崔森继续冷笑着说：“你打算怎么补偿？一辈子待在这里？为他守寡？”

裴玄静还是沉默。

“也罢。那‘真兰亭现’这个谜我就接过去了。你不解，我来解。”崔森说着，咬牙从榻上下来。

裴玄静赶紧去拦他，“你要去哪儿？你现在不能走的。”

崔森没好气地说：“谁说我要走了，我去隔壁睡。”

“隔壁是伙房，不能睡的。”

“那我也不睡这屋，我可不想坏了你这忠贞女子的名声。”

听他这么说，裴玄静只得由他去了。

崔森蹒跚来到门边，又停下说：“静娘，我一直觉得你和别的女子不一样。普通的女子很容易哄骗，因为她们情愿相信她们所幻想

的，而不是真实的世界。可是你不同，不论真相多么丑陋残酷让人受不了，你从不逃避，所以……你在我的眼中是不凡的女子。”

崔森出去了。李弥耷拉着眼皮问：“你们吵架了吗？”

“我们没有吵架，别担心。”裴玄静安顿他在草席上睡下。

她吹熄了油灯，自己也在榻上躺下来，却毫无睡意。于是她又坐起来，借着朦胧的月色，端详自己在铜镜中的脸。聂隐娘赠送的这面镜子光泽暗敛，有一种玄古之美。裴玄静从没有见过海，却觉得海面就应该是这样的——平净深邃。

裴玄静当然懂得崔森的心意。她对‘真兰亭现’的谜底也并非全无兴趣，但是长吉希望她做一个沉默的仙女，隔着镜花水月观望人世。

“六宫不语一生闲，高悬银榜照青山。长眉凝绿几千年，清凉堪老镜中鸾。”镜中没有真相，只有她自己的倒影。

裴玄静彻夜无眠。曙光微露之际，她再也躺不住了，悄悄起身出去。

隔着门缝看伙房里面，崔森侧卧在地上的草堆中，睡得一动不动。他虽然爱逞强，受伤的身体还是容易疲劳的，需要休息。

裴玄静又是心疼又是欣慰，收拾起李弥和崔森换下来的脏衣服，出了院门。

晨曦下的昌润河像一条墨绿色的绸带，泛着粼粼的微光。裴玄静步履匆匆，赶着把衣服洗了，还得回家给那两位准备早饭。她只顾埋头疾走，差点儿撞上一个人。裴玄静赶紧道歉，对方头戴斗笠，看不清面貌，含糊地“嗯”了一声，两人便错身而过了。

裴玄静在河边洗起衣服来。血迹不容易洗，她正卖力搓着，不经意间看见自己的裙子上也有几块红色。这又是什么时候沾上的？裴玄静狐疑起来，就算昨天碰着崔森的血，现在也不该是这种新鲜的色泽……

突然，裴玄静手中的衣服和木盆统统掉进水中。

她转身朝河岸上方狂奔而去，一边跑一边喊：“崔郎！自虚！小心啊！”

旷野之上，她拼尽全力叫出来的声音多么微弱，被山风一吹即

散。

狂奔到院门前时，裴玄静的心又略安下来。院门虚掩，正如她离开时那样，院中一切如常。但是，为什么她的呼喊没有回应？

下一刻她便闻到了一股奇怪的香气。浓而凝滞，很像烧过了头的熏香，还带着可疑的甜腻味道。裴玄静大骇，她记得曾经在哪里闻到过同样的香味——

贾昌的死亡现场！

她又大喊起来：“崔郎！自虚！”仍然没有任何回音。

裴玄静扑向茅屋。房门开着，味道果然是从屋内散出的。这肯定是贾昌死时的同一种气味，但比记忆中的更加强烈。她才吸进去几口，就觉得头晕目眩几乎要窒息了。草席上空空如也，李弥不见了。

“自虚……崔郎！”裴玄静又转身奔出去。

隔壁的伙房门是坏的，平常根本关不严。她用力一推，居然没有推开。裴玄静这才发现，有人用一根铜丝把门栓缠住。也就等于将伙房门从外面反锁了。

即便如此，也还是能闻到从里面源源不断喷出的怪香。香味的源头正在伙房之中！

裴玄静强忍恶心，从门缝朝里看去，却见崔森头朝外俯卧在地上，一只手向门口的方向伸着，似乎还在挣扎着往外爬，终因体力不支倒下了。

“崔郎！”裴玄静拼命拍门喊叫，崔森动都不动。

她的心被恐惧攥得死死的，那股可怕的味道仍然源源不断地冲入鼻腔，使她的头脑愈来愈浑浊，身体越发无力，随时都像要软瘫下去——不行！

裴玄静勉强振作自己，徒手去掰那根铜丝，也不知是铜丝本身就缠得不够牢固，还是她拼尽全力的缘故，居然一下掰开了。裴玄静的手指也被割破了，鲜血涌出来，痛感顿时使昏沉的头脑清醒不少。她撞开伙房的门，直冲进去。

昏暗的光线下，只见崔森双目紧闭，嘴角溢出白沫，面孔已呈青灰的死色。裴玄静抱起他的身子便往伙房外拖。

将崔森拖至院中，裴玄静才敢大口吸入新鲜空气。她伸出颤抖的手探了探，谢天谢地，崔森一息尚存。也不知该怎么弄醒他，她一眼瞥见院中树桩上的一个破瓦罐，里面恰好盛着前几天的雨水和露水，甚是清冽，她便往崔森的嘴里连灌数口，其余的统统浇在他的脸上。

崔森的喉咙中发出“咕噜噜”的声音，又接连呕出好几口黄黄的胆汁，终于，把眼睛睁开了。

“崔郎！你还活着……”裴玄静喜得热泪盈眶，情不自禁把脸贴到他的胸口上。

“静娘，”他用微弱的声音说，“自虚，自虚……”

裴玄静“腾”地直起身来，光顾着救崔森了——李弥呢？

崔森又竭尽全力说出两个字：“后……面……”

裴玄静将他的头放稳在地上，直奔茅屋后面。似火的朝阳已经升起，细草像绒毛一样盖在地面上，反射着金光，斑斑驳驳的血迹看得十分清晰。她看见了！

茅屋后面的地上横躺着两个人，全都无声无息，难怪先前裴玄静根本没察觉。李弥是仰面朝天的姿势，旁边之人则合扑着，看不到面孔，斗笠甩在不远处的树下。

裴玄静尖叫着向李弥扑过去，“自虚！”

苍白如纸的面孔好像让她又见到了李贺的遗容。上苍不会如此残忍，非要她再亲历一遍同样的死亡吧！裴玄静的泪水狂涌而出。她抱起李弥的身子拼命摇晃，声嘶力竭地呼喊：“……自虚！你醒醒啊……”像要把失去的一切都喊回来。

“哥哥……”

是李弥的声音，他还活着！

裴玄静稍微镇静下来，检查李弥的状况，发现他处于昏迷之中，呼吸紊乱，身上并无明显的伤口。虽然他的衣服上沾了大块的血迹，但毫无疑问，这些血来自趴在他身边的那个人。

裴玄静洗衣服时发现自己沾到的血，也应该是同一个人的。就是此人，在黎明时分穿过田野，像地狱派出的无常潜入她的家中，带来死亡的气味。

李弥身上唯一可辨的伤痕是脖颈中央的青紫，两个清晰可辨的大拇指印，显示对方用出了必置人于死地的力气。然而李弥并没有死，他一定是在最后关头反击成功。结果——死的是对方。

裴玄静把旁边的人翻过来，匕首在他胸口插入太深了，几乎连刀柄都没在身体里面了。没有必要试鼻息了，不会有人在这种情况下还能活着，他的心脏一定让这把天下最凌厉的短刀刺穿了——聂隐娘曾经如此评价过长吉的匕首。

裴玄静咬牙将匕首拔出来。现在该看一看凶徒的真面目了。

其实她对此人的身份多少有些心理准备，一见之下还是大惊失色。

这张脸上没有络腮胡须，只有长成一片参差不齐的胡子茬。正如裴玄静所猜想的那样，他应当是刮掉了原先的络腮胡子，后来又沾上假胡子易容。上次被李弥扯掉假胡须后，他可能就再没有伪装过，便任由胡子随意生长，才成了今天这副可怕的模样。很可能他确实到了穷途末路，会不会被认出已经无关紧要了。

但真正令裴玄静惊恐的是，他的脸竟然以鼻子为中线，涂抹了整整半张脸的鲜血！

血还热乎乎地粘手，而他的右手亦被血染得通红，一碰便有血水滴下。

此人居然在临死之前，拼着最后一口气用自己的血，涂花了自己的半张脸。

这又是为了什么？！

他既已是亡命之徒，连用络腮胡子易容的手段都放弃了，为什么还要在死亡前的最后一刻，用如此凄惨而恐怖的方式改变形象？

血腥味一阵阵地扑过来，加上刚才吸入的有毒香味，惊慌和恐惧一起在裴玄静的腹腔内翻滚，使她随时都想要呕出来。强压住恶心，裴玄静伸出手去触摸那张鲜血淋漓的面孔。虽然过去她曾多次接触过死亡，但没有一次令她感到如此极端的憎恶。

她摸到了下巴上的那条疤痕。

裴玄静伏在地上干呕起来。恍惚之间，她似乎听到什么人在说话：“不论真相多么丑陋残酷让人受不了，你从不逃避，所以你在我的眼中是不凡的女子——静娘！”

裴玄静抬起头来，见到崔淼扶墙而立。

他费了多大的劲才挪过来的？身上的衣衫从内到外都湿透了。他的伤口是不是又挣破了？但裴玄静没有问，这一刻她失去了全身的力气，只愣愣地望着他——这个自己永远看不透又舍不掉的人。

难道，这就是他所谓的真相吗？

崔淼着急地问她：“静娘你怎么了？自虚没事吧？”

“哥……”昏迷中的李弥发出噫语般的呼唤。

崔淼一瘸一拐地走过来。李弥伸手在空中乱舞，一下抓住了他，继续呼喊：“哥……哥！”崔淼犹豫了一下，握着李弥的手回答：“自虚，我在这里。”

李弥立即安静下来。

崔淼又问裴玄静：“你怎么了？为什么这样看我？自虚没有受伤吧？”

裴玄静回过神来，“应该没有。他的脖子上有瘀青，你看要紧吗？”

“这是被人掐的，不过他现在的昏迷，主要还是吸入毒香的缘故。”崔森说，“他死了吗？”这个“他”指的是俯卧地上之人。裴玄静仍让他保持面朝下的姿势，所以崔森看不见这人的脸。

“他死了。”裴玄静举起匕首，“自虚用这把刀子扎死了他。”

“该死！”崔森恨道，“他趁我睡得正熟，潜入伙房在灶上点起毒香，待我醒来时已经完全动弹不得了。只能眼睁睁看他在外将门绑死。他是成心要看我死在里面！还好自虚在隔壁发现了动静，与他斗到屋后去了。我也失去了知觉。”

“崔郎，你知道他是谁吗？就是他从我这里抢走了金缕瓶。”裴玄静看着崔森说，“我想此人便是成德藩镇的牙将，名字叫尹少卿。我告诉过你的。”

崔森未及说话，李弥又叫了声“哥哥”，突然把眼睛睁开了。

两人顾不上别的了，都冲着李弥叫：“自虚，你怎样了？”

李弥迷迷糊糊地盯着崔森看了一会儿，绽开纯真的笑容，“哥哥，你总算回来了，我等了你好久。”

崔森只得含糊应道：“是，自虚，你还好吗？”看来李弥的神志还没完全清醒，把崔森当作哥哥长吉了。不过他能醒过来就说明问题不大，裴玄静长出了一口气。

“我很好，哥，这回你就别再走了……”李弥把头往崔森的臂弯里面一靠，心满意足地合上了眼睛。

崔森对裴玄静说：“先把他们弄回屋吧。我想怎么帮他解毒。”

两人合力把李弥扶到屋中榻上。怪香已经淡了不少，崔森解释，刚才他是先把灶上的香火扑灭了，才到屋后去找裴玄静他们的。门窗大敞，再加茅屋本来就四面漏风，不一会儿香味就散尽了。

李弥始终半昏半醒的样子，叫几声哥哥又闭上眼睛，就是右手死死拽着崔森，不肯放他离开。

见此情景，裴玄静便道：“崔郎方才也中毒不浅，且歇一歇吧。”

崔森点点头，在李弥身边躺下。

裴玄静端来清水，先给李弥喂了几口，然后崔森也喝了半碗。两人死灰般的脸终于恢复了点亮色。但经这么一通折腾，负伤外加中

毒，崔森也实在撑不住了，合拢双目养神。裴玄静便悄悄退了出来。她又来到屋后。

鲜血基本都凝结了，在日照下渐渐弥散出一股腥臭的味道。裴玄静又将地上的尸体翻过来，让那张半边血红的脸暴露在天光之下。干透了的血好像在他脸上盖了半个面具。现在裴玄静已经完全能肯定，他就是自己最初在贾昌老丈院中看到的疤脸人。唯一不同的是，那次他是装死，而这次是死得确凿无误了。

疤脸人——络腮胡子——尹少卿——金缕瓶。

裴玄静默默咀嚼着这一连串的关联，伸出手在尸身上摸索起来。

除了胸口致命的刀伤之外，尹少卿的头上、背部和腿上全都伤痕累累。看来确如聂隐娘的丈夫所说，尹少卿在权德舆突袭连昌宫的战斗中身受重伤逃亡。从伤情来看，他潜至昌谷时已接近垂危的状态。所以在与裴玄静狭路相逢之时，都不敢暴露真实面目。可见他当时虚弱得连裴玄静这么个弱女子都害怕了。

但他竟没有找一个地方躲起来疗伤，却赶来昌谷杀人，为什么呢？

裴玄静搜遍尹少卿的全身，没有找到金缕瓶。

这只金缕瓶真宛如一个死亡诅咒，曾经得到过它的武元衡和尹少卿都死了。现在它又去了哪里？又找到新的诅咒对象了吗？似乎唯有裴玄静逃脱了它的诅咒，她幸免于难的原因又是什么呢？

裴玄静愣愣地盯着尹少卿的脸——用血染红的半张脸。这一定也是有缘故的，肯定不是为了掩盖身份。裴玄静想，当尹少卿被刺中要害剩下最后一口气时，掩盖身份对他还有什么意义呢？

这应该是尹少卿试图留下的最后信息。那么这个遗言，他是打算留给谁的？

绝不会是崔森。尹少卿返回昌谷的目的就是要杀死他！所以便只有裴玄静了。

“真兰亭现”的诗再度浮现在裴玄静的脑海里，线索有没有可能就埋藏在那些典故里？半张脸……金缕瓶……

“……静娘。”崔森的叫声从茅屋里传过来。

裴玄静答应一声：“来了！”她把尹少卿的尸体往院墙下靠了靠，用斗笠盖住他的脸，才匆匆转回前院，并用井水仔细地洗去了手上的血迹。

崔森坐起来，看着裴玄静问：“你去哪儿了？”

“我去把匕首捡回来。”裴玄静将匕首放到崔森的手边。

他说：“还是你自己拿着吧，防身。”

裴玄静点了点头。她见李弥仍像先前那样紧闭双目，嘴里嘟嘟囔囔地说着胡话，便问：“自虚怎么还没醒？”

崔森皱眉道：“我也觉得奇怪。按说这种毒香只要不再吸入，隔一段时间就会恢复神志的，何况他中毒的程度比我轻多了。像这样半醒不醒的状况，我还从没见过。暂时也不敢给他乱用药，先灌些清水再看情形吧。”说着用左手举起瓷碗，给李弥送了两口水下去。原来他的右手仍然被李弥牢牢地握着。

裴玄静心酸地说：“他还真把你当长吉了，一刻也不肯放开。”

崔森没有吭声。

裴玄静说：“我去做饭吧，总不能饿着你们。”她在内心深处已经了然，那令自己无限陶醉的家常感觉，总共持续不到十二个时辰，就将永远地逝去了。

崔森叮嘱道：“记得先洒上水，把最上面的一层灰铲掉，然后再添新火，就不会有毒烟残留了。”

裴玄静并不起身。

“静娘？还有什么事吗？”她听出他话语中隐约的怯意，太罕见了。

裴玄静问：“崔郎对这种毒香很熟悉吗？此前也碰到过吗？”

“所谓毒香，无非是在香料中掺杂了致人迷幻乃至窒息昏厥的药物粉末。这类药粉大多产自西域诸国，我以前行医时了解过一些。”

“碰到过吗？”裴玄静不依不饶地追问。

崔森把心一横，扭头道：“我不记得了。”

“我倒是记得遇到过一次相似的——就在我们初遇的那天夜晚。”

“你是指贾昌老丈的屋子里？”

“对，那间屋子里也有一股怪香，比今天这种香味要淡，我想可能是消散掉一部分的原因，也可能原先放的剂量就没这么大。”

“但是贾昌老丈死了。”

裴玄静说：“贾老丈毕竟是年近百岁的老人了，再轻的剂量只怕也承担不起，所以才会在毒香引起的幻觉中猝亡了。”

崔森冷冰冰地评价道：“有道理。”仿佛全然置身于事外。

裴玄静不放过他，接着又问：“崔郎中，那夜你也在场，你是怎么认为的？”

“我说过了，毒香的主要成分是来自西域的致幻药草，万变不离其宗，所以你硬要说是同一种，我也不能反驳你。”

“致幻？”裴玄静苦涩地说，“难怪那夜我把你当成了长吉……今天，自虚又把你当成了哥哥……”

“静娘！”崔森厉声打断她。裴玄静清楚地看见他眼中泄露的痛楚，下一刻又被掩饰得干干净净，了无痕迹。她情不自禁地想，也许这一切真的都是幻觉，是从春明门外的那夜开始就连绵至今的一场大梦。

崔森回复了平和的语气，说：“我在伙房看见有新鲜的百合果，正适合解毒的，请静娘去煮点百合果水来，可以给自虚喝了试试。”

“好。”裴玄静去了伙房。

百合果水给李弥灌下去，也没见什么动静。谁都没有胃口，所以裴玄静新煮的粥几乎原封不动地剩在锅里。

似乎再没什么可说可做的，他们便各自沉默着。日上三竿，外面的世界早已热闹起来，这个家却寂然深锁在幽谷之中。

崔森突然叫起来：“自虚！自虚！”

裴玄静从神思恍惚中猛醒过来，扑到榻前问：“自虚怎么了？”

“不知道，怎么就发起高烧来了？”崔森也很紧张，“我从没见过这种情况，难道是毒物侵入五脏？那可就太糟了，会危及性命的啊！”

裴玄静惊呆了。

裴度在遇刺重伤的一个月后，重新走进了大明宫。

按照御医的说法，他还应该再休养一段时间，但是帝国新任的宰

相早就躺不住了。野心和责任感都能激发出人的潜能，在政治领域中，这两者又常常难分彼此。

大明宫就是最好的见证。百年沧桑，大明宫目睹了无数才智的挥洒、欲望的张扬，也见识了太多梦想的破灭、道德的沦丧。然而不管得意、失落甚至毁灭，旧人刚刚离去，新人就急着登场了。

元和十年的七月初一日，当裴度站在大明宫门前，倾听晨钟一如既往地奏出肃穆祥和的曲调时，他的眼睛禁不住湿润了。眼前的重重宫阙依旧金碧辉煌。从表面上看，百年的橡木似乎能够不朽，就像钟声中所蕴含的贤明、安定、宽宏和富足，那便是从太宗皇帝开始建立的伟大基业，传承至今，仍然是全天下最值得为之肝脑涂地的事业。也是裴度此生唯一的事业。

天子特意下诏，因为裴度刚刚痊愈，免去紫宸殿常朝，允其直入延英殿召对。

时隔月余，君臣再见都很激动。皇帝说宰相瘦了不少，而宰相嘴里赞叹着皇帝英睿更胜以往，目光却离不开皇帝鬓边新添的白发——还不到四十岁的天子衰老得太快了。为了大唐中兴，他的的确确是在呕心沥血。

心惊之余是不忍，不忍之后是激昂。裴度本来准备了满肚子的话要对皇帝说，这时却一个字也说不出来了——没有语言能够表达他此时此刻的心情。

皇帝倒是喜上眉梢地讲开了。

他说：“宰相回来得正是时候，朕这几日真是否极泰来，数喜临门啊。”

皇帝说的这些喜事包括：挫败东都暴动的阴谋，贼人悉数落网；平卢派出的杀手服诛，武元衡宰相的血海深仇终于得报；当然，最让皇帝开心的还是裴度宰相的回朝。

皇帝说：“阴霾散尽，朕决心继续削藩。不令天下诸藩彻底臣服，朕誓不退兵！裴爱卿，你会支持朕的，对吗？”

“臣定当肝脑涂地，死而后已。”

皇帝欣慰地点头，又叹息道：“朕与武爱卿曾订过一个凌烟阁之

约——待天下藩镇悉数归顺朝廷之时，朕便携手诸卿同上凌烟阁欢庆！可惜他看不到那一天了……所以今日，朕欲与裴爱卿续订此约，爱卿意下如何？”

“臣荣幸之至。”

皇帝遂把话题引向具体策略，“淮西之战打得艰难，河阴仓内囤积的军饷粮草付之一炬，朕虽痛彻肺腑，但绝不因此退缩。而今复战……还需设法为前线筹集钱粮。”

“这……”裴度不由地皱起眉头，李纯登基十年，就打了差不多十年的仗。早已羸弱的大唐国力为支撑旷日持久的战争，确实已经到了油尽灯枯的境地。这次河阴仓的损失巨大，空虚的国库不可能再划拨出任何多余的钱粮。想要筹集的话，无非就是增加苛捐杂税，令早已困苦的民生陷入更加不堪的境地。这也是朝中反战派最有力的理由。

裴度绝对支持天子削藩，但是继续增加百姓的负担却使他深感不安……

“请陛下允许臣好好想一想。”裴度说，“臣一定找个两全其美的法子出来。”对根本没有把握的事情做出许诺，裴度确实豁出去了。但凡有一点私心的臣子，就不可能说出这样的话。

皇帝目光炯炯地看着自己的这位爱相，自己所需要的不就是这样的臣子吗？光明磊落、忠诚浩荡，无条件地将自身的荣辱和帝国的兴衰绑在一起，与大唐同进退共生死。作为一个君主，自己还能要求什么呢？

他对裴度微笑道：“爱卿不必为难，朕已经想好了，就用宫中私库的钱粮先充了淮西军饷吧。”

“陛下！”裴度惊得不知该如何回答。

皇帝摆了摆手，“皇帝以天下为宅，以四海为家，故禁中称朕为宅家。既然是宅家，朕的钱粮也就是天下的钱粮，当用则用。宰相替朕妥为安排即可。”

“臣遵旨。”裴度居然省去了在这种场合必然登场的歌功颂德，他本能地觉得，那些话反而会成为亵渎。

皇帝的脸上依旧挂着淡淡的微笑，“昨夜朕做此决定的时候，回

想起贞元年间，德宗皇帝用尽手段敛财，充实私库，着实遭到天下臣民的诟病。但实际上，这些钱并没有多少用在皇家，储蓄至今终有善果。可惜……人们往往只记住腹诽和责难，却忘记了无奈与艰辛。朕念及此，不胜酸楚。”

裴度毫不犹豫地回答：“陛下以天下为家，自然最懂什么是值得的。而为臣子者，虽不才，也敢以死效命。”

君臣四目相对，他们都懂这一刻的毫无保留有多么难得。在今后必将到来的猜疑、非难甚至背叛面前，唯有此刻的记忆将成为彼此的救赎。

继武元衡之后，宪宗皇帝李纯终于找到了又一座君臣相得的高峰。

裴度在延英殿中一直待到日落，皇帝还未谈得尽兴，但君臣二人的衣服都被汗水湿透了，皇帝才不得不放走了裴度。

亢奋过去，虚弱感便加倍袭来。延英殿前日影长斜，像一道金灿灿的伤口。皇帝呆呆地盯着看了很久。他悲哀地认识到，不论怎么努力，怎样付出，心中的空洞只会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地扩大，哪怕用整整一个帝国也填补不了。

“……大家。”

“嗯，你来了。”这种时候皇帝不愿意见任何人——除了他，因为他是唯一不会给皇帝增加压力的人。

吐突承璀一副风尘仆仆的样子，应是刚刚从洛阳赶回，就直接进宫了。皇帝上下打量他一番，戏谑道：“你也不先回府换身衣服，就急着来邀功？”

“奴是惦记大家啊。”吐突承璀辩白，“况且奴也没什么功可邀。”

李纯笑了笑：“此次洛阳剿匪大获全胜。你是朕的特使，当然居功至伟。”

“可是……人家权留守好像不这么看。”

“他敢！”

吐突承璀低头不语。

“你和权德舆的奏表朕都读过了，出入不大。”李纯说，“既然当时

你人在洛阳，功劳就逃不了你的。这也算是意外的收获吧。”

吐突承璀愤愤不平地说：“大家，这次权德舆的行动如有神助，奴实在想不通他是怎么办到的。据他自己说是得到了贼人内部的线报。可问他线人的身份，又死活不肯透露分毫。”

“难得能有一个鼓舞人心的捷报，”李纯微合起双目，“其他的就不要追究了。”

“是。”吐突承璀懂得李纯的心情。洛阳的胜利是皇帝期盼了太长时间的，比久旱逢甘霖还要珍贵。所以即使胜利来自郭派的权德舆，皇帝也得欣然接受，并隆重嘉奖。郭贵妃一族的气焰由此更甚，亦是无可奈何的事情。值得庆幸的是，吐突承璀阴差阳错地参与其中，算是给皇帝挽回了一点面子。不管怎么说，天下人只知道洛阳剿匪之时，东都留守和皇帝特使均在当地指挥，至于内情究竟为何，又有谁真的感兴趣呢。

现在，吐突承璀该谈一谈自己的真实任务了——不能在奏报中提及的部分。

他迟疑着开口：“大家，奴总有点怀疑，裴……她是不是和权德舆暗中勾结？”

李纯连眼睛都没睁开，“裴什么，你说说清楚。”

“裴大娘子。”

“她？和权德舆？”李纯把眼睛睁开了，晒笑道：“你啊你，朕允许你这样胡思乱想了吗？不着边际！”

“那权留守为什么要处处维护她？还把她给偷偷放跑了？”

“应当是不想与裴度结怨吧，再说了，你本来就不该关押人家。”李纯嗔怪道，“我是让你去监控她的行动，又不是让你去逮人的！”

“奴明白。可是这位裴娘子像条蛇一样滑，看起来挺柔弱，一不小心就不知跑哪儿去了。奴还真没对付过这号人物……况且有大家的吩咐，又不能对她来硬的。”

皇帝连连摇头，“罢了罢了，看来朕是不能再用你了。”

“大家！”吐突承璀急得脸通红。

皇帝确实有些强人所难，没头没脑地派吐突承璀去洛阳，要求他就近监控裴玄静在昌谷的行动，又不说明目的所在。所以吐突承璀和裴玄静在河阴仓大火中撞上后，干脆简单粗暴地把她押起来，想逼她自己露出蛛丝马迹来，当然也有借机公报私仇，为难裴度的意思。万万没想到，裴玄静居然从他的眼皮底下逃跑了！

吐突承璀认定是权德舆捣鬼，又拿不出证据来，况且在人家的地盘上，只能干瞪眼。之后权德舆抓获藩镇刺客立下大功，吐突承璀就更不便追究了。皇帝的诏书紧跟而至，要他即刻返京汇报洛阳案情，吐突承璀只得再赶往长安。直到此刻站在延英殿上，吐突承璀还是一头雾水，觉得自己就像只没头苍蝇似的到处乱撞，始终不得要领。

其实吐突承璀一直在暗暗猜测，皇帝对裴玄静的兴趣来自武元衡，以及那只神秘的金缕瓶。但皇帝自己不挑明此中奥秘的话，吐突承璀是断断不敢贸然发问的。和皇帝打了这么多年交道，吐突承璀比任何人都更清楚哪些问题是可问的，哪些甚至连想一想都不应该。

他只能眼巴巴地等着皇帝下指示。

李纯终于说话了：“你再去盯住她。”

“啊……”吐突承璀满嘴发苦。

皇帝从御案上拿起一份奏表，道：“就在你回长安的同时，权德舆又给朕上了一份表章，声称已经找到最后一名藩镇逃犯尹少卿的下落。尹少卿死了，就死在昌谷……裴玄静的家中。”

“当真？！”

“权德舆的奏章上是这么写的。”皇帝望定吐突承璀，缓缓地说，“所以朕认为，金缕瓶应该还在裴玄静的身上。”

吐突承璀说：“如果大家想要回金缕瓶，奴干脆就去把那裴大娘子逮回来，不怕她不交东西。”

“你想得太简单了。”

吐突承璀迟疑地问：“大家是不是顾忌到裴相公……”

皇帝冷笑一声，“朕是说你太简单了。其实朕一直猜不透，为什么武元衡要把金缕瓶留给她，究竟想达到什么目的。尤其让人费解的是，裴玄静自取到金缕瓶后，居然光忙着去什么昌谷，

一门心思要嫁给李贺那个病鬼，好像根本没有操心过金缕瓶的事……不过现在看来，恐怕这一切都是假象。依朕判断，裴玄静的花招应该耍完了，她只有排除掉各种潜在的危险，确认自己真正安全之后，才会出手。也就是从现在开始！”

“从现在开始？出什么手？”吐突承璀越听越不明白，如坠五里雾中。

皇帝微微一笑：“朕就是要你去弄明白。”

就在尹少卿死于裴玄静后院的那天，正午时分，一队来自洛阳的金吾卫人马喧沓，冲破了昌谷那世外桃源般的安宁。他们是奉东都留守之命来追捕逃犯的。

尹少卿负伤逃跑之后，权德舆一直在追踪他。终于发现他潜来昌谷的踪迹后，担忧裴玄静的安危，便派重兵追赶而至。把尹少卿的尸体搬上马背后，领头的将领为难地对裴玄静说：“此人乃朝廷钦犯，如今死在娘子的院中，恐怕还得请娘子去东都走一趟。”

崔森上前道：“人是我杀的，我跟你们去东都过堂吧。”

“这……恐怕不行吧……”将领显得更为难了。

裴玄静轻轻一拽崔森的衣襟，“崔郎不能走。你走了，自虚怎么办？”一个上午过去，李弥的病情急转直下，烧得越来越厉害，完全人事不知了。

崔森说：“若想给自虚解毒，就必须去洛阳找药材。再待在昌谷只怕耽误了。所以我的意思是，你们也一起去洛阳。”

裴玄静愣住了。真是太不可思议了，事到如今她仍然必须相信他依靠他，似乎在这个世上除了他，她已别无选择——究竟是怎么走到这一步的？

“行吗，静娘？”崔森温柔得让她心痛，“等自虚好了，我再送你们回来。”

裴玄静缓缓地点了点头。

一行人是在当天夜里到达洛阳的。和长安一样，东都洛阳也实行宵禁制度，但维护城市治安的金吾卫可以通行无阻。洛阳城中水系交织，街道无法像长安城那么横平竖直，却别具一种江南水乡般的旖旎

风情。马蹄在寂静的街道上嘚嘚踏过，夹杂着低回的水声，显得比长安的夜晚更加幽深。

马车七拐八弯地走了好久，但是不管进入哪个街坊，只要朝车窗外一望，便能看见城郭北方那座朦胧起伏的山脉，山头上悬着一轮孤月。

许久不发一语的崔森在裴玄静的耳旁说：“那就是北邙山。”昏迷的李弥就躺在他们俩对面，仍然死死攥着崔森的右手。

“帝非帝，王非王，千乘万骑上北邙。”崔森低低地吟了一句，“静娘，你有没有听过这句话‘生于苏杭，死葬北邙’？”

裴玄静摇了摇头。

“邙，亡人之乡也。北邙山上无卧牛之地，只有累累看不到头的墓冢。很久以前，当我第一次来到北邙山下，就曾想将来我死的时候，不知有没有人送我上邙山。”

裴玄静垂下眼睑，她感到的不是尴尬，而是不忍。崔森说起话来一向真假莫辨，可是每当他试图袒露胸襟之时，裴玄静就会体验到一种强烈的悲凉。仿佛在这个变幻多端又魅力十足的身体里，还住着另外一个无比孤独的灵魂。她至今仍在犹豫，要不要去深入这个灵魂——也就是崔森所指的真相。

问题在于，自己有能力承担那么多真相吗？

裴玄静拿起覆在李弥额头上的湿手巾，换了一个面重新搭上去。换过来的那面已经热得烫手了。裴玄静心中的忧虑又添了一分。

“静娘，我想来想去，自虚现在的情况不应该是中毒引起的。”

“怎么说？”

崔森沉吟道：“毒香是点在伙房灶上的，所以中毒最深的是我，自虚只是被波及，当时还有力气追杀尹少卿，可见他中的毒并不厉害。”

“那他为什么醒不过来呢？”

“除非……他自己不想醒来。”

“他自己不想醒来？”这种说法令裴玄静十分意外，“为什么？”

“因为幻觉。”崔森长长地吁了口气，“静娘，这种毒香的效应是分

两个层次的。在一定的剂量之内，不会致死但会产生强烈的幻觉。中毒者会见到内心深处最渴望的人或者事，从而进入如痴如醉的状态。我猜想，自虚一定是在幻觉中见到了死去的哥哥。”

“没错，他还把你当作了长吉。”

“是的。他知道哥哥死了，但当他发现在幻觉中能够和哥哥重逢时，便情愿沉溺其中。他不肯放开我的手，是为了让幻觉更具有真实感。其实毒香的效力早就没有了，但是自虚的执念太深，所以才会无缘无故地发烧昏迷，就为了能够让自己继续陷在幻觉之中，不要醒来。你也知道，自虚在心智上其实还是个儿童，所以会做出这种只有儿童才有的行为。”

崔森的话是有道理的，裴玄静问：“那该怎么办呢？怎样才能让自虚醒来？”

“静娘，你让我想想，好好想想。”崔森看起来疲倦极了。

金吾卫队将他们直接送入了东都留守府中的一所独立小院。这次的待遇相比在河阳县时有了天壤之别，小院环境清幽，庭院中翠竹若许，藤萝攀绕。三开间的正房，一应家什齐全，布置得温馨典雅，还有仆人殷勤侍奉。与昌谷的破茅屋相比，这里倒更像一个真正的家。

仆人传话，权留守请诸位先休息，有什么话明天再说也不迟。

崔森却道：“还请向留守大人通报一声，崔某有要事相告，等不到明天。”

因为崔森的表情太严肃，仆人勉强应了一声，退出去。

迎着裴玄静困惑而忧虑的目光，崔森淡淡一笑，“静娘，我和这位东都留守打过一次交道后，发现他有一个最大的好处——他不像一个官僚，更像一个商人。你可知有何道理？”

“商人可以谈条件。”

“对。什么都可以买卖，只要你敢出价。”

“崔郎这次想和权留守谈什么买卖？”

“我会要他连夜去找致幻草药。”

“致幻草药？”

“对。据我所知，在洛阳的胡人药铺中就有相应的药材。只要权

留守派出金吾卫，拿着我开的方子去索买，谅也不成问题。”

“买来之后呢？”

崔森慢吞吞地说：“为自虚再点一次毒香。”

“再点一次？！”

“他不是想进入幻觉吗？”

“我不明白。”

“别问了，都交给我吧，静娘。”崔森说，“就信我这一次。”

裴玄静沉思片刻，又问：“崔郎打算用什么条件去和权留守交换？”

“还没想好……见机行事吧。”

“就用‘真兰亭现’的谜题吧。”

“这怎么可以！”

“自虚这样下去会有性命之虞。”裴玄静坚决地说，“我想，现在除了‘真兰亭现’之谜，再没有更能吊权德舆胃口的了。反正先救自虚要紧，其他的以后再说。”

崔森蹙起眉头端详裴玄静，重重地点了点头。

权德舆果然召崔森去前堂问话了。裴玄静留在屋中，一边照顾李弥一边等待。天气尚有些闷热，她将屋门敞开，夜风吹得烛火摇曳不住，她总担心蜡烛会突然熄灭，它却流着泪坚持了下来。直到更漏连响两下，裴玄静才听见——“静娘，我回来了。”

崔森告诉裴玄静，他和权留守都谈妥了。权德舆已经派出金吾卫去胡人药商处按方抓药，估计不要半个时辰即能返回。

听完他兴致勃勃的一番叙述，裴玄静问：“他对‘真兰亭现’的兴趣大吗？”

“看不出来，他说帮我们出于善意。今后要不要把谜底告诉他，任凭我们定夺。”

“老狐狸。”

不到半个时辰，仆人就把手所需的药材送来了。崔森还要了杵臼、锤和瓷钵等工具。东西一齐，他便挽起袖子开工，麻利地把药草切碎再碾磨成粉末状。裴玄静插不上手，只好在一旁看着。崔森在工作时

的熟练和自信深深地打动了她。他的神秘更加强烈地吸引她，也更使她害怕了。

终于都准备好了。崔森说：“静娘，现在请你出去等吧。”见裴玄静迟疑，他疲倦地笑了笑，“你不会也想再中一次毒吧？”

裴玄静盯着他，“你呢？你怎么办？”

崔森从仆人送来的那堆东西里挑出一颗小小的黑色药丸，举起来给她看，“这种鸡舌香丸虽普通，含在嘴里也能顶上一小阵子，以保神志清醒。当然，时间久了肯定不行，我会速战速决的。”

裴玄静说：“也给我一颗。”

“不，你就在屋外等着。一炷香燃尽时，如果我还没有动静，你就开门通风，再把我们弄出去。”崔森说，“静娘，你的作用才是最重要的。中毒过量必死无疑，我和自虚的命都在你手里了。”

房门关得严严实实。裴玄静站在院子里，全身冰凉地盯着窗上晃动的影子。

点在廊上的香还剩下近一半，裴玄静突然听到屋中传来几声巨响，紧接着便是崔森的嘶声大喊：“静娘，快来啊！”

裴玄静用力打开房门。

浓郁的怪香直冲上脑门，她这才想起攥在手心的鸡舌香丸，忙以袖遮面，把已经捏得发软的药丸含入口中，同时将房门开到最大。

屋里像遭了强盗洗劫似的，屏风歪倒，架几移位，悬在榻上的帐幔扯下来大半幅，只有竖立在屋角的黄铜烛台纹丝未动，香烛刚刚熄灭，青烟正在迅速散开。烛台下面的地上，崔森倚墙而坐，李弥扑在他的怀中，号啕大哭。

裴玄静怎么也没想到会是这番情景，惊问：“你们这是怎么了？崔郎，自虚他……”

崔森有气无力地回答：“我们没事……自虚醒了，让他痛快哭一场也好。”裴玄静诧异地发现，他的脸上似乎也有泪痕。

李弥的哭声更响了，嘴里还在不停地嘟囔：“哥哥，你不要走……”

“他不是醒了吗？怎么还这样？！”

崔森拍了拍李弥的肩膀，哄孩子似的说：“自虚，你不是都明白了吗？长吉哥哥死了，你看到的其实是我，是幻觉……所以你不可能替他的……懂了吗？”

李弥“呜呜”地哭得更伤心了。

崔森这才向裴玄静解释：“我们原以为他使自己发烧昏迷，是为了在幻觉中重新见到死去的哥哥，其实我们都猜错了。咳！原来这傻孩子是想自己死，把剩下的阳寿转给长吉，让哥哥活下去。”

裴玄静又惊又痛地问：“他怎么会有这种傻念头？”

“大概是在长吉病重的时候，曾有人随口这么一说，却被自虚记住了。他便一心信以为真。长吉之死，我想他刚开始也是懵懵懂懂的，直到你为长吉收殓，停灵到寺庙中之后，他才意识到哥哥真的死了，从此再也见不到哥哥了，但为时已晚。直到那次中毒后产生了幻觉，他把我当成了长吉，以为长吉又活过来了。结果……”说到这里，崔森的眼圈发红，平静了一下才继续道，“结果他便要使自己生病，最好立即病死，把剩下的寿命转给哥哥，他以为只要这样做了，长吉就能活过来。他一直拉着我的手不肯松开，也是他自己想当然地觉得，通过这种方式就能把寿命转给我。”

天底下竟有这样荒唐的事吗？

但是裴玄静不能用“愚蠢”二字来评价李弥。或者说，她认为自己不配评价他。她所能做的，只是伸出手轻抚李弥瘦削的脊背，劝慰他：“自虚，别哭了。你这样子，哥哥在九泉之下也会难过的。”

她的安慰很有效，李弥的抽泣声慢慢低落下去。

裴玄静轻声问崔森：“你是如何让他明白过来的呢？”

“很简单——再现幻觉。我在他的幻觉里是长吉的替身，便由我再在他的幻觉中亲口告诉他真相，让他幡然醒转，打消傻念头。除此之外，没有别的办法。”

“你怎么说的？”

崔森没有直接回答裴玄静，而是握住李弥的肩膀，一本正经地说：“我说自虚啊，你的长吉哥哥已经死啦，现在就算你要把命给我，延长的也是你这个不争气的三水哥哥的寿。我虽然很感谢你，可

真的不想活得太长，所以还是算了吧。”

裴玄静含泪笑出来，“三水哥哥，你这算字还是号？”

“尊称。而且是自虚专用，好不好？”

李弥亦破涕为笑。

崔森正色对裴玄静说：“我告诉你啊，除了自虚谁也不准那么叫，尤其是你！”

出屋时毒香早已散尽。裴玄静默默地向月祈祷，但愿永远不要再点燃此香的那一天。

檐下的竹马和着更漏声，响了整个夜晚。夏末秋初的清晨，空气格外清冽，草木香虽然幽淡，却能醒人肺腑。裴玄静起身步出东阁。青苔沾满露水，走下台阶时，湿意便轻轻拂上裙裾，她感到了许久不曾有的闲情。

“静娘。”

果如她所料，崔森也早早地站在了庭院中。经过一夜的休息，他的气色好了很多，因只穿了件白色中衣，褐色的圆领长袍披在肩上，若再除簪散发，便是一派天然的落拓风姿，浑如魏晋名士再来。

裴玄静不禁冲着他莞尔一笑，此人倒不辱没了“真兰亭现”这个谜——或许真乃天意吧。

崔森还了她一笑，问：“你笑什么？”

裴玄静反问：“自虚怎样？”昨夜崔森和李弥同榻而眠，睡在西厢。

“他很好，还在熟睡。”

裴玄静欣慰地点头，方道：“昨夜我决定了一件事。崔郎，我想我们一起去会稽，把‘真兰亭现’的谜题彻底解开吧。”

“当真？”崔森不敢相信地问，“能告诉我你突然改变主意的原因吗？”

裴玄静答非所问：“尹少卿的尸首运来洛阳了？”

“金吾卫一起带回来的，静娘不是都看见了。”

“崔郎有所不知，我在他的尸体上做了手脚。”裴玄静淡淡地说，“他死前用血抹红了半张脸，我……都替他擦干净了。”

崔森等着裴玄静说下去。他在她的目光中，看到了一种久违的智慧和自信。在裴度遇刺后独自应对时，在地下水渠中找寻出路时，在奔赴昌谷的途中一再遇阻时，在灵觉寺里破解离合诗时……他都曾见到过这种独一无二的眼神——“女神探”的眼神。

裴玄静开始说了，却是从武元衡的离合诗讲起的。

“崔郎应该记得‘真兰亭现’中的典故，我们还有几则没来得及讨论，其中一联‘汀伶金缕子，江陵只一人’。从字面上分析并不难，这一联讲的正是梁元帝萧绎的往事。崔郎，你在昌谷时也曾对我提起过这个人，记得吗？”

“记得。就是他一把火焚毁了古今图书十四万卷，还有梁朝积蓄的所有‘二王’真迹一万五千纸，称得上千古罪人了。”

“对，那么这位千古罪人梁元帝萧绎自号‘金缕子’，崔郎也知道吗？”

“……似乎听说过。”

裴玄静道：“梁元帝萧绎史称‘才子皇帝’，自小博览群书，学问非常高。他还曾亲自动手搜集材料，历时数十年撰写了一部子书——《金缕子》。江陵城破时，萧绎亲手烧毁了包括《金缕子》在内的全部藏书，自己也被俘杀害。所以现在世上已经找不到《金缕子》这本书了。”裴玄静做出结论，“我以为这句‘汀伶金缕子’，说的就是萧绎独立完成一部子书的故事。”

“那么‘江陵只一人’呢？”

“萧绎在写《金缕子》的时期，也正是他翦除兄弟子侄的时期。他以文人彬彬之外表，做出极端残忍之举动，将对他登极皇位可能构成威胁的兄弟子侄一一诛杀。古往今来为了皇位争夺而骨肉相残者或许并不鲜见，但像萧绎这般身份与手段之不般配，言语与做法之不一致者，绝对是空前绝后的一人。父子兄弟的亲情到了萧绎这边，可谓绝矣。而他自己最后也只落得孤家寡人而死的下场，所以称为‘江陵只一人’。”

“有道理。”崔森表示认同，“但是……”

“崔郎先听我说完。史载这位梁元帝萧绎还是个独眼，他幼时得

过一场大病，病后便瞎了一只眼睛。也正由于他有残疾，内心十分自卑，所以才更要发奋苦读，著书以‘成一家之言’始终是他的抱负，因此才会有《金缕子》一书诞生。可叹的是，萧绎尽管一度当了皇帝，也确实写成了《金缕子》，却始终无法得到结发妻子徐昭佩的真心爱慕。那徐昭佩貌美出众，‘徐娘半老，风韵犹存’说的就是她。然而这对夫妻的关系并不和睦。萧绎即位后，后位一直空着，也不肯立徐昭佩为皇后。徐昭佩便酗酒泄愤，大醉后还常常吐在萧绎的衣服上。她甚至特意给自己画‘半面妆’，借以取笑萧绎的独眼。天下后妃之中能像徐昭佩这么疏狂的，也算绝无仅有了。”

裴玄静终于说完了，而崔森一字一句地问：“半——面——妆？”

裴玄静微微一笑，“崔郎和我想到一起去了。尹少卿临死涂花了自己的半张脸，所指的应该就是‘半面妆’，也就是说，他在最后时刻想留下的讯息，是有关于梁元帝萧绎的。那么，尹少卿和梁元帝萧绎又有什么关系呢？”

崔森叫起来：“我知道了，金缕瓶！”

裴玄静似水的目光在他的脸上悠悠荡过，轻声道：“崔郎还真是……一点即通。”

不知为何崔森竟叹息了一声，道：“后面就由我来说吧，静娘你看对不对。贞观年间，太宗皇帝为了取得《兰亭序》真迹，曾派了一个叫萧翼的人去骗取老和尚辩才的信任，从辩才手中诈得了《兰亭序》。事成之后，萧翼获得的赏赐中就有一件金缕瓶。而成德牙将尹少卿自称曾向武相公行贿，贿物也是一件金缕瓶。后来武相公的金缕瓶机缘巧合落入娘子手中后，那尹少卿便一路追踪而至昌谷，又从娘子手中夺回了金缕瓶。现在看来，这个金缕瓶肯定就是当初太宗皇帝赏赐给萧翼的。那么萧翼收到的赏赐怎会落入尹少卿之手？——‘半面妆’给出了答案！尹少卿当是萧翼的后人，从其祖上继承了金缕瓶。而那个骗取《兰亭序》的萧翼，本来就是梁元帝萧绎的重孙！”

“是的，当年太宗皇帝赐给萧翼金缕瓶，难道不也是为了指代其曾祖的别号‘金缕子’吗？”裴玄静说，“还可能含着讥讽的意思，让萧翼记得其祖焚烧‘二王’真迹的劣行。”

“没错！”崔森右手握拳，重重击在左手掌心，“这就全联系上了。金缕子——萧翼——兰亭序——半面妆——尹少卿——金缕瓶。所以尹少卿濒死之时想留下的，是自己真实的身份。金缕瓶根本就不是王承宗的东西，那本来就是尹少卿祖传之物！难怪他不惜一切代价要将它夺回！”

裴玄静说：“我想，很可能这个秘密只有他自己知道，将死之时别无他法，只能选择用这种方式留下讯息。”

两人又都沉默了，仿佛在品味这一连串真相中的况味。良久，崔森用怅惘的语调问：“那位徐昭佩最后怎样了？也在梁元帝国破时被杀了吗？”

“不，她没有活到那一天。因为徐昭佩私通他人，忍耐已久的萧绎终于受不了了，借着爱姬王氏生子后去世，给徐昭佩安了个投毒的罪名，逼她投井自尽，又将她的尸体送回家，曰‘休妻’。”裴玄静冷冷地说，“我还从来没有听说过，连尸体都能休的。从对待发妻的态度上就能看出，这位梁元帝萧绎实非君子。他既没有爱的能力，更没有放弃的勇气。”

“可怜之人必有可恨之处。”

崔森的这句话反令裴玄静一愣，萧绎有什么可怜的？

“嫂子。三水哥哥。”李弥揉着眼睛从屋里走出来。

二人一起应道：“自虚，你好些了吗？”

他回答：“嫂子，我饿了。”

听到这么一句，裴玄静和崔森都如释重负地笑起来。

“我去找吃的。”裴玄静话音刚落，就有青衣侍者不知从哪个角落里突然冒出来，“娘子，早饭已经在预备了，马上就送过来。”

裴玄静吓了一跳，随即镇定下来，应道：“多谢。”她转身看了看崔森，两人的目光里都是同一个意思——权德舆盯得够紧的。

看来东都留守表面上对“真兰亭现”的谜不以为然，实际伸长了脖子瞄着呢。

为了解开这个谜题，一路行来倍加艰辛，接下去肯定还有更多的急流险滩。确实有必要找一个同盟军、支持者。眼下尽量吊起权德舆

的胃口，让他提供协助是正确的。

崔森和李弥聊得热火朝天，经过毒香事件，现在李弥对他比对裴玄静还要亲热。

“说什么呢这么起劲？”裴玄静笑道，“自虚，早饭马上就来了。你再等一等。”

崔森说：“我正在问自虚，他是从哪里听说‘转阳寿’的。”

“哥哥病重，郎中们都说没救了。后来有一天家里来了个道长，说是……韩什么夫子请来的？”

“肯定是韩愈。”崔森说。

“我也不知道是不是他。”李弥说，“反正那个道长讲，人快死的时候，如果有别人愿意把阳寿转给他，他就可以活下去。可是哥哥听了后，骂道士在胡说八道，把他赶跑了。”

裴玄静的心一阵刺痛。她不敢想象当时的情景，又控制不住地要想……

“静娘，你想到了什么？”

她回过神来，道：“天师道确实有这种说法。昨夜我就一直在想这个。”裴玄静看着崔森问，“‘真兰亭现’诗的最后一联，你还记得吗？”

“琳琅太尉府，昆玉满竹林。”

裴玄静嫣然一笑，“还请崔郎解之。”

“好。”崔森胸有成竹地道，“典出《世说新语》。有人去拜访太尉王衍，还遇到了王戎、王敦和王导在座，在另一个屋子，又见到王诩和王澄。出来后，他对人说：‘今日太尉府一行，触目所见，无不是琳琅美玉。’所以这联易解，就是赞美琅琊王氏的。静娘，王羲之不就是出自琅琊王氏吗？此典中的王衍、王导都是王羲之的族人啊。”

“那么崔郎一定也知道王羲之好道，从的就是天师道。”

“静娘是指……”

“所谓转移阳寿的说法，最有名的故事发生在王羲之之子王献之和王徽之之间。”

“果有此事？”崔森莫名惊诧，“不可能是真的吧？”

“当然不是真的转寿成功，但确是一个兄弟情深的悲伤传说。”裴玄静娓娓道来，“王徽之、王献之同为王羲之之后，无论气质高下、官职高低，还是书法造诣，七弟献之都要胜过哥哥徽之一筹。但是，徽之、献之兄弟从不在意这些外人的评价，兄弟俩的感情就如陈年的美酒，愈久愈醇。那一年，五十岁的徽之和四十三岁的献之兄弟相继病危。因天师道有转阳寿之说，徽之便请来了一位术士，在病榻之上挣扎着恳求那位术士说，‘我的才能、官职都不及弟弟献之，今天就请大师用我的阳寿为弟弟献之续命吧。’不料术士回答，‘要替他人续命，自己得先有未尽的阳寿。如今你兄弟二人大限都到了，谈何续命呢？’徽之听罢，仰头长叹晕死过去。几天后，弟弟献之先去了。徽之不顾家人反对，强撑病体去为弟弟献之奔丧。他对着献之的遗体，抱着弟弟心爱的琴却并不弹奏，痛哭道，‘子敬，你的琴也与你一同仙去了。’此后不到一个月，徽之便也随着弟弟去了。所以，这个转阳寿的故事说的其实是徽之与献之的兄弟情深，正如……长吉和自虚的手足之情一样，难能可贵，令人动容。”

李弥垂下了头，裴玄静知他又在想念哥哥，便轻唤一声：“自虚。”

“嫂子。”

崔淼突然说：“静娘，我们一鼓作气把诗中的典故都解了吧！”

“好。”

有了之前的经验，剩下两联各自迎刃而解。

“亮瑾分二主，不效仲谋儿。”前一句说的是诸葛亮和诸葛瑾兄弟，分别投靠刘备和孙权两家。尽管各为其主，他们的兄弟之情一直不变，至死也没有因公废私、兄弟相争。后一句则说的是孙权继承江东后，幽禁大嫂和侄子。晚年又杀掉自己的几个儿子。这样心狠手辣之人，反因其权术被曹操赞为‘生子当如孙仲谋’。总之，诸葛亮位极人臣，尚且能全兄友弟恭之义。而孙权称王，则家不成家，父子不是父子，兄弟不是兄弟了。

“觐呈盛德颂，豫章金董董。”则引用了东晋时期豫章王司马炽遭刘聪讥讽的典故，指出晋朝皇室骨肉相残何其多，虽然司马炽明哲保

身，不参与兄弟相残。但当自己登上皇位时，仍然被拖累到亡国身死。

——都清楚了。

这首离合诗中引用了诸多史料和典故，无非指出两个道理：其一，自古皇家无亲情，同室操戈自相残杀之例数不胜数；其二，世间仍存在真正的慈爱、孝悌，为了亲人手足不惜牺牲自我的例子同样不胜枚举。

那么，武元衡究竟想说明什么？

裴玄静说：“离合诗的最高境界在于谜面和谜底的契合。昨夜我想来想去，只能得出一个结论：当《兰亭序》真迹现世之时，便能同时证明皇权争夺的残忍与手足亲情。”

“我不明白，如何证明？”崔淼思忖道，“况且这两者相互矛盾，怎么可能同时证明呢？”

“我也不明白。所以我们要一起去找出真相来。”裴玄静说，“不仅是为了武相公的谜题，也是为了千古一帖《兰亭序》，更是为了见证亲情与人伦永存世间。”她将最温柔的目光转向李弥，“就像长吉与自虚，证实了徽之与献之的传说，那才是人间最可贵的真情，值得为之付出一切。”

秦望山下会稽湖畔，古刹永欣寺的香火已经旺盛了数百年。

正逢江南梅雨时节，隔着古刹如墙的烟火向南眺望，雨雾笼罩中的秦望山比平日更显云蒸霞蔚、气韵飘渺。寺里的墨池水涨高到了池沿，淅淅沥沥的雨水仍然不停地在池面上打出涟漪，碧水眼看就要泛滥而出，与长满池周的青苔融为一体。

古刹宝殿的每一面粉墙都是湿的，草席在地上铺一会儿，潮气就渗上来。即使对于土生土长的人来说，这个季节也挺难熬的，更别说来自北方的旅人。所以相对来说，梅雨季中的永欣寺要比平常清静一些。

无嗔方丈在清晨的细雨中漫步，尽情享受古刹中的宁静和惬意。当他看见围在墨池前的三人时，便从他们略显狼狈的模样中看出，肯定是来自北方的香客。

方丈心想，来得真早啊，可见心诚。于是他主动上前一步，招呼道：“施主早啊，老衲这厢有礼了。”

这二男一女连忙向方丈还礼致意。他们的清秀模样和脱俗气质立即引起了无嗔的好感。

寒暄几句后，方丈证实了自己的判断。三人果然是刚从洛阳来的，那个叫崔淼的郎中忍不住抱怨了几句江南梅雨的闷热潮湿，但兴致显然未受影响。

无嗔笑道：“几位施主若是来观光的，现在这个时节实为最佳，否则是见不到此墨池满溢之景的。”

“原来这叫墨池？是因为池水发黑才得此名吗？”

“不不不，这池其实叫作‘洗砚池’，但只在梅雨时节池水漫溢时会呈现墨色，故而又称为墨池，传说是王献之洗砚而成的。”

“王献之？”崔淼望了一眼裴玄静，追问道，“王献之也曾在此寺中居住过吗？”

“施主不知道吗？此处本来就是王家旧宅啊。王献之曾长期隐居于此地练字，所以方有‘洗砚池’嘛。某夜，王献之忽然见到屋顶出现五彩祥云，于是上表给晋安帝，愿将此宅献出，晋安帝遂下诏建寺的。”

裴玄静忍不住插嘴道：“晋安帝下诏建的不是云门寺吗？”

无嗔方丈大笑起来，“女施主只知其一。没错，王献之旧宅建成的是云门寺，而云门寺就是永欣寺的旧称啊。”

崔淼和裴玄静恍然大悟地相互看了看。

崔淼赶紧又问：“为什么要改名？什么时候改的？”

无嗔反问：“二位听说过智永和尚吧？”

“就是写成《真草千字文》的智永和尚吗？当然听说过啊，他是大书法家王羲之的第七代孙，也是其最重要的书法传人。”

“施主说得没错。那智永禅师便是在本寺出家。他历时四十余载写成八百本《真草千字文》，之后将寺庙托付给弟弟智欣大师，自己用车载了八百本《千字文》，云游天下，把字帖送入每座寺庙，借助佛门的力量护持王氏书法的万代传承。在本寺后院还有智永禅师留下

的秃笔冢呢，施主有兴趣的话可以去看看。”

崔森说：“我们当然要去看，不过方丈还没告诉我们寺院为什么改名呢。”

无嗔笑得有点狡黠，“老衲方才提到谁了？智永……智欣……”

“永……欣……寺！”裴玄静说，“是以这二位兄弟禅师的法号命名？”

方丈点头道：“女施主猜得不错。当时梁武帝特别赞赏二位禅师的德行和功绩，所以从二师的法号中各择一字，赐本寺新额为‘永欣寺’，还御提了寺名，就挂在本寺院门前。”

“难怪。”崔森说，“我们向路人打听云门寺，他们直接就把我们指来这里。我还在跟娘子说呢，怎么搞错了。”

“阿弥陀佛。”方丈合十微笑。

裴玄静说：“听说智永禅师的徒弟辩才和尚也是在此修行。”

“辩才法师吗？”无嗔不动声色地回答，“已故去多年了。”

“辩才和尚是在丢失《兰亭序》之后，抑郁而亡的吧。”

这一次，方丈没有回答。

崔森突然向朦胧雨雾中指去，“娘子你看那座白塔！”

虽然烟雨蒙蒙，水汽蒸腾，寺后那座白塔的孤寂身形，还是让裴玄静立即回想起了贾昌院后的白塔——两座塔简直是一模一样的。

无嗔淡淡地说：“二位听说过辩才塔吗？这就是辩才和尚被萧翼骗走《兰亭序》真迹后，用太宗皇帝赏赐的钱造起的塔。阎立本还曾以此为题，作了一幅《萧翼赚兰亭图》呢。”

传说太宗皇帝最爱王羲之的书法，遍寻天下以集之。但他最惦记的《兰亭序》却始终弄不到手。后经多番明察暗访，终于得知《兰亭序》藏在会稽的永欣寺中，为僧人辩才所有。辩才和尚视《兰亭序》为命，从不示人。太宗皇帝多次派人访求，许以高价，辩才和尚均不为所动。于是房玄龄给太宗皇帝出了个主意，委派监察御史萧翼设法谋取之。

那萧翼便向太宗讨得王羲之的两三幅书帖，装扮成布衣书生的模样来到会稽。他每天都去永欣寺看壁画，引起了辩才的注意。两人谈

起琴棋书画、诗词歌赋，极为相得。萧翼次日再访，晚上留宿在寺中。两人又引灯长谈，赋诗互赠，竟如知己一般。兴之所至，萧翼便拿出王羲之的字帖给辩才赏鉴。辩才说，帖是真迹，却非精品。萧翼乘机叹道，可惜啊！举世都知《兰亭序》妙绝，却没人见得到。辩才遂从房梁上取下《兰亭序》给他看，萧翼却说，是假的！两人还争论了好久。萧翼暗中记下藏匿之处，次日等辩才外出时，潜入偷得《兰亭序》。随后萧翼到驿长处露出真面目，以最快的速度将《兰亭序》送到了太宗皇帝的面前。太宗得宝欣喜若狂，遂派钦差至永欣寺，先装模作样地斥责辩才隐藏国宝，犯有欺君之罪，再假惺惺地赦免他，并赐给锦帛等物三千段，谷三千石。可怜的辩才和尚被人以卑鄙的手段骗走命根子，已然心灰若死，从此患了重病，不到一年就死了。

阎立本根据这段往事绘就《萧翼赚兰亭图》。图中萧翼口沫横飞，正在想方设法骗取辩才的信任。老和尚则忠厚地倾听着，完全没察觉到对方居心叵测，还在命仆从为萧翼烹茶。凡观此画者，都为之唏嘘不已。

崔森感叹道：“所以那幅画上所记载的，其实是一段巧取豪夺的丑闻。我还听说太宗皇帝得到《兰亭序》后，因房玄龄荐人得力，赏赐锦彩千段。萧翼智取《兰亭序》有功，太宗皇帝提升他为员外郎，加五品，并赏赐给他金缕瓶、银瓶和玛瑙碗各一只及珍珠等。又赐给他宫内御马两匹，宅院与庄园各一座。”

“不义之财只会带来无妄之灾。”无嗔的语调变得阴森，“那些赏赐上都依附着诅咒！所以辩才将钱粮造了这座塔，以消其祸。”

裴玄静和崔森不由地互相看了一眼。

裴玄静问：“方丈，我们可以去看看辩才塔吗？”

“不可。”无嗔突然变得冷若冰霜，“辩才塔年久失修，早就废弃了。登塔会有危险的。再说塔中空空如也，没什么可看的。”

“就只是去看一看嘛。”崔森说，“也不行吗？”

“不行。塔锁住了，你们上不去的。”

李弥扯了扯裴玄静的衣袖，“嫂子，我们走吧。”

裴玄静安抚地拍了拍他的手背，转首对无嗔说：“方丈，我这里

有样东西，想拿来祭奠辩才师父。”

“什么东西？”

“金缕瓶。”

崔森惊道：“娘子你……”

裴玄静朝他微微摇头，他便不再吭声了。

无嗔冷冷地问：“什么金缕瓶？”

“方丈心里最清楚。”

无嗔沉默片刻，道：“今晚，把东西带到辩才塔。”说罢转身离去。

走出永欣寺一段路后，崔森才问裴玄静：“娘子，你找到金缕瓶了？怎么没跟我说过？”

裴玄静摇了摇头。“我没有金缕瓶。”

“那你？”

“我是想试着和方丈聊一聊，他肯定知道什么。”

“好吧。”崔森说，“晚上我和你一起去。”

“但你不能现身，到时就我一个人去见方丈。”

“那我怎么保护你？万一他……”

裴玄静笑了，“我看那位方丈也是有修行的人，放心吧。我们没有金缕瓶，更要示出诚意，否则怎么让人家信赖呢？”

雨好像永远下不停似的。

裴玄静确实从没见过这样的天气，她觉得自己全身都包裹在水中。浸泡了雨的夜是灰色的，比北方干涩的夜更加混沌而神秘。

辩才塔底的门虚掩着，一推就开了。

霉浊之气扑鼻而来，从塔顶投下一线幽暗的黄光，萤虫在阴影中环绕飞舞。裴玄静到底有些害怕，正犹豫间，头上有人在说：“施主请上来吧，老衲已等待多时了。”

裴玄静紧握栏杆，拾级而上。

每踏下一步，灰尘、霉味和飞虫就在她的身旁轰然而起。裴玄静听见自己的心跳，和着脚步声的节奏，在空旷的塔中回响。

塔并不高，她很快就爬到塔顶。塔顶才有一个几步见方的六角形

空间。无嗔方丈盘腿坐在正中间，身旁的地上点着一支白色的蜡烛。

裴玄静在方丈的对面坐下。

“女施主从哪儿来？”

“长安。”

“长安……”无嗔冷笑，“那可不是一个好地方。每次从那里来人，都会带来死亡。”

“方丈可知为何？”

“因为那儿来的人都太贪婪了。”无嗔说，“我等这一天很久了，施主请把东西拿出来吧。”

裴玄静说：“对不起方丈，我没有金缕瓶。”

“那你来干什么？”

“我想请方丈告诉我《兰亭序》的秘密。”

“《兰亭序》的秘密？”无嗔反问，“《兰亭序》已经被用人用最卑鄙的手法得到了，哪还有什么秘密？”

“可是方丈，为什么我听说《兰亭序》的真迹还存于世呢？它会不会并没被夺走？”

无嗔的眼睛陡然精光暴射，“你说什么？”

“我说……也许还能找到《兰亭序》的真迹……”裴玄静的声音有些颤抖。

无嗔死盯着她看了好一会儿，突然仰天大笑，举手一挥道：“你是说这个《兰亭序》吗？！”

就在他挥手的瞬间，只见一幅巨大的尺牍从塔顶直贯而下。就着幽暗的烛火，裴玄静依然看出来了，这是一幅放大了数倍的《兰亭序》！

她瞠目结舌地说：“这、这是……”她当然知道这不可能是《兰亭序》的真迹，但制作者的水平令人咋舌，每一个放到半个桌面大的字看起来也能以假乱真。

“此乃辩才师父在最后的日子里的呕心沥血之作，亦是他的控诉！”无嗔用如泣如诉的声音道，“世上哪有什么《兰亭序》的真迹！有的只是无穷无尽的欲望和花样翻新的欺骗——假的！全都是假

的！”他一指裴玄静，“你不是也在骗人吗？你说的金缕瓶在哪里？拿出来啊！就用它来了结一切恩怨吧！”

裴玄静吓得全身发抖，“我已经说过了，我没有……”

“没有就滚啊！”

裴玄静跳起来，向塔下狂奔而去。无嗔癫狂的吼叫声紧随着她，就在裴玄静连滚带爬冲下最后一级台阶时，顶楼唯一的烛火突然熄灭。整座塔内瞬间漆黑，裴玄静不由自主地抬头望去——从塔顶悬垂而下的巨幅尺牘彻底没入黑暗，只有两个硕大的字像鬼火一般燃烧着：“俯”、“仰”。

裴玄静完全吓呆了。

从暗如地狱的塔顶传来无嗔的狂笑，裴玄静惊叫着逃出了塔门。

“静娘！”崔森迎上来，他按照计划一直守在塔外。裴玄静一头扎入他的怀中，全身还在不停地颤抖。崔森急问：“你没事吧？”

裴玄静牙齿打着战说：“走、走……快、快离开这儿……”

辩才塔上，无嗔狂笑不止。直到塔中重新被烛火照亮，有人从暗中出来，劈手打在无嗔的头顶。无嗔顿时血流如注，但还是在笑。

吐突承璀吼道：“别笑啦！你怎么回事？到底在搞什么名堂！”

无嗔笑得上气不接下气，“中贵人不是、吩咐贫僧、套、套那女施主的话吗……我都照办啦……哈哈哈……”

“放屁！”吐突承璀又用尽全力扇了一个耳光过去，“你给我老实交代，这座塔里到底藏着什么！”

“中贵人不是都看见了吗？藏着……《兰亭序》啊……”

“你不肯说是吧？没关系，我会让你开口的！”

无嗔抬起头，古怪地看着吐突承璀，“我真的全都说啦，再没别的可说了……”突然，他乘着吐突承璀愣神之际，从地上一跃而起扑向栏杆。

随着一声巨响，无嗔撞破栏杆，从塔顶径直摔向地面。在他下坠的过程中，身躯先撞到巨幅《兰亭序》，随后重重地砸在地上。

被扯得四分五裂的尺牘纷纷飘下，覆盖在无嗔血污四溅的尸体上。

在这个时节，长安城里还趴着一个秋老虎。但当这只秋老虎来到丰陵时，就变得格外驯顺而温柔了。

除了正午的太阳尚有夏日的余威，其他时候都需要穿上夹衣了。尤其入夜以后，冷月清光下的整个陵园都透着森森寒意。

广寒在此，幽冥亦在此，唯独寻不到半点人世的气象。

陈弘志自午后来到了丰陵，就一直在等候陵台令李忠言的召见。等着等着天都黑了，月亮升起来。陈弘志感到全身凉飕飕的，他将生平头一次在陵园中过夜了。

他倒没有特别害怕的感觉。唯一的体会就是周遭异乎寻常的宁静。大明宫里的夜晚也是极其静谧的，但还是和这里不一样。陈弘志觉得，丰陵的宁静无边无际，好像能一直延伸到天地洪荒的尽头。

他想象不出在这里待上一辈子的话，自己会变成什么样子。

——会变成李忠言这样吗？

整个下午，丰陵台令李忠言就坐在陈弘志的面前，却没有抬起头看过他一眼，更没有和他说上一句话。李忠言很忙，忙着——练字。

若非亲眼所见，陈弘志无论如何都不敢相信，丰陵台令竟会沉迷于书法。他暗暗地想，也许守陵的生活实在太无聊寂寞了吧，总要找些什么来消遣。

李忠言一直在临摹案上的一幅字。临了一遍又一遍，始终心无旁骛、兴致盎然。陈弘志看不到字帖的内容，心中着实好奇，究竟是什么字帖能如此吸引人。

宫人来掌灯了。

李忠言搁下笔，无奈地叹了口气道：“眼睛不行了。如今一到晚上，就算点上灯也没法写字了。”

他抬起头来，好像刚刚才看到陈弘志，“喂，来得正好，看看我这幅字临得怎样？”

陈弘志迟疑。

“过来啊！”

陈弘志赶紧凑到案前，见白纸上的墨汁尚且淋漓——秦望山上，洗砚一池水墨；会稽湖中，乘兴几度往来。居足以品参悟之乐，游足

以极视听之娱。及弟欣先去，向之居游动静，于今水枯烟飞。俯仰之间，已为陈迹，犹不能不以之兴怀。陈弘志看得云里雾里。

李忠言说：“唉！越写越觉得奥秘无穷，太难把握了。你看，尤其是这两个字——‘俯’、‘仰’最最难写。唔，你觉得如何？”

“我……觉得挺好的……”

李忠言看了陈弘志一眼，突然冷笑起来，问：“你懂吗？”

陈弘志吓得一个激灵，“我不懂！”

“不懂就好。”李忠言将案上的字纸收拢到一起，随即“唰啦唰啦”地撕起来。陈弘志还没反应过来呢，李忠言就把自己辛苦一下午的成果统统销毁，扔进了旁边的篓子里。“烧了去吧。”他吩咐宫人。

陈弘志看呆了。

李忠言又神秘兮兮地对他说：“来，再给你开开眼。”招手示意陈弘志再靠近些。

陈弘志硬着头皮往前凑了凑。

此时，书案上只剩下一幅卷轴了，也就是李忠言整个下午所临摹的范本。

“看得出来是谁的真迹吗？”李忠言在陈弘志的耳边问。

陈弘志哪里懂这些，勉强猜道：“唔……是不是王、王羲之？”

李忠言神色一凛，“你还说你不懂？！”

“我、我是挑名气最大的说啊。”陈弘志嘟囔，“其实我总共就知道这么一位。”

李忠言笑了，“小子，难怪他们说你挺机灵。”

他至为爱惜地收起卷轴，道：“王羲之算什么。你今天有福啦，这可是先皇的墨迹，我只习先皇的字。”

“先皇不是写隶书的吗？这看着像行书啊。”

“你连这也知道？”李忠言上下打量一番陈弘志，好像直到此时才对他产生了真正的兴趣，“进宫多久了？今年多大岁数？”

“回李公公话，我进宫两年了，今年十五岁。”

“十三岁进宫？倒是和我当初一样。”李忠言的兴趣似又增添了几分，“你在大明宫里干得好好的，为什么要来守陵？”

“我、我想侍奉先皇……”

“屁话！”李忠言断然道，“你连先皇的影子都没见到过，谈什么侍奉？”

陈弘志低头不语。

李忠言道：“我这里不能收你，你还是回长安宫里去吧。”

“求李公公收留！”

“不行，你走吧。”

陈弘志愣了愣，突然连连叩起响头来，“李公公开恩呐！我真的不想再回大明宫去了，求求您了！”

“为什么？”

“……”

李忠言阴森地道：“要么说实话，要么就滚回去。”

陈弘志匍匐在地上，少顷抬起头来，仍显稚嫩的脸上泪水纵横，“……我不想死。”

“是吗？”

“这两个月来，已经活活打死了三个了。”陈弘志的声音里充满了恐惧，“就在三天前，我哥……也、也给打死了……”他终于悲难自抑，放声痛哭起来。

李忠言等他哭声渐落，才问：“为什么要打死你哥？”

“……他、他总是睡不好、做了噩梦就发脾气，这时候不管是谁在身边，不管什么原因，他都会往死里打的！”

李忠言皱起眉头，皇帝的脾气竟然变得如此糟糕了吗？他素来刚烈易怒，但也不至于……

“圣上因为什么睡不好？做的是什么噩梦？御医难道就没有办法？”

“好像是没有任何办法。我们不知道他做的是什么噩梦，圣上并不提起。可是……”

“可是什么？”

“有一次我哥对我说，他值夜时听到圣上在梦中惊呼，不要杀我！谁知没过几天，我哥就被活活地鞭笞而亡了……”

李忠言沉思片刻，问：“那把刀子找到了吗？”

“刀子？什么刀子？我没听说过……”

李忠言又沉默了，许久方道：“那我也不能留你。”

“啊？！”陈弘志向前猛扑过去，抱住李忠言的双腿，“李公公救命啊！您不救我，我早晚得走我哥的老路！可是我真的不想死啊！”

“所以你就来守陵？”李忠言摇头道，“打算在这里过一辈子，哼，和死又有什么区别？”

“可我也受不了一天到晚提心吊胆的，不知哪天突然就……”陈弘志绝望地饮泣着，就是不肯放开李忠言的腿。也不知过了多久，才听到李忠言在问：“……你恨他吗？”

陈弘志抬起模糊的泪眼，“恨？你说谁……啊！”他突然明白过来，吓得全身脱力，瞬间瘫倒在地上。

李忠言俯视着陈弘志，渐渐露出笑容，他说：“也罢，我就给你指一条活路出来。”

他们刚回到客栈，李弥就迎上来，“嫂子，三水哥哥，你们怎么才回来啊！咦？嫂子你没事吧？”

裴玄静笑答：“我好好的呀。”她越来越发现，李弥其实比绝大部分人都敏锐，在他身上有种晶莹剔透的直觉，就像阳光下的露珠一样夺目。她问他：“自虚在做什么？”

“写哥哥的诗。”自从裴玄静给李弥安排了这项任务以后，他一直在努力完成着。李弥会写的字不多，虽然能一字不差地背诵，却往往连一首诗都写不完整。所以他写下来的诗都漏着一个个窟窿，得等裴玄静和他一起反复念诵，再把缺失的字填进去。对于裴玄静来说，那真是掺杂着心酸和甜蜜的奇妙过程，每每都令她深陷其中。崔淼很能体会她的心情，所以从不参与。但又总是在她难以自拔的节骨眼上，用个什么借口来打断两人的工作。

从昌谷到洛阳再到会稽，他们三人已经相处得浑如亲人了——无法定义又相当融洽的一家人。

夜很深了，裴玄静让李弥先去睡下。崔淼看她坐到自己对面，才微笑着问：“嫂子没事吧？”

“你说呢？”

崔森叹息道：“我要是自虚就好了。”

裴玄静微笑着摇头，“你太聪明了，做不了他。”

“那……我就做你的一个谜题。”

“什么意思？”

“那样你就会锲而不舍地盯着我啊。”

裴玄静不动声色地回答：“我也曾放弃过。”

“那不是真的你。寻根究底决不罢休，才是你的本性。”

“行啦……”裴玄静说，“你想到了什么？告诉我。”

“是，静娘大人。”崔森正襟危坐，开始陈述他的想法，“我们已经知道，云门寺就是永欣寺，最初是王献之的旧宅。而因千字文闻名于世的智永和尚，乃王羲之的第七世孙，实为王徽之的后人。说来有趣，智永起初学习书法时，跟随的是梁朝的大书法家萧子云。而萧子云正是咱们之前谈到过的梁元帝萧绎的布衣之交，他们都出自于兰陵萧氏，所以关系非常好。”

裴玄静补充：“萧子云是智永的师傅，智永是王羲之的后代。萧子云又是萧绎的好友，萧绎焚毁了王羲之真迹万纸……”

崔森接着说：“辩才是智永的徒弟，辩才藏有的《兰亭序》是从智永手中继承的，而智永的《兰亭序》，则很可能是萧子云从萧绎那里保护下来的真迹。智永自己没有后代，就把《兰亭序》传给了徒弟辩才。结果呢，又让萧绎的曾孙萧翼给骗走了。”说到这里，他自己也忍不住笑了，“瞧瞧这些人，绕了多大的圈子啊。”

“我们现在当轶事来谈当然轻松，对于身在其中者就未必了……”

崔森说：“静娘，你在辩才塔中到底看见了什么？”从裴玄静惊慌失措地冲出辩才塔后，他就一直在等待时机提出这个问题。

裴玄静微微合起双目，那火焰般的两个字又在漆黑一片中燃烧起来——“俯仰。”

“什么？”

“崔郎，你记得在《兰亭序》出现过‘俯’和‘仰’二字吗？”

“当然有啊。”崔森拿起纸笔就写：“夫人之相与，俯仰一世，或

取诸怀抱，悟言一室之内；’这是一句。接下来还有一句是——‘向之所欣，俯仰之间，已为陈迹，犹不能不以之兴怀。’应该没别的了……”他突然愣住了。

崔森看裴玄静，裴玄静也在看他。两人的脸上都露出微妙而凝重的表情。还是崔森先问道：“静娘，你还记不记得贾昌老丈死时，他的墙上……”

“他的墙上有字。”裴玄静干脆利落地说，“但我当时已经神志不清，所以记不得内容。”

“我记得！”崔森郑重地提起笔来，“那时只是觉得奇怪，贾昌怎么会写那样一段奇怪的文字在墙上。真没想到，原来一切需待今日……”

他写完了。两人都沉默地看着这段文字：秦望山上，洗砚一池水墨；会稽湖中，乘兴几度往来。居足以品参悟之乐，游足以极视听之娱。及弟欣先去，向之居游动静，于今水枯烟飞。俯仰之间，已为陈迹，犹不能不以之兴怀。

先祖子猷公，先叔祖子敬公，世称琳琅。共评《高士》，齐诣谢公。子敬赞子猷量可以自矜，子猷弹子敬琴哀其先亡。每览昔人兴感之由，若合一契，未尝不临文嗟悼，不能喻之于怀。

虽世殊事异，所以兴怀，其致一也。后之览者，亦将有感于斯文。许久，崔森才说：“秦望山、洗砚池、会稽湖……原来是指这些。”又问，“乘兴几度往来，是不是也有个典故？”

“有。据说王徽之在某个大雪之夜驾着一叶扁舟，前往阴山拜访好友戴逵，天明方至戴家门前，却又折身返回。人问何故，徽之曰：乘兴而来，兴尽而返，见不见戴逵又有何妨？”

崔森摇头叹道：“果然真性情。只是……贾昌在墙上写这段话干吗？”

“崔郎还没看出来吗？”裴玄静说，“这段文字当出自智永和尚。”

“何以见得？”

“你看这句——‘先祖子猷公，先叔祖子敬公，世称琳琅。’子猷是王徽之的字，子敬是王献之的字，这不已经写得明明白白了吗？再加

上秦望山、洗砚池、会稽湖这些永欣寺周围的景物，若非智永，又会是谁呢？”

崔森狡黠地笑道：“也可能是智欣和尚啊？”

“崔郎考我呢。”裴玄静温柔地回答，“再请看这句——‘及弟欣先去，向之居游动静，于今水枯烟飞。’说明此文恰恰是智永和尚为了追念其弟智欣所作的。再有‘子敬赞子猷量可以自矜，子猷弹子敬琴哀其先亡。’以先祖徽之和献之的兄弟情深，来比喻自己和智欣的手足之爱，难道还有疑问吗？”

崔森向裴玄静一拱手：“在下佩服得五体投地！”

裴玄静不理他，继续道：“但是，智永的文中怎么会出现《兰亭序》里的句子呢？”

“就是这句‘俯仰之间’吗？不奇怪啊。智永在追悼兄弟的文章中引用其先祖的名篇名句，不是很自然的事吗？”

“是很自然，也很贴切。但是，这样一篇文字竟然出现在贾昌的屋子里，可就令人困惑了。贾昌老丈是位有德行的好人，但是他与王羲之、智永兄弟没有丝毫关系啊。”

崔森思忖着说：“贾昌不是好佛吗？会不会视智永为大德高僧，所以抄一篇智永的文字在墙上膜拜？”说到这里他自己也觉得有些荒诞不经，便住了口，只呆呆地看着裴玄静。

裴玄静微笑着摇了摇头。

崔森又振奋起来，“不管怎么说，反正我觉得‘真兰亭现’的谜底已经离得不远了！你说呢静娘？”

这次裴玄静没有摇头，而笑容越发清润。

崔森不觉看得痴了，神思恍惚地嘟囔：“其实……还是解不开才好……”他蓦地又清醒过来，赶紧移开目光，突然绷紧的侧脸略显凄怆，带着不可言传的失落。

裴玄静也有些慌乱，便随手拿起李弥写的诗来。他有个习惯，每天只写一首李贺的诗，接连写好多遍，每一遍都空着同样的字，看起来既滑稽又执着。

“崔郎！”裴玄静叫起来，“你快看自虚写的这首诗？”

崔森接过来一看，只见写的是：“野粉□壁黄，湿萤满梁殿。台城应教人，秋□梦铜□。吴霜点归□，身与塘蒲晚。脉脉辞金鱼，□臣守逆贱。”

他又惊又喜地问：“《还自会稽歌》，是你让他写的？”

“我从不规定他写长吉的哪首诗，他想写什么就写什么。”

“我明白了，因为咱们到了会稽嘛，自虚就想起了这首诗。”

“崔郎，你还记得吗？你曾在长安西市宋清药铺的后院，给我念过这首诗。”

崔森笑了，“当然记得，还有你对河东先生的狂热崇拜，都令我印象深刻。”

裴玄静说：“这首诗是长吉慨叹永贞年间‘二王八司马’的，我恍惚记得王叔文先生祖籍便是会稽。”

“是啊，所以长吉才作此诗嘛。”

“要不……咱们明日去祭奠一下叔文先生吧？”

崔森挑起眉毛，“娘子可是当真的？”永贞虽然已经过去整整十年，所谓的“二王八司马”死了一多半，仅存的几位包括刘禹锡、柳宗元尚在贬谪中挣扎，苦苦期盼着当今皇帝开恩赦免，让他们能重见天日。这些往事和这些人，至今仍是相当敏感的话题。

裴玄静说：“既然来了，机会难得。我是不怕的，崔郎若是怕了，就不要去。”

“娘子什么时候见崔某怕过？”

第二天一大早，他们就出发了。

雨依旧下个不停。自从来到会稽，雨水就不离不弃地伴随着他们。相对而言，裴玄静比较能接受烟雨迷蒙的江南的早晨，处处景物都像洗刷过几遍似的，色泽清新，姿态动人，潮湿也不那么令人烦恼了。

然而寻访的过程却不顺利。他们一路打听，要么根本没听说过，偶然遇上一两个知道的，却又都是讳莫如深的样子。直到中午才大致找到王叔文故宅的方位，裴玄静意识到，自己还是把某些事情想得太简单了。

皇权终究是皇权，是至高无上的权威。即使她自己能保持思维的独立，世间的绝大部分人只能遵从既有的规范，既没有能力更没有意愿去突破它。

眼前的景象也证实了她的想法。从王家祠堂的规模来看，当初必是大户。顺宗皇帝在位的八个月中，王叔文一度飞黄腾达，时间虽短却皇恩极隆，连其母过世也有柳宗元为之撰写墓志。然而今天看去，却已是断壁残垣、杂草丛生的破败景象。尤其让他们不解的是，偌大的王家族院，居然像遭到洗劫似的，空空如也，连一个活人都找不到。

这光景实比李贺在《还自会稽歌》中所描写的还要凄凉一百倍。

好不容易才找到一个上年纪的邻人，崔森施展开他的魅力攻势，总算赢得了对方些许信任。老人家才肯告诉他们，王家原先确是本地的一个大族。王叔文出事以后，先是被贬去渝州，紧跟着宪宗皇帝又派使者去赐死。王叔文饮毒酒而亡，遗体由族人运回本地，安葬在后山的祖坟中。本朝早就不兴株连之罪，所以大家认为这事儿也就了了，族人们仍然该怎么过就怎么过。

不想一年之后，朝廷又来了人。不由分说就砸烂了王家的祠堂，还掘了王家的祖坟，把王叔文的棺材从地下挖出来，将尸骸曝露于荒野。这下可把王家族人吓了个魂飞魄散。皇帝对王叔文竟然仇恨到这个地步，族人们觉得太不安全了。谁知道皇帝哪天心情一糟，干脆就给王家来个灭门也说不定。于是族人们才痛定思痛，下定决心抛弃祖产，举族南迁了。

老人家叹着气说：“他们走得那样惶恐，怎么还敢留下踪迹。等去到异乡后，肯定也会隐姓埋名的。所以现在再无人知道王家人的下落咯。”

事已至此，他们也只能对着残破的遗址默默祝祷了。

临走时，裴玄静发现祠堂门楣上尚有残留的墨迹，像是曾经题写的对联，后来被专门抹去了。估计是太过匆忙了，最后的两三个字和题名仍旧依稀可辨。

她招呼崔森一起来看，“崔郎你看，这个题名是不是王伾？”

崔森点头，“没错！”王伾是顺宗皇帝的书法老师，永贞期间与王叔文同时得到重用，并称“二王”。王叔文以棋待诏，王伾以书法获宠。两人一起在东宫侍奉顺宗皇帝十多年，交情莫逆。所以王伾给王叔文的祖居题写门联，是理所应当的事情。不过，王伾的结局和王叔文同样悲惨。顺宗禅让之后，他们迅速失势。王伾遭贬谪前已经得了重病，还没到贬地就病死了。

裴玄静端详着那残余的字迹，喃喃自语道：“我听说先皇最擅长隶书，怎么他的书法老师写的却是一笔行书？”

崔森不太肯定地回答：“这个……书法都是相通的吧。”

返回的路上，裴玄静一直在沉思。

崔森实在耐不住了，问她：“喂，接下去怎么办？咱们还去哪儿？”

裴玄静看着他，突然一笑道：“崔郎不是最有主意的吗？怎么倒问起我来了？”

“我还不是都听你的……”他有点不高兴的样子，也不知是真是假。

“长安。”

“什么？”

裴玄静说：“我想我们该回长安了。”

“你真？”

“崔郎，你想不想再去一次贾昌老丈的院子？”裴玄静直视着崔森的眼睛说，“一切都是从那里开始的。”

崔森也目不转睛地看着她，“只要和静娘一起，哪里我都愿意去。”

裴玄静问李弥：“自虚呢？想不想跟嫂子去长安？”

“长安？是哥哥去过的长安吗？”

“对。你的长吉哥哥在那里做过几年奉礼郎呢。”

“好啊，我要去！”

崔森低声问：“你真的要带自虚？”

“那怎么办？从今往后不管我去哪里，都要带着他的。”

崔森不吭声了。

裴玄静吩咐车夫转向永欣寺。

“我想再去看一次辩才塔。”她对崔森解释道。

“这次让我陪吗？”

“不，你陪自虚。”

崔森深深地叹了口气，“你说什么就是什么吧。不过你确定没有危险？”

“昨晚都没出事，现在青天白日的能出什么事？”

马车停在永欣寺门前。崔森带着李弥在寺庙里逛，裴玄静独自一人向后院而来。洗砚池水比昨天涨得更高了，但就是神奇地不溢出来。洗砚池旁也站着一位禅师，却不是无嗔。

裴玄静上前打听无嗔方丈。

“无嗔？”陌生禅师合掌道，“鄙寺从来没有过一位法号无嗔的方丈啊。”

虽然多少有些思想准备，裴玄静的心头仍然一紧。想了想，她又问：“我曾听过辩才塔的故事，不知可否入塔一谒？”

禅师连连摇头道：“辩才塔已经封闭多年了，入不得也不得入也。”

裴玄静刚想争辩，却听头顶传来凄厉的鸦鸣，漫天雨雾中，一只黑色的大鸟在辩才塔顶不停地盘旋。

“阿弥陀佛。”禅师劝道，“女施主请回吧。为了您好，这里真的没有什么可看的。”

她听出了禅师语气中的哀求，也看清了禅师目光中的恐惧。她明白了，自己很可能已经充当了头顶那只报丧鸟的角色。正是在自己的不懈努力下，危机逐渐成形，化成真正的杀人利器。曾经若隐若现的血腥味道，越来越浓烈了。

裴玄静道谢退出。

重新坐回马车里，崔森似乎打定了主意，只等她先开口。

裴玄静说：“崔郎，会稽也应该有磨镜的铺子吧？”

“想来会有。怎么？”

裴玄静把聂隐娘相赠的小铜镜拿出来，不禁微笑起来，“又要麻烦你了。不过……这次我相信你不会再被关到地底下了。”

崔森接过铜镜，“你想找聂隐娘？”

“我觉得咱们有危险了。”裴玄静郑重地说，“此去长安，最好能有隐娘夫妇相陪。她答应过我的，见信必会出手相助。”

“行，我去找找。”

“事不宜迟，崔郎现在就去吧。”裴玄静道，“我带自虚回客栈等你。”

崔森答应：“正好，我也去打听打听，韩湘子有没有留什么消息给我们。”

马车停在十字街头。崔森跳下车，裴玄静赶紧把伞递过去，“别淋着。”

他朝她笑一笑，“回去等着，我就来。”打起伞走入雨中。

裴玄静望着他的背影融入淅淅沥沥的天地间。原先她并不知道，这温柔的江南细雨真能使人断魂。

回到客栈后，裴玄静先把李弥送回房，便立即到柜台打听上房的情况。

掌柜的回答：“店里最好的上房都被包下了。”

“掌柜的知道是哪位客人包下的吗？”

“这个嘛……不便透露。”

裴玄静干脆地说：“行，我自己去看。”

掌柜刚想阻拦，有个差役模样的人过来说：“主人有请，娘子跟我来吧。”

她进去时，吐突承璀正在品茶，看见她便招呼，“娘子来得正好，尝尝这江南的新茶如何？”

裴玄静坐下来。吐突承璀见她碰都不碰茶盏，便叹道：“娘子在会稽忙得很啊。”

“中贵人比我更忙。”

“哈！”吐突承璀将脸一沉，“娘子找我何事？不妨直说吧。你我都是忙人，耽搁不起。”

“我要回长安，想请中贵人同行。”

“哦？你不是有人相陪吗？”

“那人是奸细。”裴玄静镇定地回答，“我刚刚设计甩掉他。”

吐突承璀不慌不忙地问：“奸细？什么奸细？”

“崔森是权留守的人。”

“权德舆？”

“最早是藩镇的人，刺杀案他也有份，但见刺杀未成就反水投靠了权留守，告密以求自保。现在，他又奉了权留守的命，潜在我的身边探听机密。”

“是什么样的机密呢？娘子？”吐突承璀的语气太温柔，简直都不像一个阉人了。

“我不能告诉你。”

“呦，那让我怎么帮你，相信你？”

裴玄静只沉默了一瞬，便直视着吐突承璀，问：“‘李公子’可好？”

“……他很好。”吐突承璀毕竟没料到裴玄静如此直截了当，犹豫了一下才回答，“就是操心的事情太多。”

“幸而有中贵人替他分忧。”

“哪里哪里，还有娘子的叔父嘛。”

“是。离开长安一晃都快两个月了，我也很惦念叔父大人。”

“好吧。”唇枪舌剑到此为止，吐突承璀终于应道，“那我就陪娘子走这一遭了。”

“请中贵人即刻启程。我不想再见到那个奸细了。”

吐突承璀大笑起来，“娘子还真是步步紧逼啊。也好，就让他滚回权德舆那里哭诉吧。咱们走！”

又一次来到春明门外。

和两个多月前相比，长安的天空好像整个地抬高了。碧玉般的蔚蓝色中透出隐隐秋意，几缕薄若无形的云丝慵懒地飘在极远方。这座城池和它所依附的天地，都似乎下定了决心，要在这个季节展露出最干净、安宁和包容的面目来。

途经镇国寺时，裴玄静还是不由自主地朝寺后张望过去。

吐突承璀恰到时机地说：“娘子别看了，贾昌的院子已经拆了。”

“拆了？”

“就是上回娘子在那里见过‘李公子’以后拆的。”吐突承璀说，“什么都没有了。哦，那座塔还留着。娘子想去看看吗？”

“中贵人允许我去看吗？”

吐突承璀哈哈大笑，“倒是可以。不过本将劝娘子别去了，真没什么可看的，里面就老和尚和贾昌的两具骸骨，怪瘆人的。还不及辩才塔呢。”

“你们把无嗔禅师怎么了？”

吐突承璀瞬间犯了耳聋症，却注视着从城门内迎出来的一小支马队，看服饰正是他管辖的神策军。

果然，这批神策军疾奔到他们面前后便翻身落马，为首者向吐突承璀行礼道：“圣上有口谕——命吐突中尉即刻送裴大娘子回府。”说完，又在吐突承璀耳边低语了几句。

“知道了。”吐突承璀笑容可掬地向裴玄静示意，“大娘子请吧。”

快到兴化坊时，吐突承璀才低声对裴玄静说：“‘李公子’让我转告娘子，娘子若是想见他，可立即送信给我，他随时……等着你。”

把裴玄静送到裴府门口，吐突承璀便拨转马头扬长而去了。

裴玄静就这样回来了。

在会稽出发时，她给叔父裴度写了一封信解释来龙去脉。吐突承璀派专人快骑把信送回长安，因而裴度早些天就得到消息了。

当时信写完后，裴玄静特意拿给吐突承璀审阅，反正他肯定会看，倒不如做得光明正大。裴玄静在信中详述了自己从长安到河阴，遇上粮仓大火，再转至昌谷，李贺离世，因李弥患病又前往洛阳寻医的全部经过，直至蒙吐突承璀将军慷慨相助，愿意护送他们返回长安。

总之，所有合情合理的过程都写到了，不合情理的也尽量自圆其说了，省略了一切可能引起怀疑的部分，至于会稽，则只字未提。

吐突承璀阅后表示相当满意，并且由衷地赞扬了一句：“娘子真

识相。”

“不写成这样，中贵人会让我回长安吗？”

吐突承璀说：“娘子既然如此懂事，想必也明白，见到裴相公后应该怎么说。”

“我不会给叔父招惹是非的。”

“那就好。”

绝不能给裴度招惹是非，进而带来无妄之灾。在返回长安的途中，裴玄静一直这样告诫自己。但是除了回到叔父府中，眼下她确实没有其他选择。她知道，一切都取决于自己能否解开、何时能解开“真兰亭现”之谜——那位隐身在大明宫的琼楼玉宇中的“李公子”，还在等待她的答案。

她只能暗暗祈祷，这个答案将不至于是无法挽回的。

裴度慈爱而平和地重新接纳了裴玄静，甚至没有多盘问几句，吐突承璀怎么会与裴玄静尽弃前嫌的。裴玄静再一次叹服于叔父的深邃智慧。吐突承璀的再三出现，已经表明了背后之人的身份。所以叔父等待裴玄静自己开口。时机未到，多问也是无益。

至于老好人婢娘杨氏和喜出望外的小婢阿灵，也就只会拉着裴玄静的手哭哭笑笑了。

为了自己和李弥，也为了叔父乃至全家的安全，裴玄静回到裴府就自我禁足，真正当上了大门不出二门不迈的侯府千金。大家都很喜欢李弥，但因他第一次离开家乡，又刚刚失去相依为命的哥哥，怎么都不太自在。只有裴玄静能够安抚他的情绪，于是便安排他住在裴玄静的隔壁，便于照料。

除了每天默写一首李贺的诗之外，裴玄静想给李弥找些别的事情干干，最好的选择当然就是——练书法。

李弥认字不多，但他的模仿能力非常强。任何一个字，他只要看见一种写法，就能立刻默记下来。往往这个字的意思他并不明白，写法倒是背了好几种。就同他记忆李贺的诗一样，完全是不明就里的强记。赖得他心地清明，如同一张白纸，可以毫无杂念地刻印下任何内容。

裴玄静在裴度的书房里找到了虞世南摹《兰亭序》和怀仁和尚《集王圣教序》的印本。她给李弥讲了讲《兰亭序》的内容，发现他根本听不懂，也就不为难他了。李弥仍然按照他自己习惯的方式，像画画似的临摹起了王羲之。

裴玄静陪在他的身边，倾听窗外竹叶在秋风拂动下的窸窣声，往往不经意中就过去了整个下午。她知道这种宁静是难得的，却也是暂时的。

与此同时，权德舆在长安的府邸中也过得十分平静。

在河阴仓案和洛阳暴动案立下大功之后，皇帝下诏将权德舆召回京城，大为嘉奖，复拜太常卿兼刑部尚书。权德舆重返朝廷中枢，却保持低调，每日除了上朝办公之外，对前来拜访巴结的大小官吏一律闭门谢客。

但是这天傍晚，权德舆却破例在书房接待了一名来者。

仍然是那一身白衣素巾，今天的崔森看起来却相当憔悴，神色也有些焦虑，不复往常的潇洒落拓。

他是来向权尚书汇报这段时间的调查结果。

根据他和裴玄静在会稽发现的线索，来到长安后，崔森便围绕着前朝书法家王伾展开调查。先皇喜好围棋和书法，居东宫二十余年，围棋国手王叔文和书法家王伾一直侍奉在他身边，深得宠信。先皇登基之后，由于重病瘫痪无法理政，便将政务全权委托给了最信任的东宫旧人。其中，王叔文是当之无愧的领导者，在翰林院中负责起草各项诏书。而王伾则负责将诏书送入内廷，交给顺宗皇帝身边的内侍李忠言。李忠言把顺宗皇帝的意见告诉王伾，再由王伾传递给外朝的王叔文他们。正是这个复杂而脆弱的上传下达的程序，后来遭到群臣的极大反弹。众人皆指，“二王”和李忠言几乎等同于挟持了顺宗皇帝，皇帝的所有谕旨都经由他们的口来发布，其他臣子压根无法与皇帝召对，又怎么能知道那些旨意是否出自皇帝的本意呢？

喧嚣一时的永贞革新派在李纯登基后就彻底垮台了。相对而言，王伾并不像王叔文那样直接介入政治，他充其量只是一个受到特别信任的传令官而已。所以他没有像王叔文那样被赐死，而是因病死于贬

所了。

然而吊诡的是，王伾却是永贞派中第一个死掉的。

崔森说：“我查到了王伾的家史，发现了他的书法渊源。很有意思……他是则天皇后时期的大书法家王羲之的后代。而王羲之，正是王羲之的九世堂孙。”

“王羲之？就是那个献上《万岁通天帖》的王羲之吗？”

“权尚书记得没错。”

武则天的《万岁通天帖》，说来也算一段趣史。当年武则天称帝之后，也曾有样学样，像太宗皇帝那样下旨寻访王羲之的真迹。可是经过梁元帝焚书和太宗集帖，天下几乎再无王羲之的真迹可寻。最后还是王羲之献出家中世代珍藏的王羲之真迹，令武则天大喜过望。她下令将这些真迹刻拓成帖，便是流传后世的《万岁通天帖》。之后武则天又将真迹装于名贵的宝匣中还给王羲之，使其后代可以将祖宗之遗继续传承下去。

崔森说：“王伾以书法待诏，流传在外的作品却非常少。大家都知道先皇擅隶书，所以想当然以为王伾所习为隶书。其实从我找到的线索来看，王伾写得一手祖传的王家行书。”

权德舆听得很专注。

崔森往下说：“王羲之除了献《万岁通天帖》之外，还做过一件大事，与贞观名臣魏徵有关——他买下了魏徵在劝善坊中的旧宅。当年太宗皇帝见魏徵的宅邸太朴素简陋，特命将修建皇宫剩下的材料替魏徵建了正堂，所以这座宅邸的意义非凡，乃太宗皇帝与魏徵君臣相得的证明。然而，恰恰是这座旧宅揭露了君臣二人关系中的另一面。”

魏徵死时，太宗皇帝亲自撰写碑文，立于其墓前。可说魏徵享受到了为臣子的最高荣誉。然而这一切很快便发生了戏剧性的大逆转。

有人向太宗密报，说魏徵每次向皇帝上奏章时都留有副本，还将这些谏辞拿给当时的史官褚遂良看。说明魏徵在内心里根本不信任太宗皇帝，认定他会篡改历史。太宗皇帝闻言盛怒，下令推倒了自己亲书的墓碑。

权德舆含讥带讽地说：“你知道得还真不少嘛。”

崔森不理他，继续道：“直到数年后王綝买下魏徵的旧宅，在其中的密室里果真发现了这些奏章的副本，并将它们编纂成书以传后世。所以……”

“够了！”权德舆打断崔森，“你跟我说这些不相关的事干什么？”

“怎么不相干？！”崔森正色道，“虽然王綝将魏徵的奏章印成书并公之于众，可谁知道他是不是匿下若干篇目？其中会不会就有与《兰亭序》真迹有关的内容？王綝是王羲之的后人，如果他见到了与其先祖有关的秘密，他会怎么做？还有，王伾不像王叔文，没什么政治才能，因何能得到先皇特别的宠信？又为什么在先皇内禅后第一个暴卒？据我所知，在‘二王八司马’中，王伾是唯一一个在先皇驾崩前就死去的人！所有这些事情之间，难道就一点关联都没有吗？”

“我现在就可以告诉你，没有！”权德舆斩钉截铁地说，“所谓‘真兰亭现’的谜别再查下去了！再查也是浪费时间，还会误入歧途。”

崔森咬牙，“怎么是歧途……”但他强自按下怒火，隐忍地说，“权尚书，我敢保证这个调查方向没有错。只是……我需要和裴大娘子见个面，此谜即能水落石出。但我现在进不去裴府，所以还需求权尚书帮忙。”

“不可能，我不会帮你的，你就死了这份心吧。”

“权尚书！吐突承璀三番五次企图阻拦，说明此谜事关重大啊。权尚书难道愿意拱手相让吗……”

“住口！”权德舆目露凶光，一改平时中庸通达的大儒模样，咬牙切齿地说，“你是个什么东西！居然敢挑拨朝廷重臣之间的关系，还对先皇甚至太宗皇帝的德行妄加揣测，是不想活了嘛！今日我留你一条狗命，你即刻滚出我的府邸，永远不要再让我见到你。滚！”

崔森脸色煞白，眼里几乎冒出火来。“小人！懦夫！”抛下这两个词，他转身阔步而出。

权德舆正冲着他的背影运气，却觉屏风后香气拂动，一个人影转了出来。

权德舆及时收敛起怒容，向来人拱手道，“贵妃，您都看见了。”

郭念云穿着宫中女官的服饰，头上的帷帽也未除下。只将面纱撩

开一片，可见她除了权德舆之外，不想对任何人露出真容。

对郭念云来说，即使有胆量私自出宫会见权臣，也必须将掩人耳目做到极致。毕竟，她要对付的人精明冷酷，还握有至高无上的权力。郭念云从不敢自比则天皇后，她的丈夫更不是唐高宗。

所以她的企图心才更加迫切而又忐忑。

“权尚书，你为什么要赶他走呢？”郭念云焦急地问，“他所说的秘密分明是极有价值的呀！原来这些日子，吐突承璀东奔西跑就是在忙这个！”

“微臣自是明白这一点。可是……”

“可是什么？”

权德舆犹豫地说：“您不觉得应该尽量避开吗？毕竟，吐突承璀的背后是……”

“那又怎么样？”郭念云反唇相讥道，“你没听见他刚才提到了魏徵吗？世人皆以为魏徵死后太宗恩断，是因为所谓的奏章副本。但其实他们李家人心里都明白，太宗和魏徵在李承乾太子废立之事上已经彻底反目，只因当时魏徵病重，太宗皇帝为了维持好不容易营造起来的君臣典范，才一直隐忍到其死后，借着奏章案一并发作的。权尚书不会不知道，魏徵最早是隐太子李建成的门客，玄武门之变后无奈跟随着太宗皇帝。后来太宗皇帝又命他辅佐太子李承乾，魏徵就曾表示过，不希望自己辅佐的两任太子都遭到噩运。结果偏偏一语成讖。所以，魏徵在他留下的奏章中很可能提及太子废立，以及对江山社稷的影响。这些内容会不会真的被王綝隐匿下来了？方才那个崔森说得很有道理，吐突承璀为什么也盯得这么紧，说不定真的和立储有关！”

权德舆摇头道：“贵妃所说的都是朝廷机密，他崔森区区一个百姓绝不可能知道！无非都是些想当然的胡说八道，怎能取信……”

“不！就算是胡说八道，我也要去弄清楚。太子之事再也耽搁不得了。这回宥儿若是再落了空，我母子前途危殆矣。”郭念云直视权德舆道，“尚书大人害怕引火烧身，自可躲得远远的。我反正是没有退路的！”

“唉……”权德舆无奈地长叹。

郭念云走了。权德舆在书房中坐立不安，越想越害怕。他仍然认为，最终皇帝会将李宥立为太子，所以不能得罪郭家，但眼下的局势又确实太微妙，存在满盘皆输的可能性。

只有拿最薄弱的环节开刀了。权德舆唤来心腹手下，吩咐他立刻去杀一个人——崔森。

对崔森这种不自量力非要掌握核心机密，甚至想借机兴风作浪的小人物来说，死亡是唯一的归宿。

这天裴玄静正陪着李弥练字，阿灵拿给她一封信。说是韩愈府中刚差人送来的。

裴玄静展开一看，不禁惊喜地笑起来——这个韩湘子，倒没忘记自己的任务。

他果真把在南诏国看到的《兰亭序》录了下来。韩湘在信中说，不敢肯定自己的记忆完全正确，但应该差不多。

内容如下：永和九年，岁在癸丑，暮春之初，会于会稽山阴之兰亭，修禊事也。群贤毕至，少长咸集。此地有崇山峻岭，茂林修竹，又有清流急湍，映带左右。引以为流觞曲水，列坐其次。是日也，天朗气清，惠风和畅，娱目骋怀，信可乐也。

虽无丝竹管弦之盛，一觴一咏亦足以畅叙幽情矣。故列叙时人，录其所述。右将军司马太原孙丞公等二十六人，赋诗如左。前余姚令会稽谢胜等十五人，不能赋诗，罚酒各三斗。确实如韩湘所说，从“信可乐也”这四字之后的内容，都与众所熟知的《兰亭序》不同。记叙的仍是兰亭集会的过程，而非普遍版本《兰亭序》中对人生的感喟。

光凭内容，无法判断孰真孰假。

“嫂子，”李弥在叫她，“这几个字没有。”

裴玄静不明白他的意思，再看李弥在纸上临摹的《兰亭序》，空了好几个字，就像他默写李贺的诗一样，总有那么些许残缺。

“为什么空着几个字不写？”

“这几个字找不到，没有……”李弥嘟着嘴说。

裴玄静更糊涂了，“你不是在临摹《神龙兰亭序》吗？按样写就

行了啊，怎么会没有？”

李弥把《神龙兰亭序》扯到裴玄静面前，又指给她《集王圣教序》看，说：“这里面的字，和那里面的字好多是一样的，所以我就把一样的字照着写下来。”

裴玄静笑道：“我的傻白虚，《集王圣教序》本来就是用王羲之的字集成的。所以呢，里面不少字取自《兰亭序》，当然是一样的咯。”

“可就是有几个字找不到呀。”李弥说，“比如这个‘致’、‘览’，还有‘亦感’、‘殊事’、‘视听之娱’……咦？嫂子，你怎么啦？”

好像遭到当头一棒，裴玄静从未经历过如此幡然醒悟的刹那，以至于在激动的眩晕之余，只剩下痛感了。

她终于看见了真相。

今天裴度回来得比平常都早，裴玄静立即过去请安。

她看出裴度的神色不对，“叔父，出什么事了吗？”

反常地提前下朝，裴度的心事重重多半和朝堂有关，按理裴玄静不该问，裴度更不该答。但是今天这叔侄二人约好了似的，双双破例了。

裴度叹道：“今天，我说错了一句话。”

“是对圣上吗？”

裴玄静问得太直接，使裴度会心一笑，“是啊。”弦外之音似乎是：还说你冲动，我这个当叔父的也好不到哪里去……

事情是由刘禹锡和柳宗元再度被贬引起的。

本来将二人召回时，皇帝确有重新启用他们的想法。偏偏刘禹锡性格旷达，天生就不是个安分守己的主儿。阔别长安十年，一回来他就跑去玄都观赏桃花，信笔写下一首《元和十年自朗州至京戏赠看花诸君子》：“紫陌红尘拂面来，无人不道看花回。玄都观里桃千树，尽是刘郎去后栽。”

连傻子都能看出诗中的辛辣讽刺，更别说那些被调侃的对象了。刘禹锡和柳宗元一样，虽仕途飘零，却文名鼎盛。他们笔下的每首诗、每篇文都会自动地流传开来。

政敌们感到了深深的冒犯，于是将诗呈给皇帝陛下，谓之“诗语讥忿”，并且暗示皇帝，玄都观中的种桃人恰好也姓“李”。

宪宗皇帝很快下诏，将刘禹锡再贬播州，柳宗元贬至柳州。

播州位于大唐西南最边境，穷山恶水、人烟稀少。刘禹锡有一位八十多岁的老母亲，如果随行的话，到了那种地方必死无疑。危急时刻，刘禹锡的好友柳宗元挺身而出，连夜上表请求和刘禹锡对换，自己愿去死地播州，让刘禹锡去条件相对好些的柳州。

今天在延英殿中，裴度就向宪宗皇帝提出此事。他知道陛下对刘、柳二人憎恨极深，便试图从尽孝的角度来劝说皇帝。

可是皇帝反驳道：“你劝朕顾及刘禹锡八十岁的老母亲，但他自己写诗的时候，为什么就不想一想他的母亲，和柳宗元这干朋友们？朕不会帮这种人成全他的孝道！”

见皇帝心意已决，裴度一急之下，脱口而出道：“如果这次陛下饶恕了刘禹锡，天下人都会知道，陛下是不忍令其母子永隔。陛下此举，绝不仅仅成全刘禹锡的孝道，也是成全了陛下自己的孝道啊！”

此言即出，宪宗皇帝便不肯再和裴度说一个字。

裴度对裴玄静叹道：“我太想帮梦得和子厚，却伤到了圣上的心，是我的错啊。”

“怎么会伤到圣上的心？”

“玄静，你读过《春秋》中‘郑伯克段于鄢’一则吧？”

“读过。”裴玄静的心狂跳起来，“郑伯克段于鄢”不正是“真兰亭现”诗谜中的第一个典故吗？

“郑庄公怨恨母亲偏心，曾发下毒誓‘不及黄泉，无相见也’。可是很少人知道，当今圣上也已经整整十年没见过母亲王皇太后了。”

裴玄静惊讶地问：“为什么？”她听说王皇太后长居兴庆宫，从大明宫到兴庆宫仅隔着两个里坊的距离，就算每天看望都是可以办到的。

裴度的语调变得异常凝重，“因为十年前，王皇太后在先皇的柩前对圣上发誓：‘不及黄泉，无相见也。’所以，即使圣上与母亲近在咫尺，却至死不能相见。”

“王皇太后怎会发下这样的毒誓？”

一个女人誓言终生不见自己的儿子，裴玄静完全想象不出其中蕴藏着怎样强烈的爱憎。

裴度摇了摇头，却道：“总之，对当今圣上提及‘孝’这个字，必须慎之又慎。我只担心，今天怕是给梦得和子厚帮倒忙了。”他忽然想起来，“玄静，你找我有事吗？”

“哦，没什么事，叔父。”

“真的没事？”裴度上下打量裴玄静。

“真的没有。”她确实没有要对叔父说的话了。

裴玄静决定了，这些话只能说给一个人听。

香与香是多么不同。

两种香气都令人闻之难忘，又留下截然相反的印象。致人幻觉的毒香，味道浓郁沉积，吸入一口就会使人昏眩恶心，随即进入腾云驾雾般的迷醉感，沉溺其中无法自拔。而龙涎香飘渺淡雅，似乎难以捉摸，又在不知不觉中侵入肺腑，这一身肉体凡胎仿佛也得到了净化，只剩下一颗虔诚之心，回应来自浩瀚天宇的圣洁与悲悯。

裴玄静想，难怪称龙涎为天子之香，确实唯天子才配用此香。

天子正从绘着王母瑶池盛宴的屏风后走出来。他说：“整座大明宫中朕最爱两殿。一是延英殿，即朕常与你叔父召对的所在。另外一处就是此殿——清思殿。”他一直走到裴玄静的跟前问，“你知道朕为什么喜欢这座清思殿吗？”

“玄静不知。”

“猜一猜嘛。”皇帝和蔼地笑道，“随便猜，猜错了也没关系。”

“一切判断都要基于对事实的了解。我既不了解大明宫、清思殿，更不了解陛下，如何判断呢？所以只能瞎猜……这不是对与错的问题。”

皇帝一晒，“有那么严重吗？况且，朕觉得你知道的已经够多了。”

她知道他一定会这么说的，于是送上早已准备好的回答：“妾只知道陛下所允许的那些。”

“那就说一说吧。”

“是。”

她从武元衡所赠的半部《兰亭序》开始，将金缕瓶、离合诗、永欣寺和辩才塔一一道来。皇帝听得很专注，始终没有打断她。

裴玄静说：“在武相公留给我的谜中，关键是要解开‘真兰亭现’的含义。世人皆知《兰亭序》真迹已被太宗皇帝带入昭陵陪葬，所以我只能从两个角度来推测：或者真迹并未陪葬；或者真迹被人盗出。直到前些日子，韩湘向我提到南诏国收藏的另一版本《兰亭序》时，我才想到还存在一种可能性。”

“什么？”

“我们所认为的《兰亭序》，也就是以各种摹本流传于世的《兰亭序》不是真的。”

皇帝注视着裴玄静，“你是说南诏国的《兰亭序》才是真的？”

“判断要基于事实。许玄作为王羲之的好友，是有可能将《兰亭序》真迹直接带往南诏国，但这也只是可能性。我并没有证据证明彼真此假。不过，从韩湘录下的南诏国所藏《兰亭序》来看，至少能够推断出《兰亭序》的上半部分，也就是直到‘信可乐也’这四字的部分，肯定是真的。”顿了顿，裴玄静补充说，“武相公临给我的半部《兰亭序》也说明了同样的意思。”

皇帝点头道：“那么后半部分呢？究竟孰真孰假？”

“后半部分确实令人困扰。直到我想起……在贾昌老丈墙上曾见到《兰亭序》中的句子：‘俯仰之间，已为陈迹，犹不能不以之兴怀。’”

“哦？”

“贾昌墙上的文字，从笔体和内容来看，很像是智永和尚为纪念其弟智欣所作的一篇文章。其中‘俯仰之间，已为陈迹，犹不能不以之兴怀’这句话，引用其先祖王羲之的《兰亭序》。假如这个判断是正确的，那么广为流传的《兰亭序》就应该是真的。因为：第一，在南诏国的《兰亭序》中找不到这句话；第二，智永是王羲之的后代，辩才所藏的《兰亭序》是从智永继承而来，所以智永在自己的文章中引用

《兰亭序》里的句子，也算合情合理。”

皇帝尖锐地说：“听起来像在原地兜圈子？”

“是的。但就在昨日，”裴玄静说，“我偶然发现，怀仁和尚的《集王圣教序》中有不少字取自《兰亭序》。那么反过来的话，从《集王圣教序》中找字，也可以拼回《兰亭序》。但如果有些字未曾收入《集王圣教序》，那就拼不出一部完整的《兰亭序》。”

她停下来。皇帝抬了抬手，示意她继续。

终于讲到最关键的部分了。

裴玄静深深地吸了口气，道：“因而我又想到，为什么‘俯仰之间，已为陈迹，犹不能不以之兴怀’这句话，就一定是智永取自王羲之的《兰亭序》呢？为什么不能反过来，是王羲之的《兰亭序》取自智永怀念其弟智欣的悼文呢？”

皇帝惊诧道：“那怎么可能？王羲之《兰亭序》在前，智永在后，两者相隔数百年啊，当然是智永取自王羲之咯！”

裴玄静缓缓地说：“陛下，在太宗皇帝从辩才手中谋得《兰亭序》之前，天下无人见过《兰亭序》，它只是一个传说。而辩才，恰恰是智永和尚的徒弟。”

“说下去。”

“我们都知道，智永的书法造诣之深，直追其先祖王羲之，被评价为最能传承王羲之的后代书法大师。由于流传世间的王羲之真迹越来越少，很多人都把智永的笔墨误认是王羲之的。甚至有人说，在怀仁和尚《集王圣教序》中的许多字，本来就是智永所书。因其形神兼备，以假乱真，就连怀仁和尚亦不能分辨。”

“所以你的结论是？”

“称不上结论，只是一种新的假设。”说到这里，裴玄静变得越加小心翼翼，“我认为，太宗皇帝从辩才手中取得的《兰亭序》，只有前半部出自王羲之之手。从‘信可乐也’四字往后的部分，都是智永所书。”

皇帝情不自禁地瞪大眼睛，盯着裴玄静看了许久。清思殿中一片寂静，只有两人的呼吸声此起彼伏。裴玄静低着头，承受皇帝质询的

目光，心中并不慌张。

“是谁干的？”皇帝终于又开口了，“智永还是辩才？”

“不知道。”裴玄静回答，“我只能推测，当年智永在其弟智欣去世后，写下一篇悼文，其中有‘俯仰之间，已为陈迹，犹不能不以之兴怀’一句，我们姑且称之为《俯仰帖》吧。有人……不知是谁，将《俯仰帖》中的一部分内容拆出，拼接在王羲之所书《兰亭序》的‘信可乐也’四字之后，乃成今日广为流传之《兰亭序》。而《俯仰帖》中还有一部分没有拼入《兰亭序》的内容，则被录在了贾昌的墙上。我尝试了将这两部分整合成文。”

皇帝指着御案，“写下来。”

她立即认出这种混着金属屑的麻纸。回想起来，皇帝本人临摹的王羲之也是很不错的。

裴玄静定了定神，一笔一画地写起来：夫人之相与，俯仰一世，或取诸怀抱，悟言一室之内；或因寄所托，放浪形骸之外。虽取舍万殊，静躁不同。秦望山上，洗砚一池水墨；会稽湖中，乘兴几度往来。仰观宇宙之大，俯察品类之盛。居足以品参悟之乐，游足以极视听之娱。

当其时也，余与欣安于所遇，暂得于己，快然自足，不知老之将至。及其所之既倦，情随事迁，感慨系之矣。

及弟欣先去，向之居游动静，于今水枯烟飞。俯仰之间，已为陈迹，犹不能不以之兴怀。况修短随化，终期于尽。古人云：“死生亦大矣。”岂不痛哉！

先祖子猷公，先叔祖子敬公，世称琳琅。共评《高士》，齐诣谢公。子敬赞子猷量可以自矜，子猷弹子敬琴哀其先亡。每览昔人兴感之由，若合一契，未尝不临文嗟悼，不能喻之于怀。固知一死生为虚诞，齐彭殇为妄作。后之视今，亦犹今之视昔。良可悲也！

虽世殊事异，所以兴怀，其致一也。后之览者，亦将有感于斯文。皇帝从容阅览一遍，问：“这就是智永的《俯仰帖》？”从他平淡的语气中听不出褒贬，也听不出喜怒。

“这只是玄静自己拼合的。除非能找到真迹，否则，谁都不敢说

《俯仰帖》的原文究竟是什么。”

“但你竟敢说太宗皇帝拿到的《兰亭序》是假的！”

“也只是推测。”

“很好。那么娘子是否继续替朕推测一番：太宗皇帝在拿到假的《兰亭序》时，它究竟是一分为二的呢？还是已经拼起来了？还有，那个不管是谁的人，伪造《兰亭序》的目的又是什么呢？”

“我不知道。陛下，您问的这两个问题，我都答不出来。”

“因为缺少事实，对吗？”皇帝无端地冷笑了一下，“那么朕就给娘子提供一个事实吧：贾昌墙上的字出自先皇之手。”

裴玄静大惊，“先皇？！”

“没错。还有一个事实——十年前当先皇禅位于朕时，曾经要求朕答应一个条件，他就会把贾昌墙上的秘密告诉朕。但是，由于朕并没有兑现承诺，所以先皇至死都未曾向朕透露这个秘密。”

“陛下怎么没有兑现承诺？”

“有几个不该死的人死了。”

“比如王伾？”

皇帝的目光像利刃直切而来，“果然不该小看了你！居然提到王伾，你想干什么？想犯欺君之罪吗！”

“陛下！”裴玄静慌忙跪倒，“玄静刚刚听陛下提起先皇，才想起先皇的这位书法老师的，并非故意挑衅……求陛下明鉴！”

皇帝稍稍平息了怒气，放缓语气道：“恕你无罪。现在，你可以说一下新的推断了，基于……我刚刚告诉你的那两个事实。”

裴玄静深思片刻，字斟句酌地说：“据我所知，王伾的宗祖是则天女皇时的书法大家王缙，而王缙又是王羲之的九世堂孙，所以王伾极有可能知道《兰亭序》的秘密，并将秘密告知了先皇。先皇得到《俯仰帖》后，摘出其中没有录入《兰亭序》的部分，写于贾昌的墙上。但不知出于什么目的……也许只是为了使文气贯通，又保留了‘俯仰之间，已为陈迹，犹不能不以之兴怀’一句。永贞内禅的过程中，先皇将这个秘密与陛下交换，意图保下一些人的性命，其中就有王伾，但王伾还是死了……”她抬眸望定皇帝，“陛下，玄静只能推测到这里

了。真正的谜底恐怕只有先皇才知道。”

皇帝冷笑，“那怎么办？先皇已升遐十年，难道你要朕招魂吗？”

裴玄静低下头，皇帝语调中的仇恨令她心惊。她想起离合诗中那些皇家骨肉相残的典故，又不禁心酸起来。听再多的故事，也比不上活生生的例子放在眼前时，带给人的强烈冲击。她又想了想，下定决心说：“武相公给玄静的离合诗中所用之典，要么是手足情深，要么是皇权争斗……现在我们已经知道，手足情深应和了智永为智欣所作的《俯仰帖》，那么皇权争斗这部分又是指什么呢？”

“你到底想说什么？”

裴玄静脸色煞白地说：“玄静斗胆推测，伪造《兰亭序》的非为别人，正是太宗皇帝自己！”

清思殿中一片死寂。

片刻之后，皇帝才一字一顿地问：“理由呢？”

“……因为，否则这个秘密就不值得先皇亲笔题写在一处外人不得窥伺的地方，更不值得他与陛下做禅让时的交换条件。”

“你有没有想过这样说的后果是什么？”

裴玄静抬起头，看着皇帝没有表情的脸。他说：“你是在诋毁朕的先祖，大唐的开国明君！朕现在就可以将你凌迟处死。”

极度的恐惧令裴玄静的头脑一片空白，但她随即聚拢意识，倔强地回答：“如果没有陛下刚才提供的两个事实，玄静怎么能得出太宗皇帝伪造《兰亭序》的结论？要说诋毁，那也是陛下帮着玄静一起诋毁的！”

皇帝讶异地瞪大眼睛，脸上的神色瞬息万变，最终凝结成一个意味深长的微笑，“武元衡的眼光不错，替朕挑选了一个绝佳的解谜之人。”

“替您？”

“事已至此，朕便将来龙去脉统统告诉你吧。”皇帝笑得越发怪异，“其实‘真兰亭现’的离合诗并非武相公所写，他是从朕这里得来的。”

原来是在半年前的某一天，皇帝突然从御案上发现了这首诗，夹

在一堆奏表中。诗的内容晦涩难测，起初皇帝未太在意，但自己的案头上莫名其妙地出现一样来历不明的东西，还是令皇帝感到非常不安。当时吐突承璀尚未回京，皇帝便命内侍省暗查了几个月，始终没有结果。不得已之下，皇帝将诗交给了武元衡，希望他能有所突破。

武元衡接下了这个任务，与皇帝约法三章，在破案期间皇帝不得干预不可催促。皇帝允诺。时间一天天过去，淮西战事吃紧，就在皇帝几乎要把此事彻底抛到脑后时，王承宗诉武元衡受贿的奏章递到皇帝手中。其中提到的金缕瓶引起了皇帝的注意。他记得那首诗中提到过金缕子，隐约感到其中存在关联。皇帝没有询问武元衡，一则答应过不多加干涉；二则也不愿流露出对武元衡的怀疑。皇帝将最大的信任给予了武元衡，等待他有朝一日送来谜底。

然而，他等来的是武元衡的死讯。

裴玄静说：“陛下虽然没有明着催促武相公，还是给了他暗示的吧。”

皇帝默认了。不就是在司天台监李素看到“长星入太微，尾至轩辕”天象的第二天，皇帝让武元衡把亲自临摹的王羲之《丧乱帖》送到裴府吗？

武元衡看懂了皇帝的暗示，也预感到自己的时间可能不多了。于是在那次拜访裴府时，当机立断挑选了裴玄静继续解谜。出于慎重，武元衡还给裴玄静设置了一系列考验，让她在接近谜题本身之前就需要排除万难。他肯定认为，如果裴玄静连谜题都识别不出，也就根本不配去解谜了。

皇帝说：“刺杀案发太突然，武爱卿没来得及把他的安排告知朕。但当朕得知他将金缕瓶遗赠给你时，联想你的身份背景，便知再无其他人选比你更合适托付此谜了。朕还特意安排了吐突承璀暗中助你。”

“不是阻挠吗？”

皇帝微笑，“娘子回想一下整个过程，便知吐突承璀的恶形恶状都只是表面上的。吐突承璀为人骄横小气，娘子就别太计较他的态度了。其实吐突承璀对内情一无所知，他只是绝对听从朕的吩咐。”

“陛下的吩咐是不是——除掉所有知道或者可能知道内情的人？”

“娘子是这么想的吗？”皇帝冷冰冰地反问道，“那娘子为什么来见朕，难道你不怕死吗？”

这张脸上的标致和残忍又一次达到惊人的和谐，裴玄静垂下双眸，不愿再看。

她承认：“我怕。我也想过放弃。当我越是接近谜底的时候，恐惧感就越是鲜明，几乎令我难以承受。”

“但你还是来了？为什么？”

“因为我想知道谜底。而且我相信，没有陛下的帮助，我永远也解不开这个谜。”

皇帝微微挑起剑眉，“你还真是……执拗。”

“我是。”裴玄静抬起头来，“所以陛下，我的推测没错，对吗？现存于世的《兰亭序》的确是太宗皇帝一手炮制的。他以王羲之《兰亭序》的前半部，拼合了智永的《俯仰帖》的内容，再让虞世南等人制成摹本，并使之广为流传。陛下，太宗皇帝为什么要这么做？这个原因才是真正的谜底，这个谜底只有陛下才能回答。”

皇帝沉默了许久。午后的日影投在大殿上，温暖绚丽，仿佛能看见其中舞动的灰尘。不知怎么的，裴玄静想起刘禹锡的诗句：“旧时王谢堂前燕，飞入寻常百姓家。”

多么清明多么美好的——尘世。

她想，平等无处不在。大明宫中的灰尘和昌谷破茅屋中的灰尘没有区别。即使面前的人贵为天子，随时可以夺取自己的生命，但并不意味着自己比他卑微。实际上，她是可以和他谈一谈的。

皇帝终于开口了：“不。朕不会告诉你谜底，因为朕现在还不想要你死。”

“陛下！”

“朕说了到此为止。”皇帝摇头制止她，“从今日起，娘子便是进过大明宫，见过朕的人了。现在朕要和娘子谈一谈，你今后的安排。”

她明白了，他决定留下她的性命，但是有条件的。

裴玄静欺身拜倒，叩头道：“妾已发愿入道观修行，还求陛下恩

准。”

“入道观？”

“是的，陛下，父亲亡故后玄静即入道观，只因与李长吉早有婚约，才出观待嫁。如今长吉已逝，玄静对红尘再无留恋，愿从此入观修道，永不再涉凡尘。”

皇帝盯住她，片刻方道：“这么说，你确实早都想好了。”

“否则玄静怎敢来见陛下。”

皇帝点了点头，“修道嘛，很好。朕倒是没有意见，只是你叔父会不会……”

“玄静本就是道观出来的，况且我意已决，叔父必不会阻拦。”

“那就说定了？”皇帝的口气中竟有了些迟疑，“不过朕还需要你这个女神探。如果你专心求道，一味不问俗务的话，似乎也太可惜了……”

“陛下还要玄静做什么？”

“朕想要你追查金缕瓶的下落。此外，‘真兰亭现’的离合诗究竟是何人所作，怎能神不知鬼不觉地送到朕的案头，均关系重大，朕仍然要找到答案。目下看来，唯娘子能担此任。”

裴玄静想了想，郑重回答：“妾愿担此任。”

皇帝再度流露出一不确定的神色，“你真当真吗？是不是因为惧怕朕……”

“陛下！”裴玄静说，“陛下是天子，是大唐的皇帝，永远不需要问这样的问题。”

他回望着她，鄙薄的神色中有了一丝难以捉摸的温柔，仿佛寒冰在悄悄融化。

终于，皇帝说：“天色不早，娘子可以退下了。”

“是。”

“……等等。刚进殿时朕问你，能否猜出朕为什么喜欢这座清思殿。现在朕就告诉你。”皇帝兴致勃勃地向裴玄静招手，引她转到屏风后面，“看见了吗？”

偌大的玉石条案上，摆放着一座精工细作的楼阁模型。

“娘子一定听说过凌烟阁吧？”

“当然听说过，凌烟阁不是在太极宫里吗？”

“是啊，所以朕让人仿制了这座模型，置于清思殿中。这样便天天都能看到。”皇帝饱含深情地说，“朕发誓剿平藩镇，中兴大唐。等胜利到来的那一天，朕将在凌烟阁中宴请所有的有功之臣。朕曾经对武爱卿说过这话，可惜他等不到了……朕也和裴爱卿说了同样的话，朕相信那一天终将到来。”

裴玄静没有说话。她隔着泪水端详这座无上精美的楼阁，即使它只是一个微缩的模型，也足够令她心潮澎湃。

她终于明白武元衡为什么会挑中自己了，使他下决心的，恰恰是她所念的长吉的诗句——“请君暂上凌烟阁，若个书生万户侯。”她也终于明白武元衡为什么说“长吉诗中有真意”。

武元衡从来没有期望过长吉能帮她解开谜底，他说那句话，只是在由衷赞叹长吉的诗句，契合了他自己的心声。而裴玄静所需要的，也仅仅是一个奔向长吉的理由吧。

“长吉，我见到你诗中的凌烟阁了。”

吐突承璀有些醉了。

秽气绝不许入陵园，李忠言便在陵园外的更衣殿中和他见面。吐突承璀也明白自己的行为失当，老老实实灌下几盅热茶，头脑清醒了不少，心情却仍然无法平复。

若非满腔郁结需要发泄，他也不会如此狼狈地来找李忠言。

在掌握了太多皇家机密之后，吐突承璀已经找不到一个活人能倾吐衷肠了。唯有李忠言，虽然活着却等同于死者，于是连吐突承璀自己也没想到，丰陵竟然变成了他安抚灵魂的地方。而沉默的李忠言，更成为他在这个世上不可或缺的“朋友”。

今天他实在有些话不吐不快。

“圣上竟然向郭贵妃低头了！”吐突承璀恨恨地说。

“不就是立了三皇子为太子么。”李忠言不以为然，“三皇子本来就是嫡子，立为太子也没什么奇怪的。”

“可是这下让郭家遂了愿！郭贵妃也满意了。”

“那不是挺好的。”

“哼！”吐突承璀说，“为把事情办得体面，圣上还让我帮澧王拟了奏表，自请以三弟为太子，简直是……”

李忠言淡淡地说：“那是效仿当年玄宗皇帝的长兄宁王，上表让出太子位吧。这样做澧王今后的日子才能好过，圣上想得很周到嘛。”

“反正我不服！”

“你？要不服也轮不到你。”李忠言露出不屑的笑容，“对了，圣上怎么突然想通的？”

吐突承璀的眼睛骤然亮起来，他凑到李忠言的耳边说：“这可是件天大的秘密！你还记得我上回带给你的先皇笔墨吗？”

“当然，先皇又怎么了？”

吐突承璀长叹一声，这话说起来还真够长的。

竟要远溯到太宗皇帝的贞观十六年。在太宗皇帝的一再坚持下，魏徵同意辅佐太子李承乾。对魏徵来说，这是一件伤感的任务。因为多年前，他曾经竭力辅助的上一位太子李建成，正是死在太宗皇帝李世民的手中。李世民从哥哥的手中篡夺了继承人的位置，为树立一代明君的典范，又把李建成曾经的辅臣魏徵纳于麾下。

到魏徵接任李承乾的太子太师之职时，将要垂范千古的贞观之治已进入第十六个年头。大唐国力蒸蒸日上，海晏河清，君是明君，臣为良臣，血腥肮脏的往事早已如烟，偶尔在魏徵心头泛起的，也是一种后怕与庆幸兼而有之的情绪吧。

然而宿命的循环似乎躲不过去。当太子李承乾一再失德，魏王李泰却声望日隆时，魏徵仿佛眼睁睁看着自己辅佐的第二位太子，即将重蹈当年李建成的覆辙。他预感到，假如这次太宗皇帝处理不好立储的问题，皇权争夺将成为李唐王朝永远绕不去的坎，一代一代靠宫廷政变的血腥残杀来解决问题。这太可怕了。

于公于私魏徵都要力保李承乾的太子位，问题是他已病重，时日不多，办法更少。

恰在此时，魏徵得到了一份智永和尚悼念其弟智欣的《俯仰

帖》。篇中感物伤人，以昔怀今，比照祖先王徽之和王献之的兄弟之情，来悼念弟弟智欣。

太宗皇帝本人酷爱书法。作为战乱后休养生息的国策，更是鼓励全民学书法。他尤其推崇王羲之，一手将其捧上“书圣”的位置。魏徵得到《俯仰帖》后，灵机一动，决定借题发挥，将《俯仰帖》广为刻印，向天下宣扬“手足亲情，天地钟之”的理念，进一步确立正统的“立嫡以长不以贤”的皇位继承规则，防止当年的玄武门之变重演。他甚至策划了一个周游全国各地发放《俯仰帖》的活动，比照当年智永周游全国寺院发放《真草千字文》的壮举，以造声势。

然而魏徵还没来得及实施这个计划，就溘然长逝了。

太宗皇帝还是发现了他的计划，并且下决心废掉了李承乾。太宗皇帝太痛心了，痛心到找借口推倒了亲手为魏徵写下的墓碑。因为他终于发现，尽管他们携手共创了君臣相得的范版，魏徵始终没有在内心认可过他当年的行为。经历了这么多年的风风雨雨，魏徵仍然对“手足情深”耿耿于怀。也就是说，他至死把太宗皇帝看作一个谋杀亲兄弟的凶手。如果《俯仰帖》流传出去的话，这是对太宗皇帝杀兄弑弟罪行的绝佳讽刺。

最让太宗皇帝无法接受的是，魏徵居然恨了他一辈子。

究竟是谁给太宗皇帝出了这个计策，现在已无从考证。总之，太宗皇帝决定将《俯仰帖》和《兰亭序》拼贴起来，成为一部新的《兰亭序》。并且让虞世南等人制成摹本，分发给诸皇子们。

让真相湮灭的最好方式不一定是毁灭它，也可以用另外一个更加美好的假象来取代它。

全新的《兰亭序》横空出世，立刻以其超凡脱俗的完美征服了天下人。再加上太宗皇帝推波助澜，亲自编写《晋书》中有关王羲之的部分，赞扬王羲之的书法“烟霏露结，状若断而还连；凤翥龙蟠，势如斜而反正”，总之夸得尽善尽美。

《俯仰帖》原文中缅怀手足的含义被扭曲成了“今人所为，后人同感”。太宗皇帝对王羲之的溢美之词“势如斜而反正”才是他想要表达的真正思想。

就连萧翼骗取《兰亭序》真迹的过程也由阎立本绘成图卷，由丑闻变为美谈。最终人们记下了《兰亭序》的美和太宗皇帝的智，辩才的悲剧下场反而成了陪衬。任何胜利都需要牺牲品，关键是我们自己要站在正确的那一方。

李忠言不耐烦地打断吐突承璀的长篇故事，“你说的这些和先皇有什么关系？”

“你想想嘛，当初先皇立圣上为太子时，不就是凭着‘立嫡以长’这四个字嘛。先皇自己能当上太子，凭的也是‘立嫡以长’这四个字。所以永贞元年时，王叔文和王伾那帮人拼命阻挠先皇立太子，担心大权旁落，就曾想用《兰亭序》的真相来做文章！”

“他们知道《兰亭序》的真相？”

“好像王伾知道，先皇肯定也知道。”

李忠言点头道：“我明白了。所以当今圣上登基后，头一个除掉的人就是王伾。”

“对。但是先皇不肯将全部实情告知圣上，所以圣上心里一直有个疙瘩……”

“你又不是不知道，先皇那会儿病得那么重，你让他怎么说！”李忠言少有地激动起来。

吐突承璀嘟囔：“真想说，还是可以说的嘛。”他始终有些惧怕李忠言，尤其在谈到先皇的时候，李忠言所表现出的忠诚总令他在敬畏之余，更有许多共鸣。

李忠言之于先皇，正如吐突承璀之于当今圣上。

李忠言又问：“难道《兰亭序》的真相最近暴露出去了？”

“差点儿。所以圣上才下决心把立储的问题彻底解决了，以免夜长梦多，再引起无谓的流血争斗。”

“早该如此。”

吐突承璀兀自皱着眉头，满脸不悦地说：“我告诉你，这事儿没完。”

李忠言看了他一会儿，突然问：“放下这块心病，圣上的心情是不是大有好转呢？”

“不见得。”

李忠言微笑道：“你把此人给圣上带去吧，保管令他龙颜大悦。”

“谁？”

李忠言一指跪在旁边的陈弘志，“他。”

“他？”

“今日之茶，你喝得可痛快？”

“当然了，你的手艺嘛。”

“不是我的手艺，是他的。”

吐突承璀瞪大眼睛，“你教会他了？”

李忠言含笑点头。

“哈哈，好啊！”吐突承璀乐得直拍大腿，“这敢情好！圣上定会欢喜非常的！”

中秋那一天，西市和东市都有杂戏演出。午饭过后，裴玄静就让观中的炼师带李弥出去玩，她自己则留在观中，美其名曰：看家。

其实，金仙女观大概是全长安最安全的道观，常年有金吾卫把守着，哪里需要裴玄静一介女子来看门。她只是不便外出而已。

皇帝亲自指定裴玄静入这座皇家道观修道，她自然得从命。从第一次见到皇帝起，她就成了他的囚徒，并且还将一直持续下去。这就《兰亭序》带给她的后果，裴玄静对此安之若素。

既然不能改变，那么就接受吧。

才入金仙观不久，她就听说了好几件事：皇三子李宥被正式册立为皇太子；裴度全面担当起了削藩重任，负责同时对淮西和成德兴兵作战；皇帝撤回了将刘禹锡贬至播州的命令，改播州为连州，柳宗元仍然贬赴柳州。在绝大多数人看来，这几件事情都是独立的，彼此之间并无关联，只有极少数的几个人能察觉到其中千丝万缕的联系。

“玄静，你真的想清楚了吗？”叔父在她入观前曾这样问。

叔父眼中的痛惜她看得清清楚楚。裴玄静回答：“父亲自小教诲玄静，巾帼不让须眉。女子可以探究真相，亦可为国家效力。叔父也曾教导过玄静，竭力去做，将结果交给上苍。所以玄静便按自己的想法去做了，当结果来临时，自会甘之如饴。”

叔父再没有说什么，他首先是现实的政治家，是大唐皇帝的宰相，然后才是她的叔父。对于这个次序，他们都不会搞错。

李弥跟着裴玄静来到金仙观，只要不离开嫂子，对他来说哪里都是一样的。

在金仙观的这段日子里，他们过得很不错。每天都在享受安宁。心地纯净，没有欲望，自然不会寂寞。

直到这个中秋节日的午后，裴玄静才开始思考皇帝派给自己的任务：追查离合诗的来历和金缕瓶的去向。太宗皇帝希图以“真迹陪葬”来掩盖的真相，被“真兰亭现”巧妙揭开。那悄然挑起整个事件的神秘力量究竟是什么？所针对的是当今圣上、太宗皇帝还是大唐帝国？

她尚且毫无头绪，但清楚一点：追踪下去势必将开启更深层的罪恶渊薮……

突然，裴玄静听见门口有响动，回头便见到一个鼻梁上涂着白粉的丑角儿。

裴玄静笑了，“自虚啊，你是去看戏的，怎么也学着扮起来了？”

“看戏哪有演戏来得尽兴。”

“是你？”她不由自主地站起来。

阔别一个多月，崔淼又出现在玄静的面前，穿着李弥的衣服。“是我。”他变戏法似的在鼻子上一抹，那块白色就脱落了。

“自虚呢？”

“在宋清药铺后院里藏着呢，你就放心吧。等我离开，自会换他回来。”

裴玄静含笑点头，“他很听三水哥哥的话。”又细细打量他一番道，“崔郎……你瘦了。”

崔淼确实黑瘦不少。“娘子太客气，崔某而今的样子是落魄。”他一笑，笑容中的神采却丝毫未减，又对裴玄静拱手道，“让娘子见笑了。”

“如果崔郎这样也算落魄，那普天下落魄者直如过江之鲫也。”

“但被追杀成我这样的，一定寥寥无几。”

“追杀？”裴玄静深深地望着崔淼，“崔郎没事吧？”

“多亏娘子想得周到，让我用铜镜送出了消息。幸有隐娘出手相助，崔某才算死里逃生了。”

“崔郎不应该来长安。”

“娘子忘记了吗？你我约好了要一起解开‘真兰亭现’之谜的。不来长安，不见娘子，怎能解谜？”

裴玄静垂下眼睑，“谜题已经解开，崔郎不必再挂念。”

“哦？那真是太好了，谜底是什么？娘子可否透露一二？”

“不可以。”她回答得十分干脆。她感到崔森的目光执着地盯在身上，“崔郎……”

崔森立即打断她，“娘子不说也没关系，在下倒有些推论，想请娘子听一听，不论对或错，今天对娘子说过了，在下也算了结一件事。”

裴玄静不听也得听了。

崔森说得十分缓慢，仿佛在边说边整理思路，但是裴玄静立刻就听出来，这些内容他已经在内心酝酿了无数遍。

他说：“在下以为，当今流传之《兰亭序》是假的。”

“崔郎找到真的了？”

“没有，而且我相信也不可能找得到。”崔森淡淡一笑，“娘子，我们之前围绕《兰亭序》做了很多调查和分析，但自从会稽一别，我就放弃了追查《兰亭序》的真迹。因为有人要杀我，我便更换了一个思路——从这个谜题引发的一系列后果来推测。结果我发现，凡是接触过这个谜题的人都死了，甚至包括先皇当年的书法老师王伾，其死因好像也能联系到王羲之的书法渊源上面去。所以我想来想去，只能得出一个结论：《兰亭序》是伪造的。因为只有这个谜底，才值得那么多人去追查围堵封杀。真迹现世，不过是无价之宝的争夺。而伪造败露，才会动摇到某些至高的权威，后患无穷，必将除之而后快！”

裴玄静竭力作出波澜不惊的外表，但她相信是徒劳的。崔森实在太聪明了，他既然能在那么多环节缺失的情况下，依然凭借直觉切入到问题的核心，难道就看不穿她那拙劣的演技吗？

她只能干涩地应道：“崔郎，你……想多了。”

“是吗？”崔森仍然洒脱地笑着，“娘子说什么就是什么吧。我都认。然则我还多想了一点，今日在此不吐不快。在下以为，假如《兰亭序》确系伪作，那么始作俑者非太宗皇帝莫属。”

这回裴玄静没能控制好自己，脱口问道：“何以见得？”

崔森一字一顿地回答：“因为《兰亭序》是完美的书法，太宗皇帝是完美的明君，贞观之治更是亘古未有的清明政治。他们都有一个共同的特征——完美得如同一场幻觉。”

“不，你说得不对。”裴玄静必须反驳了，她坚决地说，“他们都是真实的，并且都有瑕疵，是世人将‘完美’这个词强加给了他们。如果说真有幻觉，那也是别有用心之人将他们制造成了幻觉。”顿了顿，她说，“就像崔郎的致幻药草，那才是真正的元凶。”

崔森的脸上现出痛楚之色，她终于把他的气焰打击下去了，却也不得不撕开他们两人中间最后那层朦胧的薄纱。裸陈相对，原来是这么无奈这么伤人的。

沉默良久，崔森问：“娘子从什么时候开始怀疑我的？”

“在叔父府中第一次见到崔郎中，你以幻觉之词搪塞，我就起了疑心。但是后来，我们二人在东市磨镜铺中的经历，和你对王义之死的解释，又让我暂时打消了疑虑。不过我始终无法相信，你认不出郎闪儿是女扮男装。”

崔森笑道：“是啊，崔郎中靠两件法宝行走江湖：第一是致幻香，人人闻之忘形；第二是迷魂药，只对女子奏效。很可惜……这两样法宝对娘子都失灵了。”

“后来我又见到尹少卿，也就是疤脸人，再次对你产生了怀疑。偏巧那次在宋清药铺后院，你以对河东先生的关心爱戴重获我的信任，我才将写有‘真兰亭现’的黑布展示于你。但你的信用已经岌岌可危。等我在去昌谷的路上，再遇以络腮胡子掩盖疤痕的尹少卿时，我已经基本能断定，你对贾昌院中的解释全都是谎言了。我想，你之所以敢再三搪塞于我，有两个最主要的原因。第一，王义已死，他无法为自己辩解；第二，禾娘一心爱慕于你，对你言听计从，同样不可能戳穿你。”她看着崔森说，“崔郎，以女儿要挟王义的人，正是你。对

吗？”

崔淼坦然回望着裴玄静，用沉默代替回答。

裴玄静强压心痛，继续道：“王义想带着女儿远走高飞，偏偏禾娘不听话。王义在绝望中想到了找聂隐娘帮忙。而当你发现贾昌暴卒、禾娘失踪后，也只得放弃以贾昌院子为藏身之处的计划，独闯裴府探听情况。之后，你根据铜镜的线索找到聂隐娘……还设法取得了她的支持。”

崔淼说：“静娘高看崔某了。聂隐娘出身于藩镇，本来就对朝廷没有半点好感。她的立场向来如此，非是崔某能影响得了的。”

裴玄静问：“我仅有一事不明：那夜尹少卿为何要假装瘟疫而死？谁都无法未卜先知，你们当时全无必要装给我看。”

“本来就不是装给你看的，是给那满院子的穷苦百姓看的。”崔淼平静地回答，“我先投靠的是平卢节度使，想在其麾下效力。哼，可是人家看不上我这个江湖郎中。我便主动请缨，为刺杀朝廷重臣效力，于是被派往长安提前踩点。贾昌的院子是我物色到的，我还成功地迷惑了禾娘。原计划在刺杀得手后，刺客不再回镇国寺，而是到贾昌的院中暂避。禾娘明确告诉我，贾昌院子受到皇家特别保护，无人敢于擅入。但我们面临一个问题：如何处理住了满院子的穷苦百姓们。”说到这里，崔淼的语气越发自嘲起来，“说出来不怕娘子笑话，崔某行事有个原则，那就是绝不祸及无辜。所以我才定下以瘟疫吓散百姓之策，还说动了尹少卿配合装死人。那个雨夜，不论娘子有没有进院避雨，我们都将按计行事。我还让禾娘去给贾昌老丈点了毒香，以免他察觉坏事。不想这丫头没掌握好份量，香烧过了头。而那贾昌老人又过于年老体衰，竟在幻觉中狂喜而亡了。结果，正是贾昌老人的死彻底破坏了我们的计划……但是不管怎样，院子里的百姓确实无一伤及，都平平安安地离开了。总之，贾昌之死纯属意外，那时候不论我还是禾娘，都未留意过他墙上的字，而尹少卿根本没有进过那间屋子。”

裴玄静点头道：“那个雨夜的另一个意外，就是我了。我现在懂了，为什么禾娘那么反感你把我放入院中，还一口咬定是我把一切都

破坏了。从她的立场，这么说也有她的道理。”

“有道理吗？也许吧……”崔森显得十分惆怅，“当我发现你的身份时，最初的想法是正好可以利用，就让尹少卿死在你的面前，再经由你的口说出去，以你裴度侄女的身份来做旁证，不是更具有说服力吗？”他赧然一笑，“现在必须承认，这些理由都是我找出来说服自己的。其实从遇到你的第一刻起，我就输了。静娘。”

裴玄静亦只能沉默。

又不知过了多久，他说：“所以从长安到昌谷再到会稽的一路上，静娘都在利用崔某。”

“没有崔郎，我走不了那么远。”

“到会稽时，静娘发现我没有利用价值了，便又甩了我。任由我自生自灭，静娘真是好计谋。”话虽说得切齿，他的神态和语气中却没有半分怨恨，只有不尽的感伤。

“你走吧，崔郎。速速离开长安。这里不安全。”

崔森注视着她，问：“静娘，我该怎么理解这句话？是怜悯、是关心，还是别的什么？不，请你不要回答。就让我保留一些幻想吧。”

“快走吧。”她又说了一遍。

崔森却摇了摇头，道：“静娘，你可知这世上有两类人。在面对威权的时候，一类人永远说是，这类人人数众多。还有一类人却更喜欢说不，人数很少。在我看来，前者是懦夫，而后者是叛夫。懦夫活得未必好，但能活得长久。叛夫嘛，虽遭千夫所指，却有一个快意人生……不凑巧的是，崔某正属此列。”

“但也不应该为叛而叛。”裴玄静轻声说。

“为叛而叛？说得好！”崔森目光炯炯地说，“所以说，即使在目睹那么多不公和谎言之后，静娘仍然愿意为皇帝效忠，对吗？哈，我明白了。静娘是当朝宰相的侄女嘛，终归要维护正统的。”

裴玄静正色道：“崔郎，身为大唐的子民，我知道大唐的荣光从来不是幻觉。我相信，并且愿意用生命去维护它。”

“用生命去维护谎言？这真不像一个女神探所说的话。”

“天下苍生的福祉，远比一个神探的原则重要得多。”

崔淼用沙哑的嗓音说：“所以你可以接受其他人的谎言，却不能原谅我的。”

“崔郎。”裴玄静说，“你骗的人……是我。”

崔淼的脸上失去了所有血色，他默默地肃立片刻，转身离去。

崔淼离开后不久，李弥就顶着个白鼻梁回来了。

“嫂子，你看我这样子好不好玩？”他还在为帮上崔淼的忙而兴奋不已。

裴玄静爱怜地说：“好玩，也好看。”

李弥也像刚才崔淼那样，在鼻梁上一抹，白色就脱落了，然后摊开手掌，裴玄静看到一个薄薄的玉片，不禁轻呼：“怎么是这个？”

这竟然就是她在贾昌尸体旁捡到的玉片，连敲坏的一角也还是原来那样。当时完全看不出做什么用的，没想到是夹在鼻梁上做丑角打扮的。

“三水哥哥说是什么皇帝的东西。”

“皇帝？”

“是啊，他说过去有个皇帝在梨园串戏时，喜欢扮演丑角，又怕有辱一国之君的尊严，便在鼻梁上覆盖一个玉片，让别人认不出自己来。后来流传到了民间，丑角都在鼻梁上画一块白色了。”

“我知道了，那是玄宗皇帝。”裴玄静拿起玉片，这很可能是当年玄宗皇帝随手赐给贾昌老人的。而在那个雨夜，在毒香燃起的幻觉里，贾昌老人回到了梨园，与皇帝贵妃相逢扮戏，终于死在了旧梦重温的狂喜中。

“嫂子，我今天在药铺里还见到禾娘姐姐了。”李弥又喜滋滋地道，“她打扮得像个波斯人，以为我认不出。其实我早看出来了，可我没说。”

“为什么不说？”

“她装着头一次见到我似的，我也不知道该怎么说。哦对了，她还向我打听，你是不是有一把刀子？”

“刀子？”

“对，她给我看了图样。我一下就认出是哥哥的那把，就说我们有啊。”

裴玄静愣了愣，“她怎么说？”

“她说波斯人要找这把刀子，还问我卖不卖，我说这得问嫂子。嫂子，你会卖吗？”

裴玄静没有回答李弥的问题，她失了神，连手中的玉片落地都未察觉。

“哎呀！”李弥从地上捡起玉片，“嫂子，玉碎了！”

她愣愣地望着裂成几块的白玉。这是他在对她说：宁为玉碎，不为瓦全吗？

崔淼曾经说过要做她的谜题，所以今天特意戴着这个玉片而来。他怎么会对玄宗皇帝的宫帷之乐了如指掌？他就是要她对他这个人产生锲而不舍的好奇。

崔淼实在是她见过的最矛盾的人，聪明至极，又愚蠢至极。他真的读不透她的苦心吗？

试问，有谁会在意一个谜题的安全？甚至为了保他平安，而抛出了自己。

不，她觉得他什么都懂，偏偏不肯承认。

“三水哥哥还让我给你带句话，四个字的。”李弥认真真地念出来，“他说——戏假情真。”

她明白了。崔淼不会走，更不会放弃。裴玄静注定要和他一直纠缠下去。（未完待续）

《大唐悬疑录2：璇玑图密码》

即将出版，精彩预告

前秦才女苏蕙为挽回丈夫，用五色丝线在八寸见方的锦缎上绣出由841字排成的“文字方阵”，正、反、纵、横，各个角度均可成诗，称为《璇玑图》。今人统计，《璇玑图》可组成7958首情诗，是人类文字史上的最高智慧，也是古往今来最著名的爱情信物之一。裴玄静在解开《兰亭序》之谜时，与神秘的《璇玑图》不期而遇，走入了另外一个圈套。

裴玄静为调查金缕瓶的下落到访武元衡的家中，在武元衡外孙段成式的帮助下，发现了金缕瓶的秘密。裴玄静将金缕瓶送给皇帝，皇帝将离合诗原文给了裴玄静，命她以此为线索在宫中展开调查。出人意料的是：在调查过程中，裴玄静遭遇到了针对宫廷女性的连环杀人案。她深入案情，发现这一系列事件都跟《璇玑图》有关，与女帝武则天和才女上官婉儿有着某种诡异的联系。

大唐悬疑录 2

璇玑图密码

破解《璇玑图》颠覆大唐后宫的重重玄机

《璇玑图》：绣着 840 字的八寸丝锦，却能解读出 7958 首情诗，是古往今来最具才情的爱情信物。如此美好的物事却暗藏凶兆，让大唐后宫从武则天起，就诡事连连，再无宁日……

唐 隐 作品

江苏人民出版社

目录

楔子

第一章 龙蛇变

1

2

3

4

5

6

7

8

9

第二章 亲姐妹

1

2

3

4

5

6

7

8

第三章 杀连环

1

2

3

4

5

6

7

8

第四章 璇玑心

1

2

3

4

5

6

7

8

第五章 君如海

1

2

3

4

5

6

7

8

9

[返回总目录](#)

楔子

她知道，那些人随时都会冲进来。

她的听觉从未如此敏锐，听得见周遭一切细微的声响：长生殿外朔风猎猎、松枝被积雪压得吱嘎作响、殿内即将燃尽的烛芯发出的毕剥声，以及她自己越来越疾速的心跳，还有……龙榻之上起伏不定的呼吸——病中的女皇正在承受噩梦的煎熬吗？

“婉儿……”

上官婉儿全身一凛，绣针扎进食指。她顾不上疼，将锦帕和针线往身边一抛，便像只猫一般飞快又轻盈地移到榻边，跪伏在女皇的面前。

太多年了，她就是以这种姿态活下来的，已经成为本能。

“大家要什么？”

武则天轻哼：“五郎……六郎……”

“他们正在迎仙宫中，为大家祈祷平安。”上官婉儿不敢抬头，却感到一只枯干的手抚上自己的面颊，从鬓边缓缓移到眉心。她不得不扬起脸来。

武则天的双目半开半合：“你在做什么？”

“我……我在刺绣……”

“刺绣？不应该啊。婉儿的手是为朕拟写诏书的，怎么可以拿起针线来呢？”

上官婉儿无言以对。

武则天的手指仍然按在她额头的梅花上，轻轻叹了口气：“这花子还是在你脸上最美。”

上官婉儿的视线模糊了。她这一生中所有的光鲜和美丽，都是用

屈辱和鲜血换来的。对此，除了她自己，就只有女皇最了解。从这点来说，眼前的老妇既是婉儿的主宰和倚靠，更是她唯一的知己。

“婉儿，你为什么如此紧张？”

上官婉儿的心里咯噔一下。女皇的目光像利剑般直刺过来，就在她避无可避的刹那间，殿门被人猛地推开了！

寒风卷着杂沓的脚步声、刀剑的碰撞声和宫女的惊呼声一起拥进来。

血从殿门口一路淋漓地滴过来。然后，上官婉儿才看清羽林卫将军李多祚提在手中的两颗人头。

五郎。六郎。

曾经号称媲美神仙的无上俊秀，已经成了两团不堪入目的血污。

上官婉儿瘫倒在御榻之前。她的慌乱、悲戚，乃至兔死狐悲的绝望都是那么真实。

而被女婿王同皎半推半扶上前的太子李显，看上去甚至比婉儿更委顿。当女皇凌厉地发问“是谁要谋反？”时，这位太子殿下吓得脸色铁青，连一个字都说不出来。

宰相张柬之答：“张易之、张昌宗谋反，臣等奉太子之令杀之，拥兵入宫，罪当万死！”

武则天却望着太子：“显，原来是你。”

李显语不成句：“儿子……臣……不是……是他们……”

武则天的目光中只有嘲弄，她摇了摇头，平静地说：“小子既诛，你还东宫去吧。”

“是。”李显抬腿要走。

群臣大惊，连上官婉儿都慌了，下意识地把刚绣的锦帕捏紧在手里。

司刑少卿桓彦范拦住李显，大喝：“太子不能回去！当年天皇将爱子托付给陛下，而今太子早已成年，居东宫多年，天意人心，均盼国之神器早归李氏。我等不忘太宗、天皇之德，奉太子命诛杀贼臣。

愿陛下传位太子，以顺天人之望！”

群臣一同跪下：“请陛下传位太子！”

武则天环视众人，缓缓指向其中之一：“李湛，你也参加了诛杀易之和昌宗吗？朕对你们父子不薄，想不到也有今天。”李湛羞愧无言。女皇又转向检校太子右庶子崔玄暉：“那些人都是宰相推举的，唯有你是朕亲手提拔，竟然也在此列？”

崔玄暉硬着头皮回答：“臣正为报陛下之大德！”

上官婉儿胆战心惊地倾听着这些对答。她突然意识到，今日这场策划已久的政变并不能终结残杀。恰恰相反，等在他们所有人面前的，将是更加凄厉难测的命运。

冷汗浸透了她的全身。难道活下去就真的这么难？

武则天终于缓缓躺下，闭上了眼睛。

上官婉儿不易察觉地向众人点了点头。已然魂飞魄散的太子李显在王同皎的搀扶下，踉跄退出。

长生殿内恢复寂静。

上官婉儿又等待片刻，才悄悄凑上去观察武则天的脸。几缕白发粘在皱纹密布的额上，她看起来多么衰老、憔悴，和任何一个行将就木的老妇人没有区别。

所以这一次，女皇是确凿无疑地失败了。

但是婉儿明白，女皇并不是败给那些冲进殿来逼宫的臣子们，更不是败给那个现在肯定还在瑟瑟发抖的太子。她只是败给了广大辽阔的时间而已。

光阴面前，孰能无败？

那么从今往后，没有了女皇武则天的上官婉儿，又会怎么样呢？

想起李显虚弱的步伐，上官婉儿也不禁叹了口气。天下终究还是要交到这个懦弱无能的人手中吗？不过对于婉儿来说，这还算是个令人欣慰的消息。二十多年过去了，李显对她的眷恋一如当初。而她，必须、也只能凭借这点质朴的情感生存下去。

从十四岁时第一次走出掖庭，直到今天，上官婉儿仍然是一株依附于权力阴影之下的藤蔓，顽强而瑟缩地活着，每一天都过得如履薄冰，战战兢兢。

“婉儿，”武则天微微睁开眼睛，“你还在这儿？”

“是，我在。”

“怎么不去找显？”

上官婉儿哽咽住了。

“显是个好人……今后，你就跟着他吧。”

上官婉儿摇了摇头，泪水无声地落下来。

武则天凝神端详了她一会儿，突然问：“你方才在绣什么？”

婉儿一震，“是……《璇玑图》。绣、绣着玩的。”

“《璇玑图》……就是朕写过序的《璇玑图》吗？记得，是好多年前的事了吧……”武则天喃喃，“婉儿，拿来给朕看看。”

上官婉儿颤抖着双手，将沾满汗水的绢帕捧到武则天的眼前。武则天微蹙双目，默默地看了很久，很久。

就在上官婉儿行将崩溃之时，武则天抬手，指了指帕子的中央，低声道：“这里脏了。”

帕心确有一小片殷红，正是婉儿刚刚刺破手指的血迹。

武则天长长地叹息一声，重新合上眼睛。

从那天起，女皇就几乎不再说话了。每天只是卧于榻上，即使醒来也缄默无语。

三天后，李显在通天宫里第二次即位。女皇被尊为太上皇，移居上阳宫。上官婉儿依旧陪在她的身旁。女皇的退位诏书和李显的即位诏书，均出自婉儿之手。拟写这两份诏书时，上官婉儿十分平静。毕竟在十五年前，也是她为女皇撰写了登基诏书。

盛衰变迁，有时候比人们想象的更加迅疾，而且无可挽回。

放下写诏书的笔，上官婉儿又拾起针线，继续绣那幅锦帕。

五彩斑斓的《璇玑图》终于绣成了。最后，她在锦帕中心染血的

地方，用红色的丝线绣了一个“心”字。

一如多年之前，她将梅花贴在眉心的伤口处一样，这一次，上官婉儿又把自己的血装点成了独树一帜的美。

正是凭借着这份智慧，她才能够在权力斗争的血雨腥风中存活下来。

随后，上官婉儿命人偷偷将《璇玑图》锦帕送给了新皇帝。

十一个月后，女皇悄然驾崩于神都上阳宫仙居殿。第二年正月，皇帝李显扶母亲灵柩回到长安。根据武则天的遗旨，死后去帝号，以则天皇后的身份与高宗李治合葬乾陵。

刚刚回到长安，李显便迫不及待地将神龙政变的五位干将——张柬之、崔玄暉、袁恕己、敬晖、桓彦范全部贬杀。得到消息时，上官婉儿回味着自己在政变当时的预感，犹自后怕。所幸，她已经为自己的未来做足了准备。

她并没有等待太久。

景龙元年，皇帝李显封上官婉儿为昭容，位列九嫔之尊。这一年，上官婉儿正满四十岁。

一幅沾血的《璇玑图》，为上官婉儿开启了崭新的人生。然而可悲的是，新生活仅仅持续了短暂的五年。景龙四年七月，在新一轮宫廷政变中，上官婉儿被李隆基诛杀于旗下。

从灭门惨祸中幸存下来的上官婉儿，最终还是孤零零地死去了。一代才女，无亲无后，如落花一般寂寞地飘逝。然而，她在世间留下了自己的印迹。除了才华耀眼的诗文和诏书之外，她的梅花妆早就是大唐女子的时髦。而中央有个红“心”的《璇玑图》，也渐渐流入民间，成了深受喜爱的闺阁游戏，一代又一代地流传下去。

同样流传下去的，还有隐藏在《璇玑图》中能够改变女性命运的神秘力量……

第一章

龙蛇变

1

大唐元和十年末，一向平静的广州南海区域，突然船难频发。

渔船十发九亡，基本上有去无回。只有极少数的生还者在获救后，用极度恐惧的口吻带给大家一条消息：海里面出现了一条恶龙！

据说，这条蛟龙身形硕大无朋，见头不见尾。平时潜伏在大海深处，每当有船只靠近之时，便突然掀起冲天巨浪，将船只打翻。龙尾长达数丈，挟带着海水扫过来，如同一面直达天际的水墙压下，根本躲无可躲。那蛟龙的口中还能喷出烈焰，水火交加，再无船只能够抵挡，几乎都在顷刻间便粉身碎骨。

而船上的人们，在水与火并举的攻击之下，绝大多数落水之前就已经死了。他们的断肢残臂散发出的血腥气，又引来食人鱼群簇拥。食人鱼疯狂吞噬人们的躯体，不分死活。

与此同时，那恶龙腾身半空，一边嚎叫，一边俯瞰海面上的死亡“盛宴”，仿佛在欣赏自己的杰作。直至整片海面都被鲜血染红……

广州刺史得到报告，先后派遣了数支水军船队，出海“剿龙”。

然而这些水军在出发之后，就全部消失得无影无踪。

几天过去，人们发现波涛把一些奇形怪状的东西推上海岸，是无数尸体的残块、毛发缠绕的头颅，还有破裂的船板和桅杆，乃至刀剑等武器的碎片。从破衣烂衫中尚能辨认出水军的记号……这些遗骸载沉载浮，将宁静的海岸装点成了地狱的模样。

几次三番之后，广州刺史再也不敢承担责任，只得放弃“剿龙”。

到了元和十一年元月，本该是最繁忙的冬季捕鱼期，整个南海的海面上却连一条船的影子都看不见。

这一夜。

死寂的南海，就像一个无垠的大坟场。

没有一丝风，海里的月影毫无瑕疵，看起来比空中的那轮明月本身更大更圆更亮。也没有一片云，海天交接处的天际线光滑圆润，像梦境一样清晰。

可是快看，居然有三艘船缓缓驶过来，驶入了这场迷梦！

什么人如此大胆，不要命了吗？

三艘船的船身都不大也不宽，看上去既老旧又简陋。甲板上并未配载武器装备，连捕鱼的器具也一概全无。行驶在最前面的那艘船稍微齐整些，狭窄的桅杆上挑着面旗子，看起来像是主船。因为海面无风，旗子蔫蔫地下垂着，但从色彩和形状还是能辨别出来，那是一面倭国旗。

那么说，这几艘船是驶往倭国的。

难怪船上水手的装束也有些奇怪，面貌类似唐人，讲起话来却叽哩呱啦的。

莫非这些倭国人没有听说蛟龙之事，所以才敢闯入这片死亡海域？但更有可能的是，思乡心切的他们甘愿冒被恶龙夺命的风险，也要驾船返乡。须知每年只有这段时间，从大唐往倭国的海路上风浪平缓，可以比较安全地行船，错过了就必须等待来年。如果在其他季节贸然启航的话，海上的风浪随时能导致船毁人亡。相较之下，恶龙倒未必是最可怕的。

也许只有回家的冲动，才能支撑人们闯向龙潭虎穴。

月光静静地洒下，为三艘小船照出一片清明的远方。微风拂过，旗子悄悄地鼓荡起来……

突然！

就在小船的正前方，平整如镜的海面赫然裂开。船身剧烈摇摆，船上的人们猝不及防，纷纷倒在甲板上。还没等他们反应过来，就见一条巨大的蛟龙从翻滚的波涛间腾空而起！它离得是那么近，月光映在龙身的鳞片上，灼灼银光洒落，直耀得人眼花缭乱。

伴随着巨龙的舞动，海水如倾盆大雨般倾泻下来。船身左右倾斜，人就跟着从这一头滚到那一头。海水从头顶和侧面不断地泼溅进来，船体几乎瞬间没入汪洋。虽然船只很快又顽强地钻出水面，但是那么小的三艘船，又能坚持多久呢？

蛟龙似乎也看出了猎物的孱弱，所以根本没有使出力气，而是优哉游哉地逗弄小船，就像猫儿戏耍老鼠一般，慢慢地折磨这些送上门来的牺牲品。船上的倭人们已吓得肝胆俱裂，只能拼尽最后一口气垂死挣扎。

可是即便如此，船也眼看要倾覆了。就在千钧一发之际，主船之上，倭人们中的为首者攀上桅杆，奋力将顶端的旗子展开，用唐语大喊道：“请蛟人！”

原来，这面旗子竟是有里外两层的。外面的倭国旗被扯落之后，从里层赫然露出一面五彩斑斓的锦旗，恰似一段绚丽的彩虹在夜空中升起。

刹那间，连蛟龙仿佛都愣了愣神。

海面上突现片刻宁静。紧接着，不远处波浪四分，海水推着黑色的泡沫高高涌起，托出一个人形。只见“她”浑身上下披着透明的羽翼，随海浪飒飒飘荡，更有一头绿色的长发迎风摇曳，下身竟是一条长长的鱼尾起伏于波涛之间。

船上的人们喜出望外地惊呼起来：“蛟人，真的是蛟人来了！”

而“她”却对这一切置若罔闻，只是高高地仰起脸，凝望蛟龙。蛟龙也在回望“她”。所有人都屏息凝神，时间仿佛也停止了。

月光映衬出“她”的面庞，竟是世上罕见的绝美，却又透着几分哀戚。缓缓地，“她”向蛟龙点了点头，抬起右臂轻柔地挥动，像是在隔

空抚摸着蛟龙，又像在用目光对它说着什么。

蛟龙垂下了巨大的头颅，胡须轻轻摇摆，简直变成了一只驯服的小绵羊。

波涛平息下来，船身渐渐稳住。船上的人们总算能喘过口气，紧张又好奇地注视海面上的这一幕。

他们都在暗想，“蛟人降龙”的传说，居然是真的吗？

出发前孤注一掷所做的安排，谁都没有抱太大的希望，却没想到活生生地发生在眼前了……

蛟龙的脑袋越垂越低，身躯似乎也在逐渐向后退去。就在大家都以为即将死里逃生时，蛟龙突然又高昂起头，仰天发出一声长嘶。啸声划破长空，响彻了整个海面。

随即，它回过头怒视前方，一双暴眼中精光迸射！

不好！

大家知道情况有变，刚想调转船头逃跑，哪里来得及。一股接一股的烈焰已从蛟龙的口中连续喷出，海面上再度掀起惊涛骇浪，比方才的更加猛烈。三艘小船顿时又陷入绝境。所有人都在想，这回彻底完了。

一阵缥缈的歌声响起来。

是“蛟人”在唱：

九州不足步，愿得凌云翔。

逍遥八纮外，游目历遐荒。

披我丹霞衣，袭我素霓裳。

华盖芬晻蔼，六龙仰天骧。

天籁般的歌声冲上云霄，又钻入人的心底。

此曲只应天上有。

人们连逃命都忘了。蛟龙更是像着了魔一样，彻底卸下原先凶神恶煞的模样，整个身躯都松弛下来，柔缓地浸入海水中，围绕“蛟

人”慢慢地盘旋着，像是在倾听，又像是在守护“她”。

三艘小船完全可以抓住这个机会，溜之大吉了。

最出乎意料的事情发生了。

主船上的首领发出一声唿哨。三艘小船呈扇面排开，刚刚还狼狈不堪的倭人们忽然变得精神抖擞，前后分成数排列队船上。所有人手中都像变戏法似的，出现了一把弯弓，握得牢牢的。

最靠近船舷的首先拉弓搭箭，伴随着“蛟人”愈加婉转、动人心魄的歌声，箭支齐刷刷地向蛟龙射过去！

这一轮射完，前排的人退后，后排的人旋即冲前，继续射。

海面上宛如下起密集的箭雨。顷刻间，蛟龙的身躯就变成了一个庞大的箭垛子。

蛟龙扭动头尾，放声悲鸣。那声音惨烈得简直能够撕裂苍穹，使正在“屠龙”的人们几乎魂飞魄散。但他们深知，已到了生死存亡的最关键时刻，挺不住也得挺住。

箭雨下得更加猛烈了。“蛟人”的歌声也越发高亢，凌驾于人们的呐喊和蛟龙的痛号之上。

奇怪的是，那蛟龙尽管痛苦不堪，却再也无法反击。想必是“蛟人”用歌咏扼制住了它的命脉，使这暴虐的恶龙只能被动挨打。很快，周遭数里的海水都被它的血染红了。终于，它的头颅无力地拍打在海面上，再也抬不起来。嚎叫也停止了，扎满箭矢的身躯僵硬地漂浮在血水中，只有尾巴的末端还有一下没一下地抽搐着。

“撒网！”船上的首领高叫。

从三艘小船上各撒下数具大网，才能刚刚罩住蛟龙硕大无比的躯干。直到此时，整个行动才暴露出其精心策划的实质。

当确认蛟龙被绑缚得无法动弹，并且已奄奄一息时，主船上的首领再次爬上桅杆，解下那面五彩锦旗。

“蛟人”也停止歌唱，目不转睛地盯着旗子。

首领大喝一声：“谢蛟人！”扬起手，锦旗飘然坠下，正落在“蛟

人”高高举起的双臂间。

三船再次启航，拖拽着垂死的蛟龙，向海岸边全速驶去。心有余悸的人们回首望去，见那“蛟人”依旧笔直地伫立于翻滚的波浪之中。皎洁的月光将她映得通体透明，如梦似幻一般。在那张雪白的面孔上，有两道清晰的红色泪痕划过。

是为血泪。

“什么是血泪？”坐在墙根下的胖男孩问。

“蛟人之泪能化为珍珠。如果把珍珠剖开的话，就有血水流出来，所以蛟人的眼泪其实是血凝成的。”

“可我家里的珍珠都是白色的，我从来没见过红色的珍珠。”

“你不读诗的吗？杜子美的诗怎么写的？客从南溟来，遗我泉客珠……絨之筐筥久……开视化为血。”被围在中央的少年不耐烦地回答，“懂了吗，要剖开才能看到血！”今天中午放学之后，他便在这里给大家讲南海捕龙的惊险故事，滔滔不绝讲到现在，连口水都没喝过。就算再喜欢干的事儿，也实在有些辛苦了。

正月里的天气怪冷的。东宫崇文馆的周围密植着一大片竹林，阵阵竹涛从高耸的院墙上随风而入，几只寒鸦一直在头顶盘旋聒噪。少年和同伴们躲在讲堂后面这个朝阳的小院里，整个下午都有太阳晒得暖融融，可不知怎么的，少年仍然时不时会有种凉飕飕的感觉。

他曾经和崇文馆的伙伴们提到过这份异样，但他们都不以为然。没办法，谁让他的知觉总是比别人更敏锐呢。

段成式是在气候温和的成都长大的。去年父亲回朝任职，十二岁的段成式跟随着父母头一回来到长安城，住进外公武元衡在靖安坊里的府邸。自从去年六月武元衡遇刺之后，这所前宰相的大宅就一直空着。

作为贵族子弟，段成式刚来到长安，便被安排进东宫里的崇文馆上学，至今不过数月。

段成式从一开始就觉得，东宫是个特别阴森的地方。

他听母亲说过，其实现在的东宫里，已经没有太子殿下了。从玄宗皇帝建十六王宅起，皇子们都被圈禁在从兴宁坊到永嘉坊的豪华王府中。即使正式册封的太子也不住东宫，而是从十六王宅直接搬进大明宫中的少阳院，和皇帝一起居住。年前刚刚被立为太子的三皇子李宥，就是如此。

因此现在的东宫，基本上只是位于太极宫东墙一侧的普通宫殿而已，仅保留了原先隶属于东宫的一些官署，最主要的便是王公贵族子弟们上学的崇文馆。

或许是人气不够旺的缘故，东宫里的植物相比其他宫殿要茂盛许多，在冬季里尤其显得荒僻而幽深。再加上从小听说的那些太子被废被杀的故事，段成式对东宫的一草一木都充满了奇特的想象。

只是他的这些想象要么太诡异，要么太浪漫，并不便于付诸语言。

“可你刚才不是说，鲛人脸上流的泪就是红的吗？那又怎么能变成白色的珍珠呢？”小胖子郭浣还不依不饶了。

段成式的气不打一处来：“结起来就是白的，化开来就是红的！笨蛋！”

别看郭浣其貌不扬，他可是汉阳公主李畅和驸马都尉郭縱的小儿子。当今圣上是他的亲阿舅，郭贵妃是他的亲姑母，如假包换的正宗皇亲国戚。郭浣家财万贯，从小就阅尽天下奇珍。因此尽管他对段成式十分崇拜，觉得段成式无所不知无所不晓，却认为自己也能够在这珠宝之类的问题上发表一下意见。

遭到抢白，郭浣涨红着脸又问：“你还没说清楚，鲛人为什么要哭？”

“因为蛟龙被抓了啊。”

“可你不是说了，鲛人唱歌困住了蛟龙，才使龙被抓的呀。”

“是啊。”

“那她不愿意蛟龙被抓，为什么又要唱歌呢？”

段成式深深地叹了口气：“你说呢？”

郭浣摇了摇头。他羞愧极了，觉得自己愚钝得不配做段成式的朋友。段成式则胸有成竹地环顾四周，其他几个孩子早就听傻了，眼巴巴地等着他公布答案。唯有角落里那个最小的孩子，却像什么也没听见看见似的，只管独自低着头，冲着脚尖发呆。如果没人打岔，他可以将这个姿势保持一整天。

他是皇帝的第十三子李忱，今年才刚满六岁，人称“十三郎”。

每次看到李忱，段成式的心里就不太舒服。其实李忱还没到来崇文馆上学的年纪，却因为其母郑氏只是个卑贱的宫女，至今仍在服侍郭贵妃，没办法很好地照顾儿子，所以皇帝才命李忱来崇文馆读书，免得他失之管教。可是李忱太小了，课上讲的书他根本听不懂，加之性子又特别沉默，在崇文馆中便是成天呆坐，连话都说不上几句，也没人愿意搭理他。实际上大家心里都认定，这个“十三郎”压根就是个小白痴嘛。只有段成式，每次讲故事的时候都会带上李忱。

刚入崇文馆时，周围那些从小在京城长大的贵族子弟们看不起段成式，搞了不少恶作剧排挤他。但是段成式很快就用想象恣肆、千奇百怪的故事征服了他们。现如今，连他这一口带着川音的官话都再也没人敢笑话了。

段成式的天性和遭遇，都使他去关注那些孤独、奇怪，与周围格格不入的人。

十三郎就是这样的人。至于李忱对自己讲的奇闻轶事是否听进去了、听懂了，段成式不清楚，也不在乎。

“好吧，我就告诉你们。”段成式收回目光，慢条斯理地说，“其实呢，鲛人是为了得到那幅五彩的旗子，才肯帮人捕龙的。因为那旗子——是用天下最珍贵的鲛绡制成的。”

“鲛……绡……”

段成式用神往的语调念道：“梁朝任昉在《述异记》中记载，‘南海出鲛绡纱，又名龙纱。以为服，入水不濡。’鲛绡，就是鲛人编织的

神物，可以之号令。”

“可蛟绡为什么是五彩的呢？”

段成式怒视着冥顽不化的郭浣：“我说是五彩的就是五彩的！”

“可是……”

“可是什么，莫非你见过？”

“我没……”小胖子将脑袋一昂，“你见过吗？”

所有人的目光都集中到段成式的身上，连李忱都把头抬起来了。段成式明白，必须应对好这个挑衅，否则今后还有谁会相信自己的话呢？

他把右手探入怀中，小心翼翼地往外掏：“就让你们开开眼。”

众人只觉什么东西在眼前一晃，倒像是块五彩缤纷的丝绢，可还未来得及看清楚，就被段成式又收回去了。

大家面面相觑：这就是神奇的蛟绡？

“你还有何话说？”段成式以目为剑，直指郭浣。

郭浣尚未回答，山石后却有人应道：“段成式，你闹够了吧！”

声音不高，对段成式却有晴天霹雳般的效果，顿时就把他给劈傻了。

一人从山石后转出来，慢悠悠地踱到段成式面前，将右手一伸：“什么五彩蛟绡，也给我见识见识吧。”

段成式哭丧着脸喊：“爹爹……”却又不敢违逆，只得把东西从怀里掏出来，双手呈给父亲段文昌。

“这不是你母亲绣的《璇玑图》吗？”段文昌把脸一沉，“段成式，你好大的胆子！”

2

裴玄静到了武元衡府后，就一直被晾在堂上。仆人说给老爷通报，便一去不复返了。

她独自坐等，倒也安逸。

虽尚在外堂，入府后一路观来，触目所见的朱梁椒墙、楼阁参差，已能感受到宰相府的气派。唯叹斯人已去，让裴玄静深深地体会到了“物是人非”这四个字的滋味。

实际上，今天的这座府邸已经不能再被称为武相公府了。就像她自己，也已不是半年多前第一次来到长安城的裴玄静。

犹记得那时，她孤身从家乡来京城投奔叔父裴度，心中只有一个念头：与李长吉完婚。岂料婚约已毁，唯一支持她的宰相武元衡又当街遇刺身亡，却留给了她一只神秘的金缕瓶和一首晦涩的五言诗。从此，她便身不由己地踏上了凶险莫测的解谜之旅。其间她屡次面临生死危机，遇上了从江湖郎中崔淼到女侠聂隐娘的各色人物，甚至直面对当今皇帝……最终，长吉与世长辞，由于所破解出的《兰亭序》谜底触及了皇家隐秘，裴玄静自己也被皇帝送进金仙观，名曰修道，实则囚禁。

不仅仅是逝者已矣，生者同样不可能回到过去，从头再来。那个给裴玄静带来命运逆转的人，不正是武元衡吗？

“你是谁？”

堂前站立一名锦衣少年，正在好奇地打量着她。

裴玄静微笑作答：“我叫裴玄静。敢问小郎君尊姓大名？”

他把乌溜溜的眼珠一转：“你猜。”

“我猜……小郎君姓段。”

“为何？”

“因为如今这府里的老爷姓段，看小郎君的样子当是府中少主，自然也姓段咯。”

段成式点点头：“猜对了，我叫段成式。”他迟疑了一下，“我听说过你，裴炼师……姐姐。”

裴玄静差点儿笑出声来，这孩子还挺能套近乎。

他问：“你來找我爹爹吗？”

“是。”

“找他干吗？”

裴玄静微笑不语。

段成式的眼珠又一转，马上换了话题：“炼师姐姐，你见过鲛人吗？”

“鲛人？”裴玄静还真有点跟不上他的思路。

“就是生活在海里的异族人类，貌美，善歌，落泪成珠。”

“哦，倒是听过这样的传说。不过，未有机缘目睹。”

段成式一本正经地说：“我爹说那些都是虚妄之词，叫我别信。他坚称海里根本就没有鲛人，可我就是觉得有。我还觉得……鲛人应该和炼师姐姐一个样子。”

裴玄静愕然，刚想追问他如此莫名的联想从何而来，段成式突然左顾右盼道：“我爹来了。千万别跟他说见过我哦！”说完便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溜了。

段文昌现身堂前。

只第一眼，裴玄静便得出结论，段成式长得不像父亲，更像他的外公——武元衡。

新任翰林学士兼祠部郎中的段文昌一表人才，只是气质略显浮躁，对裴玄静的来访表现得相当冷淡。

裴玄静陈清来意：自己曾与武相公有过一面之缘，又获赠相公亲制的新婚贺礼，不胜感激。然自己不慎将贺礼丢失，心中万分惭愧。故今日特来府上一谒，既为拜祭武相公，也想了解些武相公去世前的情况，看看是否还有希望将贺礼寻回来。

段文昌当即回答，丈人的灵柩已送回祖籍安葬，府中不设灵位，

裴玄静的好意心领了。至于贺礼等等，他们一家人是丈人过世之后才来到长安的，对相关的情况一概不知。

总之，爱莫能助。

这种态度原在裴玄静的意料之中。段文昌对围绕《兰亭序》的故事一无所知，本没必要配合她。若不是有裴度的这一层关系在，恐怕他根本就不会面见一个女道士。

对此行裴玄静并没抱什么希望。

皇帝自从给裴玄静布置了任务之后，便将她禁足于金仙观中，仿佛认定了裴玄静光靠神机妙算，哪里都不用去，任何人都不用见，就能凭空把金缕瓶给变回来。结果可想而知，转眼过了新年，裴玄静对金缕瓶的下落仍然毫无所得。

就在三天前，金仙观外的金吾卫突然消失得无影无踪。起初，裴玄静尚不能确定状况。风平浪静的两天过去之后，她懂了：皇帝把自己释放了。

这也意味着，皇帝要求她尽快行动起来。

今天贸然闯到武元衡的府上，就是裴玄静采取的第一个行动。

既然段文昌这个态度，裴玄静便告辞了。

段文昌只打发了一个仆人送她出府。

从角门出去，宰相府旁的小巷中空无一人。裴玄静向前走了一小段，突然止步回头，把紧随其后的段成式逮了个正着。

她故意板起脸来问：“小郎君，你在跟踪我吗？”

段成式的脸涨得通红，还想嘴硬：“我……我是顺道嘛。”

裴玄静笑着摇了摇头，她实在是打心眼里喜欢这个精灵古怪的少年。尤其是蕴含在他眼角眉梢的聪慧与风情，简直和他的外公一模一样，令她不自觉地揣测：会不会，冥冥中的因缘仍在延续？

于是她直截了当地说：“我知道，小郎君是想帮我的忙。”

“你怎么知道的？”话音刚落，段成式自己也不好意思地笑了，忙问，“炼师姐姐，你是想找我外公的什么东西吗，要不要我帮你找？”

“是要找样东西。不过那样东西早就不在你府上了，是我在外头丢失了它。”

“这样啊……”段成式有点失落。

裴玄静想了想，道：“你外公在遇刺前一天的晚上，写过一首诗给我。我就是靠着这首诗找到那样东西的。今天我想请小郎君再帮我想一想，诗中是否还有什么特别之处，或许是我尚未发觉的？”

段成式把腰杆一挺：“你说，什么样的诗？”

“夜久喧暂息，池台惟月明。无因驻清景，日出事还生。”

念罢，只见段成式张口结舌，仿佛突然变傻了。裴玄静连忙宽慰他：“想不到什么也没关系，我本是随便一试。”

“炼师姐姐，你可曾去过我家后院？”段成式问。

“不曾。”

“怪不得。”段成式一字一句地说，“我外公的书阁叫作‘喧息阁’，就建在后花园中的‘明月池’上。”

这回轮到裴玄静闭不拢嘴了。

原来，答案竟是如此明晰而直接吗？自己之前拐弯抹角、费尽心机找到的大雁塔，难道仅仅是歪打正着？又或者是武元衡的声东击西之策？

无论如何，武元衡的书阁值得一探。

只是段文昌……裴玄静望着段成式，微笑起来。

段成式立刻领会了她的意思，跃跃欲试。“我去外公的书阁找一找！可是……”他又为难起来，“我不知道找什么呀。”

裴玄静略一思索，道：“没关系，小郎君便做我的一双眼睛吧。”“眼睛？”

“嗯。据我猜测，在你外公的书阁里，应该还藏着一些线索。可是现下我进不去那里，所以就只有请小郎君去替我观察。虽然你没有确切的目标，有些无的放矢，但也不打紧。我想……最好的办法是，小郎君干脆把书阁中所有摆放的家什、物品等等都记录下来，绘成

图，连方位都标识清楚。然后我再根据图纸，一样样地向你询问详情。如此虽曲折，或可一试。”

段成式的眼珠子连转了好几圈，决然道：“行！就这么办！”

“尤其要留意墙上挂的字画、案上置的摆设。”

“我懂！”段成式满脸的表情都在说，别啰唆啦，放心交给我吧。

裴玄静说：“小郎君快回家吧，当心让你爹爹发现你偷跑出来……”

“不怕。”段成式问，“炼师姐姐给我三天时间，三天后我去哪里找你？”

“我在辅兴坊中的金仙观修道。你要是能出得来……”

“没问题。三天后我便去金仙观找姐姐。”

裴玄静笑着向段成式盈盈一拜：“多谢段小郎君。”

段成式的脸上也笑开了花：“那我先回去啦。”刚迈开步子，又转回身来，注视着裴玄静问，“炼师姐姐，你相信海里有鲛人吗？”

四目相对时，裴玄静发现这少年的眼神清澈得如同山泉，仿佛能照出尘世之外的智慧。

她郑重地点头道：“我相信。”

段成式心满意足地跑回家去了。

大明宫实在太大了。

从左神策军驻扎的九仙门去往皇帝的寝宫，即使骑马也得一刻多钟。入夜后，除非特别危急的情况，就算是吐突承璀这样最高级别的宦官也只能步行，那就得走上大半个时辰了。需蒙皇帝特别恩准，年老体衰的大宦官才会被允许乘辇。

吐突承璀还不需要这种优待。一旦走出大明宫，他的气焰和排场几乎能超过任何一位宰相。但是只要在宫中，在皇帝的眼皮底下，吐突承璀又是最谦卑的奴才。

此刻他正健步如飞，奉命赶往清思殿。下午的时候飘了点小雪，大部分刚落到地上就化了。只有吐突承璀走的这条捷径上，由于平时很少有人经过，因而铺了薄薄一层像绒毡似的积雪，踩在上头别有一番惬意。雪后初霁的月色格外清透，在身前身后的树丛间起舞弄影。一路之上，只要抬头北望，便能看到夜空中飘浮着一层清光，那是繁星在太液池中的反射。

吐突承璀对这一切太熟悉了，闭着眼睛都能直达目的地。他的脚步丝毫没有因为积雪而缓滞。可是，就在快走出周围这片竹林，清思殿的荧荧烛火已经在前方闪烁时……几个人影突然从小道的尽头冒出来。

“什么人？”吐突承璀一按腰间的佩剑。因为这回是皇帝秘召，他并未带任何随从。不过，对吐突承璀这位禁军总管来说，大明宫虽然属于皇帝，但几乎也是他的领地，从来只有别人怕他的份。

果然，那几个人本来就形迹鬼祟，听到吐突承璀的声音顿时吓呆了。

为首者抖抖索索地上前道：“吐突将军，是、是我们……”

原来是皇帝身边的几名内侍，都还熟悉。

吐突承璀皱眉：“你们在干什么，为何走这条路，不要命了

吗？”在宫中行走是有严格的规矩的。一般情况下，内侍不允许走这条捷径。巡逻的神策军遇上擅自行动者，可当即诛杀。

“吐突中尉饶命啊！”几个内侍知道他的厉害，赶紧跪地求饶。为首者慌忙解释：“是……是圣上吩咐避人耳目。”

吐突承璀这才发现，他们还抬着一个人。

他定睛再看，倒是大吃了一惊。

只见此人浑身血肉模糊，衣服都被染得看不出本色，四肢也已冻得硬邦邦了。

吐突承璀认出来了：“这不是……魏德才吗？”

“正是魏公公……”

“究竟是怎么回事！”吐突承璀厉声喝问。

这个魏德才可是皇帝身边炙手可热的宠侍，因为有一手按摩的绝技，长于为皇帝解乏。近年来皇帝的睡眠越来越差，御医也拿不出什么好办法，反倒是魏德才的按摩能帮助皇帝入眠，所以皇帝日益离不开他。因其深得皇帝喜爱，连吐突承璀平日都要让他三分。

万万没想到，今天他竟落到这步田地了？

“是皇上动的手吗？”嘴里这样问着，吐突承璀心里还不太确信。要处置皇帝身边的大红人，除非皇帝亲自下令，可是……何至于？

一名内侍凑上来，附在吐突承璀的耳边道：“今天也不知怎么的，魏公公竟然看错了时辰，没到点儿就去唤醒圣上。您知道的，这可是犯了天大的忌讳！圣上果然大发雷霆，随手就抽了魏公公几鞭子，又命拖到外头去打。打完再让在雪地里头跪着，这不就……”

吐突承璀往魏德才的鼻子底下探了探手，暗暗倒吸一口凉气。死了。

他紧锁双眉，一时理不清心中的感受。

其实，长久以来吐突承璀都在怀疑，魏德才才是郭贵妃收买的人。郭贵妃能够时刻掌握皇帝的动向，其中便有魏德才不小的功劳。吐突承璀甚至认为，魏德才与前太子李宁的死也脱不开干系。不过吐突承

瑾尽管暗中搜集了不少相关的证据，但一直未正式呈交给皇帝。

一则，证据还不够充分，肆意攻击的话反显得吐突承瑾小人之
心，容不下魏德才受宠，夺了自己的风头；二则，皇帝好不容易有这
么个人在身边，能帮着休息调理，吐突承瑾也实在不忍心再给剥夺
了。年前皇帝立了三皇子李宥为太子，和郭贵妃的关系略有改善，吐
突承瑾就更不好说三道四了。

魏德才这么突然就玩完了，确实出乎吐突承瑾的意料。

他自言自语道：“魏德才不是一向最小心吗？”正因为皇帝的睡眠
太金贵，一旦被打搅必然暴怒，把人打死打残亦属平常，所以内侍们
都不敢伺候他午睡，生怕一不留神就成了皇帝鞭下的冤魂。唯有魏德
才细心谨慎，手上又有绝活，按时唤醒皇帝就成了他的专职。

如此性命攸关的事情也会出错吗？

抬死尸的内侍们均低头不语。

吐突承瑾摆摆手：“你们去吧，小心点。”

难怪皇帝要这帮人把尸体偷运出去，是不想有人借题发挥，趁机
大闹一场吧。

他一直凝视着他们消失在林荫深处，才转身往清思殿而去。

本以为今天皇帝的心情一定很差，不料刚到殿门外，便听到从里
面传出朗朗的笑声。

来迎候他的是陈弘志：“吐突将军，圣上让您直接进去。”

自从吐突承瑾把他从丰陵带回宫中，陈弘志就靠着丰陵令李忠言
传授的煎茶术赢得了皇帝的青睐。换句话说，眼下皇帝最喜欢的内
侍，除了魏德才便是陈弘志了。

不过，从今天起陈弘志就没有竞争对手了。想到这里，吐突承瑾
不由得盯了陈弘志一眼。

陈弘志肯定全程目睹了魏德才的死，但此刻从这张稚气未脱的脸
上，除了谄媚的笑容，再也看不出其他。

吐突承瑾在心里冷笑，挺不简单的嘛。

又一阵笑声从雕有花穗连雀的云母屏风后面传来，除了皇帝之外，还有个女声。吐突承璀居然一下子没听出是哪位嫔妃。

陈弘志机灵地说：“圣上正在召见宋学士呢。”

“哦。”

陈弘志又补充道：“是宋三娘子。”

吐突承璀愠怒：“知道了，说话还大喘气！”

陈弘志讪笑着退下了。

难怪吐突承璀对她的声音比较陌生——宋三娘子，虽然都长住大明宫中，平时打交道的机会并不多。

贝州处士宋庭芬有五女：若华、若仙、若茵、若昭、若伦。个个才学出众、文名远扬。贞元七年时，老大若华第一个被当时的德宗皇帝召入禁中，获封为翰林女学士。之后若干年里，除了二妹若仙因病早亡，其余的三位妹妹也相继入宫，并且都成了以学识奉诏的女学士。

如今，宋家大姐若华主管着宫中字画，连皇帝见了她，都要尊称一声“宋先生”。陈弘志说的三娘子，正是宋若华最得力的助手——宋家三妹宋若茵。吐突承璀的职责与书画相去甚远，所以在场面上与宋若华还时有相遇，和宋若茵就一年也未必能碰上几次了。

宋若茵的身材很高挑，站在皇帝李纯的身边，几乎与他比肩，人又瘦削，穿一身宫中女官的赭色圆领袍，戴着黑纱幞头，脸上不施粉黛，乍一看还真难辨雌雄。

吐突承璀虽说是个阉人，但因一向在大内走动，遍览人间绝色，所以对女人容貌的要求还挺高的。像宋若茵这样的才女，如果让吐突承璀来品评，终究欠缺了点姿色。再者说，宋家姐妹以女官身份长居禁中，但又誓言终身不嫁，不算皇帝的女人，怎么都有些暧昧不清的味道。据说当年德宗皇帝将宋若华纳入禁中时，她就提了这个条件，并得到德宗皇帝的首肯。此后几个妹妹相继入宫，也循此例。

当然，这种事最终还得取决于皇帝本人的意思。他要是真想染

指，谁都躲不过去。

可是，吐突承璀上上下下端详一番宋若茵，仍然觉得可能性微乎其微。他是见识过“素面朝天”的绝代佳人的，与之相比，宋若茵就太乏善可陈了。皇帝肯定也这么觉得。

不过眼下，皇帝和宋若茵倒是聊得挺欢的样子。两人肩并肩站在御案前，对着摊开在上面的一幅织锦有说有笑。吐突承璀上前时，正听见宋若茵在说：“大家，妾敢保证就是她。”

皇帝微笑颌首：“既然若茵这么说，朕还有什么可怀疑的呢？”

宋若茵的脸微微一红：“大家请看，此绢轻薄如蝉翼，入水不濡，实为南海特产之鲛绡。要在尺幅鲛绡之上绣字，每字大小不逾粟粒，而又点划分明，细于毫发，必不能使用寻常丝线，而要将一缕丝线分为三缕，染上五彩而绣。因而，绢上虽绣有八百余字，却重不足一两。妾以宫中所藏的《法华经》逐针逐线比较，确定出自同一人之手。整个大内，包括民间，有此能为者，天下仅此一人。”

“朕说了，朕相信你的判断。”皇帝再次强调，“你家大姐在书画上的修养无人能比，但论及其他技艺，还是三娘子的学识更渊博。”

皇帝的语气听得吐突承璀愣了愣，再看宋若茵，白皙的脸上泛起两朵大大的红云，在满殿红烛的映衬下，居然也焕发出艳若桃李的娇媚来。

就凭这一个瞬间，谁敢说宋若茵不美？

连吐突承璀都看呆了。

但在下一个瞬间，宋若茵就恢复了常态，她微笑着向吐突承璀款款施礼，招呼道：“若茵见过吐突将军。”

平心而论，一般的嫔妃还真做不到宋若茵这般机变又大方。也正是才华与素养带来美貌之外的东西，才使她们姐妹能够从容立足于后宫的暗流涌动之中吧。

宋若茵向皇帝告退。

皇帝却说：“等等，三娘子帮了朕的大忙，朕要赏赐于你。”

“能为大家做事，是若茵三生有幸，哪里还敢拿赏赐。”

“朕想赏就赏，你还要拒绝吗？”

“若茵万万不敢。”

吐突承璀在一旁略感尴尬。作为皇帝身边最亲近的宦官，皇帝与嫔妃们打情骂俏并不避讳吐突承璀，他早都能坦然处之。可是今天这个场面，就是让吐突承璀觉得怪怪的，但又说不清楚究竟哪里不对劲。

“赏赐什么呢？”皇帝兴致勃勃地问，“若茵你说吧，你想要什么？”

“……那妾就斗胆要……要一样大家身边的东西。”宋若茵的脸又红透了。

皇帝一挑剑眉：“朕身边的？”

宋若茵环顾四周，目光最终落在屏风前方。她伸出纤纤玉指一点，娇声道：“大家便把这仙人铜漏赏赐于妾吧。”

吐突承璀心说，女学士的眼光果然不凡。这具仙人铜漏可是天宝年间新罗国的贡品，整个大唐也找不出第二件来。

只听皇帝慷慨地说：“行，就赏你这具仙人铜漏。”

宋若茵当即下跪谢恩。皇帝命内侍捧着铜漏，随宋若茵离开。

清思殿内的气氛顿时变冷了。不论相貌性情，女人总是软软暖暖的，还带着袅袅香气，就像在熏笼上熏透了的锦衾。她们离开时，就仿佛把男人的体温一起带走了。

耳边又没有了铜漏的滴答声。往日听惯了不觉得，现在整座殿内寂寥得使人发慌。

皇帝兀自沉吟着。吐突承璀垂头侍立，耐心等待。

许久，方听皇帝叹息一声：“都准备好了吗？”

“是，随时可以出发。”

皇帝淡淡地笑道：“寒冬之际，去广州跑一趟也不错。那里温暖。”

“大家要奴去哪里，奴就去哪里，哪怕刀山火海，并无区别。”

皇帝点了点头，没有说话。

烛影在他的脸上摇晃，吐突承璀算是看出来了，皇帝确实没有休息好，疲倦使他的面色发暗，额头上的皱纹也有些深。

皇帝又开口了，语调中好似含着无限惆怅：“十年了，她终于又出现了。”

吐突承璀小心翼翼地应道：“大家早就料到了吧。”

“是啊，朕相信她忍不住的。刺绣是她的命，十年不绣，已经是她的极限。但只要她活着，就一定会拿起绣针。只要她拿起绣针，就一定会被发现。”皇帝轻轻敲了敲御案，“广州献上来的这幅《璇玑图》，朕一望便知是她所绣。让宋若茵来帮着确认，只为万无一失。”

“是。”

“你来看啊。如此巧夺天工的绣品，除了卢眉娘，还能出自谁之手？”

吐突承璀奉命向前探了探脑袋。实话讲他对刺绣没什么兴趣，对《璇玑图》更是一无所知。倒是皇帝提到的那个名字令他有一瞬间心驰神漾。

他定了定神，郑重地说：“请大家放心，奴一定把她找出来。”

“带回来。”

“是，带回来。”

“还有……”皇帝欲言又止。

吐突承璀忙道：“奴明白。”

还有那把匕首。吐突承璀心里清楚，皇帝真正的意图，是为了找那把名叫“纯勾”的匕首。如果真舍不得卢眉娘，十年前就不会放她出宫。十年后又突然想起她来，原因还在于皇帝开始疑心，当年正是卢眉娘把“纯勾”带走了。

皇帝寻找“纯勾”已经有很长一段时间了，却连条像样的线索都没

发现。偏巧此时，销声匿迹整整十年的卢眉娘又出现了，犹如死而复生一般神奇。

于是皇帝抓住南海捕获蛟龙，欲献祥瑞的机会，派遣吐突承璀去广州跑一趟。名义上是去鉴别祥瑞的真伪，运回蛟龙，其实是为了掩盖吐突承璀亲赴广州的真实目的——寻找一个名叫卢眉娘的女子。

吐突承璀该出发了，今天是来向皇帝辞行的。

皇帝命吐突承璀把《璇玑图》织锦妥善收好，带去广州。寻访卢眉娘时，应该用得上。同时带上的，还有“纯勾”匕首的图样。

吐突承璀退出清思殿时，天上又纷纷扬扬地飘起了小雪。今年的冬天仿佛是比往年更冷些。他迈步刚要下台阶，一盏绛纱灯笼恰到好处地伸到跟前，暖光照亮一方玉台，细密雪花像玉屑般无声无息地落下，宛然梦中的景象。

“吐突将军留神脚下，雪滑。”陈弘志举着灯笼，殷勤地说。

吐突承璀走了几步，又停下来，问：“他们在干什么？”

玉阶左侧的不远处，几个内侍正忙忙碌碌地在地上铲扫着什么。

“哦，他们在铲雪。”

“铲雪？”

“是，那块儿地面上脏了，要铲干净。”

明白了。那里就是魏德才的死亡现场，这是要把残留的血污打掉。

吐突承璀冷笑起来：“多此一举。这一夜雪后，什么都看不见了。”

“将军说的是，不过……雪总是要化的，等太阳出来再让人看见什么，就不好了。”

吐突承璀注视着陈弘志，后者神色若常。

所以魏德才就像融雪一般消失了，不会留下半点痕迹。今后连这个名字都不会有人提起。

他不是第一个，也肯定不是最后一个。

在大明宫中沉浮半生，已然登上宦官生涯最高峰的吐突承璀在此刻，感到了一阵锥心刺骨的寒意。

有人在今天消失，有人在今天复活。

今天，真是一个不同寻常的日子。

自那天和裴玄静见面后，段成式只要得空，就一个人钻进武元衡的书阁里，又写又画，忙得不亦乐乎，还把仆人们统统赶在外面。

如此这般折腾了两天之后，终于有人去向段文昌汇报了。

段文昌听完，没有像上回得到崇文馆讲师的小报告后，专程去东宫偷听了一回段成式的玄怪语录，而是默默思索片刻，起身去了后堂。

他的发妻、武元衡之女武肖珂听到动静，搁下手中的笔，迎上来。按照大唐贵妇家居时亦盛妆的习惯，武氏的头顶挽着高耸的惊鹞髻，额心贴着梅花形的翠钿，颊黄如凤尾般扫在眉梢两侧——这些都是段文昌熟悉的，但那对用黛笔描得又深又浓的眉毛、嘴角边的一对黑色圆靥，却是她回到长安后新学的妆容，段文昌有点儿看不惯。

段文昌落座，看了看妻子正在书写的纸笺，问：“你还在研究《璇玑图》吗？”

武肖珂淡淡地回答：“还不是若茵提到咱们少时常玩的这《璇玑图》，勾起了我的怀旧之情。本也闲来无事，索性就多玩玩。”

与从小客居荆州，后来又在西川任职多年的段文昌不同，武肖珂出生在长安，婚配段家之后才远赴的西川。直到去年返回长安，武肖珂在成都度过了十多年，唯一的儿子段成式也出生在那里。

少女时代的武肖珂以才学闻名，因而和宋家姐妹惺惺相惜，颇有交情。其中，宋若茵与她的年纪相仿，关系也最亲近。即使在武肖珂远嫁成都的那些年里，两人也一直保持着书信往来。此番武氏回京，便与宋若茵恢复了密友的关系。只是武肖珂无诏不便进入大内，宋若茵倒是出入自由，所以每次都是宋若茵来武府探望。

“宋若茵？她又来过了？”

武肖珂瞥了丈夫一眼：“怎么，你有事找她？”

“我？我有什么事……”

“郭贵妃封后的事情，我帮你打听过了。”

“怎么样？”段文昌想做出淡然的样子，但在最熟悉他的妻子眼中，效果适得其反。

“据若茵说，郭贵妃早该封后，却屡遭挫折，大约是与圣上的态度有关。不过年前圣上已立了三皇子为太子，郭贵妃乃太子嫡母兼生母，封后当是顺理成章的了。”

段文昌若有所思，武肖珂也不理他，顾自拿起笔，对照着面前的《璇玑图》织锦，继续书写起来。

少顷，段文昌才回过神来，向妻子搭讪道：“这《璇玑图》就那么有趣吗？我却不知。”

“闺阁之戏，夫君自然不屑。”

“呵呵。”段文昌干笑道，“我记得则天皇后为《璇玑图》写过序吧？想必应该不是闺阁之戏那么简单。”

听丈夫提起自己家族中最声名显赫的女人，武肖珂总算露出一丝笑容，答道：“是啊，我们幼时都背诵过这篇序文呢。直到今日，尚能记得不少。”

“哦，娘子可否背几句听听？”

段文昌有意讨好，武肖珂不便再矜持了，道：“别的记不太真切了，只有这几句，‘初，滔有宠姬赵阳台，歌舞之妙，无出其右，滔置之别所。苏氏知之，求而获焉，苦加捶辱，滔深以为憾。阳台又专形苏氏之短，谄毁交至，滔益忿焉。’”

见段文昌有不解之色，武肖珂便解释道：“这个滔，便是前秦苻坚时，秦州的刺史窦滔，也就是《璇玑图》的作者苏蕙的丈夫。则天皇后序言中的这段话，讲的是苏蕙制《璇玑图》的由来。苏蕙的丈夫窦滔宠爱小妾赵阳台，苏蕙妒之甚切。当时苏蕙才二十一岁，也是年轻气盛，连窦滔去襄阳赴任，她都拒绝同行。结果窦滔一气之下，带了赵阳台走，并且绝了与苏蕙的音书往来。”

段文昌提起兴致问：“原来还有这么一段故事。那苏蕙怎么做

呢？”

武肖珂轻轻拿起案上的锦帕，道：“则天皇后接着写道，‘苏氏悔恨自伤，因织锦回文。五彩相宣，莹心耀目；纵横八寸，题诗二百余首，计八百余言，纵横反覆，皆成章句。其文点画无阙，才情之妙，超今迈古，名曰《璇玑图》，然读者不能尽通。苏氏笑而谓人曰：徘徊宛转，自成文章，非我佳人，莫之能解。遂发苍头，赍致襄阳焉。滔省览锦字，感其妙绝，因送阳台之关中，而具车徒盛礼，邀迎苏氏，归于汉南，恩好愈重。’”

段文昌恍然大悟：“原来《璇玑图》是女子用来争宠的啊。”

武肖珂冷笑，“仅仅如此的话，《璇玑图》何以能得到则天皇后的青睐。她可是天下最不需要争宠的一个女子了。”

让妻子呛了一鼻子灰，段文昌的脸色有些发青，终究隐忍不发。

武肖珂又道：“苏蕙为自己所创的回文诗锦帕取名《璇玑图》，是取自北斗七星中的天璇星和天玑星。因为不论北斗七星如何旋转，从天璇星到天枢星的方位，始终指向北极星。而从天玑星连起天枢星，又永远与北斗星保持在一条线上。所以，《璇玑图》的意思就是纵横交错、回旋往复，不论怎么读都能成诗。如此精妙绝伦的制作，连则天女皇都叹为观止。她不仅亲自为之作序，还在视政之余尽心研读，从中读出了二百多首诗呢。我当然不敢比过则天女皇，于今也读出近二百首来。其实，《璇玑图》中的每一首诗，诉说的都是苏蕙对丈夫的深情，并寄托着她希望丈夫能幡然醒悟，与自己重修旧好的心愿。”

沉默片刻，段文昌方勉强道：“如此甚好，甚好。”

气氛相当窘迫。

武肖珂平复了一下心情，问：“夫君是有别的事吧？”

“哦，还不是为了成式！”很高兴能扯开话题，段文昌忙把儿子这两日来的古怪行径述说一遍，末了道，“这孩子是越来越不让人省心了。”

“他整天钻在我爹爹的书阁里？干什么呢？”武肖珂思忖着，微笑起来，“我知道了，他一定是在钻研那幅仿东晋顾恺之的《洛神赋图》。”

“就是挂在书阁西墙上的那幅《洛神赋图》吗？他为何突然对那个产生兴趣了？”

武肖珂笑道：“你不是告诉我，前些天他在崇文馆里大肆编造南海捕龙的故事，还把曹植的游仙诗也用上了。”

“对，他胡诌什么鲛人唱的歌，竟然引用了曹子建的诗作，也真能东拉西扯的，亏得那些孩子们还都信以为真。”

“据我猜测，成式近来肯定是对曹子建产生了兴趣。”武肖珂说，“念《洛神赋》入了迷，所以才去父亲的书阁里睹画思仙吧。”

段文昌摇头道：“就是不知他何时才能对正经学问产生兴趣。成天钻在一些妖魔鬼怪的奇闻轶事里，自己还喜欢信口开河，编出些匪夷所思的故事来唬人，甚至偷了你的锦帕出去炫耀。这样下去如何才能继承家业，光耀门楣。”

“夫君所谓的光耀门楣，是否只有仕途这一条道呢？”武肖珂被触及心事，不禁喃喃，“想我爹爹生前为人淡泊，虽位极人臣，最终还不是……”

段文昌却在想，自家先祖段志玄官拜褒国公，也是凌烟阁上位列第十的开国功臣。除了入仕为官，段文昌想不出还有什么别的人生选择。丈人终于宰相任上，在段文昌看来就是死得其所。他本人的政治野心亦在相位，为此才在武元衡遇刺之后，下决心带着家人离开舒服的成都，入京一搏。

然而，最初的这几个月并不顺利。他不适应京官们的作风，更难以融入他们的派系。段文昌发现，自己虽已跻身朝堂之上，却被拒于真正的朝野核心之外。每次上朝时，他都能感觉到同僚们投来的目光中，包含着疏远、戒备甚至鄙夷。唉，假如丈人还活着，情况定会截然相反，可是……

还有段成式，从小就是个聪明绝顶的孩子。段文昌曾对他寄托了厚望，可是现在看来，天资太高，高过了头，似乎未必是件好事。东宫的讲课老师特意让段文昌去现场观摩儿子的“劣迹”，多少有点嘲讽这对外来父子的意思吧。

南海蛟龙。光凭着一些捕风捉影的传闻，段成式就能编出那么奇幻诡谲的故事来，也着实令人诧异。

段文昌突然问：“宋若茵来访时，可曾提到南海捕到蛟龙之事？”

“未曾详谈，怎么？”

“娘子是否记得，贞元末年，大概成式三岁的时候，西川资江也曾捕到过一条蛟龙？”

武肖珂记得有过这么回事。当时的西川节度使还是韦皋，段文昌投在他的麾下当幕僚。韦皋死后，段文昌率先归顺了朝廷。之后武元衡便被宪宗皇帝委派为剑南西川节度使，到成都任职整整七年。所以段成式还是外公看着长大的呢。

她的心头一阵酸楚，便随口应道：“我记得韦帅以巨匪盛之，置于街头给百姓围观。”

“没错。结果三天之后，那蛟龙就被烟熏死了。”

武肖珂疑问地看了一眼丈夫。

段文昌道：“我总觉得，这次的南海蛟龙之事十分蹊跷，背后似有隐情。”

武肖珂沉默不语。她当然能听出丈夫的弦外之音，是想让自己通过宋若茵的关系再打听些内情，但是她并不情愿，所以就当作没听见。

话不投机，段文昌也感到索然无味，便起身道：“今夜有同僚宴请，暮鼓之前肯定散不了，就不回来了。”

七彩琉璃珠帘发出一阵轻响，段文昌的背影消失在帘外。武肖珂闭起眼睛，静静等候。过了大约一刻钟，婢女来报：“阿郎骑着马，向北里的方向去了。”

“知道了，你下去吧。”

婢女答应着，一边悄然退下，一边向主母投去同情的目光。最近这段时间以来，主人几乎夜夜造访平康坊北里，在这处长安城最出名的烟花巷中流连忘返。主母的心中该多不好受啊。

武肖珂凝望着面前的《璇玑图》，脸上渐渐绽开一个苦涩的笑。所以他今天来表达的所有好意，低声下气，都只是为了叫自己去探听情报。

武肖珂不得不承认，丈夫的心已经远离了。

她还指望一幅《璇玑图》能点醒他，就像当年苏蕙点醒窦滔一样，使他们夫妻二人重新回到琴瑟和谐、相濡以沫的幸福生活中去？

嗨，她好傻。自从返回长安的那一天起，她便失去他了。

“阿母，我饿了！”段成式欢叫着闯进母亲的房间，顿时目瞪口呆地站住了。

他的母亲正用痉挛的手握紧剪刀，把绣着《璇玑图》的锦帕一刀一刀剪得粉碎。

金仙观位于长安城的辅兴坊中，占去了差不多四分之一的里坊面积。除去道家修行的殿所之外，金仙观内亭台楼阁林立，更有一个假山池塘花木流水样样不缺的大花园。在裴玄静看来，这所道观的规模和气派，比叔父裴度的相府不知强了多少倍。就算将门口的匾额换成某某宫的话，也绝对没问题。

裴玄静是在奉命入金仙观修道后，才渐渐了解到这所皇家道观的来历。

金仙观得名于金仙公主，她是睿宗皇帝之女，玄宗皇帝之妹。当年与金仙公主一同皈依道教的，还有她的同胞妹妹玉真公主。而谈到金仙、玉真二位公主入道的缘由，又不得不扯到一代女皇武则天的身上。

睿宗皇帝李旦第一次即位时，封窦氏为德妃，德妃便是李隆基和金仙、玉真的生母。载初元年，武则天废黜李旦的帝位，降为皇嗣，软禁于洛阳东宫。长寿二年时，皇嗣妃窦氏和刘氏遭到宫婢韦团儿诬告，说她们以厌盛巫蛊之术诅咒武则天。正月初二那天，二妃奉命入宫朝见则天皇帝，结果同时遇害。此后睿宗与玄宗父子多次寻找她们的遗体，均无所获，因而在李旦复位之后，也只能以招魂的形式将二妃陪葬于靖陵。

武则天以杀立威的残忍手段从中可见一斑。为了权力，哪怕是对待自己的亲生骨肉，她同样可以大开杀戒，毫不留情。

正因为有武则天这样一位祖母，金仙和玉真二位公主早早便看透了皇家的血腥和冷酷，遂共同发愿，以为亡母“祈福”的名义入道修行。或许是为了补偿二位公主，睿宗皇帝在替她们修建“金仙观”和“玉真观”时，竭尽奢侈豪阔，把两座道观都建成了巨大的女子行宫。

由于是皇家女观，在金仙公主之后，百年来还曾有过大唐公主和皇家女眷入金仙观修行。但在裴玄静奉命入观的元和十年，金仙观却

已被封闭了许多年。正是为了安置裴玄静，宪宗皇帝才亲自下令重新启用金仙观，连陪同裴玄静共同修道的炼师们，也是从长安城其他道观中专门召集来的。

金仙观是在贞元末年被封的，裴玄静留意打听了一番，居然没人能对她说清楚具体的缘由。只隐约听说，贞元末年时，曾经在金仙观中发生过一次灭观惨祸，当时整个观内的道众几乎悉数被杀。从那以后，金仙观就被朝廷下令封闭起来。但为何会发生这桩惨祸？凶手找到了吗？最终是否绳之以法？这些全都是谜。

甚至连叔父裴度都语焉不详。裴玄静从而猜出，个中曲直只怕又是不得为外人道也。

同样显得分外神秘的，还有金仙观本身。

金仙观的西半部分以大殿和道舍为主，是为前院。自从裴玄静入观后，这半部分就都开辟启用了。但是以花园楼阁为主的东半部分称为后院，面积大得多，却遵皇帝之命依旧封闭着。金仙观的东侧紧邻宫城，也就是说，从后院过去便是巍巍大内了。

一道矮矮的围墙隔开了前后院，围墙上唯一的一扇木门终日紧锁着。朝围墙内的上方望过去，楼阁凌空错落，掩于参天古木的浓荫之后。大白天时，能看到高阁上错落的檐牙和紧闭的窗扉，甚至最近的亭台柱子上剥落的彩漆和巨大的蛛网也清晰可见。入夜后，这一切便都成了重重叠叠的黑影。枯黄的藤蔓和树枝从围墙顶端探出头来，仿佛要竭力摆脱里面那个阴森恐怖的地方。

所有入观的炼师们都被预先告知，后花园里头闹鬼闹得厉害，因此即使大白天也没有人敢靠近一步。

裴玄静却不怎么相信这一套。她始终觉得，皇帝把自己弄到金仙观里，另有其深意。

因为《兰亭序》之谜和皇帝打起交道，裴玄静就认识到，当今天子的心机格外深沉。他就像一个运筹帷幄的棋手，有条不紊地操控着棋局。在每下一步棋的时候，早已经想好了此后的数步、数十步棋，

乃至终局。

过去裴玄静只听说，先皇特别喜欢弈棋，围棋国手王叔文先生，便是以精湛的棋艺博得先皇宠信的。不过于今看来，反倒是当今天子下得一手好棋。

不，裴玄静认为，并非皇帝的棋术真有那么高明，而是天下仅他一人，可以把其他所有人都当作棋子来摆布。

那么她至少应该做到：当一颗清醒的棋子。

在获得皇帝允许的情况下，裴玄静曾于新年元日回家探望过叔父，听裴度谈起日益艰难的削藩战况。皇帝执意要在淮西和成德双线作战，裴度作为主帅虽然承受巨大的压力，仍愿殚精竭虑为朝廷效命。可是另一位宰相李逢吉却担心裴度独揽战功，所以拼命在朝堂上诋毁裴度的战略。裴度每天不仅要在前线对付淮西和成德两大藩镇，还要在政治上腹背受敌，但他从未表露过半分退缩的意思。和遇刺身亡的武元衡一样，裴度是铁了心要为宪宗皇帝的削藩大计战斗到底，哪怕流尽最后一滴血。

就连他们这样的人，也甘当皇帝的一颗棋子，无非是因为心中的信念：自己在做于国于民最有利的事。

在价值远高于个人的伟大事业面前，人可以牺牲的不仅是生命，还有荣辱乃至自由的意志。

渺小如她，自然更无须纠结。

想明白了这些，对于金仙观里的种种神秘和恐怖的氛围，裴玄静便能处之泰然了。

当李弥来告诉她有人找时，裴玄静还沉浸在这些思绪中。

裴玄静赶到金仙观门前，只见段成式正背着双手，大模大样地观赏着门上的匾额。今天的他一身京城少年流行的胡装：上着彩锦面毡袍，下着红罗裤，脚踏羊皮靴，头上还戴着一顶混脱彩的小毡帽，越发显得面若傅粉、唇红齿白。

段成式身后的路边停着一辆油篷马车，有一位上了年纪的家奴候

在车旁。

“炼师姐姐，我准时吧！”一见到裴玄静，他便欢快地叫了起来。

“嗯，比我想象的还早呢。”此时正值他们约定的第三天后的正午，裴玄静原以为段成式得傍晚时才能溜出府。

段成式跨前一步，略踮起脚尖，对裴玄静低声道：“崇文馆刚放学我就溜出来了，等午饭时间一过，就得回家去。”

“那我带你去旁边铺子吃东西，”裴玄静忙说，“千万别饿着。”

段成式有些犹豫，裴玄静说：“咱们边吃边聊。”她见段成式的眼睛滴溜乱转地往金仙观里直瞅，知道他好奇。但是金仙观的内幕肯定十分复杂，说不定还挺凶险，裴玄静可不想把段成式牵扯进来。这个孩子听见“秘密”二字就两眼放光，要是真让他看见闹鬼的后花园，多半立马就翻墙进去一探究竟了。

段成式何其会看眼色，明白裴玄静不想让自己进道观，便爽快地一拍肚子：“哎呀，我真的好饿！炼师姐姐，你能带我去吃羊肉羹吗？”

“行。”裴玄静招呼李弥一起走，平常在道观里吃得清苦，干脆今天也带他去大快朵颐。

三人肩并肩走过马车，那个老家人一直沉默地注视着他们。裴玄静轻声问段成式：“这位苍头是你家的吧，要紧吗？”

“没事。赖苍头是原先外公府里的，只听阿母的话。我的事儿就算阿母知道了也没关系，她最疼我，什么都依着我，只要瞒着我爹就行。”顿了顿，段成式又道，“赖伯才不会去跟我爹说呢。”

他的语气里既包含着天真，又透露出一丝与年龄不符的隐痛。

对这种官宦人家复杂难解的家庭关系，裴玄静不用问也能猜出几分来。她有些心疼这个格外早慧的少年，便岔开话题道：“我们到了。这家铺子看起来有点脏，不过羊肉羹是长安一绝。段小郎君，你怕不怕吃完拉肚子？”

正好一锅肉羹起锅，混杂着羊肉、葱白和羊油的香气扑面而来。

段成式拼命吸着鼻子道：“不怕！”

李弥和段成式各捧着一碗羊肉羹，稀里哗啦地吃开了。裴玄静不碰荤腥，只在旁看他们吃。段成式吃得满头大汗，还忙里偷闲从袖子里掏出一张叠得四四方方的纸，朝裴玄静一笑，塞进她的手中。

正是武元衡书阁的平面图。

可是乍一看，裴玄静还以为段成式偷懒了。图上才画着寥寥几件家什，宰相的书阁竟会如此简朴吗？细细再看，又发现段成式在每样东西旁都做了标注，从用料到尺寸，包括雕刻的花纹和配饰都详细记录下来。裴玄静这才知道自己错怪了少年，又一想，武元衡的气质恬淡而性格刚强，确实不会喜欢奢侈繁琐，他的书阁正是如此才对味。

书阁面南开敞，北墙前置长榻，榻后竖立着四扇连屏，段成式注：饰以金碧山水之《江帆楼阁图》。长榻上的书几，陈列笔墨纸砚。段成式也没忘记下每样东西的品名，并标明仍按武元衡生前的样子布置。东墙前是一整面书柜，段成式注曰：以檀木制。纵十列，竖十二排。每格均盛书卷若干。西墙下则是一条架几案，案上放博山炉。段成式又注：案后悬一幅仿东晋顾恺之的《洛神赋图》。

裴玄静注视着图纸，默默思索起来。

“炼师姐姐，有什么特别吗？”段成式已经吃完了，正在盯着她的脸看呢。

裴玄静反问：“你呢，你发现什么了吗？”

段成式摇了摇头。“这三天来，我把书阁里所有的犄角旮旯都翻了个遍，并没找到任何值得注意的东西。连书柜上的书卷我也几乎个个都看过了，可是……”他显得有些懊丧。

裴玄静沉吟片刻，又道：“你外公的藏书比我想象的少。”

“那倒不是。外公还有一座两层的藏书楼，也在后花园中。不过他最爱和最常翻阅的书卷都放在书阁里面。我和府里的仆人打听过，外公过世之前，由于政务繁忙，已经很久没去过藏书楼了。”

裴玄静点了点头：“那么从这个书柜里，你能看出哪些书是他最

近翻阅过的吗？”

段成式撇嘴道：“我本来还指望通过书卷的新旧、折印和蒙灰程度来判断，哪几部书是外公最常看的。可是……外公对书爱护有加，从表面上基本看不出区别。至于灰尘嘛，从他过世到现在，仆人们每天都去书阁打扫，搞得窗明几净的，哪里都找不到一粒灰。”他苦着脸的样子，倒好像干净是个天大的罪过。

“府上的家仆很尽职。”裴玄静微笑着说，心中却在想，这样就算武元衡留有什么线索，只怕已被人无意间清理掉了。

可是，假如真的是非常重要的线索，武元衡会让它轻易消失吗？

“段小郎君，你的外公很喜欢曹子建？”裴玄静看着《洛神赋图》那个标注问。

“喜欢。我七岁时，外公就教我曹子建的诗。我的第一本《曹子建集》也是外公送给我的。不过……”段成式皱起眉头，“说到曹子建，倒真有一件怪事。”

“哦？”

段成式面露迷惘：“我在外公的书阁里找了个遍，并未发现《曹子建集》。”

确实可疑。墙上挂了《洛神赋图》，书阁里却无一本《曹子建集》，偏偏又钟爱曹植的诗文？

裴玄静凝神思考。

段成式知道不该打搅，索性和李弥聊开了。他个性开朗，头脑又灵光，天生一个自来熟，哪怕和李弥这样略微迟钝的人打起交道，也不在话下。

李弥的心地又特别单纯，一来二去的，就把自己和裴玄静的底统透给段成式了。

聊了一通，段成式总结道：“自虚哥哥，我真喜欢你。我觉得你和十三郎挺像的，下回我介绍你们俩认识。”

“十三郎是谁？”这下裴玄静要干预了。

“嗯，就是皇帝的第十三子，和我们一块儿在崇文馆上学。”说着，段成式指了指自己的脑袋，“十三郎大名叫李忱，也是个可怜的孩子。”

裴玄静明白他的意思，断然道：“多谢小郎君好意，但我们不想与皇家多有牵连。”

“好吧……”

“不对。”旁边的李弥却突然冒出这两个字来。

原来他趁裴玄静不留神，把书阁的平面图拿过去看了。

裴玄静忙问：“自虚，哪里不对？”

李弥指着图上的架几案，道：“反了。”

反了？

刹那间，裴玄静反应过来。在她自己的书房中，也有一条架几案，却是置于东墙之下的。李弥记忆东西全凭形象，所以他一眼便发现，武元衡书阁中的架几案的位置不对。

当然，谁也没规定过架几案非得放在东墙下。

段成式却说：“那个博山炉就不该放在西墙下面。夏天焚香时烟光往外面飘。我们刚住进去的时候正好是七月，阿母日日在外公的书阁里焚香祭奠他，结果老远都闻到了，屋子里反而不香。”

“为何不将博山炉移一移？”裴玄静莫名地紧张起来。

“移不了。”段成式郁闷地回答，“书阁里的家什都是固定住的，没一样可以动。连博山炉的脚都有机括连在架几案上，没法移动。”

“咦，炼师姐姐，”他看着裴玄静骤然变白的脸问，“你是不是想到什么了？”

裴玄静定了定神，重新拿起图纸，指着那个书柜问段成式：“书柜里的每一个格子、每一本书，你确实都检查过了吗？”

段成式有些不高兴了：“每个格子都看了，每个书卷也都翻过，但不可能都从头到尾读一遍啊，没那么多时间。”

“不必。段小郎君这次回去，只要将此书柜中从上往下数第三

行，从左往右数的第二个格子仔细搜索一遍。”

段成式张大了嘴巴。

“记住了吗？从上往下数的第三行，从左往右数的第二排，就是那一个格子，里面的每一部书都要仔仔细细地翻看。另外，格子本身也要认真检查，看看是否还藏有暗格，或者机关按钮之类的。”

“哦。”段成式挠了挠头，“这么厉害啊。我记住了，今天就去查！”

裴玄静见那老苍头已经驾着马车等在铺外，便道：“时候不早了，小郎君快回府吧。若是有什么发现，就尽快来金仙观找我。”

“一言为定！”

这天晚上裴玄静失眠了，她的预感非常强烈。凭借多年来的探案经验，她直觉这次一定能有所发现。

第二天中午，段成式果然又来了。

裴玄静看到少年的两个眼圈都是黑的，心中涌起一阵歉意。

“小郎君还要吃羊肉羹吗？”

段成式点头：“今天可以不带自虚哥哥吗？我有话要单独和炼师姐姐说。”他的嗓子也有些沙哑。

裴玄静自然同意。

两人仍然在那家路边小铺坐下，段成式挑了个最靠里的位置。其实他的考究装束与周围格格不入，更别说裴玄静那一身洁白的道袍，但肉汤上时时冒起的乳白色雾气成了最好的掩护，将他们与来往的路人隔开。

段成式碰都没碰面前的肉羹，却从怀里取出一个绢包，放在裴玄静面前。

裴玄静的心快要跳出来了，仅仅从绢包的外形，她就能猜出来里面是什么。

裴玄静用颤抖的手指掀开丝绢的一角——金缕瓶。

和她曾经拼命保护过，但最终还是失去了的那个金缕瓶一模一样。

不过，裴玄静现在可以肯定地说，那个金缕瓶是假的，眼前的这个才是真的。

直到此刻她才恍然大悟，为什么尹少卿在濒临死亡之际还要赶到昌谷去杀人。他一定发现了从裴玄静手中抢到的金缕瓶是个假货，从而认定自己被崔淼耍了。

尹少卿错怪崔淼了。实际上，是他们都被武元衡耍了。

裴玄静百感交集地合上丝绢。

她应该责怪武元衡吗？竟然骗她为了一个赝品付出那么多，差点丢掉性命，甚至错过了与长吉的最后一面。

不，她想她能够理解武元衡的苦心。他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守护心中最宝贵的价值。

他达到目的了，不是吗？

在武元衡死去半年多之后，金缕瓶终于能够物归原主了。

段成式一直在留神观察着裴玄静的表情，这时方问：“姐姐，这就是你要找的东西，对吗？”

裴玄静点了点头。

“可你不是说，东西丢了？”

“我以为丢了。不过现在我们知道，你外公一直把它藏得好好的。”裴玄静苦涩地笑了笑，问，“你是在哪里发现它的？”

段成式回答：“我按照姐姐的指点，仔细检查了书柜里第三排第二列的那个格子。里面的书卷平平无奇，我并没看出什么特别的。但书柜的每个格子内都有雕刻得十分精细的暗纹，放满书卷时根本留意不到。我就是从这些花纹里发现了异常！整个书柜之中，唯独这个格

子的暗纹中央是活动的，很像一个暗钮。我使用力按了下去，结果你知道发生了什么？”段成式大大地喘了口气，“起初什么事都没有，我等了好半天，心都快凉了，却突然看到，西墙下的博山炉好像比原先长高了。”

“博山炉可以移动了？”

“对！原来这个机关就是开启博山炉脚下锁扣的！博山炉好重啊，我费了吃奶的劲才将它挪开，可是它下面除了灰也没别的了呀。我又琢磨了好半天，才想到是不是博山炉的底下有什么，就把胳膊伸进去……”

段成式捋起袖子，让裴玄静看他右手腕上的淤青。

“哎呀，怎么弄成这样？”

“博山炉下面的空隙很窄，我一个人抬不起它，只能拼命把手塞进去，然后……就摸到了这个。”段成式指了指绢包，“它就嵌在博山炉底部正中的一个凹塘里。多亏这瓶子小，要不然我可没本事把它扒出来。”

再一次，裴玄静被武元衡的良苦用心震撼到了。难道他就不担心，金缕瓶或将永不见天日吗？

段成式打断了她的浮想联翩：“炼师姐姐，你是从家什均无法移动这一点推测出，屋内设有机关，对吗？”

“是的。而且我认为，武相公的机关以密藏为目的，况且又在自己家中，应当不会有危险的设计。否则，我是断断不敢叫小郎君去探查的。”裴玄静歉然地抚了抚段成式的胳膊，“不料还是让你吃了点小苦头，对不起。”

段成式豪迈地一挥手：“这算不得什么！”但不知何故，裴玄静总觉得他今天的神色异常，似乎暗藏心事。

段成式又说：“我就有一点没想通，炼师姐姐是如何从整个书柜中找到那唯一的格子的呢？”

“因为曹子建啊。”

“曹子建？”

“小郎君告诉我，你外公生前十分喜爱曹植的诗文，但他的书阁中并没有曹子建的书籍，却又挂了一幅以曹子建《洛神赋》为题的画。这就不得不令人深思，会否是你外公刻意为之呢？假设是，那么他的用意肯定是要人特别留意这幅画，所以，我们应该从这幅画入手。可惜我不能去现场目睹，但据小郎君的描述来看，画上应该没有明显的线索。而且我认为，以武相公的谨慎而言，他也不大可能直接在画上做文章。因此我们只能从画的含义、暗示或者象征这几个方面去思考。于是，我便注意到了书柜的格局：书柜横十二排，竖十列。十二和十，小郎君，从这两个数字中，你想到什么了吗？”

段成式的眼睛骤然一亮，“天干地支！”他大声叫出来。

“真聪明。”裴玄静夸赞。

“如果按天干地支算，那个格子就应该是——壬寅！可……为什么是壬寅呢？”

“小郎君会背《洛神赋》吗？”

“会啊，我可喜欢呢。”段成式朗朗地念起来，“黄初三年，余朝京师，还济洛川。古人有言，斯水之神，名曰宓妃。感宋玉对楚王神女之事，遂作斯赋……啊！”他倒吸一口气，“黄初三年！是……”

“正是壬寅年。”

段成式呆了呆，随即由衷地道：“炼师姐姐，你真是神了！所以，我外公是用《洛神赋》作暗号啊。”

他起劲地往裴玄静身边凑了凑：“姐姐，你怎么能一下就算出黄初三年的干支来？”

“这并不难，有些窍门以后我教你。”

“太好了！”

聊到现在，段成式面前的羊肉羹都结成肉冻了，他还一筷子没吃。裴玄静说：“凉的肉羹会吃坏肚子的，我给你再要一碗热的吧。”

“不用了，我不饿。”段成式又显得心事重重起来。

沉默片刻，段成式问：“姐姐，这个小瓶子值很多钱吧？”

“应该是……无价的吧。”

“你要拿走它吗？”

裴玄静让段成式给问住了。

原先她只希望找到有关金缕瓶的线索，却不料直接发现了金缕瓶的真身。那么，现在是该决定如何处置它了。

既然任务是皇帝下达的，裴玄静琢磨，最合适的办法还是把金缕瓶交给皇帝吧。

于是她说：“此瓶最早是太宗皇帝赐给臣下的，所以我打算，仍将它呈交给当今圣上。”

段成式耷拉着脑袋不说话。

裴玄静问：“怎么了？”

段成式抬起脸，清亮的双眸上好像遮了一层淡淡的雾气：“姐姐，金缕瓶是在外公的屋子里找到的，为什么要交给别人呢？”

“这……”裴玄静居然回答不了这个问题。而且她意识到，面前的少年早有盘算。

她索性问：“那么，你想怎样呢？”

“我想要这个金缕瓶。”

意外，却又不意外。

裴玄静思忖，其实段成式也有他的道理。

从渊源来讲，金缕瓶的确属于皇家。但自从太宗皇帝将其赐给萧翼之后，又历经了多次辗转，武元衡应该算是最后一位拥有者。虽然裴玄静曾经拿到过一个金缕瓶，但那毕竟是假的。

若论起来，外孙要外公的东西，并不算过分的要求。

可是她怎么向皇帝交代呢？

裴玄静试探着问：“小郎君会把金缕瓶交给父母大人吗？”

“不！”段成式断然否认，见裴玄静仍在犹豫，他有些急了，“姐姐，我就是拿去派个用场，用完了便还给你，行吗？”

似乎不好再拒绝了，但裴玄静的内心被愈发浓重的阴影所笼罩。段成式今天的种种表现都很失常，让她不能不担心。

她决定再试探一把：“小郎君要用尽管拿去。不过……能不能告诉炼师姐姐，你打算怎么用呢？”

段成式的脸腾地涨红了。他回避着她的目光，期期艾艾地说：“不能……告诉你……”

“好。”裴玄静道，“你拿去用吧，用多久都没关系。”

“谢谢……”段成式的声音低得几乎听不见。

裴玄静的心中有底了——很显然，段成式自己也认为不应该占有金缕瓶。他必定是遇到了什么天大的难题，必须借金缕瓶一用。

他们仍然回到金仙观门口，裴玄静目送着段成式乘上马车走了。

马车出了辅兴坊后便一路向南，在皇城前的大道左拐，继续往东行驶。

段成式把金缕瓶塞在怀里，感觉到它随着自己急促的心跳，也在不停地跳跃着——扑通，扑通……

他掀开车帘，对赖苍头道：“赖伯，到了朱雀大街别拐弯，一直朝前走。”

“小郎君，咱们不回家啊？”

“不回家。”

“那去哪儿？”

段成式用力咬了咬嘴唇，说：“平康坊。”

“啊？”赖苍头差点儿从车上掉下去。他回过头来，瞠目结舌地看着小主人。

“就去我爹爹最近常去的地方，你知道的！”

“可是小郎君，那不是你能去的地方啊！”

段成式蛮横地说：“我说能去就能去，哪来那么多废话！”

赖苍头连连摇头：“不行。这要让阿郎知道了怪罪下来，我可担当不起。不行不行……”

段成式把脸拉得老长：“我爹不会知道的，就算知道了，我也有办法帮你开脱。但你若是不帮我……我从今天起就天天找你的茬儿，你等着，不出半个月，我就让阿母把你赶出府去！”

“我的小祖宗啊！”赖苍头连死的心都有了。段成式的聪明劲儿他平日可都看在眼里，知道这个小主人绝对不是省油的灯。他要是真想把自己赶出去，只怕自己难逃此劫。赖苍头一辈子在武元衡府上当差，压根没想过离开后该怎么生活。

朱雀大街就在眼前了。

“咳！”赖苍头一咬牙，扬鞭催马横穿而过。好歹府里的主母还是武家大小姐，段成式又是他母亲的心头肉，就把宝押在这个小祖宗身上吧。

车轮从“平康坊”的北门下缓缓滚过。

毕竟是生平头一次进到烟花柳巷，段成式紧张得连气都喘不上来了。刚回长安时，因是武元衡的家人，皇帝还亲自召见过他们一家。可是段成式分明记得，那回面见天子，自己好像也没这么害怕过。

他悄悄掀起车帘朝外望，只见青砖铺就的坊街净水扫洒，纤尘不染。坊街两侧均是一处连一处的精致小院，扇扇院门前竹帘高挑，遮住深锁的门扉。正是午后时分，街上几乎看不见行人，更没有想象中的丝竹管弦。整座里坊幽静淡雅，宛如一幅江南人家的画卷。

马车停在西南隅的一个小院前。赖苍头干巴巴地道：“小郎君，就是这儿了。”

段成式跳下车，却见此处的门庭比别家更窄小，又是一条断头路，周围静得有些森严。

段成式让赖伯靠边等候，自己直了直发软的双腿，上前叩门。

须臾，门扉开启一条小缝，有人自里面道：“秋都知今日不见客，请回吧。”就要关门。

段成式早料到这一出，忙扒住门叫：“有人让我送样东西过来给都知。”

门开大了些，一个遍体绫罗满头珠翠的中年妇人站在门前，上下打量段成式：“你这小郎君是从哪儿来的，谁让你送东西？拿来给我。”

“不能给你，我须亲手交给秋都知！”段成式一本正经地说，“我也不会告诉你谁让我来的。”

“哎呦！”鸨儿倒有些吃不准了。看段成式的相貌和打扮，分明出身显贵，难不成是个小郡王，从宫里头来的？她再一琢磨，反正就是个孩子，放他进去料也无妨，便笑道：“跟我来吧。”

进门便是一座小小庭院，假山怪石、花卉鱼池，无不精致。鸨儿领着段成式在阁道上左拐右绕，很快就把他转晕了。原来这所院子外表深狭，里面却别有洞天。

总算来到一处回廊四合的内庭，娇声笑语扑面而来。透过长架檐下垂落的藤萝望进去，只见几个姹紫嫣红的女子围在庭中央的一口水井旁，正在热闹地谈笑着。

鸨儿叫道：“秋娘，这位小郎君找你呢。”

一个女子闻声转过脸来。刹那间，段成式觉得自己的面孔升温，从脖子到耳朵后面都发烫了。

所谓绝代佳人，就该是她的样子吧。

隆冬时节，这女子却穿着件抹胸长裙，雪白的酥胸和两条莲藕般的玉臂傲然裸露于外，肩上搭着的金色披帛长曳及地，与大红罗裙的凤尾一起拖在身后。她含笑走来时，仿佛携带了一整片春光，寒冷都不知退缩到哪里去了。

“妈妈，谁找我？”她的声音更是婉转动听，似莺歌如燕语，“我不是让你去找两个苦力来，爬下井去看看怎么不出水了，你到底去了没有呀？”

“正打算出门呢，这不，让他给截住了。”

“他？”杜秋娘的目光这才落到段成式的身上。

环佩叮当，浓香袅袅，段成式简直要晕倒了。杜秋娘把他从头到

脚看了一遍，两只秋水般的明眸中隐现困惑——很显然，她也没猜出他的来历。

“有人让你送东西给我？”

段成式竭力镇定自己，朗声道：“不是，是我自己要见你。”

鸩儿生气了：“呦，你这孩子怎么骗人呐。”

“妈妈勿恼。”杜秋娘倒像是来了兴趣，对段成式道，“你见我做什么呢？”

“我素闻秋都知色艺冠绝长安，我、我就想见识一下你的……本事。”

他的话音刚落，庭中众女子笑作一团。鸩儿都笑出了眼泪：“这雏儿，毛都没长齐呢，就要见识人家的本事，开蒙得够早啊！”伸手来摸段成式的脸，“要不阿姨来陪你尝个鲜？”

“别碰我！”段成式劈手将鸩儿的手打开。

唯一没笑的是杜秋娘，她盯着段成式道：“要见识秋娘的本事，小郎君付得起缠头吗？”

“你要多少？我付。”

杜秋娘面无表情地说：“掀帘一睹，即需百金。若想听一曲，则以无价宝物换之。小郎君今日已经占得便宜了，难道还想得寸进尺吗？”

“我不想占便宜。”段成式咬了咬牙，从怀中掏出已经焐得温热的绢包，递上去，“你看值不值一曲。”

丝绢褪下，杜秋娘用纤细的玉指摩挲了金缕瓶许久，忽道：“跟我来。”

杜秋娘领着段成式进入设厅，吩咐：“取我的琵琶来。”

小婢果然取来一柄紫檀琵琶。杜秋娘小心翼翼地把金缕瓶放在几案上，然后盘腿上榻，把琵琶横抱怀中，纤指轻拂琴弦，屋中便响起一片冰敲玉碎般的乐音来。

杜秋娘扬声唱道：“劝君莫惜金缕衣，劝君惜取少年时。有花堪

折直须折，莫待花落空折枝。”

段成式觉得胸口遭到狠狠一击，他的那颗少年心陷入难以言表的巨大哀伤中，仿佛就在这短短一曲中，把人间所有的愁滋味都尝尽识遍了。

段成式强忍着才没有落下泪来。

一曲终了。静默片刻，杜秋娘才放下琵琶，道：“你可以走了。”

段成式不动。

“还有什么事？”

段成式红着眼圈道：“秋都知，我可以请你帮个忙吗？”

“帮忙？”

“你可不可以，不再见我的爹爹。”

杜秋娘一凛，问：“你爹爹？他是谁？”

“他是、是段……”

“原来是他！”杜秋娘冷笑道，“我知道了，你就是那位西川来的段大人的公子。哼，果然有出息，今天跑到我这儿来找麻烦了。”

“我不是来找麻烦的，我是来求都知帮忙。”

“我为什么要帮你？”

“因为……我不想看到阿母难过。”

杜秋娘愣了愣，随即笑得花枝乱颤：“段小郎君，你这是要断了秋娘的财路啊。若是为了哪家主母不开心，我们就不做生意，那整个北里还不都得关门咯。”

鸩儿来拉段成式：“行啦行啦，快回家去吧。”

“我不嘛！”段成式索性耍起赖来，“你不帮忙就把金缕瓶还我！”

正闹腾着，又有一名侍儿跑进来，对杜秋娘说：“都知，门口来了个女道士，说见到咱们院子上方有黑气凌空，恐有异物，说得怪吓人的，要不要让她进来识一识？”

“女道士？”杜秋娘冷笑，“今天还真够热闹的，什么人都来了。好啊，那就请她进来，我倒想听听有何说辞。”

片刻之后，那侍儿果然领进一个白衣女子来。只见她头顶道冠，全身缟素，不施脂粉也不配首饰，偏偏呈现出一种勾魂摄魄的美来。此间的女子个个自恃绝色，今天忽见这位女道士，居然都生出自叹弗如的挫折感，连杜秋娘的眼神中都含了点酸。

暂时没人理会段成式了，其实他刚才一听说女道士，就料到是裴玄静。这时见到她，真是又惊又喜又愧，恨不得立刻扑上去哭诉一番。但裴玄静的眼神往他这边淡淡一瞟，段成式便赶紧克制住了自己，心领神会地做出一副旁观者的样子。

他明白了，眼下最好的办法就是保持沉默，让裴玄静去发挥。

裴玄静实在放心不下金缕瓶，所以另雇了辆马车，紧跟着段成式进了平康坊。她远远地看着段成式进了杜秋娘的院门，起初也对他的举动百思不得其解。裴玄静越想越不对劲，干脆去找蹲在墙角发呆的赖苍头打听。

愁眉苦脸的赖苍头一见裴玄静，就像见了救星，把苦水一股脑儿倒出来，连主人家的隐私都顾不上藏了。

裴玄静前后一联想，几乎能断定段成式要金缕瓶到底想干什么了。

傻孩子！她在心中暗叹，这不是胡闹嘛。

裴玄静决定得自己闯一闯了。

但是，女道士怎么才能进妓院呢？

这可难不住裴玄静。就在等待的过程中，她已经观察到妓院的侍儿从角门带了几个苦力进去，谈论着水井突然莫名其妙地干了……

就这样，裴玄静姗姗来至平康坊第一名妓杜秋娘的房中。

杜秋娘懒洋洋地问：“请问这位炼师，你看出此院有何异样了？”

裴玄静行礼如仪，款款道来：“贫道偶过此地，见贵宅上空黑气压顶，阴霾凝滞，恐有邪祟入侵。敢问……这一两天来，府上发生过什么怪事吗？”

“有啊……”侍儿刚想插嘴，被杜秋娘以眼神制止了。她说：“炼师

以为，何为怪，何为不怪呢？”

裴玄静道：“解释起来有些麻烦，不如我给都知讲一个故事吧。”

“请。”

“扬州法云寺僧人珉楚，与商人章某交好。章死时，珉楚还为其诵经超度。几个月后的一天，珉楚竟在市上遇到了章某。章告诉珉楚，自己已被冥司任命为掠剩鬼。因为人一生可享用的财富是有限的，一旦过限，冥界便会终其寿数，而把多余的财富掠走。说着，章某又从路边的卖花女手中买下一枝花，赠予珉楚。并说，路人见此花开口笑者，便是将死之人。章某说完就消失了。珉楚胆战心惊，持花一路回寺院，路上果然有人对花而笑。到寺院门口时，珉楚终于大喊一声，将花抛入水沟，却听水声溅起，水面上浮起一段人的手骨……”

“啊！”屋内诸女无不吓得花容失色。

杜秋娘的嘴唇也发白了，颤声问：“这故事和我有什么关系？”

“这故事讲的是不可占命外之财，否则就会有‘掠剩鬼’拿着鬼花找上门来。鬼花飘在空中，落在水里，便有黑云聚集、井水干枯等等异状。”

杜秋娘强辩道：“我何时占了命外之财，悉以才艺换之。”

裴玄静嫣然一笑：“那要看对谁。譬如公侯豪富，情愿挥金如土以博佳人一笑，倒也无妨。可有些人的东西，都知便不该占。”

“我……”杜秋娘看了看金缕瓶，又看了看段成式，再看了看身旁那些脸色煞白的女子们，正要说什么，有个声音自屏风后面传出来

“秋娘，莫要被骗。她是为了那个金缕瓶！”

裴玄静浑身一震，愣愣地望着那个从屏风后转出来的身影，好像真的见了鬼。

那个男人径直来到裴玄静的面前，含笑道：“好美的炼师啊！可惜编瞎话的水平还欠些火候，实在应该先向崔某讨教讨教的。”

“静娘。”崔森向裴玄静深施一礼，“许久不见。”

裴玄静稍微冷静下来了，还礼道：“崔郎，许久不见，却不想在此地重逢。”她把“此地”二字重重地说出来。

“有缘千里来相会嘛。”崔森的笑容一如既往——潇洒、机智、满不在乎。

“你们认识？”杜秋娘也上前来，目光轮流扫过二人。

崔森笑答：“只要是一等一的美女，不管是女道士，还是名都知，天生都与崔某有缘。”

“哼。”杜秋娘看裴玄静的眼神中醋意更浓了，“你为什么说她在骗人？”

“哎呀，秋娘你想啊，院中的井自昨日午后便打不出水了。可这个孩子刚刚才来了不久，所以井水干涸与你拿了金缕瓶根本就没关系，炼师却硬要把两件事往一块儿扯，不是明摆着诈你吗？再说了，所谓黑云压顶就她看见了，谁能证明？还不是都凭她的一张嘴，想怎么说就怎么说。”

杜秋娘困惑地说：“其实我也疑心她的话，但问题是，她又如何得知，这个孩子会带个金缕瓶来见我呢？”

崔森道：“来来，我给秋娘介绍一下她的来历，你便清楚了。这位天仙一般的炼师呢，姓裴，名唤玄静。她的叔父可是赫赫有名的裴度相公，当今圣上最倚重的宰相。”

“裴相公？”杜秋娘恍然大悟，“裴相公和去年遇刺的武相公私交深厚。这个段小郎君是武相公的外孙，所以……”

“所以他们俩就是串通好的嘛。”

“你胡说！”段成式叫起来，“我们没有串通！”

但杜秋娘根本不理睬他，却仰首对崔森说：“差点儿给她骗到了，多亏了郎君……”她的双眸熠熠生辉，更加显得明艳逼人，腰肢却柔弱无力地向崔森靠过去。崔森伸出右臂，正好将她的娇躯拢入怀中，低声道：“别担心，有我呢。”

裴玄静的胸口燃起了一团烈火，痛、酸、恨、怨……各种滋味搅得她几乎无法自持。她恨不得立刻扭头就走，偏又走不了。她绝对不想再看一眼那个人，却又忍不住不看。

就在距她一步之遥，崔森的怀里搂着杜秋娘。两张几乎找不到瑕疵的脸上，满是柔情蜜意。他那一身半旧的月白长袍，配着她的簇新火红石榴裙，美得就像一幅画。

画的名字应当叫——神仙眷侣。

裴玄静的眼睛刺痛不已。

她向前跨出半步，坚决地说：“既然话都挑明了，就请将金缕瓶还给我们。崔郎知道的，此乃关键证物，擅留必将招祸。”

崔森道：“今日有我在这里，静娘怕难如愿。”

“正因为有崔郎在，今天我必须拿回金缕瓶！”

崔森轻轻放开杜秋娘，微笑道：“好啊，静娘尽管来试。”

正在僵持不下，突然，从庭院里传来几声惊恐的尖叫：“蛇！蛇！”

紧接着侍儿跌跌撞撞冲进设厅，脸都吓绿了，只会直着脖子嚷：“从井、井里钻出来好多蛇，蛇啊！爬得到处都是！”

屋内诸人一时惊得手足无措。杜秋娘到底见过些世面，抢步出门查看，转眼又惨白着一张脸跑回来，用尽全力关上门，转首怒视裴玄静：“你这个女妖道，是不是你搞的鬼！”

裴玄静刚想反驳，恰恰瞥见一条花蛇在关门的瞬间从缝隙钻了进来。杜秋娘的裙摆长曳于地，它就顺着那红色罗裙的凤尾悠游而上，转眼爬到杜秋娘的腰间，还昂起三角形的脑袋东张西望。

“啊，蛇，蛇！”杜秋娘吓得语无伦次。

“闪开！”崔淼大喝一声，抢步上前，手里不知抡起个什么东西，往杜秋娘的裙子上用力扫去。

随着杜秋娘的尖叫，花蛇应声落地。裴玄静这才看清，原来崔淼手中是一杆碾玉拂尘，本来插在屏风上，被他急中生智拿来当武器了。

拂尘的好处在于不会伤到杜秋娘，但也没能将蛇一击毙命。掉在地上的花蛇受了惊吓，四处乱窜起来。屋子里顿时充满了尖叫声。

“快离开这儿！”崔淼见势不妙，赶紧护住杜秋娘往外跑。

门外的廊道上早就乱作一团。妓女们平日里见了达官贵人还能搭搭架子，如今见到遍地乱爬的蛇，就只剩下乱喊乱叫的本事了。

门户大敞之后，庭院中的蛇纷纷往厅里爬进来。

裴玄静拉住段成式的手：“走！”两人趁乱一口气冲出院子。

刚跑到街边，早已望眼欲穿的赖苍头就迎了上来：“小郎君，你这是……”

段成式一步跃上马车，回头叫裴玄静：“炼师姐姐，咱们一起走。”

裴玄静向他伸出右手：“先把金缕瓶给我。”方才混乱之际，她看见段成式从榻边几案上抓回了金缕瓶。

段成式的脸由白转红，从怀中取出金缕瓶给她，嘴里委屈地嘟囔：“我是想在车上给你的。姐姐，今天都是我错了……”一边说着，泪水在眼眶里直打转。

裴玄静柔声道：“姐姐不怪你，快回家吧。记住，今日之事，能瞒则瞒，千万对谁都不能说。”

“我懂。”段成式问，“炼师姐姐，你真的不跟我们一起走吗？”

“不了，我还有别的事。”

段成式的马车走远了。

裴玄静闪在一处屋檐下，冷眼看着杜秋娘的院子人进人出、大呼小叫地闹腾了好一会儿，终于渐渐安定下来，应该是找到办法收拾那

些蛇了吧。

并没有人特意来追赶她和段成式，崔淼也没有出现。

裴玄静这才整了整衣裙，低下头疾步向坊外走去。

寒风打在裴玄静的脸上，生疼生疼的。整个下午就这么兵荒马乱地过去了。此时已近傍晚，来平康坊寻春的人渐渐多起来，不时有锦衣男子骑马从裴玄静的身边经过，她能清楚地感觉到他们火辣辣的目光。年轻美貌的女道士单独走在北里的坊街上，怪不得男人们浮想联翩。

也许她应该搭段成式的马车走，至少出了平康坊再说。可是裴玄静不愿意，因为她心乱如麻，无法在少年面前掩藏自己的情绪。

这个下午，有人让她感受到了从未有过的屈辱和挫败。虽然寻获了金缕瓶，但案情的突破根本振奋不了她。

她从未明确承认过那份情感，但不等于她不在乎。实际上她在乎极了，超出自己的想象。

裴玄静恨透了自己的软弱，所以必须独自走一走，整理一下纷乱的心绪。

然而裴玄静太高估长安北里的治安了。又走了没多远，开始有三三两两的男子调马依行，在她的身旁忽前忽后，眉目传情。

裴玄静低头加快脚步，才刚转过一个街角，突然有人冷不丁拦在她的面前。

那人说：“炼师，我家主人请你上车。”

裴玄静吓得倒退半步，再看那人身旁果然停了一辆马车，马匹和车驾乍看都很普通，黑色油篷布遮得严严实实。

拦住她的陌生人打扮得也平常，可是身姿挺拔伟岸，双目炯炯，神态极为威武。

裴玄静的心更慌了。如此神秘不易辨识身份，莫非遇上了黑道？她勉强问道：“你家主人是谁，我认识吗？”

“炼师上车便知。”那人伸手一抓裴玄静的胳膊，她还没来得及叫

出声，就被一股脑儿塞进车里去了。

裴玄静险些摔在车厢的地毯上。她晕头转向地半跪着，一只手伸过来。

“坐吧，无须拘礼。”

她立刻就认出了这个声音，只得顺从地搭住那只手，借力起身坐好，方抬头道：“……李公子。”

皇帝微微地点了一下头。

车里车外简直天壤之别。座椅上铺着貂绒垫子，脚下的波斯地毯上绣满大朵祥云。车厢内部全部覆盖金黄色的锦缎，排色纱帷自车顶垂下。最主要的是车内飘荡的龙涎香气，使这一方狭小的空间顿时显得超凡脱俗，尊贵到了极致。

皇帝倒是一身便装，青色圆领袍，黑纱幞头，腰带上除了中间的一整块无瑕玉扣之外，再无其他装饰。不过在裴玄静看来，今天皇帝的这身打扮平易亲切，连他那副过于标致的五官也变得柔和多了。

皇帝撩起车帘的一角，看着车窗外道：“朕偶尔也想在这城里逛逛，看看普通百姓……朕的子民们是如何生活的。不料，却看到了娘子。”

裴玄静说：“是。”

皇帝的目光回到她的脸上，裴玄静等着他盘问自己，少顷，却等来了一块雪白的丝帕。

“擦一擦。”他说，又指了指自己的眼睛下方。

裴玄静脱口而出：“妾没有哭。”

“是灰。”

裴玄静尴尬极了，只得双手接过丝帕，擦了擦眼睛下方。丝帕靠近鼻子时，龙涎香的味道便直冲脑际，使她有瞬间的晕眩感。

她握着丝帕，不知该不该还给皇帝。

“拿着吧。就算洗过一次，龙涎香也能保留很长时间。”他真是什么都知道。

“是。”

裴玄静收起丝帕，顺势从怀中取出金缕瓶，毕恭毕敬地呈上去：“李公子……这是刚在武相公府中找到的。”

皇帝露出一丝惊喜的表情，将金缕瓶托在手中看了又看，轻声叹道：“就是它吗？应该是吧。”

裴玄静很惊讶：“公子没有见过金缕瓶？”

“只听说过……”皇帝轻抚着瓶身道，“贞观年间，正值大唐创业初期，太宗皇帝崇俭，宫中尚方局仅用少量金箔贴面，凭来自西域的特殊技艺制作了一批金缕瓶，赐予重臣。历经百年之后，宫中各种奢靡金器数不胜数，尚方局却再也不能复原当初的工艺了，所以连朕都没有见过这个式样的金缕瓶……算起来，百余年中大唐失传的，何止这一件。”

他对着裴玄静微笑了：“娘子很能办事。”

裴玄静有些迷迷糊糊的。马车一直在前进，她却不关心自己会被带往何方——刚刚过去的下午使她身心俱疲。此刻马车内温暖、舒适，充满令人心旷神怡的龙涎香气，更有天子坐在对面，注视着她……裴玄静只能听天由命了。

马车行进的速度慢下来，有人在车帘外问：“公子，今天是走夹道，还是丹凤门？”

皇帝没有回答，却看着裴玄静问：“娘子今晚在观里有什么特别的安排吗？”

裴玄静一下没明白他的意思。

皇帝又微微一笑，道：“从此处入皇城夹道，离辅兴坊便越来越远了。如果娘子不急着回金仙观，不如就随我一起进宫吧。今天娘子送还金缕瓶，正巧我也有些东西要给娘子看，应当有助于娘子的调查。”

听起来多么合情合理，所以当裴玄静回答“不”的时候，皇帝的表情首先是困惑，然后才变成愠怒。

裴玄静说：“妾弟心智不全，如果今夜见不到妾回去，定然哭闹不休，使阖观上下不宁。所以妾必须回去，还望公子见谅。调查案情不急于一时，若公子允许，日后妾再去叨扰公子。”

皇帝皱了皱眉，他肯定从未被女人如此直截了当地拒绝过，少顷，方冷冷地道：“也罢，那么娘子便在此地下车吧，朕另外命人送你回去。其他的事，以后再说。”

裴玄静刚下车，便立即有人赶了另外一辆马车过来。她这才发现，围绕着皇帝所坐马车的前后左右，数丈之内几乎一半以上的路人都是便衣侍卫。

暮色苍茫，她仿佛看见长安城的上空，一条浑身绑缚锁链的巨龙正在艰难地腾飞着。

金缕瓶果然是一个神秘的信号，当其重现之时，便将两个久违的男人带到她的面前。

这两个男人都具备部分支配她的力量：一个占据情感的上风；一个掌握至高无上的权力。在他们面前，裴玄静还能保持清醒的自我吗？

她的命运刚刚经过一小段平静而寂寞的缓行，急流险滩又出现在前方了。

这天深夜亥时刚过，宫中来使——皇帝急召司天台监李素入宫议事。

今夜李素本不该在司天台当值，难得回家睡个安稳觉，结果还落了空。他慌忙起身洗漱更衣，随中使在夜深人静的朱雀大街上策马狂奔，由金吾卫护送着直接进入大明宫。

延英殿内烛火辉煌，除了御座上的皇帝之外，座中还有京兆尹郭縱。

待李素参见落座后，皇帝吩咐郭縱：“京兆尹说说吧。”

京兆尹郭縱具有多重身份，他是郭子仪的孙子，太傅郭暧和升平公主之子。因娶了皇帝的胞妹汉阳公主李畅，所以又是皇帝的亲妹夫兼小舅子。虽拥有如此显赫的家世背景，郭縱倒是难得的性情谦和，从不以富贵欺人。他和李畅还是一对模范夫妻。因蒙世代皇恩，郭縱家财万贯，田庄封邑数不胜数，建于城南的别墅比皇家行宫还漂亮，他却把家中的财务大权一概交予妻子李畅。比起他那位“打金枝”的老爸来，郭縱绝对算得上好丈夫了。

郭縱唯一的缺点是养尊处优惯了，处理具体事务的能力比较差。凭祖荫当个闲官也就罢了，偏偏皇帝看中他为人忠厚，年前授了个京兆尹的实职给他。结果今天一出事，郭縱的言谈应对就有些露怯了。

总之，郭縱絮絮叨叨讲了半天，李素才算听明白。

原来在上元节刚过去的十来天内，长安城中接连有民众报告，家中发现了蛇迹，从长安县到万年县都有。起初只是一两条蛇，后来渐渐演变成数十条甚至上百条蛇一起出现，从地窖、井下、树洞乃至沟渠里钻出，爬得遍地都是，把老百姓们吓得够呛。

隆冬时节，本该蛰伏过冬的蛇却四处流窜，而且越来越频繁，也难怪大家人心惶惶。

两县的长官接报后都派人去勘察过，可是发生蛇患的地方越来越

多，环境也五花八门，故查了数日后毫无结果。京兆府的压力骤然变大了。

李素也听出来了，要让郭鏐来处理这种事，实在力不从心。

但皇帝深夜亲自组织讨论对策，会不会也有些小题大做了？这毕竟不是什么军国大事。

郭鏐还在说：“最新一起蛇患就发生在今日午后，平康坊北里杜秋娘宅，报院中水井突然干涸，今天着人下井疏通，不料却爬出近百条蛇来。现已把井堵死，但仍有活蛇四处蜿蜒，举宅难安……”

杜秋娘！

李素的心中豁然开朗。他忍不住悄悄瞥了一眼皇帝，却见那张脸上写满的俱是忧国忧民之色，李素又赶紧把头低下了。

“行了，行了。蛇患朕已经了解，无须多言。”皇帝不耐烦地打断郭鏐，转而问李素，“司天台最近有否发现异常天象？”

李素慢条斯理地回答：“陛下，天象并无异状。”

“哦……”皇帝思忖着又问，“那李卿怎么看此事？”

李素懂了，原来皇帝之所以召见自己，是怀疑蛇患代表着某种凶兆。大冬天里闹蛇，的确太不寻常，也不像人力可以为之，难怪皇帝有此疑心。

而疑心，向来是帝王最大的弱点之一。

李素拿定了主意，遂正襟危坐道：“陛下，关于京城蛇患，臣倒是有个想法，不知当不当说。”

“但说无妨。”

“陛下，臣今日头一次听说蛇患之事，不过据臣所知，今岁正月以来，一直有关于南海蛟龙的传闻喧嚣尘上。”

“南海蛟龙？”皇帝反驳道，“那并非传闻，而是广州上报的祥瑞。朕已派吐突承璀即日奔赴广州，押运蛟龙回京。”

李素连忙称是：“陛下圣明，是臣口误了。其实臣想说的是，南海蛟龙与京城蛇患之间，是否存在某种关联？”

“南海蛟龙……与京城蛇患？”

“陛下容稟。臣记得《说文》里提到‘龙，鳞虫之长，春分而登天，秋分而潜渊。’这里的鳞虫，指的就是水蛇之类。《说文》中又有‘蛟，龙之属也。池鱼，满三千六百，蛟来为之长，能率鱼飞置笱水中，即蛟去。’所以，蛟龙与蛇本属同源。实非臣一人之见，自古以来皆有此说。”

皇帝紧锁眉头，没有说话。

李素便继续往下说：“蛟龙者，虽为灵属，但常爱兴风作浪，泽野千里，为害百姓，故而又被称为恶蛟。恶蛟必须在遇到雷电暴雨时，扶摇直上腾跃九霄，方可渡劫化为真龙。臣以为，南海所捕到的，肯定是这种恶蛟。臣记得，在贞元末年时，西川资江也曾抓到过一条类似的巨蛟。当时的西川节度使韦皋令公欲献祥瑞于朝廷，先在街头放置三日供百姓观看，不料那蛟龙居然晒死了。”

皇帝欲言又止，脸上的阴云愈加浓重。

李素道：“当时臣恰好在西川，记得尚在夏末秋初之际，蛟龙晒死后，益州的田野乡间、河塘沟渠之中，到处都是死蛇。有些略浅窄的溪水，都被蛇的尸体堵塞了。”

郭縱在一旁听得毛骨悚然，脱口而出：“竟然还有这种事？”

“正是！”李素趁势对皇帝进言，“所以臣才推断，京城蛇患很可能与南海蛟龙有关。恶蛟既为灵物，自然不甘心被抓，乃使蛰伏之蛇作乱京师，以为警示。”

皇帝冷哼一声，问：“以为警示？警示什么，警示谁？”

李素俯首不语。话说到这个份上，以皇帝的精明，绝对能听出其中威胁的意味。

延英殿中的静穆保持了许久。

终于，皇帝发出一声叹息：“朕觉得神鬼之事，还是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二位爱卿认为呢？”

两位臣子不约而同地称道：“陛下圣明。”

皇帝又问：“既然李卿认为，京城蛇患或传上天警示，那么卿有何手段可解其意呢？”

“这……”李素始料未及，皇帝又把球扔回到他头上了。

好厉害的陛下啊，李素不由在心中暗叹。破译上苍征兆这类活儿向来不好干，关键是要能揣摩圣意。按理说司天台监负有此责，但李素刚才胡扯了半天南海蛟龙，就是要把这件棘手之事给抛出去。

波斯人在大唐的朝堂上混了大半辈子，对朝野的风云变幻极为敏感，否则怎能至今稳稳坐镇司天台。蛇患背后到底有没有阴谋，什么样的阴谋，李素还猜不出来，所以绝对不愿沾手。

可是现在皇帝逼到眼前，李素只得硬着头皮道：“臣建议……以扶乩之法在宫中卜卦，以求吉凶。”

“扶乩……能解蛇患之意？”思忖良久，皇帝做了决定，“好吧，就依李卿所言，朕命人在宫中扶乩吧。”

离开大明宫，在寒风凛冽的长安街头往家赶时，东方已微露晨曦。李素和郭縱沿着朱雀大街并肩行了一小段。郭縱发现，李素一直在回首北眺，不禁好奇地问：“李台监，可是天象有异吗？”

李素长叹一声道：“京兆尹今后多留意天璇和天玑二星吧。”

“天璇星和天玑星？”郭縱问，“难道天象真有异常？既然如此，方才在延英殿中，司天台监为什么不报于圣上呢？”

“还不是因为你们家！”

“我家？”

李素冷笑道：“前几日祠部郎中段文昌上了一个奏表，京兆尹不会没有听说吧？”

“你是说……”郭縱的脸色随之一变。

就在数天前，从西川刚回朝任职不久的祠部郎中段文昌上表，奏请皇帝封后。此表一出，朝野哗然。郭念云封后之事，从皇帝刚登基时起至今，十年中被反复提起，又屡屡落空。最近一次老臣权德舆率众上表，给皇帝施加了很大压力，仍被皇帝借口天候不吉拖延，最后

不了了之。

至此，所有的人都看出来了，皇帝就是不想封郭念云为后，因而再无人愿逆龙鳞。

偏偏冒出来这么一个段文昌，居然又提封后之事。此人刚从西川回京，应该是看到皇帝新立太子，便想当然地奏请为太子之母封后。他不了解围绕立储和封后的是是非非，对皇帝与郭氏之间的嫌隙更是一无所知，又急于在朝中立足，所以才会如此冒失行事吧。

段文昌上了这个奏表后，诸臣罕见地一致沉默，都等着看皇帝如何表态。

身为郭贵妃的兄长，郭縱对立后之事一向三缄其口，竭力避嫌。不料今天李素竟从蛇患扯到这上头来。

他问李素：“你是想说蛇患和……那件事有关？”

“我怎么想不重要，重要的是圣上怎么想。”

李素的弦外之音，郭縱这才听懂了！

蛇患来得蹊跷，又与段文昌上表的时机正好契合。皇帝会不会因此怀疑，有人在利用蛇患给郭氏封后造势呢？李素不愿再与立后之事扯上关系，所以坚称天象无异，而谈及南海蛟龙，也是试图化解皇帝的疑心。

“方才我在殿上大谈南海蛟龙，实属无奈之举。可叹圣上目光如炬，根本不理会我的说辞。”

前面就是郭府所在的安兴坊了，李素朝郭縱拱拱手，打算告辞。

郭縱却不肯放他走，拉着李素的马鬃问：“那如何又说到扶乩呢？”

“宫中之事，还在宫中解决嘛！”

郭縱一愣，手情不自禁地松开了。李素催马疾奔的背影很快消失在里坊深处。

扶乩，乃道家通灵占卜之术。扶，指扶架子；乩，谓卜以问疑。扶乩前，先要准备一个装有细沙的木盘，乩笔或插在一个簸箕上，或

用一个铁圈、竹圈来固定。待扶乩之时，乩人请来神灵附体，用乩笔在沙盘上写字，写出的字便为神启。乩人又被称为鸾生，或者正鸾。往往旁边还要有人记录和解释沙盘上的字，这个配合的人称为副鸾。

扶乩之术源远流长，到东晋时杨羲以扶乩的方法写成《上清真经》三十一卷，此法遂盛极一时，并流入民间。正月十五上元节时，普通百姓也会在家中以扶乩术迎紫姑神，卜问来年的农耕、桑织、功名之事。而在民间扶乩的风俗中，正鸾和副鸾都由女子担任，则与道家正式的扶乩术大相径庭了。

女子扶乩，自则天皇后时起成为宫中惯例。当年，则天皇后为抬高女子的地位，即皇后位不久，便邀集了官夫人和后宫女眷，举行了先蚕仪式。先蚕始于汉代，与皇帝的籍田之礼配合进行，教导百姓善尽男耕女织的责任。此外，则天皇后还在后宫女官中指定人选，于每年上元节时行扶乩，求测来年运势。第一位宫中正鸾便是她最宠信的上官婉儿。

则天皇后一人主持了四次先蚕仪式，在她之后便难以为继了。但上元节后宫扶乩的惯例倒是沿袭了下来。德宗七年起，每年后宫扶乩迎紫姑的仪式，都由女尚书宋若华担任正鸾。德宗之后，经过短命的顺宗朝，宪宗皇帝即位十年来，仍循此例。唯独今年，由于削藩战事紧张，皇帝下诏简化了上元节的诸多庆贺活动，连宫中扶乩都一并免除了。

今天李素急中生智，建议再行扶乩，以问蛇患吉凶，实可谓老奸巨猾。即使皇帝疑心蛇患与立后有关，只要把占卜推至后宫，哪怕有人要兴风作浪，也不能殃及前朝。

烈烈寒风拂面，郭縱在十字街头呆立许久，终于想通了来龙去脉。他仰望苍穹，只觉漫天星光清冷无限，庄严而残酷。

晨钟尚未响起，李素手持宫中颁发的特许腰牌，才叫开了布政坊的坊门。

离祆祠还有一段距离，便听到悠扬的波斯乐音在夜色中飘荡，中

间还夹杂着低哑沉痛的歌声。每次都是这样，当一场通宵饮宴将近尾声之时，所有的欢声笑语终成凄怆声调。

李素在袄祠前挽住缰绳，驻足静听。

一个男声，用波斯语唱道：“我爱透风的帐篷，胜过高大的宫殿。我爱旷野飒飒风声，胜过鼓乐喧天。牧民简朴的日子，比花天酒地生活要甜。我爱我的故乡啊，胜过皇宫深院……”

在大唐安身立命的波斯人李素如同遭到迎头痛击，顷刻老泪纵横。

乡音难辨，却是心声。大唐再好，终为他乡。可是对于李素来说，故乡越来越遥远，他深知自己终将成为异乡之鬼，灵魂漂泊无所归依，更没有救赎。

李素敲开袄祠的门，将马匹交给奴子，自己缓步走向中央拱顶的祭火堂。歌声正是从祭火堂后传来的，待李素转过大半个圆堂时，却被眼前的景象骇住了。

空地中央，数个陶罐排列成圆形，圈住一个人。此人盘腿席地而坐，全身赤裸，仅在腰间以围布遮体。往脸上看，满面虬髯，包着头，隆鼻凹目。但黝黑的皮肤和枯干的四肢都表明他并非波斯人，而是一位来自天竺的苦修行者。

苦修行者的对面，刚高歌完一曲的李景度沉默而坐。在他的身旁，波斯人纷纷放下手中的竖琴、洞箫和唢呐，神情萧索。

这一刻，歌乐声俱灭，只有空地四周的火堆燃烧正酣，发出断续的噼啪之响。

寂静之中，天竺人举起手中笛子，放到唇边。笛音悠悠而起，摇摇曳曳。伴随着这婉转诡异的笛声，天竺人身旁的陶罐中有什么东西缓缓升起来。

李素情不自禁地瞪大双眼。起初，他以为自己老眼昏花了，错把火苗和烟的影子看成实体，但随即，他便在极度的恐惧中认识到，那些扭捏摇摆的东西是实实在在的……蛇！

天竺人的笛声高亢起来，众蛇随之舞动得越发欢快。

忽然，李景度大喝一声，从毡毯上一跃而起。周围的波斯人如同得到号令，琴箫顿起，为天竺人的笛音伴奏。越来越多的蛇从陶罐中钻出来，聚集在天竺人的身边，彼此纠缠，仿佛在编织一块会自行扭动的巨毯，又似波涛起伏不止……

“啊！”李素大喊着向后仰倒。

裴玄静在北里街头遇上微服出巡的皇帝后，平平静静的五天过去了。第六天上午，有中使来接她入宫。

这位中使很陌生，也很沉默，除了传达皇帝的口谕之外，并不多说一个字。

裴玄静居然有点想念吐突承璀了，吐突承璀尽管态度恶劣，却常有意无意地向她透露一些内情。于是裴玄静搭讪着问：“许久未见吐突将军了，他很忙吧？”

“吐突中尉奉旨去广州了。”

“哦。”

马车进入皇城夹道后，两侧便只能看见高耸的围墙了。青白相间的琉璃瓦上，浮动着的阳光的熠熠金色。一侧的青砖墙外，市井之声不绝于耳；另一侧的墙内，则是皇宫大内中庄严的寂静。对比强烈。

从辅兴坊到大明宫，要沿着夹道绕过整个太极宫和东宫，距离颇为漫长。马车徐徐前行，仿佛总也走不到头。裴玄静不禁想，如果那天自己跟随皇帝一起入宫，会是怎样的情形呢？在这段长路上，他又会对她说些什么？

事实上，那天裴玄静拒绝皇帝，完全是一时冲动。因为她在杜秋娘宅受了刺激，所以看哪个男人都讨厌，尤其是漂亮的男人！

要是让崔森知道，裴玄静竟然由于吃他的醋而迁怒于皇帝，这家伙只怕会乐得飞起来。

裴玄静努力把崔森的笑脸从脑海里驱赶出去。在平康坊寻欢是崔森的权利，自己有什么理由生气？更重要的是，崔森和杜秋娘怎么厮混都是安全的，而与裴玄静接近的话，后果就不可预测了。所以当初她才非要赶他走。她还记得最后他说，要做她的一个谜题，不离不弃地纠缠着她。言犹在耳，才过去几个月，此君就把誓言抛到九霄云外去了。

不，不要再为崔淼烦恼了。裴玄静告诫自己，在向皇帝提出入观修道时，不是就已经想清楚了吗？从此不涉男女私情，只修炼、悟道，探索人心真理。怎么才一见到崔淼，便方寸大乱了呢？

裴玄静暗下决心，等会儿见到皇帝，一定要为那天的唐突向他致歉。

皇帝没有给她这个机会。

进了大明宫后，马车经过紫宸殿向西行，驶入一所僻静的院落。与大明宫中那些气宇轩昂的豪华殿宇不同，此处房舍小巧精致，围出一方幽雅的庭院。庭中花砖漫道，芳草萋萋，栽有十来棵高大的树木，两三只黄雀在掉光了叶子的枝丫间跳跃。

中使介绍：“此处名为柿林院，宫中内翰林的衙所，请炼师随我来。”

内翰林是什么意思？裴玄静正纳闷着，就被引入正堂。

她被眼前的景象震撼到了。

宽敞明亮的轩堂中，四壁从顶至地全都是一层接一层的巨型檀木书架。重重叠叠的卷轴置放其中，无不配以各色锦缎的封帙和丝绦。微风拂过时，卷轴挂下的玉签轻轻相击，响声清脆玲珑。四具松木扶梯斜靠在书架旁，供人登高寻书。左右两侧的屏风上悬挂着若干字画，裴玄静一眼认出的就有王羲之、颜真卿和阎立本的真品。哪一件拿出去都价值连城，在这里却被随意地摆放着。

堂中芸香和墨香四溢，连窗下盛开的水仙和腊梅的香气都被掩盖了。

此间的书案也是裴玄静所见过书案中最大的，仅仅比皇帝的御案小一些。

端坐案后的内官闻声抬起头。

中使介绍：“这位是内尚书宋大娘子，这位是裴炼师。”

裴玄静明白了，所谓内翰林就是宫中负责文书的女官。外朝负责文书的是翰林院，那么内廷与之相对应的，就是这所柿林院了。柿林

院？哈，裴玄静恍然大悟，方才庭中所见的高大树木不就是柿子树吗？

而眼前这位女官，当是赫赫有名的才女，宋家五女中的老大宋若华了。

宋若华自德宗七年入宫后，便总领秘阁图籍至今，才学扬名天下。裴玄静还听说，宋若华正在编纂一部共十章的《女论语》，成文后将为天下女子的言行规范。六宫妃嫔、诸王和公主均以她为师，连当今圣上见了宋若华都要尊称一声“宋先生”。

宋若华微笑着迎上前来。她已届中年，可能是用脑太过的缘故，气色不太好，岁月的痕迹便更清楚地暴露在容貌上，但她的一举一动都娴雅有度，展现出饱读诗书的底气。

原非以色事人，也就无所谓色衰了。

中使完成任务告退，留下两个女人自己攀谈。

宋若华请裴玄静落座后，见她还在好奇地四下打量，便介绍道：“宫中藏书尽在集贤书院，在我这里的，是全部索引和一部分需要校对修订的珍藏。”又指给裴玄静看那四具木梯，“藏书分甲、乙、丙、丁四部，各自对应‘经’‘史’‘子’‘集’，并以红、青、碧、白四色标识区分。所有的玉签和丝绦均分四色，连登高的木梯也如此。”

裴玄静由衷赞道：“真是叹为观止，大娘子镇日与这些珍藏为伴，难怪气度不凡。”

宋若华微笑：“炼师太过奖了。”顿了顿，道，“今早得圣上口谕，说炼师要来与我商议事情。却不知是何事？”

裴玄静也发蒙了，皇帝的葫芦里究竟卖的什么药？

宋若华见裴玄静的样子，并不意外，款款拿过一个锦盒，摆在二人面前：“圣上还命人送来了这个盒子，我想应该等炼师来了一起看看吧。”果然是在宫中历练了大半生的人，言谈谨慎而又暗含机锋。

打开锦盒，里面只盛了一张薄薄的纸。宋若华将纸直接递给裴玄静：“炼师认得这个吗？”

纸上书写的，正是“真兰亭现”的离合诗。

当初，裴玄静正是从武元衡包裹在金缕瓶外的黑布上读出这首诗的。起初不明所以，后来才发现，此诗四句一组，能以离合的规则析出“真兰亭现”这四个字。而直到裴玄静解开《兰亭序》真迹的谜底后，皇帝才亲口告诉她，这首来历不明的离合诗是在御案上发现的。

裴玄静明白了，这肯定就是在皇帝御案上发现的原件。那天皇帝在马车中说要给她看的，应该就是这件证物了。因为裴玄静找回了金缕瓶，皇帝才算认可了她的能力，决定把离合诗的原本交给她做线索，寻找整个事件的幕后策划者。裴玄静却没头没脑地让皇帝碰了一鼻子灰。想到这里，裴玄静心中懊恼不已。

可为什么，皇帝要把宋若华牵扯进来呢？

裴玄静便简单答道：“我曾听人提起过这首诗。”

对宋若华应该知无不言，还是有所保留？她一时尚难以决断。

宋若华说：“若华久闻炼师高名，既然炼师知道这首诗，想必清楚来龙去脉。圣上既然把你我安排到一起，据我推测，一定是要我配合炼师吧。所以炼师需要我做什么，尽管吩咐便是。”

她果然比裴玄静老练得多，看着裴玄静的目光也很温和。也许在宋若华的眼中，裴玄静只是一个和自己的小妹妹差不多大的女孩子，尽管资质超群，终究还稚嫩着呢。

既然宋若华都这么说了，裴玄静也不便再东想西想了，便拿起纸仔细琢磨，道：“圣上吩咐我找出这首诗的炮制者。据我想来，无非是从纸张、笔墨、书写的方式和笔迹几个方面来寻找蛛丝马迹。因为东西是在宫中发现的，所以想请尚书娘子帮忙辨识一下。”

宋若华点头道：“这倒不难。首先是纸，嗯，乃宫中专用的益州黄麻纸。用墨嘛……”她将纸放在鼻子下面闻了闻，“也是宫中专用的徽州墨，历久而馨香不散。至于书写的方式和笔迹，”她微微一笑，将纸放下来，“我想炼师也一定能看出来，这所有四十个字都是临写的王羲之字体。临摹得算不上高明，只见其形而未得其神，还需要多

下点功夫。”

“所以这个书写者的书法造诣一般？”

“是很一般。”

“……有没有可能是高手伪装成这样的呢？”

“你是说故意写得像个生手？”宋若华沉吟道，“不大可能。书法最见功底处在于细节，而细节是隐瞒不了的。就算有意写得生拙，还是会从一笔一画、一顿一撮中露出真相来。生手就是生手，对此我可以保证。”

裴玄静没话说了，想了想又问：“那么据宋先生判断，宫中能炮制出这样东西的，大概会有哪些人？”

“我想……少说也有成百上千吧。”

“成百上千？”

“对啊。纸、墨均为宫中常用之物，又非顶级。所以一般内侍、宫人都可轻易取得。至于书法，我刚才已经说过了，随便一个初通文墨的人，临摹一段时间的王羲之，就是这个水平。因此我才说，这样的人大明宫中自然有成百上千。”

“那……也不可能比对笔迹吗？”

宋若华笑道：“就算圣上同意，让所有内侍宫人都把这首诗临摹一遍，炼师要逐一对比过来，恐怕也得一年半载吧。况且，以我之浅见……这么做不会有什么结果的。”

虽然她的语气很亲切，裴玄静还是受了莫大的打击。她不甘心地：“可我就是不信书写此诗者学识浅薄。也许抄录的另有其人，但作者肯定饱读诗书。”

宋若华淡淡地反问：“炼师这么肯定，是因为此诗的内容吧？可是在若华看来，这也不过就是首普普通通的离合诗罢了，称不上功力深厚。”

这一惊非同小可。裴玄静目瞪口呆，才一会儿工夫，宋若华就已经识破端倪了？

宋若华又道：“至于离合出的‘真兰亭现’四字么……倒是有些意思。诗中所用之典也都扣题，然失之堆砌……我以为不算上佳之作。”笑了笑，又道，“扯远了。炼师并不需我品评诗作，就当若华说了废话吧。”

裴玄静根本无法答话，因为她的自信心正在崩溃中。

这也太难以置信了——她曾经绞尽脑汁才破解的“真兰亭现”离合诗谜，对宋若华来说简直不费吹灰之力？那么以宋若华在书画和典籍上的造诣，以及她对皇家的历史和隐私的掌握程度，要解开《兰亭序》的真迹之谜，是不是也不无可能呢？

肯定比裴玄静更有把握啊！

懂了。裴玄静终于领悟了皇帝的意思。他今天特意让裴玄静来到柿林院，并不单单是叫宋若华协助裴玄静破案。皇帝还要裴玄静明白，他并非只有她一人可用。事实上，皇帝手中的可用之策、可用之才，应有尽有。

裴玄静之所以能够勘破《兰亭序》真迹之谜，只不过是因其凑巧被武元衡选中了，也可能是她的身份和背景，比宋若华更适合做解谜人。

总而言之，她的才能绝非最主要的原因。

皇帝要裴玄静认识到，今天她能得到皇帝的赏识，被委以重任，实属难得的幸运，是应该匍匐于地感激涕零的浩荡皇恩。

她裴玄静，还远未到可以恃才骄纵的地步！

裴玄静情不自禁地握紧拳头——没想到一个无意中的小小冒犯，竟然招致这样的后果。

所以皇帝既不斥责她，也不惩罚她。因为他看出了裴玄静的骄傲，便决定从根本上击溃她的信心。他所要的，是彻彻底底的服从，违逆者只有死路一条。对裴玄静用不着下狠手，只要给她点颜色看看，让她学乖就行了。

在宋若华的面前，裴玄静如坐针毡。

宋若华关心地问：“炼师怎么了，是不是哪里不妥？”但她那洞若观火的目光，越发使裴玄静感到窘迫：“我……我该走了。”

“这……”宋若华显得有些为难，“那么这个锦盒怎么办，是留在我这里，还是炼师带走？”

裴玄静尚未回答，有人在门口应道：“是什么好东西，也让我看看吧？”

宋若华的脸色一变，注视着从门外翩然而入者，断然回绝：“不行。”

“不行就算了。可是大姐，你总该给我们介绍一下吧？”说话间，宋若茵已经大步走到案前，眼睛滴溜溜地在裴玄静身上直打转。她又高又瘦，颇有点居高临下的气势。

宋若华干巴巴地说：“这是我的三妹若茵。”

裴玄静与宋若茵见礼。宋若茵笑道：“我还以为女神探怎么个三头六臂呢，原来这么年轻，看起来比我家小妹若伦还小一些。可是呢，长得又比我们几姐妹都美貌，难怪圣上都那么上心思。大姐，你说是不是？”

“三妹。”宋若华的脸色更差了，“裴炼师要回去了。”

“这么急就要走？到我那里去坐坐吧。”宋若茵亲热地说，“我与炼师一见如故，还望炼师赏光。”

“若茵，休得无礼。”

“无礼？大姐此话差矣，若茵怎么无礼了？”宋若茵将柳眉一竖，看起来还挺凶的。

宋若华叹了口气，干脆不理她了。

裴玄静向宋若华告辞。自从宋若茵突然冒出来，宋若华整个人都变得没精打采的，连敷衍裴玄静都顾不上了。反而是宋若茵兴冲冲地主动要送裴玄静。

临出门前，宋若华将写着离合诗的纸叠好交给裴玄静，低声道：“破案既为炼师之责，若华不便代为保管。”裴玄静将纸揣入怀

中。

来到院中央的柿子树下，宋若茵突然压低声音对裴玄静说：“烦请炼师务必到我房中去一趟，若茵有事相求。”

裴玄静哪里还有心情应付她，又不便拒绝，只得勉强跟着宋若茵穿过月洞门，来到西侧跨院。宋若茵单独住了这个小跨院。庭中同样种满了柿子树，就连房里的格局也相似，四壁全都是从顶及地的木架，但架上的东西却大相径庭。

宋若华的房中摆满了字画。而宋若茵的房中摆放的却是五花八门的织锦、绸缎、各色瓷器、玉雕，还有许多裴玄静见所未见，连名字都叫不出来的珍玩。

宋若茵留意着裴玄静惊讶的目光，解释道：“我和大姐不一样，从小不爱字画，却爱钻研各种精巧的手艺。从女工的刺绣、编织、剪纸、花样，乃至男子才能碰的雕刻、木艺、烧陶、制瓷等等，我都喜欢，还会自己设计制作一些奇巧好玩的物件。”她随手从案上拿起一个猫形的玩偶，递给裴玄静。玩偶贴着绿玉的眼睛，粘着银丝的胡子，裴玄静才拿在手上细瞧，不防宋若茵往猫屁股上一捏，“喵”的一声，把裴玄静吓了一跳。

宋若茵“咯咯”地笑起来，歉道：“炼师莫怪，我就爱搞这些小把戏。”

裴玄静哭笑不得，她的心情糟透了，只想赶紧离开，便道：“三娘子的心思真巧，玄静佩服。不过我真的该走了。”

宋若茵就像没听见她的话，仍自顾自地说着：“要说呢，我大姐的屋子是最值钱的。而我这里，尽管没那么多无价之宝，却也样样是独一无二的。”她看着裴玄静道，“像咱们柿林院这种地方，幸亏是在皇宫大内，无须特别防卫。否则的话，只怕日日夜夜都得重兵把守——防贼。”

裴玄静心念一动，接口问：“宫里也会有贼吗？”

“我原来也认为绝不可能。”宋若茵再度压低声音，神秘秘地

说，“但就在最近这几天，我却感觉……有贼光顾了。”

“你感觉？”

宋若茵一把拉住裴玄静的手，将她拖到纱帘后面：“你看这具仙人铜漏，是圣上前些日子刚刚赏赐给我的。就是它来了之后，我便感觉夜里开始不安宁了。”

裴玄静能看出仙人铜漏是件宝物，若放在民间的话，确实容易遭贼惦记。但在皇宫大内之中，差不多的宝物不计其数，就算想偷也偷不过来吧，何必单单盯上这一件。况且隔壁宋若华的房中，还有那么多价值连城的书画。

裴玄静问：“三娘子说的不安宁，具体指什么？是有外人闯入的痕迹吗，还是丢失了什么？”

“那倒没有，就是一种感觉。夜里我闭起眼睛，就总感到有人在窗下潜伏着，想要钻进来，可起来查看时，又什么都没有了……”

裴玄静劝道：“如果没有确凿的事实，很可能就是三娘子的臆想了。三娘子太顾虑仙人铜漏的安全，以至疑心生暗鬼。也许放宽心，便什么事都没有了。”

“你胡说！”宋若茵忽然翻脸，“什么都还没查呢，就说我疑神疑鬼，如此草率，居然也敢称神探。我看根本是浪得虚名，凭的不是本事，终究是一张脸吧！”

裴玄静气愣了，敢情这宋家姐妹是自己的命中克星吧？

她再也没有耐心了，便道：“三娘子没别的事，我告辞了。”

宋若茵低声嘟囔着什么，似乎还在挽留。但裴玄静根本没听她的话，径直走了出去。

那天夜里，裴玄静在案前呆坐，离合诗的原件就摆放在面前。夜半三更时，她不得不承认，宋若华说得非常有道理。这纸张、墨迹，乃至笔体，每一样都平淡无奇，成不了线索。即使有，也必须是对书画有极深的造诣，又对大明宫中的一切了解至深的人才能发现。

宋若华也许是这种人，但裴玄静肯定不是。

裴玄静苦涩地想，皇帝真是找错人了。

她心灰意冷地伏在案上，沉沉地睡了过去……

裴玄静梦见了长吉。

她兴奋地又哭又笑，扑上去想抓住他，却扑了个空。

长吉像一阵烟雾般地消失了。裴玄静愣愣地等待了很久，期待他能再次出现。哪怕只是幻象，她也希望能多看他一眼。

长吉没有出现，裴玄静却醒来了。

她倾听着周围死一般的寂静，忽然有种冲动，想立即起身去闹鬼的后院走一走。

长吉会不会在那里等她呢？

她是多么思念他啊，多么想当面对他念一念那两句诗：“请君暂上凌烟阁，若个书生万户侯。”

她想告诉他，自己能够走向大明宫，住进金仙观，勇敢地面对充斥着血腥味的真相，就是因为这两句诗。

裴玄静相信，凌烟阁中寄托了长吉的梦想。不仅仅是长吉的，还有武元衡、柳宗元、叔父、皇帝……乃至这个伟大帝国的所有缔造者们的梦想。

而她，尽管永远失去了长吉，也能够凭借这个梦想与他联系在一起。

她曾经多么庆幸，自己虽为女子，却拥有一份小小的才能，从而可以和男人一样，参与到这份伟大的事业中去。虽以孑然一身立足世间，亦能不畏孤独。

在失去挚爱以后，裴玄静的全部人生基石便在于此。

可是没想到，这两天她频受打击，每一下竟然都打在这个根基上。裴玄静发现，不管是皇帝还是宋氏姐妹，甚至连崔森都压根没把她的才能当回事。归根结底，他们都只把她当成一个可以随意摆布的女子而已。

这才是裴玄静万万不能接受的。

她已经失去了爱情，难道还要失去自信和尊严吗？

她又从枕下摸出了长吉赠予的匕首。直到今天，她还是不明白这件信物的用意，是证明、保护还是毁灭……

“嫂子，嫂子！快开门！”

是李弥在拍门。裴玄静猛地从床上坐起来，三更已过，怎么回事？

门外还在叫：“嫂子，是皇宫里面来人找你！”

因李弥是男儿，所以安排他睡在离观门最近的房间里。他人虽愚钝，帮着搬运些杂物，当个小门房什么的，还挺管用的。

裴玄静赶紧披衣开门。

还是昨天接她入宫的那位中使：“圣上有旨，命炼师速速入宫。”

这回裴玄静没有试图打听什么，中使格外凝重的神色已经传达出非同寻常的紧张气氛，令她不敢擅自揣测。

马车走的是和白天一模一样的路，但因为是深夜，给人迥然相异的感觉。

裴玄静的心越揪越紧。

马车停在柿林院前。宋若华率先迎上来：“这个时候惊扰炼师，实在过意不去。可是圣上坚持要让炼师来……”她还想竭力维持镇定，但悲戚的语调和脸上的泪痕根本掩饰不住。一夜之间，宋若华看起来又老了许多。

裴玄静忙问：“发生了什么事？”

宋若华摇了摇头，领着裴玄静往西院走。跨过月洞门，便见满庭的柿子树上都洒了淡淡的月光，好像披了一层薄纱。

中间那棵柿子树下横躺着一个人。

即使躺着，也能看出她比普通的女子身长不少。

“是三妹，她……”宋若华泣不成声。

宋若茵死了。

第二章 亲姐妹

1

裴玄静向柿子树下的尸体走过去。

寒风劲吹，枯枝在她的头顶瑟瑟摇摆。

裴玄静停下脚步——且慢，这并不是一所普通的小院。这里是大明宫中的柿林院。巍巍宫墙之内，连风也刮得比别处更凌厉。

距离尸体还有两棵柿子树，裴玄静站定回首，问宋若华：“是谁发现的，什么时候？”

“是若昭……大约一个时辰前发现的。”

“若昭？”

从宋若华身后闪出一名年轻女子，满脸是泪，向裴玄静行礼道：“若昭见过炼师。正是我发现三姐出事的。”

宋若华解释：“若昭是我们的四妹。”

宋若昭的五官轮廓与若华、若茵相似，但因年纪尚轻，看上去就顺眼许多，几乎可称为美女。只见她鬓发略散，披了一件大斗篷遮住全身，像刚刚从榻上爬起来的。

宋若昭用颤抖的声音说：“夜里我、我睡不着，想找三姐聊聊天，她一向睡得很晚……所以我披衣下榻，独自朝西院来。刚进院子，就看到三姐躺在地上……我……”她举起帕子抹了抹泪，“我先叫了两声，她没动静，我怕得很……上去仔细一看，她的脸都青了……”宋若昭扑到大姐怀里失声痛哭起来。

裴玄静问：“你当即确定她死了？”

宋若华代替若昭回答：“当时若昭吓得尖叫起来，把众人都吵醒了。我们起来查看，是我探了三妹的鼻息，确定她已死……然后，我们便禀报了圣上。”

“是大娘子去禀报的吗？”

“不是，我和四妹留在这儿守着，是小妹若伦去的。”

又一个年轻女子瑟缩地出现在宋若华的身边，而且衣冠齐整，应该是特意穿戴好了去向皇帝报告的。

到目前为止，除去早已病故的若仙，裴玄静算是认全了宋家姐妹。

她问宋若伦：“圣上怎么说？”

“他只说会请炼师来查案，让我们在此等候，什么都不要动，什么都不要做。”

裴玄静点了点头：“所以你们就一直等到现在？在此期间，三娘子……始终躺在那里吗？”

宋若华哀戚地回答：“圣命断不敢违，故而我亲自带领众人守候在此。”她的身子微微一晃，若昭和若伦忙从两边搀住她，异口同声地叫道：“大姐！”

看得出来宋家姐妹的感情非常好，大姐若华更是妹妹们的主心骨。

裴玄静略一沉吟，道：“情况我都了解了，玄静先告退。”

宋若华始料未及，忙问：“炼师要去哪里，不先查案吗？”

“查案？并没人要我查案。”

宋家姐妹面面相觑。宋若华问：“炼师何出此言？炼师身负神探之名，圣上夤夜召来炼师，当然是请你来调查三妹的死因啊。”

“大娘子过奖。”裴玄静淡淡地回答，“圣上召我入宫时并未传口谕，况且宫里有内侍省，朝中有大理寺，宋三娘子之死自有他们主持公道，怎么都轮不到玄静来断案。而今之计，不如我先去求见圣上，

讨得他的旨意再说吧。”

见她执意要走，宋若华抢步上前挡住去路，声泪俱下地说：“炼师别走！请炼师无论如何勘察了现场再离开。我们也可将若茵移至房内，免得她的身子再暴露于外……天很快就要亮了。求求炼师了！”说着，双膝跪倒在裴玄静的面前。

“求求炼师了！”若昭和若伦也一齐跪下来。

裴玄静忙去拉宋若华：“宋家娘子快起来！这是怎么说的，我……”

宋若华泣不成声：“昨天下午炼师来访时，我与若茵多有得罪，还望炼师见谅。而今若茵惨遭不测，请炼师看在同为女子的份上，莫让外人来触碰她的身体吧。”

话都说到这个份上，裴玄静不好再推辞了。

宋若华虽然摇摇欲坠，仍坚持提着灯笼给裴玄静照亮，又命其他人等包括两个妹妹退后，只她一人陪同裴玄静来到宋若茵横躺的柿子树下。

灯笼的光打到宋若茵的脸上，裴玄静立刻断定：她是中毒而亡的。

正如宋若昭所说，宋若茵的整张脸都发青了，肿胀变形得厉害。眼睛、鼻子和嘴角边粘满黑红色的血沫。

裴玄静听到身旁宋若华的急促呼吸，心想：她会不会早就知道三妹是如此可怕的模样，才不愿让别人来勘验尸身呢？

裴玄静轻声问：“一个时辰前你们发现她时，已经是这般模样了吗？”

“还没、没这么吓人。”宋若华气喘吁吁地回答。

裴玄静点点头，中毒致死毋庸置疑了，当务之急是确定毒从何而入。

她从宋若茵的发髻开始，检查到宋若茵的右手时，裴玄静的眼睛一亮：宋若茵右手拇指的指腹处，有一小块淡淡的黑色印迹。再看其

他四指，没有同样的现象。裴玄静不露声色，继续检查了一番，再无特别的发现了。

见裴玄静停下思索起来，宋若华探问：“炼师有何发现吗？”

裴玄静却反问道：“三娘子晚饭吃的是什么？”

“我们四姐妹一起吃的晚饭，就在我房中。”宋若华悲伤地说，“我们向来如此。”

“大家吃的都是一样的？”

“是一样的。”

“饭后还用过茶水或者夜宵之类吗？”

宋若华回答：“每天晚饭之后，姐妹们都会在我房中闲谈，直到睡前才各自回房。因为最近我的身子不太好，精神短少，所以晚饭后没多久大家就散了。若茵习惯晚睡，回房还会自己烹茶，她的房中自备了茶具。至于夜宵，一般是没有的。前几日过上元节时，圣上在宫中赏赐了许多点心，我们都还吃剩下不少。夜里饿的话，若茵大概也会吃一些吧。不过，那些也是大家一样的。”

裴玄静点了点头。她刚才已经查看过宋若茵的舌苔，颜色形状并无异常，所以基本可以断定，宋若茵所中的毒不是从饮食中来的。现在问这些，只是进一步确认。

她又问：“若昭和若伦的卧房在哪里？”

“她俩一起睡在东厢房，就在我的卧房隔壁。”

也就是说，三姐妹都住在栢林院的东半边，整个西跨院只有宋若茵一人居住。

“在若昭喊叫之前，你们没有听到任何动静吗？”

“没有。最近我身子不爽，睡得很早，并焚安息香以安神，所以睡得也特别深沉。若伦呢，正在好睡的年纪。据她说，连若昭出去她都全然不知。”

“知道了。我再去三娘子的房中查看一下，你便可安置她了。”

再次走进这间琳琅满目的屋子，裴玄静感到一阵悲凉。宋若茵曾

对自己出言不逊，但死者为大，何况她还死得那么惨。想到这些，裴玄静也就原谅宋若茵了。

案上的茶具摆放整齐，干干净净。黑漆描金荷叶圆盒中盛满精致的御点，有毕罗、透花糍、冰霜柿饼等等，一块未动。正如裴玄静所推测的，宋若茵死前根本没有饮食过。

毒非从口入——这一点，可以确定了。

下一个疑问马上来了。按照宋若华的说法，宋若茵回房的时候尚早，直到二更左右被发现死于柿子树下，其中有将近两个时辰的时间。她未按习惯饮茶，而且衣饰齐整，说明根本就没上过床。

那么这整段时间里，宋若茵都在忙什么呢？

裴玄静环顾四周，架几上摆满了五花八门、稀奇古怪的玩意儿……突然，她的目光被一个木盒吸引住了。

这个木盒在所有陈设中很显眼，因为它实在太粗糙了——四四方方的形状，以原木构成，油漆都没涂，似乎是个还未完工的半成品，盒盖半开半掩。

裴玄静问宋若华：“这是做什么的？”

“不知道。”宋若华困惑地摇了摇头，“我从未见过它。”

裴玄静移开盒盖，不禁愣住了。

盒子里面的构造稀奇罕见：四条边框朝内一侧开了凹槽。另有两根中空的木棍一横、一竖，两头分别架在边框的凹槽上。换句话说，从上往下看木盒的内部，是一个“田”字。不可思议的是，就在这个“田”字的下方，木盒的底面上，铺着一块五彩斑斓的锦帕。

宋若华率先惊叫出来：“怎么是《璇玑图》？”

原来那锦帕上所绣的，正是纵横交错总成诗的五彩回文织锦——《璇玑图》。

裴玄静问：“你见过这个《璇玑图》吗？”

“没有。”宋若华显得更困惑了，“《璇玑图》是我们姐妹小时候玩过的东西，已经好多年没碰了。”

“最近可曾听三娘子提起过？”

“这……”宋若华的面色微微一变，随即摇头否认，“没有，并没听她提到过。”

裴玄静不再追问，接着研究盒子的构造：“这块《璇玑图》锦帕是怎么铺进去的呢？”她摸索着盒子的外侧，用力向外一拉——《璇玑图》竟被她拉了出来！

原来木盒的底部是活络的。铺着《璇玑图》的底层就像一个抽屉，可以作为一个整体拉出来。所以，只要先拉出木盒底层，铺上锦帕，再推回原位，就恢复成为一个完整的盒子。

木盒的构思相当巧妙，却根本看不出是做什么用的。

裴玄静还是问宋若华：“你能看出这个盒子的用处吗？”

宋若华只是摇头，脸上的哀戚又浓了几分。

“据我推断，三娘子死前就在摆弄这个盒子。”裴玄静思忖着说，“木盒是簇新的，似乎还未完工，盒盖也半开着……大娘子真的想不到此盒的用处吗？”

宋若华半倚在墙上，脸色煞白地说：“真的抱歉，我此刻非常不舒服……还望炼师体谅。盒子的用处，可否容、容我慢慢想……”

“可以。”裴玄静道，“大娘子请节哀，保重身体为要。不过在案情大白之前，请大娘子务必保管好这个盒子。我以为，此物之中可能藏着三娘子惨死的秘密，是极为关键的证物。别让任何人触碰它，大娘子自己也别擅动。”

“……谨遵炼师的吩咐。”

见宋若华都快站不住了，裴玄静上前搀扶道：“这里我查完了，咱们先出去吧。”

走到门边时，裴玄静突然低声嘟囔了一句：“仙人铜漏。”

“什么？”

“昨天三娘子给我看过一个仙人铜漏，说是圣上赏赐的，现在在哪里？”

宋若华有气无力地回答：“圣上是赏赐了若茵一个仙人铜漏，应该在这屋里啊，没有吗？”

裴玄静摇头：“昨天就放在屏风后面。我刚才留意看过了，那里没有。”

“会不会她换了个地方摆放？”

裴玄静心想，仙人铜漏虽不大，但其中有水流动，会发出不间断的滴答声。此刻屋中却只有一片死寂，仿佛这间屋子也随同主人一起死去了。

她说：“肯定不在这里，麻烦大娘子在其他房中找一找吧。”

“好。”

离开柿林院时，裴玄静听见宋若华勉力吩咐众人，将宋若茵遗体移入西厢。直到此时，压抑的哭声才此起彼伏地响起来。对柿林院中的人来说，这只能是个不眠之夜了。

中使等候在门外，一见裴玄静出来便道：“圣上在清思殿中，请炼师随我来。”

黎明之前的大明宫中，到处都是磐石一般沉重的黑暗，星光离得很远。

中使领着裴玄静在寒风中一路步行，见她走得吃力，便解释道：“从柿林院到清思殿都是上坡路，好在距离不远，炼师不必着急。”

原来如此。

裴玄静记得叔父曾经提起过，大明宫位于长安城东北的龙首原上，是整座长安城地势最高之处。每逢天降大雨，大明宫被雨水洗刷一遍，污泥浊水却都流向城南低洼之地，在穷苦百姓聚居的地方积涝成泽。

没想到在大明宫里面，皇帝的居所还要占据制高点。

可是，住得那么高又怎样呢？人世间的罪恶、疾病，乃至死亡，没有一样躲得开。

裴玄静的心里很清楚，其实在柿林院的调查才刚开了个头。宋若茵是被毒死的，不论自杀还是他杀，首先都要寻找到动机。但刚刚在柿林院中一番粗浅的勘察，并未给宋若茵的死找到一个扎实的理由。

深入下去，就必然要接触到罪恶的渊藪之地——人心。柿林院里的人心，只不过是**明宫中人心的小小缩影罢了。所以裴玄静决定停下来，先见一见这座恢宏宫殿的最高主宰者。

皇帝斜倚在御榻上，面无表情地看着裴玄静入殿参拜。

“宋若茵是怎么死的？”

“中毒。”

“中毒？”皇帝诧异，马上追问，“是何人所为，为什么？”

“妾不知道。”

“你不知道？”皇帝反问，“朕不是让你去查吗，你就这样来搪塞朕？”

裴玄静抬头直视皇帝：“陛下，为什么是妾？”

“为什么不能是你？”

“因为妾没有这个能力。”

皇帝微微睁大了眼睛，目光瞬息万变，最终凝成一抹意味深长的笑意：“朕说你有，你就有。”

“可是陛下……”

“不要反驳朕，”皇帝说，“有些规矩你还是不太懂，得慢慢学。”

裴玄静沉默。

他问：“是不是因为朕把离合诗送去了柿林院？”

“陛下应该早点把离合诗送去给宋若华看，就少了许多麻烦，更没有玄静的事了。”

“朕要不要拿去柿林院，给不给宋若华看，也不该由你来说吧。”

“总之……是妾愚钝，配不上陛下的厚望。”

皇帝沉默片刻，问：“你的叔父有没有向你提起过，当群臣碍于藩镇之猖獗，上表请朕罢免他的官职，以讨好贼藩，换取战事平息

时，朕是怎么回答他们的？”

裴玄静想了想，回答：“妾听过这件事。当时陛下怒称，‘朕仅用裴卿一人，足以击败王承宗、李师道这两个乱臣贼子。’群臣复不敢言。”

皇帝点了点头，“应该信任谁，仰赖谁，朕的心里最清楚。朕以为裴……卿亦不会令朕失望。”

“但妾还是不明白，望陛下明示！”

“你还真是执拗。”皇帝的微笑中竟有些许无奈，“离合诗是在朕的案头发现的。你觉得，朕还能相信宫里的人吗？”

“宫里有那么多人，难道陛下一个都不信吗？”

皇帝没有回答。

这么说她猜对了，裴玄静情不自禁地倒吸了一口凉气。

良久，皇帝说：“当然了，即使在宫中，能作此诗的人也并不多。宋若华算是一个。”

裴玄静幡然醒悟——原来皇帝把离合诗送去柿林院，要震慑的人并非自己，而是宋若华！不，准确地说是一箭双雕，让她们二人都知道彼此的存在，从而心生忌惮。

她在庆幸的同时，又被自脚底升起的寒意激得微微颤抖。

“现在你知道了，要得到朕的信任有多么不容易。”

裴玄静重新认识了皇帝。天子——她头一次真切地理解了这个词的含义，感受到其中蕴含的力量和残酷的实质。她头一次意识到，自己所面对的是这个世上最孤独的人。他独自一人对抗全天下，手里握着的却是最虚妄的武器——天赐皇权。

裴玄静竟然有些同情他了。至少，他一直在努力做一个好皇帝。不是吗？

“所以，你会调查宋若茵的死？”皇帝问。

“是，妾当全力以赴。”

他满意地微笑了，旋即又皱起眉头：“奇怪。离合诗送过去之

后，朕本想看看宋若华的反应，不料反倒是若茵出了事。”

“三娘子的死应该和离合诗没有关系。”

“哦？”

裴玄静说：“陛下，请再多给妾一点时间，妾会查出来的。”

皇帝点头允诺：“可以，朕予你全权处理此案。”又道，“大明宫，加上西内太极宫和南内兴庆宫，总共超过万人，每天都有人死亡，其中亦不乏死因不明者。但在朕看来，有些不必追究，有些却必须彻查。对于那些必须彻查的，朕只能委派最信任的人。”

裴玄静问：“还有离合诗的案子呢？”

“你也一起查。”

“妾……”

“你可以的。”皇帝平静地说，“都是从柿林院查起，朕不会催你，你有足够的时间。”

“遵旨。”

大明宫中响起第一声晨钟，内侍来服侍皇帝更衣了。

“今天是望日，上朝的时间比平时更早。否则还能和娘子多谈一会儿。”皇帝说着，示意裴玄静退下，又轻松地补充道，“自朕登基以来，已不知度过多少个不眠之夜。刚刚过去的这一夜，还算愉快。”

他似乎已经完全忘记了，宋若茵就死在昨夜。

离开清思殿时裴玄静告诉中使，自己要立即返回柿林院一趟。

中使应道：“圣上吩咐过了，一切都遵炼师之命。”

大明宫中仍然漆黑一片，但只要举目望去，就能看见在前方的不远处，漫天繁星与视线齐平，扩展延伸直至无穷远方。它们的下面，是从长安城的庞大黑夜中升起的一盏盏灯火。

晨钟持续鸣响，伴随着一扇接一扇宫门开启的吱呀声，裴玄静正费劲地顶风走着，突然看到两道蜿蜒的红光从正南方踟躅而来。

她问：“那是什么？”

“哦，那是群臣分列两队上朝呢。今天是望日大朝会，圣上将御

紫宸殿。”

裴玄静情不自禁地抻长脖子，努力想看清楚红光的最前端——叔父，一定在那里。

她似乎看见了，又似乎没有，双目却被寒风吹得阵阵发酸。

从这一刻起，裴玄静真正地走入大唐帝国的核心。她还不知道，这将是一条不归路。

2

从平康坊回来之后，段成式就发起烧来，一则确实受了点惊吓，二则也是做贼心虚。在回家的路上，赖苍头和段成式就对好口供，声称那天下午段成式偷跑去荐福寺看戏，贪玩忘归才染上风寒。武肖珂溺爱段成式，见到儿子一病，当即手忙脚乱，把赖苍头劈头盖脸训斥一顿，哪里还顾得上分辨真假。

母亲这头容易蒙混，起初段成式还怕段文昌会从杜秋娘那里了解实情。但说来也怪，自从那天以后，段文昌就再不去逛平康坊了。每日忙完公务后，便老老实实回家待着，搞得段成式直纳闷，莫非杜秋娘接受了自己的请求，将父亲拒之门外了？可是她当着自己的面，不是严词拒绝的吗？

大人们的心思实在太难懂了。

在家里赖了几天，段成式再也待不住了。眼看一切风平浪静，自己大闹北里名妓宅的事情应该算是过去了吧？段成式决定，上学去！

心不在焉地在崇文馆里混过一个上午，放学时段成式琢磨，是不是找个机会再溜去金仙观一趟，找找炼师姐姐？她会不会还在生自己的气呢？段成式拿不定主意。

有人轻轻地扯了扯段成式的袖子。

“咦？”段成式很诧异，竟是“小白痴”十三郎李忱直勾勾地瞅着自己呢。

“你……找我？”

李忱点了点头。

“有事？”

李忱又点了点头。

“什么事？”

李忱低下头看脚尖。这小孩还真是惜字如金，能不开口就不开口，跟个哑巴差不太多。

段成式挠了挠头，一拉李忱的胳膊：“你跟我来。”

两人躲到盘龙影壁后面。

段成式把双手往腰里一叉：“说吧，什么事？”

李忱愣了一会儿，才慢慢地把右手探入衣服前襟，从脖领子里拽出一样东西来。

原来是一条细细的红丝绳，中间缀着几颗小圆珠子。

李忱把珠子托到段成式眼前：“你看。”

段成式看得真切：总共五颗小珠子，圆润光滑，乳白透明，和母亲房中垂挂的水晶帘上的珠子一模一样。并没什么特别之处啊？

段成式凑得更近一些——咦，那是什么？在乳白色的珠子里面，好像有丝丝缕缕的红色……

“你上这边来看。”李忱拉着段成式换个角度。

风在影壁的另一边呼呼地刮着，天上飘过来一朵云，正好罩在他们的头顶上。周围突然变得昏暗起来。段成式凝视着五颗小圆珠，忽然，珠子中间的红色开始流动变幻起来，像火焰，又像鲜血，似乎有某种不可捉摸的生命力正在聚集，即将破壳而出……

段成式吓得往后一缩，红丝绳从手中掉落。

李忱“呵呵”地笑了起来。

“这是什么东西？”

“……血珠。”

段成式瞪大眼睛：“什么血珠？”

“蛟人的血泪结成的珠子啊，你上次说的故事里就有。”可能是不常开口的缘故，李忱讲起话来口齿含混，语速又慢。但在讲这几句话的时候，他的目光湛亮，透着自信。

“蛟人的血泪？”段成式却皱起了眉头。所谓蛟人降龙的故事，本是他听到南海蛟龙的传闻之后，根据平时搜罗来的玄怪传奇，掺入自己的想象，添油加醋编造出来的。虽然段成式从心底里坚信海里有龙，也有蛟人，但毕竟从未目睹过。

连他自己都不敢肯定：鲛人的血泪——血珠，会是真的吗？

然而李忱的这几颗珠子确实太美丽太奇妙了，超过段成式所见过的任何一件珍宝。他不禁想：假如真有鲛人血泪凝珠，恐怕也只能如此。

段成式喘了口粗气，问：“你从哪里得来的？”

“是我爹爹送给我的。”李忱愣愣地回答，“在我六岁生日那天。”

“你爹爹？”段成式翻了翻白眼，那不就是皇帝吗？

“爹爹叫阿母用红绳系起珠子，挂在我的脖子上。他还说……”

“还说什么？”

“他说绝对不可以给别人看见这些珠子。不管让谁看到了，他都要杀那个人的头。”

“呃！”段成式不由自主地摸了摸脖子，“杀头，不会吧……”

李忱又“呵呵”地笑起来：“你别怕。我不告诉爹爹，他不会知道的。”

“多谢十三郎不杀之恩！”段成式没好气地说，“从今往后我的小命可就捏在你手里了。哦对了，你爹爹……唔，圣上说了这些珠子是鲛人的血泪凝成的吗？”

“没有。他只告诉我这叫血珠，还说能保我一生吉祥。”

“这样啊……那圣上有没有提起过，血珠从何而来？”

“他说……他说……”李忱费劲地思索着，好不容易才憋出一句话，“好像……是在兴庆宫的龙池旁边发现的。”

段成式郁闷地看着李忱傻乎乎的模样。

“再回答我最后一个问题。”段成式问，“你为什么要给我看血珠，有何目的？”

李忱摇摇头，又恢复了白痴般的招牌神情，再问什么都不开口了。

段成式无奈地直叹气。

也许，最好的办法是忘记这次谈话，当作什么都没看见，什么都

没听说。

但是段成式做不到啊。他满脑子都是那五颗奇异的血珠——它们真会是鲛人血泪凝结而成的吗？他多么希望是真的！

因为这样就能证明，他所幻想和神往的一切——海中的蛟龙与降龙的鲛人，统统都是真实存在的。血珠为皇帝所有，这本身就是一条强有力的理由。假如血珠是由南海献上的，或者干脆由海外诸国进贡而来，那就更不用怀疑了。

偏偏李忱这个小傻瓜说，血珠是在兴庆宫的龙池里找到的。长安南内兴庆宫，离开大海何止十万八千里。就算兴庆宫里有湖叫作龙池，可谁都知道，蛟龙和鲛人绝对不会出现在一个湖里面。除非——段成式刚回到家，就在房中一通乱翻，找出一卷杜甫的诗集来。翻动书卷时，他的手都激动得颤抖起来，找到了！

杜子美的《石笋行》中这样写道：

君不见益州城西门，陌上石笋双高蹲。
古来相传是海眼，苔藓蚀尽波涛痕。
雨多往往得瑟瑟，此事恍惚难明论。
恐是昔时卿相墓，立石为表今仍存。

段成式抱起书卷，直奔母亲武肖珂的房间。

“阿母阿母，你记不记得咱们成都西门那里，有一对石笋！”他一边掀帘而入，一边迫不及待地嚷嚷，“夏天每逢大雨的时候，石笋周围就会冒出杂色小珠子来，百姓们都去捡拾。有人说那些珠子是从龙宫里散出的宝贝，还有人说石笋是‘海眼’，在地底下直通万里之遥的大海！阿母，你说长安城里会不会也有‘海眼’呢？阿母……”

他住了口，呆呆地看着母亲。武肖珂用帕子擦了擦哭红的双眼，招呼道：“成式，你来了，来见过这位裴炼师。”

段成式蒙了。倒是裴玄静对他点头致意，微笑道：“这位就是段小郎君吗？果然少年英气，颇有几分神似武相公。”

段成式这才反应过来，忙上前向裴玄静行礼。

武肖珂说：“成式，昨日夜间，你的若茵阿姨，突然过世了……”一语未了，潸然泪下。

“若茵阿姨？”这个消息太意外了。

武肖珂又哽咽着说：“裴炼师是奉圣上之命，来调查若茵阿姨的死。”

裴玄静接着解释道：“宋三娘子是中毒而死的。目前尚不明确毒物从何而来，故圣上下令彻查。我打算先从三娘子这两天的行踪入手。听宋大娘子提起，三娘子与武娘子私交甚好，所以今日特来一问，不知武娘子最近是否见过宋三娘子？”

武肖珂还没开口，却被段成式抢了先：“若茵阿姨昨天刚来过我们家！”

他这么一说，武肖珂只得承认：“是，若茵昨日午后来过我这里。”

“她来做什么？谈了些什么？神情是否如常？”

“只谈了闲话而已，有说有笑的，看不出任何异样啊。”

“她光来闲坐？没有任何事情吗？”

仍然是段成式抢着回答：“阿母你忘了吗？若茵阿姨带来了一件仙人铜漏。”

武肖珂不解地看着儿子，这孩子向来机灵，今天是怎么了，对一个陌生人有问必答，也不看看自己的眼色？

“就是圣上赐的仙人铜漏吗？”裴玄静随意地接了一句，“难怪不在宋三娘子房中。”

武肖珂只好回答了：“是这样的……那仙人铜漏坏了，若茵想先放在我这里，让我帮忙寻一位合适的工匠来修理。待修好了，她再拿回宫里去。”顿了顿，又补充道，“因为仙人铜漏乃圣上所赐，若茵担心宫中人多嘴杂，有人会借铜漏损坏大做文章，不得已才偷偷寄放到我这儿。”

武肖珂是想为好友解释几句：私自将皇宫里的宝物，尤其是皇帝钦赐之物拿出宫，宋若茵的做法显然不合规矩。

裴玄静点了点头，又问：“铜漏损坏在哪里，我可以看一下吗？”

“炼师请看。”武肖珂亲自掀起寝阁的帷帐，仙人铜漏就置于一面绉纱屏风下方，朦胧的光线使它如同蒙着一层轻烟。“滴答，滴答”，细细的一脉流水均匀地、不间断地滴入仙人手捧的铜盘中。

“若茵并未明说损坏在何处。不过……”武肖珂迟疑了一下，道，“昨夜我自己留意了一下，发现铜漏快了。”

“快了？”

“嗯，我和更声对比，铜漏略快了些。”

“是这样……”裴玄静思忖着问，“难道宋若茵不告诉你铜漏的问题所在，却要你自己想办法修理吗？”

“她告诉了我该去找哪一家铺子。”武肖珂伤感地说，“若茵从小就喜欢钻研稀奇古怪的物件，长安城内各门手艺最高的匠人她都熟悉。所以我根本没多问，哪里知道……”

“我猜，娘子还没来得及去那家铺子吧？”

武肖珂摇了摇头：“铜漏才送来一天……事已至此，还有必要拿去修吗？”说着又抹起泪来，“要不，请炼师把仙人铜漏带回宫里去吧？”

裴玄静道：“不。我想，仙人铜漏还是先放在此地。宋三娘子死得蹊跷，这几天柿林院中肯定也比较忙乱，现在送回去并不妥。索性麻烦武娘子多保管几日。待宋若茵之死真相大白后，再送还不迟。”

“这……”

“武娘子请放心，今后若是有人问起，我会替你解释。”裴玄静口中的“有人”是谁，大家心领神会，武肖珂这才点了头。

“为免节外生枝，仙人铜漏的事也望娘子务必保守秘密，千万别让外人知道。”

武肖珂应承：“若茵昨日送来铜漏时，也再三嘱咐要保密。因而

放在我的寝阁中，绝不会给外人看见。”

“好，总之小心为上。”

裴玄静再叮嘱几句，让武肖珂想到什么情况，就立即派人送信给自己，这才起身告辞。段成式主动陪送裴玄静出府。

在廊道上走了一小段，看四下无人，段成式轻声说：“炼师姐姐，我……”

裴玄静止步，微笑地望着他。

顿时，段成式又不知从何说起了。他想打听金缕瓶的去向，更想把最新发现的血珠告诉裴玄静，还有自己关于“海眼”的猜想……可是此时此刻，这些话题都不合适了。毕竟，若茵阿姨死得不明不白，裴玄静在忙人命关天的大事，他只能把自己的奇思怪想先搁下来。

段成式问：“炼师姐姐，我可以帮你做什么吗？”

“当然咯，我本来就打算请小郎君帮忙呢。”裴玄静说，“仙人铜漏有诸多疑点。首先，这么贵重的宝物怎么会坏？其次，三娘子刚把铜漏送出宫，当天晚上就死了。虽说目前还看不出两者之间有关联，总归叫人怀疑。所以，我想请小郎君从你阿母那里拿到修理铺的名字。”

“这倒不难。找到铺子以后，要叫工匠来修理铜漏吗？”

“不。我方才已经说了，仙人铜漏在你府上的事，知道的人越少越好。”裴玄静说，“我是想请段小郎君去修理铺探访一番，与工匠们聊聊，了解一下铺子的背景、工匠的手艺等等。尤其要确认他们是否认识你若茵阿姨，熟悉程度怎样……”

“我明白了，就是去察言观色，打探情报！”

裴玄静笑道：“段小郎君必不负我所托。”

段成式也微红着脸笑了。

看着他可爱的模样，裴玄静的心中十分温暖。和那么多心事重重、欲语还休的成人打过交道，愈发觉得少年人的可贵——纯真、热情，对人对事始终抱有善意。真希望他能永远如此，一辈子活得像个

少年。

裴玄静情不自禁地叹了口气。

段成式马上问：“炼师姐姐，你不开心吗？”

裴玄静没有直接回答他，却反问：“小郎君，你觉得若茵阿姨是个什么样的人？”

“若茵阿姨吗？我觉得……她是个特别、特别聪明的人，”段成式的眼神又活络起来，“就只比炼师姐姐差一点儿。不过，她是个不开心的人。”

“不开心？”

“嗯……”段成式难得地字斟句酌起来，“她的不开心和别人还不一样。比方说，我阿母会因为丢了东西或做错了事而不开心。阿母的不开心其实是懊恼，说过去也就过去了。但是若茵阿姨，我总觉得她心里特别想要什么，却怎么也得不到，所以她的不开心里有许多焦躁。她就算在笑的时候，也让我觉得紧张，替她着急。”

裴玄静暗自心惊。虽只和宋若茵见过一次面，她的喜怒无常却给裴玄静留下了深刻印象。现在，少年段成式把宋若茵的问题准确地形容了出来——欲求不满。

在返回辅兴坊的马车上，裴玄静打了个盹。昨晚基本没怎么睡，实在很困倦了。当她被一阵喧闹声吵醒时，掀开车帘一看，已到金仙观外。

金仙观前炸开锅了。

一大片黑压压的人群簇拥着，似乎正要往观内闯。

裴玄静一眼就看见李弥，双手横握一条又长又粗的门闩，挡在观门口，颇有一夫当关万夫莫开的气势。可他的身躯那么瘦小，独自面对上百号人，这场面实在既滑稽又恐怖。

李弥也看见了裴玄静，冲她直脖子大喊起来：“嫂子快来啊！”

裴玄静三步两步赶到他身边。

“出什么事了？”

“他们硬要到观里面去，我不让！”李弥急得满头大汗。因为裴玄静吩咐过他，不得她的允许任何人不能入金仙观。他的脑袋里就一根筋，只知道忠实执行。

“是谁要进观，为什么？”

正说着，有个人趋前来，口称：“裴炼师，事情是这样的。”

裴玄静一看，倒也认识。此人正是辅兴坊的坊正，姓韦。因为金仙观占着辅兴坊四分之一的面积，又是皇家道观，所以韦坊正素来对金仙观秉持敬而远之的态度，一向还算相安无事。

韦坊正告诉裴玄静，原来今年上元节过后，长安城内的各个地方都闹起了蛇患。不论是百姓家中，还是观庙衙所，均有蛇类违反自然节律爬出来，导致人心不安。日前京兆府应圣上之命，加大清除蛇患的力度，正在各处搜查蛇群可能聚集的地方，一旦发现就尽数消灭，以绝后患。

辅兴坊内差不多都查遍了，现在就剩下金仙观这么大块的地方，才不得已惊扰炼师。

裴玄静想了想，道：“我们一直在金仙观里住着，从来没有发现过蛇。况且金仙观那么大，后院更是花木繁盛，要彻查的话根本不可能。所以我认为，实在无此必要。”她对韦坊正嫣然一笑，“观中居住的炼师都是女子，我们都不怕，诸位就更不必担心了吧。”

“这……”韦坊正显得十分为难，“裴炼师，实不相瞒。这几日辅兴坊中时有蛇情，我们都去查过了，也使用了各种方法除蛇。凡是洞穴洼地之类蛇群可能躲藏之处，用烟熏过，用水灌过，也用土填过，总之想尽了一切办法，但总会有新的蛇冒出来。所以大家思来想去，还

得查到金仙观里来……”

“坊正的意思是？”

“别处都有蛇情，唯独金仙观中风平浪静，会不会太奇怪了？况且炼师方才也说，金仙观的后院人迹不至、花木葱茏，还有废弃已久的池塘假山什么的，那正是蛇虫滋生之地啊。”

裴玄静越听越不对劲，皱起眉头问：“听坊正的话，似乎认定了金仙观为辅兴坊中蛇患的源头？”

韦坊正欺身向前，压低声音道：“不瞒炼师说，今日京兆尹召集全城坊正商议蛇患之事，在座诸人分析下来，确实认为长安城中可疑的地方便是金仙观了……”

裴玄静瞪大眼睛，旋即笑起来，“各位官爷既然这么肯定，何不干脆上报圣上？”

“哎呀，裴炼师这话说的……不是为难本官嘛。”韦坊正做出一脸苦相来，“其实据本官看来，炼师便放人进观一查，即可洗脱嫌疑，何乐而不为呢？再说，假如观中真的藏有蛇穴，迟早祸害到炼师们身上，及早清除也是为了炼师们好嘛。”

他的话不无道理。但裴玄静的直觉告诉她，事情并没有这么简单。金仙观本来一直有金吾卫把守着，除非得到皇帝特许，任何人不得入观。恰恰是在上元节过去不久，皇帝撤掉了金仙观的守卫，今天这位韦坊正就带人来冲观，岂不怪哉？

她想了想，说：“实在要入观也行。只是人多眼杂，观内皆为女冠，很不方便。坊正是否应该安排得更妥当一些？”

韦坊正听她松口了，顿时眼睛一亮，连连点头道：“是是是。那些都是看热闹的百姓，因为这位小兄弟拦着不让进观，他们害怕蛇患危及自身，故而吵闹起来，本官把他们遣散便是。至于入观灭蛇嘛，我这里倒有个绝招。”

“什么绝招？”

韦坊正笑道：“官府寻到了一位搜蛇灭蛇的高手。这两天已帮忙

清理了很多地方的蛇患。入金仙观的人无须多，只他一人便可。”

“金仙观这么大，一个人可不行，还需多带一名助手。”崔森一边说着，一边大刺刺地步上金仙观前的台阶。一名青衣随从紧跟在他后边，手里提着大药箱。

果然是他。

自从平康坊一晤之后，裴玄静便下意识地等待着——崔森迟早会找上门来的。不过，这回他竟以灭蛇高手的身份出现，仍然令她始料未及。崔森每次现身时都有惊人之举，似乎铆足了劲要引起她的注意。

看着这个既熟悉又陌生的身影，裴玄静心中的滋味难以描述。

只听“咕咚”一声，李弥扔下抱到现在的门门，大喊：“三水哥……”便要往崔森冲过去，却被裴玄静轻轻拦下。

她说：“数日不见，崔郎不仅有了随从，还替官府办起事来了。”

“为民除害，匹夫有责。”崔森微微欠身，笑得既潇洒又坦荡。

裴玄静回首对韦坊正道：“既然如此，就请这位灭蛇高手和他的随从入观吧。”

“好好，多谢炼师，多谢炼师。”韦坊正总算能交差了，大大地松了口气，连忙命人将围观的百姓驱散。还周道地留下数名官差在观外维持秩序，自己优哉游哉地回衙门喝茶去了。

四个人相继入观，李弥把观门牢牢阖上。

裴玄静端详着青衣随从，微笑道：“禾娘，你长高了，也变漂亮了。”

禾娘低下头不作声。她对裴玄静总带着点不知所谓的敌意，又好像有些害怕裴玄静。

半年不到的时间，青春之美在禾娘的身上蓬勃而出。今天的她已不适合男装了。丰满娇嫩的面颊和凹凸有致的身材，处处出卖妙龄少女的真相。现在即使着男装，也没人能认出当初那个郎闪儿了。

就连李弥也在不停地打量禾娘，大约觉得十分新鲜有趣吧。

崔淼却说：“静娘，你瘦了。”他环顾四周，用惆怅的口吻叹道，“道观里的日子不好过吧。”

“自然远远比不上平康坊的日子。”

崔淼蓦然回首，注视着裴玄静微笑。

他笑得越动人，裴玄静就越恼火，忍不住讥讽道：“崔郎向来自诩清高，怎么也投靠上京兆府了呢？”

“谁说我投靠了。那可是人家京兆尹郭大人亲自请我出马，为灭京城蛇患出一臂之力。不信你去问他。”崔淼一副得意洋洋的样子。

“崔郎的能耐大，居然惊动到了京兆尹？”

“哈。全因鄙人在秋娘宅中小试身手，本来只想英雄救美的。咳，谁知就闹得尽人皆知了。”

“原来如此。”裴玄静咬牙切齿地说，“我只听说那杜秋娘身价极高，王公贵族们为了见她一面，浪掷千金尚难如愿。崔郎却能在杜宅自由出入，真真是魅力非凡呐。”

崔淼大笑起来：“别人她都可以不见，郎中总是要见的吧。”

裴玄静一愣。

“静娘误会了。”崔淼的语气太过温柔，“可我就是喜欢静娘的误会，喜欢极了。”

裴玄静登时面红耳赤，呆了呆，恶狠狠地道：“闲话少说，请崔郎即刻开始搜寻蛇穴吧。”

崔淼说：“你还当真了？搜什么蛇穴，还不如让自虚带禾娘在观里玩玩逛逛呢。”

裴玄静无语，再看李弥一脸开心的样子，想他平日也实在闷得慌，便点了点头。

李弥兴高采烈地拉着禾娘走了。

直到他们的背影转过小径，裴玄静才喃喃地问：“真的不用搜吗？万一有蛇……”

“不会，我说不会就不会。”崔淼说，“有我在这里，静娘便不用担

心。”

他在杜秋娘面前也说过类似的话，却似怀着截然不同的情愫。裴玄静很想漠然置之，内心偏又起伏难平，便岔开话题：“崔郎想进金仙观来，总有许多法子，何必闹出这么大的阵仗来。”

“静娘此言差矣。崔某半年前乔装改扮、躲躲闪闪地才混进来，今天却是京兆尹亲自请我出手。所谓此一时彼一时，在下要的正是这个大阵仗。”

裴玄静又是一惊。

“况且，相比娘子所为能惊动到的人，区区京兆尹又算得了什么。”他的表情看似真诚，但言语中的挑衅意味无比鲜明。

崔森就是那个崔森，他的愤世嫉俗和尖酸刻薄永远不会改变。他意味深长地道：“数月前与静娘分手时，崔某就说过，我会光明正大地回来。”

裴玄静更惊奇了：“如此说来，倒是那些蛇为崔郎打了先锋？”

崔森含笑不语。

难以置信。他竟然连蛇都能指挥利用吗？细思之下，裴玄静简直有种毛骨悚然的感觉。假如这一切都是真的，她就更无法相信，崔森做出如此惊天动地的安排，仅仅是为了与她再见一面。

可是——那日在杜秋娘宅中，崔森见到蛇时不也很慌乱吗？

她脱口而出：“我不信。”

“静娘不信什么？”

“你。”

“我还是那句话。总有一天静娘会明白，相比其他人，我还是最值得你相信的。”他深深地叹了口气。

“那好，请崔郎现在就回答我，那天在杜秋娘宅中，本来金缕瓶几乎已落入你手，偏巧蛇情出现，我才能趁乱夺回金缕瓶。假如说蛇患都是你安排的，对此你又如何解释呢？”

崔森扬起眉毛，反问：“这不是明摆着的事吗，还需要我解释什

么？”

“你的意思……是你故意安排，助我取回金缕瓶？”

崔森将两手一摊。

裴玄静愈加心惊，追问：“为什么？”

“为了你啊。”

裴玄静垂下眼帘，她真的不知还能说什么，心乱如麻。

良久，崔森打破沉默道：“静娘，如果你不问，我也不愿多提。以静娘所见，你我相处至今，我何曾有一次害过你。我所做的每件事，都是为了……”他的声音有些颤抖，“静娘这么聪明的人，心里自然明白。”

“我当然明白。”裴玄静抬起头，直视着他说，“但我更明白的是，每次崔郎在帮我的同时，又总能达到其他目的。崔郎谋略深远，手段高超，玄静着实佩服。但我多么希望……崔郎的一切作为都是明明白白、简简单单的，不需要多么高明的智慧，只用一颗最淳朴善良的心便能看得清楚，我也就没什么可顾虑的了。”

崔森的脸色变了又变。

裴玄静颤抖着声音说：“崔郎，切勿玩火……别让我为你担心。”最后这句话连她自己都听不清了，但已把心意表达到了极限。

然后她便静静地看着他，等待。

崔森终于开口了：“所谓的飞蛾扑火，静娘可知否？”

裴玄静的心直直地沉下去。

崔森勉强挤出一个苦笑：“不管怎样，今天能从静娘口中听到顾虑和担心这样的字眼，我也该满足了。算是不枉此行！”不等裴玄静答话，他便朝屋外大喊起来，“禾娘、自虚，别贪玩了，我们该走了！”

“至少在下可以保证，从现在起，再不会有人以蛇祸之名骚扰金仙观。崔某这点简单明白的心意，还望炼师笑纳。”抛下这句话，他便头也不回地走了。

金仙观回复往日的宁静，仿佛什么都没有发生过。

裴玄静全身无力地站在原地。每次和崔森打交道都令她精疲力竭。他们都试图在话语中掺入太多隐意，再添上复杂难解的情感，简直成了互相打哑谜。结果不仅说服不了对方，更说服不了自己。

裴玄静感到非常沮丧，还有越来越深的忧虑。

她的判断没有错——崔森从来就不是一个沉迷于风花雪月的人。他的所作所为中尽管有负气的成分，但绝不单单是做给裴玄静看的。才过去几个月，他显然变得更加胆大包天了。

崔森究竟在策划什么？他明明知道她在为他担心、牵肠挂肚，却刻意置之不理。他的目标必然与她所认同的道理相违背，并且只能带来更大的混乱与损害。

“嫂子。”李弥来到裴玄静身边，期期艾艾道，“……这是三水哥哥让我给你的。”他摊开手掌，裴玄静看见一个朴实无华的青布小香囊。李弥说：“三水哥哥讲，这个香囊中装了祛风辟邪的草药。天气一天天暖起来，观中花草繁盛，戴着它可防虫蝇滋扰。”

“自虚你拿着吧。”裴玄静心情复杂地说。

“我也有。”李弥憨厚地说，又摊开另一个手掌，果然还有个一模一样的香囊，“这是禾娘给我的。”

裴玄静笑了：“好吧。”她取过给自己的那一个，和李弥手中的那个比一比，“咦，自虚，你的香囊上粘了片绿芽？”

李弥不好意思起来：“是禾娘发现的，她就给我粘在香囊上了。”

“这是迎春花！”裴玄静惊喜地说，“自虚，是春天要来了。”

李弥应道：“春天要来了。”

她仰起头来，晴空中白云漂浮，果然又多了几分温煦之感。不知不觉，春天已迫在眼前。四季变化、光阴流转，自然永远该怎样就怎样。掌心中那么娇弱的生命初绽，才是天地间最强大的意志。

裴玄静猛醒：我真是白白修道了。关心则乱，连以柔克刚的道理都忘记了吗？

她下定决心，不管崔森在打什么主意，她都不会让他为所欲为。
她是为了他好。他终有一天会承认的。

襄州城外的汉水驿，因位于长安到岭南和长安到江浙两条驿路的交汇处，所以常年人满为患，来往的官吏和客商为争夺一间上房而大打出手的情况，也时有发生。

这天酉时才过，就有一队神策军煌煌而至，刚进驿站便扬言要包下全部上房。站在那为首的青衫将军面前，驿吏早吓得唯唯诺诺，哪里还敢说半个不字。上房本都住满了人，驿吏只得差驿丁将客人逐个请出。客人们大多已用过晚饭，正准备休息，谁愿意在此时换房？驿站中顿时鸡飞狗跳，吵闹声四起。

正厅角落的一副座头上，一名青衫文士正在自斟自饮，见此情景，不禁低声吟道：“意气骄满路，鞍马光照尘。借问何为者，人称是内臣。朱绂皆大夫，紫绶或将军……”

他把声音压得很低，偏偏念到这句时，青衫将军的目光刷地扫过来，随即面露轻慢之色，扬声道：“我道是谁，原来是白居易。”

白居易放下酒杯，从容地朝吐突承璀点了点头：“正是本官。”

“白司马这是要去江州赴任吧？”吐突承璀冷笑。

去年武元衡遭刺杀后，时任太子左赞善大夫的白居易第一个上表要求严惩凶手，不料却被皇帝判为越职言事。之后又遭朝中对手弹劾，于元和十一年初被贬为江州司马。正在奔赴贬地的途中，却在汉水驿与权势熏天的第一宠宦吐突承璀不期而遇了。

而方才他口中所吟的诗句，恰恰是讽刺宦官的飞扬跋扈，难怪吐突承璀一下就把矛头对准了白居易。

见吐突承璀发问，白居易不卑不亢地答道：“没错，本官正在赴任途中。却不知吐突将军所往何处？”

“奉圣上旨意，去广州运送蛟龙回京，献祥瑞！”吐突承璀大声说，恨不得全驿站的人都能听见。

“哦，祥瑞。”

“吐突将军，上房准备好了。”驿吏战战兢兢地来请吐突承璀进房。

吐突承璀朝白居易一指：“他的房间让出了吗？”

“他……没住上房。”

“那也得让。”

白居易皱起眉头：“吐突将军这是何意？”

“没别的意思，就是让你搬出去。”

“你！”白居易不禁心头火起。他知道，吐突承璀如此无理挑衅，正是因为自己一向所写的那些嘲讽权宦的诗句，遂厉声回绝：“我不搬！”

“不搬？你想步元稹的后尘吗？”

元和四年，白居易最好的朋友元稹在华阳县敷水驿站时，曾与宦官刘士元和仇士良为争一间正厅而发生口角，元稹被打伤。朝廷不仅不主持公道，反而将元稹贬为江陵府参军。去年元稹平叛淮西有功，被皇帝召回长安，本来打算升迁重用，却又因为仇士良的上司吐突承璀从中作梗，再度改贬偏僻的通州。

有谁胆敢得罪吐突承璀，他便要将其置于死地而后快。白居易是手无缚鸡之力的文人，官职与权势也根本不能和吐突承璀相比，但他的诗才是一件凌厉的武器。借今天的机会，吐突承璀要狠狠地教训一番白居易，最好打得他从此噤声，再不敢写那些歪诗才好。

白居易清楚吐突承璀的险恶用心，越发气愤难抑：“白某今天就是不搬了！”

“哦？”吐突承璀狞笑一声，左右几名神策军抢步上前，就要对白居易来个饿虎扑食。突然，空中掠过几道劲风，几个人应声倒下。

“怎么回事？”吐突承璀大惊。

倒在地上的神策军个个手捂前胸，痛得翻滚哀号。

“是铅丸！”不知谁叫起来。

吐突承璀向后倒退半步，只觉有什么东西贴着鼻尖飞过。“唰

喇”连声，吐突承璀定睛一看，围绕着自己身体的前后左右，数枚铅丸已深深地钻入泥地。

“有刺客，快保护将军！”神策军们一拥而上，护住了吐突承璀。可是环顾四周，正厅里的住客和驿丁们有的往外逃，有的往桌子底下钻，没一个长得像刺客的。

吐突承璀汗如雨下，但恐惧之余，他还是维持了一线理智：刺客真想杀人的话，自己刚才就见阎王了，更不会留下几个神策军的性命。

白居易仍然正襟危坐着，脸色却吓得煞白。很显然，他也对这一切感到十分意外和震惊。

吐突承璀明白了，定是有高人路见不平，暗中出手维护白居易。白居易是举世闻名的大诗人，有人相助也不奇怪。

也罢，吐突承璀想，今天就放过白居易。反正他躲得过初一，躲不过十五，今后有的是机会收拾他。广州之行才是最重要的，切不可因小失大。

“走。”他压低声音吩咐左右。神策军们簇拥着吐突承璀，迅速撤回驿站后堂。

过了好一会儿，白居易才缓过神来，向窗外抱拳拱手道：“多谢壮士。”

“瞎谢什么，壮士又不在那儿。”屋顶上，聂隐娘轻轻盖拢瓦片，“况且根本就不是什么壮士。”

她将手中的铅丸塞回怀中，自言自语道：“莫非——真有南海蛟龙这回事？”

“飞云轩”坐落在长安东市东南隅的一角，紧邻东边的坊墙。从“飞云轩”的后门望出去，便能看到对面道政坊中最阔大的建筑——郑王府的阙瓦飞檐。

“飞云轩”的名字起得响亮，实际上门面不足半架，是一间又黑又窄的破烂小铺，售卖些便宜的笔墨纸砚，位置还那么偏，生意可想而知。

知。

但要说起它正对面道政坊中的郑王府，可是声名赫赫。早在代宗皇帝大历年间，郑王府就成了长安城中最著名的凶宅。万国来朝的大唐帝都长安，也是妖魔鬼怪特别青睐的地方。除了金碧辉煌的皇宫侯府和庄严肃穆的庙宇观堂之外，长安城中的另一类胜景便是层出不穷、遍地开花的凶宅。

道政坊里的郑王府，尤其凶得有来头。当今圣上的叔祖郑王和叔叔舒王，父子两代都是在郑王府中暴卒的。坊间一直有传闻说，这两父子和当今圣上的祖父与父亲，也就是德宗皇帝、顺宗皇帝均有过帝位之争，相继落败而亡。那股子怨气郁结了几十年，绝对凶不可测。

再加上道政坊北面的兴庆宫，自“安史之乱”后遭到唐皇唾弃，日渐凋敝。十年前，先皇在兴庆宫中驾崩，兴庆宫就成为皇太后和皇太妃们养老的居所。兴庆宫中曾经蒸蔚的王气被阴气取代，更无法遏制在一坊之隔的郑王府中肆虐的鬼怪了。

近年来长安城中甚至出现了“西金仙”“东郑王”的说法，指的就是与皇家有直接关联的这两大凶宅。

东市的东侧毗邻道政坊，风水极差，“飞云轩”又正对着郑王府，掌柜要不是实在拿不出钱来，怎会在这种地方开铺头。“飞云轩”的左右两侧，沿着一溜的铺子也个个半死不活。“飞云轩”的钱掌柜祖传下这爿小店，经营至今越来越差，眼看离关门大吉也不远了。

钱掌柜寻思着，早死早超生，等哪天真赔光了就离开长安，去外地谋生吧。

这天直到午饭后，“飞云轩”才迎来了几天来的第一位客人，是个衣冠楚楚的少年人。

钱掌柜午觉睡得正酣，勉强打起精神招呼：“小郎君，要买什么呀？纸、笔还是砚台？”

其实他一看这少年的打扮和相貌，就料定绝对看不上自家店里的东西：摆明了的贵胄出身，多半是贪玩瞎逛到此，随意消遣的吧。

少年问：“此处可是‘飞云轩’？”

“是啊。”掌柜指了指靠在墙边的门牌。钉子锈断了，门牌只好摘下来。

段成式不觉皱起眉头，若茵阿姨留给阿母的字条上就写着：东市“飞云轩”。他和阿母在一起想了好久，都想不起来在东市见过这么一家店，还以为毕竟到长安未满半年，仍有不熟悉的店家。未承想，居然是这么一家破烂小铺。

段成式问：“掌柜的，你们家修不修铜器？”

“修铜器？”钱掌柜一脸闻所未闻的表情。

“不修吗？”

钱掌柜连连摇头。

段成式不甘心，又问：“新罗进贡的仙人铜漏，也不会修？”

钱掌柜苦着脸道：“小郎君啊，您看看我这店里，哪里有一件铜器？还新罗进贡的什么仙……别说修，我要是看上一眼都怕折寿哦。”

这是怎么回事？段成式紧张地思索着，再问：“你店中有没有一个老张？”

在宋若茵留下的纸条上，除了店名之外，还写着一个姓氏：张。段成式自作主张，将其称为“老张”。

钱掌柜的脸色一下就变了：“你找老张？”

“对啊，他在吗？”蒙对了！段成式心中大喜。

“不知道。”

“不知道是什么意思？”

“你找他干吗？”

“修铜器啊。”

钱掌柜瞠目结舌，半晌方道：“老张不会修铜器，你还是走吧，免得碰钉子。”

段成式急了：“你这掌柜好啰唆，我找老张干你何事？你把他叫

出来不就得了？”

“不行不行。”

段成式从袖中摸出一小块金砂，往掌柜的手里一塞。掌柜的眼睛立刻闪耀起来，笑逐颜开：“小郎君第一次来，不知道老张的脾气，他从不出来见人。还是我领小郎君去找他吧。”

“快走吧！”

钱掌柜把店门一关，领着段成式穿过黑黢黢的店堂，开后门进入后院。院子很小，堆满杂物，中间仅余巴掌大的地方走路。不知哪里来的污水流得遍地都是，简直找不到地方下脚。因为紧临坊边，院墙同时也是坊墙，又高又厚。午后的暖阳根本照不进来，整个后院都笼罩在暗影下，阴森逼人，飘荡着一股可疑的气息。

段成式莫名地紧张，更想不通，成日养在深宫的若茵阿姨怎么会找到这种地方。

没走几步就到墙边了。墙根下搭着一间窝棚似的小屋，房门紧闭。钱掌柜上前敲门：“老张，有生意！”

连叫几声，屋内毫无反应。

钱掌柜尴尬地说：“可能在睡觉。老张这人，日夜颠倒……”

“这种地方也能住人？”段成式的心里直打鼓，情不自禁地咽了口唾沫。

钱掌柜讪笑道：“老张都在我这儿住了十来年了。小郎君，你看——”他用力一推，门应声而开，钱掌柜一猫腰，钻进去了。

段成式紧随而入，臭秽之气扑面而来，熏得他差点儿吐出来。这间屋子连扇窗都没有，只能依靠门口的一点亮光。段成式依稀看见，有个人仰卧在屋子中央。

“怎么回事，老张，老张！”钱掌柜叫着，向那人俯下身去。

段成式的心被不知来由的巨大恐惧攫住了，再不敢向前半步。他就着朦胧的光线看见，横躺之人的身躯似乎一点点向外膨胀开来，原先的人形渐渐随之变化，仿佛化成一只硕大的蜈蚣，正在长出数不胜

数的短足来.....

钱掌柜突然发出一声惨叫：“啊！”向后猛地转过身来。

从他的脸上、身上绽开数不清的黑点，钱掌柜一边狂叫，一边发疯似的手舞足蹈，要把那些黑点打落下去。

段成式看明白了，那全都是蠕动的虫子！

与此同时，源源不断的活虫从地上的人身上散开来，像漆黑的流水一般四处漫溢。

段成式吓得踉跄倒退两步，扑通摔倒在门槛边。顷刻间，黑水就“淹”到了段成式的跟前。段成式没命地尖叫起来，跳起身向外狂奔。

钱掌柜跌跌撞撞地跟在后头，越来越多的虫子钻入鼻孔和嘴巴，令他喊不出声，更喘不过气来。还没跑到店堂外，他就一头栽倒在地上。

活虫的“黑水”转眼便覆盖了钱掌柜，不再往其他地方分散，而是专心致志地吞噬起这具新鲜的肉体.....

隔天傍晚，裴玄静再访柿林院。因是大明宫中的内尚书衙所，柿林院外不设丧仪。宋若茵的棺槨停在西跨院中，简单的灵堂也摆在那里。宋若华带着两个妹妹迎到柿林院门前，三人都披着雪白的丧服。宋若华的脸让白衣一衬，越发显得血色全无，好像随时都会倒下去，只是勉力支撑自己应付眼前的困局。

裴玄静道：“请大娘子遣退外人，下面的话我只能和三位宋家娘子说。”

宫女们退出去，屋子里只剩下裴玄静和宋家三姐妹了。

裴玄静先将宋若茵的木盒放于几上。那夜和皇帝交谈之后，她返回柿林院，就是为了取这件证物。

看见木盒，三姐妹的脸上都露出悲伤又忐忑的复杂表情。

裴玄静却没有从木盒谈起，而是问宋若华：“大娘子可曾找到仙人铜漏？”

宋若华摇了摇头。

“我却找到了。”裴玄静说，“我听诸位提到过，三娘子在宫外有一位好友——武相公的女儿，常常出宫与她相会。我调查到，案发当天下午，三娘子恰恰去过武府，并且将圣上所赐的仙人铜漏托给武家娘子保管。据说，铜漏坏了，需要修理。”

三姐妹一起露出困惑的神情，不像是假装的。

“你们不知道铜漏坏了吗？”

宋若华答：“若茵把圣上所赐仙人铜漏视若至宝，拿回来之后就一直藏在她的屋中，我们都只看过一眼，连她私自将铜漏送出宫都一无所知。”顿了顿，又道，“宫中耳目众多，说不定有人会以铜漏损坏为题做文章。若茵此举，也是为了避人口舌吧。”

“对。武家娘子也是这么说的。但正是仙人铜漏，将案情引导到了不可思议的方向。”裴玄静不慌不忙地说，“三娘子拜托武家娘子找

人修理铜漏，并且指名道姓，要找东市‘飞云轩’中的一位老张。于是昨日，段小郎君，也就是武家娘子的儿子专程去了一趟东市，找到了‘飞云轩’和老张。”

裴玄静环视着三姐妹道：“不料，段小郎君在那里遇上了令人毛骨悚然的可怕一幕：老张死了，而且死状极其恐怖，遍体爬满毒虫。‘飞云轩’掌柜避之不及，也为毒虫所害，当场毙命。万幸的是，段小郎君机敏，逃得快，才未受伤害。事发之后，我们立即上报官府，调查老张和‘飞云轩’的底细，如今已经查清楚了——老张，名唤张千，是从岭南流入京城的育蛊人。”

“育蛊人！”不知谁惊呼了一声。

“正是，此人擅长培养各类毒虫毒物，制炼毒药。他潜藏京城十余年，以制毒为生，曾经被官府查到过几次，但最后都不了了之。他看中‘飞云轩’的位置，因其在东市最偏狭之处，既容易躲藏又方便做生意，所以在那里一住便是十年。‘飞云轩’本身经营不善，掌柜的看在租金的份上，对老张所干的勾当睁一只眼闭一只眼。”

宋若华问：“可是……三妹怎么会认识这种人？”

“这个问题很关键。”裴玄静的目光在三姐妹的脸上移动，“有人知道吗？”

无人应声。

“能够回答这个问题的人——三娘子和老张都死了。就连有可能知情的钱掌柜也遭遇不测。所以，还得由我们自己来发掘问题的答案……”裴玄静从袖中取出一样东西，举在手中，“我思之再三，最终找到了一个突破口。”

小妹若伦脱口问道：“这不是一支笔吗？”

“正是一支普普通通的笔。”裴玄静说，“‘飞云轩’乃一家售卖文房四宝的铺子，但只是最便宜粗陋的货色，比宫中日常所用差了何止千里。按理说，三娘子无论如何都不该去那种地方采买笔墨纸砚。但正是笔，使我联想起了另一样东西——一样至今令我百思不得其解的东

西。”

裴玄静的目光落在木盒上——终于要谈到它了。

“这个木盒是在三娘子的房中发现的。据我推测，死前三娘子就在摆弄这个木盒。因此我特意将木盒取回，试图从中找出一些线索来。我对木盒的用处百思不得其解，尤其令我困惑的是这两根架空的木棍。它们造型相同，彼此交错，似乎应该有什么相互关联之处，可究竟在哪里呢？直到昨日‘飞云轩’里出事之后，我才突然想到——”

裴玄静掀开盒盖放在一边，然后缓缓拨弄那两根一横一竖的木棒，直到两根木棒交错之处形成一个空洞，刚好位于木盒的正中央。

裴玄静把右手中的笔从洞中稳稳地穿了过去。

她说：“请看。”一边用四指握住笔杆，拇指加力推动笔端。跟着笔的移动，一横一竖的木棍竟也相应地移动起来。

“就是这样。”停下动作，裴玄静望着三姐妹，一字一句地道，“据我推断，三娘子去‘飞云轩’，并非为了修理仙人铜漏。‘飞云轩’的掌柜明确告诉段小郎君，他从来不懂修理铜器。事实上，三娘子到‘飞云轩’去的真正目的，是找寻一支能够配得上这个木盒的笔。”

在她的对面，除了小妹若伦尚且满脸懵懂外，宋若华和宋若昭均面如死灰。

看来这三姐妹中确有人知情甚深，却执意隐瞒。那么，就别怪我裴玄静不客气了。

“诸位已经看到了，现在我手里只是一支普通的笔，虽然能够操作，却十分勉强且不趁手。那么，如果可以根据木盒的构造，定制一支特殊的笔，会不会就好很多了呢？又有哪家店铺既能满足这个要求，同时又不会被人发现呢？”

若昭和若伦都开始坐不住了，仓皇失措地望向大姐。宋若华却依旧坐得笔挺，纹丝不动。

裴玄静继续说：“‘飞云轩’是祖传的生意。掌柜的祖父本有一门制笔的好手艺，所以才能在东市盘下铺子，开店至今。可惜后继乏人，

后两代掌柜好吃懒做，嫌制笔这个行当又累又没赚头，只随便找些便宜货来售卖，再加上店铺位置又偏，生意便一天不如一天……实在没法子时，掌柜的也接些制笔的活计。他的手艺相当一般，要价又高，所以找他制笔的人并不多。但似乎对于三娘子来说，‘飞云轩’却是最好的、唯一的选择。”

裴玄静凝视木盒，少顷，再度开口：“这个木盒设计的关键，便是一横一竖两根中空の木棍，当彼此相交时，会形成一个空隙，再以一支特别定制的笔贯通连接。好，假如上述推论是正确的，问题便来了，三娘子定做的笔在哪里？当我发现木盒时，两根木棍相交的空隙处——是空的。也许，三娘子还没来得及定做？或者，‘飞云轩’为她特制的笔还未能交到三娘子手中？这两种可能性都存在。当然，还存在另外一种可能性——‘飞云轩’特制的笔原先就在木盒上，但在三娘子中毒身亡之后，笔不见了。”

“为什么会不见了呢？是三娘子或者其他入，将它藏起来了吗？为什么要藏起来？”裴玄静不再观察三姐妹的反应，而是循着自己的思路，一鼓作气说下去。进宫之前，她曾经在脑子里反反复复推演过许多遍，可是一旦从口中说出，她还是体会到了理性所带来的、足以碾压一切的巨大力量。“刚才我操作的时候，是用右手的拇指来推动这支笔的。我并没有刻意这么做，而是非常自然地采用了这个动作。正是这个动作，又将我的思路领回到宋若茵的死状上。”

裴玄静向三姐妹举起右手，摊开手掌，“在三娘子右手拇指的指腹处，有一处可疑的黑色斑痕。根据我的经验，这类黑斑往往是毒血凝聚而成的。也就是说，使三娘子中毒的伤口很可能就在她的右手拇指指腹上。虽然伤口很小，几乎难以察觉，但三娘子全身上下，就只有这个黑斑最值得怀疑。然而，我却一直无法确定这个结论，因为我实在想象不出，三娘子在什么情况下会以这种方式中毒……直到我解开木盒与笔的关联之谜。”

“三姐！”宋若昭忽然痛呼一声，泪流满面。

裴玄静问：“怎么了？”

宋若昭颤抖着刚想说什么，却被宋若华厉声喝止：“若昭！先听裴炼师把话说完。”

“大娘子说得对。”裴玄静道，“我的确还有些话没说完。”

“炼师请讲。”

终于来到最关键而可怕的部分了。裴玄静道：“我方才说了，在三娘子留下的字条中，除了指明‘飞云轩’之外，还明明白白地写着老张的姓氏。假如三娘子去‘飞云轩’是为了定制特殊的笔，那么，她找老张又出于什么目的呢？据昨日件作在‘飞云轩’的勘察结果，老张应该死于这二日内，所以三娘子亡故时，他还活着。我们已经知道了，老张是个专业炼毒者，而三娘子死于中毒。这两者之间难道不存在因果吗？我认为一定有！而因果的核心，就是那支失踪了的定制笔！”

“恕我愚钝，请炼师说得更明白些。”此时此刻，宋若华反而变得神采奕奕，紧盯住裴玄静发问。

裴玄静从容作答：“我的推断是：三娘子去‘飞云轩’制笔，除了要它在形式上完全契合木盒的整体构造之外，还有一个目的——给它淬上老张炼制的剧毒。‘飞云轩’和老张已根据三娘子的要求，完成制作，并且三娘子也已将毒笔取回。案发当夜，三娘子应该就在安装木盒，并试验操作那支特殊的毒笔。但不知为何……也许是故意，也许纯粹是不小心，三娘子自己中毒身亡了。”

屋里太静了，能听到每个人剧烈的心跳声。

许久，宋若华发出一声冷笑，“炼师的这番推论着实精彩，听得人如坠五里雾中。然则推论毕竟是推论，炼师分析到现在，所谓若茵处心积虑制造出来、又为其所害的毒笔究竟在哪里呢？如果找不到实物，那么炼师的说法是否过于臆测了呢？对于无辜枉死的三妹，是否也算恶意中伤呢？炼师说来说去，故弄玄虚，却连一件实实在在的证都拿不出来，也没有人证，又如何令人信服呢？只怕对圣上也交代不过去吧。”

裴玄静平静地说：“我不在乎是否对圣上交代得过去。我在乎的是，任何人都不应该死得不明不白。老张不应该，‘飞云轩’的掌柜不应该，宋若茵同样不应该。”

“大姐！”宋若昭痛哭流涕地喊起来，“是我……是我把那支……笔藏起来的……”

“你、你说什么？”

“我去取来！”宋若昭奔去东厢房，转眼又奔回来，双手捧着一个纸包。

她将纸包搁在案上，正要掀开。裴玄静拦道：“当心！”

宋若昭点头，“我知道。”她一边抽泣着，一边小心翼翼地将纸包展开，露出一支比普通的毛笔短一半的笔，“就是这个，是我在三姐身边捡到的……”

“和我设想的一模一样！”裴玄静惊喜地说，“这就清楚了，我知道这木盒的用场了！”

话音未落，就听“咕咚”一声，宋若华双眼向上一翻，整个人朝后仰倒下去。

宋若华气息奄奄地躺着，裴玄静不好再穷追猛打了。

她问：“大娘子怎么了，要不要去请女医？”

“不必。”宋若昭哭着打开宋若华的妆奁，取出一个羊脂玉的小瓶，把瓶中不知是什么的液体滴了几滴在宋若华的口中。

稍待片刻，宋若华悠悠缓过一口气来，“炼师……”她立即颤巍巍地向裴玄静伸出手。

裴玄静握住她的手道：“大娘子身体不爽，要不咱们押后再谈吧？”

“不！”宋若华强挣着坐起来，“就今天，现在，把该说的话都说了吧。若昭，你先说，到底是怎么回事？”

宋若昭流泪道：“那夜我见三姐倒在柿子树下，没了气息，便知她已死了。当时她的右手摊开，旁边的地上就是这支笔。我……随手捡起笔来放入斗篷的内袋……”

裴玄静问：“你当时就猜到了笔与木盒的关系，对吗？”

宋若昭饮泣着点了点头。

“而当我发现三娘子死于中毒时，你还推测，她的死很可能是这支笔造成的。”

宋若昭回答：“是。我吓坏了，不知怎么办才好。我又担心，一旦交出了笔，会给三姐招来许多非议。三姐人都死了，还死得这么惨，我实在不愿……让她再遭耻辱……”

“你怎么就知道，揭露真相一定会给三娘子带来耻辱呢？”

宋若昭无言以对，只是低头哭泣。

宋若华有气无力地说：“若昭不懂事，请炼师不要再责备她了，要怪就都怪我吧。”

裴玄静说：“圣上只命我查明真相。惩戒，原非我之责。我也不想责备任何人。三娘子是你们的亲姐妹，因她之死而感到切肤之痛

的，本应是你们，而不是我。”

“炼师不必再说下去了。”宋若华道，“炼师的意思我都明白。炼师还有什么想问的，就请尽管问吧，我们姐妹定当知无不言。至于其他的……到时候便任由圣上处置。”

“好。”裴玄静干脆地说，“大娘子坦率，那玄静也就直说了。这个木盒究竟有什么用处？加上若昭发现的这支毒笔，便十分清楚了，毕竟我也是道家中人——据我推断，这个木盒是一种特制的扶乩用具。我猜得对吗？”

宋若华长叹一声，颌首道：“炼师所言极是，且听我从头说起吧。大约十天前，圣上将我若茵一起召去，命我们在宫中做一次扶乩。原因正是新年以来的京城蛇患。”

“蛇患？”

“是啊，炼师没有听说吗？”

“当然，听说过……”裴玄静忽然有些不自在起来。

宋若华并未察觉她的异样，继续说道：“历年上元节那天，宫中按例都要在玄元皇帝庙扶乩，以求新年运势。但圣上因削藩战事吃紧，今年特意下诏减免了上元节诸多庆贺事宜，连扶乩也一并免去了。不料上元节刚过去，京城就频发蛇患，所以圣上才特别忧惧，疑为上天降罪，故而执意要补上扶乩之事。”

“我明白了。”皇帝忧心忡忡的样子在裴玄静的脑际一闪而过，她问，“既然玄元皇帝庙中年年扶乩，想必一切礼仗用具都是现成的。三娘子为何重起炉灶，设计出如此奇特的扶乩用具来呢？”

宋若华露出凄婉的笑容：“三妹这人啊，一向就喜欢标新立异。她太聪明了，又特别爱卖弄她的聪明。偏巧，当今圣上还挺欣赏她这一套的，不仅赐予若茵许多钱财，还允她随意出入宫禁，结交各个行当的能工巧匠，自由发挥她的奇思妙想，做出数不胜数的新奇玩意儿来。唉，其实在我看来，那些纯粹就是闹着玩，没什么实际用处。不过若茵玩得开心，圣上又支持，我们几个姐妹就权当看个热闹，跟着

高兴罢了。谁都没想到，这次若茵当真了，非要设计一套全新的扶乩用具来。”

“圣上就接受了三娘子的提议？”

“是的。圣上是不想把事情闹大，搞得沸沸扬扬，朝野上下议论纷纷。他的本意就要机密行事。恰好若茵说，她有办法做出一个小扶乩来，只需要一两个人便能操控，正合了圣上的心意，他就一口答应了，让若茵尽快把东西做出来。”

裴玄静看着木盒——原来，这就是宋若茵做出来的小扶乩，却为什么演变成了一件杀人工具？

她小心翼翼地拿起那支好似截掉一半的笔，细细端详。

宋家三姐妹的目光均一瞬不瞬地盯在裴玄静的身上。

良久，裴玄静问宋若昭：“你研究过这支笔吗？”

宋若昭点头：“有，这支笔是内外两层的。”

裴玄静将笔平托在掌中……没错，从笔端向下就能看出来，在这支笔的中心，还嵌着极细的、像针一样的内芯。多么精巧的设计。

裴玄静抬起头，迎着三姐妹的目光道：“我知道三娘子是怎么死的了。”

她再次将木盒移到自己面前，并拉出下部那个抽屉样的夹层。日光从窗外投进来，照在底部的《璇玑图》锦帕上，五彩斑斓，绚丽夺目。众人的眼前，仿佛瞬间升起一片迷幻的彩虹……

裴玄静手指《璇玑图》正中央的红色“心”字，道：“这个‘心’，便是杀人的症结所在。”

“你们来看。”她掀开锦帕，示意三姐妹凑近。所有的视线都聚集过来，落在同一个点上——木盒底部，对应《璇玑图》中央“心”字的地方，有一个难以察觉的微小凸起。裴玄静拿过毒笔，极其小心地将它的笔峰，对上这个微小的凸起。然后，轻轻朝下一按……

不知是谁，发出一声低低的惊呼。

从笔的上部，冒出一个极小的尖头。

裴玄静说：“诸位都看见了吗？我想，三娘子就是被这个尖头上所淬的毒害死的。”

“三姐……”若昭和若伦齐声痛哭起来。

裴玄静也情不自禁地叹了口气：“根据到目前为止的所有发现，我只能得出一个结论：三娘子主动请缨，为圣上设计的这件扶乩工具，确确实实是一件费尽心机的杀人凶器。我们都知道，通常的扶乩方法是，‘正鸾’请神附体之后，用手中所持之笔，在沙盘中写下神灵的话。而三娘子制作的这个扶乩木盒，却是用《璇玑图》代替了常用的沙盘。在她设计的扶乩过程中，‘正鸾’将以拇指从笔端推动这支特殊的笔，借助两根相互交错的木棍的力道和角度，随意地在《璇玑图》上游走。由于《璇玑图》中有八百多个字，纵、横、斜、交互、正反读，均可以成诗，所以根据笔尖通过《璇玑图》上的路线，就可以读出各种含义的词句来。不得不说，三娘子的心思非常巧妙。但——最可怕的事实却是，三娘子竟在这个精巧的扶乩木盒中，布置下了一个匪夷所思的杀人机关！

“现在我们懂了，三娘子为什么要去‘飞云轩’定制这支特殊的笔。因为‘飞云轩’不仅能够按照她的要求将笔截短，并且能在笔的内部嵌入一根极细的内芯。同时，‘飞云轩’中还藏有一个擅长炼毒的老张，能替内芯淬上剧毒。最后，再加上这个位于盒子底部，被《璇玑图》锦帕遮住，根本无法察觉的微小凸起，就万事俱备了！假如三娘子并未暴卒，这个木盒也按她的计划在宫中扶乩时使用。那么，扶乩时会发生什么呢？当‘正鸾’在神灵附体之时，总会有一刻，将笔移动到《璇玑图》中央的‘心’字上。你们看，除了内芯之外，这支笔的笔锋还被做得特别短，几乎像一把刷子而不是书写用的毛笔。这就令扶乩之人在操作时，会不自觉地用拇指下按。此时，《璇玑图》中央‘心’字所在的凸起就会朝上顶出笔芯——那将是一个极其轻微的刺痛，沉浸在扶乩状态中的‘正鸾’甚至根本感觉不到，剧毒便透过指腹的伤口侵入体内。毒发后，‘正鸾’的身体将会抽搐，但是大家都以为

此乃神灵离身时的正常反应。等所有人明白过来的时候，‘正鸾’已经气绝身亡了。”

裴玄静结束了长篇推论，顿了顿，才向三姐妹郑重发问：“扶乩之时，将会由谁担任‘正鸾’？”

“是我。”宋若华回答得十分平静，惨白如纸的脸上，浮起一丝含义晦涩的笑容，目光里只有深不见底的黑暗。

宋若昭在一旁哭得哀哀欲绝。裴玄静突然明白了，宋若昭早就猜出了一切，所以才会藏起那支毒笔。她是怎么说的？

——“三姐人都死了，还死得这么惨，我实在不愿……让她再遭耻辱……”

原来所谓的耻辱，就是宋若茵煞费苦心设下杀人毒局，最后反为其害，而她的谋杀对象正是她的亲姐姐——宋若华！

“所以大娘子看见毒笔时，就知道原委了，对吗？”

最后一抹生气从宋若华的脸上遁去了，只剩下一片虚空。她默默地点了点头。

“若昭藏笔，不但是为了帮三姐隐匿罪行，更是为了不让大姐伤心？”

宋若华拉过宋若昭：“我的好妹妹……我们的好妹妹。”又揽过宋若伦来，三姐妹紧紧地拥抱在一起，宛如生离死别。

但这凄凉的场面带给裴玄静的，却是更大的困惑。

等三姐妹的情绪稍微平静下来，裴玄静提出了心中的问题：“为什么？”

宋若华放开两位妹妹，反问：“炼师是想问，三妹为什么要费尽心机地杀我？”

“大娘子知道原因吗？”

“不知道。”

“……不知道？”

宋若华已经完全平静下来了：“我宋家五姊妹，二妹若仙早亡，

三妹若茵从小便聪明过人，是个古灵精怪的女孩子。若昭和若伦年幼，在宫中的这些年里，一直是若茵与我相互扶持，共同支撑着柿林院。炼师或许没有体会，深宫大内的生活看似尊贵惬意，实则危机四伏，步步惊心。除了自家姊妹，我们在这里并没有其他能够依靠的人。所以，我要告诉炼师的是，若茵是我在这世上最亲的亲人。不论发生了什么，这一点都不会改变。”

裴玄静愣了愣，遂道：“大娘子既然这么讲，我也无话可说了。我只能把这里发生的一切，如实禀报圣上。大娘子还是先想好，该如何向圣上回话吧。”她起身要走。

“炼师留步！”

裴玄静应声回头，不由大惊失色。

只见宋若华的右手紧握毒笔，抵住自己的咽喉，柳眉倒竖，厉声道：“我想这支笔上的毒，杀两个人应是足够的。”

“你……”

宋若华惨笑：“炼师如将若茵谋划杀人之事告知圣上，我们姐妹在大明宫中的清誉和前途必将毁于一旦。我宋若华身为长姊，绝不能眼睁睁看着这种事情发生。不如一死了之！”

“你死了，若昭和若伦怎么办？”

“是炼师要将她们送上绝路，又何必假慈悲！”

裴玄静气坏了：“大娘子这是在强词夺理！”

宋若华再一次露出阴惨惨的笑容：“炼师一心想为圣上效力，讨得圣上的欢心，这份心情我能理解。但请炼师不要忘了，除了若茵一案，圣上更关心的，乃是离合诗的来历！而要破解离合诗之谜，我宋若华今天便大言不惭地说一句，炼师若是没有我的帮助，断断解不开此谜！以炼师的精明，必不愿让离合诗的真相永远湮灭吧？”

“宋大娘子在威胁我吗？”

“不，我是在求炼师。若茵已死不能复生。我们三姐妹的性命，却在炼师的一念之间了。”话音未落，两行清泪徐徐淌下。

这是宋若华今天第一次落泪。似乎直到此时，她才卸下所有心防，将生死彻底交托到裴玄静的手中。

看见宋若华的眼泪，裴玄静的心突然软了下来。案子中的凶嫌已死，她想害死的人却在拼命为其辩护。这一切都使得裴玄静所竭力主张的真相，显得十分荒诞可笑。死去的凶嫌不可能再得到惩罚了，侥幸生还者却要背负不堪承受的后果……这样做真的对吗？

裴玄静是有原则，但也懂得现实的变通。她从来就不是迂夫子。事到如今，裴玄静最大的心理障碍在于——皇帝。

隐瞒真相无异于欺君。宋若华以死相逼，并用离合诗的谜底做交换。那么对于皇帝来说，两者究竟孰轻孰重呢？

裴玄静迟疑了一下，说：“大娘子的苦衷，玄静听懂了。然此乃圣上交代下来的案子，一旦诘问起来，我最多只能拖延，绝不敢欺瞒……”

“炼师无须担心，宋若华亦不敢要炼师犯欺君之罪。我想求的，就是一些时间。”

“时间？多久？”

宋若华道：“炼师既知圣命难违，我们姐妹又何尝不是呢？若茵是与我一起从圣上那里接下扶乩之命的。而今若茵虽死，我也必须要独立将扶乩完成。待扶乩之后，炼师想怎么处置我，便怎么处置吧。”

“这……”裴玄静问，“扶乩定在何时？”

“尚未有确切日期。圣上与我们的约定是，待若茵将新的扶乩用具制成，即定日子。”

“大娘子还想用这木盒扶乩？”裴玄静大为诧异。

“这个木盒肯定不能再用。”宋若华回答得很从容，“我可以请宫中的将作监按样再做一个，想必不难。木盒底部中心的凸起，据我猜想，应该是若茵自己动的手脚。在给将作监的图纸上不会标示这个。至于这支特制的笔……”宋若华将它轻轻推到裴玄静的面前，“毒笔是

证物，就请炼师妥为保管。我另外再请将作监制作一支与木盒匹配的笔。不要内芯，也不淬毒，仅仅将笔截断成普通长度的一半。我相信，将作监的工匠们绝对可以胜任。”

“这么说，大娘子全都盘算好了？”

宋若华无力地微笑着：“我只求能和若茵一起完成这次扶乩，向圣上复命。待此心愿一了，便死而无憾了。”

裴玄静找不到理由再拒绝了，但她的心中依旧充满了疑问——口口声声姐妹情深，宋若茵为什么要杀宋若华？而宋若华明知如此，不仅不恨宋若茵，还要拼死维护她的名誉，甚至执意为她完成未尽的使命……

屋内一时寂寂，每个人都沉浸在自己的心事中。

突然响起叩门声，宫女在外报称：“圣上命裴炼师速去蓬莱山。”

裴玄静跳起来，伸手去取毒笔。

“且慢！炼师小心。”宋若华抽出木盒的底层，拿起《璇玑图》锦帕，将其细心地包裹在毒笔外面，方才交到裴玄静手中，“这样便不怕了。”她长长地松了口气，合目倒在榻上，似乎生命已消耗殆尽了。

太液池上，寒烟笼水，不胜凄清。

裴玄静没有想到，大明宫中的这泓池水竟如此辽阔，几似无垠。已经在街坊人家、田间陌头孕育的丝丝春意，完全无法抵达这泓碧水的深处。

蓬莱山是太液池中的一座小岛。太液亭从小岛的西端伸出去，以栈道相连。从水面上升起的云烟缭绕亭中，阵阵寒气刺骨。两只仙鹤在亭中悠闲踱步，见有人来，昂头一鸣，便振翅而去了。

裴玄静来到皇帝面前，跪坐叩首。

皇帝的神情却很温和，招呼道：“炼师查案辛苦了。来，先品茶。”

内侍陈弘志殷勤地奉上茶盏。

“怎么样？”

裴玄静实话实说：“醇而清新，非常好喝。”一口热茶下去，她感觉全身都暖和起来。这茶回味如甘，令极度低落的心情也略微振奋。

皇帝难得地微笑起来：“这可是朕独家的茶，只有在朕这里才能喝到。”

他的自夸口气把裴玄静逗乐了。普天之下，唯皇帝所独有的好东西难道还少吗？他却为了一杯茶而沾沾自喜。说到底，所谓天子，不也就是个人嘛。

想到这里，裴玄静情不自禁地还了皇帝一个微笑。他却立刻阴沉下脸来，一本正经地发问：“宋若茵究竟是怎么中毒的，有结论了吗？”

结论？裴玄静突然想起来，虽然下毒者为宋若茵本人，这点已经毋庸置疑了。但是似乎自己与宋若华都未明确提到，宋若茵究竟是怎么中毒的。有意，还是无意？

如果无意，那就应该是她在实验毒笔和木盒的运用时，不小心扎

破手指，中毒遇害。机关算尽，反误自己性命。宋若华似乎就是这样认为的。但是宋若茵明明知道自己设计的厉害，却掉以轻心，这可能吗？

所以不能排除另一种可能：有意。也就是说，宋若茵是自杀的！如果沿着这条思路下去，就必须找出她的自杀动机。难道是为了对姐姐负疚，临时良心发现，干脆结束了自己？或者阴谋被人察觉，遭到胁迫，不得不一死了之……不，这些假设都太牵强，无法让人信服。假如宋若茵确实是自杀的，那么这背后一定隐藏着不可思议的可怕内幕。

裴玄静恍然领悟到，宋若华好像一直在引导自己接受无意的设定，而彻底放弃追踪自杀这个可能性。

她陷入沉思，皇帝等了好一会儿，忍不住问：“怎么了，你没听见朕的问话吗？”

裴玄静忙答：“是，关于宋若茵的死因……尚无结论。”

“尚无结论？”皇帝皱起眉头，“朕已经等了好几天了。”

“是妾愚拙。但若非确凿的答案，妾不敢在陛下面前妄言。”

“你还要查多久？朕不能无限期地等下去，如果你查不出来，朕就将此案交给大理寺去办了。”

“请陛下等到宫中扶乩完成。如果到那时妾仍然没有结论，此案任凭陛下处理。”

“宫中扶乩？”

“是的。宋若茵虽死，宋若华仍愿独自承担扶乩之责。妾已答应她，在扶乩完成之前，尽量不让探案干扰到她。”

“谁给你权力应承她？”

“妾以为，对陛下来说……扶乩比宋若茵的命案更重要。”

皇帝死死地盯住她：“又是谁给了你这样的胆量，揣度朕意？”

裴玄静浑身冒出了冷汗。更奇特的是，在极度的紧张中，她的脑海中竟然闪过崔森的笑脸。这家伙不是言之凿凿，说什么蛇患全都是

他一手造成的吗？如果他的话属实，那还要扶乩干什么，把崔森抓来不就真相大白了？

她低着头回答：“……是陛下说的，予我全权处理此案。”

良久，皇帝才说：“宋若华告诉你，朕为什么要扶乩了？”

“说了。”

“那么你觉得……朕有必要这样做吗？”

裴玄静诧异地抬起头。在皇帝的脸上，是她从未见过的彷徨表情。区区蛇祸，竟使天子失去了自信！她赶紧把刚刚的念头摁灭了。且不说崔森多半在虚张声势，一旦让皇帝知道有这么个人存在，光凭他敢夸下如此海口，就会令皇帝恨之入骨。

假如真把两人视为对手，那么隔空较量的这一局，皇帝已先输了气势。

这个想法让她自己都感到不寒而栗。

“陛下圣明。”裴玄静只能这么回答。

皇帝追问：“宋若华还要准备多久？”

“她说要让将作监制作些东西，想来不会很久。”

“朕另召她来详问吧。不过你要记住，朕只宽限你到扶乩之日。”

“是。”

离开太液亭，仍然像来时那样，搭一叶扁舟泛波而去。

裴玄静刚坐上小船，陈弘志匆匆赶来，从艄公手中接过船桨，笑道：“圣上命奴来送炼师上岸。”

裴玄静认得他是皇帝身边的内侍，便道：“多谢公公。”

寒烟笼水，小船如同穿行在无边无际的薄雾之中。耳边只有船桨拨动池水的哗哗声，蓬莱山很快不见了，河岸犹在不明所以的远方。一时间，裴玄静忘记了自己身处深宫大内，仿佛来到渺无人烟的野外，栖身于一倾逝水之上，无根无源，亦不知何去何从。

“奴的手艺，炼师可还喜欢？”

裴玄静一怔，方觉是陈弘志在和自己说话，便问：“……公公的

手艺？”

“哈，那茶是奴亲手煎的。”

“原来如此，确为绝技。”

陈弘志笑起来：“圣上从来不让我给别人烹茶，炼师可是第一个……”

裴玄静有些反感他那副欲言又止的样子。陈弘志应该和李弥差不多大，目光却多变而飘忽，满是不符合年龄的心机。她随口应道：“那么说，今日是我的口福了。”

“是啊，圣上那么喜欢宋三娘子，连新罗进贡的仙人铜漏都肯赏给她，也从未命我给她烹过茶。”

裴玄静不愿多话，只淡淡地点了点头。

“唉，可这宋三娘子怎么就突然死了呢。”陈弘志却好似打开了话匣子，“圣上才看上眼，她就……也是个薄命的。”

裴玄静揶揄道：“公公倒也怜香惜玉。”

陈弘志讪笑道：“呵呵，炼师是有福之人。”

她掉转头，不愿再理睬他了。深宫大内的倾轧和争斗，足以将少年人的明朗剥夺得干干净净。在大明宫出入才没几天，裴玄静已经见过太多身不由己的人，实在感到沉重。

陈弘志突然问：“炼师可曾在柿林院里见到仙人铜漏？”

“公公何出此问？”

“奴怎么听说，那仙人铜漏不在宫中了？”

“你听谁说的？”

“炼师只说见没见过吧？”

裴玄静皱眉道：“我是去查宋若茵的死因，不是去看什么仙人铜漏的。陈公公这么关心，自己去柿林院走一遭不就清楚了？”

陈弘志笑了：“我知道了，炼师没见到仙人铜漏嘛。”

“即使我没见到仙人铜漏，也不等于它不在柿林院。再说，圣上将仙人铜漏赐予宋三娘子，实与陈公公无半点关系。公公这么关心，

又是为何呢？”

陈弘志停下划桨的手：“宋三娘子要是真把圣上赐的宝物弄丢了，那可犯下大错咯。此等罪过，全看圣上的心情。或许一笑了之，但为此丢掉性命的，也有先例。”

因为用力划船，他的双颊微微泛红，冒出薄汗，越发显得稚嫩了。可从这个少年口中轻描淡写吐出的，却是叫人毛骨悚然的话语。

裴玄静越听越不对劲，盯着陈弘志问：“公公说这些，究竟是什么意思？”

“啊呀，奴是见炼师给圣上逼问得紧，想帮一帮炼师呗。炼师请想，假如宋三娘子真的把仙人铜漏给弄丢了，她畏惧圣上天威，会不会一时想不开，就寻了短见呢？”

“你说宋三娘子是自杀？”

“……难不成还是被人杀了的？这更不可能啦，皇宫大内里头，不会不会，绝对不会……”陈弘志一味地摇头晃脑。

裴玄静不想再谈下去了。她扭头望向岸边，雾气渐渐消散，离岸最近的金殿悄然展露身姿。她知道，从此地弃舟上岸，再到走出宫禁，仍有很长很长的一段路。而有些人，是永远也走不出去的。

离开大明宫返回金仙观，裴玄静仍然纠结在宋若茵之死的谜团中。她是怎么死的，已经毋庸置疑了。但究竟是意外、他杀，还是自杀？裴玄静仍然无法回答这个关键问题。

皇帝身边的宠侍为什么如此关注宋若茵的死，还一口咬定她是自杀？

再有……仙人铜漏。裴玄静原以为，宋若茵将仙人铜漏送去武府，只是为了留下一条线索。陈弘志的异常表现使她意识到，仙人铜漏本身也可能暗藏玄机。

到目前为止，除了武肖珂母子和宋家姐妹之外，并无人知道仙人铜漏的去向。既然大明宫中有人对仙人铜漏的下落十分在意，那就说明，宋若茵将它藏在武肖珂处是相当正确的举措。武府虽比不上大内

宫禁森严，却胜在人头干净，没有耳目。

要不要再去提醒一下武肖珂注意保密呢？

裴玄静尚未采取行动，段成式上门打听案情来了。

这回裴玄静不好意思再将他拒之门外，少年为了帮忙查案，身陷险境，差一点儿就丢了小命。裴玄静从心底里感到愧疚，并且万分后怕。

段成式倒像没事人似的了，也可能是装成没事的样子。其实那天他在“飞云轩”里吓得魂飞魄散，接连做了好几天噩梦。

由于祠部郎中的儿子在“飞云轩”中差点遇害，负责管理东市的万年县令全力侦破“飞云轩”一案，所以才能那么迅速地查清“飞云轩”和老张的底细。老张的死状恐怖至极，仵作的结论是：他死于自己培育的毒蛊，从尸体的状况来看，死了最多不超过两天。所以裴玄静才能肯定地告诉宋若华，老张是在宋若茵之后死的。

不过，他死得也太凑巧了，否则总能从他口中问出些端倪来。

坐在裴玄静的房中，段成式一边不住地东张西望，一边还在感慨。

他的目光立即被案上的《璇玑图》锦帕和毒笔吸引过去了：“咦，这是做什么用的？”伸出手就要去拿毒笔。

裴玄静赶紧喝止：“别动！”

段成式吓得一激灵，把手缩回去，眼巴巴地说：“炼师姐姐，把你查到的都告诉我吧。”

裴玄静知道瞒不住他，便将自己在宋若茵一案上的发现，原原本本地讲了一遍。

段成式听得连连惊呼：“天哪，我真想看看那个木头盒子。”他兴致勃勃地说。

“有什么可看的，你的若茵阿姨就是死在那上头。”

“也只有若茵阿姨才能想出那么精妙的杀人武器！”段成式又想朝毒笔伸手，迟疑了一下，终究不敢，便转向《璇玑图》。

“咦？若茵阿姨好喜欢《璇玑图》哦。”

“你怎么知道？”

“她前一次来我家时，就跟阿母说了半天《璇玑图》，闹得阿母自己也绣起《璇玑图》来，绣得漂亮极了，我偷偷拿出去炫耀，结果让爹爹发现了，还罚我跪了半个时辰。”段成式说得且喜且悲。

原来还有这么一出。

裴玄静从案上捡起《璇玑图》，捧到眼前，却见红、蓝、黄、黑、紫，五色交糅而成的一幅锦帕上，数百个米粒大小的字纵横交错，令人目眩神迷，烘托出正中央火红的“心”字。

正是在宋若茵的精心安排下，这个“心”字成了终极杀器。

裴玄静心中一动。到目前为止，她研究了木盒的机制，研究了毒笔的构造，却并未重视过《璇玑图》。在她的眼中，《璇玑图》只不过因其回文诗的特质而为宋若茵选中，充当了扶乩木盒的组成部分。

为什么她就没想到，也许宋若茵选择《璇玑图》另有深意呢？

这块锦帕上有那么多字，正、反、斜、纵横、回环，能够组成几百首诗。这其中会不会有宋若茵想说的话呢？扶乩，不就是当神灵附体之时，“正鸾”在无意识的状态下以手中之笔，记下神灵的话吗？

裴玄静似有所悟，为什么宋若华坚持要用木盒完成扶乩？须知附体的不一定是神灵，也可能是鬼魂！莫非宋若华期待着，扶乩之时三妹的鬼魂上身，便能将整个案子背后的真相揭露出来？

她很有可能这么想！

更重要的是，《璇玑图》值得好好研究。

“炼师姐姐，你想到什么了？”

“暂时还没有。”裴玄静微笑着说，“段小郎君该早些回家，否则你阿母又该担心了。”

段成式去探“飞云轩”，是经过武肖珂允许的。但在发生险情之后，武肖珂必不愿儿子再介入到宋若茵一案中去。裴玄静自己也不想再把段成式牵扯进来。这么可爱的少年，绝不允许受到半点伤害，哪

怕一点点可能性也必须避免。何况宋若茵一案越查下去，就越觉得诡异难测，内幕极深。

段成式噘起嘴撒娇：“现在还早嘛，我还要听炼师姐姐分析案情。”

裴玄静正色道：“我答应小郎君，案情有进展必如实相告，但也请小郎君答应我两件事。”

“姐姐请说。”

“第一，小郎君从我这里听到的所有案情，都不可泄露出去。即使对你阿母，也不能说。”

“没问题。”

“第二，自今以后，小郎君不再直接介入探案，不见有嫌疑的人，也不去有嫌疑的地方。总之，一切安全为上。这两条，小郎君都务必要答应我。”

段成式苦着脸嘟囔：“我……”

“你答应吗？”

段成式极不情愿地点了头，但哪里肯善罢甘休，眼珠一转，立马又计上心来。

“炼师姐姐，这两条我都答应了，你可以让我去金仙观后院看看吗？”

裴玄静始料未及：“后院？那里有什么可看的？”

“我听说……后院闹鬼。”

“你要看鬼？”裴玄静真有点吃不消了。

“我还从来没见过鬼呢……”

“不行！”裴玄静板起脸来，吩咐李弥立刻送段成式出观。不能再给这孩子机会，否则他定然死磨硬缠到自己心软为止。

李弥就坐在裴玄静的屋中，谈论案情的过程中，自始至终呆若木鸡，毫无反应。此刻听见裴玄静一声令下，他却马上跳起来，冲着段成式道：“走。”

段成式无可奈何地告辞而出。

金仙观大得很，从裴玄静的屋子到观门要经过一片茂盛的竹林。走在林间小径上，枯黄的竹叶不停地拂过头顶。段成式悄悄瞥着竹林一侧高耸的围墙。围墙那一头，就是名闻遐迩的金仙观后院。从那边吹过来的风，似乎就多了那么点腥涩的味道。

他的心里实在痒得不行，便扯了扯李弥的衣袖：“自虚哥哥，你放我到那头去看看行不？只看一眼。”

“嫂子说不行，就不行。”

段成式气得干瞪眼，还不甘心地左顾右盼。突然，他发现前方不远处，一丛茂密幽竹后的墙上，隐约露出一扇门的轮廓。段成式心下暗喜，这门肯定能通后院。

于是他边走边和李弥东拉西扯：“自虚哥哥，你听说过海眼吗？”

“不知道。”

“我告诉你，海眼埋在地底下的极深极深处，能一直通到大海。”

“听不懂。”

“我最近才发现的，在长安城里面就有海眼，而且不止一处！其中之一在南内兴庆宫，还有一个嘛……就在这里！”段成式趁着李弥愣神之际，向掩在竹后的那扇门猛冲过去。门关着，他一推没推开，右脚便往最近的竹子上一攀，想趁势登竹翻墙而过。

离墙头还有一段距离呢，双脚就被牢牢抱住了。

段成式不敢大喊，只得低声恳求：“自虚哥哥，你放手……”

“咕咚”——他被李弥扯住双腿，结结实实地摔在地上。

“为什么不让我过去？这扇门明明打开过！”段成式气急败坏，信口胡说，“自虚哥哥你坏，你让别人进去，就不让我去！”

“你怎么知道？”

“诶？”段成式瞪着李弥一阵红一阵白的脸，突然灵光乍现，再看那扇门，居然真的掀开一条缝……原来刚才自己误打误撞，已经把门弄开了。

“哇！自虚哥哥你……”实在是太大的意外，段成式都不知该说什么了。

李弥急道：“你别告诉我嫂子。”

“可以啊，”段成式满脸坏笑，“不过你得让我进去逛逛。”

李弥耷拉着脑袋，从门闩上解下锈蚀的铁链子。

门敞开了。

眼前是一片幽深又荒凉的异域。草木疯狂生长，起伏蔓延，望不到头。早春的野花已然盛开，触目都是大片大片的红、粉和黄色。亭台楼阁悉数淹没其中，像海中的沉船只能露出破败的顶部。

但是段成式心中无限狂喜，因为他看到脚下的杂草丛中，有一条清晰的由杂乱脚印组成的道路。

有人来过这里，而且就在最近！

段成式得意地扬起脸，李弥避开他的目光，低声说：“你快点儿。”

段成式猛点头，循着脚印向前一溜小跑起来。

由脚印踏出的小径，在一个枯竭的池塘边消失了。

看得出池塘原来的面积相当大，但干涸之后淤泥堆积，又覆盖上一层叠一层的枯枝败叶，许多地方已经和地面齐平，几乎无法区分了。黄芦苦竹绕池而生，茂盛得插不进脚去。只有正对来路的地方，豁开一个缺口，两旁盛开着密密匝匝的迎春花。

段成式停在迎春花丛前，有些气喘。一只杜鹃不知躲在哪里啼叫，鸣声如泣，听得人头皮发麻。李弥紧跟着来到他身边，低声嘟囔：“看完了吗？走吧？”

“那是什么？”段成式朝前一指。

就在迎春花丛的后面，淤泥上有明显的挖掘痕迹，芦苇和落叶也被踩得乱七八糟。

“此处有鬼！”话刚出口，段成式自己都吓了一跳。

“你别过去。”李弥想拉住他，哪里来得及，段成式三步并作两步往前疾冲，不料双脚刚踏上那块淤泥，遍地枯枝“哗啦啦”翻起，段成式只觉眼前一黑，便直坠而下。

“咕咚！”他摔了个嘴啃泥，晕头转向地刚想爬起来，李弥也从上面出溜下来了。

“叫你别来，这下怎么办？”李弥都快哭了。

段成式却惊喜地叫起来：“哇，这下面真的有海眼！”

“什么海眼？”

“自虚哥哥，你来过！”段成式瞅着李弥直乐——这下可抓住把柄了。他觑着脸凑过去，“诶，这下面有什么好玩的？你带我看，我保证不告诉炼师姐姐。”

李弥说：“下面黑，没带蜡烛……”

“这太简单了，难不倒我！”段成式麻利地开始解腰带。五品官员们佩戴的蹀躞七事，他居然一模一样地挂在腰上。要不怎么说武肖珂

溺爱段成式呢。

段成式从腰带上取下火石，又从地上抓起一丛枯枝，打着火一点，就成了一支小火把。

李弥也知今天含糊不过去了，接过火把说：“那你跟着我走，这下面可大了。”

幽暗火光照出一个巨大的地洞。从顶及地，触目所及之处都是湿漉漉的，还不停地有水珠滴下来。

段成式惊呼：“哇，我们是在池塘底下吧。”

“池塘没水。”

段成式伸手碰了碰洞壁，摸到一手的青苔，又把手指放进嘴里吮了吮，摇头道：“我听说海水是咸的，这个没味……”

再抬头，一看李弥走出去好远了，又忙着叫：“自虚哥哥，等等我。”

赶上李弥，两人接连拐过几个弯，眼前出现了一个更加阔大的空间。初看与之前经过的地方没什么两样，但是段成式随即发现，这里的洞壁并不是空白的，上面似乎画了些什么。

他抢过李弥手中的火把——果然！那是一幅接一幅连续的壁画。

火光映照之下，画面上的笔触清晰，色泽鲜艳，仿佛就画在昨日。连绵不绝的青苔密布其上，又证明仅仅是他的错觉。这些画肯定来自久远的过去，但画中的一切却像利刃，直刺入他的心脏！

段成式无法相信自己的眼睛。

正对着他的第一幅画，漫长起伏的曲线描绘出波浪的形状。那么辽阔、跌宕的波幅，只能是大海的浪涛。海面上空点缀群星，一轮圆月高挂在画面的最远方。波浪深处，三艘船的桅杆有高有低。可以看出，一艘为主在前，两艘为辅在后。三船朝月亮的方向行驶，主船的桅杆顶部，一面旗帜低垂着。

静谧的海上月夜，无限空幻又真实得可怕。段成式的呼吸越来越急促，因为他看见在波浪的尽头，若隐若现地画着一条长尾的尖端。

段成式瞪圆了双眼，立即去看下一幅——画面风格大变，代表海浪的曲线或高耸入云或低沉如渊，显示海面上风浪大起！三艘小船来到画面最前方，首船上的人们仓皇挣扎的样子清晰可辨。但这幅画的主角不是他们，而是那条腾身半空张牙舞爪的巨龙！巨龙的暴目、胡须、利爪和鳞片无一不画得栩栩如生，呼之欲出。它在最前方，占去了一多半的画面，口喷烈火，尾掀巨浪，分明要将三艘小船置于死地。

段成式连连咽着唾沫，又移到下一幅画前，彻底呆住了。

他的目光再也无法从画的中央移开——那里，翻滚的波浪烘托起一个衣袂翩跹的身影，和顾恺之的洛神几乎一模一样。可是段成式知道，这位画中仙女绝非洛神，围绕在她周身的也不是纱衣，而是透明的羽翼。她——正是段成式魂牵梦萦的海中蛟人。画面所呈现的，也正是他想象中的场面。蛟人表情温柔，轻抬右臂，正在安抚蛟龙。蛟龙则半是抗拒半是服从，船上的人们紧张地注视着，等待着……

曾经呈现在他脑海中的瑰丽、诡谲而又匪夷所思的场景，竟然被人用画笔分毫不差地勾勒出来，而且是在一处废弃多年的道观的地底下……段成式的脑袋里乱作一团，根本无法思考，只能再看下去……

正如他所期待的，下一幅画中，蛟龙再次发怒，海面风起云涌，水火交加。高耸的海浪盖下来，小船眼看就要倾覆。首船的桅杆顶端，旌旗已经被风鼓起，可惜的是，旗上的色彩均已剥蚀，看不出究竟来了。蛟人位于画面后方，凝然而望，悲戚的丽容令人睹之心碎。段成式不禁喃喃自语：“……唱吧，蛟人。”

李弥在旁边催促：“火把快灭了，咱们走吧。”

段成式充耳不闻，再移到下一幅。果然，最惨烈凄厉的场面出现了。蛟龙被蛟人的歌声制住，失去了战斗力。三船之上万箭齐发，海空之间落下密集的箭雨，刺入蛟龙的身躯。画面上蛟龙扭曲着身躯，仰天长啸，其状惨不忍睹。蛟人退居到画面的最后端，几乎无法辨别她脸上的表情。但段成式分明看见了，盘旋在她的眼眶之中，那盈盈

欲滴的……血泪。

火把的红光越来越幽暗了。

李弥急得直拉段成式的胳膊，“快走吧，再不走火把就灭了！”

段成式用力甩开李弥，奔向最后一幅画的位置。但是，画去哪里了？

按原先顺序应该是最后一幅画的地方，赫然竖立一块巨大的铁板。铁板严严实实地覆盖住了整块洞壁，一碰上去，便是满掌黑乎乎的铁锈。段成式大叫起来：“画呢，画在哪里？”

整个洞窟都回荡着他的喊声。回音从四面八方涌过来，震得两人耳朵疼。

火把只剩下最后一点光头，被段成式这么哇啦一叫，那点光更是摇摇欲灭。

极度的紧张、疲惫和地下浑浊潮湿的空气，使段成式的脑袋开始迷乱了。他忘记了一切，只剩下一个念头——必须看见最后一幅画，证实鲛人血泪的想象！

段成式不顾一切地朝铁板撞过去，又踢又砸，铁板岿然不动。他喘着粗气停下来，颓然倚靠在又冷又湿的铁板上。突然，他听到了什么！

段成式趴在铁板上，将耳朵紧紧贴上去——“哗哗”，是水声？

他惊喜地朝李弥招手：“你来听，这后面是不是有水？”

李弥也将耳朵附上铁板。好冷，他觉得耳朵都要冻成冰块了，愁眉苦脸地听了听：“……什么都没有嘛……”

“有，就是有水声！”段成式涨红着脸叫道，“铁板后面一定能通到大海！”

“大……海？”李弥的理解力已经过限了，对“大海”这么陌生的题目只剩下干瞪眼。就在两人大眼瞪小眼之际，只听“扑哧”一声，最后一线火光泯灭了。

周围顿成一片漆黑，段成式平生第一次懂得了伸手不见五指的意

思。最初的愣神过后，便是恐惧劈头盖脸而来。他往常自诩的胆量不知跑哪儿去了，刚好旁边伸过一只手抓住他的胳膊，段成式不管不顾地尖叫起来：“啊！”

“别叫啦，是我呀！”李弥喝道，“你跟着我走。”

显然此时此刻，脑筋迟钝反而成了优势。李弥全无段成式那般疯狂的想像力，对他来讲，当务之急，不过是要在黑暗中找到回去的路。而对于段成式，就必须突破数不胜数的妖魔鬼怪的魔障了。

所幸洞窟的结构并不复杂。李弥和段成式贴着洞壁，顺着一个方向摸过去。走不太久，眼前已有朦朦胧胧的微光。再前探片刻，就回到原先下来的入口处。李弥蹲下身，让段成式爬上自己的肩膀，将他送出地面，然后自己接着爬出。

两人仰面倒在枯枝和淤泥之中，好一会儿才缓过劲来。

段成式又冲着李弥眉飞色舞起来：“自虚哥哥你真棒！今天亏得有你，咱们才能发现海眼啊！”

李弥把段成式拽起来就走，他才不管什么海眼，只想快些把这个惹祸精赶出去。

段成式心知理亏，况且天色已晚，再耽搁下去就有可能露馅，便乖乖跟上李弥，跌跌撞撞地出了后院，又往金仙观外走去。嘴里还不肯闲着，嬉皮笑脸地说：“自虚哥哥你放心，今天的事我对谁都不说。咱们一起瞒着炼师姐姐，不让她知道！等我得空了，再来找你探海眼哦。”

李弥气鼓鼓地说：“下回？没有下回！”把段成式往外一推，用力关上了观门。

稍等片刻，估计段成式走远了，李弥才垂头丧气地往裴玄静的房间走去。来到低垂的湘帘之外时，又胆怯起来，只傻傻地侍立着，进不得也退不得。

裴玄静自内招呼：“外面是自虚吗，怎么不进来？”

李弥耷拉着脑袋进去。

裴玄静抬头笑道：“是不是成式这孩子调皮，拉你在观内玩到现在？”突然发现李弥身上脸上的污迹，忙问，“呦，这些是在哪儿蹭的？”

“嫂子，我……”李弥就要和盘托出了。他本性不懂骗人，更不知该如何欺骗裴玄静。

裴玄静却拉他到身边坐下，和颜悦色地说：“没事。你平常一个人在观里太闷了，有成式和你玩玩也挺好的。衣服脏了没关系，洗洗就行了。”

李弥不吭声了。

裴玄静根本没想到李弥会有事瞒她。在她的心目中，李弥就是天底下最纯真的赤子。

李弥不敢看她的眼睛，只好盯着《璇玑图》看。裴玄静以为他有兴趣，便微笑着解释：“这叫《璇玑图》，里面都是回文诗。我研究到现在，越想越想不通。正好自虚来了，你帮嫂子想想，好不好？”

李弥木木地“嗯”了一声。

裴玄静把锦帕挪到他的面前，指着上面的文字，娓娓道来：“记得在我十来岁的时候，也和小伙伴一起玩过《璇玑图》。可我玩了一阵子之后，便觉索然无味，后来再没对它提起过兴致。这回碰上了，便特意重读一番。唉……说来也怪，许是我与《璇玑图》无缘吧，就是读不出它的好处。则天皇后为《璇玑图》写过序言，好多诗人也曾吟咏过它，想必总有缘故，我怎么就看不出呢？”

“哪些诗人？”每次听到诗人，李弥总会多问一句。哥哥李贺是他心中唯一的诗人。李弥不知道，也不懂得其他任何诗人和诗。但只要是诗人这个称呼，就会使他感到亲切。

裴玄静自是明白这一点，语气也变得益发温柔了，“南朝诗人江淹有诗云：‘织锦曲兮泣已尽，回文诗兮影独伤。’梁元帝也写过：‘乌鹊夜南飞，良人行未归。池水浮明月，寒风送捣衣。愿织回文锦，因君寄武威。’都是诉说女子思念丈夫，以回文织锦寄托离愁别绪的美好

诗句。乃至我朝的大诗人李太白，更有‘黄云城边乌欲栖，归飞哑哑枝上啼。机中织锦秦川女，碧纱如烟隔窗语。停梭问人忆远人，独宿空床泪如雨。’那么深切哀婉、动人肺腑的句子……”

说到这里，裴玄静自己也被触动了心事，一时默然。

“嫂子……”

裴玄静回过神来，继续说：“苏蕙做织锦回文诗，为历代文人称颂，连则天女皇都亲自作序赞叹，我总以为，在这些诗中当满含女子的深情和才慧，还有自矜自尊的性格。可是很奇怪，我在《璇玑图》的回文诗里却读不到这些。过去没有读出来，今天我在此坐了很久，反反复复地读，仍然没有读出来。许多诗的词句和意境都相当含混平庸，令人失望。虽说为了回环往复均能押韵成诗，不可避免会有些硬凑的成分，但如果首首牵强，又诗意欠奉，则难免会有‘盛名之下其实难副’的感觉。”

她见李弥一脸麻木，知道他听得糊涂，便笑道：“自虚且跟我读来。”

裴玄静的玉指落在《璇玑图》的左上角，说：“就从这个字——‘仁’开始吧。沿着锦帕的最外圈，一个字一个字地读下来。照七律来断句。”

李弥虽然智力低下，到底是鬼才诗人的兄弟，读诗背诗都有天赋。一经裴玄静的指点，他便朗朗诵读起来：

仁智怀德圣虞唐，贞妙显华重荣章。
臣贤惟圣配英皇，伦匹离飘浮江湘。
津河隔塞殊山梁，民生感旷悲路长。
身微悯已处幽房，人贱为女有柔刚。
亲所怀想思谁望，纯清志洁齐冰霜。
新故感意殊面墙，春阳熙茂凋兰芳。
琴清流楚激弦商，秦由发声悲摧藏。

音和咏思惟空堂，心忧增慕怀惨伤。

“……我读得对吗，嫂子？”

“很对。”裴玄静说，“此诗还算通顺，意思也浅白。无非感慨世事艰难，女子与丈夫离散后的思念与自伤。但我很不喜欢这诗中的语气。你看这句‘人贱为女有柔刚’，何其自轻自贱。还有这句‘新故感意殊面墙’，明明是窦滔宠爱新欢而冷落发妻，苏蕙做织锦回文诗，晓之以理，动之以情，方使丈夫回心转意。但在这首诗中唯有悔恨自谴之意。难道窦滔移情别恋不该被指责，反而只有做妻子的应该面壁感怀，黯然内疚吗？这也太不公平了。”裴玄静忿忿地说，“我真不敢相信，如则天皇后那般胸怀天下的女子，竟然也会推崇这种诗句。”

李弥不明就里地“哦”了一声。

裴玄静又道：“不止这首诗，《璇玑图》中处处可见此等语气。比如中央黄色的这两句：‘贱女怀叹，鄙贱何如。’区区八字中，就有两个‘贱’字，自卑自贱何其甚也。不知苏蕙当时是怎么作出来的。光我今日读着，就气得不行。”

李弥又“哦”了一声。

“还有这里。”裴玄静指到《璇玑图》的左上角，“依照红字可读出一首七绝：‘秦王怀土眷旧乡，身荣君仁离殊方。春阳熙茂凋兰芳，琴清流楚激弦商。’真可气！说什么身荣，似乎看重的仅仅是丈夫的荣华富贵。全因窦滔获苻坚器重提拔，做了大官，苏蕙才对自己与小妾争风吃醋的行为大加懊悔，做出委曲求全的姿态来？这是何等俗气！何等势利！”

李弥终于听明白了，说：“嫂子不喜欢里面的诗。”

“是非常不喜欢。小时候如此，今天更是如此。”裴玄静凝眉道，“而且我也不相信以梁元帝、李太白，乃至则天皇后的眼界、心胸和品位，会喜欢这里面的诗。可是……唉，也许终究是我的境界不够吧。”

她看着李弥，突然笑道：“自虚，你若是没别的事，不如帮嫂子一个忙吧。”

“嫂子要我做什么？”

“我教你读《璇玑图》的方法，你把读出来的诗，一首一首录下来。如何？”

“行啊。”

李弥本有读诗的基础，虽不求甚解，五言、七言、韵脚和对偶什么的，光靠硬记也都烂熟于胸了。常人读诗要看用典、美感、技巧、意境等等。裴玄静就会因为与《璇玑图》中的诗达不到共鸣而感到乏味，但对李弥来说，这些全都不是问题。他只要按规则把诗读出来就行了，狗屁不通和绝妙辞章，在他眼里没有区别。

裴玄静也是灵机一动，想到让李弥来细读《璇玑图》。早在过年前，李弥已经把李贺的诗全部默写完了。如今他每天都闲极无聊，裴玄静要给他找点事情做做，打发时间。

裴玄静便开始教李弥读回文诗，两人研究得正起劲，一名炼师来通报，说有位宫中的女官来找裴玄静。

“女官？”裴玄静忙问，“是姓宋吗？”

“是。”

“既是女官，为何不直接请进来？”

“……她不肯进。”

裴玄静匆匆赶到观门口，果见一名女子等在门的内侧，全身都罩在黑纱幕离中。

“宋……”那女子闻声掀开幕离，露出一张年轻娟秀的面孔。裴玄静及时改口，“四娘子，是你来了？”

宋若昭微蹙着眉头应道：“若昭奉家姐之命前来，打扰炼师了。”

宋家姐妹个个都是人精。眼前的这个宋若昭，从宋若茵的尸体旁取走毒笔藏匿，还向宋若华隐瞒，说明她自一开始就识破了案情的关键，所以绝非等闲之辈。

不过，当她的脸暴露在早春午后的暖阳中时，裴玄静发现，宋若昭确实还挺年轻的，应该和自己差不多岁数。细看她的长相，也比若华、若茵两位姐姐漂亮多了。

裴玄静道：“请四娘子去我房中谈吧。”

“不必，几句话，交代完了就走。”

“那么……四娘子请说。”

宋若昭道：“那日炼师走后，家姐便命我把木盒和笔都画成图纸，送去将作监，请他们按图制作一个新的扶乩笔盒。将作大匠看了图样后说需要三天时间，所以家姐便让我昨日去取。不想昨日我到将作监时，将作大匠不仅给了我做好的笔盒，还拿出了两份一模一样的图纸。我一看便知，另一份则是三姐所画。”

“你是说，宋三娘子身边的木盒也是在将作监制作的？”

宋若昭点头：“是。我和大姐曾经这样猜测过，但后来我们又认为不太可能。其一，三姐身边的木盒工艺太粗糙，不像将作监拿得出手的。其二，三姐设计的木盒能杀人，即使核心机关在于毒笔，她大概也不敢直接让将作监制作。三姐在宫外认识的能工巧匠不少，既然能找到‘飞云轩’和老张做毒笔，要找一个做木盒的，亦非难事。此外……我们觉得，就算三姐的木盒是将作监制作的，我们也得装作不知道，才比较好。”

裴玄静点了点头。宋家姐妹心思之细密，由此可见一斑。如果她们想对付什么人，联手盘算的话，只怕够对方受的。可悲的是，宋若茵的谋杀对象是自己的亲姐姐。

“但你用你画的图纸定制木盒时，将作大匠并没提到三娘子也曾委托过他们。”

“确实如此。事实上，三姐是瞒着将作大匠，偷偷找了将作监一名新学徒的木匠制作的木盒。”

“原来如此！”裴玄静点头道，“怪不得木盒做得粗糙，原来出自学徒之手。”

宋若昭说：“炼师莫急，且听我从头道来。将作大匠听说木盒将为扶乩所用，非常重视，便亲自开样监制。由于将作监经手各色金银宝物，故对每位匠人使用的材料和工具查验都非常严格，每次取用都必须登记造册，否则便无法开工。将作大匠在开样的时候，顺便查了查之前的账册，突然发现，就在差不多十天前，有人刚刚领取了完全相同的材料和完全相同的工具！并且也注为制作木盒。将作大匠深感纳罕，宫中平常绝对不会要将作监来做区区一个木盒。他便找来了册上登记的匠人询问。”

说到这里，宋若昭向裴玄静瞟了一眼：“炼师或许还不知道，宫中的匠人都是宦者。”

“哦。”裴玄静此前还真不知道这一点。

宋若昭继续说：“那名匠人是个才十五岁的石姓学徒。起先还想隐瞒，禁不住将作大匠一番逼问，最终承认说，十多天前正是三姐找的他，命他按图纸制作木盒，并给了他一笔钱。按理将作监的匠人不能私下接活，但这个学徒利欲熏心，况且以他的手艺，要再熬上很久才能有独立做工的机会，所以便毫不犹豫地应了这个活儿。”

“原来如此。”

“还不只如此。”宋若昭满面愁容地说，“将作大匠把那个学徒教训了一顿，本以为这事就完了。却不料之后将作大匠开始做木盒，又发现了新的问题——同样的木盒，那学徒开了成倍的料。”

“是否技艺不精，浪费太多？”

宋若昭摇了摇头，“于是将作大匠把学徒叫来重新审问，这次不客气，对他下了狠手。那人才彻底招了——”

“他招了什么？”

宋若昭扬起煞白的脸，道：“他说，三姐当初让他做的是两个盒子。”

“两个？”裴玄静也大惊失色，“另一个在哪里？”

“他说……三姐让他送去了……平康坊北里的杜秋娘宅。”

第三章

杀连环

1

庭院中央的巨树亭亭如盖，树身粗至需几人合抱，吐突承璀认得出是榕树。而那满园似火般怒放的红花，吐突承璀就连名字都叫不上来了。昨夜刚刚赶到广州，迎接他的是一场潇潇春雨。早起雨止，地面尚湿，金灿灿的阳光便遒劲地洒下，从每一片透绿的树叶上反射过来，耀得人睁不开眼睛。

这便是南国了。

眼前的一切都让见多识广的吐突承璀觉得新鲜。不过，榕树下那几具绣架他还是熟悉的。丝绢以特别的折角方式绷紧在绣架上，只在大唐皇宫的尚衣坊中，才有这种技术。

绣架大多空着，大榕树下仅坐着一位绣娘。因为光线的缘故，她背对院门而坐，正在专注地飞针走线。庭深寂寂，偶尔从树荫中冒出几声莺啼。吐突承璀刚想上前去，忽从榕树下飘起一阵轻柔的歌声。

这个绣娘的习惯，每绣到陶醉忘形之时，便要唱上几句。

她唱的是：

我思仙人乃在碧海之东隅。

海寒多天风，白波连天倒蓬壶。

长鲸喷涌不可涉，抚心茫茫泪如珠。

西来青鸟东飞去，愿寄一书谢麻姑。

她是唱给自己听的，所以歌声极低，又时时被黄莺的鸣叫盖过。吐突承璀却把每一个字都听得清清楚楚，几乎情难自已。

他仿佛又回到了贞元二十年的东宫。

吐突承璀记得，那是他在东宫度过的最后一个春天。也可以说，自贞元二十年之后，春天就把东宫彻底抛弃了。

正是在东宫那个最后的春天里，吐突承璀第一次听到这天籁一般的歌声。

当时他办完一件什么差事，回东宫向太子殿下复命。刚走到丽正殿外，就见到如今的圣上——当时还是广陵郡王的李纯站在台阶下愣神。李纯的身后跟着几名随从，每人怀里抱着一大盆盛放的紫色牡丹花，花瓣如紫色丝绒般润滑浓丽，沁人的甜香扑鼻而来。打眼一看，便知是当下最稀有的品种——魏紫，而且还是并蒂双花，整座长安城里只有西明寺中才见得到几株，无价可求。李纯也不知用了什么手段，竟觅得这几盆珍贵的牡丹来送给父亲。

吐突承璀赶紧上前打招呼：“大王怎么不进殿去？太子殿下他……”

李纯却竖起右手食指，示意他噤声。

吐突承璀这才注意到从丽正殿内传出的歌声，正唱到：

青冥浩荡不见底，日月照耀金银台。

霓为衣兮风为马，云之君兮纷纷而来下。

虎鼓瑟兮鸾回车，仙之人兮列如麻……

歌中唱的是仙人列如麻，吐突承璀却觉得头皮直发麻。他从不知道，天底下真有歌声可以好听到让人浑身战栗，皮肤上一波连一波荡过酥麻感，恨不得立即跟着手舞足蹈起来。

吐突承璀好不容易才克制住自己。从唱到的句子判断，李纯应该已经听了一会儿了，难怪一脸的如痴如醉。可是，吐突承璀不记得东宫有这样一位歌手啊。

他索性也在台阶下站定，陪着李纯将歌听完。

世间行乐亦如此，古来万事东流水。

别君去兮何时还？且放白鹿青崖间，须行即骑访名山。

安能摧眉折腰事权贵，使我不得开心颜！

一曲终了，余音袅袅不绝。心驰神漾。

良久，李纯才喃喃道：“此方为仙乐矣。”

吐突承璀问：“……大王，您的牡丹？”

李纯回过神来了，笑道：“太子殿下刚刚听完仙乐，再看世间万物，肯定俱失颜色。我这些牡丹，只怕送的不是时候。”

“不会的。”

两人谈笑着走上台阶，李忠言从丽正殿内闪了出来，拦在二人面前。

“大王，”李忠言躬身对李纯道，“殿下说他今天头疼得厉害，就不请大王进去了。大王送来的牡丹只留下一盆即可，殿下说待他身体好一些，定要仔细赏玩。其余的就请大王仍然带回王府去，与王妃和诸位王子、县主们一起赏玩吧。”

身为太子李诵身边最亲近的内侍，李忠言丝毫没有恃宠而骄，对任何人都谦恭有礼。在太子的长子李纯面前，同样不卑不亢。

李纯的面色骤变，立即又掩饰过去，换用恳切的口吻道：“李公公，太子殿下的身体不要紧吗？你看我都到这儿了，就让我进去给殿下请个安吧？”

他这一片赤诚的孝心，任谁看了都会感动的吧。

“这……”李忠言为难地说，“太子殿下再三说，大王的心意他很喜欢。但殿下今天身子的确很不爽，到现在还起不来，实不得已……”

“明白了。那我明日再来给殿下请安。”

李纯转身便走。吐突承璀正在进退两难，看李忠言给自己丢了个眼色过来，立刻心领神会，匆匆赶上李纯。

“大王，奴来送您。”

李纯只顾埋头疾行，一言不发。一直走到东宫最僻静的院墙之下，才猛停下步子，看着吐突承璀冷笑一声：“你觉得怎样？”

“我？什么怎样？”吐突承璀被他问愣了。

李纯又冷笑了一声：“头痛？见不了我，倒能听歌？”

吐突承璀赶紧把头一低，大气都不敢出。

捧着牡丹花的随从们走得慢，刚刚才赶上他们二人。

李纯厉声喝道：“都把花放下！”

紫色牡丹花在宫墙下一溜排开，李纯缓缓地说：“你知道我花了多大的力气，才搞到这几盆双头魏紫的吗？吐突公公，我刚才说得没错吧，今天这些花送得不是时候。”

他忽然抽出腰间的佩剑，朝那几盆娇艳欲滴的牡丹一通乱砍乱砸。

“哎哟，这是怎么说的！”吐突承璀要拦，哪里拦得住。

顷刻之间，稀世名花已零落成泥，碾作一地紫尘。李纯犹不解恨，再过去踏上几脚。

随从们都看呆了。

只有吐突承璀还敢摇头叹息：“唉，牡丹何罪之有啊！”

李纯咬牙道：“行了，你可以去向太子汇报了！”

吐突承璀“扑通”跪下。李纯问：“你还不去？”

“大王……”吐突承璀苦笑，“您说我能干这种事吗？奴不想找死啊。”

李纯气鼓鼓地瞪了他一会儿，突然笑出来：“你起来吧，是孤王难为你了。”

吐突承璀长长地松了口气，起身赔笑道：“奴帮您把这些破盆烂花收拾了吧，让人看见了不好。”

“没事。花和泥就扔到御沟里，顺水流出去便是。花盆碎片还让他们带回去。”

吐突承璀这才发现，御沟就在身旁的墙根下。所以李纯并非气撞心头，随意发泄的。他居然连善后的方法都预先想好了。

大家各自用袍服的下摆兜着残花败叶，抛入御沟之中。紫色的花瓣碾碎之后，特别像凝结的血块，在水里打着转顺流而下。

吐突承璀陪在李纯身边，目送碧水回旋，带走无辜的落英缤纷。在一片水声潺潺中，李纯轻声道：“我听说有些无聊的闲人墨客，喜欢守在宫外的御沟旁，等着看从宫中流出的落花香泥，以之为题吟诗作赋……哼，今天算他们有福了，许多人一辈子都未必能见到双头魏紫。”

“可惜都烂了。”

李纯朝吐突承璀竖起眉毛。

吐突承璀压低声音道：“今天的歌，奴也是头一次在东宫听到，不知从哪儿来的……奴会去打听清楚是什么人。”

李纯盯着水中最后的一泓紫色，好像根本没有听到他的话。

就是从那天起，吐突承璀虽然在太子东宫当值，却实质上成了广陵郡王李纯的人。

很多决定命运的时刻，事后去看，都由偶然因素促成。吐突承璀从未告诉过任何人，改变自己命运的偶然因素是——卢眉娘的歌声。

“眉娘！”他终于无法扼制地叫出了声。

歌声戛然而止。那绣娘放下手中的针线，回头张望。

吐突承璀抢步上前，冲着她又叫了一声：“眉娘！”

卢眉娘惊喜地跳起身来：“是……吐突公公！”

“是我。”吐突承璀微笑答应。卢眉娘离开大明宫时，吐突承璀还没当上神策军左中尉，所以她仍用老方式称呼他。要是换了别人，吐突承璀肯定觉得受到冒犯，即使不当时撂下脸来，日后也必须算账。可是从她嘴里这么唤出来……他只感到无比亲切。

“眉娘，你真是一点都没变！”

吐突承璀悲喜交加地端详着卢眉娘，尤其是她那两条细若柳叶的

秀眉。元和年间，女子的妆容因袭胡风，时兴赭眉黛唇，将一对眉毛越描越浓，越画越粗，早就见不到卢眉娘这样清淡的细眉了。只有她没变。

她当然也不可能变。因为当年先皇赐名给她，就是因为这两道惹人怜爱的天然秀眉。所以，她才叫作眉娘啊。

往事历历在目，仿佛一下子都从记忆的最深处跳出来。

“吐突公公说笑，都十多年过去了。眉娘……老了。”

“你老了？怎么会？”吐突承璀连连摇头。不不不，如果说这世上有什么是不会衰老的，那么今天吐突承璀必须要说，只有眼前的卢眉娘始终如昨，一成未变。

不仅仅是那双秀眉，还有她的歌声，她的绣技，乃至此刻绽开在她脸上的、娇憨质朴的笑容。这一切的一切，只能让吐突承璀产生错觉，仿佛时光永远停留在了贞元二十年——那最后一个春天里。

那时先皇还在东宫当太子，且已当了整整二十五年，看样子还得继续当下去。

吐突承璀时任太子东宫的内侍总管，因办事利落且忠心耿耿，深得太子殿下的喜爱。东宫里的其他人也都喜欢吐突承璀，这些人中包括了太子的长子、广陵郡王李纯。

那年，吐突承璀和李纯同为二十七岁，李忠言二十五岁，而卢眉娘才十四岁。

真不可思议啊，他们都曾经那么年轻过，而且有过真正的快乐。尽管非常短暂，又掺杂着各式各样的烦恼，但快乐毕竟是快乐。

在此后的漫长岁月中，经过了无数遍回想之后，吐突承璀终于琢磨透彻了一个道理：他们的快乐之所以那么脆弱，原因在于，这些快乐只属于东宫。当东宫不复存在时，他们的快乐也就一去不复返了。

当今圣上很早就下旨，册封后的太子不住东宫，而是搬入大明宫中的少阳院居住。表面上看，是为了更好地管教太子，让太子直接跟随在父皇身边，尽早培养处理政务的能力，同时也能增进皇帝和太子

之间的父子感情。但政治老手们一眼就能看穿，这其实是李唐皇朝愈演愈烈的父子相争的必然后果：皇帝对太子的猜忌之心更甚以往，所以干脆把太子圈禁在大明宫中、自己的眼皮底下。从今往后太子将更不可能结交外臣，发展自己的势力，也就无法构成对其皇帝老子的真正威胁了。

然而，只有吐突承璀才懂得皇帝最深的心思——皇帝是想让东宫彻彻底底地死去，变成一座废墟。唯如此，那座活着的东宫才能永远地保存在他的记忆中。

“吐突公公？”是卢眉娘在叫他。

“眉娘？”

“你怎么会到广州来的？”

“我是专程来看你啊。”

“真的？”她欢喜得满脸红光，几乎要雀跃起来，马上又蹙了蹙眉尖，娇嗔道，“不可能……你骗我。”

“哈哈。”吐突承璀放声大笑起来，笑了好一会儿才停下，温言道，“不管是不是骗你吧，总之我来了。眉娘，记得那时我将你送出长安城南的安化门，在清明渠的码头登船去往大运河，已经过去十一年了吧？”

“十年，多四个月零三天。”

吐突承璀很讶异：“记得这么准？”

“我是一天一天算的。”

“哦，为什么？”

卢眉娘笑而不答，两条细眉弯得更加俏丽了。看着她的样子，吐突承璀心头一酸，便道：“眉娘，咱们分别了那么久，我有许多话要问你。你是不是也有话要问我？”

“当然咯。”

吐突承璀慷慨地说：“好，你先问。”

卢眉娘想了想：“唔……李忠言公公可好？”

“他呀，好着呢。在丰陵，日日夜夜陪在先皇身边。”

“啊，那敢情好。”

“谁说不是呢，清闲，也没那么多烦心事。”

卢眉娘沉默。

“嗯，没别的要问了？”

“还有……”卢眉娘吞吞吐吐起来。

“还有什么？”

“还有他……”

吐突承璀明知故问：“他……是谁？”

“哎呀！你知道的，他是……圣上……”

“原来眉娘要问的是圣上啊！”吐突承璀一本正经地说，“和圣上有关的事情可就太多啦，眉娘想问的是哪一方面？”

卢眉娘也知道他在逗自己，涨红着脸道：“眉娘只、只想问问……圣上如今的样子。”

“如今的样子？什么意思？”

“都说圣上长得和先皇特别像。现在圣上也快到当年先皇的岁数了。眉娘想问，他如今是不是特别像当初的先皇啊？”

“是像。”吐突承璀叹了口气，“有时候我冷不丁那么一瞅，都会弄错呢。诶，你问这干什么？”

“因为……先皇和圣上，都对眉娘特别好。”

“那倒是，他们都非常喜欢你。”吐突承璀微笑道，“说起来，圣上也惦记你的。”

卢眉娘又羞涩起来：“……圣上惦记我？”

“是啊。就是他让我来看你的。”

卢眉娘惊喜地瞪大双眼：“真的？”

吐突承璀一笑，“眉娘，你都问了这许多，该我问你了——你想不想回长安？”

“回长安？”

“是啊，圣上有这意思呢，所以才叫我来找你的。”

春光突然从卢眉娘的脸上消失了，她垂下眼帘，轻微但坚决地吐出一个字：“不。”

“为什么不，你不是也很挂念圣上吗？”

“可这是两回事。”卢眉娘有些发急了。

“什么叫作两回事？”

卢眉娘冲口而出：“因为原先不是这样说的，君无戏言呀！”

“原先是怎么说的？”吐突承璀紧盯着卢眉娘的脸问，“君是哪位君，言又是哪些言？”

卢眉娘低头不语，两弯细眉反显出倔强来，浑如刚入宫时那个南海小丫头的模样。当年，她是被当作一件贡品献给皇帝的，又由德宗皇帝下旨，转赠给了东宫太子。

吐突承璀叹了口气。对于大明宫来说，卢眉娘终究只是一个过客。她来自南蛮，又回归乡夷。加起来未满两年的宫廷生活，并没有教会她恐惧和服从。

他不想再逼迫她，便道：“算了，先不谈这些。我还有很多别的要问呢。”他看了看周围，“这里很快会有人来吗？”

“我在教村子里的姑娘们刺绣，她们早上捕鱼，下午就会来……”

“那我先回避吧。”吐突承璀说，“今天晚上，眉娘，你陪我到海边走一走，咱们在那里详谈。”

“海边？”

“是啊。不怕眉娘笑话，我这辈子还没见过海呢，想去见识见识。”

“吐突公公你……”卢眉娘又一次笑靥如花了，“从这里向南走不多远便是海滩，我教姑娘们刺绣的时候，你可自去走走看看啊。”

“我一个人不敢去。”

卢眉娘惊得半张开嘴，随即甜甜地笑了：“好，晚上我陪你去海边。”

2

一望无际的辽阔海面上，风云凝止，星光浩渺。

卢眉娘让吐突承璀脱去靴子，赤足走上沙滩。两人一直走到海水没过脚踝处，才找了块大大的礁石坐下。

浪涛以亘古不变的节奏拍击着海滩，吐突承璀倾听了许久，对卢眉娘说：“过去读曹孟德的‘东临碣石，以观沧海’，颇感豪迈寂寥。而今身临其境，却怎么不是那个味道呢？莫非当初曹孟德所见到的海，与今日之海不同？”

卢眉娘一脸茫然。

吐突承璀还在琢磨：“我知道了，孟德所咏为东海，这里是南海。要不然就是东海和南海不一样？”

卢眉娘“扑哧”乐了，“东海和南海不一样？你当是泰山和庐山啊？吐突公公，这我可比你懂，全天下的海都是一样的！”

“都是一样的？”

“当然啦。而且，海水还是相通的呢。”卢眉娘说，“我在闽地福州待了许多年，每每思念家乡时，便凭海眺望，只当是在广州……”

“哦？你什么时候去过福州，还待了很多年？”

“啊！”卢眉娘自知失言，忙抬手捂住嘴巴。

吐突承璀伸出手去，轻轻将她的柔荑按下，低声说：“眉娘，这里再无旁人，你就别瞒我了。我来广州之前，已经让刺史把你的情况打探清楚了——眉娘，我都知道的。”

她兀自低着头，他只能看见她那两道细眉，像受惊的小鸟一样轻轻跳动。

吐突承璀说：“永贞元年末，我把你送上南归之路。可你到达广州后不久，即返身北上，去了福州，并且在那里一待就是整整十年。直到今年元月才从闽地回到广州。我说得对吗？”

卢眉娘还是沉默。

“为什么？你一个十几岁的女子，孤零零地离家别亲，在异地一待就是十年。眉娘，今天白天你提到过，说好了的事情，所指的就是这个吗？”见卢眉娘仍然默不作声，吐突承璀叹道，“其实你不说我也能猜出来。君无戏言……不是当今在位的君，那就只能是先皇了。可我真的不敢相信，那么仁慈的先皇，竟会对眉娘做出如此残忍的安排。”

“不！吐突公公，你不可以这样说先皇的！”卢眉娘急得眼圈都红了，“是，是他让我去福州的。可是如果当时他不放我走，我就得永远待在长安的皇宫里，一直到死，再也见不到我的亲人，再也见不到大海……先皇要求我答应的，只是十年而已。与人的一生相比，十年虽长，还是可以接受的。”

吐突承璀点了点头，不出所料。

“所以，十年到了，你就自由了，对吗？”

“对。先皇说过，只要我在福州待满十年。在这十年中，我只能独自一人生活。但十年以后，我就可以想去哪儿去哪儿，想做什么做什么。所以……”

“所以你就回家来了？”

“嗯。”

“不过我记得，你离开长安时，先皇已经驾崩了。决定放你走的，是当今圣上。”

卢眉娘低声道：“我不知道先皇是怎么和圣上交代的。”

吐突承璀又点了点头。谁知道呢，也许这是他们父子之间的又一桩交易？但有一件事是可以肯定的，先皇对卢眉娘离开长安后所做的秘密安排，当今圣上被完全蒙在了鼓里。

“眉娘，先皇让你在福州做什么？”

卢眉娘犹豫着。

“告诉我吧，十年之限不是都已经过了吗？”吐突承璀温柔地说，“我来广州跑一趟也不容易，这辈子多半都不会再来了。眉娘，

我要把你的消息带回去，带给圣上，带给李忠言公公，让他们都为你高兴。你说好吗？”

他知道能用什么打动卢眉娘——东宫的那最后一个春天。

果然，卢眉娘向他扬起脸来，无限赤诚地说：“那我就告诉你，先皇要我在福州等人。”

“……等人？”连吐突承璀都能听出自己的声音大变，但是沉浸在回忆中的卢眉娘却忽略了。她说：“先皇告诉我，在这十年中，有人会搭乘东瀛的船只来唐。他们将在福州上岸，我要去迎接他们，将先皇留下的书信交给他们，并送他们离开福州，西去长安，我的事情便完了。”

“就这样？”

“就这样。”

“可是你并没有等到人？”

“没有。”卢眉娘有些困惑，又有些懊丧，“也许他们根本就没有回来？不过先皇交代得很清楚，假如十年到了我还没有等到他们，就不用再等了。我的任务只有十年，多一天都不需要。”

“那么先皇的书信呢？”

“按照先皇的旨意，十年限期一到，如果没有人来，我就将信烧了。”

“你就没有打开看一看，信里写的什么？”

卢眉娘委屈地说：“当然没有，你怎么会这样问？”

吐突承璀没有说话，他的心痛得纠成一团，说不出话来。

卢眉娘等了等，忍不住问：“吐突公公，你知道先皇要我等的是谁吧？”

“不！”吐突承璀厉声喝道，“不要说出名字，别说！”

“我……”卢眉娘倒给他吓愣了。

吐突承璀稍稍平静了一下，勉强笑道：“眉娘，我猜你没有全听先皇的话。”

“啊？”

“先皇有没有嘱咐过你，即使十年过去，你可以做任何事情，但唯独不能刺绣。”

卢眉娘的脸一下子红了。

“我没猜错吧？”吐突承璀怜惜地端详着她，“以先皇的为人，一定会那样嘱咐你。况且放你走时，圣上给了你许多金银赏赐，足够你过好几辈子了。你根本用不着再刺绣谋生。可你就是没听先皇的话！”

“我……我太想刺绣了。要是不刺绣，我都不知道自己还能做什么。”卢眉娘期期艾艾地说，“我觉得，十年都过去了，应该没关系的……吐突公公，先皇他不会怪我吧？”

吐突承璀深深地叹了口气：“不会。先皇那么仁慈，肯定不会怪你。再说，若不是你绣了一幅《璇玑图》，我也找不到这里来。”

“我不敢绣佛经，因为那是专为先皇和圣上绣的。只有这《璇玑图》锦帕，本是女子的玩意儿，我猜想他们不会在意，所以才给同村姐妹们绣着玩。”

她不知道，本来她已经被完全遗忘了，直到那幅《璇玑图》被作为宝物送进大明宫。

眉娘啊眉娘，虽然你矢志不渝地践行了先皇的旨意，把一生中最好的十年光阴都献给了这份承诺，为什么偏偏不能坚持做到最后一件小事呢，你懂得这意味着什么吗？

吐突承璀陷入沉思，许久又道：“还有一件往事，我一直想问眉娘。今日别后，想必再没有机会问了。”

“公公请问。”

“你第一次入东宫时，为先皇唱了一曲李太白的《游仙歌》，还记得当时的情景吗？”

“记得呀。”

“为何会唱起那首歌？”

“那天俱文珍公公带我进东宫拜见太子殿下。可是殿下病得厉

害，起不了床。因为我是德宗皇帝赐下的，所以就让我隔着屏风磕了头。本来要退下了，也不知怎么的，突然……”说到这里，卢眉娘停下，悄悄瞥了一眼吐突承璀，见他没什么反应，才又说下去，“……殿下问起我会不会唱《游仙歌》，我说会，便吩咐我唱了。等我唱完，太子殿下把我叫到榻前，说我唱得非常动听，他的头疼都好了许多。又说我原先的名字不好听，说我柳眉弯弯的样子可爱，便赐了我一个新的名字‘眉娘’。”

此时此刻，在吐突承璀心中掀起的惊涛骇浪，足可令日月无光。原来这世上根本没有偶然，一切的一切都是命中注定的，是环环相扣，是因果报应！

许久，吐突承璀方喟叹道：“……清楚了。”

他抬起头，指着海面上说：“快看，那里好像有一艘船，是不是从东瀛来的？”

顺着他指示的方向，卢眉娘扭头看去。就在她一不留神的刹那，吐突承璀伸出双手，死死地扼住了她的咽喉。

卢眉娘的嘴里发出“咳咳”的声音，面孔先涨得通红，继而变得青白。吐突承璀无法直视那对瞪大的眼睛，只好微微合目，手中不由自主地加大了力气。

在海涛的轰鸣中，他似乎听到了极轻微的一声“咔嚓”。她的脖颈折断了。

方才还挣扎着攀住他的一双臂膀，软软地垂下去。卢眉娘瘫在他的怀抱中，眼睛仍然睁得大大的，里面既没有恐惧，也没有仇恨，只有无尽的困惑，仿佛在问：为什么？

吐突承璀轻轻将她的眼皮抚平，又无比爱怜地摸了摸那两道细眉。

从此以后，世间再也不会这么纯真可爱的眉娘了。

能够与他分享记忆的人一个一个消逝。吐突承璀很清楚，东宫，将最终成为他和皇帝两个人之间的秘密。

有朝一日，皇帝将只能和他坐在一起，凭吊往事，追忆那些永远离去的人们。

二月二日中和节，是当今圣上的祖父德宗皇帝御旨钦定的新节日。

这一天中，长安城内各大庙观都有讲经摆戏之类的节目，供百姓们游乐。但更让长安人看中的是，从这一天起，长达数月的长安春游便正式拉开序幕了。

其实每年上元节一过，酷爱郊游的长安人就开始蠢蠢欲动。但时令毕竟还早，郊外一片苦寒，草木尚未萌芽，有心探春而春日迟迟。本来整个二月里都没有节日，人们必须等到三月初的上巳节才能出游。德宗皇帝正是体恤了长安人的这份思春情切，才特意选在二月二日设立新节，让那些早就按捺不住的脚步能畅快地迈出去。

安史之乱后，虽然战祸频发，国力日衰，但长安之春并未褪色半分。经过相对稳定的贞元和永贞，元和以来大唐整体情况趋好，人们春游的热情更加高涨了。自中和节设立至今，到初夏为止，每年的这段时间历时数月，士人淑女们或乘车、或骑马，在园圃和郊野中拉起帷幕、支起帐篷，饮宴游乐，甚至裸衣去巾，放浪形骸，尽情收获属于他们的春光。

元和十一年的中和节到了。

今年春天的雨水充沛，中和节前连续下了三天雨，二月二日当天也是时雨时晴，把绝大多数长安百姓的足迹困在了城内，只能去寺观名胜中倘佯一番，呼吸早春的气息。不过在曲江之畔，还是能看见三三两两的油壁车和花骢马。寒梅沿岸怒放，自乐游原上远远望去，宛似皑皑积雪不曾化尽。

裴玄静策马从乐游原上飞奔而下。她本善骑，自从入金仙观后，就放弃了骑马，出入均以车代步。大唐的女道士，尤其是年轻貌美的女道士，非常容易招来各色自诩风流的狂蜂浪蝶。哪怕在金仙观这种带有皇家背景的地方修道，照样有人觊觎。裴玄静不想惹麻烦，所以

一向深居简出，连骑马都放弃了。但今天事发太紧急，她必须尽快找到杜秋娘！

宋若茵制作了两个扶乩木盒，其中之一害死了她自己，另一个送去了杜秋娘宅。宋若昭把这个惊天消息带给裴玄静时，正是在昨天——二月初一日。

宋若茵究竟想干什么，她怎么会结识杜秋娘？

宋若昭一问三不知，像只受了惊的兔子似的，一溜烟地跑回柿林院去了，却把一团乱麻统统扔给了裴玄静。

裴玄静快让宋家姐妹给气死了。她直觉到，宋若华和宋若昭肯定还隐瞒着什么内情！宋若茵都已经死了，不明白她们为何还要死卖关子。裴玄静一气之下，真想直接冲进大明宫，把目前所查知的情况往皇帝面前一摊。

但她又不能这样做。

皇帝的授命，宋若华的拜托，还有自己对于真相孜孜以求的好奇心和好胜心，都不允许裴玄静半途而废。她只能继续迎难而上。

且不论宋若茵出于什么目的，送到杜秋娘那里的扶乩木盒肯定是个大麻烦，弄不好就又是一条人命。裴玄静不能坐视不管，但怎么管呢？

她思之再三，还是硬着头皮去了一趟平康坊。大闹杜宅才过去没几天，那里的人对裴玄静这位“女妖道”绝对记忆犹新。上回裴玄静是以黑云压低、家宅不宁为由骗进门的，所以这次当她说到扶乩木盒可能招致死亡时，自己都觉得好似在满口胡诌。

果然，杜秋娘的一双妙目中全是鄙夷，亏得她还耐心听完了裴玄静的话，才悠悠地道：“我从来没见过什么扶乩木盒。炼师真是辛苦了，还专门跑一趟，请回吧。”

裴玄静哭笑不得，只好说：“事关性命，还望都知慎重对待。”

“我记得，上回炼师也是这么说的。”杜秋娘道，“我真不明白，炼师为何屡次三番来消遣秋娘，这样很有趣吗？”

做人真是不可一次失信，裴玄静懊恼极了。

“都知误会了。我说的……今天我说的，都是实话。”

“是不是实话，我听得出来。是不是好人，我也看得出来。我杜秋娘虽自小堕入风尘，却从不自轻自贱。我自以为，和名门闺秀比，秋娘并不卑微；和炼师这样的女神探比……秋娘也不是傻瓜。”

裴玄静深吁口气：“既然如此，那就告辞了。”

杜秋娘道：“炼师好自为之吧。”

临出门前，裴玄静将一封事先准备好的书信放在案上。信中画出扶乩木盒的构造，并注明了危险之处。

至于杜秋娘会不会看，看完会不会当真，就只能听天由命了。

其实是有一人可以帮忙的——崔淼。假如能经由他去警告杜秋娘，应当有效。但裴玄静不愿再把崔淼拉进这个乱局。

他说过自己在飞蛾扑火，而裴玄静一心想做那层挡在飞蛾与烈火之间的纱笼。她深知前路崎岖，却一厢情愿地抱着盲目的自信和侥幸心理。情之所至，所谓的女神探自欺欺人起来，一点儿也不输给任何愚人。

伴随着淅淅沥沥的雨声，中和节的早晨到来了。

李弥来喊裴玄静去醴泉寺时，她才想起来自己答应过，今天要带他去看杂戏。

二人整装而出，雨倒是停了。有李弥在身边，裴玄静便可戴着帷帽步行。至少从外表上看，李弥绝对是个清秀挺拔的小伙子，够得上充当裴玄静的护花使者。

从辅兴坊向南穿过金城坊，便来到了醴泉坊。坊中有一座醴泉寺，是这个区域里规模最大的寺院了，中和节有杂戏上演。裴玄静他们到的时候，庙前已经熙熙攘攘挤满了人，找不到插足之处。

裴玄静满腹心事，却发现李弥似乎也不急着进寺，而是不停地向南张望。

“自虚，你在看什么？”

“……没看什么。”

裴玄静刚想追问，突然想起来——醴泉坊的南面，不正是西市吗？

“自虚，你是不是想去宋清药铺了？”

李弥的脸腾地红了。裴玄静的心也跟着撞鹿一般，突突乱跳起来。

宋清药铺——崔淼的落脚点。今天他会在那儿吗？也许应该去试一试，反正离得不远……

“自虚，你想不想去看看三水哥哥？”

“我想……”李弥居然也吞吞吐吐起来。裴玄静一念闪过：他最近怎么有点变了？

“我想去，嫂子，我们一起去吧。”李弥终于把话说完整了。

“好。”她求之不得。

两人匆匆赶到西市，熟门熟路地找到了宋清药铺的后门。这里还和往日一样安静，李弥上前叩门。

好一会儿才有人在里面应声：“干什么呀，敲个不停，烦死了！”

裴玄静和李弥对看一眼，这口气，除了禾娘还能是谁？

李弥边敲边叫：“禾娘，我和嫂子来看你和三水哥哥，你开门呀。”

“不开！”

裴玄静上前道：“禾娘，我找崔郎有要事。他在里面吗？”

门霍然敞开。禾娘怒气冲冲地站在门口：“要事，要事！你们的事情都是要事！我真不懂，天底下哪里有那么多要事！”

裴玄静一皱眉：“我们？”

“是啊，不就是你们这些又美又有钱身份又高的……你们吗？”

裴玄静听出她话里有话，忙问：“崔郎和女人在一起？”

“哼，我还真没怎么见他和男人在一起。”

裴玄静心念一动，难道是杜秋娘？赶紧追问：“崔郎到底在不

在？我无论如何要见他一面。”

“不在！”

“他去哪儿了？”

“中和节的好日子，怎可辜负了大好春光！”禾娘恶狠狠地说，“这又湿又冷的天气，还要去郊游赏春，非得冻死淋死了才算完。”

“他们去曲江了？”

“对。骑着大马，带着油幕、帷幄和坐具，应有尽有，刮风下雨都不怕。不但能喝酒唱歌，弹琴跳舞，还能占卜算卦……”

裴玄静打断禾娘的抱怨：“你说什么？占卜算卦？”

“是啊。咱们的崔郎中可全能了。会治病救人，吟诗作赋，说笑谈情，连算命都会。我听说，他们今天还要玩什么扶乩呢。”

“禾娘！”裴玄静柳眉直竖，“他们走了多久了？”

禾娘被她吓了一跳：“大、大概半个多时辰吧。”

裴玄静一眼看见拴在后角门边的马匹：“这是药铺的马吗？”

“是掌柜的……”

禾娘的话都还没说完，裴玄静已经解开缰绳，飞身上马：“麻烦你跟宋掌柜打声招呼，我借他的马匹一用，去去就回。”

她就在李弥与禾娘惊惶的眼神中，疾奔而去了。愣了好一会儿，禾娘才问李弥：“你嫂子犯失心疯了？”

李弥看着她，喃喃道：“我不知道啊……禾娘。”

裴玄静已然方寸大乱。

看来那封信大概连拆都没拆开，就被杜秋娘撕得粉碎了。更可怕的是，她竟把崔淼也拉上了！裴玄静后悔不迭，早知如此，还不如自己先一步去找他。

中和节的长安城里，九街十二衢上到处人头攒动，裴玄静心急如焚，也只能勒紧缰绳，随着人群缓行，又花了将近半个时辰，才赶到曲江边。

烟雨蒙蒙中，曲江两岸刚抽出嫩枝的柳树随风飘摇，河面上如同

升起一阵绵长的绿雾，迷幻缥缈，美若仙境。裴玄静哪还有心情赏景，从乐游原的高坡上竭力远望，心凉了大半。

帐篷星星点点地散布在整条曲江边。早春冻雨，游人稀少，但分布得更开更广。而且为了遮雨，全部都支起了帐篷，四周再围上油幕，根本就看不到里面的情形。裴玄静要想从中找到杜秋娘和崔森，无异于大海捞针。

帷帽早被她扔掉了。雨水直接飘进眼窝，裴玄静的眼前一阵模糊。她咬了咬牙，驱马向最大的那个帐篷跑去。

从禾娘的口气中可以听出，今日崔森参加的曲江游春阵仗相当大。以杜秋娘京城第一名妓的身份，邀她出行者非富则贵，多半是王公侯爵。那么，就先挑这个最大的帐篷，碰碰运气吧。

马蹄踏着春泥，一路四溅。飞奔到大帐篷前面，裴玄静下马步行，但见泥地里到处金光灼灼，竟是洒了遍地的花钿和金箔。显见这个帐篷里的游春者，奢豪淫靡绝非常人可比。

帐篷外的树上系着数匹高头骏马，俱为难得一见的宝骢。枝头搭着油布，石墩上铺着毡毯，数名随从侍卫横七竖八地仰躺在上面，酒气和鼾声扑面而来。

大白天的，这些人就喝得烂醉了。裴玄静心中又急又惑，这究竟是些什么人，崔森和杜秋娘会在他们中间吗？

顾不得其他了，裴玄静径直往帐篷里面闯。刚钻进帷幄，一阵浓郁的香气迎面袭来。紧接着，便有一个热乎乎软绵绵的身子扎到她的怀中。

“咦，你是谁啊？我怎么没见过你？”

竟是个软玉温香的少女，已经醉得东倒西歪，满脸通红地靠在裴玄静的身上说胡话。看她的脸蛋最多十六七岁，头上梳着如云重鬓，插满钗簪步摇，金银叠翠，流光溢彩，全身上下却脱得只剩下最里层的丝衫，宛如薄露压花，动一动便春光乍泄。

裴玄静只好扶住她，问：“杜秋娘在这里吗，崔森在吗？”

“秋娘……崔郎……刚才都还在呢，怎么不见了，去哪儿了？”

少女在原地团团乱转起来。

裴玄静又惊又喜，真的碰对了！她连忙举目四顾，可是帐篷里光线昏暗，只能看见毡毯上几个横卧的身体，想必也都烂醉如泥了。她想凑近些仔细辨认，少女却拖着她不肯松手。

“姐姐，姐姐……”少女娇憨地说，“你是谁？你长得真美呀，我好像在哪儿见过你……”

裴玄静让她缠得没办法，干脆反问：“你是谁？”

“我？我是自虚啊……”

“你说什么？”

少女指着自己的鼻子：“你不是问我名字吗？我叫李、自、虚！”

裴玄静惊得说不出话来了。

少女“咯咯”地笑起来，甩开裴玄静的胳膊，自顾自吟道：“觞酣出座东方高，腰横半解星劳劳……夜饮朝眠断无事，楚罗之帏卧皇子。”

如同一记重锤打在裴玄静的头上。她努力定了定神，问：“你怎么知道这首诗？”

少女还在叽叽咕咕地笑着：“李长吉的诗写得真好，好听。”

“……楚罗之帏卧皇子，”裴玄静一把握住少女的肩膀，“你是襄阳公主？”

少女迷迷糊糊地问：“唔，谁叫我？你找我有事吗？”

裴玄静松开手，朝后倒退了半步。方才少女口中所吟的，正是长吉所作《夜饮朝眠曲》中的句子。这首诗是他在长安做奉礼郎期间所写的。当时长吉有机会参加一些宫廷宴会，所以写了数首描绘宫中贵主饮宴无度、夜夜笙歌景象的诗，字句香艳而又含着讽刺。据说，这首《夜饮朝眠曲》所讽喻的正是皇帝最小的妹妹——襄阳公主。

襄阳公主，是先皇和王皇太后最年幼的女儿，也是当今圣上的同胞妹妹。先皇驾崩时，她才六岁。因其年幼丧父，皇帝作为襄阳公主

的长兄，便对她格外疼爱，宠溺程度超过任何一位皇子 and 公主。

襄阳公主被皇帝宠坏了。年方豆蔻时，她就以奢靡放纵、任性娇蛮而闻名天下，偏生人又长得美貌绝伦，更招引得全长安的贵公子都围着她转。说来也怪，当今圣上为正风气，对皇族的管制相当严格，偏偏对这个小妹妹毫无办法。别说约束她的行为，哪怕公主想要星星月亮，皇帝也恨不得去摘给她。皇帝如此，襄阳公主就彻底没人敢管了。

裴玄静读《夜饮朝眠曲》时，也曾被诗中所描绘的妍丽画面所打动。她总感觉，长吉的笔不赞成这种醉生梦死的生活，他的心却不由自主地同情并欣赏着恣意挥霍的青春和生命。

长吉是一位多病、早慧而又怀才不遇的诗人，再没有人比他更能体会青春易朽，人生如梦。所以他用自己的不世才情，永远记下了襄阳公主的颓废之美。

可是……怎么襄阳公主的名字也叫李自虚？

裴玄静猛然惊觉，今天自己不是来研究这个问题的。崔淼在哪里？杜秋娘在哪里？扶乩木盒在哪里？

她在帐篷里四下寻找起来。襄阳公主李自虚醉糊涂了，就嘻嘻哈哈地跟在裴玄静身边转悠，嘴里还念念有词，不知在叨咕什么。

帐篷里很快找了一遍，醉倒在地的那些人中并无杜秋娘和崔淼。

裴玄静更着急了，难道襄阳公主在胡说？

她又问了一次：“杜秋娘和崔淼去哪里了？”

“他们走了？”襄阳公主半睡半醒似的嘟囔，“抱着个木盒子走……要去扶、扶乩？神神秘秘的……不带我……”

裴玄静的声音都变了：“他们朝哪个方向走了？”

“哪儿？……唔，从后面走到曲江边上……”

裴玄静掀开帷幄跑出去。这架大帐篷就搭在曲江岸边，一出去便见满岸扶柳摇曳，杏花树一棵接着一棵，细雨阵阵，从花枝间飘洒而下。

她一眼便看见横卧在杏花树下的崔森。

他仰面朝天躺着，脸上粘着几片树叶，衣服都被雨水淋透了。在他身边不远处，滚落着一个木盒，和她在柿林院见到的那个一模一样。

裴玄静几乎无法呼吸了。她奔过去，在崔森的身边蹲下来。雨越下越大，把她的眼睛完全蒙住了。朦胧中，她只看见一张全无血色的发青的脸。

裴玄静哑声叫道：“崔郎！”

他毫无反应。

她忽然觉得天昏地暗。来晚了，为什么她总是晚到一步！

裴玄静颤抖着伸出手去，轻轻抚摸那张英俊的面孔。触手冰凉，酷似她已经体会过的绝望感觉。

眼泪恣肆而出。“崔郎！”裴玄静又叫了一声，用力将崔森的身子抱起来，拼命摇撼起来。上一次面对心爱之人的死亡时，她只能无奈接受。但是这一次她再也压抑不住自己了，裴玄静痛哭出声。

“……静娘？”

突然，她听见有人在叫自己。

“……静娘，你干什么呀？”

裴玄静瞪着怀里的崔森，那双漂亮的桃花眼已经睁开了，正盯着她看呢。

裴玄静两手一松，崔森的后脑结结实实地撞到地上。

“哎哟！”他疼得大叫一声，“你干吗，想杀人啊？”

裴玄静问：“你没死？”

“我……”崔森挣扎着撑起身来，“是还没死，不过再让你这么折腾两下也差不多了……”

“你为什么躺在树下面？”

“我？好像是喝醉了？”崔森揉着后脑勺茫然四顾。裴玄静跟着他到处乱看，正好瞧见襄阳公主也钻出了帷幄，正摇摇晃晃地朝他们走

过来。

“崔郎……你怎么躲到这里来了……”襄阳公主说着，脚下绊了一绊，她低头看，原来是自己的高头云履踢到了一个木头盒子。

她俯下身要捡：“咦？这是个什么盒子……”

裴玄静大叫：“住手，别碰它！”

襄阳公主吓得向前一个趔趄。河岸本就是斜坡，她的脚尖一用力，那木盒就咕噜噜地直朝曲江里滚过去。

裴玄静和崔淼都看呆了。

两人还在愣神，襄阳公主反应倒快，连蹦带跳地去追木盒。

这回崔淼和裴玄静异口同声地叫起来：“公主小心啊！”

襄阳公主听见叫声，刚刚好在江岸边停下。

随着轻轻的“扑通”一声，木盒落入水中。

裴玄静情不自禁地松了口气，觉得自己快虚脱了。“静娘。”崔淼在她耳边低唤了一声，伸出手臂将她揽住，裴玄静也无力再抗拒。

突然，从岸边传来一声惊恐的尖叫。

襄阳公主像疯了似的朝他们跑过来，边跑边喊：“杜、杜秋娘在、在水里漂……”

深夜的清思殿上，气氛格外肃杀。

震怒之中，皇帝下令将当天公主游春的侍卫统统诛杀，一个不留。其他相伴者不论王侯公子，还是教坊女妓，一律当作嫌犯送入大理寺，案情大白之前谁都不许离开，任何人求情都没用。

狠狠地杀罚了一通，皇帝的怒气却丝毫未减，仍像只暴躁的老虎般在殿上来回踱步。终于，他停在裴玄静面前，厉声道：“你，还有什么要说的？”

他的双眸中好像燃着两团烈火，语调里却冒着森森寒气。

从曲江回到大明宫中，裴玄静就在这里跪到现在。她头一次见识了天威，也真正懂得了为什么在大明宫中见到的人，从宋家姐妹到陈弘志，每双目光的深处都隐藏着彻骨的恐惧。

她抬起头，茫然地回答：“妾不明白陛下的意思。”

“你不明白？”皇帝声色俱厉地说，“好！那你现在就说一说，朕是如何信赖于你，而你，又是如何妄负朕的信任！”

“……妾没有及时把宋若茵制造扶乩木盒杀人凶器之事禀报陛下。”

“说得很对！那么，朕应该怎么处罚你呢？”

裴玄静低头不语。

“陛下……”和裴玄静并肩而跪的宋若华有气无力地说，“陛下，此事皆为妾之罪，因妾执意相求，炼师才同意暂时隐瞒。是妾欺君犯上，求陛下惩罚妾，不要怪罪炼、炼师……”她太虚弱了，每说一个字都似拼尽全力。短短的一段话说完，已经上气不接下气，整个人都快瘫倒了。

“住口！”皇帝手指宋若华，“你身为朕的内尚书，朕平日还尊你一声‘宋先生’……你却对自己的妹妹疏于管教，纵使她作恶自戕，居然还想隐匿罪行，你、你……”连喘了好几口粗气，皇帝才咬牙切齿地

说下去，“今天算你们二人福气，死的只是杜秋娘，如果是襄阳公主发生意外……朕，必诛你们的九族！”

裴玄静叫起来：“陛下，我有话说！”

“你？”皇帝笑得格外狰狞，“好啊，说来听听。”

“陛下，假如当初妾把扶乩木盒的秘密禀报陛下，尚书娘子就不可能再去将作监定制新木盒。那么，宋若茵当时曾做过两个木盒的情况就不会揭露出来，线索也不可能引到杜秋娘那里。妾承认，妾为找杜秋娘耽误了一些时间，这是妾的过失。但襄阳公主会与杜秋娘等人一起出游，杜秋娘还把扶乩木盒随身携带，这些都是根本无法预测的事情。因而妾以为，妾的过错在于未能警醒杜秋娘，导致她为扶乩木盒所杀，也使襄阳公主身处险境。陛下当然应该责罚妾。但是妾毕竟及时赶到曲江边，避免了襄阳公主连遭不测，即使不算功劳，陛下也不该以欺君之罪论处！”

裴玄静的话音刚落，连宋若华都难以置信地瞪着她。

在皇帝盛怒之下顶撞他，已属胆大包天。何况，裴玄静方才的这番话连据理力争都算不上，谁都能听出来，她简直是在狡辩！

皇帝死死地盯住裴玄静，许久，才面无表情地问：“你到底想说什么？”

裴玄静叩头道：“请求陛下允妾继续勘察此案。妾定当万死不辞，将功折罪。”

“……朕还能相信你吗？”

“难道陛下就信大理寺？”

“为什么不信？至少他们不敢欺瞒朕。”

“查不出什么，自然也就不需要欺瞒。”

皇帝冷笑：“你就那么自信？”

裴玄静挺直身躯道：“陛下，妾从未刻意欺瞒过陛下。妾心中只有一件事，那就是完成陛下所交托的任务。求……”她的声音止不住地颤抖起来，长跪稽首，“求陛下明鉴。”

皇帝许久不置一词。

清思殿中的空气凝滞不动，龙涎香的味道便愈发凸显出来，如同神迹一般缥缈，不可捉摸又使人自惭形秽。要在这种环境中坚持自我，确实太难太难了。

忽然一声脆响，就在裴玄静眼前的丝毯上，玉色碎片四溅而起。

原来是皇帝将御案上的茶盏扫落于地，指着帷帘喝道：“你躲在那里干什么，滚出来！”

陈弘志从帘后匍匐而出，连连叩头道：“奴奉、奉大家之命，刚从大理寺、寺回来，不敢打扰大家……”

“说！那里情况怎样？”

“大理寺卿还在连夜提审嫌犯，目前尚无定论。”

“都是些废物！”

“大、大家……还有一件、件事……”陈弘志的舌头直打结。

“说啊！”

“是……大理寺去将作监提押那名制作木盒的学徒工匠，发现他、他上吊自杀了。”

“上吊？”

“将作大匠原将他反锁在房中，打算再审的。没想到他解下自己的衣带，在房梁上吊死了。”

皇帝面沉似水，过了很久，才说：“也罢，朕就再给你一次机会。”

裴玄静浑身一凛，她知道他是在对自己说，连忙叩头道：“谢陛下。”

“不过，这次你若是再失手……”

“玄静任凭陛下处置。”

皇帝缓缓地摇了摇头：“不，到那时你要考虑的是——会牵连到哪些人。”

裴玄静情不自禁地打了个寒噤。

既然敢于挑战，就要准备好承担后果。她知道自己被逼入了绝境。与皇帝的较量总是如此，每一次他都要她付出更大的代价。

裴玄静说：“陛下，妾还有一个请求。”

“说。”

“请陛下下令释放关押在大理寺中的此案嫌犯。”

“为何？”

“陛下，杜秋娘刚打捞上岸时，妾就查看过，她的右手拇指指腹上有块黑斑，和宋若茵的情况完全相同。因此虽然扶乩木盒没有找到，杜秋娘死于木盒上的毒笔机关，当无疑问。这也就证明了，那些伴同游春者与此案毫无相涉。如果一味关押审问他们，万一有人熬刑不过胡说，甚至枉死于刑杖之下，不仅于案情无补，还可能损及皇家声望……”

“行了行了。”皇帝不耐烦地打断裴玄静，“朕既已委你全权勘察此案，你就看着办吧，朕给大理寺卿一个口谕便是。”

“至于你——”皇帝转向宋若华，语气略微和缓了些，“你们三姐妹就在栢林院中自我禁足吧，案情大白之前，不得随意出入。朕……不让神策军难为你们。”

“陛下……”

“退下吧。”皇帝摆了摆手。

宋若华问：“陛下，那么扶乩呢？”

“扶乩？”皇帝紧锁双眉，“你现在还提这个干什么？”

“请陛下明示！”

“当然不能再做了！”皇帝又发起火来，“就是因为这个扶乩，已经断送了好几条人命，朕还不想做一意孤行的昏君！”

“可是陛下，扶乩由蛇患而起，不应该半途而废啊……”

裴玄静惊讶地看着宋若华，她是伤心过度乱了心智吗？怎么如此不明事理，不识好歹？

“不要再说了！你退下——”皇帝拂袖，向屏风后转去。

“陛下！”宋若华竟然在众目睽睽之下，膝行到皇帝跟前，挡住他的去路。

“陛下！”她举起双手，哀哀如泣道，“陛下，若茵是为了扶乂而死的。我愿代她完成这个任务……陛下！”

皇帝喝道：“你这是做什么，疯了吗！朕现在就告诉你，京城蛇患已除，不必再行扶乂之事，你也不许再提，任何人都不可再提！违者一律处死！”

宋若华愣了愣，身子猛地向前扑去。一大摊殷红的鲜血从她的口中喷出，刚好落在皇帝的脚前。

裴玄静生平头一次光顾大理寺的牢房。

大理寺审理的均为朝廷重案，牢房戒备森严。整块长石砌成的牢房壁上，常年阴湿，长满了苔藓。早春时节，黄中泛绿的苔藓上又结了一层薄薄的冰霜，寒气逼人。

崔森靠墙而坐，双目紧闭，面色十分苍白。

裴玄静在他身边蹲下。崔森身上的衣服撕破了多处，血迹斑斑，从破口处可以清楚地看见皮肤上的鞭痕。

她的心中不胜酸楚，眼眶一下子就热起来。

崔森听到动静，把眼睛睁开了，见是裴玄静，喜道：“是你？你来了？”

“是我。”

裴玄静轻轻掀开他的衣服前襟，这回看得更清楚了，胸口遍布累累鞭痕。她不禁倒吸一口凉气，恨道：“下手竟然这么狠！”

“不打我打谁啊。”崔森倒是满不在乎，“同行诸人中，王侯公子打不得，怕今后遭到报复。歌女娼妓也打不得，软玉温香都曾在怀，况且人家还要靠那身娇嫩的肌肤谋生，也下不去手啊。看来看去，唯有我这个江湖郎中不打白不打，打残了也没人喊冤，打死了也没有人在乎，所以……”落到这个田地，他居然还能笑得出来。

裴玄静从皇帝那里抢下这件案子后，便连夜赶到大理寺来问案。

因为案件牵涉到襄阳公主，死的又是京城第一名妓杜秋娘，大理寺卿本来就头大如斗，正发愁甩不掉麻烦呢，突然从天而降一位皇帝特使、女炼师，大理寺卿可算放下了一块大石头。这种案子，断对了是职责所在，断错了则后果不堪设想。襄阳公主是皇帝的心头肉，至于那位杜秋娘嘛……大理寺卿刚把案子移交给裴玄静，就忙不迭地回避了。

正如崔森所言，案发好几个时辰了，大理寺卿根本没有取得任何进展，因为这起案件中几乎无人可审：宋若茵死了、杜秋娘死了、老张和钱掌柜死了。现在连将作监的学徒石姓木匠也死了。从死人嘴里问不到口供，那么活人呢？宋家姐妹藏于深宫，只要皇帝不发话，谁也不能直接去抓人。当天游春的男男女女，都有不便严刑拷问的理由，何况问也问不出个究竟来。至于襄阳公主嘛，案发后就被直接护送进了大明宫。皇帝是否亲自责问她，不得而知。但有一点可以肯定，公主受惊不小，皇帝绝不会允许任何人再去惊扰她。结果，大理寺卿只好把这几个时辰全部用来拷问崔森了。如果裴玄静再来得晚些，大理寺卿把严刑逼供的十八般武器统统用上，崔森的生命就堪忧了。

她掏出绢帕，替崔森擦去脸上的虚汗，轻声问：“他们光打你做什么？”

“不就是想逼我认罪吗？当官的没别的招数，只能找个替罪羊。”

“那他们可打错了算盘。”

崔森一笑：“还是静娘了解我。你呢，你有没有受苦？”

裴玄静摇了摇头。

“静娘，你可知我在挨打时，脑子里在想些什么？”

“什么？”

“想你呀。”崔森柔声道，“我在想你怎么会突然赶到曲江边的，又为什么那么紧张地抱着我哭？你流泪的样子真好看，我只要盯着想，连鞭子打到身上都不觉得疼了……”

“瞎说。”

“真的。我还在想，如果这回我真的难逃一劫，让大理寺卿给活活打死了，你会不会为我流更多的眼泪？”

裴玄静嗔道：“还越说越来劲了！”捏起拳头要捶打，又想到他刚刚饱受刑讯，终究不忍，拳头只是轻轻落到他的肩上。崔淼趁势把她的手握入自己的掌心，低声说：“所以静娘来救我了，对吗？我知道的，你不会眼睁睁看着我死。”

裴玄静由他握着手，垂眸道：“你先告诉我，怎么会跑去和襄阳公主一起游春？你何时结识的这等人物？”

“哈，这个问题大理寺卿都问了无数遍，崔某也回答了无数遍，不妨就再给静娘说一遍。我认识的人不是襄阳公主，而是杜秋娘。我曾为秋娘诊治过一些小毛病，后来又帮她的宅院灭蛇，故而结下了一点交情。秋娘乃京城位列第一的歌姬，襄阳公主喜好饮宴歌舞，过去没少请秋娘去捧场，两人是旧相识。中和节春游，襄阳公主邀了秋娘相陪。至于我嘛，是秋娘看得起带着去的。”说到这里，崔淼微微一晒，也不知算得意还是后怕。

裴玄静本来听得专注，看到他这个表情，顿时心头火起，将纤手从他的掌中抽出，问：“杜秋娘随身携带的扶乩木盒又是怎么回事，崔郎可曾打开看过？”

“杜秋娘说想去曲江岸边扶乩，烟柳拂风，杏花含苞，正是求新年运势的好地方。其实崔某对这些事向来不以为然，子不语怪力乱神嘛。不过既然秋娘喜欢，就陪她凑个趣而已。那个木盒子不知从哪里来的，我也没打开看过。当时喝得酒酣耳热，醉倒了一片，秋娘喊我去曲江岸边，我就跟着出了帐。谁知让江风一吹，酒气上涌，登时天旋地转地倒下去了……再醒来时，便见到静娘你抱着我又哭又喊……”崔淼再次微微一笑，“静娘，你还没回答我呢，怎么会找来曲江岸边，而且似乎早知秋娘和我将有生命危险？另外，那个扶乩木盒是怎么回事，为什么大理寺卿和你都盯着它问？”

裴玄静避开他的目光：“崔郎既然不知内情，就别再问了。”

“哦？那我就白白挨了一顿揍？”

“挨打事小，能脱身就好。”裴玄静道，“我知道崔郎与此案无关，但旁人未必这么想，所以还是尽快离开吧。”

“那秋娘怎么办？她可不能死而复生了。”

“案子总会查清楚的，到时定给死去的杜秋娘一个交代。”

崔森紧盯着裴玄静，缓缓地道：“假如在下没有猜错的话，静娘此来不单单是为了探望我，静娘是来查案的？”

“是。”裴玄静承认，“我把这件案子接下来了。”

“果真？静娘太令崔某佩服了。连大理寺卿都一筹莫展的案子，静娘倒敢接手。”

裴玄静不语。

崔森仍然目不转睛地看着她：“最主要的是，圣上竟也如此信赖静娘，把关系到宫闱隐秘的案件交托于你，可见静娘在他心中的分量。”

“崔郎言过了。我只是碰巧遇上襄阳公主的意外，所以圣上就……”

“不不不。”崔森打断她，“我说的不是襄阳公主那个无知少女，而是杜秋娘！”

“杜秋娘怎么了？”

“你不知道？”崔森打量着裴玄静，目光中充满了难以置信的嘲讽，“你竟然不知道？那还断什么案子，可见圣上也不那么信任你嘛！或者说，他只在利用你的范围之内信任你……”他连连摇头。

裴玄静站起身：“走吧。我这就送崔郎离开大理寺。”

从大理寺西侧的顺义门出皇城时，晨钟刚刚敲过第一通。东方天色澹然，长安城还笼罩在初春拂晓的雾气中，大街上晃动着极少数的几个行人，周身隐隐绰绰，如同隔在一面巨大的琉璃窗外。

晨风依旧刺骨，裴玄静犹豫了一下，还是将随身的包袱解开，取

出里面的大氅，搭在崔淼的肩上。她来时就想到崔淼挨了刑讯，肯定伤痕累累，又衣不蔽体，所以特意带来这件大氅给他御寒。

崔淼却连看都不看她一眼，也没有道谢，反而紧锁双眉道：“不行，我还得回大理寺。”

“为什么？”

“秋娘还在里边吧？”

“此刻还在验房中……”裴玄静垂眸道，“我来之前，去看过一眼。”

“哦，她怎么样？”

“没什么变化，就像睡着了一样。”

即使低着头，她也能感觉到崔淼的目光，死死地盯着自己。

崔淼一字一句地说起来：“她活着时，每天都过得烈火烹油一般热闹，现如今却只能独自一人冷冰冰地躺在尸房里。那些曾经捧着大把金银财宝，想要一睹芳容的人；那些曾如狂蜂浪蝶般追逐左右，赌咒发誓要死在石榴裙下的人，现在都到哪里去了，怎么连一个都见不到了？落到最后，恐怕只有我这个江湖郎中去为她收尸了！”

他转首问裴玄静：“我可以去吗，主审官？”

裴玄静沉默。

崔淼的语气变得悲愤：“杜秋娘只是一个妓女而已，虽然谈不上冰清玉洁，好歹也是个女儿身。人都死了，还求静娘大人放过她吧。”说到最后几个字时，他再也难抑痛楚，嗓音都嘶哑了。

裴玄静还是沉默。

崔淼说：“既然如此，我还是回牢房去吧。”

“你……你要去收尸便去！”裴玄静伤心不已。

崔淼刚要转身，又停下来，道：“静娘要不要一起去，现场督办？免得我这奸猾小人又要什么花招。”

裴玄静气得别过脸去。

崔淼见她不理，兀自讥讽道：“现在你知道秋娘为什么对我另眼

相看了吧？崔某不才，好歹是个讲情义的。我原先一直觉得，静娘也是个有情有义的人。只可惜，静娘如今有些变了。”

裴玄静冲口道：“你说我哪里变了？”

“也许是打交道的人变了，故而静娘的情义也较从前不同——变得有的放矢了。”

撂下这句特别伤人的话，崔森便大踏步地返回大理寺，为杜秋娘收尸去了。

裴玄静愣在原地，许久缓不过神。

杜秋娘惨死，自己又受到不公的对待，所以崔森憋了满肚子的火要发泄——这些裴玄静都能理解。可他凭什么质疑她的善意？

她甘冒巨大的风险，从皇帝手中硬抢下这个案子，到底是为了什么？

裴玄静并不指望崔森的感激，但她一直相信，至少他们之间有种温柔的默契。这种默契无关风月，而是两个本质相近的人的相互理解。在追踪《兰亭序》真相的过程中，她与崔森之间建立起这种理解，才是她无比珍视的。

苍茫世事，纷繁人间。他和她的身上都牵扯太多，太不简单，所以根本无法去设想未来。但只要有同情在，她就不会觉得太孤单。即使用“各为其主”这四个字来界定他们之间的关系，裴玄静也不在乎。因为她始终认为，自己和崔森实质上都是“无主”的人。无主，无家，无亲，无故，这才是他们二人的根本。

江湖郎中和女道士，难道不该是这世间最漂泊又最自由的人吗？

可是今天，崔森明明白白地表示，在他的眼里，他们各自的牵绊已成对立之势，水火不容。

晨钟再次鸣响。天边那轮残月依旧高悬，委婉如微蹙的黛眉，就像她一样孤独。

一阵急促的敲门声，虽然轻微，却将丰陵的死寂硬生生地打碎了。

落落空山之中，这种惊惶的声音显得格外不祥。它似乎预示着：死者在此地的统治看起来至高无上，实则不堪一击。平衡即将崩溃。

片刻之后，李忠言披着衣服来到更衣殿，右手持着一盏油灯，微光摇摇，照在他的脸上。往日充斥在这张脸上的未老先衰、心如止水，突然被矍铄和凌厉的表情所替代。

殿中一人全身罩着黑色的斗篷，正像热锅上的蚂蚁般团团乱转着。听到动静，他“嚯”地掀开帽子，露出一张惨白的脸。

李忠言喝道：“你现在跑来干什么，找死啊！”

“李公公，李公公救我！”陈弘志“扑通”一声跪倒在地。

“出什么事了？”

“我、我快完啦……李公公救命啊！”

李忠言走到更衣殿的角落里，找到自己常坐的那张坐床，笃悠悠地坐稳了，才道：“说吧。”

“是、是魏德才……”

“魏德才怎么了？”李忠言慢条斯理地说，“我依稀听说，他病重告假，出宫养病去了？”

陈弘志仰起涕泪交流的脸：“不是，他死了。”

“死了？怎么死的？”

陈弘志哽咽着，将魏德才看错时辰遭到皇帝鞭笞而亡的经过讲述了一遍。

李忠言听得面露微笑，点头道：“我就知道……”他盯着陈弘志，“魏德才怎么可能看错时辰，是你小子捣的鬼吧？”

“我、我看不惯他那副得意相。”

“不错，干得好。可是……太急了！”李忠言道，“我是怎么嘱咐你

的？韬光养晦，静待时机。只要按照我的指点，你总有一天会飞黄腾达，成为皇帝最信任的内侍，把那什么魏德才踩在脚下。可你呢？却连几天、几个月都等不住！”

“我也是一时冲动，没想好就……”

李忠言摇了摇头：“你这么有主见，现在又何必来找我？”

陈弘志做出一脸的可怜相：“可是这事儿……被人发现了！”

“谁？”

陈弘志大大地喘了口气：“宋若茵。”

“宋若茵？就是女尚书宋若华的三妹？”

“是。”

“这女人不简单啊。”李忠言思忖着说，“我倒没怎么和她打过交道。我记得当初是她家大姐若华在大明宫里侍奉德宗皇帝。先皇为避嫌疑，和宋家姐妹一直挺疏远的……”他的目光刷地扫过陈弘志，“我怎么听说，宋若茵也死了？”

“李公公，这您也听说啦？”

李忠言冷笑：“丰陵和大明宫，并不像你以为的那么远。生与死，也不过一步之遥。”

陈弘志一凛，没敢接话。

李忠言俯下身去，凑近陈弘志的脸问：“你老实告诉我，宋若茵是不是也是你搞死的？”

陈弘志垂头不语。

“哈，我果然没看错你！”李忠言抚掌而乐，“是个厉害角色，孺子可教也。”

陈弘志哭丧着脸说：“李公公，您就别拿我开心了。我这里，真、真的撑不住了呀。”

“是让宋若茵这个女鬼缠得脱不了身吧？喏我教你啊，你就跟她说，你是个阉人，她缠你也缠不出什么名堂来的。哈哈，说不定她就放过你了。”

“哪儿啊！”陈弘志恨道，“宋若茵那个丑女人，心肠可坏着呢。她若不是把我逼到走投无路，也不至于丢了性命啊！可万万没想到，这女人死则死矣，事情居然还没完没了！”

直到此时，李忠言似乎才真正产生了兴趣：“你慢慢说，从头讲来。”

陈弘志咽下好几口唾沫，开始说了——

陈弘志设计害死魏德才的秘密，被宋若茵窥破之后，她便以此为把柄要挟陈弘志。宋若茵悄悄制作了两个扶乩木盒，逼着陈弘志将其中之一送去给平康坊的名妓杜秋娘。

李忠言奇道：“扶乩木盒是什么东西？”

“哎呀，那玩意儿古怪着呢。我也从来没见过，不知宋若茵是怎么琢磨出来的。”陈弘志喘着粗气道，“最可怕的是，那玩意儿能杀人！”

“杀人？你说宋若茵想杀人？谁？”

“还能是谁啊？不就是那杜秋娘嘛。”

“她要杀杜秋娘？为什么？”

陈弘志的脸上突然荡起一抹淫褻的笑意，凑到李忠言的耳朵旁，道：“李公公，杜秋娘不单单是长安城的第一名妓，她还有个特别的恩客——您可也听说过？”

李忠言圆睁双目：“不会是你吧？”

“哎呀！”陈弘志又急又臊，“李公公，这都什么时候了，您还一个劲消遣我，我……”他干脆抹起眼泪来了。

“哼，既然杜秋娘有这种背景，宋若茵为什么要杀她？”

“我哪儿知道？总之她就是一味逼迫我，要我把扶乩木盒送去杜秋娘宅。她也没明说这盒子有问题，是我自己不放心，设法查出来的。”

“你自己查出来的？”

“对，宋若茵做了两个木盒。其中一个下了毒，另一个是没毒

的。圣上为了蛇患的事情，命宋若华在宫中扶乩，所以宋若茵做的两个木盒，没毒的那个她们自己扶乩用，有毒的那个才让我去送给杜秋娘，还教我告诉杜秋娘说，这是那位……送给她的。咳！您明白宋若茵为什么打我的主意了吧？”

李忠言皱眉道：“宋若茵想害死杜秋娘，借你之手把凶器送过去，就是为了博取杜秋娘的信任……当然，如果杜秋娘真死了，你倒也没有人能指认。”

“那怎么成！杜秋娘可不是一般的妓女，哪能随随便便就死了。李公公，您比我更清楚宫里头那位的性子，他会放过这件事？肯定查得血雨腥风，我可不信能逃得过去……”

“也对。真出了事，宋若茵绝对不会救你。而你也不敢咬出她来，因为你有害死魏德才的把柄在她手里，左右都是一个死。”

“是啊！所以我想来想去，绝对不能听宋若茵的，把有毒的木盒送给杜秋娘。”

“于是呢？”

陈弘志抬起头来，脸上红白交替：“于是我就使了个调包计——把有毒的木盒换给了宋若茵。”

明白了。李忠言微微颌首：“宋若茵的确是你杀的。”

陈弘志没有再否认。李忠言端详着他的脸，烛光之下，这张脸看起来实在稚嫩。有谁能想象得到，这个才刚十六岁的少年人，双手已经沾满了鲜血。

杀人也是会上瘾的，李忠言再清楚不过——陈弘志停不下来了。

他们这些穷苦人家的孩子，残损了身体，以一辈子的幸福和尊严为代价，卖身为奴，无非是为了混口饭吃。殊不知，大明宫要剥夺的不仅仅是这些，大明宫还要取走他们的心。

没有心是好事，那样就不会像他自己，远离大明宫整整十年了，还要日夜承受心痛的煎熬。

李忠言淡淡地笑了笑：“你说实话，还杀了什么人没有？”

“我……没，没有……”陈弘志支吾几下，终于下决心坦白，“东市有家叫‘飞云轩’的笔墨铺子，里头有个老张替宋若茵炼毒制作凶器，我把他也结果了。”

“还有呢？”

陈弘志苦着脸道：“还有……还有……将作监的学徒木匠……”

“将作监的学徒？是不是姓石？”

“是，是我的同乡，我们一起入的宫。”

“为什么要杀他？”

“宋若茵逼着我去找人做木盒。我想来想去，只有石五郎和我从小在一块儿长大，彼此知根知底的，就把他荐给了宋若茵。我和五郎说好了，万一出事，不管我们两个中谁被发现，都绝不供出对方。另外一个设法援救对方，得了任何好处，也都一块儿平分。”

李忠言冷笑道：“你是皇帝身边的新宠侍，他是将作监的下等学徒，他当然都听你的，指望着有朝一日能受到你的提携。我看这个石五郎的脑袋，也是块不开窍的石头吧。”

“唉！本来想得挺好，石五郎在将作监里身份最低，平常将作大匠连正眼都不会瞧他，所以就算查到将作监，按说也怀疑不到他的头上。可不知怎么的，石五郎给发现了！我原来也巴望着他能熬过去……”说到这里，陈弘志的脸上才浮起一层凄凉之色，“宫里头那些折磨人的手段李公公最清楚，与其让他活受罪，还不如帮他解脱了……”

“是帮你自己解脱吧？”

陈弘志低声饮泣。

良久，李忠言道：“如此说来，宋若茵死了，这个案子中可能会威胁到你的人，也都死了。那你还怕什么呢？今天这么慌张地跑到我这里来，又是为何？”

“可是李公公，”陈弘志瞪大双眼，满脸惊恐地叫起来，“那杜秋娘还是死了，就在中和节这天！”

“什么，你不是说已经把木盒调包了？”

“是啊！扶乩木盒一个有毒，一个没毒，有毒的给了宋若茵。没毒的那个，是我亲自送去平康坊杜秋娘宅的。绝对不会错！可是，可是……杜秋娘居然因为扶乩而死了！”

“木盒呢？”

“掉到曲江里，没捞起来。”

李忠言皱起眉头，思忖着问：“……杜秋娘肯定是死于扶乩木盒？”

“这我就不清楚了，只听说她的尸首是从曲江里捞起来的。”陈弘志战战兢兢地说，“李公公，您听我说，最最麻烦的还不是这个……中和节那天，杜秋娘是跟着襄阳公主去游春的……”

“襄阳公主也在场？”李忠言手指陈弘志，声色俱厉地喝问，“公主可曾受到伤害？”

“没没没……就是受了一点点惊吓而已。”

“当真没有？”

“哎呀！”陈弘志捶胸道，“李公公你想啊，如果襄阳公主有个三长两短，照咱们圣上的脾气，还不把整个大明宫兜底翻啊！我哪里还能偷跑出来。我也不会等查到我的头上，索性先自裁算了。”

李忠言切齿道：“算你明白！襄阳公主是先皇生前最钟爱的女儿，临终前都一直在念叨……”他的声音哽住了，稍稍平复了一下心情，才又问，“好了，所以皇上正在大力追查杜秋娘的死因，对吗？你小子担心，怕躲不过去？”

陈弘志猛点头。

“皇上派了谁来处理此案？”

“正是这个蹊跷呢。”陈弘志道，“李公公还记得上回的《兰亭序》案子吧？”

“吐突承璀跟我提起过。”

“那案子最后是一个女炼师破的，叫裴玄静，是裴度相公的侄女

儿。”

“这次圣上也找了她？”

“对，就是她。连宋若茵的案子也一并交给她了。”

“一个女子，会有什么能耐？”

“看不出来，柔柔弱弱的，就是人长得特别美。也不知圣上是不是因为这点……连她修道的金仙观，都是圣上特别安排的。”

李忠言悚然变色：“金仙观！”

“是啊，金仙观怎么啦？”

李忠言不作声，陷入了沉思。陈弘志耐着性子等了很久，就快憋不住时，李忠言长叹一声，悠悠道：“来啦，时候总算快到啦……”

“您说什么？什么时候快到了？”

李忠言微笑：“小子，你知道世上什么最难吗？”

陈弘志摇了摇头。

“最难的就是——等。”

“等？”

“不是吗？我让你等，可你连几个月都等不住。等待，需要最多的力气和最大的耐性。这个道理，还是先皇教给我的……好了，不说这些了。你该回去了。”

“啊！”陈弘志大惊，“李公公，你还没教我该如何脱身呢？”

“既然裴炼师那么有本事，又深得圣上信任，我看你这次是在劫难逃了。”

陈弘志往李忠言跟前一扑，“李公公救我！您要是不救，我也不回去了，再不回去了！反正回去也是个死，呜呜呜……”

李忠言俯视痛哭流涕的陈弘志，不，这个人不能死。天生的狡诈和少年人少有的冷酷，都使他成为一个最难得的人选。自己等待了这么久，耗尽十年的光阴，不就是为了等待一个绝佳的时机吗？天时、地利、人和，缺一不可，为了——复仇。

最近李忠言正越来越清晰地感觉到，时机迫近了。

必须保下陈弘志的性命，他将成为李忠言手中最锋利的凶器。

“我让你查的事情，有结果了吗？”

“有有！”陈弘志赶紧回答，“李公公所料不错，吐突中尉去广州，根本就不是为了运什么蛟龙。”

“哼，就算南海真捕到蛟龙，哪里用得着吐突承璀亲自出马。”

“我偷听到的，吐突中尉是去找一个叫卢眉娘的人。”

“卢眉娘？”李忠言的身体突然晃了晃。

“李公公，你……”

李忠言定了定神：“他们是怎么说的？”

“我也是从宋若茵那里打听来的。广州献上一幅刺绣，圣上让宋若茵去帮着验看，确准了是曾在宫中绣过《法华经》的卢眉娘所绣。”

“真的是她……”李忠言喃喃，神情无限凄楚。

陈弘志连大气都不敢出，良久，才听到李忠言哑着喉咙道：“你的命，只有一个人能救。”

“求李公公指一条生路。”陈弘志“咕咚”磕了个响头。

“你得去投靠一个人。”

“谁？”

“你附耳过来。”李忠言在陈弘志凑过来的耳朵边说了三个字。

陈弘志惊叫出来：“郭贵妃？”

“正是。”

“可郭贵妃为什么要帮我呀？”

“很简单，你就告诉郭贵妃说，宋若茵借你之手杀了杜秋娘，还要栽赃在她的头上。”

“这……”陈弘志紧张地思索着，“我倒是知道郭贵妃素来看不惯宋若茵，也厌恶杜秋娘……”

“此案的关键在于，就算查出石五郎制木盒，你送木盒，联手毒死了杜秋娘，但你二人均与杜秋娘无冤无仇，凭什么要杀她？圣上肯

定会想，你二人，甚至包括宋若茵，都是受人指使的。那么从圣上的角度看，谁最恨杜秋娘呢？谁又最有能力来安排这一切呢？”

陈弘志的眼睛一亮：“绝对是……郭贵妃！”

“所以你的这套说辞，她不敢不当真。”李忠言点头道，“另外，魏德才是郭贵妃收买的人，你知道吧？”

“知道。可我把他给弄死了呀。”

“那么你说，郭贵妃现在最想做什么？”

“……查清楚是谁干的，替魏德才报仇？”

“哼，那魏德才就是一条狗，你听说过有为狗寻仇的吗？”李忠言冷笑，“郭贵妃现在最想要的，是找到另外一条狗。而你，就是她眼下最好的选择。”

“但……她怎么能相信我呢？”

“她永远不会相信你，她只要能够控制你。控制一个奴才，无非恩威并施。对魏德才，她用的是钱财；对你，她可以用你的罪行和劣迹。道理都是一样的。总而言之，郭贵妃一定会设法帮你从此案中脱身的，你按计行事即可。”

陈弘志频频点头，又摇头：“不行啊，万一让圣上发现我投靠郭贵妃，我不还是死路一条？”

李忠言大笑起来：“你可以既投靠圣上，又投靠贵妃嘛。”

陈弘志的眼珠转了好几圈，终于恍然大悟地叫起来：“我明白了！”

李忠言颌首：“至于你究竟是谁的人，这一点只有你自己清楚，而且要永远搁在你的心里，不能告诉任何人。”

陈弘志忐忑又兴奋地走了。

走到门边时，他突然停下来，转身跪倒。隔着殿中巨大的黑暗，陈弘志向着李忠言的方向高声道：“李公公乃陈弘志的再生父母，陈弘志是李公公的人，一辈子都是李公公的人！”连磕三个响头，方起身离去。

李忠言又在更衣殿中坐了很久。

蜡烛早就熄灭了，他独自一人坐在黑暗之中，无声无息，仿佛彻底融化在陵园的死气里了。

但此时如果有人闯入更衣殿，就会发现在宛然凝固的一团漆黑中，有什么东西在熠熠闪烁。那是两只通红的眼睛，和眼中充溢的泪水。

李忠言在喃喃：“眉娘啊眉娘，你这个傻丫头，怎么就不肯听先皇的话呢……”

如此反反复复，也不知念叨了多久，终有一声痛切至极的呜咽，从李忠言的胸口爆裂而出——“先皇陛下啊！眉娘没有等到他们，他们回不来啦……再也回不来啦！”

仿佛厉鬼发自地狱的号啕声，响彻了整座更衣殿。

“听说炼师很久了，今天才有机会见面，没想到这么年轻。”

中和节刚过没几天，阳光就变得明媚起来，大明宫的黄瓦丹樨上仿佛洒了一层薄薄的金粉，和郭贵妃那一身嵌满金丝的绯色长裙相互辉映，闪得人眼花缭乱。

郭念云的气色好极了。她完全不在意地将面庞暴露于艳阳之下，保养得当的肌肤如凝脂般润滑，找不到一点瑕疵。裴玄静惊奇地发现，从某个角度看，郭贵妃和皇帝的相貌颇有几分相似之处。这不奇怪，他们本来就是嫡亲的姑侄关系。但在五官轮廓之外，更相似的是这两个人的神态。

裴玄静在大明宫中见到的每个人，身上都带着一抹隐隐的恐惧。唯独李纯和郭念云的身上没有这种恐惧——他们是恐惧本身。

今日忽被郭贵妃召入大明宫中的长生院，裴玄静还是挺意外的。尽管命案一个接着一个，层出不穷，并且全部都围绕着大明宫，但时至今日，她还未曾和这位大明宫中地位最高的女性打过交道。

裴玄静不喜欢大明宫，更不喜欢大明宫中的人。

在杜秋娘遇害之前，裴玄静曾经认为，扶乩木盒的案子已有了部分结论：宋若茵制作了一个有毒的木盒，企图在扶乩时害死亲姐姐，最终却毒死了自己。尚未弄清的是：宋若茵为什么要杀害宋若华，她的动机是什么。而她本人的死，究竟是意外还是自杀？此外，裴玄静也不想彻底排除他杀的可能性。虽然从案发的环境和方式来看，他杀的可能微乎其微，但毕竟，宋若茵还留下了一条仙人铜漏的线索，这个线索的意义至今扑朔迷离。

是宋若华阻止了裴玄静将案子深挖下去，她要求裴玄静等到扶乩完成后再追查，以全死者的心愿，出于同情，裴玄静答应了。不料事情急转直下，宋若茵竟然制作了两个木盒，并将其中之一送给了杜秋娘。宫中女官和平康坊名妓，这两个风马牛不相及的女人居然以如此

诡异骇人的方式联系了起来。更使裴玄静措手不及的是，杜秋娘紧跟着也死了。

现在裴玄静要解开的谜团变成了：宋若茵为什么要杀杜秋娘？裴玄静发现，这个问题和宋若茵杀姊一样难以理解。

宋若茵真是一个神秘莫测的女人，却又极端心狠手辣，满怀仇恨。

欲求不满——这是聪明过人的少年段成式对若茵阿姨的评价。如果能解开她的欲求所指，或许一切问题便会迎刃而解了吧。裴玄静寻思着，要不要再去柿林院走一遭，寻找些线索。

她还没成行，就被宫中派人请到了长生院。

郭贵妃仪态万方地端坐在坐床上迎客。

三十五岁的她面孔饱满，妆容妍丽，金色的阳光投在身后的巨幅屏风上，又反射回来，将贵妃头顶的凤冠照得琳琅生辉，金冠上镶嵌着满满的碧玉和宝石，色泽绚烂，富丽堂皇。由金线编织而成的鸾凤裙摆在榻边，围成一个孔雀开屏般的巨大扇形。

这个情景令裴玄静想起幼时见过的一幅则天女皇的金身像，与眼前的郭贵妃简直惟妙惟肖。还有太平公主的玉叶冠，据说是大唐皇家所拥有的一件无价之宝，会不会就是郭贵妃头上的这顶？

应该不是。裴玄静暗自揣测，那个属于女性的光荣时代早就远去。则天女皇、太平公主、韦皇后、上官婉儿……这些曾经把大明宫点缀得姹紫嫣红的名字都已成为历史。今日的郭贵妃，虽有皇帝发妻和太子生母的身份，却仍然无法登顶为皇后。从某种角度来说，也算是一个失意的人吧。但从她的外表上看不出丝毫落寞，只有至尊者独步天下的傲然。

寒暄几句之后，郭念云就把话题引到中和节的案子上。

“炼师是否查出杜秋娘的死因了？”

“杜秋娘应是死于中毒。”裴玄静将宋若茵制作毒木盒的情况说了一遍。

“以炼师所见，杜秋娘是宋若茵存心害死的？”

“从线索上推断，应是如此。”

“为什么呢，宋若茵为什么要杀害杜秋娘？”

裴玄静愧道：“妾尚未查明。”

郭念云点点头：“我倒是有一个想法。”

“贵妃？”

郭念云微微一笑，道：“也难怪炼师想不通，有些事情你还不知道吧。”

你还不知道吧？裴玄静猛然想到，崔森也说过同样的话——究竟不知道什么？

“贵妃是指和杜秋娘有关的事吗？”

郭念云缓慢地点了一下头。

“什么事？”

“世人皆知杜秋娘为北里的头牌都知。仅为一睹她的芳容，就需付出千金，更别说听她唱上一曲了。然而，她有一首最妙的曲子《金缕衣》，即便你捧着金山银山去求，她也不会唱给你听。非不能也，实不敢也。更蹊跷的是，每隔一段时间，秋宅便会有一天闭门谢客。这种时候，不管任何人以任何条件前去邀约，都只能吃闭门羹。”郭念云停下来，悠悠地望了一眼裴玄静，以一种既嘲讽又无奈，还隐含怨毒的口吻道，“炼师这么冰雪聪明，肯定能猜出是为什么。”

裴玄静震惊得说不出话来。

那天她尾随段成式闯入秋宅，杜秋娘不正在闭门谢客吗？她曾以为是井水堵塞的原因，甚至想过是否秋娘为了私会崔森，才谢绝了其他恩客……

她就是没有想到——是因为皇帝！

如此说来，那天她离开杜宅，独自一人在平康坊中行走时，竟然被掳进皇帝的马车中，也就能够完美解释了。

那根本就不是什么巧遇。皇帝也并非单纯的微服私访，他是要去

临幸一名妓女！

回忆起来，那天皇帝应该是还未去到杜宅，就发现那里有异样，于是临时决定返回。正在这时，他看见了行走在坊街上的裴玄静。

太不可思议了——堂堂大唐的皇帝，居然不顾万乘之尊去屈就一个妓女，这大大颠覆了他在裴玄静心目中的印象。在裴玄静看来，当今圣上是一位英明果敢、意志坚决的君主，同时也是一个精明冷酷、极端自负的男人。他的尊严容不下一丝一毫的侵犯。正是这点既让裴玄静害怕，也令她钦佩。

但就是这位君主，居然置后宫三千粉黛于不顾，乔装改扮造访花街柳巷。他的行踪若是传扬出去，且不说别的，单单安全就很难保障啊。

崔淼不是已经阴潜在杜秋娘身边了吗？假如那天皇帝没有临时折返，后果简直不堪设想。

裴玄静愁肠百转，思绪万千。郭念云就在对面注意地端详她，眼看这张清丽出尘的面孔上，神情先由困惑转为惊诧，再由惊诧转为慌乱……最后，裴玄静向郭念云望过来。郭贵妃从这双眼神里读到的，就只剩下同情了。

郭念云的心火辣辣地痛起来。她当然懂得这种同情的含义，却万万无法接受。凭什么，自己高居六宫之冠、太子生母、未来的皇太后，居然要让一个卑微的女道士施以同情，偏生还是自暴其丑，自取其辱。

郭念云将裴玄静召来，是计划好的行动，也有她要达到的目的。但此刻她却发现，个中屈辱仍然令自己承受不住。

这一切，都是那个人带给她的！

郭念云把对皇帝的恨，又在心中细细地咀嚼了一遍。对他的切骨仇恨，正是她的勇气源泉。

郭贵妃对裴玄静从容一笑：“所以炼师已经明白了。”

裴玄静反而不好意思起来，面对他人的不幸，给予同情者常会产

生这种羞愧的感觉。就在这一瞬，郭念云的笑容使裴玄静的心偏向了她——毕竟，大家同为女人。

裴玄静还以微笑，再提出一个问题：“可是，为什么宋若茵想杀害杜秋娘呢？”

郭念云反问：“炼师是想说，宋若茵乃宫中南女官，并非嫔妃，她与杜秋娘之间不应该有冲突，对吗？”

裴玄静再度感到了强烈的愧疚。她甚至能体会到此时郭贵妃心中的煎熬。这段对话中的字字句句，实际上都在抽打这位至尊女人的脸，难得她还能保持雍容大度的仪态。

果然一切都有代价。

“炼师有所不知，宋若茵十年前进宫，正是圣上刚刚登基的时候。当时，她也就二十四五岁吧，因和我差不多年纪，所以我记得很清楚。这宋家姐妹也怪，好端端的良家女儿，又学得满腹经纶，却不肯安安生生地嫁人，偏要入宫做什么女学士。须知女子但凡入了宫墙，便与普通男子无缘。三宫六院、佳丽三千，此乃祖制，无可厚非。但女学士的身份却不明不白。那时节，宋家大姐若华已入宫十余年，尽管熬到了女尚书的封号，获赐紫衫，毕竟青春已逝，到头来还是孤孤单单一个人。所以我认为，宋若华未必愿意妹妹们走自己的老路。但她们还都相继入宫了。后来我发现，宋家姐妹中，就是宋若茵特别热衷于讨好圣上。圣上喜欢有才华的人，宋若茵就拼命在他面前展露她的小聪明。圣上日日勤劳国事，闲暇时愿意把玩一些奇巧之物，略作消遣，宋若茵便投其所好，把栢林院的西厢里搞得琳琅满目。圣上赐她钱物，许她自由出入宫禁，原也不算什么，却被她当作专宠一般的礼遇，恨不得叫三千粉黛俱失颜色，唯有她宋若茵与众不同……”长篇大论地说到这里，郭念云才顿了一顿，晒笑道，“连我都不敢如此自居，真不知她从哪里来的自信。”

裴玄静听明白了。或者说，她终于找到了令宋若茵“欲求不满”的最合理的解释。

答案原来就在眼前，只是自己从未朝那里去想，正如杜秋娘的秘密一样。

皇帝，还是皇帝——这个大明宫中唯一的男人。

大概郭贵妃是觉得，既然丢脸，不如一次丢到底，丢个干净。所以才将裴玄静召来，干脆将皇家隐私和盘托出。

扶乩木盒的凶杀案，归根结底竟是一个女人因嫉妒而疯狂的举动。

宋若茵对皇帝一片痴情，而皇帝或困于身份，或就是对她不感兴趣，便让宋若茵的满腔爱恋空付流水。在大明宫中虚耗了十年的光阴，宋若茵与皇帝近在咫尺，也常有机会晤面交谈，却始终无法得到他的眷顾。皇帝似乎更愿意把她当作一个玩伴，而非女人。从皇帝的立场来看，这一点儿也不奇怪。毕竟在他的后宫中，多的是女人，稀有的却是玩伴。所以他特别善待宋若茵，纵容她，甚至宠溺她，亦不足为奇。可悲的是，这种隆恩优待，并非宋若茵想要的。

很可能在宋若茵的眼中，后宫三千不值一提。就像郭念云所说的，宋若茵认为自己比所有嫔妃都特殊，在皇帝心中享有卓尔不群的地位。在后宫白白地熬去了青春，眼看着要熬成和大姐一样的妇人，那个男人永远可遇而不可求，宋若茵只能用这种自欺欺人的方式安慰自己了。

但是杜秋娘击碎了宋若茵的梦。

同样有身份的阻隔，皇帝却甘愿为了杜秋娘俯身屈就。他看上了杜秋娘，本可以直接将她纳入宫中，但他并没有这样做。或许是杜秋娘不愿从此没入宫闱，失去自由自在的生活；又或许是皇帝本人更喜欢充当一名神秘的恩客，时不时驾临秋宅，享受宫外求欢的刺激与新鲜……总而言之，皇帝对杜秋娘的态度再荒诞不经，也是一个男人对女人才有的宠爱方式。他对宋若茵却不是。

也许正是这一点，触发了宋若茵的杀心。后宫佳丽三千，宋若茵不可能一个个杀过来，她也没有把她们看成为竞争对手。但对于获得

专宠的杜秋娘，宋若茵却断不能忍，必须除之而后快了。

再由此推断宋若茵之死，自杀的可能性就很大了。

她布置好了针对杜秋娘的杀局，认为万无一失了，于是先行了结自己的生命。宋若茵是个聪明人，明白自己的罪行总有一天会暴露，所害的又是皇帝眼下最心爱的女人，头一个饶不了自己的，便是皇帝。她虽然要杜秋娘死，却无法面对皇帝的憎恨，所以选择了先走一步。

想到这里，裴玄静觉得全身的血都变凉了。

何其酷烈的爱情，何其悲惨的命运，都只因为——宋若茵爱上了皇帝。

宋若华在得知另一个扶乩木盒被送去杜宅时，肯定就猜出了真相，她拼命要求扶乩，应当是想借机招来妹妹的亡魂，最后听一听她的心里话。

可怜。

裴玄静不禁黯然神伤，为了宋若茵，为了宋若华，还为了杜秋娘，甚至包括面前的郭贵妃。她们都为了同一个男人而活，也为了同一个男人而死，生命早就不由自主，幸福更无从谈起。

做皇帝的女人，真可怜。

裴玄静的心，又向郭贵妃稍稍偏过去几分。

郭念云说：“方才对炼师说的那些，委实不堪启齿。但想来想去，如果我不对炼师说的话，就绝对不会再有第二个人告诉炼师。毕竟是人命关天的大事，所以还是下决心召炼师来。但愿，对炼师破案有所裨益。”

“贵妃提供的线索确实关键，足可使案情拨云见日。”

“果真？那就太好了。”郭念云叹道，“其实我这样做，还是为了圣上。宋若茵和杜秋娘，都是圣上亲近的女子，她们出事，且不说圣上的心情必然大受影响，对于圣上的安全乃至声誉，也相当不利。”

裴玄静真心实意地说：“贵妃的这番苦心，着实令玄静感动。”尊贵如郭念云，为了皇帝在外人面前自暴隐私，确实不容易。

“就是不知能不能让他……也有所触动了……”说这句话时，郭念云的脸上突然泛起了一抹红云，竟如少女般情思缱绻、欲语还休。

裴玄静当然知道，这个“他”指的是谁。皇帝会不会被触动，甚至被感动，裴玄静可猜不出来。显然郭念云作为他的发妻，也没有半分把握。

沉吟片刻，郭念云又道：“炼师方才提到，宋若茵将一幅《璇玑图》锦帕垫在扶乩木盒里？”

“是的。”

“我想，她是有所指的。”

“贵妃的意思是？”

“当初苏蕙以一幅心血凝成的《璇玑图》挽回了丈夫窦滔的心。可惜有些人的心，就不那么容易挽回了。”

郭贵妃道出了心里话。

该说的都说完了，裴玄静告辞。郭念云说：“我送炼师。”

“玄静不敢。”

“仲春天气，正好我也想在外面走一走。今日与炼师一见如故，就不要推辞了。”

郭贵妃这么热情，裴玄静只得从命。

走在长生院内，春光仿佛在她们谈话的这段时间里，又浓郁了几分。

曲径两侧，杏花如霞光般铺开。几树梨花刚刚吐蕊，还羞怯地躲在日影之下。但要不了多久，她们就会像雪白的云烟般弥漫开来，压住海棠，盖过蔷薇。再接下去，就是桃花的世界了。还未到春分节气，长生院中的茂树繁花，已有了“春风且莫定，吹向玉阶飞”的意境。

郭贵妃说：“在我这长生院中，有一个小小花圃，专植牡丹。待到暮春时节牡丹盛开之时，我再请炼师来赏花吧。”

裴玄静笑了笑，郭念云亲热得让她有些不自在了。

郭贵妃问：“炼师不喜欢牡丹吗？”

“喜欢，只是见得不多。”裴玄静坦白说，“其实长安之外，并不容易赏到牡丹。”

“是吗？这我竟不知。”

裴玄静低声吟道：“‘一丛深色花，十户中人赋’，牡丹从来不是普

通人能够享有的。”

“这是白乐天的句子啊。然我从小念的，却是上官昭容的诗句——‘势如连璧友，心如臭兰人’，还真以为，连双头牡丹都属平常，更想不到长安之外……”郭念云闲聊着，突然面色一凛，叫起来，“十三郎，你在做什么！”

她们正好走到花圃外面。花圃中已植下数排牡丹，却只有一个宫女在忙碌侍弄着，在她身边还跪着一个衣饰华丽的男孩，正撅着小屁股卖力地掘土，听到郭念云的叫唤，吓得扑通坐倒在地，傻乎乎地瞪着前方，张口结舌。

忙着种花的宫女见此情景，也赶紧双膝跪倒在泥地中。

郭念云厉声喝道：“十三郎，那不是你做的事情，快出来！”

被叫作十三郎的男孩好像吓傻了，坐在原地，一动不动。

郭念云吩咐身旁的宫女：“去，把他拉出来。”

宫女掀起裙摆跨过篱笆，一路踏着牡丹，上前拉扯男孩的小手。十三郎这会儿却反应迅速，返身双手抱住旁边的种花宫女，大声叫嚷：“阿母，我不走，不走！”

“这成何体统！”郭念云气得花容变色，“郑琼娥，你到底想干什么？”

原来种花的宫女名叫郑琼娥。裴玄静冷眼去看，见她的双手沾满污垢，跪在泥地上，黄色的襦裙下摆更是一片狼藉。“贵妃娘娘恕罪！”她一边哀求着，一边竭力想把十三郎从自己身上推开。

她仰起苍白的面庞，鬓发散乱地粘在额头上，几道灰黑的泥痕划过双颊。但就是这张狼狈不堪的脸，令裴玄静大为震惊。

上一次见到同等的绝世姿容，还是在杜秋娘的脸上。

与杜秋娘娇艳欲滴的美貌相比，郑琼娥的容貌清雅端丽，此刻更显凄婉，但那动人心魄的美并不比杜秋娘逊色半分。甚至可以说，这个低贱的种花宫女比裴玄静至今所见的任何大明宫中的女人都美。

男人的气魄和女人的美丽，真是不可随意拿来比较的。世间心

魔，常由此生。

郑琼娥之美，足令整个后宫为之失色，更遑论此刻满脸怒容的郭念云。当雍容华贵的气度尽失之后，郭贵妃的面容不仅变丑了，而且显得十分狰狞。

十三郎被从郑琼娥的身边拖开，到了郭贵妃面前，还在挣扎哭喊着——“阿母，阿母！”

郭念云呵斥：“不许哭！跟你说过多少遍，我才是你的阿母！”

“不，你不是，不是！”

郭念云气得胸脯不停起伏，命身旁的宫女：“给我掌嘴。”

宫女吓得躬身道：“贵妃，我、我不敢……”

“你想抗旨吗！”

宫女只得摀住哭闹不休的孩子，在他脸上轻轻打了几巴掌。十三郎再傻也是皇子，她自是手下留情的，但即便如此，郑琼娥也受不了了，从花圃中直奔而出，跪在郭念云面前不停地磕头。

“求贵妃责罚我吧！孩子小不懂事。您知道的，他的脑筋不好……您别怪他……”她一边苦苦哀求着，一边泪如雨下。

郭念云咬牙切齿地说：“你休要装出这副可怜相，别以为我不知道你在打什么主意。十三郎心智未开，你就想趁机缠住他，指望着靠他上达天……哼，这些都是痴心妄想！”顿了顿，又冷笑道，“你不用再来花圃了。我听说最近长安蛇患闹得厉害，长生院中花木繁盛，各种低洼荫僻的角落也不少，还有池塘和御沟流经的地方，你就去清理收拾那些地方吧……还有茅厕，也别忘了。”

郑琼娥深深俯首：“是。”

裴玄静早就待不住了，刚才场面太混乱不便插嘴，瞅了个空连忙告退。

郭念云的脸色十分难看，冷然道：“炼师请自便，我就不送了。”又命宫女：“把十三郎带回去。”

言罢拂袖而去，把裴玄静撂在原地。

转眼冰火两重天，裴玄静虽意外，倒也不尴尬。她悄悄松了口气——终于不需要再演戏了。

郭念云的脸变得如此迅速，只能说明其中必有一张是假的。往往在突然袭击之下，人才会原形毕露。所以郭念云的两张脸中，孰真孰假不言而喻。

也许，郭贵妃自己也松了口气吧？

见左右无人，郑琼娥依旧长跪不起，裴玄静便走到她身边，低声道：“贵妃已经走了，你也起来吧。”

郑琼娥闻声抬起头来，脸上泥灰糅杂，却越发衬出一对含泪的双眸，亮如星辰一般。美人就是美人，如此不堪的情状下，她仍然别有一番仪态，甚至更加楚楚动人了。

“起来吧。”裴玄静见她仍然一脸惊惶之色，干脆伸出手去，柔声道，“来。”

郑琼娥颤抖着拉住裴玄静的手。她的柔荑宛若无骨，即使让裴玄静这样一个女子握着，也不禁心中跳荡。但是——她的手很烫。

裴玄静皱眉：“你病了？”

郑琼娥低声道：“我没事。”她感觉到了裴玄静的善意，但仍保持戒心。毕竟，她的身份和处境都太特殊了。

裴玄静担心地说：“我看你的身子十分柔弱，硬挺着怎么能行，会出大毛病的。”

“不会，我扛得住。”郑琼娥嫣然一笑。

裴玄静几乎看傻了。原来“一笑倾人城，二笑倾人国”，绝对不是诗人夸张的形容。

她突然记起段成式提到过：十三郎是个可怜的孩子，虽为皇帝亲生，母亲却只是一个低贱的宫女……原来段成式口中的十三郎，就是刚才那个哭闹不休的傻孩子，而他的生母，正是眼前的这个郑琼娥！

既然郑琼娥被皇帝临幸，并且生下了皇子，身份再微贱也不该只是个宫女。仅凭她的美貌，获封一个才人之类的品级也不算过分，

至少更便于照顾十三郎。如今却让他们母子分离，郑琼娥明显遭到郭贵妃的虐待，十三郎的日子也不好过，皇帝竟都漠视不管吗？这可不像是裴玄静所认识的皇帝的作风。

郑琼娥是个倾国倾城的大美人，但她的身上一定还有隐情。

“我该去干活了，多谢炼师。”郑琼娥说着要走。

“等等。”裴玄静从腰带上解下崔森所赠的香囊，递过去，“这个香囊里都是些祛风辟邪的药物，多少能帮到你一些。请收下吧。”

“这，不……”

“拿着。”

郑琼娥不再推辞，把香囊捏在手中，对裴玄静点头致意后，便转身离去。

她的背影亦如弱柳扶风、轻云出岫，轻易便将所有人的目光都吸引过去。

有美如是，犹不自知。

望着郑琼娥的背影，裴玄静头一次感到大明宫变得生动起来。在这座辉煌的宫殿里并不仅仅有阴谋和斗争，谎言与无奈，也有着出自天然的美丽和坚持。那么，信任与爱呢？

裴玄静该走了，但还不能出大明宫。今天在长生院中听到的一切，使她决定，立即再访柿林院。

柿林院门前有神策军把守着，不过皇帝有令在先，并没有人阻拦裴玄静。

院中艳阳遍地，棵棵柿子树上新绿盎然，绿茵从花砖地的缝隙里钻出来，几只小雀儿来回跳跃着。宋若茵最终也没能避免皇帝的憎恶，对她的祭奠全被禁止，原先挂在西跨院门楣的灵幡都取下来了。

看得见的悲哀消弭了，看不见的悲哀却弥漫在空气中，只要一踏进柿林院便能感受到。

刚从柿子树下穿过，裴玄静就见到宋若华站在正堂门前。

自从中和节之夜，宋若华在皇帝面前吐血昏死后，裴玄静还是头

一次见她。原以为她的样貌定然十分憔悴，但尽管面色惨白，宋若华却打扮得隆重而庄严。

裴玄静见识到了“女尚书”的紫色襦裙。

大唐有制，三品宰相方可着紫袍。宋若华是女官中第一个被赐予紫服的。宽袍、广袖，袖笼曳地，边缘缠满金线的花纹。紫裙硕大，把宋若华的整个人都包裹其中，只有苍白的手指甲露在袖外。

宋若华看起来活像一个盛装的玩偶，似乎一阵风便能吹倒，她却站得纹丝不动。

她就以这种大无畏的姿态，等候裴玄静到访。

裴玄静的心中油然而生几分敬佩，上前几步道：“大娘子有恙，怎么不在房中休息？”

宋若华说：“我在等你，炼师。”

“等我？大娘子怎么知道今天我会来？”

“我不知道，所以每天都在等，从早到晚。”宋若华说，“但是我知道，炼师总有一天要来的。”

裴玄静心中暗叹，道：“是的，关于案子我有一些话要与大娘子谈。”

“不。今天我不要听炼师谈案情。”

“那你是……”

宋若华的脸上绽开一个无比诡异的笑容：“我请炼师来扶乩。”

扶乩，按例应设“正鸾”与“副鸾”两名。过程中“正鸾”会请神附体，在神魂出窍的情况下操作扶乩用的笔，于沙盘或纸上写下神灵的预言。字迹往往晦涩难辨，所以还需要有一名“副鸾”在旁边记录。要想顺利完成扶乩，“正鸾”和“副鸾”的完美配合是关键。

宋若华非要裴玄静做她的“副鸾”。

“为什么不是若昭？”

“她不行。”

宋若华斩钉截铁地回绝裴玄静了，连一个理由都不给。她似乎已经失去了耐心，不愿再做无谓的周旋。她的一举一动好像都在强调：时间不多了。

裴玄静提出，先澄清案情，再谈扶乩。

宋若华点头应允。

裴玄静说：“三娘子做了两个木盒，一个杀死了杜秋娘，另外一个按我最初的推断，是要杀害大娘子的，却阴差阳错地害死了三娘子自己。然则，我现在有一个新的观点——那另外一个木盒，三娘子本就打算用来自杀。”

宋若华没有流露出半点诧异，很平静地“哦”了一声。

裴玄静却有些难以启齿了，宋若茵怀着对皇帝无望的爱情，由爱生怨，由怨成恨，继而杀人并自杀，这一系列的惨痛事实，作为大姐的宋若华究竟了解多少呢？从宋若华之前的种种反常表现来看，她应当有所知晓，但当面揭穿的话，她又会怎样呢？

裴玄静把郭贵妃所透露的信息，字斟句酌地讲述了一遍。主要包含两个事实：宋若茵对皇帝的暗恋和皇帝对杜秋娘不合礼数、不同寻常的宠爱。结论便是：宋若茵由于嫉妒用扶乩木盒杀死了杜秋娘，继而畏罪自杀。

一番话讲完，宋若华神态如常，只淡淡地反问：“炼师要讲的就

是这些？”

“是。”

“炼师是从哪里听来这些秘事的？”

到底在宫中历练了大半生，宋若华立刻找到了问题的症结。

裴玄静坦承：“是郭贵妃告诉我的。”

“郭贵妃？她竟对炼师如此开诚布公？”宋若华的语气中难得地充满讽刺。

“她是想对破案有所助益。毕竟……除了她，没人会告诉我这些情况。”

宋若华微微一笑：“炼师是在责怪我吗？”

“大娘子多心了。”裴玄静道，“三娘子是你的亲妹妹，大娘子想维护她乃人之常情。只是，隐瞒的事实越多，越无助于破解案情。不论对三娘子，还有杜秋娘来说，都是不公正的。”

“公正？这个词听上去真陌生啊。尤其是在皇宫大内，在后宫女子中间……”宋若华悠悠长叹一声，“我们从来不敢奢望公正。炼师太不了解大明宫了。”

“是，我确实不了解。”裴玄静承认，“但我觉得扶乩木盒杀人案，至此应该有个定论了。假如大娘子不反对，我将如实报予圣上。”

“不急，炼师先与我扶乩吧。”

“还要扶乩？”裴玄静着实不解，“圣上都说了，蛇患已除不准扶乩。大娘子究竟为何如此执着？”

宋若华冷笑起来：“长安城的蛇患或除，但大明宫中的蛇患却未必，而且都是些剧毒的蛇类——蟒、蝮、虺……”

裴玄静听得汗毛都竖起来了：“怎么可能？我不明白。”

“会明白的。”宋若华向裴玄静伸出右手，“炼师，来吧。让你我共同为大明宫除害，为圣上分忧吧。”从紫色袖笼中探出的五根手指，比纸还要苍白，近乎透明。裴玄静想起查看宋若茵的尸体时，那右手的五根手指亦是如此，只有拇指指腹的黑色斑痕，像来自地狱的符

印。

“怎么，害怕了？”宋若华笑着捏住裴玄静的手，如同触到一块冰，寒意从裴玄静的手直升到心里。

“炼师心地善良，头脑清明，是个好女儿。我对炼师只有一个劝告，如能抽身则抽身。此案一了，便尽量远离大明宫，远离皇家恩怨。这是一个无底深渊，会吞噬一切真与善。最后，会将你变得面目全非，连你自己都认不出自己来。真到了那个时刻，一切就都迟了。”说着这样令人毛骨悚然的话，宋若华的样子却和善而温柔，就像一个真正的大姐在劝解不懂事的小妹妹。

完全出乎意料地，裴玄静突然想起了聂隐娘。当聂隐娘向她发出共同隐遁，携手游历天下的邀请时，也用的极端平和的口吻，讲出的却是可令任何人为之震撼的语言。那一刻的萍水相逢，同是天涯沦落人的况味，今天竟然也在大明宫的柿林院中感受到了。裴玄静望着宋若华端正而憔悴的面容，这个女子肩负着家族的荣誉，率领姐妹们不依附于任何男人，只求以才学立身，也是个孤独而有志气的人。从这一点上来说，宋若华与聂隐娘确有相似之处。

区别在于，聂隐娘是自由的江湖人，而宋若华却像她自己所说，已被大明宫折磨得面目全非了。她为什么执意扶乩，难道只有魂灵出窍之时，方能见得本心？

裴玄静嚅囁道：“即使扶乩木盒案了了，还有《兰亭序》的案子……”

“啊，炼师倒是提醒我了。”宋若华笑道，“还有‘真兰亭现’离合诗的来历。这都不是问题，炼师先与我扶乩，一切自有分晓。”

裴玄静只能答应了。

扶乩就在柿林院中进行。前院中央的四棵柿子树下，已经铺好一张青毡。阳光透过树叶的缝隙洒下来，给青毡画上一块又一块的金色斑点。

全身紫袍的宋若华端坐其上，披洒着金光，像一尊佛像的金身。

裴玄静打横踞坐一侧。

宋若昭从屋内捧出一件东西来，上面覆盖着红绢，置于青毡之上。宋若华抬手轻掀，红绢下赫然露出一具四方木盒。

裴玄静不由喃喃：“还用这个？”

“不用这个，又用什么？”

裴玄静转首望向宋若华：“大娘子，扶乩之前我要检查。”

“请。”

裴玄静将木盒移到自己面前，果然是将作监正式的手艺，比原先那个学徒粗制滥造的产品强了不知多少倍。虽然一样未曾上漆，原色松木散发出天然的清香，所有边缘和转角都打磨得整洁光滑。她将抽屉样的底部拉出来，平滑无瑕，没有半点起伏。

宋若昭在一旁轻声唤道：“炼师。”将一块织锦递到裴玄静手中。

又是一幅《璇玑图》。

阳光下再看到这五彩斑斓的丝绢，裴玄静有些头晕目眩。

宋若华道：“请炼师亲手将此《璇玑图》垫入木盒。”

裴玄静展开《璇玑图》，惊道：“这中间怎么……”

好端端的一幅织锦的正中央，竟然漏出一个破洞来。

宋若华平静作答：“原先就是正中央的‘心’字这里设了毒杀人的机关，我干脆就把‘心’字剪掉了。还请炼师细查。”

确实，裴玄静现在看明白了，整幅《璇玑图》的中间被挖出一个空洞。原来在这个位置的，正是一个“心”字，也是宋若茵设计的毒杀关键所在。而宋若华将“心”字剪去之后，《璇玑图》垫入木盒底部时，此处是否有诈则一览无余。

裴玄静将挖掉了“心”的《璇玑图》铺好。

宋若华轻声叹道：“这才是‘璇玑无心’啊。”

“什么？”

“‘璇玑无心脏有心’，炼师不曾听说过吗？”

裴玄静茫然地摇了摇头。

“没关系，很快就都明白了。”

“请炼师再验此笔。”宋若昭又捧上一个黑漆木盘，盘中放着一支截短了的笔。

裴玄静拿起来细看，可以想见仍是将作监定制，比出自“飞云轩”的笔精致许多。更重要的是，整支笔浑然天成，并没有蹊跷的内嵌笔芯。笔端是完整的，笔尖同样是完整的，是为硬毫。

裴玄静没有找到任何可以怀疑的地方。

宋若昭再捧上一方砚台，里面已磨好了墨：“请炼师蘸墨。”

她们真是事无巨细，准备得万无一失了。

裴玄静将笔尖蘸饱了墨汁，然后插入两根交错木棒中间的空隙。一切就绪，她将木盒轻轻放到宋若华的面前。

宋若昭在青毡的四角都焚起了香。香烟袅袅，如蒸腾的云雾将宋若华和裴玄静包裹起来，也把她们与周围的现实世界隔绝开。

这一刻终于要到了。裴玄静知道，这不仅是宋若华期待的时刻，也应该是已经死去的宋若茵期待的时刻。

宋若华微眯起双眼，嘴里念念有词地在说着什么，但不可能听得清楚。随着她含混不清的祷告，很快两股奇妙的红晕升起来，把她那惨白的面容染成病态的绯红。渐渐地，她的身体开始前后摇晃，幅度不大，带着节律，对旁观者却有种无法言传的诡异感觉。因为众人能明显地感觉到，宋若华的神魂已经出窍而去，那么现在坐在大家面前的，又是谁呢？

突然，宋若华睁开双目，直勾勾地盯着面前的木盒。她伸出右手，将拇指抵在笔端，用力，笔开始移动，她却把眼睛又闭上了……

裴玄静强抑内心的悸动不安，聚精会神地盯住笔的轨迹。

笔在《璇玑图》的上方不停游走，忽然间宋若华的手一颤，笔尖微落，在五彩锦帕上留下一块黑色的墨迹。裴玄静连忙记下：是一个红色丝线绣成的“春”字。停止片刻，宋若华操纵的笔又开始移动，她仍然闭着眼睛，手势却略微放松，笔尖便在《璇玑图》上留下一道隐

隐约约的淡淡墨痕。裴玄静的目光追踪着这条墨痕，蜿蜒摆动，若即若离，宛如一个无形的小小鬼影在日光之下舞蹈。当“她”暴露在春日艳阳下，瞬间就能被晒化，却依旧顽强地想要在这世上留下足迹，说出“她”的心事……

一个又一个字，在宋若华的笔下被点了出来。

从最初的红色的“春”起，之后依次是红色的“贞”、紫色的“永”、蓝色的“不”、蓝色的“木”和蓝色的“同”。最后，墨迹重重地涂抹在黑色的“嗟”字上时，宋若华发出一声凄厉的呜咽，睁开了眼睛。

她的双眸空洞地凝视着前方，不动，也不发一言。大家都屏息凝神地等待着，许久，才见她展颜一笑，虚弱地说：“若茵，你放心地去吧。”

裹在紫色锦袍中的躯体不胜负荷，终于轰然倒下。

回到金仙观之后，裴玄静在房中坐到深夜。她的面前放着两幅《璇玑图》。一幅是完整的，之前她从宋若茵的木盒上作为证物取下；另一幅是刚刚在栢林院中完成扶乩后，由她带回来的。两幅《璇玑图》一模一样，不同之处仅仅在于，后一幅正中的“心”字不见了，上面还有斑斑驳驳的墨迹。

清朗月色透过窗纸洒落，使裴玄静面前的两幅《璇玑图》都蒙上一层如梦似幻的光影。

璇玑无心胜有心，究竟是什么意思呢？

裴玄静又逐个写下扶乩时记录的七个字，连起来是：“春贞永不木同嗟。”

假如这句话是有意义的，倒像是宋若茵在感喟自己生为女子，却被闭锁在深宫内院，兼有不事男子的誓言，虽仍在盛年，却已成枯木。春贞永不木同嗟，是指这具枯木永远难逢春天了吧？

然而这样的解释可谓似是而非，并不能令裴玄静满意。

如果宋若茵要用这种方式为自己的行为辩护，显然不够有说服力。博取同情呢？又似乎不是宋若茵的个性。更何况，宋若华对妹妹

那么了解，说到“春贞永不木同嗟”，恐怕宋若华比宋若茵的感受更深切吧？

总之，宋若华拼命胁迫裴玄静完成扶乩，从结果来看似乎并无必要。

夜很深了，几声夜莺的鸣叫从后院的深沉寂静中传来。裴玄静想起长吉咏春的句子：“芳蹊密影成花洞，柳结浓烟花带重。”如今的后院，肯定就是诗中描绘的景象。天才就是如此，光凭锦心绣口便能写尽天下春光，绝不会遗漏一个角落。

长吉还写道：“阿侯系锦觅周郎，凭仗东风好相送。”

天下女子，所思所念的都是心目中的周郎，这就是女子的春怀。然而宋家姐妹、杜秋娘、郑琼娥，还有郭贵妃，所有这些大明宫中的女子，她们的春怀早就凋零了。

春贞永不木同嗟？

晨曦微露时，裴玄静决定再去一次柿林院。

扶乩之后，宋若华便晕倒了。但过不多久又悠悠醒转，只是不能说话。裴玄静检查了她触碰过笔的手，并无异样，还特意在柿林院中留了半个时辰，见宋若华除了虚弱之外，没有其他问题，才放心离开。

一夜过去，想必宋若华能稍微缓过来一些了。裴玄静想趁热打铁，今天再逼问一番宋若华，套出她对“春贞永不木同嗟”的看法。然后，就是“真兰亭现”离合诗的来历，宋若华承诺在扶乩之后便向裴玄静和盘托出的，现在该是她兑现诺言的时候了。

来到观门时，李弥正站在耳房前。

曙光照在他清秀的面庞上，青衣粗袍的腰间，带子系得一丝不苟，显见已起来多时了。

“这么早就起来了？”裴玄静有些惊讶。

“我每天都这么早起的，嫂子。”李弥笑得有些羞涩，样子十分好看。

裴玄静的心头微微一荡，似乎在不经意中才发现，这个她以为的大孩子突然长大成人了。她不禁喃喃：“自虚你……”

“嫂子？”李弥一脸天真。

她必须走了，不知为何心中惻然，竟有些依依不舍。

裴玄静在观门前登车，向东北方的龙首原而去。这些日子她几乎天天在这条路上来来往往，却仍对那个目的地感到陌生和恐惧。今天，这种恐惧的预感尤甚以往。

宋若华的房门紧掩。宋若昭和宋若伦手足无措地站在院中，看到裴玄静就像见到救星似的迎上来。

宋若昭抢先说：“大姐到现在还没起来，我们叫了好久也没应声。”

“为何不进屋查看？”

“这……”宋若昭含泪道，“我们不敢。”

裴玄静深深地望了她一眼，宋若昭垂眸拭泪，避开了她的目光。

裴玄静也不多话了，径直来到房门前，拍门唤道：“宋大娘子，宋大娘子。”

门内无声无息。

裴玄静朝旁边一让：“把门打开。”

榻前帘幔低垂，忽有一阵微风吹过，漫卷起帘帷上的银丝荷花。首先映入裴玄静眼帘的，是一只搁在枕边的盛装偶人，然后才是宋若华。

她端端正正地仰面躺着，头上挽着高髻，翠眉靛唇。裴玄静第一次在她的脸上看见额黄和花钿，还有眉心中央的一枚梅花形状的花子，都使宋若华看起来艳丽非常，完全不像她原来的样子。身上仍是那套女尚书的紫袍，十根纤纤玉指从袖端伸出，相互交叉地搭在一起。

她看起来就像枕边那个偶人放大了一般。

宋若华，就这么安详而隆重地走入了死亡。

第四章 璇玑心

1

终南山上，积雪尚未融尽，山花已成片盛开。

山风飒飒仍带寒意，但大片的暖阳照下来，足令这冬季的余威稍纵即逝。溪涧涔涔流动，澄澈如空的水中漂浮着几块未及化完的残冰，盘盘旋旋，将春日艳阳反射成点点金光。风摇树动，千枝万叶间传出阵阵鸟鸣。

吐突承璀带着一小队神策军在山间小道上疾行。从长安到广州的这个来回，为赶时间他没有走水路，但也花了将近一个月，总算帝都就在前方了。

最后这段行程，吐突承璀倍加小心。而今朝野内外各种暗流涌动，自去年武元衡遇刺之后，局势越发紧张莫测，所以一切谨慎为妙。借道终南山，可以不为人知地直达长安城外。再需两天左右的时间，便能回到大明宫，向皇帝复命了。想到这里，吐突承璀的心绪稍微放松了些。

突然，队伍最前面的神策军叫起来：“吐突将军您快来看啊，这是什么？”

吐突承璀催马上前，顺着兵士手指的方向望去——前方是一小片沟壑环绕的山间平坡，坡上密林郁郁，山涧萦回，水边野兽足迹杂沓，山道沿着溪水，引入密林的深处。

吐突承璀皱了皱眉：“怎么了？”

“您朝树上看！”

他这才发现在茂密的枝叶深处，似乎有几个白色的影子。

“将军您看，那是不是白蝙蝠？”

“白蝙蝠？”吐突承璀凝神细看，没错，这些倒悬于枝头的怪异之物正是蝙蝠，而且通体雪白，美得颇为罕异。时近正午，它们在日光灼灼的枝叶中一动不动，好像树荫间盛开的朵朵白花。

“……这倒是难得一见。”

“将军，要不要去射几只下来？”

“不行！”吐突承璀斥道，“白蝙蝠乃灵物，怎可触犯？遇上了算咱们的福气，干脆多沾一点吧。”

他传令下去，就地休息用饭。

神策军们团团而坐，将一辆遮着黑色油篷的马车围在中间。吐突承璀的目光从白蝙蝠那里收回，落到车篷上，心中又是一阵发闷。事情已经过去数天了，他仍然无法释怀。

吐突承璀独自走向山道一侧，朝山下眺望。与离开时相比，重峦叠嶂中已是绿野森森。远方的碧空之下，那条静静流淌的银带正是渭水。水面烟云缭绕，望不见彼岸。

他好像又一次看见了——海面。

“咦，怎么好像起雾了？”

吐突承璀一惊，回头喝问：“什么雾？大中午的哪来的雾？”

“不知道啊，刚刚还清清爽爽的，怎么突然一会儿工夫……”

说话间，雾气从白蝙蝠栖身的树丛里升起，在空地中间迅速弥漫，转眼就看不清几步开外的人了。

吐突承璀大惊失色：“怎么回事？”

无人应答，他只能隐隐绰绰地看到手下那些神策军们，一个接一个地歪倒在大树底下。

吐突承璀心道，糟糕，中埋伏了！

然而为时已晚。他的右手虽然搭在佩剑之上，却无力将它抽出。

天旋地转之中，吐突承璀竭力在树上倚靠住身体，想看清从树丛中钻出来的人。

来者二人，均着黑色劲装，头戴斗笠，并以黑纱遮住口鼻。

吐突承璀挣扎着问：“你、你们……想干什么？”

其中一个走上前来，举手一挥，竟然是根松枝，朝吐突承璀的额头轻轻一点，他便直挺挺地倒了下去。

以松枝为武器的人从袖中摸出一枚火褶，就着松枝的顶端擦出火来。青烟袅袅升起，林中空地上的诡异雾气顷刻散尽，就如它们来时一样渺茫神秘。与此同时，倒挂在枝头的白蝙蝠们齐刷刷振翅而起，在密林上空高飞盘旋。

燃松枝者道：“好了，隐娘。”

他身旁的人点点头，从容不迫地摘下黑纱，露出一张冰清玉冷的面孔。

聂隐娘垂首看看吐突承璀，对丈夫道：“你去搜一搜他的身上，看看有什么特别的。”

“好。”

树丛中枝叶耸动，有人边嚷边钻了出来：“隐娘，隐娘！是我的白蝙蝠咒术奏效了吗？”

聂隐娘向他转过身去，不动声色地道：“你自己看吧。”

韩湘喜道：“就是有用嘛！我方才念咒时，意念中便觉有人进入蝙蝠圈中。哈哈，果然都倒下了。可见我的咒术终于练成了！”

聂隐娘道：“韩郎术成，实在可喜可贺，却不知被你困住的是些什么人。”

“管他是什么人。反正也无损害，过一个时辰自会醒转。到时候他们什么都不会记得……”韩湘乐滋滋地一边说，一边向躺卧在树下的诸人拱手，“此地难得有人经过，老兄们勿怪，就当帮韩湘练一次咒术……诶？”他突然愣了愣，“这些人怎么都是神策军的服色？”

聂隐娘冷冷地“嗯”了一声：“你认得？”

“我……”韩湘挠了挠头，他虽不务正业，到底出身士人家族，从小在长安长大，神策军当然是认得的。

“你再去看看那个人吧，他是领头的。”

“哦。”韩湘走到隐娘夫君的身边，才一探头便惊呼起来，“是吐突承璀！”

“哎呀，糟了糟了！”韩湘顿足道，“这下闯了大祸了。要是让我叔父知道，定然饶不了我。”

“我听说韩夫子为人耿直，素有诤臣之名，难道也惧怕宦官吗？”

“惧怕倒谈不上，但能不惹也尽量不要惹嘛……”韩湘愁眉苦脸地说，“我怎么这么倒霉，好不容易练成一次咒术，居然就练到了吐突承璀的身上……不对啊！”他看着聂隐娘，“隐娘，这家伙怎么跑到终南山里来了？”

“韩郎问我吗？我怎么知道。”

“隐娘，你看这个。”聂隐娘的丈夫从吐突承璀的怀中掏出一张黄纸，递给她。

聂隐娘展开一阅，微微皱起了眉头。

韩湘还在自言自语：“我记得前些天接到叔父来信，提到南海捕获蛟龙，欲献祥瑞。圣上特派吐突承璀去运蛟龙回来。所以说……他正在回程途中？”

聂隐娘道：“蛟龙？莫非就在中间那辆油篷车里？”

话音未落，她的丈夫已经将车上油篷“哗啦”扯下。

“哎呀，如此不妥吧！”韩湘才叫出声，就被眼前的情景愣住了。

车上只有一口黑色的大箱子。

“这里头装着蛟龙？”

韩湘连连摇头：“不可能，蛟龙不会这么小吧。”

“打开看看。”

“这……”韩湘根本来不及阻拦，聂隐娘的丈夫手起刀落，已经把木箱上的锁敲开了。箱盖上贴着明黄色的封条，他也连看都没看，随

手撕下。

韩湘急道：“这是怎么说的，撕的可是皇封啊！等吐突承璀清醒过来，一看便知箱子被人打开过。况且撕了皇封，可是大罪啊！万一让他查知是何人所为……”

“是韩郎以白蝙蝠咒术将吐突承璀及其手下困住的。”聂隐娘悠然道，“就算皇帝要问罪，也与我们夫妇无关。”

“隐娘你怎么这么说话，太失侠客风范了吧——哦！”韩湘终于恍然大悟，“我明白了。原来不是吐突承璀中了我的白蝙蝠圈套，是我韩湘中了隐娘你的圈套。”

听到此话，聂隐娘方才展颜一笑：“没什么圈不圈套的。想看蛟龙吗，过来吧！”

韩湘也笑了：“也罢，皇封撕都撕了，我就跟着开开眼吧，否则太不划算。”

箱盖非常沉重，大家一同用力，才将其稍稍挪开。

三人都愣住了。

箱子中仰躺着一个女子，因面上覆盖着一块锦帕，所以看不到她的容貌。漆黑长发披散脸侧，全身紧裹在青色葛布制成的窄裙中，裸露裙外的纤足上套着竹屐。双手交叠于胸前，长长的金跳脱在右腕上绕了一圈又一圈。

这番情景实在出乎意料。

两个男人一起问聂隐娘：“怎么办？”

她想了想，伸手将那块锦帕取下来。

阳光透过树荫落在卢眉娘的脸上，仿佛在死者的苍白面容中缀入细碎的金屑。阴影斑驳中，那对弯弯的翠眉依旧十分醒目，甚至让人产生错觉——她还活着，至少这对眉毛还活着。

韩湘喃喃：“她是谁？”

“不管是谁，她已经死了。”聂隐娘说。

“难道吐突承璀去广州，并不是为了运蛟龙，而是为了运送这个

女子的尸体？”

聂隐娘思忖道：“这女子应该死了不久。奇怪的是……”她轻轻捏了捏卢眉娘的手，“居然死而不僵。”

“是啊，尸体也没有丝毫损坏。除非她也是道家中人？”

“韩郎好道，就以为全天下都是道家中人吗？”

韩湘尴尬道：“隐娘就别揶揄我了。如今这事儿闹的，怎么收场呢？”

“韩郎不必担心。我们就此隐去，待吐突承璀醒来，虽知中了暗招却无迹可寻，也只得吃下这个哑巴亏。再说，他既特意挑选山中小道匿行，定是皇命要保持机密。现在出了差错，他自己必然刻意隐瞒，你我反而无须担心。”

“那就好。”

三人又合力将箱盖移回原处。盖子即将合拢之际，韩湘朝卢眉娘连看了好几眼，想到她又要陷入严丝合缝的黑暗时，心中煞是怜惜和无奈。

要让神策军中尉亲自押运的尸体，其背景定然不容低估。但无论怎样，她死了，还在妙龄，终归是个苦命人吧。

韩湘刚松了口气，突然瞥见聂隐娘手中的锦帕，“哎呀！”他叫道，“忘记把这放回去了。”

“我要留个纪念。”聂隐娘随手便将锦帕纳入怀中。

“这万万不可……”韩湘还想劝说，却见隐娘眉目含笑，竟是淡淡的狡黠。啊，他这才醒悟，隐娘此举就是要让吐突承璀难堪。

这位曾经名动天下的刺客，而今退隐江湖的女子，只要她愿意，举重若轻间，仍能随意搅动人间的风云变幻。

韩湘无奈地摇头笑了。他终于明白，今天自己所谓的白蝙蝠咒术练成，不过是聂隐娘的略施小计罢了。想通了这点，韩湘反而感到释然了。能够成为聂隐娘计策中的一环，他还觉得蛮自豪的。

“隐娘，咱们快走吧，过不多久这些人就要醒来了。”

聂隐娘朝丈夫点了点头，转首向韩湘道：“我们要去长安一趟，韩郎是打算随行呢，还是继续在山中练你的白蝙蝠？”

又是一个意外。

“长安？”韩湘问，“隐娘怎么突然想起要去长安，之前并未听你提过啊？”

聂隐娘道：“我突然十分想念静娘。自昌谷一别，距今数月有余。我想去长安看看她。韩郎若不愿前往，大可安心留在终南山中。”

韩湘又惊又喜：“去看静娘吗？甚好啊，我当然愿意随隐娘走一遭。顺便也去看看崔森那个家伙，倒有些想念他。”

“想念他什么？”聂隐娘说起话来永远冷冰冰的，又一句接一句，让人无从判断她的真实意图，不过韩湘已经习惯了她的方式，便笑答：“和他斗斗嘴，辩辩道，还是蛮有意思的。”

“此话当真？”

韩湘的脸有些泛红了：“隐娘啊，我有时真觉得，和你讲话还不如和你比剑。”

“怎么，韩郎学到了什么独门武功，有把握胜过我了？”

“咳，怎么可能，我只是想死得痛快些。”

聂隐娘终于绷不住了，扑哧一笑。韩湘则大大地松了口气。

那边聂隐娘的丈夫已经检查了现场，把所有可疑的痕迹都消除了。韩湘打起唢呐，一直在密林上空盘旋的白蝙蝠应声而来，乖乖地被他装入随身的草篓。三人相继遁入树丛，走出不久拐入一处山坳，以树荫为遮，向斜上方望过去，正好可以看到吐突承璀一行人的动静。

果然等了没多久，横七竖八的神策军们纷纷醒转。吐突承璀在油篷车前暴跳如雷，整个山坳里都是他狂怒的吼声。

韩湘笑道：“这个吐突中尉也不省点儿力气。不就是少了块帕子嘛，至于急成这样。”又对聂隐娘道：“隐娘，那究竟是块什么珍稀的

锦帕，方才没能看得真切，现在可否给我一睹为快？”

“女子的东西，韩郎还是不看为妙。”

“唉。”

“不过这个，你倒是可以看看，是否识得？”聂隐娘递给韩湘一张纸片，正是从吐突承璀身上搜出来的。纸上画的是一把小小的匕首，旁边还标着两个字：练勾。

韩湘摇头道：“我对兵刃不熟啊。”

“这个名字也没听过？”

“从未曾听说。”

“我倒是见过一把刀，和这张图样极其相似。”

已经没有人能够说清楚，此刻聚集在清思殿上的目的究竟是什么。

甚至包括宪宗皇帝自己。

狂怒已使他精疲力竭，其实皇帝本人也非常希望能够冷静下来，能够思考，能够喘息，但席卷全身的怒火根本不肯放过他。他是君主，是至高无上的天下的主宰，每当怒火难遏的时候，他尽可以靠杀伐来消减这种暴戾之气，以使自己得到片刻的放松。过去他也一直这样做，但是今天，此时此刻他竟连这样的选择都不能够！

原因居然就是这个跪在御阶下的女子。

“杀了她！”

这个念头在他的脑海中转了无数遍。对于皇帝来说，无非就是一句话的事情。当然，事后对裴度需要解释，但皇帝深信，自己的宰辅深明大义，懂得社稷与个人孰轻孰重。更何况，他的这个侄女实在该杀啊！

特别令皇帝感到不可思议的是，事到如今，裴玄静还在试图为自己的行为辩解。

宋若茵，杜秋娘，现在是宋若华。皇帝身边的女人接连死去，而她裴玄静，是皇帝寄予了最大信任的人，不仅束手无策，甚至还纵使了这一系列的死亡，难道她不应该承担责任吗？

当然应该。所以，杀了她吧！

可不知怎么的，皇帝就是下不了这个命令。

裴玄静只肯承认，宋若华是在扶乩之后死亡的。但她又坚称，宋若华的死与扶乩没有直接关系。她的说法是：“宋大娘子非为毒杀，况且在扶乩之前已患病多日。玄静以为，宋大娘子很可能是病故，因此首要需搞清楚她真正的死因。”

皇帝质问：“朕早就严令禁止她再行扶乩之事，她执意妄为，虽

死犹辜。而你为什么还要帮她？”

“因为妾想破案。”裴玄静煞白着一张脸回答。

“你想破案？违背朕的命令就能破案了？那么现在你破案了吗？啊？你回答啊！”

“还没有……”

“现在倒好，连朕的女尚书也死于扶乩了。这案子你还打算如何破？”

“妾真的没有想到大娘子也会死……扶乩木盒我全部都检查过，而且也亲手拿过，所以妾相信宋大娘子也不会有事的。妾还是低估她求死的决心了……”裴玄静的声音中有哀婉，但更多的是不解。

正是她这种孜孜以求、寻根究底的坚韧使皇帝叹为观止。说到底，宋若华、宋若茵，乃至杜秋娘，都只不过是其所拥有的众多女人之一，或者说是其中较为特殊的几个，他多少关心着她们。宋若华的才学、宋若茵的聪敏和杜秋娘的妩媚，都令皇帝喜欢。但归根结底，他更关心的是自己的安全，是手中的权力、胸中的社稷和眼前的万里河山。

裴玄静的种种表现都让皇帝感到，即使她的行为失当，却非出于私心。光这一点，就足够难得了。

就再给她一次机会又如何？

“三天。”

裴玄静闻声抬头：“陛下？”

“朕只能再给你三天。假如三天之后，你仍然不能交给朕一个满意的答案……”皇帝停下来，似在斟酌后面的话。

裴玄静便直直地盯在那张阴晴不定的脸上，等待着。

他终于说：“……那样你将令朕彻底失望。”

裴玄静的心剧烈地悸动了一下，随即冷静下来：“妾遵旨。”

“吐突承璀马上就要回来了，到时候你办不完的，朕都交给他去办。”皇帝点到为止，又道，“你不要忘记了，你还欠着‘真兰亭现’离

合诗的谜。”

“是，妾都记得。”裴玄静叩头道，“不过妾想请问陛下，假如三天后妾能够交出答案呢？”

“你想如何？”

“妾想求陛下放我走，离开金仙观。”一言既出，连裴玄静自己都惊呆了。这念头应该已经在她心中酝酿很久了，于此刻突然迸发出来。

“放你走？”皇帝也露出不可思议的表情来，沉吟片刻，方才冷笑道，“很好啊，裴玄静，你是第一个敢与朕还价的女人。”

裴玄静低头不语。

“朕准你与朕还价，但不是现在。三天后，等你交出答案的时候，朕会给你机会谈一谈。记住，算上今天，总共三天。”

.....不知不觉就到三更了。

推开窗，月色便如清泉般流进来。

裴玄静越来越觉得，真正的谜底就在触手可及之处。但正如人们常爱说的那句话：窗户纸一捅就破。而她，偏偏就是捅不破那层薄纸。

会不会是她自己不愿意捅破呢？

忽然，裴玄静看见窗棂上盘着一条蛇。

月色之下，蛇遍体泛出白光，简直像用纯银打造而成。两只菱形的眼睛绿莹莹的，火红的信子一吐一收，如同火舌。它也发现了裴玄静，刷地绷直身躯。

裴玄静全身的血液都冻结了。惊恐中她想起崔淼送的防虫香囊，随即又醒悟到，香囊已被自己慷慨地赠予了郑琼娥。

她只得继续与蛇对峙，可僵持才不过一瞬，就已经气促胸闷，难以为继了。裴玄静一咬牙，伸手去拉窗格，就在这一刹那，银蛇已蹿到她的面前。

“啊——”半声尖叫卡在喉咙里。

银光划过，裴玄静踉跄倒退半步，那条蛇坠落到窗户下面，不见了。

裴玄静几乎吓晕，却听有人在耳旁说：“别怕，没事了。”

一回头，便见聂隐娘站在屋内。仍是那一袭夜行衣，气定神闲，根本就不知道她是怎么进来的。

裴玄静说：“蛇……”

“死了。”

“……啊，多亏隐娘来了……”

聂隐娘一笑：“这副受惊吓的样子倒挺可爱，总算像个闺阁中的小娘子了。”

“隐娘！”裴玄静缓过神来，情不自禁去拉聂隐娘的手，欢喜道，“你怎么来了？”

“来看你啊。”

聂隐娘顺手把窗户合上，才道：“春分了，我看你这观中花木繁盛，夜间想必会有蛇虫滋扰，怎不小心关窗？”

“蛇虫？”

“我刚进长安时就听说了，今年冬天闹蛇。”

“是。”

“我又听说，有个姓崔的郎中有灭蛇绝招？”

裴玄静沉默。她不愿意对聂隐娘撒谎，但要从实说来，又不知该从何谈起。崔森的所作所为和深藏难测的目的；她本人对他的看法与应对，以及他们之间所发生的一切，统统不足为外人道也，哪怕是对聂隐娘。

聂隐娘拉着裴玄静在榻上坐下：“他那么能干，怎么不来帮你灭蛇？”

“他来过……”裴玄静申明了一句，又道，“不过他应该不会再来了。”

聂隐娘点了点头，没有追问。裴玄静稍微放了点心——至少对隐

娘，是可以一切尽在不言中的。

她突然想起来一件事：“哦对了，隐娘。禾娘一直和崔郎在一起。”

“哦。”聂隐娘冷淡地应了一声。很显然，她对禾娘的消息并不热心，而一旦她的脸上失去笑容，就会变得冷若冰霜。

两人都沉默了片刻，聂隐娘道：“不说别人了。静娘，你过得好不好？”

“我吗？隐娘都看到了。”

“我是看到了，不错，都有闲情玩回文诗了。”聂隐娘拿起裴玄静摊开在案上的《璇玑图》，“这中间怎么破了？”

“是我……不小心弄破的。”这个解释拙劣得不像话，然而《璇玑图》是另外一个一言难尽的话题，况且涉及宫闱秘闻，聂隐娘还是不知道为妙。

聂隐娘并不在意，从怀中取出一样东西来，也放在几上：“你看看这个，巧不巧？”

裴玄静一惊：“也是《璇玑图》！”

“是啊。怎么近些日子，人人都玩起《璇玑图》了？”聂隐娘仍然不动声色，“莫非是有人在效法则天皇后，想要重新掀起这个风潮？”

裴玄静摇了摇头，细看聂隐娘带来的《璇玑图》，却见其五彩斑斓比之前见过的都更绚丽，锦帕的质地更是轻软细薄，在烛火下几乎透明，近千小字绣在上面，仍然轻柔得像一片羽毛，字体细腻纤秀到不可思议。她情不自禁地赞叹道：“这幅《璇玑图》太美了。隐娘，你从哪里得来的？”

“不小心就弄到的。”

裴玄静窘得脸孔微红，聂隐娘方道：“说来，还是从静娘的一位熟人那里得来的呢。”

“熟人？谁？”

聂隐娘把在终南山中劫了吐突承璀一伙的经过说了一遍。

裴玄静惊讶地说：“我听说吐突承璀是奉命去广州运回南海蛟龙的。”

“并没有什么蛟龙。只有一个南方女子的尸体。”

“难道……蛟龙之说是假的？”

“看来如此。”聂隐娘道，“我想，南海蛟龙多半是掩人耳目之策。不过吐突承璀的这个障眼法也有些太招摇了。南海蛟龙之说虚实难辨，招惹得各色人等都想一探究竟。据我所知，对他这一路感兴趣的绝不止我一人。吐突承璀也够狡猾，去时大张旗鼓，返回时却隐匿行踪，专挑隐蔽小道潜行，若非我们对终南山的地形特别熟悉，在他的必经之处守株待兔，是无法探知真相的。”

“隐娘如此大费周章，就为了看一眼蛟龙吗？”裴玄静觉得难以置信。

“当然。”聂隐娘冷冷回答，“我对人才没那么大的兴趣。”

想想聂隐娘一贯的作风，裴玄静虽仍存有疑窦，也就接受了这个解释。她将注意力转回到眼前的《璇玑图》上。

不论质地还是绣工，聂隐娘带来的这幅《璇玑图》都远远胜过宋若华的《璇玑图》。宋若华的《璇玑图》出自大明宫，已经是难得的精品，比民间之物强了何止百倍，不想与聂隐娘从吐突承璀那里抢来的《璇玑图》一比，简直成了粗糙的赝品。

从宋若茵之死开始，《璇玑图》就一次又一次地出现在裴玄静的视线中。直到宋若华死前，以扶乩手法在《璇玑图》上标出字来，裴玄静已然认定，《璇玑图》是宋家姐妹特别选取的工具，用来表达某些不便说出口的话。

可是现在，聂隐娘带来的这幅《璇玑图》却令她陷入新的困惑。为什么吐突承璀手中也会有《璇玑图》？假如他从南海千里迢迢是为了带回《璇玑图》，那么裴玄静就必须重新思考《璇玑图》的含义了。

她思忖着问：“那个死去的女子，隐娘能判断出身份吗？”

“看不出来。年纪并不大，也就二十来岁吧。小小的脸庞，细细的眉毛，一望便知是个性情温柔的女子，可惜。”

又是一个女子。裴玄静想到，与《璇玑图》有关的死亡似乎专属于女子，而自己至今还未找到症结所在，也没能阻止死亡的延续，真叫人无奈又悲哀。

聂隐娘说：“既然静娘对这幅《璇玑图》有兴趣，我就把它留给你了，可好？”

“好是好，只是那吐突承璀专程为它去的广州，而今怎么去向圣上交差呢？”

“这我可管不着。他越为难，我越开心。”

聂隐娘说这话时玩兴大发的样子，哪里还像个冷血女侠。

裴玄静也不禁莞尔，转念又想，聂隐娘早已遁出江湖，或许对她来说，如今这样偶尔介入世间的纷争，确乎更像在玩耍。仅仅因为看不上吐突承璀的嚣张做派就去打劫他，取走一条看似无关紧要的《璇玑图》锦帕，却很可能令吐突承璀陷入极大的困扰之中。而她只轻描淡写地说一句：我开心。

要是让吐突承璀知道实情，他肯定会为招惹了聂隐娘而后悔不迭的。

“算一算，这阉官差不多也该进大明宫了。”聂隐娘仍然难掩得意之色。

裴玄静的心中又是一动。她意识到，让吐突承璀难受还不是聂隐娘的最终目的，归根结底，聂隐娘是想让皇帝不痛快。即使躲在万壑千重的宫墙之内，远离战场上的正面厮杀，却仍然无时无刻被人窥伺和算计。冷箭不知将从哪个阴暗角落射出，日日夜夜生活在这样的恐惧中，他该会是怎样的感受呢？

裴玄静陷入沉思。

聂隐娘说：“很晚了，睡吧。”

“隐娘你？”裴玄静一愣。

“今夜我就歇在静娘这里，方便吗？”

“当然，我求之不得呢。”

聂隐娘微笑起来，头一次，裴玄静在她的眼角发现了淡淡的细纹。

放下帐帷，两人并肩躺下。寂静之中，从后院传来无名鸟儿的鸣叫，婉转悠扬。

“隐娘，听得出这是什么鸟儿吗？”

“听不出来。”少顷，聂隐娘说，“我学艺的时候，师傅要求我闻鸟鸣而发剑，鸟未飞，剑已到。对于我来说，鸟鸣就如刺杀的号令。”

裴玄静无语。

良久，聂隐娘又道：“人家女儿捻绣针，我擎匕首，静娘你呢？”

裴玄静仍是无语。有聂隐娘在身旁，她感到少有的安全和放松。想必隐娘也是如此，所以才会絮絮叨叨说个不停吧，那么就听着好了，她知道隐娘并不需要自己的回答。

果然，过了一会儿，聂隐娘又道：“我记得静娘身边有一把匕首，实为难得的宝刃，还在吗？”

“在。”裴玄静从枕头下摸出匕首，交到聂隐娘手中。

聂隐娘的眼睛一下子便亮起来。只听风拂竹叶般“噌”的一声，匕首出鞘，灰色的帐帷上顿现一段秋水的剪影，盈盈流动。

聂隐娘由衷地叹道：“真是一把好刀。”她爱不释手地一遍遍轻抚刀背，突然问：“静娘可否将此刀赠予我？”

看着那双充满热忱的双目，裴玄静却只能回答：“对不起隐娘，玄静身无长物，唯此刀相伴终生。除非我死，绝不会让它离开。”

“为何？”

“因为……它是一件信物。”

这还是头一次，裴玄静对别人详述自己与长吉的姻缘。讲完时，她发现心中意外平静。聂隐娘却伸过手来，轻轻地为她拭去眼角的泪。

“明白了。”聂隐娘说，“静娘有这么一件利器防身，甚好。不过我要嘱咐你一件事，今后千万别在外人面前展露此刀。切记。”

裴玄静虽不甚明了聂隐娘的意思，但还是点头应诺。

聂隐娘引刀还鞘，仍然满脸不舍。刺客爱宝刀，这种情感发自内心，毫无虚饰。

两人复又躺下，聂隐娘道：“我还是想不通，李长吉一个文弱诗人，从哪里弄来这样一把稀世罕有的宝刀？”

“莫非他也结交过什么江湖奇侠，就像我与隐娘这样？”

“不。”聂隐娘道，“此刀从未在江湖上现过身，否则我不可能不知道。静娘可知此刀的名字？”

“不知道。或许是有的，但长吉未曾告诉过我。”

聂隐娘说：“而且，你别看这把刀鞘朴实无华，其实是有人将原先嵌在上面的饰物都除去了，那些东西绝对价值连城。”

“会不会是将装饰的珍宝取下，拿去换钱了？”

“那他可就买椟还珠了。金银珠宝尚有价，但这柄匕首本身乃是无价之宝。”

“真的吗？”裴玄静想着又不禁心酸起来。李贺家贫如洗，他肯定是把自己最宝贵的东西拿出来，赠予裴玄静作为定情信物的。既然匕首这么值钱，要不是给了自己，在他最困苦艰难的时候，或许还能应个急，也不至于……

她强压心痛，喃喃道：“前些日子我倒是听说，有波斯人拿着图纸到处寻一把匕首，说任凭多高的价，他们都肯出。自虚看见过图纸，说是有点像这一把。”

聂隐娘道：“波斯人遍收天下奇珍，他们才是真识货的。波斯人也没提匕首的名字吗？”

“应该没有。确实很奇怪……”

“但不讲名字，光靠图纸是认不出这把匕首的。”

“为何？”

“首先，刀鞘上的珍宝尽除，看外表平平无奇。其次，这把刀的特异之处，在于其刀背和刀刃一样薄，只有擅用匕首者才能发现这一点。所以上次东都留守权德舆搜到这把匕首，轻易便还了回来，因为在他眼中，这不过是一把普普通通的匕首而已。”

裴玄静笑道：“听隐娘这样讲，我对它都要肃然起敬了呢。”

“应该。”聂隐娘正色道，“据我所知，在宝剑谱中只记载有一把类似的刺杀短剑，号称可连夺数命而不沾滴血，名为‘纯勾’。”

“啊，隐娘犯了皇帝的名讳了。”

聂隐娘不屑地说：“那又如何？现在你明白，为何匕首无名了吧？”

裴玄静问：“隐娘的意思难道是说，我这把匕首就是……”

聂隐娘竖起食指，在唇前轻轻摆了摆。很快，她的呼吸声变得绵长而均匀。

裴玄静闭起眼睛，对长吉的思念再次充塞了她的心胸。有些情感并不会随着时间的流逝而淡忘，反而历久弥新，像树木的根须越长越深。

“黄尘清水三山下，更变千年如走马。遥望齐州九点烟，一泓海水杯中泻。”

裴玄静觉得，作为一个女人，自己既不幸又幸运。

幸运在于，她毕竟有过爱。不幸在于，最终她还是失去了。

……醒来时，晨曦透过帐帷直接照在裴玄静的脸上。她一扭头，身边空空如也。要不是卧簟上尚有浅浅的印痕，裴玄静真会以为，昨夜聂隐娘的到来，只是自己的一场梦。

她掀开帐帷，几上果然端端正正地放着那幅《璇玑图》织锦。屋内光线朦胧，唯有这幅《璇玑图》五彩绚烂，使她无法移开视线。裴玄静看着，看着……突然，她不由自主地瞪大了眼睛。

怎么会？

裴玄静几乎不敢相信——聂隐娘带来的那幅《璇玑图》的正中

央，也是空的！

宋若茵以扶乩木盒中央的凸起触发毒笔，所以宋若华在扶乩时，特意将《璇玑图》正中央的“心”字剪去，以示无害。宋若华最终还是死了，但绝非死于扶乩木盒之毒，挖掉“心”的《璇玑图》正是明证。但昨夜聂隐娘带来的这副《璇玑图》，中央居然也没有“心”字！而且整块锦帕完好无损，也就是说这个“心”字不是绣上之后被去掉，而是一开始就根本没有绣过。

这是一幅没有“心”的《璇玑图》。

裴玄静惊呆了。

她小时候把玩过的《璇玑图》，都与这回在宋家姐妹案件中的《璇玑图》一般无二。在构成回文诗时，中央的“心”字总会增加不少难度，但也增添些许把玩的乐趣，常使玩者又爱又恨。裴玄静记得自己就曾抱怨过，真想把这个“心”字拿掉，因为有这个“心”字在，便不得不围绕着它找出更多回文诗句来，但又往往牵强难解……

难道有人早就这么做了，把“心”字从《璇玑图》里去掉了？可是去掉“心”字的《璇玑图》，还能算《璇玑图》吗？

裴玄静猛然想起，宋若华在扶乩之前，拿出剪掉中央“心”字的《璇玑图》时，就说过一句话——“璇玑无心胜有心”。裴玄静至今未曾参透这句话的含义。万万没想到，此刻真会有一块无“心”的《璇玑图》锦帕，出现在她眼前！

璇玑无心胜有心，到底是什么意思？

裴玄静索性将窗户打开，让晨光尽泻而入。在充足的光线中，聂隐娘带来的《璇玑图》更显得绚彩辉煌，字虽小却一个个玲珑剔透，耀眼夺目。她用激动得颤抖的双手捧起它……

“嫂子。”

李弥站在窗外，正一脸困惑地看着她。

裴玄静连忙招呼他进来，并将前后三幅《璇玑图》都摆到他面前，“自虚，你能看出什么不同吗？”

李弥先看宋若茵和宋若华的两幅《璇玑图》，指着宋若华的那幅问：“中间的‘心’字怎么没有了？”

“剪掉了。”

他点点头，又看最后一幅《璇玑图》。裴玄静等着他再次提出“心”字的问题，但李弥只是专心致志地研究着，过了好一会儿，他才放下织锦，抬头说：“这个不一样。”

“哪里不一样？”

“这个，总共八百四十个字，比另外两幅少一个字。”

裴玄静很是惊讶，她从来没有想过去数《璇玑图》的字数，不料李弥注意的竟是这一点。她同意说：“是，差了这个‘心’字。”

“不是啊，嫂子。好多字都不一样，这幅《璇玑图》和那两幅不一样。”

宋若昭站在院中央的柿子树下，新萌的绿叶在头顶随风摇摆，仿佛她是她的华盖。

“炼师，你可知这些柿子树的来历？”看见裴玄静进来，宋若昭便这样问道。

既然她急于了解案情进展，那么裴玄静也乐意听她说些别的。皇帝所定的三天之限，今天已是第二天，但聊一聊柿子树的时间还是有的。

宋若昭说：“其实，这座柿林院是专为上官赞德所建的。大明宫中本有翰林院，翰林学士们都在翰林院中拟写诏书。则天皇后称帝时，以上官赞德为拟诏女翰林，并在洛阳上阳宫中为她专设官邸。后来中宗皇帝登基，回都长安，仍用上官赞德拟写诏书，但大明宫中只有供翰林学士公务的翰林院，于是中宗皇帝下旨，在大明宫中另辟一处院落给上官赞德，就是这里。当时院中并无花木，上官赞德因喜食柿饼，说不如就种柿子树吧。柿子树高大苍郁，每年还能结果，制成柿饼分于宫中亦为美事。从那以后，这座院子就成了柿林院。”

“如此听来，倒也是一段佳话。”

宋若昭一笑：“不过，上官赞德本人并没能吃到柿林院中的柿饼。柿子树栽下后，五年方可结果。可惜就在中宗皇帝即位五年之后，上官赞德就死了。”

裴玄静一愣，对了，上官婉儿正是死于景龙四年的唐隆之变。

她不禁抬起头：“原来这些柿子树都有百年了？”

“来，炼师。”宋若昭轻轻牵住裴玄静的手，“来尝尝这些百年柿子树的果实吧。”

鍍金描花黑漆盒中盛放的柿饼，一个个红润晶莹，规整的圆形好像用尺子量过一般，表面铺着一层雪白的糖霜，散发出带着甜味的清香。

裴玄静记起来了，在宋若茵死去的那晚，她曾在西院宋若茵的房中见过同样的柿饼，连盛放的器皿都仿佛是同一个。

怎么可能？裴玄静暗想，没人会把死者的食物再拿来吃。

宋若昭用银箸夹起一个柿饼，以丝绢垫着递给裴玄静：“炼师，请品尝。”

裴玄静接过来，轻轻地咬了一口。

“好吃吗？”

裴玄静道：“果肉醇香甜糯，的确是难得的美味。只是……”

“只是什么？”

“这柿饼不仅味甘，还有一种冰琼般的凉味，食之沁人心脾，是我从未尝到过的。”

宋若昭笑道：“原来裴炼师不但是位神探，还是位美食家呀。的确，这种柿饼除去果子自身的品种优异之外，制作手法也大有讲究。首先，柿子要在霜降之后带枝采摘，然后经过留梗、淘洗、去耳、去皮，挂于通风之处，再经过几番揉捏成型。待风干到三成时，方可藏于阴冷无阳之地的瓷瓮之中。柿饼入瓮的过程也不简单，需将柿饼和柿皮层层相隔，直至将整个瓷瓮装满，方能封瓮。经月余之后，柿饼中的天然糖霜凝晶而出，令其表面蒙上一层雪白，与柿子本色的橙红相衬，宛如琉璃般剔透。炼师所尝的沁人甘凉，便是如此而来的。”

“看来非我为美食家，而是四娘子精于美食之道。”

“炼师谬赞，若昭不敢当。”

裴玄静说：“世人皆知宋家姊妹以才学奉诏，却不知几位娘子各怀绝学。大娘子的书画造诣、三娘子的奇工巧计都让玄静叹服，原来四娘子还有这般……”

“炼师，”宋若昭打断裴玄静的话，“与二位姊姊相比，若昭实无所长，只会守拙。”

守拙？裴玄静端详着宋若昭的面孔。与二位姊姊相比，宋若昭守不住掩不掉的，恰恰是人所能见的青春美貌，韶华艳艳。若华和若茵

堪称内秀，而若昭呢？她试图把自己形容成徒有其表，这本身难道不就是一种智慧吗？

实际上，就这些天和宋家姐妹打交道的感受，裴玄静恰恰以为，宋若昭才是其中心机最深的一个，有着远超过年龄的城府与盘算——毒笔最先是她藏起来的；另外一个扶乩木盒被送到杜秋娘处，也是她来通知裴玄静的。两位姐姐先后惨死，可是此刻你看她的神态，仿佛什么都与她无关。姐姐们的死因尚且不明不白，她却在这里大谈柿饼经。

裴玄静觉得，宋若华和宋若茵都曾出于某种原因言不由衷，但宋若昭却是将自己整个地伪装了起来。所以她虽生得最美，却拒人于千里之外。也许，这就是她所谓的“守拙”？

裴玄静决定单刀直入：“四娘子，圣上给我三日期限破案，今天是最后一天了。明天，不管怎样我都必须面圣陈清案件的结论。”

“炼师有答案了吗？”

“有。”裴玄静道，“四娘子昨日派人送到金仙观的偶人，是一条关键的线索。”

宋若昭淡淡一笑。

裴玄静说：“正是从这个偶人上面，我已经确切地知道大娘子是怎么死的了。所以今天特来向四娘子致谢。”

“炼师不必如此，澄清案情也是我的心愿。”

裴玄静点头：“关于三娘子、杜秋娘和大娘子的死，明天我都会如实禀报圣上。不过，还有一件事，在面圣之前，我想先听一听四娘子的意见。”

宋若昭沉着地看着裴玄静。

“话，还得从《璇玑图》说起。”裴玄静取出宋若华扶乩时用的《璇玑图》，平铺于案上。

看到大姐的这件遗物，宋若昭的脸上隐现痛楚之色，墨珠般的双眸也浮现了泪光。裴玄静盯着她伸出的手，轻轻摩挲到织锦中央的空

洞处。

“璇玑无心脏有心，大娘子扶乩那天，曾说了这么一句话。”裴玄静说，“当时我以为，她是在剪去《璇玑图》中央的‘心’字之后，用这句话来自我宽慰的。但我现在知道了，其实大娘子另有深意。”

宋若昭低垂眼帘，默默无语。

裴玄静又取出一张纸来，在宋若华的《璇玑图》旁展开。宋若昭没有抬头，但发髻上玉簪垂下的珠璎珞却微微晃动起来，暴露了她越来越急促的呼吸。

考虑再三，裴玄静没有将聂隐娘劫得的《璇玑图》原物带来，而是将其临在一张纸上。不同丝线所绣的字，以不同色的笔写出。虽非实物，意思无差。

裴玄静说：“我原来竟不知，世上存有两种不同的《璇玑图》。一种为八百四十一个字，中央是一个红线所绣的‘心’字。另外一种为八百四十个字，中央无‘心’，就像我录在纸上的。除了中央的红色‘心’字，其余的八百四十个字，两种《璇玑图》也有所差异的。所以大娘子所说的‘璇玑无心脏有心’，可能指的就是这两种《璇玑图》，对吗？”

宋若昭抬起头来，迷惘地说：“炼师，我从没见过这种无‘心’的《璇玑图》，我也不知道大姐的话，究竟是否有你说的意思。”

“那好，四娘子且听我说吧。”

将开口时，裴玄静忽然感到一阵恍惚。这已经是自己第几次在栢林院中分析案情了？过去的每一次，似乎都有突破性的进展，但紧接着便是可怕的死亡。她还从来没有碰到过这样的案子，似乎自己每进一步，所带来的不是真相大白，而是更为残酷的罪行爆发。

她只能衷心盼望着，这将是最后一次。无论如何，明天，她都必须去向皇帝汇报调查的结果了，但愿那将是整个案件的终结。

裴玄静说：“在我得到无‘心’的《璇玑图》后，将它与我们所熟悉的有‘心’的《璇玑图》做了对比，我发现两者有许多不同之处，但又

你中有我，我中有你。而且，两相对照的话，我竟更喜欢无‘心’的《璇玑图》。从八百四十字的无‘心’《璇玑图》中读出的很多诗句，都颇有古风。其中有不少引自《诗经》，比如‘君子好逑’，出自《关雎》；‘岂无膏沐，谁适为容？’一句，出自《伯兮》；‘南有乔木，不可休思’一句，出自《汉广》；‘采封采菲，无以下体’，则出自《谷风》。还有这首诗：‘召南周风，兴自后妃。楚郑卫姬，河广思归。咏歌长叹，不能奋飞。弦调宫征，同声相追。’引用了《召南》和《卫女》……总之，从风格来说，无‘心’《璇玑图》中的诗句古朴优美，很让人喜欢。”

裴玄静停下来，看了看宋若昭。只见她垂眸而坐，面色如常，刚刚摇摆过的玉簪也纹丝不动了。

裴玄静继续说下去：“其实，两份《璇玑图》中的绝大部分字都是重复的，但就是有少数字的替换和重新排列，使得从两份《璇玑图》中读到的回文诗截然不同，不仅诗意迥然，连风格都差之甚远……还说回无‘心’的《璇玑图》吧。比如这一首诗：‘佞谄奸凶，害我忠贞，妾嬖赵氏，飞燕实生，班宠婕妤，乱辇汉成。渐致人伐，用昭青青，虑微察深，祸在防萌。’读来纯乎是苏蕙的口气。应是苏蕙将窦滔偏宠的赵阳台比为汉代赵飞燕，讽喻她祸乱汉室，令成帝死于非命。但苏蕙又强调说，赵氏进谗终会败露，丈夫最后总会分辨出谁好谁坏，体谅到自己的一片真心。再看这一首：‘长君思，念好仇。伤摧容，发叹愁。厢东步，阶西游。桑圃憩，桃林休。扬沙尘，清泉流。翔孤凤，巢双鸠。’表达女子与丈夫分别后的思念，触景生情，感人至深……还有这首诗我也很喜欢：‘鸣佩飘玉，风竹曳音。飘佩鸣玉，步之汉滨。’先用四句描写丈夫的翩翩风采，赞美他那潇洒的身形、文雅的气质。然后又写到自己：‘姿艳华色，翠羽葳蕤。华艳姿色，冶容为谁。’是感叹自己空有如花美貌，又以翠羽和香草妆点，打扮得华艳无比，却因为心爱的丈夫远离，没有人能够欣赏……”

宋若昭抬起头来，嫣然一笑，道：“炼师想要一首一首解读过来

吗？那可得花不少时间呢，不如再尝一口柿饼吧。”

裴玄静还她一笑：“多谢四娘子好意，柿饼就不必了。诗，也品评到此，足够了。我想以四娘子的学识修养，应当能得出结论——无‘心’《璇玑图》中的回文诗固然称不上首首精品，但均言之有物，饱含深情，而且是真正的女儿声调，确实像出自一个才女之手。那么，问题就来了。我们都知道，如今流传于世的《璇玑图》，是另外那一幅中央有红色‘心’字的《璇玑图》。所以，《璇玑图》是如何形成这两种不同版本的？究竟哪个版本才是苏蕙原创的《璇玑图》呢？”

她停下来，紧盯着宋若昭，道：“就我个人而言，喜欢无‘心’《璇玑图》远胜于广为流传的有‘心’《璇玑图》。我也愿意相信，无‘心’《璇玑图》才是苏蕙创作的原始版本。”

“是吗？”宋若昭反问，“可是宫中所藏的《璇玑图》都是有‘心’的版本。如果真像炼师所说，非苏蕙原作，那么这个版本的《璇玑图》又是从何而来的呢？”

“据我推测，可能是因为《璇玑图》循环往复均可成诗，所以并没有上下左右的区别。在流传的过程中，为了抄写方便，有人就在中央空白处添了一个‘心’字，以示为中心所在。久而久之，便与其他八百四十字混为一体了。巧合的是，围绕着这个‘心’字又能读出不少诗来，于是便以讹传讹，以这个版本的形式流传开来。更有甚者，为了能够配合‘心’字成诗，后人又在原版的八百四十字中做了些修改，令此有‘心’的《璇玑图》成诗数目大为增加，虽然其中不少都平庸晦涩，但研究《璇玑图》的风气就是要读出越多的诗越好，所以便无人追究诗本身的韵味品质，而只求数量了。”

“但是，当年则天皇后作序的《璇玑图》就是中央有红‘心’的。”宋若昭突然抬高声音，像是要以气势压人，“我们在宫中所见的《璇玑图》藏品，均为此版本。难道炼师要说则天皇后也以讹传讹，拿一个错误的版本发诸天下？”

“为什么不可能？而且我以为，恰恰因为则天皇后也搞错了版本，才使得这个有‘心’的《璇玑图》广为流传，苏蕙的真本反而湮灭无踪了。”

“但炼师又怎么找到这个无‘心’的版本了呢？”

“这……”裴玄静犹豫了一下，隐娘从吐突承璀的运尸队伍中劫下无‘心’《璇玑图》之事，她还不想向宋若昭透露，于是含糊答道，“机缘巧合，从一个来自边远南方的商队处获得。我想，之所以在南蛮偏僻之地还留存有这个原始的版本，大约是天高地远，则天女皇所推崇之版本未能抵达的缘故。所以至今，他们仍然保留着前秦苏蕙最初所作的《璇玑图》。”

“世上还有此等巧事？”宋若昭挖苦地说，“炼师的分析很精彩，结论也令人信服。炼师之能，若昭从心底里敬佩。可若昭不明白，今天炼师来说的这一大通《璇玑图》有‘心’抑或无‘心’的理论，与若昭有什么关系？又与二位姊姊的死有什么关系？归根结底，《璇玑图》不过是件闺阁玩物，就算有真真假，有这样、那样的版本，甚至有十种、百种《璇玑图》又能怎样呢？炼师在这上头花了那么多心血，所为何来？”宋若昭一口气说了这长长的一段话，淡定的外表有些维持不住了。

裴玄静一字一句地说：“因为大娘子所说的‘璇玑无心胜有心’，其实是扶乩的结论！”

“扶乩的结论？”

“对。扶乩占卜，必须要有一个结果，那就是‘璇玑无心胜有心’。”

少顷，宋若昭才反应过来，问：“你是说，大姐也知道无‘心’的《璇玑图》？”

“只有这样才能解释她的那句话。”裴玄静道，“三娘子在扶乩木盒中央设置毒杀机关，在大娘子扶乩的时候，事实已经确凿无疑。大娘子仍然坚持扶乩，唯一的解释就是，她想通过这个方式传达某种意思

给我，而这个意思是她不能明明白白说出来的。”

宋若昭讥笑道：“炼师是想说，大姐不惜忤逆犯上，坚持扶乩，还把《璇玑图》中央的‘心’字剪去，就是为了告诉你《璇玑图》有两个版本？”

“四娘子且听我说。刚才我们谈到，《璇玑图》有两个版本，一个无‘心’，据我推测应该是前秦苏蕙的原作，但几乎不为人知。另外一个有‘心’，却流传甚广，不论宫中还是民间，都以这个版本为准。原因何在呢？”

“……因为则天皇后作序推崇的是后一个版本。”

“没错。”裴玄静点头道，“也许在当时，有‘心’的《璇玑图》经过多年传播已成主流，所以则天皇后所见的就只有这一个版本。又或者，则天皇后看到过不同的版本，但出于某种原因，她选择了有‘心’的这版。总之，经过她亲自作序推崇，有‘心’的《璇玑图》才作为才女苏蕙创造的织锦回文诗，广为天下人所知，也从此被认为是唯一正确的版本。从中，我们可以看到帝王的无上权威。哪怕是一件闺阁赏玩之物，有了皇权的加持，也就成了正统，享受全天下的顶礼膜拜，甚至成为颠扑不灭的真理。从此，再没有人去追究有‘心’的《璇玑图》中不尽合理之处，也再没有会去质疑它。这，就是所谓的最高权威。”

说到这里，裴玄静也不禁一怔。她突然意识到，自己针对《璇玑图》的推理，不自觉地沿袭了《兰亭序》一案的思路。或者说，正是破解《兰亭序》真伪的过程给了她灵感。

宋若昭喃喃地说：“什么最高的权威，你到底想说什么？”

“在杜秋娘死后，郭贵妃曾经召见过我。”

“郭贵妃？”

“是，正是郭贵妃向我透露了一些皇家隐秘，才使我认定宋三娘子出于嫉妒，设计扶乩木盒毒杀了杜秋娘，并畏罪自杀……当我这样告诉大娘子时，她却坚持扶乩。我记得非常清楚，当时她强调说，长

安城中蛇患或除，但大明宫中的蛇患依旧猖獗，甚至是剧毒的蟒蛇、蝮蛇、虺蛇……所以必须扶乩，为大明宫除害，替圣上分忧。”

裴玄静望定宋若昭，道：“大明宫中怎么可能有蟒、蝮、虺？……因为那些其实都不是蛇，而是人！”

宋若昭的面孔变得煞白。

“我们都知道，当年则天皇后的封后过程颇费周折。所以她在登上后位之后，便将高宗皇帝原先的王皇后和萧淑妃废为庶人，并且把王皇后改姓为蟒，把萧淑妃改姓为梟。后来又将她所憎恨的魏国夫人一族改姓为蝮，将越王李贞一族改姓为虺。直到中宗皇帝即位后，才在神龙元年下诏为这些族氏恢复了原姓。”裴玄静道，“宋大娘子特意提到大明宫中的蟒、蝮、虺，难道不是在暗示，扶乩表面上是因长安蛇患而起，其实是为了封后？”

“再后来，则天皇后登基，成了则天皇帝，意欲鼓励天下女子尽展才华，为《璇玑图》作序，方使有‘心’之《璇玑图》风行天下。宋大娘子却说‘璇玑无心胜有心’。她为什么不敢直说，却要用那般曲折又惨烈的方式来引起我的思考？”裴玄静深吸口气，说出结论还是需要勇气的，“扶乩是为立后之事占卜吉凶，但假如扶乩的结果直指则天女皇登基称帝的话，你觉得，圣上会怎么想呢？”

宋若昭把眼睛瞪得大大的。

裴玄静说：“我知道，这个结论太令人震撼……所以今天我先来到柿林院中，问一问四娘子的意见。”

宋若昭突然大笑起来，笑出了眼泪。

“四娘子……”

“我的二位姊姊都已经死了。况且，圣上严令再不许行扶乩之事。”宋若昭终于止住笑，神色惨然地道，“郭贵妃是当今太子之母，炼师却指她一旦成为皇后，就将步则天女皇的后尘，还说是柿林院中扶乩的结论。炼师想过这样说的后果吗？炼师是自由身，或许尚能一走了之。我和小妹若伦怎么办？既然终其一生，我们都离不开这座柿

林院，走不出大明宫，你让我们今后如何自处？”

“炼师请回吧。”宋若昭下了逐客令，“你怎么去向圣上复命，是你的事情，但千万不要把我牵连进去。我只想带着小妹若伦，在栢林院里安安静静地活下去。”

裴玄静点头起身：“我明白了。”

将近正午的时候，裴玄静从大明宫铍羽而归。她没能说服宋若昭，但并不沮丧，对于“璇玑无心胜有心”的推理，裴玄静还是有充分自信的。宋若昭的抵触态度反而增进了裴玄静的信心。

她只是没有想到宋若昭的恐惧。大明宫中人皆有之的畏惧，今天她在宋若昭的身上又看见了，并且比过去任何一次的印象都更加深刻。

怎么办？明天是皇帝给的最后期限，要不要把宋若华拼死想表达的意思，告诉皇帝？

裴玄静犹豫着。才不过几个月前，当她破解《兰亭序》之谜时，面对触及大唐皇权根基的谜底，她都能无所畏惧，向皇帝从容陈述。现在想来，还真是无知者无畏也。

今天，裴玄静的胆量却变小了。

因为她有机会深入到大明宫的腹地，才真正懂得了皇权的可怕。

秉持真相，是裴玄静的原则。为此她可以不顾自己的安危，但是其他人呢？

马车停在金仙观前，裴玄静刚踏上台阶，忽听有人在喊：“静娘！”

裴玄静大喜：“韩郎！”

来者是刚下终南山的韩湘。

仍然一副不经世事的模样，半年多不见，韩湘没有跟着聂隐娘学到半分侠气，反而更有闲云野鹤的仙气了。因为也算修道中人，韩湘进金仙观时就像走亲戚串门似的，毫无常人对于这所皇家女观的敬畏。见到裴玄静更是亲热，干脆自称为“道兄”了。

约略攀谈几句后，裴玄静就发现，这位“韩道兄”不但对近几个月中的京城状况惘然无知，甚至连同行者聂隐娘的去向都稀里糊涂。他先是言之凿凿，说自己是和聂隐娘一路同行来到长安的。可又说，就

在春明门外将入长安时，聂隐娘丢了。

“丢了？”

“是啊，我一不留神，隐娘和她的夫君就不见了。”韩湘满脸无辜。

聂隐娘夫妇不愿在长安城内暴露行藏，本在情理之中。不过这种突然消失在同伴面前的方式，也太有聂隐娘的风格了。更奇趣的是，韩湘丝毫不以为意，索性自己一人在城外的客栈歇息一宿，今日方姗姗然入城而来。要说潇洒和任性，世人还真没法和他们比。

听着韩湘绘声绘色地叙述打劫吐突承璀的经过，裴玄静颇感心虚。聂隐娘虽不曾特别关照，裴玄静也知不该告诉韩湘，就在昨夜，聂隐娘已到访金仙观，并且给自己留下了一幅无“心”的《璇玑图》。她更不会告诉韩湘，昨夜隐娘连半个字都没提到他。

总之，对韩湘撒谎是最容易的，因为他压根不会察言观色起疑心；但又是最不容易的，因为会遭到自己的良心谴责。

突然，正说得起劲的韩湘停下来，东张西望。

裴玄静问：“韩郎，你找什么？”

“崔森。他人呢？”

“崔郎……”只要一提起崔森，裴玄静的心跳就会加速，“他在宋清药铺落脚。”

“不住在这儿？”

“这儿是女观啊，韩郎瞎说什么！”

“我知道啊，可他不是成天都围着你转的吗？”

裴玄静越发气恼：“谁说的！”

韩湘上下打量几眼裴玄静，忽地起身道：“你说崔森在宋清药铺落脚？好，我这就把他找来！”

裴玄静根本来不及阻拦，韩湘已经跑得没影了。

她只得坐下来等待。

从辅兴坊的金仙观到西市的宋清药铺，就算步行，一个时辰也足

够打个来回。可眼看着未时都快过了，敞开的房门外仍然只有白茫茫的一片——不知不觉中，柳絮开始飘飞了。

金仙观里的杨柳特别多，大团柳絮随春风闯入，在日光中翩跹轻舞，使整间屋中像是笼了一层薄纱。她所望出去的大千世界，便显得格外迤邐而柔和，而她的鼻子，也止不住地阵阵发痒。

才等了不到一个时辰，裴玄静已焦急得心浮气躁，掌中冒汗。

“静娘，静娘！”

裴玄静闻声跳起来，却又愣在门前。来者正是韩湘，但他的身后……裴玄静向外张望，并没有看见其他人。

“不好了静娘，崔森那家伙让神策军给抓走了！”

“你说什么！”

韩湘擦着满头急汗道：“我刚到宋清药铺，便见到一队神策军将铺子团团围住，任何人不得出入。紧接着便看到崔森被人押了出来。我想上去问个究竟，哪里过得去，只能眼睁睁看着他们向皇城方向去了。我一想，这不成啊，我总得去打听打听出什么事了，便一路尾随直到承天门外。又在那里转了半天，才打听到，据说崔森是藩镇派在长安的奸细，今年以来一直在城内制造蛇患乱象，闹得人心惶惶，意图谋逆作乱。此外，他好像还扯上了名妓杜秋娘毒杀案？唉，我也记不清了。总之乱七八糟一大堆罪名！唉，你说这个崔森，怎么如此不安生呢？我想着大事不好，赶紧回来给你送信。”

“……天呐。”裴玄静只说出这两个字来，定了定神，她说，“我就去大理寺。”

“你？”

“不。我去求见皇帝。”

“什么，静娘想去找皇帝求情？”

“不是去求情，是去陈情。”裴玄静坚决地道，“崔郎无罪，我去说。”

“你说圣上就会听吗？”

“听不听是他的事，但我必须去。”

裴玄静理了理道袍，刚要跨过门槛，眼前却是一黑，有个人影挡住去路。

“静娘。”

她猛地抬起头，那张笑意盈盈的脸离得太近了，看起来有点陌生。不，应该是前所未有的腼腆表情使他显得不太一样了吧。

“你……”裴玄静后退半步，“……你？”后面这个“你”是指觑着脸凑过来的韩湘。

“静娘莫怪哦，是我的主意，想给你来个意外之喜。”韩湘对裴玄静作了个揖。

裴玄静不说话，突然往房中一闪，低声喝道：“出去。”

两个男人看她神色不对，都不由自主地向外一退。裴玄静用力将门合拢，挂上门闩。

“哎呀，静娘，你怎么生气啦！”韩湘在门外叫。

崔森示意他闪开，自己贴在门上轻轻地唤：“静娘，你不是盼着我来吗？怎么我来了，你倒避而不见？”

裴玄静气不打一处来：“谁说我盼着你来？”

“哦？那我走啦？”

裴玄静不理。

“唉，韩湘出这个馊点子的时候，我料到静娘不会上当，所以才答应依计而行，本来是想看他的笑话，谁知道你竟然这么容易就被骗了……”

裴玄静还是不说话。

“静娘，其实我早就想来向你致歉，又怕你不愿意见我……”顿了顿，崔森道，“那天在大理寺，是我错怪你了。多亏有你帮忙，我才能把秋娘安置妥当。请静娘开门，让我代苦命的杜秋娘向你作个揖，道个谢吧。”

裴玄静将背靠在门上。老天在上，她曾多么努力，企图让崔森离

开是非漩涡的中央。这种努力早在洛阳、在会稽就已经开始了。正因为她了解崔淼，了解他的才智、野心与胆魄，她才一遍遍地将自己挡在他与皇权之间。在裴玄静看来，即使大唐已褪尽盛世荣光，现在的皇帝也非昔日的“天可汗”，但大唐毕竟是大唐，百足之虫尚且死而不僵，更何况大唐只是有些黯然，有些衰弱，但绝非不堪一击。皇权，绝不是区区的野心家可以去挑战的。就连崔淼自己也承认是在“飞蛾扑火”，为什么非要一意孤行呢？

她的一番苦心，他终于肯认可了吗？

裴玄静打开门，崔淼就在门前深躬到地。

他说：“都是我的错。在下给炼师赔礼了。”

待他直起身来，裴玄静才道：“崔郎不必赔礼，也不必道谢。只需老实回答我，你究竟有罪否？”

“这个……不打紧吧。反正不管怎样，静娘都会为我说话，哪怕上达天听，也依旧站在我这边。”

所以这就是他的目的——试出她的真心。裴玄静忽然意识到，也许崔淼并不像他表现出来的那么自信和傲慢。至少在她面前，他还有许多的犹疑和彷徨。

于是她说：“不要管我怎么想，我想从崔郎的口中听到真相。”

“风雨如晦，鸡鸣不已。”

——这就是他的回答。

裴玄静垂下眼帘，复又抬起：“我相信你。”

崔淼笑了。她能清楚地感觉到他的如释重负，她又何尝不是呢？裴玄静突然冲动起来，脱口而出：“崔郎，你走吧。”

“走？”

“离开长安。”

“这话你说过好多遍了。”

“这次不一样……我、我也走。”

“你……你随我一起走？”

裴玄静点了点头。

崔淼不敢相信：“你是说真的？”

是真的吗？裴玄静也在问自己。当她从皇帝那里接下任务，继续破解“真兰亭现”之谜，并且遁入道观时，她无疑是做好了以小小才华为大唐效力的准备。她以为，这样她至少能够帮助长吉完成遗志，同样也是在效仿武元衡、裴度这些令她敬仰的长辈们。然而这些天来的所见所闻，使她开始重新审视自己的选择。

她认识了一个表面金碧辉煌、内里却千疮百孔的大明宫。她从来没有想到，会有一个地方生活着那么多身不由己的人们。从宋若茵开始，宋若华、宋若昭、郑琼娥，乃至后宫之首郭贵妃，再到虽身在宫外，却又与大明宫隐秘相连的杜秋娘……不论尊卑美丑，不分才华禀性，竟没有一个人能够按照自己的心意活着，甚至也不能按照自己的心意死去。这太可怕了。

崔淼的所作所为后，肯定有许多不可告人的秘密、既然他不肯说，裴玄静也决定不再追问。要让崔淼放弃所经营的计划，安心离开的唯一可能，恐怕也只有她自己了。

凡此种种，使裴玄静做出了令她自己都意外的决定——走。

一走了之。

想到这里，裴玄静发觉自己竟已迫不及待了。她抬起头，直视着他的眼睛：“是真的。”

他也注视着她：“他……会放你走？”

会吗？明天，裴玄静就将向皇帝陈述扶乩木盒杀人案的始末。她欠皇帝的，只剩下“真兰亭现”离合诗的来历。裴玄静认为，宋若华是个言而有信之人。她对裴玄静有所期许，亦有所报偿。临死之前，她留给裴玄静两个暗示。现在裴玄静解出了其中之一，另外一个，相信也会很快水落石出的。

裴玄静坚决地点了点头：“他会。崔郎只需再等我几日，不长，最多十天半个月，我们便可一起离开。”

崔森不说是，也不说否，仍是一脸熟悉的戏谑微笑。但她清清楚楚地看见，他的眼神中充满了怜惜。

裴玄静有些发急：“崔郎，你不相信我吗？”

“相信。”他说，“你我皆有身不由己之处。不过，我还是愿意相信静娘。”

“你答应了？”

崔森终于点了点头。

裴玄静喜出望外地沉默了，崔森也沉默地注视着她。就在默默无言的对视中，空中飘来一阵悠扬的洞箫曲声。

崔森笑起来：“是韩湘。”

循声而去，果见一棵海棠树下，韩湘摇头晃脑地吹着箫。身边一左一右，坐着禾娘和李弥。两人都仰着脸，专心致志地听曲，活脱脱的小儿女情状。

见二人过来，韩湘停下箫声，笑道：“话总算讲完了？刚听到自虚背诵长吉的诗，颇有感触，不禁就想吹上一曲了。”

“是吗？”裴玄静好奇，“自虚，是哪首诗？”

李弥的脸红了红，竟装出没听见的样子，令裴玄静大为纳罕。

韩湘说：“还是我来念吧，诗应景得很呢，‘花枝草蔓眼中开，小白长红越女腮。可怜日暮嫣香落，嫁与春风不用媒。’”

这一下，连裴玄静的脸也红透了。

长安之春来到东宫时，便呈现出一种极端矛盾的气象。

一方面熏风送暖，只在朝夕之间，东宫里本就繁茂的草木便焕发了新生，处处绿草红花，缭乱争春。另一方面，从中和节起以各种理由告假的学生越来越多，崇文馆的课堂一天比一天冷清，和户外的曼妙春光形成鲜明对比。

来崇文馆上学的都是贵族子弟，靠祖荫即能封官获爵，参不参加科考、中不中进士，对他们的影响并不大。才华出众又爱读书者，当然可以勤学上进，没人会拦着你。相反的，也没人在乎。

既然春天是用来享受的，长安的游春季一到，崇文馆的老师就只能眼看着学生们散去。

这天来的人更少。到放学的时候，段成式一看，听他讲故事的人都不剩几个了。

算了！段成式迈开步子就走，他的心情本来就不好，也不打算讲故事。

可是——去哪儿呢？

段成式不想回家，看时间还能在东宫流连一会儿。他便向崇文馆后的盘龙影壁转过去。此地十分隐蔽，一向是他给大家讲故事的场所。可是今天，却只有他一个人。

段成式背靠着影壁坐下，地上的嫩草钻出土来，垫在屁股底下毛茸茸的，挺舒服。他抬头仰望长空，耳际掠过一声不知来由的长鸣，澹澹青色的天际仿佛有鸟儿掠过，但当他的目光刚想要追随捕捉时，却又无影无踪了。

段成式不自觉地想起最爱的诗人杜子美吟颂长安之春的句子：“三月三日天气新，长安水边多丽人……绣罗衣裳照暮春，蹙金孔雀银麒麟。”在成都时读到这些诗句，段成式曾无比向往过长安的春天，期盼着能有这样一趟春游。

但如今他虽身在长安之春中，却并没有诗人笔下的春游。

他甚至开始想念成都。至少在成都的每个春天里，他都是快乐的，不像现在……

段成式突然觉得手背发痒，低头一看，好大一只黑黢黢的虫子在那里爬。“哎哟！”他吓得直蹦老高，拼命甩手。虫子掉到地上，段成式又冲上去连踏几脚，直到虫子都被踩进泥里去了，他才抹了抹额头的冷汗，惊魂未定地嚷道：“你干什么呀，吓死我了！”

李忱看着段成式的狼狈相，“扑哧”一声笑了：“胆小鬼……”

“谁是胆小鬼！”段成式气坏了，“我原来什么虫子都不怕的！还不是上回在‘飞云轩’里给吓得……”他的眼前又冒出那可怕的场景来，连忙摇摇头，把它从脑子里驱赶走。

“诶，你怎么在这儿？”段成式问李忱。

“我跟你来的。”

“为什么不回宫？”

“不想回去。”李忱讲话不利索，一个字一个字往外蹦。段成式原来总觉得他呆傻，今天却发现，这孩子好像还蛮有主意的。

“为什么不想回去？”

李忱想了想，却道：“你为什么不想回去？”

哟，这小傻子居然还会反客为主。段成式觉得心情好多了，便拉着李忱一块儿坐在影壁下，说：“我自有道理。可你还小，陪你来的公公不催你吗？”

“公公不爱管我。”

段成式想，大概是因为没油水吧，肯定也讨不得好。奴才们最会趋炎附势，不是有种说法吗？落魄的主子比奴才还不如。他端详着李忱的小脸，忽然惊问：“咦，这是怎么弄的？”

李忱的面颊上有好几块青紫，像是被人用手拧的。

他垂下眼睛，不说话。

段成式猜了个八九不离十。他听母亲谈起过，十三郎生母的身份

太低贱，所以由郭贵妃代为管教。可是郭贵妃会像亲娘一样待他吗，更别说十三郎还有点心智不全……

段成式不禁叹了口气：“喂，我听说你娘是大明宫中数一数二的大美人，你怎么长得这么寒碜呢？不像你娘，也不像你爹。”

李忱好像没听懂，光是嘿嘿地一个劲儿笑。

“傻。”段成式也笑了，伸手勾住李忱的小肩膀，感慨道，“其实你这样也没啥不好。干脆没人管，不像我，烦得要命。”

“你烦啥？”

“多着呐。我爹要我学舅舅，好好读书中状元。我这舅舅也奇了，居然连中三回状元，你说他是不是有毛病啊，要那么多状元干吗？”

“傻。”

“就是！”段成式又道，“我不喜欢读经史子集，就爱琢磨奇谭怪闻，我爹就不高兴。阿母替我说了几句话，爹爹就和她吵。他们这些日子常常吵……”他的声音低落下去。

段文昌和武肖珂的矛盾在中和节那天爆发。

杜秋娘死了。听到这个消息时，段成式心里不知是什么滋味。按理说他应该恨她，应该以她的死为乐。但他亲眼见过她，瞻仰过她的绝世美貌，甚至听她唱过一曲。据说，全长安听过杜秋娘这首《金缕衣》的人，加起来不会超过十个。段成式相信，就连自己的父亲也从未听到过。而她，就那么慷慨地唱给他听了，所以段成式无论如何对她都恨不起来。

但正是杜秋娘的死讯，使段成式的父母彻底闹翻了。为什么在她活着时，母亲还勉强隐忍，却在她死后突然爆发了呢？段成式弄不明白。反正他从到长安后就一直在盼望的春游，彻底没戏了。

最让段成式郁闷的是，自己明明不痛快，却无处发泄，连恨都不知道该去恨谁。

他喃喃地说：“我真羡慕你，十三郎，你的爹娘永远也不会吵

架。”

李忱看着他发愣。

段成式突然问：“十三郎，上回你给我看的血珠，还带在身上吗？”

“嗯。”

“既然我们俩都不想回家，干脆……我带你探海眼，好不好？”

“海眼是什么？”

“哎呀，就是血珠来的地方。去不去？”

李忱缓慢地点了点头。段成式惊讶地发现，十三郎的动作越迟钝，就越显得信心十足。

说走就走。段成式拉着李忱站起来，刚要转过影壁，突然从影壁后跳出一个人来，挡住去路。

“哈，我全都听见了，带我一起去吧！”

段成式把眉头一皱：“你？”

“是啊——我！”小胖子郭浣的脸涨得通红，也不知是太激动了，还是被风吹的。影壁后面背阴，现在这天气晒不到太阳，光吹冷风，郭浣为了偷听他们的谈话，也怪不容易的。

“不行！”

“为什么不行？”

“你会说出去的。”

“我发誓不说！”郭浣的脸都红得发紫了。

“你不说什么？”

郭浣给段成式问得一愣，想了想才说：“我不说我们去探海眼，也不说十三郎有血珠。”

“这还差不多。”段成式凑到郭浣面前，“我告诉你啊，圣上发过话，谁见过十三郎的血珠，谁就得死。”

郭浣连忙摇头：“我没见过！你见过——”手指头快点到段成式的鼻子上了。

段成式把他的胖手指扫落：“带上你可以，不过你要先办到一件事，办得成就带你。”

“成，绝对办到！”郭浣把胸脯一挺，他终于有机会在段成式面前证明自己的能耐了。

崇文馆前并排停着三辆马车，分别等候着三位金贵的小主人。论身份李忱最高，但他又是最不受待见的，因而他所乘的马车制式虽高，细微处破旧肮脏，是宫奴们疏忽怠慢的结果。郭浣和段成式却都是备受宠爱的心肝宝贝。相形之下，郭家的势力和财力都更强，所以马车的装饰最奢华。

段成式低声对郭浣道：“我们三个都坐你家的车。你过去说。”

郭浣会意，来到三驾马车前，大刺刺地道：“阿母让我带段一郎和十三郎去家里玩，他们都上我的车，你们先回去告诉一声，完了我府中会派人送他二人回家。”

伺候李忱的内侍答应得很干脆。郭浣之母汉阳公主李畅本就是李忱的姑妈，因为同情李忱的身世平日就待他很好，经常把孩子接到自己府里玩。又因为李畅是郭念云的嫂子，郭贵妃对她还算敬重。若换了别人特别善待李忱，就等于在郭念云的太岁头上动土，她定不能容忍，唯有汉阳公主是个例外。

宫里的马车第一个离开了。

赖苍头忧心忡忡地看着小主人，惨痛的经验告诉他，段成式又在打鬼主意了。

他说：“我就不回去了，跟着吧。”

“跟着？”郭浣刚要发作，见段成式朝自己使了个眼色，便装模作样地道，“也罢，你想跟就跟着。我告诉你，跟远点啊！”

“是。”

赖苍头愁眉苦脸地跨上车，等郭家的豪华大马车走出去几丈开外了，才催马跟上。

郭家的马车顶高篷大，旌幡招摇，在大街上煞是扎眼。所以赖苍

头也不担心，只远远地跟着。却见那马车一路进了东市，在里面左拐右绕转起来。隔不了几个铺头就停下，三个孩子下车去逛，逛完了再回到车上往前走。如此三番两次的，赖苍头也烦了。想想这熙熙攘攘的闹市街头不至于出事，便索性来到东市中央的放生池旁停下等待。反正不管郭家的马车从哪里离开东市，都得在放生池边绕一圈，跑不了。

好不容易结束了东市漫游，赖苍头跟着郭家的马车一路进了安兴坊。郭府占了安兴坊四分之一的面积，进坊不远就是郭家高耸的府门了。

两辆马车一前一后地停下来。郭浣从车上跳下，正要往府里去，扭头看见赖苍头，问：“咦？你怎么还跟着？”

“呃……不是说来郭府吗，我家小主人呢？”赖苍头突然有了种不祥之感。

“段成式？走啦！在东市里逛时他说要先回家，就自个儿走啦。我还以为他上你的车回去的啊。”

“什么？”赖苍头大惊失色，“小主人没来找我啊！”

“哦，那我就知道了。要不你回东市去找找？许是还在那儿……”

赖苍头来不及多话，跳上马车，一溜烟向东市方向赶去。

郭浣两手叉腰在原地瞧着，脸上难掩得意之色。郭家的仆人过来招呼：“小郎君，你进不进府啊？”

“我还有事，你们跟阿母说一声去，我晚点回来！”

还没待仆人反应过来，郭浣也跑得没影儿了。

按着和段成式商量好的，郭浣在街上又雇了一辆马车，直奔辅兴坊中的金仙观。小胖子活了这么大，从未像此刻这样感到自己的重要性——成功掩护段成式和李忱甩掉了赖苍头。郭浣激动得全身热血沸腾，今天他不仅要参与探险，而且是以有功者的身份参与，即使今后不能到处声张，想一想也是无比喜悦的。

金仙观大门紧闭，周围连一个人影都见不到。

郭浣想起段成式的指示，便沿着院墙一路寻觅而去。果然，他在—处墙根下发现了用黄泥做的记号。抬头看看，从院内伸出大块浓荫，粗壮的藤蔓笔直地垂落下来。

哈！郭浣将袍子下摆往腰带上挽了挽，蹭蹭几下便翻上墙头。

进到金仙观里，眼前一片森森绿意，点缀着不知名的各色野花。骄阳笼起一层轻烟，两三只粉蝶上下飞舞。不同寻常的寂静中，充满了神秘感。

这里，就是据称鬼怪出没的金仙观后院了。

郭浣听见自己的心跳得惊天动地，左顾右盼，好不容易又发现了段成式留下的线索：假山石上的黄泥记号。

郭浣猫下腰一路小跑起来。黄泥记号再也没有出现过，但郭浣已经不需要它了。因为铺满落叶和杂草的小径上，两行脚印清晰可辨，不用猜都知道：大点的是段成式，小点的是李忱。

跑着跑着，没路了。眼前是一大片干涸的池塘。脚印消失不见，只有踩得乱七八糟的树枝和枯草。中间似乎微微塌陷下去，难道是个洞穴？

郭浣小心翼翼地靠过去，探头一望，下面黑黢黢的，什么都看不见，只有腐草、沤泥和阴湿的气味冲鼻而来。

他压低声音叫：“段一郎……十三郎……”

没有回应。

郭浣一下子没了主意，犹豫着要不要爬到洞下去—看究竟。他的勇气却不知跑哪儿去了，只好傻呆呆地站在洞边，心想，我先等等，说不定他们很快就出来了。

可是他等了很久很久，久得站不住了，只好坐下继续等。天渐渐黑下来，越来越浓重的阴影聚拢过来，像一个黑色的铁桶把他围在中间。不知从什么时候起，天空中又飘起雨点来。郭浣又冷又怕，整个人开始簌簌发抖。但他又不敢离开，段成式和十三郎还在下面，他们

会不会出不来了？他好想回家，想去求救，可是他的双腿根本不听使唤，站不起来了。

真正的黑夜尚未降临时，郭浣已经害怕到麻木了。终于，他勉强支撑着站起，就着微暝的暮色，只知道一步一步顺原路返回。又费了吃奶的力气，才翻过来时的墙头。他沿着墙根走起来，却不知该往哪里去……

当如水的月色中出现几点红光，红光渐渐靠近。有人在叫：“谁，是谁在那儿？”

郭浣好像突然惊醒，嘶声高喊：“快来人啊，我在这儿！”接着便一屁股坐倒在地，号啕大哭起来。

春分一过，白昼明显地拉长了。傍晚时分，暮鼓从龙首原上敲起，一通接一通直到城南方止，夜色却未如之前那样，像帷幕一般自北向南，跟随着暮鼓声覆盖整座京城。

金吾卫开始巡夜。他们在半暝的夜色中疾奔而过，荡起阵阵烟尘，坊门一座座关闭，里坊之间的大街上再也见不到一个行人。但他们不曾注意到头顶上，一条黑影正以暮色为掩护，悄无声息地在树梢、屋顶和坊墙之前腾挪跳跃，宛如一只黑色的大鸟轻盈飞翔，最终落在朱雀大街向东的第二座里坊——崇义坊的内侧。

崇义坊是一座小坊，面积逼仄不适合营建豪门广厦，所以坊中充斥简陋狭窄的民居。又因为靠近皇城交通便利，租金相对便宜，许多职位卑微的官吏喜欢租住在这里。

在狭窄得仅容一人穿行的小巷中，聂隐娘手持一小盏黄铜提灯，一间间门户寻过来。终于，她在一扇门前停下来。

天完全黑了，周围也没有半点住家的灯火，只有手中一星火光照亮，聂隐娘敲了敲门。

好久才有人在门内应道：“什么事？”瓮声瓮气的，话音含混不清。

“我来借宿。”

又过了好一会儿，门吱吱呀呀地打开了。

聂隐娘朝院内望进去，怎么空空荡荡？

“是你要借宿吗？”

她循声低头，才发现面前站着一人。这人的头顶仅到她的腰部，除了两只锃亮的眼睛之外，全身漆黑，连面孔都黑得无法辨识，与周围的暗夜融为一体。见聂隐娘终于找到自己了，他咧嘴一笑，两排白牙豁然而露。

聂隐娘算得见多识广，光天化日取人首级亦为平常，面对如此诡

谪的形象，也不禁暗暗心惊——昆仑矮奴。

大唐显贵历来有役使昆仑奴的风尚。安史之乱后，大唐国力不复以往，来自安南和西域的昆仑奴日渐稀少，特别是其中一个天生侏儒的族群，更加物以稀为贵，除了宫中豢养了几名供皇帝取乐之外，只在最显贵的豪门中才能偶见一二。

万万没想到，今天竟会在这个破落民居中见到来自异域的畸形人。

聂隐娘不露声色，抬脚踏进小院：“我要间房过一晚。”

“没问题，请娘子跟我来。”

矮奴将聂隐娘引到东厢，把房门向内一推，扬尘扑面而来。蜘蛛网挡住去路，聂隐娘边往里走边扯蜘蛛网，矮奴躲在她的下方，发出叽叽咕咕的笑声。聂隐娘随手把一大块蜘蛛网扔在他的头上。

“啊啊！”他挥舞了几下手臂。

聂隐娘问：“这地方能住人吗？”

“怎么不能住。想当年，这个院子里可是住了不少官儿的。”

“胡说，这么破的地方哪里能住得下？”

“当年可没现在这么破。”昆仑矮奴还挺健谈，“也就最近几年来得人少了。十多年前，这里还住过宫里出来的大人物呢。”

“宫里出来的大人物？阉官吗？”

“呵呵呵。”矮奴笑道，“娘子不是来借宿的吧？”

“好眼光。”

“那么娘子是来……”

“我来寻一样东西。”

“什么东西？”

“一把匕首。”

“是不是这一把？”

暗夜中，一道白光突如闪电划过。矮奴憋着嗓子发出惨叫：“啊！”当啷一声，他右手中的匕首落地。

聂隐娘把匕首踢到矮奴跟前：“你这把是假的，蒙混不了我！”

“放开我！”矮奴被聂隐娘像提一只鸡似的提起来，两条腿在空中乱踢乱蹬。

“你究竟是什么人，说！”

“……有、有人叫我专门等候在此……”

“等什么？”

“就等像你这种，冲着匕首上门来的……”

聂隐娘仅用一只手便牢牢地扼住矮奴的咽喉，厉声追问：“什么人派你在此，你们怎么知道这把匕首的？它究竟是何来历？”

“你、你放开我……我好说……”

昆仑矮奴在聂隐娘的手中拼命挣扎着。他的体形和体重都与常人迥异，让聂隐娘觉得手中好像提着一个奇形怪状的孩子。那副尖利的嗓音也有点像个孩子，但听上去很不舒服。他的身上还散发出一股浓烈的混合着膻味的体臭，令人厌恶。

聂隐娘忍耐不住，手略微一松，矮奴便像条泥鳅似的滑脱出去。她气得低叱一声，抬腿正踢在那家伙的头顶上。他朝前合扑于地，聂隐娘一脚踩在他的背上。

匍匐在地的矮奴呻吟着，拼命扭动粗短的四肢，看起来像极了一只鳖，但聂隐娘分明感到，有一阵古怪的寒意从脚底升起来，从未有过的恐惧感使她几乎无法自持，她不由得往后一退。

她的脚刚刚撤开，昆仑矮奴便在地上翻转过来，脸朝上冲着聂隐娘露齿而笑。惨白的月色照下来，只见他那漆黑的面孔渐渐膨胀开来，越扩越大，最后竟然化成一张摊开的巨大面皮。他的四肢躯体都消失了，被这张面皮裹挟进去。面皮旋即腾空飞起，如同一张半挂在空中的黑灰色丧衣，朝聂隐娘飘忽而来，挟带阵阵阴风，要将她席卷而入。

聂隐娘纵为闻名天下的刺客，见此情景也惊恐莫名。但她毕竟神勇，立即挺长剑向面皮中央刺去。

面皮轻薄软滑，随意变形，轻易便化解了她的剑势。虽然敌方近在咫尺，聂隐娘却觉得自己在与虚空对打，一身绝世本领全无用武之地。面皮时进时退，忽大忽小，稍一疏忽便无限放大，劈头盖脸地压过来。聂隐娘只得以灼灼剑光为牢——她知道，这次是遇上大麻烦了。

然而聂隐娘终归是聂隐娘。情势凶险，她反而镇静下来。一面舞剑护身，一面观察面皮的动向。她发现了，漆黑一片的面皮之上，有两个亮点始终盯着自己——肯定是昆仑矮奴的眼睛！于是聂隐娘卖了个破绽，脚下稍做趑趄，面皮果然像块黑云般罩顶而来。她看准亮点闪烁之处，挥剑直刺过去。

耳边划过一声破肝裂胆的尖啸。定睛再看时，面皮不见了。院子中央的空地上，蹲着一个小小的身躯，恍然是个六七岁大的孩童，正低头捂脸，哀哀哭泣着。

聂隐娘连忙收起剑锋，问：“你怎么了？我伤到你了吗？”

他抬起头来，果真是个小男孩。但那张粉嫩的小脸蛋上，两只眼睛在流血！

长剑落地。

在聂隐娘的刺客生涯中，永远不堪回首的，是师父以取婴儿性命来试她的心志。她所修成的冷血酷忍中，从来不包括孩子。一时间，聂隐娘心痛如绞，后悔不迭地俯身去抱那孩子，想检查一下他的伤情。

就在她伸出双臂，暴露胸膛的那一刻，流血哭泣的孩子突然变形，回复成昆仑矮奴的狰狞面貌，向聂隐娘猛扑过来。这一次，她来不及躲闪。

寒光掠过，聂隐娘的胸前绽开整片嫣红。她强忍剧痛向后退去，但昆仑矮奴又瞬间变成面皮，而且比之前更加庞大，翻飞起来几乎遮住整个小院的上空。聂隐娘无路可走了，再要硬拼，伤口血流如注，力气迅速衰竭。而她的剑锋所指，更是次次落空，连碰都碰不到对

方。

如此缠斗下去，聂隐娘凶多吉少！

正在千钧一发之际，夜空中突然飞来数个白影，轻而易举突入暗黑阵式，形成夹击之势。巨大连绵的黑色面皮瞬间即被攻破，裂成七零八落的碎片，摔落地上，顿时化成一摊又一摊腥臭难闻的血浆。

血浆汇集起来，重新合成昆仑矮奴的样子，但已经七窍进血，奄奄一息了。

“隐娘，你怎么样！”

聂隐娘在夫君的搀扶下坐起身来：“……我没事。你快去制住他……”

“不怕，他的幻术已破，无力再作恶了。”空中盘旋着的白蝙蝠纷纷落下，围绕在韩湘的身旁。他喜滋滋地说，“真好，我的白蝙蝠们总算派上大用场了。哎，隐娘？你的伤……”

“皮肉之伤而已，这次多亏韩郎了。”

韩湘不好意思起来：“啊，这不算什么……果老道兄的真传，我练了许久终有所成，下回再见着他，可以不被他笑话了。”

“这到底是什么阴毒招数？”聂隐娘今天吃了大亏，恨得咬牙切齿。

“应是西域幻术的一种，以咒语惑人心智，并能将人心中最深重的恐惧唤起，故而打斗之时，你所见的均为幻觉，功夫再高也没用。而白蝙蝠是灵物，所以能突破幻阵，噬血杀敌。”

听到韩湘的这句话，昆仑矮奴居然呵呵地笑起来，但他每笑一声，就有深黑色的污血从唇边溢出。整个小院中都飘荡着浓烈的腥臭气。

聂隐娘逼问：“你到底是什么人？”

矮奴翕动双唇，似乎要回答，却突然昂起头，朝聂隐娘唾出一口脓血。她再也无法遏制怒火，手起剑落，将他的脖颈一割两断。

韩湘叫：“隐娘！”

“他不会招的，留着也是多余！”聂隐娘恨道，“大唐全境能有几个昆仑矮奴？不想便知其背景极深，此人定为死士。”

“难道是皇……”韩湘倒吸了一口凉气。

“你说呢？”

“能用昆仑矮奴为死士的，要么是富可敌国的波斯人，要么是……那里头的。”

“哼，那里头的……”聂隐娘冷笑，“我只听说他们上几代曾经豢养过游侠，当今皇帝还颇以为耻，称为人君者当光明正大，不必用暗杀这类下三滥的手段，却不知眼前这一幕更加阴损可怖，又该如何解释呢？”

“倒也不能那么确定……”韩湘岔开话题，“隐娘怎么会跑到这种地方来的？”

聂隐娘紧锁眉头道：“没想到那把匕首的背后牵连如此之深。”她叹了口气，“我寻到此处，是因为李长吉。”

“长吉？”

“韩郎可听过这首诗：‘落漠谁家子？来感长安秋。壮年抱羁恨，梦泣生白头。瘦马秣败草，雨沫飘寒沟。南宫古帘暗，湿景传签筹……’聂隐娘刚念到这里，韩湘便叫起来：“这是李长吉的《崇义里滞雨》！哦，崇义里，莫非就是此处？”

“正是，我打听清楚的，李长吉在长安做奉礼郎时，便租住在此地。”

韩湘不禁摇头道：“唉，想不到李长吉落魄至此，太可怜可叹了。我那叔父也是，说起来怎么爱才惜才，眼看人家受这等苦楚，也不出手相助……”

“长吉未必表露，你叔父怎生得知。”

“倒也是。”

“不过，李长吉早在元和六年就辞官归里了。所以他最后一次出现在地，应该是五年前。方才矮奴也提起，此处过去还算热闹，近几

年来才荒疏至此。”

“我不明白，寻访长吉故处，难道不该是静娘所为吗？莫非是她拜托隐娘来的？”

聂隐娘淡淡地说：“静娘告诉过我，长安城中长吉的故地，她至今一处都未访过。”

“哦——”应当是害怕触景伤情吧，韩湘倒能理解裴玄静，便问，“那我就更不懂隐娘来此的目的了。”

聂隐娘没有回答，却吟道：“家山远千里，云脚天东头。忧眠枕剑匣，客帐梦封侯。”

这是长吉诗作的最后四句。正是“忧眠枕剑匣”之句启发了聂隐娘，使她循着长吉在京城落脚的踪迹而来。本以为或能发现一些与那柄神秘匕首有关的线索，却不想几乎遇害。

不管昆仑矮奴的背后是谁，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有人正在疯狂地寻觅匕首的踪迹，为此不惜采取任何手段。匕首的图纸是在吐突承璀的身上发现的，今天昆仑矮奴也提到，若干年前有阉官自宫中而出时，曾经借宿此地。

聂隐娘感到很庆幸：裴玄静选择远离李贺在长安的故地。现在看来，恰恰是这份痴心救了她，如果裴玄静早早地寻访到崇义里来，只怕已陷入万劫不复的境地了。

“隐娘，我们该走了。”至此未发一言的夫君突然开口。

聂隐娘悚然惊觉，问：“韩郎，你怎么来的？你不是和崔郎在一起吗？”今夜她来探崇义坊，原只留了夫君在巷口望风，韩湘有别的重要任务。不过，今夜要是没有韩湘的白蝙蝠，他们夫妇二人恐怕都遭毒手了。

韩湘说：“是崔森让我跟来的，他说你可能需要帮手。还让这家伙说中了！”

“糟了！”聂隐娘道，“我这一耽误，只怕坏了崔郎出城的计划。”

“问题不大吧？现在还不算晚，崔森说他可以等。”

“快走！”

三人就着月光，一路狂奔出小巷。前方不远处，就是紧闭的坊门了。长安城夜间宵禁制度极为严格，暮鼓之后，除非持有京兆府发出的特别通行文书，任何人都无法敲开坊门。

“这……怎么过去啊？”韩湘问得心虚。

聂隐娘向夫君使了个眼色，两人一左一右抓住韩湘的两条胳膊，旋即腾空而起。

韩湘没来得及惊叫，就稳稳地落在了坊墙高耸的墙头上。

他还从来没从这个角度观看过夜晚的长安城呢。衢、街、里坊、集市、观、寺、楼、阁，还有朱雀大街上成排的槐树，仿佛都变矮了。夜色也显得更加静谧。

聂隐娘说：“走吧。”

“走？怎么走？”

“就在这上面走啊。”

韩湘顿悟，长安城各坊的坊墙彼此相连，从坊墙的墙头上匿行，既可躲避金吾卫的巡查，又不必过坊门，而且还是条捷径。主意的确好，可是……

他伸开双臂平衡身体，颤巍巍地才向前迈出步子，就觉头发晕，腿发软，身子不禁一晃，赶紧抓住聂隐娘的胳膊。“不、不行。我……要不，你们去吧，我就不……”

聂隐娘恨声道：“真啰唆，上来！”韩湘的身子突然又一轻，等他明白过来，整个人已经伏在了聂隐娘的背上。“这、这……怎么可以……”

隐娘的夫君道：“你刚受了伤，还是我来背他吧。”

“没事，你的身子不如我轻，管好自己就行了！”

韩湘窘得都快哭了，却也明白别无选择。他只好闭紧双目，听夜风簌簌掠过耳际，在心里默默地把太上老君、元始天尊、菩提老祖等等挨个念过来。也不知过了多久，聂隐娘停下脚步。韩湘觉得身体坠

下，脚底再次踏到地面。他睁开眼睛，前方的夜色中高耸着一座城门。半轮孤月悬在半空，勾勒出绵亘起伏的城墙丽影。墙外，重峦叠嶂，林藪丛密，偶尔传来几声乌啼。

“景曜门？”他叫起来。

聂隐娘警告：“莫出声！快寻一寻，崔淼他们是否在此？”

周围寂寂，看不到半点人踪。只有一路跟随的白蝙蝠纷纷落下，停在他们身边。

“朕打算把李逢吉派到剑南去。”

皇帝的人影印在帷帘上，烛光把他的头像拉得老长，摇摆不定。

吐突承璀跪在帷幕前，定定地望着皇帝的影子。他保持这个姿势很久了，始终一言不发。

皇帝的声音继续从帷帘后面传出来，“近日他连上数奏，称裴度常在府中会见天下各色奇人能士，以宰辅之名揽才，行为失当。哼，他明明知道，裴度为了帮朕剿灭强藩，认为朝廷当广纳贤才俊杰，不该再像德宗皇帝后期那样，以金吾卫暗中侦察朝臣动向，甚至禁止宰相在自己府中会见宾客，所以向朕奏请于私宅会见宾客，经过朕的准许后才这样做。裴度的所作所为光明磊落，并无半点私心。李逢吉却还在这里无理取闹，实在令朕厌恶！他无非是担心裴度削藩有成，功劳超过了他，所以千方百计中伤裴度。看来，朕必须把他送出长安才行了！”

吐突承璀仍然在发呆。

“你没有听见朕的话吗？过去与你谈起裴度和那班宰相们，你总有很多话要讲。今天是怎么了，突然变哑巴了？”

吐突承璀稍稍回过神来，“裴度啊……”他囁嚅着，眼神依旧十分空茫，前言不搭后语，“大家，奴不太明白，大家为何要把裴玄静放到金仙观里。那样，那样会不会……”

“会不会什么？”

“……会不会令贵妃心怀不忿？金仙观毕竟是她的隐痛……”

“贵妃？你什么时候开始在意她的想法了？莫非去了一次广州，连性子都改了？”

往常听到这种亲昵的责备，吐突承璀总能恰如其分地为自己辩解几句，同时还把皇帝奉迎舒服了，但今天他却讷口无言，似乎真的变了一个人。

“哗啦！”从帷帘中抛出一条金链，正好落在吐突承璀面前。“朕让你把人带回来，你却给朕带回这个！”

吐突承璀双手拾起金链：“眉娘不愿意回来，我又不想强她……”他的喉咙哽住了，眼圈发红。

“记得那时眉娘来拜别，朕赐了她这条金凤环。这傻丫头，居然不懂得怎么戴上。”

“是啊，所以还是奴帮她缠到胳膊上的。”吐突承璀笑起来，真是比哭还凄惨。

“是吗？这，朕倒是不记得了。”

“眉娘的胳膊细得呀，金凤环足足缠了七圈，才算不往下掉了。”

静了好一会儿，吐突承璀又说：“这回，也是我从她胳膊上褪下来的。想来十年中她都一直戴着它，从不离身。”

“你拿去吧，留个念想。”皇帝叹了口气，“朕知道，你心里舍不得她。”

“谢大家！”吐突承璀叩头，“奴再替眉娘谢大家的恩，准她附葬丰陵。眉娘祖祖辈辈积德，才能获此天大的恩典呐。”

皇帝沉默，少顷，突然问：“李忠言怎样？”

“他？就是不出声地跪在眉娘的柩前，到我离开时，还一动不动地跪着，像木雕泥塑。”

“你都跟他说了？”

“说了。”

“说了什么？”

“奴说了眉娘这十年都在哪里，在做什么；奴又说了眉娘所奉的，是先皇之命；奴还说了……正是奴用自己的这双手，把眉娘给掐死了。”

“他什么反应都没有吗？”

“没有……”吐突承璀抬起头，瞪着一双血红的眼睛说，“对了，当奴追问他，知不知道眉娘在等什么人时，他突然说了两个字——贾

昌。”

“贾昌？贾昌不是死在长安了吗？眉娘等的人是从海上来的。”

“可是眉娘说过，一旦她接到东瀛来人，就要交付一份先皇手谕，然后送来者启程赴京。如此想来，长安应该也有人在等候。李忠言提到贾昌，是不是这个意思？”

“也就是说，贾昌守的不单单是墙上的那些字？”帷帘的一角微微掀起，露出皇帝苍白的面孔。他的眉头紧锁，似在忍受某种难言的苦楚，“《兰亭序》的谜底，你都跟他说了？”

“奴谨遵大家的旨意，上回就去丰陵给他透过风了。”

“他相信你吗？”

“这十年来我总去找他倾吐，就算再多疑的人，恐怕也该放松警戒了。况且他困在那个与世隔绝的地方，只有从我口里才能得到些活生生的消息，由不得他不信。”

“所以你认为，他提起贾昌是确有所指？”

“对……只是我想再诱他多说一点时，他又死活不肯开口了。”吐突承璀终于从悲痛中摆脱出来，言谈重新变得爽利，“大家，要不奴再去一次丰陵？我就不信撬不开李忠言的嘴！”

“没用的，像他这种人，早就横下一条求死的心。你真用强，反而成全了他。”

“那怎么办？贾昌的院子都推倒了，灵骨塔里奴也搜了好多遍，连只耗子都藏不住，实在想不出还能从何下手啊。”

皇帝的目光一凛：“朕早该想到，他不会那么轻易就……”他突然说不下去了，以手扶额，发出痛苦的呻吟，“这头真真是痛死了！”

吐突承璀慌了手脚。

“陈弘志，滚出来！”

“奴在……”陈弘志应声而出，小步疾行到御榻前跪倒，双手擎着一个托盘，高举过头。

吐突承璀看见，托盘上有一个金莲花酒樽，旁边还有一个金匣。

皇帝打开金匣，从中取出一颗黑色的药丸，又端起酒樽，手微微发颤。他正要药丸朝嘴里送，吐突承璀突然叫道：“大家，不可啊！”

这一声喊得着实凌厉，竟把皇帝吓了一跳，几滴玉液从金樽中晃出来。

“你怎么回事？”

吐突承璀喘着粗气道：“大家，万万不可服丹，不可服丹啊！”说着，竟“咚咚”叩起响头来。

皇帝将酒樽缓缓放回托盘：“把东西留在这儿吧。”

陈弘志忙把托盘放下，又无声无息地退到玄色帷帘之后去了。

“这丹丸对头痛有奇效，朕试了两次，也还不错。你何苦又要拦朕。”

吐突承璀直起腰来，额头上已是整块青紫。他颤抖着声音道：“大家，先皇饱受头风之苦数十年，却坚决不肯服丹丸。您还记得吧？”

“那又怎么样。”皇帝冷笑，“最终仍不得延年。”

“可先皇毕竟不是死于……”

皇帝的目光像利刃一般扫过来，吐突承璀自知失言，冷汗一下便浸透全身。足以致人癫狂崩溃的寂静充塞殿中，连灯树银擎上的明烛都惶惶欲灭。

不知过了多久，皇帝的话音才又响起来：“他不需要服丹，因为那数十年中，他都只是一位东宫太子。太子病了，称病不起便是。没有人等着他去上朝，也没有那么多纷争辩论麻烦乃至战局需要他去处理决断。所以他尽可以病倒，为避害而拒服丹丸。可是朕不行！十年了，朕几乎没有停过朝，更没有病倒过。因为国事不可停，朕更不敢病！这就是他与朕的区别！”

皇帝的情绪虽然激昂，声音并不高，但吐突承璀听得耳际嗡嗡鸣响。

皇帝越说越激动：“可是你看看，他给朕留下了什么！这么大一个乱局需要收拾，朕殚精竭虑整整十载，仍然不能有丝毫松懈。朕很累，累极了，但朕必须坚持下去。朕的身体不能垮，绝对不能垮！”

“大家……”

皇帝低声道：“朕担心他把病也传给朕了，那可就全完了……”他又狞笑起来：“所以这一切都是宿孽，都是埋在血里的毒，传给朕，想躲也躲不开，你说是不是！”

吐突承璀不可能答话，所以只能浑身战栗着，徒劳地望着皇帝扭曲变形的面孔。极度恐惧中，他的感官变得麻木，空白的脑海中渐渐浮现出一句话：他给你的不仅仅是这些，还有身体发肤，还有……皇位。随即，他被自己这大逆不道该诛九族的思绪吓呆了。

就是在吐突承璀愣神之际，皇帝吞下丹丸，又将杯中之酒一饮而尽，颓然倒下。

吐突承璀连大气都不敢出，一动不动地匍匐在榻前。面前恰好是一尊银鸭香熏，他便死死盯住镂空花纹中闪动的火光，看龙涎香袅袅升起，在令人窒息的宁静中增添了一抹悲哀的气氛。

“……你不用劝谏，朕心里清楚。”皇帝作势欲起，“你倒口茶给朕。”

吐突承璀从煨在炭火上的银壶中倒了一盏热茶出来，双手奉到皇帝唇边。皇帝抿了两口，又推开来：“怎么不凉？”

“大家要喝凉茶吗？”吐突承璀的心又是一沉。

“不必了。”这一会儿工夫，皇帝的面色倒是和缓了些，“前些天李道古荐了一个叫柳泌的方士上来。这就是他炼的丹丸，效力好像还不错，朕试试，若觉有异，不服就是了。”

“是。”

“关于贾昌，朕倒想起来，他身边的那个禾娘至今还未找到吧？”

“还没有。”

“那就去找！”

“遵旨。”吐突承璀道，“请大家放心，这回奴就算上天入地，也一定把她找出来。”

“嗯。”

“……还有那柄匕首，既然不是眉娘带走的，奴也再想想办法。”

“不必。”

吐突承璀又是一愣。

“你就去盯住李忠言，再设法找到禾娘。匕首的事情，朕交给李素去办。”

“他找了那么久，都没什么进展啊。”

“最近，朕和他商议了一个新办法——守株待兔。”

“守株待兔？”

“你想，当年之人除了死的和李忠言，真正放出宫去的只有两个——卢眉娘和内常侍俱文珍。现在可以确认，眉娘没有带走匕首，那么只剩下俱文珍是最可疑的了。”

吐突承璀思忖道：“俱文珍当年是以病重为由出宫的。可他已卒于元和五年了啊！如果真是他带走了匕首，又如何查起呢？”俱文珍是阉人，身后并无子嗣。族中虽有些亲戚，但因俱文珍憎恨他们当初将自己去势，送入宫中的行径，也早断了往来，所以俱文珍最后是独自一人死在长安的，对此吐突承璀多少知情。

“李素把俱文珍出宫后，在长安落过脚的所有地方都调查了一遍，并搜罗了一些身怀绝技的异人，许以重金，派他们分别驻守在俱文珍的那些落脚点，等着有人找过来，即所谓守株待兔。”

吐突承璀有些糊涂了，难道皇帝怀疑俱文珍将匕首带出大明宫后，转交给了别人。这种可能性当然存在，但拿到匕首的人为什么还要找回来呢？

皇帝仿佛看透了她的疑惑，解释道：“找来的未必是带着匕首之人，但会循着这条线索而来的，肯定不是局外人。而今你又带回来眉娘的话，更加佐证了朕的判断。”

吐突承璀似有所悟：“大家的意思是说——长安城中有内应！”

“否则东瀛来人，到长安干什么呢？”

“奴明白了。或许贾昌就是其中之一，但肯定不止他一个。”

“没错。贾昌十年前就快九十岁了，总要提防他死。所以埋伏在长安的内应绝对不止他一人。俱文珍带出去的匕首，很可能是相认的信物，或者行动的号令。”皇帝缓缓地道，“既然有所谓的十年之约，如今十年已过，东瀛并没有人来，那么埋伏在长安的人会怎么办？朕以为，他们必将有所行动。就算他们想按兵不定，朕也要诱使他们动起来！”

“诱使他们动起来……对，只有这样才能发现他们的踪迹，将其一网打尽！”吐突承璀灵光乍现，“莫非，大家重开金仙观也是此意？”

“你心里明白就行了。”今夜，皇帝头一次露出淡淡的笑意，“你跟朕围猎过许多次，应该懂得围猎的三个步骤。第一步打草惊蛇，让猎物动起来，离开隐蔽的巢穴；第二步设下诱饵，诱敌深入，把猎物引入包围圈；第三步才能围而歼之！你还不知道吧，自你走后，长安城里出了不少与蛇有关的是非。很明显，有人耐不住了，朕就干脆给他们抛出诱饵，促使他们现身。”

所以，皇帝把裴玄静和金仙观都当成诱饵了？

吐突承璀无语。假如有人像他一样醒悟到，此刻皇帝处心积虑谋划对付的，竟然是已经死去十载的父亲，大概都会感到不寒而栗吧。

但吐突承璀仍然觉得难以置信：先皇真的会在死前布下层层阴谋，设置了长达十年的迷局，用来惩罚乃至报复自己的儿子？

不。他很想对皇帝说，肯定弄错了，您一直都是先皇最宠爱的儿子啊，他绝对不会害您的。

但是吐突承璀不敢说，因为他看得清清楚楚，对父亲的怨恨已深入皇帝的骨髓。更确切地说，皇帝需要这种仇恨。

“很晚了，奴服侍大家歇息吧。”吐突承璀低声说，“还是，您打算叫谁来侍寝？奴让人去传话……”

“你想害朕吗？”

吐突承璀吓得一激灵，这又是从何说起？

皇帝狡黠地笑了：“柳道人千叮咛万嘱咐，服丹后两个时辰不碰荤腥，不可动气，更不许行房，所以……”

“哦，呵呵。是奴该死，该死。”吐突承璀也讪笑起来。

突然，寝阁的门被人大力推开，冷风顿入，将玄色帷帘吹得半卷起来，满屋的烛光乱晃。

吐突承璀大怒：“什么人？如此惊扰圣驾，不想活了吗！”

陈弘志连滚带爬进来，颤声高喊：“大家，十三郎不见了！”

京兆尹郭縱是直接將郭浣拖到殿上来的，祠部郎中段文昌緊隨其后，同樣面無人色。

郭縱把兒子按倒在殿前，氣急敗壞地奏道：“十三郎與段侍郎的公子成式陷落金仙觀地窟。請陛下下旨，臣等方可入金仙觀搜索！”

皇帝驚駭得幾乎坐倒在御榻上。郭縱喘着粗氣，將經過講述了一遍。

當天下午段成式帶着李忱潛入金仙觀“探海眼”後便失蹤了。郭浣引走賴蒼頭後，獨自一人翻牆進入金仙觀，在池塘邊等了整個下午，到天黑時方才出現呼救。而賴蒼頭在東市遍尋小主人不着，回府稟報武氏後，段文昌才得到消息。等到郭府和段家都快鬧翻了天，派出去的人馬幾乎找遍整個長安城時，有人在輔興坊金仙觀外不遠處，發現了邊哭邊走的郭浣。

還是從郭浣的口中，眾人才得知，隨段成式一起失蹤的還有皇子十三郎。

“朕的十三郎不見了？”皇帝在殿上驚問，“竟然沒有人來稟報朕？”他團團四顧，“你們在做什么？你們不知道嗎？你們、你們……”

皇帝哽住了。十三郎是他的親生兒子，一位金枝玉葉的皇子，平白消失卻根本無人問津。而他這個做父親的，即使擁有全天下至高的權威，卻還要等旁人來通知。

個中悲涼，蓋過了憤怒和焦急，使皇帝一時說不出話來。

“陛下……”大殿之上，此刻唯有郭縱還敢開口，“請陛下趕緊下令搜觀吧。十三郎和段成式，已經沒入金仙觀地窟兩三個時辰了，再不去找只怕要出意外啊……”

金仙觀！

這個詞激起了皇帝狂飆般的怒火。

金仙觀，為什麼是金仙觀？

他大声质问：“十三郎怎么会跑到金仙观里去，这究竟是怎么回事，你们谁能够回答朕？”

郭縱冲着儿子怒吼：“你快说啊，将前后经过禀报于圣上！”

郭浣哭得一把鼻涕一把泪，但好歹是皇帝的亲外甥，从小见惯了大场面，还能抽抽搭搭地回答问题。要是换了别的孩子，在这种情势下早就吓得魂飞魄散了。

郭浣说：“因、因为十三郎有血珠，段一郎……成式说要去探海眼，找更多的血珠。所以我们就去了金仙观……”

“……血珠？”

郭縱急道：“你说说清楚，什么血珠？”

“就是鲛人血泪凝成的珠子、天下至宝……”郭浣看着殿上暴跳如雷的舅舅，想起见过血珠就杀头的话，吓得语无伦次了，只忙着辩白道，“我、我没见过血珠。十三郎只给段成式看过……呜呜……我都是听他说的……”

郭縱看向段文昌，祠部郎中自从进殿后，就一直面若死灰地肃立着。

皇帝问：“段卿？”

“陛下，臣对此确实一无所知。”段文昌俯首奏道。从刻意压抑的嗓音中，能清晰地感觉到他的焦虑、内疚和彷徨，所有这些情绪复杂地纠结在一起，压迫得他几乎抬不起头来。顿了顿，段文昌跨前一步道，“陛下，臣的这个儿子向来顽劣，实乃臣疏于管教之责，臣甘愿领罪。”言罢，长拜稽首。

皇帝闭了闭眼睛，不理段文昌，还是转向自己的胖外甥：“就算十三郎有血珠，你们为什么要去金仙观？”

“因为段、段成式说金仙观里面有海眼，能够直通到大海里。鲛人的血泪凝珠后，从海眼中汇集过来。所以，我们只要进入海眼，便能找到更多血珠。”

“海眼？金仙观里有海眼？”皇帝连连摇头，“这都是些什么奇谈怪

论？”

段文昌连头都不敢抬一抬。

郭縱无奈地回答：“臣听说这个段成式，一向喜欢胡编乱造些玄奇诡异的故事，什么妖魔鬼怪的，崇文馆里的儿郎们，还都特别喜欢听他讲那些东西……”

“朕问的是，为什么是金仙观！”皇帝喝道，“段成式怎么会知道金仙观里有地窟？”他看着段文昌摇头，“不，段卿和家人去年刚回到长安，根本不可能了解那些。莫非是你？”皇帝逼视郭縱。

京兆尹急得额头青筋乱迸：“陛下，臣、臣绝对没有啊……再说金仙观已经封了那么多年，都没人记得当初的事情了……”

“可是……”

“陛下，先不管这些了吧，找人要紧啊！”郭縱情急之下，居然打断了皇帝的话，“没有陛下的旨意，我等兵马不敢入金仙观的后院。而今都已过了一更天，再不能耽搁了呀。陛下！”

烛火炎炎，把殿上每一张仓皇的脸孔都照得红白相间，格外怪异。其中最狰狞的一张，属于皇帝。在这副标致绝伦的五官间，已经找不到刚刚为儿子焦虑的父亲痕迹，只剩下盘算和怀疑、恐惧和残暴。

他终于开口了：“朕亲往金仙观。”

深夜的皇城夹道中，皇帝一马奔驰在队伍的最前方。狭窄的一方夜空被火把染得变了颜色，非黑非红，似明又暗。星辰在烟火缭绕中若隐若现。看不到北极星，因为他们正在朝相反的南方狂奔而去。

没有人说话。耳边只有急促的呼吸声、马蹄哒哒和兵械撞击的声音。在皇帝的率领下，他们仿佛正在奔向一场真正的战斗，却无人知晓敌方的身份。也许，那个首领是清楚的。然而谁都看不见他脸上的表情，只能盯住他的苍黄色披风，在奔跑中被鼓起扇动着，绣于其上那条龙就如同活了一般不停地翻飞起舞。

走到院中时，裴玄静才发现地上的湿意。这是今年的第几场春雨

了？在无人察觉时，悄悄地下过，又悄悄地停歇了。她径直来到观门旁的耳房前，从屋檐上掉下几滴雨水，落在她的发髻和肩头，湿湿凉凉。

烛光从半掩的房门里透出来，在门口的泥地上画了个红圈。圈中是一个端坐的人影，裴玄静一看，便莫名地心疼起来。

“自虚，”她站在门外轻声唤道，“为什么不关门，夜里还冷得很，会着凉的。”

光影中的人跳起来，赶至门口，脸上微微发红，“我一心在读《璇玑图》上的诗，就把别的都忘了。嫂子——”

裴玄静迈步进屋，东首的一张小小坐床上，点着一盏粗瓷油灯。灯下摊着的，正是三幅《璇玑图》，旁边还有数张黄草纸，上面已经涂满字迹了。

“就快读完了。”李弥喜滋滋地说，“而且嫂子，除了你教我的回文读法，我还想出新的读法来了呢。”

“是吗？”

见裴玄静有兴趣，李弥赶紧演示给她看：“你瞧，回文就是一直……这么兜转着读回来。可是我觉得，应该还能兜一兜，再兜一兜地读。”

“什么叫兜一兜，再兜一兜？”裴玄静忍俊不禁。

“你看嘛，这里我录了几首诗，就是兜一兜，再兜一兜的读法。”

裴玄静接过李弥递上来的黄草纸，随意地扫过那些诗。突然，她的目光被其中一首吸引住了。诗云：“神龙昭飞，文德怀遗，分圣皇归。”

“自虚，这首诗是从哪一幅《璇玑图》里读出来的？”

李弥拿起中间有个洞的《璇玑图》：“就是这个。”

裴玄静陷入沉思。

李弥等了半晌，忍不住怯怯地唤了声：“嫂子……”

裴玄静回过神来，抱歉道：“哦，是我想出神了，差点儿忘记正

经事。”她微笑起来，“嫂子问你件事，你觉得禾娘好吗？”

“禾娘？”李弥睁大眼睛，突然面红耳赤起来，“我……觉得……”连嗓音都虚飘了，“我觉得……好……”这个“好”字从口中吐出时，好似带着满心的期盼，又有无限的羞怯。

不出所料。裴玄静向他微微点了点，免得他更加窘迫。

李弥垂下眼帘，复又抬起，目光变得朦胧：“可是……我不好。”

“你不好，你怎么不好了？”

李弥低头不语。

裴玄静的心中又是一阵悲喜难言。她说：“那么，你愿不愿意随嫂子一起走？”

“走？”

“对，离开长安。”

“离开长安？”

“不止你我。我们同禾娘还有三水哥哥一起走。好吗？”

李弥瞠目结舌，少顷，喜笑颜开道：“好！”

“这就好了？”裴玄静嗔道，“也不问问去哪里？”

“和你们在一起，我哪里都愿意去！”

裴玄静笑着点头，眼眶却胀胀的：“还有件事嫂子要嘱咐你，从今往后，再不许告诉任何人你叫自虚，只说大名即可。嫂子也从此称你为二郎。明白吗？禾娘和三水哥哥，我也会对他们说的。”

“为什么呀？”

“不为什么，你只听话便是。”

“哦。”李弥答应，向房门外张望道，“奇怪，好像有很多人朝咱们观来了……唔，还有好多好多匹马……”

第五章 君如海

1

金仙观前，火把照得通明。绕着围墙数丈开外竖起了荆棘编成的路障，金吾卫团团肃立，仅让出一条通路，待皇帝陛下的马匹疾奔而至到观门时，所有人齐刷刷跪倒。

裴玄静和李弥及观内的女冠们全被金吾卫们押解着，跪在院墙之下。在辅兴坊中居住了大半年，裴玄静还从未见过这么多人聚集在金仙观前，也从未体验过如此诡异的寂静，仿佛所有看得见和看不见的活物都同时失去了发声的功能。此地，俨然成了一个喑哑的世界。

提前赶到的郭鏞抢步上前，奏道：“陛下，观内人等已全部拘押在此。无人能够提供十三郎他们的情况。而今之计，必须进后院入地窟了。”

皇帝扬起马鞭：“那还等什么！”

仍然是皇帝一马当先，金仙观后院的禁地赫然敞开了。

月亮躲入乌云深处，再也不肯现身了。在熊熊火把的照耀下，茂密的树丛中仿佛燃起火来，夜雾和烟彼此缭绕，将人身烘托得如同幢幢鬼影。

由枯枝、败叶、杂草和落花填埋的池塘中央凹陷，像一张黑黢黢的巨口向上张开着。

皇帝在池塘前驻马，众人也跟着停下。

坐在郭鏞马匹前的郭浣哭喊起来：“十三郎，段成式，你们快出

来吧！别躲了……呜呜……”

池塘中央的黑洞里无声无息。

所有人都在等待皇帝一声令下，那么多呼吸交汇在一起，重如千钧。

“下去找！”

几乎就在皇帝下令的同时，郭縱手一挥，早就围拢在池塘旁的数名兵士立即开始行动。他们在腰上缠绕绳索，逐渐从干涸的池塘边缘下探。为了照亮，更多的火把围过去，遮住了裴玄静的视线。

她只能朝离得最近的皇帝的脸上望过去。他仍然高坐于马背上，也是唯一一位占据着制高点，可以俯瞰整个场面的人。裴玄静盼望从这张脸上寻得进展，寻得惊喜，甚至寻得答案……她的心中有太多的疑问，正越来越集中到这个人的身上——

金仙观里究竟发生过什么事？为什么要封闭后院？为什么这个干涸的池塘被称为地窟？为什么……要让自己来金仙观修道？

“水！啊，水，水！”

突然喧哗吵闹声起。皇帝胯下的青骢受到惊吓，踢踏连连。毕竟是宝马，立即又稳住了。但裴玄静分明看到，皇帝露出极端惊骇的表情。

原先围在池塘边的兵士们纷纷向后疾速退去。裴玄静从刚让出的缝隙看过去，却见干涸的池塘中央，咕嘟咕嘟地往外冒出黑色的污水，水势湍急，顷刻就淹没了兵士们的靴背。还有几个已经下到池塘中央的，正试图从水眼中挣扎着往外爬，有的被拽了出来，有的行动稍缓，眼看水就灭了顶。

皇帝惊喝：“怎么回事？”

刚从水中爬上来的一名将领，全身淌着污水跪在皇帝马前，嘶声奏道：“陛下，臣等刚下去，就见地窟里已经充满污水了。我们还想皂水找人，不料那水涨势极猛，我等只得赶紧退上来，可还是有人来不及……”

“退上来？谁允许你们退上来！”

将领吓得连连叩头：“陛下恕罪！”

就在这几句话的工夫，黑色的污水越漫越多，越漫越广，眼看就将整个池塘填满了。枯枝、败叶、杂草、落花，统统在水面上漂浮起来，如同一层厚厚的尸体。

“成式！”一声凄厉的呼喊从人群中冲出来。

从开始到现在，祠部郎中段文昌都保持着一张死灰的脸和一副咬紧的牙关，终于在即将丧子的千钧一发之际彻底崩溃。他直奔到池塘边，不管污水淹没了官靴的靴筒，绯色官袍的下摆也全部浸入水中，只顾声嘶力竭地呼喊：“成式啊，我的儿啊，你快出来啊！”

段文昌的模样揭开了最惨痛的现实——十三郎和段成式，不可能生还了。

裴玄静想叫却发不出声音。她知道自己完全无能为力，只能透过婆娑的泪眼，企盼地望向皇帝，本能地寄希望于他。

皇帝是天子，十三郎更是他的亲生儿子，皇帝应该想出办法来。

如同过了几生几世般漫长。

皇帝终于轻轻地抬起了手臂：“……把地窟填平吧。”

没人敢应声，因为谁都无法领悟，也接受不了这个命令背后的隐义。

“没人听见朕的话吗？”皇帝的声音低哑而缓慢。

郭縱颤声问：“陛下，您的意思是？”

“朕的意思还不清楚吗？”

“可是……十三郎还在下面啊……”

“那你把他找出来啊！”

郭縱垂首不语，也许他正在内心暗暗庆幸——至少自己的儿子还好端端的……

皇帝再度扬起马鞭，嗓音依旧干涩，却变得平稳：“现在就填，连夜填平！”

郭縱只得应道：“臣遵旨。”正要吩咐手下，却见那段文昌如木雕泥塑般立于污水中，心中不忍，便亲自上前去劝道，“段兄，退后吧，圣上下旨了。”

段文昌充耳不闻，站得纹丝不动。

郭縱将心一横，伸手去拽段文昌的袍袖：“走吧，孩子们……没希望啦！”

“放开我！”段文昌甩开郭縱，竟然扑倒在池塘的水中，痛不欲生地高喊着，“成式，成式！我的儿啊，你快出来啊！”这一刻他彻底剥下了平日的沉稳外表，一颗慈父之心暴露无疑。

他的身后数步开外，同样失去儿子的皇帝，却完全恢复了冷酷和威严，再命郭縱：“京兆尹，你还在等什么！”

郭縱示意左右，两名兵卒上前硬把段文昌往水塘边拖。

“不行，不能填啊，成式他们还在下面啊！”段文昌仍然不顾一切吼叫着，撕扯着，企图要螳臂当车。凄惨之状令在场众人都看不下去。段文昌情急之下力大无穷，拖拉他的兵卒却多少有些手软，几个人便在一摊污水中扭打纠缠着。

“陛下！请陛下且慢动手，妾还有话要说！”裴玄静在人群中高声叫道。

皇帝的目光像利剑般直刺到她的脸上。

从水满池塘到皇帝下令填平，方才裴玄静被这一系列跌宕起伏震撼住了，脑子里几乎变成一片空白。但当段文昌拼命阻止填埋池塘时，裴玄静幡然醒转，也意识到如果再不采取什么行动，段成式和李忱这两个孩子就真的没希望了。

她向上叩头道：“陛下！虽然池塘溢水，但两个孩子未必就没有生还的可能。也许他们在底下的洞窟中还找到了藏身之处。现在应该设法把水引出，再行施救。说不定还能有一线生机。如果以土石填埋的话，就等于是将两个孩子直接杀死啊，请陛下三思！”

“底下洞窟里的藏身之处？”皇帝冷笑反问，“你怎么知道这些？莫

非你下去过？”

“我、我没有……”裴玄静紧张地思索着，目前首先得让皇帝收回填埋池塘的命令，然后再谋其他吧，她抬起头回答，“妾有一个弟弟，一直随妾住在观中，平日负责打扫院子，也曾带着段一郎在观中玩耍。妾想……他或者和段一郎一起来过后院。如果询问妾弟，说不定能寻出段一郎和十三郎的踪迹。”

“你的弟弟？现在何处？”

裴玄静回头，李弥也被押在众人中间，满脸惊惶和不解。

“你说他可能去过地窟？”火光耀眼，使得皇帝的脸隐没在逆光的阴影之下。裴玄静看不清他的表情，只能硬着头皮回答：“是的。”

裴玄静从未想过李弥会欺骗自己，直到她在污水漫溢的池塘边，看到密密丛丛已经凋谢的迎春花枝，想起那次崔淼带着禾娘来观中“灭蛇”后，粘在李弥香囊上的迎春花蕊……她全想起来了！还有那天，段成式来访时提到后院，之后李弥现身时的古怪模样……裴玄静追悔莫及——是自己疏忽了！如果能多加警觉，如果能追问几句，也许今天的事根本就不会发生。

她的心跳得全无规则，从未如此缺少把握。裴玄静不敢估量，现在把李弥扯进来会导致什么后果。她只想拖时间，能拖一会儿就拖一会儿。即使池水满溢，但总归好过沙土掩埋。她想为段成式和李忱再多抓一点点生还的机会。

李弥被推搡出人群，跪在裴玄静身旁。

“此人就是你的兄弟？”

“是的，陛下。”裴玄静说，“二郎，你面前的是当今圣上，快磕头！”

李弥向上叩了个头。

“你……”皇帝的声音听上去疲惫极了，充满厌倦，“京兆尹，你替朕问一问他吧。”

“是！”郭鏞应命，上前问李弥，“你下去过池塘中的地窟？”

“我？”李弥心虚地望了一眼裴玄静，见她微微点头，便涨红着脸应道，“……是，我、我下去过。”

旁人都以为他是惧怕天威，只有裴玄静明白，李弥是不敢面对自己。虽然已有所料，亲耳听到他承认这个，裴玄静还是在一团乱麻般焦躁的心绪中，体会到了真切的伤心。

就在此时，皇帝亲自发问了：“你在下面看见了什么？”

皇帝的语调很奇特，听上去令人不寒而栗。

李弥也被吓住了，战战兢兢地回答：“我、我见到里面有些画，画着龙和船……还有一扇大铁门……”

“住口！”霹雳般的一声怒喝，把李弥后面的话都震了回去，也将在场所有人震得全身一颤。

“除了你，还有谁见到那些了？”

李弥抖抖索索地回答：“还、还有段……”

“不必说下去，朕都知道了。”

“京兆尹——”

“臣在。”

“将此人送入池塘。”

“陛下？”

“就是他，把他也用沙土埋进池塘里去吧。”

一片肃杀的静，没人能够那么迅速地反应过来。

皇帝并不恼怒，而是又缓缓地重复一遍：“速将此人没入池塘，也以沙土掩之。”

郭縱终于回过神来：“臣……遵旨。”

立刻有人冲过来反剪了李弥的双手，把他朝污水里推进去。李弥拼命地挣扎喊叫起来：“嫂子……”

“陛下！”裴玄静高叫，“为什么要如此处置妾弟，妾弟犯了什么罪？”

皇帝古怪地笑了：“朕的十三儿也在下面，让你的弟弟去陪葬，

是他的荣幸！”

裴玄静根本说不出话来了。

“朕记得让你进金仙观修道时，曾与你约法三章。任何情况下，不得入后院。你没有忘记吧？”

“妾确实谨遵圣旨。但妾弟不懂事，段小郎君和十三郎也都是孩子。即使后院为禁地，他们偶一犯错，也是情有可原的啊，陛下！”

裴玄静将李弥曾入后院池塘地窟的秘密抛出，本意是为了争取皇帝改变填埋池塘的主意，给段成式和李忱再谋一线生机，哪里想到事情演变成这样，竟将李弥也置于死地，裴玄静怎么可能接受？

“救？早就没希望了。”皇帝长叹一声。

“如果不是你的这个弟弟，想必段成式也入不了后院，更不会将朕的十三郎带进去……因而他就是罪魁祸首！”皇帝的脸扭曲得厉害，标致绝伦的五官已经完全变形，令人难以卒睹。

“陛下……”

皇帝摆了摆手，“不要再说了！”对郭鏐喝道，“还愣着干什么，难道要朕在这里陪你们一晚上吗？”

“是！”郭鏐连忙吩咐手下分头行动，有的去拖段文昌，有的来拽李弥，还有的准备开挖后院的泥土和沙石。池塘本身虽大，但地窟的入口有限，以池塘及周边的淤泥和沙土，足够将其掩埋了。

“嫂子……”李弥还在呼救，但立刻被人堵住了嘴。

裴玄静扑到皇帝的马前：“陛下！求陛下开恩，不要杀妾的弟弟，不要啊……”热泪滚滚而下，裴玄静语无伦次地哀求着。

“金仙观，朕是为了你打开的。”皇帝一字一顿地说。

裴玄静愣了愣，随即昂起头道：“陛下说得是。今日之祸，皆为妾之罪责。求陛下放过妾的弟弟，让妾去为十三郎陪葬吧！”

她的声音并不高，但此言既出，所有人为之一震。纷乱暂止，大家再度期待地望向皇帝……

没有人看出来，此时此刻，为了压制腹中那团越烧越旺的烈火，

皇帝的全身都被汗水浸透了。这是一种他从未体验过的剧烈痛楚，伴随着前所未有的狂躁精力，席卷整个躯体。

原来，这就是柳道人所警告的可怕后果！

可是皇帝发现，自己竟然酷爱这种感觉。极端的痛苦带来极端的力量，使他觉得自己无所不能。作为天子他本应无所不能，但只有现在，他才发觉自己可以抛弃掉一切软弱和犹豫，仅凭冷血意志操控天下众生。

皇帝俯瞰着裴玄静。奇怪，为什么竟三番五次下不去手杀她？

一抹狞笑浮现唇边，皇帝说：“好吧，朕便成全了你！你和你的弟弟，还有这座观中所有的女冠们，统统去为十三郎陪葬吧！”

裴玄静当即被按在地上。额头重重地撞向树根，热乎乎的血流入眼眶，她的视线变得模糊，眼前的一切都蒙上血色纱幕。

她感觉不到痛，只觉天地在这一刻倾覆，黑白颠倒，对错不分，人间和地狱混为一体。她在心中所坚持的大义和真相瞬间崩塌，她的信念都被那无可抵挡的残暴碾压成了齑粉。

她想呼救，却再也找不到对象。这世上还有谁能救她，救李弥，救段成式和十三郎，救所有无辜的生命……

段成式想，我们一定是掉到海里去了。

周围全是黑色的水，无边无际，望不到尽头。

一丝光都没有。但奇怪的是，他仍然能够看见模糊的景物，在狭小的空间里延展开去……抬起头时，他看得见夜空中闪耀的群星，漫布苍穹。最低的仿佛就垂落在他的面前，一伸手便能摘下来。

水还在持续不断地上涌，水流又急又猛，岩壁湿滑，长满苔藓。段成式把手指探入岩壁中的缝隙，用尽全力抓紧凸起的石块，但仍然好几次险些被水冲走。

体力正在迅速耗竭，段成式不知道自己还能坚持多久。他心里多少明白，自己脑海中的星空和海面，其实并非是真的。就如身边汹涌澎湃着的海浪，也是窒息和虚弱造成的幻觉。

但他绝不能放弃，不仅为了自己的性命，还有十三郎的生死也系于他一身。

段成式还能模糊地回忆起，事情究竟是怎么发生的。

起初他只想再去探一次池塘下的洞窟。上回没能看完的最后一幅画，久久萦绕在他的心头，挥之不去。带上十三郎，一来是小小的炫耀心思；二来是他盘算着，假如真能看到画着鲛人血泪的图，他就要拿十三郎的血珠，实物比较一番。

毕竟，谁都没见过真正的鲛人血泪，如果自己能够证实血珠和鲛人血泪的联系，那就太了不起了！

因为来过一次，所以段成式很快就在金仙观的后院外墙找到突破口。金仙观一向戒备森严，又有闹鬼的传说，后院外墙上有不少剥损断裂之处，居然无人过问。李忱年纪虽小，又有些痴呆，却不影响他爬树爬得飞快。两个人非常顺利地翻墙进入金仙观。

段成式同样毫不费力地找到了池塘中的地穴口，一路上还没忘记给郭浣留记号。

按照上次的方法，段成式做了个小火把，带着李忱下到地窟里。在洞中一路前行，毫无意外，在应该是最后一幅画的位置，巨大的铁门封住了去路。

这次没有李弥在旁催促，段成式对铁门研究了老半天，仍没有丝毫突破。

真是又累又失望。

李忱一点儿都帮不上忙，只会坐在旁边发呆。

段成式也在李忱身旁一屁股坐下，自顾自地懊恼着。

就在这个当儿，插在岩壁凹槽中的火把灭了。

周围顿时一片漆黑。段成式先愣了愣，随即又觉得奇怪。两次，火把都是在同一个地方突然熄灭的。

莫非这里真有什么鬼魅存在？

又或许，是鲛人之灵不愿意被闯入者打扰？

黑暗之中，段成式的头脑开始疾速运转起来。各种古怪的念头一个接一个，把他自己搞得应接不暇……

“光。”突然，黑暗中响起李忱愣愣的声音。

“什么光？”段成式刚问出口，就情不自禁地睁大了双眼。确实，在伸手不见五指的整片黑暗中，跳动着几点萤火般的微光。

那是什么？

段成式本能地朝光芒所在之处伸手一抓，触手冰凉。是铁门！

刚才他已经仔细研究过了，铁门由四块巨大的铁板拼合而成，合缝处有连排的铁钉，早就锈蚀得和其他部分成一体了。靠小火把的幽暗光线几乎无法分辨。用手摸时，才能感觉到凹凸不平。

光芒，似乎是从一颗接一颗凸起的钉子上冒出来的。

他又细细地摸了好几遍，弄得满手都是苔藓和锈屑，也没发现什么名堂。更可气的是，方才所见的光芒也消失了。

段成式泄了气。况且在黑暗里待久了，他也着实害怕起来，便道：“这里什么都没有。十三郎，刚才才是你看错了吧？”

李忱没吱声。

段成式有些不安，忙向身边摸了摸，摸到了李忱的脑袋，方才松了口气。

他拉着李忱的小胳膊说：“火把灭了，这里怪吓人的。我带你出去吧。”

李忱不动。

“走啊！”

“光！”李忱小声说，语调里有罕见的欢欣，甚为灵动。

段成式大惊——真的有光！而且比刚才所见更加明亮，微微泛红的光芒还在轻轻摇摆，仿佛要幻化出什么活生生的东西来……

“啊！”段成式刚叫出声，光又消失了。

“怎么会这样？”他急得喊起来，满洞的回声从四面八方涌过来。

李忱“呵呵”地笑了。就在他的笑声中，那几点红光忽隐忽现。

段成式一把抓住李忱的肩膀：“是你在捣鬼！”

黑暗中，李忱把自己的小手送到段成式的掌心里：“你看呀。”

段成式感到，李忱把手摊开了。与此同时，不远处铁门的方向，几点红光幽然而起。

这一次又更亮了些。段成式甚至能借着微弱的光线看清李忱的脸了。更重要的是，他看见李忱摊开的手掌心中，五颗皇帝所赐的血珠正在熠熠放光。

原来血珠会在黑暗中发光。不仅如此，段成式还看到，当血珠在李忱的手中亮起时，铁门上的某一处也跟着映射出光芒来。

他将李忱的小手捏住，血珠光芒尽敛，铁门上的微光随之寂灭。

段成式惊喜地叫道：“我明白了，是铁门映出了血珠的光！但是……”

但是为什么，只有那一点有反射呢？

段成式拉着李忱凑到铁门旁，又接连做了几次验证。没错，正是李忱的血珠发出的光芒，在铁门的某一点反射出格外妖异的光辉。

段成式的心跳加速，几乎喘不过气来。岩壁上所绘的鲛人屠龙的画面，唯独缺少最后蛟龙伏诛，鲛人泪落成血的那一幕。按照位置判断，就应该在封闭的铁门之后。而如今，李忱手中的血珠竟然点亮了铁门上的某一点。

那个正在闪闪发光的地方，一定有秘密！

段成式在发光的地方来回摸索。他发现，这里恰好是四块铁板拼合的正中。最终，他的手指触到了一个凸起。段成式喃喃地说：“就是这里了。”

紧张的情绪突然消失了，头脑也变得空白，仿佛不受头脑的操纵，手指自动按了下去。

似有不易察觉的一阵微风拂过，那点亮光灭了。

但在黑暗再次笼罩的刹那之后，耳边又响起一阵奇怪的吱嘎声。

段成式感到，紧贴在身边的铁门震动起来，震动越来越剧烈，噪声也越来越响。他吓得护住李忱，向后连退几步。

轰然一声巨响！

段成式和李忱被震得趴倒在地。段成式用身体护住李忱，虽然什么都看不见，但觉脑袋周围嗖嗖的，冷不丁什么东西迎面撞过来。“哎哟！”他痛得大叫一声，抬手去摸，摸到一巴掌热乎乎的血。原来洞窟内飞灰四起，碎石乱溅。两人犹如像陷入乱石阵中，只得以后臂护头，拼命趴在地面上。

过了好一会儿，周围才又安静下来。

段成式料得应该没事了，才拖着李忱站起来。两人刚刚歪歪斜斜地站定，向前方一看，顿时目瞪口呆。

铁门——敞开了。

本以为铁门后面是岩壁，没错，但岩壁中赫然露出一个洞口，朝向不可知的黑暗前方。

终于明白了，铁门是为了封住这个洞口。

那么鲛人伏龙的画是不是没有了呢？又或者，还要深入洞口，继

续向前探索？

段成式太激动了，因为他的那些蛟人伏龙的想象，正在这个神秘的洞穴中以匪夷所思的形式展开，远远超越了他最狂热的梦境。

“海眼……”他用力攥住李忱的小胳膊，“十三郎你快看，前面肯定就是海眼，我没骗你吧！”

李忱用力地点了点头。挂在胸前的血珠熠熠发光，把他的小小面庞照得格外红润。现在看起来，十三郎可一点儿都不呆傻。

更有意思的是，自从铁门敞开之后，整座漆黑的洞窟就变亮了。青白色的微光从新露的洞口里平稳而持续地透过来，仿佛那一侧真能通向某个奇异之所、某一方独立于世外的新天地。

段成式问：“去吗？”

“嗯。”

段成式拉住李忱的手，并排穿过洞口，走进崭新的地道。起初那一段平淡无奇，和铁门外的洞窟并无二致，只有青白色的朦胧光线一直在前方，让人猜不透从何而来。

因为周围较之前亮了一些，段成式边走边留意着岩壁，并没发现有任何壁画的痕迹。但他感觉到，洞窟里的空气越来越潮湿。铁门另一头的洞窟，岩壁上苔藓丛生，水迹纵横，已是极湿。到了这里才发现，水从岩壁里直接渗透出来，头顶、身边和脚下，处处水流，一不小心就会滑倒。

段成式只能用力扯着李忱的手，拼命稳住步子前行。

脚下的水越来越深，很快就把两人的靴面浸没了。李忱的呼吸声越来越响，虽不像别的孩子那样叫唤，也没有赖着不走，但段成式明白，他快走不动了。

段成式自己也接近力竭。

他估量不出他们下来多久了，但肯定已经超过一个多时辰。郭浣那小胖子居然没跟过来。不过即使郭浣找到池塘中央的地洞，因为他们已经深入太多，也肯定听不到他的呼喊声了。

脚下的水还在上涨。

段成式开始感到慌张，难言的不祥感攥紧了他的心。而就在他们停止前行的同时，地道的远方传来隐约的闷响。段成式从来没有听过类似的声音，只觉那响动虽然遥远而低微，却似挟带着万古洪荒的威力，正向他们迎面扑来。

海！

如果这条地道真的能通向大海，那么前方等待着他们的将会是什么？

段成式突然大喊一声：“十三郎，快跑！”

他的话音未落，李忱原地蹦起，向前撒腿就跑。

“哎呀，往回跑啊，笨蛋！”段成式急得直喊，跟在李忱后面猛追。真没想到李忱跑得那么快，满地积水，再加上处处拐弯，段成式一下子居然没能抓住他。直待跑出去好远，李忱慌不择路地拐进小岔口，跑到死路时，段成式才赶上他。

段成式气喘吁吁地问：“你，你干什么瞎跑啊？”

“……不是你叫我跑的吗？”

“咳！我是让你往回跑啊。算了，咱们赶紧回去……”

但他们没来得及退回去。刹那间，一直远远萦绕的响声骤然变大，整个洞窟里如同地动天摇，伴随着震耳欲聋的巨响，一股黑色的洪水裹挟着万钧之力，从远方直泻而来。

段成式和李忱完全吓蒙了，只知本能地向后退缩。他们所处的这个空间狭小，退无可退，两人背靠岩壁，眼睁睁地看着洪水从面前汹涌而过。

片刻之后段成式才醒悟到——正是无意中躲入的这个小凹坑救了他俩的命。如果此时他们还留在地道里，毫无疑问已经被送上黄泉路了。

段成式搂住发抖的李忱，低声安慰：“别怕，别怕。咱们躲在这儿，没事的……”

李忱呜咽着。

真的没事吗？不知李忱能否明白现在的处境，但段成式的心却在疾速下沉，仿佛已没入那股没头没尾、无止无尽、深不可测的黑水之中。

他们藏身的凹洞中，水面还在迅速抬升。李忱个子矮，眼看水就到胸口了。段成式在岩壁的略高处找到一小块容身地，抬起双臂，把李忱抱了上去。

随着水面的上升，黑暗重新变得浓重，只在水面上方还有隐约的青白光亮。段成式有些明白了，原来这种特殊的青白色来自水面。一旦水充满整个地道时，光便消失了，一切也将不复存在。

接下去，就是死亡吗？

心里忽然有种麻木的平静，死亡突如其来，根本不给他准备的时间。同样，也没有给他害怕的时间。在段成式一向的想象中，死后的世界烂漫多姿，丝毫不逊于活人的天地。当意识到自己即将死去时，他的心中甚至还有一丝丝好奇。

他竭力去想象大海，海上的星空和明月。水升到脖颈了，段成式的呼吸开始困难起来。恐惧感变得鲜明，取代了好奇心。他可以接受死，但是真的要这么难受地死去吗？

在他的心目中，海是辽阔无垠的梦乡，像母亲的怀抱一样恬静温暖。而眼前所见的，却分明是一场冰冷丑陋的噩梦。

“阿母……爹爹……”传来低低的啜泣声。段成式抬起头，看见李忱竭力缩起小小的身体，像只小猫似的蜷成一团，哭得满脸眼泪和鼻涕。

段成式艰难地伸出手去，安慰他：“十三郎，别怕，别怕。”

“呜呜……我要回宫里去……我要阿母……我要爹爹……”李忱哭得更大声了，“我不要在这里……死……”

死！这个人人称之为痴儿的十三郎居然也明白，自己就要死了。

段成式突然想起来，原来今天要死的不止自己一个人，还有十三

郎！

他的思维从无序和浪漫中回到现实。即使他自己能够接受死亡，但别人呢？

且不说十三郎才六岁，完全是懵懂无辜地被他带入这个可怕的境地。死的只是他们两个，但活着的人还有许许多多，他们该怎么面对这一切？

阿母！一想到阿母，段成式的心就痛似刀绞了。阿母视儿如命，自己这一死，只怕她也活不成。还有爹爹，刚回到朝廷任职，这回连累一位皇子共赴黄泉，哪怕十三郎只是所有皇子中最不受疼爱的一个，其罪也不可饶恕。爹爹的仕途肯定完了。父母亲养育自己一场，未及报恩尽孝，难道就要带给他们无尽的痛苦和煎熬吗？

想到这些，段成式的泪止不住地淌下来。可他又能怎么办呢？他茫然地抬起头，看着李忱涕泪交流的脸……

“十三郎！”段成式突然叫起来，“血珠呢？血珠还在吗？”

李忱抽泣着，把摊开的手掌送到段成式面前。

红光耀眼。血珠放出的光芒比之前亮了很多，几乎将他们容身的小凹坑都照彻了。

“好神奇的血珠！”段成式一下子忘记了悲伤和绝望，因为真实的奇迹正在他的眼前展现。鲛人血泪结珠，在深不可测的黑色水面上，放出火焰般跳跃的光辉。

那是深沉凝练的希望之光。

段成式的求生欲望，瞬间就被点燃了。

“十三郎别哭，咱们不会死的，一定能活着出去！”

李忱抽噎着点了点头。

段成式说：“你就躲在这儿，千万别慌，也别乱动。我现在就出去找人。只要有血珠的光照，总能找到你的。”

李忱又点了点头。

“好样的十三郎。”段成式笑起来，“你是我见过最勇敢的孩子，真

正的皇子！”

他让李忱将血珠尽量举高，让那火焰般跳动的光芒照得越远越好。然后他深吸口气，跃入无边无际的黑水之中。

他们藏身的小洞穴地势较高，所以段成式一出来，地道里的水就浸没了头顶。他在水中奋力游起来。多亏小时候在成都长大时，在解玉溪中学学会了游泳，此刻派上了救命的用场。

段成式全力向前游去，血珠的红光很快被抛在后面。他又进入到一片混沌的黑暗中。这时方知，冬季尚未完全过去，他所置身的水冰凉彻骨，冻结血液，让他的手脚越来越不听使唤。段成式早已不辨方向了，只是机械地摆动着四肢。他的心里还保留着最后一丝清醒的意识，只要停下来，自己就完了。十三郎也完了。所以无论如何也不能停……

然而，他终于精疲力竭了，再也指挥不了自己的手脚。段成式感到，自己像一段木头似的僵硬，直挺挺地沉下去。

水没过头顶，心脏在胸口爆裂开来。无数锋利的钢针刺入全身。

无法形容的剧痛。

段成式失去了知觉。

但仿佛仅仅过了一瞬，他便苏醒了。段成式惊讶地发现，肉体上的痛楚统统消失了。自己竟然能够像一条鱼似的地在水中自由穿行，水依旧是漆黑的，但段成式的眼睛突然具备了穿透的视力，能够清楚地看清周围的一切。

他欢悦地游着，游着，游出了地道，游入了一片辽阔无垠的水中。

是海。

海眼，果然把他引入了真正的大海。

前方传来缥缈的歌声，是鲛人在歌唱！

段成式激动地劈波斩浪，向那个方向快速游去。

近了，近了，看见了！

在一大片如莲花般盛开的波浪中央，鲛人的身姿亭亭玉立，透明羽翼像鼓起的风帆般在周身飞舞。她面向前方，段成式只能看见她的背影。

段成式浮出水面，悄悄地向鲛人游过去。

她停止歌唱，转过身来。

这张脸美得出乎意料，足以令天下佳丽尽失颜色，段成式喊出了声：“……杜秋娘！”

守在榻前的武肖珂听到这声喊叫，身子像中了一箭似的晃了晃，旁边的段文昌及时伸出手，将她扶住。

两人的眼神刚一交错，便都立即闪开了。

武肖珂轻吁口气：“这孩子说的什么胡话……”

段文昌尴尬地轻咳一声，低头放开武肖珂。她却主动伸出手，反将他的手握住。段文昌的心头一热，更用力地将她的手握紧。

榻边的太医捋着胡子，就像什么都没看见没听到，气定神闲地松开诊脉的手，道：“小郎君当无大碍了。”

“真的？”武肖珂又惊又喜，“可成式为何还不醒来？”

“小郎君受惊过度，体力衰竭，身心都需要休养生息。此刻的酣睡对他的恢复是极为有利的。娘子大可不必忧心，在旁守护即可。小郎君的脉息已十分平稳，料想不出一两个时辰，定会安然醒来。”

“谢天谢地，多谢张太医了。”武肖珂向御医频频致谢，转首看着段成式的脸，又问，“只是成式的面色还很苍白啊，太医是不是再……”

段文昌赶紧上前一步道：“太医辛苦了。”一边使劲丢了个眼色过去，才算阻止了武肖珂的唠叨。

张太医微笑起身：“我还要赶回宫里去，告辞了。”

段文昌道：“张太医百忙之中还来替成式诊治，实在感激不尽。”

“哪里，我只是奉圣上之命，要谢还是谢天恩吧。”张太医说着，朝东北方向拱了拱手。

“是，是。”段文昌陪着张太医向外走，一边问，“十三郎可还好？太医赶回宫里去，是为了他吧？”

“十三郎？他并没淹到水，仅仅是受了些惊吓。况且……你我都知知道，”张太医爽朗地笑起来，“十三郎生得钝拙一些，在那种情势之下，反倒是件好事。”

“也对，也对。”

见已到二堂，段文昌止步躬身道：“圣上有令，命我在家中闭门思过，故只能送太医到这里了，还望见谅。”

“好说，好说。”张太医含笑颌首，“圣上奖惩分明，赏罚有度。这次的事情能有现在的结果，也着实令我等欣慰啊。”

段文昌一揖到地。

直到听不到张太医的脚步声了，段文昌才返身回去。

刚踏进门，就听到屏风后面传来武肖珂又哭又笑的声音：“成式，成式！”

段文昌吓了一跳，几步转到屏风后，却见段成式已经醒来了，睁圆了一对大眼睛，正被武肖珂搂在怀里，没头没脑地亲吻着。

“我的儿啊，你总算醒了。”武肖珂喜极而泣。

“阿母……”段成式的声音还有些虚弱，但比他的母亲镇定多了。见段文昌也赶来榻前，他便喊了声“爹爹”，稍稍将母亲推开些，显得有些不好意思。

段文昌百感交集地应道：“成式，你好些了么？”

段成式左右四顾，又看了看父母，喃喃道：“我回家了……”

“是啊，成式，你可吓死阿母了。”武肖珂又落下泪来。

段成式叫起来：“十三郎！十三郎呢？”

“他没事，没事！”段文昌忙道，“已平安回到大明宫中了。”

段成式松了口气，顿觉气虚体乏，软软地靠到母亲怀中：“阿母，我好累……”

段成式在武肖珂的守护中，再次沉沉睡去。

段文昌坐在帷幕的另一边，看着武肖珂隔着散花帘幕的背影，恍惚发觉，已经好久没有这样专注地看过妻子了。他发现，她的身形比在成都时纤瘦了不少。这两日因为看护段成式，没有时间和心情在头上盘高髻，只挽了个寻常的发髻，金钗玉簪随意地插了几支在上面。对武肖珂这样的大家闺秀来说，如此仪容实在有失身份，但此刻看在

段文昌的眼中，却显得格外真实而亲切。

这才是他的妻子，他儿子的母亲。

段文昌轻轻地叹息，有多久了？自己已经体会不到这种寻常人生中的点滴暖意，虽然庸凡，却让人倍感踏实，是从来到长安开始的吧。

“成式睡着了。”

段文昌头一抬，妻子站在面前。

他微笑着招呼：“让他睡吧。来，坐到我身边来。”

武肖珂坐下来，段文昌将她揽入怀中，下颌摩挲着她的黑发，叹道：“我们多久没有如此了。”

她说：“那还真得感谢圣上。若非他下令你禁足，你还不知……”言语之间，怨气似乎还未褪尽。

段文昌笑了笑。

见丈夫不争辩，武肖珂反又替他不平起来：“圣上也太过严厉了，竟以你在事发时言行失措，有损官仪为由命你闭门思过。我却不懂了，爱子分明是人之常情，何过之有呢？再说，要不是我们成式，十三郎是断断回不来的了。”

“娘子此言差矣。”段文昌正色道，“十三郎陷入地窟，本来就是成式带去的。所以这次他们俩都能平安生还，实为不幸之中的万幸。今后，成式还是要严加管教的，否则又不知要闹出什么祸事来。不是每一次都能有同样的幸运的！”

武肖珂就不爱听段成式的坏话，登时沉下脸来。段文昌亦默默无语。

少顷，她的心又软下来。她想起人们告诉自己的，在那个可怕的夜晚，在金仙观中，段文昌是如何不顾尊严不惜忤逆，在众目睽睽之下，以血肉之躯阻挡皇帝下令填埋地窟，为了儿子生还的一线希望而拼死相争。她竟不知道，在对儿子一向严厉的外表下，丈夫还深藏着这样一颗拳拳爱子之心。想到这里，她又觉得他的所有行为都是可以

原谅，可以理解的了。

武肖珂抬起头，看着丈夫略显落寞的面容，轻声叹道：“你说的也有道理。成式，是该好好管管了。”

“倒不急在这一时。”段文昌释然地笑道，“虽然成式这孩子常常天马行空，所作所为有些出人意表。但这一次他的表现，绝对称得上勇敢，其实我很为他自豪。若非他的英勇，圣上又怎会仅以‘斯文扫地’这一项罪名来责罚我。总之，经此一劫，我和成式都要好好反省。”

“我也是。”

话说到此，夫妻二人相视一笑。多少误解和伤害，仿佛都在这个瞬间泯然。

“对了，”段文昌问，“方才成式醒来时，可曾提到获救前的情形？”

“零碎说了几句，不过他精神还未完全恢复，有些前言不搭后语。”

“不急。等他休息好了，再细细询问吧。”

武肖珂明白段文昌的意思。在下令让段文昌闭门思过的同时，皇帝另有一道旨意，要求在段成式清醒之后，将他所述的事发经过陈文上奏。段文昌今后的官运，恐怕还得看这道奏表能否让皇帝满意。

她迟疑地说：“方才他接连提了两次……那个名字。”

“你是说……”段文昌狠一狠心，脱口说出，“杜秋娘？”

武肖珂默然。

气氛又变得滞结起来。

是时候了。段文昌下定决心，该向妻子坦诚心迹了。他艰难但坚决地开口，“娘子，前一段时间我常常造访……平康坊，确实是为了去见那位杜秋娘……”

“郎君去北里，我并不想擅加干预……”

“不不，娘子你误会我了。”段文昌苦笑道，“对士人男子来说，狎

妓寻欢，确实不算什么。但我去访那杜秋娘，却不是为了寻欢作乐。”

武肖珂不禁把眼睛睁大了。

“娘子应该知道，那个杜秋娘非是一名寻常的歌妓。”

“这……倒是听到过一些传闻。”实际上，正是宋若茵把皇帝悄悄临幸杜秋娘的隐秘告诉给武肖珂的，但当时她并未在意。离开长安许多年，武肖珂对于朝廷和皇帝都相当隔膜，没有太多兴趣。后来在她得知丈夫频频造访北里，并且与自己日益疏远时，所怨所恨的也无非是丈夫耽于美色，却从没想过，这里头居然还有皇帝的因素。

“难道郎君造访北里的目的，竟与圣……”武肖珂把自己吓了一跳，不敢往下说了。

段文昌却显得很镇定，苦笑着说：“娘子知道，我自从去年底回朝任职，颇受京城官员的排挤。似乎有不少人认定，我是想借着丈人惨死、圣上恻隐之机，谋官擢升。而我既不屑为自己辩解，朋党之中又无我的容身之地，就一心想要获得圣上的青睐。可是心越急，越容易犯错，我竟冒失地向圣上提出册封郭贵妃为后的表章。”

武肖珂惊道：“上回你让我向宋若茵打听圣上对立后的看法，就是为了这个？”

“可是宋若茵误导了我。”

武肖珂面色发白：“我也是后来才知道，若茵说得不对。可是……她为什么要骗我？”

段文昌冷笑道：“知人知面不知心啊。按说死者为大，她又是你的闺中密友，我不该说她的不是。但这个宋若茵确实心怀叵测，我的确确是被她给害了。”

“圣上迁怒于你了吗？”

“倒不曾有明确的表示。他只是将我的表章按下不回，但在朝堂上明显地对我冷淡了许多。我感到十分不安，又弄不清楚问题出在哪里，恰好那日宋若茵来访，我匆匆向她求教，结果她暗示我，去平康

坊找杜秋娘。”

“天哪！”

段文昌苦笑：“事情就是这样。我去了平康坊好几次，想见杜秋娘一面却分外困难。即使见到了，也根本谈不上什么话。那段时间我仿佛陷入魔障之中，越困惑就越挣扎，越混沌就越焦躁，于是便干脆夜夜去访。与此同时，我也开始对宋若茵起了疑心，所以就更无法面对你……”

武肖珂喃喃：“但你最终也没在杜秋娘那里找到答案。”

“当然没有。而且不久后，宋若茵和杜秋娘相继横死，我大为震惊，怎敢再轻举妄动。圣上正在全力调查宋若茵和杜秋娘的死因，我只想尽快知道结果，以解心头疑团。谁又能想到，成式突然出了这么大的事。”顿了顿，段文昌又喟叹道，“正是在那一夜的危局中，我才发现所谓的皇恩、所谓的仕途，种种皆为虚妄。任凭什么，都不能让我眼睁睁看着亲生骨肉遇害而无动于衷。也正是那个危局，令我彻底醒悟。咳，我过去的那段时间里，都在做些什么？如今想想还感到后怕，所幸未曾造成不可挽回的后果。现在，成式也平平安安地回家来了，我再无他求。”

“郎君——”武肖珂嚶吟一声，投入段文昌的怀抱。两人紧紧相拥，真如分别了半生再重逢一般，情深缱绻难分难舍。

她沉醉地想，为了这一刻，再多的失望和磨难都是值得的。也许，这一切都是上天给他们夫妇的试炼……

“你方才说，成式遇险时见到杜秋娘了？”段文昌突然问。

“啊，他是这么说的。”

“怎么可能，杜秋娘数日前就死了。”

“大约……是他的头脑还未清醒吧？”

二人还在疑惑，却听榻上传来低低的叫声：“阿母……”

“我来了。”武肖珂连忙答应，向丈夫微笑，“成式醒了，直接问他吧。”

两天后的晌午，在京兆府中，郭縱把段文昌的奏表一连读了三遍，越读心情越沉重。

按理说，段成式和李忱都安然无恙地救了回来，皇帝也格外开恩，免去追究所有相关人等的罪责，只是将金仙观中的池塘填埋，后院重新封闭了事。危机已经过去，生活也恢复了原先的秩序与平静。整个事件，似乎都可以被看作为无知小儿闯出的一次不大不小的祸事，应该将其彻底抛至脑后了。

唯有京兆尹郭縱奉圣上旨意，要把事件的全部经过梳理清晰，以鉴真相。

三个孩子中，郭浣早把能说的都说了，并且在事后挨了郭縱的好一顿胖揍，至今仍赖在房中不肯见人。李忱，本是个人尽皆知的痴儿，救回来时虽没受什么外伤，但问什么都不开口。皇帝怜惜这个傻儿子，已带回大明宫中自己的寝殿里，两天来除了处理政务之外，都亲自陪伴安抚着，自然也强他不得。所以，郭縱对段文昌的奏章抱了极大的希望。

一则，段成式是整个事件的主谋；二则，段成式是三个孩子中年龄最大头脑最灵的；三则，是他拼死游出地道求救，才保得十三郎平安。郭縱满心以为，只要段成式清醒过来，将来龙去脉说清楚，自己也就能向皇帝交差了。

可是段文昌交上来的奏表，却令郭縱大为困惑了。

前面关于三人合谋去探“海眼”的描述，和郭浣所述的一致，并无出入。从进入地窟之后到李忱的血珠放光，引导段成式触动机关开启铁门，就让郭縱觉得有些匪夷所思起来。再到进入地道，积水灌注，淹没去路，两人凑巧躲入地道侧壁上一个凹陷的附洞才侥幸逃命，倒是让郭縱读得惊心动魄，后怕不已。之后便是段成式决定凫水游出地道求救，郭縱正在暗暗为这孩子的勇敢叫好，紧接着，便看到了让他

实在无法接受的段落。

据段成式描述，他通过“海眼”游入大海，见到了杜秋娘幻化而成的鲛人。正是鲛人将他从海中救起，又施法术救出了十三郎。

为了慎重起见，郭縱把这段描述读了又读，企图找到些真实感。但每次读完，他都在内心里发出同样的感慨：“这不是胡说八道嘛！”

京兆尹郭縱知道，段成式素有想象驰骋、信口开河之名，却不料他在生死攸关的大事上也能编出花来。更可气的是，段文昌居然把这些胡言乱语都一字不漏地录下来，并在奏章上美其名曰：如实据奏，不敢擅动一字。

郭縱心说，好个段文昌，你的宝贝儿子闯了大祸，你倒把责任推得一干二净。可我要是把这些疯言疯语上奏给皇帝，他肯定又会大怒。到时候怪罪下来，算你的还是算我的呢？

郭縱正对着奏表生闷气，衙役来报，司天台监李素到了。

郭縱可算盼到了救星：“快快，快请他进来。”

因是多年老友，彼此无须寒暄，刚一落座，波斯人便眯缝着一对碧眼道：“京兆尹大人这么急着召唤本官，是有什么要紧的事情吗？”

郭縱把段文昌的奏章往对面推了推：“你看看这个。”

李素只扫了一眼，便摇头道：“不妥。这份奏表涉及前两日的危情，圣上并未命李素参与调查，我不能看，不敢看，万万不可。”

郭縱道：“拜托，此事或涉鬼神，必须要司天台监助我一臂之力啊。”

“事涉鬼神？那就更与我无关咯。我只管天象，又不管捉鬼伏妖。”

郭縱没好气地说：“前些天我可是亲耳听李大人说，天璇和天玑星有异状，意谓皇家有难，如今天象可有变化？”

“化险为夷，化险为夷。”

“所以嘛——”郭縱道，“你就读一读这份奏章吧，会有你感兴趣的。须知这化险为夷里头，还有很深的内情呢。”

郭縱再三相求，李素这才取过奏章，认认真真地看了起来。许久，他抬起头来，一双深沉的碧眼在皱纹中若明若暗。

“怎么样？”

李素长吁口气，以略带感伤的口吻道：“不瞒郭大人……个中文字令我想起了很多年前。”

“谁说不是啊，我这两天也一直在想，经历过当年金仙观案件的人已所剩无几。除去大明宫里的那几位，在宫外的，也就是只有你我了吧。”

“没错。我记得当年处理此案的金吾卫大将军，正是阁下的叔父。”

郭縱黯然神伤，当年的金吾卫大将军郭曙，正是郭子仪的第七子，也是他和郭念云的亲叔叔。时光荏苒，他不禁喃喃：“一转眼，都快二十年了。”

李素问：“奏章里说金仙观地窟的出口以巨幅铁门封锁，就是在当年那个案件之后吧？”

“是。那年德宗皇帝下令，由当时的太子殿下也就是先皇全权处理此案，正是先皇下了皇太子敕令，命以铁门将地道彻底堵封，并由家叔秘密施工完成的。之后，整个金仙观也给封闭了起来。这么多年再无人入内，所以连池塘都干了。”

“为什么圣上突然又将金仙观打开了呢？”

“唉，圣意不可测啊。”郭縱叹息，“最可怕的是，金仙观刚一打开，就出了此等大事。而且你看，段成式的这些疯话中提到的血珠、铁门、地道云云，分明就是将尘封多年的秘密一一揭开，难道，真有什么冥冥中的意志在作祟吗？”

李素正色道：“子不语怪力乱神，京兆尹切勿妄言。这些话我听见也就算了……”

“咳，我懂，我懂。”

一阵浑浊而阴森的恐惧袭上心头，郭縱不自觉地闭紧了双唇。作

为当朝最显赫的豪门子弟，他能够幸运地始终置身于政治斗争的漩涡之外，一方面是他本人的个性使然，另一方面也多亏了妻子汉阳公主李畅明哲保身的智慧。但郭家，一直以来都在权力的锋刃边缘艰难地维持平衡，却是他不得不看在眼里的惊心动魄的现实。

多年前的金仙观案件，就曾经对郭家造成巨大的冲击。虽然由当时的太子，也就是顺宗皇帝多加周旋，才算平息了风波。为了尽量遮掩事实，消除后续的影响，先皇以皇太子敕，密令当时的金吾卫大将军郭曙修筑铁门封堵地道，之后又奏请德宗皇帝将金仙观整个封闭了。

谁能想到，二十年后余波又起。

郭縱情不自禁地打了个寒战，“龙涎香之杀”这几个字好像自动从他的嘴里蹦出来。待他发觉自己在说什么时，竟吓得脸色煞白了。

京兆尹和司天台监，两位紫袍大员在午后寂静的京兆府大堂上面面相觑，心惊胆颤。

这世上有一些禁忌，是绝对不能触碰的，触之即是毁灭，其中就包括：龙涎香之杀。

永贞元年的春天，在大唐动荡不安的朝堂之上，曾经发生过一系列神秘的刺杀案。被刺杀者皆为权倾一时的高官贵胄，恐怖气氛弥漫，长安豪门之中几乎人人自危。由于刺杀现场总会有龙涎香的香气经久不散，所以这些刺杀案被总称为“龙涎香之杀”。又因为龙涎香极其珍贵，向来为天子所私有，便有人揣测，所有这些刺杀都是在顺宗皇帝的授意下执行的。

顺宗皇帝登基之时就已中风，卧病不起，不得不采取非常规的方式把控政局。为此豢养刺客，以暗杀的方式消灭政敌，也不是不可能。只是没有人敢议论，更没有人能见到深宫中缠绵病榻的皇帝，当面问一问。所以“龙涎香之杀”就成了一个连提都不能提的恐怖谜团。

郭縱的叔父，当年的金吾卫大将军郭曙就是在一次“龙涎香之

杀”中遇害的。凶手照例不知所踪，永贞元年时局太乱，郭家只能暂时吃下这个哑巴亏。到了当年八月，顺宗皇帝以病重的名义内禅，李纯登上皇位，郭家更把举族荣华押到了郭念云的身上。先皇或为郭曙之死的幕后黑手这类猜测，当然就更不能提了。

先皇为什么非要置郭曙于死地？与先皇争夺皇位的舒王李谊曾经和郭曙过从甚密，这肯定是一个原因。另外一个重要的原因恐怕就是，郭曙是当年金仙观案件的知情人。

郭曙死于永贞元年初，不久以后，先皇也驾崩了。整整十年过去，往事似已成烟。谁又能想到，当今圣上的一个意义不明的决定：重启金仙观，竟会引来这样一场轩然大波。

沉默良久，郭鏐把自己的思绪拉回现实。

“你看这血珠又是怎么回事，怎么竟能开启铁门上的机关？”

“不知。”李素摇头，想了想又道，“血珠的事，我看你就不必操心了。既然血珠在十三郎的身上，肯定是圣上给他的。圣上自己心中，绝对是有数的。”

郭鏐思忖道：“也对。那么这地道中灌水……”

“应该是铁门打开之后，与城中的地下沟渠贯通了吧。”

“我也是这么猜的。不过……”

“你看着我干什么？”李素道，“那个救出十三郎和段成式的人，此刻不是关押在你京兆府中吗？有什么话，你去问他呀。”

郭鏐干笑几声，“不是关押。呵呵，仅仅是禁足而已。你知道，事涉皇家机密、宫闱内幕，总要谨慎小心一些。”

他的眼前又出现了那夜的情景。

当时现场已乱作一团。金吾卫们要将观内所有人等统统驱赶入污水漫溢的池塘。女冠们虽无力抵抗，却鬼哭狼嚎，哭闹声喧天，不少人被打得头破血流，昏厥过去。

郭鏐只剩下一个本能的反应，把郭浣的脸按向自己的胸口，按得牢牢的，不让孩子目睹这人间地狱般的惨状。但他心里明白，封得住

孩子的眼睛，封不住孩子的耳朵和鼻子。郭浣仍然能听到，甚至嗅到这份惨烈和血腥。经过这一夜，小小年纪的他不仅要直面好友的意外身亡，还要体验人世间的莫大不公与残酷。两者叠加，郭浣的少年时代肯定宣告结束了。虽然是迟早的事情，但也不要以如此残酷的方式吧。

郭縱心如刀绞，也只能徒劳地望向皇帝，再没有勇气说一句规劝的话。

因为，在今夜失去至亲的人，首先就是皇帝自己。

皇帝像一尊塑像般纹丝不动，凝视着眼前的混乱。皇帝登基十年了，郭縱日日对着御阶上的那套冕旒叩拜，直到此时此刻，才重新以一个陌生人的畏惧眼光，认识了大唐的天子。

能够杀伐于千里之外者，还不足以称之为天子。灭绝人伦者，方为寡人。

黑云压顶，黯月无光。金仙观后院的这一幕人间惨剧，似已不可逆转了。

突然间——

守在最外围的金吾卫们一阵骚动，有人在激动地喊：“十三郎，是十三郎！十三郎回来了！”

郭縱还没反应过来，怀中的郭浣已挣脱出去，向前边叫边跑：“十三郎，十三郎！”

也许是太激动了，郭浣没跑几步就扑通摔倒了，恰好倒在皇帝的马前。他刚撑起身子，便看见浑身上下又是泥又是水，如同一块小黑炭似的李忱滚到皇帝跟前。

皇帝跳下马来，弯下腰，一把将李忱抱了起来。

熊熊火光将父子俩的面孔照得格外明亮。满脸泥浆的李忱，像只花猫似的拼命把脑袋往皇帝的怀里蹭，嘴里含混不清地叫着：“爹爹，爹爹……”皇帝则把儿子的脸用力贴在自己的脸上，全然不顾自己的面孔和衣服也变得肮脏不堪。他的嘴唇在微微翕动，但是没有人

能听见他在说什么，他是在和自己的儿子说悄悄话。

很快，李忱便放松地窝在父亲的肩上，闭起了眼睛。

郭縱激动地上前去——转机来了！其实自十三郎现身起，金吾卫们就停下来待命了。现在京兆尹要请皇帝新的旨意。可当靠近时，郭縱又不知如何开口了。因为，他清清楚楚地看见了皇帝眼中的泪光。

甫一愣神之际，郭縱听到了儿子郭浣的又一声高喊：“段成式！”

他闻声回头，只见一人快步走入火光的包围圈中，双手间托抱着
的，不正是段成式嘛！

“我听说，这位救了十三郎与段小郎君的人，是个郎中？”李素的两只眼睛放出灼灼绿光，让郭鏐想起家中的黑猫，一模一样的鬼魅。

“是，此人名唤崔森，是个江湖郎中。”

“皇子为江湖郎中所救，可谓佳话。”

“佳话，还是假话？”

李素反问：“此话怎讲？”

“这个崔森郎中，原先本官就认得。”郭鏐闷闷不乐地道，“前一阵子京城频发蛇患，哦，那回圣上不是还特意将你我和段文昌召入宫中，商议对策吗？”

“宫中扶乩，当时是这个决定吧？”

“唉，就是宫中扶乩，又闹出多少祸害来……”郭鏐欲言又止，“今天不提那些个。还是说回崔森郎中。其实那次延英殿召对之后，我还是想了许多法子除蛇患的。既然身为京兆尹，总不能尸位素餐。结果，就找到了这位崔森郎中。说起来，这崔郎中真有一手，自终南山中采摘到特殊的草药，遇到蛇穴便焚药将蛇驱出，再洒上药粉灭之，居然卓有成效。你有没有感觉到，其实最近城中已很少有人提到蛇患了？”

李素道：“春分都过了，这会儿就算爬出些长虫短虫来，也不足为奇了吧。”又见郭鏐一脸不悦，便笑道，“和你开个玩笑嘛。京兆尹替圣上分忧，为百姓除害，居功至伟啊，李素打心眼里敬佩！”

郭鏐摇了摇头：“我所做的都是本分。倒是这位崔森郎中，确实立下大功一件。我本来打算为他向圣上请功的，不巧近来宫中接连出事，崔郎中又牵扯到了杜秋娘横死一案中去。虽然案情与他无干，但我想还是先等一等，待那个案子水落石出，圣上心情好转之后再为他请功，应该比较容易办到，所以就一直没提。”

“这不巧了吗？”李素道，“崔郎中又救了十三郎和段小郎君，干脆

请圣上两件功劳一块儿奖赏，岂不皆大欢喜？”

“哪有那么简单。”

李素等了一会儿，见郭縱顾自沉思，便问：“我很好奇啊，一位江湖郎中怎么能救下十三郎他们的，段成式怎么完全没有提到他？他是如何解释的呢？”

“据崔郎中说，当天夜里他带着随从在辅兴坊中灭蛇。哦，长安城他基本上都走遍了。南方地势低洼，蛇患更甚，所以他是从南向北一路扫过来的。之前他曾去过一次辅兴坊，但畏于金仙观的背景，没有入内灭蛇。那夜他是特地等在辅兴坊中，准备围绕着金仙观，夤夜灭蛇的。”

李素点了点头：“那么，他又是怎么碰上两个孩子的呢？”

“他说，当时他正在辅兴坊东侧坊墙下的沟渠边查找蛇穴，忽见一队人马冲出宫城夹道，气势汹汹直奔金仙观而去。他不知发生了什么变故，吓得赶紧带随从藏身于一棵大槐树下。只见金仙观上空彤云如遮，火把竟染红了半边天，耳边又时时传来人喊马嘶，心知金仙观中必有大变故，吓得不敢动弹。如此等了一会儿，突然看到沟渠中有个孩子凫水而来。”

“难道是段成式？”

“正是他！辅兴坊中的这一段沟渠和永安渠相连，有活水源源不断从西内后的禁苑上流下，水势湍急，水位又深，不慎掉入的话根本无法爬上来，所以一直是城中明渠中最危险的一段。崔郎中见到段成式时，他已经游不动了，若非崔郎中及时将他救起来，这孩子肯定一命呜呼了。”

“原来如此……那么十三郎呢？”

“崔森说，他救起段成式时，段成式拼着最后一线清醒告诉他，水下还有个孩子要救。崔森按段成式的指示沿沟渠寻找，最后是在离开金仙观不远的地方找到十三郎的。那一段是暗渠，埋于地下，十三郎幸亏是窝在渠壁上的一个凹坑里，才没有被水冲走。但如果不是段

成式拼死游出来求救，十三郎的小命也休矣。”

李素沉吟道：“听起来，尚能自圆其说。”

“我也是这么想的。不过，圣上的意思必须得到段成式的供述，两相合拍方能尽信。”

李素恍然大悟：“原来你烦恼的是这个。”

“正是！”郭鏐敲敲案桌，“你看看段文昌呈上来的，都是些什么呀。”

“以我看，倒也无妨。毕竟在当时的情况下，段成式已极度虚弱，屡受惊吓中又竭力求生，头脑昏眩产生种种幻觉也不奇怪。获救后，段成式不是还昏迷了好几日，才刚醒来，就当他说的都是胡话吧。”

“那我该怎么上报圣上呢？”

“当然是以崔淼郎中的叙述为本咯。”

郭鏐沉默，李素稍待片刻，又笑道：“至于杜秋娘什么的，我看还是不提为妙。除非你想惹圣上发怒。”

“杜秋娘死都死了，我肯定当是小孩子信口开河，按下不表便是。只是其他的……”

“其他？”

郭鏐看着对面的李素——波斯人在大唐出生长大，又在大唐为官，如今已到暮年，但只要看他的隆鼻凹目，灰发碧眼，异族的感觉仍然那么鲜明。李素的面貌中，总有挥之不去的深深疏离，还有一种背井离乡的忧患。波斯人的目光有多么狡诈，就有多么悲怆。

郭鏐终于说：“当初向我推荐这位崔淼郎中的人，正是令郎李景度。”

李素并没有露出惊讶的表情。实际上他什么表情都没有，只是长久地沉默着。

郭鏐压低声音道：“你我都知道，金仙观下的地道连接暗渠、御沟和永安渠。铁门封堵的，其实是一个四通八达的地下入口。经永安

渠可以向北入禁苑，循暗渠则可以神不知鬼不觉地直入宫城！当年金仙观出事后，先皇就是为此才让家叔铸铁门，并将后院封闭的。这次圣上放着十三郎的性命不顾，忍痛下令填埋地窟，也是为了保住这个性命攸关的秘密啊！如今十三郎虽然回来了，但秘密泄露的疑虑依旧存在。圣上命我将崔森郎中暂时留在京兆府中，待段成式的口供来了，经过核实无误方可放人，便是出于同样的考虑。”

“我懂。你担心的是，段成式的供述和崔森的碰不上。”

“不，你不懂！我担心的是，圣上疑心难解，终至无辜之人蒙难啊！他……连十三郎都下得去手……”说到这里，郭縱的脸涨红得像个熟透了的大柿子，最终还是把谴责皇帝的话硬生生咽了回去。汉阳公主怜惜李忱，常常把十三郎带去自己府中照看，所以郭縱这个当姑父的也特别疼爱李忱。皇帝下令填埋地窟时，他同样心碎欲裂，至今后怕。

平复了一下心情，郭縱又道：“区区一个江湖郎中不算什么，但崔森郎中灭蛇患、救十三郎和段一郎，于公于私都立下了大功，假若不赏反责，甚至殃及性命，且不说有损圣上之英明，难以服众，光我这心里头就过不去啊。”

“那么，郭大人就替崔郎中在圣上面前美言几句呗。”

“你又不是不知道，圣上不是耳朵根子软的人。况且，身为臣子，第一对圣上有责。崔郎中究竟是忠是奸，必须慎重，故而左右为难啊……”

“唉，京兆尹真真是个大好人啊。”李素喟叹一声，从袖中取出一个纸卷，置于案上，“看看吧。”

郭縱迫不及待地展卷一阅，惊呼起来：“这、这……这是什么？”

李素看着这位性格忠厚的显贵，摇头叹道：“京兆尹大人不会连这都认不出吧，此乃长安城中所有排水沟渠的图纸，明渠、暗渠和天然的河道，都标注得一清二楚。”

“我看见了……可是，这张图纸实在太详尽了，而今连京兆府中

都找不到可与之匹敌的。你又是从何而来？”

绿眼睛中满是狡黠的笑，李素手点图纸：“你再仔细看看。”

“这……”郭縱都快趴到图纸上了，看了半天道，“怎么墨迹有深有浅，标注的字体也不一样？莫非……有些个沟渠是新标上去的？”

“郭大人好眼力。”

“怎么辅兴坊这一片是空的？是金仙观吗？”郭縱的脸色变了，“还有皇城，里面也是空的？”

他抬起头，定定地望着李素。

李素道：“此图，是我逼着我儿景度交出来的。”

“李景度？他又是从哪里弄来的？”

“还能怎么弄来？当然是买来的。”

“啊，你们波斯人有的是钱。”

“哼，钱……”李素满脸都是一言难尽的表情。

郭縱看看他，再看看图纸，举手一拍额头，“我明白了！李景度买到的图纸上只画着部分沟渠，新墨所标的那些是后来添加的。我看看……这里，青龙坊中有几处，哦，还有永平坊、道政坊……”他突然住了口，用难以置信的口吻道：“这些新添加的都是崔郎中灭蛇患时的重点区域，莫非说他……”

李素点了点头。

“天哪！”

“现在京兆尹大人明白，崔郎中是忠是奸了？”

郭縱紧锁双眉，低头不语。

少顷，李素才又悠悠地道：“当然，如果崔淼不救那两个孩子，也不至于将自己暴露出来。可见此人还是有一副侠肝义胆的。”

“是啊，他不仅救了两个孩子，还救了金仙观中所有的人呐……”

李素含笑道：“其实我对景度的行为早有怀疑，但若不是抓住了这个把柄，他也断断不肯承认的，更不会将图纸轻易交出来。”

郭縱眼睛一亮：“你这心里早有盘算了？”

“否则我也不敢来京兆府啊。”

“如此说来，崔森的确假借灭蛇为名，帮着李景度勘察长安城中沟渠，绘制图纸？”

“景度承认了，是他和崔郎中共同策划的。”

“他们究竟想怎样啊？”

“崔森嘛，应该是为了钱，景度出手向来阔绰。哼，至于我这个逆子，就是唯恐天下不乱，好日子过烦了，想作死！”李素恨道，“此图现已落入我手，且无摹本，故不足为患矣。我已教训了景度，今日特将图纸献于京兆府，还望京兆尹大人法外开恩！”说着站起来，欲向郭縱行大礼。

郭縱慌忙拦住：“哎呀，李大人不必如此。图纸既未流出，就……权当李景度为大唐做了件好事吧，不提了不提了。”

波斯人在大唐以金钱为饵，暗中勾结各方势力谋求复国，朝廷采取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的态度。毕竟在皇帝的心目中，藩镇才是心腹大患。假如对波斯人逼迫太甚，说不定他们就彻底投靠到藩镇那边，带去巨大的财富，造成的威胁才是不可估量的。像李素这类忠实于大唐朝廷的波斯官员，绝对是需要拉拢的对象。今天他能摆出大义灭亲的姿态来，实属不易，郭縱当然知道该如此处理。

更重要的是，李素解开了郭縱的心结。司天台监果然能未卜先知啊。

两位大人再次坐定。

郭縱又看了看图纸，喃喃道：“看来金仙观地窟的秘密尚未泄露。”

“可以说仅差一步。”

捻须相顾，二人终于都如释重负地大笑起来。李素交出图纸，向朝廷宣誓效忠，换得李景度免于追究。而郭縱也可以心安理得地为崔森请功了。在他看来，这位崔郎中有能力有野心，并不失侠义心肠，当可一用！

这几天来，宣徽殿中的烛火摇摇中多了些温馨的感觉。宫奴们像平常一样秉烛垂帘，手脚却比往日更轻捷，是因为这座寝殿中多了一个孩子吗？

皇帝的寝宫中，终岁来访的是六宫粉黛，是姿色纷呈的女人。孩子，却是破天荒的头一遭。在金仙观里获救后，十三郎便由皇帝亲自带在寝宫中，与父皇同吃同睡，已经好几天了。

变化是明显的。皇帝的脾气暴躁易怒，喜冷畏热，每到早春就要求卷起棉帘，将御榻移到暖阁之外。时常有前来侍寝的嫔妃冻病了，皇帝从不以为意。这回却为了十三郎改变习惯，暖阁厚帘至今不变，还焚起了龙涎香。

对宫奴们来说，怎么服侍都是服侍，他们更关心的是不要犯错，不要无故遭到打骂，甚至仅仅因为皇帝的心情不好，便草菅他们的性命来发泄。所以十三郎到来的这几天，宫奴们由衷感恩，因为皇帝每天回到寝殿时都是愉快的，和李忱有说有笑，连夜间都睡得安稳了许多。大家都知道这种日子不会长久，过一天算一天，所以更加值得珍惜。

三天后，夜尚未深，十三郎已经在御榻上睡着了。皇帝从暖阁中出来，吩咐打起帷帘，他要到殿外去站站，赏一赏春天如水的月色。

陈弘志小心翼翼地上前道：“大家，贵妃在殿外候着呢，您看……”

“她？什么时候来的？”

“快半个时辰了，一直候在殿外廊下。”

皇帝微微皱起眉头：“为何不来通报？”

“是贵妃自己坚持不打扰您和十三郎，说等大家得空再报。”

“笑话。假如朕这就睡下了，难道她还等一晚上不成？”

陈弘志垂头不语。

皇帝想了想，缓缓行至殿外。

清冷月光洒在殿前的丹墀之上，宛如铺了一层薄薄的银箔。夜色恢弘无限。宽广的静谧从四面八方汇聚而来，簇拥着他。

皇帝觉得，白天当他站在大明宫的中央时，是为万民的主宰，人间的皇帝。而夜间此时，他更像是站在整个宇宙的尽头。天地洪荒，唯孤一人。

“大家——”

皇帝循声望去，只见郭念云亭亭玉立在廊前。一如既往地盛妆，头上的惊鸿髻高耸，插入背后的夜空。

他看着她，什么话都没有说。

郭念云直接跪在丹墀上：“大家，妾是来向大家请罪的。”

“哦？”他并没有让她起来，而是俯瞰着她问，“贵妃有何罪？”

“妾没有看护好十三郎，令他身陷险境。妾有罪，请大家责罚。”

皇帝沉默片刻，方道：“你可知，朕为什么要把十三郎交给你来照顾？”

“因为其母卑贱。”

“郑氏是你的宫女。”

郭念云抬起头，直勾勾地注视着皇帝。不论她的语言多么谦卑，她的眼神和姿态中并没有丝毫畏惧和自省。

皇帝冷笑一声：“既然贵妃不能照顾好十三郎，朕还是将郑氏封为才人吧，这样她至少可以看护自己的孩子。朕总不能亲自把十三郎带到大。”

“大家万万不可！”郭念云的脸色一阵红一阵白，情不自禁地抬高了声音，“那郑琼娥是什么身份？她既为叛臣之妾，本该没入掖庭的，却胆敢以美貌惑上，生下皇子，我才同意将她留在长生院中为奴。这已是对她最大的宽待！如果大家非要册封她为才人……”

“怎么样？”

“妾掌管后宫不力，纵使贱人承恩，令大家名望受损……妾将无

以自处！”

皇帝轻挑剑眉：“原来贵妃不是来请罪，而是来问罪的。”

郭念云伏地拜倒。

少顷，皇帝说：“起来吧，里面说话。”

在暖阁之外的榻边，皇帝示意郭念云：“坐下吧，你也站了好久了。”

“谢大家。”郭念云款款落座，不论何种情境，她还是能维持住这一身高贵的气派。只是当她再次望向皇帝时，一双秀目中已有点点晶莹。

她不记得一年之中有几次，他们能像夫妇般坐在同一张榻上。她失去的太多了。

皇帝也在若有所思，许久方道：“你容不下郑氏，也就罢了。但十三郎只是个孩子，还是个心智不全的傻孩子，你何至于对他那么苛刻。”

“这只是疏忽，不是苛刻。”

“疏忽？朕的儿子是可以随便疏忽的吗？”

郭念云冲口而出：“大家，并不是只有十三郎一个儿子！”

“哦？”皇帝不动声色。

郭念云却控制不住自己了，太多屈辱和寂寞在她的心中翻滚，眼看就要喷发出来。她说：“妾不明白，大家何以对十三郎如此优待？皇子之间，难道不应该一视同仁的吗？”

“朕亲自把十三郎带在身边，是因为他刚刚受了很大的惊吓，需要关爱。还因为，在这座大明宫中，并没有人真正地关心他。”

郭念云倔强地回视皇帝：“我指的不是这个。”

“那你指的是什么？”

“血珠。”她终于吐出了这两个字。

“血珠？”

“妾听说，此次十三郎身陷金仙观地窟，是与大家赐给他的血珠

有关！”

“那又怎样？”

“妾想问，大家为何要将血珠赐给十三郎？”

皇帝一晒：“朕想赐哪个皇子血珠，难道还要征得贵妃的同意吗？”

“天下宝物皆为大家所有，任凭大家想赐给谁就赐给谁，当然无人能置一词。但是，血珠不一样。”郭念云将心一横，还是直说了吧，“因为血珠乃圣人传承的信物，大家将血珠赐给谁，就等于把……”说到这里，她突然又心虚得说不去了。

“就等于什么？”皇帝的面上依旧波澜不惊，“难道贵妃的意思是，朕将血珠赐给十三郎，就等于要将皇位传给他？”

郭念云语塞。

皇帝轻哼一声：“朕年前不是刚刚将三郎立为了太子吗？贵妃是要指责朕出尔反尔，言而无信吗？再者说，朕欲将皇位传给十三郎，说出这种话来，贵妃你自己相信吗？”

“我……”虽被斥责得窘迫难当，郭念云仍不肯服软，“正因为大家刚刚立了太子，才该在对待诸皇子的态度上慎之又慎。毕竟，那血珠非寻常物件，乃开元期间在兴庆宫龙池边发现的异物。以血为色，黑暗中能发奇光，并有蛟龙腾飞之影幻现。当年玄宗皇帝以绛纱包裹，赐给刚出生不久的肃宗皇帝，就说过：‘吾见此子异样，当为李家有福天子。’之后历代，从肃宗皇帝赐给代宗皇帝，再至德宗皇帝乃至先皇，每朝皆为太子所有。妾将血珠视为传位之信物，难道有错吗？”

“所以你的意思是，朕只能将血珠赐给你的儿子？”

郭念云强硬地昂起头：“赐给其他皇子，必将引起无谓的纷扰。还请大家三思！”

“假如……朕就是不想给太子呢？”

郭念云面色煞白地沉默着。

今夜皇帝的情绪倒还稳定，仍然十分平静地说：“你所说的先例

只能证明，血珠代表了我李家的父子情深。每一代父皇，都将血珠传给他最爱的皇子。只不过恰好，那些先例中的皇子都是太子。而朕，决定将血珠传给十三郎，恰恰是为了避免皇子之间的纷扰。”见郭念云面露困惑，皇帝冷笑道，“在朕所有的儿子中间，唯十三郎最不可能登上皇位。就算要夺嫡，也轮不到他。所以，朕才放心将血珠赐给他。你还不明白吗？”

郭念云负气道：“不明白！妾以为，大家此举毫无必要。”

“贵妃！”皇帝终于现出怒容，“你方才也说过，朕不是只有太子这一个儿子。朕最爱的儿子也不必就是太子！”

所以他就是要证明这一点——就算立了太子，他仍然从心底里蔑视他们母子。郭念云气得全身颤抖起来，甚至自己都能听见，簪钗在鬓边发出轻击的脆响，好似敲打在她的心上。

透过模糊的视线，皇帝的面容微微变形。他问：“贵妃的话都说完了吧？”

“没有。”

“那就说吧。”

郭念云深吸口气，竭力让声音平稳：“妾还听说，这次出事是在金仙观中。”

皇帝沉默。

“金仙观不是已经封闭很多年了吗？”

“朕在去年底旨重新启用的。”

“为何？”

皇帝瞥了郭念云一眼，戏谑地道：“朕需要安顿一个女道士。”

“长安城中遍地女道观，哪里不能安顿？”

“那贵妃当年修道，为什么非要入金仙观呢？”

郭念云的脸色变得煞白。她今天鼓足勇气而来，想以旧事重提挑衅皇帝，却不料他早就识破了她的企图，先发制人了。但她是不会被吓倒的。

郭念云从容答道：“因为妾是皇家女眷，只能入皇家道观。可妾听说，大家这次安排入金仙观的，只是一介平民女子，不合规矩。”

“当朝宰相的侄女，不能算一介平民吧。再者说，由朕亲自安排的人，自然就有了皇家身份。”皇帝的语气中除了嘲讽，又增加了些许暧昧。他似乎很享受与郭念云的这番口舌之争。

“但正是大家的这个决定，导致了金仙观的祸事。”

“虚惊一场罢了。”

“难道大家打算让那个裴玄静在金仙观继续待下去？”

“当然。否则，朕让她去哪儿？”

“如此下去，金仙观中的秘密总有一天会泄露的！”

“哦？朕竟不知道，金仙观里有何秘密，今日倒想向贵妃请教一二。”

郭念云再也控制不住下颚的颤抖了，这使她的面孔略显狰狞：“妾不了解金仙观的秘密。但是妾记得当年之事，大家也记得吧？”

他不回答，她就继续说下去：“当年妾之所以入金仙观修道，是因为妾失去了……我们的第一个孩子。”

她没有想到，那么多年过去了，今天再提时仍然心如刀绞，泪水也不受控制地落下来。

那一年，郭念云刚嫁给广陵王李纯不久便有了喜。这将是李纯的第一个孩子，如果是男孩的话，便将顺理成章地排在皇位继承的优先序列上。

然而，她没能保住这个孩子。

流产时胎儿已成型，果然是个男婴。郭念云遭到打击后一蹶不振，提出要入道观修道，以平复心情。于是德宗皇帝下旨，将她安排入了皇家女观——金仙观。

郭念云在金仙观中并没有待多久。几个月后，金仙观中就发生了一件灭观惨案，仅有几人幸免于难，郭念云是其中之一。案发之后，

金仙观便被彻底封闭，而郭念云也返回广陵王府，重新恢复了王妃的生活。没有人知道金仙观的惨案最后是否告破，因为随着金仙观被封，所有相关的事实彻底湮灭无痕，再也不被提起。

对于郭念云来说，金仙观是心头一块永远不能揭的疮疤。因为金仙观是她人生中的一个巨大转折。在进观之前，她是皇长孙的正妃，肚子里怀着皇长孙的长子。在可以预见的将来，她将顺理成章地成为太子妃、皇后，乃至皇太后。但是当她离开金仙观时，有些东西永远无法挽回了，比如那个失去的长子。此后郭念云虽然生下了李宥，但已经是李纯的第三个儿子。就是这个错失，让她直到最近还要为李宥的太子身份费尽心机，就更别说自己的皇后位置了。为此她与皇帝的嫌隙日深，几乎到了无法面对彼此的程度。

而今，皇帝还要将金仙观的丑闻暴露出来，不是存心让她痛苦和难堪吗？

郭念云可以忍耐郑琼娥，可以忍耐杜秋娘，可以忍耐十三郎的血珠，甚至可以忍耐永远待在贵妃的尴尬位置上，但是她绝对不能接受金仙观的重启！

“你提的往事与今日之事有何关联？”皇帝皱起眉头，“你勿要庸人自扰。”

“大家……”她还想说什么，却又说不出什么。

“还有一件事，今天朕就对你明说了吧——朕将效法先皇，在位期间不立后。”

并不是没有思想准备，但郭念云仍如五雷轰顶一般，呆住了。

“好了，夜已深了，贵妃请回吧，朕要睡了。”

皇帝的逐客令不允许违抗，郭念云本能地站起身来，心中忽明忽暗。转身之际，眼角突然瞥见暖阁屏风后的一枚衣角。

她的心中一动，有人躲在暖阁里偷听吗？

邪恶的念头骤起，郭念云停下脚步，朗声道：“妾听说那天十三郎身陷地窟时，大家不允救人，却命以沙土填埋池塘，不惜牺牲十三

郎的性命，也要令金仙观的秘密永不见天日。大家之权衡与决断，着实令妾敬佩。正如大家所言，妾为失去一个儿子耿耿于怀，至今无法释怀，实属妇人之见。大家有不止一个儿子，所以当宠则宠，当杀则杀。先为君，次为父，才为君父。”

言罢，郭贵妃款款行礼告退。皇帝一言不发，但他的惊怒被她看得一清二楚。

走下丹墀之时，郭念云脚步轻盈，满面春风。她的报复成功了，尽管只是一次小小的攻其不备的胜利，也足够让她快乐好一阵子了。

皇帝愣着，直到听见暖阁屏风后传来的声音，才回过神来：“十三郎？”

李忱躲躲闪闪地从屏风后转出来。

“过来啊。”皇帝将李忱招呼到跟前，轻轻揽入怀中，“你什么时候醒的，听到我们的话了？”

李忱呆呆地望着父亲，并不回答。他一贯如此，皇帝也不以为意，从李忱的颈上拉过血珠，在掌心轻轻摩挲着。

他说：“你想不想知道，朕是如何得到血珠的……当年，朕和你现在差不多大的年纪，还和先皇一起住在东宫里。有一天德宗皇帝，啊，就是朕的祖父，你的曾祖父驾临东宫，在花园中见到正在玩耍的我，煞是欢喜，便把我抱在怀中，戏问：‘你是谁家的孩子，怎么在我的怀中啊？’我回答：‘我是第三天子啊。’德宗皇帝连连称奇，先皇见他高兴，便请他赏赐于我。德宗皇帝却说，来东宫时未曾准备，也不愿随便赏个普通的东西。先皇想了想，建议说要不就赏血珠吧？德宗皇帝点头，于是先皇从自己的腕上褪下这串血珠，呈给德宗皇帝，再由德宗皇帝亲手系于我的颈上……从那以后，血珠就一直陪伴着我，直到前些天你过生日，我将它们赐给了你……”

皇帝停下来，看着怀中沉默的李忱。这孩子仍然一脸木讷，也许他根本听不出这番话中的深意，更有可能，他根本就没在听。皇帝十分扫兴，又不甘心地端详着李忱的眼睛，想从中看出些什么来。

这双眼睛就像一潭空水，只能映出皇帝本人的影子。皇帝发现，仔细看时，能从李忱的脸上找到许多血亲的痕迹。比如，他的眉毛长得很像先皇，鼻子好似德宗皇帝，嘴巴的形状又与皇帝自己十分相近。但凡此种种的渊源传承，却凝聚成一个含混不清的形象。仿佛李氏血脉中所有令人眼前一亮的光华，经过代代稀释，终于在李忱的身上彻底化为乌有。事实上，他从一出生就背负噩运，母亲是罪臣的姬妾，他自己又生来智力低下。所以皇帝对他的爱，既尴尬又真切，饱含着怜惜与愧疚。

皇帝将血珠赐给李忱，是因为他绝对不会参与到皇位的竞争中去。把皇位传承的信物交给一个不可能继承皇位的儿子，正是皇帝的破例之举，暗含着 he 心中最隐秘的愿望：有朝一日，在自己临终的病榻前，有一个出于真心为自己流泪的儿子。一个就够。

皇帝叹了口气，将血珠重新塞回到李忱的衣襟里。

就在这时，他的眼角突然瞥见一道凶光。皇帝一怔，连忙再看，李忱的眼神毫无变化。

不，肯定是自己看错了。

皇帝自我安慰着，心情却径直灰黯下去。他再也提不起兴致了，吩咐内侍带十三郎回暖阁睡觉。

“大家，二更已过了。”

皇帝如梦方醒，站起身道：“准备步辇，朕去清思殿就寝。”

陈弘志一愣，应道：“是。”

“明天，你把十三郎送去驸马都尉府。传朕的话给汉阳公主，请她代为照管十三郎。过段时间，朕会找一处寺庙安置十三郎。”

“寺庙？”陈弘志脱口而出。

皇帝看了他一眼，又道：“还有，安排郑氏去兴庆宫，命她服侍皇太后。”

“是。”

春夜乍寒，步辇的帷幡在风中猎猎作响。皇帝微合双目，却总能

看见那道怨恨的目光。

是郭贵妃的话引起的吗？他不知道，抑或仅仅是自己的良心不安所致。但皇帝明白，那个父子相残的诅咒仍然牢牢纠缠着他。他企图以破例赐予血珠的方式破除诅咒，结果还是失败。

皇帝骗不了自己——作为父亲，他已经下令杀过一次十三郎了。
血珠拯救不了他，什么都拯救不了他。

现在再回忆三天前的那个夜晚，多么像一场真正的噩梦。

十三郎和段成式获救的场面，裴玄静记不太清楚了。她只记得十三郎扑入皇帝怀中的那一幕，紧接着人群闪开一条道，有人抱着段成式快步而来，一边高喊：“孩子活着！”

——是他。

皇帝带领众人撤了，比来时还要迅疾。留下来的金吾卫们填埋池塘，整理花园，加固院墙和门，很快就使金仙观恢复了原状。唯一的变化是，从上元节起撤掉的守卫重新将金仙观包围起来，裴玄静再度成为名副其实的囚徒。

崔森，则被京兆尹郭縱隆重请走了。是去致谢、审问还是拘押？恐怕兼而有之。

街头巷尾都在议论，崔森郎中救了皇子，这下可要发达了。

发达？裴玄静对这个词没有感觉，但有一点她能确定：今后很难再见到崔森了。

有些机会，一旦错失，便永远无法挽回了。

但至少，他们都活了下来，日子也还得活下去。

皇帝派人来召唤裴玄静了。

来到清思殿外时，裴玄静在廊下驻足回顾。从这个高度俯瞰，只见大片殿顶鳞次栉比，黄色的琉璃瓦片在槐柳荫荫中闪着光。春风荡起之时，所有大殿廊下的檐铃便响成一片。远方，长安城中一座座伽蓝里钟声跟着响起来，起伏回荡，久久不绝。

她的决心坚定下来。

入殿前，裴玄静将随身携带的一个漆盒交给陈弘志。他虽面露狐疑，还是捧起盒子与她一起进殿。

大礼参拜之后，皇帝的第一句话便是：“原先说好的三天为限，不意又多给了你三天。”

“妾已有结论。”

“说。”

裴玄静深深地吸了口气：“请陛下允许妾从头说起——数日前，因长安频发蛇患，陛下命女尚书宋若华主持扶乩，以卜吉凶。为此，宋若茵提出要制作一套新的扶乩用具。她的理由是：这次扶乩与以往不同，专为蛇患占卜，所以不能使用已有的扶乩方法。但她的真实意图却是——制作一件杀人凶器。她找到将作监的学徒木匠，偷偷打造了两个同样的木盒，又在东市‘飞云轩’定制了两支截短的笔，并要求‘飞云轩’中的练蛊者老张在其中一支笔上淬以剧毒。宋若茵还在取走毒笔时，设法放出老张所练的蛊虫，弄死了老张，杀人灭口。随后，她自己给两个扶乩木盒各自配上《璇玑图》和短笔，一个留存自用，另一个送给了平康坊北里的名妓杜秋娘。但是她没有料到，老张的心机极其险恶，也许他看出了宋若茵的祸心，便提前下手，在两支笔上都淬了毒。结果宋若茵在试用那个以为无害的木盒时，便中毒身亡了。也就是说，老张和宋若茵这两个狠毒之人，阴差阳错地将彼此都害死了。而送去杜秋娘那里的木盒，因妾未能及时警告，也不出意外地害死了杜秋娘。那么，为什么宋若茵要处心积虑地害死杜秋娘呢？”

裴玄静停下来，看了看皇帝。他不动声色地回望她，目光冷酷威严。

她继续说：“与男子不同，女子杀人通常只为了两件事——情，或者仇。杜秋娘和宋若茵，一个是北里名妓，一个是宫中南官，彼此素无往来，经妾调查，她们之间也无世家仇怨。那么，就只剩下一个‘情’字了。不过，对此妾只有猜想。因为杜秋娘是京城名妓，所以妾推测，在她的恩客中有一位，恰好也是宋若茵的心上人。尽管宋若茵身居大内，誓言不婚，但谁都不能保证，她不曾心有所属。而越是无法言说、难以实现的情感，才会越炽烈乃至令人疯狂。妾猜想，宋若茵正是在这种无望的疯狂驱使之下，决心杀死她所自认为的情敌杜

秋娘。”

少顷，她才听到皇帝用讥讽的口吻说：“你猜想？”

“是的陛下，妾猜想。妾亦不能妄自猜测那位恩客的身份。妾还以为，这一点对于了结此案，并不重要。”

“好，就先按你猜的往下说。”

“是。至此，已经厘清宋若茵、杜秋娘、飞云轩老张这些人的死因。现在，就剩下宋若华的死了。女尚书之死更加蹊跷，因为她执意用来扶乩的木盒，经过妾仔细检查，绝对没有任何问题，但大娘子仍然死了。妾只能肯定一点：宋若华绝对不是中毒而亡的——实际上，宋大娘子是病故的。”

“病故？什么病？”皇帝问，“女尚书患病，应当请宫中女医诊治，你都查过了吗？”

“陛下，关于宋大娘子所患的病症，妾详细询问了宋若昭。她起初语焉不详，刻意回避，后经不住我再三逼问，才坦白道，大娘子已患病多年，却从不在宫中就医，只从宫外买药回来服用。宋若茵经圣上许可，有随意出入宫禁的自由，才能为大娘子定期带回药物。据宋若昭说，近年来大娘子的病势加重，药物不可有一日间断，几乎成了她续命的唯一办法。而宋若茵一死，大娘子的药就接不上了，身体便急剧衰弱。她又害怕暴露病情，不肯延医治疗，结果可想而知——所以大娘子是拼着一口气完成扶乩，当天夜里便病故了。”

皇帝逼视着裴玄静：“你说了这么多，还是没有回答朕，宋若华所患的究竟是什么病？”

“那是一种女子的病症……”裴玄静说得有些艰难，“称为血崩。”

“血崩？宫中治不好吗？”

“宫中后妃众多，此症候并不罕见。按轻重不一论，有的能治，有的不行。”

皇帝面沉似水，他大概已悟到了些什么，但此刻即使是他，也无法阻止真相的揭露了。

裴玄静说：“女子患上血崩之症，通常的起因只有两个：小产，或者堕胎。这两样都有可能直接致命，即使当时侥幸活下来，日后调理不当的话，必染此症。陛下，宋若华患病的唯一可能性便是，她在许多年前曾经怀过孕。”

皇帝的脸色更难看了。

裴玄静不再朝他看。他叫她来，不就是要听真话吗？可惜，真话从来就不是那么动听的。

“宋大娘子死时，身边放着一个偶人。妾在偶人中找到了一样东西。今天，妾带来了。”

她对陈弘志道：“请陈公公将它呈给陛下。”

陈弘志看着皇帝，见他点了一下头，才战战兢兢地将漆盒捧上御案。

皇帝示意陈弘志打开盒子，朝里看了一眼，脸上露出困惑的神情。他皱了皱眉，低声命令：“取出来。”

“是。”

陈弘志双手探入漆盒，向来机灵的眼神也有点发木。他小心翼翼地将盒子里的东西捧出来，放在皇帝面前。

那是一个不太规则的圆形物件，大小仿似鹅蛋，外面包裹着雪白的丝帕，并在顶端打了个结。淡淡的龙涎香气随之溢开来，和殿内鎏金兽头香薰中的袅袅香芬汇聚在一起。

皇帝犹豫了一下，命道：“打开。”

陈弘志将丝帕的结解开来，突然“啊”的一声惊叫，向后倒退半步，扑通跪倒。

丝帕中央，赫然是一个骷髅！

但是这个骷髅比通常的骷髅要小很多，甚至比一般孩童的头骨更小，额顶更圆更大，还缺了个洞。

——这是一个尚未足月、张着凶门的婴儿头颅，所以看着并不让人心生恐惧，反而有些莫名的心酸。

皇帝从御座上半抬起身，死死盯着骷髅，半晌才又缓缓地坐回去。

他的声音有些嘶哑：“裴玄静，你好大的胆子。”

裴玄静向上叩头：“陛下恕罪。”

“你知道朕在说什么吗？”

“知道。”

“知道什么？”

裴玄静挺直身躯，回道：“除了陛下的这块丝帕，妾确实找不到其他能与这个尊贵的头颅相称之物，可以用来包裹它。”

皇帝咆哮起来：“尊贵？你有什么资格评说尊贵！”宽大的袍袖扫过御案，小骷髅掉落在花砖地上，还轻盈地弹跳几下才停住，没有碎。丝帕跟着飘落，刚好掉在它的旁边。

“去，把这些东西都烧掉！烧成灰！”

陈弘志捡起骷髅和丝帕，快速退下。

皇帝肃然而坐，凝望着御阶下那个纤美而倔强的身影——所以，这就是她带来的案件结果？

裴玄静用委婉又直接的方式，明明白白地告诉他：当年那个令宋若华珠胎暗结，又使她终生背负难言的痛苦与屈辱的人，正是皇帝的亲人，而且是他的至亲长辈。

甚至这个骷髅头的主人，也应该是皇帝的长辈吧。

“德宗七年，帝试若华以诗赋，兼问经史中大义，深加赏叹。遂纳若华入宫，每进御，无不称善……”

狞笑把皇帝的嘴唇都扭歪了。

所谓的“誓不从人，愿以艺学扬名显亲”；又所谓的“帝不以宫妾遇之，呼为学士、先生，连六宫嫔媛，太子、诸王、公主及驸马皆师之，为之致敬”，如今想来，竟是耻辱得可怕。

普天之下，再没有人比皇帝更了解宫禁深处的肮脏。金碧辉煌，藏污纳垢，这两个词从来就是相辅相成、缺一不可的对大明宫最好的

形容。

但经由裴玄静揭示出来的这个秘密，其黑暗污秽的程度仍然超越了皇帝本人的想象，也超过了他所能接受的限度。假如不是现在阶前跪着的她，他大概会当场呕出来吧。

皇帝强压下胸口的烦闷，深深地吁出一口浊气。

“你知罪吗？”他向下问道。

“妾不知。”

“哦？娘子不是最精明善断的吗？”皇帝的神态已经平稳多了，“如果朕没有记错，今天是娘子第二次诋毁大唐的皇家尊严了。朕曾经警告过娘子，犯此罪者，当凌迟处死。”

裴玄静抬起头来：“陛下命妾查案，妾便查案。有了结果，便如实据报，妾只想为陛下效力，至于是否诋毁了大唐的皇家尊严，实非妾之所虑，也绝不是妾所能承担的罪名……况且，妾以为，大唐的皇家尊严并不是那么轻易能被诋毁的。”

“你真是这么想的吗？”皇帝居然露出了一丝笑容。他明白自己始终不能下手杀她的原因了——裴玄静，实在是他所见过的最大胆的女子。而她的勇气来源竟是——真相。

她似乎坚信，只要秉持真相，就可以挑战他的权威。

多么天真，天真得可笑。

在裴玄静今天的言行中，皇帝还看到了敌意。这是之前没有过的。因为金仙观的那一夜，她的心中对他有了恨，也许裴玄静自己都没有意识到，但是皇帝却发现了。

所以就更不能杀掉她。毁灭她，远不如征服她来得痛快。

何况她还那么有用——想到这里，皇帝点了点头，道：“说得不错。回到案情上来吧。关于宋若茵、杜秋娘和宋若华，朕权且认可了你的结论。不过朕记得，你还欠朕一个案子吧？”

“是。还有‘真兰亭现’离合诗的来历。”

“唔，有答案了吗？”

裴玄静黯然地摇了摇头：“妾以为宋若华是知道内情的，她也给过我暗示。可惜的是，妾还没来得及问清楚，她就死了。”

“所以，娘子并没有完成朕交代的全部任务。”

“没有。”

“朕记得，娘子曾经提过要离开金仙观？现在还那样想吗？”

“妾……任凭陛下定夺。”

皇帝轻松地说：“既然娘子还有个案子没查完，朕自然不能放娘子走。回金仙观去吧。”他看着裴玄静，又温和地补充道，“做完你答应的事情，到时候再商议。”

裴玄静叩首告退，步履有些轻飘。

清思殿外，已换上了一幅灿烂的夕照胜景。落日与视线齐平，如同一只火球在西方的天际熊熊燃烧，染成金色的云海覆盖在长安城的上空。万道霞光穿破云层，落在九街十二衢上，落在一百一十座里坊上，落在千家万户的屋顶上。

宏伟的长安城，在这时看起来，像极了一个小小的金色棋盘。

裴玄静收回目光，看见陪送在身边的陈弘志，欠身道：“陈公公。”

“圣上命奴送炼师。”只要不在皇帝面前，陈弘志的言谈举止就显得老练多了，“请。”

两人走了几步，裴玄静说：“今天在圣上面前，有一件事我没说。”

陈弘志微笑，并不追问。

“据我查得，送扶乩木盒去杜秋娘宅的人，正是陈公公。我没说错吧？”

陈弘志仍然微笑不语。

“如果圣上追问，我一定会如实相告。但是……”

“……圣上并没有问。”陈弘志接上话头，“他不会问的。炼师心里也明白吧？”

裴玄静料到皇帝不会追问。因为杜秋娘轻易相信宫里送去的東西，就说明了皇帝和她的隐秘关系。方才在他们的对谈中，尽管神秘恩客的身份昭然若揭，但毕竟没有人捅破那层窗户纸。

裴玄静曾经在北里杜秋娘宅旁遇上皇帝，这件事成了裴玄静与皇帝之间心照不宣的秘密。所以皇帝避开了扶乩木盒是谁送去的这个问题，免得让自己难堪。但皇帝究竟知不知道，那个关键的传递者就是他身边的宠宦陈弘志呢？

假如他知道，就只能说明皇帝从一开始便了解宋若茵的谋杀计划，甚至整桩谋杀案根本就是他指使的！陈弘志在暗示裴玄静的，便是这层意思。

但裴玄静不相信他。

因为那样的话，皇帝完全没必要大费周章地追查杀害杜秋娘的凶手，假如他想做戏，结果只会欲盖弥彰。以皇帝的智慧，绝对不会做这种傻事。

况且在裴玄静看来，皇帝的残暴是帝王式的残暴，正如他在金仙观的那一夜中，于狂怒中要活埋观中所有的人，甚至包括他自己的亲生儿子——因为对他来说，杀便杀了！

他可以事后为自己的行为寻找借口，但绝对不会偷偷摸摸地干完，再装腔作势一番。

这不是一位帝王的酷戾，更不是当今圣上的性格，这是小人行径。

那么，假如陈弘志未经皇帝允许将木盒送给杜秋娘，又意味着什么呢？

他是有意还是无意成了宋若茵的帮凶？

陈弘志显然拿准了一点，皇帝会想当然地以为，是宋若茵亲自将木盒送给杜秋娘的，也就永远不会怀疑到他的头上。况且今天之后，杜秋娘一案算有了个了结，皇帝应该很快把此事抛到脑后去了。

裴玄静决定，至少不能让陈弘志以为自己成功逃脱。她要让他意

识到，有人在盯着他。

她走下最后几级台阶，随口问：“清思殿中又有新铜漏了？”

“唔？”陈弘志愣了愣。

“我听见宫漏的声音，前几次来都没有的。”

“哦……”他的眼皮跳了跳，“不是新的呢。就是之前我跟炼师提到过的，圣上赐给宋若茵的仙人铜漏。”

“不是找不着了吗？”

“啊，是这么回事，昨天祠部郎中段文昌大人送来这个仙人铜漏，说宋若茵前一阵子把铜漏拿去了他府里，他刚刚才从夫人那里知道这件事，不敢私藏皇家宝物，便赶紧送回宫里来了。”

“铜漏修好了？”

陈弘志表情夸张地说：“修？铜漏好好的啊，哪里用得着修？”

“哦……是我搞错了。”裴玄静赧然一笑，“我猜，陈公公把这回事瞒着圣上了。”

“哎哟，炼师这么说话，奴可担当不起啊。”

“你告诉圣上铜漏出过宫？”

“那倒没有。唉，圣上这些天的烦心事太多了，奴看着实在心疼，所以就告诉圣上说，是奴自作主张把仙人铜漏从栢林院里取回来的。圣上也就没说什么。仙人铜漏可是件宝贝，那宋若茵根本就不配嘛！”

三月三日上巳节，真正到了赏春游玩的最佳时节。

整座长安城几乎倾巢而出了。从晨起，以朱雀大道为中心，游春的百姓把每一条通衢大道都占满了。在春风和飞花相伴之下，车马辘辘都朝着同一个方向奔去——城南。

长安城南的三座城门，今日也以最靠近曲江的启夏门最为繁忙。人群络绎不绝地穿门而出，涌向城外更广阔的曲江两岸。一辆接一辆的碧油香车在城门下进进出出，金吾卫们统统视而不见。谁知道车里是不是某位王爷养的美妾，又或者是命妇贵主舍弃了帷障出游赏春，在这种时候严加盘查，岂不是败坏了大家的兴致。

所以这辆油篷车便在众金吾的眼皮子底下，大摇大摆地出了城。

走出去一小段路，聂隐娘撩开车帘的一角，向外观望。

坐在她对面的人怯怯地问：“没有追兵吧？”

“就是有也不怕。”聂隐娘冷冷地说，“你怎么了，害怕了？”

对面的女子虽坐在车内，一张脸仍被黑纱罩得严严实实，看不到她的表情。

聂隐娘又道：“你连诈死都敢，何以现在又怕了？我倒觉得你胆魄惊人呢。”

“不是我有胆魄，是我……信得过崔郎。”

“可是此计连环相扣，只要有一步差池，你必死无疑。”

“当初崔郎为我设下此计时，也是这样对我说。他问我，是不是宁愿死也要逃出长安？我说是。我们便依计行事了。”她说着，轻轻撩起面纱，露出了那张令长安城中所有风流俊杰们渴慕的面孔——杜秋娘。

“计策定得很仓促。当时我拿到裴娘子的信，便赶紧去请崔郎商议对策。崔郎仔细检查了扶乩木盒，发现送给我的这个木盒并没有下毒。”

“为什么？”

杜秋娘摇头：“原因我们至今都没想通。但当时崔郎却说，他想到一个将计就计之策，也许能让我从此摆脱……‘那个人’，他问我愿不愿意冒那个险？”

“还真是非常冒险。也亏他想得出来，亏你会听他的。”

“因为我再也不想这样生活下去了。与其生不如死，未若向死求生。”

聂隐娘一笑：“能蒙天恩，可是天下女子巴不得的福气呢，偏你这杜秋娘与众不同。”

“隐娘莫要取笑我了。我杜秋娘虽为娼妓，却以才艺立身，本也活得自由自在。谁承想，那次襄阳公主府中宴饮，请我去助兴。我于席上唱了一曲《金缕衣》，竟……让他听到了。从那以后，我的生活就彻底改变了。虽然他为了掩人耳目，还命我照旧开门接客，但事实上，只有他格外开恩，我才能去给几个王公显贵们的酒宴掌席助兴，其余的时候，我必须以各种理由拒绝邀约。世人都以为是我价高难攀，却不知我早已失去自由，全然做不得自己的主了。我的人虽还在大明宫外，其实已为宫禁所锁。更不知道哪天他一高兴，我便只能入宫去了。”

“入宫不好吗？享不尽的荣华富贵，总好过卖笑为生吧？”

杜秋娘正色道：“我说过，我情愿死。”

“没想到你还挺有见识。”聂隐娘的眼神中有了点惺惺相惜。

“隐娘与我，原非寻常闺阁女子，见识自与她们不同。”

“说得好。”聂隐娘微笑了，“不过，这个计策也太冒险了。”

“崔郎说得清楚，他给我服的诈死药，能让我闭息锁脉十二个时辰。在这段时间里，我看起来就是一个死人。但只要十二个时辰一到，必须立即给我喂下还魂丹，否则我就永远是个死人了。”

“而且在还魂之前，任何一个环节有疏漏的话，秋娘必死无疑。”

“没错。但崔郎也告诉我，以他对……那个人的判断，在那人知

道我的死讯之后，一定会叫裴娘子来查验我的尸身。因为对那人来说，我已经做过他的女人，就算死了，我的身体也不可以让别的男人来触碰。所以，他绝对不肯叫大理寺的仵作来验尸，但又不便让宫中的阍人来。而裴娘子正在为他调查扶乩木盒的案子，所以他只有裴娘子这一个选择。而只要是裴娘子来查案，崔郎便有把握让她在十二个时辰内，允他来收殓我——他果然做到了。”

“所以，你也就抢回了这条命。”

“崔郎是秋娘的救命恩人。”

聂隐娘若有所思地说：“我倒觉得，你更应该感谢的人是——她。”

“她？”

聂隐娘转换了话题：“那夜，原定由我送你们自景曜门出城的，可我遭到暗算耽搁了些时间，待我赶到时你们已经不见了。这之间究竟发生了什么，如何崔郎又跑去了金仙观，还救下了皇子？此间详情，我至今还没机会问他。”

“崔郎把我从大理寺救出之后，就在修德坊中找了一个僻静之处，让我暂时栖身。波斯人李景度负责打点好了景曜门的守卫。计划出城的那天夜里，我先藏身与一辆马车，躲藏在靠近景曜门的巷子中，崔郎守护在旁。只要你和韩湘现身会合，便立即准备出城。可我们尚未等待多久，没有等到你和韩湘，却听到街边的沟渠里传来有奇怪的响声，仔细一看，发现竟是个孩子在沟渠里载沉载浮，拼命地挣扎！”

聂隐娘道：“永安渠自城北入长安城，首先灌进景曜门内的沟渠，再经由这些沟渠四通八达地分流出去。所以景曜门附近的明渠比别处的都宽都深，水流也特别急，若是小孩子掉在里面的话，的确非常危险。”

“隐娘说得没错。以我们当时的处境，本不该管闲事，但那毕竟是一条性命啊。所以崔郎并未犹豫，下水将那孩子救起来。待救上一

看，发现竟是段家的小郎君成式，这孩子之前曾去过平康坊。段小郎君获救时已十分虚弱，却拼着一口气告诉我们，水底下的暗沟里还藏着一个孩子，正是皇帝的第十三子！又说他们俩是在金仙观的地窟下遭到水淹，他凫水出来求救的。唉，那可怜的孩子当时神志不清了，说话就像在胡言乱语，但我们又不敢不信。恰在这时，波斯人李景度赶来，叫我们立即出城。

“崔郎却断然拒绝了。他说，若无隐娘在旁相助，万一有变，我们三人定有性命之虞，此其一；其二，皇十三子陷于地下沟渠，宫中很可能已经发现他失踪，金吾卫和神策军马上就会出动，全城搜寻，我们若在这个时候去闯城门，绝对凶多吉少。眼下不如先救皇子。

“他逼李景度取出地下沟渠的图纸，两人在纸上比来画去，崔郎说，看起来十三皇子的位置应该不远，还有的救。但那李景度却破口大骂起来，说这么一来他们就前功尽弃了。我听不懂他这话的意思。崔郎和李景度又用波斯语争论起来。也不知他用了什么说辞，最后那波斯人到底还是被说服了。于是崔郎叫我在车中照顾段成式，他和李景度沿着沟渠爬下去救皇子……”

杜秋娘一口气说到此处，凄婉一笑：“现在回想，其实等待的时间并不长，可当时真仿佛过了一年半载似的。段小郎君昏迷不醒，满嘴里说的都是胡话，什么血珠啊，大海啊，还冲着我一个劲儿喊什么鲛人……连我听着都快魔怔了。真是好不容易才等到崔郎和波斯人回来。崔郎的怀中果真抱着十三皇子，安然无恙！我刚松了口气，却见东北方向亮起了一路耀眼的火光，还有人马杂沓的声音向南方疾奔而去。崔郎当时便叫了一声：金仙观！”

自大明宫经皇城夹道往金仙观所在的辅兴坊，首先要穿过修德坊东侧的夹道。暗夜之中，皇帝率领的大队神策军向金仙观扑去，灯球火把照彻一线夜空，而马蹄声更是连厚厚的青砖墙也挡不住的。

“因此他就赶往金仙观去了？”

“李景度想阻拦，可是崔郎根本就不理会他。碍于皇十三子的缘

故，波斯人最终让步了。两人商定，由李景度护送我回原来的住处躲藏。崔郎自己骑上马，一前一后载着段小郎君和十三皇子两个孩子，朝金仙观去了。”杜秋娘长长地舒了一口气。

说话间，马车已经走上长安城南的广阔原野，汇入到越来越庞大的游春车队中。

乐游原上和曲江之畔，差不多每一片飘拂的烟柳之下，每一丛盛开的桃李花中，都已被游春的人们铺了毡毯，拉了帷帘。歌乐声声，此起彼伏。幙头上簪花的风流男子，娇容半遮半掩在帷帽轻纱后的窈窕淑女，踢毬打架的少年们，一大早就喝得醉醺醺的醉汉们……所有的人都在尽其所能地享受着春光。

更有不甘寂寞的鲜衣男子口衔柳叶，轻骑疾驱，在一辆辆马车前后往来，故意吹出清润的柳笛音，招惹车中妇人掀帘望外，露出姿容。若是美人，柳笛声便格外悠扬。

她们的马车旁，一左一右也响起了柳笛。

聂隐娘嗔道：“又是什么好色之徒。”手中捏起一个银珠弹丸，掀起车帘的一角。杜秋娘正在想，车外的无赖少年这回要被教训了，却见聂隐娘又把车帘放下了。她望着杜秋娘道：“娘子这一走，今生回不了长安，也再不能唱那支《金缕衣》的曲子了。不如，今天就最后唱一次吧，也让我一饱耳福。”

杜秋娘一愣，随即明白过来。她从身边的布套内取出紫檀琵琶，横抱胸前，低声唱起来：“劝君莫惜金缕衣，劝君惜取少年时。有花堪折直须折，莫待花落空折枝。”

一曲终了，两行清泪潸然落下。

她的歌声极低，所以除了对面的聂隐娘之外，只有紧靠在马车左右的两个“无赖男子”听了个真切。听完这曲，二人便吹起柳笛，驱马又盯上别的游春车驾，仍然并驾齐驱，成双作对地以柳笛引扰车内的女子，甚而放言调笑，直如狂蜂浪蝶入花丛一般。

不亦乐乎得玩了好一阵子，其中一人道：“今日已尽兴，回去

了！”调转马头向长安城的方向奔去，跑了几步，突问紧跟而来的同伴，“诶，你怎么跟来了？”

韩湘说：“我也回长安啊。”

崔森皱眉：“你回长安干什么？你不是应该继续入终南山练白蝙蝠吗？”

“那个也不能老练……再者说，隐娘又不要我了。”

“她不要你？”

“是啊，她说要送那个……谁走，嫌我跟着麻烦。”

“那你打算回长安干什么？”

“还能干什么？回家啊。”

崔森将双目一瞪：“吾为韩夫子忧。”

“我叔父可用不着别人替他操心，他好着呢。倒是你，如今成了救皇子的大红人，听说京兆尹正在奏请圣上，封你为医待诏，虽说只是个芝麻官，要周旋的可都是达官贵人，甚至还有当今天子——崔郎中，吾实为尔忧！”

“吾将飞黄腾达，有何可忧？”

韩湘笑道：“老子曰‘吾有三宝：一曰慈，二曰俭，三曰不敢为天下先。’崔郎你呀，真该多念念《道德经》。”

崔森也笑了：“事已至此，现在再念《道德经》，为时晚矣。”

韩湘追问：“你真的不打算再见她了？”

“她？哪个她？”

“哎呀，你知道我说的是谁！”

崔森似笑非笑地看着韩湘：“那你先回答我一个问题，我再回答你的。”

“什么问题？”

“你那个宝贝草篓到哪里去了？装白蝙蝠的。”

“我要回长安城中居住，怎可镇日带着那些白蝙蝠，岂不委屈了它们。我已将白蝙蝠放飞，待回到终南山后，它们自有吾道兄张果老

驯养，草篓是用不着了。”

“说到这儿——你那位果老道兄，如今到底高寿几何？”

韩湘的脸红了红：“呃……好像是一百岁？不，应该是二百……三百岁？”他还在计算着，抬头一看，提问者早就把他甩开老远了。他连忙拍马跟上，“哎，你……等等我啊……”

乐游原的最高处有一座青龙寺。从青龙寺前的塬地往下眺望，一览无余的烂漫春色，从乐游原铺展向城南的大片原野，整个曲江尽收眼底。

奇怪的是，如此大好的赏春去处，今天竟只停了孤零零的一辆马车。车篷遮得严严实实，也始终不见有人下车来，晒一晒暖融的春阳，吹一吹清新的春风。

青龙寺里的钟声响起来。

“走吧。”守在车外的侍卫终于等到了这句话。

“是。”他立即答应着，又毕恭毕敬地提醒一句，“现在派人去追，还来得及。”

“不必了，让她们去吧。”

“是。”

马车向青龙寺下驶去，绕过已经荒芜的芙蓉园，便是夹道入口了。

在马车轮子的辘辘声中，紧靠车窗而行的侍卫听到车里传来低低的吟诵声：“闽国扬帆去，蟾蜍亏复圆。秋风生渭水，落叶满长安。此地聚会夕，当时雷雨寒。兰桡殊未返，消息海云端。”

出身世家的侍卫深通文墨，立即听出车中人所诵的，是曾经在青龙寺出家为僧的贾岛所作《忆江上吴处士》。侍卫暗想，此诗抒写离情别意，倒也应景，但诗中的闽国、长安之秋，乃至绝于海云深处的音讯，放在今日似又不甚贴切。

当然，这些就不是他所能品评的了。

上巳节一过，就是二十天的牡丹花期。“花开花落二十日，一城之人皆若狂。”在这二十天中，全长安百万之众，仿佛都只为了那些花儿活着。

牡丹渐次凋谢。直到那一天，扬花拂柳的大街上又跑来一匹匹快马，马上的中使高举着皇帝刚刚采下的火种，阵阵轻烟，散入五侯人家——寒食节也过去了。

清明之后，禁中传来消息，皇帝终于决定把最心爱的妹妹襄阳公主嫁出去了。驸马名叫张克礼，是德宗期间的朝廷重臣，是曾任义武节度使的张孝忠之幼子。张孝忠的长子袭了义武节度使，其余几个儿子均在朝为武官。张克礼时任左卫将军，刚被选为驸马，皇帝就又给他加封了都押衙。

不过襄阳公主的名声太坏了，人们对于新晋驸马张克礼没有羡慕，唯有同情。

也许正因为这一点，皇帝在贵主下嫁的诏书中，给襄阳公主授了新封号——云安。应该是希望公主嫁为人妇之后，能够从此改头换面，安分做人吧。

吉日良辰，云安公主的婚礼热热闹闹地举行了。

从张府到皇宫的迎亲道上，全部以红毡铺地，沿街榆树上挂满彩灯。宫女们沿途抛洒彩果金钱，教坊歌妓载歌载舞，整条街上舞乐不绝。长安百姓倾城而动，涌入皇城观礼助兴。披红挂彩的驸马爷骑在高头大马上，一路不知洒了多少银钱，突破重重障车队伍，还挨了不少守卫们的棍棒交加，吃够了苦头，才算突入到最后一层院门之外。

驸马站在门外，高声念起催妆诗。接连念了好几首，门内都应了回去，可见新妇子身边有高人。张克礼抹了抹满头的汗，重整旗鼓道：“天上琼花不避秋，今宵织女嫁牵牛。万人惟待乘鸾出，乞巧齐

登明月楼。少妆银粉饰金钿，端正天花贵自然。闻道禁中时节异，九秋香满镜台前。”

这是张克礼特别请皇太子僚属、江南才子陆畅准备的催妆诗。诗写得相当不错，连驸马自己都念得得意起来，心道，谁还能对得出来？

院门果然开了，张克礼大喜，刚要往里进，却有个窈窕的身影挡在门前，念道：“十二层楼倚翠空，凤鸾相对立梧桐。双成走报监门卫，莫使吴歆入汉宫。”

张克礼大窘，对方不仅识出方才的诗乃陆畅代笔，还立即还以颜色，嘲笑陆畅的吴地出身。

只剩下最后一个杀手锏了。张克礼朝拦门的女宾相宋若昭深深一揖，朗声念道：“云安公主贵，出嫁五侯家。天母亲调粉，日兄怜赐花。催铺百子帐，待障七香车。借问妆成未，东方欲晓霞。”

宋若昭嫣然一笑，这才道了声：“好。”闪身退到门边。张克礼过关，还没来得及高兴，就被门内涌出的一群宫女笑嚷着连拖带拽拥进院中。

贵主终于在花灯、步障和金缕扇的簇拥下现身了，院内响起一阵欢呼。宋若昭正要跟进去，身旁有人轻唤：“四娘子。”

“炼师。”宋若昭惊喜地叫起来。原来今日公主大婚，皇家庙观中的僧道均到场祝贺，难怪裴玄静也在其中。

两人相互打量，为了参加婚礼都比平常装扮得鲜艳些，不觉彼此会心一笑。

宋若昭道：“炼师随我来，咱们找个清静地方说话。”

她携起裴玄静的手，沿着宫院外墙快步而行，在山石后找到一条小径，两人一前一后漫步其上，穿过黑沉沉的树影，由冰霜一般的月色引导着，来到一处不知名的宏伟殿宇后方。

“这是什么地方？”

“紫宸殿后面的偏殿，平常很少人来。”宋若昭道，“我就喜欢这

里，因为清静，还因为从太液池引至浴堂殿的泉水就在后面的山坡成瀑，你听……”

果然，那淙淙水声就如乐音在耳边流淌。感觉上，婚礼的欢歌笑语隔得很远了。

她俩并肩在殿阶上坐下，眼前只有青草和月色。

裴玄静好奇地问：“四娘子怎么知道这里？”

“我十岁入宫，至今已逾十五年。大明宫中的一草一木我都很熟悉。”宋若昭轻笑道，“我待在大明宫里的时间，可比当今圣上还长呢。”

看她巧笑倩兮的模样，俨然已走出两位姐姐之死的阴影。

裴玄静道：“我听说，日前圣上追赠宋大娘子为河内郡君。宋氏二位娘子均得以厚葬，连大娘子原先的尚宫之职也由四娘子领了。大娘子的毕生心血《女论语》，圣上也命四娘子继续编写注释，以待传世。玄静着实为四娘子高兴，恭喜了。”

宋若昭沉默片刻，方道：“这一切实为炼师成全。炼师大恩，若昭没齿难忘。”

裴玄静摇头：“四娘子不必说这些。只是对于此案，我心中尚存有若干疑问，今天这个机会难得，还望四娘子能帮我解惑。”

“炼师请说。”

“首先，是那个偶人。四娘子派人送来的偶人，其中所藏之物是破解女尚书之死的关键。记得当时收到偶人时，我立即就找到了偶人背后针线缝合的部分，剪开后见到婴儿骷髅，案情便水落石出了。但这件证物是有问题的——偶人是件旧物，而针线却是新缝上去的。”

宋若昭轻声说：“果然什么都瞒不过炼师。”

“我在想，假如婴儿的头颅真是大娘子藏进偶人的，那该是很多年前的事了。既然偶人旧了，缝合的针线也应该旧了。所以这是第一个破绽。其次，我记得大娘子死在床上之时，偶人就摆在她的枕边。现场如此显眼的一样东西，为什么我没有当即取走，还要等后来四娘

子遣人送来呢？”

“因为我阻挡了炼师。”

“对。当时四娘子扑在大姐身上痛哭流涕，哀哀欲绝。想到四娘子接连失去两位相依为命的姊姊，我又怎么忍心硬将四娘子拉开，取走偶人呢？”

宋若昭沉默着。

裴玄静接着说：“以上两点理由使我怀疑，婴儿头颅原来并不在偶人中，而是刚刚有人把它藏进去的。”

“那个人，自然是我咯？”宋若昭的声音很平静。

“按上述事实推测，四娘子的确是最可疑的。不过，直待我意识到另外一个更加关键的问题时，才最终锁定了四娘子的嫌疑。”裴玄静道，“——我发现我犯了一个严重的错误。”

“哦，炼师也会犯错吗？”

“是人都会犯错。”裴玄静镇静地说，“那次我去栢林院，向四娘子讲述了我对女尚书之死的初步推断，当时我认为——大娘子在最后一次扶乩时，强调‘璇玑无心脏有心’，是暗指则天女皇以八百四十一字《璇玑图》取代苏蕙的原作之八百四十字《璇玑图》，从而引出女主登基的结论。但后来我再斟酌时，突然想起：我得到无‘心’《璇玑图》纯属偶然。大娘子怎么可能预知我能得到苏蕙的原作，并且时机还恰到好处呢？她拼着最后一口气要留下线索，引导我的思路，绝不能依赖于无人能未卜先知的巧合。大娘子是绝对输不起的。那么她会怎么做呢？她应该留给我一幅无‘心’的《璇玑图》！”

裴玄静看着宋若昭：“藏在偶人中的，本来是一幅八百四十字的《璇玑图》，对吗？”

宋若昭目视前方，答非所问：“大明宫中景色最佳又清静的地方，是太液池的水岸边。但你我要是在那里谈话，立刻就会被人发现。而此地，前方有一座崇殿遮挡着，我们才能安心躲避。”她向裴玄静淡淡一笑，“我在大明宫中长大，性情愚钝，见识也差强人意，

只精通了一样本事：自保。是，炼师说得很对。偶人中原藏有一幅苏蕙原作的《璇玑图》，是我将它取出，换成了婴儿头颅。那骷髅原先埋在院中央的柿子树下面，是我把它挖出来的。”

“为什么？”

“那就从头说起吧。”宋若昭抬头望向夜空，星光灿烂，北斗七星的勺柄又偏向了卯方一些。这个春天过去一半了。

“许多年前，大姐在宫中秘藏里发现了一幅八百四十字的《璇玑图》织锦。因其与人所共知的《璇玑图》不同，她便做了一番研究，找出了其中的秘密。大姐将这个秘密仅告诉了我们姐妹几个，然后便叫三姐做了一个偶人，将那幅《璇玑图》藏进去，摆在房中。时光荏苒，渐渐大家都把这事儿淡忘了。直到旬月前，广州送来一幅绣在南海蛟绡上的《璇玑图》，圣上叫三姐去辨识，三姐一眼便认出，此图出自先皇的宫人卢眉娘之手。”

“卢眉娘？”

“对，这位眉娘的身世说来也挺传奇的。她是贞元末年由南海选送入宫的，当年才十四岁，有一手刺绣的绝技，还擅唱游仙歌，深得先皇喜爱。据说她的名字眉娘，也为先皇所赐。先皇驾崩之后，眉娘奏请当今圣上放她返乡，圣上天恩浩荡，竟准了她。永贞元年末，卢眉娘离开大明宫，从此音讯杳然。谁承想，十年之后，她竟以一幅《璇玑图》织锦重新现身了。”

裴玄静的心头一颤，不用问，聂隐娘所见到的那具尸体应该就是卢眉娘了。

宋若昭还在说：“三姐还告诉我们，卢眉娘所绣之《璇玑图》是八百四十字的。如今想来，三姐就是从那一刻开始，萌发了制造扶乩木盒，用《璇玑图》中央的‘心’字来杀人的念头。”

“我还是不明白，何以卢眉娘所绣之《璇玑图》就是八百四十字的，难道她也在宫中见过？”

“因为卢眉娘擅刺绣，当年正是她在浩如烟海的宫中绣品中找出

了那幅不一样的《璇玑图》。眉娘不通文墨，她所唱的游仙歌和绣的经诗，都要找人逐字逐句教会她。那时候，眉娘的老师正是大姐。当大姐发现这幅《璇玑图》与众不同时，就随便找了个理由让眉娘放弃绣它，自己却把这幅《璇玑图》藏了起来。如今想来，眉娘当年虽然没有绣成，却把《璇玑图》作为图样抄了下来。十年后，她在家乡把它绣了出来。”

最终，这幅《璇玑图》夺去了卢眉娘的生命。

宋若昭轻轻地舒了口气：“之后的事情，炼师都知道了。”

裴玄静道：“四娘子还没有回答我刚才的问题。”

“当我看见大姐长眠的景象，身边还摆放着偶人时，我便知道她想做什么了。但我不能让她那么做，所以就扑上去，用身体挡住了偶人。不过我也知道，炼师已经看见了偶人，肯定要拿到它。因此我便拆开偶人，取出《璇玑图》，又从柿子树底下挖出骷髅，装了进去。”

“可是我想，这一定不是大娘子的愿望。”

宋若昭冷笑：“大姐受了一辈子的苦，为什么到死还要替他们隐瞒？揭露她的真实死因，我问心无愧。”

“你就不怕触怒圣上？”

“不会的。这虽是丑闻，但毕竟已经过去那么久了。圣上英明，只会因此善待我们一家。炼师，你已经看到结果了，我宋若昭比你更了解圣上。”

并且，从此皇帝会对柿林院绝对敬而远之。宋若昭用以“自保”的智慧，远比她的两位姐姐更决绝。

裴玄静说：“我还有一个问题，四娘子为何不愿我说出女主登基的结论？”

“我上次就说过了：得罪郭贵妃，只会给我和小妹带来无妄之灾。今后我们将如何在大明宫中生存？”

“这个道理难道大娘子不懂吗？”

“她懂，可她更傻。”宋若昭的声音颤抖起来，“她明知圣上因立后之事为难，就想以自己的死为契机，多给圣上一条拒绝郭氏的理由。她妄想经由炼师之口，把郭贵妃将步则天女皇后尘的话说出来。可是这不仅会害了我们，也会害了炼师。难道不该阻止吗？”她平息了一下心情，又道，“所幸炼师心智清明，早把这其中的厉害端倪都看透了，没有上大姐的当。”

过了许久，裴玄静才低声道：“玄静还是应该感谢四娘子。”

宋若昭微笑：“炼师太见外了。”

“对了，玄静想提醒四娘子注意一个人。”

“谁？”

“圣上身边的宠侍陈弘志，此人或与三娘子之死有关。但我没有证据，只是一种感觉，所以只能先以‘自作自受’来解释三娘子的死因，也是不想再给柿林院带来灾祸。”裴玄静望着宋若昭说，“如果四娘子不愿三姐永远蒙冤九泉，就应该盯住这个陈弘志，寻找他的破绽。同在大明宫中，四娘子比我更方便做这件事。”

宋若昭问：“陈弘志？炼师有什么特指的吗？”

“圣上曾经赠予三娘子一个仙人铜漏，三娘子将它送到武府暂时保管，而今又回到清思殿里了。据说……修好了。”

“修好了？”

“原来那个铜漏快了。”

“快了？”宋若昭的眼睛一亮，“我会留意的。真是太感谢炼师了。”

裴玄静笑道：“那么，可否请四娘子再回答我一个问题？”

“当然。”

裴玄静摊开右手，“四娘子，这是方才婚礼上抛撒的果子，我尝过了，和那次四娘子请我吃的一样甘美。”

月光之下，柿饼上的冰霜越发显得晶莹了。

“可是我问了旁人，这柿饼并非产于柿林院。他们告诉我，柿林

院里栽种的柿子树，结出的果子又苦又涩，根本不能吃。四娘子，这又是怎么回事呢？”

“他们有没有告诉炼师，柿饼真正产于何地？”

“他们说……大明宫中所用的柿饼均产自先皇山陵，由那里的守陵宫人采摘制作。”

宋若昭点头道：“既然炼师都知道了，为什么还要问我呢？”

裴玄静沉默了。

她至今还欠着皇帝一个谜底：“真兰亭现”离合诗的来历。皇帝与裴玄静都认为，宋若华是解开这个谜的最佳人选，可是她死了。在死前，宋若华做了一场扶乩，留下七个晦涩难解的字：“春贞永不木同嗟。”

裴玄静一直没有参透其中的含义，直到在今天的婚礼上看到来自丰陵的柿饼。

她想起来，先皇于元和元年初秋葬入丰陵时，元稹曾做过一首挽歌。奉制诗往往缺乏诗意，但元稹做的这首挽歌情景交融，十分感人，因而流传开来。

诗曰：“七月悲风起，凄凉万国。羽仪经巷内，轳辘转城。暝色依陵早，秋声入辂新。自嗟同草木，不识永贞春。”

宋若华留下的谜题迎刃而解了——“春贞永不木同嗟”，是挽歌的最后两句“自嗟同草木，不识永贞春。”经过回文后，删去了“自”“草”“识”三字的新句子，使这句话看起来像女子的自怨自伤之语。实际上，这句话只是为了指明一个地点——丰陵。

现在，宋若昭也默认了裴玄静的判断。其实那天她不合时宜地大谈柿饼经，正是为了提示裴玄静。

同时裴玄静还弄懂了，为什么宋若华在最后一场扶乩时，不直接使用无“心”的《璇玑图》。在仔细比较了两版《璇玑图》之后，裴玄静发现“春贞永不木同嗟”这七个字，只能从有“心”的《璇玑图》中找全。

宋若华真是言而有信之人。她巧妙地安排两种《璇玑图》，既传达了自己想说的话，又把离合诗的谜底交给了裴玄静。

神秘的离合诗果真来自先皇山陵？裴玄静陷入深思……

宋若昭突然叫道：“那是什么？”扬手向前方的草丛扔出一个石块。紧接着便听到“喵呜”一声怪叫，什么东西蹿了出来，落荒而逃。原先寂寂无声的草丛中虫鸣声骤起。

裴玄静吓得差点儿蹦起来。

看着她的慌张样子，宋若昭笑起来，“炼师莫怕。我的习惯，在宫中时时刻刻保持警觉，方才见草叶有些晃动，担心是人。还好不是……大明宫中，我只怕人。”

她伸手拉裴玄静：“咱们走吧，贵主应该被新婿接上车了。现在过去，还来得及喝杯喜酒。”

裴玄静说：“上官婉儿。”

“什么？”

“四娘子最崇拜的人是上官婉儿，对吗？”

宋若昭神色坦然：“是啊。炼师怎么突然想起这个？”

“因为我出入柿林院多次，不管大娘子还是三娘子，对柿林院与上官氏的渊源都只字未提。只有四娘子为我详加叙述。而且，四娘子始终以婉儿在则天皇后朝时的官职“赞德”来称呼她。我记得，当上官氏入住大明宫时，应该是中宗皇帝的昭容了吧？可四娘子一次都不曾称她为上官昭容。”

宋若昭道：“炼师问了我一个晚上的问题，我是不是也可以问炼师一个问题？”

“四娘子请问。”

“在炼师看来，男子对女子究竟意味着什么？”

裴玄静被问得愣住了。宋若昭又是一笑：“炼师可以不回答，但也绝不要用‘男子为女子之天’这样的套话来搪塞我。”

裴玄静老实回答：“我要想一想。”

“炼师慢慢想。我先告诉炼师我的想法。就拿那句‘璇玑无心胜有心’来说吧。我的二位姐姐都是女中豪杰，然而她们最终死在‘有心’这两个字上。因为女子只要有心，便会心有所属。她们都爱上了不该爱上的男子，为了所爱她们愿意付出一切包括生命，可她们所爱的男子，却从未将她们放在心上。所以若昭以为，女子若想活得好，就必须——无心。”

“无心？”裴玄静喃喃地问，“这可能吗？”

“当然可能。则天女皇就是一个无心的女子，所以她成就了空前绝后的一世辉煌。上官婉儿也是一个无心的女子，故能历数载宫廷剧变而幸存。最后她之所以不能善终，错误在于——背叛。”

“她背叛了谁？”

宋若昭在夜色中肃然而立，秋水般的光华在双眸中流转，她说：“炼师何必明知故问呢？”

上官婉儿背叛了则天女皇。

她在最后关头倒向神龙政变一方，意图自保。为了表明态度，她在原先八百四十字的《璇玑图》中绣上了“心”字，并且篡改了不少字，使整幅《璇玑图》从女子自尊自爱的口吻转为自轻自贱。甚至，她还在八百四十一字的《璇玑图》中设计了一首公然称颂神龙政变的回文诗：“神龙昭飞，文德怀遗，分圣皇归。”——也就是李弥读出的那首兜来兜去的怪诗。

诗中写道：神龙在太宗皇帝的昭陵上空飞翔，长孙皇后的后代为上天所庇佑。时机到了，当今的圣人要分出位置，真正天命的皇帝即将回归。

曾经，上官婉儿为则天女皇代写了许多诗文，起草了许多诏书。甚至，连武则天给苏蕙《璇玑图》所作的序文，也很可能出自上官婉儿之手。但为了保住性命，上官婉儿以旷世才情伪造出了一幅有‘心’的《璇玑图》，却仍然不能幸免于难。

可悲可叹。

宋若昭说：“炼师实乃不凡的女子，自是心清目明。若昭只有一句忠告要给炼师：千万不要介入皇家的纷争，那是一个无底的深渊，近不得也。切记，切记。”

——离合诗来自丰陵。

裴玄静花了整整一个晚上思考，是否要将这个谜底交给皇帝。

更声响起又落下，不灭的烛火照亮《璇玑图》，烛泪斑驳。

宋若华、宋若茵、宋若昭、杜秋娘、郑琼娥、卢眉娘，还有郭贵妃，乃至上官婉儿……经过这一夜，裴玄静深深地理解了这些大明宫中的女子，体会到了她们的盼望与恐惧。

只有无心，才能在大明宫中生存下去。

但孰能无心？没有心，即使活着也只是行尸走肉。

或许有一个例外——则天女皇。因为她是空前绝后的武则天。但也正是她的血脉，给李氏皇族的后代注入了更多的冷酷和暴戾，令骨肉相残成了这个家族代代相传，永远无法逃避的宿命。

宋若华和宋若昭都说过，千万不要介入他们的纷争，那是一个无底的深渊。

裴玄静何尝不知。

离合诗来自丰陵，一旦将这个谜底交给皇帝，她就等于站到了悬崖边缘。

怎么办？

窗外忽然响起窸窣窸窣的声音，窗纸微微泛白，又一场春雨飘来。雨滴落在树叶上，落在廊檐上，落在瓦片上，细密温柔。

裴玄静想起上官婉儿的两句诗：“月下洞庭初，思君万里余。”她曾经不理解，从未踏出过皇宫的上官婉儿，怎么会去思念一个万里之外的人。现在她懂了，世间有一种距离叫作咫尺天涯。

君心似海深。

他们曾经那样接近过。但为了救她，也为了自己那飞蛾扑火的野心，他终究还是放弃了他们共同的未来。

裴玄静能清晰地感觉到，确实有一种强大的意志在悄悄左右他们的命运。她必须做出选择。如果只求自保，现在退出或许还来得及。但那也意味着，从此她将只能“思君万里余”。

她认识到自己力量的薄弱，与天抗争，哪怕小心翼翼，步步为营，失败仍然不可避免。

一场注定失败的战斗是否还值得去打呢？

次日清晨，汉阳公主的帖子送到时，雨刚刚停。

使者说：“皇太后要召见炼师，汉阳公主派奴来请炼师，入兴庆宫觐见。”

皇太后，汉阳公主？光这两个身份还不够让裴玄静诧异，真正使她震惊的是——自己将要踏进兴庆宫了吗？

兴庆宫，那可是唐玄宗的龙兴之地，也是他与杨贵妃的温柔乡。勤政务本楼、花萼相辉楼、南熏殿、沉香亭……留下无数旖旎传说的大唐南内。“天长地久应有时，此恨绵绵无绝期”的旷世之恋，便是在这座巨大舞台上演的。

看来命中注定，她将不可避免地与李唐皇家纠缠下去了。

裴玄静登上马车。她预感到，自己将在兴庆宫中做出抉择。

（敬请期待《大唐悬疑录3：长恨歌密码》）

大唐悬疑录 3

长恨歌密码

杨贵妃究竟死于马嵬驿，还是逃生日本？

大诗人白居易根据杨贵妃的秘闻写就名篇《长恨歌》，不想竟引来杀身之祸。各路僧、道、官、匪先后出动，齐齐盯上了《长恨歌》中的明文暗码……

唐 隐 作品

《大唐悬疑录》影视剧正在火热摄制！

中国文化悬疑小说新风向，年度超级 IP 引领者
《兰亭序密码》《璇玑图密码》铺垫的大悬念终于轰然引爆！

江苏人民出版社

目录

关于《长恨歌》的历史与真实

《长恨歌密码》人物表

楔子

第一章 仙游去

1

2

3

4

5

6

7

8

9

10

第二章 玉龙子

1

2

3

4

5

6

7

8

第三章 长生劫

1

2

3

4

5

6

7

8

第四章 无尽恨

1

2

3

4

5

6

7

8

9

第五章 雪为证

1

2

3

4

5

6

7

8

9

10

[返回总目录](#)

关于《长恨歌》的历史与真实

唐玄宗李隆基的统治后期，专宠杨贵妃，两人歌舞尽欢，恩爱非凡，无心朝政。天宝十四年，安禄山发动叛乱。半年后，叛军攻陷长安，惊慌失措的唐玄宗李隆基偕杨贵妃仓皇潜逃。行至马嵬坡时，随行的将士突然发生哗变，在将士的逼迫下，唐玄宗忍痛作出了赐死贵妃的决定，并交由亲信宦官高力士秘密执行。后人传说，此时的杨贵妃并没有死，而是逃往了日本，如今的日本国内也有许多杨贵妃的传闻。

五十年后，诗人白居易与友人陈鸿、王质夫一道在马嵬驿附近的仙游寺游玩。有感于唐玄宗与杨贵妃的爱情悲剧，王质夫提议白居易创作一首诗篇，记录下这场生死爱恋。白居易欣然同意，立即挥笔写就了一首《长恨歌》，将玄宗、贵妃的恩爱过往一一记入了诗篇，传为千古佳作。然而关于贵妃被处死的过程，史料中竟毫无记载。由此引发了千百年来关于杨贵妃生死之谜的种种推测。

附：《长恨歌》全文

汉皇重色思倾国，御宇多年求不得。杨家有女初长成，养在深闺人未

识。

天生丽质难自弃，一朝选在君王侧。回眸一笑百媚生，六宫粉黛无颜色。

春寒赐浴华清池，温泉水滑洗凝脂。侍儿扶起娇无力，始是新承恩泽时。

云鬓花颜金步摇，芙蓉帐暖度春宵。春宵苦短日高起，从此君王不早朝。

承欢侍宴无闲暇，春从春游夜专夜。后宫佳丽三千人，三千宠爱在一身。

金屋妆成娇侍夜，玉楼宴罢醉和春。姊妹弟兄皆列土，可怜光彩生门户。

遂令天下父母心，不重生男重生女。骊宫高处入青云，仙乐风飘处处闻。

缓歌慢舞凝丝竹，尽日君王看不足。渔阳鼙鼓动地来，惊破霓裳羽衣曲。

九重城阙烟尘生，千乘万骑西南行。翠华摇摇行复止，西出都门百余里。

六军不发无奈何，宛转蛾眉马前死。花钿委地无人收，翠翘金雀玉搔头。

君王掩面救不得，回看血泪相和流。黄埃散漫风萧索，云栈萦纆登剑阁。

峨嵋山下少人行，旌旗无光日色薄。蜀江水碧蜀山青，圣主朝朝暮暮情。

行宫见月伤心色，夜雨闻铃肠断声。天旋日转回龙驭，到此踌躇不能去。

马嵬坡下泥土中，不见玉颜空死处。君臣相顾尽沾衣，东望都门信马归。

归来池苑皆依旧，太液芙蓉未央柳。芙蓉如面柳如眉，对此如何不泪垂。

春风桃李花开夜，秋雨梧桐叶落时。西宫南苑多秋草，宫叶满阶红不扫。

梨园弟子白发新，椒房阿监青娥老。夕殿萤飞思悄然，孤灯挑尽未成眠。

迟迟钟鼓初长夜，耿耿星河欲曙天。鸳鸯瓦冷霜华重，翡翠衾寒谁与共。

悠悠生死别经年，魂魄不曾来入梦。临邛道士鸿都客，能以精诚致魂魄。

为感君王展转思，遂教方士殷勤觅。排空驭气奔如电，升天入地求之遍。

上穷碧落下黄泉，两处茫茫皆不见。忽闻海上有仙山，山在虚无缥缈间。

楼阁玲珑五云起，其中绰约多仙子。中有一人字太真，雪肤花貌参差是。

金阙西厢叩玉扃，转教小玉报双成。闻道汉家天子使，九华帐里梦魂惊。

揽衣推枕起徘徊，珠箔银屏迤迤开。云鬓半偏新睡觉，花冠不整下堂来。

风吹仙袂飘飘举，犹似霓裳羽衣舞。玉容寂寞泪阑干，梨花一枝春带雨。

含情凝睇谢君王，一别音容两渺茫。昭阳殿里恩爱绝，蓬莱宫中日月长。

回头下望人寰处，不见长安见尘雾。唯将旧物表深情，钿合金钗寄将去。

钗留一股合一扇，钗擘黄金合分钿。但教心似金钿坚，天上人间会相见。

临别殷勤重寄词，词中有誓两心知。七月七日长生殿，夜半无人私语时。

在天愿作比翼鸟，在地愿为连理枝。天长地久有时尽，此恨绵绵无绝期。

《长恨歌密码》人物表

● 裴玄静：本书女主角，女神探，女道士。大唐宰相裴度的侄女，唐朝著名诗人李贺的未婚妻。中国古代神仙传记《续仙传》中记载“五云盘旋，仙女奏乐，白凤载玄静升天，向西北而去”，是古代传说中著名的女仙人之一。

● 崔淼：本书男主角，以江湖郎中的身份示人，行事神秘，具有多重背景，与大唐皇家有着隐秘渊源。

● 李纯：唐宪宗，唐朝第十一位皇帝。在位期间成功削藩，巩固了中央集权，实现“元和中兴”，是唐朝中后期历史评价最高的君主。

● 段成式：唐代小说家，所著《酉阳杂俎》为志怪小说之鼻祖。宰相武元衡的外孙，博闻强记，在诗坛与李商隐、温庭筠齐名。

● 聂隐娘：魏博藩镇大将聂锋之女，身怀绝技，是中国古代最著名的女刺客。

● 韩湘：唐代文学家韩愈的侄孙，传说中的八仙之一，世人多称其为“韩湘子”。

● 白居易：唐代诗人，字乐天。与元稹共同倡导新乐府运动。《长恨歌》和《琵琶行》都是唐诗中的瑰丽名篇，对后世影响深远。

● 王质夫：白居易挚友，皇太后王氏的族兄，对白居易的文学创

作影响极大。

- 陈鸿：白居易和王质夫的好友，曾任太常博士。著有传奇小说《长恨歌传》，讲述杨贵妃从入宫到死于马嵬坡后的故事。

- 元稹：唐代诗人，风流才子。曾与白居易共同提倡新乐府运动，结成莫逆之交。

- 李贺（长吉）：唐代诗人，字长吉，裴玄静未婚夫。有“诗鬼”之称，与“诗仙”李白、“诗圣”杜甫、“诗佛”王维齐名。终生郁郁不得志，27岁即英年早逝。

- 裴度：唐代四朝宰相，文学家，裴玄静叔父。继武元衡之后辅助唐宪宗李纯削藩，平定淮西，功业卓著。

- 吐突承璀：神策军中尉，唐宪宗最宠信的宦官，心机颇重，权势极大。

- 郭念云：唐宪宗的贵妃，唐朝大将郭子仪的孙女。因郭家背景显赫而遭到唐宪宗的忌惮，一直不肯册封其为后。

- 李忠言：唐宪宗之父——唐顺宗最信任的内侍，顺宗死后成为其丰陵的守陵人。

- 陈弘志：唐宪宗的贴身内侍。

- 禾娘：女刺客聂隐娘的徒弟，一直暗恋崔森。

- 李弥：诗人李贺的弟弟，智力低下，但记忆力惊人。

- 郭縱：郭子仪之孙，升平公主和郭暖之子。娶顺宗之女汉阳公主李畅为妻，极受恩宠。

- 郑琼娥：十三郎李忱的生母，原为叛臣李琦之妾，后成为郭贵妃的侍婢，受唐宪宗临幸生下李忱。

- 汉阳公主：唐宪宗李纯的胞妹，后嫁给郭縱。一生历经唐德宗、唐顺宗、唐宪宗、唐穆宗、唐敬宗、唐文宗六朝。

- 贾桂娘：兴庆宫中的年迈宫奴，幼年时曾侍奉过杨贵妃。

- 柳泌：唐代方士，因自称能炼出不死之药而被唐宪宗看中，并命他至台州任刺史，驱使吏民采药炼。

- 冯惟良：唐代道士，天台山道长，韩湘的师父。

一个寻常秋夜。

浔阳江头湓浦口，水平如镜，映出一轮无瑕的圆月。洁白的月光下，漫延于江畔的紫色荻花和火红枫叶也仿佛褪尽了色彩。

忽然一阵微风拂过，荻花随风摇摆，从花丛中影影绰绰露出一叶扁舟。舟上的数名黑衣人赶紧压低身子，目光依旧死死地盯在前方不远处的江面上——那里泊着一支小巧精致的画舫。恰在此时，舱房中有人将一扇舷窗推起。窗内透出荧荧如豆的一线烛火，瞬间似流星升起在浩渺水面之上。

整个江心，都被这盏红烛照亮了。

烛光的中央，是一位侍女娇柔的侧影。容貌虽然恍惚，但当她轻抬玉臂时，便有一阵抛珠碎玉般的琵琶曲声从窗内传出，在寂静的江面上流淌开来。

以荻花为掩护的小舟上，首领模样的黑衣人低声道：“准备动手！”

甲板两侧的黑衣人操起船桨，轻轻划动。小舟无声无息地从荻花深处荡出，朝明烛的方向而去。

琵琶曲声却突然停止了，从画舫的后方又冒出一艘船来。双方船

工大声打过招呼，后来的船便稳稳地停在了画舫旁边。原来这船驶来的方向恰好被画舫遮挡，难怪小舟上的黑衣人们此前毫无察觉。

“停！”首领猛一挥手。

小舟在荻花丛的边缘再次埋伏下来。因为更靠近了些，画舫上的动静看得越发真切。只见船工在两船间搭上木板，高高挑起数只红灯笼，照着一位青衣文士，经踏板走上画舫。

看他的面容和体态，也有些年纪了。颌下几绺长髯倒还漆黑，梳理得整齐飘逸，神态从容中透着文人特有的聪敏与清高。

小舟上的黑衣首领一愣：“怎么是他？”

青衣文士刚登上画舫，船舱中就有人迎出来，向他款款致意：“司马大人。”

“娘子。”江州司马白居易微笑还礼，“我答应娘子的诗已作好，今夜特意送来。”

女子的怀中还抱着琵琶，垂首谦道：“妾身微贱，怎敢劳白司马大驾，亲自前来送诗。”

“娘子过谦了。其实，白某想的是——”白居易注视着女子道，“如果娘子喜欢这首诗，再为我弹奏一曲便足够了。”

女子闻言，抬起头来。灯笼的光直照在她的脸上，白居易悚然发现，她似乎比自己昨夜所以为的更年长些。五官无疑是娟秀动人的，可以想见当年的她是何等美貌，但如今的的确确韶华已逝。

奇怪？白居易暗自思忖，昨夜女子说过老大色衰的话，不过当时她的脸隐在烛光背后，再加犹抱琵琶半遮面，她的身姿、仪态和言谈，总给白居易一种感觉，此女最多不过半老徐娘的年纪。但此刻看来，她的年龄应该远远大于他先前的估计。

“司马大人，请进舱内坐吧。”

白居易回过神来，忙随女子步入船舱。坐定之后，他从怀中取出诗卷，在案上摊开。

“娘子请看。”

她一字一顿地念道：“琵琶——行。”

白居易的心中一阵悸动。按说他已是名动天下的大诗人，但每次

听人吟诵自己的新诗时，仍然无法抑制这份自豪和紧张兼而有之的心情。尤其是今天，不知为什么，当他面对这位被自己所歌咏的琵琶女时，竟然生出一份学生般谦卑的心态来，迫不及待地想得到她的首肯。

“浔阳江头夜送客，枫叶荻花秋瑟瑟。主人下马客在船，举酒欲饮无管弦。”

随着女子低低的吟诵，昨夜在江上巧遇的情景，又一幕幕地展现在白居易的眼前。

“千呼万唤始出来，犹抱琵琶半遮面。转轴拨弦三两声，未成曲调先有情。”

女子停下来，轻轻道了声：“好。”

白居易矜持一笑，后面还有更好的，对此他太有信心了，自己连夜挥就的这首长诗将成为继《长恨歌》之后的又一阕千古绝唱，其中的字字句句必将征服无数人心，当然也包括面前这位神秘的女子。

女子继续念着：“轻拢慢捻抹复挑，初为《霓裳》后《六么》。大弦嘈嘈如急雨，小弦切切如私语。”

她念得越来越快，语调中传达出一种无法掩饰的激动，仿佛正有什么东西从她的内心深处觉醒，即将破壳而出。

白居易也跟着心潮澎湃起来。于他，诗作获得欣赏和共鸣并不算意外，但此刻的他却感到兴奋莫名。

女子念到“别有幽愁暗恨生，此时无声胜有声”一句，突然朝白居易投来一瞥。这一瞥意味深长又情思缱绻，立刻使白居易忘记了对她年龄的怀疑，竟有些神思恍惚起来。

少顷，才听见女子继续念：“曲罢曾教善才服，妆成每被秋娘妒。”她轻轻笑道，“善才服那句，倒是昨日妾亲口所说的。只是这秋娘妒么……”

“哦，白某听娘子昨夜谈到当年盛况，色艺双绝，艳冠京城。故作此句。怎么，娘子觉得有何不妥吗？”

“我是想问，这个秋娘，指的是谁？”

白居易略微踌躇——秋娘，当然是指平康坊第一名妓杜秋娘。今

年中和节杜秋娘在曲江香消玉殒的消息，谪居江州的白居易直到几个月后才听说，很是唏嘘了一番。所以昨夜创作《琵琶行》时，为形容琵琶女艳冠群芳的风采，便顺手用上了杜秋娘这一典。

此刻，经女子一提，白居易才猛然醒悟到，自己的这句诗失之随意了。须知杜秋娘的名声盛于最近几年，用来和数年前当红的琵琶女相比较，确实不太恰当。

他赧然一笑：“杜秋娘是这两年长安最有名的歌妓。要么请娘子告诉我，当年曾与娘子争辉的歌妓名姓，我改一改这句诗。”

“倒是不必。”女子道，“教坊中常有叫秋娘的，白司马这样写也无妨。真要用了我那时候名都知的名字，恐怕就让人看出了我的……”

她突然住了口。

白居易想，让人看出……看出什么？无非是猜出你的真实身份罢了。他情不自禁地望过去，你究竟是谁？

琵琶女微微偏了偏头，又巧妙地把面孔藏到烛影后面去了。

“弟走从军阿姨死，暮去朝来颜色故。门前冷落鞍马稀，老大嫁作商人妇。商人重利轻离别，前月浮梁买茶去。”

白居易问：“这几句也有问题吗？”

“弟走从军，是对的。嫁作商人妇，也是对的。”她的声音颤抖起来，“只是……”

“只是什么？”

她沉默着，良久方道：“也没什么，就这样吧。”

白居易皱起眉头，心上的疑云越来越浓重。他脱口而出：“今日我让人打听了一下，都说未曾见过一位常年在江口的顾姓茶商。娘子所说的是实情吗？”

“他们当然不会听说。”她的声音十分镇定，“因为顾姓茶商也非今日之人，而是当初的。”

“当初的？”一阵寒意顺着后脊梁冒起来，白居易有些耐不住了，索性直问，“娘子至今尚未告知姓名，白某不知当问否？”

她指了指诗卷：“同是天涯沦落人，相逢何必曾相识。”

这下，白居易无话可说了。

又过了片刻，女子悠悠叹息一声，道：“此真乃千古绝句。妾确实没有想到，白司马能把妾的故事写得如此动人，当可世代传诵了。”

“可惜我连娘子的真名实姓都不知道。”

“我的名姓并不重要，就如我的性命一样，不值一提。但无论如何，司马大人为我作了这么好的一首诗，我当以一曲回报。”

说着，女子从身边抱起琵琶，抬手，乐起。

尽管昨夜已经听过一回，尽管在诗中已经用尽才情描摹，此刻再听，白居易仍然神魂飘荡，难以自己。

曲声终了，他惊喜地叫出来：“五弦！娘子今日弹的是五弦琵琶！”

“曲终收拨当心画，四弦一声如裂帛。”她放下怀中的琵琶，“白司马真是知音。没错，昨夜我弹的是四弦，今夜却换成了五弦。”

“可是娘子，如今这世上，能弹好五弦琵琶的人寥寥无几啊！”

“所以，司马大人还是猜不出我是谁吗？”

女子抬起头来，白居易震惊地发现，她已泪流满面。女子哽咽着问：“至少，司马大人应该看出我的年龄了吧？”

“娘子好像，未到不惑吧？”白居易口中这么说着，心里却是酸楚难当。真相正在他的眼前一点点揭开，而他竟怯于面对了。

女子含泪笑出来：“司马大人真会宽慰人。也对，妾听说人死了以后，年龄就不会增长了。”

白居易倒抽一口凉气。

“快十一年了。”她喃喃，“对于妾来说，这十一年过得宛如一梦。妾所盼望的只是能找到一个人，对他说一说妾的故事。说完了，妾的梦也就该醒了。”

“娘子你……”

“不，不要说出来，就当我是诗里所写的那位琵琶女吧。《琵琶行》——这么美的诗，”女子拭了拭泪，笑道，“比之《长恨歌》，司马大人自己以为，孰优孰劣呢？”

“这个，不能比的。”

“对，不能比。可惜他都没有看到。否则，真不知会怎么欢喜呢。”

白居易说不出话来。此刻，他几乎已经明了眼前人的身份，却又无论如何不敢相信。

女子从头念起诗的序文：“元和十年，予左迁九江郡司马。明年秋，送客湓浦口，闻舟中夜弹琵琶者，听其音，铮铮然有京都声。问其人，本长安倡女，尝学琵琶于穆、曹二善才，年长色衰，委身于贾人妇……”她长吁一口气，道，“虽不尽然，但有些事本不足为外人道也，罢了罢了。今日，白司马为妾了却了毕生心愿，妾愿将这把五弦琵琶相赠，请司马大人笑纳。”

女子捧起琵琶，紫檀木制的琴身散发出木质的幽香，螺钿和玳瑁镶嵌而成的花纹：正面的牡丹，背面的山岩人物和鸟兽，都在烛光下熠熠生辉，五彩缤纷。

“这把琵琶太贵重了，我不能……”白居易想推辞，女子却突然正色道：“此为圣物，白司马不可推辞。”

如同听到一声庄严的命令，白居易不由自主地伸出双手，接过琵琶。

“妾还想拜托白司马一件事。”

“娘子请说。”

“请司马大人设法将这把琵琶送回它的故地。”

“它的故地是？”

女子凄然一笑：“长安兴庆宫。”

白居易惊呆了。

“琴在人在，现在琴有了归宿，我也该……”她凝望着窗外，江上一片肃穆的静，时间也似乎停止了。

女子缓缓走到舱门前，向着夜色中泛着微光的江面，一字一顿地吟道：“天长地久有时尽，此恨绵绵无绝期。”

白居易大骇，想要冲上前去却像被下了咒般，浑身无力动弹不得，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她一步跨过船舷，直直坠下江去。

他才反应过来，大喊着扑到船边。

江面上的涟漪刚刚绽开就又合拢了，女子坠江时既没挣扎也没喊叫，江水顷刻便将她彻底吞没，未留下一丝痕迹。

突然，不远处的荻花丛中冲出一条小舟，几名黑衣人争先恐后自船上跃入水中，一个首领模样的人疾呼：“快、快，吐突将军吩咐了要抓活的，活的啊！”一边嚷着，一边把凶狠的目光扫向画舫。

白居易本能地倒退半步，随即稳住身形。满腔悲愤压过了恐惧，他反朝黑衣首领逼视过去，竟使那凶神恶煞般的人悻悻调转了头，冲着浮出水面来喘气的手下大骂：“上来干什么，接着下去捞啊！活要见人，死要见尸！不管什么都给老子捞上来！”

“你们什么都得不到的，”白居易悲痛又欣慰地想，“因为，人是不能死两次的。”

1

兴庆宫又闹鬼了。

中使一本正经地向裴玄静传达汉阳公主的邀约——公主请炼师速去兴庆宫捉鬼。

裴玄静有点儿啼笑皆非，这已经是兴庆宫第二次闹鬼了。虽说道家确有捉鬼之术，但汉阳公主连续两次以此为由召自己入宫，是否也太刻意了些？

裴玄静在金仙观前登上公主派来的马车，车驾立即朝着皇城的方向驶去。

又要走夹道了。

裴玄静现在懂了，建筑皇城夹道并不仅仅出于安全和便捷的考虑。实际上，在夹道行走既可以对普通百姓掩饰行踪，又始终处于管理夹道的神策军的监控之下，也就是在皇帝的眼皮底下。

此刻她倾听着车轮滚动的辘辘声响，特别真切地认识到，自己正在朝相反的方向疾奔而去。

从辅兴坊到兴庆宫的距离，比到大明宫更远。所以她有足够的来回回忆数月前，自己第一次踏入兴庆宫的情景。

那还是襄阳公主的婚礼过后没几天，汉阳公主送帖上门，称王皇太后要召见裴玄静。自先皇驾崩之后，王皇太后便隐居在兴庆宫中，已经有十余年不对外露面。裴玄静听叔父裴度提到过：王皇太后曾在先皇灵柩前发誓，至死不见皇帝，所以，就连皇帝本人也有十余年未曾踏入过兴庆宫，见过自己的母亲了。

因此，接到汉阳公主的请帖时，裴玄静确实相当讶异，也相当好奇。王皇太后长年过着与世隔绝的生活，为何会突然对自己产生兴趣？而裴玄静困于金仙观中，出入均不得自主，实际就是皇帝的一名囚徒。汉阳公主以王皇太后之命召自己入兴庆宫，肯定经过了皇帝的许可，但他心里又是怎么想的呢？

怀着种种疑虑，裴玄静来到了兴庆宫，却在踏入宫门的那一刻忘记了所有。

在她眼前的，是一座举世无双的华丽废墟。

时令尚在暮春，兴庆宫中处处杨柳逐风、薜荔依墙，最后的春花依旧怒放，龙池里的菡萏已经含苞。此地的春色，竟比裴玄静到访过的任何一处长安宫阙都更加浓郁。那些崇楼峨殿，那些回廊复道，那些御沟山石，那些庭院垣墙，也比裴玄静在大明宫中见过的更加精致豪丽，处处残留着明皇盛世的浮华与奢靡。

但走近时就会发现，因为根本没有人认真打理这座宫殿，使得花木繁茂乱长，殿宇的窗楣和廊下蛛网飘摇，池塘里浮着厚厚的落叶和淤泥，甬道上杂草丛生、碎石遍地。更令裴玄静心惊的是，她看到四处行走的宫奴们几乎都上了年纪，不少已经白发苍苍，每个人的举止都是懈怠懒散的，神色空虚而恍惚，仿佛只有躯体还勉强活在现世，神魂却终日在别处游荡。

兴庆宫，简直是一座被尘世遗弃的宫殿，里面住着一些被尘世遗弃的人，聚在一起自生自灭。

“天长地久有时尽，此恨绵绵无绝期。”白居易的名句赫然跃入裴玄静的脑海。

原来，整座兴庆宫就是一个活生生的、巨大无垠的“恨”字。

直到进入南薰殿面见汉阳公主时，裴玄静还未从此情此景的巨大冲击中缓过神来。

汉阳公主李畅仪容端庄，眉目间贵气天成，标致的五官和皇帝十分相像，一望便知是同胞兄妹。倒是另外一位裴玄静也见过的襄阳公主李自虚，虽生得貌美如花，却与兄姐的差异颇大。裴玄静暗想，都说皇帝和先皇长得特别像，那么襄阳公主就应该更像母亲王皇太后吧。

汉阳公主着一身七彩绫罗，裙上盘绕密密匝匝的蹙金花纹，霞帔以雀羽为饰，焕彩辉煌，足以匹配公主高贵的身份。但是裴玄静意外地发现，这套衣裙竟然是旧的。虽然罗裙保养得当，颜色还很鲜艳，彩锦纹饰也十分绚烂，那款式却分明是多年前的，如今根本就看不到有人穿着。

裴玄静暗自纳罕，世人皆知汉阳公主与其夫驸马都尉郭縱富可敌国，绫罗绸缎必定在府中的库房里堆积如山。以李畅的身份和财力，怎么会将一套裙子穿上许多年？

“这套罗裙是我出嫁时，爷爷德宗皇帝所赐的。”

裴玄静一惊，让李畅看出了心思，脸上不觉微微发红。

李畅却神色安然：“皇兄为了削藩，用兵已十年有余。国库不足支付军饷时，常以宫中私库的储存来赏赐军兵。久而久之，许多出自大内的光鲜华美的绫罗绸缎便流入民间，纵使如今市井女子俱爱华服靓衣，还竞相比试，我实不以为然。德宗皇帝当年所赐之襦裙帔帛、罗绫紈纱，从春至冬，应有尽有。只需善加养护，不使污损，哪怕三浣五浣，也够我穿用了。即便妆容，我也更喜旧时的。”说到这里，她上下打量几眼裴玄静，微笑评价，“倒是裴炼师麻衣胜雪，素面朝天，我看远胜那些庸脂俗粉。”

裴玄静的脸更红了，岔开话题道：“中使说皇太后要召见我，却不知所为何事？”

“唉，”汉阳公主悠悠一叹，“其实皇太后已经久不见外人了。今日请炼师过来，是因为最近兴庆宫中出了一件怪事，且已惊扰到了皇太

后，令她寝食难安。皇太后本就身体孱弱，现在这样着实令我忧心。因为之前听过许多裴炼师的事迹，我思之再三，唯有裴炼师能帮上忙。”

“我？”裴玄静问，“究竟是什么事？”

“是宫中闹鬼……”

裴玄静情不自禁地瞪大了眼睛。

兴庆宫原是玄宗皇帝为藩王时的府邸所在。玄宗皇帝登基后就大力营建兴庆宫，把主要的活动都放在这座宫殿里，使其成为继太极宫和大明宫后，长安的第三个大内，人称“南内”。兴庆宫中有两座楼，一座勤政务本楼，一座花萼相辉楼，位置在兴庆宫的南墙附近，彼此相对。其中，勤政务本楼相当于兴庆宫中的正殿。玄宗朝时，遇上改元、科举、大赦等重大事件，典礼都在勤政务本楼前的广场举行。每年正月十五上元节、八月初五玄宗皇帝诞辰的千秋节，皇帝还会偕杨贵妃登临此楼，接受群臣和百姓的朝拜欢呼。

几十年过去了，这一切早就成为过眼云烟。兴庆宫半遭废弃，先皇禅位之后，曾作为太上皇在兴庆宫中度过了一生中的最后几个月。此后，兴庆宫就彻底成为皇太后、太妃们养老的宫苑。勤政务本楼失去作用，在先皇驾崩之后就被封闭了起来。

汉阳公主告诉裴玄静，可怕的事情正是发生在这座楼里。

就在两天前，有一个名叫无双的宫奴从勤政务本楼上坠楼身亡了。据说，她是被鬼索了命去的。

“被鬼索命？”裴玄静蹙起眉尖，“这种说法又是从何而来的呢？”

汉阳公主叹了口气：“桂娘目睹了整个经过，炼师何不将她召来一问？”

桂娘应召入殿，裴玄静又吃了一惊。

正如裴玄静已经看到的，兴庆宫中的宫奴们大多上了年纪。年轻机灵的宫奴们在大明宫中服侍当今圣上，年老体衰的才被赶到兴庆宫来，其中还有所剩无几的天宝年间的老人，都已年逾古稀，谁也不指望他们真干什么活，无非给这些人一个栖身之所，养老送终罢了。

贾桂娘，就是这么一位白头宫娥，而且看来比别人都更老些。

她在殿前正要颤巍巍地下跪行礼，当即被汉阳公主阻止：“桂娘切勿多礼。一向不跪的，今天是怎么了？”

旁边过来一名宫婢，搀着贾桂娘坐在榻前的地褥上。

汉阳公主对裴玄静解释道：“桂娘是天宝十年入宫的，曾经侍奉过杨贵妃。现如今在兴庆宫的宫奴中，就数她年纪最大了。皇太后早有懿旨，命桂娘不再行宫婢之仪，我们也都待之以礼。”

天宝十年？裴玄静在心中计算，那就是整整六十五年前了。就算桂娘十岁进宫，今年也该满七十五岁了。安史之乱发生在水宝十四年，意味着桂娘在入宫四年之后，便经历了大唐盛极而衰的剧烈动荡，此后又是绵延数载的战乱流离，她能顽强地活到现在，绝对算得上是近百年来大唐盛衰的活见证，难怪受到特别的尊重。

桂娘好像吓坏了，一味垂着白发苍苍的头，佝偻的身躯微微颤抖。裴玄静无法看到她的脸。

汉阳公主温言道：“桂娘，你莫要害怕，这位裴炼师道行深厚，谙熟鬼神之事，是我特意请来除鬼的。你只需将无双横死的前后经过告诉裴炼师即可。”

果然是当今圣上的同胞妹妹。裴玄静无奈地瞥了一眼汉阳公主，这兄妹二人在差遣她的时候都显得那么理所当然，丝毫不打算顾及裴玄静本人的意愿。

老宫奴桂娘开始说了，仍然低着头。

她的嗓音很苍老，讲得也有些颠三倒四，但裴玄静好歹听明白了。

原来无双姓曲，本是大明宫中的宫婢。因兴庆宫中的宫奴日渐老迈，不堪使用，五年前才由内侍省派了一批年轻宫婢到兴庆宫来，曲无双就是其中之一。自从到了兴庆宫，曲无双便被分配与贾桂娘合住一间房。贾桂娘年事已高，早由皇太后特命不服杂役，只让她管着兴庆宫中的两座主楼——勤政务本楼和花萼相辉楼的钥匙，定期去通风打扫。

汉阳公主向裴玄静解释，这两座楼的功用一为政务，一为饮宴，除非兴庆宫中有皇帝或者太上皇居住，才能派上用场。王皇太后为人

贞静缄默，从不会晤外人，所以，这两座楼自元和元年起封闭至今，从未启用过。然而正是在这两楼中，存放着自玄宗皇帝以来的诸多宝物，所以不让闲杂人等入内打扫，只派了资历最深最受信赖的贾桂娘负责。这活儿不重，贾桂娘虽然年老体衰，隔上十天半个月去打理一次足能胜任，多年来也未曾出过差错。

可就在一个多月前，又到了给勤政务本楼通风打扫的日子，桂娘却发现，钥匙找不到了。起初，她还以为是自己人老昏聩，忘记把钥匙放在哪里，遍寻不着正在发急时，曲无双悄悄取出钥匙，承认是自己偷拿了。

曲无双承认说，她对这两座楼好奇已久，实在按捺不住才偷了钥匙，趁着某个月黑风高夜潜入勤政务本楼中窥伺了一番。桂娘闻言自然大为光火，但转念一想，无双为人不错，同住几年来对自己多有照顾，如果仅仅是去勤政务本楼中一探，现在又知错了，说来也算不上什么大事，于是就教训了无双几句，收回钥匙，并没有声张。

“谁知，我这样做竟是害了无双……”贾桂娘说到这里，忍不住老泪纵横。

偷钥匙的事情无风无浪地过去了，无双的形迹却日益古怪。原先那么伶俐能干的一个人，突然变得丢三落四，成天魂不守舍，形容也憔悴起来。桂娘觉得情形不对，便格外留心，结果竟然发现，无双每天深夜都会从柜子里偷出钥匙，潜入勤政务本楼，在里面待上好一阵子，才神思恍惚地返回房中。

“每个晚上吗？”裴玄静问。

“是啊。”

这可太不寻常了。观察了几天后，桂娘决定和无双好好谈一谈，问问究竟是怎么回事。谁知无双痛哭流涕地告诉她，自己在勤政务本楼中撞了鬼，如今被恶鬼缠身，恐惧非常，却又不知如何摆脱。

“勤政务本楼中有鬼？”裴玄静追问，“什么鬼？”

“女鬼。”桂娘的语气也变了，在原先的悲戚中又多了几分惶恐。

桂娘说，当时无双的话确实让她吓了一跳，但又觉得难以置信。毕竟桂娘本人在兴庆宫中生活了一辈子，兴庆宫的盛衰变迁，从

至尊的李唐皇族到卑贱的宫奴阍人们，所有的生生死死都逃不过她的眼睛——可是桂娘还从没有听说过，勤政务本楼中有女鬼。

然而无双言之凿凿，一口咬定就是在最初偷得钥匙、潜入勤政务本楼的那一夜，她在楼上轩厅中遇到了一个女鬼。从此以后就夜夜噩梦，女鬼在梦中胁迫无双，逼着她一次又一次重返勤政务本楼。无双虽不愿往，却又总是在神魂颠倒的状态中服从女鬼的命令。她也说不清楚在勤政务本楼上时，女鬼对自己做了什么，只依稀记得女鬼声称被困楼中多年，必须要找到一个替身，魂魄才能再去投胎。

汉阳公主道：“我猜想，女鬼夜夜将无双惑入楼中，就是为了找到一个合适的时机，使无双成为自己的替身。”

桂娘接着说，当时她看无双如痴似癫，再这样下去的话，就算没被女鬼索去性命，只怕也得发疯了。更麻烦的是，此事还不能声张。一则无双偷入勤政务本楼之事若宣扬出去，连桂娘都难免疏忽之责；二则女鬼之说牵涉邪祟，如今，兴庆宫中地位最高的主子王皇太后柔弱多病，万一再给吓出个好歹来……桂娘左思右想，最后决定和无双一起夜探勤政务本楼。

“我是想眼见为实，无论如何我要亲自去瞧一瞧，才能断定楼里到底有没有女鬼。再者说，就算真的有女鬼要找替身，我老婆子这么大岁数了，就让那鬼索了我的命去吧。无双还年轻，我会求女鬼放过她的。”

于是就在两天前的深夜，二更刚过，桂娘便和无双一块儿登上了勤政务本楼。在顶楼轩厅中，女鬼果然出现了！

裴玄静问：“你看清鬼的样子了？”

桂娘脸色煞白地回答：“只看见了影子，模模糊糊的……”抹了一把眼泪又道，“从十多年前起，我的眼睛入夜就看不真切了。那天晚上我们上楼时，害怕被人发现，所以无双手里只提了一个灯笼，外面还多罩了块绛纱，刚刚能照亮前后左右一小块地方。不过，我确实确实看到了一个人影！啊，不，是鬼影……”

“然后呢？”

“我吓坏了，原先盘算好的话连一句都想不起来了，只知道扭头

便跑。可无双却朝那女鬼径直走了过去，我冲着她叫，她就像什么都没听见似的，全然不加理会。我壮起胆子去拉扯她，却被她猛力甩脱。我站立不稳，从楼梯上直滚了下去，摔得差点晕死过去，一时怎么都爬不起来，只能眼睁睁看着楼上，无双一步一步走到女鬼跟前。突然，她整个人悬空飘了起来，飘到窗前，随后便向窗外掉了下去……我眼前一黑，就什么都不知道了。”

桂娘大声抽泣起来。

汉阳公主安慰地抚了抚她的肩膀，对裴玄静说：“次日清晨，执贱役的小阉奴们扫地时，在勤政务本楼外看到无双的尸体，遂叫嚷起来。大家找到楼内，又发现桂娘晕倒在楼梯下。所幸并无大碍，不多时便救醒转来。只是，皇太后闻报后极为不安，才召我来宫中帮忙处理应对。”

“鬼呢？”裴玄静问，“在勤政务本楼里有没有发现女鬼的蛛丝马迹？”

汉阳公主摇头：“我亲自上楼查看过，并未发现什么特别的痕迹。”

“也就是说，正是桂娘的一席话，才把曲无双之死与鬼怪作祟联系起来。否则按照常理，她的坠楼而亡只能看作为失足、自杀，或者他杀。”

桂娘叫起来：“你怎么……”

汉阳公主示意她安静，转而问裴玄静：“但无双深夜从勤政务本楼上坠下，不论失足、自杀，抑或是他杀，总得有个来龙去脉吧？”

“那就有太多种假设了。也许无双是去楼上寻找某样东西？说不定她想偷窃皇家的宝物，却不小心失足坠落了？也许她是去那里与某个人幽会，结果反被会面之人所杀？又也许她就是想寻死，而勤政务本楼是兴庆宫中最高的楼，从那上面跳下必死无疑。甚至还有可能，她登楼是为了去向什么人发出信号？我们都知道，勤政务本楼毗邻兴庆宫南墙，在黑夜中自顶楼燃起一盏烛火的话，城内很远的地方都能看得见……”

桂娘听得瞠目结舌。汉阳公主也愣住了，少顷方道：“裴炼师可

真会想。”

“不是我会想，而是眼前分明有诸多可能，唯独以女鬼寻找替身之说最为虚妄。”

贾桂娘急了：“裴炼师是说我在瞎讲吗？我都这把年纪了，无双更与我无冤无仇，我、我何必……”

“桂娘勿急。”汉阳公主劝道，“我听裴炼师的口气，仿佛对无双之死已有看法？”

裴玄静不慌不忙地回答：“尚无看法，我只是觉得，女鬼索命之说应该放在最后考虑。”

汉阳公主和贾桂娘相互看了一眼，公主道：“既然如此，就请炼师查一查无双的死因吧。”

裴玄静点头允诺。她早已看出来，汉阳公主处心积虑要将自己拉入这个迷局。不管公主在打什么主意，裴玄静内心那股不服输的劲头又开始萌动，跃跃欲试了。更何况，能借机登上勤政务本楼，对于裴玄静来说，简直是一个无法抗拒的诱惑。

即使勤政务本楼上真的有鬼，裴玄静也迫不及待地想会一会了。

2

丹房内密闭幽暗，唯有坛上丹炉中的火光若隐若现，从盘龙雕纹的空隙中透出来，又在那人的身上投下变幻不定的阴影。

只见他头顶金冠，身披金银线绣的仙鹤道袍，手持一柄长剑肃立炉前。双目微合，装模作样地像是在诵经，盖住口鼻的白布滑稽地翕动着，破坏了庄严的气氛。好不容易念完祷词，开炉的时候到了。

他把宝剑插入鼎前的香炉，灭火，亮烛。烛光正照在那双精光毕露的小眼睛上，显得相当阴鸷。又等了片刻，他才举步踏上炉阶，开启鼎盖。

袅袅香烟顿时从鼎中冒出来。他除掉脸上的白布，深深地嗅了嗅，连咳数声，露出厌恶的表情。然后，他从炉边取过一副犀角柄的

长勺，伸入鼎盖，在里面左右探了探，舀出几颗丹丸，抛于面前的白瓷托盘中。

刚出炉的丹丸还是亮红色的，随着温度迅速下降，很快就变成了暗黑色，但仔细看的话，仍然能分辨出黑色中像隐血般渗透而出的赭红。

那人心满意足地笑起来，看上去更加猥琐了。

他从怀中摸出一只小小的金匣，把丹丸一颗接一颗，小心翼翼地放了进去。

有人在外面敲门：“柳真人，吐突将军已经等候多时，正在发脾气呢。”

“就来。”他不慌不忙地揣好金匣，开门走出密室。

门外是一条窄窄的地道，壁上点着昏暗的油灯。柳泌拾级而上，还未走出地道，就听到上面有人在大声叫嚣：“本将在此已经等了快半个时辰，还要叫我等多久！”

紧接着便是一声惨叫。柳泌一脚踏入前堂，刚好看到弟子被吐突承璀踢倒在地。

“哎呀，吐突将军这是做什么？何苦与他们置气。”

吐突承璀把双目一横，冲着柳泌吼道：“谁说我和他们置气，我正要问你呢！本将奉圣上之命来取金丹，你却跑到下面密室里躲着，让本将在此空等，究竟是何居心？”

“将军莫急！”柳泌从怀中摸出金匣递上，“您看，圣上要的东西，不就在这儿嘛。”

吐突承璀接过金匣，打开看了看，依旧满面怒容。

柳泌凑在他耳边说：“这里面一共是三百六十粒，够圣上服用一整年了。”顿了顿，又讪笑道，“方才，我在丹房中炼最后一批金丹，火候没到不能出炉，所以让将军等了些时候，呵呵，还望吐突将军见谅。”

“一年？”吐突承璀斜着眼睛问，“你打算只当一年台州刺史？”

柳泌面不改色地回答：“贫道去台州当刺史，是为了能方便地役使当地百姓去山中采药，为圣上炼制长生不老仙丹，一年应该够

了。”

“哼！是圣上只给了你一年限期吧。”吐突承璀冷笑。

自从服上柳泌的丹丸，皇帝对求仙长生的兴趣越来越大。柳泌巧舌如簧，也不知怎么居然说动皇帝，要去台州的仙山中采药炼丹，皇帝便下诏，命其暂时署理台州刺史，任期一年。

此诏一出，朝廷哗然。

谏官们争先恐后地上奏，说本朝从没有让方士出任刺史的先例。

皇帝也不含糊，当即又下诏，针锋相对地把谏官们臭骂了一顿。他说，朕乃天下之主，富有四海，现在让柳泌去台州为朕炼制仙药，本来是件大好事，你们却大加挹伐，分明有失为臣之道，没有把朕的龙体放在心上。

当今圣上自登基以来，一向从谏如流，这么强词夺理还是头一遭。于是谏官们通通闭嘴了。

吐突承璀却看得清楚，皇帝虽然破格任命柳泌为刺史，但说明了只有一年任期，显然是抱着试一试的心态。柳泌必须要在一年中炼成仙丹，否则绝对难辞其咎。皇帝完全知道自己在做什么。

想到这里，吐突承璀又朝金匣内扫了一眼：“刚好三百六十粒？为什么不多炼一些，这万一掉了几粒，或者你在台州耽搁了，没能按时回来，圣上岂不断药了？”

柳泌低头不语。

吐突承璀再度冷笑：“哼！你是不是把圣上给你的金、银、丹砂等等贪没了，所以才炼不出更多的丹来？”

“你！这无凭无据的，吐突将军怎么血口喷人呐！”

“我血口喷人？”吐突承璀说，“好啊，那你现在就请我下密室去查看，证明你确实没有偷！”

柳泌气得胡子都歪了，兀自强硬道：“我在密室为圣上炼丹，仙机不可泄露！”

“这不都炼完了嘛，我去看看也不行？”

“不行！”

“哦？”吐突承璀似笑非笑地说，“柳真人，柳刺史！你还没走马上

任呢，如今在这大明宫中，还是我说了算！”伸手往柳泌的背上一推，“走！”

柳泌虽然恼恨，心里也明白吐突承璀的厉害，他要做的事情，其实就是皇帝本人的意思，所以到底不敢抵抗，只得领着吐突承璀走下地道。

丹房中仍然残留着一股似香非香的怪味，吐突承璀给熏得连打了三个喷嚏。柳泌没好气地道：“丹砂及其他诸物，金、银、云母、雄黄、雌黄，还有松柏脂、茯苓、灵芝等等都在这儿，炼完丹后已所剩无几，请吐突将军看仔细了。”

吐突承璀却只盯着柳泌：“我不看那些，我要看你炼丹的秘诀。”

“这个，恕不奉告。”

“那我怎么知道你究竟在用什么给圣上炼丹，又怎么知道你炼出的丹里会不会有毒？”

柳泌浑身一颤：“将军何出此言？”

“你心里清楚！”

“我……”站在身材高大的吐突承璀面前，柳泌越发显得瘦小枯干，不堪一击的样子，“我炼的丹药圣上已经服了好些天，究竟有利还是有弊……众人都看得见，圣上更是清楚……”

“你还敢说！”吐突承璀揪住柳泌的衣领，向前一推，便将他的后背抵到丹炉上，“有一次，圣上服丹后腹痛如绞，几个时辰之后才缓过来。你说怎么会这样！”

柳泌惊得张大嘴巴：“这我怎么不知道……”

“你还敢说没毒！”吐突承璀简直是在嘶吼了。

柳泌突然叫起来：“等等，是不是十三郎不见的那个晚上？”见吐突承璀没有否认，他又壮起胆道，“果然！我之前特别叮嘱过圣上，服丹后绝对不能动气，而且还要清心寡欲，丹药才能裨益身心，否则将反遭其害。这些圣上都是知道的，不能怪我啊！”

吐突承璀却恨得咬牙切齿。直到数日前，皇帝才把金仙观那一夜中自己的状况悄悄告诉了吐突承璀。仅让吐突承璀一人知晓，是因为一旦传扬出去，必将招致群臣们更多的谏言。其实吐突承璀是头一个

反对皇帝服丹的人，但相比之下，皇帝还是宁愿——也只能把自己的担忧告诉吐突承璀。皇帝在应对谏臣的诏书中，半真半假地抱怨臣子们不关心自己的身体，其中的辛酸滋味也只有吐突承璀才能真正体会。所以吐突承璀更把皇帝的安危当成了自己最大的责任，毕竟，维护皇帝就是维护他自己。

“你休找借口！”吐突承璀怒吼着，都快把柳泌提起来了，“服丹就是服丹，哪来那么多乱七八糟的条件！你别以为我不知道你的老底！你骗得了别人，骗不了我吐突承璀！”

“将军在说什么呀？我听不懂……”

“你不懂？好，那我就帮你懂。”

吐突承璀腾出左手打开炉门，用力按住柳泌的脑袋，就往炉膛里塞。

炼丹炉刚刚熄灭不久，炉膛里还呼呼地冒着热气，柳泌登时被熏得涕泪交流，差点儿背过气去。

“张惟则这个人，你认识吧？”

“我不……不……”

“元和五年，圣上派内给事张惟则出使新罗。张惟则回来后告诉圣上，他曾经在海上遇到过一位神仙。神仙说：‘唐朝皇帝乃吾友，烦请传语。’还拿出一个金龟为证。金龟背上驮着金玉印，印上篆了一句‘凤芝龙木，受命无疆’。打那以后，圣上就对神仙之事上了心，开始特别留意炼丹成仙什么的，有时还念叨‘朕前生岂非仙人’……”吐突承璀越说越气，把柳泌的头朝炉膛更深处按进去，“起先，圣上命张惟则找人炼丹，还专门拨了兴唐观让他寻来的道士们居住，结果那帮道士什么都没炼出来，居然跑了！”

吐突承璀俯到柳泌的头顶上说：“张惟则前年病死了。不过据我查得，那帮逃跑的道士其实是让李道古给藏起来了，说是在悄悄给他炼丹呢。张惟则死前把你荐给了李道古，他又转手把你荐给了圣上，所以，你和张惟则本来就是一伙儿的吧！我还查出来，你根本就不姓柳，你的本名叫杨仁昼。你改名柳泌，是想效仿前朝的仙人宰相李泌，我说得没错吧？哼，你可真敢痴心妄想啊！”

柳泌从炉膛里发出断断续续的声音：“吐突将军……既、既然什么都知道，何不……禀报……圣上……”

吐突承璀吼道：“你以为我不敢吗！可是你得先告诉我，你们到底想干什么？”

柳泌的大半个脑袋都已没入炉膛，滚烫的烟灰燎到脸上，他痛得大叫起来。吐突承璀闻声加力，烟灰顿时涌入柳泌的鼻子和嘴巴，他发不出声音了，只能拼命蹬腿挣扎，力道却越来越弱，再这样下去，只怕柳真人永远当不上柳刺史了。

有人在密室外用力捶打房门：“吐突将军，吐突将军！”

“干什么？”

“圣上命将军速去！快啊将军，圣上好像很急，正派内侍满大明宫找将军呢！”

吐突承璀愣了愣，劈手将柳泌的脑袋扯出炉门。柳泌重重地摔在了坛下。

“今天算你命大！你等着，本将绝对不会放过你的！”吐突承璀咬牙切齿地扔下这句话，转身跑上地道去了。

过了好一会儿，柳泌才撑起身来。他披头散发，道冠歪斜，满脸都是烟灰，两只眼睛却在灼灼放光。突然，从他的口中爆发出令人毛骨悚然的狂笑，久久不绝。

吐突承璀气喘吁吁地赶到清思殿前，陈弘志迎上来：“哎呀将军，你怎么才来呀！”

“圣上心情如何？”

陈弘志摇头：“不太妙，将军快去！”

吐突承璀朝玉阶上奔了两步，又停下来，盯着陈弘志问：“你可知是因为何事？”

陈弘志悄声道：“好像是江州司马白居易上了个奏表，圣上一阅即面色大变，立命召见将军。”

“白居易！”

吐突承璀的心里登时翻了个个儿。手下在浔阳江头抓人时失手，吐突承璀把消息压下来，正是因为他深知事关重大，皇帝知道了绝对

会大动肝火。吐突承璀尚未想好对策，所以还不敢对皇帝提起。

这下可好，白居易竟然直接把娄子捅上天了。

吐突承璀恨得牙根直发痒：“白居易竖子，总有一天，我……”

“将军。”陈弘志打断吐突承璀，“圣上刚服过丹药不久，尚未小睡，就看到了这个奏表。”

吐突承璀瞪着陈弘志，后者的面孔有些发白：“将军千万千万别惹圣上动怒啊！”

换到其他任何时候，陈弘志的这句话都会被吐突承璀视为冒犯，甚至从此记恨在心。但是今天，他竟对这个意外得宠的小内侍产生了一丝感激之情。

仍然是熟悉的龙涎香气，虽然飘渺，又似乎比周遭的一切都更加真实而恒久。隔着轻纱曼曼的帷帘，吐突承璀只能看到皇帝的背影。

陈弘志通报：“大家，吐突将军来了。”

“让他进来。”

吐突承璀吞了一口唾沫，掀帘而入，直接跪倒在地：“大家，奴来了。”

皇帝转过身来，没有说话。吐突承璀紧盯面前地毡上的连珠团窠绣纹，埋头等待。他突然倍感庆幸——幸亏还没来得及把柳泌弄死。

“你跑到哪儿去了？”

“奴去给大家取丹药了。”吐突承璀从怀里掏出金匣，高高举过头顶。

3

几个月前的那个暮春之日，裴玄静为调查曲无双坠楼案初入勤政务本楼，首先感到的是震撼与失望交织的复杂情绪。楼中的高粱深檐确如她想象中一般恢宏壮美，但那毕竟只是一个空壳子。真正能够彰显大唐的皇家气派和盛世雄风的摆设与装饰：屏风帐幔、地毯壁挂、香熏灯树、狮座雀扇，还有理应终日萦绕不绝的百合、郁金、蕙茝，

乃至龙涎香气……全都没有。

如同整座兴庆宫一样，勤政务本楼也只徒留其形，而失去了灵魂。没有那些活生生的精髓，大唐盛世动人心魄的魅力也就荡然无存了。

裴玄静失望极了，脱口问道：“楼中的宝物呢，都藏起来了吗？”她心想，如果仅仅是这么一座空楼，又何必煞有介事地交给老宫婢贾桂娘一人看管呢？

陪她一起来查看现场的汉阳公主回答：“绝大多数的物品都收入库房了。不过，在顶楼的轩厅里还留着几样，请炼师随我来。桂娘你也一起来。”

三人拾级而上，当来到第三层时，裴玄静惊呆了。

顶楼的轩厅里确实有几样陈设，但是裴玄静根本没留意到它们，她的全部注意力都聚集到了墙上。

那上面写着满满的一幅字——《兰亭序》！

骄阳从背后的窗户照进来，投在《兰亭序》上，使每一个大字都如镶上金边似的，熠熠生辉。刹那间，裴玄静觉得自己灵魂出窍了，无法思考，甚至不能呼吸。

“炼师怎么了？”

裴玄静幡然醒转，忙道：“请问公主，墙上的这幅《兰亭序》是何时何人所书？”

“据我所知，早在建楼之初就有了，是由开元时宫中内府的拓书手奉旨摹写在此的。”

“那就是说，距今已过一个甲子，但字迹怎么却像新的一样？”

汉阳公主微笑道：“裴炼师真是好眼光。没错，其实到了贞元末年的时候，这面墙上的《兰亭序》墨色就褪得快看不清了。炼师今日所见的，乃是在永贞元年重新摹写过一遍的。”

永贞元年？裴玄静想，距今不过十二年，难怪墨迹那么新鲜，而笔体又那么潇洒。这位临摹者实在深得王羲之书法的神韵，又会是谁呢？

“确切的日子，应该是在永贞元年末的腊月里。当时先皇已经禅

位，称太上皇，搬入兴庆宫居住。我记得，那段时间他的病势略缓，稍能起坐，便在勤政务本楼中召见了倭国来的遣唐僧空海。”

“空海？”裴玄静念着，“我好像听说过这个名字……莫非就是那位在青龙寺修习密宗佛法，得到惠果大师灌顶的倭国僧人空海？”

“正是他。惠果大师给空海灌顶后，又将青龙寺的大阿闍梨之位也授给了他。沙门空海学密功成，因而特来求太上皇，允他提前返回倭国。”

“什么叫作提前返回？”

“倭国天皇有规定，为了确保遣唐使们学有所成，不因思念故土令学业半途而废，凡遣唐者必须在唐土待满二十年才能返回。可空海来唐的时间并不长，到底多久我也不甚清楚，但肯定远远未到二十年。所以他要返回的话，就等于违背了天皇旨意，回去了也要杀头的。”

裴玄静十分惊讶：“还有这种事！”

“是啊。因而那次空海来兴庆宫拜见太上皇，就是为了求太上皇的谕书一封，准备带回倭国上呈天皇，以示他是蒙唐皇特准，才提前返乡的，如此方可免去天皇的责罚。”

“原来如此。”

“就在那次召见空海时，太上皇想到勤政务本楼墙上的《兰亭序》字迹已淡，遂命空海补之。要说起来，这个倭国僧人空海确是一位世所罕见的奇才，不仅谙熟唐文和佛法，连一手书法也写得极好。尤其是他临摹的王羲之行书，连咱们唐人都比不上呢。太上皇就是看中了这一点，才命他补写的。所以炼师你看，写得真比原先的更好呢。”

汉阳公主的声音越来越低，神色悲戚中带着怀恋，甚至还有些许神往。裴玄静忽然意识到，汉阳公主也是一个情愿生活在过去的人。她穿着陈旧的罗裙，化着往昔的妆容，流连在时光停滞的兴庆宫中，照料着十多年不曾外出的母亲，又心心念念地追忆着与父亲还有祖父一起度过的时光。

过去，真有那么巨大的力量，使人魂牵梦萦之余，还影响着今日

的一切吗？

答案是肯定的，墙上的《兰亭序》就是明证。

就在这个瞬间，裴玄静决定隐匿下“真兰亭现”离合诗的来历。丰陵、《兰亭序》、离合诗、先皇……她看到一条若隐若现的线索串起这一切。线索的那端连着过去，这头则牵系着今人的命运。这些人中包括已经横死的武元衡和贾昌老人，包括禾娘父女和聂隐娘，包括皇帝，包括崔淼，当然也包括裴玄静自己。

没有人能够逃离，除非回到起点，揭开过去的真面目。裴玄静顿悟到，假如把离合诗的来历交给皇帝，自己将再不可能从这个巨大的命运之网中挣脱出去。

裴玄静下定决心，必须尽快从是非漩涡的中心脱身，否则就真的来不及了。

裴玄静把目光从《兰亭序》上移开，现在，该看一看别的了。

轩厅的中央摆着一幅六扇连屏的云母屏风，上绘青绿山水的长卷。屏风前的地上铺着绣满唐草花纹的绛色丝毡。一张粉地彩绘八角几摆放在花毡中央。八角几上置一个金平脱水晶螺钿紫檀木托架。托架的形式颇为奇特，后部是一根直竖的檀木，前部则是两个并排的纯金耳形小托子。更奇怪的是，托架上空空如也，裴玄静一时也猜不透是用来放什么的。八角几旁还有一座纯银圆形香熏，镂空的表面上雕刻着繁复缠绕的葡萄藤纹。

裴玄静发现，自己之前的遗憾突然消失了。

只不过寥寥几件陈设，便尽显皇家的奢华和高贵。虽然是遭到弃置的宫阁，却有一种裴玄静在大明宫中从未感受到的温柔与生机。

日影在云母屏风上悠悠流转，甚至令人产生错觉，仿佛屏风上所绘的人物鸟兽都活了过来，随时会从屏风上走下来；又似乎有人躲在屏风后面，正悄悄向外窥伺着。

“这是李昭道的《明皇幸蜀图》吗？”裴玄静脱口问道。

汉阳公主默默地点了点头，神情愈显惆怅。

裴玄静思索了一下，又问：“为何楼中的其他物品都收起来了，唯独这几样还在？”

“这里的陈设，大致就是先皇召见沙门空海那天的样子。”汉阳公主回答，“自那天之后，先皇回到寝殿就再也没有起来过，所以……”她的声音颤抖起来，“所以皇太后特命将这里维持原状……”

“明白了。”裴玄静想，还是为了睹物思人，为了活在过去。

“所以楼中并未遗失物品？”

“没有。总共才这么几样东西，本就一览无余。况且无双一个女子，根本搬不动它们。她若真想偷什么，还不如拣些皇太后和太妃们的金银首饰，那样会容易得多。”

裴玄静将目光转向贾桂娘，自进入勤政务本楼，她便一脸悲伤地尾随在后，此刻就瑟缩地站在楼梯前，不肯再往内挪一步。

裴玄静问：“桂娘，你和无双来的那夜，这里就是这样吗，有没有什么变化？”

桂娘摇了摇头。

裴玄静抬手触了触云母屏风，忽然心中一动：“这扇屏风可以打开吗？”

“可……以。”

“平时都是合拢还是打开的？”

“平时都是合拢的。我来打扫通风时，会将它打开一下。”

“那么，现在就请桂娘把它打开。”

“我，不……”桂娘脸色煞白地向后退。

“怎么了？”

汉阳公主命道：“桂娘，听炼师的吩咐。”

“是。”贾桂娘这才踟躅上前，颤抖着双手打开屏风。

屏风后面，什么都没有。

汉阳公主低声道：“自先皇驾崩之后，他的御榻就挪到咸宁殿里去了。”顿了顿，又补充，“这十一年来，皇太后一直居住在咸宁殿中。”

裴玄静点头会意，但心中的异样感却越来越强烈。她凝神环顾四周，突然指着正对面的窗户，大声问：“那扇窗怎么开着？”

“这……”汉阳公主道，“炼师看错了吧？那扇窗是关着的。”

“关着的？”

裴玄静抢步过去，仔细一瞧，不觉难以置信地瞪大了双眼。窗户确实关着，但原本应该覆着窗纸的地方，换成了一层透明的硬物。隔着这层硬物望出去，兴庆宫的景色尽收眼底，还能望见宫外的绿树和坊墙，甚至远眺到乐游原上漂浮的白云。

她激动地问：“莫非这就是传说中的……琉璃窗？”

“是的。”汉阳公主也站到裴玄静身旁，轻轻抚摸透明的琉璃，“我从小就喜欢触摸它，尤其是在盛夏时节，感觉冰冰凉凉的，看出去又那么敞亮，全不似纸窗般朦胧。”

“还真是琉璃。”裴玄静感叹，“可我从未见过如此透彻的琉璃，没有颜色，也没有任何杂质，看上去几近于无，简直太神奇了！”

“这是产自大食国的琉璃。天宝九年，高仙芝将军征讨石国，俘获石国国王，并在石国的王宫中得获数块透明的琉璃。在回长安的途中，琉璃从马车上跌落破碎了。高仙芝将军将碎片悉数运回，玄宗皇帝命宫中匠人挑拣其中较大的几块，剖割成同样大小，镶嵌在勤政务本楼顶楼的这扇窗格上。”汉阳公主解释道，“勤政务本楼和花萼相辉楼这两座楼，顶楼的窗牖俱是可以拆卸的。因杨贵妃体丰畏暑，玄宗皇帝又喜敞亮，所以每值盛暑，便命人将所有的窗牖卸下，只留下空的窗格，饰以纱帘，挂在银钩上。唯有这扇透明的琉璃窗，却是从来不开的。”

裴玄静问：“无双是从哪扇窗户坠出楼去的？”

汉阳公主指了指琉璃窗的左侧：“是从这扇窗摔下去的。炼师请看，窗格和窗纸都被撞坏了，还未及命人换上新的。”

说话间天色暗下来，像有一场春雨将至。从透明的琉璃窗望出去，刚刚还晴空万里，转眼便乌云密布，恰似昔日荣光转瞬即逝……裴玄静突然一怔，透明的琉璃窗上是什么在晃动？

裴玄静猛地转过身去，一步开外的贾桂娘受惊，倒退着几乎撞到云母屏风上。

“你做什么？”

“我……”老姬吓得一颤，手里拿着的东西“当啷”落在地上。

“桂娘，你要死啊！”汉阳公主这一声叫得气急败坏，略失了身份。贾桂娘扑通跪倒叩头。裴玄静趁机捡起了她掉落的东西。

那竟是一杆修长的笛子。紫玉铸成的笛身如笼着脉脉的烟云，捏在掌中时，便有一股奇异的温润感沁入手心。只是笛身上微带斑驳，也可能是紫玉深浅不匀的天然印迹。

汉阳公主从裴玄静的手中接过紫玉笛：“幸好没有摔坏，这杆紫玉笛可是极珍贵的宝物。”表情颇不自然。

“紫玉笛？难不成是汉武帝吹过的紫玉笛？”

“倒是与汉武帝无关。”汉阳公主显得更尴尬了，“这杆紫玉笛是当年太宗皇帝远征高丽时带回来的，传给了高宗和睿宗皇帝。后来玄宗皇帝因大哥宁王擅长吹笛，特别将这杆紫玉笛赐予了他。开元二十九年宁王薨逝之后，玄宗皇帝便下令将紫玉笛悬于勤政务本楼，以为纪念。”

“从那时起，紫玉笛就一直挂在这座楼上？”

“是的。”

“直到今天吗？”

“直到……今天。”汉阳公主答得有些勉强。

裴玄静马上追问：“刚才我为什么没见到？”

伏在地上的桂娘回答：“紫玉笛挂在屏风后面。”

原来如此。裴玄静盯住桂娘白发苍苍的脑袋：“所以你刚刚悄声上前，就是为了取下这杆紫玉笛？”

“是，往常我打开屏风时，都会先取下紫玉笛擦拭。今天一慌神，就把什么都忘了。方才想起来，所以赶紧取下紫玉笛，想看看……”桂娘说不下去了，抬起头，目光刚与裴玄静碰上，便又立即垂首拜倒。

“炼师若是都看完了，咱们就下楼吧。”汉阳公主道，“桂娘，你且将紫玉笛挂回原处。”

“慢着。”

汉阳公主和贾桂娘一起看向裴玄静，她问：“桂娘，无双坠楼的那一晚，紫玉笛也挂在屏风后吗？”

“我……我……不知道……”

“你不知道？”

汉阳公主斥道：“这桂娘真是老糊涂了，紫玉笛不挂在屏风上，还能在哪儿？”

“是、是挂在屏风后面……”

裴玄静只盯着桂娘：“你亲眼看见了？”

“我……”桂娘哆嗦成了一团，如果她要隐瞒什么，这副模样也太明显了。

毕竟是位年逾古稀的老人家，裴玄静有些不忍，但还得硬起心肠追问：“桂娘你告诉我，那天夜里，屏风究竟是关着还是打开的？”

贾桂娘只是颤抖。

汉阳公主代为回答：“屏风的锁扣是有机关的，除了桂娘，并无其他宫奴知道怎么打开，所以，屏风当然是关着的。况且，我不明白炼师为何非要揪住这一点。屏风究竟是开是关，和无双之死又有什么关系！”

“因为只有屏风开着，才能解释无双为什么会撞鬼！”

“什么？”

裴玄静问：“公主想不想今夜再上此楼？当然是与我和桂娘一起。”

汉阳公主的脸色变了变：“炼师的意思是？”

“我以为，只要今夜咱们三人共上此楼，就一定能够查清无双之死的真相。”

桂娘叫起来：“公主万万不可啊！还是让我老婆子……”

“我信炼师。”汉阳公主道，“那就说定了，咱们今夜再登此楼。”

裴玄静一笑：“多谢公主。好，现在桂娘可以将紫玉笛挂回去了，然后，请关上屏风。”

在南薰殿中一直等到华灯初上，汉阳公主问：“还要等多久？我们何时登楼？”

“再等等。”裴玄静侧耳倾听。深宫之夜格外寂寥，一更的更声自远处而来，渐渐地近了，又渐渐离去。

她站起身：“公主，请吧。”

4

宫娥在前头提着绛纱灯笼，她们沿阁道一路前往勤政务本楼。周围都是茂树崇殿的浓重阴影，仅有几处宫殿中还亮着疏星一般寥落的灯火。终于来到勤政务本楼前，驻足仰望，三层重楼的轮廓仿佛从黑色的夜空中裁剪出来，见不到一丝光亮。

“这就上楼吗？”汉阳公主的话音飘摇不定。

“是的，就像白天一样。”裴玄静从宫娥手中接过灯笼，“我打头，请公主紧紧跟随，桂娘走在最后面。”

另外二人都乖乖地点头。

楼门洞开，裴玄静举起灯笼，头一个走了进去。虽然明知没有任何变化，夜半空荡荡的楼厅，看起来还是和白天截然不同。裴玄静屏住呼吸，轻步缓行，登上廊梯。在灯笼圈起的红光中，她悚然发现，檐上的彩绘已有多处剥落。光天化日之下被忽略的破败，都在夜间以令人恐惧又忧伤的面貌呈现出来。

裴玄静一边走，一边留意着身后公主的脚步声和桂娘的呼吸声。没有人说话，三个人都沉默着，一步接一步向上攀登。

终于登上顶楼。站定之后，汉阳公主低声说：“什么都没有啊……”

“是的，没有鬼。”

贾桂娘毕竟上了年纪，喘得厉害。裴玄静待她喘息稍定，才说：“桂娘，请你去将屏风打开吧。”

桂娘迟疑了一下，还是依言上前。裴玄静在旁边替她举着灯笼照亮。

屏风开了，桂娘习惯性地向屏风后面走去。

“啊！”汉阳公主突然发出一声惊呼，“鬼！”

果然，前方隐隐绰绰的有什么东西在晃动！确实像个女人的形

体，依稀还能看出头顶的发髻和脚下的裙裾。

桂娘也发出惊叫声，刚要向外跑，却被裴玄静挡住了。

“别动。”裴玄静一把攥住桂娘的胳膊，厉声喝道，“桂娘你再仔细看看！那不是你自己的影子吗？”她将灯笼举得更高了些。现在可以看得很清楚了，正前方的一团黑色中现出清晰的女人身形，而且比方才还多了一个。

就连桂娘昏花的老眼也能辨认出来，那正是自己和裴玄静的影子。

“这是怎么回事？”

影子又多了一个——汉阳公主。

裴玄静道：“请公主细看，影子是在琉璃窗上的。”

汉阳公主伸手一摸：“哎呀，真的是琉璃窗……冰凉冰凉的。”

“所以，根本就没有什么女鬼，”裴玄静说出结论，“那夜桂娘在楼上看见的，恰恰是曲无双映在琉璃窗上的影子。”

桂娘默然无语，仿佛被这个事实惊呆了。

汉阳公主问：“炼师是怎么想到的？”

“白天来时，曾经有片刻乌云遮日，当时我便在琉璃窗上发现了隐约晃动的人影。我认出来，那正是我们自己的影子。公主，我过去虽没见过琉璃窗，但也用过琉璃杯。我早就发现，当琉璃杯内盛满深色的酒液，置于烛光下时，就会在杯壁上映出模模糊糊的影子来。因此，我便联想到，当琉璃窗的一面全黑，而另一面光亮时，应该会在窗上现影。无双和桂娘登楼正在深夜，窗外漆黑一片，无双走在前面，桂娘的手中提着一盏灯笼，无双的身影恰好从琉璃窗上反照出来。这扇窗上镶嵌的琉璃极为清透，故而形成的影子也格外逼真。”

“有道理！”汉阳公主恍然大悟，“所以无双是被她自己给吓死的？”

裴玄静沉默。

汉阳公主又道：“无双每次上楼都在深夜，都看到了同样的影子，而她本就心虚慌张，便想出女鬼找替身的虚妄之说来，结果当然是越想越怕。直到和桂娘一起登楼的那夜，她在极度恐惧之下魂飞魄

散，以致跳楼身亡了。”

“无双……”桂娘呜咽，“都是我……我害了你……”

裴玄静淡淡地说：“桂娘无需太过自责，无双之死并不是你直接造成的。”

“对呀。”汉阳公主也劝道，“多亏裴炼师慧眼如炬，一举便查明了无双的死因。勤政务本楼中并无女鬼，我明日便去禀报皇太后，请她老人家安心。我们大家也可以松一口气了。无双的后事我会替她做主，料理得体体面面的。桂娘把心放宽了便是。”

桂娘点头又摇头，仍然泪如雨下，悲难自抑。

“咱们走吧。”汉阳公主叹息着招呼。

裴玄静说：“可这屏风……”

“我来关。”桂娘这才止住悲声，上前仔细将屏风合拢。

裴玄静从背后望着她的动作，突然说：“桂娘，你撒谎了。”

桂娘回过头来，直勾勾地盯住裴玄静。

“如果屏风关着，无双是看不到琉璃窗上的影子的。”裴玄静说，“所以她死的那一晚，屏风是开着的，对吗？而且，如果她之前每次登楼都看见了鬼影，也就意味着屏风始终都是开着的。桂娘，我说得没错吧？”

桂娘紧抿着双唇，泪倒是干了。

“哎呀，裴炼师！”汉阳公主打起圆场来，“想必是桂娘哪次打扫顶楼时，忘记关闭屏风了。偏偏凑巧无双偷上楼来，阴差阳错地就让自己的影子吓死了，这也怪不得桂娘呀！”

裴玄静逼视贾桂娘：“是这样吗？”

老妇人突然冲口道：“我十三岁进宫，十七岁时就碰上安禄山作乱，我跟着玄宗皇帝和贵妃娘娘逃出长安城。一路之上，我亲眼看到国舅爷的脑袋给士兵们砍下来，虢国夫人不愿受辱，在树林中亲手杀死自己的儿子，再用剑割破喉咙，被血活活呛死。我这才知道，不管多么尊贵漂亮的人物也会死，有些还会死得特别惨。所以我这一条贱命，又有什么可怕的呢。可是老天爷偏偏让我活了这么久……”她面若死灰地惨笑起来，“裴炼师老是在怀疑我，好像觉得是我有意害死

无双。假如真是那样，大不了我偿命便是。老婆子我都快八十岁了，怎么死不是个死。只是这许多年来，待我最好的人是皇太后。我还没报答她的大恩大德，就这么死了，我心中不甘……”

“桂娘，你说这些干什么呀！”汉阳公主呵斥，“裴炼师并未存心为难于你。对吗，炼师？”她急切地望着裴玄静。

裴玄静的心软了：“是，桂娘多心了。我对无双之死没有别的疑问了。咱们走吧。”

汉阳公主大大地松了一口气。

走出勤政务本楼，春夜的清风拂来，草木之香比白天更加芬芳浓郁，沁人肺腑。

等在门外的宫娥们纷纷围上来，汉阳公主微笑宣布：“都查清楚了，楼上并没有鬼。无双确实是失足坠楼的。”

所有人的神态都轻松了许多。

汉阳公主邀裴玄静一起坐上步辇：“炼师也辛苦了，请随我一起去南薰殿暂歇。等天亮了，我再着人送炼师回去。”

裴玄静只能点头。受邀来兴庆宫断案，并没有改变她遭到皇帝囚禁的事实。她的一举一动仍然受到严格的限制，当然得听从安排。

月亮从乌云后面露出半幅身姿，光芒清冷低回。甬道之上，萋萋芳草仿佛结了一层银霜。时令即将由春入夏，这个夜晚却凄凉得像要退回到冬季。步辇无声地前行了一小段，裴玄静打破沉默：“公主，我有个问题，不知当问否？”

“炼师请问，我定知无不言。”

“好。”裴玄静说，“问题是关于那杆紫玉笛的。我想知道，除了玄宗皇帝和他的大哥宁王之外，还有别人吹奏过紫玉笛吗？”

汉阳公主瞥了裴玄静一眼：“炼师何出此问？”

“我有点儿好奇，是否只有男子才能吹奏紫玉笛？女子是不是也可以吹奏它？”

“当然可以。”汉阳公主微笑道，“要说起来，当年因为一个女子偷吹紫玉笛，还曾闹出过一段公案呢。”

“哦？哪位女子，哪桩公案？”

“那位女子的名字嘛，叫作杨玉环。”

“是杨贵妃吗？”裴玄静情不自禁地轻声叫出来——杨玉环，许多年过去了，这个称呼所代表的浮华盛世早已一去不复返。但就在这三个字里，似乎仍然蕴含着某种神奇的力量，只要一提起来，便能顷刻将人带入旖旎瑰丽、如幻如诗的氛围中。

“正是杨贵妃。有一次她偷吹了勤政务本楼上的紫玉笛，玄宗皇帝知道后大发雷霆，将她送出兴庆宫，遣回了娘家。帝妃赌气，竟然闹到不可收拾的地步。最后，还是高力士将贵妃剪下的秀发转呈给玄宗皇帝，表示贵妃知错了，玄宗皇帝才将杨贵妃重新接回宫中。”

这个故事倒是颇令人玩味。

裴玄静道：“所以，紫玉笛曾经被杨玉环这位女子吹奏过。”

“是的。”汉阳公主继续说，“安史之乱后，肃宗皇帝登基，将玄宗皇帝迎回长安，尊为太上皇，移居太极宫。据说，在玄宗皇帝驾崩的前一个晚上，他吩咐宫婢为其沐浴，又说妃子在天上等他去相会。夜里，寝殿外的宫婢们听他吹起了紫玉笛，笛声如泣如诉，令人听之忘形。直到夜很深时，笛声方止。第二天一早，内侍呼之不起，这才发现玄宗皇帝已驾鹤西去了。”

裴玄静听得怅然若失，少顷才问：“然后呢？紫玉笛就被送回勤政务本楼上了？”

“是。”

“再没有人动过它吗？”

“这……”汉阳公主迟疑了一下，“我想没有。”

裴玄静没有再追问。

又过了好一会儿，汉阳公主才道：“我曾经告诉过炼师，桂娘当年就是服侍杨贵妃的。”

“我记得。”

“现如今在兴庆宫中，除了桂娘之外，尚存几位天宝旧人，但只有她曾在杨贵妃身边侍奉过。所以大家都希望她长寿。因为只要看到她，就仿佛还能与当年的盛景有一丝的关联。如果她也……唉，那便真是白云苍狗，再也无从追忆了。”

裴玄静道：“我看兴庆宫中的宫婢都不施脂粉，衣饰也较大明宫中简朴许多，确实全无想象中的天宝盛况了。”

“南内，如今就是一座供养太后、太妃的宫阙，自然应该含蓄些。”顿了顿，汉阳公主感慨万千地说，“不知炼师是否注意到了？勤政务本楼上的设厅中，八角几上的紫檀木底座上是空的。”

“我看见了，也正好奇，紫檀木底座上原先是放置什么物品的？”

“杨贵妃的琵琶。”

“琵琶现在何处？”

“不见了。”

“不见了？”裴玄静很意外，“如此珍贵的东西怎会丢失？宫中肯定造册保管，即使被人偷盗也要追查的吧。”

“确实找不到了。”汉阳公主叹道，“或许哪一天，炼师能把它找回来。”

裴玄静皱了皱眉，汉阳公主话中的意思颇为暧昧，她不愿意贸然接口。汉阳公主也没有继续这个话题。

5

数月前的无双撞鬼坠楼案，就这么告一段落了。回到金仙观之后，裴玄静继续过着足不出户的日子，每天静修诵经斋戒，越来越像一个真正的女冠了。但她心里明白，自己只是被迫无为，更谈不上清静。她所挂念的人和事，从没有一刻离开过心头，却在辗转的思念和默想中，变得越来越深刻与丰富。

裴玄静清晰地预感到，自己很快又会离开金仙观。女冠，只是她暂时寄托的身份，她的实质从未改变——裴玄静是一个天生的解谜者，手中还握着不少未解之谜。世事纷扰、人情诡谲，没那么容易放过她的。

她只是没有想到，再次踏出金仙观的大门，竟然是由于贾桂娘的死。

马车从夹道进入兴庆宫后，并未按惯例停下，而是直接驶到了勤政务本楼前。裴玄静惊讶地看到，汉阳公主亲自站在楼门外等候。

公主仍然穿着金碧辉煌的旧款罗裙，雍容端庄的仪态却消失了，代之以满脸的忧虑与不安。一见到裴玄静，就像盼到救星似的伸出双手来：“炼师，你总算来了！”

“公主，发生了什么事？”

“桂娘自尽了！”

裴玄静愣住了。

“更糟糕的是，皇太后听说后当即昏厥过去，至今未能醒转。据御医说，皇太后这次旧病复发极为凶险，若不能及时安慰宽解，只怕……”汉阳公主哽咽，“炼师先来看一看桂娘吧。”

在勤政务本楼气宇轩昂的正堂中央，铺就了一领竹席。白布遮盖着席上的尸体。

掀开白布，裴玄静看到一张苍白的面孔。贾桂娘熬过了那么漫长跌宕的岁月，仍不得善终，想到这里，裴玄静的心中倍感凄凉。好在桂娘的遗容已经过整理，双目紧闭，想必吐出来的舌头也被塞进嘴里去了，所以看起来还算安详。

在桂娘皱纹密布的脖颈上，一道青灰色的勒痕格外清晰。裴玄静仔细检查过，才问：“桂娘是在哪里上吊的？”

汉阳公主噙着泪回答：“就吊在楼梯上。”

“顶楼的楼梯吗？”

汉阳公主点了点头。

所以，桂娘选择了和无双死在同一地点。不同的是，几个月前，无双掉出楼外；几个月后，桂娘死在楼内。

“为什么？”裴玄静喃喃自问，“为什么她还是走了绝路？”

看着桂娘的尸体，裴玄静感到深深的自责。她早就应该料到这个结果的，不是吗？是自己太轻易的放弃，才害了这又一条人命！裴玄静追悔莫及，更感到相当的愤懑。

她检查完贾桂娘的尸体，站起来面对汉阳公主，毫不客气地说：“这次公主仍以捉鬼为由将我召入宫中，怎么又肯定地说桂娘是

自尽的呢？”

汉阳公主很尴尬：“捉鬼是说给别人听的。”

“别人是谁？”

汉阳公主道：“请炼师问其他问题吧。能回答的，我自然会回答。不能回答的，炼师即便问了，也无济于事的。”

“公主既然这么说，就请送我回金仙观吧。”

“炼师！”汉阳公主急道，“此事真的关乎皇太后的安危，求求炼师了。”

裴玄静逼问汉阳公主：“贾桂娘为何要自尽？”

汉阳公主垂眸不语。

“那好，”裴玄静道，“我就问公主另外一个问题。”

“什么问题？”

“我上次来时曾经问过的。”

汉阳公主叹了口气：“我知道炼师要问什么了。”

“公主请说吧。”

“那杆紫玉笛，自玄宗皇帝驾崩之后确实再无人动过，直到先皇为太子的时候，因他也喜欢吹笛，所以德宗皇帝就将紫玉笛赐给了他。先皇驾崩之后，紫玉笛才又重新挂回到勤政务本楼上了。”

“所以先皇也曾吹过紫玉笛，但那最少也是十多年前的事了。”

“是的。”

“所以公主还是没有说实话。”

“炼师？”

裴玄静一字一顿地说：“我问的是，曲无双坠楼之前的那几日，有谁吹过那杆笛子？”顿了顿，又强调道，“有哪位女子吹过那杆笛子？”

汉阳公主脸色煞白：“炼师是怎么发现的？”

“紫玉笛上还留着唇脂的印子。那回屏风打开之时，桂娘急着去取紫玉笛，就是因为她突然想起来，怕让我发现破绽。”

“可惜什么都没瞒过炼师的眼睛。”

“有什么用呢？我真不该放过这条线索！”裴玄静恨道，“当时我没

有追问，就是因为考虑到其中或许牵涉皇家隐情。我早就留意到，兴庆宫中的宫婢不施粉黛，所以用唇脂的只能是主子。既然公主和桂娘都刻意回避，我也不便再坚持。如果能够预见到今日，我无论如何都要紧追不舍的！”她直视着汉阳公主，“所以公主还是不打算说实话吗？”

“事到如今，也不好再瞒着炼师了。”汉阳公主神色惨然地说，“吹紫玉笛的人是——皇太后。”

“我还以为是……”裴玄静惊呆了。

“大概炼师猜的是我吧。我倒希望如此，可那不是真的。”汉阳公主苦笑着摇头，“许多年前，先皇教过皇太后吹笛。那时他们还年轻，是一对璧玉般的人儿。母亲吹得很不错，皇帝和我小时候都听过。嗨，她只肯吹奏给先皇和我们这几个孩子听，所以外人很少有机会听到。比如中秋赏月时，在东宫莲池的含蕊亭上，我们一家人难得聚在一起，先皇来了兴致，自己先对月吹上一曲，再命母亲应合。如今回想起来，那真是此生最快乐最美好的时光……后来我们渐渐长大，兄弟们分封郡王离开东宫居住，我也嫁入郭家，此后就再没见母亲碰过紫玉笛了。谁知……”

裴玄静轻声道：“所以，曲无双并非突发奇想夜探勤政务本楼，她是听见了皇太后吹出的笛声，才循声而去的，对吗？”

汉阳公主点头。

裴玄静又说：“而且我想，兴庆宫中肯定还有别人听到了笛声，但因为她们都拿不到勤政务本楼的钥匙，所以，仅无双一人去探知了究竟。公主一味强调勤政务本楼中闹鬼，其实是想用这种说法来堵众人的嘴吧？”

汉阳公主又点了点头。

“但为什么非要置无双于死地呢？”裴玄静质问。

“不！炼师误会了。无双之死的确是个意外。当时，桂娘发现无双偷上勤政务本楼，便也跟了上去。结果撞上了正在吹笛的皇太后，三个人都吓坏了。无双匆忙退下，又碰上跟踪而至的桂娘，慌不择路，竟从窗户摔了下去。”

“是吗？”

汉阳公主正色道：“难道炼师认为我在骗你？”

“公主从一开始就在骗我。”

“你……”

裴玄静从容地说：“八角几上有一个紫檀木托架，是公主告诉我，那上面原来摆放着杨贵妃的琵琶。但托架的构造有些奇怪，如果仅用来放置琵琶的话，托架前部两个并排的小金托子就多余了，却又不像是单纯的装饰。直到我想起紫玉笛时，才恍然大悟了。据我推测，那两个小金托，原先应该用以摆放紫玉笛。琵琶属于贵妃，玉笛属于明皇，琵琶在后，紫玉笛在前，相映成趣。可惜，按照公主的说法，贵妃的琵琶如今下落不明。这一点咱们暂且先抛开不提。那么紫玉笛呢？既然几上明明有摆放的托架，为什么要挂到屏风后面去呢？我猜，肯定是有人在慌乱中随手挂上去的。根据刚才咱们谈话的内容，我只能得出一个结论，正是皇太后将紫玉笛挂到了屏风后面。我想，当时她定然是被无双所惊扰，才这样做的。”

汉阳公主有气无力地应道：“这，还算合乎情理。”

“是合情合理。但这也说明了，当时屏风是开着的。事发之后，屏风才被人关上。”裴玄静又道，“皇太后不可能亲自去关屏风，关屏风的人只能是贾桂娘。所以，她远不像自己所描述的那样惶恐，至少，当她目睹无双坠楼之后，仍然记得关上屏风，护着皇太后离开现场，再返回楼内，装作晕倒。她唯一的疏忽，就是忘记将皇太后随手挂在屏风后面的紫玉笛放回原处。”

裴玄静盯住汉阳公主，一字一顿地问：“无双，是桂娘推下楼的。对吗？”

汉阳公主脸色大变：“炼师这么说，是欺负桂娘已死，无法为自己申辩吗？”

“贾桂娘是死了，但还有人活着，而且目睹了一切。她可为桂娘辩护。”

汉阳公主颤声道：“无论如何不能把皇太后牵扯进来，炼师当明此理。”

“我正是明白这个道理，所以才配合你们做戏！”裴玄静的声音也颤抖起来，“虽然我刚发现琉璃成影时，确实以为我找到了无双坠楼的原因。但是回过头来仔细一想，就发现整件事情破绽连连。其实除了我方才所说的几点，最大的问题正是出在公主你的身上！”

“我？”

“是，你！公主向我介绍琉璃窗的来历时，很自然地提到小时候伴随祖父德宗皇帝在勤政务本楼上饮宴，因喜欢琉璃窗的冰冷感觉而时常触碰它。所以，我绝对不相信，公主从未曾在楼上见过琉璃成影的奇观。这景象于我或许罕异，但对公主来说根本谈不上新鲜。桂娘更不必说，她曾经亲历兴庆宫的极盛时期，又在杨贵妃身边服侍，所以我认为，她也必然了解琉璃成影之事。也就是说，即使无双因不知琉璃成影，惊吓失足，那么桂娘与公主也根本无需我来解开这个谜。你们只不过是设下了一个圈套，一步步引导我发现琉璃成影的秘密，从而借我之口，坐实了无双受惊失足坠楼的这个结论。”

委屈和悲愤堵住喉头，裴玄静说不下去了。

“还请炼师见谅……我们实在是……唉！”汉阳公主长叹一声。

“我懂，这么做都是为了掩盖与皇太后有关之事。我可以理解。”沉默片刻，裴玄静涩涩地说，“玄静有过些探案解谜的名声，但自从元和十年第一次来到长安之后，我接手了几件宫中的案子，却发现情形与民间的案子截然不同。”

“什么不同？”

“但凡民间的案子，大家想从我这里听到的，是真相。可是宫中的案子，”裴玄静忍不住苦笑出来，“我发现根本没人不在乎真相，大家更想从我嘴里听到的，是谎言。”

汉阳公主默默地注视着裴玄静。

“比如这桩案子，就包含了两重谎言。第一重是女鬼索命之说，用来蒙蔽兴庆宫中的宫奴们，由桂娘之口说出即可。但这不够，你们还需要第二重谎言，也就是琉璃成影之说。这种说法是用来对付更加精明多疑的人。他不相信女鬼索命，也不会轻易相信公主和桂娘的话，所以你们才找来我这个外人，处心积虑地演出了一场戏给我看，

就是为了让我说出第二重谎言。”

汉阳公主悻悻地说：“炼师早就看出来了。”

“是，我看出来了，我也配合了。”裴玄静自嘲道，“反正这也不是我第一次说谎。我实指望，多说几次谎，以后就没人信我了，我也不必再说了。”

“炼师！”汉阳公主窘得脸上一阵红又一阵白。

裴玄静却正色道：“公主殿下，我愿意配合说谎，是因为我相信，这样做可以帮到你们，可以救人于水火。但结果呢？无双枉死，桂娘受不了良心的谴责，也走上绝路。这种结果是公主想要看见的吗？”她加重语气道，“我真的很后悔！”

“炼师！别说你，我也同样后悔。可是事到如今，后悔又有什么用呢？”汉阳公主含泪道，“眼下的困局，还需要炼师出手相助啊！”

“我还能做什么，继续隐瞒真相吗？”

“炼师，桂娘不是因为良心过不去才自尽的。”

“怎么？”

“若非发生命案，我再无理由请炼师造访兴庆宫。炼师的一举一动都遭到监控，兴庆宫又何尝不是……”两行清泪终于在公主那高贵端庄的面庞上缓缓淌下，“炼师，桂娘宁愿牺牲自己的性命，就为了——请你前来！”

“你说什么？”

“皇太后现有一要事需拜托炼师去办，但此事极为机密，绝对不能让人知道。所以，我们才不得不出此下策。”

裴玄静真的感到毛骨悚然了。她当然知道汉阳公主要瞒的是谁。数月前，裴玄静在兴庆宫中配合公主说出第二重谎言时，就知道所要蒙蔽的那个人是皇帝。

迄今为止，裴玄静差不多已见过皇帝身边所有的重要人物。她发现，他们每一个人都对他都怕得要死，又都在想方设法地欺骗他。

现在，皇帝的亲妹妹就站在面前，以破釜沉舟般的姿态告诉裴玄静，皇帝的母亲有事相托，但绝对不能让皇帝知道。为了达到这个目的，已经有人付出了生命的代价。

而这很可能仅仅是开始。

裴玄静还没来得及离开兴庆宫，吐突承璀就大驾光临了。

神策军左中尉自是奉旨而来的。皇帝闻知兴庆宫又出命案，皇太后身心受扰病情加重，极为不安，故特派吐突承璀前来了解情况。

在南薰殿中见到裴玄静，吐突承璀便端出一脸冤家路窄的表情来，阴笑着说：“炼师来得够早的啊。”

汉阳公主道：“裴炼师是我请来调查桂娘之死的。我禀报过圣上，他同意的。”

吐突承璀赔笑：“是，公主殿下。”转而又问裴玄静，“不知炼师查出什么结果了？可否告知本将，我也好去回圣上。”

裴玄静端坐在公主的下首，不慌不忙地回答：“现已查得，贾桂娘并没有死。”

“你说什么？”

“我说，贾桂娘并没有死。她是……成仙了。”

吐突承璀瞠目结舌：“什么成仙？贾桂娘成仙？炼师在开玩笑吧？”

“是真的。”汉阳公主热切地说。

“可我听报，贾桂娘是上吊自尽的呀？”

“炼师说，那是为了羽化升仙作准备。”

“羽化升仙？”吐突承璀瞪着裴玄静。后者气定神闲，从容答道：“羽化之前必须先断尘缘，故有一死。死后尸解，即能升仙。”

“尸解？怎么个尸解法？”

“就在今夜子时。”裴玄静淡淡一笑，对汉阳公主道，“公主，不如请吐突将军一起观看吧。”

公主说：“好是好，不过人多了，会不会有碍羽化？”

裴玄静沉吟起来。

吐突承璀急了：“这得让我看啊，否则本将怎么去向圣上交代？”

裴玄静这才对他点了点头：“好吧。”

吐突承璀实在胸闷，却又不好发作。

在汉阳公主的要求下，裴玄静才对吐突承璀讲述了贾桂娘成仙的

来龙去脉。

原来数月前，裴玄静来兴庆宫调查曲无双坠楼案时认识了贾桂娘。因裴玄静澄清了曲无双的坠楼真相，帮贾桂娘卸下了心头的负担，她便悄悄告诉了裴玄静一个秘密。

天宝十四年爆发安史之乱，玄宗皇帝幸蜀，贾桂娘是随行的宫婢之一。玄宗皇帝在成都期间，曾经去过一趟青城山，贾桂娘亦随行。就是那次在青城山中，贾桂娘遇上了一个仙女。仙女说年方十七的桂娘有慧根灵骨，问她愿不愿意随自己去修仙。贾桂娘当时年轻无知，哪懂得这是千载难逢的好机会，光给吓着了，于是拒绝了仙女的提议。仙女亦不强求，只说时机到时，桂娘可向西天祝祷，召唤神仙的引渡。一晃六十年过去了。贾桂娘本来早把这回事忘光了，却不料曲无双将琉璃成影臆想为女鬼索命，竟一下子勾起了贾桂娘的回忆。因裴玄静是位女道士，贾桂娘便对她透露了这一段隐情，并说自己去意已决，将择日向西天祷告，求神仙引自己升仙。贾桂娘还说，希望裴玄静能守护自己羽化的过程，免得被俗人搅扰，误了好事。作为回报，待她升仙之后，也将引度裴玄静飞升。

“所以，当我听说贾桂娘上吊自尽时，便知她肯定已得到成仙秘诀，决定羽化了。”裴玄静一本正经地说道。

吐突承璀简直听傻了，他可不相信什么长生成仙。吐突承璀一向认为，修身养性以求升仙实在是件莫名其妙的事情。按照道士们的理论，修炼长生必须清心寡欲，吃斋持戒，弃绝一切凡间俗世的欲望，方能飞升成仙。成仙之后，便可长生不死，逍遥于天地之间。对于这种说法，吐突承璀是嗤之以鼻的。人为什么要活得长，不就是为了享受活着的种种乐趣吗？还是孔夫子实在，说食色性也。人生在世，所求的无非就是这两件事。要是把这两样都放弃了，活得再长，即使与日月同寿，又有什么意思呢？

要知道，再没有谁比阉人更能体会生之残缺的痛了。

吐突承璀已经是大唐最显赫的阉人了。权势和财富，他都应有尽有。但他的人生中没有男女之情，也从未体尝过鱼水之欢。所谓的欲仙欲死、死而后已的极乐，是他永远无法企及的。他也没有家庭和子

女，百年之后，将不会有子孙后代为他立祠祭奠。对于这样的人生，吐突承璀并不留恋。所以他不希求长生，更无意成仙。他倒是偷偷地在青龙寺上了最丰厚的曼荼罗供养（只比皇太后和皇帝差一点点），为自己的转世虔诚祈福着。

偏偏最近这一两年，也不知怎么的，皇帝开始走火入魔般地追求起长生成仙来，令吐突承璀始料未及，还产生了一种极其不详的预感。

他真的打算要劝诫皇帝，只待找到合适的时机。但皇帝在柳泌炼丹一事上的态度，不仅堵了谏臣们的嘴，也让吐突承璀彻底死心。他太了解皇帝的性格了，一旦皇帝下定决心要做什么，天地亦不能与之争。吐突承璀只能回到一味奉迎的老路上。

可是谁又能想到，那边一个柳泌炼丹还没完，这里又跑出一个裴玄静搞起羽化成仙来。

吐突承璀心情复杂地注视着裴玄静，怎么看都只是一个柔弱清淡的小美人儿，却比任何人都难对付。他对她实在是又恨又惧又困扰又好奇。

吐突承璀拉长了声音道：“那么说，今夜本将就能亲眼看到贾桂娘羽化了？”

“只要吐突将军遵照我的指点即可。”

“行！”

贾桂娘的尸体被放置在勤政务本楼前的空地上。为免打扰贾桂娘羽化的过程，裴玄静只允许汉阳公主和吐突承璀二人在现场观看，其他人等一律回避。裴玄静亲自持一盏绛纱宫灯，站在贾桂娘的尸体旁照亮。

黛色的浓云密布在夜空中，星月无光。勤政务本楼的阔大阴影沉重地压下来，让每一个在场的活人都显得渺小而瑟缩，唯有贾桂娘岿然不动，呈现出死者特有的威严。白布之下，老姬的躯体看上去格外瘦小，像通常的死者一样，几乎萎缩成了薄薄的一团。灯笼的光照着白布外的脑袋，给那张苍白的面孔染上一层诡异的红色。

“还要等多久？”吐突承璀问。

“快了。”裴玄静在贾桂娘的身边盘腿坐下，将灯笼放在一旁，闭上眼睛默祷。

吐突承璀只得耐住性子，目不转睛地注视前方。汉阳公主与他并排而立，同样紧张得呼吸急促。

夜越来越深，他们的眼睛都瞪酸了，并没有看到任何变化。

突然，从贾桂娘的身体周边升起淡淡的白烟来，烟旋即变浓，只一眨眼的工夫，裴玄静和贾桂娘就被烟雾包裹起来。紧接着，唯一的灯笼熄灭了。

什么都看不见了。

吐突承璀叫道：“不好！”正要往前冲，旁边伸过来一只冰凉的手，将他死死攥住。

“别，别过去！炼师吩咐过的，绝对不能打扰。”汉阳公主的嘴唇直打颤，与其说是遵照裴玄静的叮嘱，倒不如说是她自己害怕，硬拉着吐突承璀壮胆吧。

吐突承璀无奈，只能站在原地，一手搭在剑柄上，继续紧盯前方。

倏忽之间，烟雾又散去了。朦胧的月光下，裴玄静保持原先的姿势坐着。身旁是那盏熄灭的灯笼，前方的地上依旧铺着一袭白布。

“啊，桂娘！”汉阳公主尖叫着扑过去，用力掀开白布。

吐突承璀紧跟而至，目瞪口呆地看到，白布之下赫然只剩衣裙和鞋袜。汉阳公主还在拼命拉扯着这些衣物，似乎想要把贾桂娘从中挖出来，但是除了把一切弄得乱七八糟之外，自然是连桂娘的一根头发都没找到。

贾桂娘就这样凭空消失了。

裴玄静却站了起来，轻轻握住汉阳公主的胳膊，安慰道：“公主勿慌。桂娘已然羽化升天，你找不到她了……”

沿着夹道从兴庆宫返回大明宫中，吐突承璀伤透了脑筋。

怎么办？

要不要把今夜所见到的如实据报于皇帝？

吐突承璀再三回想，还是不得不承认，贾桂娘的尸体的的确是

在自己的眼前消失了。除非羽化成仙，他找不出别的解释。烟雾弥漫的时间极短，虽然期间吐突承璀看不到尸体，但是没人能够那么迅速地把尸体转移走。就算贾桂娘自己站起来走了，也不可能不经过吐突承璀的眼前。所以，她只能是升天了。

吐突承璀几乎可以肯定，皇帝将对这一切产生极大的兴趣，并且更加狂热地求仙。

皇帝才刚满四十岁，削藩大业也还方兴未艾，他在世间的责任和享受都远未达成，怎么就如此急切地想逃避了呢？

吐突承璀一向以为自己对皇帝了如指掌，直到最近才发现，对于皇帝那份内心的寂寞，自己从来没能触及到分毫。吐突承璀感到了前所未有的危机。

除了能够追求和已经得到的，吐突承璀把今生的不足，都寄托到了皇帝的身上。这才是他对皇帝无限忠诚的隐秘原因。当今圣上精明睿智、雄才大略，足以承载吐突承璀的所有期待。相比朝堂上的臣子们，吐突承璀并不太关心皇帝的帝王大业。因为他打心里坚信，只有当今圣上才能实现大唐的中兴，光这一件功业就将光耀史册。臣子们所操心的，无非是自己在其中的表现和地位罢了。吐突承璀鄙视他们的自私，他认为只有自己才是真正把皇帝的人生圆满放在心上的。

吐突承璀当然不敢承认，其实他才是最自私的。

6

“朕听吐突承璀说，贾桂娘羽化了？”

“是，我们都亲眼所见。”

“贾桂娘是怎么得到成仙秘诀的？”

“说是青城山上仙人传授。贾桂娘羽化前曾经说过，愿将秘诀再传给裴炼师。”

听汉阳公主这么一说，皇帝露出似笑非笑、意味深长的表情来。在面向太液池的自雨亭中，皇帝和汉阳公主联袂而坐。秋高气

爽，风平浪静。太液池中水波不兴，宛如一大块碧玉镶嵌在崇楼峨殿的环抱之中。水面倒映出青天中的几缕稀薄云丝，也仿佛是碧玉内部自然生成的白絮。不时有水鸥从池面上掠过，越飞越高，越飞越远，直到变成远处朦胧山影上的几个小点。

皇帝和汉阳公主坐在同一张榻上，有一搭没一搭地聊着闲话。聊着聊着，常常陷入持久的沉默，但两人都毫不以为意，等谁如梦醒转似的提起下一个话题，便又接着聊下去。可见他们不仅是同胞兄妹，还是相当亲密的挚友。否则，是绝不可能在彼此间容纳那么多沉默的。

皇帝问：“裴玄静对此是何看法？”

“裴炼师说，如果要得真传，就必须去青城山找到成仙后的贾桂娘。”

“她想去吗？”

汉阳公主瞥了皇帝一眼：“皇兄想要她去吗？”

皇帝微笑道：“裴玄静确实有些过人之处。但她一介女子，千里迢迢跑去青城山寻仙，不太方便吧？”

“也没什么不方便的。皇兄如果不放心，可以给她找个同伴，陪她去嘛。”

“朕有什么不放心的？”皇帝微微挑起剑眉，“倒是你，已经考虑得这么周到了？关于这个同伴，你也有人选了吧？”

“中书舍人韩愈的侄孙韩湘。”

“韩湘？此人又是从哪里冒出来的？”

“是裴炼师建议的，说与他相熟。此人既是韩夫子的侄孙，想必是可靠的。而且，韩湘也已入道，听说曾在终南山中拜过张果老为师。由他陪同裴玄静去寻仙，我觉得挺合适。”

皇帝沉吟起来。同汉阳公主交谈时，他身上一贯的威严冷峻淡去不少，不再像平时那样咄咄逼人，整个人都变得随和了，还有些慵懒。

良久，他端详着汉阳公主，问：“这些裙子，你真打算一直穿下去了？”

“为什么不？阿翁当年所赐的裙子精工细作，编织绣染均属绝技。就算再穿上十年、二十年也不会褪色，不会走样，更不会破。怎么，皇兄不喜欢吗？”

“不是不喜欢。而是……每次看见你穿这一身罗裙，我就会想起你刚出嫁时的样子。”

“样子很可笑吧？”

“当然不，”皇帝用一种回首当年的惆怅口吻道，“我记得你刚嫁到郭家那半年里，每次回东宫都会痛哭流涕。有一次恰好被德宗皇帝看见，阿翁就问你为什么哭，是不是郭鏊那小子待你不好？你回答说没有什么不如意的，郭家上下都待你如亲人……哭，只是因为思念父母。阿翁听完你这话，竟也落下泪来，还对先皇说，你看看你看看，真是你的好女儿啊……”

汉阳公主垂眸不语。

皇帝问：“你可知道，当时我想的是什么呢？”

“什么？”

“当时我满心想的就是，冲进郭府把郭鏊暴揍一顿，然后把你抢回东宫来，永远不让你再回去。”

汉阳公主愣愣地瞧了皇帝好一会儿，方强笑道：“幸亏你没那么做。”

“朕也不会那么做。”皇帝又把自称从“我”改回了“朕”，“想想而已。”

汉阳公主喃喃：“郭鏊是个好人……”

实际上，当年李畅与郭鏊的亲事，恰恰是为了给兄长李纯与郭念云的亲事做铺垫。那段时间，先皇为了提升太子东宫的实力，也为了给长子李纯，即“第三天子”增加政治分量，先后嫁了两个女儿给郭家，又替李纯娶了郭念云为王妃。正是有了这令人眼花缭乱的三门亲事之后，太子东宫和郭家结成了坚实的同盟军。而另一位受到德宗皇帝宠爱，一直在威胁着太子地位的舒王李谊，原先和金吾卫大将军郭曙关系深厚，从那以后却不得不与郭家疏远起来。

他们兄妹的婚姻全都是政治操弄。幸或不幸，并不在考虑之中。

但爱与恨，却不会在现实的重压下消减，反而被成倍放大了。至少从目前来看，李畅的婚姻还是幸运的，她却直到今天才醒悟到，李纯与郭念云从一开始就注定成不了恩爱夫妻。原因与她有关，又无关。归根结底，还是他们这个天下唯一的家族的宿命吧。

结果就是，妹妹李畅得到了幸福，而哥哥李纯选择了恨。

“哥……”她情不自禁地叫出来。

皇帝放下按揉着眉心的手，询问地看了她一眼。

汉阳公主却一下子失了神，皇帝等了等，才问：“你怎么了？”

“哦，我方才入宫时看见，太液池左岸望仙台前的那一大片白萍都开了。”

“朕今天早上也去看了看，开得不错。”

“今天是普宁的冥诞……”汉阳公主的眼眶湿润了，“如果她还活着，今年该满二十四岁了吧。”

“是啊，朕也应该有外孙了。”

普宁公主是皇帝的长女。元和三年时，年方十四岁的普宁公主被皇帝许给了山南东道节度使于頔之子于季友。当时的宰相李绛曾公然反对说，于頔是异族，于季友是庶出，又素有暴虐的名声，配不上皇帝的女儿。但皇帝为了要靠在于頔的势力牵制淮西藩镇，还是坚决将普宁公主下嫁给了于季友。果然此诏一出，于頔大喜过望，乖乖地入朝官拜司空，同中书门下平章事，从此对皇帝再无二心。然而，元和七年的正月，出嫁不足四年，还未满十八岁的普宁公主就病死了。没有人敢说普宁公主究竟是怎么死的，就像许多年前，汉阳公主面对爷爷德宗皇帝的询问时，同样不敢说出心中真实的感受。作为过来人，汉阳公主只能感叹，自己这个侄女的运气太差了。

普宁公主出生帝王之家，却不喜珍奇花木，独独钟爱生于湖泊水泽旁的萍草，尤其喜欢盛开于秋季的白萍花。皇帝因厌恶浮萍无根漂泊之意，一直不赞成普宁的这项喜好。然而就在普宁下嫁之后，他却命人在太液池中栽培了大片萍草。于是每到秋季，雪白的萍花便在太液池中怒放开来。可叹的是，普宁公主到死都没能看到。但她毕竟完成了自己的使命。于頔从此臣服朝廷，在元和十年武元衡刺杀案后，

为了向朝廷表忠心，于頔还特意献上白银七千两、黄金五百两、玉带两条，以助讨伐淮西之军饷。虽然财政捉襟见肘，皇帝还是拒绝了这笔钱。

汉阳公主认为，于頔献饷，多少包含了对普宁公主之死的歉意。而皇帝拒受，也出于同样的原因——他的女儿应该死于社稷，但绝对不能死于金钱。

皇帝低声道：“朕最爱的两个孩子，惠昭太子和普宁公主，都没有活过二十岁。可见朕不是一个好父亲。”

汉阳公主没有回答。沉默又一次填充了他们之间的空隙，使她感到微微的窒息。

“有件事，朕想请你帮忙。”

“请我帮忙？”

皇帝极为难得地踌躇起来：“近日，回鹘保义可汗派了八名摩尼教徒为使来长安请求和亲。公主听说了吗？”

“听说了。从元和四年开始，回鹘就一再来大唐请求和亲，皇兄不是都拒绝了吗？”

“朕是都拒绝了。因为这些年朝廷忙于削藩，无暇顾及和亲之事。而且与回鹘和亲，大唐必须拿出不少于五万缗的彩礼，才能不失体面。可是连年用兵，朕哪里还找得出多余的五万缗来？李绛曾经向朕建议过，用东南一个大县的赋税做彩礼，但朕没有应允。”

汉阳公主道：“我记得李绛相公当时说，与回鹘和亲有三利：一可避免与回鹘发生战争；二可安定北方，使朝廷集中解决淮右藩镇；三可牵制吐蕃，保北疆无忧。而如果不与回鹘和亲，回鹘同吐蕃结盟一起攻打大唐，边境就非常危险了。”

“他说得很对。”

“但是，即便李绛相公把道理说得如此通透，皇兄还是没有答应和亲。”汉阳公主露出淡淡的笑意，“当时皇兄在殿上吟了一首戎昱的《和亲》诗，民间都传为了美谈。诗曰：‘汉家青史上，计拙是和亲。社稷依明主，安危托妇人。’”她凝望着皇帝，“皇兄，我念得对吗？”

皇帝默默地点了点头。

自雨亭中又是一片寂静。“社稷依明主，安危托妇人。”兄妹二人都在心中咀嚼着这两句诗，一时只觉酸甜苦辣，滋味万千无法形容。

还是皇帝打破沉默：“不过这一次，朕打算答应保义可汗。”

“什么？”汉阳公主惊得瞪大了眼睛。

“已经回绝了太多次，如果这次再不应允的话，恐怕就要彻底失去回鹘的信任了。如今削藩正值关键时刻，吐蕃又在边境蠢蠢欲动。这种时候，如果回鹘再与吐蕃联手，大唐恐将面临腹背受敌、内外夹击的可怕局面！”

“可是吐蕃的赞普刚刚才去世，派了使者来长安报丧。皇兄不是还派遣了右卫将军乌重祀为充吊祭使，前往吐蕃吊祭了吗？”

“恰恰就是因为老赞普突然去世，吐蕃内部的局势将十分混乱。朕以为，新继任的赞普很可能会以对外进攻作为树立威望的手段，所以才急着要与回鹘联盟。”

汉阳公主呆了半晌，才问：“皇兄欲命哪位公主和亲？”

“朕……正想与你商议此事。”

“与我商议？”

皇帝说得很艰难：“你知道朕的公主们，除了已经出嫁的、薨逝的，所余者年最长未满十岁。”他苦涩一笑，“也就是说，朕没有女儿可以嫁了。”

汉阳公主终于听懂了他的言下之意，却又不敢相信。她问：“皇兄选中了谁？”

“永安公主。”

汉阳公主死死盯住皇帝，胸脯起伏不定。

皇帝耐心地解释：“永安公主也是朕的同胞妹妹，朕与你一样不舍。但她的年龄、身份，乃至性格，都是最合适的人选。朕会竭尽所能为她操办，绝对不让回鹘轻视她。再说……据朕所知，保义可汗的为人并不差。”

“自然不会比于季友更差！”她在冲动中一言即出，随即便看到皇帝脸上剧烈的痛楚。汉阳公主立刻后悔了，心头好似有一把刀在刺，生疼生疼的。

片刻的寂静之后，她听见皇帝说：“此事，朕已经作了决定。今天告诉你，是想请你帮忙在皇太后面前隐瞒，不要让她知道，以免增加不必要的烦恼。”

“这怎么可以……”

“可以的。”皇帝的语气变得阴郁而冷酷，“这么多年来，皇太后那里多亏有公主照应……你是在帮朕尽孝，也是在为大唐尽责。”

汉阳公主沉默。

皇帝又朝她缓缓地点了点头：“另外，朕将命裴玄静去青城山求仙。”

汉阳公主的心猛地一沉：难道他知道了？他知道什么了？绝对不可能啊！

皇帝凝视着她，她也回望皇帝。这张脸和这双眼睛，是汉阳公主从小就熟悉的。她一直不知该如何形容他的目光，直到永贞元年末的那个严冬，在大明宫中见到松枝上垂下的树稼时，汉阳公主一下子就明白了，兄长的目光正如那闪着浅蓝色光芒的尖锐冰柱。你根本无法预测，下一刻它会扎入你的心脏，还是化作一摊清水。

虽然觉得难以置信，汉阳公主还是意识到，皇帝在和她谈一个交易。

这样的交易在他们家中并不少见。也可以说，自出生之日起，他们的人生就被放在了权力的市场上掂斤拨两。所有的买卖都在至亲之间进行，才显得更加讽刺和残酷。

此时此刻，汉阳公主也终于懂得了，皇帝为什么在几个月前突然决定下嫁襄阳公主。永安公主和襄阳公主都为王皇太后所出，是他们的同胞妹妹。永安公主年长，襄阳公主年轻，本来应该先嫁永安公主才对。但是人所共知，皇帝更疼爱最年幼的襄阳公主。也就是说，他早在那时就开始布局了。

所以她无从选择，必须接受这个交易。

汉阳公主霍地站起身来。

皇帝诧异地望着她：“怎么，你要走？不是说好了一起用晚膳的吗？朕已经让他们准备了。”又温和地补充道，“你我兄妹多久没有共

饮过了？”

“我……去太液池边逛逛，就来。”

汉阳公主走出自雨亭，皇帝依旧一动不动地坐着，许久，才道：“你上前来。”

汉阳公主所带的宫婢皆随侍而出，只有一名留在自雨亭，听见皇帝吩咐，垂首上前跪下。

“把头抬起来，让朕看看你。”

郑琼娥抬起头来，目光朝皇帝的脸上轻轻一瞟，旋即又楚楚动人地垂下眼帘。

皇帝却看得有些入神了：“在兴庆宫过得还不错？”

郑琼娥叩首：“皇太后仁慈。”

“哼。”皇帝微微一笑，“皇太后还是时而清醒，时而糊涂吗？”

“是。”

“是清醒的时候多，还是糊涂的时候多？”

郑琼娥迟疑了一下：“其实，皇太后清醒的时候一味沉默，几乎哑口无言。糊涂的时候，倒会说一些话。所以我觉得，两样都差不多。”

“她说些什么？”

“也没别的，大多是在念佛经。”

“什么经？”

“我不懂是什么经。”

“念几句给朕听听。”

郑琼娥的声音微微颤抖：“汝付我命，我还汝债，以是因缘，经百千劫常在生死。汝爱我心……”

皇帝接着念道：“我怜汝色，以是因缘，经百千劫常在缠绵。这是《楞严经》。”他长长地叹了一口气，“说吧，曲无双究竟是怎么死的？”

“是、是贾桂娘推下楼致死的。”

“原因呢？”

郑琼娥抬起头，惶恐地回答：“陛下，我真的不知道。”

“算了，你不说朕也清楚。”皇帝道，“只告诉你一件事，曲无双是朕安排到皇太后身边去的。所以，你在兴庆宫也要处处小心。防人之心不可无。”

郑琼娥情不自禁地打了一个哆嗦。

“陛下。”她怯怯地叫了一声。

“唔？”

“十三郎……在这里吗？我可不可以见见他？”

“见他？”皇帝似乎一时没反应过来。

郑琼娥的口齿瞬间变得流利，显然这番话已在她心中盘算多时了：“是，只要陛下将十三郎召来即可。我躲在帘子后面看一眼，就看一眼。”

由于激动和紧张，郑琼娥的双颊飞起两抹红晕，衬着如烟笼水的双眸，顿显娇艳无匹。皇帝不觉紧盯着她看，郑琼娥竟也大胆地回望过去。两人的目光交缠在一起，犹如无形的绳索越绕越紧。忽然间，皇帝把目光硬生生地抽离出去。

他说：“十三郎不在大明宫中。”

郑琼娥愣住了。

“前几天，朕已命人把他送出长安了。”

“送出长安？去哪里啊？”

“扬州观音禅寺。”皇帝平静地说，“朕将十三郎拜托给观音禅寺的净虚方丈了。”

“禅寺？扬州？不可以啊，陛下！”郑琼娥叫起来。

皇帝一晒：“怎么了，为什么不可以？你自己不就是扬州人吗？”

“可是陛下……”

“扬州乃江南鱼米之乡，天下最富庶的地方之一。十三郎在那里会过得很好的，你尽可以放心。”

郑琼娥翕动着双唇，还想说些什么，却又什么都说不出来，须臾，两行珠泪淌下细腻如玉的面庞。

“你的眼泪是对朕的责备吗？”皇帝冷冷地问。

郑琼娥连连叩头：“不！奴婢不敢！”

“那你为什么要哭？”

郑琼娥仰起泪水恣肆的脸：“我只是……不知何时才能再见到十三郎……”

“何时再见嘛……”皇帝的语调中透着刻骨的倦怠，“就要看你和他的造化了。”

“是。”郑琼娥止住了泪水。

她早就应该懂得，哭是没有任何用处的。想当年，她一个好端端的良家女儿，只因生得美貌绝伦，又不知怎么被个术士称“此女必生天子”，便让年逾花甲的镇海节度使李琦掳了去，做了他的侍妾。李琦谋反遭到腰斩，她又以罪臣家眷的身份入宫，成了郭贵妃的侍女，再度因貌美而蒙皇帝临幸，生下十三郎，却招致郭贵妃的嫉恨。郑琼娥不知自己犯了什么错，难道仅仅因为天生一副姣好的容颜，就要遭到一次又一次的凌辱，在卑微和恐惧中勉强求生，时至今日，还要被迫骨肉分离吗？

郑琼娥仰望着皇帝。是的，她可以不怕羞臊地承认，那次在长生院中，是她主动向皇帝展示自己的姿色，并成功地将他引诱到了别室中，自己那张简陋的窄榻上。寄望从此改变命运，当然是最大的动因。但在经历了衰老骄横的李琦之后，正值壮年、风神俊逸的皇帝就如萦绕在他身上的龙涎香气一般，令郑琼娥情不自禁地心醉神迷。她真诚地想要将自己奉献给他，想让他在她的肉体上得到满足，只为了能得到他的哪怕一点点恩情。

此后发生的一切并不如她所愿，但她从没有放弃过幻想。此时此刻，郑琼娥终于明白了，就连这一点点恩情也只是自己的痴心妄想，虚幻的泡沫罢了。

红颜未老恩先断。她突然想起白居易的这句诗来。她想，白乐天怎会懂得真正的宫怨。须知红颜比比皆是，但“恩”从来就不存在。

“你回兴庆宫以后，仍要事事留心。”皇帝在给她下命令，“只要有关裴玄静和那个新任医待诏崔淼的，任何细枝末节都要记下来。”

“是。”

吩咐完了，皇帝没有再说别的，也没有命郑琼娥退下。她便继续

跪着等待，终于又听见他说：“你放心，十三郎……总有一天会见到的。”

郑琼娥深深稽首，当生命只剩下唯一期盼的时候，她的心情反而变得十分平静，甚至能够超脱爱与恨，也超脱于御座之上的这个男人了。

7

这些日子西市可热闹了。

朝廷专门砍杀钦犯的独柳树旁，来了一个面赤虬髯的头陀，操一口蹩脚的唐语，自称天竺人。其实，见多识广的长安百姓一眼就能看出来，这个天竺人是冒充的。每天在西市做生意讨生活的异域人数不胜数，天竺人在其中并不罕见，可是这个头陀的面貌和一般的天竺人有些区别，口音也不太像。

但当这个所谓的天竺人拿出一样东西时，整个西市开始沸腾了。

那是一个骷髅。

与其他骷髅不同，在这个骷髅形状可怖的枯骨中央，居然长着两片色泽鲜艳的肉唇。肉唇微微张开，从暴露的窟窿看进去，还能见到一条红色的舌头。

也就是说，这个死骷髅上长着一张活的嘴巴。

更令人匪夷所思的是，从这张嘴中还能发出人声！

每当头陀对骷髅念过咒语后，便有闷闷的诵经声从骷髅的嘴里传出来。立即有人听出来，骷髅所诵的正是《金刚顶经》的经文。

百姓们聚集过来，争睹神迹。有虔诚者开始对骷髅顶礼膜拜，视为佛陀化身。才过了没几天，大柳树下就被信众们挤了个水泄不通，有磕头烧香的，有诵经祈福的，还有进献供奉的，整日香烟袅袅，人声鼎沸，顿时成了整个西市最热闹的地方。

人群之中，韩湘还要往前排挤，身旁那位中年文士愠怒：“你就拉我来看看这个？”

韩湘笑道：“不是挺有趣的吗？”

“哼！乌烟瘴气，成何体统！”

“哎呀，您也太当真了，我不就是想让叔公出来散散心，看个新鲜玩意儿嘛。”

中书舍人韩愈虽着便服，仍有一身端严之气，在周围的一片乱糟糟中显得鹤立鸡群。

听韩湘说到散心，韩愈的气更是不打一处来，斥道：“这有什么新鲜的！可笑的把戏，屡次三番拿来迷惑缺少见识的百姓，真真可耻！”

“啊，这把戏叔公曾经见过？”

“未曾亲眼见过，但也有所耳闻。据说在太宗皇帝贞观年间，王顺山上有一座悟真寺，寺中一僧夜里总在寺旁的蓝溪听到吟诵《法华经》的声音，却看不到人。多番搜寻后，才在岸边的一块巨石下挖出一个骷髅，其唇吻如鲜，入夜便开始诵经。悟真寺的僧众得之若宝，将其供奉在千佛殿西堂之下，长安城中自达官贵人到普通百姓，俱来参拜，悟真寺一时名声大振，还得了许多供奉钱财，可谓生财有道。”韩愈说着，鄙夷之色溢于言表。

“原来还有这么个故事啊，我倒从没听说过。那后来呢？”

“后来？听说到了玄宗皇帝开元年间，从新罗来了一个僧人，到悟真寺求学佛法。岁余，某日寺中僧人悉数下山办事，唯新罗僧人独留寺内，竟将那装着骷髅的石盒窃走了。等到其他僧人察觉了去追，新罗人早已逃之夭夭，应该是直接东渡回国去了。”

韩湘大笑起来：“我知道了，眼前的骷髅头定是当年新罗人偷走的那一个，又让这个天竺人给偷回来了。”

“胡扯！”韩愈也忍不住笑了出来，“你看这人像是从天竺来的吗？”

“面孔倒是黑黢黢的，可比常见的天竺头陀壮实多了，但要说是新罗人，我更不信。叔公，你看他会不会是吐蕃人？”

韩愈阴沉着脸，没有回答。

从太宗皇帝以文成公主和亲吐蕃之后，大唐与吐蕃的关系几经波

折。安史之乱后，大唐国力衰颓，吐蕃乘虚而入，占据了河湟多地。代宗皇帝和德宗皇帝在位期间，双方曾有过几次激烈的大战。当今圣上即位之后，为了集中力量削藩，一直努力与吐蕃修好，而吐蕃疲于应付西方兴起的大食国，也无力再在东线与大唐对抗，所以，自元和以来，唐吐之间还算相安无事。元和年间，长安接待了数批来自吐蕃的使者，也不时能见到一些吐蕃的客商和僧人。

骷髅念的《金刚顶经》是密宗经文，所以韩湘猜这个头陀若非天竺人，多半就是从吐蕃来的了。

“不管他是何方神圣，总之是以佛老之名大行骗术，偏偏世人还笃信不疑。叔公，我今天请您来西市，就是来一睹这番盛况呢。”

“哼，现今长安城内各家寺庙的俗讲佛经，撞钟法螺，哪个不是靠着哗众取宠来蛊惑人心。这西市独柳树下的把戏还真是小巫见大巫，不值一观了。”

韩湘笑道：“所以嘛，您也别光顾着向圣上谏言求仙炼丹之事。而今大唐佞佛之风愈演愈烈，您是不是也该予以鞭撻呢？”

韩愈皱眉道：“佛者，夷狄之法，信则尽忘圣贤。然神仙长生之说亦为荒谬，我一向尊孔孟，反佛道，该谏便谏，没有分别！”说罢，拂袖要走。

“还是有区别的吧。”突然从旁边传来一句阴阳怪气的话。

韩愈和韩湘都是一惊，回首看去，却见近旁站着一名道人，獐头鼠目，样貌甚是猥琐。

韩湘不认得他，韩愈却冷然道：“我道是谁，原来是柳真人。”

柳泌倨傲地点了点头，颇有些居高临下的派头。韩湘这才明白此人身份，想到前些天皇帝任命柳泌为台州刺史，叔公韩愈是最先上谏表的，怪不得柳泌一副怀恨在心的样子。叔公故意称他为真人，是讥讽柳泌还没走马上任吧？其实台州刺史是正五品的官，韩愈的中书舍人同样正五品，两位品级相当，却相互鄙视，韩湘不禁在心中暗笑。

正琢磨着，柳泌倒主动和韩湘打起招呼来：“这位郎君想必就是韩舍人的侄孙韩湘吧。”

韩湘还礼：“正是在下。”

“久闻大名，同为求仙问道中人，幸会幸会。”柳泌显然有意要和韩湘拉近距离。

不用特意去看，韩湘都能感觉到韩愈的不悦，便微笑着对柳泌说：“韩湘不才，一心追慕老子的出世无为之道，别说入仕当官，哪怕就是和官场靠得近些，心里面都会发慌。因而，实不敢称与柳刺史同道。”

这话够尖刻，果然把柳泌刺得面色一变：“贫道奉圣上之命，明日就要赴台州去了，此刻还要去整理行装。恕不奉陪！”说着，也不等韩愈有所表示，转身就走。原先围在他身边的几个便衣壮汉连忙紧随而去。

望着他们的背影，韩湘击掌大乐：“柳刺史派头真大，身边都有便装随扈了。叔公您可差远了。”

“圣上竟被这样的人蛊惑。咳！”韩愈痛心疾首。

“也许人家炼的丹药确实管用呢？”韩湘道，“当年玄宗皇帝不是还引用过魏文帝的诗：‘上有两仙童，不饮亦不食。赐我一丸药，光耀有五色。服药四五日，身轻生羽翼。’并分丹药给诸王兄弟，以示友悌。如果柳泌所献之药真能为圣上强身健体，也不失一件好事嘛。”

“可是圣上派他去台州，是要去炼制羽翼飞升的仙丹！”韩愈忿然道，“就如你刚才所说的魏文帝，还有秦始皇、汉武帝，全都一心求仙，结果又怎样呢，谁得了长生？谁又真的白日飞升了？我记得李长吉曾有诗讽之：‘西母酒将阑，东王饭已干。君王若燕去，谁为拽车辕？’说得多么入骨三分！当今圣上是难得的明主，本不该落入此等虚妄之中。偏偏不知从哪里跑出来这么个柳泌，以长生之说惑之，实在可恨至极！”

韩湘辩道：“道士并非都如叔公所说的这么不堪。我记得，玄宗皇帝曾经问青城山的真人罗公远要仙丹，罗真人就拒绝说人间的腑脏充满荤血，‘三田’还没虚，‘六气’还没洁，他要求皇帝先修炼十年，必须等修成以后才能给仙丹。罗真人还劝诫皇帝不要求仙，说：‘经有之焉，我命在我，匪由于他。当先内求而外得也。割心灭智，草衣木食，非至尊所能。’这些话，难道不是修道的真谛吗？安史之乱后，玄

宗皇帝幸蜀，有人看见罗公远到剑门迎驾，一直将皇帝护送到成都，才拂衣而去。这样的真人，叔公并不厌恶吧？”

见韩愈没有反驳，韩湘越说越起劲：“还是这位真人罗公远，在玄宗皇帝想学隐遁之术时，曾谏道：‘陛下的玉书金格已列九清，本就是真人下凡，为的是保国安民。怎么可以凭着万乘的尊位、四海的富贵，如此重要的宗庙，如此之大的社稷，而轻率地去循蹈小术，做游戏玩耍的事呢？如果你学尽我的道术，必将揣着玉玺走进人家，困在常人的服饰之中。’哈哈，结果玄宗皇帝没有学成隐遁之术，未能揣着玉玺潜进老百姓的家里，倒是咱们当今的圣上乔装改扮……”

“住口！”韩愈厉声喝止。

看到韩愈铁青的脸色，韩湘才意识到自己失言了，差点儿顺嘴就把皇帝微服狎妓的绝密韵事给说出来了。正不知该如何化解这个场面，周围的人群突然发出一阵喧哗，有人在喊：“快看，快看啊！和尚道士杠上了！”

韩湘朝大柳树下望去，原先那个头陀对面，不知何时出现了一个道士，正与假天竺人彼此虎视眈眈，像是要开架的样子。

韩湘忙问身旁的路人：“怎么回事？”

“哎呀，你刚才没听见吗？这个道人说骷髅是假的，头陀不服气，两人要比试呢！”

说话间，人群已经一拥而上，把大柳树围了个水泄不通。韩湘问：“叔公，咱们要不要也看看？”

“孔子曰，敬鬼神而远之。对这种事情，我没兴趣！”

“那……”韩湘心中作痒，实在想看道人与头陀斗法的场面。韩愈对他是又好气又好笑，素知这个侄孙不务正业，好玄喜道，但用心还算清白正直，遂道：“你要看就看，我先走了。”

“也好，叔公自己小心啊！”韩湘如蒙大赦，当即往人群的空当中钻进去。好不容易挤到最前面，却见头陀和道人相对而站，两人中间的一块石板上就立着那个会念经的骷髅，不过此时并无诵经之声，两个对决之人也没什么动静。

“这是在干什么？”

“嘘！”路人轻声道，“已经在斗法了。方才那道人说骷髅是假，头陀便道，是真是假，你自己来验看便是。道人依言上前，欲捧起那骷髅，结果竟死活拿不起来！”

“哦？”韩湘问，“你们怎么知道他拿不起来？”

“哎呀！他拼命用力抓骷髅，脸都憋红了。骷髅就是纹丝不动，那分明是拿不起来嘛！”

韩湘皱了皱眉：“那么说是头陀赢过了道士？”

“第一战应是这个结果。”

还第一战呢，韩湘差点笑出声来，便问：“既然如此，现在他们又在做什么呢？”

“道士可能在想对策吧。”

说话间，那道士突然朝人群望过来。韩湘还是第一次看清楚此人的面貌，不禁大失所望。只见他大约三十上下，五官端正，冠服井然，五绺长髯在胸前飘飘洒洒，做派倒是足够的。但不知为什么，以韩湘的眼光看来，从他的身上就是找不到半点仙风道骨，反显得满面奸诈。

这是怎么了？韩湘心中嘀咕，自从回到长安之后，几个月来所见到的真人道士，要么是柳泌那种争权夺利的市佞嘴脸，要么就像眼前的这一位，与其说是方外仙人，倒不如说更像一个阴谋家。

韩湘和叔公韩愈的立场毕竟有所不同。韩愈尊儒，佛道皆反，韩湘却崇尚老庄学说，一心求仙问道，自己也修炼至今，当然希望看到道法的兴盛。这回西市大柳树下，假天竺人借佛老之名，以有记载的奇闻逸事来欺骗缺乏见识的民众，韩湘对此行径极为反感，本来就有上去揭穿他的意思。刚听说有道士出头了，心中也暗暗惊喜。然而不论是刚才的柳泌刺史，还是眼前的这位，都让韩湘隐隐感到身为同道的羞耻……

韩湘的思绪被打断了，那个道士开口对众人道：“诸位，谁能取一个盖子过来？贫道欲借来一用。”

“用来做什么呀？”看热闹的人们问。

道士冷笑着说：“这头陀以为施点妖术压住骷髅，贫道就奈何他

不得。哼！贫道只需以一盖覆之，便能移走骷髅。”

众人起哄：“真的假的呀？”果然有好事者，立即送上一个竹制的圆形盖子来，看样子是刚从他家笼屉上取下的。

道士伸出双手要接，递盖子的却笑道：“喂，万一你给我弄坏了怎么办？管不管赔啊？”

“贫道乾元子，你去天下任一道观提此名号，就算赔你千万个竹盖子也容易！”

见他的气势这么足，递盖子的百姓忙道：“拿去拿去，我要那么多竹盖子干吗。”

韩湘却在想，自己入道至今，还真没听说过什么乾元子，口气又大过天，究竟何方神圣？

却见那乾元子举着盖子来到骷髅前方，头陀倒挺大方，双手一摊：“请吧。”

乾元子将盖子罩上骷髅，微合双目，嘴唇翕动着开始念咒语。对面的头陀干脆把双手交叉胸前，一脸的不以为然，气焰着实嚣张。

现场骤然安静下来。大唐素有佛道相争的传统，和尚道士们斗起来没完，百姓们权当杂耍看，兴致勃勃地瞧着，唯有韩湘的眉头越皱越紧。

“开！”乾元子忽然高喝一声，把围观众人吓了一大跳。

大家定睛再看，却惊讶地发现，刚刚还覆在骷髅上的盖子竟然飞到半空中，在大柳树的树荫下漂浮着，而石板上已然空空如也。

会念经的骷髅不见了！

最惊骇的当然是头陀，只见他一个饿虎扑食冲上前，卡住乾元子的脖子大吼：“我的骷髅呢？你把我的骷髅弄到哪里去了！”

“你若、真有……法术，自可……将它召回……”乾元子给掐得连话都说不连贯了。

头陀松开手，向后倒退一步，脸上露出可怖的神情，似乎真被道士的法术降服住了。

“骷髅去哪儿了？”

“把骷髅找回来呀！”

哄闹声四起，曾在骷髅面前下跪参拜，烧香进献的人们感觉受了欺骗，开始冲头陀叫嚷起来，还有些已经在摩拳擦掌了。看来头陀再不拿出点绝招证明自己，就要被周围的民众狠狠地教训了。

突然，头陀暴喝一声，高举右手向道士挥去。

寒光闪过，“啊！”众人惊叫，大家都看清了头陀手中那把明晃晃的长刀。

奇怪的是乾元子竟然不躲也不闪，长刀转眼就到了他的头顶，却又诡异地停住，再也砍不下去了。

头陀已改成双手擎刀，整张黑脸都涨得通红，刀刃与道士的梁冠仅仅隔开一寸的距离，但又像是不可跨越的鸿沟。

与头陀目眦欲裂的恶状相反，明明危在旦夕的乾元子却面色如常，气定神闲地注视前方，唇边甚至露出一抹微笑。

人们忘记了叫喊，都呆呆地等待着下一幕。

头陀缓缓地收回长刀，好像打算认输了。但是一转眼，他又重新举起刀，向自己的腹部猛插进去。

血水四溅！

所有的人都惊叫起来。胆小的纷纷后退，不明就里的要往前冲。韩湘想上去看个究竟，却被旁人挤得东倒西歪，越推越远，只能眼睁睁看着头陀匍匐倒地，从他身体底下流出的血，迅疾染红了一大片地面。

正在混乱之际，只听有人大叫：“金吾卫在此，速速让开！”数名身披明光铠的兵士冲破人群，径直来到大柳树下。有人甩开铁链，一把兜住了乾元子，又有人从地上抬起头陀，掀到马背上，随即从人群让出的通道迅速撤离。

头陀和道士都不见了，独柳树下只剩下一片鲜血染红的泥地和一块光秃秃的石头。飘在半空的竹盖子不知何时也落了下来，正好掉进那块血污中，再也无人理睬。围观者的心中还装着许多震惊和困惑，也只能悻悻地散去。

那一小队金吾卫拖着道士，载着头陀，闪进大柳树旁的一条小巷，东拐西绕，很快便转到了僻静无人之处。他们四处张望了一番，

未见有人跟随。一名兵士敲响路旁的一扇院门，门开了，小队人马鱼贯而入，院门随即紧紧关合。

少顷，韩湘从巷侧的一棵大槐树下探出身来。

8

四下无人，唯有斜阳在院墙上拉出长长的阴影。韩湘蹑手蹑脚地来到那个院子前，扒着门缝朝里张望了一下。只见空落落的头进院落中，几匹马拴在树桩上，其中一匹的鞍上还能看见清晰的血迹。

顺着这匹马的位置往回看，地上一连串红色斑点，一直延伸到院门口，就连门外的石阶上也溅着好几滴。

韩湘俯下身仔细端详血迹，后来干脆伸出手指蘸了蘸，又举到鼻子下嗅了嗅。不禁摇头——根本没有血腥味。

从一开始，他就识破了假天竺头陀的骗局，却没想到这出戏唱得如此精彩，居然有各种角色连番登场，以至于当头陀插刀自尽时，连韩湘也猝不及防，给吓得不轻。不过他还是很快速反应过来，悄悄尾随着这一小队金吾卫，想要探个究竟。

韩湘绕着院子走了一圈。在院子后部发现了一扇小角门，轻轻一推，门竟开了。他蹑足进院，便听到有人在房中大声说笑。韩湘循声来到正房的窗下，窗户半开着，说话声混杂着酒气从窗内涌出。往上探一探，便可清楚看到屋中的情景。只见那些金吾卫团团围坐着，正在惬意地喝酒说笑，道士和头陀夹在他们中间，也自谈笑风生。假天竺人的腹部尚且血污一片，看上去十分吓人，长刀倒是没再插着，就甩在旁边的地上，不过已经缩成短刀了。

乾元子向头陀敬酒道：“来，来，今天多有得罪，见谅啊！”

头陀将杯中的酒一饮而尽，大笑道：“我倒没什么，这一套玩得熟了。不过今天掐老兄的脖子时，用的力道大了些，还要请老兄别见怪啊，哈哈。”他这番话说得挺流利，但异族口音越发明显了。

“哪里哪里！”

两人推杯换盏，亲热得不行。一个金吾卫双手捧出骷髅，笑道：“我把这玩意儿吊上树的时候，还担心它会摔下去呢。我说，它到底是怎么念经的？也给咱们哥几个见识见识吧。”

乾元子也笑道：“索赤达，你就给他们开开眼？”

原来头陀的名字叫索赤达。听乾元子这么一说，索赤达示意金吾卫道：“你把它抱抱好。”屋内诸人都安静下来，索赤达又干了一杯酒，正襟危坐，盯着骷髅不再说话。

片刻之后，屋内真的响起来一阵诵经之声。

抱着骷髅的金吾卫朝自己的怀里猛瞧，正疑惑着呢，乾元子忽然向索赤达的肚子猛击一拳，大笑道：“吐蕃人的肚子可真厉害，又能念经又能插刀，哈哈！”

索赤达猝不及防，被打得咳了一声，诵经戛然而止。

众人发出一阵哄笑。韩湘正俯在窗下倾听着，突然眼角扫到动静——自己刚进来的角门被推开，又有人来了！

韩湘吓得赶紧一猫腰，闪到窗下的一堆杂物后面。

一个文士模样的人走在最前面，身后簇拥着好几名壮汉。

韩湘大吃一惊，来人竟是今天才认识的柳泌——柳真人、柳刺史！

柳泌迈步进屋，刚才还热热闹闹的屋内顿时鸦雀无声。韩湘再不敢探头去看，只得躲在窗下屏息偷听。

“我都看见了，二位今天干得不错。”柳泌的嗓音特别尖涩，听得人百爪挠心般难受，“但你二人都必须立刻离开长安，我明日启程赴台州时，你们就藏身于我的车队中，一起出城吧。这些金吾卫的甲冑也要藏好了，千万不能露出马脚。”

“这个……”索赤达仍然操着怪里怪气的唐语道，“赞普命我潜伏长安，我不敢自作主张离开啊。”

“如果你带一个重大的消息去给你们赞普，他应该不会责怪你，反而要大大嘉奖吧。”

“什么样的消息？”

“是关系到你们吐蕃生死存亡的消息。”

“真的？”

“我说过，不会让你白干的。你附耳过来……”

说话声瞬间低落下去，韩湘听不见了，急得抓耳挠腮，忍不住把脑袋向上探了探。“咕咚”一声，额头撞到了窗楣。他还没顾得上疼，就听柳泌在屋中喝道：“窗外有人！”

韩湘撒腿便跑，从角门一径而出，沿着小巷向前狂奔。他听到后面追赶上来的急促脚步声，但无人叫喊，很显然他们也不敢暴露行踪，亦未使用马匹，总算给了韩湘一线希望。

今天没有聂隐娘，也没有白蝙蝠，所有的咒语法术统统失灵，最可靠的还是自己的两条腿。韩湘奔出小巷，前方尽是密密匝匝看不到边的铺头，原来到了西市最热闹的区域。人声鼎沸，人头攒动，韩湘抹头便朝最拥挤的地方跑过去。身后轮番响起铺面翻倒和叫骂打闹的声音，韩湘心中暗喜，又跑了一阵子，终于听不到追兵的声音了。

韩湘拐到一座大宅的院墙下，撑着腰大口大口地喘粗气。

正在庆幸逃过一劫，忽觉背后又有动静，他刚想回头，头顶遭到重重一击，眼前顿时漆黑一片。

……

醒过来时，脑袋上仿佛带了个铁箍，生疼生疼的。

过了一会儿，他才看清周围的环境：狭窄的小屋，门半开着，秋阳洒落的青砖光可鉴人，秋风徐徐而入，带来一股好闻的药香。

门边的案前，一个人背对他而站，正在捣鼓着什么。

韩湘刚想撑起身，一阵剧痛从额头直钻入脑心，他忍不住哼出声来。

“别乱动！药还没上完呢。”门边之人听到动静，手捧着一个青瓷小钵来到榻前。

韩湘颓然倒回榻上，虚弱地问：“怎么是你？”

“要不是我，”崔森拨开韩湘的束发，将小钵中的药膏细细涂抹到头顶的伤处，“你此刻就白日飞升咯。”

“那也挺好……”

“你当真？”崔森将瓷钵往旁边一放，恰好禾娘端着个碗进门，他

冲她便道，“去把药泼了，韩郎要成仙，用不着吃药。”

“哎呀！你……”

禾娘却径直来到榻前，将冒着热气的药碗往几上用力一放，谁都不理，扭头便走。

韩湘看愣了：“公主都没这么大脾气吧。”

崔森反唇相讥：“神仙也没你这么爱管闲事吧，快把药喝了！”

韩湘乖乖地将药汤一饮而尽，又见几上搁着一面铜镜，随手抄起来便照：“你说我这不会破相吧？”

“破不破，反正都一回事。”

韩湘这才安分下来，左右四顾道：“这是哪里？”

“你看呢。”

“我猜……是你的巢穴！”

“巢穴？”崔森嗤之以鼻，“你们这些山人修炼时钻的洞方可称为巢穴吧？我这里虽然简陋一点儿，但也是正儿八经的住处。”

“嗯，宋清药铺，我没猜错吧？”

崔森似笑非笑地看着韩湘：“奇怪，你不是故意逃到我这儿来的吗，怎么又问我？”

“哪有啊！我都让人给追得晕头转向了……”韩湘的脸色一变，“追兵呢？你抓住他了吗？”

“他先你一步飞升了。”

“死了？”

崔森挑了挑眉毛。

“你打死的？”

“要不怎么办？你都把人引到我这儿来了，我若是放走了他，别说今后我与禾娘都会有危险，还得连累宋清掌柜。”

“可你杀人——”韩湘的脸色更白了，他想说人命关天，不该轻易下狠手，但又觉得崔森做得没错。

“怎么，怕我连累你？”

“哎呀，万一京兆府查上门来，那岂不是我连累了你？”

“他们查不到的。我把尸体扔到孙屠户的院子后面。那里一年四

季臭气熏天，骸骨断肢一大堆，很难被发现。”

“哦。”韩湘点点头，仿佛直到此刻，他才真正认识到整个事件的阴森和恐怖。这不是儿戏，而是你死我活的搏杀。

“也亏得你命大，瞎跑还能跑到药铺旁边来，正好让我碰上。要不然你就给打昏拖走了。”崔森往韩湘身边一坐，“说说吧，到底怎么回事，你是和什么人结的仇？”

韩湘将经过叙述了一遍。

“原来这几天，在大柳树下闹腾的就是这伙人啊。”崔森点头道，“我早就看出那个头陀是骗子，却不料竟是吐蕃来的。所以说，他们并不单单为了骗些钱财。”

“当然不是。搞了这么大的阵仗，居然还敢在天子脚下假冒金吾卫，咳！”韩湘叹道，“如今的大唐，如今的长安，怎一个‘乱’字了得。”

“还有那个柳泌真人，又是怎么回事？”

“当今天子驾前的头号红人，以方士身份当上刺史的，绝对前无古人。”

“就因为他会炼丹？”

“似乎是这样。”

崔森道：“这我倒不懂了，既然他炼的丹药那么好，为何皇帝还要派他去台州炼丹呢？”

“因为现在柳泌所献的，是强身健体的金丹。而皇帝让他去台州炼的，乃是羽化成仙的仙丹。”

“原来如此。”崔森露出特有的嘲讽笑容，“皇帝才四十出头吧，就想升仙了？看来他这个皇帝，当得也不怎么有意思嘛。”

“子非鱼，安知鱼之乐焉。”

“皇帝之乐，我这个江湖郎中当然不懂，也没兴趣懂。”崔森道，“但据你所说，大柳树前的这一幕骗局，似乎是柳泌幕后主使的？”

韩湘点头。

“他的目的何在呢？”

韩湘沉吟片刻，难得一本正经地说：“我觉得可能有一个目的：打击佛法。”

大唐从建国之初，便尊道为国教，还把老子尊为玄元皇帝，视为李唐皇家的老祖宗。道教兴盛一时，唯一能与之抗衡的，只有百多年前从西域传入中原的佛教。佛教虽然是外来的，却因为有如玄奘这样的大德高僧的推广，在中原生根发芽，迅速壮大。到了则天皇帝时期，武皇为了打压李氏，更是尊佛抑道，大唐境内佛寺如雨后春笋般建立，信众之广渐渐压过了道门。开元年间，玄宗皇帝好神仙之事，道教又得到了翻身的机会，道士们重新出入宫廷。像韩湘提到的罗公远，便是玄宗皇帝在位期间一位重要的道教人物。但与此同时，三个来自天竺的密宗高僧引入密教佛法，也成了玄宗皇帝的座上宾。所以说，如果把佛道两教看成对手的话，双方一直互有胜负，难分高下。

安史之乱后，大唐从皇帝到黎民百姓都陷入了六神无主的状态，佛道同样彷徨低落了一段时间。从平叛到恢复秩序和国力，再到如今扫除藩镇割据，皇帝竭力中兴的这几十年中，既有李泌这样的仙人宰相衷心辅佐皇室，也有不空、惠果等以佛法为皇帝启迪心智的佛教高僧。但相比之下，自从李泌仙逝之后，道教再也没有出现能够对皇家产生重大影响的人物，从德宗到顺宗皇帝，都礼佛极甚，道教又落了下风。当今圣上在登基之初，曾颁下诏书，不得度僧尼，不得建寺庙，似有打压佛教的意思。元和五年，出使新罗的宦官张惟则所携之金龟，激起了皇帝对神仙之事的兴趣。直至如今，柳泌献丹博取圣宠，并以方士身份出任一州刺史，似乎道教有了反败为胜的势头。

崔淼思忖道：“你是说他们做了一场戏，让道士当众揭穿头陀的骷髅，借以证明佛门在骗人？”

“对，同时还帮那个道士扬名立万。”韩湘道，“那个什么乾元子，之前我从来没有听说过。可是经此一役，大家都知道他法术了得，就可以开山立宗收弟子了。”

“有道理。柳泌自己去当刺史，不便出头，便叫手下出面收罗信徒，聚集势力，倒不失为一个好手段。看来此人确实不简单。”

韩湘道：“我叔公认为他就是一个沽名钓誉，讨圣上欢心的小

人。”

崔森摇头：“不对，他的野心绝不止于此。而且你看，他甚至和吐蕃人勾结起来，还能令吐蕃奸细乖乖地配合他做戏，可见其能耐之大。”

“吐蕃人又是图的什么呢？”

“你不是偷听到，柳泌有个天大的机密要送给吐蕃赞普吗？”

韩湘恨道：“可惜后面的话就一点儿没听见了，不知这天大的秘密究竟是什么。”

崔森笑道：“既然是天大的秘密，哪那么容易让你听到的？也亏得你没听见，要不然估计命就真没了。”他拍了拍韩湘的肩膀，“行啦，你就好好睡一觉吧，醒来时伤痛应该大为缓解了。我这药虽比不上仙丹，治点儿皮肉伤还是绰绰有余的。”

“可是……柳泌那帮人的形迹怎么办？”

“还能怎么办？随他们去呗。我们管不着，也没手段管。”

韩湘沉着脸不吭声。

“先别急着回去，说不定还有人在附近寻找你。你安心在此待上一夜，等我确定了周围没有伏兵之后，你再走不迟。”崔森说着站起身来。

“哎，你去哪儿？”

崔森把药箱往肩上一挎：“兴庆宫！王皇太后她老人家还等着我呢。”

韩湘却叫：“等等！”

“还有什么事？”

“说到兴庆宫，你可知那里最近出了一件大事？”韩湘突然吞吞吐吐起来，“……与静娘有关。”

崔森冷冷地说：“不知道。”

“你不是在兴庆宫常来常往吗？”

“我是去给皇太后诊病，又不是去打听奇闻轶事的。”

韩湘道：“你听我说，前日，兴庆宫中有一个宫婢羽化成仙了，据说愿把秘诀传给静娘。所以，圣上已命静娘去青城山寻仙，不日即

将启程。又命我同行。”

“你？”

“呃，是静娘指名要我相伴的。我叔公还老大不情愿，说我总掺合这种虚妄之事，可圣上已经下旨，他也没办法。我，也没办法。”韩湘说完，便眼巴巴地瞅着崔森。

“天下竟有此等好事，你就少矫情了。”崔森冷笑，“要我说，你二人若是真在青城山遇上了仙人，干脆就直接飞升得了，还回来作甚。”

“不会的。你知道我们不会的。”

崔森尖刻地问：“因为舍不得这个污秽的尘世？”

韩湘被他呛得有些发闷。

崔森也不理他，转身出了屋。

他大摇大摆地走出宋清药铺的正堂，骑上马悠悠向东而行。晌午刚过，西市上依旧热闹非凡。崔森冷眼四顾，并未发现什么异常。大柳树下，簇拥了好几天的人群已然散尽，还有不少香火和供品剩在原地，被踩踏得乱七八糟，遍地狼藉，却也无人理睬。

公开的闹剧收场了，阴谋却在暗处悄悄延续着。

崔森一夹马腹，朝朱雀大街的方向奔去。

9

兴庆宫的守卫已经认识崔森了，并不多加盘问，只按例遣一名内侍陪他入宫。崔森一路上目不斜视，径直来到王皇太后的寝殿——咸宁殿。

咸宁殿是兴庆宫中的一座大殿，因为一直有人居住，所以，当午后金灿灿的阳光流转于青色琉璃瓦上时，就显得比其他殿宇更加生动而温暖。但是崔森每次走进它时，总能感受到一种无法释怀的悲意，从每一道梁柱、每一扇屏风、每一片帷帘中渗透出来。

内侍陪他到殿门，便退出去了。由皇太后的宫女将崔森引至西

阁，请他在重重帷帘外坐下。

她说：“皇太后尚在午睡，还请崔郎中在此稍待。”

“是。”

崔森正襟危坐，宫女送上茶来，他只是口中道谢，既没有碰瓷盏，也没有朝那宫女看一眼。

郑琼娥太美了，美得令崔森不安。

并不是他的心中有什么邪念，实际上，郑琼娥美到让人不敢有任何非分之想。但崔森只要一见到她，就会自内心油然而生一种惻隐与不平交织的复杂情愫。

上苍赋予她如此非凡的美貌，又让她以最卑贱的身份在深宫中无声无息地老去。崔森总是会想，命运对她何其不公。但换一个角度想，命运对苍生又何其公平。

他不愿意见到郑琼娥，因为她总会令他想起自己。

“崔郎中，今天又有事要麻烦你了。”郑琼娥在他身边悄声说。

“哦？并不麻烦的。”崔森淡淡一笑，接过郑琼娥递来的东西：那是一张叠得小小的粉笺。展开来，金屑麻纸上仍是一笔娟秀的字迹。崔森认真看了看，道：“这倒也不难。”遂捡起桌上的笔，在粉笺左边空白的地方，龙飞凤舞地写了起来。

很快便写完了，他自己又看了一遍，才递给郑琼娥。她双手接过，欠身道：“多谢崔郎中。”

“不必。”崔森道，“前几次你问我要的方子，都有用吗？”

“都非常好。”

从崔森第二次来给皇太后诊病起，郑琼娥便悄悄地向崔森求方，据她说都是宫中姐妹听闻崔森的医术高明，特意请他帮忙的。

起初崔森也觉得奇怪，宫中本有女医，而郑琼娥拿来求方的这些病症，看起来也非疑难杂症，为什么要偷偷摸摸找自己写方子呢？

郑琼娥解释说，女医都在大明宫中，因为兴庆宫的特殊处境，这里的宫奴们得病后基本上无人理睬，就由着她们自生自灭。至于皇帝派来给皇太后看病的御医，更是高不可攀，所以只能来求崔森。

郑琼娥还说，只求崔郎中写方子，她们可以用平日积攒的钱，请

小太监们代办抓药。

说得如此可怜可悯，崔森自然义不容辞了。

这几个月，崔森每次来兴庆宫，都会给郑琼娥写方子。时至今日，他的心里也有疑惑，怎么宫中那么多人生病，还病症各不相同？但只要看见郑琼娥那张楚楚动人的脸，他就问不出话了。

寝阁之内似乎有动静，帷帘掀起，一名宫婢出来将郑琼娥唤了进去。

她匆匆来到榻前跪下，把崔森刚刚写过的粉笺捧上去。虽然竭力控制，双手还是止不住地颤抖着。

王皇太后的手哆嗦得比郑琼娥还要厉害。

就在王皇太后面前的檀木几上，整整齐齐排列着数张粉笺，每一张上面都有崔森的飘逸字迹。这些，全是郑琼娥按照皇太后的旨意取得的。

郑琼娥垂首，不敢去看皇太后的面孔。

少顷，她听见皇太后吩咐：“去，请崔郎中进来。”

“是。”

“把这些方子都收起来，再将帷帘卷起。”

郑琼娥惊得抬起头来，一旁的宫婢也大惊失色，各个手足无措地愣在原地。

王皇太后向来贞静，除了宫中资格最深的御医能以“望闻问切”一睹圣颜之外，崔森来了这么多次，都只能隔着垂帘为皇太后诊脉。

王皇太后扶着宫婢缓缓坐起来。苍白消瘦的面颊上，双眸晶亮，像含着泪又似燃着火。郑琼娥来到兴庆宫快半年了，所见到的皇太后始终是一副病怏怏、心死若灰的衰弱样子，此时此刻，她却仿佛变了一个人。

“命崔郎中进来，我有话要当面问他。”

已是仲秋时节，金仙观中的甬道上铺满黄叶。大片触目的金色中，一人灰色布衣，正在埋头扫地。

裴玄静召唤一声：“二郎。”

李弥手中的扫帚略停了停，就又继续扫起来，连头都没有抬。

自从几个月前皇帝驾临金仙观的可怕一夜之后，李弥就变成了这副沉闷的模样，整日郁郁寡欢。

裴玄静当然明白其中缘由，也曾试着宽解他。但无论她说什么，李弥都没有明显的反应。他本就有些迟钝，这段日子越来越发显得呆傻了。

裴玄静感到十分心痛，却又无计可施。她深知，越是李弥这样清白的赤子之心，越容易受到伤害。在他的痛苦中，既有对裴玄静的愧疚，也有遭到欺骗和辜负后的失望，甚至恐惧。更因他不懂得仇恨和抱怨，所以只会自己默默地品尝苦果。

唯有静待时间之手，为他抚平创伤了。

这次远行，裴玄静曾经打算把李弥送去裴度府中，请叔父代为照看。但刚和李弥一提，他便坚决地拒绝了。

他说：“我就留在金仙观里，哪儿也不去。”

李弥对裴玄静向来言听计从，所以他的态度令她非常意外，便问：“为什么？”

“不为什么。”

裴玄静忽然明白过来，是自己错了。正如曾在地窟一事上犯过的错一样，她还是一厢情愿地把李弥看成一个孩子。但事实一再提醒她，这个孩子已经有了自己的主张。

她决定尊重他。

同时，裴玄静也仔细地考虑过了，在十三郎获救后，皇帝便赦免了观内所有的人，其中也包括李弥。李弥和段成式都曾经下过地窟，但现在地窟的入口已经填平，不管里面埋藏着怎样的秘密，都无从追索了。李弥和段成式最多只能算是无意的闯入者，即使他们看到了什么，不了解前因后果的话，也根本触摸不到秘密的核心。现在李弥被禁闭在金仙观中，外面有金吾卫看管着，无法与任何外人接触，对皇

帝来说，这才是可以绝对放心的。多此一举地将他送入裴府，很可能反而引起皇帝的猜忌。对皇帝的多疑，裴玄静已深有体会。说到底，这次皇帝会放她远行，还不是因为长安城中有叔父在、有李弥在吗？因为皇帝知道，裴玄静肯定会回来的。

权衡再三后，裴玄静决定就让李弥留在金仙观中。

马上就要出发了，裴玄静叮嘱李弥，这一走怎么也得个把月，等再回长安的时候，怕是要到新年了。在这段时间里，二郎要照顾好自己。

李弥愣愣地听着。

“二郎，还记得你哥哥写的那首催妆诗吗？”

“是……丁丁海女弄金环，雀钗翘揭双翅关？”

“对，就是这一首。”裴玄静道，“如果有一天，有人来到观中，对你念出这首诗，你就跟着他走。”

“为什么？”

裴玄静微笑：“因为这是我与二郎订下的密语，只有我们才知道。念出这首诗，就表明来人会带你离开长安。”

“离开长安？去哪儿？”

“回家。”

李弥困惑地瞪大了眼睛：“那嫂子你呢？”

“我当然是在家里等你。”

李弥想了想，似乎明白了。他点点头：“好的，我知道了。”

裴玄静在观门边最后一次驻足回首，李弥抬头向她望过来，微笑着摆了摆手。

她好像看到了长吉，正在酝酿秋日送别的诗句：秋白遥遥空，日满门前路。

金仙观外，韩湘已等候多时了。他骑在马上，旁边还有一匹高头骏马，是汉阳公主特意从御苑中为裴玄静找来，能够日行千里的神驹。

裴玄静上马，刚要和韩湘并驾前行，突然惊道：“韩郎，你的头怎么了？”

“没事。”韩湘潇洒地说，“前两天在西市遇上打劫的，皮肉之伤而已。”

“西市？打劫……你？”

韩湘硬着头皮扯谎：“就是嘛，那几个毛贼太没眼力，劫了才发现我身上并无值钱之物，所以一气之下就打了我几下，多亏离开宋清药铺不远……”他有点结巴起来。

裴玄静点了点头：“韩郎，我们要赶快了。今天午后必须赶到周至县。”

“周至县？我们不是去青城山吗？”

“顺路的，先在周至县停一停，我们要去访一个地方。”

“什么地方？”

“仙游寺。”裴玄静道，“韩郎，咱们边走边说吧。”

现在，是该告诉韩湘此行的真正目的了。

“韩郎，其实这次我们不是去寻仙，而是要去找一个人。”

1

从长安正南的明德门出城后，裴玄静和韩湘便一路快马加鞭，朝周至县赶去。

他们要寻找的隐士王质夫，曾在周至县仙游寺旁的蔷薇涧隐居多年。所以，今天他们将先去王质夫在蔷薇涧的家看一看。

王彬，字质夫，出身琅琊王氏，是当今王皇太后的族兄。几个月前，正在东川节度使府任幕僚的王质夫突然辞官而去，自此音讯杳然，失踪了。王皇太后忧虑非常，急于寻找王质夫的下落，但出于某种不可明言的理由，此事必须瞒着皇帝进行。

裴玄静接下的，就是这么一个棘手的任务。

周至县位于长安城的西南方，距离京城一百多里，仍属京兆府的管辖范围。路修得平坦通畅，快马奔驰一个时辰之后，渐渐开始上坡，由平地进入山区。周围丛林俊茂，举目尽是一重又一重的山峦叠嶂，山道峰回路转，山涧时时相伴，头顶上那方碧玉般的苍穹，也比在长安城中更加高峻而悠远。

午时前后，他们来到了一块四山环抱的谷地。崇山峻岭的中央，芒水自终南山上蜿蜒而来，积成一座清光潋潋的深潭。千万杆修竹在两岸随风摇曳，满山遍野的秋叶像红霞铺开，从中隐隐露出一座砖塔的飞檐，那便是仙游寺中的法王塔了。

裴玄静与韩湘相顾一笑，不约而同地放松了缰绳，一边欣赏美景，一边信马向仙游寺而去。

“我倒没想到，韩郎也是第一次来此地。”

听见裴玄静这样调侃自己，韩湘笑答：“大约是不敢当乘龙快婿的缘故吧。”

传说中，秦穆公的女儿弄玉，嫁给了擅长吹箫的萧史。夫妇二人每天都在一起吹箫合鸣，秦穆公特为弄玉筑凤台，箫声引来祥龙瑞凤，萧史与弄玉双双乘着龙凤，飞仙而去。这便是“乘龙快婿”一词的由来，凤台正建在仙游寺这里，仙游寺更是因为这个典故而得名的。韩湘好道求仙，又爱吹洞箫，所以裴玄静才会开玩笑说，韩湘应该早就造访过仙游寺了。

说笑之间，前方就是仙游寺的山门了。两人将马系在寺前的参天古树下，漫步进入寺中。古刹森森，秋风飒飒，青松翠柏的清香和着佛堂飘来的香烟，吸一口便似能涤净尘世的污浊。四下并无香客，转了整整一圈，才找到一位上了年纪的僧人。裴玄静并未提起王质夫的名字，只问了蔷薇涧的方向。僧人立刻给他们指明了去路。

两人便又出了仙游寺，牵着马匹沿僧人所指的道路前行。

原来所谓的蔷薇涧，就是自芒水分出的一条岔流，细细的山道沿涧蜿蜒，涧旁灌木丛生，当是蔷薇无疑。可以想见，每当春夏之际，整条小涧为蔷薇花所妆点，一倾碧绿的流水两侧姹紫嫣红，故得蔷薇涧之名。

随涧渐入山中，周围的林木愈加幽深，不见半点人烟。一条小涧很快走到了头，就在山穷水尽之处，出现了一座茅舍小院。

柴扉半掩，隔着爬满枯藤的篱笆向内观望，但见一间小小的草屋，遮于树荫之下。

“有人吗？”裴玄静上前叩门。

须臾，院内有了动静：“何人叩门？”

听声音是一位中年男子，语调颇有涵养。裴玄静和韩湘对望一眼，都有意外的惊喜之色，难道得来全不费功夫，王质夫本人就在家中？

裴玄静道：“我们是来寻王质夫先生的，请问先生在家吗？”

“嘎吱”一声，柴扉轻启。面前站着的果然是一个中年人，白净的圆脸上留着稀疏的山羊胡须，身体略微发福。灰衣上打着好几块补丁，正是山人打扮。

韩湘脱口而出：“王……”

中年人笑道：“这位郎君认错人了。在下不是王质夫，是他的朋友。”

“哦，得罪了。”裴玄静忙道，“我们受人之托，特来寻访王质夫先生。因从未见过王先生，故而错认，还望先生见谅。”

中年人道：“质夫六年前就去东川梓州幕府任职了。在下应他之请，偶尔来此暂住，帮他料理一下这个院子。怎么了，是谁要找他，为什么不去梓州找？”

“因为数月前王先生便离开梓州幕府了，至今音讯全无。他的族人十分担心，所以才请我们帮忙寻找，我们来此地，是想看看王先生是否回家来了。”

“他并没回来。”中年人的面色凝重起来，目光轮流扫过裴玄静和韩湘，“在下姓祖，敢问二位怎么称呼？”

裴玄静和韩湘赶紧自我介绍。

“你们是从长安来？”祖先生又问。

“是，一早出城赶来的。”

祖先生仰首望了望天：“已到未时了。二位赶路辛苦，不如请到小院来坐坐，喝口茶水，再谈一谈质夫的情况。或许能有所发现，也未可知。”

裴韩二人当然求之不得。

随祖先生入得院中，方知隐士的居所的确简陋，草屋太狭窄，祖先生便请二人在廊檐下席地而坐。簇新的茶具倒是一应俱全，茶叶泡

在刚打上来的井水中，煮至沸腾。茶香四溢，伴随着山风中的草木之香，不远处的山涧淙淙和鸟鸣啾啾，别有一番野趣。

韩湘饮了一口茶，便陶醉地赞开了：“住在这么清幽的地方，要是我终此一生都情愿的。唉，真不明白质夫先生为何要千里迢迢跑去梓州幕府任职呢？”

“是白行简推荐他去的。”

“白行简？”裴玄静的眼睛一亮，忙问祖先生，“是不是大诗人白居易的弟弟？他也认识质夫先生吗？”

祖先生道：“白乐天和王质夫是极好的朋友，你们知道吗？”

裴玄静和韩湘面面相觑。

“白乐天曾经写过一首《送王十八归山寄题仙游寺》，诗曰：‘曾于太白峰前往，数到仙游寺里来。黑水澄时潭底出，白云破处洞门开。林间暖酒烧红叶，石上题诗扫绿苔。惆怅旧游那复到，菊花时节羨君回。’这个王十八就是王质夫。诗中所记的，正是二人同往仙游寺的情景。”祖先生问裴韩二人，“你们去过仙游寺了吗？”

裴玄静回答：“我们就是从那里来的，寺中僧人指出了来路。”

祖先生微笑颌首：“那你们可知，白乐天正是应王质夫的建议，才在此写下了那首著名的《长恨歌》？”

裴玄静和韩湘不禁吃了一惊：“白乐天的名篇《长恨歌》是在这里写下的？”

“是啊。元和元年，白乐天任周至县尉，与山人王质夫成为好友。一日，二人邀太常博士陈鸿共游仙游寺。游兴方酣之际，王质夫请白乐天和陈鸿到蔷薇涧边的草庐夜饮，通宵畅谈，不知怎么就谈到了玄宗皇帝与杨贵妃的情事，三人均感慨万千。王质夫举着亲手酿制的绿蚁酒，称希代之事，应有旷世之才为之润色记载，以免数载之后淹没，不复为后人所知。质夫又道，乐天之才，长于诗，深于情，为何不以此为题创作一首歌行呢？白乐天为之鼓舞，当场草就《长恨歌》中数联。月余完稿，他先给质夫和陈鸿二人览阅。之后，陈鸿又作《长恨歌传》，记载了这段缘由。”顿了顿，祖先生又道，“二位既然要找王质夫，就应该对他的生平故事了解得更多一些。他虽是山

人，却并非默默无闻之辈，光白居易就为他写过不少诗，更别说《长恨歌》由王质夫而起。所以我建议你们，先好好地读一读《长恨歌》与《长恨歌传》，再接着上路吧。”

韩湘面红耳赤，唯唯道：“祖先生说得有理。《长恨歌》是倒背如流的，只是不知道它与王质夫先生尚有渊源。至于《长恨歌传》嘛，那个不太好找，我去找找看……”

裴玄静打断他：“祖先生既然是质夫先生的好友，谙知内情，不如现在就请祖先生多多赐教吧。”

祖先生没有接她的话，却问：“你们方才说是质夫的族人要寻他，是哪位族人？”他好像不太信任裴韩二人，脸上隐露担忧之色。

“这个……不打紧吧。”裴玄静说。

祖先生默然捻须。没人说话时，蔷薇涧的淙淙声便听得格外清晰。廊檐之下，红泥小火炉上的茶水又沸腾起来，两种水声揉杂在一起，汇成一曲出世离尘的清新乐音。

在这样的环境中，怀疑和盘算似乎毫无必要。但每个人都明白，那一切离得并不远。

裴玄静打破沉默：“说到写《长恨歌传》的陈鸿先生，据我所知他在太常博士任上将近十年，去年春天辞官返回洛阳家中。长安城中只有一个他为官时租用的住处，早已人去楼空了。”

韩湘诧异地看着她。

“没想到，陈鸿先生到这儿来了。”裴玄静注视着祖先生。

祖先生的眼神闪烁不定：“裴炼师何出此言？”

“请先生见谅——我刚才没有说实话。”裴玄静微微颌首，歉道，“其实出发前，我已拜读过陈鸿先生所作的《长恨歌传》。《长恨歌传》中描述的情景，与先生方才所说十分相似。不同在于，《长恨歌传》中并未写明当时喝的是什么酒，也没有提到确切的时间，更没有提及这所草庐。如果先生当时不在场的话，何以把细节说得活灵活现，如同身临其境呢？所以我猜先生不姓祖，而姓陈——先生就是陈鸿本人，我说得对吗？”

祖先生赧然一笑：“也许我只是信口胡说？”

裴玄恳切地说：“我以为先生无意为难我二人，只是想求证一下我们的诚心。”

“祖先生”这才喟叹一声，承认道：“没错，在下就是陈鸿。”

他将来龙去脉徐徐道出。

原来，陈鸿与白居易的弟弟白行简是同一年，即永贞元年的进士。第二年，也就是元和元年的冬天，白行简邀陈鸿一起到周至县，探望时任周至县尉的哥哥白居易。白居易有好友王质夫隐居于仙游寺旁蔷薇涧畔，欲偕二人共访。是日，白行简临时有事未能成行，于是，白居易、陈鸿与王质夫三人共游了仙游寺，又在王质夫的草庐中品茶饮酒，畅谈古今。也不知是谁起的头，谈到了玄宗皇帝与杨贵妃的情事。陈鸿清楚地记得，正是在王质夫的再三怂恿之下，白居易才兴之所至，决定以此为题赋长歌一阕。陈鸿家中几代均为史官，所以再补一传。此后不久，白居易写成了《长恨歌》，陈鸿也完成了《长恨歌传》，歌传互补，本是一个整体。《长恨歌》很快便成为交口传诵的名篇，但因为体裁的缘故，《长恨歌传》却始终不怎么为人所知。

仙游寺一别，此去经年，陈鸿当上了太常博士，白行简则授了秘书省校书郎。元和二年后，白居易从周至县回到长安，始任翰林学士。三人各自在仕途上跋涉，唯有王质夫长居蔷薇涧旁，如闲云野鹤一般，远观世事变迁，活得最为潇洒自在。白居易与王质夫交情较深，仍偶有来往，陈鸿就再也没来过周至县了。元和六年时，白行简去梓州刺史、东川节度使卢坦处任掌书记。经由他的举荐，王质夫也在同年去了梓州，成为卢坦的幕僚。

听到这里，裴玄静问：“向来淡泊世事，远离凡尘的质夫先生，怎么会突然决定入仕的呢？”

“我也想不通。”陈鸿道，“据我所知，王质夫与卢坦素不相识，和白行简的关系也仅仅因为白乐天，算不上特别亲近。似乎没有足够的理由让他抛弃多年习惯的生活，离开如此优雅脱俗的环境。说实话，我在此半天就舍不得走了。”

“会不会是银钱上遇到了困窘？”韩湘好不容易插上一嘴，又赶紧

自己否定了，“不会不会。如此俭朴的生活花不掉多少钱，哦，其实不用钱也能活得下去。”

裴玄静也赞同道：“况且琅琊王氏为大族，银钱上应当能够接济。”王质夫出身世家，生活又淡泊如此，钱财肯定不会是个问题。

她环顾着四周：“王质夫先生没有家室吗？”

陈鸿回答：“我还记得，那日在此论及男女情事，质夫便坦言不惑于色，不羁于家，情愿以山林为室，以鸟兽为伴，断无家事之累也。”

“这也是我的理想啊！”韩湘大声感慨。

裴玄静瞥了他一眼，对陈鸿道：“那么质夫先生的梓州之行，就真的不好理解了。”

陈鸿点了点头。

韩湘说：“如此想来，卢坦死后，白行简辞官，王质夫也同时挂印而去，倒还说得通。也许，当年他是为了某个我们所不知道的缘故，应了白行简的邀。如今白行简一走，他便也走了。”

“但他并没有回家来。”裴玄静说。

“没有。”陈鸿道，“我到的时候，这座小院便是荒弃了数载的模样，质夫肯定一直未曾回来过。更蹊跷的是——”他略微踌躇了一下，“质夫在离开梓州之前，给我来了一封信。”

“信？信中写了什么？”

“信中只写了两句诗。”

“哪两句诗？”

“天长地久有时尽，此恨绵绵无绝期。”

不知从哪里传来几声马嘶，忽然击碎山间茅舍的宁静。丛林随风摇曳，一道午后的灿烂日光突破树荫直射而下，正落在小院的中央，如同箭中靶心。

“是《长恨歌》。”裴玄静说。

“正是《长恨歌》的最后两句。”

“质夫先生是有所指吗？”

“有可能，可惜我猜不出来。”陈鸿苦笑着摇了摇头，“我只是感觉十分怪异。王质夫与我虽有一面之缘，但交情并不深，多年中亦无书信往来，怎么会突然给我来这么莫名其妙的一封信？我收信之后，深感困惑，因知白行简与王质夫在一处，便给白行简去了封信，打听情况。数日前，我才收到白行简的回信，方知他们都已经离开梓州。白行简还在信中写道，自梓州一别后便失去了王质夫的消息，颇为担忧。此外，白行简又提到一件怪事。”陈鸿迟疑了一下，“他说自己离开梓州后，便去往江州探望哥哥白乐天。白乐天告诉他，前不久收到了一封王质夫的信，其中只写了两句诗。”

裴玄静问：“莫非也是‘天长地久有时尽，此恨绵绵无绝期’？”

“正是。”

“奇怪……”韩湘喃喃。

“所以陈先生就找到这里来了？”裴玄静目光炯炯地说，“因为先生开始担忧，质夫先生会不会遇上了什么困局？”

“不瞒炼师说，陈某在太常博士任上数年，深为簪组所累，加之父母年迈，所以去年下决心辞官，回洛阳尽孝。质夫这事一出，我思虑再三，自己离周至县最近，少不得来跑一趟，查出个究竟，方能安心。于是便从洛阳赶了过来。”顿了顿，陈鸿又道，“我没有见到质夫，又不甘心就这么空手而回，索性在草庐中住了下来。我想，干脆多待些时日，如果能够等到质夫平安回来，自然最好。否则，我也可以利用这段时间，多方打听，找找线索。不料一住多日，毫无所获，最终却等来了二位。”

“所以刚见面的时候，陈先生刻意隐瞒身份，是想先鉴别我们的身份和目的，对吗？”

陈鸿叹息一声：“我总感觉此事不简单，质夫的行踪下落或牵扯极深，暗含凶险，不得不防啊。我也要提醒二位，若没有十分准备的话，还是不要轻易上路为妙。”

裴玄静点了点头。

陈鸿问：“二位究竟是受何人之托，来寻找王质夫的？”

“是他的族人。”

“哦。”陈鸿不再追问，少顷，又道，“既然他的族人托了二位，在下也可以放心离开了。寻找王质夫的事情就有劳二位了。但凡有了他的下落，请务必告知于我。”

“那是自然。”裴玄静应道，“陈先生若还想起什么特别之处，也请告知一二。”她想了想，“比如《长恨歌》，比如那两句诗……”

“对了，说到《长恨歌》，倒是有些内情相告，且与质夫直接相关。只是，我也不知道有没有用。”

“请陈先生赐教。”

陈鸿皱起眉头望着裴韩二人：“你们都熟读《长恨歌》，就请说一说诗中的内容。”

韩湘忙道：“我来吧。《长恨歌》所咏的是玄宗皇帝与其妃子杨玉环的事迹。诗篇从玄宗皇帝倦于政事，思慕绝色开始。杨玉环生就倾国之色，得到皇帝的宠爱，从此六宫失色，三千宠爱聚于杨氏一身，连杨家人都跟着鸡犬升天。然而好景不长，安禄山造反了，玄宗皇帝不得不逃出长安。在马嵬坡六军停滞不前，强逼皇帝处死杨玉环。皇帝虽万般不舍，也只得忍痛割爱，缢杀了妃子。叛乱平息之后，玄宗皇帝从蜀地回到长安宫中成了太上皇。然而物是人非，玄宗皇帝思念贵妃夜夜难眠，这时有一位临邛道士正客居长安，说能以法术招来贵妃魂魄。玄宗皇帝喜不自禁，便命他做法……”

“且住。”陈鸿打断韩湘的滔滔不绝，“郎君还记得，《长恨歌》中是怎么引出这一段的吗？”

“我记得是这样写的，”韩湘道，“悠悠生死别经年，魂魄不曾来入梦。临邛道士鸿都客，能以精诚致魂魄。为感君王辗转思，遂教方士殷勤觅。唉，每每吟到此处时，我都挺感慨的。”

裴玄静问：“陈先生，此处有问题吗？”

陈鸿正色道：“当然有问题。不知你们发现没有，在这段以前，诗中所写的都是事实，或者经由众人口口相传，或者已有史书记载。

即使有些场面被白乐天的妙笔生花，终归算是有凭有据。但从这段开始，玄宗皇帝思念杨贵妃，请方士做法寻找贵妃的魂魄，后面更写到，方士在海外仙山上见到了太真仙子。仙子感念君王的恩情，将当年玄宗皇帝所赠的金钗钿盒一分为二，交于方士带回。最后，为了表达忠贞无悔的爱意，太真仙子还将她与皇帝在七月七日长生殿上的盟誓告知方士，让他传回下界，以示君王……”他长吁了一口气，道，“请问，这些宫帷秘事，白乐天是从何处得知的？又如何能描述得绘声绘色，仿佛亲眼所见一般呢？”

裴玄静和韩湘都被问住了。《长恨歌》自元和元年问世以来，便以其缠绵悱恻的词句、宛转动人的情感，打动了无数人。尤其是它所记载的那段情事，正是大唐由盛极走向衰败的标志，更令多少人触景生情，感怀无限。裴玄静和韩湘都还年轻，他们所置身其中的大唐，已经是褪尽盛世荣光的颠沛乱局，有关于那段往事的所有印象，几乎都是从《长恨歌》中得来的。他们确实从未质疑过它的真实性。

裴玄静想了想，问：“难道陈先生的意思是，自临邛道士之后的内容，都是白乐天杜撰出来的？”

陈鸿摇了摇头。

“我不明白。”

陈鸿一字一顿地道：“自临邛道士之后的内容，都是王质夫口述给我们听的。”

“是质夫先生说的？”

“对。就在元和元年的那次相聚中，质夫不仅详详细细地讲述了道士为玄宗皇帝做法寻找贵妃魂魄的经过，还说出了该道人的名字：杨通幽。据他说，杨通幽做法之后，真的拿出了拆成两半其中之一的金钗钿盒，证明他的确见到了杨贵妃。玄宗皇帝认出金钗钿盒正是自己当年所赠，不禁睹物思人，落下了眼泪。杨通幽还对玄宗皇帝说，虽然有贵妃的信物为证，但自己还怕玄宗皇帝不相信，故特意讨问贵妃一句私语，须得是只有玄宗皇帝和杨贵妃之间才知道的，好以为证，免得自己回去后，被皇帝当成骗人的术士给斩了。杨贵妃听他这么请求，才说出了天宝六年七月七日那一天，她曾与玄宗皇帝在骊山

宫的长生殿盟曰：‘愿生生世世为夫妇。’而这句话，绝对是只有他们二人才知道的私语。”

陈鸿停下叙述。一时再无人言，空山寂寂，又似有不可捉摸的回音缭绕，渐入云端。

良久，裴玄静才问：“所有这些，全都是质夫先生说的吗？”

“对。”陈鸿点头，“包括诗的最后两句：‘天长地久有时尽，此恨绵绵无绝期。’”

裴玄静惊问：“连这两句也是？”

“是，据质夫说，此乃玄宗皇帝听到七月七日的誓言后，脱口而出的话。”

韩湘道：“白乐天的名句竟然是用了玄宗皇帝的原话？可是名望都由白乐天得了，好像不太合适呀？”

裴玄静问他：“你认为玄宗皇帝会在意这样的名望？”

韩湘不吭声了。

裴玄静却在想，世上还有谁，能比玄宗皇帝对这个“恨”字理解得更透彻呢？这恨是他的，也是杨玉环的，是他们二人共同的恨，更是所有活在安史之乱以后的唐人的恨，亦是整个大唐的恨。

她的眼前又浮现出那座衰败的宫阙——兴庆宫，以及其中苟延残喘的灵魂。

裴玄静注视着陈鸿：“那么，质夫先生又是如何得知所有这些隐情的呢？”

陈鸿微笑道：“我记得当时，白乐天也曾提出过这个问题。于是，质夫提到了李夫人的故事。”

裴玄静想了想：“是汉武帝的李夫人吗？”

陈鸿颌首。

史传，李夫人为汉武帝之宠妃。她病逝之后，汉武帝思念不已，因想与她再见一面，便命方士设坛做法。方士耗十多年光阴，终于在海外找到魂魄可以依附的石头，刻成李夫人的模样，置于帐中。汉武帝在帐中见到烛影翩跹，恍然一个熟悉的身影飘然而至，又徐徐离去。汉武帝遂怅然写下：“是邪？非邪？立而望之，偏何姗姗其来

迟。”

韩湘道：“我记得白乐天另有一首七言，就是写李夫人的。最后一句写得格外好：‘人非木石皆有情，不如不遇倾城色。’”

“所以当时质夫先生提到李夫人，是想以此典来说服白乐天，让他相信玄宗皇帝派方士寻找杨贵妃的魂魄，确有其事，并非妄言。”裴玄静问陈鸿，“那么，白乐天被说服了吗？”

陈鸿道：“我想，乐天终究还是半信半疑吧。不过从作诗的角度来讲，未必需要对事实纤毫必究。乐天所要的，是其中那份撼动人心的力量，历经世代都不会泯灭的真情。从这一点来说，质夫所述的正是乐天所需，因而便不再追究了。”

裴玄静说：“但是我想，陈先生就没有那么容易接受吧？”

陈鸿笑了：“炼师说得很对。在下的祖父和父亲都是史官，在下自小便以记史为志。那次谈话引发了豪情，乐天作长诗，我也应了作传。可是要作传，就不能全凭子虚乌有的猜测，否则会被后人指摘的。所以当时我盯着王质夫，定要他说出这些宫帷秘事的由来。他才不得不透露说，因他族中有人在宫中修史，曾给他看了一些《玄宗内传》。”

“内传？不是本纪吗？”裴玄静追问。

“《玄宗本纪》是看得到的。《玄宗内传》则为宫中秘史，不得外传。”

韩湘脱口而出：“呦，史官将宫中秘史的内容外泄，那可是重罪啊。”他记得叔公韩愈应皇帝之命整整修了一年的《顺宗实录》，其间始终将书稿锁在书房的匣中，钥匙挂在衣带上，从不离身。

“可不是嘛，所以质夫失口不愿提及他这位族人的身份。”陈鸿说着，注视裴玄静问，“这次拜托二位来寻找王质夫的，是否就是这位族人呢？”

这已经是他今天第三次打听了，裴玄静依旧只是摇了摇头。

“天色不早。”裴玄静望向天空。群山之上，蓝天的色泽变得深邃，已有了一分秋暮凄凄的况味。她说：“多谢陈先生招待，我们也该走了。”

陈鸿问：“炼师接下去打算往哪里去？”

“我想去……东川，梓州。”

“我以为，不妥。”

“质夫先生是从那里失踪的，总该去找一找线索。”

陈鸿还是摇头：“我方才已经说过了，白行简和王质夫先后从梓州辞官而去，连白行简都对王质夫的去向一无所知，你们到梓州能查到什么？况且卢坦已故，现在的东川节度使李逢吉是二人辞官后才接任的，对之前的情形一无所知，不可能有所助益。”

“去跑一趟，总不会有坏处吧？”

陈鸿看着裴玄静，意味深长地道：“不好说。”

“那么陈先生的建议呢？”

“我觉得，你们应该直接去找白乐天。”

韩湘叫道：“可是白乐天在江州啊！”今天他碰到的意外实在太多了，先是寻仙变成了找人，目的地也由青城山变成了周至县、梓州，现在又说要去江州。韩湘着实有点发蒙。

裴玄静想了想：“不，我还是想去一趟梓州，就算一无所获也没关系。”

“也罢。是你们寻人，自然按你们的法子。”陈鸿起身道，“二位若想在日落前赶到最近的驿站住宿，现在就得出发了。我送你们，可走近路。”

陈鸿的马匹就拴在林中，距离王质夫的草舍不远。于是三人各自上马，按照陈鸿的指点，循着林间的捷径而行。这么走无须经过黑水潭的谷底，就可以直接出山。

林地渐渐抬升，蔷薇涧水在林木的缝隙中时隐时现，位置越来越低。转过几个弯，正下方的山坳中，正是他们访过的仙游寺。夕阳透过薄暮，铺盖在庙宇和砖塔上，淡金色的烟云浮动，仿佛真有仙人即将飞临。

钟声悠扬，梵铃齐鸣，然后又一并归于寂静。从他们的位置可以清楚地俯瞰到，寺院中的空地上跪满了僧众，各个虔诚地低着头，不知在做什么仪式。在他们的前方，孤零零地站立着一个人，衣袂飘

飘，头顶却不是光秃的，而是竖着发冠——

竟是一个道士！

林中三人面面相觑，都露出不解之色：仙游寺的众僧怎么会对着一个道士下跪？

裴玄静眼尖，随即发现僧人们的僧袍和地上都有斑斑红色。她不禁倒抽一口凉气，怎么像是血迹？几乎与此同时，便听到身边的韩湘叫了一声：“乾元子！”

韩湘的声音并不高，但是山谷中太静了，几乎能听到每一片树叶在风下摇摆的瑟瑟声。于是他的这一声惊呼，便带着缕缕回音响彻了山谷。

乾元子倏地抬起头，朝他们三人的方向望过来。

3

崔森骑马缓行于东市的十字大街上。放生池边人山人海，鳞次栉比的小摊贩们把小小的池子围了个水泄不通，连石拱小桥上都摆满了摊子，简直寸步难行。

长安城中的惯例：每到寺院开筵讲经的日子，寺院周边总会聚集许多来听讲的百姓，小贩们也借着人潮摆摊做生意。东市上有一座宝应寺，当它讲筵之时，因平康坊中的娼妓们都会相约来听，故而风光更与别处不同。这一天，来东市的人比往常要翻好几倍。

摊贩中大多是售卖钗环、义髻、脂粉、香料、绫绢这类女子所喜之物的，也有不少卖旧衣裙、假古董、粗简的书卷和字画，以及佛像和香药等等货品。崔森在石拱桥边的磨镜小铺前下了马，随口问看铺的少年伙计：“你家掌柜的呢？”

“到宝应寺门口去磨镜子了。今天上宝应寺听讲经的娘子们特别多，生意好做呢。”小伙计机灵地说，“客官是有镜子要磨吗？可以放在我这里，也可以去宝应寺前找我家掌柜的。”跟着他的眼风，崔森扫视铺子两旁，果然有形迹可疑的人正在朝这边张望。

崔森笑道：“他一个人从早到晚，能磨几块镜子？算了，我还是过几日再来吧。”

“也成，客官您走好。”

崔森转身牵马上桥而去。来到拱桥中央，他停下来俯瞰池上几只悠闲环游的野鸭，其中一只发现了水下的食物，突然一个猛子扎入水中，须臾又浮出水面，锦缎般的羽翼滴水不沾，在阳光的照耀下闪闪发光。

热火朝天的市集喧闹瞬间远去，崔森失神了。他仿佛又回到了那个夜晚，整个东市里只有他和裴玄静两个人，长安城的百万之众悉数退却到黑暗后面，令他在那一刻产生了拥有天地，也拥有她的错觉。而此时他站在人群的中央，感受到的唯有失落和孤独。

难道，这就是自己穷尽心力所要追求的吗？

哈，崔森对着水中的倒影苦笑起来，你是谁？他喃喃自问。假如一个人连这个问题都回答不了，那他又怎么能知道，自己究竟想要什么呢？

你是谁？就在今天，王皇太后向崔森提出了这个问题。

当时，郑琼娥来请崔森入寝阁，他连忙起身整肃了衣袍，屏息敛容随她走进去。

但是他立刻就发现，情形不同以往。前几次来垂帘问诊时，都要穿过一重又一重的纱帐，越往里走，光线就越昏暗，直到自顶曳地的紫色帐帷外，才会命他行礼参拜。每次当他跪下时，眼前永远是那尊压覆帷帐的纯银坐象，香烟从翘起的象鼻中缕缕不绝地吐出来，以至于他总感觉自己正置身于一座佛堂，而非宫殿之中。

可是，今天他才跨入一层帷帘，就听到郑琼娥低声道：“崔郎中，快拜见皇太后。”

崔森双膝一软，应声跪倒在红毡上，深深叩首。

“皇太后在上，草民崔森拜见太后千岁。”他听见自己的声音直发抖，紧张而乞怜。突然之间，所有的桀骜不逊都跑到九霄云外去了。崔森五体投地拜倒在皇太后面前，心情从未如此忐忑，就像一个犯了错的孩子来拜见母亲，害怕着惩罚，又期盼着原谅。

一个慈和的声音说：“没想到，崔郎中还这样年轻，医术就十分高明了。”

崔森不由自主地抬起头。

紫色帐帷向两侧掀起，以金钩搭住。王皇太后端坐榻上，从西侧窗牖照入午后的艳阳，在她的脸上和身上涂了一层淡淡的金色，也给久病憔悴的形象增添了些许光彩。

实际上，除了满头银发之外，王皇太后的容貌并不显得十分衰老。也许是常年避世的缘故，她面上的肌肤非常白皙，鲜有皱纹，神态更是安详，一种视死如归的安详。看到崔森不顾礼仪投来的目光，她竟然微微一笑，但那笑容中的凄凉悲意就像一把凌厉的匕首，将崔森的心刺得狠狠一颤。他赶紧又低下头去，只觉心跳如鼓，两只手掌心里握满冷汗。

“崔郎中多大年纪了？”

“二十八岁。”

“二十八？那就是贞元六年生人？”

“贞元七年。”

“几月？”

崔森强抑住喉头的痉挛，回答：“我，不知道。”

“不知道？”

“家父从未告知。”

“令堂呢，也没有对你说过吗？”皇太后的语气平和温柔，像极了一位慈祥的长辈在同崔森聊家常。

“回皇太后，草民幼年失恃，从未见到过母亲。”

“是吗？那太可惜了。”

崔森俯首不语。

良久，又听得皇太后道：“请崔郎中坐吧。”

郑琼娥在崔森身边铺了一块绣毡，崔森眼观鼻鼻观心，绝不敢东张西望，却在与郑琼娥的一错身间，捕捉到了她那忧虑的眼神。

崔森在绣毡上正襟危坐。他能清楚地感觉到皇太后盯在自己身上的目光，心中反而平静下来。

“崔郎中的医术不错，是从哪里学来的？”

“是家传的。”

“崔郎中的父亲也是神医吗？”

“神医？”崔森情不自禁地反问，“家父行医为生，却算不上神医。也许，说他是庸医，更合适吧？”

“怎么可能？”

“绝不敢欺瞒皇太后。只是我从小到大，看见被家父医死的人，远比医好的要多得多。为了躲避那些死者的亲人上门寻仇，我们只能一次次搬家，四处躲避。我就是在这样的东奔西跑中长大的。”崔森回忆着，晒笑起来。

“可是崔郎中为我诊治，明明比那些御医都更有效。”

“那是因为……”崔森语塞了。王皇太后不愠不急的态度实在太矜贵，令所有的嘲讽挖苦失去用武之地，他只能必恭必敬地回答：“回皇太后，按本朝的规矩，但凡民间出了好医生，都会马上被官府或者军队征用，其中最优者直接送入太医馆。以草民这点微末的医术，今天也在为皇太后诊治了。可见家父真的不是一位好医者，只不过……他的手里有一本奇书。”

“奇书？”

“对，书中记载了上百个验方。我正是因为熟读了这本书，才有了现在的一点点医术。也正因此书，才敢称有家学。”

皇太后沉默片刻，问：“难道崔郎中的父亲，没有读过这本书吗？”

崔森一笑：“他读不懂。”

皇太后并没有追问。

沉默片刻，崔森主动补充道：“这本集验方书，是草民母亲的家传。”说完，他鼓足勇气再次抬起头，隔着香熏的袅袅烟雾望上去，朦胧之中，皇太后的端正身姿多么像供奉的神祇。

大慈大悲、救苦救难的观世音菩萨，崔森在心中念祷，求求您保佑我这个罪人吧。

皇太后终于又开口了：“既然有这样的好书，崔郎中可否献出

来，由太医馆登录刻印，颁行天下，岂不是一件造福百姓苍生的好事？”

崔森冷冷地回答：“书已经烧了。不过，所有的验方都在我的头脑里。”

皇太后沉吟道：“也对。此事应该先问过令尊。”

“家父早已亡故多年了。”崔森说，“就葬在一大片乱坟堆中。周围都是那些被他治死的人的坟头。”并没人问他这些，但他却控制不住自己了，“其实也不能都算在家父的头上。因为到后来，只有一些久治不愈、身患绝症的人才会来找他。死马当作活马医，他也就一通乱治，当然绝大多数都死了，但也有极少的时候，一两个病人撞上大运，居然起死回生，便对家父感激涕零，甚至酬以重金。于是，我们的日子就还能过得下去。我还记得，在家父去世前那几年里，总有弥留的病人被扔在我家门口。也有家中贫困，无钱医治的，亲人就把他们送过来，看能不能给救活了。结果那些人，几乎都是我推着一个破板车去埋的。我一共埋了多少死人，自己都记不清了，直到把家父也埋在里面，我才能离开那个地方，发誓永远不再回去。”

崔森一口气说完这些话，已经收干的汗又重新冒出来，湿透了全身。他没有勇气再去看皇太后，也不敢想自己为什么会说出这么一席话来。他只知道，这些话憋在心中太多年，今天，终于有人可以倾听了。

不知过了多久，他才听到皇太后用虚弱的声音问：“是在哪里？”

“淮西，蔡州。”

“令堂也葬在那里吗？”

“我不知道。皇太后，关于我的母亲，我什么都不知道。”崔森回答，眼前一阵模糊。

“明白了，崔郎中退下吧。”

崔森腾云驾雾般地退出寝阁，在侧帷，郑琼娥好像低声对他说了句话，他也全然没听见。再由内侍陪送到兴庆宫南门，上了自己的马，信马由缰来到东市。直到站在熙熙攘攘的放生桥上，他的神智依旧恍惚。

他只有一个念头：去找裴玄静。

他要把方才发生的一切都告诉她，包括自己在皇太后面前脱口而出的话，以及那些并没有说出来的，全都告诉她。很久以来他就有这样的冲动，但每次见到她，却又不知如何开口了。

这时他才想起来，裴玄静已经离开长安了，据说是去寻仙。但崔淼知道，事情绝对没有那么简单。寻仙之说由兴庆宫起，旨意却出自大明宫，其中的诡谲可想而知。崔淼不得不承认，裴玄静的境界和胆识远远超过自己。

崔淼很希望能够陪伴在她身边，就像上次那样，即使自己心怀叵测被她看穿，结果功亏一篑，但只要能时时刻刻守着她，护她平安，也就值得了。

为什么不呢？

没错，长安城中有他苦心经营的目标，他已经越来越与之接近了，却也感到越来越大的惶恐和空虚。裴玄静曾经多次劝他放弃，甚至许诺与他一起走，是他自己执念太深，不愿割舍。但是今天，他真的害怕了。

“抓住他！”

放生桥下突然一阵喧哗，紧接着有人冲上桥来。跑在前面的是个孩子，矮小的身躯在满桥的摊子中灵活穿梭，后头的大人一时追赶不上。

孩子慌不择路，一头撞到了崔淼的腰间。

崔淼眉头一皱，擒住孩子的细胳膊。只见他衣衫褴褛，面黄肌瘦，一看家境就不怎么样。

“你瞎跑什么？”

孩子不答，只管拼命挣扎。追赶者跑来，劈手打了孩子一个耳光：“叫你偷！”

“他偷什么了？”

那人指着小孩的手：“我摊子上的笔，让他一把抓走好几支！这小本生意的，怎么成！”

果然，孩子脏兮兮的小手里攥着几支毛笔。

崔森喝道：“怎可偷人东西，还给人家！”

那小孩受制于人，只得把笔还了过去，腮帮子却鼓得老高，像强忍着才没哭出来。

小贩拿回笔，突然又伸手一扯孩子的前襟，从里面掏出几页黄纸：“还拿了我的皇历！这么小就能偷，长大肯定是个贼！”

孩子没有吭声，眼泪却扑簌簌地掉下来。

小贩骂骂咧咧地转身要走，突听有人在背后道：“慢着。”他一回头，崔森递上几枚铜钱：“这几支笔，还有这几页皇历，我买了。”

小贩一愣。

“不够吗？”崔森又拿出几枚铜钱。

“够了够了。”小贩把东西往崔森手中一塞，赶紧捧着钱走了。

“拿去吧。”崔森示意孩子。

孩子迟疑着接过纸和笔。

“你是想学写字吧？”

“嗯。”

崔森笑了笑：“有志气，省着点用。”

“谢谢郎君！”小脸蛋上愁云散尽，笑成了一朵花。崔森又从袖笼中摸出一小面铜镜来，递到孩子手中：“你再帮我个忙，把这面镜子送到宝应寺前磨镜子的摊上。”

孩子眨眨眼，响亮地应了声：“欸！”朝崔森鞠了一躬，便跑下桥去了。

崔森在桥上目送着，直到那个小小身影消失在街巷中，才飞身上马，向北而去。

暮鼓快完时，禾娘听见药铺后门传来乱七八糟的敲门声，她从门缝朝外一看，赶紧把门打开。

崔森差点儿跌在她的身上。

“你还知道回……”半句责怪的话噎在喉咙里，禾娘诧异地看着崔森酡红的脸，这张脸上的笑容比平时更加魅惑了。

他半倚在她的肩上问：“你在等我？”

“等，我每天都在等你！”她气鼓鼓地说了一句，又心酸起来，“可

你并不是每天都回来。”

“是吗？今天我不是回来了？”一副嬉皮笑脸的样子，人却左右乱晃。禾娘只得架着他往房里走。好不容易挪进屋里，崔森就像根木头似的摔在榻上。

她从旁边拉过一只枕头来，抬起崔森的脑袋垫上去，嘴里嘟囔着：“我把采下的菊花晒干了，填在里面。你闻闻，有没有一股子清香？”

崔森闭上了眼睛。

禾娘愣愣地看着他的脸，过了一会儿才说：“怎么喝醉了？你从来不会喝醉的。”

“我是想醉，可是……”他突然又把眼睛睁开了，“不管我怎么喝酒，只要感觉快醉的时候，我就再也喝不下去了。每一口酒灌进来，都好像是火，是刀，根本就咽不下去，就算吞下去了，也会马上忍不住吐出来。我没用，我根本连让自己醉都办不到！”

他用力捏住禾娘的胳膊：“你知道为什么吗，为什么会这样？”

“为什么？”

“因为……那个老头子就是个醉鬼！”

“老头子？”

“在我的记忆中，他没有一天不是醉醺醺的。一个医人，却成天喝得酩酊大醉。你想想看，他如何能给人治病？又如何让人相信他的医术？”崔森的双目充满血丝，连眼眶都是通红的，“当然咯，其实他根本就没什么医术。光凭着从那卷方书里抄下来的十几个方子，就连蒙带骗地混了大半辈子。”他狰狞地笑起来，“你知道吗？这个人就是我的爹爹！”

“崔郎——”禾娘的声音直发颤，她还从来没见过崔森现在的样子，心慌极了。

崔森把她拉向自己，酒气直喷到她的脸上：“再告诉你一个秘密，他根本就不是我的亲爹。”

禾娘吓得一哆嗦：“不是？”

“当然不是！他和我没有半点相似之处。我的父亲怎会那么不

堪！”崔森声色俱厉地吼起来，“但他毕竟于我有养育之恩，所以我才亲手为他下葬，并且至今用着他的姓。他是小人，我却要做磊磊君子。况且，我也不知道我真正的姓氏是什么。除非有一天，我找回了我自己的姓，在那之前，我都要用着这个可耻的姓氏，时刻警醒自己，是不是要一直耻辱到死！”

“真正的姓氏？”禾娘喃喃，“我也不知道我真正的姓氏是什么，是贾，是郎，是王，还是聂？”她咯咯地笑起来，“崔郎，你见没见过一个人有我这许多姓的？”

崔森抬起手，轻抚禾娘的脸蛋：“可怜的禾娘……”

“不，我不可怜。禾娘只要能 and 崔郎在一起，就不可怜。”禾娘顺势将脸贴到崔森的胸前，酒让他的身体散发出特别诱人的热力，烧红了她的面孔，更激烫了她的胸怀。她情难自禁，头脑中乱哄哄的，充斥着难以形容更羞于厘清的思绪，“崔郎，我的崔郎……”她伸出双臂，用尽全力抱紧他，再也不愿松开了。

崔森发出含糊的声音，好像在说什么。突然，他用力将禾娘推开去。他的力气很大，禾娘差点儿从榻上摔下去。“崔郎！”她惊叫一声。

崔森翻了个身，面朝内躺着，不一会儿便发出低沉的鼾声。

禾娘愣愣地看着他，良久，巡夜的梆子声才将她猛然唤醒。她蹑手蹑脚地爬下榻，往外走了两步又返回来，从榻脚扯过单衾，盖在崔森的身上。

“静娘。”他在酣睡中唤道。

禾娘的动作一滞，嘴角扯了扯，仿佛在笑，然后转身离去。

第二天将近巳时，崔森的房间才有了动静。禾娘一声不吭地坐在自己屋中，听他去井台边打水洗漱已毕，又过了一会儿，他的脚步声来至她的门外。

“禾娘，禾娘。”他在门上轻轻敲了两下。

禾娘没有答应。

崔森的脚步声终于远去了。禾娘又等了片刻，院中再无响动，她知道他已经离开，才推起纸窗，阳光顿时洒满了小榻，却照不亮她的

脸。打开的妆奁上竖着一面小小的镜子，镜中映出一张彻夜未眠的面孔，黑眼圈中的两只眸子倒是灼灼如电。

禾娘从妆奁中取出黛石，三下两下就将眼圈描得更黑更深，又麻利地画了浓眉，连嘴唇都涂成赭色。她脱下襦衫，看了看胳膊上的青色抓痕，正是昨夜他推拉她的印迹。她若有所思地停下来，发了一会儿呆，才拿起早就搁在榻边的衣裙。先套上灯笼裤，再罩上缀满流苏的袍子，腰间束带，最后戴上覆有面纱的绣帽。镜中，一个绰约又神秘的“波斯女郎”焕然而生了。

为了不被人认出来，再次回到长安后，禾娘总是换过装才会外出。跟随在崔郎中身边时，她是青衣随从，独自一人时，她便祭出这一整套波斯装扮。这还是崔森从波斯人李景度那里搞来的。当然，若非万不得已，禾娘基本上不会独自出门。

袄祠离得并不远，脚步轻盈的“波斯女郎”很快就走到了，并且顺利叫开了门。波斯奴子一边领路，一边好奇地打量着她。不会说波斯语，却指名道姓要见李景度，奴子还是头一次见到这么奇怪的波斯女人呢。

在圆拱形祭堂后面的琉璃屋中，李景度翘着二郎腿斜卧于毡毯上。等到禾娘掀起面纱，他才手抹唇髭笑道：“我知道了，你就是崔森的那个小女人，是他问我要的这身衣服。不错，穿着还挺漂亮，又与真正的波斯女人不同，别有一段风韵——找我有事？”

“波斯人在找一把匕首，对吗？”

“哦，你有？”

“我知道它在哪里。”禾娘说，“你付酬金，我便告诉你。”

李景度不禁坐直了身子，仔细端详她的脸：“我们波斯人做生意的规矩可是一手交货，才能一手交钱。”

禾娘紧抿双唇，与波斯人默然对峙。从祭堂顶上传来乌鸦的聒噪，声声不绝。

裴玄静和韩湘纵马奔驰了将近一个时辰，已经离开周至县很远了。料定不可能再有追兵，二人才放慢速度，人和马匹总算喘过一口气来。

韩湘这才把在西市独柳树下看到乾元子行骗，此后跟踪被打，又获崔森所救的经过讲了一遍。

裴玄静点头道：“我算明白了，原来打劫韩郎的是个道士。”

韩湘很不好意思：“本来觉得此事与静娘无关，所以就没提，谁知竟在仙游寺碰上了他们！”

“难道乾元子是跟踪你而来的？”裴玄静摇了摇头，“不太像。他若要抓你，只需向仙游寺的僧人打听一下，便知你在何处，没必要将合寺僧众都抓起来啊。”

“而且他发现我们时，似乎也很意外。”

“那么说乾元子并非为你而来，只不过恰好撞上了。”

“那他到仙游寺来做什么呢？”

裴玄静想了想，问：“楼观台是不是就在仙游寺附近？”

“对！”韩湘的面色顿时阴沉下来，“莫非乾元子是挟楼观道而来的？”

楼观台位居道家七十二福地之首，也在周至县内，离开仙游寺仅三十余里，是道教楼观派的中心圣地。当年高祖李渊起兵反隋时，楼观道曾大力拥戴。楼观道的道长岐晖称：“此真君来也，必平定四方矣。”发道士八十余人前去接应，尽以观中存粮资助唐军。所以李渊称帝后，对楼观道特别青睐，为楼观道拨款赐地，还曾亲临楼观台祭祀老子，楼观道显赫一时。楼观道的道士们看到隋文帝所建的仙游宫宫阙巍峨，风景秀丽，曾一度占领了仙游宫，将其改成为仙游观。安史之乱后楼观道开始衰弱，道士们撤离仙游观，和尚们取而代之，仙游观才变成了今日的仙游寺。

到元和年间时，楼观道已经相当式微了。今天乾元子率领着一帮道士，在仙游寺中嚣张跋扈的样子，不禁使人怀疑，难道他要以欺压仙游寺为手段，重振近在咫尺的楼观道？

很有可能。从西市大柳树下的闹剧来推测，抑佛扬道，似乎正是

柳泌、乾元子这帮人在致力而为之事。

韩湘喃喃自语：“这样可不行，不行啊。”虽然他与裴玄静都算道教中人，却断断无法接受，道教凭借此等卑劣的手段在佛道之争中占据上风。

“唉，先不管那些了，咱们还是寻找王质夫要紧。”他挽了挽马鬃，举目遥望沉落了大半的夕阳。前方的旷野上，已能远远地看到驿站的轮廓和升起在上方的炊烟了。

“今天幸亏遇上了陈鸿先生，经他指路才能顺利甩掉乾元子那伙人。但愿没给陈先生带去什么麻烦。”

裴玄静说：“你还是认为，今天咱们与陈鸿是巧遇吗？”

“怎么？”

“我倒觉得，他是专门在草庐等候我们的。”

“等我们？”

“我们在仙游寺问路的时候，他应该就在那里。见我们打听蔷薇涧，便从旁边的山上抄近路，赶在我们之前到达草庐。”

韩湘听得愣了：“这……”

裴玄静解释道：“第一，他说已经在草庐中住了好几天，专为等待王质夫。但是他的足下并非山间居士常穿的草履，而是像我们二人一样着靴，在山中生活未免太不方便。第二，他一见到我们，便断定我们是一大早从长安赶来的。但据我所知，从长安到周至县的这段路，半个月前才刚整修好。此前从长安到仙游寺都需绕行，骑马最少三个时辰，只有最近这半个月，才能做到从长安朝发午至。由此可见，陈鸿自己也是最近才从长安来的，而不是像他所说自洛阳而来。第三，草庐中的茅屋廊檐虽粗粗打扫过了，但窗楣上仍积着厚厚的灰尘，院中的杂草和枯叶也未经整饬，连陈鸿自己的袍服下摆都沾染了不少黑灰。他还说漏了嘴，提到在草庐半天就舍不得离开……哦对了，你没有发现吗？陈鸿招待我们的茶具都是新的，绝不像是王质夫数年前留在草庐中的旧物。总之，种种迹象表明，他要么是和我们差不多前后脚到达仙游寺的，要么就是在仙游寺中借宿了一两日，见到我们打听蔷薇涧，才赶在我们之前到草庐迎候，却装出已在草庐居住

多日的样子。”

“啊！可他为什么要这样做呢？”

“为什么呢？”裴玄静像在自问自答，“无非是想让草庐中的会面显得不那么刻意罢了。”她望着韩湘道，“你想想，他从长安赶至仙游寺，安排寺中僧人为我们指路，又打扫庭院，又围炉烹茶，难道就为了对我们二人细说一番《长恨歌》的来历吗？”

韩湘道：“你倒别说，今天他提到的那些隐情，我还真是闻所未闻呢。”

是啊！王质夫与《长恨歌》的隐秘渊源。

在出发之前，裴玄静只来得及匆匆了解了王质夫的生平。虽然从《长恨歌传》中，她已经读到了王质夫启发白居易写就《长恨歌》的过程，然而今天陈鸿却指出，整个《长恨歌》的后半段都是建立在王质夫一人的口述之上，这的确是一个惊人的发现。

甚至那句千古绝唱“天长地久有时尽，此恨绵绵无绝期”，按照陈鸿的说法，竟然是王质夫引述的玄宗皇帝的话，就更加不可思议了。

那么，这一切会不会与王质夫的失踪有关呢？

裴玄静问：“韩郎，你有没有发觉，陈鸿一直在套我们的话，想知道那个派我们来找王质夫的族人究竟是谁？”

“发现了，可他不是没套出来嘛。”韩湘突然嘎嚅起来，“静娘，其实我也很想知道，王皇太后为什么非要派你来找她的族兄呢？”

裴玄静自己又何尝不困惑呢？

汉阳公主告诉裴玄静，王质夫与王皇太后为同族兄妹，幼年时一起长大，感情深厚。王皇太后十三岁时，以良家子身份入选宫中，初封为代宗皇帝的才人。王质夫当时十四岁，陪同族妹一起来到长安，备选羽林军。后代宗皇帝因王才人年纪太小，将她转赐给了自己的长孙宣王李诵。大历十四年时，代宗皇帝驾崩，德宗即位，六月册封宣王李诵为皇太子，十八岁的王氏随之成为太子良娣。也正是在上一年的冬季，王良娣为皇太子生下了长子李纯。住进东宫的那年秋天，她又为皇太子生下了长女李畅。

就在王良娣与太子李诵过着琴瑟和鸣的美好小日子时，德宗皇帝

决定要给太子迎娶正式的太子妃了。琅琊王氏虽为望族，但在综合权衡之后，德宗皇帝还是选择了自己的表妹、身世更加显赫的萧氏为太子妃。对此，贤淑温柔的王良娣没有表示出任何不满，甘心情愿地居于萧氏之后，仍然一心敬爱着皇太子，为他养育子女，悉心照顾着他一直有些孱弱的身体。

但不知是否受到此事的影响，时已年满二十岁的王质夫放弃了加入羽林军的机会，开始云游天下，立志当一名超脱世事、纵情山水的隐士。自那以后，王质夫就从众人的视线中消失了，没有人知道他去了哪里，又在做什么。唯独王良娣，总能定期收到族兄的书信，仅仅只言片语，聊以慰藉她的一颗牵挂之心罢了。但至少说明一点，在王质夫的心目中，还是相当看重与族妹的这份感情的。

时光荏苒，世事变迁。三十年的光阴一纵即逝。当年的太子良娣，早就升格成了皇太后，在兴庆宫中孤独地度过了十余年之后，她的身体日渐衰弱，似乎终将去往另一个世界，与她挚爱的丈夫团圆了。她等这一天，恐怕已经等了很久很久。

偏偏就在这个时候，王质夫失踪了。

裴玄静对韩湘说：“你已经知道了，元和六年时，隐居多年的王质夫不知出于什么原因，突然决定出山，应白行简之邀前往东川梓州幕府，在当时的东川节度使卢坦手下任了一名幕僚。去年卢坦病故，圣上将宰相李逢吉派往梓州接任东川节度使。就是这期间，王质夫挂冠而去，不知所踪了。”

“会不会又去云游了呢？”韩湘道，“其实像王质夫这种人，浪迹山野是很自然的事情，不一定非得回家不可啊。他这么多年来都是神龙见首不见尾的，没有消息也不足为奇吧。”

裴玄静道：“话是没错。然则据汉阳公主说，王皇太后对王质夫的下落极为在意，她坚信王质夫过去不论云游到哪里，都会与她联系，这次却一连数月没有只字片言，所以皇太后才觉得，王质夫一定是出事了。”

“但是，他给陈鸿去了信。”

“还有白居易。”

裴玄静和韩湘相顾无言——“天长地久有时尽，此恨绵绵无绝期”。

当真是“片言只字”，这其中到底蕴含着怎样的信息，究竟是凶还是吉？

“可我还是不明白，”韩湘道，“既然是王皇太后要找自己的族兄，为什么一定要瞒着陈鸿呢？”

“不是要瞒着陈鸿，而是要瞒着皇帝。”

“皇帝？”

裴玄静正色道：“韩郎不会已经忘了，我们是以寻仙之名出发的吧？”

“哦对，寻仙。可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啊？静娘，我都糊涂了！”

裴玄静蹙起眉头，怎么对韩湘解释呢？

那时，当汉阳公主说出贾桂娘情愿自杀，就为了换得将裴玄静召入兴庆宫的机会时，她又何尝不是既震惊又悲愤，既困惑又戒备呢？

“为什么皇太后选中我，为什么必须隐瞒皇帝？”

对于裴玄静提出的这两个问题，汉阳公主张口结舌，根本无法回答。

“既然如此，就请公主恕玄静不能从命了。”裴玄静道，“请公主立即着人送我回金仙观吧。”

“不，你不能走！”汉阳公主拉扯着裴玄静的衣袖，“炼师不相信我，也该看在死去的桂娘的份上，不能让她白白死去啊！”

“白死？”裴玄静恨道，“谁知道她是不是被你们逼死的！”

汉阳公主松开裴玄静，脸色煞白地呆住了。但就在这一瞬间，裴玄静突然记起贾桂娘曾经说过，愿以命相报王皇太后的恩情……难道，汉阳公主所说的是实情？

那就真的太可怕了！裴玄静悚然意识到，兴庆宫中不仅盛满了悲思与怀念，还有更加惨烈的阴谋与仇恨。

裴玄静的断然拒绝似乎使汉阳公主冷静了一些，她收起泪水，重新换上了高傲的口气，说：“炼师信不信我的话不打紧，但是我想，炼师肯定不愿意一辈子被拘禁在金仙观中吧？这次是个好机会，只要

炼师答应去寻找王质夫，我便设法帮助炼师离开金仙观，出长安城。怎么样，炼师不想试一试吗？”

裴玄静反问：“试一试？怎么试？”

“我也不知道有什么好法子，所以才请炼师想办法，但我可以帮忙实施……”

裴玄静冷笑道：“公主殿下，如果我真的有办法出长安，您觉得我还会替你们办事吗？”

汉阳公主哑口无言，只能饮泣。就在她濒临绝望的时候，忽听得裴玄静说：“要让桂娘不白死，倒是有一个办法。”

“啊！什么办法？炼师快说。”汉阳公主简直如获新生。

“必须得让圣上自己将我派出长安城，又要能瞒天过海，不让他知道我的真实去向。”裴玄静思忖道，“只有——让桂娘羽化成仙了。”

皇帝正热衷于神仙之事，如果能够让他相信贾桂娘真的羽化了，裴玄静就可以借口寻仙，甚至由皇帝亲自下旨，光明正大地上路。

“只是……”

“只是什么？”汉阳公主急问。

“要演出桂娘羽化的一幕，就必须……砍下桂娘的头颅。”

“啊？”

“桂娘年老佝偻，身躯本就十分瘦小。我们只要用不多的衣裙，在白布下垫出一个薄薄的身形来。白布之外放上头颅，远远望去，绝对不会让人起疑。待到羽化之时，我将持一灯笼在桂娘身旁，以烟雾暂时遮蔽众人视线，我会迅速把桂娘的头颅移入灯笼内。灯灭烟散之时，公主趁势上前弄乱衣裙，众人所见的，便是桂娘的尸体瞬乎消失。所谓羽化之说，由不得他们不信了。”

汉阳公主愣了愣，怯怯地问：“这样行吗？”

“公主认为可行就做，否则便当我没说吧。”

“好！”汉阳公主颤声道，“吐突承璀很快就会到的，咱们就在他面前演这出戏。皇兄最信他的话。”

“谁来砍桂娘的头？”

汉阳公主瞪着裴玄静：“这……”慌张地左右四顾，“不能让别人知

道啊。”

裴玄静的心几乎又要软下来，但她咬紧了牙关，就是不开口。

“不能让桂娘白死。”汉阳公主的脸色煞白，“我来。”

她闪身去了侧殿，须臾返回，手中捧着一柄长剑。来到裴玄静面前，汉阳公主“唰”的一声拔剑出鞘，寒光顿时照彻整间厅堂。

“此剑名唤‘承影’，削铁如泥，祖父用过，先皇也曾佩过。而今……我虽从未使过刀剑，想必不难。”说着，她便双手持剑，一步一步走到贾桂娘的尸体旁边，用尽全力砍了下去。

老宫奴的脖颈断开，因为已死了些时日，断裂处并没有多少血流出来，承影剑从汉阳公主的手中掉落下来。果然是一把宝剑，剑身上滴血未沾，根本看不出刚刚砍下一个人的头颅。

汉阳公主的身子摇摇欲坠，裴玄静搀住她。

“这下可以了吧？”公主无力地问。

裴玄静方才点点头，眼睛也有些湿润了。

毕竟，这一次她所面对的是皇帝的生母和同胞妹妹，所以她要逼一遍汉阳公主，再决定是否相信她的话。而现在，她看到的不仅仅是真心和决心，还有最深切的恐惧与绝望。

她握住汉阳公主的手：“请公主放心，我一定会全力以赴的。但是，公主还得答应我一个要求。”

汉阳公主含泪点头：“炼师请说，只要我能办得到。”她也用冰凉的手握紧裴玄静，仿佛抓着救命稻草。

从现在开始她们都没有退路，只能并肩而战了……

“皇太后要瞒着皇帝，一定有她的理由。既然不便说出，我也无须顾虑。”回忆至此，裴玄静对韩湘说，“总之，我已承诺寻找王质夫的下落，就要说到做到。”她微微一笑，“这事儿说重了也算欺君，所以，韩郎若想退出，现在还来得及。我并不想连累韩郎。”

“静娘这么说，可就见外了。”韩湘洒脱地说，“圣上纯孝，为天下人之表率。为皇太后效力，就是为圣上效力，我有什么可顾虑的呢。不瞒静娘说，自打回到长安以后，我就成天无所事事，再这样下去，别说叔公看我讨厌，我自己都觉得无聊透顶。正好静娘给我找了这么

好的一个差事，我感激还来不及呢。这天底下的人里面，我最怕的就是叔公。对其他人，我并不那么在意的。”

裴玄静会心地笑了。

“所以今天当陈鸿打听时，静娘才三缄其口，难道是怕他知道了实情，有可能会去报告圣上？”韩湘摇头，“我觉得不至于啊，陈鸿又不知道咱们是瞒着皇帝出行的。”

“那可说不准了，小心为妙。”裴玄静思忖道，“不过，陈鸿的确给我们提供了许多有用的线索。他是真的关心王质夫吗？还是另有所图？”

“反正我是猜不出来，算了！”韩湘抖了抖缰绳，“还是想想下一步怎么办吧。静娘的意思是去梓州？”

“不。”

“不？”

“去梓州查不出结果的，这一点陈鸿没说错。毕竟与此事相关的人都已经不在梓州，况且，现在的东川节度使李逢吉正是皇帝的亲信。”

“哦！”韩湘恍然大悟，“那我们去江州？”

“不，去通州。”

“通州？”

“白乐天最好的朋友元微之去年刚被贬为通州司马吧？”

“你想去找元微之？”

“梓州、通州和江州，从西到东差不多在一条线上。通州最近，江州最远。所以我想，我们可以先到通州找一找元微之，打听些情况。然后从通州，我们既可以向西去梓州，也可以向东去江州，到时候便视具体情形再定。韩郎，你说呢？”

“我……”韩湘愣了愣，“我说，驿站就要到了，咱们今晚吃饱喝足了，明天一早奔赴通州！”

“就听韩郎的。”裴玄静嫣然一笑，驱马跟上。

韩湘纵马跑了几步，突然回头笑道：“静娘，你变了。”

“唔？”

“一年多前我刚遇到静娘时，你虽聪颖过人，终究还是个多愁善感的新嫁娘。可是今天在我眼中，静娘俨然是一位真正的女神探了。”

暮色四沉的旷野上，驿站的灯火仿佛群星，在前方不远处闪耀着，召唤来自四面八方的旅人。秋风吹拂中，怀风草如同紫色的波涛一般，不停地起伏着。

此情此景，的确宛若昨日重现，但她已不复从前了。

5

崔淼走后，王皇太后就倚靠在绣褥上默默流泪。郑琼娥守在旁边，只见泪水源源不断地淌下，在褥上晕出越来越大的印迹，心中实在不忍，便握着丝帕轻轻地替皇太后拭泪。

皇太后蠕动着嘴唇，似乎在念叨什么。

“太后要什么吗？”郑琼娥凑过去听。

“像……真像……”

郑琼娥以为自己听错了，正在愣神之际，又听到皇太后说了一遍：“像……真像……”她突然明白过来了，惊得连丝帕都握不住，任由它像一片洁白的羽毛般轻轻飘落。

这段时间一直让她忐忑不安的猜测，竟然是真的。郑琼娥不知该悔还是该怨——这一切太匪夷所思了，简直像是上苍刻意设下的圈套。

皇帝和郭贵妃为了十三郎的事撕破了脸，郑琼娥无法再见于郭贵妃，皇帝便顺势将她遣来兴庆宫服侍王皇太后。在踏进兴庆宫之前，关于王皇太后，郑琼娥所听到的传闻无非是忧思成疾，久病不起。自见到真人后，郑琼娥发现传言非虚，王皇太后的确是一副心如死灰的样子，每日里除了昏昏沉沉地发呆，便是念经礼佛，俨然已对人世失去了全部兴趣。

难怪太医院的国手神医们也对皇太后的病情毫无办法。郑琼娥算

是看明白了，王皇太后的病根在心，一个人如果了无生趣，一心等死的话，又有什么医药能治得了呢？尽管皇帝不停地派遣御医过来，甚至数次发皇榜向天下广求名医，但无论多么厉害的医者，最终也只能给皇太后开些散瘀补气的方子。最好的人参、鹿茸、灵芝源源不断地送过来、吃下去，根本于事无补。皇帝只求心安，而皇太后早就麻木不仁了。

看着皇太后吞毒一般艰难地饮下各种汤药时，郑琼娥甚至会想，与其这么痛苦地活着，为什么不干脆来个了断呢？她被自己这大逆不道的想法吓坏了。

总有一个理由的。

郑琼娥将心比心地想，自己可以为十三郎吃任何苦，那么作为母亲的王皇太后，一定也是为了自己的孩子才勉强活着。王皇太后共有二子三女，除了皇帝之外，其余的四个孩子都曾来看望她。只有在这种时候，皇太后的脸上才会露出些微生机，郑琼娥也替她感到欣慰，但又总有一种奇怪的感觉：让皇太后活下来的真正理由，恰恰是那个整整十年没有来看过她的儿子——皇帝。

皇帝人虽不来，对兴庆宫的影响从无一日间断。就在郑琼娥来服侍皇太后不久，便听汉阳公主提起，皇帝要派一个新任的医待诏来给皇太后诊病。此人名叫崔森，据说有些特别的本领。皇太后按惯例不置可否，在郑琼娥看来，其实就是逆来顺受而已。

崔森果然来了，在帷帘外为皇太后诊脉，写了方子便退下了。为安全起见，汉阳公主请最常来的御医审方，御医不屑地说：“此方稀松平常，毫无新意，没有必要采用。”一句话，就把崔森给彻底否定了。

是郑琼娥多事，悄悄捡起崔森写的方子，并拿出裴玄静所赠的香囊，那里面原也附着一张方子，列明了香囊中所用的药材和分量。郑琼娥将两张方子比了比，确定是同一人所书，便将它们一起塞进了香囊中。

她渐渐发现这个香囊有特别的好处，清香席席，提神醒脑，确实能够驱虫避邪。更有趣的是，香气历经数月仍然保持着，还和宫中常

用的熏香都不同。皇太后的寝殿中除了龙涎香之外，什么别的香都不用。郑琼娥却觉得龙涎香的味道太隆重，不够清淡，并不适合长年卧病的体虚之人。初夏来临的时候，郑琼娥将原先一直搁在枕边的香囊系于肘下，悄悄笼在袖中带入寝殿，想请皇太后闻一闻，也许她会喜欢。

她万万没有想到，自己这个纯粹出于好意的举动，将造成一系列无法预测的后果。

香囊一下子就引起了王皇太后的注意，崔森所写的两张方子也被取了出来。不可思议的事情发生了，王皇太后竟然盯着那两张方子看了很久，整个人的神情都变了。郑琼娥正在揣摩究竟发生了什么，皇太后却又叹息着将香囊和方子还给了她。

然而，事情并没有就此结束。

没过几天，兴庆宫中突然流言四起，有人在深夜听到笛声从封闭多年的勤政务本楼中飘出。是鬼，是怪，还是盗贼？正当大家惴惴不安之时，曲无双坠楼身亡了。

又过了几天，皇太后主动提出要崔森来诊病。这时距离崔森第一次进宫，已经过去月余，何以又想起他来？皇太后的懿旨，无人敢有异议，皇帝也立即首肯，于是崔森再次奉旨而来了。此后，每过十天崔森便被召入兴庆宫中，仍然悬帘问诊开方。起初，审方的御医还是一个劲儿地摇头，说这样的方子我们都开得出，也开过好几次了，实在看不出有什么特别的好处。但是皇太后罕有的态度坚决，说崔郎中的药就是有用，从此再无须他人为我诊病，只要崔森即可，御医只得阴沉着脸退下了。

兴庆宫中向来御医川流不息，从那时起，破天荒地只有一名医人崔森出入了。

与此同时，郑琼娥接受了一项皇太后私下吩咐的任务：让崔森在给皇太后诊病之外，每次写一张针对其他病症的方子。病症都是皇太后亲自口述，由郑琼娥录在一页小小的粉笺之上，右边特意留白，以备崔森书写。这几个月来，崔森已经写了十多个方子。郑琼娥能看出他的疑虑，她自己又何尝不是百思不得其解呢？但他们二人都没有选

择，只能服从。反倒是皇太后的精神，看起来确实比过去好了一些。每次拿到崔森写好的方子，她都会看上很久，还把所有的方子排列在一起，一遍又一遍地细细研究。郑琼娥悄悄从旁窥伺，发现皇太后的神态既称不上欢喜，也算不得悲哀，而是一种难以名状的惆怅之色。

郑琼娥实在猜不透其中的含义。她只能想，总有一天一切都会水落石出的，就如她的十三郎，也总有一天会长大成人。她这个没用的母亲，虽然不能亲自守在孩子的身边，保护他、养育他，但至少，她还可以耐心地等待，虔诚地祝祷。

又到了崔森进宫诊病的日子。

郑琼娥以为仍是原先那一套，谁知王皇太后竟然打破十多年来的规矩，亲自召见了崔森。

这肯定是件性命攸关的大事！郑琼娥看着皇太后的眼泪，听着她的喃喃自语，禁不住害怕得发起抖来。

翌日，王皇太后一直昏昏沉沉地躺着。汉阳公主到时，她才勉强睁开眼睛，气息微弱地说：“你来得正好，我有件要紧事对你说。”

“阿母。”公主心焦道，“不是都好些了吗？怎么突然又变这样了？”

皇太后说：“不，你认真听我说，我发现了……”话音未了，有人冲入帷帘，直接扑到皇太后的榻前。

“太后，太后救我！”

汉阳公主一见来人，忙道：“永安，你这是做什么？没有看到阿母身子不爽吗？”

来人正是王皇太后所育五位子女中的第二女——永安公主。郑琼娥来到兴庆宫的这几个月，见过王皇太后的小儿子福王和小女儿襄阳公主来探望母亲，汉阳公主更是几乎日日前来问候照料，唯独永安公主始终没有出现。据说这位永安公主性格孤僻，为人冷漠寡恩，在弟妹中最不为皇帝所喜，所以很少抛头露面。

可是现在，她却伏在皇太后的榻前痛哭流涕，云鬓斜散，金簪欲落。

王皇太后挣扎起身，惊问：“怎么了？出什么事了？”

“太后，我不要去回鹘和亲！请太后命圣上收回旨意，求求您了！”

“永安！你别这样，吓着阿母了！”汉阳公主上前拉扯妹妹。永安公主将姐姐的手用力甩脱，反而紧紧抓住母亲的锦衾，声嘶力竭地哭喊：“圣上为了与回鹘结盟，要将我嫁给保义可汗。可那人不仅是蛮夷，而且听说身患重病，快死了！太后，您不能眼看着女儿入火坑啊，太后！”

王皇太后向后一仰，多亏郑琼娥眼明手快，扶住她靠在自己身上。

皇太后气喘吁吁地问：“怎么，怎么没有人告诉我？”

汉阳公主又急又愧地回答：“皇兄对我提起过，我是想等阿母的身子好一点再说。”

“你骗人！”永安公主怒视着姐姐，“你们都讨厌我，想把我赶走。你和皇帝，你们全都是串通好的！”

“永安，你不要胡说！”

“我没有胡说！皇兄疼爱襄阳妹妹，就急着把她下嫁给了张克礼，那种人是戴了绿帽子也不敢吭声的。我不讨皇帝的欢心，他就送我去和亲！而你一味奉承于他，也根本不把我的死活放在心上！”

汉阳公主也痛哭起来：“公主的婚事，从古至今都是用来交换的。我不也一样吗？这便是我们的命啊，谁又能不认命呢。让你去和亲回鹘，你以为我忍心吗？你以为皇兄忍心吗？若非万不得已，皇兄断断不会出此下策的！”

“哼，他有什么不忍心的！为了这个皇位，为了这个天下，他有什么事做不出来！”永安公主已然语无伦次，“阿母，求求你救我！只要让我留在长安，我发誓永不嫁人，不管是做道姑还是尼姑都行。阿母……”

王皇太后倚在郑琼娥的肩上，喘息着问汉阳公主：“是皇帝要你瞒着我吗？”

汉阳公主低头拭泪，又辩解道：“阿母，皇兄此举的确是出于无奈。想当年，于頔为其子求亲，最适嫁的就应该是永安妹妹，可是永

安死活不肯。皇兄知道襄阳妹妹是爹娘最疼爱的，也不忍叫她去和亲。最后万般不得已，才让年仅十四岁的普宁公主下嫁于季友。结果，嫁过去才三年多，普宁就死了。这一回，皇兄确实没有别的人选了。”

永安公主叫起来：“我明白了，所以他恨我，要我也像他女儿一样惨，不，是比他的女儿更惨！”

汉阳公主呵斥：“普宁也是你的亲侄女啊，这种话你都说得出来！”

永安公主冷笑：“你和皇帝是最要好的，当然处处为他讲话。我自是比不上你的深明大义，可我心里清楚得很！皇帝不仅为了普宁公主恨我，他还怕我，怕得要死，所以才千方百计、屡次三番地要把我赶出长安！最好我明天就死在那蛮荒之地，他才算了却了一桩心头大患！”

“他怕你……什么？”皇太后突然问。

“阿母何以明知故问呢？”永安公主的脸色惨白，哭得通红的双眸中却放出疯狂的光芒，“阿母心里头最清楚，先皇——爹爹究竟是怎么死的！皇帝最怕的不就是这个吗……”

“住口！”皇太后一声厉喝，把所有的人都惊呆了。

“出去，你给我出去！”她全身颤抖着，抬起一条胳膊向外指。

永安公主翕动着双唇，还想说什么，却连半个字都说不出来了。到底磕了个头，被汉阳公主拖出去了。

郑琼娥扶着王皇太后躺下，见她气息奄奄的样子，又急又怕：“太后觉得怎样，要叫御医来吗？”

皇太后紧闭双目，微微摇头。

“阿母——”汉阳公主又返回来了，坐在榻前拉住母亲的手，双泪长流，“都是我的错。”

皇太后仍然闭目不言。

汉阳公主为母亲抚弄着胸口，抽泣着道：“永安妹妹太不懂事了。两年前普宁的死讯传来时，皇兄心痛得几天几夜吃不下饭，睡不着觉。也是从那时候开始，他患上了头疼的毛病，就像、像爹爹当

年……”她也说不下去了。

皇太后却将眼睛睁开了：“这些，我怎么都不知道？”

“我不敢对您说。”

皇太后又把眼睛闭上了。

又过了一会儿，皇太后闭着眼睛说：“你去吧，我要歇一会儿。”

“是。”汉阳公主看着母亲的样子，心中仍觉不安，便殷切地说，“阿母，请您真的不要怪皇兄。”

皇太后只是一动不动地躺着。

汉阳公主无声地叹了口气，起身离去。

6

在与昨天相同的时间，崔淼又来到了兴庆宫。

守卫诧异：“崔郎中不是昨天刚来过吗？”

“是皇太后命我今天再来的。”崔淼答着，心中相当忐忑。实际上，今天早晨酒醒之后，他才突然记起昨天离开之前，郑琼娥曾经站在侧帷这么吩咐过。他惊得立刻从榻上蹦起来，跑到院中看了日头，才稍微安了心——时辰尚早。

崔淼一边在井台边汲水洗脸，一边琢磨着此事的含义。昨日在王皇太后面前大为失态，事后又自暴自弃地去借酒浇愁，此刻想来，简直懊恼至极，真想狠狠地揍自己几拳。但与此同时，又有一个声音从内心深处对他说：早晚要走到这一步的。甚至可以说，自己处心积虑、步步为营，所有的行动都在指向这一刻。只不过当真相即将破壳而出时，他却惶恐到了极点，恨不得立刻拔腿就逃。

守卫让他在宫门外等候，另外差人去皇太后的寝殿询问。崔淼知道兴庆宫有多大，这一来一去想必要花费不少时间。

宫墙的影子一寸寸地挪移着，崔淼心中的恐惧也在一寸寸地增长。跑吧？这个念头像钟磬般不停敲击着他的太阳穴，脑子里轰鸣一片。他的双足却宛如钉在地面上，根本动弹不得。

——现在走，就再也回不来了。这也就意味着，前功尽弃。

守卫在叫他：“崔郎中，进来吧。”

崔森拎起药箱，抬腿迈过高耸的门槛。不远处，一位宫婢在芙蓉树下等候，微风吹动她的衣袂，遍地落叶好像金色的波涛，在她的脚边曳曳涌动，真如芙蓉花神下凡一般。

见到崔森，郑琼娥立即招呼：“崔郎中，请随我来。”

他们像平常一样走到龙池边，咸宁殿在龙池的对面，需要绕池而行。但在经过一丛茂竹时，郑琼娥突然向右一拐，钻入林中。崔森只得跟上。

两人一前一后，默默无语地穿过林中小径。眼前出现一方曲廊围绕的小庭院，满庭杂草郁郁，长条的玉石台阶上满是鸟粪，看样子平常很少有人来。郑琼娥停下脚步，这才说了第一句话：“崔郎中，皇太后今天不能见你。”

“这……”崔森无语，既然不能见，巴巴地将自己引到此处，所谓何来呢？

“本是要见的，不过早上出了些意外，还请崔郎中莫要见怪。”

“这可真真折杀草民了。”崔森连忙躬身致意，想了想又问，“皇太后连续两天召见于我，娘子可知原因吗？”

郑琼娥摇了摇头。

“那，我就告辞了。”

郑琼娥仍然垂眸沉默。

崔森有点进退两难，只得搭讪着说：“皇太后的病况没什么变化吧？”

“崔郎中来给皇太后诊治了这么多次，对她的病况应该最清楚了。”

崔森叹道：“你我都清楚，皇太后的病在心不在身，作为郎中只是略尽人事罢了。”

郑琼娥终于抬起眼帘：“既然如此，皇太后为什么非要崔郎中给她诊治，却把太医院最好的御医都遣退了呢？”

“这个问题，应该去问皇太后吧？”

“崔郎中，你走吧。”郑琼娥说，“再也别来了。”

崔森盯住郑琼娥。自出入兴庆宫以来，他还是头一次用这样的目光看她，专注中充满怀疑，还有一丝鲜明的挑畔。

他问：“这是皇太后的旨意？”

郑琼娥亦不躲闪：“皇太后的病是治不好的。太医院的先生们避无可避，崔郎中却纯然是个外人，难道就不怕到头来，所有的罪责都叫你一人承担吗？”

“我有选择吗？”

“当然有，你可以走。”

崔森冷笑：“只要在这座长安城中，圣上若想治我的罪，随时可以抓我。”

“那么你就离开长安，走得越远越好。”

“娘子是叫我逃跑吗？”崔森皱眉道，“可我为什么要逃？难道这也是皇太后的旨意？”

“这个，我不能说。”

“所以我也不能听娘子的话。”

“崔郎中！我是为了你好。”

“哦？那我就更明白了。崔某与娘子素昧平生，娘子为什么要替我操这份心？”

“如果我说了，崔郎中就会走吗？”

崔森不语。

郑琼娥移开目光，极低声地道：“我听说，是崔郎中救了十三郎。”

崔森的心狂跳起来。

“十三郎正是妾的孩子。”郑琼娥再度抬起秋水般的眸子，看着崔森震惊的模样，露出足以勾魂摄魄的微笑，“崔郎中的救命之恩，妾没世不忘。”

崔森说不出话来了。

郑琼娥又道：“妾是扬州人，最初跟随前镇海节度使李琦。元和二年时，李琦先请入朝，后又称疾不至，惹恼了圣上。圣上下诏讨

伐，李琦被属下的兵马使张子良等人俘虏，献往长安，姬妾家眷皆随行。妾记得在进京的路上，李琦还对我们说，他本宗室，面圣时只要咬定是属下反叛，圣上定会饶恕于他的。可是，他完全低估了当今圣上的英明决断。圣上不仅没有饶恕他，反而下旨腰斩叛贼李琦。”说到这里，她的声音仍然平稳冷漠，不带一丝感情色彩，“行刑那天，我们都被押至刑场观刑。我亲眼看见，曾经那么不可一世的李琦披头赤足，被胳膊一样粗的铁索牵曳着，拖至刑场中央处以腰斩。铡刀斩下后，他并没有立即断气，前半截身子还呼号爬行，身后拖出长长的血污……和肚肠等物。人死了之后，圣上又命曝尸三日，当时正值盛夏，蛆虫苍蝇包裹残体，腐臭的味道离得好远都能闻到。”

良久，崔森才道：“娘子为什么要对我说起这些？”

“昨天，崔郎中为什么要对皇太后说起埋葬令尊的乱坟岗？”

崔森的下颚绷紧了。

“走吧，崔郎中。”郑琼娥说，“我不知道崔郎中究竟想做什么，但我知道一件事，对当今圣上，永远不要心存侥幸。”

崔森扭头便走，走了几步，又驻足回首：“今天对我说这些，娘子就不怕吗？”

郑琼娥岿然不动。

崔森突然懂了——她什么都不怕。这个女子的外表有多么柔弱，内心就有多么刚强，她是从血海肉山中爬出来的倾世红颜。

郑琼娥目送着崔森出了宫门，才返身回至咸宁殿。

走进寝阁，她突然就忍不住了，泪水夺眶而出。郑琼娥全身瘫软地伏在王皇太后的榻前，啜泣着。

“他走了？”

郑琼娥深深叩首：“走了。”

“你对他说了什么？”

“并没……什么特别的。”

“你上前来。”

郑琼娥膝行到榻边，将头倚在皇太后的身侧，感到她在轻轻抚摸着她的鬓发。

“我是一个最没用的人，从来都守不住自己想要的。十一年前，我就想跟着先皇去了，可是不行，我发过誓，要替先皇看着他……我以为他终究有一天会变。我错了，他不会变的，永远都不会变。”皇太后住了口，许久，又道，“我活着的每一天都是煎熬。好在……快了。”

郑琼娥抬起头：“太后，那个崔郎中究竟是什么人？”

“一个仇人。”

“啊？”

“也是一个恩人。”皇太后笑得古怪而渺茫，仿佛在同冥冥中的什么人对话，“你去把那些方子都烧了。他既走了，从此就不必再提。”

可是，他真的走了吗？郑琼娥思索着，今天自己的那些话，能够彻底说服他吗？她拿不准。在她的眼中，崔郎中既是一个少有的聪明人，但也更像一个亡命徒。

崔森一脚踏进宋清药铺的大堂，顿觉气氛大异。

往常从午后到暮鼓前的这段时间，药铺里总是最繁忙的。不论贫富贵贱，客人都在这间足有五架的阔大门面中按序抓药，伙计们在柜台上抄方、算账、秤药，一切井然有序。

可是今天，整个店堂里鸦雀无声，倒是门外站满了看热闹的百姓，纷纷指着店堂中央的地面窃窃私语。

那里趴着一只硕大的乌龟。龟壳乌黑发亮，伸在壳外的脑袋和四肢格外粗壮，皮糙肉厚的，看样子岁数相当大了。乌龟趴着一动不动，崔森也鉴定不出它究竟是死是活，但他一眼便瞧见了傲立于乌龟之侧的李景度。

身材魁梧的波斯人叉足而站，双臂合抱胸前，活像一个金发碧眼的怒目金刚。伙计们都躲得远远的，只有一位须发皆白的富态老者从柜台里望着李景度，虽满脸愠怒，仍掩不掉慈悲本色。

崔森心说不好，赶紧抢步上前：“李景度，你在这里干什么？”

“我买药啊！”波斯人理直气壮地说，“你来得正好，你给评评理。我愿意花翻倍的价钱买好药，这位掌柜非不肯，说药材只卖给真正的病家。那好吧，我不计较，买不成我就卖。你看我这只千年神龟，怎

么说也是珍稀之物吧，若是入药，至少能帮人延几十年的寿。可是，他又不要，说买不起。这买也不成卖也不是……”

崔森用力一捏他的胳膊，压低声音道：“行了！有话跟我到后面去说。”又对那柜台后的老者赔笑道，“胡人终究是胡人，天生粗鲁。宋掌柜，您别生气。”

李景度被崔森拉着往后院走，还不忘回头吩咐手下：“把我的阿龟看好了！”一路骂骂咧咧，直到进了屋往门槛上一坐，才哈哈大笑起来。

崔森怒道：“你为什么要搅了掌柜的生意！”

“哼，你以为要见你很容易吗？”李景度上下打量着崔森，“我越来越好奇了，你究竟是什么人，怎么连这药铺外头都有人盯着？”

“他们喜欢盯，我有什么办法。”崔森看了一眼紧跟而至的“波斯女郎”，禾娘却深深地垂着头，躲避他的目光。

“你说我这个计策怎样？宋清药铺来了一堆波斯人，再加上一只大龟，谁都不会注意到她了。”

崔森冷笑：“不错，此计可称瞒天过海。”

李景度连连点头：“对，对，我正在想这词呢。可想来想去，居然只想到另外一个词——养虎为患。”

崔森不应。

李景度继续往下说：“还是只小母老虎呢！我们波斯人有句谚语，女人和蛇最不可信。原来大唐的女人也没甚差别。”

“她做什么了？”

“她来找我，说她知道一把匕首的线索。”

崔森死死地盯住禾娘，脸色阴沉地可怕。过了好一会儿，才对李景度道：“那你把她送回这里做什么？”

“谁知道她说的是真是假？”

“所以你是来求证的？”崔森咬牙道，“如果我告诉你，她的话是真是假？”

李景度把双肩一耸：“我们波斯人花钱买的是匕首，又不是买线索。线索顶个屁用！”

“你到底想怎样？”

“还得劳烦崔郎去将那把匕首寻来。”李景度笑道，“我要是没猜错的话，身边带着匕首的那位娘子，与崔郎的关系非同一般。谁去找，都不如崔郎方便。”

“你都看见了，我被人盯得死死的，根本就出不了长安城。”

李景度大大咧咧地说：“这还不简单。咱们又不是没试过，只要鄙人出手，任什么人都能送出长安。”

“此话当真？”

“喏，你以为我带着我的宝贝乌龟，兴师动众地跑到这药铺里来玩儿啊？”

崔森扬起眉毛，露出惯有的嘲讽笑容：“李景度，你就不怕我去不复返？”

“就算你不回来，那位娘子还是要回来的嘛。她叔父不在朝里当着宰相吗？走不掉。”

“那也未必。”崔森冷然道，“很多时候，人是身不由己的。我若是真的寻到了她，断不让她再回长安！”他瞪着李景度，“怎么样，还想帮我走吗？”

突然间，玩世不恭的嘴脸不见了，李景度的神态变得凝重：“我长到今年三十多岁了，从小到大听得最多的话就是复国、复国，可是结果呢？波斯国还不是越来越渺茫，就快成为一个永远的传说了。所以我懂了一句话，叫作覆水难收！我爹对大唐皇帝俯首帖耳，以为自己是在为复国盘算，其实他只是在骗自己罢了。他就是不肯承认波斯亡了。早亡了，没希望了！我们这些丧家之犬、无根之萍，统统完蛋了！既然如此，又何必对复国耿耿于怀？至少我们还有钱，许多钱！那就过一日算一日，醉生梦死好了，也算不枉此生。什么‘纯勾’匕首，在乎它的是我老爹，指望着靠它向唐朝皇帝效忠呢，我李景度根本就不当回事！我今天想帮就帮你走，你回来也罢，不回来也罢，后果都由你自己来承担。我只是一个看戏的，当然演得越热闹越好。”

崔森连连点头：“说得好，真好。你果然是唯恐天下不乱。”

“你不也是吗？”李景度笑道，“咱们俩是绝配，自从碰到一起就惹

出多少是非？我可不希望你这么能干的一个人，从此被拘束在这长安城里，缩手缩脚地当什么劳什子的郎中。崔郎，天下不是因你我而乱的，天下早就乱了。从你们那多情的老皇帝爱上自己的儿媳妇开始，就彻底乱套了。”

“大唐是乱，但波斯早就亡了！”崔森反唇相讥。

李景度一字一顿地回答：“大唐也会亡的，而且会比你们所想的快得多。”

天色暗下来，没人点蜡烛，阴影中的两个人形都一动不动，好像打算永远这么坐下去。

终于，崔森问：“为什么要那样做？”

禾娘不答。

“你需要钱吗？要钱来做什么？”

“我要的不是钱。”她的声音直抖，“我要的是你……明白的。”

“我不明白。”

“我就是不想她回长安！”

“是吗？”崔森沉吟片刻，“但我却要走了。”

“你？去哪儿？”禾娘的问话中充满恐慌。

“当然是去找她。”他冲着黑暗微笑起来，“原先我一直拿不定主意。很好，今天你帮我下了决心。嗯，连帮忙的人都找到了。”

禾娘沉默。

崔森的语调温和了些：“我要走了，你打算怎样？”

“我，我跟着你。”她快要哭了。

“我是要去找她，你也跟着吗？”少顷，崔森说，“这样吧，我将你带出长安。之后你便自寻出路去吧。”

“我哪有别的出路？”她还是哭了，双眸闪烁泪光，在黑暗中像两枚晶莹的琉璃。

“这我就管不了了。”

“求你不要丢弃我，崔郎。”

“难道你愿意和我们在一起？”

“你们？”

“是啊，我们。”崔森道，“她曾说过要和我一起离开长安，远走高飞。是我鬼迷了心窍，竟然没有答应她。这回我是下定决心了。待找到了她，我们今生都不会再回长安了。”

禾娘又沉默了许久。崔森没有打扰她，就给她多一点时间吧。

她终于开口了：“崔郎，你当初为什么要来春明门外贾老丈的院子，来我的家？”

“我告诉过你的。”

“我想问真正的原因。”

他迟疑了一下，答道：“我曾经对你说过，我想知道我是谁。这个原因是真的。”

“你现在知道了吗？”

“还不知道。”崔森苦涩一笑，“好像就快要水落石出，可我却没有勇气继续了。我原来竟不知道，自己是如此胆怯的人。”

“所以你打算放弃了？”

“明天一出长安城，就算彻底放弃了吧。”

“为什么？你说过的，那是你最重要的事情。”

他长长地吁了口气：“但是我突然发现，知道自己从何而来其实并不重要。更重要的是，知道自己要往哪里去。”

“你知道了？”

“我想是的。”

玄静。崔森在心中默默呼唤着她，突然感到十分充实。好像一块石头终于落了地，他再也不需要寻寻觅觅了。从今往后，在这个世间只剩下唯一的目标，他的人生将变得非常简单。

“可我还是既不知道自己从何处来，也不知道要往哪里去。”禾娘蜷缩着身子躺到榻上。屋里已经漆黑一片，只有从窗纸上透入朦胧的月色，温柔地包裹起她那孩子般纤细的身躯。

她轻轻地抽泣着。

良久，崔森说：“早点睡吧，明天一早我们就出城。其他的事情，以后再说。”

阔大的店堂里只点着一盏油灯，空落落的。宋清掌柜还在柜台后

面埋头写账本，听到动静抬起头，向崔森和蔼一笑：“崔郎中，有事找我？”

崔森的心里再清楚不过，宋掌柜是特意在等自己。这位做过太多善事的大好人，始终一视同仁地对崔森抱着善意，却从来没有打听过山底细。宋清掌柜给予崔森的，不仅仅是一个栖身之所。

崔森走到柜前，恭敬地说：“的确有事要麻烦掌柜的。”

“什么事？”

“明天早上伙计出城买药时，车里要藏两个人。”

宋清掌柜点了点头：“没问题。”又问，“守城门的金吾卫若是查问的话，怎么办？”

“从延平门出城，已经打点过了，不会有人盘问。”

“那就好。”宋清掌柜说着，从柜台底下取出一叠纸来，“对了。崔郎中给我的这些方子，我全部细细研读过了，真正是难得的好方子啊！奇就奇在，和常用的方子比，这些方子都只改了其中的几味药材和用量，却能达到绝佳的疗效。只可惜从未在民间流传过，否则还不知能让多少人受益呢。”

崔森笑道：“那便请宋掌柜存下这些方子，造福于百姓吧。”

“这？”宋清掌柜忙道，“不可不可，这些是崔郎中祖传的秘方吧，怎可随便外传？好事要做，规矩不能破。”

“并没有什么规矩。”崔森郑重地作了一个揖，“请宋掌柜收下，就当是在下求掌柜的帮最后一个忙吧。”

宋清掌柜的神色微微一变，不禁轻轻叹了口气。

“还有一个方子。”崔森从袖中又取出一张叠好的纸，放在柜面上。

宋掌柜刚要拿起来看，崔森拦阻道：“先不要看。请掌柜的收好了，哪天若是听到在下的坏消息，再看不迟。”

宋清掌柜闻言一惊，但见崔森仍是一脸满不在乎的笑容，便不再说什么，直接将那张叠起的纸锁进了钱匣。

崔森回到屋中时，榻上的禾娘悄无声息，但他知道她并没有入睡。对他们二人来说，今夜注定无眠。不过没有关系，这毕竟是他们

在长安的最后一夜了。

更声起起落落。因为宵禁，长安城的夜晚总是这般静得出奇，又显得格外绵长，仿佛总也到不了天亮似的。

7

早在南北乱世的时候，这个祠堂就被废弃了。祠堂的院墙仅剩下一断壁残垣，唯有一座石头搭建的祠室还竖立着。祠堂四周松柏苍郁，杂树错落。秋色已深，却没有秋高气爽的感觉，空气中到处飘荡着一股闷沔之气，好像有什么东西正在悄悄地腐烂。

天色渐晚，从石头祠室黑黢黢的窗洞里，亮起了一盏灯火。旷野四合，这唯一的一点火光如同鬼火一般，有种莫名的肃杀之感。

灯火照亮祠室的一角，可以看到墙壁上斑驳的壁画，但已无法辨清画的是哪些神灵。祭祀用的条案和香炉上积满灰尘。除此之外，室内尚有寥寥几件家具：榻、几和坐床。窗洞下摆着桌椅，青瓷油灯就点在桌上，照出一位中年男子的憔悴面孔。

也许是命运多舛，也许是忧思过度，男子的面容还不算老，头发却有些斑白了。尽管如此，他的眉宇中仍然蕴着风情，可以想见其年轻时的风流模样。

他提起笔，手却直抖，努力了半天，才写下：“山水万重书断绝，念君怜我梦相闻。我今因病魂颠倒，惟梦闲人不梦君。”

写完，他的眉宇似乎略微舒展了些。还未搁下笔，石室的门上响起敲击声。

“谁？”他一惊。

“请问元微之先生是住在这里吗？”是个年轻女子的声音。

通州司马元稹蹙起眉头：“正是在下。你是？”

“我叫裴玄静，是特意来拜访微之先生的。”

“拜访我？”元稹撑着桌子站起来，冲门口道，“你过来窗前谈吧。”

须臾，一个白衣道姑出现在窗外，那张清丽出尘的面孔登时令元稹的眼睛一亮。但立刻，从她的身边又冒出一个青年郎君来，气质还算不俗。元稹刚刚振作起来的精神又低落下去，头一晕，便重新坐了下去。

裴玄静问：“微之先生怎么了，不舒服吗？”

元稹摇头道：“谁告诉你们我在这里的？”

“我们先去的通州刺史府邸，可那里正在办丧事……”裴玄静解释，“我们打听元司马，他们说到这里来找。”

“通州今夏至秋疟病横行，死了不少人。刺史的老母亲也刚刚病逝了。”元稹苦笑道，“我亦身染恶疾，故在此闭关，以免为害他人。你们俩和我说话也小心点儿，我就不请你们进屋了。”

“哦。”裴玄静与韩湘面面相觑。元稹的病容十分显眼，没什么可怀疑的。但他既然身患恶疾，却独自住在荒郊野外、瘴气环绕的废弃祠堂中，对他的病情恐怕没有任何助益。疟病虽然可怕，但也没有到必须隔离的程度啊。

元稹问：“你们从哪里来，找我有何事？”

“我们从长安来。”裴玄静简单介绍了自己和韩湘，接着陈明来意，“我们是受人所托，寻找一个叫作王质夫的人。”

“王质夫？”元稹的神色一变。

裴玄静立即追问：“微之先生知道他？”

“没……听说过。”

“不可能吧？”裴玄静的目光飘落到窗前的桌上，轻声念道，“惟梦闲人不梦君——酬乐天频梦微之。微之先生与白乐天真是难得的知己好友啊。”

元稹下意识地挡住诗卷：“那又怎样？”

“所以，微之先生不可能没听白乐天提过王质夫。王质夫是白乐天的另外一位知交，白乐天曾经作诗数首相赠，微之先生不会不知道吧？白乐天的名篇《长恨歌》更是受了王质夫的启发写成的。所以微之先生说不知道王质夫，我不相信。”

“你！”元稹恼了，正待发作又抬手扶额，有气无力地说，“哦，我

想起来了，是有这么个人。不过从未谋面，只是听乐天谈到过，故而印象不深。我今病体沉重，哪还有精力去想那些不着边际的事情。”他摆了摆手，“你们还是快走吧，免得沾染上疫病，可就麻烦了，到时候没人救得了你们！”

“微之先生……”

“哎呀，走吧！”元稹一抬手，将半朽的木窗“砰”地阖上了。

韩湘还想上去敲窗，裴玄静朝他摇了摇头。

二人退到祠堂的破烂院墙边，裴玄静低声道：“元微之肯定知道些什么，但他不信任我们，自然不肯说实话。”

“那怎么办，又不能明说是皇太后的旨意。”

“这个绝对不能说！”

韩湘紧皱眉头，少有地犯起愁来。

“‘你们还是快走吧，免得……到时候没人救得了你们’……”裴玄静喃喃道，“韩郎，你听他这话里，究竟是威胁还是警告呢？”

“哎呦，这可不好说。”

“嘘，有人来了！”裴玄静突然一扯韩湘的袖子，拉他蹲在倾倒的半堵院墙之下。

清白的月色照着一人一骑，伴随“哒哒”的急促蹄声，出现在祠堂外。裴韩二人惊讶地发现，来者头罩长及脚踝的黑纱幕离，骑一头驴子——竟是位女子！

那女子将毛驴系在门口的断柱上，便径直来到石室外，轻叩窗牖。

“怎么还不走？你们究竟想干什么！”窗内传出元稹不耐烦的声音。

女子愣了愣，道：“元郎，是我啊。”

木窗豁然开启，元稹又惊又喜地看着女子：“你怎么来了，刺史府里不是在大办丧事吗，你怎么能出得来？”

“人多忙乱，我找了个空子，倒溜出来了。”女子从黑色斗篷下取出一个小提盒，“我给元郎带了点热汤来。”

“太有劳娘子了。”

女子微笑着问：“不让我进去吗？”

“这……不妥吧。”元稹回应着女子火热的目光，嘴里尚在虚辞推脱，“疟病凶险，娘子还是在窗外比较好。”

“元郎，你我今后恐怕再也不能见面了。”她颤抖着声音说。

“怎么？”

女子凄然道：“丧事过后，刺史就该返乡丁忧了。妾当随行，不日即将启程。求元郎允我入室，一诉衷肠而已。如此隔窗交谈，万一让人看见，更加不妥。”

她的言辞恳切极了，元稹再也无法抵挡，遂将石室的门打开了。

女子进屋后并没有待多久，便又翩然而出。元稹站在门边目送她，直到她骑在驴背上的身影没入无尽的旷野，才长叹一声，刚要返身进屋，突然，从墙角的阴暗处蹿出两个人来，挡住他的去路。

“你们！”元稹又气又急，“你们怎么还在，真真可恼可恨！”

裴玄静道：“兹事体大，我们必须要与微之先生详谈。”

“哎呀！我说过了我什么都不知道嘛！”

元稹想要退回石室，可裴玄静已先他一步进了屋。他转身欲往外走，韩湘又把他的去路给堵住了。元稹简直气结，他本就重病体虚，这一气之下顿觉天旋地转，全身发冷，折磨了他数日的可怕疟病眼看就要发起一轮新的攻势。

元稹的身子摇晃起来，裴韩二人赶紧将他扶到椅子上。他便撑着头坐在那里，看都不看他们一眼。

裴玄静扫了一眼桌上的提篮，瓷碗已经从提篮中取出来，碗里的汤冒着热气，还挺香的。

她说：“方才来的那位娘子是通州刺史的夫人吧？”

“你怎么知道？”元稹大惊失色。

“我看到她从斗篷下露出的麻衣，是斩衰的服色。她自己在窗外时也说到了，刺史即将为母丁忧，她当随行。因此我想，她必是刺史大人的至亲。但看年纪又不像是刺史大人的子女，那多半就是他的夫人——如夫人。”说到这里，裴玄静笑了笑，“其实我也拿不太准，不过微之先生的反应证实了我的猜测。”

“我？哎呀！”元稹张口结舌。

裴玄静又道：“既然我没猜错，那问题就来了。这通州刺史的夫人怎么会从丧事现场偷偷跑来与元司马相会呢？”

此话一出，不仅元稹面红耳赤无言以对，连韩湘都用一种惊异的目光瞧着裴玄静。没错，她说出的也是韩湘心里的疑问。不过，向来清冷脱俗、不食人间烟火般的裴玄静，竟会将话说得如此直截了当，确实令韩湘刮目相看。

她真的变了，韩湘又一次在心中暗暗地感叹。

其实裴玄静自己也很窘迫。元稹素以风流闻名，方才他与那位夫人的言行情状，明眼人一看便知是怎么回事。按照裴玄静过去的性子，碰到这种事情躲都来不及，怎会刻意说出来叫人家难堪。但是眼下她急于从元稹口中挖出有关王质夫的情况，又没有合适的办法迅速获得对方的信任，正巧窥伺到这段男女隐情，就打算以此来作一番文章。当然，这么做的格调委实不高，但裴玄静确实没有更好的办法了。

自从她踏上这条寻找王质夫的路途，就日复一日地陷入到更深的焦虑之中。当初，裴玄静怀揣着神秘的金缕瓶奔向昌谷时，既坚决又懵懂。她硬是把解开《兰亭序》的秘密和嫁给心上人这两件事联系在了一起，就为了使追寻真相的过程染上凄美的色彩和温柔的光芒，今天的她却再也没有那份天真的激情了。

韩湘说得没错，她变了，不复当初的多愁善感，满怀柔情，她知道自己正变得越来越冷静，甚至凌厉。因为现实不允许她再多情。

见元稹不理，裴玄静逼问：“请微之先生回答我的问题。”

“我为什么要对你有问必答，你算什么人！”元稹恼羞成怒，咚咚地拍桌子，“你二人来历不明，居心叵测，本官怎可随便作答！”他终于记起来，自己这个司马好歹也是朝廷命官，决定拿出点官架子来吓唬人。

已经到了这个地步，裴玄静当然不肯罢休，索性再逼一句：“元司马是通州刺史的下官，他的夫人却夤夜来与元司马单独相会，就算我们不追问，刺史大人也要问个曲直吧。”

这么赤裸裸地指摘元稹与刺史夫人私通，韩湘听得眼睛都发直了。

元稹更是气得直喘粗气，靠在椅子上说不出话。见自己把大唐最出名的风流才子气成这样，裴玄静也有点儿过意不去，便稍稍移开目光——忽然，她的面色一凛。

通州今秋确实气候异常，直到现在依旧闷热无比。刚才刺史夫人送来的汤搁在桌上，灯光和热汤的香气招来许多不知是蚊还是蛾的飞虫，在桌子上方聚集飞舞。其中不少直接降落到瓷碗的边缘，甚至飘到浮着油光的汤面上，想来个“蜻蜓点水”，结果却再也飞不起来了。

裴玄静骇异地发现，汤的表面已经漂起一层飞虫的尸体，连青瓷碗的边缘也都沾满了死虫，变得黑糊糊的……

“这汤里有鬼！”她叫出声来。

“什么？”

裴玄静厉声问元稹：“微之先生还没喝过这汤吧？”

元稹被她的表情震住了，本能地回答：“还没……方才她要我喝时，我正觉胸口烦恶，喝不下，就说先放着凉一凉。”

裴玄静从发髻上拔下一根银簪，轻轻插入汤碗。须臾取出，银簪入汤的部分全部变成了黑色。

韩湘惊道：“汤里下毒了！”

“天哪！”

裴韩二人闻声一起朝元稹看去，却见这张因病憔悴的面孔已经惨无人色，五官扭曲变形，依稀能听出他在喃喃：“她、她想杀我……”

很显然，这个意外的打击令元稹无法承受。

这个发现也打乱了裴玄静的思路。通州刺史夫人怎么会给元稹下毒，是情杀，还是有其他的阴谋？会不会也与王质夫的失踪有关？

三人正在一团乱麻之际，旷野中突然传来一声凄厉的嘶鸣。紧接着，又是一声。

瘫坐在桌旁的元稹一跃而起，跌跌撞撞地向石室外冲去。

裴玄静和韩湘也听出来了，那是驴叫声，离得并不太远。两人赶紧尾随而出，一左一右搀扶着元稹，循驴子嘶叫的方向奔去。

惨白的月光照在不远处的杂树丛上，一头毛驴正在树丛的边缘不停地转着圈，时不时昂头嘶鸣。三人冲进树丛，又都惊骇地止住了脚步。

一个女人在杂草丛生的泥地上翻滚着，发出痛苦至极的呻吟。从她的嘴里不停溢出血沫，已经涂花了半张面孔，胸前和草地上也粘满黑红色的呕吐物。

看见来人，她挣扎着从地上半跪起身，向元稹伸出右手：“元……元郎，救我……”

元稹却退开半步，脸色铁青地看着她：“你为什么要害我？”

“是，是他们逼我的……”

“逼你什么？”

“逼我向你、你打探……”女子痛极，自己用双手扣住头颈，舌头往外伸出，含糊不清地说，“玉、玉龙子……”

“原来是这样！”元稹咬牙切齿，“为什么还要杀人？”

“我、我没有打探到消息……他们就要我、我杀你……否则就杀我……啊！好痛！”她的全身痉挛成一团，鲜血从嘴角、鼻孔和眼眶周围一齐向外冒。

韩湘咋舌道：“不成了，这是不成了。”

“元郎！救、救我！我不、想、死啊……”女子拼命地蠕动身体，朝元稹爬过去。

元稹吓得连连倒退，后背撞上一棵树干，退无可退了，只能眼睁睁看着那女子爬到自己的脚前，抬起一张血污四溢的脸，双目瞪得凸出眼眶，随即颓然倒下。

裴玄静蹲下来查看，摇头道：“她在来送汤之前就中毒了。”

看来，这女人为了活命来给元稹送毒汤，却不料所打交道的是更加狠毒之辈，根本就没打算让她活着回去。

裴玄静看了看呆若木鸡的元稹，道：“微之先生，你不能再回去了。存心害你之人很快就会找来的。此地不宜久留，我们带你立即离开吧，想办法另找一个安全的地方。”

“是啊！”韩湘也说，“我知道通州西南的盘龙山中有一座小无量

观，观中住持无量道长曾与我一起在终南山修道，彼此相熟。我们不如就去他那里，谁都想不到的。”

裴玄静点头：“可以。正好这里还有一匹驴子，就让微之先生骑上。虽然走得慢些，但只要小心隐匿踪迹，应该不会被人发现。”她上前搀扶元稹，“微之先生，我们必须立刻动身，不能再耽搁了！”

“不！”元稹一把推开裴玄静，扶着树干站起来，“我……我绝对不会跟你们走的！”

“微之先生！”

“你们、你们休想再骗我……”

“我们真的没有恶意啊，微之先生。我们是来帮你的。”

“我不相信你们！”元稹从地上抓起一根树枝，朝着裴玄静乱挥，“你不要过来，退后！快退后！”

裴玄静心急如焚，在此越多羁留一刻，危险就越增多一分。而且整桩事情扑朔迷离，没有元稹的配合，她连究竟是谁，出于什么目的要加害他都无从判断，当然更加无法想出对策来。而今之计，唯有赶紧保护元稹离开这个是非之地，再细细分析原委。

可是现在元稹被接二连三的变故所惊，已然昏了头，分不清敌友是非了。而她又实在找不出理由来说服他，证明自己的身份。难道，非得要她透露出皇太后的隐情吗？但是就算说出来，元稹会相信吗？

突然，裴玄静听到身边的韩湘大声道：“玉龙子！”

玉龙子？她没听懂他在说什么，可是元稹就像被这三个字下了咒似的，瞬间不动也不叫了，只管直勾勾地盯住韩湘。

韩湘朝元稹深深一揖：“微之先生，在下韩湘，是天台山冯惟良道长的弟子。此行韩湘奉冯道长之命下山，特为守护玉龙子的秘密。现微之先生因玉龙子遭歹人谋害，保护微之先生实乃韩湘之责。请微之先生无论如何要相信我，相信我们！”

裴玄静惊呆了。

却听元稹长吁口气，手中的树枝“哗啦”落下，双腿一软坐倒在泥地中。

破晓时分，三人终于抵达了小无量观。元稹骑的毛驴走得慢，然他本已十分虚弱，勉强支撑在驴背上，也实在快不了。所幸一路之上没有碰上追兵。韩湘虽不识路，总算还知道大概方向。当东方泛白之际，他们在路边看到了盘龙山的界石。

仅有一条荒草离离的林间小道入山。走不多久，前方一道曙光升起之处，正是小无量观的山门了。

“到了！”韩湘兴奋地喊道。

紧接着就听到“扑通”一声，元稹从驴背上重重地摔了下去。林间晨鸟受了惊扰，纷纷啾鸣着冲上云霄。

从小无量观中跑出来几名道士，与裴玄静、韩湘一起将元稹抬入观中。元稹双目紧闭，蜷缩着身体一个劲儿地发抖——疟疾又发作了。他能一直坚持到这会儿，委实太不容易了。

韩湘匆匆向无量道长解释了几句，道长便命人去取观中所备的药物。原来通州易发疟疾，道观藏有自己的草药秘方，如今正好给元稹用上。

好一番忙乱之后，元稹终于盖着厚厚的棉被躺下了。服下的汤药要等半个时辰左右才能起效，所以他还得忍受一段时间寒战的折磨。裴玄静不放心，便守在他的身边看护着。

韩湘推门而入。方才他和无量道长单独交谈去了，此刻返回房中，来到裴玄静身旁坐下发呆。

裴玄静朝他瞥了一眼，韩湘便苦笑道：“静娘，我知道你想问什么。”

他主动地老实交代起来。

原来韩湘修道，师承的便是他对元稹提及的天台山冯惟良真人。冯惟良最早在衡山入道，后在青城山跟随罗公远的再传弟子罗义堂修炼，得授三清秘诀。罗义堂在永贞元年羽化后，冯惟良便离开青城山，先后云游峨眉、衡山、茅山和终南山等地，最后在台州的天台山中隐居下来。韩湘在终南山中求道时遇上冯惟良，冯惟良赞赏他的根

骨，将他收为弟子。冯惟良去天台山隐居时，不许任何弟子随行，韩湘只得自己继续修道，但一直以书信方式向师父求教。元和十年，韩湘经叔公韩愈的推荐为裴玄静送亲，随之卷入有关《兰亭序》和《璇玑图》的一系列迷案中。《璇玑图》一案之后，韩湘与聂隐娘夫妇分手，本打算向师父请求上天台山修炼，却意外地收到了冯惟良的一封信。

在信中，冯惟良给韩湘安排了一项秘密任务——是有关玉龙子的。

“玉龙子？”昨夜，裴玄静还是头一回听到这三个字，似乎通州刺史夫人的死也与之直接相关，“那是什么？是一个人还是一件物？”

韩湘叹道：“那是一件极其珍贵的宝物。它代表的是自大唐建国至今两百年中，李唐皇家与天下道门之间最隐秘又坚固的联系。”

玉龙子，其实是一块形似飞龙的玉石。虽大小不及数寸，但温润精巧又极其坚固，非人间所能有。据说当年张天师得道之时，太上老君将玉龙子和《正一盟威符箓》一起赐给了他，让他在人间推行道教的真理，并将玉龙子作为凝聚天下道众的神圣信物。后历经数代传承，到了隋末大业年间，玉龙子辗转落入当时的楼观道道长岐晖的手中。岐晖本人的道行算不得深厚，却具有审时度势的超凡眼光，看出以晋阳为基地的唐国公李渊将成大事，从大业七年起就积极与李渊的二公子李世民联络，到处宣称“天道将改，当有老君子孙治世，此后吾教大兴”。岐晖更将道门至高无上的信物玉龙子赠予李世民，代表整个道门向他表示了毫无保留的支持。

李世民得到玉龙子后，如获至宝，命爱妻长孙氏小心保管。长孙氏便一直将玉龙子收藏于随身的衣箱中。大业十三年，李渊起兵反隋至蒲津关时，岐晖兴奋无比，宣称：“此真君来也，必平定四方矣。”干脆改名为岐平定，率领了楼观台中的近百名道士去蒲津关接应，并将观中存粮悉数资助了唐军。李渊称帝之后，果然大大地报答了楼观道，不仅亲临祭祀，还赐地授钱，楼观道一时风光无限。

尤其令人咋舌的是，道士岐平定的眼光之准，不仅在于他支持了晋阳李氏，还在于他早早地就把宝押在了李渊二子李世民的身上。与

之相反，当时佛门支持的却是太子李建成。结果，武德九年时，李世民发动玄武门之变，杀死太子李建成，并很快逼李渊退位，最终登上了皇位。

李世民登基后，极力抑佛扬道，就因为道门从一开始便坚决地站在了他这一边。

玉龙子，正是这种支持的神圣象征。

贞观二年，李世民的第三嫡子李治诞生于长安太极宫中。三天后，长孙皇后取出珍藏的玉龙子，系在婴孩的珠珞襁褓之上。此后，玉龙子便一直伴随在李治的身边。李治登基之后，追封老子为“太上玄元皇帝”，定《道德经》为上经，并正式把道教定为国教，道教从此走入历史上最辉煌的时期。

武则天掌权后，为了打击李唐，开始大力弘扬佛教，道教受到压制。但武则天到晚年时，还是亲手将玉龙子赐给了孙子李隆基，称其有太平天子之相，以示放弃武周，仍然回复李唐社稷。

李隆基即位，更加不遗余力地壮大道教声势。道士们常常被请为座上宾，出入兴庆宫，与皇帝谈玄论道。玄宗皇帝还开设道举，以“四子真经”开科取士。他甚至亲自为《道德经》作注，颁示天下。每当京城祈雨的时候，玄宗皇帝便会对着玉龙子虔诚祈祷，必有灵验。

小小的一件玉龙子，就这样连接起了人间与天界、皇帝与神仙、李唐与道门。

“可是，据传到了开元中的时候，玉龙子却丢了。”韩湘道。

“丢了？”

韩湘说，开元中有一年三辅大旱，玄宗皇帝对玉龙子多次祈雨不验。情急之下，便秘密地将玉龙子投入了兴庆宫中的龙池里。俄而，果见龙池之中有一物驾云暴起，随之风雨大作，三辅之旱得解。但是，玉龙子却再也找不到了。

及至安史之乱时，玄宗皇帝逃离长安，西行入蜀。车驾到渭水，驻扎在岸边准备渡河，左右随侍于流沙淤泥中看到有东西在发光，从中取得一块玉石。呈给皇帝看时，玄宗皇帝流着泪说：“这正是我昔

日丢失的宝贝玉龙子啊。”玉龙子失而复得，给正处于颠沛流离中的玄宗皇帝带来了安慰和信心，当即将其赐给了太子李亨，命他北上抗击叛军，有玉龙子的神力相助，定当所向披靡。

此后，李亨在平叛中，每次夜晚驻军，从他的营帐里都会绽放出辉煌的光芒，任何火烛之光都不能比拟，那便是玉龙子的神光。兵将们见到神物回归，士气也为之一振，更加奋勇杀敌，叛乱最终得以平定。而玉龙子也成了肃宗皇帝的宝物。

听到这里，裴玄静问：“那就是说，玉龙子又回到皇家手中了？”

“并没有。”元稹从榻上撑起身来。

裴玄静连忙上前搀扶：“微之先生，你不要紧吧？”

“我好些了。”元稹的脸色确实好了一些，看来无量道长的药还挺管用。裴玄静扶他靠坐在枕上，元稹喘了口气，道：“据我所知，肃宗皇帝根本就没有得到玉龙子。”

“先生的意思是，肃宗皇帝在骗人吗？”

元稹无力地笑了笑：“你想想，玉龙子被抛入龙池后失踪，再到渭水边泥沙中重新找回，这失而复得的过程也未免太过传奇了，叫人难以尽信。而且，自从安史之乱后，就再没有人见到过玉龙子的真身。假如说在平叛途中，肃宗皇帝为了玉龙子的安全，一直将它存放在自己的营帐中，尚可以理解。那么待到返回长安大明宫中，他为什么还要把玉龙子藏起来，秘不示人呢？须知，玉龙子代表的就是天命所归，道君守护李唐。那么，在安史之乱后大唐江山分崩离析之际，不正需要祭出玉龙子来安定人心吗？肃宗皇帝为什么不这样做？在他之后的代宗、德宗、顺宗，乃至当今天子，都没有一位向世人展示过玉龙子，又是为什么呢？”

裴玄静道：“只能是……他们手上根本就没有玉龙子。”

元稹叹息着点了点头：“其实，传说中玄宗皇帝丢弃玉龙子于龙池，肃宗皇帝又从渭河泥沙中得到玉龙子的故事，都是从一首《玉龙子诗》中来的。诗曰——‘圣运潜符瑞玉龙，自兴云雨更无踪。不如渭水沙中得，争保銮舆复九重。’将整个过程煞有介事地描绘了出来，遂成定说。”

又是一首诗！

裴玄静想了想，问：“这首诗是何人所作？”

“无名氏。但我猜想，很可能是肃宗皇帝身边最得力的谋士李泌炮制出来的。”元稹看着韩湘，“我说得对吗？”

韩湘点头。

李泌可是一位大名鼎鼎的传奇人物。从小就是神童，幼时便已粗通黄老学说。七岁即得到玄宗皇帝和当朝宰相张九临的赏识。玄宗皇帝特别安排他入东宫，任待诏翰林，和皇太子李亨一起长大，彼此感情特别深厚。安史之乱发生后，玄宗皇帝出逃成都，太子李亨与他分道扬镳，北上灵武登基，即为唐肃宗。此时已云游求道的李泌赶来灵武，为肃宗皇帝出谋划策，帮助他平定叛乱，并最终收复了长安。肃宗和他的儿子代宗、孙子德宗皇帝都对李泌十分器重，在许多关键决策上都会请教他的意见。李泌也一再参与宫廷大计，辅翼朝廷，为李唐的江山社稷运筹帷幄，可以说是肃宗、代宗乃至德宗三朝的重要人物。但李泌笃信道教，一生崇尚出世无为的老庄之道，数度坚辞宰相之位。每当朝廷局势稳定后，他便辞官隐入山林。直到贞元三年他已经六十七岁时，才终于答应德宗皇帝出任中书侍郎同平章事，算是正式拜了相。然而仅仅两年不到，贞元五年时，李泌便与世长辞了。

李泌的一生游走于朝廷和山野之间，故而人送“仙人宰相”的美誉。他与肃宗皇帝李亨之间的情谊尤其为人所称道。但是他与玉龙子又有什么关系呢？

裴玄静问：“李泌为什么要炮制《玉龙子诗》？”

“因为他想让全天下人都相信，肃宗皇帝得到了玉龙子。”

“我不明白……”

元稹长叹一声，对韩湘说：“你来解释吧。”

韩湘道：“方才已经说过，玉龙子其实是道门的圣物，赠予李唐皇家后，更代表了整个道教对李唐社稷的支持，也维系着皇家与道门的密切关系。天下各宗派的道长都相信，手持玉龙子者才是道教应该拥护的皇帝，甘愿为之号令。所以玉龙子的归属关系重大，必须为真命天子所有。安史之乱时，玄宗皇帝逃往成都避难，太子则率军北上

在灵武登基，如果当时太子能手握玉龙子的话，就会显得更加名正言顺，也更能够说服天下道众，进而在平乱中获得道教的大力支持。”

元稹接着说：“所以，李泌赶到灵武后，便给刚刚登基的肃宗皇帝出主意，以玄宗皇帝抛玉龙子入龙池为头，再添上渭水河泥中玉龙子重现的内容，编出一个有头有尾的完整故事，更作了首《玉龙子诗》散布出去，以助口口相传，果然让全天下人都相信，玉龙子重归肃宗皇帝所有了。至于营帐中的奇光异彩么，呵呵……”

他没有说下去，裴玄静也没有追问。伪造奇迹的手段太多了，不久之前，她自己不是还做过类似的事情吗？过去她曾经多么憎恨欺骗，对一切谎言都嫉恶如仇。现在她却不得不承认，世间确有许多谎言出自无奈，甚至是为了崇高的目标。

然而，因此就可以纵容欺骗吗？真相就没有意义了吗？

裴玄静的脑子乱极了。

元稹道：“玉龙子的归属关系太重大了。得到它的人，不仅能号令天下道门，并可声称自己才是真龙天子。毕竟，李氏是尊老子为先祖的，得玉龙子者当为真命天子，从高祖皇帝开始便是李唐皇权的根基。这一点，绝对动摇不得。我想，李泌之所以帮着肃宗皇帝欺骗全天下，也是出于社稷安危的考虑。李泌本是道教中人，又受到各宗派道长们的尊重，在当时的乱世中，为了安定社稷，让全天下的百姓不要再受战乱颠沛之苦，道教各宗派即使有所怀疑，还是默认了李泌的说法。”

“真相却是：安史之乱后，玉龙子便不知所踪了。”韩湘总结道，“由于之后的各代皇帝都不再提起玉龙子，使民众对玉龙子的印象也逐渐模糊。直到如今，大部分人连听都没听说玉龙子了，比如静娘你。”

裴玄静点头：“但肯定有人一直在寻找玉龙子。”她思忖地望着元稹，“可怎么会寻到微之先生这里来？”

元稹叹道：“问题的关键在于，玉龙子究竟到哪里去了？玄宗皇帝是最后一位拥有过玉龙子的皇帝。当年入蜀时，他曾经师从的罗公远真人在剑门迎接他，并一直将他送到了成都。在成都时，玄宗皇帝

又上过一次青城山。因为玉龙子原为道门圣物，所以就有人猜测，玄宗皇帝把玉龙子的秘密透露给了罗公远或者青城山的当家道长司马承祯。”

青城山！裴玄静强抑心中的震撼，自己在编造贾桂娘羽化升仙时，不是也提到了青城山吗？难道真有什么冥冥之中的指引？

元稹又道：“司马承祯和罗公远都已羽化升仙，如果他们知道玉龙子的下落，必会交代给最信任的弟子。司马承祯晚年离开青城山，转到天台山修道，还把衡山、玉屋、青城和茅山诸派都召集过去，将天台山立为道教各宗之首。”他看着韩湘道，“现如今，天台山的当家道长是冯惟良，他本就是罗公远的再传弟子，永贞元年才离开青城山，前往天台山修道，却立即被司马承祯选定为继承人，当时就很出乎人们的意料。第二年司马承祯便仙去了，自那以后天台山，或者说道教南宗的首脑就是冯惟良道长了。”

韩湘道：“微之先生就是因为和师父的交往被人盯上的吧？”他转首向裴玄静解释，“微之先生曾任过一段时间会稽廉访使，听闻师父道行高卓，几次上天台山拜会，向师父请教方外之事。师父见微之先生风雅卓绝，交谈投机，甚感欣悦。二人之谊传为佳话。但也可能，有人因此便怀疑微之先生从师父那里打听到了玉龙子的下落。”

“她……向我提到过玉龙子和冯道长，我以为她只是好奇。”元稹惨白的脸上泛出模糊的红晕，也不知是药物的作用还是因为羞愧。他的话音低落下去，像在喃喃自语：“她的名字叫姜离，是刺史的爱妾。我被贬来通州之后，刺史百般刁难，连一间像样的屋子都不给我住。我早预料到这种情况，所以来时并没有带家眷，百般辛苦都得靠自己，实在勉为其难啊。一个月前，我又染上了疾病，刺史便将我赶到野外的祠堂中，美其名曰让我单独养病，其实这一个多月来，根本连半个医人都没有请来过，每日只派仆人送些粗鄙饭食来与我果腹，不叫我饿死罢了。只有她……常常来看我，给我送些药和汤来。她颇通文墨，爱诗更懂诗……”

元稹的声音越来越低，终于完全听不见了。在最惨淡艰难的日子中，那个女子给自己带来的温暖和安慰，事后回味依旧弥足珍贵，又

何必追究真假呢？也许她的身世，人品，乃至究竟为谁所逼所害，终将是一个永远的谜团。但她最后带着毒汤而来，肯定是被人以死胁迫，她自己不也惨遭毒手了吗？

垂死挣扎之际，她喊着“元郎，救我”，是在乞求彼此间仅存的一丝真情吗？

裴玄静望着元稹憔悴仍不失风度的形象，突然想起他在《莺莺传》中写的句子：大凡天之所命尤物也，不妖其身，必妖其人。她不禁想，对那位死于非命的刺史姜夫人来说，元微之才是天之所命的尤物吧。

这么一想，裴玄静在悲凉中又感到几分滑稽，赶紧收拢心神，问：“微之先生认为，逼迫姜夫人的是通州刺史，还是另有其人？”

“如果是通州刺史想打探玉龙子的下落，背后就很可能是当今圣上。不过，”元稹摇头道，“圣上尽可以光明正大地来问我，我也不敢有丝毫隐瞒的，没必要用这种卑鄙的手段。”

“当是另有其人。”韩湘肃容道，“师父在给我的书信中写，由于玉龙子失踪，道门和皇家越来越疏远。于是近年来，就有邪门歪道开始蠢蠢欲动，阴潜到皇帝身边，以佞邪的手段想方设法取得皇帝的信任，同时用各种妖术蛊惑百姓，大力扩张自己的势力。这些人以道家之名，行奸猾妖恶之事，破坏道门的正统宗规，若是任由他们肆意妄为的话，道教必将受到损害，就连大唐社稷都会遭到威胁。所以，师父已派了不少弟子下山，监视那些人的行为，誓将予以反击。”

柳泌！乾元子！裴玄静差点就脱口而出这两个名字，她看着韩湘，他也看着她，默默地点了点头。

她全明白了，对玉龙子的争夺，从长安就开始了。

“不过我也没想到，这次为了王质夫来通州找微之先生，竟又牵扯上了玉龙子。”韩湘继续道，“在信中师父就警告说，尽管玉龙子已绝迹多年，然一旦其真身重现江湖，有关它的记忆就会立即恢复，并挟神力与天命，形成一股强大的势力。所以，师父才命弟子们全力阻止邪道探寻玉龙子的下落。否则，如若玉龙子落入歹人之手，必将对风雨飘摇的大唐造成不可估量的后果！”

好似一阵阴风吹入屋中，几个人都不约而同地打了个冷战。

沉默片刻，元稹突道：“你们都还没有问我，关于玉龙子我究竟知道些什么？”

裴韩二人一齐望向他。

元稹笑得有些奇怪：“唉！其实冯道长对玉龙子守口如瓶，我曾出于好奇询问过他，却一无所获。至今我都不知道，冯道长是不是真的掌握着玉龙子的下落。所以贼人想从我的口中探听情况，实在是打错了主意。不过，裴炼师提起的一个人，倒是切中要害。”

裴玄静的心中“咯噔”一下。她几乎已能断定，他将说出的是哪一个名字。

“王质夫。”元稹慢吞吞地说，“肃宗皇帝并未在渭河畔得到玉龙子。关于这桩隐情，正是出自王质夫之口，并由白乐天记载在了《长恨歌》中。”

1

他只有一个地名：青城山。

他早就听说过，那是一座仙山。山峦奇亘，森茂葱葱。自古仙人出没，神迹常有，所以是道教的福地。而现在，青城山成了他心中的圣地。

崔淼带着禾娘顺利混出长安城后，便日夜兼程向蜀地奔来。他在城外的驿站付大价钱雇了两匹好马，原来还担心禾娘骑不惯，却发现小看了她。许是遗传了行武父亲的矫健体魄，又跟着聂隐娘练了几天功夫，少女在马上身姿轻盈，耐力过人。而且，自打上路之后，禾娘也一扫在长安城中的阴郁神色，像一只飞向自由天地的小鸟，整个人都开朗起来。

他又何尝不是呢。

原来，束缚人的首先是自己的心结，只要打开心结，其他一切都不能成为障碍。

崔淼与禾娘都是第一次入川，因为读过李太白的《蜀道难》，对

于蜀道的崎岖多少有些忧虑。但当他们穿过汉中，将八百里秦川抛在脑后，又跨越剑阁，终于进入剑南东川的地界时，崔森惊异地发现，险峻跌宕的道路前方是更加雄奇明丽的大好河山。

天意使然，引他走了这一条路。在这条路上，既有将士们英勇抗敌所抛洒的热血，也有大唐皇帝仓皇奔逃的身影，甚至还有倾国美人的泣血悲歌。在这条路上，崔森深深体会到了身为今日的大唐子民的复杂情愫。他想起出发前李景度说的话，禁不住心痛起来，很后悔没有在当时就反驳他。

抛开仇恨与盘算，崔森终于能够感受到大唐的壮美与博大。假如能再见到李景度，崔森一定要对他说：你错了。大唐不会亡，至少不会像你以为的那么快。

不过，他们不可能再见面了。

崔森不会再回长安，他也不会让裴玄静再回去。一旦找到她，他就要和她携手共赴天涯。他有信心说服她，因为他已经说服了自己。

时令渐入深秋，关中已经看不到绿色了。可是在东川，草木依旧苍翠。青城山，正如它的名字一样，好似一座巨大的青色城郭矗立在他们的面前，蔓延起伏看不到尽头。

“这可……怎么找呀？”禾娘在他身边发出低低的惊呼。

是啊，怎么找？他太兴奋了，竟然没有认真思考过这个问题。

裴玄静是来青城山寻仙，而他是来青城山找裴玄静。还真不好说，究竟谁的任务更艰巨，更匪夷所思。

崔森笑起来：“总有办法的，大不了我们也去寻仙。只要找到仙人，肯定就能找到静娘。”

“这人疯了。”禾娘瞥了瞥嘴。

可不是疯了嘛，但是他疯得心甘情愿，而且充满希望。

崔森指着路边的茶摊道：“我看前方就要入山了。咱们先在此歇个脚，打听打听。”

自从进入东川地界后，这种沿路摆设的茶摊隔不多远就能看到一个个。蜀地之秋，除了扫尽碧穹中的云丝之外，既没有催黄丛林的绿色，也没有在风中添多一层凉意，东川的百姓就是比其他地方更得天

独厚，时值深秋，仍然能够惬意地在青山碧水的掩映之下，品茶闲聊，漫谈风月。

青城山是胜地，这个茶摊就设在入山的道口外，进山出山的人都会来坐一坐，所以生意特别好。总算还有一副空座头，二人坐下后，崔森便操起一口惟妙惟肖的川话来向伙计要茶。

禾娘抿嘴笑。

崔森低声问她：“欸，你笑什么？”

“你从哪里学来这口川话的，你不也是第一次入蜀吗？”

“小时候教我认字的先生是蜀人。我觉得他的口音好听，就缠着让他教我川话。没想到这么多年过去，竟然还记得。”

“崔郎就是聪明。”禾娘说着，脸上情不自禁地一红。出长安后，她就恢复了汉家女儿的装扮，简单挽起的发髻上，仅仅插了一支金簪。簪头垂下的红穗子，总会随着她的巧笑倩语在鬓边悠悠摆动。

崔森认出了这支金簪。这支金簪，既饱含着一位父亲对女儿的爱与憾，也将他和裴玄静更密切地牵系在了一起。看着飘荡的红穗子，与裴玄静初识的一幕幕又浮现眼前，他不禁心神荡漾……

“崔郎，你在看什么？”禾娘悻悻地问。

“没什么。”

禾娘垂下眼帘，兀自黯然神伤。她太心知肚明了，虽然崔森对自己十分照顾，但他的心神几乎从不在自己的身上逗留。她曾想过种种办法引起他的注意，讨他的欢心，甚至惹他生气，结果却总是失望。

青城山就在眼前了，他们真的能找到裴玄静吗？假如找到了，自己又该怎么办呢？

禾娘不敢再往下想了。

伙计上茶了，清新的茶香扑面而来。

还是在入川之后，他们才见识到这种以清水烹茶的新鲜方法。他们原来吃惯的茶，都是煎好后加盐和奶酥，又香又腻又浓，吃上一顿茶，能混个半饱。巴蜀人民却让他们大开眼界，原来茶还可以清泡，取其天然不掺杂的纯正香气，喝时再佐以精致的茶饼，滋味大美。

“好茶。”崔森由衷地向伙计翘了翘大拇指，心里盘算，可以趁机

打听一下裴玄静的行踪。不管裴玄静有没有找到仙人，她要上青城山，必得从此经过。以她和韩湘的出众外貌，应该会引起注意的。

于是他笑着问伙计：“这位小哥，最近这些天，有没有见过一男一女结伴上山？”

“一男一女啊，那可多咯。”

“一男一女都是道士的，不多吧？”

伙计翻了翻白眼，努力思索。

“女的长得很美，像个天仙。男的嘛，呆头呆脑的，像只笨鹅。”

禾娘正朝崔淼瞪眼睛，就听伙计在旁边一拍脑门：“要的！”

“你见过？”

“就是嘛，今天早上刚刚来过，在我这儿喝了茶才上山的。”

崔淼的脸上竭力保持笑容，心中却似有十七八个吊桶在拉扯——裴玄静和韩湘刚到青城山？怎么可能，他们不是早出发了好些天吗？

他忙又问：“你肯定没记错？”

“哎哟，今天早上的事我还能记错？”伙计有点儿不高兴了。

“你可知他们去了山上何处？”

伙计打量着崔淼，面露狐疑：“你们……是一伙儿的？”

“是啊。”崔淼的脑筋飞转，“我们在打赌。”

“打赌？什么赌啊？”

“我们听说青城山上有神仙，所以分头来找，看谁能先找到。”

“哦！”伙计恍然大悟，这年头吃饱了饭没事干的人还真不少，遂道，“听说山上神仙可多着呢，不过我们肉眼凡胎的，从来没见过。”

崔淼一本正经地说：“所以不能让他们先寻着仙人，我们也得赶紧，要不就输了。小哥可知他们上山的方向？”

伙计想了想，道：“唔，他们向我打听当年玉真公主修道的真武宫。”

“真武宫！怎么走？”

伙计指着前方的山路说：“你们沿此路上山，到天师洞后转右侧山腰，再向前走便是。”

崔淼大喜，忙从腰带里摸出几枚铜钱塞进伙计的手里，又朝禾娘

使了个眼色，就要起身。

偏在这时，旁边的一副座头上起了喧哗。

“这茶是怎么回事，太难喝了！”几个道士打扮的客人将桌子敲得咚咚乱响。

伙计上前问：“几位道长，有什么吩咐？”

“我说这茶，不地道！”

“怎么不地道了？咱们这儿的茶都这样啊！”

“我不管，反正你的茶没味儿，你给我们重新上！加盐，加奶酥！”

崔淼又坐了回去。听口音就知道这几个道士来自京兆地区，北方人喝不惯清茶也正常，只是他们的态度过于嚣张了，实在不像清心寡欲的修道之人，他觉得蹊跷。

伙计亦面露鄙夷之色，回道：“道长，您都进了东川地界，就该喝这里的茶。入乡随俗，懂不懂？每天来咱这小摊上的，天南海北什么人都有，从没人说过咱的茶不好喝。况且，您要的盐和奶酥，小摊也没有。”

听口气，就差直接骂乡巴佬了。

要茶的道士果然气得直捋袖子，好像准备大打出手。旁边的同伴赶紧将他拽住，压低声音道：“别耽误了正经事！”

崔淼竖起耳朵，把这句话听得真切。就在他们动手动脚之际，一道寒光掠过他的眼角，这几个道士均身怀利器。

一个领头模样的道士将伙计招到跟前，低声问了几句话，便向桌上扔了几枚铜钱，大家起身离去。

崔淼叫来伙计问：“方才那拨人向你打听什么？”

“怪了。”伙计道，“他们也在打听一男一女的两个道士，莫非都赶着寻仙？”

崔淼的心一下子提到了嗓子眼：“你跟他们说了？”

“说是说了。”伙计坏笑着说，“不过，我瞧他们不顺眼，就指了条远路。他们要绕到真武宫，且得下半夜了。准保您比他们先到，先找着仙人。客官您说说，他们的口味那么重，又要奶又要盐的，我看就

不像正经道士……”

“对！我们该走了！”崔森打断伙计的唠叨，朝禾娘一点头，两人出茶摊上马便行。

伙计追出来，冲着他们的背影喊：“喂！你们此刻上山，等到真武宫也该天黑了，可小心着点呦……”

崔森和禾娘早已绝尘而去了。

前半段的山路还算好走，到达天师洞时正是日落时分，万道霞光刺破苍穹，为整片青山染上红色，半山之上金光灿灿，山坳下则是深不见底的黯黑。

蜀地的秋日明丽如春，夜晚却降临得格外迅疾。几乎一眨眼的工夫，山道已被山峦和茂树的暗影覆盖得严严实实，只有一点清冷的月色指引着前方。

从天师洞向后盘绕的山道变得格外狭窄，而且蜿蜒崎岖，两侧时不时趋近陡崖，即使白天，马匹通行也得十分小心，夜晚就相当危险了。崔森和禾娘干脆将马匹拴在天师洞外，弃马步行朝后山而去。原来没准备夜间赶路，所以二人连火折或提灯都没有带，只能借助微明的月色，几乎摸黑前行，速度又不得不减缓许多。

崔森算是明白那茶摊的伙计有多鬼了，近路都这么难走，他再指示那几个长安来的道士绕远路，且不说下半夜能不能到得了，说不定先一脚踩空掉下山崖了都未可知。为了安全起见，那几个人多半只能等到天明再行。

这么想着，心里安稳了些。但不知真武宫到底还有多远，更觉道路漫长，走着走着又焦躁起来。仿佛走了很久很久，终于山道渐渐平缓起来，而且越来越宽，再转过一个弯，眼前突然豁然开朗。

群山环绕中的一块平地中央，孤零零地矗立着一座宫观。月光如水银泄地，照得殿宇如同漂浮在银白色的水面上。远远望过去，真武宫内一片漆黑。而宫观外的左右两侧，却有什么东西高低起伏着，一直延展到平地边缘。

“怎么全都是墓啊！”禾娘惊叫出来。

真没想到，赫赫有名的真武宫、玉真公主曾经的修道之所，竟然

被坟墓团团包围。

崔淼说：“咱们过去看看。”

他的话音未落，头顶上突然乌云遮月，前方平地顿时变得漆黑一团，什么都看不见了。他们只能又停下脚步。崔淼感到禾娘伸过来的手冰凉，知道她害怕，便安抚地握了握。其实他自己也有点胆寒，更感到忧虑，此情此景实在诡异得出乎意料。崔淼不敢设想，玄静和韩湘真的在这里吗？假如是，那么他们现在的状况怎样？他们来此的目的究竟是什么？

神仙，崔淼是从来不信的。他自小就懂得，世间的一切，不论善恶都是人为。所以现在他最担心的，还是裴玄静与韩湘的安全。山下茶摊碰到的那几个道士，为什么也盯上了他们？崔淼的心中升起不祥的预感。

忽然，前方的黑影中亮起了一星火光。火光摇摇曳曳地游走着，速度还挺快。天地仍然被黑幕所笼罩，因而只能从方向上判断，火光正朝平地中央的真武宫而去。但还未到真武宫的大致位置，火光就停了下来。随即，原地又亮起一团更大更亮的火光，映出两个黑色的轮廓，并肩站在一座坟墓前。

禾娘惊呼出来：“啊，鬼！”赶紧捂住了自己的嘴。

却见那两个黑影弯腰挥臂地动作起来。“唰唰唰”的声音不断传来，虽然很低沉，却足以打破周围死一般的寂静。

崔淼和禾娘都情不自禁地瞪大了眼睛——没有看错，这两个家伙是在掘墓！

正当愣神之际，从真武宫的另外一头又亮起了一星火光，摇曳逡巡，冲着两个掘墓者直扑而来。刹那间，两块火光已经撞到了一起！紧接着便传来一个女子短促的叫声：“你们在做什么，快住手！”

几乎与此同时，夜空中乌云散去，一轮明月大放光芒，将真武宫照得通体泛白，如同玉石雕砌一般，连它周围平地上鳞次栉比的坟墓，也变得一个个玲珑剔透。

就在这些坟墓中间，三个人扭打成一团。旁边还站着一名白衣女子，手里握着块石头，正急得团团转，想帮忙却不知如何下手。

“静娘！”崔森大喝一声，向前冲去。

他可算看清了，和两个掘墓人对打的是韩湘，旁边抓着石头的女子正是裴玄静！

想来韩湘跟着聂隐娘夫妇练了一段时间的功夫，所以颇有点武力，胆气也壮，居然敢一个对俩。而那两个掘墓者却明显心虚，本来仗着多一个人，还用手里的铁锹胡乱抵挡。怎么也没想到，突然又凭空冒出一个虎虎有生气的青年郎君来！两个掘墓的彻底慌了，很快便招架不住。见势不妙，他们拔腿便朝旁边的山林跑去。其中一个腿脚稍慢，被崔森赶上一剑刺中后背。他惨叫一声扑倒在地，崔森正要上去擒他，那人的手中寒光一闪，居然还藏着一把短刀，朝崔森的前胸直刺过来。幸好禾娘及时赶到，从地上捡起一块石头，朝他的后脑勺猛砸过去。那人“咕咚”倒地，手里的短刀刚巧扎进自己的咽喉！

崔森将他翻过来看时，鲜血自咽喉处的伤口往外直涌，已然断气了。

“咳！”崔森没好气地说，“就这么死了？我还打算留活口呢。”

“我以为他要刺你……”禾娘连忙辩解。

“不怪你。”崔森站起来，拍了拍她的胳膊。

“崔郎……”

他猛地回过头去，是她。

终于又见面了。他们突然都不知道该说些什么。离别已久，在长安时，他们同居一城之中，却有数月如同陌路，彼此并无交涉。而今天，竟在距长安千山万水之外的蜀地青城山中重逢，多么不可思议，又好像命中注定。

她望着他，英俊如昔的面庞上，不知何时蒙上了一层沧桑，使他有一点点显老，但也更有男子气概了。他也望着她，刚刚一场恶斗令她的发髻松散。连日奔波劳碌，她的脸色苍白，眼圈发青，一对清澈如水的明眸也笼上了云烟，在他看来却越发楚楚动人了。他似乎从没见过她像现在这般柔弱，恨不得立刻将她揽入怀中，用力抱紧，再不让她受到任何惊吓或者伤害。

他们不约而同地开口：“你怎么……”又都一齐住了口。

几步之外，禾娘黯然而立，夜风拂过她的面颊，是悄悄吹干了什么吗？只有她自己才知道。

韩湘去追另外一个掘墓人，现又返回来，见到崔森便问：“欸，你们怎么来了？”

“我想来就来。”崔森反而质问韩湘，“你追的人呢？”

“他钻树林子里去了，没追上。”

崔森把眼睛一瞪：“没追上你就回来？”

“我……你怎么不去追啊？”

“我要保护静娘嘛！”崔森一见到韩湘便故态复萌，教训道，“我说你是怎么回事，不是寻仙吗，怎么把静娘带到这种可怕的地方来？难道神仙都躲在坟墓里不成？”

“哎呀，你知道什么！”

“别吵了，你们快来看！”是裴玄静在招呼。

两人立即休战，一起围拢到裴玄静的身边。

裴玄静就蹲在那座刚被掘开的墓旁。翻开的泥土中，碎石杂草下隐约可见黑色的木棺。

“静娘，怎么了？”崔森问。

“得把这口棺材挖出来。”

“啊？”其余三人均大吃一惊。韩湘脱口而出：“我们也要盗墓吗？”

裴玄静道：“韩郎，这两个掘墓人是有的放矢的，他们并非为了盗取墓中的财物。”

“那是为什么？”韩湘还要追问，崔森捋起袖子道：“啰嗦什么，赶紧动手！”

韩湘只得跟着崔森抄起两个掘墓人丢下的铁锹，用力铲起土来。铲了几下，他们都觉出不对劲来了。这个墓明显比一般的墓挖得浅，泥土也填得松松垮垮，难怪刚才那两人根本没挖几下，木棺的顶就露出来了。再经他们现在这一通猛挖，很快整个木棺都暴露在眼前。两人停下手，一起望着裴玄静，等她下指示。

她抬手轻轻抚了抚墓碑，平静地说：“请二位郎君将这口棺材打

开。”

两个男人交换了一下眼神，便果断地开始行动了。

棺材盖一撬就开，用的是最普通的薄杉木。崔森和韩湘各抬一边，几乎没费多大力气，就把棺盖移到旁边去了。

四个人一起探头望向棺中——没有尸体，更没有骸骨。空荡荡的木棺中央，只放着一具绸缎包裹着的人形石俑。

2

崔森问裴玄静：“你早就料到了？”

裴玄静盯着石俑，没有回答。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是生冢。”她终于开口了。

“生冢？什么人的生冢？”

裴玄静指着墓碑，念道：“‘长安女傅氏之墓’，从这上面只能看出，墓中应该葬的是一位女子，她出生于长安，姓傅。”又看了看旁边的一行小字，“元和元年立。所以，她应该是死于十一年前。”

崔森问：“应该是什么意思？她究竟死了没有？”

“我想没有。”裴玄静道，“如果人死了，但尸骨未能归葬的情况，那么这个墓中应该放着她的衣物之类，也就是衣冠冢。可是现在，墓中放的却是石俑。”

韩湘抢着说：“这个我知道。道家以石俑代替真人入墓，又称‘石真’，其实是为活人祈福，延年益寿的法术。如此看来，这位长安傅氏娘子确实还活着。不过，光从墓的外头来看，真会以为她已经死了呢。”

“所以有人来查了。”

“对啊！”崔森的眼睛一亮，“怪不得静娘说方才那两个掘墓人是有备而来的！可你是怎么猜到的，你认识这个长安傅氏？”

裴玄静摇头。

“你识出了掘墓人的身份？”

裴玄静又摇了摇头。

韩湘道：“我与静娘今天一早上山，午时才刚到此地，哪有你说的神机妙算。”

“那我就更明白了。”

裴玄静道：“崔郎你看，真武宫旁密建坟茔，所葬的都是历年在真武宫中修炼的女冠们。因为这些女冠常年修行，早已抛开俗家尘缘，死后并无家人为其安葬，所以只能葬在这里。此处有青山环抱，又有真武宫的神位相镇，按道教的风水来说，其实是绝好的墓地。今天中午到的时候，我和韩郎就已经看过了，所有的墓碑上都只简单地写了姓氏和入道、归葬的时间，再无其他记载，这也符合道门简朴入葬，回归山水的义理。但唯有这座墓，我第一次见时就觉得奇怪，因为墓碑上没有记录傅氏入道的日期，所以她葬在此处，并不合适。”

“啊？我怎么没注意到。”韩湘挠了挠头。

“还有更奇怪的。”裴玄静又说，“你们看，墓碑上写的是元和元年立，距今超过十年了。可是旁边同样年代立的墓，甚至更新近的墓，墓上的杂草都长得比这个墓长。所以说……”

崔森接口道：“所以说这个墓并非立于十一年前？”

“看外观我就怀疑过，这个墓是最近才立的。挖出的木棺更证明了我的猜测。你们想想，如果是十年多前埋下的木棺，又是易朽的材质，填埋得还如此粗疏，怎么可能到现在都没有一点朽烂？”

“有道理，有道理。”韩湘赞同。

裴玄静说：“因我们来真武宫有自己的目的，所以，白天时我虽留意到了此墓的古怪，本也不想多管闲事的。可谁又能想到，夜里便来了掘墓的，由不得我不管了。只是，光凭目前的线索，这个墓的底细依旧扑朔迷离。”

“那下一步怎么办？”

“你们看。”裴玄静指着石俑旁边问，“这是什么？”

崔森伸出手，把个东西从棺木里捡了出来：“是个小石头盒子？”他将小石盒递到裴玄静的手中。她想了想说：“这样吧，先将此

墓大概恢复原状。我与韩郎今夜在真武宫借宿了一间静室，崔郎与禾娘干脆一起来休息过夜。我们再好好商量商量。况且，彼此都有很多经过要讲。”

“行。”崔森应道，“把这个墓重新堆起来容易，我俩一起动手很快就完事。”

“不！你们中得有一个去搜一搜那个死人，再用树枝将尸首盖住。”

禾娘插嘴道：“我去就行了，这有什么难的。”只要在裴玄静的前面，她总忍不住想证明自己的能耐，并对裴玄静表示出小小的不屑。

裴玄静一笑：“禾娘，你不可以去。因为还要负责核实一件事。”

“什么事？”

“我猜那个掘墓人是个宦者。所以，必须麻烦哪位郎君去验看一下。”

“啊，是阉人？”韩湘上下打量裴玄静，“你怎么会知道？”

裴玄静再沉着，也让他这一惊一乍弄得有些尴尬了：“……阉人身上有股子气味。我在宫中出入过几次，所以知道。方才，我在两个掘墓人身上仿佛也闻到同样的气味。”

韩湘还是不明白：“气味？什么气味？”

崔森笑起来：“是尿骚味！没错，我在兴庆宫中也闻到过。为了掩盖这股骚味，他们还熏香，结果更弄得怪里怪气的，令人作呕。”他不怀好意地瞅着韩湘，“欸，你这么好奇，要不还是你去看吧，看了就明白咯。”

他自己则抄起铁锹，开始给“长安女傅氏之墓”重新封土。封到一半时，韩湘回来了，表情一言难尽。

“都看清楚了？”崔森坏笑着问。

“嗯。静娘说得没错，确实是阉人。”韩湘低下头，也挥舞着铁锹填起土来。少顷，他趁两个女子不注意，才压低了声音对崔森说：“我算看明白了，没了那玩意儿，小解起来麻烦，容易淋漓不净，所以衣服上会沾有尿骚味。想来叔公整日与那些宦官为伍，怎么受得了？”

崔淼亦低声道：“上等宦官自有办法清洁，大不了常换衣裤，反正有奴子帮他们洗。再多熏熏香，便闻不出什么来了。否则把皇帝嫔妃们给熏坏了，怎生了得？可是低等阉奴们就没那个福气了，只能成天带着这股气味。像今日这两个，在外久了，自然更顾不上了。”

韩湘叹息：“阉人已经够惨的了，本来嘛，从外表未必一眼能看出来，结果还带着这么个特别的气味记号。难怪大多性情乖戾，还爱作恶，替他们想一想，其实也是命苦。”

崔淼不以为然地说：“行啦，你还真当回事了！天底下命苦的人多得是，难道都去作恶不成？这等恶心之事就别琢磨了。倒是应该好好想想，两个长安宫中的阉人，怎么会千里迢迢跑来青城山中掘墓？”见墓上的土堆得差不多了，他又朝墓顶用力锹了最后一铲土，“这个长安女傅氏究竟是何许人也？”

裴玄静和韩湘借住的静室在真武宫的另一侧，墓收拾好了，四个人便一起过去。

从真武宫的正殿门前经过时，崔淼瞥见紧闭的殿门下透出微光，奇道：“咦，这观中有人啊？”

“当然有人，一直有女冠在此修道。”

“我们闹腾成这样，她们居然不理不睬？”

韩湘解释说：“人家都是女冠，深更半夜的当然不愿管闲事。真武宫本乃皇家赐佑的宫观，女冠们只要待在真武宫中，若非丧心病狂者绝不会入观骚扰。所以越有是非，她们反而越要闭门不出。”

“原来如此。”

终于来到这间小小静室，四人分头坐下。裴玄静燃起一盏油灯，火光划出一个温暖的红圈。围绕着红圈的，是四张疲惫晦暗的面孔和四双明亮闪耀的眼睛。

崔淼环顾四周，黑乎乎的也看不清什么，只隐约能看到墙边的条案上供着香炉，墙上好像还题着几行诗。整体而言，屋中的布置十分素净简朴，确实像是某位女冠的静修之所。

“这是何人的丹房？”他好奇地问。

韩湘刚要回答，裴玄静抢先道：“这些待会儿再谈，请崔郎先回

答我的问题。”

崔森一愣，随即微笑：“一切谨遵静娘之命。”

是啊，她可是皇帝钦差，奉旨出行。而他呢，终究只是一个亡命天涯者。兜兜转转，他们二人的角色仍然泾渭分明——她是神探，他是贼寇。从春明门外的贾昌小院开始，时至今日仍未改变。不过崔森相信，既然他们能够跨越千山万水而重逢，主导命运的就一定不是表面上的差距，而是内心的相知与默契。

他这个谜题，终究还得由她来解。他比过去任何时候都更期待了。

“好吧。”他说，“静娘要问我什么？”

裴玄静说：“方才禾娘已将你们出长安到青城山的始末，大致告诉了我。但她说不清楚，你为什么突然决定离开长安？”

“来找你啊。”

裴玄静不语，只是执着地盯着崔森。她的眼神清澈温柔，没有半点敌意与怀疑。

崔森突然觉得特别安心，便脱口而出：“是王皇太后命我离开长安的。”

裴玄静尚未答话，韩湘却叫起来：“皇太后命你来帮我们？”

崔森一愣。

韩湘又道：“我知道了！皇太后肯定担心我们这一路寻找王质夫有危险，所以特意派了崔郎来助阵。”

“是这样吗？”裴玄静问。

“呃——是的。”

“皇太后是怎么说的？”

“她……她只说静娘到青城山上寻仙，要我来给你们帮忙。”

裴玄静又问：“是她亲自吩咐你的吗？”

“是。”

“你见到皇太后本人了？”裴玄静流露出难以置信的表情，这下可激发了崔森的傲气，他马上回答：“当然见到了。”

“她……什么样？”

“静娘没见过吗？”

裴玄静摇了摇头。汉阳公主两次请她入兴庆宫查案，打的都是王皇太后的旗号。现在她千里跋涉寻找王质夫，亦是汉阳公主转达的王皇太后的密令。然而自始至终，王皇太后并未向裴玄静展露过真容。虽然汉阳公主凭借贾桂娘的死最终说服了裴玄静，使她同意成行。不过，对于一直隐身幕后的王皇太后，裴玄静仍然充满了好奇。

“皇太后的样子嘛……”崔森沉吟着，好不容易才找到了贴切的形容，“我觉得，就同那佛寺中的观音菩萨一模一样。”

“观音菩萨？大慈大悲救苦救难的观世音菩萨？”

“是的。”崔森点了点头，认真地说，“既慈悲，又苦难。”

“是这样……”裴玄静说，“所以，崔郎便听从了皇太后的旨意？”

“当然，谁能不听菩萨的话呢？”

崔森这话，听得出是发自肺腑，毫不夸张的。裴玄静也不禁心有触动。她想，假如王皇太后真像崔森所说的，是一位菩萨。那么他们今天的相遇，不就是菩萨的安排了吗？

她有些激动地说：“看来，我们今日能在青城山上相遇，当真是天意了。”

“怎么说？”

“崔郎，且听我慢慢讲来吧。”

还真是说来话长。待裴玄静把寻找王质夫的来龙去脉讲完，仿佛已有数不尽的夜悄然而逝了。深山之中的夜晚，既没有滴漏也没有更声，时光流转变得越发难以捉摸。当她终于告一段落时，抬眸望向窗外，才发现皓月西沉，星光也开始寥落了。

屋里响起低低的鼾声，韩湘已经躺在榻上睡着了。禾娘也撑不住，斜倚在榻边，耷拉着脑袋打瞌睡。唯有裴玄静和崔森二人还是精神矍铄，大约因为，使他们的兴奋不单单是案情。

“所以说，《长恨歌》中写到了宝物玉龙子？”崔森目光炯炯地问。

“元微之先生是这么说的。”裴玄静道，“崔郎是否记得，《长恨歌》中有这样两句，‘六军不发无奈何，宛转娥眉马前死。’”

“当然记得。这两句诗说的是在马嵬驿时，六军骚动，逼迫玄宗皇帝杀死杨贵妃，对吗？”

“崔郎说得没错。但这两句诗，其实是有蹊跷的。”

“什么蹊跷？”

裴玄静道：“微之先生告诉我，所谓六军指的是左右神武军、左右羽林军和左右龙武军，均为天子禁军。所以《长恨歌》中这两句诗，当直指马嵬驿时禁军哗变之事。但是，诗中有错。”

“有错？”

“天宝十五年六月，玄宗皇帝幸蜀途经马嵬驿时，天子禁军只有左右龙武军和左右羽林军，也就是四军，而非六军。待马嵬驿之后，肃宗皇帝北上灵武登基时，才命大将军陈玄礼将四军整编为六军。”

崔森皱起眉头：“如果马嵬驿时的禁军是四军，那不就应该写成‘四军不发无奈何’了？”

“可是，据微之先生说，白乐天是故意那么写的。他将四军写成六军，是暗指马嵬驿之变其实是由肃宗皇帝，也就是当时的太子暗中主导的。目的就是为了逼死杨玉环，并与玄宗皇帝分道扬镳，独自带队北上称帝。”

“所以诗中用‘六军’而非‘四军’，即暗指当时的天子禁军已被太子掌控，对吗？”

裴玄静点了点头。

“哇，这可是皇家绝密啊！”崔森啧啧，“白乐天敢这么写，着实大胆。”

“他有底气。”

“底气？就因为那个王质夫？”

“嗯。”裴玄静道，“微之先生说，正是王质夫说服了白乐天，要他务必将这段隐事埋伏在《长恨歌》的诗句中。因为只有指明了太子是逼死杨玉环的元凶，才能解释为何在幸蜀途中，玄宗皇帝没有将玉龙子传给太子。当时的局势那么危急，玄宗皇帝不便直接拒绝，所以才借口说玉龙子在祈雨时已抛入兴庆宫龙池中，不见了，以这么一套说辞婉拒了太子。”

崔森摇头叹道：“连皇位都交出去了，一件玉龙子又能起多大的作用呢？玄宗皇帝不传玉龙子，更多的是想表达对肃宗皇帝逼死杨贵妃的怨恨吧。”

两人都沉默了。少顷，裴玄静又道：“除此之外，《长恨歌》中还有两句诗，也与玉龙子直接相关。”

“哪两句？”

“峨眉山下少人行，旌旗无光日色薄。”

“这两句诗中也有错？”

裴玄静的目光温柔地扫过崔森的脸：“崔郎能猜出是哪里错了吗？”

多么熟悉的场景，山野夜阑，天地万物都在沉睡，只有他与她还是清醒的，相互提示，彼此帮助，就为了解开一个谜题。这个谜题的意义连他们自己都无法参透，只是直觉地感到它的生死攸关，体味到其中凝结的执念和宿业。

对于此刻的崔森来说，谜底本身亦不再重要，唯有与她相偕解谜的过程，才是值得倍加珍惜的。如果相信他们缘起于谜，那么，这场解谜之旅最好永远不要终结。

“崔郎？”裴玄静低声唤他。

崔森回过神来：“方才走神了，静娘见谅。”

裴玄静淡淡地笑了笑。

“峨眉山下少人行，旌旗无光日色薄。到底哪里错了呢？”

3

崔森凝神思索：“此地是青城山，成都就在旁边。可是峨眉山呢？峨眉山似乎离得比较远。”

“峨眉山在嘉州以南。”

“也就是说——从成都到峨眉山，还要经过眉州和嘉州。路途不近，且险阻难行。”崔森的眼睛一亮，“玄宗皇帝幸蜀只到了成都，再

没有往南行。他根本就没有去过峨眉山！所以这句诗‘峨眉山下少人行’，与上下文皆无关联，出现在《长恨歌》中是完全谬误的。”

“如此明显的疏漏，难道白乐天没有发现吗？”

“确实不应该。即使白乐天不知道峨眉山的位置，那么多人读过《长恨歌》，肯定会有人向他指出的。所以……他又是故意写错的？”

裴玄静说：“嗯，那么崔郎说说看，白乐天为何要故意写错呢？”

她是在故意考他呢，崔森却是心花怒放。原来，这便是最快乐的时刻了。他连忙收敛心神，断不能让她小看了自己。

他思忖着说：“方才静娘提到过一句，这两句诗和玉龙子的下落有关。难道说，玉龙子被带去了峨眉山？”崔森试探地看了看裴玄静，却没有从她的表情中看出端倪。

还给我卖关子！崔森又爱又恨地想，遂摇头道：“那下一句‘旌旗无光日色薄’又是什么意思呢？”

裴玄静说：“崔郎想一想我提到的《玉龙子诗》。”

“《玉龙子诗》？不就是说玉龙子从渭河沙泥中重现吗？静娘刚才说了，肃宗皇帝根本没有拿到玉龙子，所谓营帐中玉龙子放光等等，都是经由李泌策划，存心流传出来的假话。”崔森猛地一拍桌子，“我明白了！‘旌旗无光日色薄’是说根本没有玉龙子绽放光芒，旌旗下营帐中的光彩统统都是假的！”

他急切地问：“我说得对吗，静娘？”

裴玄静没有回答，但目光中的盈盈笑意简直令他热血沸腾起来。

崔森兴奋地说：“不，玉龙子肯定不在峨眉山。否则你和韩湘就不会来青城山了！白乐天故意写错诗句，我猜想，也是为了混淆视听吧。”

谢天谢地！他心想，幸亏峨眉山只是一个幌子，你我才没有错过。也在此时，崔森才真正认识到，他们的这次重逢是多么幸运。早一步或晚一步，都将错过。而一旦错过，此生恐怕就无缘再见了。

“崔郎，”裴玄静又在唤他，“你在想什么？”

“静娘，我在想你方才说，你与韩郎此行虽以青城山寻仙为名，

但实际上是为了寻找王质夫的下落。那么，你们为何又来到这青城山上呢？”

“是微之先生建议我们来的。”

“元微之？”

“对。正是在通州时，微之先生告诉了我们《长恨歌》中隐含玉龙子的秘密。他还说，此中内情均由王质夫透露，就如同玄宗皇帝派方士杨通幽去海外仙山寻找杨太真的隐情一样。而且，王质夫还千方百计地说服了白乐天，让他将这些内容都写入了《长恨歌》中，不禁令人怀疑他的真实目的究竟是什么。王质夫是王皇太后的族兄，有可能掌握到诸多皇家秘闻，本不足为奇。但他采用如此曲折离奇的方式，把皇家秘事透露出来，偏又半遮半掩，实在叫人费解。另外，王质夫突然失踪，皇太后为此焦虑非常，无论如何也要将他找到，是否也与这些秘密有关呢？”裴玄静说着，面色凝重起来，“我们本打算在通州之后，再决定是向西去梓州，还是向东去江州，继续寻找王质夫。可是微之先生却建议我们，与其去梓州或者江州，不如先来青城山。”

崔森问：“王质夫在青城山？还是……玉龙子藏在青城山？”

“都不是。微之先生并不知道玉龙子的下落，更不认识王质夫。他让我们来青城山，是为了找另外一个人——薛涛。”

“薛涛？”崔森转了转眼珠，“莫非就是那个著名的女诗人、女道士，曾经由武元衡相公荐给朝廷授予校书郎一职的大名鼎鼎的薛涛？”

“正是她。”

崔森的笑容立时变得狡黠起来：“我怎么记得，元微之和薛涛之间仿佛有过一段风流韵事？”

裴玄静亦微笑着说：“不是仿佛，是确实。”

“好。所以元稹建议静娘上青城山找薛涛，是因为她认识王质夫吗？”

裴玄静回答：“薛涛常年生活在益州，王质夫在梓州幕府，两地相隔不算远。当年元微之就是在梓州任职期间，与薛涛结下的一段

缘。所以，薛涛完全有可能与王质夫相识，此其一。其二，玄宗皇帝曾与青城山的罗公远真人相交甚密。玄宗皇帝幸蜀时，有人曾亲眼见到罗公远在剑门迎候，并将玄宗皇帝一路护送至成都。后来在成都期间，玄宗皇帝还专程上过一次青城山。因此一直有人猜测，玄宗皇帝将玉龙子的下落要么告诉了罗公远，要么告诉了青城派的道长司马承祯。总之，都和青城山脱不开干系。近年来，薛涛年事渐长，长期在青城山上静修悟道，所以微之先生才说，我们应该直接上青城山，找薛涛打听打听。”

“这个元微之不会是有私心吧？”

裴玄静微嗔：“就是你小人之心。”

“哈哈。我一个江湖郎中，就不和元大才子争了。其实我还应该谢谢他。”崔森开心地笑起来。

“谢他？为什么？”

“因为……哎呀，你们此行以青城山寻仙为由，好歹总得上一次青城山，否则也太说不过去了嘛。元大才子很有道理。”崔森狡黠地眨了眨眼睛，又问，“那么静娘，你们找到薛涛了吗？”

“崔郎此刻不就置身于薛涛的静室中吗？”

“就是这里？”崔森惊奇地朝周围乱看，却一眼撞上韩湘似笑非笑的脸，“你醒啦？”

“你们说得那么热闹，人家也没法睡啊。”

“可是，主人呢？薛涛到哪里去了？”

“我们来晚了。”韩湘叹了口气，“我们打听到，薛涛近两年中一直在真武宫中修道，便直奔此地而来。谁知观中人却告诉我们，就在一个月前，薛涛突然不告而别了。”

崔森瞪大双目：“又一个不告而别？”

韩湘道：“可不是。而且，真武宫中有炼师才从成都回来不久，说薛涛肯定未曾返回浣花溪的家中。也就是说，继王质夫之后，薛涛也失踪了。”

“这也太、太……”崔森都不知该说什么了。

裴玄静道：“所以我们才决定先在此借宿一晚，商议下一步的行

动。哪里想到，今夜会如此热闹。”

崔森道：“不过今夜所发生的事情，至少说明来找薛涛的方向还是对的。”

“肯定是对的。”裴玄静的声音有些异样，她举起手中的油灯，“崔郎，你朝墙上看。”

其实崔森进屋就注意到墙上有题诗，但因光线太暗看不清，现在有裴玄静照亮，便一目了然了。

那是一首五言绝句：燕市人皆去，函关马不归。若逢山下鬼，环上系罗衣。

“崔郎善解诗迷，从这首诗中能看出什么端倪吗？”

崔森向裴玄静微笑：“静娘谬赞，这首诗太容易解了。燕市一句，指安禄山尽起燕蓟之人为兵；函关一句，说的是大将军哥舒翰于潼关大败，京城失守，叛军长驱而入。山下鬼，是一个‘嵬’字，即马嵬驿。而杨玉环，便是在那里被高力士以罗巾缢死的。”他说着长叹一声，“此诗若是放在六十多年前，安史之乱尚未发生时，或许还能算作诗谜。到了今天，却只能凭诗感叹了。”

“崔郎说得没错。不过，我想问的是，这首点明杨玉环殒命马嵬驿的诗，为什么会题写在薛涛于青城山中静修的丹房中呢？”

崔森没有回答，韩湘却插嘴道：“也许是她闲来无事，想起杨贵妃的命运有感而发呢？”

“我们原先也以为，白乐天的《长恨歌》是一时兴起之作。可是事实呢？”裴玄静正色道，“我越来越相信，所有这一切都是经过精心策划的。我还无法参透背后的寓意，但是我想，王质夫正是开启这一系列谜面的钥匙。”

崔森突然说：“不对，墙上的诗没有题跋，你们怎么肯定就是薛涛所提？也许是其他人写在墙上的？”

韩湘说：“这一点我们已经找真武宫内的女住持打听过了。据她说，此诗的笔体正是薛涛的。”

“果真是薛涛的笔迹？”崔森又细细端详起题诗来。薛涛素有文名，在她的诗句中，既有“不结同心人，空结同心草”这样的儿女情

长，也有“谁言千里自今夕，离梦杳如关塞长”这样的雄浑声调。此刻看她的字迹，倒也飞扬倜傥，绝不同于一般闺阁的拘束小气。

他不禁感叹：“常听说薛涛字无女子气，笔力雄健。行书妙处，颇似王羲之。看来传闻非虚啊。”

裴玄静轻声说：“那个长安女傅氏之墓，也是薛涛立的。”

“什么？”两个男人一起吃惊地问，“你怎么知道的？”

崔森说：“是不是因为墓碑上的字迹相像？”

“不，墓碑上的字迹完全不像，当为他人所书，十分朴拙。”裴玄静摇头道，“但这里的字迹却是一模一样的。”她伸出手，将一个梅花形状的小石盒放在二人面前，正是刚才崔森从墓中石俑旁边捡起的。

“方才你们填土埋尸的时候，我将它打开看了。”

裴玄静轻轻掀开石盒，从中取出一张黄色的符纸，放在崔森和韩湘面前。

崔森念道：“惟大唐元和十年，岁在乙未。有京兆府长安县女傅练慈，就当青城山真武宫外敬造千年之宅。今象就了，不敢不谕启告天上地下土伯山灵地祇，左至青龙，右至白虎，前至朱雀，后至玄武。今日对闭，诸神备守。练慈长生万岁。石人石契，不得慢临。若人吉宅，自有期契，天翻地倒，方始相会。急急如律令。”他抬头看着裴玄静，“这是什么东西？”

“这是石契啊！”韩湘说，“原来这位长安女傅氏的名字叫傅练慈。”

见崔森还是满脸困惑，韩湘解释道：“道家立生冢时，除了在墓中放置石俑作为生人替身之外，还要设梅花形五边石盒。盒中盛放五石，分别是曾青、礬石、丹砂、慈石和雄黄，以向五方诸神敬拜。同时，还要在石盒上刻印符文，以为石契，敬告神灵保佑生冢的主人，避祸安康，长命百岁。”

“可这张符纸的内容并未刻在石盒上，盒中也没有五石啊。”

裴玄静道：“据我猜想，这位长安女傅练慈应该是薛涛的友人。薛涛为自己的朋友在真武宫中立了生冢，但外形却做成真墓的样子，很可能是为了避祸。”

“静娘的意思是——装死？”

裴玄静点了点头：“所以在墓碑上没有直接写傅氏的名字，但又注明是长安女傅氏。这不是故弄玄虚吗？而且，既为生冢，就必须以梅花石盒镇之，否则反会给活人招惹祸端。因此，薛涛亲自手书符文，埋于墓中。但是她怕泄露秘密，不敢找石匠刻印，所以只能写在纸上存于石盒中。就连五石，也都没来得及一并放入。”顿了顿，又道，“也亏得薛涛自己书写符文，与墙上的题诗两相对照，我们才能发现是同一个人的笔迹。另外，从符文上的日期看，也佐证了我之前的判断。此墓是一年多前才仓促立起的，而非墓碑上所刻的元和元年。”

“好神秘的长安女傅练慈啊。”韩湘说，“却不知她现在究竟是死是活？”

崔森冷笑：“有人和你同样好奇呢。”

几个人都沉默了。方才那两个掘墓人既是阉人，毫无疑问来自长安，也就是皇宫大内。现在已经可以断定，他们掘墓的目的是为了确认傅练慈是否真的葬于其中。阉人是皇帝的奴才，却未必都奉圣命行事。但无论如何，这位神秘的长安女子傅练慈的生死，引来了出自皇宫的关注。

那么，薛涛的失踪与此有关吗？

裴玄静注视着墙上的题诗——从兴庆宫而起的绝密使命，今天已将她引导到了青城山上。从《长恨歌》到杨玉环再到玉龙子，失踪者也从一个王质夫，又增添了薛涛和傅练慈两名女子。但有一点始终未变：所有的线索都指回长安，彤云深处的巍峨宫殿。那里肯定是一切的开始，会不会也是一切的终点呢？

“哎呦！”韩湘猛地一拍脑门，“提到阉人，我从他身上还搜出一样东西来。刚才说东说西的，差点儿给忘了。”说着从袖中掏出一块皱巴巴的绢布，在案上摊开。

崔森将油灯移得近些，只见绢布上用墨画着弯曲的线和点，还写了一些小字。

“是地图！”他惊喜地叫道，“而且正是青城山的地图。你们看，这

里标着真武宫，还打了个圈。说明他们就是按图索骥而来的。”

韩湘也说：“没错。不过，这图上还有好几个圈呢。”他一个一个地指过去，“乌云寨……百丈崖……幽人谷……神女洞？”他停下来，望着裴玄静。

她向他点了点头：“看来，这两个宦者原打算一处一处地寻过去。”

“寻什么？傅氏女？还是薛涛？”

“必为二女之一，也可能都是。”

“那么……我们何不也按图索骥，找过去？”崔森一拍韩湘的肩膀，“没想到你有时还挺管用的。”

韩湘失笑道：“多谢崔郎夸奖。要得你这么一句，比得道成仙还难呢。”朝窗外望了望，天边将现曙色。“我还算好歹眯了一小会儿，你们俩通宵未眠，不累吗？叫我说，找人也不急在这一时半刻的。趁着天还未大亮，干脆大家都休息一下。早上在真武宫中讨得一餐斋饭后，再一起动身。如何？”

“天快亮了吗？”崔森也向窗外望去，但见月轮低垂，几颗晨星在夜空的边缘闪耀，深山中的凌晨，比任何时候都更加黑暗。虫鸣鸟叫寂然而绝。此时外出，必然是伸手不见五指的黑。但正如韩湘所说，过不了多久，朝霞就将刺破黑幕，把光明带到世间。天地永远以这种不变的节律轮回，属于每个人的时间却一天比一天减少。

“糟糕！”他悚然变色。

韩湘问：“又怎么啦？崔郎，你何时也变得一惊一乍起来？”

崔森瞪着他们：“我们必须立刻动身，马上就出发！”

“为什么？”

“等天一亮，就走不掉了！”崔森急道，“韩郎，你在长安时曾招惹过一帮邪道，几乎遭了他们的毒手，还记得吗？”

“当然。”

“我怀疑他们盯上你和静娘，一路追踪而来了。”崔森说，“我与禾娘在山下茶摊见到几名道士，指明要找一男一女两个道士。听口音来自京兆地区，气焰十分嚣张，并且身怀利器。”

韩湘愣了愣：“乾元子那帮人真的跟来了？难道陈鸿将我们的行踪透露出去了？”

“也不一定。”裴玄静倒很镇定，“乾元子如果非要找到你不可，还是能打听到你我将上青城山寻仙的。崔郎他们不也是这么找来的吗？”

崔森道：“所幸他们被茶摊伙计引上歧途，要等天明前后才能赶到。事不宜迟，我们现在就动身吧。”

“可是天马上就要亮了。”整个晚上都在默默倾听，始终未发一言的禾娘这时却开口道，“我们走不了多远的。”

无人应声，大家心里都清楚，禾娘说得对。

韩湘打破沉默：“他们是冲我来的，干脆我留下来应付他们。”

崔森冷冷地说：“你打算怎么做？这回再被敲破脑袋，可没人给你疗伤了。”

“不会的。青城山好歹是正道名山，真武宫也是皇家宫观，我就不信他们敢在此胡作非为。”

裴玄静说：“楼观道是正道，仙游寺亦是名刹，不也都被乾元子踩在脚下了？”

韩湘沉着脸不作声了。

“可我们总不能坐以待毙吧！”崔森急道。

禾娘说：“你们走，我随韩郎留下。”见其余三人都在看自己，她的口气更坚决了，“那帮道人在找一男一女，如果仅仅留下韩郎的话，他们还是会继续追踪的。我与韩郎在一起便能迷惑住他们。只要能拖延一两个时辰，到中午前后，你们就能走得很远了。青城山这么大，到处都是密林深谷，他们就算要找也找不到。”

“你们会有危险的。”裴玄静说。

“不用你担心。”禾娘横了她一眼，恶声恶气地说，“除非你不想再找薛涛、傅氏女，还有王质夫了，那就一起留下来好了。”

崔森沉声道：“禾娘说得很对。我们须速作决断，否则，就真的来不及了！”

天空渐渐泛白，群山之巅首先转为金色，紧接着，曙光便肆意奔放地侵染整片山野。仿佛只过了一瞬间，整个天地便苏醒过来。晨风吹拂，茂林摇曳，发出海涛般整齐起伏的沙沙声，在山谷中久久回荡。

“他们走了快半个时辰了吧？”禾娘看着外面说。

“哪有。”韩湘道，“我估摸着，最多也就一刻。”

“才那么会儿？”

“怎么了？”韩湘坐到禾娘身边问，“你担心什么？”

“韩郎，你说坏人会不会很快就到？”

韩湘大大咧咧地说：“这可说不准。也许下一刻就出现，也许根本就不会来，都未可知啊。”见禾娘仍然紧锁双眉，一副忧心忡忡的样子，他转用安慰的口气说，“你也别太担心，他们是冲我来的。你的崔郎啊，既然已经离开了，肯定是安全的。”

她喃喃：“谁知道呢？”

韩湘笑道：“早知道这么牵肠挂肚的，你何不跟他们一起走呢？我方才就说了，你留下其实没多大用处，还不如与崔郎、静娘一块儿行动。”

禾娘垂下眼帘，用几不可闻的声音说：“崔郎不喜欢我跟着。”

“这……”韩湘一愣，“禾娘，我觉得你错看崔郎了。崔淼这家伙，表面上虽然放荡不羁，心地其实还蛮善良的，否则我也不愿与他为伍。他方才力邀你同行，你自己坚决不肯，何苦来呢？”

“我不要，我不要他们可怜我！”

“他们？”韩湘皱起眉头，“静娘绝非鄙俗之人，你更不该小看了崔郎。”

“我没有小看他们。我是……不愿意他们小看我。”

“小看你？怎么会呢？”

禾娘不理他，更像在自言自语：“我真后悔那时没有跟了聂隐娘。要不然这一年半载的，我怎么都能学成点儿功夫，能帮到崔郎

了。我就不用老是担心，他会嫌弃我……”

“所以你才非要留下来？”韩湘醒悟道，“就为了能帮到他？”

“多多少少总有点用吧。”禾娘青涩的面庞上，如同朝霞般的红晕将阴霾扫去几许，她带着无限的憧憬说：“等下回再见到崔郎的时候，他就会正眼瞧我了。”

他都从不正眼瞧我呢！韩湘还想跟禾娘开句玩笑，可是未及开口，就听半空中传来群鸟的啾啾鸣叫。两人一起向窗外望去，只见茂林上方的曦光中，忽然有数不清的山鸟盘旋低回，宛如千万个光点在碧空中闪耀着。

韩湘面色大变：“来了！”转首嘱咐禾娘，“你就待在这里，除非我叫你，否则无论如何不要出去！”

他整了整衣冠，走出薛涛的静室，大踏步向真武宫前走去。

那里果然已经站着数名道士打扮的人，但韩湘从心底里不愿承认他们是同道。真正的道士避世无为，哪里会有如此凶恶的表情。真武宫的女住持正在与他们对谈，显然话不投机，没说上几句，那帮人中的为首者居然挥起一掌，将女住持打倒在地。

年过半百、白发斑驳的女住持被打得眼圈青紫，鲜血顺着嘴角淌下。

韩湘迈步上前，冲那帮人喝道：“你们身着道袍，竟在道门神圣之地行凶，就不怕遭到神仙降罪吗？”

为首者打量着韩湘，冷笑起来：“这里不是女道观吗？怎么冒出来一个男的？欸，我好像在哪儿见过你？”

“本人正是韩湘。你们是在找我吧？”

“没错，就是你！原来你在后头躲着，怎不早点出来？否则这老道姑也不至于受苦。”为首者扬扬得意地说，“在长安时没逮到你，在仙游寺又让你给跑了。没想到我们会追到青城山上来吧？”

“哼！我根本就没想跑，是你们追得太殷勤了。韩湘至今不知，你们到底看上了我什么？”

“不是我们看上了你，是你知道了不该知道的事。”对方阴森森地说。

韩湘慨然道：“好吧。现在你们找到我了，我跟你们走便是。休在此清修之地闹事。”

“等等，我记得你还有个女伴，她在哪儿？”

韩湘心中一紧，脸上却装出不以为然的样子：“她？早在半途就与我分手了，并未跟至此地。”

“果真？”对方的目光贼溜溜地扫过韩湘，又落在女住持的脸上，“你说？他来时究竟是一个人还是两个人？”

韩湘情不自禁地握紧了拳头，少顷，便听女住持颤巍巍地说：“贫道只见到他一人。”

韩湘才稍微松了口气，那人却哈哈大笑起来：“算了吧。什么名山正道，说起谎来也面不改色嘛。我等在山下就打听清楚了，明明是一男一女两个道士上真武宫寻仙，你怎么居然只看见一个男的呢？想必是修炼得走火入魔了，还是我等来帮你们清肃宫观吧！”

随着一声令下，他带来的数名道士抄起家伙就往真武宫内冲去。韩湘和女住持想阻拦，不过是螳臂当车。真武宫中的女冠们常年在深山静修，哪里见过这等阵势，顿时吓得抱成一团，尖叫声四起。

正在混乱之际，一个清朗的女声跃然而出。

“你们要找的是我，休得伤害他人！”一身道服的禾娘站到众人面前。韩湘跺脚：“你怎么……”便说不下去了。禾娘违反了约定，但此刻她不站出来的话，确实只会殃及更多无辜。

那身雪白的道袍应是刚从薛涛的箱笼里翻出来的，穿在苗条的禾娘身上有点偏大，但也赋予了她一种从未有过的端庄和灵秀。禾娘仿佛突然便由一个青涩的少女长大成人了。

对方也在使劲打量着她，眼神中既有怀疑，还带着一丝淫亵：“你就是与他同行的女道士？”

“是我。”

“我怎么觉得不太像？”

“不像吗？”禾娘将头微微一昂，“那就是你的眼睛瞎了。”

“究竟是谁的眼睛瞎了呀？”有人从众人背后缓缓步出。一见此人，刚才还凶神恶煞般的道士们竟齐齐肃立，领头者更抢步上前，拱

手道：“道长，人找到了。”

是乾元子！韩湘差点儿叫出声来。没想到乾元子还亲自追到青城山来了，其他人不过是替他打先锋的。

乾元子背着双手来到韩湘和禾娘面前，阴森的目光轮番扫过二人，突然，他转过身去，劈手给了领头者一个响亮的巴掌。

“谁让你耽搁这么久，还把人给放跑了！”

“我……没有啊……”领头的道士被打得晕头转向，“这个的确是韩湘啊。”

“女人不对！”乾元子恶狠狠地盯着禾娘，“你是从哪儿来的，为什么要帮忙做替身？”

“道长救命！”禾娘突然朝地下一跪，哭喊起来，“我本来好好地观里念经，都是那个女人逼我出来的，我也没有办法呀！”

“那个女人，她在哪儿？”

禾娘往墓地方向指去：“她跑到那里面去了。她还说，我要是不听话，晚上她就出来抓我，呜呜呜……”

道士们目瞪口呆，连乾元子也阴沉着脸不说话了。

只有韩湘心头大喜，这个小禾娘还真看不出来，胆大又有急智。

“道长，您看怎么办？”

“这种鬼话，骗骗小丫头也就罢了，你们也信吗？”乾元子怒喝，“给我搜！”

观里观外搜得鸡飞狗跳，最后当然是一无所获。乾元子气得将那伙道士骂了个狗血淋头：“我不过才晚到几步，你们就把事情办砸了。真不知道要你们何用！”

领头的道士壮着胆说：“道长，不管怎么说，韩湘还是在我们手上。那个女子嘛，溜就溜了吧，也翻不起什么大浪来。”

“你知道个屁！那女子是什么身份……”乾元子正待发作，突然欲言又止。他想了想，来到女住持面前拱手道：“乾元子手下弟子不明事理，多有得罪，还望住持见谅。”言罢，低声吩咐众人，“撤！”

他瞬间变了一副嘴脸，韩湘看得也有些意外，转念一想，青城山毕竟是道教圣地，乾元子这伙人太过胡作非为的话，必将引起天下道

众的反感，成为众矢之的。他们目前的势力还远未到可以一手遮天的地步，既然裴玄静跑了，一时半会儿抓不回来，至少韩湘已经到了他们手中，所以乾元子决定见好就收。

众人押起韩湘便走，禾娘却拼命哭闹挣扎：“我不走，不走！”

乾元子不耐烦地斥道：“绑她作甚，反多个累赘！总不能让她这么一路哭下山去吧，被路人见到了着实可恼。”

他们把禾娘抛下了。韩湘悄悄回头望了一眼，只见她满面泪痕地瘫坐在地上，好像吓呆了似的。他心中暗暗欣喜，牺牲自己一个，保得那么多人平安。值得，太值得了！

过了好一会儿，真武宫的女冠们惊魂甫定。禾娘撒腿要跑，却被女住持一把拉住了，劝道：“暴雨将至，小娘子还是在观中暂避吧。此刻出去，被雨堵在山道上会相当危险的！”

禾娘还在犹豫，半空中已如豁了口一般，倾盆大雨瓢泼而下。

女住持仰首叹息：“不谙天候，无心自然，怎么能算修道之人？”谴责的语气中含着鲜明的鄙夷——乾元子那伙人，肯定要吃苦头了。

禾娘却心急如焚，耐着性子等到午后，雨终于小了些，她便向住持道别，撑起伞，朝真武宫后的山道走去。

上了路才知道伞是个累赘，通向后山的道路越来越狭窄，参天古木的枝丫彼此交错，打着伞根本无法通行，脚下又湿又滑，还得腾出手来支撑，否则走不了几步就会摔倒，禾娘索性把伞扔了。雨已经停了，仍有雨水从头顶的苍郁树荫间不断滴下来。山道上也异常昏暗，遍地都是淤泥、杂草、落叶、乱石，已经难以分辨的野兽骸骨，几乎无处下脚。禾娘走得磕磕绊绊，滑倒了又爬起来，很快全身上下都滚满了泥浆，脸上、手背上被树枝和荆棘划出了道道血痕，但她仍然目不斜视地向前走着。

不知翻过多少湿滑的高坡，涉过多少新涨起来的溪水，她终于在日落之前赶到了一条澎湃的深涧边。还隔得很远时，湍急的水流声便振聋发聩。精疲力竭的禾娘仿佛听到了号角，精神大振，一口气翻过最后的陡崖，一条深谷赫然眼前。

两侧都是陡峭的山崖，夹在其中的墨绿色涧水，层层叠叠地从远方奔流而至。越往下水势越猛，仿佛裹挟着来自洪荒的巨大力量，令人肃然起敬。最后的夕阳余晖从对岸的山巅照下来，将涧水一分为二，那半是光明，这半是黑暗。

禾娘揪着湿漉漉的藤蔓，连滚带爬滑下陡坡。山涧就在脚前，她却呆住了。当时，她听着裴玄静和崔森商谈计划，悄悄记牢了地图上的标示。她知道他们将从这段山涧处渡河到对岸，所以打定主意，只要能脱身便跟来找他们。此前的一切有惊无险，禾娘总算如愿来到山涧旁，但是，怎么渡过去呢？

禾娘急得团团乱转起来。那是什么？禾娘惊叫着扑向紧靠岸边的岩壁，没错！那是数条藤索纠缠捆绑在一起，一头拴在巨石上，而另外一头……她震惊地看到：延伸出去的藤索下端完全淹没在湍急的水下了。

想必平时就靠这条藤索渡河，但是现在它已经被涧水吞没了。

禾娘全身无力地瘫靠在岩壁上。

现在怎么办？看样子，正是今天的这场暴雨使涧水上涨，淹过了藤索。崔森和裴玄静怎么样了，他们渡到对岸去了吗？按时间估计，他们来到此地时正是雨势最猛的关头，他们会不会遇上了危险？

禾娘不敢再想下去了。天暗得非常快，山风扑打到脸上、身上，彻骨冰寒。她抬起手抹了一把脸，湿漉漉的，也不知是自己的泪水，还是风中挟带的涧水。更有可能的是，一场猛烈的夜雨又将来袭了。

禾娘咬了咬牙，转身往回攀爬。深秋的山中之夜，即使不下雨也能把人冻坏。再来一场疾雨的话，她现在站立的地方肯定会淹水，后果不堪设想。她只有爬到高处，也许能找到一个躲雨的地方，再设法点火取暖和驱赶野兽。

天已经黑了，禾娘借着一点微光在茂林中穿行，头顶不时有水滴下，雨又下起来了。终于，她隐隐绰绰地看到前方有一小片空地，空地中央似乎搭着个窝棚，不知是什么人的临时休憩之所。待靠近时她才发现，里面似乎有火光。

禾娘喜出望外：一定是崔森和裴玄静在此避雨，总算找到了！

“崔郎，裴大娘子！”她欢叫着奔进去，“我来了！”

窝棚里的树桩上，点着一支摇摇欲灭的蜡烛，却看不到人。禾娘愣在原地，鼻子里嗅到一股臭哄哄的味道。在雨后的密林中，到处都是腐叶和淤泥的沤浊气味，但这股臭味又与那些不同。

她想起来了，是尿骚味！

禾娘没来得及转身逃跑，一阵巨痛便从后脑袭来。她倒在地上，失去了知觉。

5

雨一直在下。

但是，这个小院的上空，却奇妙地不曾坠落下一滴水珠。疾雨不绝于耳，天地像一个巨大的牢笼，把她封锁在雨幕的中央。

裴玄静站在干燥的泥地上，进退两难。

面前之人回过身来，随意地招呼了一句：“你来了。”

“是。”她既没有称便装的他为李公子，也没有按君臣之礼下跪。实际上，她的全身都紧张得僵硬了，头脑中也只剩下一片空白。

他微微一笑：“娘子是来给朕送它的吗？”

她一惊，这才发现自己的右手里正握着长吉的匕首。

“啊，不！”

“不？”

她语无伦次地说起来：“‘纯勾’是、是……”看到他皱起眉头，裴玄静才悚然意识到自己竟犯了皇帝的名讳，越发慌张，“求、求陛下恕罪，这把匕首是……”

“是什么？”

“它是一件信物，是长吉留给妾的唯一一样东西。”一旦说出口，裴玄静便控制不住地热泪盈眶了，“求陛下允许妾保留它。”

他盯住她，良久才说：“假如有一天，这把匕首会杀死朕。你还要留着它吗？”

“什么？”她惊骇莫名，“这怎么可能！”

他露出一抹轻蔑的笑，沉默地等待她的回答。

“不。”裴玄静终于说：“只要这把匕首留在妾的身边，就一定不会发生那种可怕的事情！”

“哦？你敢担保？”

“我用性命担保！”

他大笑起来：“裴玄静，朕果然不该小看你。”

“陛下！”

“你一直都在欺瞒朕，竟然还有胆子要朕相信你？”

“我没有。”

“是吗？”他戏谑地看着她，“那么，你跑到青城山上做什么？真是在为朕寻仙吗？”

“我……”

他喝道：“不要再想骗朕，欺君之罪不是你当得起的！”

裴玄静跪倒在地：“求陛下恕罪，妾不能说。”

“你不说朕也知道！”他向裴玄静俯下身来。不知是由于过度恐慌，还是直逼而来的龙涎香气使她头晕得厉害，连他的话音听起来都断断续续了，“朕只是不太明白，你宁愿听从皇太后，听从汉阳公主，为什么偏偏不愿听从朕？”

裴玄静抬起头：“她们不都是陛下的至亲吗？”

“那又如何？”

“陛下的母亲和妹妹，怎么可能害陛下。她们这么做，一定是为了陛下好。”

“哦？你是这样想的？”他的话音中充满讽刺。

裴玄静硬着头皮说下去：“并且我相信，找出真相总是有用的。”

“真——相——”他拉长了音调，“是啊，朕差一点儿忘记了，你是女神探嘛，最大的爱好就是探究真相。那么你来告诉朕，真相到底有什么用？”

“有了真相，才能伸张正义，惩恶扬善。也才能——”裴玄静犹豫了一下，“至少能够不留遗憾。”

他点了点头：“说得好，很好。朕记得，《兰亭序》的真相，《璇玑图》的真相，都是你一手解开的。所以，正义得到声张了吗？善恶得以彰显了吗？你的遗憾消失了吗？”

裴玄静愣了半晌，才迷茫地回答：“我不知道。”

“没有！”他厉声道，“你明明知道没有，却不敢承认！女神探的勇气到哪里去了？你的胆魄难道都是用来欺君的吗？”

裴玄静咬紧牙关。

“更何况，究竟什么是正义，什么是善恶，由谁来决定？你吗？”

裴玄静抬起头：“当然不是由我。我以为，决定是非善恶的，应该是圣贤的道理，还有人心。”

“道理是死的，但人是活的。”他的语气出人意料的诚恳，倒像在她推心置腹，“至于人心嘛，就更加多变难测了。因而在朕看来，统统靠不住。”

见裴玄静沉默，他又思忖着说：“比如说，方才你谈到朕的母亲与妹妹所为，都是为了朕考虑。当然了，从圣贤的道理来讲，此为人伦；从平常的人心来说，这是亲情。都没有错。然而，事情偏偏不是这样的。”

“不是吗？”

他缓缓地摇了摇头：“朕还以为，即使对同一桩事实，换了不同的人来看，还是会有不同的认识。对圣贤的道理，亦会有不同的解释。无非是因为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立场和私心。”

裴玄静思索着他的话，一时竟无言以对。

“任何一个人所理解的正义，都是从一己、一家，最多一族出发。唯有朕，是从天下出发。这就是为什么，像武元衡、裴度这样真正的有识之士愿意效忠于朕，因为他们懂得，只有忠于朕，才是忠于大唐，忠于社稷，忠于全天下最大的正义和最根本的善。你明白吗？”顿了顿，皇帝一字一句地说，“真相一点都不重要。重要的是，一切真相必须归于朕。因为只有这样，你所追求的正义才能归于大唐，归于天下！”

裴玄静的思绪乱作了一团。

他再度向她俯下身来：“你还有什么要反驳的吗？”

她不由自主地摇了摇头。

他微笑着伸出右手：“很好，那就把匕首交给朕吧。”

“不。”裴玄静突然清醒过来，连连向后退去，“不，不能给你！”

“给我！”转眼，他的手便握上了她的手背。她从未如此恐惧过，因为她知道此刻就范的话，就永远别想摆脱他的掌控了。

裴玄静企图甩开他的手，但是那只手实在太有力了，裴玄静拼命挣扎……

刹那间，匕首就深深地刺进了他的前胸，只留下刀柄在外面。裴玄静吓呆了，眼睁睁地看着鲜血渗出来，宛如一朵火红的牡丹，沿着金丝绣成的盘龙花纹迅速绽放。

他捂住胸口，抬起头愣愣地望着裴玄静，仿佛不敢相信所发生的事。

“啊！”裴玄静没命地尖叫起来。

“静娘，静娘！”

她终于在剧烈的摇晃中睁开了眼睛，渐渐看清那张俯向自己的英俊面孔。

“崔郎……”她的声音虚弱得连自己都听不清，他却立即喜笑颜开：“谢天谢地，你终于醒了。”

崔森小心地扶起裴玄静的头，让她靠在自己的肩窝里：“来，喝点水。”

清冽的甘霖流向喉头，浇灭了燃烧在她胸口的熊熊烈火。裴玄静一口接一口地喝着，崔森笑道：“慢点慢点，看你像在沙漠里渴了半辈子。”

沙漠吗？可为什么她浑身湿透？侧耳倾听，哗啦啦的分明是雨声，还带着山谷中特有的回响。

“雨还没停？”

“没有。”崔森抬起手，把凹形的石块凑到岩壁上，很快又接了满满一凹槽的水，递到裴玄静的唇边，“这是山泉，所以味道特别甘甜，再喝一点？”

她摇了摇头，两手忽然在身上乱摸起来：“匕首，我的匕首呢？”

“在这儿。”崔森将匕首塞进裴玄静的手中，她一把攥住，心有余悸地引刀出鞘——并没有血。寒若秋水的刀身上，只映出她自己那张惨白的脸和火热的双眸。

她大大地松了口气，又颓然倒下。

“你做噩梦了吗？”崔森温柔地问。

裴玄静摇了摇头，她不想告诉崔森，这已经是自己第三次在梦中杀死皇帝了。这肯定是某种预兆，但其中的寓意太可怕，使她无力去面对。尤其是现在，她所能做的唯有立即忘掉。

“不想说就别说。”崔森安慰她，“亏得有这把匕首，救了我们两个。静娘，你还记得发生了什么吗？”

她想起来了。

当他们赶到山涧时，雨已经下得很大了。整片山谷笼罩在雨雾之中，尽管是白天，却阴暗得犹如傍晚时分。对岸云锁群山，不停翻滚的浓雾后面好似埋藏着许多洞窟，数不清的魑魅魍魉正在其间出没。

裴玄静和崔森都已全身湿透，下到山涧旁边，连遮挡的树木都没有，只能任凭雨水从头浇下。蜀地之秋虽不如北方萧瑟，但秋雨袭人，照样冰寒刺骨。二人皆冻得脸色发青，嘴唇抖得连话都说不利索了。

从阍人身上发现的地图看，此地名为“幽人谷”。跨过谷中深涧，在对岸山峦中不远处，隐着一座“神女洞”。“神女洞”上用红笔画着圈。所以，裴玄静和崔森推测，洞中也许能找到薛涛和傅练慈的线索，便一路寻了过来。

走到半路，开始天降暴雨，当他们赶到幽人谷时，山涧已经暴涨，像洪水一般从上游汹涌扑来。涧上无桥无舟，只有一条粗大的藤索连接两岸，应是传说中的“索桥”。据说，身手敏捷的山里人将自己悬于“索桥”上，只要轻松一荡，便能跨越天堑。不过此时风急雨骤，山涧周围根本见不到一个人影，哪里还有“荡索桥”的奇观。

此时过河，无疑是相当危险的。但此时不过的话，看势头这场雨将持续下去，河水也会继续暴涨，恐怕十天半个月都无法过河了。

还是裴玄静眼尖，在紧靠山涧的陡崖下发现了一只独木舟，因为藏在一个凹陷的崖洞下面，又拴得牢牢的，所以居然没有被冲走。不过，就目前的雨势而言，要想划着这么一叶小舟渡过湍急如洪的山涧，也根本不可能。

最后两人急中生智，想出了驾小舟攀藤索过河的办法。他们登上小舟，再各自在腰间绑上一条粗藤，挂在连接两岸的“索桥”上。因为涧水上涨，现在“索桥”离开水面仅几尺高，差不多正在二人齐胸的位置。所以他们只要抓牢“索桥”，借势拖着小舟便能渡到对岸了。

雨越下越猛，涧水在舟边上下翻腾，小舟在急浪中颠簸，随时都会倾覆。崔淼在前，裴玄静在后，两人都用尽全力握紧藤索，一点点向前挪动。涧水虽深又急，所幸并不太宽，眼看就到对岸了。

就在这时，一阵震耳欲聋的巨响从上游传来，山洪奔腾而下，瞬间吞没了“索桥”。

小舟被冲走了。系在裴玄静和崔淼腰间的藤条，将二人一起拖入水中。水势澎湃，载沉载浮，他们不停地呛水，都快昏厥了。

恰恰是死到临头，求生意志催发出不可思议的勇力，从不舞刀弄剑的裴玄静挥起匕首，砍向“索桥”。而这把被聂隐娘赞不绝口的“纯勾”，果然凌厉得难以想象，仅凭裴玄静的那点力气，连砍几下，竟然把比人胳膊还粗的“索桥”砍断了。

“索桥”断裂的一截像一条巨大的龙尾摆向岸边，裴玄静和崔淼就如同两个轻飘飘的纸人，一起随势被甩到岸上。然后，裴玄静便彻底失去了知觉……

崔淼说：“起初我也给砸昏了。好在很快便醒来，发现河水涨得特别快，如果不赶紧登高的话，马上又会给淹没了。你还是昏迷不醒，我只能拖着你拼命往山上爬。结果……”他笑起来，“一不留神，又掉进这个深坑里了。咳，我长这么大，就数今天最倒霉！”

“可我们还活着……”

“也是啊。这么一想，又数今天最幸运了。”崔淼轻轻握住裴玄静的手，“你知道我费了多大劲，才把匕首从你手里拿下来的？”

裴玄静任由他握着，少顷，才虚弱地问：“我们现在在哪里？”

“坑里啊。”崔森笑道，“其实是一个很深的山中岩洞。不着急，等你缓过来了，咱们再设法出去。如今外头大雨瓢泼，先在这里面躲一躲也好。”

裴玄静顺着他的眼神看过去，不远处的岩壁上，一袭瀑布般的水流从洞顶灌下，先注成一潭，然后顺着地势流成数条大小不等的溪水。水泄之处伴有微光，她明白了，那就是他们掉入的洞口了。

她问：“不能从来处返回吗？”

“不能。我们是从高处坠落的，多亏了下面是个深潭，我们才没有摔死。如今是不可能再爬上去了。我估摸着，洞口平常无人走动，被泥封住了。这回肯定是让暴雨给冲垮了，结果成了我们的陷阱。”

“那怎么办？”

崔森道：“我听说过，只要顺着水流的方向就能走出山洞。你只管好好休息养神，待体力恢复了，外面的雨也该下得差不多了。到时候咱们再找出路，反而容易。”

裴玄静安静下来，良久，又道：“也不知禾娘和韩湘，现在怎么样了？”

“你就放心吧。”崔森劝道，“禾娘那丫头是个鬼机灵，可不容易吃亏。韩湘呢，傻人有傻福，也总能化险为夷。”

裴玄静的心中再焦虑，看到崔森这副样子，也不禁又好气又好笑地说：“真不知韩郎哪里得罪了你，总是遭你数落。”

“我不仅数落他，还救过他呢。”崔森更来劲儿了，“我告诉你，他的运气当真不错。所以肯定会没事的。”

裴玄静叹道：“但愿这次他们也能逢凶化吉。”见崔森的脸上青一块紫一块，不觉又笑了笑。

“你笑什么？”

裴玄静伸出手，轻轻抚摸他颊上的伤痕：“我笑崔郎中也有今日，狼狈至此。”

“还不是让你给害的。”崔森亦微笑作答，“反正啊，打从遇到你的第一天起，崔郎中的好日子就完咯。”

“你后悔了？”

“后悔有什么用？都掉坑里了，悔之晚矣。”

两人相视而笑。

裴玄静此刻完全松弛下来了，问：“奇怪，我身上怎么一点儿力气都没有？”

“你这些天太过紧张劳累，又淋了雨掉下河，能有力气才怪呢。别担心，好好休息，很快就会缓过来的。”

崔森拿出郎中的权威口吻来，裴玄静自然没话可说了。

沉默片刻，她说：“其实刚才，我梦见了贾老丈的院子。”

“是吗，有我吗？”

“没有。”

“有禾娘？”

“也没有她。”

“那有谁？”

她迟疑着说：“皇帝。”

“皇帝？”崔森的脸色瞬间变了，“怎么是皇帝？”

“在梦里，他质问我缘何欺君？”

“欺君？你欺君了？”

裴玄静直视着崔森，点了点头。

“欺就欺了呗。”他洒脱地一摆手，“你怕什么？我都不知欺过多少回了，还不是活得好好的。”

“我不是怕他，我是怕我自己忘了初心。”

“哦？初心是什么？”

她突然就想把心事向他一吐为快了：“崔郎，我一直都坚信，真相比什么都重要。不管出于任何原因，谎言都是不可以接受的。”

“当然了，这是女神探的原则嘛。”

“可我自己却违背了这个原则，就是从‘真兰亭现’之谜开始的。”裴玄静踌躇道，“那毕竟牵涉到太宗皇帝的清誉。渺小如我，怎么可以去挑战那样伟大的帝王呢？”

崔森模仿着她的口气说：“我愿意用生命去维护谎言。”

“崔郎……”

崔森不依不饶：“所以说，女神探向至高无上的君权屈服了，却给了江湖郎中崔森一个迎头痛击。那时在下方知，原来说谎也分个三六九等，皇帝说得，我便说不得。”

他原以为自己这样调侃，裴玄静会恼，可她只是沉吟着，良久才道：“是我错了。”

崔森始料未及，忙说：“我是说笑的，静娘别当真啊。”

“不，我真的错了。”裴玄静由衷地说，“其实，我原本只是想帮助一些人，一些在我眼中的可怜人。却不知怎么的，唯一能帮得上他们的办法，竟然就是欺君。”

崔森叹了口气：“所以是你救了杜秋娘。你在大理寺时就看出她诈死，对吗？”

“并不完全确定。你的诈死药很管用，至少从表面上看不出破绽，但是那个木盒引起了我的怀疑。”

“木盒怎么了？”

“按道理说，木盒落入曲江后，应该浮在水面上，很容易打捞起来。可是杜秋娘的尸体都被打捞上岸了，偏偏找不到木盒。我是亲眼目睹木盒沉没的。我想，除非事先在盒中放置重物，否则它不可能直接沉底。同样道理，襄阳公主不慎踢到它时，也不可能那么迅疾地滚下河岸。所以我猜想，有人事先对木盒动了手脚，目的就为了让这件证物消失。”裴玄静轻轻喘息了一下，“崔郎，你原先是准备自己动手的，但襄阳公主稀里糊涂地帮了你的忙，对吗？”

崔森笑而不答。

裴玄静又道：“另外，公主的侍卫们在大白天喝得酩酊大醉，也让我有所怀疑。襄阳公主为皇帝所钟爱，侍卫们再疏漏怠慢，也不至于全部醉倒，连一个清醒的都没有。再把你与杜秋娘之前的种种行为联想一遍，就有所推论了。”

“所以，静娘向皇帝说谎，并不单为了救杜秋娘，更是为了救我。这便是静娘对我的一片心意。”崔森热忱地说，“静娘做得对极了，为什么要怀疑自己呢？皇帝骗天下人，为了统治，天下人骗皇帝，为了活命。骗谁不是骗，谁在乎呢？”

“我在乎！”裴玄静撑起身来，目光炯炯地说，“如果谎言能够解决问题，我们还要真相干什么？”

“你……”崔森有些诧异。

“崔郎，我在意的并非欺君与否。我在意的是，谎言真能给帝王带来海晏河清的千秋社稷吗？还是能给卑微者带来希望与生机？如果不是，那么我们就应该撒谎，为了任何理由都不应该。”

崔森认真地想了想，说：“我以为，最大的理由还是无奈吧。没人喜欢说谎，可世上的无奈太多了，以至于很多时候，即使出于最美好的愿望，仍然不得不选择谎言。”他望着裴玄静，“这次静娘肯接受皇太后的任务，想必也是理解了她的无奈吧。”

裴玄静喃喃：“我都没有见到皇太后，更没有和她说过话，一切都是汉阳公主转达的。但不知为什么，我就是觉得皇太后的旨意无法拒绝。崔郎，你是见过她的，你说皇太后就像一位菩萨，难道菩萨也会无奈吗？”

“我觉得，菩萨在面对世人时，才是最最无奈的。”

裴玄静默然。她想，最令皇太后无奈的绝不是世人，而只能是……她的儿子。

突然，一阵恶寒侵体，裴玄静全身打起冷战来。

崔森见状，叫道：“静娘，你怎么了？”

她的牙齿克制不住地上下相扣，根本没有办法回答他。

崔森的心猛地一沉，最担心的事情还是发生了。

6

她这一辈子都没有这么难受过。

病情发作得太突然，好像一盆冰水兜头倒下，又好像赤身裸体被赶入雪地，她只感到全身上下无法形容的冷。这冷还长着利爪和尖牙，噬咬撕扯她的四肢百骸。

裴玄静剧烈颤抖着，断断续续地问：“崔、崔郎，为什么突

然……这么冷？”

“大概是入夜了吧。你淋了雨，又落了水……”崔森竭力做出若无其事的样子，伸手试了试裴玄静的额头，“嗯，有些发烧，没事的。”

裴玄静没有吭声，因为她正全力抵抗着遍体的痉挛，生怕自己开口的话，就会忍不住呻吟出来。

崔森看不下去，用力将裴玄静揽入怀中，问：“这样是不是好一些？”

“不！”她挣扎要将崔森推开。

“静娘，你……”

裴玄静死死地盯住崔森：“崔郎，我、我是不是得疟病了？”

“怎么会？你不要胡思乱想，着凉发烧而已。”

“发烧？你当我没有淋过雨，发过烧吗？”她的目光像两团火，“你我初次相遇，在贾老丈的院子里，我也曾晕倒过。那时你就骗人，说什么淋雨发烧。这一次，你还是想骗我……”

“静娘！”

她伸手给他：“你给我诊过脉了吗？”

崔森沉重地点了点头。

“所以？”

崔森一把抓住裴玄静的手：“静娘，就算是疟病也没什么大不了的。你忘了吗，我是郎中啊！有我照顾你，绝对不会有事的。等外面的雨一停，咱们就设法出去。我有治疟病的祖传秘方，绝对能药到病除的。”

裴玄静似乎被说服了，也可能是没了力气，只软弱地靠在崔森的肩上，颤抖得却越来越厉害。

崔森纵有一身医术，现在也只能看着心爱的人受苦，所能做的唯有抱紧她，虽然明知无法缓解她的痛苦，至少能让她感受到一点安慰。崔森这么想着，把裴玄静更紧地搂在怀中。隔着衣服，他的皮肤都能清晰地感觉到她滚烫的双颊和额头。才不过一小会儿，她就被寒热折磨得脸色惨白，嘴唇发青，翻出紫痂。崔森无比心痛地看到，怀中的这个女子已经面目全非了。

山雨轰然作响，暂时遮盖了她牙齿相扣的声音。

最难受的那一阵过去了，裴玄静缓缓睁开眼睛：“崔郎……”

崔森对她笑了笑，说：“静娘，我还没有告诉过你，我的医术是怎么学成的吧？”

“你的家，还有你的父母亲人，你都没有对我提起过。”

他略带埋怨地说：“因为你总忙着解谜，忙着为他人担忧。你又何尝在意过我。”

“现在就说吧。”她虽满面病容，那双明眸却越发晶莹透亮，好似能看穿他的心。

崔森明白，若非此刻的绝境，裴玄静不会放下所有矜持，任凭他这么揽拥入怀。而他自己也不会有现在的胆量和坦然。

是啊，现在不说，也许就再没有机会了。他这一生，直到现在都过得似是而非。其实，他才是世上最需要真相的人，所以上苍才让他遇见她吧。

崔森开始说了：“我从没有见过亲生父母。我是被一名民间的庸医抚养长大的。养父姓崔，我跟了他的姓。养父的医术平庸，为人也十分粗俗，嗜酒如命，算不上坏，但也绝不是值得尊敬之人。他虽将我养大，却尽不了教育之责。我只能自己设法学书习字。还算我幸运，养父曾经救活过一位重病将死的先生，我跟着他倒是学得不少，总算没有承袭养父那一身鄙俗之气。”

“这位先生是谁？”

“我也不知道。”崔森叹息，“他无意显露身份，死时孑然一人，家徒四壁，还是我为他落葬的。”

顿了顿，他又说下去：“同一年，养父也酗酒而亡了。我便开始独自一人闯荡江湖。养父的手中有一卷集验方书，他靠这书才混了许多年。有一次酒醉，他说漏了嘴，承认此书是从我母亲那里获得的。”

“你母亲？”

“我的生母。”崔森情不自禁地重复了一遍，“据养父说，当时他游方到洛阳附近，在一个破烂客栈中暂宿。那是一个水滴成冰的冬夜，

客栈中来了一个女子，就快要生产了。”

“生产？”

“嗯。不知她是如何落到那步田地的，生怀六甲却要独自在外奔波，孤苦一人在客栈中产子。天寒地冻的半夜，哪里去找稳婆，只有养父略通医术，硬着头皮替她接生。结果，那女子产下一个男婴后，自己也血流不止，眼看就要撒手人寰。临死前，她拼着最后一口气，将包袱中的一卷书交给养父，说这卷药书是她家的祖传秘方，神奇不亚于孙思邈的《千金方》，养父得此书在手，必将成为一代名医圣手，她愿将此书相赠。唯一的条件是，养父须将男婴抚养长大，今后再将此书传给他。”说到这里，崔淼的声音低落下来，“交代完这些，女子便气绝身亡了。”

良久，裴玄静才轻声说：“她可曾说过自己的姓名和身份？”

“没有。养父说，他问过女子是否还有家人，他愿负责把男婴送给她的亲人抚养。但女子拒绝了，她说的最后一句话是，‘此子无祖无宗，愿永匿江湖。’”

这便是他深藏在心底的隐痛，也是他的骄傲，更是他野心的源泉。今天，他终于将母亲的故事全都说了出来。

“从那以后，养父就把我带在了身边。他本来只有些三脚猫的医术，游方行医，聊以糊口而已。得了那卷方书之后，他细读了前面的一部分，大概十多个方子，便拿来试用。结果发现女子所言非虚。这些方子所治的虽只是些平常症候，但绝对能药到病除，比常用的方子见效又快，抓药花费又少，病家治了病还省了钱，自然对养父感激不已。他的名声也渐渐传开去，日子好过了许多，那段时间他对我还算不错。可惜，好景不长。”崔淼叹了口气，又换上了惯常的嘲讽口吻，“养父的名声起来以后，人们渐渐请他诊治一些较重的症候。养父照例按书中的方子给人治病，却不成了。书里的方子不仅没有治好病，反使病情加重，甚至有人病危致死。当然，那些人本就患了重病，不能全怪养父治死了他们，但养父的名声从此一落千丈。他想不通，以他的能耐，又不够去分辨方子到底哪里出了错，结果便是一错再错。几年后，终于把好不容易建立起的名望又败坏光了。养父受

了打击，从此更加一蹶不振，整天喝得醉醺醺的，还把气撒到我的头上，怪我死去的母亲用假医书欺骗他，害了他。尽管如此，他倒也没有将我弃之不顾，始终还给了我一口饭吃，算是坚持了当初对我母亲的承诺。从这一点来说，他终究算不上一名恶徒，只能说是一个自私卑微的小人。”

他停下来，目光闪耀地望着裴玄静。是啊，有谁会相信他出身卑贱呢？仅仅这张面孔和这双眼睛，就当得起“不俗”二字了。初次相遇时，她便看出他有故事，然而这段故事背后的伤痛仍然超出了她的想象。

崔森又往下说：“后来我自己认了字，也学会了医术。过了不少年，我才参透那卷方书的奥秘。养父错怪了我的母亲，药方本身是没问题的。但又不尽然是养父的错，因为要完全读懂那卷方书，需要用一种特别的方法，而这个方法，母亲并没有交代。这些年来，我一直都在猜测，母亲究竟是来不及说，还是她根本就没打算告诉养父。”他望着裴玄静，狡黠地笑了笑，“反正我觉得，母亲是故意的。因为她相信，除了她的儿子，没人能解开其中的奥秘。所以归根结底，她还是把祖传的药书只留给了我。”

崔森的话音时远时近，越来越模糊了。裴玄静觉得自己随时会陷入昏迷，但仍努力向他露出微笑，表示自己都听见了，也听懂了。她知道，此刻的倾诉对崔森有多么重要。

“那卷药书还在吗？”她竭力说。

“烧了。养父死的时候，我就在他的墓前把药书烧了。不管怎么说，他养育我一场，这本书成就了我，却毁了他。我觉得，应该让书陪他一起去。不过书里的方子，我全都记在心里了。”

裴玄静一凛，不禁睁大眼睛看着崔森。所以说，他早在养父去世之前就悟出了药书的奥秘，却一直隐而不宣，眼睁睁地看着养父自暴自弃，在无望中耗尽人生。谁都没有权利谴责崔森，细纠因果，他的行为无可厚非，但依旧是冷血的。

无奈。裴玄静又一次想到这两个字。人生在世，谁都有无奈，所以菩萨才是最无奈的。因为要普渡众生，而众生的宿孽太深，菩萨即

便粉身碎骨，仍然拯救不了一二。

崔森问：“你还记得吗？我曾对你说过，死后想葬到邙山上。”

“记得……”

“那是因为我母亲死后，养父就把她随便埋在了附近的邙山上。后来我专门去过一趟洛阳，按照养父说的位置去找，可是什么都没有找到。最终，我都不能为母亲收拾遗骨。”崔森的眼圈红了，“所以我一直想，等我死了以后也要葬到邙山上，也许就能和母亲的亡灵相会。我有太多的话要问她……如今，只怕也难了。”

裴玄静很想说一句安慰的话，但新一波恶寒扑来，霸占了她的整个身心。

“崔郎……”她紧闭双目，从唇间艰难地挤出这两个字来。

“我在这儿。”

“你……松开我……不要也、染了病……”

崔森笑答：“我是金刚不坏之体，不怕的。”

她又嘟哝了些什么，但是无法听清了。

“再告诉你一个秘密。”崔森说，“我虽跟着养父姓崔，我的名字却是母亲给的。那时，养父问母亲孩子的姓氏，她只说出了一个‘水’字。后来养父想了半天，不知和‘水’有关的姓是什么，便干脆给我起了三个‘水’的名字。于是我就成了三水哥哥。”

这话似乎令她松弛了一些，然而崔森所受的煎熬，并不亚于怀中的裴玄静。

以崔森的经验，完全能够断定裴玄静患上的是疟病中的恶症。据他猜想，裴玄静肯定是在通州时就染上了疟病，源头十有八九便是那位元大才子了。裴玄静本身的体魄不差，所以直到上青城山后才发病。但因她连日奔波劳顿，思虑过甚，再在幽人谷淋雨落河，内外夹击，终成恶症。

疟病不一定会致死，但恶症就相当凶险了。更糟糕的是他们困于岩洞之中，别说药物，连吃的都成问题，根本不可能替裴玄静治疗。她只能硬挺，可是崔森知道，不用药的话，在恶疟前面没有人能挺得过三天。

他们必须尽快离开岩洞，替裴玄静找到救命的药材。但是裴玄静昏迷时，崔淼已经把整个岩洞都转了一遍。前后不过数丈的溶洞，完全封闭。唯一的入口，就是他们坠入的那个顶洞。而顶洞高至少超过三丈，下面就是深潭，旁边是湿滑平坦的岩壁，徒手根本不可能爬上去。整个洞中，也没有任何树桩、石块之类可以借力登高的东西。

除非有人来救他们出去。否则，他们就只能在这个岩洞中等死了。

事到如今，崔淼只剩下一个念头：千万不能让裴玄静知道真相。假如三天是她的极限，那么他要让她抱着生的希望度过这三天。

所以，谎言还是有价值的。崔淼想起他们刚才的讨论，世上的谎言千条万条，但真相永远只有一个。没有必要纠结，因为最终你我都将与真相不期而遇，就像遇见死亡。

对于任何人来说，死亡都是唯一不变的真相。

他轻声问：“静娘，你相信长生不死吗？”

裴玄静悠悠睁开眼睛：“长吉……”

“长吉？”

她气若游丝地说：“……苦昼短。”

崔淼会过意来，目光炯炯地念道：“飞光飞光，劝尔一杯酒。吾不识青天高，黄地厚，唯见月寒日暖，来煎人寿。”他又住了口，“哎呀，静娘不许我念长吉的诗。”

裴玄静不理睬他的话，反而接着念下去：“食熊则肥，食蛙则瘦。神君何在，太一安有……”

崔淼也加入进去，两人齐声念：“天东有若木，下置衔烛龙。吾将斩龙足，嚼龙肉，使之朝不得回，夜不得伏。自然老者不死，少者不哭。何为服黄金，吞白玉。谁似任公子，云中骑碧驴？刘彻茂陵多滞骨，嬴政梓棺费鲍鱼。”

长吉早夭，活着时亦潦倒不堪，但他的境界比秦皇汉武更透彻，更坦荡，更真实。所以，他才能用那么优美的诗句道出，长生不死是天底下最大的谎言。追求长生不死者才是世间最怯懦、愚蠢的人。

这一刻，他们在彼此的眼中发现了真相，寻到了此生唯一的知

己。

裴玄静问：“崔郎，我要死了，对吗？”

“你瞎说什么！我说过了，等出去就为你找药医治，你怎么还在胡思乱想？”

“可是，我们出不去了。”

崔森沉默。

“你说以泉水溯流，便能找到岩洞的出口。但是我留意过了，从深潭流出的溪水，都又重新流回潭中。这个岩洞是完全封闭的。”

“你都没有走过看过，怎么就能肯定？”

“我是没有看过，可是崔郎，就在我们谈话的时候，雨听起来已经小一些了，按崔郎往日的脾气，早该一跃而起去探寻出路了。可是你并没有那么做，而是与我谈起往事。我想，这些往事绝不是你会轻易提及的，除非你觉得到了生死关头，再不说就没有机会了。”握紧他的手，裴玄静拼命扼制着席卷全身的寒战，“不要放弃，崔郎，不要放弃……你肯定能出去的。”

崔森的眼睛湿润了，他不敢告诉裴玄静，在她昏迷时自己已经发疯似的转遍了整个岩洞，更在岩壁上捶破了拳头。雨听起来的确小了些，但要等到来人搭救，恐怕还得好几天，从对岸过来的索桥已断。此岸山势更为陡峭，经暴雨冲刷后处处险要，什么样的人出于怎样的目的，才会冒险而来呢？

还是那句话，他或许可以等，但裴玄静不可能等得及了。

如果她死了，他也没有必要活下去。

“崔郎……”她在寒战的间隙竭力吐出一个字，又一个字，“地图……还在吗？”

“在。”崔森把地图举在她的眼前，湿漉漉的，上面的字迹都模糊了。

裴玄静艰难地抬起手，指着图上的神女洞：“我一直在想……图……里的五个位置，对应的正是……五行。”

“金木水火土？”

“青城山是一座道教之山，所有的宫观、洞窟的位置都有讲

究……你发现了吗？神女洞位于正北方，也……就是五行中的‘水’，八卦里的……‘坎’位。‘坎’卦上下皆为水，我们渡过的幽人谷，应该是……下面的水。那么上面的水在哪里呢？”裴玄静不停地喘息着，抓住崔森的手指都泛白了，几乎是拼尽全力在说，“从……图上来看，神女洞就在幽人谷旁边，所以这个区域还有上面的……一条水。”她指着深潭道，“它的水不是雨水积成，而是从活水而来……崔郎，那里应该有出口，就在深潭的下面。”

裴玄静昏迷过去了。崔森将她放平在山石上，自己来到深潭前。也许她的话只是病重的呓语，但是他愿意试一试，不放弃。要活，就一起活。要死，便一起死。

崔森涉入深潭。

7

首先映入眼帘的是一尊女神像。只见她眉目如画、盈盈而立，身上的衣袂五彩绚丽，随风飞扬，衬出一副婀娜多姿的身材，仿佛随时就要翩翩起舞。

这尊雕像太传神了，不论五官表情还是肌肤动作，都纤毫毕现栩栩如生。制作它的人不仅拥有超凡的技艺，一定还倾注了全部的情感。

裴玄静看呆了，直到一张熟悉的面孔遮过来，挡住她的视线。

“你总算醒了。”崔森满脸憔悴，语气中还带着点儿埋怨，但那双眼睛中满满的狂喜都快盛不住了。

她尚无力开口，只能还以微笑。

崔森一把抓过裴玄静的手腕，凝神诊脉，片刻之后，他更大声地欢叫：“好多了，真的好多了！静娘，你的病已无碍了！”

有人在他身后说：“看崔郎的样子，是不是想喝酒庆祝？”

“好主意！”他立即回头道，“炼师可有酒否？”

一个陌生女子应声来到榻前，微笑着说：“裴炼师与我都是修道

之人，酒就免了吧。况且，你看贫道的这座洞中，何来的酒？”

她的容貌秀丽，声音尤其悦耳。在幽暗的溶洞中，通身雪白的道袍格外瞩目，活像一片白色的剪纸。

裴玄静在崔森的扶持下坐起来：“您是……”

对方淡笑不语，但裴玄静已经能断定她的身份了。

“我们终于找到您了，薛炼师。”裴玄静喃喃地说。

薛涛和她想象中几乎没有区别，将近五十的年纪，但看其容貌身段，也就是三十来岁的样子。通身白袍，乌发在头顶盘成髻，束以碧玉冠，算是她全身唯一的色彩了。清丽、高贵、纤尘不染，令裴玄静不自觉地想起聂隐娘来。她们二人的年龄应该差不多，同样超凡脱俗，只不过为了达到这一境界，聂隐娘靠的是杀，而薛涛凭借的却是情。似乎南辕北辙的两个极端，在她们的身上殊途同归了。

想到自己那时为了博得武元衡的好感，从“麻衣胜雪一支梅”的诗句得到启发，竟然洗尽铅华试图模仿薛涛的样子，裴玄静禁不住悄悄羞愧，又不胜唏嘘。

薛涛，是裴玄静仰慕已久、神交已久的人物。但当真的面对她时，又不知该从何说起了。

见二女无言，崔森兴冲冲提起话头：“静娘，你知道吗，咱们掉入的那个深坑，正是通往神女洞的，我们现在就在神女洞中呢。”

原来，神女洞是青城山中一座绵延长达数里的山间溶洞，其中曲折绵延，山泉流淌，更有数座深潭汇聚其中。洞中钟乳林立，冬暖夏凉，又藏于后山的密林中，非常不易发现。从青城山的前山要来神女洞，唯一的途经便是渡过幽人谷中的山涧。而后山陡峭深僻，几乎没人能直接登上后山入洞。

裴玄静道：“那……不就是只有一条路了吗？”

“对，一旦像咱们来时那样雨水倾盆，甚而引起山洪暴涨，淹没山涧，那就没有人能来到神女洞了。”

神女洞作为一座天然溶洞，实际有多个出口。其中之一便是裴玄静和崔森掉入的深坑。本来为了掩盖入口，也为了避免野兽陷落，洞口以泥石草木为遮，却不想被这场疾雨冲垮，才有了裴玄静和崔森陷

落之事。

而他们掉下的深潭，本来只有一泓浅浅的泉水，却在潭壁上有一条天然形成的暗沟，循之可曲折前行，一直通向神女洞的主洞。由于暴雨在潭中迅速蓄积，漫过了暗沟，使他们最初没能发现这条通道。然而祸福相依，这一潭的积水也使二人下落时没有直接掉到石头上，否则摔伤不可避免。

薛涛说：“听崔郎讲，正是裴炼师用‘坎’卦的卦象分析出水下有水，崔郎才能涉入潭中找出通道的。”

裴玄静有些不好意思：“是我蒙对了吧？”

“当然不是。”薛涛正色道，“神女洞的位置在幽人谷之上，正是‘坎’卦无误。我只是没有想到，真的有人靠这一点进入了神女洞。”

裴玄静心中一动：“薛炼师，您是在此隐修吗？”

薛涛笑了：“你是想问，我是不是在此避祸，对吗？”她微微点一点头，叹道，“我观测天候，算出了将有这一场暴雨，便预先躲入洞中。如今索桥已断，在暴涨的山涧退去之前，将无人能从前山过来。后山本就极难攀登，时令近冬，连采药人都不会涉险上山的。所以，据我估算，至少能够在此洞中躲到明年开春。”说到这里，她又微笑起来，“我花了半年多的时间作准备，生活所需洞中一应俱全。谁能想到，才刚安顿好，你们就闯来了。”

崔淼说：“多亏找到了薛炼师，否则我们就困死在那个深坑里了。正巧薛炼师在洞中还备有各种草药，其中就有治疗疟病的特效药材——常山，故而能及时给静娘用上。否则后果不堪设想。”

裴玄静忙在榻上行礼：“多谢薛炼师的救命之恩。”

薛涛淡淡地说：“区区举手之劳，不足挂齿。也算是我与二位的缘分吧。”

裴玄静又问：“薛炼师是在躲避什么人吗？”

薛涛平静地回答：“我以为你们知道了。”

裴玄静看出来，薛涛虽没有明显的敌意，还肯出手相救，但毕竟与他们二人素昧平生，戒心还是有的，便说：“其实，是元微之先生建议我们来青城山寻访薛炼师的。”

为了获得薛涛的信任，少不得还得把风流大才子的名头抬出来。

“元微之？”薛涛的脸上波澜不惊，“他倒还记得我。”

“微之先生被贬通州，如今的景况并不太好，还染上了疟病。不过，他仍然十分挂念薛炼师。”

裴玄静遂将通州之行的经过讲了一遍，对有关刺史夫人姜离的内容仅仅一带而过。但她还是发现薛涛的神色中有了微妙的起伏。

裴玄静不禁想起元稹那首著名的诗：“曾经沧海难为水，除却巫山不是云。取次花丛懒回顾，半缘修道半缘君。”听说就是专门赠给薛涛的。诗写得动人肺腑，事实却是元大才子在经过花丛的时候，仍习惯性地频频回顾。所以说，诗终究只是诗，当不得真。

那么，《长恨歌》里又有多少是真的呢？

听完裴玄静的叙述，薛涛恢复了世外仙姝的淡然。她并不打听元稹的情况，却道：“知道我在青城山中修炼的人不少，但你们是如何找来神女洞的？”

裴玄静与崔森互相看了一眼，还是裴玄静发问：“薛炼师，你是否认识一位长安女傅氏？”

薛涛沉默。

裴玄静又说：“我们在真武宫借宿时，遇到了两个盗墓的阍人。”

“盗墓的阍人？”

“对，正是他们身上的地图，将我们指来了神女洞。”裴玄静说，“不过请薛炼师放心，那两个阍人一死一逃，不会再追来了。”顿了顿，又试探着问，“这位傅氏女，与宫中有关吗？”

“她的名字叫傅练慈。”薛涛长叹一声，“是我最好的朋友。”

“哦。她还活着吗？”

“不知道，最后一次得到她的消息是在去年年末。当时我收到她从江州寄来的书信，信中说自己的行踪可能败露了。她担心连累我，不会再返回成都，将自己设法摆脱追踪。如果万一无法逃脱，她已决心一死了之。她只提醒我要好好保护自己。”

“原来是这样……”裴玄静思忖道，“如此说来她应该没有被抓到，否则那两个阍人就不会到真武宫来掘墓核实的了。”

“但愿如此吧。早在元和元年的岁末，我就把傅练慈的死讯散布了出去，并称将她葬在了真武宫。但实际上，直到去年收到她的信后，我才为她在真武宫匆匆立了一处生冢。一来是想蒙蔽追踪者，二来也算是为她祈福吧。”

崔森说：“那座墓已经被两个阉人掘开了，所以我们才看到墓中并无遗骨。”

薛涛默默地点了点头。

裴玄静小心翼翼地问：“这位傅练慈原来是宫人吗？”

“不，她是一名歌妓。”

“歌妓？”

薛涛淡淡一笑：“我与她十五岁时在成都教坊中相识，从此成为最好的朋友。”

教坊！裴玄静震惊地想起来，薛涛还真是出身乐籍的。当年，薛涛的父亲薛郢为人耿直，得罪了朝中权贵被贬谪西川。长安出生的京城女儿薛涛不得不跟随父母远赴成都。薛涛十四岁那年，父亲在出使南诏时身染疟疾亡故，一家人的生活陷入困境，薛涛凭着“容姿妍丽”和“通音律，善辩慧，工诗赋”，十六岁不到便加入乐籍，成了一名营妓。贞元元年时，韦皋出任西川节度使。一次酒宴中，薛涛应韦皋之命，即席写下一首《谒巫山庙》。诗云：“朝朝夜夜阳台下，为雨为云楚国亡。惆怅庙前多少柳，春来空斗画眉长。”韦皋拍案叫绝，薛涛从此成为西川节度使府中的红人，声名鹊起，进而与诸多文人宦宦交往甚密，改变了命运。

但是，傅练慈又是怎么回事呢？

裴玄静问：“傅练慈既是成都教坊出身，为何称为长安女呢？”

“只因她走了一条与我不同的路。在成都教坊成名后，傅练慈即被一名顾姓茶商看中，纳为妾，过了几年奢华惬意的日子。当傅练慈年满二十岁时，顾茶商厌倦了她，便赐以重金，又将她休了。傅练慈拿着多年积攒的银钱去了长安，在曲江之畔买下一座别舍，开门迎客，做起了生意。没过多久，她便成了长安最令人艳羡的头牌歌妓。那时节，全长安的青年才俊、贵胄公子们，都以能进入傅氏别舍，成

为傅练慈的座上宾为荣。”薛涛看了看裴玄静和崔森，悠悠叹道，“你们俩都太年轻了。对这二十多年前的盛况，自然闻所未闻。因为，从贞元十四年起，傅练慈就销声匿迹了。”

崔森也被勾起了好奇心，问：“发生了什么事？她离开长安了？”

“不，她一直待在曲江之畔的别舍中。只是从贞元十四年起，那座别舍便门户闭锁，外人再也不得入内了。”

裴玄静的心念一动，名噪一时的歌妓突然关门闭户……就在不久前，她不是也见到了类似的情形吗？

崔森脱口而出：“难道是……”被裴玄静悄悄一拽衣袖，又赶紧闭了嘴。两人都眼巴巴地看着薛涛，等她揭晓谜底。

薛涛却沉默良久，才道：“有人专宠了练慈，从那之后她便只属于那个人了。”

“是谁？”

薛涛又叹了口气：“都已经过去了，就让我替练慈保守这个秘密吧。”

“这……”崔森还想说什么，见裴玄静朝自己一个劲儿摇头，只得作罢。

薛涛继续说：“到贞元二十年时，练慈又一次被弃。那个专宠她的人命她离开长安，练慈不敢违命，只得于当年秋天返回成都，我们姐妹方能重逢。接着便到了永贞元年。那一年中，发生了许多令人不堪回首的事情，也就此改变了许多人的命运。到第二年，也就是元和元年时，练慈便与我商议，决定诈死避祸。”

“非要用这样决绝的方法吗？”裴玄静忍不住问。

薛涛点了点头：“二位都是聪明过人的，应该懂得无端牵连进皇家恩仇里，会是怎样的结果。练慈并非贪生怕死之人，但她尚有未忍之心愿，所以不敢轻易言死。想来想去，唯有诈死才能摆脱追杀。”

“那时追杀她的人，也就是这次派阉人来掘墓的人，对吗？”

薛涛好像没有听见裴玄静的问题，却道：“总之，诈死一计为练慈赢得了十年的平安。可惜，最终还是被发现了。自从那封书信之后，我便再未得到她的消息，更不知她的死活。”

“炼师担心她吗？”

“担心又有何用？我已经做了我所能做的一切，其他的只能听天由命了。”

听天由命——裴玄静完全听懂了薛涛的话。又或者，因为元和十一年的杜秋娘一案，使得裴玄静对傅练慈的命运也有了贴近的认识。

她从崔森的目光中看到了同感。

傅练慈，就是二十年前的杜秋娘。而那个专宠傅练慈的人，不出意外的话，就应该是当今圣上的父亲——先皇顺宗皇帝。

从永贞元年至今，关于皇帝与先皇这对父子之间的恩怨，一直有各种传闻喧嚣尘上。皇帝对此极为不悦，但始终无法平息人们的议论。裴玄静是不相信流言蜚语的人，尤其涉及宫帷秘事，她向来认为除非当事者，其他人的观点都只能是揣测和臆想。但是，她毕竟在《兰亭序》一案上，曾与皇帝面对面谈及先皇，当时皇帝那阴郁又愤懑的神情令她记忆犹新，她还从未见过有人对自己的父亲，怀着如此深刻的敌意。

今天所揭示的秘密，又使裴玄静窥探到了事情的另外一面：皇帝在悄悄地模仿先皇。也许他自己都没有意识到，又或者，他把这种行为视为对父亲的冒犯，乃至鄙夷。但无论如何，他的所作所为都不是“父行子效”这四个字可以概括的。

裴玄静又想到，假如傅练慈受宠于先皇，那么她所谓的未尽之心愿，一定与先皇有关。当今圣上花了整整十年追杀她，也就不奇怪了。

傅练慈还活着吗？她的心愿终于了结了吗？

等等——裴玄静突然醒悟过来：傅练慈只是他们在真武宫遇到的意外事件，虽说因此找到了薛涛，但他们原先的目的却与这个神秘女子无关。

她忙说：“薛炼师，微之先生让我们来找您，是为了寻找一个叫王质夫的人。您知道他吗？”

薛涛从容回答：“崔郎已经对我提起过了。不过，关于王质夫此

人，我一无所知。玉龙子嘛，我确实听过这么一件宝物。但自安史之乱后，便不知所踪了。玄宗皇帝把它藏在何处，肃宗皇帝有没有得到它，我都不了解。所以，也帮不上你们的忙。”

裴玄静和崔森面面相觑，所以薛涛躲入深山溶洞，全因受到傅练慈的牵连，而与王质夫或者玉龙子都没有丝毫关系。

冒着生命危险寻到薛涛，难道只能听到一桩二十年前的宫帷艳史？

8

裴玄静不甘心地环顾四周，视线落到了那尊女神像上。

“杨贵妃！”

“杨贵妃？”薛涛问。

裴玄静说：“薛炼师，您在静室的墙上提着一首诗，燕市人皆去，函关马不归。若逢山下鬼，环上系罗衣。所咏的应是杨玉环命丧马嵬坡吧？您为什么要题写这样一首诗呢？还有这尊女神像，其美丽雍容之态世所罕见，又似乎不能与道教中的任何一位女神仙相匹，我斗胆猜测，她是不是杨贵妃的塑像呢？”

薛涛笑了：“裴炼师莫急。我方才说了，关于王质夫和玉龙子，我帮不了你们。但是关于《长恨歌》，还有杨玉环，我确实有话可说，但我还有个问题。”

“薛炼师请问。”

“我为什么要告诉你们呢？”

裴玄静迟疑了一下，说：“我们没有理由要求薛炼师，更不会强迫您。如果您不说，我们就只能空手而归了。”

“空手而归？”薛涛的笑容明惠而空灵，完全不像年近五十的女子。顿了顿，她说：“我不会让你们空手而归的。毕竟，这段往事是对男女之爱的绝佳诠释，要说，也只能说给你们这样的人听。”

我们这样的人？裴玄静不由自主地朝崔森瞥了一眼，发现他也正

在朝自己看，连忙调转目光，心头突突乱跳。经历了幽人谷的生死与共之后，她反而比从前更不好意思面对他了。

他们的微妙神情没能逃过薛涛的眼睛。就在这一瞬间，她的心底起了微澜。那些名字列队似的从她的眼前掠过：韦皋、元稹、武元衡……他们都是多么难得的优秀男人，或风流潇洒，或睿智雄健，他们都曾进入过她的生命，又纷纷离去。他们像赏花似的品鉴她的才华与美貌，为她写诗，却并不打算为她驻足。

这些男人把逢场作戏美化成风流，又把始乱终弃标榜为德行，甚至谓之吸取教训。安史之乱令大唐帝国一蹶不振，生灵涂炭的场面使男人们吓破了胆。将所有的错误归咎于女人，正是他们一贯采用的办法。

薛涛很欣慰地看到，至少面前的这对男女，仍然敢于将生命交给对方。

她缓声吟道：“嘻！女德，无极者也；死生，大别者。故圣人节其欲，制其情，防人之乱者也。生感其志，死溺其情，又如之何？”

“这不是《长恨歌传》里的话吗？”裴玄静道。

“正是。其实《长恨歌》中的谬误，除了裴炼师方才所提到的，另外还有几处。”

“还有？”

薛涛点头：“并且，都是关于杨贵妃的。”

“马嵬坡下泥土中，不见玉颜空死处。”薛涛说，“这两句诗描述的是玄宗皇帝自蜀地返回京城，途经马嵬坡时，想把当初草草落葬的杨贵妃的尸体收殓回去，但却发现玉颜不见，死处成空了。这表示什么？”

“要么杨贵妃并未葬于马嵬驿，要么就是像我们刚刚谈及的傅氏女——”裴玄静住了口，她的想象太过大胆，几乎把自己给吓到了。

她迟疑地说：“六军不发，强逼玄宗皇帝处死杨贵妃。在那种情况下，如果玄宗皇帝一定不舍贵妃，就只能让她诈死。据说，当时是高力士用白绫将贵妃缢死的。以高力士对玄宗皇帝的忠心，未必不会帮助皇帝这么做。”

崔森道：“好吧，就当杨贵妃没死，那么马嵬驿之后她又去了哪里？”

薛涛笑而不答。裴玄静顺着她的视线望向女神像，惊得几乎跳起来。太难以置信了！

“难道、难道她来了蜀地，青城山？”

崔森却道：“对啊！杨贵妃独自脱逃，终究要与玄宗皇帝会合。玄宗皇帝大队人马走得慢，杨贵妃却轻身匿迹，提前入川躲进青城山，在此等待玄宗皇帝，确实是个好办法。”

“难怪玄宗皇帝到达益州后，还特意上过一次青城山！”贾桂娘曾经提到跟随玄宗皇帝游青城山，而裴玄静正是受此启发，才编造出贾桂娘在青城山上遇到仙人的故事。难道自己阴差阳错，竟然揭示出了一件最隐秘的往事？

裴玄静突然大声说：“杨贵妃肯定没有死！”

“你想到了什么？”崔森忙问。

裴玄静想到了贾桂娘对自己说过的话，贾桂娘曾提到过杨国忠和虢国夫人的死，唯独没有提到杨贵妃。

那时她是杨玉环的贴身宫女，帝妃逃难都带着她，可见她深得贵妃的信任。而当她和裴玄静说起那段话时，正处于激愤之中，口不择言地表述自己的忠心。所以，她讲了真话——贾桂娘不曾亲眼目睹杨贵妃的死，她甚至不记得还有这么一回事了。

这也证明了，杨贵妃肯定没有死在马嵬驿。

裴玄静说：“我记得韩湘说过，当玄宗皇帝终于抵达蜀地，青城山真人罗公远亲自到剑阁迎候，并一路将玄宗皇帝送到益州，才飘然离去。也许正是罗真人给玄宗皇帝送去了贵妃平安的消息，并且把她的藏身之处告诉了皇帝？杨贵妃曾经入道，诈死后又藏身于道教圣山，所以一路保护她从马嵬驿到青城山的，会不会也是道教中人呢？”

答案不言而喻。

裴玄静更想通了，为什么在马嵬驿分手时，玄宗皇帝拒绝将玉龙子传给太子李亨。除了对太子逼宫的愤恨之外，还有一个更加重要而

隐秘的理由：他要把玉龙子交给他的玉环。

在帝国分崩离析的时刻，君臣、父子、夫妻亦能相残，七十岁的天子四顾茫然，发现身边再无可信赖之人，只能将心爱的女人托付给方外的力量。

所有人都在同声谴责那个女人，只有老皇帝心里明白，她没有罪，更不应该为帝国殉葬。于是他作了一个疯狂的决定，即使保不住皇位，也要保住她的性命。

彼时彼刻，他只庆幸一件事。当初佛道相争得最厉害的时候，曾经为青城山的归属闹到了天子驾前，而他揽着贵妃的香肩，笑着说：“观还道家，寺依山外。”

这不经意中施下的恩典，到了该索取回报的时候了。玉龙子，就是凭证。

耳边又传来薛涛的声音：“杨贵妃诈死避上青城山，不久后玄宗皇帝也到了益州。二人终在神女洞中重逢。玄宗皇帝原计划在平叛之后，再带杨贵妃返回长安。可是局势又有了新的变化。太子在灵武登基了，玄宗皇帝不得不让出皇位。在这种情形下，杨贵妃不便返京了。”

成为太上皇的玄宗皇帝自身难保，又如何保护一个遭到新皇极度憎恶的弱女子呢？

“所以她只剩下一条路：走。”

崔森追问：“杨贵妃走了？她去了哪里？”

“《长恨歌》中也有写到。”薛涛说，“还记得临邛道士是怎么找到杨贵妃的魂魄吗？”

裴玄静念起来：“……上穷碧落下黄泉，两处茫茫皆不见。忽闻海上有仙山，山在虚无缥缈间。海上？仙山？”她瞪大眼睛，“难道是海岛，东瀛？”

薛涛点了点头，轻抚着神像道：“玄宗皇帝悄悄命人以贵妃的形容塑了这尊神像，置于此洞中，就当杨贵妃仍然留在青城山，留在大唐了。”

崔森激动地问：“那么说，杨通幽真的去东瀛见到活着的杨贵妃

了？”

“这些我就不得而知了。我能告诉你们的，唯有青城山中的往事。”

“玉龙子呢？”裴玄静追问，“玉龙子是留在了青城山中，还是也被贵妃带到东瀛去了？”

“我不知道。”

薛涛在女神像前盘起双腿，闭目静祷起来。看来，她只是说了她想说的话，至于裴玄静和崔森是否满足，却非她所在意的了。

神女洞中幽静舒适，由于有了对症的药物，再加崔森的悉心照料，裴玄静的病来得猛去得也快，没几天就基本恢复了。两人遂向薛涛告别，寻找王质夫的旅程还要继续下去。

薛涛并不挽留。还未满十岁时，她就写下了“枝迎南北鸟，叶送往来风”的名句，似乎注定了她这一生，就要送走一个又一个人。在这些人中，有的名字如雷贯耳，已经成为帝国史书上不可或缺的部分，有的名字无人提起，只悄悄印刻在她的心头。但不论外界对她的韵事有多少缤纷旖旎的想象，她都不置一词，因为事实只有一个——他们全都走了，永远也不会再回来。

薛涛只嘱咐裴玄静和崔森，如果得到了傅练慈的消息，请务必告知。因为傅练慈是她唯一的朋友。

她一次都没有提起元稹。

裴玄静和崔森重新回到了幽人谷。

几天过去，暴雨造成的山洪退去了些，水位下落后，两岸嶙峋的岩石裸露出来。在阳光的照射下，岩石上被水冲刷过的青苔泛着墨绿色的光芒，好像一块块巨大的砚台。

断裂的索桥就耷拉在其中一块“砚台”上，末端漂在混浊的水面上。

怎么回到对岸去？离开神女洞时，裴玄静和崔森曾讨论过这个问题，但左右无解，最终还是决定到时候再想办法。

眼前的情形却似乎无法可想。

裴玄静冲着涧水发呆，崔森拉她在山石上坐下，劝道：“你光盯

着发愁也没用啊。来，不如先晒晒这秋日暖阳，体会一下山中一日，世上千年。”

裴玄静没好气地说：“若真是那样，也没必要出去了。别说王质夫了，只怕连大唐都灰飞烟灭了吧。”

“那多好，就只你我二人躲在这桃花源中，任它世事变幻、白云苍狗。”

裴玄静斜了他一眼：“说出这种话的人，还是我认识的崔郎吗？”

“人都是会变的嘛。”这不以为然的口吻，倒还是崔郎中的本色。

裴玄静却在想，韩湘不是也说她变了吗？那么，究竟是什么在悄悄地改变着他们？

她问：“崔郎，你因何而变？”

放在从前，崔森一定会半真半假地答“因为你啊”，今天他却说不出口了。

当心意太真的时候，就不再适合付诸语言。难怪人们喜欢说谎，毕竟轻松多了。他犹记得，在深坑中陪着昏迷不醒的玄静，一心认定再也不能活着出去时，他对她说了许许多多的真心话，多到连自己都觉得不可思议，现在想来，也只有在彼时彼景才说得出口吧。

崔森不答，裴玄静也不追问，却自言自语似的说：“那时长吉方逝，隐娘也曾邀我随她一起去纵情山水，修仙悟道，我没有答应她。”

“后悔吗？”

“不。”裴玄静说，“我在想，这世上真的有世外桃源吗？要来的总会来，躲有什么用呢？王质夫躲不开，元稹躲不开，薛涛躲不开，傅练慈亦躲不开，玄宗皇帝和杨贵妃更躲不开。既然如此，凭什么相信你我就能躲得开呢？除非……”

“除非什么？”

“除非能够尽到责任，完成嘱托。也许到了那一天，就真的可以考虑退隐江湖了。”

崔森冲动地问：“静娘，在你病重之时，我曾对你说过许多话，你可还记得一两句？”

裴玄静凝视着他，摇了摇头。

崔淼叹了口气：“也好。”

两人都不再开口，只默默凝望着眼前这一片明丽的山光水色。若干年前，有一位缔造了盛世，又亲手将它粉碎的帝王，也曾在这里与他的爱人诀别吗？或许，直到那时他才幡然醒悟，倾国倾城的美人与鲜花着锦的盛世一样，都是为了破碎而存在的。佛家所谓“色空”，道家所谓“无为”，就是为了帮人看透这一点。

但即使看透，也还是会心痛的吧。

裴玄静又想，何况自己和崔淼，都远远未到看透的地步。眼前的这道逝水，隔不断纷扰的世事，更阻不住追寻真相的脚步。

崔淼忽然叫：“静娘快听！”

随着一阵悠扬的洞箫飘起，对岸的茂林之上，数点白影腾空飞舞。

“韩湘，隐娘！”她也惊喜地跳了起来。

一条独木小舟涉涧而来，韩湘坐在舟尾吹箫，箫声中白蝙蝠们时聚时分，在幽人谷的上空盘旋着。一名黑衣女子在舟前撑动竹竿，小舟便如离弦之箭般朝他们驶来。

1

皇帝服完丹药，正在闭目养神。这是他每一天中最享受的时刻。

最近，皇帝越来越离不开柳泌的丹药，所图的无非是服丹之后那份虚弱而又放纵的感觉。只有在这短短的一小段时间里，他才可以放下身上的千钧重担，任由心神腾云驾雾于太虚之上。

迷迷糊糊的不知过了多久，他突然感到身旁有动静，便随口唤道：“陈弘志。”

无人应声，他又唤了一遍。

“大家。”陈弘志从帷帘后冒出来。

皇帝勉强睁开眼睛，嗔道：“你怎么总是鬼鬼祟祟的，有事吗？”

“大家，兴庆宫来人了。”

“兴庆宫？”

“是汉阳公主遣来的。”

皇帝不耐烦地问：“说什么？”

“说是……请大家速去兴庆宫。”

“什么？”皇帝几乎从御榻上跳起来，“你再说一遍！”

“说、说请大家速、速去兴庆宫。”

皇帝连连挥手：“快让那人进来。”

来者是个小黄门，扑通跪倒在御榻前，吓得头都不敢抬起。

“兴庆宫中出什么事了吗？”

“奴、奴不知道啊。”

“那……是皇太后的病情有变？”

小黄门愣愣地回答：“奴一向在外殿伺候，从来见不到皇太后。”

“御医呢？这几天御医出入频繁吗？”

“也没……见着。”

皇帝闭了闭眼睛，道：“备辇。”

乘上步辇之前，他又将陈弘志叫到身边，低声吩咐：“你快着人去查，是否有人把永安公主服毒的事情泄露到兴庆宫去了？”

“奴明白。”

步辇沿着夹道向兴庆宫而去。皇帝觉得全身一阵阵发冷，这段路他已经太久没有走过了，想不到会如此阴森，仿佛行走在一条地下的墓道中，漫无尽头。

他竭力不去回忆最后一次行走其中的情景，而将思绪引到永安公主所出的意外上。就在三天前，永安公主因畏惧和亲，在府中服毒自尽了。

幸好皇帝早有准备，在公主身边安插了自己的人，所以永安公主并没有死成。消息被严格封锁起来，对外只称公主偶染微恙。而且从那一刻起，永安公主就被皇帝派人严格监控起来，再想死也没机会了。

今日兴庆宫中必有剧变，否则汉阳公主不可能以这种方式来请皇帝驾临。因为她比任何人都清楚，皇帝已逾十年不曾踏入过兴庆宫。而皇帝一旦前来，就意味着皇太后或将殒天了。

夹道之中一片死寂，皇帝听到自己的牙齿咯咯作响。

不不不，他自我安慰着，也许只是永安公主服毒事发，皇太后想当面质问自己？可是，过去十年中发生了多少是是非非，皇太后从来

不置一词，始终保持沉默。难道这一次，她就会破例吗？

当步辇进入兴庆宫时，皇帝恐惧得几乎要窒息了。

这座宫殿中的一草一木、一殿一垣，都在他的眼里扭曲变形，宛然成了吴道子在景云寺所绘《地狱变》壁画中一般可怕景象。

步辇直接抬到了咸宁殿前。汉阳公主迎出殿外，跪于阶下，向皇帝大礼参拜。当她抬起头时，皇帝看见了一张布满泪痕的脸。

他的心瞬间跌入无底的深渊。定了定神，他迈步入殿。

“等等，请皇兄稍候。”汉阳公主压低声音道，“阿母、阿母她还有一口气……”

皇帝的目光倏地刺在她的脸上。

“待、待我去问她。”

皇帝只点一点头，便在寝阁外坐下来。他闭起眼睛，十余年的光阴在脑际一闪而过，将他逼回到此生最黑暗的那一刻。

所有的内侍宫婢都被赶到殿外，鸦雀无声地跪了一地。他独自坐着，能清晰地听到寝帷之中，汉阳公主悲戚地问：“阿母，皇兄来了。您要不要见一见他？”

没有任何回应。皇帝不知道自己没听见，还是皇太后未应声。他试图想象寝帷中的景象，却发现自己完全想不出母亲如今的模样。整整十二年了，他们母子的居处只相距两个街坊，却如参商永隔。

“不及黄泉，无相见也”，那么，及黄泉时，又该怎么办呢？

他竟从未想过这个问题！不，是他不敢想！

皇帝的全身都被冷汗浸透了，就在这时，从寝帷中传来一声号啕：“阿母！”

皇帝猛地站起身来，疾步走到寝阁前，掀开帷帘。

汉阳公主扑在皇太后的身上哀泣着。皇帝并没有立即上前，而是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为什么咸宁殿中的龙涎香气和任何地方的都不同？格外清冽，又格外凄凉，仿佛凝结着人世间所有的哀愁，令人悲不自胜。

他双膝一软，便跪在了汉阳公主的身边。皇太后的眼睛仍然睁开着，使他有一刹那的错觉，以为母亲正在看着自己。她终于肯看一看

他了。

“我问了……可是阿母她、她就是摇头……”汉阳公主痛哭流涕地说着。

皇帝冷笑了一下：“我都听见了。”

何必解释呢？皇太后不过是恪守了誓言，把对皇帝的恨坚持到了最后一刻。她就是要让他明白，她到死都不会原谅他这个儿子。

内侍在帘外报：“大家，福王殿下和襄阳公主都到了。”

皇帝对汉阳公主说：“你出去，让他们在外面等着。待朕召唤，方可入内。”

虽然沉浸在悲痛中，汉阳公主还是听得出皇帝威严不可犯的语气，当即顺从地退了出去。

寝帷之中，现在只有皇帝和母亲了。

皇帝凑上前去，认真地端详皇太后的脸。他惊异地发现，这张脸和自己记忆中没有丝毫分别，在那上面，时光仿佛永远停滞在了十二年前。

“阿母……”他情不自禁地低低呜咽了一声，热泪滚滚而下。毕竟是自己的亲生母亲啊，有什么仇怨是不能化解的呢？

皇帝握住王皇太后冰凉的手，将它贴在自己的鬓发上。十二年前他们最后一次面对时，那里还是漆黑的，如今已然灰白相间。这些年来儿子老了那么多，母亲却连看都不曾看见过。

阿母，他在心中默默地呼唤着。这十二年中，儿子为了“四海归心，天下一家”的宏愿，几乎耗尽了心血。眼看胜利在望了，你却在此时离开人世，难道就是不肯给儿子一点点赎罪的机会吗？

天下人都诟病朕是最不孝的儿子，怎知你才是最狠心的母亲？

皇帝不忍再看皇太后睁大的双眼，轻轻举手欲拂下她的眼皮。突然，他的掌心感到一点湿凉。皇帝惊骇地缩回手，只见一小片水色在皇太后惨白的面颊上晕开来。

这滴泪，是他方才不曾发现的。

在寝阁外一直等到天黑，汉阳公主实在耐不住了，蹑手蹑脚地走进去。皇帝仍然一动不动地跪在榻前，连姿势都没有变过。

“请皇兄节哀。”劝归劝，汉阳公主兀自心酸不已，刚收干的眼泪又夺眶而出，“天都黑了。”

“你来得正好。”皇帝说，“扶朕一把，腿脚有些麻了。”

汉阳公主搀扶着皇帝站起来，问：“福王和襄阳妹妹一直在外候着，让他们进来吧？”

“等一等。”皇帝道，“阿母临终前，交代过什么吗？”

汉阳公主摇头拭泪：“她只是一言不发。”

皇帝长叹一声。

汉阳公主迟疑着又道：“永安妹妹还没有得到消息，我命人去把她也叫来吧？”

皇帝盯住汉阳公主：“皇太后怎么会突然病故的，与永安和亲有没有关系？”

“前些天永安是来闹过，可当时，阿母并没有说什么呀。”

“那么，永安服毒之事有没有传到皇太后的耳朵里？”

汉阳公主回答：“我不知道。阿母从前天起突然水米不进，却严命不得报于皇兄，我只能干着急。到了今天早上，见阿母的情形越发不对，我才自作主张请皇兄过来。原指望，好歹能让你们见上最后一面，谁知、谁知，仍然是这个结果……”

“这些就不必再提了！”皇帝喝止她，“以朕判断，定然是有人为永安鸣不平，把她服毒自尽的事偷偷报于皇太后，才导致皇太后忧愤过度，病重归天。朕绝对不会饶过这个人！”

汉阳公主煞白着脸说：“皇兄是在怀疑我吗？”

“是你吗？”

“当然不是！”汉阳公主叫起来，“但即便是我，我也问心无愧！难道……难道要我眼睁睁看着自己的妹妹去送死吗？”

“她不是普通百姓家的女儿，她是大唐的公主！就算为了大唐而死，也是她的荣耀，更是她的责任，她有什么理由逃避！”

“为了大唐？”汉阳公主冷笑道，“皇兄在意的真的是大唐吗？”

皇帝问：“你认为，朕在意的是什么？”

热血冲上汉阳公主的头顶，虽然对母亲的死早有准备，但这一幕

的刻骨悲怆仍然令她无法承受。满腔愤恨使汉阳公主感到天旋地转，她爆发了：“我以为，皇兄在意的是权力，是皇位！永安妹妹说得对，你从来就没有把我们的福祉乃至生死放在心上。我们都只是你获取权力、巩固皇位的工具而已。你对我如此，对永安如此，对普宁如此，连对阿母也是如此！”

天已经完全黑了。没有得到命令，内侍不敢入内点灯，所以寝阁中暗如幽冥。皇太后的遗体安静地卧在榻上，榻前站着的兄妹二人面目模糊，就像两个鬼影在互相对峙着。

沉默良久，皇帝说：“你伤心过度了。”

汉阳公主泪如雨下。

“朕就当没有听见这些话，让弟弟妹妹们进来吧。”

汉阳公主一把扯住皇帝的袖子，顺势跪倒在他面前：“皇兄，您放过永安吧。她不适合去和亲。硬逼着去的话，她就只有死路一条。阿母已经走了，我们兄妹几个别再生离了。求求你了，皇兄……”

皇帝甩开她的手，径直向外走去。

汉阳公主冲着他的背影叫：“你就不怕吗？有朝一日将有何面目去见阿母、去见父皇！”

皇帝的脚步一滞。

“朕不怕。”他一字一顿地说完这三个字，才回过头来，俯瞰着汉阳公主，补充道，“别以为能瞒得过朕，你想做什么，朕全都知道。”

汉阳公主瘫软在地上。

当咸宁殿中哭声四起时，皇帝将郑琼娥单独召入了南薰殿。

“你就没有一点可以对朕说的吗？”

郑琼娥伏在地上，纤弱的肩膀一个劲儿地颤抖着。

皇帝思索片刻，问：“发现皇太后情形不对时，可曾去请过太医？”

“皇太后坚决不让，汉阳公主也不敢违命。”

皇帝闭了闭眼睛。所以，母亲确是一心求死，就是为了惩罚他。

他的唇边不知不觉泛起一抹狞笑，忽然又想起来问：“崔淼呢？那个医待诏最近可曾来过？”

“有些天没来了。皇太后说，他的医术不行，故而不让他再来了。”

“医术不行？”皇帝皱起眉头，“我怎么听闻御医说，自从此人入宫后，皇太后便只要他开方子，怎么突然又不叫他来了？”

郑琼娥慌张地说：“我、我……不知道。”

皇帝从上凝视着她，少顷，问：“你还想不想见十三郎了？”

郑琼娥把头抬起来了。

“皇太后归天之后，你就不能留在兴庆宫中了。朕还要替你另作安排。如果实在没有其他法子，便只能让你去掖庭了。”

郑琼娥哆嗦得更加厉害，此刻就算她想说话，恐怕也说不成句了吧。

“你要作好准备，一旦入了掖庭，这辈子就不可能再见到十三郎了。”

“陛下！”

“唔？”

“皇……皇太后曾命我……烧掉一些东西。”她泪流满面地说，“可我没有……”

“是什么？”

“是……那位崔郎中写的方子。”

“方子？”

郑琼娥松开衣带，用颤抖的手指从里层取出叠得厚厚的粉笺，捧过头顶。

2

有了聂隐娘相陪，从青城山到江州这一路走得格外顺畅。登舟沿长江溯流而下，李太白的“两岸猿声啼不住，轻舟已过万重山”，便如一幅万尺的山水长卷在眼前徐徐展开。再多的心事和谜团似乎都该暂时抛开，任凭身心在这一刻彻底沉沦于自然，体会江山的浩渺和时间

的永恒。

“白日放歌须纵酒，青春作伴好还乡。即从巴峡穿巫峡，便下襄阳向洛阳。”崔森站在裴玄静身边，吟起了杜甫的名句。江风将他的声音打散，有的随风飘向江面，有的则轻柔地抚上她的面颊。

裴玄静道：“这可是杜子美为官兵收复失地所作的诗，崔郎也喜欢吗？”

“官兵是官兵，诗是诗。”崔森洒脱地回答，“我才没那么狭隘呢。再说，我的立场也未必一成不变。”

“哦？你的立场变了吗？”

“你说呢？”

裴玄静避开他那火热的目光，轻声道：“不管立场为何，我只希望，你永远是你。”

“静娘的意思是——无论如何都要对自己说真话，也对你说真话。”

“崔郎能做到吗？”

他毫不犹豫地回答：“能。”

白鸥在船头盘旋，鸣声与两岸的猿啼交相应和。舟船正行经巫山十二峰，举头望去，那苍峦叠翠、烟云飘浮之处，便是楚怀王在梦中与巫山神女朝云暮雨的仙境了。楚王与神女交合，原本是为了风调雨顺，祈求谷物丰登，国富民安，但最终被后人所铭记住的，却只有男欢女爱的缠绵了。

江山或爱情，哪一样才是永恒的？

是为了天下苍生，还是为了唯一挚爱，怎样选择才更崇高、更真诚？

正譬如那一阙《长恨歌》，究竟是在哀悼山河破碎、生灵涂炭的大唐，还是在咏叹李隆基与杨玉环的旷世之爱？又或者，是在掩藏更多无法言明的悔与痛？

他们很快将会知道答案——江州就在前方了。

裴玄静低声问：“崔郎，你觉不觉得隐娘有些不对劲？”

“有吗？”崔森回头望去，只见聂隐娘独自一人立于船侧，也在举

目眺望岸边耸立的山峰。江风猎猎，吹动黑色衣袂，使她的身影蒙上一层不寻常的悲凉秋意。

仍然是遗世独立的姿态，此时的聂隐娘却更像一位“风萧萧兮”的慷慨侠者，而不再有裴玄静原先熟悉的看透世事的淡漠。

崔森皱起眉头：“似乎是有一点奇怪。”

裴玄静说：“我在想，这次为什么没见到隐娘的夫君？”

“我随口提过一句，但她什么都没说。”崔森道，“以隐娘的风格，夫妇分头办事亦属寻常。她不讲，我们也不好多问。”

沉吟片刻，裴玄静道：“崔郎可知，朝廷在淮西连战连捷，吴元济快完了。”

“听说了。”

“隐娘的夫君会不会去支援吴元济了？”

“应该不会。魏博已归顺朝廷，如今跟着一起在打淮西，隐娘他们没必要去帮吴元济啊。”

裴玄静低头不语。

崔森笑道：“唉，隐娘是不需要咱们替她操心的，倒是韩湘那家伙，也不知有没有找到禾娘？”

原来在长安的时候，崔森已用铜镜给聂隐娘送出了信号，请她帮忙追查乾元子那一伙人。在青城山上，他们敢于兵分二路，留下韩湘和禾娘与乾元子周旋，就是预料很快能等到聂隐娘这位援军。果然，当时聂隐娘已跟踪乾元子来到青城山。韩湘被乾元子逮下山时，正好和聂隐娘狭路相逢。聂隐娘神勇非常，只一人便将乾元子手下的那帮乌合之众打得屁滚尿流，救出了韩湘。

她还下手弄瞎了乾元子的一只眼睛，意欲让他接受点教训，也震慑一下这帮恶道。

乾元子带着手下溃败而走，青城山终于恢复了清静。有韩湘指路，聂隐娘才以独木为舟，把崔森和裴玄静接过了幽人谷。待到大家会合时，却发现唯独失落了禾娘。

商议下来，聂隐娘仍护送裴玄静和崔森东去江州，继续破解王质夫与《长恨歌》的谜团。韩湘自告奋勇留下，寻找禾娘的下落。大家

都认为，禾娘人生地不熟，只身一个小女子，还能跑到哪里去？怕的倒是失足落入山崖或者碰到野兽之类。青城山中道观遍地，只要没有乾元子等人的骚扰，韩湘还是能够找到不少同道中人帮忙的。如果青城山中找不到，他就到周边地区继续寻找。

“但愿韩湘已经找到她了。”裴玄静不禁叹息，“禾娘的命可真苦。”

“是谁造成的呢？”崔淼冷冷地说，“在我看来，过去的她不由自主，才是真苦。如今虽然多了些波折，至少都是她自己的选择。就算死，也死得明明白白。这世上，能够真正做到这一点的人，其实并不多。”

“别说那些不吉利的话。”裴玄静嗔道，“禾娘不会有事的。”

转天，船就在浔阳江头靠岸了。

他们很快就找到了江州司马白居易的住处。裴玄静和崔淼前往拜访。为免白居易忌憚，聂隐娘并没有现身，只在附近等候。

相比好友元稹，白居易的处境实在好太多了。江州富庶，景色如画。白司马的宅邸就在长江之畔，凭窗而望，但见江面上白帆点点，沿岸的大片芦苇和荻花都已经凋敝，残枝败叶被滚滚浊浪簇拥起伏着。

冬天越来越近，江水平静而凌厉地流淌，朝向远方遥不可见的大海奔去。

这回裴玄静毫无隐瞒，将王皇太后的密令，连同寻找王质夫这一路上的种种事端，都向白居易和盘托出。足足讲了近一个时辰，才算把整个故事讲完了。

白居易直听得目瞪口呆，许久说不出一个字。

终于，他说：“所有这些秘密，我实在是一无所知啊。”

裴玄静和崔淼互换了一个眼神，白居易不像在撒谎。也许正因为一无所知，才使他能够平安至今。

白居易又喃喃道：“我真为质夫担心，不知他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裴玄静道：“坦白说，我认为质夫先生凶多吉少。而令他陷入危

险境地的，定是他所掌握的，有关玉龙子的秘密。”

“为什么是玉龙子的秘密，而不是杨贵妃的秘密？”

“假如像我们所猜测的，杨贵妃东渡日本，即使活到今天也已是年近百岁的垂垂老妪。她的秘密对于今人来说，除了感叹唏嘘之外，并没有什么实际的价值。但玉龙子就不一样了。”

“玉龙子吗？”白居易若有所思。

“对，玉龙子。”裴玄静郑重地说，“它既然是李唐皇帝号令天下道门的信物，那么它的下落，不论对于皇家，还是道门都至关重要。对某些心怀叵测的人来说，意义更加不同凡响。比如乾元子那伙人，一直追踪我们到青城山上，究竟是因为韩湘窥伺到了他们的阴谋，还是因为探得了玉龙子的风声，尚不得而知。但是我想，如果他们听说了玉龙子，肯定也会不择手段要得到它的。”

“可玉龙子究竟是留在了大唐，还是被杨贵妃带去倭国了呢？”

裴玄静摇了摇头，“我不知道。韩湘也不清楚。除非能够上台台山，找到韩湘的师父冯惟良道长，或许可以问出些端倪。”

白居易问：“质夫会不会去了天台山？”

“也许？”裴玄静思忖道，“但如果是那样，他也不至于音讯杳然啊。他明知道有人会为他担心，尤其是王皇太后。”

说到这里，裴玄静忽然意识到一点：王皇太后那么急切地寻找王质夫，除了担心他的安危之外，恐怕更担心的是玉龙子的秘密外泄。而她竭力向皇帝隐瞒的，也应该是玉龙子的秘密！

实在难以想象，皇太后对皇帝究竟怀有多么深的怨念，又是多么的不信任？亲生母子的关系怎么会走到这个地步，究竟谁应该为此负责？

“玉龙子！”白居易突然大叫一声，打断了裴玄静的思绪。

“乐天先生想到什么了？”

白居易双目放光：“也许——玉龙子回到了大唐！”

“哦？为什么？”

“裴炼师方才详细分析了《长恨歌》中的谬误之处，均暗指某些无法明言的史实。包括太子逼宫、玉环诈死和东渡日本，以及玉龙子

的失落等等。但是《长恨歌》中由王质夫所引出的段落，并不止那一些……”白居易字斟句酌地说，“临邛道士鸿都客之前的半阙《长恨歌》，即使没有王质夫的参与，我也能写出来，只不过某些细节处会与现在略有区别。但是后面半阙《长恨歌》，则全部因为质夫才诞生——”他露出怪异的笑容，“包括‘忽闻海上有仙山，山在虚无缥缈间’，还有‘闻道汉家天子使，九华帐里梦魂惊’。炼师想到什么了吗？”

裴玄静脱口而出：“玄宗皇帝派使者去了倭国！”

“我早就这么说了嘛！”崔森朝案上猛击一掌。三个人的脸上都呈现出狂喜和感怀交织的复杂表情。

被软禁在长安太极宫中，孤独的玄宗皇帝思念着他的贵妃，在失去了皇位、尊严乃至自由之后，他所剩下的唯有回忆了。

他明白一切都无法挽回了，就像逝去的光阴永远不可能追回来，所有的盛世荣华都已成为泡影，他也不在乎了，况且已经轮不到他在乎。他只有最后一个念头：玉环。

所谓临邛道士做法寻找太真仙子，肯定是玄宗皇帝在遭到监控之下，无奈想出的托辞。肃宗皇帝是否真的相信这种说法呢？裴玄静揣测不出来。正如她至今也无法确定，当今圣上是否真的相信自己此行，是为了在青城山上寻找成仙的贾桂娘？

她只知道，不论是当初的肃宗皇帝，还是当今圣上，都默许了这种匪夷所思的说辞。究竟是另有所图的策略，还是良心未泯的妥协？只能取决于他们首先把自己看作是帝王，还是一个人。

白居易自言自语：“玄宗皇帝派道士杨通幽为使者去倭国，是想去接回杨贵妃吗？还是仅仅去看望她？又或者，是去取回宝物玉龙子？”

“都有可能。”裴玄静说。

问题在于，李隆基再也不是可以为所欲为的天子了。一切已经不再取决于他。在失去所有之后，他终于也要失去玉环了。

大家都在心中默默吟诵着：“回头下望人寰处，不见长安见尘雾。惟将旧物表深情，钿合金钗寄将去。”

道士杨通幽凭玄宗皇帝的密令出使倭国，在他带回的旧物中，有

钿合与金钗的一半，正是杨玉环赠予李隆基永诀的纪念。此外，他很可能还带回了一样东西——玉龙子。

对于决心老死日本的杨玉环来说，玉龙子已经没有意义了。但是它对于被幽禁的玄宗皇帝，对于李家江山，对于剧变之下的大唐，仍然至关重要。

白居易道：“我还记得当时，质夫绘声绘色地描述了杨通幽寻访太真仙子的经过。我与陈鸿取笑他说，怎么能知道得如此详尽？质夫便给我们讲了新垣平的典故，强调他所说的一切都是真实的。虽然我们仍不敢尽信，但也没有再追问下去。后来当我动手写作《长恨歌》时，发现临邛道士之后的故事感人至深，比前半段人所周知的往事更令人动容，于是才思泉涌不可扼制，便一路写了下来。直待写到最后，帝妃二人对月盟誓之时，不知不觉中已泪流满面……从此便不再怀疑。我想，至少就作诗而言，首先讲究的是真情实感，具体事件的真实与否反而没那么重要。”

崔森也感叹道：“在天愿做比翼鸟，在地愿为连理枝。天长地久有时尽，此恨绵绵无绝期。这四句诗为整首《长恨歌》点题，动人肺腑，就算是杜撰的又怎样呢。”

他没有去过蔷薇涧，所以并不知道，按照陈鸿的说法，最后那两句绝唱恰恰不是白居易的原作，而是来自于王质夫转述的玄宗皇帝的话。

果然，裴玄静在白居易脸上看到了一抹窘色。他迟疑了一下，说：“正是这几句诗最有问题。”

“哦，有什么问题？”

“王质夫告诉我，玄宗皇帝与杨贵妃曾于天宝六年的七月七日，在骊山长生殿上盟誓，愿生生世世为夫妇。我遂将他二人盟誓写成了《长恨歌》的最后四句。可是后来我才意识到，骊山宫是温泉宫，七月七日正值盛夏酷暑，帝妃怎会在那种时候去骊山宫洗温汤呢？所以，即使《长恨歌》中有数处谬误，尤以此处最为明显。可偏偏这几句诗乃通篇点题，去掉的话，诗眼也就荡然无存了。”白居易苦笑道，“就在我思虑再三，不知该如何处置的时候，诗流传得越来越

广，尤其是最后这几句，简直妇孺皆知，人人争诵……现在我就是想改，也改不了了。”

崔森道：“改它作甚，就不改了！”

白居易点了点头，又困惑地说：“可是质夫在失踪之前，给我和陈鸿分别寄了一封书信，信中没头没脑地独独写了这最后两句诗，又是什么意思呢？”

裴玄静说：“以我们之前所有的推测来分析，质夫先生是把有关玉龙子的真相都藏在了故事中，并借乐天先生的妙笔写成了《长恨歌》。他还特意把隐藏了真相的细节，故意用有偏差的笔法提示出来。那么，七月七日长生殿盟誓的错误，肯定也和玉龙子的秘密有关。”

“有道理。”

“从《长恨歌》中，我们已经推断出，杨通幽奉了玄宗皇帝之命，秘密出使倭国拜会杨贵妃。杨贵妃拒绝返回大唐，还让杨通幽带回玉龙子，以示和大唐再无瓜葛……”裴玄静皱起眉头，“但是这里有一个问题，你们想想，玉龙子那么重要的宝物，杨贵妃不可能轻易交给一个从大唐来的道士。况且当时玄宗皇帝已失势，万一杨通幽是奉了肃宗皇帝之命来骗取玉龙子的呢？杨贵妃不可能不防备这一点，那么，她该如何鉴别道士的身份呢？”

崔森说：“杨通幽会不会带了一份玄宗皇帝的手书？”

“不可能。”裴玄静摇头道，“既然杨通幽要借做法的由头去东瀛，就说明此事是瞒着肃宗皇帝进行的。玄宗皇帝当时已经成了太上皇，处境形同软禁，道士身上带一份手书的话，很有可能被搜获，事情也就败露了。”

“那该怎么办？”

裴玄静沉思片刻，脸色豁然开朗：“我知道了，新垣平的典故不是用在回，而是用在去！”

“什么回和去的？静娘说话越来越深奥了。”崔森笑起来。

裴玄静正色道：“我的意思是，那句夜半私语，并非杨贵妃让杨通幽带给玄宗皇帝，以证明确实见到了她。而是玄宗皇帝让杨通幽带

给杨贵妃，以证明道士确是奉了他的命令去取玉龙子的。”

“你是说‘在天愿为比翼鸟，在地愿为连理枝’那两句吗？”

“不，我认为应该是‘愿生生世世为夫妇’这句话。”裴玄静郑重地望向白居易，“乐天先生认为呢？”

“说得有道理！”白居易表示赞同，又踌躇道，“可是仍然无法解释，为什么在质夫给我和陈鸿写的信中，偏偏要录入‘天长地久有时尽，此恨绵绵无绝期’这最后两句诗呢？”

裴玄静忽然问：“等等……假如杨通幽从日本取回了玉龙子，而玄宗皇帝又不愿意将玉龙子交给肃宗皇帝，那他会怎么做呢？”

崔森道：“杨通幽是道士，玉龙子本就是道门的圣物，那么最合理的办法就是——把玉龙子归还给道门！”

“对。所以玉龙子回到大唐以后，最大的可能便是由道门重新保管起来。由于之前李泌已经设法召告天下，说玉龙子回到了李唐皇室，为了避免祸端，道门决定不戳穿这个谎言，而是偷偷地隐匿起了玉龙子的踪迹。但是，看来这个秘密还是泄露了。我刚才就说过，想得到玉龙子的人太多了。从肃宗皇帝以降的历代皇帝、太子以及其他对皇位有所觊觎的皇子，权倾一时的高官朝臣，甚至素有反心的节度使……直至今日，企图与道家正派相争的柳泌、乾元子一流，都会对玉龙子虎视眈眈！”

“糟了糟了！”白居易忧心如焚地说，“如此说来，一定是有人为玉龙子而追踪到了质夫的头上，质夫因此遭遇了巨大的危险！”

“于是他便写了那封奇怪的信，想用这种方式来警告你们？”崔森摇着头说，“王质夫发现自己身处险境，按常理应该躲藏起来，或者寻求庇护。所以他的失踪存在两种可能：一是他自己躲起来了，二是被抓甚至遇害……不管是哪种情况，他至少还有机会发信警告你们二人。可令人不解的是，他的警告太含糊太晦涩了，光写那么两句诗在信中，任谁都解不出其中之意啊。”

裴玄静也说：“事实上，陈鸿和乐天二位先生都无法参透质夫先生的意思，也就无法采取任何行动。所以，质夫先生如果想写一封警告信的话，那么他的警告根本没有起作用……或许，这两句诗不单单

是警告？”

崔森连忙追问：“静娘还想到什么？”

“不对。”白居易突兀地说。

“什么不对？”

白居易的脸上阴晴难辨，少顷，下定决心站起身来：“请二位稍坐，我去取一样东西。”

主人离席而去，裴玄静和崔森只得耐心等待。江州司马的小宅院坐落于江畔的一个小坡上，从北窗望出去，是万里大江连天白，而南门洞开之处，则是院中一顷人工挖掘的小池，青瓷石围，白沙铺底。波光粼粼，几尾锦鲤摇曳悠游在碧空的倒影中。

此情此景是多么安详，多么自在，他们却在一本正经地谈论阴谋和危险，又显得多么无稽，多么讽刺。裴玄静想起王质夫在蔷薇涧头的草庐，从表面上看，是比此地更纯粹、更宁静、更祥和的世外桃源，却同样逃不脱可怕的追杀。

究竟有什么能保护人们免受伤害，是大唐，还是作为大唐象征的皇帝？是权力、秩序，还是信仰？是士兵、侠客，还是真相？

是——玉龙子吗？

白居易回来了，怀中抱着一个书卷，脸色紧张得发白。

进屋后，他立即掩上房门，才在案上小心翼翼地摊开书卷。裴玄静和崔森一见，都挺诧异的。

那是一份玄宗皇帝御注的道德经。

白居易低声道：“质夫寄来的书信，正是夹在这卷《道德经》里的。”

整个夜晚，裴玄静都在对卷沉思。崔森劝道：“你的病刚好不久，又连日奔波，实不该如此劳累，歇歇再想也不迟。”

“我就是担心会迟，到时悔之晚矣。”

崔森叹了口气：“好吧，静娘想到了什么，不如跟我说说。过去在你我对谈之间，常有发现的，不是吗？”

“崔郎说得对。”裴玄静疲倦地微笑，“我也觉得，我这么一个人想下去大概不会有突破了。”

“让我来帮你，静娘。”

裴玄静点了点头，指着书卷道：“首先，我们假定王质夫把信夹在这卷《御注道德经》中，并非随意而为之。那么，这封信和这卷书就应该是一个整体，只有把它们结合起来考虑，才能领悟王质夫真正想说的话。我想了很久，这卷书中只有这个部分，似乎能和信中的那两句诗联系起来。”

崔淼顺着她的手指看去，只见书卷上的文字是：“天长地久章第七。”

裴玄静轻声道：“七月七日长生殿，有七这个数字。天长地久章，正好是《御注道德经》的第七章。会是巧合吗？”

“如果不是巧合呢？”崔淼说：“看看玄宗皇帝是怎么注的？——‘标天地长久者，欲明无私无心，则能长能久，结喻成义，在乎圣人，后身外身，无私成私耳。’”他皱起眉头，“似乎是说，无私才能长久？”

裴玄静道：“老子的原话是‘天地所以能长且久者，以其不自生，故能长生’。”

“可是，这些和玉龙子、杨玉环又有什么关系呢？”

“想不出来。”她的神情十分懊丧，“但一定有关系。至少，无私成私，和夜半无人私语时也是能对应的。”

时间在不知不觉中流逝，头一抬时，窗纸上微微泛红，长夜将尽了。

但他们没能找到答案。

走了那么远的路，以为目标近在咫尺了，不想却是又一次山穷水尽。

3

夜半时分，他突然惊醒过来。

周围一片寂静，黑色的树影在窗纸上不停地晃动，像极了一个打

瞌睡的老人。如同往常一样，他的头脑里一片空白，既不知自己身在何处，也想不起自己要做什么。他只是盯着那影子傻看。看着、看着……“老人”晃动得越来越剧烈。他害怕起来，从榻上撑起身。

这时，他听见有人在耳边说：“自虚，别怕。”

李弥猛一回头，见到哥哥李贺坐在榻边，正朝自己微笑。

“哥……”他不敢相信地轻唤一声。

哥哥仍然微笑着，温和地点了点头。他的脸色还是像记忆中那么苍白，眼神却很有光彩，正如过去他每写出一句满意的诗时，那种骄傲而又兴奋的样子。自从跟着裴玄静来到长安后，李弥见过的人比在昌谷时多了许多，却再没有见过像哥哥这样动人的眼神。

他又叫了一声：“哥哥……”有点像在呜咽，“我好想你。”他伸出手去，想摸一摸哥哥，可是指尖明明触到了哥哥的手背，那里却幻化成一片虚空。

李贺的眼神中充满爱怜。“自虚，你又长大了些。”他问，“过得还好吗？”

“好。”他猛点头，眼泪却忍不住掉下来，“哥，你去了哪里，能不能也带我去？”

“我去了天上的诗国。那里的万事万物俱由诗魂凝成，瑰丽奇绝，一般人去不了。”

“是这样啊……”李弥失望极了。

“不要着急，总有一天我们兄弟会重逢的。”李贺安慰弟弟，“自虚，我今天来除了看看你之外，还有一件事情。”

“什么事？”

李贺把纸窗推开，招呼弟弟：“你快来看。”

夜半的金仙观中树影婆娑，月光像潋滟水色般在树梢间悄然浮动。一切都是那么静谧安详，唯独李贺手指向的半空中，横亘着一大片漆黑的浓雾。

“是后院！”李弥叫出来。自从皇帝驾临的那个可怕夜晚后，金仙观的后院就成了他心中最大的痛。

李贺举起右手的食指，在唇前做了一个“嘘”的手势。

李弥不敢吱声了，只专心凝望那片黑雾。

起初不见动静，良久，黑雾中才现出数个小白点，好像许多碎纸片被一只无形的巨手突然撒上夜空。

白点开始飞舞，越飞越近，一直飞到李弥的头顶上。他震惊地看到，原来是不计其数的白色蝴蝶！白蝴蝶越聚越多，成千上万，在金仙观后院的上方盘旋起舞，宛如刮起了一阵白色的旋风。这股旋风将黑雾彻底驱散，在明亮的月光照耀下，直冲九霄。

伴随着这奇异而又壮观的景象，是弥漫开来的龙涎香气。李弥并不熟悉这种味道，却觉得目眩神迷，整个身心都被笼罩其中，浑然不知今夕何夕。

恍惚间，他好像听到哥哥在说：“自虚你看，这些蝴蝶都是玉龙子的分身，是由它的碎屑和香气幻化而成。”

“玉龙子是什么？”

“那是一件举世无双的宝物，坚硬无比，刀剑亦不能将其击碎。可是在永贞元年的时候，它的龙尾却意外断裂了。断裂处撒下玉屑，并有奇香溢出。就在那一刻，大明宫中飞起万只玉色蝴蝶，在长安城的上空盘旋多时方散，成为了那年冬天的长安奇景。”

不知过了多久，由玉蝴蝶刮起的白色旋风才升入天际，完全消失在黑夜的尽头。李弥从震撼中醒转，回首叫：“哥……”

哥哥在哪里？榻边空空如也，屋中再无他的身影。

“哥！”李弥跳下榻，急叫着冲出房门。

空落落的院子里万籁俱寂，似乎什么都没有发生过。他刚才所见的，应该只是一场离奇的梦。

李弥愣了愣，返身跑回屋中，从榻底拖出一把铁锹来，扛上肩头，又向门外跑去。

初冬的月光格外清澈，地面白得仿佛结了一层冰霜。李弥飞快地跑着，没有发出一点声响。很快，他就来到后院的院墙前，原先可以打开的小门用铁棒扭住了。但这一点儿都难不倒李弥，他先将肩上的铁锹抛过墙头，然后熟门熟路地爬上近旁的一棵大槐树，翻墙而入。他从地上捡起铁锹，重新扛上肩头，在茂密的树丛中猫腰前行。月光

被树荫遮挡住了，几乎伸手不见五指，但李弥健步如飞地跑着，显然成竹在胸。

最后，他在一片黑黢黢的平地前停下。

这里曾经是一个淤塞的池塘，也就是地窟的入口，更是皇命的绝对禁地。那天皇帝驾临之后，便命神策军用沙石彻底填埋了。

李弥在原先池塘的一角站住，掀开堆起来的枯枝败叶，一个崭新的洞口暴露出来。

他握着铁锹从洞口爬下去，再次进入到这个最先由他挖掘出来，后来段成式和十三郎又在其中遇险的地窟。

入口旁搁着一盏提灯，李弥将它点亮，挂在自己的脖子上。

穿过最外面的地厅，便来到了绘着鲛人降龙壁画的地方，再经过段成式无意中触动机关打开的铁门，往前行，就是曾经灌满污水的坑道了。现在污水已基本退去，坑道中还残留着没过脚面的积水。李弥哗啦哗啦地涉水向前，沿着坑道东拐西折，走了很久，终于没有路了。

前方是一堵砖墙。

李弥把提灯往地上一放，抄起铁锹在墙上用力挖起来。

自从裴玄静离开长安，李弥每天晚上都会潜入金仙观后院，鬼使神差般地重新挖掘起地窟来。他每夜都要挖上好几个时辰，因全在深夜进行，观中并无一人察觉。其实除了裴玄静，李弥本就和金仙观中的女冠们鲜有交流，现在更是整日都没人和他说上一句话。

整整一个月过去了，李弥不仅重新挖开了地窟，而且还深入到铁门之后的地道中。一夜又一夜，他就像只勤奋的老鼠一样在地下到处乱钻，打通了地道连接长安地下的暗渠，还把四通八达的暗渠全部探索了一遍。没发现什么特别有意思的，他就又退回到地窟里，找了另外一个方向开挖。

他也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要这样做。或许是因为内疚和委屈，或许是因为无聊和好奇，又或许是因为哥哥李贺屡屡出现在梦境中，却总是消失在地窟的方向，令他那副简单而又执着的头脑越来越坚信，深挖地窟能够将他最终引向哥哥。

就在前天夜里，他挖到了一堵砖墙。

这可是一个新情况。谁会在地底下筑一道砖墙呢？就像那扇设有机关的大铁门一般不可思议，又像是某个诡异的隐喻，不过李弥想不到那么多。今夜，李贺再次进入他的梦境，并指给他看地窟上玉蝴蝶飞翔的奇景，令李弥情不自禁地热血沸腾——他决心要挖通这堵墙，哥哥很可能就在后面等着自己！

李弥卖力地挖掘起来。砖墙又厚又硬，他用铁锹连敲带挖，手掌上的皮都磨破了，他也没有丝毫停下来的意思。

“扑通……”突然，他正在捅的砖块松动了几下，朝另一头掉落下去。墙上露出了一个小窟窿，有微弱的光线从窟窿那边透过来。

李弥兴奋地扑到窟窿上，拼命朝里面看去——

他看见了一副多么奇诡的场景啊。

那是一个数尺见方的房间。泥涂的墙上点着几盏昏暗的油灯，最远端的墙上似乎有扇门，看上去相当厚实。房间的中央放着一个大铁笼子，铁笼里关着一个“东西”。那“东西”全身覆盖破衣烂衫，头部的位置满是乱发胡须，根本看不出脸的样子了。

那“东西”听到动静，向李弥刚挖出的窟窿转过头来。乱蓬蓬的毛发下，突然射来两道锐利的目光，吓得李弥本能地向后退。

刹那间，那“东西”从地上一跃而起，扑到铁笼的栏杆前，冲着李弥嗷嗷乱叫起来。

即使明知他不可能侵犯到自己，李弥还是吓得不敢。他想逃跑，偏偏方才挖掘时耗尽了体力，如今又受到惊吓，两条腿软得抬不起来。

那“东西”见李弥不理他，越发暴怒起来，边叫边用身子猛撞栏杆，像极了一只发狂的野兽。李弥吓傻了。

正闹腾着，门开了。一个全身披着甲胄的士兵走进来，冲着铁笼子大吼道：“吵什么吵，找死啊！”

那“东西”没有被喝止，反而凶猛地朝士兵的方向扑过去，对着铁栏杆又捶又踢。士兵火了，自腰间摘下一根铁鞭，从铁栏杆的空隙中伸进笼子，对着那“东西”一顿乱抽。鲜血从毛发和碎布中四溅而出，

本已污秽不堪的地上又染上好几片黑红色。

那“东西”终于被打得抱头蹲下，拼命喘粗气。

士兵又抽打了几下，狠狠地说：“几天没打骨头就痒，总有一天打死你！”

士兵出去了，狱门又被牢牢关上，从外面挂铁锁的声音连李弥都听见了。

地牢中又安静下来，只有牛一般粗重的喘息声从铁笼中不停传来。李弥呆立在窟窿前，不知该进还是该退，头脑又陷入一片茫然之中。

“你不是来救我的？”好像有人在对他说话，如同沙石上磨过一般粗哑的噪音，更奇特的是语调，李弥一下都没听懂。

“喂，我在跟你说话呢！”

“我？”李弥把脸往窟窿口凑了凑。铁笼中央的人抬起头来，还理了理头发和胡须，李弥终于能看清他的脸了。

相貌年龄什么的都无从分辨，只能看出是一个隆鼻凹目的异族人。

“你……是谁啊？”

“我？你先说你是谁？”

李弥老实地交代：“我叫李弥。”

“姓李？”那人立即追问，“你是大唐皇帝家的？”

大唐皇帝家的？李弥傻傻地摇头：“不，不，我和圣上家没关系。我家原来在昌谷，洛阳旁边。我的哥哥是李长吉！”他大声报出哥哥的名字，顿时忘记了所有的惊恐和不安。在李弥的心目中，全天下的人都听说过哥哥的大名，自己只要报出李长吉这三个字，任何人都都会肃然起敬的。

可是，铁笼中的异族人显然对李长吉一无所知，接着又问：“你不是皇家的人，怎么会在皇宫底下晃悠？”

“皇宫底下？”李弥更加一头雾水。

“你不知道吗？你居然不知道？”两只深凹的眼睛中射出异常犀利的光芒，隔着老远也能让李弥浑身不自在，“你究竟是从哪里来的？”

“我是从……金仙观下来的。”

“金仙观？”异族人从地上蹦了起来，“你再说一遍，从哪里？”

“金仙观。”李弥吓了一大跳。

那人扑到靠近李弥一侧的铁笼前，两只大手死死抓住铁栏，突然又把声音压低了，问：“你是从金仙观的地窟挖过来的？”

“……是。”

“金仙观不是已经封了吗？”

“圣上又让打开了。”

“打开了？”

“对。他命我嫂子在金仙观里修道，所以就打开了。”

“哦——”异族人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当今圣上是谁？”

李弥让他给问愣了：“当今圣上就是当今圣上啊。”

“今年是贞元几年了？”

“贞元？早不是贞元了。”

“老皇帝死了？”

李弥挠了挠头：“你说的要是德宗皇帝，那死了十多年了。”

“十多年！”异族人握紧铁栏，面目越发狰狞得可怕，“所以说，是太子李诵登基了？当今圣上就是他吗？”

“他……也死了。”

“也死了？”

“是啊。现在是元和……十一年的冬天。再有一个多月，就到元和十二年了。”

“那当今的大唐皇帝是谁？”

“就是德宗皇帝的孙子，顺宗皇帝的儿子。”

“原来是他。”异族人喃喃。

“噢，这些你都不知道吗？”李弥实在好奇。

“我怎么都不知道……”异族人自言自语，继而发出一阵古怪的笑声，因刻意压抑在喉咙口，格外令人毛骨悚然，“难道你还没看出来吗？这是一间地下牢房，我被关在这里，已经有好多好多年咯。”

李弥张大了嘴。

“哎，你这小子帮我算算，我是贞元十七年关进来的，距今有多少年了？”

李弥掰起手指来：“贞元十七年到二十年，是四年。加上永贞元年，是五年。再加上元和……哎呀，你总共给关了十六年啦！”

“十六年！”异族人低吼着，仿佛要把铁栏捏碎似的，“原来我在这个不见天日的地牢里，已经度过整整十六年了！”

李弥怯生生地问：“你……犯了什么罪？”

“我？我没有罪！”

“那圣上为什么要关你？”

异族人突然笑起来，黝黑的面孔和杂乱的须发中间，豁然露出两排白牙，就跟要吃人似的。

“你刚才不是问我是谁吗？现在我就告诉你。我的名字叫作论莽替。”

“论……莽……啥？”李弥的舌头要打结了。

“论莽替！”异族人喝道，“我是吐蕃内大相论莽热的弟弟！”

“吐蕃？内大相？”李弥简直晕头转向。

“对，就是伟大强盛的吐蕃国！如果不是被囚禁在大唐，今天的吐蕃赞普就应该是我，我！”

“呃……”李弥的脑袋终于转过弯来了。原来这个被关押在地牢中的异族人，是从大唐的邻国吐蕃来的。至于什么内大相、赞普这类的名词，他实在闻所未闻，也理解不了其中的含义。他更完全弄不懂，为什么皇帝要把一个外国人关在地底下那么多年。

“哎，你这小子！”论莽替又在叫他，“帮我逃出去吧，怎么样？到时候我一定好好酬谢你。”

“我？帮你逃出去？”

“对啊！你把那窟窿再凿凿大，我不就能跟着你出去了？”

“这个……”李弥想了想说，“不行啊，你还在铁笼子里面呢。”

“咳，这又有何难！我有一百种办法出得来。只不过原先就算出了铁笼子，我也没法从这个地牢脱身，所以懒得想办法。现在不一样了，有你啦！哈哈，真是天无绝人之路！一定是天上的神明保佑我，

要助我逃脱这个该死的牢笼！你！”他朝窟窿一指，“就是神明专为我派来的！”

“我不是……”在地下待久了，李弥觉得脑袋晕晕的，又担心天快亮了，女冠们虽然不怎么理睬他，但长久见不到他也会起疑心的，于是嚅囁道，“我得走了。”

“不行！”论莽替急了，“你要帮我出去啊。”

“我不、不能……”

“为什么不能？”

“皇帝关你，我放你出去，我要被杀头的！”李弥总算想出了推脱的理由。

“皇帝？哎呀！关我的不是你们现在的皇帝嘛！”论莽替说，“我不是都告诉你了吗，我是贞元十七年被关进来的。那会儿的皇帝还是你们当今圣上的爷爷呢！再说了，把我弄进这个地牢的人是当时的太子李诵，也就是你们现在的元和皇帝他爹！他们不都死了嘛，所以啊，当今的元和皇帝一定是把我给忘了，才会关到现在！”

“哦，是这样啊。”李弥的头脑简单，实在分析不了这么复杂的渊源流转，便道了声，“我真的得走了，再见。”

论莽替叫：“等等，你会再来吗？”

“我不知道……”

“来吧来吧。别的先不提，咱们两个聊聊天不也挺好？我在这个地牢里关了十几年，有时候好多天都说不上一句话。”论莽替道，“我以为自己把唐语都忘光了，没想到还能说……我现在反而担心，会不会把家乡吐蕃的话给忘了。”

李弥的心里不知怎么的一酸，情不自禁地嘟囔了一声：“我会来的。”转身要走，想了想，又从地上捡起几块碎石和泥巴，将窟窿重新堵上了。

钻出池塘时，天已经蒙蒙亮了。李弥像往常一样，把入口用树枝盖好，周围再堆上落叶和杂草，整饬如旧，才循原路翻墙进入前院，回到自己的小耳房中。

脑袋刚沾到枕头上，他就睡着了。一觉睡到日上三竿，方才醒

来。睁开眼，李弥望着白色的窗纸，昨夜发生的一切就像皮影戏般演出来。

他根本想不明白到底是怎么回事，就觉得那个外国人怪可怜的。也许，真的可以下去陪他聊聊天？反正嫂子不在，这座长安城里再没有一个人在意自己。

4

天台山与青城山的景色十分相似，同样的山水隽秀、谷壑清幽。当裴玄静一行风尘仆仆赶到天台山时，已到了初冬时节，漫山遍野的古木都褪尽了黄叶，处处山雾弥漫，寒气逼人。

在江州见过白居易之后，裴玄静决定继续前往天台山。总结目前发现的所有线索，玉龙子应该回到了道门。那么，天台山上的冯惟良道长就是他们最大的希望了。

既然王质夫的失踪和玉龙子相关，只要找出玉龙子的下落，应该就能发现王质夫的踪迹。

在进天台山的山道上，好心的乡民告诉他们这几个北方人，再过十天半个月，天台山恐怕就要迎来今冬的第一场雪了。到时候山道结冰，山涧也会凝冻，上下山都将变得特别困难。

他们来得还真是及时。

除了风景之外，天台山也和青城山一样，是所谓的“佛宗道源”。佛教方面，早在陈隋时期，智者大师就在天台山上创立了佛教的“天台宗”，并建国清寺。贞元末年，倭国遣唐僧人最澄来到国清寺求法，元和元年时，他与另一位倭国遣唐僧空海搭同一条船返回日本，分别带去了“天台宗”和“密宗”佛法。如今在倭国，最澄和空海都已成为一代佛法大师。所以说，长安青龙寺是日本“密宗”的祖庭，而天台山上的国清寺则是日本“天台宗”的祖庭。

道教方面的渊源就更长了。三国时，葛玄入天台山修炼，人称太极葛仙翁。葛玄的侄孙葛洪第一次把天台山列为五座可炼金丹的仙山

之一。王羲之曾在天台山上学习道教书法家“白云先生”的“永”字八法。南北朝时，茅山宗开山祖师陶弘景正式为天台山命名。此后，茅山宗师王远知和司马承祯都来天台山采药炼丹。尤其是司马承祯，隐居天台山四十多年，自号“天台白云子”，在他的仙宗十友中包括了李白、孟浩然和宋之问等人。如今在天台山主持道教南宗的，便是司马承祯的再传弟子冯惟良。

裴玄静一行直上天台山顶的白云观，求见冯惟良道长。

冯惟良道长高冠白袍，长髯飘飘，果然是一派仙风道骨的模样。裴玄静三人如实报上姓名身份。对于一个女刺客、一个江湖郎中和一个身负皇家秘密使命的女道士这样奇妙的组合，冯道长没有表露出丝毫的诧异之色。他这一生中见过的稀罕人物和神奇事件数不胜数，早就处变不惊了。

因此，裴玄静既没有拐弯抹角，也没有细说从头，而是省去了追踪王质夫下落和破解《长恨歌》谜团的详细过程，直接向冯道长打听王质夫。

“王质夫？”冯惟良捻须摇头，“贫道并不认识这个人。”

“他没有来过天台山吗？”

“从来没见过。”

寥寥数语，他们这一番跋山涉水、历经艰辛的旅途似乎就可以终结在此了。

裴玄静不相信冯惟良。韩湘透露过，冯惟良早将诸弟子派下天台山，秘密监控柳泌一派的崛起，就说明他虽隐身山野，却时刻关注着与道教有关的动态。既然王质夫的失踪和玉龙子，以及大唐皇家与道教之间的联系有关，所以，裴玄静认为，冯惟良不可能对王质夫一无所知。

她思索着，怎么才能套出冯惟良的真话呢？可惜韩湘正在寻找禾娘，未能与他们同上天台山。不过即使他来了，冯惟良也未必会看在韩湘的份儿上吐露实情，还是得想其他办法。

“冯道长不认识王质夫，可是一定认识玉龙子。”聂隐娘出人意料地冒出一句。

从江州到台州的一路上，聂隐娘越发沉默寡言，有时整天都说不上一句话。尽管崔森和裴玄静对聂隐娘已十分熟络，见到她这副冷若冰霜的样子也有些烦恼。聂隐娘终究是聂隐娘，当她收敛起罕见的温情时，便如利刃出鞘，时刻闪耀慑人的凶光。虽然她曾对裴玄静宣称，放下屠刀已久，但大家都知道，只要聂隐娘想，随时随地便可杀出一片血雨腥风。

裴玄静和崔森虽不怕，却暗暗为聂隐娘担忧起来。当然他们也明白，和聂隐娘的关系再亲近，在刺客与常人之间，仍有不可逾越的天堑彼此阻隔，所以两人都保持沉默，绝不随便打听。

不料，聂隐娘突然在这个时候发言了。

“玉龙子？”冯惟良道长反问了一句，从神色和语气中都判断不出明确的意思。

裴玄静说：“冯道长肯定知道玉龙子吧？”

“贫道略有耳闻。”

“仅仅是略有耳闻吗？”

冯惟良微笑：“道门的珍宝，贫道也非常希望能够一睹为快。可惜至今无缘呐。”

“可我怎么听说，玉龙子就在天台山上。”裴玄静决定诈一诈他。

“哦，裴炼师听谁说的？”

“道长的徒弟韩湘。”

“韩湘？”冯惟良嗔道，“我从未对他说过这种话，他怎生造出此等谣言？”

“韩湘不会说谎。”聂隐娘又冷冰冰地抛出一句。

冯惟良反唇相讥：“那就是我说谎了？”说罢微合双目，干脆不理睬他们了。

聂隐娘眉头一皱，正要发作，却被人扯了扯衣袖。

裴玄静轻轻向她摇头道：“走吧。”

三人退到老君殿外，崔森说：“这老道分明知道些什么，怎么让他开口呢？”

“这有何难。”聂隐娘愤然道，“你们等着，我这就去把他的嘴撬

开。”

裴玄静忙拦道：“不妥。”

聂隐娘越发烦躁：“这也不行那也不行，你想怎么办？”

“再想想。”裴玄静向崔森使了个眼色，两人一前一后夹着聂隐娘，走出观前的山门。

白云观位于天台山顶，观前只有一块不大的平地，再向外便是陡崖峭壁。山谷中云雾耸动，一直没过脚面，看似平川万里，实为无底深渊。一倾瀑布在对面的山崖直挂而下，波涛轰鸣振聋发聩，喷溅的水花打散云雾，能依稀看见下方有一座石梁飞架在两堵峭壁之间。瀑布挟带万钧气势冲向石梁，区区不足数尺的石梁似乎被飞瀑一阻两断了。裴玄静他们上山时就听人介绍，天台山上有一处胜景名为“石梁飞瀑”，想必就是这个。从高处俯瞰，果然既险峻又飘逸，令人叹为观止。

只可惜美景当前，三个人都毫无兴致。

裴玄静说：“你们想一想，就算玉龙子真在天台山上，冯惟良道长现为道教南派各宗的首脑，保护玉龙子是他的职责，他当然不会轻易向几个来历不明的陌生人透露实情。”

“要不……把皇太后抬出来？”

“不妥。”裴玄静向崔森摇头，“首先，我们空口无凭。其次，我这次出行是瞒着皇帝的，可见在玉龙子的问题上，皇太后和皇帝的立场并不一致。我现在贸然抬出皇太后，不仅于事无补，还有可能带来不可预测的后果。”

“所以还是我去用刀架在那老道的脖子上，看他说不说！”聂隐娘不禁心焦。

裴玄静望着她，坚决地摇了摇头。

聂隐娘泄气了。她再心焦，也明白冯惟良这种人道行深厚，生死早就置之度外，对他来硬的只能遭致蔑视。她必须耐住性子，等裴玄静想办法。

裴玄静思忖着说：“假如我们之前的推断都是正确的，那么道士杨通幽东渡日本时，就从杨贵妃的手中取回了玉龙子。而且，玄宗皇

帝当时已退位为太上皇，遭到肃宗皇帝的软禁，所以只得以道士做法的虚妄之词掩盖真实目的。所以杨通幽身上并未携带玄宗皇帝手书或者其他信物，那么他该如何取得杨玉环的信任呢？”

崔森道：“对此咱们不是已经有推论了吗？《长恨歌》中‘夜半无人私语时’几句，玄宗皇帝告诉了杨通幽一句只有他与杨贵妃之间才知道的密语。杨通幽只要说出这句话，杨贵妃就能知道其来意，不会再怀疑。”

“所以杨通幽说出的是帝妃之间的誓言：‘愿生生世世为夫妇。’杨玉环便信了，从而交出玉龙子。”

“应该是吧。”

“那么对冯道长，我们是不是也可以这样试试看？”

“对着他说出‘愿生生世世为夫妇’？”崔森皱眉道，“你去说还是我去说？好像都挺怪异啊！”

“也是。”裴玄静同意，对一个须发皆白、飘然若仙的老道士说出夫妇之间的誓言，未免太不合宜了，“杨通幽是代表玄宗皇帝去见杨贵妃，用夫妇盟誓做暗语还算恰当，可是对于道门来说，应该用什么话来作为交付玉龙子的暗语呢？”

裴玄静和崔森异口同声地说出：“《道德经》！”

王质夫在危难之际，给最好的朋友，同时也是《长恨歌》的作者白居易送去一卷玄宗皇帝御注的《道德经》，其中肯定隐含深意，此刻，裴玄静终于感到趋近真相了。

用《道德经》中的话作为引出道门宝物玉龙子的暗语，绝对恰如其分。但又因为玉龙子是玄宗皇帝交予道门重新保管的，那么如果他与道门约定暗语的话，用他本人注解的《道德经》中的词句，肯定是最贴切也最隐秘的。

裴玄静激动地说：“崔郎，暗语肯定在天长地久章中！”

崔森也频频点头：“我记得玄宗皇帝的注是，‘标天地长久者，欲明无私无心，则能长能久，结喻成义，在乎圣人，后身外身，无私成私耳’。可是，这么好长一句中，究竟哪些是暗语呢？”

裴玄静想了想：“少不得再去套一套冯道长的话了。”

至少这一次，他们有的放矢了。

冯惟良看到重新返来的裴玄静三人，仍然是波澜不惊的面色，和蔼地问：“贫道还有什么可以帮到诸位的吗？”

裴玄静定了定神，将玄宗皇帝的注念了出来：“标天地长久者，欲明无私无心，则能长能久，结喻成义，在乎圣人，后身外身，无私成私耳。”因为不能断定暗语究竟是什么，她决定索性全部说出来看看反应。

当她的话音在老君殿中落下时，冯惟良道长突然站直身子，神情一片肃穆。

裴玄静等三人的心都狂跳起来。

冯惟良轻轻一挥拂尘，问：“何以长生？何以为私？”

裴玄静明白了，这就是暗语的上半阙！冯道长那热切的目光盯在她的脸上，显然在等待她答出暗语的下半阙。

但下半阙应该是怎样的？

裴玄静的头脑中电光石火，只有一次机会，她必须抓住。否则，玉龙子的秘密肯定就与他们无关了。想一想，《道德经》中的原文是怎么写的？

裴玄静深深地吸了一口气，道出：“何以长生？以其不自生。何以为私？以其无私。”

老君殿内一片肃穆，唯有不远处的山崖飞瀑，汹涌如雷鸣滚滚。

冯惟良道长翻身跪倒在尘埃上，向裴玄静大礼稽首。

裴玄静惊道：“冯道长！您这是做什么……”忙俯身去搀。

冯惟良摇头：“君臣之仪不可违。”

“君臣？”

“裴炼师方才不是说出了玄宗皇帝的密语吗？”冯惟良长叹道，“闻此密语，如见陛下。炼师之前为什么不说？贫道多有冒犯，还望炼师恕罪。”

“这又是从何谈起。”情势急转直下，裴玄静虽然惊喜非常，但冯惟良道长突然变得如此恭敬，也着实让她不自在了。裴玄静还是直奔主题：“道长，请问玉龙子在……”

“玉龙子就在天台山上。”冯惟良打断裴玄静的话，“请炼师和各位随贫道去取。”

冯惟良带头走出白云观，循着观后的山间小道向山下而行。山道狭窄弯折，两旁古木苍翠，遮天蔽日，山道上密布苔藓杂草，显然极少人行走。

冯惟良倒是步履矫健，裴玄静三人紧紧相随，因为林木过于繁茂，几乎看不见周围的景致，只觉得飞瀑的声音越来越近了。

走了一小会儿，裴玄静忍不住问：“道长，玉龙子不是藏在白云观中吗？”

冯惟良头也不回地答道：“太多人觊觎玉龙子，放在白云观里很不安全。贫道负有守护之责，怎敢掉以轻心啊。”

“哦。”

瀑布的声音已近在咫尺，水滴凝成的寒雾从树荫的缝隙中渗溅而来，前方的山道突然拐了个弯。冯惟良停下脚步：“到了。”

树荫像帷幕般朝两侧退去，眼前正是那座山间石梁。从上方俯瞰时就觉得它十分狭窄，飞架在天堑一般的山崖之间，现在靠近了看，更觉其险要奇绝。它的位置在瀑布的中段，汹涌的瀑水从上方奔流直下，如巨浪压顶般将它吞没。石梁的下方深不见底，白浪激起的泡沫在云雾中翻腾，像伸出的巨手，随时要把石梁拽入无底深渊，再由激流裹挟而去。

这座石梁宽不过数尺，左右没有攀扶之处，又被瀑水冲溅着，人在上面站立都非常困难，更别说行走了。

冯惟良就立于石梁前，似笑非笑地看着裴玄静三人：“裴炼师，请随贫道去到石梁对面——玉龙子就藏在那里。”

顺着他手指的方向望过去，对面的峭壁上，飞檐从树枝的顶端伸出，如鸟翅般张开着。

那是一座佛刹。

已经有一位僧人站在山门前，手捻佛珠，迎候着从石梁对面而来的人。

冯惟良道长率先走上石梁。只见他的白色衣袂在水雾中飘摇，宛

若仙人腾云驾雾，一眨眼的工夫便走到了石梁对面。

来到僧人面前，冯惟良与他相互行了个礼，意味深长的目光交错——终于来了。

这一僧一道遂一齐面向石梁，静静等待裴玄静他们。

5

崔森笑起来：“明明都对上暗语了，这老道怎么还让我们过奈何桥啊？”

“你怕了？”聂隐娘道，“怕就留在这边。我过去便是。”她一脸冷漠地望着石梁，就好像望着一马平川。

裴玄静也看得分明，石梁本身的宽度足够一个人从容跨过。但是，从头顶不停泼溅而来的瀑布和脚下的无底深渊，却足以让人心生恐惧，乃至魂飞魄散。令石梁成为不可逾越的，其实不是石梁本身，而是人们走上这道石梁时的畏惧之心。心慌则乱，心乱则危。

石梁所考验的，是人的信念和勇气。

裴玄静说：“我不怕。”

崔森说：“静娘不怕，我就不怕。”

“好。”聂隐娘一点头，“我先上去，你们两个紧跟在我后面，既不要向上也不要向下看，只盯着我的背影即可。我保证你们能够平安走到对面。”

于是聂隐娘、裴玄静、崔森三人前后登上石梁，鱼贯而行。凌空飞溅的瀑布形成水雾，和脚下山谷中升腾起来的云雾交汇在一起，有一刻几乎把他们的身影都遮盖了，但下一刻，他们又破雾而出，稳稳当当地走下石梁。

冯惟良道长和国清寺的方丈永清相视一笑，并肩迎上前去。

“阿弥陀佛，三位施主有礼了。贫僧法号永清，是这座国清寺的方丈。”永清方丈道，“历来到国清寺出家者，都必须过这一座石梁。不敢过者，就说明其信心不坚，寺中僧人会将他们一一劝回。”

崔森说：“奇怪，我们又不是来出家的，怎么冯道长也把我们诱来过石梁呢？”

冯惟良坦然笑道：“并非贫道故意为难三位，只因玉龙子就藏在这座国清寺中。”

三个人都露出了诧异的表情。太意外了，道门最珍贵的宝物，居然藏在佛寺中？

裴玄静转念又一想，有道理啊。正因为佛道相争尽人皆知，所以就算有人查出天台山上藏着玉龙子，也不可能搜到佛寺里去。佛寺，恰恰是收藏玉龙子最安全的地方。

冯惟良并不多加解释，只道：“请诸位随贫道进寺，谒见玉龙子吧。”

在永清方丈的精舍中，他们终于见到了玉龙子。

玉龙子比想象中的小，莹白润泽，龙形栩栩如生，在龙角处还带着淡淡的绛色，确是一件叫人爱不释手的宝器，但想到凝聚其上的恩怨情仇，又不禁让人唏嘘。

冯惟良道：“贫道已完成使命，请裴炼师收下玉龙子，贫道会送各位出山的。”

“收下玉龙子？”裴玄静一愣。

聂隐娘问：“怎么了？”

裴玄静却在想，自己这一路的目的是不是寻找王质夫吗？又如何演变成了带走玉龙子呢？

不对。虽然他们追根溯源，循着王质夫在《长恨歌》中留下的线索，最终见到了玉龙子的真身，但这并非裴玄静的初衷，也不是皇太后交给她的任务啊。

裴玄静说：“冯道长，我是来寻找王质夫先生的。”

“贫道已经说过了，从未见过一个叫王质夫的人。”

聂隐娘说：“静娘，我们先把玉龙子带走，再继续找王质夫好了。”

“隐娘！”裴玄静亦正色道，“你想过没有，我们能把玉龙子带到哪里去？”

聂隐娘语塞了。

他们阴差阳错寻找到的玉龙子，并不是一件普普通通的玉器。它的归属对于许多人都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所以一直被明里暗里地争夺着。拥有它，就拥有了不可限量的权力，也面临着难以估计的危险。

更关键的是，玉龙子不属于他们三人中的任何一个。

没有人说话，极端的肃静中，不远处的瀑布声越发响如雷鸣一般，连脚下的地面似乎都在随之颤抖。

突然，静室的门被人撞开了。一个小沙弥连滚带爬地冲进来：“师父，师父！不好了！”

永清方丈喝道：“慌慌张张的像什么样子，发生了什么事？”

“师父，石梁对面来了好多官兵！”

“官兵？”大家皆是一惊。官兵怎么会到天台山上来？是冲着裴玄静一行来的吗？还是为了玉龙子？

冯惟良喝问：“裴炼师，这又是怎么回事？”

“你问她吗？她怎么知道！”聂隐娘听到官兵二字，就如同火上浇油一般，柳眉倒竖，“莫非道长怀疑是我们引来的官兵吗？”

“难道不是吗？”

裴玄静说：“冯道长，我们与官兵素无瓜葛。”

永清方丈道：“请冯道长和几位施主暂留舍内，老衲先出去看看。”

石梁对面的山道上，黑压压地排满了甲冑分明的官兵。骄阳下，他们身上的盔甲和手中的刀枪反射熠熠光芒，如同一道道利剑穿透朦胧的云雾水色。隆隆的瀑布声中突然透出一股杀气。

荷枪持戟的士兵们前面站着一名官员，山风鼓荡起他的绯色袍服，瘦小枯干的身躯显得有些不胜负荷。脸上的几缕山羊胡须也被吹乱了，又沾了瀑布溅落的水花，湿漉漉地黏在下巴上，更显得他整副嘴脸猥琐不堪。

永清方丈迈前一步，高唱法号道：“阿弥陀佛，请问对面是哪位大人，亲临鄙寺有何贵干？”

绯袍官员身旁一人喝道：“狂妄僧人，还不快拜见台州刺史柳大人！”

永清方丈不慌不忙地回答：“我朝历来有规矩，僧人无须拜官。”

他们的对话在精舍中听得一清二楚。崔森望向裴玄静，发现她也在用目光向自己发问，于是缓缓地地点了点头——竟然是柳泌！

他们几个都没有见过柳泌，但崔森听韩湘描述过他，因而能够断定，此刻率领着一队官兵堵在国清寺外的，正是那位因炼丹而受到皇帝宠信，进而从方士摇身一变而为五品刺史的风云人物——柳泌。

也是这个柳泌，纠集了乾元子为首的一伙所谓的道士，到处招摇撞骗蛊惑民众，以极其恶劣的手段打击佛教，同时也败坏了正统道门的名望，将原已夹缠不清的佛道关系搞得越发冤冤相报、乌烟瘴气。更是这个柳泌，私下与吐蕃奸细勾结，还不知有什么可怕的图谋。

“是柳泌！”冯惟良也发出一声低低的惊呼，“糟糕。”

“冯道长见过他？”

冯惟良摇头道：“咳，他到台州来当刺史，不就是打着上天台山采药炼丹的名号吗？所以刚走马上任不久，他就把天台山上的各派道长都叫去刺史府中，好一番教训，意即让我们给他献药献丹，活脱脱一副小人得志的嘴脸。我懒得理睬他，托故不去，只叫一名弟子前往，据说当时他非常不高兴。我本来还担心他会上山骚扰，几个月过去倒风平浪静，我便略放了点心。万万没想到，他偏挑在这个时候来了！”

裴玄静问：“冯道长，难道你就没有怀疑过，这位柳刺史来台州是否另有所图？”

冯惟良长叹一声：“想过，可是不敢想下去。唉，还是听天由命吧。”

也就是说，他确实担心柳泌是冲着玉龙子而来的，但却没有应对的办法。裴玄静突然醒悟到，为何当自己说出取得玉龙子的暗语时，冯惟良会流露出那么如释重负的表情来。他肯定希冀着，裴玄静他们能将玉龙子带出天台山，以免它落入柳泌之手。

可惜，他们终究慢了一步。

石梁对面，柳泌大人开口了。他的声音干涩犀利，像极了一杆铁杵钻入耳蜗，令人不堪忍受却又不得不忍受。

他慢条斯理地说：“本官今天是来要人的，国清寺没必要搅在其中。永清方丈，本官劝你识相避祸，让相关人等出来见我吧。”

“刺史大人要的是什么人？”

“裴玄静。”

永清方丈反问：“裴玄静是谁？”

“是一位女炼师。”柳泌阴笑着说。

“原来如此。可鄙寺是一座佛寺啊，柳大人知道吗？”永清方丈答得很是从容。

精舍之中，裴玄静诸人却听得惊心动魄。自从离开青城山后，他们已经非常小心了。况且以聂隐娘的功夫而言，任何人想要偷偷摸摸地跟踪他们，都是不可能的。但是很显然，柳泌派出的眼线根本没有必要隐匿行藏，因为他们是以官府的身份公开行动的。

裴玄静懊恼万分，是自己太大意了！他们一门心思奔着天台山而来，满脑子都是《长恨歌》、王质夫和玉龙子的故事，却忽略了天台山所处的台州刚刚迎来了一位新刺史。而这位柳泌大人恰恰是和裴玄静前后脚出的长安城。

瀑布奔流之中，又传来柳泌的话音：“我当然知道这是一座佛寺，但我也知道裴玄静就在里面，她是当今圣上要的人。永清方丈，我劝你好自为之，速速将她交出来吧。”

裴玄静就要往外走，聂隐娘一把将她拉住：“你干什么！”

冯惟良道长也说：“裴炼师切不可自投罗网。你放心，柳泌他们过不来。”

“过不来？”

只听石梁前，两方对峙的局势越发紧张起来。

永清方丈说：“国清寺中确实没有一位裴姓女炼师。”

柳泌冷笑：“既然如此，我们就来搜了。”

伴随着永清方丈淡淡的一个“请”字，裴玄静的心抽紧了。聂隐娘和崔森一人一边，靠在精舍的窗前凝神向外观看，却都示意裴玄静退

得远一些，免得被对面之人窥见。

她只能退避到精舍中央，下意识地等待着官兵涌来的喧哗。可是等了等，外面却只有瀑布倾泻的声音，再看聂隐娘和崔淼的嘴角，同时浮起暧昧的笑意来。

紧接着，两个人便你一言我一语地说起来了。

“隐娘你看，有人要过石梁呢。”

“只能一个一个过吧。”

“那人像是一个火长？”

“看他战战兢兢的样子。崔郎，你说他过得来吗？”

“我看悬。”

“上去了，上去了。”

“一步、两步……哎呀！”崔淼冷不丁地叫道，“他怕了！这下糟了，不敢向前走，也不敢往后退。”

聂隐娘说：“你猜他会怎样？”

崔淼没有回答她，却冲着裴玄静微微一笑。

裴玄静恍然大悟。

飞架于天台山白云峰下的这座石梁，是守护玉龙子的最后一道屏障。

冯惟良道长把玉龙子存在国清寺中，不仅因为佛寺可以迷惑追踪者，还因为国清寺踞于石梁一侧，恰恰是一夫当关、万夫莫开的险要之地，易守难攻。国清寺的僧众日常来往石梁如履平地，是因为过了心乱这道关。但对于没有坚定的信仰，贪生怕死的普通人来讲，要过这座石梁，的确难于上青天。

“啊！”崔淼一声惊呼。

聂隐娘紧接着说：“掉下去了。”

精舍外传来一片惊惶的呼喊声。随之，又响起柳泌的尖啸嗓音：“都不许退后，再过！”

崔淼与聂隐娘又是相顾一笑。

少顷，裴玄静便听到崔淼说：“又掉下去一个。”

她朝稳坐榻上的冯惟良道长瞥了一眼。只见道长微合双目，表情

超然，仿佛已入冥想的状态。

精舍外重新安静下来。聂隐娘和崔森显得有些意兴阑珊。崔森叹了口气：“刺史大人学聪明了，总算不督促着手下白白送死了。”

“你看他还有什么招数吧。”

聂隐娘干脆坐回到榻上。只有崔森还尽职地趴在窗前监视着。

一时间，耳畔又只能听到山瀑奔流飞溅的声响了。木几之上，玉龙子透着淡淡的温润光彩，清新可人。看来所谓玉龙子置于军营的帐篷中，光芒四射亮过火烛的传说，还真是牵强附会的编造了。

突然，窗边的崔森叫道：“快看，柳刺史又要做什么？”

聂隐娘一眨眼便闪到他的身边，两人齐齐凝视窗外。

“方丈，我用此人与你交换裴玄静！”随着柳泌的这句话，裴玄静应声冲到窗前。这一次，聂隐娘和崔森都没有阻拦她。

石梁对面，兵卒正将一个人推到阵前来。隔着水雾望过去，只能看到一个衣衫褴褛、血肉模糊的身影，灰白的头发披散下来，遮住了面目。唯有裸露的脚踝上拴着的铁链反射日光，随着他的蹒跚步履一闪一闪的，灼痛了裴玄静的眼睛。

“此人的名字叫王质夫。”柳泌不紧不慢地说着，将阴鸷的目光投向国清寺。

王质夫？他真的就是王质夫？

裴玄静难以置信地瞪着那个佝偻的身影。一路来千辛万苦，寻寻觅觅，甚至差点付出性命所找的人就在眼前了吗？

不久前，裴玄静对王质夫尚且一无所知，然时至今日，他却成了裴玄静矢志不渝的目标，更带给她一系列的奇遇和发现。裴玄静好像和他神交已久，更衷心期盼着能够与他一晤，并不仅仅为了完成王皇太后交托的任务，也为了能够 and 这位神秘的人物倾心交谈，彻底印证隐藏在《长恨歌》中的秘密。

她尤其想要弄明白，王质夫是怎么得知那些秘密的，又是出于怎样的考虑，才决定将它们以曲笔埋藏进一首诗中。千百年后，今天的秘密将不再具有现实的意义，但诗歌终将不朽。裴玄静想知道，王质夫把玉龙子的秘密藏入《长恨歌》中，究竟是想永远地隐匿它，还

是保存它？

但她万万没有料到，最终会以这样的方式与王质夫见面。

崔森问裴玄静：“你又想干什么？”

“你没看见吗？质夫先生在那里。”裴玄静说，“我要出去见他。”

“用你自己去交换他吗？你疯了！”

“那你说该怎么办？”

聂隐娘冷冷地说：“你怎么知道他就是王质夫？也许是诳我们的？”

裴玄静一愣。

崔森也说：“就是！你切勿头脑发热，小心中了人家的圈套！”

裴玄静朝窗外望去，石梁对面，“王质夫”被兵士按压着跪在地上。他似乎在勉力抬头，但蓬头乱发仍然把他的脸遮得严严实实。她有些迟疑了。对于王质夫，自己究竟了解多少？如何能够判断真假？

但是，柳泌怎么会知道自己在找王质夫呢？这可是一个绝对的机密啊！裴玄静此行的真实目的，唯有汉阳公主和王皇太后才知情。而柳泌是皇帝宠信的人，难道他的消息来源于皇帝？

裴玄静想了想，说：“我还是得出去。不去与柳泌当面对峙，怎么能够判断王质夫的真假？万一是真的呢？再者说，柳泌为什么要用王质夫来交换我？他的目的是什么？我光躲在这里，什么都解决不了！”

“他当然是为了玉龙子！”许久不发一言的冯惟良道长突然开口了，一扫先前的飘逸出尘之态，声色俱厉地说，“柳泌妄称道教之名，以邪术招揽信众，企图自立门户与名门正宗抗衡。如果他得到了玉龙子，就可以名正言顺地与皇帝结盟，从此取代天台山，宣称自己才是道派之首。后果将不堪设想啊！”

裴玄静呆住了。

玉龙子就在眼前，“王质夫”也近在咫尺，原来残酷的争斗才刚刚启幕。

冯惟良招呼：“都愣着干什么，快来帮忙。”

聂隐娘与崔森应声过去，在冯惟良的指点下移开坐榻。黄泥地上露出一块圆形的木盖板。冯惟良俯身将盖板掀开。

顿时，一股森严的气息从盖板下面冲出来。和通常地窖散发出的秽沤气不同，这个洞口散发出的气味充满了山野清新之感。

冯惟良说：“你们带上玉龙子，从这里离开吧。”

“这是通向哪里的？”

“通向山中岩洞，沿着岩洞可直达天台山的山腰，你们出洞从后山走，要不了半天就能出天台山。而且，绝对不会被人发现。”

“那你们呢？”聂隐娘问，“永清方丈怎么办？还有你，柳泌得不到玉龙子，一定会恼羞成怒的。”

“有石梁。”

“石梁？挡得住一时，挡不了一世！柳泌有官兵驱使，他若迁怒于你们的话，只怕国清寺和白云观危矣。”

冯惟良淡淡一笑：“生死有命，福祸在天。我们都是出家人，对这些早就看得十分透彻了。关键是玉龙子，绝对不能落入柳泌这个歹人之手。你们既对出了暗语，玉龙子就应该交给你们。还请速速离开吧！”

“静娘，走吧！”崔森和聂隐娘一起向裴玄静叫道。

裴玄静没有应声，仍然纹丝不动地站在窗前，紧盯着石梁。在柳泌的命令下，“王质夫”已经被推搡到了石梁前面。兵卒们退后，剩下他一人孤零零地站在深渊边。劲风呼啸，吹拂起满头满脸的乱发和胡须，瀑水飞溅到他的脸上，“王质夫”抬起头来。

“啊！”裴玄静惊呼。

在那张脸上本该是眼睛的位置，只剩下了两个黑红的窟窿。窟窿下方还有数道蜿蜒的红色血迹，似乎已经凝结了。

崔森也惊道：“这……是把眼睛挖了吗？”

柳泌的声音又穿透瀑布的轰鸣传过来：“有人挖了我弟子的眼睛，我便以牙还牙！”

聂隐娘咬牙切齿地骂：“可恨！早知如此，真不该留下那个贼道

乾元子的性命。”

当日乾元子为聂隐娘所伤，韩湘才从那伙人手中逃脱。乾元子肯定跑来台州向柳泌哭诉了，于是柳泌得知裴玄静和韩湘共同行动，连聂隐娘亦牵涉其中。柳泌认准了裴玄静一行终会来到天台山，便动用官府的手段，在裴玄静等人刚进台州时就掌握了他们的行动，并跟踪而来。

裴玄静咬紧牙关。她不再怀疑了，对面之人肯定就是王质夫！

“裴炼师若是再不现身的话，本官就只能送王质夫过去找了。”

兵卒引王质夫站上石梁。他茫然地“望”向前方，密集的水雾把乱发都糊在他的脸上眼上，他却没有抬手去捋一捋。没有必要，因为他什么都看不见了。

柳泌亲自上前来，在王质夫的耳边悄声说：“去吧，前方有你心心念念所牵挂的东西，就算看不到，摸一摸也是好的。”

王质夫纹丝不动地站着，好像不仅眼睛瞎了，连耳朵都聋了。

柳泌奸笑着在王质夫的后背上轻轻推了一把，王质夫不由自主地迈出一步，站上石梁。石梁被瀑布冲刷得异常湿滑，王质夫晃了几晃，才站稳了。他抬起头，任由山瀑泼溅在脸上，嘴角边渐渐溢出一个笑容来。

一个双目被刺的瞎子，将要穿越横亘于深渊之上、瀑水激溅下的石梁。所有人都情不自禁地屏住了呼吸。

裴玄静冲出精舍高喊：“质夫先生请在原地勿动！”

柳泌纵声大笑：“裴炼师，你终于肯现身了。幸会幸会！”

聂隐娘和崔淼紧跟裴玄静而出，一左一右站在她的身旁。柳泌对他们二人也报以亲切的笑容，像在官场上招呼同僚似的。

裴玄静问：“柳刺史如此大阵仗地来找我，是有什么要事吗？”

“非也，非也。非是本官大阵仗地要找裴炼师，而是炼师上天入地要找王质夫，不是吗？”柳泌摇头晃脑地说，“本官知道裴炼师奉命寻找王质夫，所以就专程把人给你送来了。”

“那么说，我还应该多谢柳刺史了。”

“好说，好说。”柳泌讪笑，“裴炼师想怎么谢呢？”

“你要怎样？”

柳泌捻了捻山羊胡须：“我想要一样东西。”

“什么东西？”

“玉龙子。”

当他说出这三个字时，不知是否错觉，裴玄静看到山瀑仿佛有一瞬停止了奔泻。而石梁的那一端，在王质夫那张已经不成样子的脸上，也突然光彩陡升。

裴玄静缓缓地说：“我不明白柳刺史的意思。”

“是吗？”柳泌扬起手，从他身后的队伍中闪出一列弓箭手，在石梁前整齐地排开，弯弓搭箭，所有的箭尖都对准了石梁。

“唉……”柳泌叹了口气，“如果裴炼师再不明白，本官就只能送王质夫走了。”

“慢着！”裴玄静高喝一声，将手中的玉龙子托了起来。已是晚霞初绽时分，玉龙子一被举高，便像磁石般吸敛来道道霞光，方才在屋中还有些不起眼的玉龙子，此刻突然玲珑剔透通体闪耀，神奇不可方物。

崔森轻声问：“你真的要把玉龙子交出去吗？”

“皇太后命我找的是王质夫，而不是玉龙子。”

从身后传来冯惟良道长的一声喟叹，但他没有说什么，更没有上前阻拦。裴玄静当然明白，他是在为玉龙子叹息，更是在为道教的前途担忧。但眼前有一个人是她必须要救的，别的只能再作打算了。从王质夫的样子来看，不知受了多少非人的折磨，但他并没有屈服于柳泌的淫威之下，所以柳泌只能亲做跳梁小丑状，率领官兵来封堵裴玄静他们。

裴玄静又将玉龙子捧回胸前，对石梁对面的那位绯袍“小丑”说：“刺史大人，我可以把玉龙子交给你，但是你要放了王质夫先生。”

“没问题！”柳泌回答，“王质夫就在石梁上，裴炼师领他过去即可。”又指着裴玄静胸前的玉龙子，“不过，你得把玉龙子送到这边来。”

“好。”

“静娘！”崔森说，“还是我去吧。”

裴玄静温柔地膘了他一眼，转首对聂隐娘道：“请隐娘在这侧接应质夫先生。”

聂隐娘阴沉着脸，点了点头。

柳泌又道：“裴炼师请放心过来。其实，不论炼师本人，还是玉龙子，都非本官能做得了主的。本官不过是奉命行事。这些人嘛——”他示意那些弓箭手们，“也只是以防万一。”

这话算是基本挑明了，柳泌的背后正是皇帝。所以，贾桂娘的牺牲，汉阳公主的处心积虑统统失败了。裴玄静还来不及想究竟是哪里出了差错，但并不感到懊丧，反而有些许模糊的庆幸。与其让玉龙子落入他人之手，不如让它归于皇帝。这才是裴玄静最真实的念头，也是发现玉龙子时最初的念头。

裴玄静小心地抱着玉龙子，走上石梁。

现在离得近了，王质夫那张灰白的脸和上面的两只血洞看得越发清楚，令人不寒而栗。裴玄静的心绞痛起来，颤抖着声音说：“质夫先生，我找了你很久。”

王质夫听到动静，向她微微点了点头：“你是谁，为什么要找我？”

出乎裴玄静的意料，王质夫的声音苍浑有力。两只被挖空的眼睛还在流着脓血，其痛可想而知，但从他的语调中却听不到半点遭受酷刑的苦楚。裴玄静不禁打心底里佩服，郑重答道：“我叫裴玄静，是皇太后命我寻找质夫先生的。”

她刻意压低了声音，在瀑布的轰鸣之中，她相信只有王质夫才能勉强听到。果然，他浑身一颤，甚至下意识地朝她抬了抬头，仿佛要看清她的样子。

“她……还好吗？”

裴玄静立即意识到，王质夫所问的是王皇太后，赶紧回答：“皇太后并未亲自召见于我，只听说她很为先生担忧。”

“唉，都是我的错啊！”这一声喟叹中包含了多少愧疚，又有多少

深沉的憾恨与惆怅。

裴玄静多么想有机会和王质夫坐下来，听他讲一讲所有的来龙去脉，关于《长恨歌》，关于玄宗皇帝和杨贵妃，关于玉龙子和皇太后，以及隐藏在故事背后的秘密，和隐藏在秘密背后的命运——大唐的命运。

可惜，没有时间了。

她说：“质夫先生，请您站在原地不要动，等我过来。”

裴玄静知道，石梁的长度统共也就十步而已。她径直走向对面的王质夫，这样做无疑是相当冒险的。因为当她带着玉龙子到了石梁的那一头，就再没有机会和柳泌讨价还价了。柳泌尽可以将王质夫连同裴玄静和玉龙子一网打尽。裴玄静只赌一点：柳泌感兴趣的是玉龙子，而非王质夫，更不是自己。一旦玉龙子到手，他没必要将王质夫和自己赶尽杀绝。王质夫和裴玄静都与皇帝有着千丝万缕的关联，柳泌应该懂得投鼠忌器。

可她刚向前迈了一步，便听得王质夫一声断喝：“不行！”

“质夫先生，怎么了？”

“我们是在一座桥上吗？”王质夫问，“我听得到水声，还有水花溅落在我的脸上。”

“对。一座石桥，很窄。所以您不要动，我来接您。”

“你的手里有玉龙子？”

“是的。柳大人要我用玉龙子来交换先生您。”

王质夫喃喃：“玉龙子……”抬起头厉声道，“你不要过来。我过去！”

“可是您看不见啊！”

“你告诉我怎么走。”王质夫的脸上浮起一抹不可名状的笑容，“你我同时向桥的中间走，这样才妥当。”

这样的确比较妥当，如果王质夫没有瞎的话。

裴玄静问：“质夫先生，你肯定要这样做吗？”

他仍然微笑着，点了点头：“我什么都看不见，岂不是更好吗？”

夕阳又落下来一点，头顶的瀑布和脚下的深渊，以及整座石梁都

笼在一层金色的云烟中，美轮美奂。裴玄静深吸一口气，率先向对面迈出一步，随后指点王质夫也向前走一步。

第二步、第三步……

王质夫走得异常果断，虽然周围人看得惊心动魄，从他本人的脸上却找不到一丝惶恐。过石梁需要的是信心，在失去了眼睛之后，王质夫的信心反而更加坚定了。

总共十步的石梁，两人很快就在中间会合了。

“质夫先生……”裴玄静激动地热泪盈眶。

王质夫向她伸出双手：“玉龙子在哪里？”

裴玄静连忙将玉龙子捧给他，王质夫接到手中，无比珍爱地摩挲着，叹道：“原来这就是玉龙子。真可惜啊，我看不到它的样子了。它是不是很漂亮？”

“是的，美极了。”

“我听说玉龙子质美弥坚，虽历经多次辗转流离，却从未损坏过。”王质夫心满意足地微笑着，又将玉龙子交还给裴玄静，“保护好玉龙子，绝对不要交给柳泌。”

裴玄静一愣：“可是？”

王质夫翕动着嘴唇，几不可辨地说：“他不是要得到玉龙子，他是要毁掉玉龙子！”

“毁掉？”

“怎么了？玉龙子把玩够了吧？”柳泌的尖利嗓音横空刺来，“别再耽搁了，请裴炼师快将玉龙子送过来吧！否则，箭可是不长眼睛的！”

“你快走！”王质夫低喝，也不等裴玄静回答，率先转过身去，朝着柳泌的方向怒斥，“柳泌，你这个欺世盗名的小人，你这个妖言惑主的贼道！玉龙子怎会为你所有！我王质夫拼了这条性命，也不会让你得逞的！”

“好好好！本官就让你逞了这口舌之快！”柳泌逼视裴玄静，“裴炼师，你还不过来吗？本官这里的弓箭可等不了太久！”

王质夫纵声大笑：“刺史大人又何必虚费朝廷的弓箭！天道轮

回，纵尔机关算尽，总有报应之日！”

站在石梁的中央，王质夫展开双臂，山风夹着瀑水，荡起两副被血污沾染、辨不清颜色的袍袖。王质夫就这样将裴玄静挡在自己的身后：“快走啊！”

裴玄静转身向回跑。

柳泌气急败坏地吼叫：“快，快射死他们！”

乱箭齐发，朝石梁射去，纷纷钉上了王质夫的身体。

随着一根又一根箭扎过来，王质夫剧烈摇晃着，血沫从嘴角喷出，却仍拼命稳住身体，要用这血肉之躯保护身后的裴玄静和玉龙子。

他看不见，其实就在柳泌下令射杀的同时，聂隐娘已从石梁的这端凌空跃起，于千钧一发之际，从裴玄静的手中夺过玉龙子，并挟住她飞奔下了石梁。

顷刻间，王质夫已经成了一团箭垛，轰然倒向深渊，立即被翻滚的云雾吞没了。

乱箭丛中，聂隐娘护着裴玄静退回精舍。冯惟良等人也紧跟着跑进来。原先聚在山门前的国清寺僧众们也纷纷向寺内奔逃。永清方丈躲闪不及，腿上吃了一箭，幸而被崔森及时拽进房中。

聂隐娘率先跳下地道，崔森也把裴玄静推了下去。永清方丈道：“你们走吧，我还得守住我的山门。”

冯惟良搀住他：“你不走，我自然也不能走。”

“好。”两人相视一笑，合上地道的盖板，又一起用力把坐榻移回原处。随后，一僧一道便并肩上榻，盘膝合目，用各自的方式为王质夫超度起来。

精舍外，残阳如血。惊风吹动寺檐下的铁马，应和着瀑布泼溅之声，如同战场上金鼓齐鸣。

吐突承璀奔上清思殿的玉阶时，正巧陈弘志陪曾太医从里面走出来。曾太医本是太医院中资格最老、医术最高的御医，已年届八十高龄，元和元年起就回家颐养天年，久不踏入宫闱了，不想今天竟又出现在大明宫中。

吐突承璀认识曾太医，连忙打招呼。曾太医虽已过耄耋，须发皆白，但面色红润步履稳健，保养得相当不错。与吐突承璀寒暄两句，便告辞而去了。

陈弘志恭恭敬敬地请吐突承璀进殿。他近来越发得宠，但在吐突承璀的面前仍然十分谦卑，甚至比过去更加谨小慎微了。吐突承璀固然知道，自己在皇帝心中的地位不可动摇，陈弘志的乖巧还是令他有些感慨，看来李忠言教会陈弘志的，不仅仅是烹茶这一项绝技。

望着曾太医远去的背影，吐突承璀若有所思地问：“他已经十来年没进宫了吧，今天怎么突然来了？”

“奴也不清楚。”

“你不清楚？”

“圣上昨日下午召见曾太医，方才在殿中谈了有一炷香的工夫。吩咐不让人随侍在侧，所以奴也不知道他们谈了些什么。”

“奇怪……”吐突承璀皱起眉头，“莫非，圣躬有所不虞？”

陈弘志一愣，忙摇头道：“没有，绝对没有。皇太后驾崩，圣上心里难过，这两天没怎么用膳，也没有临朝听政。不过起居什么的并无异常。”

见到皇帝时，吐突承璀也没发现什么异样。皇帝的面色平静，几乎看不出悲伤的样子。吐突承璀不禁想起武元衡遇刺时，皇帝哭到眼泡红肿，而皇太后的死，却显然没有给他带来同等的冲击。也难怪，毕竟拖了这么久，皇帝早就在有意无意地等着这一天吧。真到来临之时，解脱的空虚也就盖过了悲哀。

但吐突承璀还是发现，皇帝的眼睛比往日更深邃了。

对于吐突承璀的入殿叩拜，皇帝像往常一样视而不见，仍然沉浸在自己的思绪中。这是他对吐突承璀特别信赖的表现，所以吐突承璀照例耐心等候。等着等着，他又忍不住侧转低俯的脑袋，悄悄把目光

投向皇帝面前的御案。

案上摆着数副笺纸，整整齐齐地排成几行。笺纸大小划一，都是宫中常用的洒金粉笺，每一张上面都写了字，有密有疏，但猜不出写的是什么。

吐突承璀正在费神思量，却听皇帝唤了他一声：“你过来。”

“是。”吐突承璀连忙趋前。皇帝随手从旁边挪过一张黄纸，覆在那些粉笺之上，道：“这是朕刚刚亲拟的皇太后遗诰，你看看。”

吐突承璀诚惶诚恐地念起来：“皇太后敬问具位。万物之理，必归於有极，未亡人婴霜露疾，日以衰顿，幸终天年，得奉陵寝，志愿获矣，其何所哀。易月之典，古今所共……”

皇帝打断他：“这些话写得还得体吗？”

吐突承璀受惊不小，忙道：“大家拟的，哪有奴品评的份儿。”心里直犯嘀咕，皇帝放着翰林院那一帮文墨高手不问，怎么偏生来问自己？

皇帝轻轻地叹了口气：“其实，这几句话是皇太后自己早就拟好的。你看——得奉陵寝，志愿获矣，其何所哀。”他苦涩一笑，“朕一直在为难，要不要用在遗诰中，还是干脆让翰林院再拟一份出来？”

原来如此。

吐突承璀小心翼翼地回答：“奴觉得，既然是皇太后的遗愿，大家还应尊奉。对天下人来说，也是一个表率。”

皇帝看了看吐突承璀，淡笑道：“你讲这话的口气，倒有点像中书门下的那帮人了。”

“大家这是在取笑奴了。”吐突承璀赔笑。皇帝所需的，不过是有个人帮他下决心。相比外朝的宰相们，皇帝还是找了吐突承璀来担当这个角色。

放下心头的重负，皇帝的神色轻松了不少：“今日朕还对裴度说，朕不听政期间，想依旧例，设冢宰为百官之首。裴度回答，冢宰是殷周的六官之首，既掌邦礼，实统百司。而后代设官，并无冢宰之号。如今不可虚设。况且古今异制，不必因循守旧。朕既谅阴，诸司公事理应由中书门下处分。他说得有理，朕自然从之。”

“呵呵。”吐突承璀干笑了好几声。元和以来，皇帝与数任宰相都建立了很好的合作关系，中书门下的运作比之前的贞元和永贞年间顺畅得多，这也是皇帝实现帝国中兴的有力保障之一。不过外朝宰相的势力越强，对于内廷宦官的牵制也就更强，双方的进退都极度有赖于皇帝个人的权威和制衡手腕。所以，对于裴度的强势崛起，吐突承璀尽管腹诽不已，也奈何不得。

皇帝又道：“朕还打算，这次就让裴度任皇太后的山陵使。”

吐突承璀垂首不语。

“你着急找朕，是有什么要事吗？”皇帝问。

“大家，那个禾娘好像找到了。”

“禾娘？哦……”皇帝敲了敲额头，“你说的是她啊。什么叫好像找到了？”

吐突承璀这才将自己派人去青城山掘墓，查证傅练慈生死的经过说了一遍。

“真武宫外所立的是生冢，傅练慈诈死之事已实。所以，数月前在浔阳江头投河自尽的那个琵琶女，当是她无疑了。”

“那么说来，傅练慈终究还是死了。”皇帝面沉似水，“不过比咱们原先以为的，晚了整整十年。”

“目前看起来，是这样的。”

“你接着说。”

“傅练慈之事，请大家容奴继续追查。不过此行有一个意外的收获——禾娘。”吐突承璀道，“奴的手下在真武宫外掘墓时，遇到一帮人阻拦，其中就有她。她和同伴走失了，奴的手下就把她给逮了回来。大家，您知道那帮人还有谁吗？”

“谁？”

“裴玄静和崔森。”

“他们？”皇帝死死地盯着吐突承璀，“何以见得是他们？”

“奴派去追查傅练慈的两个手下，其中一个在河阴仓失火案时就跟在奴旁边，所以认出了裴玄静和崔森。据他说，他们一伙总共有四个人，两男两女。当时他寡不敌众，逃进山中避雨，偏巧禾娘也走迷

了路，自己撞到他的手里。”

“是这样……”皇帝思忖道，“两男两女？那么还有一个男人，应该就是韩湘了。”

“大家英明。”

皇帝问：“但你怎么又说，被抓的人好像是禾娘？”

吐突承璀道：“从年龄和模样来看，应该是她。不过禾娘原先在贾昌的院中时，总以男装示人，所以奴也不能十分断定，而她本人又绝口不肯承认。”

“你如今连这点事都不会办了？”皇帝冷笑，“又来找朕做什么？”

吐突承璀跪倒奏道：“大家。奴对那丫头稍微用了点手段，想逼她说实话。没想到她硬气得很，竟敢熬刑，抵死不认自己就是郎闪儿。奴想在刑上再加点儿份量，又担心把人给弄死了，失去线索。所以今日特来请大家示下。”

傅练慈在浔阳江头投水自尽，尽管皇帝未就此事多加苛责，吐突承璀一直在为自己的失误而惶恐不安。而今案情总算有了进展，不仅查出了傅练慈的真实情况，还意外抓获了禾娘，吐突承璀迫不及待地向皇帝请示，与其说是小心谨慎，不如说是邀功心切。

皇帝沉吟片刻，道：“她抵死不认，更说明心中有鬼。否则区一个十几岁的女孩子，怎么能熬得住你的那些手段。”

“我就是怕这丫头犯傻，偏要来一个宁死不屈。万一失手的话，白白损失这条来之不易的线索。”

“她真的不怕死？”

“好像是。”

“倒是有点骨气。”皇帝点了点头，“王义是个忠勇护主的壮士，他的女儿有此血性也不奇怪。既然她不怕死……你何不试试让她生不如死？”

“生不如死？”吐突承璀的眼睛一亮，“好，奴一定把她嘴撬开来。”

沉默片刻，皇帝又道：“你方才说，裴玄静和韩湘，还有那个崔森都在青城山上？”

“是。”吐突承璀简单地应了一声。几次碰壁之后，他学乖了，凡涉及到裴玄静的事情，他都不擅加揣测，光谈事实，只等着皇帝作判断。

皇帝自言自语：“韩湘就罢了，本该陪着裴玄静的。只是那个崔森，怎么也掺合到一起去了？”

吐突承璀忙道：“就是啊。这个崔森从《兰亭序》一案起，就绕在裴炼师的左右，心怀叵测打探各种消息。后来他救了十三郎，大家既往不咎，授了一个医待诏给他，他怎么不好好待在长安，又跑去青城山上干什么呢？”

“是皇太后把他赶走的。”

“皇太后？”

皇帝摆了摆手：“你去吧，尽快让禾娘招供。”

“是。”吐突承璀退出殿外。

等了一会儿，皇帝才将御案上的诏书移开，露出底下那些粉笺，仔细地看了很久。

陈弘志远远地躲在帷帘后面窥视，在皇帝的脸上发现了细微的变化——怨怒渐深，最终凝结成凌厉的杀气。

陈弘志还从未见过如此深刻的仇恨表情，不觉吓呆了。

8

地道几乎是垂直的，台阶顺着山势向下延伸，不知有几百级。到底便是一座岩洞，曲曲折折，又走了许久，才到尽头。

钻出洞外，眼前是一片稀疏的杂树林。回头望去，山峦起伏的阴影像一座巨大的黑色屏风，将月光挡在后面。出山了。

聂隐娘走在最前头，折腾到现在不仅毫无疲态，脚程反而更快了。裴玄静有些跟不上，崔森一心护她，也拉在后面。

眼看聂隐娘越走越远了。

裴玄静急得喊起来：“隐娘！你先别急着赶路啊。咱们现在怎么

办？”

前方挺拔的黑色背影停下来，但没有转身：“当然是走，尽快离开这儿。”

“隐娘想去哪儿？”

“我想去的地方，未必是你们想去的地方。”

裴玄静一愣：“隐娘你？”

聂隐娘终于回首，月光将她的面孔照得半黑半白。她说：“静娘，且听我一句劝：抽身而退，此刻便是最好的时机。你与崔郎应该从此携手江湖，远离尘世，再也不要搅扰到那些是非纷争中去了。”

“可是……”

聂隐娘淡淡一笑，语气又温柔了些：“天下没有不散的宴席。静娘，今日你我的缘分已尽，从此各自珍重吧。”

裴玄静咬了咬嘴唇，跨前一步道：“分手就分手，但请隐娘把玉龙子还给我。”

“为什么要给你？”

“玉龙子不是隐娘的。”

“玉龙子也不是静娘的。”

“隐娘……”裴玄静的心疾速下坠，此次相遇后聂隐娘的种种异样，终于要有结论了吗？

“告辞了！”聂隐娘的脚尖一点，身形已掠出数丈。

“你不能走，把玉龙子留下！”裴玄静大叫着欲追赶，可哪里追得上。刚一眨眼的工夫，黑色身影就消失在杂树林的深处了。

裴玄静还在没命地向前跑，被崔森一把揽住，喝道：“别追了！你睁大眼睛看看，人的影子都没了！”

“不行啊！她带走了玉龙子！”裴玄静不管不顾地跺脚叫嚷，却连崔森的怀抱都挣不脱。

崔森抱着一堆树枝走进来，朝地上的柴火中添了几根。火苗噼啪作响，仍然驱不散周身的酷寒。

裴玄静簌簌发抖，不自觉地扯了扯肩上披的袍子——是他的。

“感觉怎么样？”崔森握着她的手腕试了试，蹙眉道，“你上回得的

恶症并没好透，就又奔波劳累，担惊受怕的。如今这脉象可不太好，落下病根就麻烦了。”

裴玄静将他的手推开：“你还在这里做什么，为什么不去追隐娘？”

“追她？”崔森苦笑，“你看我有那个本事吗？”

“你没用！”

“骂吧骂吧，只要能让你好受点。”

裴玄静不吭声了，无力地靠在灰泥墙上。他们正栖身于一座破烂的土地庙中，泥塑的土地像横倒在地，冷风从四面八方吹进来。

难道，这就是结局了吗？

她喃喃地说：“是我辜负了他们……”

“他们是谁？”

裴玄静沉默了，良久，两滴清泪从眼角渗出：“质夫先生死得太惨了。”

崔森叹了口气：“又不是你害的，何必太自责。”

“不，我不甘心。”她勉力撑起身，整了整散乱的鬓发，“崔郎，我们再来理一理事情的来龙去脉，好不好？”

崔森温和一笑：“遵命。”

裴玄静全神贯注地思索起来。

她最初认为，一切的起因是王质夫。现在她知道了，起因其实是玉龙子。

从大唐开国之后，玉龙子就作为道教的信物，掌握在大唐皇帝的手中。直到安史之乱发生，大唐天崩地裂，乾坤剧变，玉龙子从此下落不明。

但裴玄静他们已经推测出来，玄宗皇帝李隆基为了救爱妃杨玉环，也为了惩罚太子的不孝，将玉龙子偷偷赠给了杨贵妃。杨贵妃携带着玉龙子，就等于携带了大唐皇帝的钦命，从而获得道教势力的庇护，从马嵬驿兵变中逃脱出来，并顺利避祸进了道教圣山——青城山。他们原先约定，玄宗皇帝随后入川，待时局初定，便从青城山接回杨玉环。再等叛乱平息后，一起返回长安。他们天真地期盼着，到

那时，一切都将回到原先的样子，霓裳羽衣舞还是当初的霓裳羽衣舞，骊山宫中长生殿上，盛世仍将天长地久地延续下去。他们只不过做了一个短暂的噩梦。

梦，终究醒来了。然而，醒来后的世界完全不是他们所想的样子。玄宗皇帝还没入川，就传来太子在灵武登基的消息。他知道，全完了。彻底击垮他的不是叛军，而是自己的儿子。

已经荣升为太上皇的玄宗皇帝还是入川了。道人罗公远特意赶到剑阁迎候，并给他带去杨贵妃平安的消息。玄宗皇帝在悲喜交加中，忍痛作出此生最艰难的决定：请道门再行方便，护送杨玉环东渡日本。

大唐已经不再是他的大唐。即使叛乱平复，他也无力保护杨玉环了。她要想活下去，只有离开大唐。

两人在青城山的神女洞中匆匆一别。杨玉环涉水东去，玉龙子象征着李隆基最后的爱意，一路守护着她。

一年后，玄宗皇帝以太上皇的身份返回长安，不久即被肃宗皇帝赶出兴庆宫，移居到年久失修的西内太极宫中，在孤寂和悔恨中苦度光阴。这时，他做出了一个大胆的举动，以寻找贵妃的魂魄为由，派道士杨通幽去日本看望杨玉环。

这样做无疑将冒巨大的风险，但玄宗皇帝用一样东西使道门愿为之往：玉龙子。

他承诺，只要道士肯去东瀛，就能用他和杨贵妃约定的密语，取回她手中的玉龙子。

玉龙子就这样重返大唐，并被道门秘密保管起来。

为了确保玉龙子的安全，司马承祯道长将玉龙子送到了台州的天台山上，并以天台山为据点，重整因安史之乱而混乱不堪的道教各门派，使天台山成为了道教南宗的圣地。司马承祯仙去后，保护玉龙子的任务就落到了他的继承人冯惟良的身上。

可以说，自玄宗皇帝晏驾后，整整一个甲子，玉龙子的秘密被很好地保守住了。

元和元年末的冬天，一首《长恨歌》横空出世。谁都没有想到，

白居易在王质夫的怂恿下写出这首长诗，并经他的指点，将有关马嵬驿的种种真相，乃至玉龙子的秘密，统统以打哑谜般的手法写进了诗中。

王质夫是怎么知晓这一切的？

裴玄静只能推测，王质夫应该是凭借他与王皇太后之间特别密切的关系，才从族妹的口中听到了这些皇家隐情。

直到此时，裴玄静也终于明白了，当王质夫无故失踪时，王皇太后如此急迫地寻找他，其实是不顾一切地要阻止秘密泄露，因为她深知玉龙子的秘密将掀起轩然大波。但是，即使情势危急至此，她仍然要刻意瞒着皇帝。似乎在皇太后的心目中，天底下最不应该得到玉龙子的，就是她的亲生儿子——当今圣上。

正因为皇太后的这个执念，裴玄静被深深地卷了进来，无法自拔。

她虚弱地说：“我好像有点儿知道，王质夫怎么会突然失踪的了。”

“唔？”

“我们假设王皇太后将玉龙子的秘密告诉了王质夫，而王质夫不知出于什么目的，把相关的内容巧妙地埋设进了《长恨歌》中。《长恨歌》诞生至今已十年有余，流传大江南北，极受民众的喜爱，几乎到了妇孺皆知的地步。试想，在这么长的一段时间里，难道就没人注意到诗中的‘纰漏’之处吗？”

崔淼沉吟道：“我想，一定会有。”

裴玄静回忆起在蔷薇涧与陈鸿的对谈，当时，陈鸿就明显地表示出了怀疑。只是因为手上的线索太少，所以他与真相之间还有相当的距离。但是其他人呢？

王质夫原先在蔷薇涧隐居得好好的，元和六年突然决定应白行简之邀远去梓州幕府，有没有可能是在躲避什么？周至县离长安太近，东川至少有点天高皇帝远的意思。更有可能的是，王质夫自己对于玉龙子的去向尚有不確定之处，于是想借此机会深入蜀地，亲身探访一番。

崔森说：“如此想来，王质夫在李逢吉赴任东川时辞职离开，也就有迹可循了。”

李逢吉是皇帝的亲信，皇帝派他去东川执掌幕府，使王质夫感到不安，于是他再次决定一走了之。

不过，王质夫所面临的威胁很可能更加具体而凶险，所以他给两位和《长恨歌》有紧密关联的朋友——陈鸿和白居易分别寄去了警告信。他不敢在信中直接陈清原委，只能暗示二位自己遇上了麻烦，且与《长恨歌》有关。

裴玄静说：“他担心这回自己可能会遇害，所以才在信中指出‘天长地久有时尽，此恨绵绵无绝期’二句，是希望给陈鸿和白居易留下找出玉龙子暗语的线索。而且，他显然更相信白居易，因而进一步给他寄去了玄宗皇帝的御注道德经，几乎等于将暗语和盘托出了。”

“但若非静娘，任凭谁都解不出暗语的。”崔森的语气中充满骄傲。

裴玄静却黯然神伤：“所以说，质夫先生是作好了万全准备的。”

“他来天台山，莫非也是为了警告冯惟良？”

“应该是的。”裴玄静道，“玉龙子就在天台山上，所以王质夫亲自前往。但他没有想到，柳泌已提前一步到达台州，并以台州刺史的身份，利用官府的力量将整个台州乃至天台山都监控了起来。所以，王质夫还未上天台山，就被柳泌抓住了。”

“但柳刺史是皇帝派来的。”

裴玄静明白崔森的意思，她也在疑惑，柳泌的行动是否直接由皇帝指使？

如果答案为“是”，那么皇帝对于玉龙子的秘密究竟掌握到何种程度？对于裴玄静的青城山寻仙之旅的真实目的，又掌握到什么程度？裴玄静的一举一动，到底有多少是在他的盘算之中，又有多少超越了他的意志范围？

不过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玉龙子最后被聂隐娘夺走，出乎了所有人的预料。

此外，王质夫临死前为什么要说，柳泌想毁掉玉龙子？如果柳泌

的确奉旨而行的话，皇帝又有什么理由要他毁掉玉龙子？裴玄静认为，皇帝肯定最想要玉龙子完璧而归。因为只有这样，才能重申他的权力乃天命所与，并且击碎所有觊觎玉龙子的蠢蠢野心。

毁掉玉龙子，就等于毁掉李氏替天行道的依据，皇帝怎么可能给柳泌下这种命令。如果王质夫不是胡说八道，那么就一定是柳泌对皇帝阳奉阴违，私底下实施着自己的阴谋。

韩湘不是早就指出了这一点吗？

裴玄静感到精疲力竭：“现在该怎么办？”她问。

崔森说：“王质夫死了。”

听起来答非所问，其实说到了关键。裴玄静是奉王皇太后密令来寻找王质夫的，王质夫一死，她的任务便失去了继续下去的意义。

裴玄静喃喃：“可是玉龙子被聂隐娘抢走了。”

崔森反问：“这和你有关吗？”

裴玄静没有回答，她的脑海里充斥着王质夫死前的面孔，两只血污的眼眶中没有眼珠，却仍然执着地盯向前方。

许久，她问：“隐娘会把玉龙子带去哪里？”

“也许是蔡州。”

“蔡州？”裴玄静惊愕地望着崔森。

“静娘上回曾向我提起过，朝廷在淮西连战连捷，吴元济吓得上表求饶。你怀疑隐娘的夫君是不是去支援淮西了，当时我为了减轻你的忧虑，并没有说出我的真实想法。”

裴玄静点了点头：“现在请说吧。”

“对隐娘有知遇之恩的刘昌裔，生前与当初的淮西镇守吴少诚友好。因朝廷决意要对淮西用兵，刘昌裔不愿与吴少诚兵戎相见，引起了皇帝的不满。皇帝召刘昌裔回朝，昌裔深知皇帝心意，担心回朝受到惩处，遂报称昏眩请求回家休养，皇帝准了他。隐娘夫妇就是在这种情形下，才辞别刘昌裔的。结果昌裔回到洛阳后不久即病逝，隐娘还专程去哭祭了他，可见其对昌裔的一片赤诚。”顿了顿，崔森说，“据我所知，吴元济正是吴少诚的侄子。”

“崔郎怎么如此熟悉淮西的情况？”

崔森一笑：“我从小是在淮西长大的，所以才学得这么无法无天，只知有藩帅，不知有天子嘛。”

“原来如此。”裴玄静恍然大悟，难怪崔森和聂隐娘一见如故，“所以你也认为，隐娘会去蔡州助吴元济抵抗朝廷？”

“我认为，以聂隐娘的侠义，定会那么做。而且，我相信隐娘的夫君已先行一步了。”

“可是朝廷对淮西用兵多年，隐娘并未直接参与过啊。”

“那时候吴元济尚有还手之力，而现在已到了穷途末路。像聂隐娘这样的人，只会雪中送炭，绝不锦上添花。”

裴玄静却想，在这种时候去帮吴元济，恐怕连雪中送炭都称不上，而应该算作自寻死路吧。就吴元济之残暴荒淫的品行来说，根本不值得聂隐娘夫妇以命相报，但聂隐娘这么做，并非为了吴元济，而是为了已经死去多年的刘昌裔。只有聂隐娘才能做出这样的事来，也只有聂隐娘，才配做出这样的事来。

“可是，她为什么要带去玉龙子？”

“吴元济准备投降，但以皇帝的性格，未必肯放过他。隐娘带着玉龙子去，等于多一个和朝廷谈判的筹码。”

裴玄静沉默半晌，说：“我要去蔡州。”

崔森似乎并不意外，只淡淡地“唔”了一声。

“隐娘用玉龙子去和朝廷市价，我倒不反对。好歹玉龙子还会回到皇帝的手中。可我担心的是，吴元济和他的部署挟玉龙子来对抗朝廷，心存侥幸，妄图反败为胜。那么玉龙子对于淮西和朝廷，都将成为一个祸害。”

崔森笑道：“我怎么觉得，那玩意儿从一开始就是个祸害。”

“总之，我要去蔡州提醒隐娘。”

“哦。”

“崔郎不赞成吗？”

“我赞成怎样，不赞成又怎样。”崔森长吁了一口气，“静娘，其实你才是我见过的最有主见的娘子，都按你说的办吧。”

“崔郎可以不去。”

“让你一个人去闯淮西？你觉得我会吗？况且我本在淮西长大，对那里十分熟悉。有我陪着你，总比你一个人去瞎撞要好得多。”

裴玄静苍白的面颊有些泛红了：“你真的没有必要。”

“这个嘛，你说了不算。”

裴玄静不作声了。耳边只有柴火的噼啪声，愈来愈剧烈，仿佛有什么东西在无形中催促着它燃烧。

许久，崔森道：“静娘，我只问你一件事，隐娘建议你我遁出江湖，从此远离是非纷争，你到底怎么想？”

又过了许久，她才回答：“等找回玉龙子。”

他看着她的眼睛：“那就一言为定。”

9

在地下遇见吐蕃囚犯论莽替之后，整整五个夜晚过去了，李弥没有再去后院。

他感到很迷茫，不知该怎样度过剩下的时光。李弥是一个头脑特别简单的人，即使背熟了哥哥长吉的诗句，仍然对时间流逝没有什么概念。然而现在，他竟开始懂得度日如年的意思。

此外，他还感到极端的孤独。

李弥从小与母亲和哥哥相依为命。当他们相继离世后，幸而又来了一个裴玄静，才使他的生活能够平顺地延续下去。跟随裴玄静从昌谷来到长安，种种波折早就超出了李弥的理解能力，尤其是禾娘的出现和离去，更使他的内心发生了连自己都认识不到的巨大变化。

爱和悔，以及惋惜的情绪充满了李弥的心，他却根本无力厘清。

裴玄静已经离开两个多月了，至今音讯皆无。最近这些天，李弥越来越多地想到，她会不会就这样抛下自己，一走了之呢？即使裴玄静真的这么做，李弥也绝不会怪她。就像禾娘，虽然她欺骗了他，但每当想起她时，李弥仍然感到十分甜蜜。虽然这种甜蜜的余味更加苦涩，他也心甘情愿地吞下去。他只希望她们一切都好，再无他求。

探索后院地窟，只是他给自己找到的一件事情。他总得做点什么，又不能离开金仙观一步，就算允许他出行，偌大的长安城中他也无人认识、无处可去，唯有深入地下，孤独一人探索埋藏在地底的另一座黑暗的城池，才令他感到十分惬意。

可恼的是，现在连这件事都无以为继了。

吐蕃人论莽替让李弥害怕了。他再无知，也懂得论莽替是朝廷的钦犯，绝对造次不得。李弥不想再去见论莽替，但这就意味着，他的地下长安之游也到了尽头。

刚刚过去的五个夜晚，是李弥一生中最难熬的五个夜晚。他整夜整夜地睡不着，总是要捱到天亮才能依稀入眠。在挖掘地窟的过程中，他经常梦见哥哥长吉，这些梦境总能给他带来莫大的慰藉。可是现在因为无法入睡，他也不能在梦中见到哥哥了。

今夜又是如此。李弥仰面躺在榻上，听着从坊街上传来的更声，从一更直到三更。腊月已至，小耳房中严寒刺骨，即使盖着棉被也冻得簌簌发抖。

李弥瞪着窗纸，发现今夜的夜色与往常有些不同。连着阴了好几天，月亮都没有露过脸，为什么窗纸上泛着白光？难道天已经亮了？

他哆嗦着爬起来，推窗一看，漫天雪花飞舞，寒气扑面袭来。

原来是今冬长安的第一场雪下起来了。

李弥哆嗦得更厉害了，不是因为怕冷，而是因为他看见了活生生的梦境——五天前的那一夜，在进入地窟见到论莽替之前，他最后一次梦见哥哥长吉。就在那个梦中，哥哥指给他看后院的上空，数不清的白色蝴蝶像飓风般盘旋着。

今夜，他又一次见到了同样的情景：地窟上方雪花飞舞，正如梦中的白蝴蝶，把夜空都映亮了。

李弥从榻上跳起来，披上棉袍，把衣带束得紧紧的，开门出去，沿着熟悉的路线向后院跑去。地上刚刚铺了一层薄雪，被他踩出一溜清晰的足印，随即又被后下的雪遮盖。

地下温暖多了。李弥在地道中跑得飞快，抵达砖墙时居然微微冒汗了。他喘着粗气，举起油灯，在墙上寻找上次捅开的窟窿。上一次

离开时，他特意找了些碎石和泥把缝隙堵上了。

窄隙很快就找到了，填充的东西徒手就能轻松挖开。李弥却犹豫起来，他把耳朵贴上去，听到从墙的另一边传来奇怪的声音，像人在呻吟，又像野兽在哼叫。声音又低又沉闷，断断续续的，却听得李弥全身冰凉，刚刚冒出来的汗瞬时收了回去。

他想象不出砖墙的那一侧发生了什么，也不敢贸然去看，内心似乎有个模糊的声音在说：别看，千万别看！

忽然，一声濒死般的惨叫从窄隙传过来，其实很轻微，却像一支利箭直插进李弥的心脏！

他几乎晕厥过去，举起手疯狂地扒拉。三下两下，窟窿便捅开了。

李弥颤抖着凑上去。

还是先前那间地牢，四面墙上点着蜡烛，昏暗无比。囚室中央的铁笼子里面，黑黢黢的一大团东西在蠕动着，可怕的声音就从那里不断地传来。

那团蠕动的东西正是论莽替。他匍匐向地趴着，所以李弥只能看到他的背影一起一伏，满头乱发像座小山堆在脑后，肮脏不堪的袍子半掀起来，露出两条壮硕的粗腿。

不，是四条腿！

李弥惊恐地看到，在论莽替的身体下面还压着一个人。这个人的个头很小，被论莽替压得严严实实，只有纤细的双腿伸出来，随着论莽替动作的节奏抽搐着。

论莽替一边继续做着奇怪的动作，一边发出野兽般的哼声。在他的声音中，还混合着另外一个声音，李弥听不出那是哭泣还是呻吟，只觉凄惨无比。

论莽替的动作幅度越来越大，突然，他猛地向前挺身，高昂起头粗声大喘。与此同时，身下之人终于摆脱他的压抑，得以凄厉地哭号出来。她已被折磨得虚弱不堪，所以哭声并不高，但听在李弥的耳朵里，却惨绝人寰一般，他的心都要被撕碎了。

从论莽替让开的缝隙间，李弥看到她身上的衣服全部撕烂了，裸

露出来的雪白肌肤在黑暗中格外显眼，上面沾满了血污，叉开的两腿之间更是血肉模糊，把地上铺的稻草都染黑了。满脸乱发，根本看不出原先的相貌。论莽替骑坐在她的身上，一边破口大骂，一边左右开弓地抽打她的脸，她毫无还手之力，却依旧倔强地哭喊挣扎着，于是论莽替便打得更加凶狠了。

在挨打的缝隙间，她嘶哑地喊着：“打死我……你打死我吧……”

李弥的心脏刹那间爆裂开来，不顾一切地喊起来：“禾娘！”

论莽替倒给吓了一跳，扭头望过来，大喜道：“是你啊！我还当你再不来了呢！”

“禾娘！”李弥双眼通红，只管对着窟窿嘶吼。

“你喊什么？”

“禾娘……你放开她！你放开她啊！”李弥捏着拳头咚咚砸墙，头脑已经完全混乱了。他不明白禾娘怎么会突然出现在这里，不明白她为什么会被一个吐蕃囚徒凌辱，更不明白这一切怎么会被自己亲眼目睹……

“你认识她？”论莽替提起女子的头发，把她的脸朝窄缝转过来。

看见了！李弥的眼泪夺眶而出。光线太昏暗，她又被打得面目全非，整张脸都变了形，可是他仍然一眼就认出来：是禾娘，那个喜欢打扮成男孩模样的少女，正是她用娇俏的目光俘虏了他的心，也是她用狡猾的伎俩欺骗了他，但他早就原谅她了，甚至还悄悄盼望过，有一天能够再见到她。

但为什么是今天这样……

他泣不成声：“禾娘！”

似乎听见了他的叫声，禾娘勉强睁开紫肿的眼睛，朝他这边望过来。突然，她又尖叫起来：“杀了我，杀了我吧！”一边叫，一边朝论莽替扑上去。

论莽替挥拳一挡，就把她像一个草垛似的推开，重重地摔到铁笼的栏杆上，当即昏厥过去。

李弥怒吼：“你干什么！”

“你当真认识她？”论莽替道，“奇了怪了，这小妞儿是神策军扔给

我的，说看我十多年没碰过女人了，让我痛快痛快。我以为是什么好事呢，结果给了我一个打残的！”

“……打残的？”

“是啊！她是昨天夜里给送来的，两条腿都断了，身上的肉也割得乱七八糟，人都已经疯疯癫癫了，不过年纪小，还是个雏儿。我也就勉强受用了吧！”

李弥已经完全说不出话来了，泪如泉涌，他却不知道自己在哭。禾娘无声无息地躺在铁笼内，离开他不过才几步，他却无法靠近，更不能拯救。

“你知道她是谁？”

“她叫……禾娘……”

“禾娘？她犯了什么事？怎么会招惹到神策军？还受了严刑拷打？”论莽替道，“其实，我知道他们为什么将她送来，是想逼她招供！”

“招供？”

“是啊！这小娘们硬气，都给打成这样还不松口，所以那帮家伙才想出这么个恶毒的招数来，把她送给老子，想吓吓她……可惜啊，她本来已经半疯了，再来到我这里，就彻底疯了。这样也好！老子我玩得爽极了！”

“求求你，求求你，放了她，放了她！”李弥终于想起来要说什么了。

“放了她？怎么放？”论莽替干脆仰面躺下，“我自己都出不去，如何放她？再说，我只不过是和她玩玩，外面那些神策军才是要她命的。她既抵死不招，就算我饶过她，她出了这个地牢，也还是死路一条！”

李弥呆若木鸡。

论莽替又翻身坐起，哈哈大笑道：“早知有今天，上回你就该听我的话嘛，把那个洞挖大些，有这么几天的时间，应该挖通了！你就不就能带着你的小娘子逃跑了吗？她虽然已经疯了残了，说不定还有得救。唔，我也能跟着逃出这个破地方，能够重见天日啦！”他咚咚地

捶起胸，“我论莽替已经十几年没见过太阳了！你可知道雪山上的阳光有多烈，雪山上的天空有多蓝？你不会知道的！你们这些汉人怎么可能懂……”

李弥没有听见后面的话，他抄起上次扔在这里的铁锹，将铁锹牢牢地握着手中，用尽全身的力气朝砖墙挥舞过去。

他忘记了这是一堵砖墙，铁锹砍上去嘭然有声，溅起几点泥灰，墙面纹丝不动。他继续一下一下地砸过去，用力过猛，没几下手掌就磨破了，鲜血淋漓，他也毫无知觉，只在口中念念有词：“禾娘，我来救你了，你等着！”

论莽替留神倾听外面的动静，继而露出狰狞的笑容：“很好，只要你能在神策军来把她带走前，砸穿这堵墙，她就能得救了，哈哈……”笑声戛然而止，刚刚还无声无息昏迷着的禾娘突然乘其不备，猛扑到论莽替的身上，张口便咬。

论莽替被咬得嗷嗷乱叫，要将禾娘推开，不想这次她使足了蛮力，论莽替一下竟没推开，反而被她压住，两人在铁笼里翻滚起来。禾娘一边和论莽替厮打着，一边嘶声叫嚷：“你杀了我！杀了我啊！”

论莽替被彻底惹恼了，怒吼一声，掐住了禾娘的脖颈。

“啊，你放开她！”李弥扔下铁锹，在窄缝那头狂叫。

论莽替终是迟疑了一下，他对李弥还抱着莫大的希望，指望着通过李弥逃出生天。况且禾娘只是个少女，又受尽他的欺凌，要对她下杀手，多少违背论莽替的男人气魄。

禾娘已被他掐得微微吐出舌头，仍在含混不清地说：“杀我，求求你……”

在这张淤青遍布的脸上，唯一一双眼睛灼灼如电，那么痴狂，又那么绝望。论莽替突然明白了，她是在哀求自己，让她去死。

论莽替情不自禁地倒吸了一口凉气。

也许是她再也忍受不了非人的折磨，也许是她已经知道，在墙的另一头有人正在竭力救她，而她却无论如何不愿活着面对他了。

论莽替一咬牙：“好，我成全了你。”

他加大了手上的力气，看着她双眸中的光像烛火燃尽一般黯淡下

去，两滴晶莹的泪珠从眼角渗出来。

论莽替松了口气，将禾娘放到地上，扭头道：“唉，你欠我一个人情，我把她杀了。”

李弥趴在窄缝上，毫无反应。

“你都看见了，是她自己不想再受罪，非要求我杀她。”

李弥像一个傻子般喃喃：“我可以救她的，我可以救她的……”

“别做梦了！”论莽替说，“就凭你一个人，要砸穿那堵墙最少也得好几天。可是你没看出来吗？她不能再等了，她受不了了，她疯了。”

李弥的眼前已经昏黑一片，但仍然死死盯住铁笼中那个小小的身体。现在的她看起来安静多了，又恢复了十七岁少女的模样。

没有人能想到，她会死得这么惨。

直到最后一刻，李弥也不知道，她是不是认出了自己，是不是盼望他过去救她。

李弥抱着脑袋，用力往砖墙上撞去。

他懂了，哥哥让玉蝴蝶带领他深入地窟，是要指给他看地狱。

1

长安今冬的这场初雪，从夜里一直下到第二天清晨，大明宫变成了一片白茫茫的琼宫仙境。

当裴度来到延英殿时，漫天雪花仍然纷纷扬扬地飘着。步入殿中，却见皇帝一身丧服，仿佛大雪从殿外一直落到了他的身上。

一见到裴度，皇帝便命内侍将御案上的奏表拿给宰相。

“裴爱卿，吴元济还是反悔了！”

就在两个月前，宪宗皇帝下令停止了对成德藩镇的讨伐。这场战争是以元和十年六月武元衡遇刺为名发起的，延宕至今无果，却牵扯掉朝廷巨大的兵力和财力。

当时看到诏书，宰相裴度的心情颇为复杂。

身为武元衡遇刺案的受害者，又在刺杀案后立即被擢升为宰相，主持讨伐，没有人比裴度更清楚案件的始末，也没有人比他更理解皇帝的战略思想。裴度深知，皇帝同时对成德和淮西用兵，是为了彰显朝廷的武力和决心，从而对天下各藩形成威慑，使他们不敢也不能私

下勾结。

可惜事与愿违。前线作战不力，河东、幽州、义武、横海、魏博、昭义六镇领命共讨成德，却互相观望，踟蹰不前，以至战事毫无进展。淮西一线上，因唐军主帅韩弘养寇自重，下属只能各自为战，无法协调共进，结果屡战屡败。

十年削藩，时至今日，皇帝又不得不面对兵力匮乏、民怨四起的艰困局势。

再三权衡之后，皇帝才痛下决心终止两线作战，集中所有优势兵力，率先剿灭淮西吴元济一镇。同时撤换了淮西主将，以太子詹事李愬为新一任统帅。

这一决策迅速取得成效。

短短两个月不到的时间，北路李光颜率军渡过潞水，一举攻陷郾城。淮西军兵纷纷降唐，吴元济慌了。

裴度清楚地记得，捷报传来时皇帝召见自己的情景。当时，皇帝的气色明显比前阵子好了许多。“吴元济上表请罪了！”他嗓音宏亮地说，“裴爱卿，你说朕要不要接受他的归降？”

“陛下的意思是？”

“淮西已到穷途末路，此时乘胜追击，定能剿灭吴元济。所以，朕并不需要受降。”

裴度微笑道：“但是……”

皇帝也笑了：“但是吴元济此表言辞恳切，称愿束身归朝。朕若坚决不受，反显得朕不够大度了。而且，淮西军民已经数十年不知有天子。只有看到朕的宽仁，人心方能真正归顺朝廷。”

“陛下英明，臣也是这样想的。”

“好。”皇帝兴冲冲地说，“朕这便下诏免去吴元济的死罪，命其即日归朝。”顿了顿，又道，“淮西之后，还有成德和平卢。此三镇一直是朕的心腹之患，唯待三镇尽平之日，朕才能稍稍松一口气。然后——”他抬起双眸，饱含激情地望向延英殿外，仿佛在瞻望大唐的辽阔疆域。

裴度屏息等待着。

“然后就是河西、陇右！”延英殿上，皇帝的话掷地有声，“朕听说安西、北庭的百姓虽受吐蕃统辖多年，却仍以大唐为其故国。为了这些百姓，朕也发誓将收复河西、陇右，总有那么一天的！”

裴度也不禁心潮起伏，但他竭力控制住自己。越是这种时刻，身为宰相越要保持清醒的头脑。

“陛下。”裴度说，“关于吴元济的归降，臣还有一虑。”

“哦？”

“吴元济虽已惶惶不可终日，一心只求陛下免罪，保他的性命。但其部下中有些人冥顽不化，不臣之心久矣，当不肯轻易归顺。陛下的诏书到淮西时，吴元济很有可能被这些人挟制，无法归朝。”

皇帝的目光一凛：“那就打！”

结果不出所料，当皇帝的受降诏书送至淮西时，吴元济虽然怕死愿降，他身边的牙将却不甘心失败，挟持了吴元济，使者无功而返。

淮西这一战，终究还是要打了。

“昨夜，这场雪下了整整一个晚上，朕亦彻夜未眠。”皇帝望着殿外的漫天飞雪，缓缓说道，“朕要为淮西决战选择一位主帅，甚难决断。须知天子用将帅，如同建造大船，以越沧海。其功既多，其成也大，一日无力，无所不留。但若是乘着一杆芦苇，而蹈洪流，则其功也寡，其覆也速。”他望定裴度，动容地说，“朕今托卿以摧狂寇，可谓一日万里矣。朕将命裴卿为彰义节度兼申、光、蔡四面行营招抚使——裴爱卿，去为朕、为大唐收复淮西吧！”

裴度跪倒阶下，含泪称：“不平淮西，臣绝不还朝。”

皇帝双手相搀，眼圈也泛红了。

稍微平复了一下心情，裴度又郑重道：“陛下的削藩大计，在此一役。如今在淮西前线的李愬和李光颜都是英勇善战的良将，平定淮西当不在话下。但军中皆有中使监阵，将士们进退尝取决于中使。中使虽效忠陛下，毕竟不懂兵法，指挥作战未必最妥。而将士们因顾虑中使，担心胜则被其冒功，败则遭其凌辱，往往不愿出力奋战。这也是削藩久战不绝的重要原因。淮西之战，现已到了决胜之时，臣请陛下去掉诸道监阵中使，令前线将领得以专断专行。”

皇帝的面色变了变：“去掉监阵中使？”他注视着裴度，“谁替朕去看住那些将领们，不让他们胡作非为？”

“陛下，所谓‘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陛下用人，就不能疑人。”

皇帝的脸色更难看了，但裴度不回避他的目光。良久，皇帝才道：“好，就依爱卿的话办，朕将淮西的监军中使全部撤回来。”

裴度感到了前所未有的欣慰之情。

身为大唐的臣子，能够遇上这样一位有雄心、有魄力、有智慧，更有气度的君主，真是太幸运了。

随后，君臣开始讨论具体的战略。裴度提出让韩愈任行军司马，随行出征淮西，赴前线鄆城督战。皇帝照准，并将赐韩愈紫服佩金鱼袋，以示圣恩。

“还有吐蕃。”裴度又提醒说，“陛下，据臣所知，最近吐蕃在边境的动作连连，我们要有所防范。”

“永安公主和亲的准备做得怎么样了？”

“都在按计划进行。”

“好。只要能与回鹘顺利结盟，吐蕃将不足为惧。”皇帝说，“对了，方才说到韩愈，朕倒想起另外一件事来，一件小事。”

裴度对皇帝太熟稔了，立刻看出他在故作轻松，忙道：“陛下请说。”

“韩愈的侄孙韩湘与裴爱卿的侄女玄静，数月前同去青城山为朕寻仙，这件事爱卿还记得吧？”

“臣当然记得。”果然是这个，裴度的心中一紧。

“最近可有他们的消息？”

“没有。自长安别后，玄静并未传回过任何消息。”

“哦，裴爱卿不挂念侄女吗？”皇帝意味深长地问。

裴度从容作答：“自家的侄女本该挂念。只是玄静出家修道，已经算是方外之人了，此行又是去寻仙，实非我等俗人所能挂念得了。”

对于皇帝求仙服丹的行为，裴度向来不赞成。所以，他这几句话

说得含蓄，像是针对裴玄静的，其言下之意皇帝一听就明白了。

皇帝不以为然地笑了笑：“裴炼师是奉朕的旨意去的，所以，朕还知道一些他们的动向。裴玄静与韩湘在青城山已经分道扬镳，会同另外一些人走了，目前不知去向。”

“不知去向？”裴度诧异，“这怎么可能！玄静她……”

“据说他们在青城山上并没有找到仙人，这也就罢了。只是，裴玄静后来的同伴，身份有些蹊跷，令人不安。”

“是什么人？”

“有两个，一个是女刺客聂隐娘，还有一个男子名叫崔淼。”皇帝没有多加解释，说出这两个名字就足够了。

裴度深深地锁起眉头，事情比他想象得要严重得多。

聂隐娘和崔淼，这两个人代表着来自藩镇，又涉及江湖的错综复杂的背景和势力。自《兰亭序》一案开始，裴玄静便与他们走得太近，对此，裴度曾深感忧虑。所以当皇帝下令将裴玄静软禁在金仙观中时，裴度还暗自庆幸过，毕竟侄女的安全能够得到保障。他悄悄盘算着，待到一切平静之后，再设法让裴玄静离开道观，成亲嫁人，过上普通人的生活。他这个做叔父的，就算尽到责任了。

现在裴度才意识到，自己原先想得太简单了。

不仅聂隐娘和崔淼没有放过裴玄静，包括眼前的皇帝也从未放弃对裴玄静的打算。

裴度实在猜不透：他们究竟想利用裴玄静达到什么目的呢？

只有一点裴度很清楚，今天皇帝特意提起此事，是在警告自己，不论裴玄静今后出了任何问题，都是她咎由自取。

他的心被忧虑占满了。

裴度告退后，延英殿中立即安静下来。

皇帝的心情有些莫名的低落，对于裴度的忠诚，他是笃信不疑的，但仍然感到了一丝遗憾——裴度，毕竟不是武元衡。裴度是一位合格的宰相，是辅佐皇帝治国的肱骨之臣。而武元衡，是皇帝可以全心依赖的长者。

他再也遇不到那样的长者了。

从台州到淮西，裴玄静和崔森又走了将近十天。在台州境内时，需时刻提防着柳泌的追踪，只能挑选隐秘小道，总算有惊无险地出了台州，但也耽搁了不少时间。

朝西北一路行来，寒冬的面貌比去时更加严酷。风一天比一天凛冽，在江南时，尚能见到常青的林木，越靠近淮西，眼前的绿色就越稀少，最终蜕变为满目贫瘠。

山川和田野都是光秃秃的，并不全是季节的缘故。官道上不时有衣衫褴褛的百姓从他们的身边经过，方向却与他们相反。

这些百姓都是从淮西逃难出来的。

朝廷在淮西连年用兵，拉锯数载，朝廷耗尽全力，淮西同样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壮丁几乎都上了战场，农田因无人耕种而荒芜，仓廩空虚，民多无食，纷纷逃往唐军控制的地区。自从唐将李光颜在北线占领鄆城后，唐军主帅李愬又接连攻下西线的多个据点，与北线连成一气，吴元济驻扎的蔡州基本上成了一座孤城。严冬来临，城中更是饥寒交迫，所以逃难的百姓源源不断，一茬接着一茬。

从他们的口中，裴玄静和崔森打听到最新的情况：因为吴元济把主力都调往北线，只剩下老弱兵丁驻守蔡州城，所以更加强了防范，蔡州基本处于封锁状态了。

蔡州附近已有三十年不见唐兵，更没有朝廷的机构和官员，犹似一座国中之国。只是这座独立王国衰败得厉害，不知道还能撑多久。

临近傍晚，裴玄静和崔森才好不容易找到一间客栈住下。从此地去往蔡州只需半天时间，客栈里几乎没什么人，周围草木凋敝，触目荒凉。

“静娘，还是我一个人去蔡州吧，你就别去了。”崔森说着，用力把窗户关紧。可是没什么用，寒风依旧从一道道缝隙中钻进来。屋里一点不比屋外暖和。

“阴了好几天，这场雪若是下下来，肯定非常大。”裴玄静答非所问。

“你听见我的话了吗？”

“听见了。”裴玄静反问，“为什么不让我去？”

“你不是都看见了吗？蔡州的情势相当不妙，出来进去都很困难了。朝廷的军队随时会发起总攻，蔡州城失守是迟早的事，在这个过程中，生灵涂炭的惨祸不可避免。现在这个时候入城无异于去送死。”

“所以你不让我去送死，却要自己去吗？”

崔森笑道：“送死这种事情，我一向比较擅长。静娘可不行。”

“可是崔郎，我们来蔡州是为了找到聂隐娘拿回玉龙子，并不是来送死的。”

“话虽如此，但不入蔡州就找不到聂隐娘。而一入蔡州，又等于跳进火坑。到时候可未必做得了自己的主了。”

“那么现在的局面就是，我们既不知道能不能在蔡州找到聂隐娘，也不知道即使找到了她，她肯不肯将玉龙子交出来，更不知道就算拿到了玉龙子，又能不能把它平安地带出蔡州。”

崔森看着裴玄静：“静娘，你不是想说咱们白跑一趟，就此打道回府吧？”

“当然不是。”

“那你到底想怎么做？”

“崔郎，我无论如何都要拿回玉龙子的，绝不能无功而返。所以，咱们必须谋定而后动，确保万无一失。”

“玉龙子真有那么重要吗？”崔森露出习惯性的嘲讽表情，“之前和静娘一路寻觅时，我对玉龙子也充满了好奇。可是在天台山上亲眼目睹了，不就是块龙状的玉石吗？怎么就成了无价之宝了？”

“玉龙子的价值在于它的意义。”

“没错，但意义是人赋予它的。譬如和氏璧吧，当年秦王声称愿割让十五座城池以交换，说到底还是为了彰显秦国的强大实力。蔺相如能够完璧归赵又怎样？和氏璧最终不还是成了秦王的玉玺。再说玉龙子，最初是作为道门对唐室支持的象征，后来又成了道教与皇家之间密切联系的证物。待到安史之乱时不知所踪，便说明了当天下大乱

之即，道门与皇家都自身难保，这种所谓的联系就变得十分脆弱，没有实际意义了。安史之乱后的几十年中，玉龙子都不在皇家手中，也没出什么乱子呀。若不是这一回，静娘非要寻找王质夫，搅乱了一池春水，玉龙子至今还好好地待在天台山上呢。”

裴玄静恼了：“崔郎是想说，所有这些麻烦都是我造成的吗？”

“静娘误会了。我的意思是，玉龙子真没那么要紧。大唐不会因为一块石头就亡的，道门也不会因为一块石头就毁祖灭宗。像王质夫那样，为了保护玉龙子而死，虽然令人扼腕叹息，终究过于痴愚了些。在我看来，就算聂隐娘真拿着玉龙子去和朝廷谈判，以当今皇帝的脾气，该打照样打，绝对不会有半点犹豫的。”

“崔郎究竟想说什么？”

“我是想说……”崔森的声音中突然有了些莫名的颤动，“在青城山时，静娘曾经答应过我，这次只要找到王质夫，完成王皇太后所托，便将与我一起隐遁江湖，从此再不踏入俗世凡尘。如今王质夫已死，我们又为了玉龙子一直追到蔡州城外，算得上仁至义尽了。我想请静娘认真考虑一下，是否可以到此为止了呢？朝廷业已兵临城下，攻陷蔡州指日可待，玉龙子的下落终究不是你我所能掌控的，何不由它去呢？否则，若真踏入蔡州这一个乱局，想要脱身就没那么容易了。”

裴玄静沉默着。

“静娘……”

她抬起眼帘：“崔郎，你的心意我何尝不知，又何尝不想？可是现在，我还不能放手，我必须拿到玉龙子。”

“拿到以后呢？”

裴玄静坚决地说：“我要把玉龙子交给皇帝。”

“皇帝？”崔森震惊地瞪着她，“喂喂！我记得你是在执行王皇太后的秘密任务啊，而且还是瞒着皇帝进行的。怎么又要把玉龙子交给皇帝呢？”

“我反反复复想了很多遍，王皇太后和汉阳公主派我来寻找质夫先生，却费尽心机瞒着皇帝。为什么呢？一个山人王质夫会对皇帝造成什么威胁？王皇太后要找自己的族兄，皇帝没有任何理由非难。

我现在终于明白了，王皇太后和汉阳公主要瞒着皇帝的，不是王质夫而是玉龙子。”她望定崔森，一字一句地说，“她们不希望皇帝得到玉龙子。”

“那她们想把玉龙子给谁？”

“不知道。”裴玄静认真地说，“但是我认为，皇帝比任何人都更配得到它。”

崔森讥笑：“你认为？静娘做得了玉龙子的主？”

“我当然不行，可是皇帝做得了主。”

夜已深了，破客栈里没有几个住客，周围鸦雀无声。但在寂静之中，又总能听到一些可疑的声响，像寒风从旷野中刮过，又像有人在睡梦中呻吟。

许久，崔森才说：“静娘终究还是维护正统的。开始如此，经历了这么多变故之后，仍然如此。”

“不，我也曾经动摇过。可是崔郎，自从踏出长安，从西到东，再从南到北，这两个月中，我几乎走遍了半个大唐，直到今天，我才真正懂得叔父，还有武相公他们为什么坚决支持皇帝，心甘情愿地效忠于他。崔郎方才说得很对，玉龙子只是一块玉石，本身并无神力，关键要看它落到谁的手中。安史之乱后，大唐山河破碎，最苦的还是百姓。当今圣上戮力削藩，拼劲全力要把大唐重新凝聚起来，如果他真的成功了，那么得益的仍然是百姓。玉龙子虽然只是一块石头，但天下人都以为它在皇帝间代代相传，如果现在突然由别人掌握了它，并拿出来展示天下的话，对皇帝肯定会造成极大的困扰，甚至影响到社稷安定，所以……”

崔森打断她：“所以皇太后和汉阳公主都不及静娘懂道理。”

“她们有她们的道理，但她们没有对我明说。所以，我还是相信自己的道理吧。”

在她的眼中，皇帝就是那个苦心孤诣收拾着旧山河的人。他小心而顽强地拼合着帝国的版图，像在拼合一片片的碎瓷。光凭这一点，就足够赢得裴玄静的尊敬了。对于皇帝的行为，裴玄静并非总是认同，但她从未怀疑过他的明智。这已经成为她的信念，也应该是这个

风雨飘摇的帝国的共同信念。玉龙子，将会强调这种信念。

不过，这显然不是崔森的信念。他冷笑着问：“你就那么相信他？”连圣上二字都不愿意说了。

“除了他，我还能相信谁？”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崔森的双眸仿佛在冒火。

裴玄静直视他：“聂隐娘，是崔郎引来的。”

“没错。”崔森笑得更恣意了，“还有呢？”

“真的是王皇太后命崔郎到青城山助我的吗？”

“不信可以去问啊。”

“崔郎！”

崔森道：“后面的话更不好听，还是我代静娘说了吧。是我对金仙观地窟感兴趣，让禾娘去哄骗自虚，要到那下面去玩耍。自虚心实诚，果真带她下去一游。否则也闹不出后面的祸事。静娘不会受到牵连，自虚更不会差点儿被皇帝诛杀。所以，金仙观之事，也该算到我的头上。嗨，其实哪件事不该算到我头上呢？从一开始静娘误入贾昌老丈的院子开始，再到金仙观的地窟，从《兰亭序》到《璇玑图》，再到今日的玉龙子，桩桩件件麻烦都与我脱不开干系，静娘要怪我，我实不敢喊冤，就算静娘要杀我，我也该引刀自刭才是。”他咬牙含笑说完这番话，眼中的火焰仿佛被一场暴雨浇灭了。

裴玄静调转目光，不忍再看。

又过了许久，崔森哑着喉咙问：“下一步，静娘打算怎么做？”

“李愬将军驻扎的文城栅离此地不远，我准备去投他。我会把聂隐娘和玉龙子的情况都禀报给李愬将军，由他来定夺如何抢回玉龙子。”

“那我呢？”

“崔郎不是想隐匿江湖吗？”

“哈，”崔森问，“静娘就不怕我去蔡州，给聂隐娘通风报信？”

裴玄静垂眸不语。再谈下去似乎没有必要了，况且，天色已蒙蒙发亮。

今晨寒意更甚。

自从被任命为主攻西路的主帅，李愬已经先后攻占了蔡州以西和西北的文城栅、路口栅、嵯岈山等据点，与北线郾城一带的唐军兵势相接，连成一气。他还攻克了蔡州以南和西南的白狗、楚城诸城栅，切断了蔡州与申、光二州的联系，将吴元济困守的蔡州团团包围。李愬自己率主力进驻到文城栅，从此地到蔡州仅有一百三十余里路，急行军的话一天一夜即能到达。

由于连年战事，淮西早就民生凋敝，李愬特别优待逃难来的百姓们，专门设县安置他们，给予衣食。对于俘虏和降将，李愬不仅不加杀戮，反而任用升职，使这些人感激涕零，衷心归顺唐军。原淮西骁将丁士良、吴秀琳和李祐等都归降了李愬，并纷纷为他出谋划策。

攻陷蔡州，可谓万事俱备只欠东风了。

严冬降临。

这天，李愬和几名最亲信的部下再次商讨夺取蔡州之计。大家一致认为，淮西精兵都被部署在北线边境和洄曲一带，蔡州城防空虚，而今当以一支奇兵发往蔡州，出其不意直捣腹地，一举擒拿吴元济！

牙将李祐道：“从天候看，这几日将有一场暴雪。蔡州守兵无论如何都想不到，唐军会在这种时候进攻，防务肯定松懈，我军如能趁雪发动奇袭，将有极大的胜算！”

诸将都紧盯着主帅李愬。

李愬朝案上猛击一掌：“好，吾将亲率一支敢死队，趁雪突袭蔡州！”

“将军，我愿往！”

“将军，我也愿往！”

李愬又道：“我等须先拟出一个详细的计划来，派人密送至郾城给裴度相公。裴相公名为招抚使，实则代表圣上主持淮西决战，是真正的主帅。我们的行动必须经过他的首肯。”

“遵命！”

几个人围拢在案上的地图旁，七嘴八舌地策划起来。正说得热

闹，突然又都住了口。

李愬环顾左右，质问：“怎么，从张柴村到蔡州的路，你们中竟无一人识得？”

“从张柴村到蔡州的路是捷径，又非常荒僻。突袭的话，走这条路是最好的。”李祐解释道，“只是我们都没有亲身走过，为保险起见，需要找一名向导。”

“能找到吗？”

“应该可以，不过得花些时间。”

“要快，而且要确保机密，绝对不能泄露半点消息！”

“未将明白！”

李愬示意众人退下，自己又埋首于图纸上研究了好久，心情却沉重起来。

在他的心中，已经慢慢成型了一个雪夜奇袭的计划。从文城经张柴村到蔡州的这条路上人迹罕至，作为突袭路线最能达到神不知鬼不觉的效果。但前提是，必须对路线有精确的掌握，否则敢死精兵极有可能在风雪中迷路，乃至功败垂成。从天气来看，一场暴雪已近在眼前，必须在这几天中作好所有准备，成败将在此一举。

但是，怎么才能迅速找到一名可靠的向导呢？

李愬收留了许多淮西的百姓和降兵降卒，悬榜招人的话想必能找到合适的。问题在于，奇袭计划必须严格保密，所以就不太容易操作了。

他正在左右为难之际，手下来报，有一位姓裴的女炼师求见将军。

“女炼师？”李愬一愣，想不起来自己何时和这号人物打过交道。

“她说姓裴，是裴相公的亲戚。”

李愬从坐榻上直蹦起来：“你怎么不早说，快请快请！”

当裴玄静出现在堂前时，李愬微微有些吃惊。他听说过一些裴玄静的传闻，想象中，她身为宰相的侄女，又连破奇案，似乎还颇受皇帝的器重，应该是一位英姿飒爽的巾帼英雄，多半还有些傲气凌人。不料见到的却是一名弱质婷婷的年轻女子，由于连日奔波，身上的白

色道袍已经发灰变皱，脸庞也瘦得脱了形，好像刚生过一场大病似的。若非一双眼睛里散发着异样的光彩，显得既聪慧又坚韧，李愬简直要认定是遇上招摇撞骗且骗吃骗喝的主儿了。

然而几句话过后，李愬便对裴玄静刮目相看。这个女子外表虽柔弱，言谈却简明流利，显得思维特别清晰，还有股子不达目的绝不罢休的劲儿。

他本来还想试探一下裴玄静的真假，现在却觉得没必要多此一举了。

裴玄静开门见山，直陈有重要敌情告知李将军。

李愬请裴玄静落座，听她说了一番，不禁皱起眉头：“什么，你说女刺客聂隐娘在蔡州城里？”

“是的。”

李愬略一沉吟，摆手道：“管他隐娘隐爹的，掀不起什么大浪！吴元济已是穷弩之末，这种时候去帮他，侠义倒是侠义，也不过多送条命罢了！”

“聂隐娘不能死！”

“你说什么？”

裴玄静肃然道：“将军，聂隐娘的手中持有一件皇家宝物。所以李将军在带兵攻城时，一定要抓活的聂隐娘，并从她那里将这件宝物夺回来。”

“宝物？什么宝物？”

“玉龙子。”

裴玄静这才将玉龙子的背景述说了一遍，当然隐去了和《长恨歌》有关的所有内情，只说自安史之乱后，玉龙子便一直被道门保护在天台山上。这次自己奉王皇太后之命迎取玉龙子回京，不料在天台山上时，被聂隐娘抢先一步夺了去。

“奉王皇太后之名？”李愬半信半疑，“可是皇太后不久前刚刚驾崩了啊。”

“王皇太后驾崩了？”裴玄静惊得一阵眩晕，心中顿时涌起强烈的悲哀。王皇太后终于还是撒手人寰了，既没有等到王质夫的音讯，也

没有等到玉龙子的回归。她的心中一定还有许多牵挂，许多遗憾，甚至许多怨恨，但都等不及了。

“两个多月前我离开长安时，她老人家还……”裴玄静心酸地说不下去了。自始至终，她连王皇太后的面都没见到过，却被无端卷入到这样一场连环的纷争中，屡涉险境几乎丧命。而今，她又要借着王皇太后的名义做违背其意愿的事了。裴玄静再一次体会到深深的无力感。皇家恩怨，实非她所能左右，只求无愧于心。

她重整心情，郑重道：“玉龙子乃天下至宝，必须迎还皇家。而今，这更是王皇太后的遗旨了，还望李将军顾虑周全。”

“这个……”李愬面呈难色，被裴玄静一搅合，袭击蔡州的难度又增加了几分。聂隐娘是何许人也，那可是名动天下的女刺客！要生擒她，还要逼她交出玉龙子……李愬觉得比攻入蔡州更没把握。

裴玄静问：“李将军，攻打蔡州时是否可以带我同行？”

李愬圆睁双目：“你？”

“我与聂隐娘曾有过些交情，或许能够说服她。”

李愬上下打量裴玄静，心说，就你这小模样，还想跟着我冒雪突袭蔡州？只怕一阵狂风就把你给刮跑了，我怎么去向宰相大人交代？再说了，聂隐娘会听你的？罢了罢了，我李愬脑袋发昏才会听信你这些胡话。不过，假如聂隐娘和玉龙子确有其事，处理不好的话只怕又要落下一桩罪名了。

越想头越大，李愬真有点后悔让裴玄静进门了。原先他只要考虑攻打蔡州，捉拿吴元济这一件事，现在还要为了玉龙子而投鼠忌器，岂不是难上加难。李愬好像又回到了中使监军的时期，既要对敌作战，又要应付那些狗屁不通的宦官的刁难，腹背受敌内外交困……突然，灵光一现，李愬暗骂自己：怎么连这都没想到！

他拉长了调门道：“裴炼师，你的意思本将都清楚了。对蔡州的进攻，本将还在谋划之中，但炼师确实不便跟随。”

“李将军……”裴玄静还想说什么。

“对了，裴炼师可知否？”李愬粗暴地打断她，“炼师的叔父，宰相裴大人刚巧在几日前抵挡淮西，就驻扎于北面的鄆城。想必他也非常

挂念炼师，我还是即刻派人送炼师去鄆城与他相见吧。”

太大的意外，裴玄静惊得一时不能作答。

李愬继续说：“有关聂隐娘和玉龙子，还请裴炼师自己去与裴相公说明清楚。待裴相公下令之后，我等方能行动。否则，本将担不起这个责任。”

裴玄静反应过来了，忙问：“如此会不会耽误时机？”

李愬把两只大手一摊：“那也没办法啊。”过去对付监军宦官的胡乱指挥时，他用的便是这套以退为进的招数。裴玄静当然不能与可恶的阉人相提并论，但她挟王皇太后的遗命，又凭借着宰相侄女的特殊身份，企图干预李愬的作战计划，他同样不能接受。

为了攻打蔡州，李愬已经作足了准备，怎么愿意因为横生出来的枝节玉龙子，打乱自己的全盘计划。他想起裴度就在不远的鄆城，所以决定干脆把裴玄静送过去。反正裴度是皇帝钦差，此次淮西决战的总统帅，蔡州的作战计划就请他来定夺，所谓天塌下来有个子高的顶着。更何况，裴玄静是裴度的亲侄女，裴度无可推脱。

对于李愬的这个建议，裴玄静没有反驳的理由。叔父来到鄆城，这个新情况也使裴玄静又惊又喜。也许真的应该去面见叔父，请他帮自己拿主意？两个多月来，裴玄静为了破解《长恨歌》之谜已经心力交瘁，也巴不得能够卸下这副重担。只是，叔父慧眼如炬，自己的那点小心思会不会被他一眼就识破了呢？

李愬安排裴玄静去下处暂歇，她心不在焉地跟着兵卒步出正堂，前方匆匆过来两个人。其中之一着牙将服色，精神抖擞，应是李愬手下的得力干将。另一人穿着半新不旧的布袍，系着白色的头巾，肩上挎着药箱，脸上挂着云淡风轻的笑容。

裴玄静止住脚步，眼眶有些发胀。

他来了，他还是来了。

崔森只微微向她点了点头，便跟随那位将军进堂而去。

她呆呆地凝望着那个潇洒的背影，分辨不清心中的滋味究竟是甜还是苦。从他们最初的相遇开始，他带给她的就永远是这种喜忧参半、忐忑不安的感觉。时至今日，她终于敢对自己承认这种感觉缘何

而起，却又不知该如何安放。

“裴炼师？”兵卒叫她。

裴玄静说：“刚进堂里的那个人我认识，他是来做什么的？”

“不知道。”

“那么，我们在此等一等吧。”

兵卒不解又无奈地缩了缩脖子，不作声了。

天空阴沉得像要压下来，冷风刺骨，但裴玄静纹丝不动地站在院墙下，望着正堂的方向，目不转睛地等待着。

大约半个时辰不到，刚才和崔森一起进去的牙将匆忙奔出，一眼瞧见等在墙根下的裴玄静，愣了愣，随即迈大步走过来。

“是裴炼师吗？”他的本地口音很重。待裴玄静答应后，便自我介绍是偏将李祐，又说李愬将军请裴炼师入堂，有事商议。

裴玄静身旁的兵卒一脸佩服，这女道士果然能掐会算啊！他当然不懂，正确的判断基于对事实的充分掌握，而裴玄静所掌握的，是那个人的心。

正堂中只有李愬和崔森二人，李祐将裴玄静带进堂后，便肃立一旁。

李愬直截了当地问：“裴炼师，这个人你认识吗？”

裴玄静点了点头：“认识，他叫崔森。是个郎中。”

“那么，炼师可愿为他作保？”

“作保？”

李愬道：“就不瞒炼师了。本将正计划奇袭蔡州，唯独缺少一位熟悉地形的向导，正在遣手下将士们从速寻找。刚巧，便找来了这位崔森郎君。”

偏将李祐接着说：“我原先在吴元济帐下时，就认识崔郎中。当时他去投吴元济，却不被重视，很快便离开了。今天我见他突然出现在此地，起了疑心，便追问他的来历。他说，原是要护送裴炼师到蔡州的，临时与炼师分手。”

“对，”裴玄静说，“是我改变主意要来文城，便请崔郎离开了。”

李祐点头道：“那好，这便洗脱了他是蔡州奸细的嫌疑。”

裴玄静问：“李将军要我作的保，指的就是这个吗？”

“不单是这个。”李愬拍了拍案上的地图，“崔郎还自告奋勇，要担任我们袭击蔡州的向导呢。”

“他？”

李祐又解释道：“是这样的，崔郎从小在蔡州附近长大，又在淮西行医多年，对这一带的地形相当熟悉。当初我与他在吴元济帐下相识时，就知道这一点。所以今天见到他现身城中，便赶紧将他带回营中。既然他不是吴元济的奸细，我愿举荐他做这个向导。”

裴玄静心乱如麻。她想到了崔森会不离不弃地跟来，却万万没想到他会自荐为袭击蔡州的向导。她向他望去，那张脸上的神情一如既往，洒脱、淡定，还有一点恼人的漫不经心，仿佛对什么都不在乎。但只有她知道这是表象，他的心思比绝大多数人都深沉，决心也比绝大多数人都坚定。

崔森也在回望裴玄静，眼神温柔中含着戏谑。每次看到他的这种目光，裴玄静就觉得自己成了他的同谋，正共同策划着对这个世间来一个惊天动地的恶作剧。

她收回目光，望着李愬道：“我还是不明白，将军要我作什么保？”

“奇袭蔡州是相当冒险的行动，万一消息泄露，参与行动的将士们很可能会全军覆没，对于削平淮西藩镇，剿杀吴元济亦是重大打击。所以，这次行动必须成功。而成功的关键之一就是：一名绝对可靠的向导。”李愬是武将作风，言谈直截了当，“既然裴炼师与这位崔郎中彼此熟识，本将就请裴炼师为他作一个保，担保此人效忠大唐，绝无二心。如此，本将才敢用他。”

裴玄静的心更乱了，迟疑之中，听李愬又道：“裴炼师若不肯作保，本将便将他一杀了之。”

她惊问：“为什么？”

“因为他已经听说了我们的计划，若非我方，当然得杀人灭口，留着就是祸害。”

裴玄静明白，李愬把自己逼到墙角了。要么是，要么否，没有含

糊其辞的余地。而且，如果她选择说“是”，崔森就要加入到极其凶险的奇袭行动中去；但如果她选择说“否”，那么崔森立刻就会死在她的面前。

裴玄静注视着李愬，郑重地说：“将军，我愿为此人作保。他虽出身淮西藩镇，但已归顺朝廷，数月前他在长安还救过皇子。”顿了顿，她用更加强调的语气说，“他是绝对忠于大唐，忠于当今圣上的。”

“太好了！”李愬朝案上猛击一拳，“果然是老天爷要助本将打赢这场仗！”

他又轮流看了看裴玄静和崔森，豪爽地笑道：“二位真是帮了本将的大忙了。裴炼师，我这便将奇袭计划拟写出来，请炼师带去郾城呈给裴相公，获准后即刻行动。崔郎嘛，就留在营中，随时等候出发。”

从文城到郾城，快马两三个时辰便到。为了不引起注意，李愬要求裴玄静乘夜出发，这样明天黎明前就能见到裴度了。抓紧的话，裴度当天便能回信过来。这样最快在明天夜间，就可以发起奇袭蔡州的行动了。

好似真有神助，晚饭过后一场暴雪如期而至。雪越下越大，山川田野很快闪耀起银光，在一片漆黑的夜色中勾勒出隐约的轮廓。

4

裴玄静伫立窗前，呆呆地凝望着漫天飞雪。

“静娘还要看多久的雪？”崔森在她身后说，“李将军安排了静娘一更天动身，我们只有一个时辰不到的时间了。”

裴玄静缓缓地转回身来：“是你让李愬将军那样逼我的？”

“我只是告诉他，如果他直接要求你证明我的忠诚，你很可能为了不让我参加奇袭行动而说谎。静娘并不是没做过这样的事情，所以，我就请李将军给你两个选择，让我死或者让我冒险。”

“你还真是……”裴玄静咬牙，“什么都敢说，什么都敢做。”

“在这一点上嘛，其实静娘和我很像。”

裴玄静想狠狠骂他几句，偏又一个字都说不出口。

“静娘，”他上前一步，轻轻地握住她的手，“你不希望我涉险，这番心意我都了解，所以我才非要这样做。”

“这样会很危险的。”她的眼圈一红，连忙别转头，并没把手抽走。

“但只有这样才能取回玉龙子。”

“你就那么有把握吗？”

“隐娘对我一向不错，至少会听我说几句，我一定能说服她的。”

“万一说服不了呢？万一聂隐娘翻脸不认人呢？万一吴元济事先得消息设下埋伏呢？万一雪下得太大封住了路，你们行军受阻……”裴玄静的嗓子哽住了。

“行了行了，”崔淼将她的手贴在自己的胸口上，“相信我。等我回来的时候，一定把玉龙子搁在这里。你不是说玉龙子是神物吗，它会保佑我的。”

“那……”沉默片刻，裴玄静方垂眸道，“我先替自虚谢谢三水哥哥。”

崔淼诧异：“自虚？这和自虚又有什么关系？”

“之前，我没有全说实话。”

“是吗？”崔淼眼中的笑意更浓了。

“其实，我答应汉阳公主瞒着皇帝寻找王质夫，是有条件的。”

“什么条件？”

裴玄静悠悠叹道：“起初，我一点都不想答应这个任务。可是汉阳公主说，只要我同意成行，她就会想尽一切办法助我离开长安。崔郎，你是知道的，我在金仙观中形同囚犯，假如真能就此脱身，的确是个难得的机会。但我走了不要紧，自虚怎么办？上回因为地窟的事情，皇帝已经起意要杀他。如果这次我再不告而别，皇帝必将迁怒于他。崔郎，你说是不是？”

崔淼点头。

“所以，我就向汉阳公主提出，光设法帮我离开长安还不够。她还得答应一个条件，待我完成任务之时，她必须保证把自虚也安全地送出长安。”

“她答应了？”

“嗯，我们讲好的是，一旦我取得王质夫的确切消息，就立即送信到公主府中。汉阳公主得信后，便会派人到金仙观接出自虚，再悄悄将他送到昌谷，我会在家里等他。”

“这个计划可行吗？”崔森好像有些怀疑。

“我当时认为，整体还是可行。汉阳公主和我同谋欺君，等于有了把柄在我手中。如果她不按计行事，我可以将王质夫和玉龙子的原委统统报予皇帝，她绝对不敢冒这个险，此其一。其二，金仙观周围虽然一直有金吾卫把守，但他们最留意的人还是我。至于自虚，在他们眼中多少有些呆傻，且无足轻重。所以我离开京城后，他们的防卫之心必然松懈。汉阳公主还是有机会把自虚偷接出来的。”

“但自虚是个死脑筋，怎么可能跟着陌生人走？”

“无妨，出发我前叮嘱过自虚，如果有人对他说出暗语，他就可以相信对方。”

“暗语？”崔森的眼睛直发亮，“原来你也玩这一套啊，静娘！”

“你休要大惊小怪的。”裴玄静被他羞得脸都红了。

“什么暗语，说给我听听？”

“就是……长吉的那首《催妆诗》。”

这是她第一次到长吉家中时，李弥向她念出的诗。正是通过这首诗，她被李弥接纳为嫂子，成为了他在世间唯一的亲人。

……六宫不语一生闲，高悬银榜照青山。长眉凝绿几千年，清凉堪老镜中鸾……

只要念出这首诗，裴玄静就永远是长吉的新娘，是他所歌咏的在海底沉默千年的仙女。

“全明白了。”崔森长吁了一口气，“可你为什么直到现在才说实话？”

裴玄静低头不语。

“因为你知道，什么皇帝啊，社稷安危啊，道教前途啊，在我的心中都远远比不上一个自虚的份量。就冲他叫我一声三水哥哥，我也会为了他，不顾一切抢回玉龙子的。对吗？”崔淼的话音越发温柔，“而你，就是不愿意我去冒险。”

他一用力，就把裴玄静拉进怀中。她把脸倚靠在他的胸前，微微闭起眼睛，心中酸甜交糅。她的良苦用心，他终究还是懂的。不，应该说是太懂了。

他们默默地依偎着。突然，崔淼说：“不对啊。”

“什么不对？”

“前一天你还说要把玉龙子交给皇帝的？”

“是要交给皇帝。”

“但你是和汉阳公主谈的条件啊……”

裴玄静道：“王皇太后的旨意是寻找质夫先生。可是质夫先生死了，从这点上来讲，我并没有完成使命，所以我想直接用玉龙子和皇帝交换，将自虚救出长安。”

崔淼皱起眉头：“怎么交换？你自己拿着玉龙子去和皇帝谈判吗？”

“原先我确实是这么想的，不过，现在不用了。”裴玄静有些兴奋地说，“叔父到了郾城，实在是意外之喜。我会把玉龙子交给叔父，请他去和皇帝说情。皇帝看在叔父的面子上，再加上寻回玉龙子和平定淮西的首功，还好意思拒绝吗？等到那时，你、我和自虚，哦，韩湘也该找到禾娘了，到时候我们四个就能团聚了。”

崔淼还是不太敢相信：“真会有此等好事？”

裴玄静坚决地点了点头。

“也罢，既然静娘这么说，我照办就是了。”崔淼热忱地说：“我过去总是想得太多，结果往往忘记了什么是才最重要的。如今我就只想一件事，取得玉龙子，然后我们二人便带上禾娘和自虚，从此或浪迹天涯，或隐遁桃源，过上自由自在的生活！”

他俩相视而笑。

“不过，说到此行的危险，有件事我还是想预先交代给静娘，以

防万一。”

“什么事？”

崔淼迟疑了一下：“是关于王皇太后的。其实，并不是皇太后命我来帮助静娘的。”

“我早猜到了。”

“但令我下定决心离开长安的，确实是王皇太后。”崔淼叹了口气，“时间不多，我还是长话短说吧。静娘已经知道了，我是一个孤儿，不知生父生母的身份。关于我的身世，唯一的线索便是母亲留下的一卷方书。我正是背熟了这卷书，才能作为郎中行走江湖的。许多年来，我渐渐领悟到这本验方集的妙处。它所记录的方子，每一个都和常见的方子仅差一两味药，或者几分的用量，但就是这一点点细微的差别，却能产生神奇的效果。所以我推测，祖上当为医者。奇怪的是，如果按这卷方书的疗效，我的祖上应该是驰名天下的名医世家才对。可我一边行医一边打听，却始终没有打听到有这么一个世家。”他自嘲地笑起来，“而我自己呢，因为根底太浅，况且心思不在济世救人上面，即使有这卷方书，也始终难成大器。后来，我一度心灰意冷，放弃寻找身世，转而投奔藩镇，想做出一番惊天动地的大事业来。”

“所以，你就到长安去了。”

“不，我去长安一方面是为藩镇刺杀踩点，但另一方面还有我自己的一个隐秘目的。”崔淼正色道，“静娘，在那卷方书的最后一页上写着几个字。正是这几个字，促使我去到长安。”

“什么字？”

“春明门外，贾昌。”

裴玄静从未如此震惊过：“春明门外？贾昌！”

“是的。我花了很长时间才弄明白，长安城东有一座春明门，门外有一座院子，主人叫作贾昌。于是我决定借着藩镇的任务，去访一访这座院子，见一见贾昌。”

“所以元和十年的那个雷雨夜，你我才会相遇在那里……天哪。”裴玄静喃喃道，“你得到答案了吗？”

崔森苦笑着摇头：“什么都没问出来。首先，是我自己根本不知该从何问起。再者，那贾老丈似乎真的老糊涂了，不管我问什么，他都一味东拉西扯，不知所云。后来我也烦了，便想出了使用毒香的招数。”见裴玄静面色一沉，又忙解释道，“不是要毒死他。我只是想用毒香迷他，趁他神智不清的当儿再盘问。唉，后面的事情你都知道了，禾娘心慌放多了份量，贾老丈便一命呜呼了。”

“所以你在贾昌院中一无所获？”

崔森温存地说：“可是我遇上了你。”

彼此默默凝视片刻，崔森才又道：“紧接着，‘真兰亭现’的案子冒了出来，我便认定，贾昌院中所藏的是有关《兰亭序》的秘密，所以一心跟随你破解这个谜题。我原以为，当《兰亭序》之谜解开时，我的身世之谜也将迎刃而解。唉！”他重重地叹了口气，“谁知瞎忙乎一场，到头来跟我半点关系都没有。”

“可是，为什么在你母亲留下的药书上会有贾老丈的地址呢？总该有点联系吧？”

“我也是这么想的。后来我还专门问过禾娘，她也没说出个所以然来。总之，我在贾老丈那里最终什么都没探访出来，却害死了他老人家，也连累了禾娘。但我不甘心，便有了一个更加大胆的想法。”

飞蛾扑火。

裴玄静终于明白了，崔森那一系列接近皇家的行动，其实都是为了寻求自己的身世。

由于贾老丈和李唐皇室的特殊关系，崔森认定自己与皇家之间存在某种渊源。但是，身为一个曾经效力藩镇的江湖郎中，他与皇家的距离何其遥远。为了突破重重障碍，他潜伏到了杜秋娘身边，经她介绍认识了襄阳公主，还和李景度在长安城中布下蛇患，探索金仙观地窟……简直无所不用其极，最终，他阴差阳错救了皇子十三郎，方取得京兆尹郭縱的赏识，从而踏入了大唐三内之一的兴庆宫，见到了王皇太后。

他的决心、胆略和手段，不得不令人叹服。但想到这一切的起

因，又让裴玄静心疼不已。

“你又如何决定离开长安了呢？”

“我说过了，是因为王皇太后。”崔森微笑道，“我真的没有想骗你，是韩湘这家伙一听到皇太后三个字，就自说自话什么皇太后命我帮你们寻仙。当时那个情形不便详谈，我也就顺水推舟应了下来，原想找机会向你说明的，不料竟一直耽搁到今日。”

“王皇太后真的要你离开长安？她的理由呢？”

“皇太后并没有直说，只是让她的一名宫婢来暗示我，继续留在长安会有杀身之祸。如果我不想死，就赶紧走。”

“杀生之祸？这又是从何说起？”

崔森稍作沉吟，方道：“自从我到兴庆宫去为王皇太后诊病起，她的宫婢就不停地向我请教各种药方，我起初也没在意。但是她越多，我就起了疑心。静娘，你想一想，如果不是宫中真有人生病，那么，她这样做的目的又是什么呢？”

“她想……收集你的方子！”

崔森注视着裴玄静说：“而这些方子，都是从我母亲留下的方书中来的。”

“你说过，这些方子是独一无二的。所以，如果还有其他人知道那卷方书，就能从方子中判断出其中的关联？”

崔森默默地点了点头。

“宫婢应该是受王皇太后之命行事的，也就是说……”裴玄静不敢往下说了。

崔森接过裴玄静的话：“也就是说，王皇太后很可能读过那本药书，甚至很可能认识我的父母！”

尽管相当骇异，裴玄静也不得不认同他的想法。

“静娘你再想一想，王皇太后连你都不见，却为什么独独召见我这么一个江湖郎中？”

“她对你说了什么吗？”

崔森涩涩一笑：“也没说什么，只是问了问我的父母家人。”

“天呐！你是怎么回答的？”

“还能怎么回答，实话实说呗。”崔森的脸上挂着意义不明的笑容，这使他看起来有些洒脱，还有些软弱，“不怕静娘笑话，那回见到王皇太后时，我的两条腿都软了。我这辈子还从来没有过那样的感觉，整个人都如痴似傻，只想对着她五体投地。当时，就算皇太后要我的命，我也会绝无二话的。现在回想起来，实在不可思议。我甚至在怀疑，会不会我这一条命原本就是皇太后给的？静娘，你说会吗？”

裴玄静无言以对，又觉心中悸动不已，酸楚难当。

“静娘，我还想请你答应一件事。”崔森若有所思地说，“假如我出了意外……”

“崔郎！”

“我是说假如，”崔森用力握紧裴玄静的手，“静娘，请你替我查清身世之谜。我母亲的遗言是‘此子无祖无宗，愿永匿江湖’。可是如果我死了，我不愿意做孤魂野鬼，我的魂魄必须认祖归宗。”

她明白，还是那句话：我要做你的一个谜题，这样你就会盯着我，永不言弃，哪怕我死了。

“好，我答应你。”裴玄静勉强笑了笑，“不过，也请崔郎答应我一件事。”

“静娘请说。”

裴玄静从行囊中取出一样东西，置于二人面前的案上——纯勾。

微风拂柳般的一声微响，她已引刀出鞘。烛火炎炎，将凌厉的刀光反印入裴玄静的眼睛，如同晨星在天边升起，又似寒芒落入尘寰。

“隐娘甚爱此刀，曾几次向我讨要它，我都没舍得给她。”裴玄静轻轻抚摸着刀背，严冬时节，刀上的寒气越发犀利，却带给她一种奇异的踏实感。

“崔郎，你去蔡州时带上此刀，见到隐娘，就把刀交给她。”

崔森询问地看着她。

裴玄静把匕首送回刀鞘，双手端起到崔森的面前，郑重地说：“我愿将此刀赠予隐娘。我相信，凭它定能换出隐娘手中的玉龙子。”

“这不是长吉留给你的信物吗？”

“长吉会理解的。他留给我的一切，永远都在我的心中。”

“我懂了。”崔森接过匕首，刚要挂到腰上，裴玄静又拦道：“等等。”

“还有什么事？”

她的脸突然一红：“我想起了《长恨歌》。”

“《长恨歌》？”

“七月七日长生殿，夜半无人私语时。”裴玄静嗫嚅起来，“我想，我想……”

崔森恍然而笑：“静娘是不是想盟誓？”

他直接把话说出来，裴玄静更羞得面红耳赤。崔森极尽温柔地低语：“我都听你的。”

裴玄静推开窗，寒风卷着雪花扑入窗户，烛火被雪雾笼成一片朦胧的红光。如诗如画的静谧之中，横陈着一柄朴实无华的宝刀。

她不知道，这样的场合是否适合盟誓。她只知道，心中最虔诚的话语必须说出来。

裴玄静面向漫天飞雪跪下来，崔森跪在她的身边。

她双手合十，衷心祝祷：“苍天在上，白雪为证。但求崔郎此去蔡州，携玉龙子平安归来。我裴玄静愿从此与他相伴终身，不离不弃。”

说完，她朝他看去。雪花似乎飘入他的眼睛，眸中闪耀晶莹。

崔森也合起双手：“苍天在上，白雪为证。我崔森定不负静娘之托，誓携玉龙子归来。从此与静娘不离不弃，相伴终身。”

由一支二十人组成的精干小队护送着，裴玄静在一更天准时启程，顶风冒雪向郾城进发。

李愬亲自送到城门外。走出一段路，裴玄静再回首时，文城栅已陷入一片茫茫白雪之中。人、马、旌旗和城楼都杳然无踪，只有狂风翻卷起飞雪，天地连成一体。

泪，这才不受阻挡地奔流而出，未及擦拭，便在脸上冻成了两行冰珠。

雪从昨天夜间下起，始终没有要停的意思。即使紧闭门窗，仍然能听到寒风呼啸，整个旷野都在暴雪中喘息不止。

张伙夫把脑袋蒙进棉被里，在伙房一隅的小榻上蜷缩成了一个粽子，睡熟中仍然止不住地发着抖，牙齿缝间“咯咯”作响。突然，他惊醒过来，掀开被子跳起身，惊惶失措地四下张望。

伙房里漆黑一团，灶下的炭火早就熄灭了。张伙夫可不敢违令烧炭取暖，被守将发现脑袋立马搬家，所以，哪怕冻死也只能硬扛着。

有什么不对劲吗？他紧张地侧耳倾听，风雪声中似乎还夹杂着一些“叽叽咯咯”的动静？

“糟了！我的鸡，我的鸭子！”张伙夫手忙脚乱地裹上棉衣，开门冲出伙房。

雪挟风势，像利刃一般一刀刀刮在脸上，眼前什么都看不见，但鸡鸭乱叫的声音听得清楚多了。这一惊非同小可，张伙夫的额头上居然冒出汗来。眼看大雪封路，接下去数日里全队就靠这几十只鸡鸭尝点荤腥，照顾不周的话肯定要挨守将责罚。张柴村原先的百姓早就逃难跑光了，如今村里只剩下驻守的百来名淮西士兵。环境太过恶劣，守将以杀伐立军威，鸡鸭若有闪失，张伙夫免不了替它们抵命，那也忒冤了吧！

积雪已经没到靴筒上了，张伙夫深一脚浅一脚地朝鸡鸭叫唤的方向走去。忽然，他的脚底一滑，重重地摔了个嘴啃雪。他痛得乱骂着，以手撑地想站起来，手底下却觉湿湿黏黏的。张伙夫把手举到眼前，只见两只手掌里都成了殷红色，是血！

他惊呼一声，这才发现自己摔倒在一大片血泊之中。血还很新鲜，带着微温渗入冰冷的积雪，结成连续不断的血冰，难怪他刚踩在上面就滑倒了。

鸡鸭还在乱叫，张伙夫却顾不得了。他一个骨碌翻起身，撒腿便跑。“有敌……”他没来得及喊完，头顶便袭来一阵锐痛。热乎乎的血从额头前淌下，雪地在他的眼中先是变为红色，随即成了漆黑一片。

张伙夫没有看见，从伙房所在的后院到前面守军驻扎的营房，雪地上遍布着鲜血凝成的冰洼，红一块白一块，到处都是横七竖八的尸体。

整个张柴村除了那一窝鸡鸭，所有守军悉数被杀，不会有人点燃烽燧报警了，更不会有一个人逃脱去蔡州送信。

“连一个活口都不留吗？”崔森看着张伙夫的尸体问。

李愬收起佩剑：“留他作甚。”

“这个人也许能带路。”

“你不是我们的向导吗？”

崔森挑起眉毛：“我以为你会准备一个后手。”又笑了笑，“李将军就不担心我将你们引入虎口？”

李愬打量着崔森：“你看起来倒是有这个胆量，但本将相信，你决不会那么做。”

“将军何以如此肯定？”

“因为你是一个聪明人。”李愬道，“还因为人的一生中极少能遇到这样的机会，不仅可以改变自己的命运，还可以决定一个国家社稷的安危，甚而青史留名。我可不愿错失这个机会，我想，崔郎同样不愿错失。否则，宰相的侄女也不会为你作保的。”

在李愬的指挥下，唐军分为前中后三队各三千人，从文城栅冒风雪行军到张柴村，全歼守城军兵，占领了城栅。现在三队聚齐，在张柴村中避雪进食，稍作休息。紧接着李愬下令，留下五百人守卫张柴村，防范朗山方向的敌军得到消息前来劫营，又命五百人负责切断通往洄曲和其他方向的桥梁，其余八千人整肃完备，立即开拔！

除了率领前军和后军的两位将领李祐和李忠义，其余将士们尚且蒙在鼓里。终于有人鼓起勇气发问：“李将军，我们这是去哪里？”

“蔡州。”

“蔡州！”诸将皆大吃一惊。

李愬环顾众人，朗声道：“今夜我等将顶风冒雪奇袭蔡州，捉拿吴元济，一举平定淮西！”

“可是将军，我军已有三十余年未到蔡州城下了。从此地向东的

路途，军中并无一人熟识，更别谈在风雪夜里行军了！”

李愬一指肃立在旁的崔森：“此人是裴相公专为这次行动派来的向导，将引领我军循捷径神不知鬼不觉入蔡州。诸将还有顾虑吗？”

众人狐疑地看着崔森，似乎仍不太敢相信，但军令如山，容不得他们再瞻前顾后了。

八千唐军顶着疾风暴雪艰难前行。飞雪连天，遮蔽了一切景物，周围仿佛赤地千里，见不到任何活物。崔森骑马走在最前方，巨大的雪片不停扑打在脸上，眼睛几乎睁不开。对于这块从小生长的土地，他已经完全辨认不出了，与其说是凭借记忆，不如说是凭借信念前进着。

李愬说得没错，他必须抓住这唯一的一次机会，为自己和裴玄静，以及李弥、禾娘争得一个未来。李愬想的是国家社稷、青史留名，但崔森觉得，再伟大的功业都是由冷冰冰的文字书写而成，唯有渺小众生的热血才可以感知。对于人生，对于前途，他从没像现在这样充满希望，义无反顾。

雪越下越大，旌旗都被狂风吹断了。不时有战马在冰雪上滑倒，有的倒下就再也拽拉不起，不能耽搁行军，便只能任其留在原地活活冻死。黑夜无尽，风雪不止，人和马匹都已全身僵硬，只凭惯性行走着，这条路却似乎永远到不了头。

终于，一马当先的崔森猛地勒住缰绳。

一座城楼从风雪后露出巍峨的身影。崔森眨了眨酸痛不已的双目，回头对李愬说：“将军，我们到了。”话出口时，才发觉舌头冻僵了，只能发出含混的声音。

算时间恰到四更，正是黎明前最黑暗的时候。风雪在蔡州城头呼啸翻卷，城墙一色雪白，和白茫茫的原野浑然一体。同样被雪覆盖全身的唐军人马无声前行，直达城墙底下，根本没有人察觉。

在风雪的掩护下，唐军很快在城墙上掘土为坎，李祐和李忠义两名将领身先士卒，率先锋小队爬上城楼。守城的士卒睡得正香，稀里糊涂就被砍掉了脑袋。为避免惊扰敌方，特意留下巡夜者的性命，让他们照常击柝报更。先锋队得手，打开外城城门，唐军悄悄进入蔡

州，此时城中的鸡才刚刚开始鸣叫。

风雪渐止，熹微的晨光升起在东方。唐军已突进到内城的城墙下。

李愬正打算如法炮制再拿下内城，崔森拦道：“李将军，我看这内城的城墙比外城低矮得多，是否可以让在下一试，充当先锋呢？”

“你？”

崔森迎着李愬狐疑的目光，低声道：“将军，蔡州大半守军都在外城，将军拿下外城，蔡州已是将军的囊中之物。攻入内城，无非为了抓捕吴元济。李祐和李忠义过去都是吴元济的手下，万一动了恻隐之心怎么办？”

李愬皱眉：“如果你失手了呢？”

“唐军已将内城团团围住，吴元济插翅亦难飞。我若不成，再派二位将军去也来得及。”

李愬微微一笑：“你想争功？”

“功劳都是李将军的。”

李愬这才点了点头。

内城确实较易攀爬，崔森虽不及当兵的身手矫健，也顺利登上城楼。他探头向内看了看，城墙上积雪皑皑，并无士卒巡逻。整个内城依旧一片死寂。

崔森翻入墙郭，刚想站起，一柄利剑指住他的咽喉。

“隐娘，是我！”

雪停了，太阳尚未升起，借着积雪的反光看聂隐娘的面孔，略显晦暗。

“你真的来了。”

“是啊，要不怎么办呢？”

“静娘呢？没有随你一起来？”

“这么危险的事情，还是我来做比较好。”崔森笑道，“隐娘，我可以起来吗？在这雪地里坐着，真个儿透心凉。”

“你给我老实点！”聂隐娘稍一用力，剑尖便扎入了崔森的皮肤。

崔森倒抽一口凉气：“隐娘，你应该知道，我不是一个人来的！”

“哦，唐军入城了？”

“对！数万唐军已经把这里团团包围住了。隐娘，你纵有一身绝技，恐也杀不掉数万人吧。”

“数万人当然不行，杀百来号尚且不在话下。”聂隐娘冷笑。

“这又是何苦呢！你既早已退出俗世纷争，何必为了一个吴元济再动干戈。此人无德无能，对抗朝廷多年已然众叛亲离。唐军兵临城下，他终难逃一劫。隐娘，凭你是救不了他的！”

聂隐娘平静地回答：“我曾答应刘帅护卫淮西，今日是兑现对刘帅的誓言。吴元济，我非救不可！”

“你救得了他一时，救得了他一世吗？”

“我救我的，他会怎样是他的造化。”聂隐娘道，“崔郎不要多费口舌了，没有用的。只是，待我将吴元济送出城后，唐军主帅会不会认为你是来给我通风报信的？”

崔森苦笑：“难道不是吗？”

“既然如此，崔郎何不随我们一起走？”聂隐娘的口气不再那么冰冷了。

崔森摇了摇头：“不，隐娘，你非要救走吴元济，以全侠义，我无力阻拦。但是请你把玉龙子给我。”

“玉龙子？”

“对，玉龙子。”崔森注视着聂隐娘道，“隐娘拿走玉龙子，不就是为了今天吗？正因为我知道隐娘在内城，所以才向李愬要求充当先锋。隐娘尽管救走吴元济，但我必须拿回玉龙子。怎么样？这个交易还算公平吧？”

“李愬不会放过你的。”

“我没关系，最重要是把玉龙子还给静娘，我答应了她。”

聂隐娘的目光闪烁：“崔郎什么时候变傻了？”

“我不傻，隐娘才傻。”

“哦，我傻在哪里？”

“隐娘一诺千金，甘愿为吴元济出生入死。但隐娘可曾认真想过，淮西一天不平，百姓就要多受一天的苦。隐娘为践行自己的诺

言，却罔顾成千上万无辜者的性命。诚以为，隐娘此举并非真侠义，而是愚蠢！”

“你！”聂隐娘柳眉倒竖，崔森脖子上的殷红血滴又扩大了几分。

她咬牙切齿道：“身为淮西人，你怎可说出这样的话！”

“我长在淮西，算淮西人吧，但我更是大唐人！”崔森坦然地说，“隐娘，过去我和你也持同样的看法，只知有藩镇，不知有朝廷，非常反感朝廷收复藩镇的行动。觉得我们生活得好好的，自由自在，何必再多一层管束。皇帝算什么？没有皇帝我们过得更好。所以，我投身藩镇，对抗朝廷，视为理所当然的正义。可是现在，我的看法改变了。”

“是因为静娘吗？”

“我承认有她的原因，不过更多的还是我自己的所见所闻。隐娘，你我都不惧强权，也绝不会为了皇帝卖命。但是天下众生需要一个安稳的大唐。各藩镇分而治之，国家始终处于动荡的状态中，最终受害的还是百姓。吴元济之流的德性，你我心里都清清楚楚。为了维护他自己的权力，与朝廷对抗，他又何尝考虑过淮西百姓的福祉。我这一路来到蔡州，所见到处都是逃难的民众，饿殍遍地，其状凄惨令人心碎。隐娘，当今圣上是否明主自有公论，但淮西绝不能再这样下去了。越早结束战局，越早给百姓带来福音。吴元济没有胜利的机会了，但他要是活着逃走，又会纠结党羽再生事端。隐娘，到那个时候你若再帮他，就绝对不是侠义了。”

“那是什么？”

崔森一字一句地道：“是助纣为虐。”

此话既出，聂隐娘却没有像先前那样勃然大怒，反而一言不发。

崔森说：“好了，我的话都说完了。请隐娘将玉龙子交给我。我会设法去与唐军周旋，隐娘可趁机帮吴元济逃走。”

聂隐娘仍然沉默着。

“隐娘，这是静娘托我转交给你的。”崔森从腰间解下匕首，将它平托在双掌中。

聂隐娘的脸上光华陡现，“纯勾！”她叫出了声。

长剑坠地，聂隐娘抢步上前，几乎是把纯勾从崔森的手中夺了过去。拔刀出鞘，聂隐娘惊喜万端地凝视着手中的这段秋水，轻轻侧转刀身，周围的白雪上便掠过熠熠光华。

她问崔森：“真的是静娘让你给我的？这把匕首不是她最心爱之物吗？她曾经告诉过我，这把匕首终生不离左右。”

“是的，但这次她忍痛割爱，为了从隐娘手中换回玉龙子。”

聂隐娘盯住崔森，少顷，突然莞尔道：“你怎么不早说？玉龙子有何稀罕，早点拿出纯勾来，哪里还需费这番口舌。”

崔森叹了口气：“是我替静娘舍不得……”

聂隐娘嗔道：“多事！”从怀中摸出玉龙子，随手掷给崔森。他赶紧接住，看了看玉龙子完好无损，不由自主地抹了把汗。

聂隐娘将“纯勾”插入靴中，转身要走。

崔森叫她：“隐娘，我可去开城门啦。你要送吴元济走，就快些吧。”

聂隐娘头都没回，脚尖一点跃下城楼而去了。

崔森紧跟着奔下城楼，迎面撞上几名守城兵卒，这些人察觉动静，正巡视过来。崔森心道不好，刚要动手，那几个凶神恶煞般扑过来的兵卒突然一个接一个倒下了。

他上前一看，每人的脖子上都是一道深深的血口，全部瞬间毙命。

聂隐娘够周到的，临走前还帮他解决了这些麻烦。

崔森将内城的城门打开了。

李愬及诸将已经等得快不耐烦了，见到崔森开门，立刻一拥而入。

李愬盯着崔森道：“怎么耽搁了那么久？”

“要摆平这些人啊。”崔森指给他看倒毙于地的守城兵卒。

“都是你一个人杀的？”

崔森没说话。

李愬只“哼”了一声，也不追问，便下令：“直入节度使内宅，活捉吴元济！”

曙光将积雪的道路照得微亮，唐军噤声疾行，长驱直入吴元济的节度使府。偶有早起的百姓打开房门，见此情景，吓得赶紧又缩回屋中。唐军已有三十多年未踏入蔡州城，今日突如天兵下界，百姓们心里明白，吴元济的气数尽了。

闯到节度使府门前，唐军大开杀戒，见人便往死里砍。终于杀到内宅，李愬领头冲了进去。

“吴元济，吴元济在哪里？”他在空空如也的堂中怒吼，“快把他找出来！”

节度使府中鸡飞狗走，喊杀声和哭叫声此起彼伏。

李愬逼视崔森：“是不是你给他通风报信了？”

“吴元济跑了吗？”崔森明知故问。

“你说呢？”

“将军要向上面交代，就说是我走漏消息的吧。”

“你就不怕死？”

崔森道：“将军权且将我绑去郾城，死不死还得裴相公决断吧。”

李愬正恨得咬牙，突然从隔壁厢房传来一身巨响，紧接着，几个兵卒便把一个五花大绑的人推搡出来，“找到了，找到了！”

李愬冲上前去，一把扯落塞在那人口中的布团，大笑道：“吴元济，你也有今日！”

吴元济耷拉着脑袋，哪里还有半点一镇梟雄的威风。

隐娘啊，隐娘。崔森却在心中暗恨：都什么时候了你还要耍弄于我！

此时此刻，若非周围都是唐军兵将，崔森真想仰天大笑了。

留下一部分官兵镇守蔡州，李愬将吴元济装入囚笼，率众奔赴郾城，向主帅裴度报捷。

雪霁天晴，淮西的上空阴霾散尽，积雪在久违的阳光下熠熠闪耀，令人精神振奋。

唐军把银装素裹的蔡州城抛在身后，向西北方向疾奔而去。沿途，三三两两的淮西百姓聚集过来，好奇地打量着这支“大唐”的军队，似乎刚刚才想起来，自己原来还是大唐的子民。

这是一场置于死地而后生的艰难胜利，更是一场即将决定帝国走向的胜利。自从安史之乱后，大唐就在期待着这样一场胜利。整整六十年之后，这场胜利终于来了。

心情昂扬，脚步也格外轻捷。唐军一大早离开蔡州，傍晚前就抵达鄆城外了。远远望过去，鄆城的城门大开，迎接的马队已经守候在城外。城楼上旌旗密布，在傍晚的风中飒飒鼓动，旗下官员的紫色衣袍显得格外醒目。

李愬露出笑容，裴度亲自在城楼上迎接自己，固然不算意外，但毕竟是一个了不起的荣耀。他刚要催马上前去，不防一人一骑从身边掠过，抢到了他的前面。

所有人包括李愬本人，都讶异地瞪着冲到队伍最前头去的崔森。

这个郎中想干什么？

“将军！”李祐问，“我去把他拉回来吧？”

李愬回过神来，淡然道：“不必，无须与一个郎中计较。”

“是。”

李愬抬头望向城楼之上，见一个白衣飘飘的身影站在裴度旁边。他不禁会心一笑，这个人情，就当是送给宰相的吧。

此次淮西大捷，首功到底算在裴度还是自己头上，说来还得看裴相公的气度。李愬自己不会去争，有本事就做到让宰相不好意思居功。想到这里，李愬脸上的笑意更浓了。

崔森也在仰望城头的白色身影。火红的夕阳正挂在她的后方，逆光中，她的形容一片模糊，衣袂翩翩的白色身影却光芒四射。

随着马匹奔驰的脚步，崔森怀中的玉龙子亦欢快跳跃着，和他的心跳保持一致的节奏。

那支箭从城头射来时，好似一道晚霞的金光，直直地钉入崔森的右肩。他先吃了一惊，困惑地转过头，看了看肩膀上迅速绽出的鲜血，才又抬起头遥望城楼。

夕阳又落下来一些，整个城楼都沐浴在金光之中，什么都看不清，连那个白色的身影都消失不见了。

又是一箭射来！

这次正中前胸。崔森翻身落马，在跌入尘埃的一瞬间，他听到有人高喊：“崔郎！”

是她。

崔森从地上撑起身，想要应一声，嘴里却喷出鲜血，堵住了咽喉。

6

裴玄静不记得自己是怎么离开郾城，又是怎么返回长安的。她只依稀记得，在高烧和噩梦的间隙，偶尔的半清醒中，听到过马蹄嘚嘚和车轮滚动的声音。周围永远是一片黑暗，只有低垂的窗幔上时不时晃动着日光的影子。

“娘子，该喝药了。”有人扶起她的头，把滚烫的药汁灌进口中。那汤汁实在苦得难以下咽，她撕心裂肺地呛咳起来，把药汁悉数呕出。

“哎呀呀，这可怎生是好。”服侍她的妇人心急慌忙地一边收拾，一边劝道，“娘子可不能再这样作践自己了，凭什么都不如自个儿的命要紧啊。”

她别转头，不想听这些唠叨，却听到了一声沉重的叹息。

“玄静，你执意如此，便是在怨恨叔父了。”

“不，我没有。”她伸出颤抖的双手，抓住叔父的衣袖，“侄女不敢怨恨，只求叔父明示，为什么一定要杀他？”

“我已经告诉过你了，崔森是藩镇的奸细，且是刺杀武相公的帮凶之一。他是死有余辜的。”

“不对！”裴玄静叫起来，“崔森告发洛阳暴动，东都留守已经允他将功折罪了，怎可旧事重提！况且，这一次他为奇袭蔡州领路，功不可没！他还带回了玉龙子，他不该死啊，叔父！”

“不要再说了，玄静。”裴度沉声道，“人死不能复生，你就别再纠缠于此了。”

“你骗我，叔父。”

“我骗你什么？”

“崔森非死不可，是因为他的身世对吗？”

“他的身世？”裴度反问，“他的身世有什么秘密吗？”

“我不知道，可是……可是王皇太后知道！”裴玄静说，“叔父，求求你告诉我，是不是皇太后下旨要杀崔森的？崔森究竟是什么身份？为什么他必须死……”

裴度喝道：“玄静，王皇太后已经驾崩了！况且，皇太后乃至高无上的仁爱尊者，怎会下旨去杀一个无名小卒？你太高看崔森了，他能有什么隐秘身份，竟会令其不得不死？我再对你说一遍，崔森之死在于他不自量力挑战朝廷，完全是罪有应得！”

裴玄静用力闭起眼睛，泪水仍然从眼角不停地渗出来。在城楼上眼睁睁看着崔森中箭倒地，固然令她悲痛欲绝，但仍不及叔父此刻的态度，更使她感到彻彻底底的绝望。

在青城山上曾经令她死去活来的冰与火再次袭来，裴玄静时而沉入冰海，时而又在烈火中炙烤。她想尖叫，想痛哭，想挣扎着爬出这个可怕的地狱，可是她的手脚都被绑缚住了，她的嗓子更哑得发不出声音，她的眼睛也无法睁开，连一丝光亮都看不见了。

裴玄静陷入无止境的昏迷中。

恍恍惚惚间，她回到了长安，在半空中徜徉着。朱雀大街笔直伸展，两旁槐柳成荫，却不是绿色的，而是洁白的。棋盘般的里坊中，家家户户的门前高挑着布幡，竟也色色纯白。当所有的白色连成一体时，长安城就如同覆盖在连绵不绝的巨大孝布之下。

啊，她明白了！那是雪，正从她的身边不停地落下，碎玉散珠般铺满了整座长安城。不时有隐约的哭声，从四面八方的角落飘起来。裴玄静不禁思量，大家为什么都在哭，是在办丧事吗？什么人的丧事要整个长安披麻戴孝呢？

可那又什么声音？她惊奇地听到，从东北方高耸的垣地上，传来一阵阵欢快的乐声，和笼罩着长安的肃穆气氛截然相反。举目望去，一座巨大的宫殿矗立在那里，音乐就是从宫殿中传出的。更令裴玄静

惊讶的是，雪下到那儿便消失了。于是，在漫天席地的白色中，唯有那片高垣上殿宇林立，流光溢彩，金碧辉煌。

麟德殿中，宴乐正酣。皇帝和群臣们开怀畅饮，谈笑生风。裴玄静在他们身边走过，却无一人注意到她。她听到他们在议论淮西之胜，极力赞颂圣皇的功勋。御座上的皇帝满面红光，从未像现在这样不可一世，意气奋发。

看着皇帝的样子，裴玄静不由自主地念起长吉的诗句：“秦王骑虎游八极，剑光照空天自碧。羲和敲日玻璃声，劫灰飞尽古今平。”

佛家有说法：当大火、大水、大风毁掉一切后，寰宇重构，是为一劫。那么她现在所看到的，会不会就是世界终结，劫火洞烧之后，由劫灰构成的幻象呢？

皇帝越喝兴致越高，醉态渐浓。忽然，他将手中的金樽向地上一摔，高喝道：“朕令日月倒行，好与诸卿再多饮几个时辰！”

随即从殿门外奔入一个掌事的宦官，跪下报称：“陛下，一更天了！”

众人齐声欢呼，皇帝仰天大笑。

“这不可能！”闯入这场狂欢的正是裴玄静。

所有的人一齐向她望过来，连皇帝都盯住她：“你说什么，什么不可能？”

“宫门掌事分明才报过四更，如何又回到一更天了？”

“因为朕刚刚命日月倒行，时光逆转了！”皇帝的脸上仍然挂满笑意，使他显得分外亲切，异乎寻常。

“可是殿外银光栉栉，即将天明。”裴玄静昂首道，“怎么可能是一更天。”

皇帝不再笑：“你再说一遍。”

“我说，日月根本就没有倒行，天快亮了！”

“你的意思是，朕的命令不起作用？”

“我的意思是——”麟德殿中百乐齐暗，只回响着裴玄静一人的声音，“这是谎言！是一个弥天大谎！”

皇帝久久地沉默着。突然，他指着裴玄静厉声道：“你是刺客！”

“什么？我不是……”

“不是？那你的手中为什么握有匕首？”

“我……”裴玄静这才发现，自己的右手中果然握着纯勾。

“玄静！快把刀放下！”她听到裴度的叫声。

“抓刺客，抓刺客！”与此同时，殿内一片哗然，身披明光铠的神策军向她逼近。

“玄静，快把刀放下啊！”

裴玄静一步步向后退，背抵到殿内的龙柱上，退无可退了。她知道应该放下纯勾，可是她不愿意，因为这是她所拥有的唯一一件真实的东西了。

裴玄静缓缓地举起纯勾。

“玄静！”

“大娘子！”

她在一片焦急的呼喊中睁开眼睛。

“你总算醒了，谢天谢地……”裴玄静认出来了，喜极而泣的是婢娘杨氏，在她身旁泣不成声的是小婢阿灵，默默凝望自己，满面愁容的是叔父。

她艰难地举起右手，掌中并没有纯勾。

南柯一梦，裴玄静又回到了起点，但几乎已失去了珍视的一切。

不，她想起来了，还有一个人：“李弥……快去金仙观……找他……”

裴度沉声道：“玄静，李弥失踪了。”

“失踪？”她的头脑太昏沉，什么都理解不了了。

“你我都不在长安的那段时间里，金仙观的女冠报于京兆府，说已数日不见李家二郎。因为金仙观守卫森严，李弥不可能私自外出。所以京兆尹特别向圣上请旨，入金仙观内搜寻。”裴度深深地叹了口气，“可以说是彻彻底底地搜了不下三遍，始终一无所获。所以，只能认定李弥失踪了。”

裴玄静叫起来：“这怎么可能！他既然没有出现，就一定还在观中。一个大活人，不可能凭空消失啊！”

裴度看着裴玄静，和蔼地说：“这个道理人人懂得。所以，我回到长安以后，又再求了一次圣上，请他恩准我亲自带人到金仙观里去找。唉，可惜仍然没有找到。”

“地窟？叔父有没有到地窟里去找？”

“地窟不是早就填埋了吗？以李弥一己之力怎可能再次掘开？他又为了什么掘开呢？退一万步说，就算李弥进了地窟，他也不可能永远躲在里面不出来吧？总会渴会饿，地窟里哪来的食物和水？所以他不可能待在地窟里。”

裴玄静挣扎着撑起身来：“我去找，我去金仙观找他，我一定能找到他的。”

“玄静！”裴度的语气变得严厉了，“我的话你也不听了吗？李弥找不到了，你也绝对不能再回金仙观去。”又稍稍缓和一些，“玄静，这次可是圣上恩准你不再回金仙观的，你总不能抗旨吧。”

裴玄静呆住了。

“哎呀，好了好了。”杨氏来打圆场，“玄静啊，你这回的症症可凶险着呢，如今总算有了些起色，还得在家好生将养，等身体复原了，你想去哪儿不成呢。不急在这一时，啊？”

裴度瞥了妻子一眼，没有纠正她的失言。

裴玄静不再说话，因为她清楚地看见了叔父眼中的不舍、无奈和悲哀，还因为她终于醒悟过来，不论是崔森的死还是李弥的失踪，自己都不可能从叔父那里得到任何答案。裴度，首先是大唐帝国的宰相，皇帝最忠实的臣子，然后才是她的叔父。她怎么可以忘记这一点呢？

她在这个世间，再无同盟者了。

杨氏说的是最浅显的道理，却也是最深刻的人生智慧。

裴玄静开始认认真真地服药休养。由于症症多次反复，再加上身心都受了重创，裴玄静的身体恢复得很缓慢，但到底还是一天比一天好起来了。

在日常生活中，裴玄静努力做出若无其事的样子，仿佛真把过去的一切抛诸脑后了。她不再主动询问任何事情，对于种种时事消息也

表现得漠不关心，闲暇时除了做一些女红，就是捧读道教典籍，在家中亦坚持茹素修行。

虽然不在金仙观中，裴玄静仍然当自己是一名修道的炼师。这个身份保证她免于俗世纠葛，也能使她最大程度地掩藏起真实的想法。

裴度宰相府中的生活一如当初，小婢阿灵对裴玄静比过去更加亲热，只是说话小心了许多，也从来不提崔森和李弥，仿佛从来没认识过这两个人。裴玄静因而发现，就连阿灵也长大了，学会伪装。

唯有一次，当裴玄静见到阿灵的簪子上飘着自己编给她的红穗子，掩饰不住心痛难耐，让阿灵看出了端倪。

怎么可以忘记，还有一个杳无音讯的人——禾娘。

与崔森对雪盟誓时，他们共同期冀的美好未来中包括了四个人，而今却只剩下裴玄静孑然一身。

裴玄静恳求阿灵帮忙，到韩愈府中走一趟，设法联系韩湘。

阿灵回说：“娘子，我听说韩郎让韩夫子赶出府去，不许他再到长安来了。”

“什么？”裴玄静大失所望，“难怪这么久都没有他的消息。”

阿灵吞吞吐吐地说：“前些日子，府里收到过一封韩郎的书信，是给大娘子的。那会儿娘子正病得不省人事，所以阿郎就收起来了。”

“有办法偷出来吗？”裴玄静抓住阿灵的手，“我无论如何都要看一看这封信。求求你了，阿灵。”

阿灵噘着嘴说：“我试试吧。”

过了几天，趁着裴度不在府中，她还真把书信偷出来了。

“是倩儿帮忙的，娘子你快看，我还得赶紧还回去。”

信并不长，所以裴玄静一会儿就看完了。

韩湘在信中写道，他在青城山内外找了足足有十几天，最终仍未能找到禾娘。唯一的线索是在幽人谷旁一个采药人的窝棚中，发现有人逗留和搏斗的痕迹。从留在现场的脚印、烤熟后吃剩的果子和撕破的衣服残片来看，应该是两个人，其中一个为女子。韩湘认为，这个女子很可能就是禾娘。也就是说，她和大家失散以后，似乎又落入了

某个不知身份者的手中。

韩湘说，他起先怀疑是乾元子那一伙，也查问了青城山中其他的道观，还寻访了猎户和采药人，但都一一排除了。最后只剩下一个可能：阍人。

“阍人……”裴玄静握信的手抖得厉害。

韩湘写道，他想来想去，掳走禾娘的人多半就是在真武宫外掘墓的阍人。当时他们一共见到两个阍人，一死一逃，应是那个逃脱的阍人抓走了禾娘。

至于阍人为什么要抓走禾娘，韩湘也想不通。如果仅仅为了报复，干脆杀掉禾娘不是更省事？再说，阍人能对一位少女做什么呢？

韩湘找不到禾娘，只得先返回长安。裴玄静被裴度带回长安，以重病为由藏在宰相府中不得见客。韩湘从跟随裴度征西的韩愈那里听说了淮西的经过，又被韩愈狠狠地教训了一顿，指责韩湘办事不力，没有保护好裴玄静，令韩愈在裴度面前十分汗颜。韩湘在叔公府中再也待不下去了，所以临行前给裴玄静写了这封信，再三央求叔公送到裴府。韩湘还说，自己并不在乎被逐出长安，但崔森之死令他感到极度心寒，巴不得立即远离京城这个是非之地，仍然遁入终南山中修道，过回逍遥自在的生活。最终没能找到禾娘，令韩湘觉得非常遗憾。他在信中发誓说，自己离开长安后，还会继续寻找禾娘，无论如何要给裴玄静一个交代。

裴玄静把信还给阿灵，她急急慌慌地去找倩儿了。

屋中只剩下裴玄静一人，她用力推开窗，让早春料峭的风刮上自己火热的面孔，胸中翻滚的烈焰却怎么都无法平息。

裴玄静断定，韩湘找不到禾娘了。如果禾娘还活在世上，那么只可能在一个地方找到她——皇宫。

韩湘推断出是阍人抓走禾娘，但他把原因想错了。裴玄静记起来，聂隐娘曾提到过，禾娘的父亲王义担心女儿为皇家所害，拜托聂隐娘将她送出长安。当时裴玄静只觉得奇怪，皇帝有什么必要去追杀一名少女，现在当联系起所有的蛛丝马迹之后，她开始坚信其中必有缘由。这个缘由不仅与禾娘有关，还必然与贾昌老丈，与玉龙子，与

崔森的死有关。

不，她现在不能去想崔森，否则她将抑制不住心痛而落泪。自从在裴府中苏醒过来，裴玄静就再没有流过一滴眼泪。流泪，是为了宣泄悲伤。而裴玄静已经把悲伤驱离，只允许仇恨常驻心头。

禾娘的遭遇可想而知，更加深了裴玄静的仇恨。她像在无尽黑夜中踽踽独行，突然在前方发现了朦胧的光亮，便决定狂奔而去。她无法确定会堕入十八层地狱还是升上极乐天界，她也不在乎了。她只想撕开笼罩天地的重重黑幕，还自己一个真相。

7

这天一早，阿灵就来叫裴玄静：“娘子，阿郎已经出门了。”

裴玄静已经换好一身婢女服饰候着了，听到招呼，忙随阿灵一路匿行来到后院角门旁。阿灵悄悄推开一条门缝，指给裴玄静看停在外面的马车。

“娘子，车夫什么都不会问，你不用管他。”

“好。”裴玄静点一点头，就要出门。

“娘子，阿郎会在丰陵一直待到明天晌午，今天一整天都不回家。所以……”

“所以我一办完事就回来。”裴玄静轻轻握了握阿灵的手，“别担心，我会多加小心，更不会耽搁。”顿了顿，又看着阿灵的眼睛说，“绝对不会连累你。”

她想，我已经连累过太多人，以后再也不会了。

坐上马车，车夫问：“娘子要去哪儿？”

“春明门外。”

“好嘞。”车夫一扬鞭，马车便徐徐向前了。

过了好一会儿，裴玄静才鼓起勇气掀开车帘的一角，喧闹的长安市井涌入她的眼帘。早春，永远是长安城最富有生气的时节。淮西大捷后，天下藩镇纷纷表示归顺朝廷，这个春天，更是大唐自安史之乱

后第一个扬眉吐气的春天。

“四海归一，天下一家。”皇帝的誓言似乎终于要变成现实了。盛世，即将伴随着这个春天重新降临大唐吗？长安街坊上的行人们，各个脸上都带着由衷的欢笑，令他们喜不自胜的应当不仅仅是天然的春色，还有帝国再度焕发的盎然春意吧。

裴玄静放下车帘，不再去看。

马车驶出春明门后，按照裴玄静的指点，停在一处僻静的窄巷外。裴玄静请车夫在此等候，自己朝巷内走去。

贾昌老丈的院子荡然无存，只留下一块小小的空地。空地的最后方，孤零零地矗立着一座白塔。塔下几株柳树刚抽出新绿，嫩枝在春风中轻轻拂动着。

柳树下站着一个人，正在朝白塔上张望。

裴玄静径直向他走过去。那人听见动静转回头来，看清是裴玄静，惊得倒退半步。

“怎么是你？”

“是我。”裴玄静上前道，“我们又见面了，陈鸿先生。哦，现在应该称您为主客郎中大人了。”

陈鸿的圆脸上红一阵又白一阵：“我以为来的是……”

“是一个名叫郎闪儿的小郎君，但其实是一个名叫禾娘的小娘子，对吗？”裴玄静淡淡一笑，“那封信是我写的。”

“你？”

“对。为了怕被陈先生识破，我先起草，再让婢女抄写一遍。她的那手拙朴字迹，果然骗到了陈先生。”

陈鸿越发局促起来，嘴里不知嘟囔着什么，拔腿要溜。裴玄静怎么会放过他，一步拦在他面前：“陈先生，陈大人！你既应信前来，对于郎闪儿的情况，你就连问都不想问一声吗？”

陈鸿毕竟是个文人，做不出光天化日之下与一位淑女争执的事来，何况这位淑女还是当朝宰相的侄女。他刚刚重新入朝为官，可不敢得罪裴度，只得苦着脸站定，问：“裴炼师，你怎么想到用郎闪儿之名来引我？”

“因为先生所作的《东城老父传》。”裴玄静道，“陈先生终究脱不掉文人脾性，爱作书立传，你自己把前后经过都写出来了，怎么能阻止他人读到呢？”

陈鸿低头不语。

“先生在写《东城老父传》时，特意化名为陈鸿祖。但有心之人不难从文风和内容中判断出，写作此文的陈鸿祖和写作《长恨歌传》的陈鸿根本就是一个人。更不要说，我们在蔷薇涧畔王质夫的草庐中‘巧遇’时，先生还声称自己姓‘祖’。”

“唉！”陈鸿算是承认了。

“陈鸿祖”，也就是陈鸿所作的《东城老父传》记述了一个名叫贾昌的人，因驯鸡有术而得到玄宗皇帝的宠爱。安史之乱中，贾昌未能及时逃出长安，结果妻离子散，富贵荣华一夕成空，从此看破红尘，皈依了佛法。先皇为太子时，感其身世，特为贾昌在春明门外建了一所院子，供他居住礼佛，并收留穷苦百姓行善事。

此刻，裴玄静与陈鸿就站在院子曾经坐落的地方，而院子本身已被皇帝下令拆除了，就像被一只无形的手抹了个一干二净。

裴玄静道：“听说陈大人升官了，玄静是该恭喜您吧？”顿了顿，她还觉不过瘾，又尖刻地补充，“人逢喜事精神爽，陈大人不仅更加富态，连袍子上的补丁也不见了。”

陈鸿的面色羞中含愧，难看极了：“炼师有什么话，还请直说。”

“我只想请陈大人回答一个问题，当年为什么要来拜访贾老丈？”

陈鸿叹了口气：“我实话实说。元和元年与王质夫、白居易在蔷薇涧旁论及明皇贵妃遗事后，我与白乐天分别写就《长恨歌传》和《长恨歌》。后来，《长恨歌》流传甚广，白乐天因之名声大噪，而我的《长恨歌传》却一直默默无闻，再加上仕途不顺，我便辞官回归故里。在洛阳家中时，我闲来无事反复诵读《长恨歌》，越读越觉有问题。”

“就是在蔷薇涧时对我提到的那些疑问吗？”

“正是。我开始怀疑王质夫在《长恨歌》中隐藏了秘密，而且与皇家有关，我对此产生了极大的兴趣，于是决定去找王质夫问个究

竟。”

“他告诉你了吗？”

“怎么可能。”陈鸿苦笑道，“他当然一味搪塞，但他越搪塞，我反而越好奇，就越去纠缠于他。当时我沉迷在《长恨歌》的秘密中难以自拔，几次三番探访蔷薇涧，终于使王质夫不胜其扰，远避东川而去了。”

“质夫先生应白行简之邀去东川幕府任职，原因竟在于此？”

“我想是吧。”

裴玄静沉默片刻：“可是你并没有放弃。”

陈鸿赧然道：“质夫的逃避更使我相信自己的判断，《长恨歌》中定有不可告人的秘密。但我终究无法追去东川，只得另作他想。既然《长恨歌》中的可疑之处都围绕着杨贵妃的下落，我便寻思着，是否能找到尚在人世的天宝旧人，或许可以探听出一些端倪。”

“所以即便找到了贾老丈！”

陈鸿又叹了口气：“其实一开始我找到的不是贾昌，而是他的妹妹贾桂娘。”

“什么？”贾桂娘竟是贾昌的妹妹！裴玄静有些晕眩，对啊对啊！姓氏、年龄和身世都相符，只怪自己根本没有朝那里去想。

陈鸿还在絮絮叨叨地解释：“起初我打听到杨贵妃有一个小宫婢名叫贾桂娘，安史之乱时随贵妃一起逃出长安，马嵬驿时她也在场，后来又一路跟随玄宗皇帝入蜀。玄宗皇帝回长安后，桂娘依旧在其身边侍奉，从兴庆宫再到太极宫，直至玄宗晏驾，贾桂娘始终不离左右。天宝旧人中，唯有她与明皇和贵妃最亲近，并且一直活到现在……”

“她死了。”

“我说的是几年前，我刚打听到贾桂娘的时候，她在兴庆宫中伺候王皇太后，活得好好的。”

“你见到她了吗？”

“颇费一番周折之后，见是见到了，但什么都没打听出来。贾桂娘的口风甚紧，虽然只是一名宫婢，到底是见过世面的，心里颇有些

乾坤。”

裴玄静默默地点了点头。

“可我还是不愿罢休啊。现在想来，那阵子我真如走火入魔一般，每天从早到晚想的就是《长恨歌》里的秘密。既然当面问不出，我就偷偷地留意起贾桂娘的行踪。”说到这里，陈鸿自己也涨红了脸，多余地解释道，“并非我自己去跟踪，而是收买了兴庆宫附近的一户人家……”

想到陈鸿窘迫的生计，裴玄静暗中感叹，真肯下本钱啊！看来，当初他确实是对《长恨歌》的秘密着迷了。

“就这样，我终于发现，贾桂娘偶尔会去春明门外的一所院子。”

裴玄静问：“是来看望贾昌老丈吗？”

“也有可能是为我所惊扰，贾桂娘来找兄长商议对策，结果又让我发现了。不过，这一次我吸取了教训，没有直接闯入贾昌的院子，而是先多方打听，把贾昌的底细摸了一遍，才以士人的身份，假借路过之名，前来探访的。”

“你得到什么特别的吗？”

陈鸿看了裴玄静一眼：“我所探听到的，都写在《东城老父传》中，其他也没什么了。”

沉默片刻，裴玄静道：“可是，你在文中并没有提到贾桂娘。”

“那不是自找麻烦吗？其实说起来并不神秘。当年贾昌最得宠时，妹妹桂娘年纪小又伶俐，让杨贵妃看中了，召入宫中侍奉，闲暇时跟随贵妃学习歌舞。据说杨贵妃跳霓裳羽衣舞时，需要多名舞者相伴，还分主次，桂娘便是其中之一。”

“但是，安史之乱中贾桂娘出逃时，却没有招呼贾昌。”

“这是有点不合清理，不过以当时的情势，就连长公主都留在长安遭叛军杀害，落下一个贾昌也不算什么。”陈鸿道，“不过有一点确实值得注意，安禄山攻入长安时，曾下令张榜捉拿贾昌，这就十分蹊跷了。贾昌再得宠，也只是一个驯鸡人。安禄山放着那么多大人物不管，偏生要盯着贾昌，又是为什么呢？”

“难道贾昌知道什么秘密吗？”

陈鸿看着裴玄静，不置可否。

裴玄静却在想，那么说来先皇为贾昌建院子，并不一定是为了保护东墙上的字。看来，内情更为复杂。

她说：“所以，陈先生从贾昌这里仍然没有什么发现。但是，你见到了被贾老丈抚养长大的孤儿——郎闪儿。”

“一个扮成男儿的小丫头。”陈鸿不明所以地笑了笑。

裴玄静问：“后来呢？”

“见过贾昌之后，我明白再深究下去也不会有什么结果，只得暂时死了这条心。返回洛阳，我化名陈鸿祖写下《东城老父传》，以作记录，便将有关《长恨歌》的一切均抛诸脑后。直到去年秋天，突然收到王质夫那封莫名其妙的来信，这一切才如沉渣泛起，于是我再次赶赴蔷薇涧草庐，并在那里遇到了炼师。”

“那么今天，你又为何而来呢？”

“这……不是炼师冒郎闪儿之名给我写信吗？我还以为郎闪儿有情况要告诉我。”

“没有。”裴玄静干脆地说，“我只是想用这个方法再见一次陈先生。”顿了顿，她问，“您知道了吗？质夫先生死了。”

陈鸿点了点头，满面悲戚。

“那你想知道，他是怎么死的？又是为何而死的？”

陈鸿凝视着裴玄静。

“质夫先生是为保护玉龙子而死。他在《长恨歌》中隐藏的，正是有关皇家宝物玉龙子的秘密。”

少顷，陈鸿才道：“多谢炼师告诉我这些。”并没有表现出太多的讶异。

“质夫先生死了，可是陈鸿先生却升官了。”

“唔？”陈鸿的面色又是一变。

裴玄静缓缓地说：“你我在蔷薇涧畔草庐的相遇，并非是巧合，而是有人命陈先生专程等在那里的。我说的对吗？”

陈鸿低头不语。

“我接下去所说的都是猜想，陈先生不必当真——”裴玄静的语气

很奇怪，“当时，在收到质夫先生那封晦涩的书信后，你又对前因后果做了一番分析，最后决定，将所有已知的情况报于一人。你认为，以己之力不可能突破这个谜团，但这些线索对于那个人却是至关重要的。你决定赌一赌自己的运气，和判断力。”她讥讽地笑起来，“恭喜陈先生，你赌对了。由于你在此事中所出的力，终于可以换上梦寐以求的绯色官袍，蒙尘已久的仕途也可以从此拨云见日了。”

“裴炼师……”

“我说过了，这些都只是猜想。陈先生不必急着为自己辩解。至于王质夫的死，也只能怪他自己执迷不悟，更怪不到陈先生半分。”

陈鸿的脸色已然发青了。

“仙游寺前别，别来十余年。生别犹快快，死别复何如……江南有毒蟒，江北有妖狐。皆享千年寿，多于王质夫。不知彼何德，不识此何辜？这是你们共同的好友白乐天为痛悼王质夫之死所写的诗句。陈先生那么爱解诗谜，何不猜一猜，这首诗中的江南毒蟒和江北狐妖，分别指的是谁呢？”裴玄静说完，扭头便走，再不多看陈鸿一眼。

他会去报告吗？去就去吧，裴玄静证实了自己的猜想，反而感到十分平静。她已经开始期待直面相对的时刻了。因为，旁人解释不了整个谜团，更承担不了她的满腔仇恨。

除了那个人。

8

金瓮山中一片新绿，因为远离人世间的纷扰和尘垢，丰陵的春光反而比别处更烂漫，更浓郁。

站在神道尽头，裴度望着肃立两侧的石兽，情不自禁地长叹一声。

他身旁的李忠言问：“裴相公因何叹息？”

裴度反问：“李公公，你认为这些石兽、石碑可以存在多久？”

“一千年？一万年？”李忠言寻思着说，“其实我也不太懂这些，只听说石头是世上最牢固的东西，所以要用石头刻写碑文，哪怕今后沧海桑田，你我早就灰飞烟灭，连鬼魂都消失了，石头却还能保留下去。”

“如果连鬼魂都消失了，就算石碑仍在，又有谁来读那上面的文字呢？”

“这……呵呵，裴相公的话太深奥，我回答不了。”

裴度点了点头：“我看根本用不了一千年，咱们的大唐肯定已经土崩瓦解了。到那时，即使有人能读到石碑，也会有他们自己的眼光和看法，必定与今人不同。”

“裴相公！”

裴度轻轻一拍李忠言的肩膀：“走吧，到陵园里面去看看。”

两人并肩向陵园深处走去。少顷，李忠言道：“此次淮西大捷，裴相公居功至伟，听说圣上要立一块平淮西碑以示后人，裴相公是因此有感而发吧？我还听说，圣上命了中书舍人韩愈撰写碑文。我想以韩夫子的文才，即使到了千年之后，他的文章仍然会有许许多多的知音的。”

裴度笑道：“我只是随口一说，李公公不必放在心上。千秋功业，本来就要留给后人评议的，我们也不可能永远活在石碑里面。该放手时就得放手。”他停下脚步，回首眺望萋萋山麓，感慨万千地说，“能在这样的青山绿水中长眠，生前有再多的憾恨也终会消解的吧。”

李忠言垂下眼帘，又恢复了死气沉沉的面貌。

裴度问：“皇太后归葬的日子定在三月，陵寝来得及准备吧？”

“已经准备好了。”李忠言干巴巴地回答，“十年前，就准备好了。”

裴度自征西的战场回到长安后，皇帝为嘉奖他的巨大功勋，下诏加为金紫光禄大夫、弘文馆大学士，赐勋上柱国，封晋国公，食邑三千户，复知政事，裴度的几个儿子全部获得晋升。同时，皇帝还特别委任他为王皇太后的山陵使，负责奉送王皇太后入葬丰陵，完成她与

先皇合葬的遗愿。

皇帝对裴度的宠信达到了无以复加的巅峰。

李忠言问：“裴相公立了大功，可以入凌烟阁了吧。”

“凌烟阁？”

“是啊，我听说圣上曾与武相公立过一个凌烟阁之约，可惜武相公出师未捷身先死，被藩镇残忍地杀害了。如今裴相公平定淮西功成，不仅为武相公实现了未尽的心愿，也是替他报了仇啊。”

“凌烟阁之约……”裴度深思地看着李忠言，“你怎么知道凌烟阁之约？”

“是武相公亲口告诉我的。”

“他亲口告诉你？什么时候？”

“就在他遇刺前不久。”李忠言不动声色地说，“武相公曾经来过一次丰陵。”

“哦？武相公来做什么？”

“也没什么，就是来拜祭一下先皇。”

朝廷官员很少自来拜祭皇陵的。尤其先皇与当今圣上的特殊关系，使很多当朝官员都尽量避免与先皇有瓜葛，武元衡生前是皇帝的心腹，在这点上更应该谨慎。再说，武元衡遇刺前正忙于削藩，有什么特别的原因促使他必须来丰陵走一趟呢？

裴度凝视着李忠言，在明丽的春光下，李忠言那副未老先衰的模样更加触目惊心。裴度没有追问下去。

李忠言倒主动说起来了：“那一次来，我看出武相公心事重重的样子，像有什么预感似的。我试着宽解他几句，谈到削藩胜利在望，他便提起了与圣上的凌烟阁之约。”

“哦。”

“不过他还说……”李忠言突然欲言又止。

“他还说什么？”

“武相公还说就算削藩功成，也不指望真的能上凌烟阁，只要圣上别‘鸟兽尽，良弓藏’也就罢了。”

说完这句话，李忠言小心又迫切地观察裴度的表情，却没有发现

任何异样。裴度只是沉默地眺望着春光无限，许久，方缓缓地吟道：“总为浮云能蔽日，长安不见使人愁。”

三月初十，李忠言再次在丰陵见到了裴度。这次，裴度是以山陵使的身份，主持了王皇太后入葬丰陵的仪式。

又过了将近一个月，吐突承璀代表皇帝来为王皇太后进献祭品，并带来了裴度的最新消息——皇帝任命裴度为检校左仆射、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太原尹、北都留守。

李忠言倒是一惊：“怎么，裴相公要去太原了？”

“是啊，这可是个肥缺。”吐突承璀的口气很怪，听不出是嫉妒、羡慕还是别的什么。

“可是……”

“可是什么？”

李忠言想起裴度在这里吟过的诗句，难道当时他就预感到自己要离开长安了？李忠言迟疑着问：“裴相公得罪圣上了吗？”

“哈哈！”吐突承璀笑起来，“你啊，在丰陵窝了这么多年，朝堂上的套路规矩还没忘嘛。”

“你以为呢？”李忠言也冷笑道，“只要不待在皇帝的身边，中书门下平章事的名衔就是虚的，宰相也就不成其为宰相了。”

“谁说不是呢。裴度平西立下大功，未免自视过高了些，在圣上面前一味直言，到底还是惹得圣上不开心了。”

“因为什么事？”

“喏，好不容易有了这么个淮西大捷，圣上想好好庆祝一番，打算在麟德殿中为李愬和李光颜这几个功臣设宴。可是你也知道，麟德殿年久失修，东廊的几根柱子都蚀烂了，须得好好修葺。此外，龙首渠有一段淤塞多年，也需要疏通。圣上还想在大内新建一座凝晖殿，再把长安几座大佛寺里的百年古木移一些过去……要我说，咱们圣上登基至今十二年了，天天为国事操劳，还从来没有好好享受过。如今削藩大业已成，天下太平，大兴土木本无可厚非。可咱们这位裴相呢，偏偏不肯体谅圣上的心情，连续三次上疏，劝谏圣上不得虚耗国库，耽于享乐。你说说，就这点小事，至于那么危言耸听吗？圣上起

初不理睬他，他居然上书自请除去相位。现在可好，满意了吧？”

李忠言沉吟道：“我怎么听说，立碑也引出麻烦了？”

吐突承璀将眼睛一斜：“你听谁说的？”

“你管不着。”

“哈！”吐突承璀一拍大腿，“你听说了也不奇怪，这事儿早闹得满城风雨了。”

韩愈在应皇帝之命撰写的《平淮西碑》中，极力称颂裴度为平定淮西的第一功臣。本来以裴度在淮西战役中所起的决定性作用来说，韩愈这样写法即使略带夸大，总体还是符合事实的，连皇帝亦无异议，但却有人心里不舒服了。

李愬雪夜突袭蔡州，取得了关键战役的胜利。回朝之后，皇帝同样大大地嘉奖，加封为凉国公，恩遇丝毫不逊于裴度。但他的部下及家人却认为，韩愈在《平淮西碑》中将李愬的功劳说得太轻，待之不公。李愬的夫人是唐安公主之女、皇帝的表妹，遂亲入大内，在皇帝面前好一番哭诉，终于说动了皇帝，于是下令磨去碑文，并让翰林大学士段文昌重新撰写《平淮西碑》。

如此一来，韩愈和裴度的心情可想而知。皇帝与裴度这对君臣，自武元衡死后一直精诚合作，不料，当胜利来临之际，却开始心生嫌隙了。

李忠言道：“我怎么觉得，是裴相公自己想离开京城？”

“你的意思是？”

“现在抽身而退，远离这块是非之地，总比有朝一日闹到无可挽回的地步要好。”

吐突承璀冷笑：“哼！算他聪明。”

沉默片刻，李忠言问：“你要不要去看看眉娘？”

吐突承璀脸上的得意之色消失了，代之以一种怅惘的表情，好像颇费了点力气才回忆起来，眉娘是谁。

他含混地说：“眉娘入葬丰陵……快满一年了吧？”

“早就过了。”

“啊，我竟记不得了。”吐突承璀讪笑。

“那你还记不记得，眉娘绣的《璇玑图》去哪儿了？”

“什么《璇玑图》？”

“你不是说，圣上就是从那幅《璇玑图》上认出眉娘，才派你去广州找她的吗？”

“哦，你说的是那个啊……”吐突承璀的眼神闪烁不定，“圣上命归入宫中秘藏了。”

“是吗？”

“是啊。”

“不是被你藏起来了？”

“笑话，我藏那个干吗。”

李忠言不再追问。吐突承璀却坐立不安起来，匆匆告辞而去。

他那细碎的脚步声在更衣殿中回响了许多方止，李忠言的脸上渐渐浮起一层晦涩的笑意——

从武元衡到裴度。

从陈弘志到吐突承璀。

从《兰亭序》到《璇玑图》。

他仿佛看见，一座巨大陵墓的一砖一瓦、一草一木均已成型，神道、石兽、壁画和元宫都准备妥当。

万事俱备，就等着棺槨了。

李忠言“呵呵”地笑出了声，越笑越响，直到迸出眼泪。

裴度在忙着准备赴太原上任了。他将裴玄静召来书阁：“玄静，跟我们一起北都吧。”

裴玄静沉默片刻，问：“叔父，我可不可以留下？”

“我们连仆人都一齐带走，你不便单独一人住在长安府中。”裴度慈爱地说，“玄静，离开长安对你有好处。”

“可是我不想离开长安。”

“为什么？”

“我还没有找到李弥和禾娘。”

“留在长安，你就能找到他们吗？”裴度耐心地劝说着，“禾娘是在青城山上丢失的，而李弥，虽然无缘无故地消失在金仙观中，但圣上

已经重新封闭了金仙观，任何人不得入内，所以你即使留在长安，又能做什么呢？”顿了顿，他语重心长地道，“玄静啊，听叔父的话，放弃吧。借此机会离开长安，忘掉一切，开始新的生活。今后不论是想入道，还是还俗，都由你自己做主。”

裴玄静垂头不语，良久方道：“我忘不掉。”

“那你想怎么样呢？”

“叔父，有件事我一直想问您。”

“什么事？”

“崔郎取回的玉龙子，叔父上呈给皇帝了吧？”

裴度点了点头。

“玉龙子是不是碎了？”

“碎了？”裴度皱起眉头，“为何这么说？”

“因为崔郎临行前曾对我说过，从聂隐娘手中取回玉龙子后，他会将其珍藏在胸前左襟处，除非刺破他的心脏，任何人都别想再夺走玉龙子。”裴玄静直视着裴度，“那日在郾城的城楼上，我看到叔父亲自射出一箭，正中崔郎的胸口，他翻身落马。当时我被人拉扯住了，没能过去看他最后一眼……”她扼住剧烈的心痛说下去，“可是，在我的心中一直有一个疑问。”

“什么疑问？”

“叔父之箭，射中的位置恰恰应该放着玉龙子。按道理说，玉龙子应该替崔郎挡住了那致命一箭的。”

裴度不置可否，面色却变得愈发凝重。

“除非箭矢力道太劲，将玉龙子击碎后再插入崔郎的胸口。可是我们都知道，玉龙子的质地极其坚硬，历经数度变迁而无丝毫损坏，说明它确实是一件稀罕的宝物。那么，叔父的这一箭也不可能令玉龙子破碎！”在裴玄静那瘦削苍白的面颊上，浸满血丝的双眸大得吓人，也亮得吓人，“叔父，崔郎还活着是吗？你告诉我，他没有死对不对？”

“玄静！”裴度厉声喝道，“崔淼死了！连头颅都被砍下，高悬于郾城的城楼之上。你为何至今还要自欺欺人呢？玄静，你现在这个样子

真的令叔父很痛心啊！”

裴玄静咬紧牙关。

过了好一会儿，裴度略微平复了心情，又温和地说：“接下去，朝中将有一件大事，永安公主要去回鹘和亲，回鹘派出的迎亲使者已来到长安，圣上即日便将举行盛大的仪式，为永安公主送亲。我会在盛典之后再启程赴太原，距出发还有些时日。不急，你再好好想想，我们过几天再商议。”

裴玄静恍恍惚惚地站起身，裴度又道：“自安史之乱后，玉龙子已有多多年不曾示人，所以一直有人妄称道君不再庇护李家、大唐的国祚堪忧。这一次，圣上将借永安公主和亲的机会，向天下及各国使节展示玉龙子。”他注视着裴玄静，语重心长地说，“玄静，玉龙子能够回归唐廷，有你的一份功劳。因此，圣上才将你与崔淼、聂隐娘等一千人区别对待，你要珍惜这个机会，摆脱无谓的心结。”

裴玄静向叔父行过礼，面无表情地转身离去。

9

这半个月来，每夜在翰林院中轮值成了一件苦差事。翰林院东面的麟德殿正在大修，为了赶在良辰吉日召开永安公主的出降大典，皇帝命将作监日夜不停地施工。大明宫恢宏宁静的夜晚被叮叮咚咚的敲击声打得粉碎。

受罪的当然不止翰林学士们。内侍和宫女，以及驻扎在附近九仙门的左神策军统统不胜其扰，半个月过去，人人挂上黑眼圈。可是皇帝的旨意，谁又敢抱怨呢？

太液池西南岸的清晖阁前，有一块彩旌和锦幡围饰的平地，向来作为教坊演练歌舞之处。今日，这里歌舞又起，宫娥们随着乐声翩翩起舞，舞动的身影倒映在太液池的碧波百顷中。她们的背后是云烟浩渺的太液池，隔岸承香、含凉、紫兰诸殿飞檐翠瓦、画栋朱梁，如同月中蟾宫，人间仙境。

煞风景的是，从麟德殿的方向仍不时有捶打敲击声传来，把一阕好端端的《霓裳羽衣曲》搅得支离破碎。当舞曲由慢转快时，宫娥们的舞步也变得零乱起来。

皇帝面沉似水，朝教坊内官摇了摇头。她见势不妙，赶紧叫停。

“走走走，你们快退下！”她一边忙不迭地向宫娥摆手，一边跪倒在皇帝面前。

“你们怎么回事？”皇帝愠怒道，“再过三天就是庆典了，这支舞怎么还是跳不好？”

“是奴婢失职，请大家责罚。”

“责罚你们有何益？朕要的是《霓裳羽衣舞》！”

内官匍匐于地，一个劲地发抖。

皇帝不耐烦地挥了挥手：“还不快去练！”

“大家，”内官向上磕了个头，“那把琵琶是不是可以……”

“琵琶怎么了？”

乐班第一名的琵琶女出班跪倒，怀里紧紧抱着一把紫檀琵琶。

内官战战兢兢地回答：“禀报大家，这把琵琶我们实在用不好。请大家开恩，允许我们用回原来的。”

“你们用不好？”皇帝厉声质问，“你知道这是谁用过的吗？”

“知道，知道！”内官磕头如捣蒜，“正因为它太尊贵了，我们、我们真的是承担不起啊！”

“算了。”皇帝十分扫兴，“你们回教坊继续练习吧。三天之内必须练成，庆典上若再有差池，后果你们自己清楚。”

“是。”内官见陈弘志朝自己使眼色，赶紧将紫檀琵琶交到他手中，慌慌张张地退了下去。

陈弘志小心地把琵琶捧上御案。

皇帝问：“你可知这把琵琶的来历？”

“奴不知。”

皇帝轻轻叹了口气：“它是杨贵妃曾经用过的琵琶。”

“哦！”陈弘志瞪圆了双眼，其实他对杨贵妃知之甚少，但看到日前吐突承璀将这把紫檀琵琶送来时，皇帝爱不释手地把玩了很久，又

命教坊第一的琵琶女演奏它，今天还亲自观看她们的演练，可见他对这把琵琶极为珍爱。所以，陈弘志也竭力做出惊异的表情来。

“可惜啊！现如今的大明宫中，已经无人能够奏好它了。神器虽还，天籁依旧难觅啊。”皇帝的声音中满是惆怅。

“大家，吐突将军来了。”陈弘志低声通报。

“来得正好。”皇帝的表情开朗了些，招呼吐突承璀上前来，“你把它送回兴庆宫去吧。”

“兴庆宫？”

“是啊！勤政务本楼。你知道应该放在哪儿。”

“是。”吐突承璀赶紧答应。

皇帝犹有不捨，轻轻拨了拨琵琶的弦，苦笑道：“这么好的五弦琵琶，教坊中竟无人能够弹奏，给她们也是暴殄天物，罢了罢了。如果……”他的声音突然低落下来，若有所失地说，“说不定杜秋娘能弹得好它。”

吐突承璀和陈弘志不约而同地对视一眼，又都赶紧敛容肃立。

“不管怎样，白居易献琵琶，这件事做得好。朕应不应该奖励他？”皇帝看着吐突承璀道，“白居易贬去江州有段时间了，如今台州刺史一职正好空缺，要不然就把他量移到台州去？”

吐突承璀的眼皮跳了跳，躬身道：“大家，白居易被贬还没满三年，现在就量移吗？”

“嗯？”

“奴是觉得早了点，太便宜了他。”

“你呀，也太小气了。朕不是说了要奖励他吗？贬满三年再量移，就算不得奖励了。”

吐突承璀看出皇帝心情不错，便继续恃宠卖乖道：“江州原就是个好地方，白居易遭贬谪还能过得那么舒服，写了首《琵琶行》又流传开来。若是再让他去了台州，更不知要得意成什么样子了。”

皇帝微笑：“若不是白居易的这首《琵琶行》，傅练慈也不会将紫檀琵琶托付给他。”

“算他识相，到头来还懂得要把琵琶交上来。”

“否则还能怎样？”皇帝一收起笑容，便恢复了冷厉的表情，“他知道傅练慈的身份，也明白紫檀琵琶的来历，再匿藏的话就是存心欺君，他这辈子还想在朝为官吗？”

吐突承璀附和地冷笑了一声。

“不过，你说得也有点道理，还是让白居易在江州继续待个一年半载吧。台州刺史的人选，朕另外考虑。”

“大家英明。”吐突承璀道，“奴把柳泌送回老地方了。”

“哦，他怎样？”

“全招了。包括蛊惑百姓、打压佛门、妄图一统道门各宗当首领等等。他手下那个叫乾元子的，也承认了占据楼观道、打砸仙游寺，还有在青城山和天台山上干的所有勾当。”

“不谈别的，柳泌为了力压道门各宗，企图毁掉圣物玉龙子。单单这一条就死有余辜！他可知罪了吗？”

“他敢不知罪！”吐突承璀鄙夷地说，“您别看他往日嚣张得很，被戳穿了真面目后就变成一条癞皮狗，怕死求饶的样子着实叫人不齿，亏他还是个道士呢。哦，他们还招出一件韵事来。”

“韵事？”

吐突承璀满脸坏笑：“他们为打听玉龙子的下落，逼死了通州刺史的妾。至于这个姜夫人嘛，和通州司马元稹之间有些说不清道不明的瓜葛。”

“元稹么……”皇帝漫应一声，似乎没多大兴趣。沉默片刻，又道：“朕的丹药？”

“哦，奴让柳泌又炼起来了。为求圣上饶命，柳泌发誓使出看家的本领为圣上炼丹，奴也会一直盯着的。”

皇帝这才点了点头。

过了片刻，吐突承璀鼓起勇气说：“不过奴觉得，那个丹药大家还是少……”

“嗯？”

吐突承璀忙把后面的话咽了下去。

“对了，你最近要多多留意论莽替。现在这个时候，绝对不能出

意外。”

数日前，吐突承璀为了逼迫禾娘招供，竟想出一个恶毒至极的招数，把禾娘送到吐蕃囚犯论莽替的地牢中，供给吐蕃人蹂躏。他的理由是：禾娘毕竟是个少女，即使能熬过严刑拷打，也绝对无法忍受野兽般的吐蕃人的凌辱，肯定会精神崩溃的。可他没想到，禾娘竟宁愿被活活虐死，至死不肯屈服。

吐突承璀当然不会承认，自己是在极度变态的心理驱使下，才想出这样惨无人道的逼供方法。对皇帝只强调禾娘之死是自做自受，皇帝也没有追究，对他来说，禾娘的性命又能算什么呢？

吐突承璀谄媚地说：“大家，论莽替在地牢里都关了十几年，还能出什么意外。”

“你不知道，朕将与回鹘联盟之事，吐蕃好像事先听到了风声，正在边境上集结，已然摆出了大战的架势。”

“啊？”

皇帝冷然道：“吐蕃一直在向我们讨要论莽替。朕就是不给。他们想要回论莽替，要么拿河湟的城池来换，要么就痛痛快快地打一仗！”

“奴懂了，请大家放心，奴一定把论莽替看好了，保证万无一失。”

在皇帝面前拍过胸脯，吐突承璀赶紧又下了一趟地牢，虽然明知绝无差池，还得再检查一遍才能放心。

狱卒刚一打开地牢的门，冲鼻的腥臭气息便扑面而来，吐突承璀虽早有准备，也几乎被熏得背过气去。为怕失火，地牢仅在门边点着两盏小油灯，只能隐隐绰绰地看见深处的铁笼中有一个臃肿如山的身躯。离得好远都能感受到那股野蛮的热力，似乎关着的不是一个人，而是一头千年异兽。

吐突承璀原本还想仔细巡察一番，这会儿勇气消失殆尽。他掩着口鼻迅速退出门外，转而向狱卒询问论莽替的情况。

狱卒回答，论莽替一切如常，只是自从那个少女来过之后，他的饭量比过去更大了。

“原先他一个人吃的就顶我们几个，还天天喊肚饿，而且只肯吃肉。”

吐突承璀慷慨地说：“他要多少就给多少，权当养了头吐蕃蛮牛！”

当天夜里，狱卒果然送来了更大块的肉排，放进铁笼后就赶紧退了出去。地牢里的气味实在太难闻，就算是狱卒也无法忍受。

论莽替伸出毛茸茸的大手，抓起肉排啃了好一会儿，遂将啃了一半的肉排甩到铁笼后方：“喂，小子，出来吃啊。”

须臾，铁笼后方的墙上“窸窸窣窣”地响了一阵，墙上的泥块被扒开了，露出一个孔洞。一个人从孔洞那头爬过来，捡起地上的肉排就吃。

论莽替说：“天底下还有你这种傻瓜，居然陪我坐牢。”

那人一言不发，只顾埋头啃肉排。他身上的衣服早已肮脏不堪，头发不知多久没梳理了，乱蓬蓬地散着，脸上更是布满泥灰，胡子茬儿也有寸把长了，只有一双稚气的眼睛表明，他的年纪并不大。

吃完肉排，那人也不理睬论莽替，转身又爬回孔洞里去了。

论莽替道：“哎哎，别急着堵那个洞嘛，还得好几个时辰没人来呢。咱们聊聊？”

没有回答。

论莽替无奈，但又不甘心。这个凭空冒出来的小伙子，是他受困于大唐十几年后，第一次出现的逃跑的机会。现在，论莽替只要设法出铁笼，就能从这小子挖通的地道逃出去。可是任凭他磨破嘴皮子，这小子都不肯明确答应一声。更奇怪的是，他自己好像也不再回地面上去了，而是在地牢旁的坑洞中住了下来。

天底下竟有此等咄咄怪事吗？

论莽替怎么也想不通，但这个傻小子是他唯一的希望，所以，论莽替决定先养着他，再等待时机。

论莽替坚信，总有一天，他会把自己带出生天的。

论莽替自说自话起来：“喂，你从金仙观那儿挖过来，一定在墙上看到过一些画吧？画着海还有龙什么的。”

仍然没有任何反应，但论莽替就当作他在听：“我给你说说那些画的来历吧，想不想听？我打赌如今在你们大唐啊，都没人比我知道得更多了。”

李弥窝在坑洞中，只是紧盯着手中的一枚金簪。

当禾娘的尸体被拖出去时，他从窄缝中看见了掉在地上的这枚金簪。地牢中太昏暗太肮脏，可是这枚金簪反射出的微弱光线，正好照到了李弥的眼睛上。他一下就认出了金簪，于是决心挖穿砖墙，进入地牢。

他相信，是禾娘要他收好这枚金簪的。

见李弥终于进来了，论莽替喜出望外，拼命要求他帮自己逃走。李弥不理睬他，只是捡起金簪回到坑洞中。但他也没有沿原路返回金仙观，而是继续留在了坑洞中。

李弥作了一个决定：留在禾娘死去的地方，永远守在这里。

他摩挲着掌心的金簪，喃喃自语：“禾娘，我会为你报仇的，你等着。”

论莽替那怪腔怪调的话音持续地传过来，李弥充耳不闻。

吐蕃人完全想错了。李弥留下来，唯一目的就是为禾娘报仇。他现在还杀不了吐蕃人，也不想杀他。李弥是眼睁睁地看着禾娘受尽折磨而死的，他要让论莽替经历同样的过程。

不，是更加惨烈的过程。

李弥举起金簪，在墙上划过一道，用这种方法记录自己在地下度过的日子。

今天划的正好是第一百道。

10

麟德殿中的庆典如期举行了。

修葺一新的复道重阁披锦缀彩，朝臣和来使从宫门一路行来，远远望见高耸的殿宇上金辉闪烁，银光浮动，都不禁眼花缭乱起来。再

至殿中，只见满殿的金狮雀扇、玉树琼花，连两侧宫娥内侍的脸上都映照着隐隐霞光。香熏缭绕，纱帷拂动，行走其中使人不由地肃然起敬。宣礼声起，皇帝升座。一时法乐齐鸣，众人行礼如仪，心中既澎湃着盛世重现的激动，又闪现着错入幻境的迷茫。

当殿庭中跳起《霓裳羽衣舞》时，这种亦真亦幻、似喜还悲的感觉到达了顶点。一曲终了，大唐朝臣们竟然忘记了喝彩，倒是各国来使看得兴致勃勃。

当内侍捧出玉龙子时，整个大殿的气息都凝滞了。事实上，在场的的所有大唐朝臣也无人亲眼见过玉龙子。自从安史之乱后，玉龙子的下落就成了一个谜，虽然李唐皇家始终坚称拥有玉龙子，但各种说法一直很混乱。

今天，借着这个难得的隆重场合，玉龙子的真身终于呈现在了众人眼前。

它看上去小而玲珑，似乎并没有想象中那么神奇。但今天能够亲眼见到它，大家已经很满足了。

回鹘使者出班，诚惶诚恐地向大唐皇帝表达可汗的谢意。

今天的仪式过后，永安公主就要踏上和亲之路了。

在众人热切期盼的目光中，大殿东阁的帷幕徐徐升起。盛妆的永安公主矜然端坐，高髻上的珠翠玉冠闪闪发光，满脸的花钿圆靥、脂粉鹅黄，不仅修饰了五官容貌，连表情都看不出来了，衬着背后交叉的两柄合欢纨扇，只觉是一尊沐浴在淡淡金光中的女神像。

使者又提出一个请求——保义可汗染疾，希望永安公主在临行前，能以大唐宝物玉龙子为可汗祈福。

皇帝应允。

永安公主缓缓来到殿前，从内侍手中接过玉龙子，高高举过头顶。

当一切光线都凝聚在玉龙子上时，它变得那么晶莹剔透，仿佛真的充满了神奇的力量，有几个朝臣甚至激动得热泪盈眶起来。

突然，永安公主两手一松，玉龙子掉落于地，在众目睽睽之下摔得粉碎。

麟德殿中鸦雀无声，所有人都惊呆了。

“哈哈！”永安公主骤然爆发出的狂笑声，在殿内久久回荡。

又一次被龙涎香所包围，裴玄静仍能体会到那种独特的神圣与悲悯之感。她不知道，这种感觉究竟是龙涎香本身所带来的，还是因为她仅在皇帝的身边闻到过龙涎香，便自己给它赋予了特殊的含义。

龙涎香和天子，已经在她的心中融为一体，分不出孰先孰后。

自从裴玄静被宣进殿后，皇帝就一直默默地看着她，许久都没有开口的意思。裴玄静便跪在那里，龙涎香使她的心绪愈来愈宁静，甚至感觉可以就这么跪下去，直到地老天荒。

这是她觐见皇帝这么多次以来，内心最为坦荡的一次。

皇帝终于开口了：“你知道朕为什么要召见你吗？”

“请陛下明示。”

“不需要了吧？”

裴玄静抬起头，上回见皇帝还是在去年的春天，这一年中他又老了许多，而且显得憔悴，气色不佳。奇怪，现在不应该是他自登基以来最得意的时候吗？如果不算刚刚在和亲大典上发生的意外的话。

她挺直腰身，干脆地回答：“是，是我怂恿永安公主当众砸碎玉龙子的。”

“为什么？”

“因为她不愿去回鹘和亲，向我请教对策。”

“你就给她出了这个主意？”

“我只是听说，陛下将在大典上展示宝物玉龙子。所以，我建议永安公主找机会砸了玉龙子。刚巧，回鹘使者要求用玉龙子为他们的可汗祈福，把机会拱手送给了永安公主。”

皇帝冷笑：“她这么做了，就可以不去回鹘吗？”

“这会使她在众人面前像个疯子，而回鹘不可能要一个疯了的大唐公主。”

皇帝向裴玄静微微摇了摇头：“裴玄静，有时候就连朕都觉得你不可思议。”

裴玄静垂下眼帘。

少顷，皇帝又问：“你怎么知道玉龙子是假的？”

“我只知道玉龙子以坚韧著称。”裴玄静回答，“以永安公主的力气是砸不坏它的。”

“但是它碎了。”

“那就证明它是一件赝品。”

“所以，你让朕在天下人前丢尽了脸面。”

“陛下，”裴玄静抬起头来，“这并非是妾的初衷。”

“哦，那你的初衷究竟是什么？”

我的初衷吗？裴玄静很想对皇帝说，其实我比您更希望它是真的。因为那样的话，崔淼就极有可能还活着。而现在，这最后的一丝希望也破灭了。崔淼从聂隐娘手中取回的是一个假的玉龙子。裴玄静认定，聂隐娘绝不可能掉包玉龙子。那也就是说，他们历经艰辛从天台山上找回的，本来就是一个赝品。

她黯然道：“陛下，玉龙子拿回来时，您就知道它是假的了吗？”

“是的，因为它从中间裂开了。”皇帝淡淡地说，“是被裴爱卿的箭一射两半的。但真正的玉龙子不应该破损。”

裴玄静愣了半晌，才问：“可是陛下……”

“于是朕密令尚方局把两半玉龙子粘合起来。毕竟在大殿之上，离得那么远，没人能识别出真伪来。然而，”皇帝盯住裴玄静，“你把朕的计划全都毁了。”

“不过，你确实帮到了永安。”皇帝心平气和地说着，竟露出了一丝淡淡的微笑，“保义可汗死了，就在永安公主当殿砸毁玉龙子的那一天。回鹘人认为，是大唐咒死了他们的可汗。朕倒觉得，还是这样好，否则永安一嫁过去就得当寡妇，按照惯例，她还得嫁给保义可汗的继位者。回鹘人明知他们的可汗病得朝不保夕，还执意要与朕和亲，自己就没有诚意，怪不得我们。”

“但朕不会因此就饶恕你。”顿了顿，皇帝道，“裴玄静，你就那么恨朕吗？”

恨？裴玄静情不自禁地抬起头来，她恨他吗？也许吧，然而裴玄静更恨自己。因为她曾那么天真地相信，只要取回玉龙子，皇帝就会

放过他们。她以为皇帝要的是忠诚，但其实他要的是命。

裴玄静问：“陛下，这一切都是您安排的，对吗？”

他仍然没有露出受到冒犯的怒意，目光里反而含着一丝戏谑。

裴玄静说：“汉阳公主让我以寻仙之名去青城山时，您就知道我们的真正目的了。而您恰好也想寻找玉龙子，所以就假意上当，顺水推舟放我与韩湘成行。陈鸿是您派在蔷薇涧草庐等待我们的，专门为我们提供有关《长恨歌》的线索。他自己对此研究多时，却无法得出结论，所以您决定让我来试一试。还有柳泌，我猜想他去当台州刺史时，也奉了您的秘密旨意，去监视天台山上的冯惟良道长。因为一直有传言说，玉龙子可能被天台山收藏着。再有王质夫，原本已经远远地躲到东川去了，可是陛下派李逢吉去接任东川节度使之职，令他感到危险迫近，于是忙不迭地辞官，一边给陈鸿和白居易他们写信警告，一边亲自赶往天台山。但他还没找到冯惟良，就被柳泌抓住了。王质夫宁死不屈，虽遭严刑拷问却仍然死守玉龙子的秘密，至死都不知道，他所保护的其实是一件赝品。”裴玄静怅然道，“也许这样对他更好。”

“也许。”皇帝居然附和了一句。

多么可笑啊，那么多人费尽心机争夺的，竟然是一个假的玉龙子。

“冯惟良道长知不知道玉龙子是假的呢？”

“大概也有所怀疑吧。只是他不会像你这样，用砸的方法来验证。”皇帝嘲讽地说，“对冯惟良来说，最好的办法就是当那枚玉龙子是真的。有玉龙子在，对天台山和他本人的地位都有所裨益，他何必自煞风景，非要证明其真假呢？反正，也没人敢说那是假的。”

“所以，陛下也打算以假乱真。关于玉龙子的流言太过纷杂，已经到了真伪难辨的地步。陛下只要拿出一个玉龙子来，就足以堵住天下人的嘴。正如陛下所说，谁又敢挑战它呢？”

“你啊。”

裴玄静低下头。

少顷，皇帝道：“是朕大意了。自从你这次回到长安，朕认为你

应该接受教训，学乖了，所以才在你叔父的再三恳求下，放你回了裴府，也没有再派人监视你。没想到，你竟然打起了永安的主意。”

“是她自己想法找到我的，还说是汉阳公主给她的建议。”

“汉阳公主？”皇帝一晒，“你以为她是站在你这边的吗？不，其实她也一直在利用你寻找玉龙子，为了帮助太子得到它。”

“太子？”

“汉阳公主是李家的女儿，也是郭家的媳妇嘛，对郭家未来的前途相当在意。朕虽立了郭贵妃之子为太子，但郭家总是不够放心。朕也曾经当过太子，知道这种心情。”

当年，肃宗皇帝不就因为没有得到玉龙子而耿耿于怀吗？历史永远在轮回，太阳底下并无新事。

当今太子李宥乃郭贵妃所出，皇帝却把象征帝位传承的血珠给了傻孩子十三郎，令郭贵妃相当困扰。她一定担心，李宥的太子之位仍然充满变数。假如能够得到玉龙子，无疑是对李宥太子之位的决定性保障。

想必郭贵妃再三恳求了嫂子帮忙，汉阳公主便义不容辞了。

皇帝道：“说说吧，真的玉龙子在哪儿？”

“我不知道。”

“你不知道？”

裴玄静茫然地摇头，玉龙子已经把她生命中最重要的都夺走了，她还能再做什么？

皇帝像在自言自语：“有没有可能杨通幽从倭国取回的玉龙子就是假的？”

不，裴玄静觉得杨玉环没必要留着玉龙子。也就是说，天台山最初所藏的玉龙子应该是真的。那又是从什么时候起，变成假的了呢？

皇帝又问：“你觉得皇太后知不知道真玉龙子的下落？”

王皇太后吗？裴玄静一愣，随即明白了皇帝的意思：王质夫所知的玉龙子内情肯定来自于王皇太后，那么王皇太后是告诉了王质夫全部，还是仍然保留了一部分秘密呢？

裴玄静紧张地思索起来，《长恨歌》写于元和元年末，也就是说在那之前，皇太后就把玉龙子的秘密吐露给了王质夫。但是从那时起的整整十一年中，《长恨歌》广为流传，王皇太后从未表现出任何不安，会不会是因为她本就知道天台山上的玉龙子是假的？可是元和十二年时，她又为什么突然急迫地要寻找王质夫呢？

莫非，从一开始就是汉阳公主假托王皇太后的旨意？要裴玄静去找王质夫的根本不是王皇太后，而一直就是汉阳公主？

从皇帝刚才的话中听出来，似乎是这样的。

难怪王皇太后从未亲自召见过裴玄静，所有旨意均由汉阳公主转达。至于贾桂娘，也很可能是被汉阳公主所欺骗，莫名其妙地献出了性命。

自始至终，所谓王皇太后要寻找王质夫，就是汉阳公主一手主导的骗局，目的就为了利用裴玄静打探玉龙子的下落。

其实她和皇帝一样犯了舍近求远的错，却不知道真相始终掌握在他们的母亲手中。

等等，裴玄静突然又想到，假如王皇太后是掌握全部真相的人，那么她又从哪里得知的呢？只有一个可能：是先皇告诉她的。

贾昌！裴玄静的脑海中闪过春明门外的小院。陈鸿在《东城老父传》中清清楚楚地记载着，先皇为太子时，因怜恤贾昌，曾施舍钱粮为他专门造起了那座小院。

她明白了。先皇那么做，并非出于怜悯。贾昌和贾桂娘兄妹是玄宗皇帝与杨贵妃最信任的人。不妨做一个大胆的假设，杨通幽从倭国取回玉龙子以后，玄宗皇帝虽然让道门将它保管起来，但他仍然希望李家的后代能够得到它。于是，他把从道门取回玉龙子的暗语交代给了一个他所信任的外人，这个人谙知皇家内情，却与权力纷争毫无瓜葛，是唯一一个能够不偏不倚，忠实执行玄宗皇帝遗训的人——贾昌。

而贾昌一直等到贞元后期，才等来了那个符合玄宗皇帝要求的继承人——先皇。

裴玄静的心快要从喉咙里跳出来了。

贾昌说出暗语之后，就没有活下去的价值了。但是先皇不仅没有让贾昌死，反而设法供养他，实可谓仁慈。但问题又来了，先皇取得暗语以后，有没有去向道门要回玉龙子呢？

答案应该是肯定的。否则，天台上就不会藏着一个假的玉龙子，王皇太后也不会将这些秘密泄露给王质夫，并对暗藏秘密的《长恨歌》的流传听之任之。因为在她看来，那些秘密早就没有意义了，以曲笔的方式记入一首诗，使之千古传诵，未尝不可。

王质夫却被蒙在了鼓里。

在裴玄静思索的过程中，皇帝一直目不转睛地盯着她。直到此时，才突然问了一句：“他……拿到玉龙子了吗？”

“他？”裴玄静猛然意识到，皇帝指的是先皇。她恐惧地瞪着皇帝，难道他竟能看穿自己的心吗？不，应该是他也想到了这一层，试图通过自己来证实他的推测。

从皇帝的脸上，裴玄静又见到了他对先皇无法掩饰的怨恨。

那么，真玉龙子究竟在哪里？它曾经飘洋过海，又历经波折返回大唐，它现在会在何方？

突如电光火石一般，裴玄静仿佛再次站到了兴庆宫的勤政务本楼中：临摹在墙上的《兰亭序》，倭国遣唐僧空海，永贞元年的冬天，太上皇给予空海提前回国的手谕……

“你想到了什么？”皇帝紧盯裴玄静问。

裴玄静沉默。

皇帝一字一句地说：“裴玄静，朕命你找回真玉龙子。”

“我？为什么总是我？”

“因为你总能达到朕的期望……部分的。”皇帝奇怪地笑了笑，不知是在嘲笑裴玄静，还是在嘲笑自己，“其实选中你的并不是朕，而是武爱卿。然时至今日，朕佩服他的眼光。”

裴玄静还是沉默。

“说吧，你要什么条件，朕都可以考虑。”

裴玄静说：“请陛下把禾娘和李弥还给我。”

“禾娘？李弥？”皇帝问，“他们在朕这里吗？哦对了，朕听说那个

禾娘已经死了。”

“死了？”

“是的。至于李弥嘛，裴爱卿不是也没在金仙观里找到他吗？朕就更不清楚了。”

“是陛下杀害了他们，对吗？”

没有回答。从皇帝的脸上，裴玄静只能看到无边无际的冷漠。她咬了咬牙：“那么，就请陛下答应我的另外一个条件。”

“你说。”

“请陛下告诉我崔森的身份。”

“崔森？这又是谁？”皇帝扬起剑眉，“哦，朕想起来了。他不就是一个江湖郎中兼藩镇的奸细吗？”

“陛下忘记了一点，他还是您的十三郎的救命恩人。”

“那又怎样？”

“陛下也下令杀害了他，对吗？又或是王皇太后下的令？陛下，究竟是什么原因让崔森必须死，是他的身世吗？陛下也一直在利用我追捕崔森，对吗？”

“够了！”皇帝厉声呵斥，“朕命你寻找国之至宝，你却与朕纠缠这些蝼蚁贱民，到底是何道理？”

“蝼蚁贱民就该死吗？”

“朕说他们该死，就该死。”

“可是公道在哪里？”裴玄静叫起来，“崔森、李弥，还有禾娘，他们都不曾犯下死罪，这不公平啊，陛下！”

“公平？你有什么资格说这两个字？”皇帝的面目扭曲，变得格外狰狞，“你为了自己的私心，蛊惑永安公主砸碎假玉龙子，破坏大唐与回鹘的联盟。大唐与回鹘结盟不成，使吐蕃见到了可乘之机，已经在边境上挑起战火了。现在吐蕃陈兵边境，那些即将战死的兵将们，那些面临家园破碎、流离失所的百姓们，他们问谁去要公平？问你吗？你给得起吗！”他从未在裴玄静面前如此激动过，已经在吼叫了，“本来永安与回鹘和亲，至少能威慑吐蕃一到两年，朕趁着淮西大捷，正好利用这段时间收服其他藩镇，再集中兵力对抗吐蕃。可是

现在，吐蕃以逸待劳，而大唐却不得不内外同时作战。当然，朕不怕！只要有朕在，再艰难的状况大唐都会熬过去的。但你必须承认，你所谓的公平，根本就是自私！”

“不，不是的！”

“不是吗？那你就当他们都为大唐牺牲了吧！”

“牺牲？可禾娘、李弥都还是孩子……”

皇帝向裴玄静俯下身：“朕最爱的女儿普宁公主与藩镇和亲时才十四岁。朕明知那是一个火坑，却亲手把她推了下去。普宁死的时候，还没到十八岁。她的棺椁运回长安时，朕都认不出她来了……”皇帝的脸离得太近了，裴玄静清清楚楚地看到了他眼中的光芒，“和你口口声声喊冤的禾娘相比，朕的女儿难道不是更无辜吗！”

裴玄静无法再看他，只得微微闭起眼睛。

“朕第一次见你的时候，就曾经说过，为了‘天下一家，四海归心’，为了大唐中兴，每一个人都要付出代价，都必须牺牲。你懂了吗？”

过了好久，裴玄静才回答：“陛下不答应妾的条件，妾就不再为陛下做任何事情，也不再相信陛下的任何话。”

话音落下时，裴玄静自己也震住了。好像是她体内的另一个人说出了这番话，但又令她感到从未有过的痛快！

裴玄静低下头，等待着即将到来的凛凛天威。

在她的头顶上，皇帝的声音平静而有力地响起来：“你会的。有朝一日，你会为朕做任何事，更会信朕如天。让我们拭目以待吧。”

“永安公主发愿入道了，她能有今天拜你所赐，正好，你去陪她一起修道吧，就在大明宫中。”这是他说出的最后一句话。

裴玄静被陈弘志带出殿外。

这就完了吗？她有些神思恍惚。从元和十年盛夏的那个雷雨之夜开始，她先后解开了《兰亭序》、《璇玑图》和《长恨歌》的谜题，却没能预知到今天。

不。裴玄静对自己说，这一定不是结局。她突然又发觉，陈弘志老盯着自己的右手看，这才意识到，右手一直握得太紧，已经麻木

了。裴玄静松开痉挛的手指，满掌心的汗，顿时被风吹得凉津津的。
一切都宛如梦境，唯独她的手中却没有纯勾。
如果有呢？

——敬请期待《大唐悬疑录4：大明宫密码》

大唐悬疑录 4

大明宫密码

易学奇书《推背图》引爆大唐皇室危机

相传，唐代数学家李淳风、天文学家袁天罡合著《推背图》，仅六十则谶言便算尽天下大势。可谁知，被封禁在皇宫深处的《推背图》，竟卦象突变，这场两代皇室之间的谋杀暗局正一步一步接近历史终点……

唐 隐 作品

扫榜神书《大唐悬疑录》又来了！

横扫当当、京东、亚马逊、金石堂、博客来、诚品书店各大图书畅销榜！

数字、有声、影视、动画、游戏、中文繁体版、泰国版、越南版、韩国版全版权呈现

女神探裴玄静大结局 百万读者烧脑期待

江苏人民出版社

目录

楔子

第一章 佛骨难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第二章 鬼推背

1

2

3

4

5

6

7

8

第三章 水如天

1

2

3

4

5

6

7

8

9

第四章 龙涎香

1

2

3

4

5

6

7

8

9

第五章 蘋花梦

1

2

3

4

5

6

7

8

9

10

尾声

[返回总目录](#)

“扑哧”，随着烛花一爆的声音，周围突然变亮了。

段成式的眼睛迅速适应了光线的变化。他发现，自己正置身于一间阔大的房舍中。哦，不对，此处梁架高耸，斗拱宏伟，绝非普通房舍的规制，应称之为殿堂更合适吧？

殿堂深广，光凭面前这支蜡烛的微光，根本望不到边。重重幔帐自顶悬下，堂中遍布阴影，空旷阴森。

仅有一人端坐在烛光对面。

半旧灰布袍，黑幞头下露出的发角已经斑白了，颌下的胡须倒还浓黑。额头上皱纹密布，两只眼睛里却精光熠熠，让人猜不透年纪。见段成式盯着自己，他微微点了点头：“在下姓辛，名公平。”

“在下段成式。幸会。”段成式问，“是你给我讲故事吗？”

“正是。”

段成式犹豫了一下，终究没憋住：“这是……哪儿？”

辛公平但笑不答。

段成式有些发窘。人家事先说好不暴露身份地址，自己当然不应该打听。可是这间殿堂气魄宏伟，里面却又空空如也，非庙非观，没有任何可供联想的装饰或布置，实在叫人匪夷所思。根据约定，段成

式是被布套蒙头，乘马车而来的，所以完全不知如今身在何处。但此刻周围非凡的静谧，又纯然不像在俗世尘间。

再说这位辛公平，既然大费周章隐匿身份，却一见面就报上姓名，岂不怪哉？

段成式转念一想，多半是化名吧。也罢，不计较那么多了，听故事要紧，便拱手道：“听说，你有一个最难得的故事可以讲给我听？”

“那是我亲身经历的一件恐怖至极的事情。段郎准备好了吗？”辛公平的语气肃杀中带着轻蔑，料定段成式会被吓倒似的。

越恐怖越好！段成式心想，否则怎对得起我受的这般委屈？遂挺直身躯道：“请说吧。”

“此事，还要从我与成士廉共赴长安说起。”

“成士廉是谁？”

“他是在下的一位同乡兼好友。当时，我二人各自担任的县尉之职都到了期，朝廷要重新任命我们。于是我与成士廉相约，一同由洛阳去往长安。”

“二位曾任哪两个县的县尉？是什么时候任期到了？”

辛公平注视着段成式：“段郎再这样追问喋喋，我就很难往下说了。”

段成式面红耳赤。

辛公平讥讽地说：“我看还是先约法三章吧。在我讲故事的过程中，段郎只能听，不能问任何问题。段郎若答应，我便说，否则……”

“我答应。”

为了收集全天下的奇闻怪事，段成式可谓无所不用其极。直觉告诉他，今天自己将会听到一个最骇人听闻的故事，其诡谲可怕的程度必将远超以往。他紧张地握起拳头。

辛公平开始叙述了——

那天日暮时分，天上突然浓云密布，下起大雨来。四野昏暗如夜，像有什么不好的事情要发生。我和成士廉赶到洛阳西面的榆林店避雨。

客栈里只剩下一张干净的床榻，但已有一位绿衣客人在上面休息了。客栈老板势利，见我们身着官衣乘马车，便想驱赶那位绿衣客人，为我们让出床榻。我阻止了老板，请绿衣客人仍在榻上休息。夜深，我与成士廉饮酒，邀绿衣客人一起。他欣然前来，介绍自己名叫王臻。大家一见如故，相谈甚欢。因王臻也要去长安，便约好三人结伴。

次日上路后，我们却发现王臻有些古怪。他从不在白天与我们同行，但又总在夜宿时突然出现。他能准确地预言出我们前行时遇到的人和事，连将会吃到的食物都讲得分毫不差。

如此三番两次，我实在好奇，便乘在阆乡借宿的机会，询问王臻究竟有何神通。

他的回答让我和成士廉大吃一惊！

王臻说，其实他是来自阴间的迎驾者。迎驾，当指迎接皇帝。来自阴间的迎驾者，岂不就是来索皇帝性命的？

我不相信，天子上仙，怎么可能仅由王臻一个来迎驾？

王臻却说：“不止我一人，还有五百骑兵和一位大将军。我只是大将军的随从。”

我还是不信，那么多人都在哪里？

王臻微笑着回答：“前后左右都是，只是二位看不见罢了。”

随着他的话音，周围暮色四合的旷野上，突然刮起一阵瘆人的阴风。黑暗中，朦朦胧胧地浮现出成群的马匹，排着整齐的队列，一眼望不到头。马上的骑士身披战甲，面孔被头盔遮得严严实实。最令人骇异的是，所有马匹的四蹄都不踏在地上，从地面升起的浓雾将它们托在半空间。

下一刻，整支骑兵队就又消失在夜色中。

我和成士廉吓得连话都说不出来了。

华阴既过，长安在望。是夜，我们共宿灞水馆驿。

王臻说：“大将军和我的使命是迎接皇帝上仙，实为世间难得一见的诡谲大事。我愿请辛县尉随同一观。”又指成士廉命薄，不宜观看上仙，让他先去长安开化坊投宿。

根本不容我们思量，一切便这么定下来。

翌日，成土廉自去投宿。夜幕降临时，我如约来到灞桥之西的槐树下。还未站定，便觉一阵阴风袭面，眨眼间，已有一队人马出现在面前，正是那支我已经见过的阴兵。一匹马跑在最前头，马上的骑士微微抬起头盔，我认出了王臻的脸。身披重甲的他威风凛凛，和客栈中落魄的绿衣客判若两人。

王臻带我去拜见大将军。大将军相貌威武，暗夜之中，身上的黑色甲冑仍然幽光锃锃，让人不敢直视。大将军嘱咐王臻照顾好我，遂下令入城。

就这样，我随着这队奇异的人马由通化门进入长安城。明明在宵禁，但当我们的队伍抵达时，本来紧闭的城门、坊门竟然一扇接一扇地打开。穿街过巷，沿途见不到一个行人，却有黑衣吏者在路边迎候，全都匍匐于地，看不见面孔。

我恍然意识到，鬼兵过境之处，活人尽退，阴阳界的大门随之开启。此刻我所见的长安城，已然是一座阴间的长安城了。而那些在路边迎候的黑衣人，全都是鬼魂。

当我们到达天门街时，突然闪出一名紫衣吏，拦在队前，对大将军说：“人马太众。为掩人耳目，应分兵去往皇宫。”

于是大将军命兵分五路，待到大明宫外时，队伍又停下来。大将军烦闷道：“时限就要到了。可是皇帝身边设有道场，万神相护，不能奉迎上仙，这可如何是好！”

王臻道：“可在宫中举办一场夜宴，具备荤腥，令众神昏昏。我们便可以动手了！”

大将军微笑点头。一切布置妥当，大将军身上的黑甲放出金光——迎驾开始了！

队伍经丹凤门，直入大明宫中。侧行至光范门，穿宣政殿，再往东一拐，从崇明门进入内廷。和此前一样，路上畅通无阻，沿途的守门兵将和内侍个个呆若木鸡。殿宇和宫道的周围，零零落落地跪伏着面目模糊的鬼魂。

终于来到皇帝举行夜宴的殿堂。大将军命人将此地团团包围，随

即偕五十名阴兵持械入殿。

我也一起跟了进去。但见满堂烛火泛着绿光，殿中丝竹并起，歌舞甚欢。然而乐工舞妓个个面无表情，只像偶人一般动作着。对于闯入殿内的甲兵，他们也视而不见。我发现他们虽都是活人，却神思恍惚，好似堕入噩梦之中。

高高的御座上，端坐着皇帝。唯独他将目光投过来，还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唇边泛起一抹不胜凄凉的笑容。我惊得差点儿叫出声：不好，皇帝看见我们了！

就在这时，又有一人入殿来。他穿着绿衫皂裤，外披七彩斗篷，头顶竖着狰狞的兽首皮冠。最可怕的是，此人的脸上没有五官，只有一张煞白的面皮。在他的双手间，还捧着一把匕首。匕首的形状很奇特，前后一样宽，就如同一把特殊的直尺。

他来到大将军面前，用阉人般不男不女的声音宣道：“时辰到了！”

大将军皱起眉头，摆了摆手。那人便一步步登上御阶，跪在皇帝面前，高举起匕首。

顷刻间歌乐齐暗。皇帝凝视着匕首，突然站起来像要躲闪。不料匕首向上放出一道寒光，皇帝的身子猛地晃了晃，左右连忙将他扶入西阁，许久都没有出来。

大将军说：“时辰不可违！何不即刻迎圣上上仙？”

西阁内有人在问：“给圣上洗完身子了吗？洗完就上路吧！”随后传出沐浴之声。

五更天时，皇帝终于被人扶出西阁，坐上碧玉的车舆。我看见他的面色惨白，身形轻飘如纸，心中禁不住一阵酸楚。

大将军傲慢地对皇帝说：“着甲之人，不便下拜。”又道，“人间艰苦，天子辛劳万机，且深居宫廷，色欲纷扰，您那颗清纯真心还在吗？”

皇帝漠然回答：“心非金石，诱惑之前，孰能不乱？但现已舍弃一切，释然了。”

大将军发出嘲讽的笑声，遂引玉舆出殿。自内廷及诸宫门，宫人

们好像才从梦中惊醒过来，呜咽痛哭着，伸手去拉扯玉舆，又擦拭着从舆上不停淌下的鲜血，不忍其离去。

过了宣政殿，队伍如疾风惊雷，飒然向东而去。

直至出了望仙门，大将军命王臻送我离队。王臻将我引到了一户宅院前，便如一道烟般消散了。

此时我已仿若痴人，许久才想起去叩门。成士廉果然从门内迎出来，急于打听上仙的情形，而我却连一个字都不敢对他提起……

良久，段成式才从极度惊恐中幡然醒转，大叫起来：“你胡说！”
“我胡说？”

“你说皇帝死了？！”

辛公平平静地回答：“正是。”

“那不是胡说吗？圣上驾崩，我们怎么都不知道？”

“为什么要让你们知道？”

“你！”段成式气极，“你还说这一切都是亲眼目睹？简直，简直……咳！我鬼迷了心窍才来听你的这套胡言乱语！而且还是诅咒君主，活该千刀万剐的鬼话！”

“所以你不信？”辛公平慢条斯理地反问。

“当然不信！”

“那段郎的脸色怎么变得如此苍白？”

段成式大口喘着粗气，他想反驳，却找不到合适的语言，嗓子眼仿佛被内心翻涌的怀疑和恐惧堵住了。

辛公平冷笑：“不管你信还是不信，我所说的，句句属实。”

“绝不可能！”段成式终于想出了驳斥的理由，“你说皇帝死了，可我爹每天都上朝，日日在延英殿中与他召对的又是谁？你说啊！”

“说不定是鬼呢？”辛公平仍然不紧不慢地道，“我只知道皇帝死了，而且是被残忍地杀害的。我亲眼所见，他的血就洒在大明宫的御阶上，洒了一地，怎么擦都擦不干净……”

段成式实在听不下去了，断喝道：“好！要让我相信你，除非你能说出事发确切日子！”

辛公平阴惨惨地笑起来：“日子么？我记不清咯……好像是很久

以前的事了？也可能就发生在昨天？”

“疯子！”段成式一跃而起，朝殿门冲过去。

从辛公平口中问不出实情来，唯一的办法就是自己找出真相！段成式不知道自己在此地待了多久，外面是白天还是黑夜？他必须亲眼看一看周围的环境，才能判断自己究竟被引到了什么地方。

段成式用尽全力才推开厚重的大门，却没有预想中的阳光扑面而来。

兜头罩上来的是黑布套。段成式的双手也被扼得死死的。他又踢又叫，头套中的空气却越来越稀薄……

段成式不能呼吸了。

1

大唐元和十四年的正月，因为一个消息，帝都长安陷入了癫狂。百姓们奔走相告——皇帝要迎佛骨了！

据传在去年的腊月里，功德使上书皇帝言：“凤翔法门寺塔有佛骨舍利，每三十年一开。开则岁丰人安。来年应开，请迎之。”皇帝欣然应允，下诏将于元和十四年的正月十二日，奉迎佛骨至京师。

这将是大唐立国以来的第六次迎佛骨。

长安以西扶风县内的法门寺中，存有一枚佛祖释迦牟尼的真身指骨舍利。贞观五年，大唐太宗皇帝第一次迎奉舍利，但只是开启法门寺塔基，在当地举行仪式，并未迎佛骨入长安城。第二次是在高宗显庆四年，佛骨被迎至长安供养，后送往东都洛阳。历时四年才送还法门寺，仪式规模宏大。第三次迎佛骨则是在长安四年，女皇武则天命高僧法藏等人在除夕日将佛骨迎至长安崇福寺，次年正月十一日又迎入神都洛阳，盛况空前。同年，武则天退位，随后驾崩。佛骨因而滞留洛阳，直到景龙二年时，才由中宗皇帝下令送归法门寺，并钦定法

门寺舍利塔为“护国真身宝塔”。

安史之乱后，肃宗和德宗皇帝分别举行了第四次和第五次奉迎佛骨。因为大唐已经由盛而衰，藩镇割据，民生艰困，所以这两次迎佛骨的规模都比较小，时间短，皇家所赐的财物也不多。

上了点年纪的长安人都还记得贞元六年时，德宗皇帝那次多少有些寒酸的迎佛骨。不知不觉，三十年一晃就过去了，又轮到德宗皇帝的长孙，英明神武的当今圣上来奉迎佛骨了。

今非昔比。如今的大唐就如涅槃的凤凰一般，在皇帝苦心孤诣的努力下，终于展现出中兴的气象。此时迎佛骨，不正象征着佛祖在护佑大唐浴火重生吗？这必将是一场前所未有的浩大盛事！

往年从除夕到上元节的半个月里，人们都在家中辞旧迎新，进出京城的旅人要比平时少许多。今年却是另一番景象。为了争睹三十年一遇的迎佛骨，来自各地的僧侣和信徒，乃至各国使节均蜂拥进入长安城。

元和十四年正月十一日。就在迎佛骨的前一天，一场暴雪从天而降。

长安以东三十里，秦岭深处的蓝关道上，漫天飞雪片刻便将崇山峻岭染成了一片银白。积雪很快没过马蹄，又被车轮碾出深深的印记。人们拼命鞭策着马匹前行，他们都是从洛阳等地前往长安观迎佛骨的，必须赶在今天日落前进入长安城。

偏偏一辆马车横在狭窄的山道口，堵住去路。

马车本就破旧，还拴着一匹瘦骨嶙峋的老马。车轮因雪打滑，陷入了道旁的沟中。驭者一个劲抽打老马，无奈这可怜的畜牲心有余而力不足，怎么也动弹不得。

人们围拢过来，发现这辆车和大家的方向都相反，是离开长安往东去的。顿时吵嚷声四起——

“这种时候出什么京城啊，也不好好在家过完年再走！”

“就是，还带那么多行李，又不肯花钱雇一驾好车。这不是耽误大家的工夫嘛！”

驭者急了，反驳道：“你们讲不讲理啊，大路朝天人人走得，凭

什么单说我们！”

“我们都是为了赶去京城迎佛骨的，独你这辆车反向而行，阻了大伙儿的路，坏了众人的福气，我们当然要骂！”

车帘一掀，一位青衣老者自车内探出头来，肃容道：“礼佛须先向善。佛祖教诲不妄言、不恶口，你们如此口出恶言，即使礼拜了佛骨，又能有何福报呢？”

霜雪刮在老者清癯的面孔上，他的话音不高，形容也十分憔悴，却自有一番凌厉的风骨。众人心中不愤，一时竟也回不出话来。

正在相持，从山道东面跑来一匹快马，转眼到了车前。马上的郎君高喊：“叔公！”

韩愈一愣，便见侄孙韩湘翻身下马，疾步上前向自己行礼。韩湘的头上身上落满了雪花，头发眉毛都成了白色。

“你怎么来了？”韩愈又惊又喜。

“叔公，事情我都听说了！”韩湘一开口就呼出大团热气，“我特地从终南山中赶来，想送叔公一程。只是不知叔公何时上路，所以紧赶慢赶的，不料竟在蓝关这里遇上了！实在太巧了！”他左右四顾，“您怎么……就这一辆车？”

“我知道今天会有大雪，故而让其他人在灞桥驿歇宿，待雪停后再出发。”

“那您自己……”

韩愈重重地叹了口气：“皇命不可违，我须尽速赶往潮州赴任。”还说什么赴任！韩湘心中感慨。

早传得沸沸扬扬了：叔公因为上了一份《谏佛骨表》，立阻皇帝奉迎佛骨，触怒天颜，被圣上贬谪到潮州去任刺史。潮州乃岭南蛮荒之地，叔公此行的艰难坎坷可想而知。

才刚上路又遇大雪，难道真是天道不公吗？

两人没说几句话，围观众人等得不耐烦，又纷纷叫嚷起来。韩湘不欲与他们啰唆，便捋起袖子去推车，想给那匹老马帮个忙。怎奈车载太重，他费了吃奶的劲，车轮仍然在沟中卡得死死的。

“叔公，您装的什么这么重啊？”

“都是书……”

韩湘正欲哭无泪，从旁边伸过来几双大手：“让我们来。”

回头一看，原来是几个剃光头的胡人，都穿着黄色的僧袍，一望便知是赶去长安欢迎佛骨的胡僧。

胡僧们身强力壮，几下便将马车推出了沟渠。

韩湘连忙道谢，胡僧们还过礼便继续上路了。堵了半天的人们也忙忙碌碌地赶上去，刚才还挤成一团的蓝关山道上，转眼就只剩下韩愈这一辆马车了。

韩湘遥望众人的背影，感叹：“人心不古啊。没想到最后还是几个胡僧出手相助。”

韩愈说：“你也快走吧，再晚就来不及进长安城了。”

“我又不想去看什么佛骨。”韩湘笑道，“我还是送叔公出了秦岭再说。”

“不行！你必须立即去长安！”

韩湘诧异地看着叔公阴云密布的面孔。

韩愈沉声道：“我在《谏佛骨表》中写，‘事佛求福，乃更得祸’，又曰，‘事佛渐谨，年代尤促’。圣上认为我是在咒他死，因而龙颜大怒，几乎要杀了我。他却不知，我所说的句句发自真心。我并非是要诅咒圣上，而是在为他担心啊！那佛骨是什么？那是‘枯朽之骨，凶秽之余’，怎么可能不带来灾祸呢！韩湘，现在我命你速去京城，仍住在我的宅邸中，密切关注迎佛骨之事，若发现任何异况，就立刻设法与裴相公联络，为圣上拔除祸端呐！”

“这……”韩湘怎么也没料到，送叔公还送出这么一档子任务来。自从元和十二年被韩愈逐出府后，他已经整整两年未曾踏入长安城了。裴玄静和崔森等人的遭遇令韩湘对世道人心失望透顶，只想从此远离尘寰，遁入深山修道。他从心底里不愿再沾手任何是非，但这会儿要拒绝吧，叔公满脸的忧国忧民之色又让他挺为难。

见韩湘还在犹豫，韩愈抖抖索索地从袖囊中摸出一支笔来，道：“方才你们推车之时，我于腹中草成一诗。今天你特意来送我，我便以此诗相赠吧。”

他示意韩湘将袍服下襟举平，在上面一挥而就：“一封朝奏九重天，夕贬潮州路八千。欲为圣朝除弊事，肯将衰朽惜残年。云横秦岭家何在，雪拥蓝关马不前。知汝远来应有意，好收吾骨瘴江边。”

韩愈每写完一个字，便有雪花落在上面，晕出泪迹一般的淡淡墨痕。

韩湘情不自禁地叫了一声：“叔公！”

再看韩愈，已然老泪纵横。韩湘的心头一热，双膝跪倒在雪地上，朗声道：“请叔公放心，湘即刻入京，全按叔公的嘱咐办。”

直到韩湘的背影消失在大雪中，韩愈仍伫立在山道上，久久凝望着长安的方向，口中念念有词：“愿天佑大唐，圣上，您千万千万要保重啊！”

蓝关道上飞雪呼啸，将他的身形塑成了一尊苍劲的白色雕像。

为了赶在暮鼓前进长安城，韩湘快马加鞭，顶风冒雪出了秦岭。

快近长安时，雪倒是止住了。天空愈显阴霾，铅一般的暮色沉甸甸地压在春明门的城楼上，苍穹一片混沌，若明若暗，真像是有什么诡谲凶险的东西在天的尽头集结。

此刻集结在春明门下的，却是乌泱泱的人头，全都是想赶在最后一刻入城的百姓。

暮鼓响起来了。

人群越发骚动不安，拼命往城门内挤。韩湘发现，今天城门口的金吾卫数量明显多过平时，但因盘查也更加严格，每放行一个人都要耗费更多时间，所以城门外积压的百姓越来越多。

阴冷刺骨的空气中弥漫着一股极度的紧张感，仿佛弓弦绷到了将断之时。

韩湘只觉莫名惊诧，难道这就是迎佛骨的前夜吗？在他的记忆中，长安城从未有过如此古怪的氛围，更何况尚在新年佳节里。为什么一切都让人感到无端的恐慌？

突然，城门前起了一阵喧哗。

紧接着，几个胡僧被金吾卫推搡出了入城的队伍：“没有通关文牒不得入城，快滚！”

韩湘定睛一瞧，那不正是在山道上帮忙推车的几位吗？

他连忙挤过去：“几位师父，发生了什么事？”

胡僧们也认出了韩湘，异口同声地嚷起来：“哎呀郎君，我们遇上贼啦！”

“贼？”

“我们几个的通关文牒突然都不见了，这一路上都带得好好的，怎么就丢了呢？”胡僧们都快哭了，“明天就要迎佛骨了，我们却入不得京城，这可如何是好啊！”

韩湘说：“再找找？就算是贼，偷你们的通关文牒又有何用呢？”

“全身上下都找遍了呀。我们是出家人，没什么财物，偏丢了最要命的通关文牒，唉！”胡僧们急得捶胸顿足。

韩湘想了想，道：“别急别急。进不了城没关系，我给你们出个主意，今夜赶紧从城外绕到南面的明德门。明天佛骨从凤翔一路迎入长安时，将先通过明德门进京城。你们在那里等候，拜迎佛骨不也是一样吗？”

胡僧们破涕为笑：“郎君说得有理。多谢指点，那我们这就去了。”

“快去吧。”

“阿弥陀佛。”胡僧们向韩湘郑重道谢，便绕向南而行了。

总算帮上人家一点小忙，权作报答吧。韩湘的心情略微舒畅了些，赶紧又挤进入城的队伍里。终于在暮鼓敲完之前，最后一个被放进了城。

阔别两年的帝都长安。

尽管城门戒备森严，城中却未按时宵禁。这是惯例，每年从除夕到上元节的这段时间里，金吾卫们都会网开一面，暮鼓敲过以后并不立即关闭坊门，而是放任百姓继续采办年货、走亲访友、饮酒作乐，尽情享受新年佳节。到了上元节这一天，更是通宵狂欢，之后才恢复正常的宵禁制度，年也就算过完了。

韩湘打马向靖安坊中的韩府而去。已经入夜，坊街上的行人依旧熙熙攘攘，两侧的店铺高高挑起大红灯笼，家家户户生意兴隆，人人

脸上喜气洋洋。

此情此景与傍晚时分的春明门外截然不同，韩湘有些困惑了，难道是自己杞人忧天？

待到韩府，却又是另外一番景象。到处冷冷清清，院中漆黑一片，只有留下看家的仆人在耳房里亮着一盏小油灯。

韩湘向仆人要了一个灯笼，正打算回原先住的房间歇息，仆人抄起墙边的一把铁铲递过来，韩湘奇道：“这是要干吗？”

“郎君有所不知，最近长安城里闹贼闹得可凶呢，听说还出了个飞天大盗，能飞檐走壁，穿墙入院。我这不是让您防着点嘛。”

“瞧把你紧张的。”韩湘失笑，“哪次年关前后不闹贼？再说长安城中遍地的豪门富户，飞天大盗偷到清贫如斯的韩府里来，也太没眼力见了吧？”说着一拍腰间的佩剑，“我有这个呢，用不着你的铁铲。”

“哎哟，那个飞天大盗可奇呢，不爱偷值钱的东西……”仆人还在嘟囔，韩湘已经提着灯笼走了。

穿廊过院时，只见杂物散落了一地，可见叔公走得有多么匆忙。回到房中，却冷得像个冰窟。韩湘坐在满是灰尘的榻上发呆，心中五味杂陈。

今夜肯定无法入睡了。

明天就要迎佛骨了，究竟会发生什么？叔公为何肯定将有祸事降临大唐，甚至危及到皇帝的性命？

但不管怎样，韩湘都觉得自己很难有所作为。蓝关山道上一时冲动答应了叔公，此刻冷静下来，韩湘开始后悔了。

外面又下起小雪来，韩湘踱到院中，想吹吹冷风清醒一下。突然，他发觉韩愈书房的方向有亮光。

韩湘一惊，真来贼了？

他蹑手蹑脚地摸过去。韩愈的书房门虚掩着，有一个人影背朝外，正俯身在书案上。

韩湘把住门，右手紧握剑柄，厉声喝道：“什么人？”

那人的背影一滞，似乎也吓了一跳。

韩湘又喝了一句：“转过身来！”

他缓缓转过身，却是一张文人的脸，面黄肌瘦，须发灰白，还佝偻着背，整个一副未老先衰的样子。

韩湘倒拿不准了：“你……是谁？怎么会在我叔公的书房中？”

“你的叔公？”那人的神情略微松弛下来，“哦，在下李复言，是韩夫子的门客。前些日子回乡一趟，今天刚回来，谁知夫子已经走了。”

“原来如此。”韩湘也松了口气。他并不记得叔公的门客中有这么一个人，不过自己离开两年多了，此人想必是后来的。

“我是韩湘，也是今天刚回府里来的。”他大咧咧地朝李复言拱了拱手，“叔公被贬去潮州，我只道门客们全作鸟兽散了。不想还能遇上李兄——欸，你在做什么？”

李复言道：“我见府中人去楼空，本无意久留，又想起离开前曾将几篇拙文交予夫子评阅。文固粗陋，也是在下的心血，便来夫子书房里翻找，想把那几篇文章带走，却惊扰了公子，还望见谅！”说着，深作一揖。

“客气什么。”韩湘问，“文章找到了吗？”

李复言摇了摇头，显得有些懊丧。

韩湘的疑虑既消，便想与此人攀谈几句，聊度漫漫长夜。他的性格本是自来熟，从不刻意防范他人，于是往旁边的榻上一坐，笑道：“那你接着找，我在这里陪你。”

李复言瞥了韩湘一眼，便又埋头翻找起来。韩湘闲极无聊，索性对他讲起白天在蓝关道上遇到韩愈的经过，还把韩愈赠给自己的那首诗一字不差地念了一遍。当然，韩愈所说皇帝即将遇到灾祸的话，他并没有提及。

李复言边找边听，并不搭话，只是时不时发出几声压抑的低咳。他咳时背驼得更加厉害，瘦削的身体在袍子里直晃，看上去简直弱不禁风。

韩湘不禁替他担心起来：“李兄是不是病了？要不先歇着，明天再找吧。”

“我没事。”李复言掩口咳了好一阵方止，缓了缓，低声道，“你来

看这个。”

“什么？”韩湘凑过去。

李复言把一张诗笺送到韩湘的眼皮底下：“这首《华山女》应该是夫子的诗，一开头便抨击了佛法。”

“《华山女》？”韩湘一眼便认出了叔公那特有的雄浑笔迹，遂从头念起，“街东街西讲佛经，撞钟吹螺闹宫廷。广张罪福资诱胁，听众狎恰排浮萍。果然是骂佛经俗讲的，骂得痛快！”再往下念，“……华山女儿家奉道，欲驱异教归仙灵……”韩湘的眉头紧蹙起来。

及至念到“天门贵人传诏召，六宫愿识师颜形。玉皇颔首许归去，乘龙驾鹤来青冥”这几句时，韩湘彻底惊呆了。

韩愈在这首名为《华山女》的诗中，明明白白写着一个女道士因美貌和真诀受到皇帝的青睐，被召入宫中，从此深藏于青冥之中，乃至“云窗雾阁事恍惚，重重翠幕深金屏。仙梯难攀俗缘重，浪凭青鸟通丁宁”。

旁人未必能看得出来，但是韩湘立即断定，叔公笔下的这位“华山女”正是裴玄静！

距他们共同追寻《长恨歌》的谜底，已经过去整整两年了。那时候崔森惨死，禾娘与李弥下落不明，裴玄静跟着裴度回到长安后，从此音讯杳然。韩湘曾多次向叔公打听，最终得到的回答是：裴玄静到一处不为人知的所在，隐居修道去了。

韩愈没有说实话！原来裴玄静是被皇帝锁入了大明宫中，从而与世隔绝的！

她现在怎么样了？她还好吗？两年来她都遭受了什么？有没有可能再见到她？进了大明宫那种地方，她这辈子还能出得来吗？

“韩郎，你怎么了？”李复言问。

“哦，”韩湘勉强一笑，“我看这首诗的纸墨俱新，像是叔公不久前才写的。”

“段成式！段成式！”

郭浣在段成式的门外一迭连声地叫着，屋内却始终毫无动静。郭浣急得在廊檐下团团转，伴随着“咚咚咚”的脚步声，纷纷积雪从莲花纹瓦当的缝隙间落下，落到他那颗白白胖胖的大脑袋上，像极了面粉洒在蒸饼上。

廊下的侍女忍不住窃笑起来。

郭浣大没面子，迈前一步便嚷：“段成式，你再不出来，我现在就去找段翰林，把咱们上次在骊山行猎时发生的事，全都告诉他！”

“你想干什么？”

房门顿开，段成式阴沉着脸站在门内，两只眼圈乌黑。

“我……就想叫你明天一起去看佛骨嘛……”见到段成式，郭浣的气焰顿时矮了一大截。

“我说了没兴趣！你自己去吧！”段成式又要关门。

郭浣一把扯住他的衣袖：“还有那件事呢？”

“哪件事？”

郭浣可怜巴巴地瞧着段成式，不说话。

两人大眼瞪着小眼，过了一小会儿，段成式叹口气道：“走吧。”

“去哪儿？”

“炼珍堂，我让膳婆婆做碗猪肉羹给你吃。”

郭浣嘟囔：“我又不是专门来吃猪肉羹的。”

“你到底去还是不去？”

郭浣把头一低，乖乖地跟上段成式。虽说身为皇帝的亲外甥，但家中的厨子就是做不出段府的这碗猪肉羹。嗯，连大明宫中的御厨都做不出来呢，所以为了一碗羹折腰，郭浣并不觉得丢人。

段成式家的厨房雕梁画栋，门口还挂着翰林大学士段文昌亲题的牌匾，上书三个大字：“炼珍堂”。不知道的人乍一看，真会以为到了段府的藏宝楼，相熟的人却道名副其实，因为“炼珍堂”中的确满是奇珍美馐。

现如今段文昌深受皇帝的重用，仕途顺遂，连衣食住行也格外讲究起来。段成式更是名声在外，才满十五岁就已经被誉为长安城中

潇洒、最有品味、最会吃喝玩乐的贵公子了。

“鲜衣怒马少年时，一日看尽长安花。”这样的诗句就像是为段成式度身定做的。十五岁束发之后，父亲明显放松了对段成式的管束，似乎认为他到了合该斗鸡弄狗、射猎打球的年纪。相比同龄的伙伴，段成式聪慧而多思，有时过于敏感，偶尔还显得有些孤僻，所以段文昌希望他能更多地呼朋结友，培养出豪迈的阳刚之气来。其实段成式身上这种清高的风流，颇有武元衡当年的神韵，才是多少人求之不得的。

小主人一声令下，段家的头号大厨膳婆婆赶紧亲自现做猪肉羹。猪肉羹煮熟还需要点时间，段成式便让仆人在廊檐下摆了两个盘花织锦的绒垫，自己和郭浣一人一个坐上。中间铺一条波斯花毡，再用红泥小火炉温一壶酒，边饮边等。

段成式先自斟了一杯，一仰脖干了。抬起头时，就见廊下灯笼的红光中，小小的雪花纷纷飘摇，好似舞动的白色精灵。虽是雪夜，却一点不觉严寒，反而显得温暖绮丽，就像他幻想中的世界，随时会有奇迹发生。

“你有心事？”郭浣轻声问。

段成式摇摇头，举起酒杯向郭浣示意。两人各自干掉一杯，郭浣鼓起勇气：“所以那件事……”

“你烦不烦呐！”段成式突然发作了，“我就弄不明白了，你爹是京兆尹，手上有那么一大帮子金吾卫，都不去抓飞天大盗，反而来找我！我凭什么呀！”

“哎呀，你小声点儿！”郭浣连忙看了看左右，“我爹爹不是在忙佛骨的事情嘛。呃……其实我是觉得那个飞天大盗，更配你的胃口！”

“哪里配了？”

“你没听说吗？飞天大盗长着青面獠牙，会变身，一会儿是一个人形，一会儿又变成两个、三个……哦，对了，据说他被发现时，还会喷出一股子狐臊味熏人，再伺机逃走，所以大家都在猜，飞天大盗其实是一只狐狸精！”

段成式直勾勾地盯着郭浣。

“.....你不是最爱鬼啊、妖怪啊、狐狸精啊什么的吗？”郭浣被他看得心里发虚。

幸好膳婆婆及时端上来两碗热气腾腾的猪肉羹，光那股香味就勾得人直冒口水。两人旋即埋头大吃，都顾不上说话了。

等两只碗都底朝天了，郭浣见段成式的脸上有了点光彩，赶紧从怀里掏出一沓纸递过去。

“这是什么？”

“是飞天大盗的案卷。”郭浣殷切地说，“你就随便看看，好不好？”

“这不是京兆府的公文吗？你这都弄得出来？”

郭浣“嘿嘿”一笑。别看这小胖子外表憨厚，也有属于他的狡黠。比如能把父母哄得言听计从这一点，段成式就望尘莫及。

段成式横了郭浣一眼，将案卷塞进怀里。郭浣大大地松了口气。

段成式又对着雪花出了会儿神，突然问：“圣上最近怎样？”

“圣上？没怎么样啊？”

“你阿母还时常入宫吗？”

“当然啦。”

“那她有没有提起圣上的情况？比如说，圣体安康与否？或者.....”段成式思忖着道，“性格是否有什么变化？”

郭浣被问糊涂了：“性格变化？没听说啊。只听说最近越发暴躁了，动不动就要砍人的脑袋，连韩夫子都差点儿被问斩咯。哎，其实也没真杀了谁。圣上就是这样，脾气发完也就好了。至于圣躬嘛.....你知道的。”他用大拇指和食指、中指，做出捏着什么东西的样子，比画着往嘴里一送，又朝段成式意味深长地摇了摇头。

“行了。”段成式说，“你要我帮忙的这件事，我得再想想。明天你看完佛骨，就去东市的老地方等着，咱们在那儿碰头。”

郭浣心满意足地走了，段成式又把自己关进房中。他仰面躺到榻上，但只要一闭起眼睛，那个可怕的夜晚便扑入脑海之中，赶也赶不走——

就在五天前，为了追赶一头负伤的山猪，他们纵马奔入了骊山的

最深处。

严冬的天黑得特别快，当山猪终于被矛刺穿脖子，倒地不起时，密林中已经暗得辨不出路径了。因为有多次骊山围猎的经验，所以大家并不慌张。扈卫点起火把，围护着猎手和猎物，由猎犬带头向山腰处奔去。

密林豁然开，月光照在一整片绵亘起伏的宫阙上。犬吠声中，还能听到泉水汨汨流动。这里便是他们夜猎骊山的宿营地——华清宫。

骊山入口处有龙武卫驻防，不过段成式他们都是贵胄子弟，特许入禁苑围猎。

宫阙已凋蔽了数十载，曾经飘逸过杨贵妃体香的汤池中长满了青苔，断壁残垣间遍布蛛网，唯有脉脉温泉依旧流淌着。寒夜的深山中，只有此地能保证他们不挨冻。夜猎时在华清宫宿营，正是段成式的主意。

在温泉边的宫墙下面搭起帐篷，众人说笑着分吃了烤野猪肉，便各自倒头睡去。

火堆“噼啪”作响，衬出山野的寂静。

待众人都睡熟之后，段成式悄悄钻出帐篷，沿着宫墙小跑起来，很快便找到一处缺口翻了进去。

举目尽是殿宇楼台的黑影，段成式循着流动的温泉前行。在早已死亡的宫阙中，尚有活着的泉水，又在滴水成冰的冬季里，这一切多么像一场不可思议的梦。

不知走了多远，段成式听到前方传来吟咏之声：“玉碗盛残露，银灯点旧纱。蜀王无近信，泉上有芹芽。”

一座石亭立于温泉上，月光照得亭中之人遍体霜色，苍白得近乎透明。见到段成式，他先咳了几声，方招呼道：“你来了，我还以为你不会来。”

“年关已至，这是今冬的最后一次行猎。再入骊山，就要等来年开春了。”

“原来如此，看来我们约得巧了。”

“是很巧。早一天或者晚一天，你我都见不到面。”

“那就抓紧时间吧。”那人举起一个黑色的布袋子，“得委屈段郎一下了。”

什么都看不见了。马车一路颠簸，忽上忽下，好像始终盘走在山道上。起初段成式还试着计算时间，又想凭听觉判断路径，但很快发现均是徒劳。渐渐地，他对方位和时间都失去了把握，只觉得全身骨节都快颠散架了，周遭变得越来越冷，就连对面不时发出的咳嗽声也听不见了……恐惧感油然而生。

段成式再也忍耐不住，伸手去扯头套。

“段郎！”五根冰凉的手指牢牢扼住段成式的手腕，“你想干什么？”

“我、我以为你不在了，想找你……”

“段郎说笑了。马车行进之中，我又能去哪里，不过是打了个盹。”

段成式咽了口唾沫：“还有多远？”

“不远了。”他的语气中充满嘲讽，“请段郎少安毋躁，小睡片刻便是。到时，我自会叫你。”

段成式只得乖乖坐稳。马车仍然走个不停，眼睛不管睁着还是闭着，看到的永远是漆黑一团。段成式终于无法分辨，自己究竟是醒着还是已经睡去了……

所以此后见到的人，以及听到的故事，会不会就是一场噩梦呢？

段成式一骨碌翻身坐起，盯住案上写满字的纸。从头至尾再读一遍，他情不自禁地举起双手，紧紧地抱住了脑袋。

不，这么生动的细节，这么诡异的气氛，还有这么恐怖的情节，绝不可能是从一场梦中获得的。他甚至还能清晰地回忆起辛公平那副奇怪的嘶哑嗓音、殿堂中阴冷刺骨的穿堂风，以及风中若隐若现的血腥味……

段成式提起笔，努力定一定神，在纸上写下五个字——《辛公平上仙》。

只要起好名字，这个故事就正式成为段成式笔记中的一则了。志

怪笔记，是段成式已经做了一年多的大事。他四处搜罗打听，收集各种怪、力、乱、神的故事，再将它们加工整理后写下来。截至今日，笔记中的故事已经超过了一百则。最近的一则故事，就是《辛公平上仙》。

正是这则《辛公平上仙》的故事，却仿佛让段成式陷入了一个巨大的谜团之中。他甚至觉得，就连自己也变成了这则黑暗故事的一部分。

段成式完全不记得后来是如何返回营地的。

当他清醒过来时，发觉自己躺在业已熄灭的火堆旁，全身都冻得僵硬了。他支撑着爬进帐篷，同帐篷的郭浣惊醒了，段成式让他帮忙撒谎掩盖，随即便烧得神志不清了。

段成式在家里躺了两天才恢复过来。开春前再也不可能去骊山了。待到开春之后，骊山将会彻底变成另外一个样子。华清宫的废墟中，盛开的野花和滋生的杂草将铺天盖地蔓延开来，把最后一丝残存的痕迹都抹去。

难道辛公平和他所讲的“鬼故事”，从此就只存在于段成式的笔记中了吗？

可是不对啊！

段成式盯着自己的笔记——什么鬼故事，这里记叙的分明是一件血腥的弑君凶案！匕首、寒光、从碧玉簪上不停滴下的鲜血……说得还不够直白吗？

可问题是，皇帝好好地活在大明宫里呢。难道这个自称辛公平的人是在胡说八道吗？他为什么要这样做？弑君之罪株连九族，散布弑君的谣言同样是死罪。此人费尽心机地讲这样一个可怕的故事给段成式听，到底居心何在？

假如弑君之事不实，那么这会不会是一个预言、警示，甚至诅咒呢？

段成式的呼吸急促起来。

不论是预言、警示，还是诅咒，自己是不是都应该采取一些行动？要不要设法让皇帝知道，他的生命可能正受到威胁？

怎么做呢？把《辛公平上仙》的故事讲给父亲听，请他转达皇帝？

段成式摇头苦笑。前不久，皇帝才因为韩愈在《谏佛骨表》中说了几句佞佛早死的话，就差点把这个耿直的夫子给斩了，难道自己还想害了父亲不成？

而且段成式觉得，假如父亲听了这个故事，不仅不会上达天听，反而会认为儿子彻头彻尾地疯了，说不定从此连家门都不让自己出了。

仆人在外面敲门，请小郎君去前堂用晚饭。段成式忙把写着《辛公平上仙》的手稿塞到一大堆字纸下面，便匆匆离开了。

再回房已近亥时，仆人在暖阁中点起熏笼，屋里温煦如春，馨香阵阵。段成式惬意地靠到榻上，拿起郭浣送来的飞天大盗案卷翻看，却怎么也没法集中精神，看了半天仍不知所云。其实郭浣想得没错，段成式本应对飞天大盗特别热衷的，只是现在……段成式懊丧地扔下案卷，还是忍不住从纸堆里把《辛公平上仙》掏了出来。

再一遍读罢，段成式的感触却变了。

因为他有了一个新的发现：在上仙的整个过程中，除了辛公平和王臻这干迎驾者，其他人都神志不清，像是被下了咒语，又像是在梦中游荡。唯独皇帝本人，不仅认出了迎驾的阴兵阴将，而且眼睁睁地看着匕首来到自己面前，并任由其夺去了性命。自始至终，他都是唯一一个清醒的人。

所以，他肯定害怕极了，因为他知道自己躲不开；他也肯定孤独极了，因为满殿的侍卫、奴婢和臣子，却没有一个能够保护他。

在最初的恐惧之余，段成式从《辛公平上仙》的故事里，又悟出了深深的无奈和刻骨的悲哀。

段成式还是头一次认识到，人生中最大的不幸并非死亡，而是不得不独自面对死亡，身边却连一个可以倾诉、可以求助的人都没有。

韩湘被晨钟声吵醒。

他从书案上抬起沉甸甸的脑袋，窗纸上泛着朦胧的晨光，屋中依旧黑黢黢的。蜡烛早就灭了，青瓷烛台上结了一堆厚厚的烛泪，像座红色的玛瑙山。

韩湘揉着胀痛的太阳穴，回忆起昨夜的情景。他不记得自己是何时睡着的，那个名叫李复言的门客亦踪迹皆无，想必早就离开了。

烛台边还搁着那首《华山女》，韩湘拿起来重读一遍，昨夜的惊喜却转为惆怅——知道裴玄静在宫中又如何？自己什么都不能为她做。

院墙外，人声越来越嘈杂。百姓们一大早就赶去朱雀大街占位子，准备迎佛骨了。

元和十四年正月十二日，佛祖释迦牟尼的真身指骨舍利，自法门寺迎入帝都长安。

从凤翔到长安有将近三百里的路程。佛骨拂晓离开法门寺，到达长安城外时已过了午时。当绵延数里的仪仗远远出现在官道尽头时，长安城内外都沸腾起来。从日出起就等候在大道两旁，已经虔诚跪拜了几个时辰的人们再也控制不住情绪，纷纷呼号叩首，泪流满面，不少人甚至号啕大哭起来。

禁军卫队和佛门护法组成的仪仗队，拥护着一座金辇缓缓穿过长安正南面的明德门。供奉佛骨的七宝塔在金辇上熠熠放光，长安城中三千街鼓齐声鸣响，香烛的烟火升腾九天。朱雀大街的两侧，充塞着宝帐和香舆，几乎水泄不通。五彩的旗幡之间，拥挤着不计其数顶礼膜拜的人头。金辇所过之处，有人焚顶烧指，有人解衣散钱，行迹几近癫狂，周围的人们却丝毫不以为异，反而争先恐后，竞相效仿。

及到夜幕快要降临时，佛骨才算走完了一整条朱雀大街。由朱雀门进入天街，再由天街经过丹凤门入大明宫。接下去的三天里，佛骨将在禁中接受皇家的供养。正月十五日上元节后，再送入长安各大寺庙，以供民众参拜敬奉。

靖安坊位于朱雀大街的东侧，位置差不多正好在南北向的大街中段，所以佛骨一个多时辰前就经过了。围观的人们陆续散去，也有些

继续跟着佛骨向北而去。更有不少人还留在原地，朝着大明宫的方向三跪九叩。龙首原上暮色低沉，重重宫阙在烟云深处露出朦胧的身影，宛若九天仙境，如梦似幻。

这就完了吗？

韩湘兴味索然地朝韩府走去。在这一整天里，他看够了百姓们礼拜佛骨时的疯狂，只觉滋味难言。想不到民众的心中竟埋藏着如许悲苦。那些自内心迸流而出的眼泪，究竟是对死的恐惧，还是对生的绝望？究竟是因为信，还是因为惑？

叔公肯定是不愿亲眼目睹这番“盛况”，所以才非要赶在佛骨入京前离开吧。但直到现在，对于韩愈所强调的祸端，韩湘仍然毫无头绪。

因为人群都聚集去了朱雀大街，靖安坊中倒比平日更清静。韩湘只顾埋头走路，快到韩府门外时，冷不丁撞上一个人。

“是你？”

因缘际会，当初裴玄静破解《璇玑图》一案时，韩湘和段成式曾碰过几面。那时在韩湘看来，段成式还只是个半大的孩子，所以不怎么放在眼里。一晃两年多过去了。今日一见，段成式的个头蹿了不少，人也壮实了，唇上还长出了淡淡的黑色绒毛。因是新年佳节里，段成式穿着一身大红的圆领袍，头顶进贤冠，腰束金粟带，俨然已是一位蜂腰鹤背、俊秀挺拔的少年郎君了。

韩湘不禁露出微笑，段成式也认出了韩湘，连忙与他见礼。

寒暄几句后，韩湘随口问：“段郎也去看佛骨了吗？”

“没有。”

韩湘颇感意外，这可不太像以好奇心闻名的段成式。

段成式迟疑了一下，解释道：“我……刚从家里出来。”

“哦。”韩湘恍然想起：段府，也就是当初的武元衡宰相府，与韩府同在靖安坊中，离得不算远。韩愈的宅子是三年前升官后才买的，韩湘总共没住过几天，所以对周围的环境并不熟悉。

他正琢磨着，突听段成式在问：“韩郎，贵府这几天有没有失窃？”

“失窃？”韩湘讶异，“何来此问？”

“韩郎刚回京城，大概还没听说飞天大盗吧？”

“倒是听看家的仆人提起过。我以为他是夸大其词。怎么，还当真有这么一位飞檐走壁的大盗？”

段成式说：“是啊，都闹腾了大半个月了，传得沸沸扬扬的，什么说法都有。我想着韩夫子阖家离开京城，府中空虚，故而特意提醒韩郎一句。”

“多谢段郎好意。”韩湘答道，“不过叔公向来清贫，家中仅有的一些贵重之物，这次也都随身带走了。飞天大盗要是真来府里行窃，恐怕要失望咯。”说着自己也笑了出来。

段成式却一本正经地说：“那可不一定。夫子的笔墨才是最值钱的，若是碰上有见识的盗贼，还真不好说呢。况且……”顿了顿，又道，“听说这飞天大盗蹊跷得很，从来不偷金银财宝。”

韩湘奇道：“那他偷什么呀？”

“他偷……”段成式突然又住了口，机灵的目光在韩湘脸上转了个圈，笑问，“韩郎，你今天晚上有事吗？”

“我？”韩湘将两手一摊，“我现在长安孤身一人，能有什么事啊？”

“韩郎若是没有别的安排，我请韩郎去吃酒。”

他说得这般潇洒，听在韩湘的耳朵里，却还是故作大人的口吻。韩湘正在忍俊不禁，心中突然一动——裴玄静。

昨夜的新发现还没有机会证实，段成式会不会知道她的一些近况呢？很有可能，毕竟他的外祖父是武元衡，而他的父亲段文昌也正受到皇帝的重用。

“恭敬不如从命，”韩湘冲段成式一抱拳，“那我就先谢过段郎了。”

刻把钟后，韩湘随段成式骑马来东市的一处酒肆——荟萃楼。

新年节庆期间的特例，东市在暮鼓后继续开放，酒肆饭铺均张灯结彩，客人川流不息，一直要经营到子时方休。

荟萃楼中红毡铺地，赤橙黄绿紫的五色彩锦从三楼中庭一直悬

下，宫灯和明烛交相辉映，渲染出一派烈火烹油般的喜庆气氛。

韩湘记得皇帝下过旨，要求长安百姓在奉迎佛骨的当天禁酒茹素。但此刻荟萃楼中酒香混着肉香扑鼻而来，似乎并没有人把圣令当回事。

段成式熟门熟路地把韩湘带上三楼。与下面两层敞开式的大堂不同，这一层楼上全是一个个的雅间，彼此以雕花木扇分隔开。每个雅间的门前垂着织锦的帷帘，还设有一座彩绘的竖屏挡住外人视线，使雅间内部更加优雅私密。

一路走过，韩湘见一扇扇的竖屏上有的画着簪花侍女，有的画着青绿山水，笔法都相当不错，心中正赞叹着，段成式在最靠里的雅间门前站住了。

他将右手一抬，声音中带着自豪：“请韩郎入我的鬼花间。”

鬼花间？

韩湘还没来及问这三个字是什么意思，便惊讶地看到，这个雅间门前的竖屏上只蒙着一张雪白的素纸，素纸上用黑墨画着一朵盛开的鲜花，花芯中央还画有类似人的五官，好像正在展颜微笑。图画得挺稚嫩，与其他雅间门前的屏画技巧不可同日而语，却呈现出一种奇异的诡谲之美。画旁题着一行小字：“鬼花不语，频笑辄坠。”

段成式在韩湘的身边轻声说：“我听大食的客商说起，在大食西南两千里，另有一国。该国的山谷里生有异树，枝上开花形似人面。当有人经过向花问路时，花上的人面会露出微笑，笑而不语。笑着笑着，花便凋落了。”他抬起头，也露出微笑，“是我自己给这种花起名叫鬼花，并把它画在我的包间前面的，让它笑对所有进来的人。”

韩湘听得诧异，又觉这故事中有种让人莫名触动的地方，正要开口，一个人影从鬼花竖屏后面蹦了出来：“段成式，你怎么才来呀？我等了你好久……”他突然看见韩湘，忙把后面的话咽了回去。

“韩郎请进吧！”

段成式请韩湘进雅间坐下后，才为他与郭浣引见。韩湘早就听说过郭浣的家世，今日一见倒也憨实可爱，只是浑身上下穿戴得太过奢华，再加上圆滚滚的身材，怎么看怎么像一只珠光宝气的大粽子。

好在郭浣心性大方，见韩湘是段成式介绍来的，便立即当作知交好友一般对待，毫无顾忌地大说大笑起来。

三人畅饮了一轮，韩湘感叹：“素来只知有山海间、水云间，今日段郎的鬼花间，当真让韩某大开眼界啊。”

郭浣说：“这可是段成式的常年包间，所以非要起一个与众不同的名字！”

“常年包间？”韩湘打量段成式，“却是为何？”

“因为段成式要收集鬼故事，又怕在家里被他老爹教训，故而躲到荟萃楼里来干这个勾当。”郭浣笑得前仰后合。

段成式瞪了他一眼，对韩湘解释道：“荟萃楼中有来往各地的商人，还有许多异域客商，他们的故事最多最奇，所以我就在此包了个雅间，拜托酒楼的掌柜伙计告诉客人们，如有关妖魔鬼怪的奇闻异事，就约到鬼花间来说给我听。嗯，我都会付酬劳的，一个故事一百钱。”

段成式说得格外认真，韩湘却只想笑，心中对这少年的好感陡然又增多了几分。

段成式自豪地说：“我已经收集了一年多了。而今鬼花间的名声在外，就算不是荟萃楼的客人，有好故事的也会自己找上门来。”

“好个鬼花间，”韩湘高高地举起酒杯，“当浮一大白！”

又饮了几杯，郭浣小心翼翼地问段成式：“那事儿你琢磨过了吗？”

段成式道：“你先跟韩郎说一说吧。”

“哦。”

从郭浣的讲述中，韩湘才了解到所谓飞天大盗的始末。

自从去年腊月以来，长安城中发生了一系列盗窃案。

按说年关前后，节庆活动繁多，民众筹钱过年，而京兆府为了让大家痛快过节，放松了宵禁等各项管制措施，所以多发生几起盗案本不足为奇。但这次的窃案却与往年的很不一样。

被盗的东西五花八门，却没有金银、珠宝、绢、粮这些常见之物。有几家药铺失窃了药材；还有几家屠户报告被偷了刚宰杀的肥

猪；更有一家绸缎庄失窃了一大堆储存着用来漂洗料子的皂角。最最不可思议的是，鸿胪寺对面几家供外国人下榻的馆驿中，茅房周围的泥地居然让人偷偷刨掉运走了。

由于窃贼的手段高明、神出鬼没，偷窃的东西又极其古怪，令人匪夷所思。民众再添油加醋地一渲染，就成了扰乱京城的“飞天大盗传奇大案”了。

“不对啊。”听到这里，韩湘插嘴道，“既然被窃的物品没什么规律，窃贼又未曾留下太多线索，凭什么说是同一个人所为呢？”

段成式回答：“据极少数的目击者称，有时看到的盗贼是一个人，有时是好几个，但都青面獠牙的，外形十分相似；在被人发现的时候，还会发出一股狐臊臭，弥久不散。所以大家才猜说，飞天大盗其实是一只会分身的狐狸精。”

京兆府的官员对于寻常窃案很有办法，处理这起稀奇古怪的案子时就有点无从下手了。从除夕到上元节，长安城中各种节庆活动不断，维持治安的压力本来就非常大，这件案子奇则奇矣，并未造成重大的损失，事主也追究得不急，所以京兆府未曾下大力气去查办。直至皇帝一声令下，全长安都为了迎佛骨而忙乱起来，京兆府就更没有余力去理睬这些窃案了。

反倒是民间把飞天大盗越传越离奇，越编越玄乎，成了大伙儿茶余饭后的一大解闷话题。

就在两天前，又有玄都观的道士来报案，说是失窃了一批珍贵的道教典籍，请求京兆府尽速查办。因在现场也闻到了狐臭味，所以推断此案亦为飞天大盗所作。本来京兆府还想拖到上元节后再办，却不料事情被直接捅到了皇帝御前。

“皇帝是怎么知道的？”

郭浣愤愤地说：“还不是那个柳泌搞的鬼！”

“柳泌？哪个柳泌？”

“还有哪个柳泌呀！”

这可太让韩湘意外了！早在两年多前，柳泌不就因以邪道妖术蛊惑百姓，又企图毁坏圣物玉龙子而获罪，被罢免了台州刺史官职，

抓回长安还关进了天牢吗？

“哼，关什么天牢！”段成式恨声道，“圣上将柳泌囚禁在宫中，仍命他给自己炼丹。想不到这家伙还真有一手，两年丹药炼下来，圣上反而越发离不开他了。不仅免去了他的死罪，前些日子竟又加封他为国师了。”

韩湘目瞪口呆，本以为柳泌肯定万劫不复了，哪成想他居然还能够死灰复燃。

郭浣气鼓鼓地说：“这家伙如今狂妄得不得了，那副小人得志的恶心嘴脸就甭提了，偏生他又惹到了我爹爹的头上！玄都观的案子一出，他就跑到圣上面前去进谗言，说什么失窃的道经里有孙思邈真人的丹经，还有《太上圣祖炼丹秘诀》，都是仅存的孤本，他本打算好好研习了替圣上炼制仙丹的，所以必须得找回来。唉，圣上一听这话就急了，限令我爹在十日内必须破案！可是你们想啊，佛骨今天才刚刚入城，金吾卫为了保护仪仗的安全，几乎倾巢出动。接下来马上又是上元节，待上元节一过，佛骨还要在京城中的各大寺院接受民众的供奉，我爹哪里还腾得出手去查那几本破经的下落啊！”

段成式冷笑道：“我看柳国师在乎的才不是那几本经书，而是看不得佛骨的风光，想凑个热闹，在圣上面前争显自己有多么重要吧。”

韩湘不禁在心中暗叹，由玉龙子而起的佛道争端果然还是没完没了，自己和裴玄静、崔森等人不惜生命追求的真相和公正，到头来仍然落得一场空。

韩湘说：“孙圣人的丹经和《太上圣祖炼丹秘诀》虽然罕见，但也绝非孤本。据我所知，在天台山上的白云观中就有收藏。不过，冯惟良道长是绝对不会给柳泌看的。”他看着段成式和郭浣，似有所悟，“莫非你们二位是想……破这个案子？”

“对呀！”郭浣抢着回答，“我爹爹为了佛骨分身乏术，又不敢违抗圣上的命令，正发愁呢。恰好我想到段成式最熟悉妖魔鬼怪，还有狐狸精什么的，所以请他帮忙。”说着，满脸热忱地转向段成式，“段成式，你这几日可想出些端倪了吗？”

“没有。”

“什么也没有？”郭浣瞪大眼睛。

段成式又烦躁起来：“连你爹爹都办不了的案子，凭什么我就一定能有办法？”

郭浣低声嘟囔：“段成式，上回在骊山的时候，你是不是撞到鬼了？我怎么觉得自打那次回来以后，你整个人都变了？”

“你才撞鬼呢！”段成式怒目圆睁。

“别吵别吵！”韩湘说，“我倒有个建议。”

四只明亮的眼睛一起盯住他。

“我认为眼下京兆尹最缺的，是一个断案能手。段郎人虽聪慧，毕竟欠缺这方面的经验，我倒想到了一个更加合适的人选。”

“谁？”

“裴炼师。”

郭浣愣愣地问：“哪个裴炼师？”

段成式的一双眸子却剧烈闪耀起来：“还有哪个裴炼师？”

郭浣这才“啊”了一声。

段成式激动地问韩湘：“可我听说炼师姐姐隐居修道去了，没人知道她在哪里啊！”

“据我所知，她应该是在……宫中。”

“宫中？”

“对，大明宫。”

“你是怎么知道的？”段成式兴奋难抑。

“机缘巧合，我也是刚刚才听说的。”

“这……”段成式愣住了。

郭浣看看段成式，又看看韩湘，欲言又止。

段成式的眼珠接连转了好几圈，终于说：“我觉得，可以试试。”

郭浣问：“试……什么试？”

“很简单，你就去向你爹建议，说裴炼师有能力办理此案。至于炼师姐姐人在哪里，是不是在宫中，你无需提及。”段成式道，“圣上最了解炼师姐姐的能力，如果他真的有心破案，而炼师姐姐又确实在

大明宫中，圣上定会考虑她的。”

“不行不行。”这下郭浣急红了脸，额头上也冒出锃亮的汗珠，“阿母早就嘱咐过我们，与裴炼师有关的事儿是圣上的大忌，能避则避。所以就算我去向爹爹建议她，我爹也绝对不敢跟圣上提的。你又不是不知道，近来圣上的脾气越发暴躁了，一句话说得不遂心了，不管是谁立即降罪。所以……”

段成式逼视他：“所以，你早就知道炼师姐姐在宫中？”

“我不是……”郭浣躲避着段成式的目光，支支吾吾地说，“是、是有那么一回，我好像听见阿母偷偷告诉过爹爹……”

看来裴玄静的确是被皇帝拘禁在宫中了！

一时之间，韩湘辨不清心中的感受是喜还是悲，是怒还是愁。

就听段成式在怒斥：“好啊！这么重要的消息，你居然一直瞒着我！”

郭浣哭丧着脸说：“你也从来没问过我呀……”

“算了。”段成式道，“要不要向你爹去提，你自己看着办。至于别的，我也无能为力了。”

4

郭府所在的安兴坊位于东市的正北面，靖安坊却在东市的西南面。所以在荟萃楼前道过别，郭浣便与段成式、韩湘二人分道扬镳了。韩湘和段成式相伴，纵马向南回靖安坊去。

坊街两侧的大槐树上，预备在上元节点亮的彩灯已经陆续布置出来。性急的百姓早早地就在家门口挂上了奇彩纷呈的宫灯。每经过一个十字路口，都能看到工匠在金吾卫的监督下连夜搭建灯树。

韩湘感慨道：“上元节时城中遍地火烛，最怕走水。然而奉迎佛骨又要烧香祈福，这两件大事碰在一起，也真是难为了京兆府。”

“你说——会出事吗？”段成式问。

沉默片刻，韩湘方道：“可惜我尚未修得未卜先知的能为。我只

知道，世间的一切都祸福相依，就如阴阳共生。有恶方有善，有悲方有喜，有黑暗才会有光明。”

“所以大明宫中有了柳国师，就会有炼师姐姐。”

两人不觉相视一笑，心中似有万语千言，却又都小心翼翼地，尽量不説出口。

已经回到靖安坊了。夜更深，寒意侵人的街头，灯火渐渐寥落，星光显得比先前亮了些。长街上没有一个人影，深不见底。

段成式举起珊瑚马鞭，指向前方：“我听他们说，外公就是在那个拐角处遇害的。”

“是吗？”韩湘勒住缰绳，举目望去。他记得武元衡是死在元和十年的六月，那个最炎热的夏季中。从那时起，几度寒暑，参与刺杀武元衡的三个藩镇只剩下平卢还在苟延残喘，而其他入，不论敌或者友，很多都已经长眠了。

前尘旧梦，往事如烟。没什么能够永恒，唯有大唐一次次渡劫重生，靠的正是人心中不灭的信念。

段成式打破沉默：“其实，我对飞天大盗的案子做了一些研究的。”

“哦，有什么发现吗？”

“首先，以本人对狐狸精的了解，飞天大盗肯定是人而绝非狐狸精。”段成式自己也忍不住笑了，“而且我相信，飞天大盗应该是一伙人。”

“怎么说？”

“我认为这伙人并非普通盗贼，不为谋财，所以对金银财宝不感兴趣。他们很善于利用假象蒙蔽民众，造成各种传言虚实难辨，才使得京兆府一筹莫展。另外，我认为这些人应该是外来的，且为首次作案。因为长安城内的惯偷在京兆府中大都有记录，这次的飞天大盗却不在其中。”

韩湘点头：“段郎分析得不错，但此案难破也正在于此。”

“不。”段成式道，“我认为此案中最令人费解的是——失窃的东西。韩郎你想，如果说药材还有些用的话，那么刚被屠宰的生猪、洗

衣服用的皂角，还有茅厕旁的泥巴又能有什么用处呢？就算去买也花不了多少钱的，犯得着冒险去偷吗？还要故弄玄虚、装神弄鬼的。”

“或许……他们不方便去买？”

段成式蹙眉不语。

韩湘笑道：“那些东西也就罢了，最蹊跷的是偷道经，我就无论如何想不通了。莫非飞天大盗也想修道不成？可光偷两本经书也成不了仙啊。”

“肯定不是无缘无故的。”

韩湘点头。

“既然不是无缘无故的，”暗夜之中，段成式的双眸亮如星辰，“如果能找出这些被偷物品的用处或者关联，会不会就能有所突破呢？”

“对了！”韩湘道，“说到这里，我倒想起件事来——昨日傍晚我进城时，在城门外遇上几个胡僧，他们也遭了贼手。不知是否与这几起窃案有关？”

“胡僧？他们被偷了什么？”

“通关文牒。”

“通关文牒？”段成式思忖道，“通关文牒是胡人入城的唯一凭证，除此再无他用。所以，偷通关文牒的目的只能是为了进城！”

“而且是胡人进城！”

“胡人？非要赶在这个时候入城的胡人，是为了什么呢？”

两人异口同声地叫出来：“佛骨！”

胡人信佛者众，又素有搜罗天下奇珍的名声。他们会对佛骨产生特别的兴趣，实在不足为奇。既然要用偷窃的手段，冒用他人身份入城，就更说明其居心不良，来者不善。

段成式喃喃地说：“胡僧失窃，会和飞天大盗有关联吗？”

从表面上看，唯一的相似之处就是偷窃这个手段了，硬要将两者扯上关系，未免太牵强。不过这的确是一条线索。毕竟，迎佛骨是如今长安城中最大的一件事，而所有怪案都发生在迎佛骨的前夕，难道仅仅是巧合吗？

韩湘想了想说：“方才提到的《太上圣祖炼丹秘诀》和孙思邈真

人的丹经，我曾经从师父冯道长那里抄录过一份，就藏在家里。我回去找出来仔细读一读，看看能否有所发现。”

“太好了！”段成式也说，“这两天我会去鸿胪寺走一趟，想法把昨天进长安城的胡人名单弄出来。”

“你还有这本事？”

“鸿胪寺卿的公子是我的好友，经常一起去骊山行猎的。”

“所以段郎还是打算帮京兆尹，哦，是帮京兆尹公子的忙了？”韩湘戏谑地问。

“帮是肯定要帮的……”段成式有些发窘，“我不对他直说，是怕他抱了太大的希望，到时万一查不出结果来，失望更大。”

韩湘微笑着点头：“嗯，还是给个惊喜比较好。”

“但愿真能有所惊喜。还有……如果能帮上炼师姐姐，那就更好了。”

看着段成式殷切的表情，韩湘忽然想到，今天段成式一见面便带自己去鬼花间，是不是也存了打听裴玄静情况的心思？

他决定不去追问。最真挚的情怀，就应该尽在不言中。

至少，关于裴玄静的下落，两年多来头一次有了准信，现在就等郭浣的行动了。想到这里，韩湘又担心起来：“段郎，你觉得郭浣会去向京兆尹提吗？”

段成式毫不犹豫地说：“会！”

“这么肯定？”

“当然。郭浣是我最好的朋友，我的事情就是他的事情，他一定会全力以赴的。只是……京兆尹敢不敢去对圣上提，就不好说了。”段成式又皱起眉头。

韩湘道：“谋事在人，成事在天。”

因上元节前段府事务繁多，所以段成式与韩湘约定过了上元节，在正月十六日的晚上再到荟萃楼的鬼花间中碰面。正月十六日也将是佛骨离开大内，迎入城中佛寺供奉的头一天。

韩湘一直把段成式送进段府，自己才往韩府的方向去。三更的梆子声已经远去，坊街寂寂，街面被雪白的月光照得好像洗过一遍似

的，几乎能映出马蹄的影子。

这两天中发生了太多的事，直到此刻，韩湘的心才静下来一些，所以并不急着回家，反而信马由缰，享受着深夜街头的寂寥。

忽然，从前方传来一阵撕心裂肺的呛咳声，在静夜中显得格外刺耳。

拐过弯就是韩府的大门了。韩湘连忙勒紧缰绳，左右四顾——看见了！就在不远处的墙角下蜷缩着一个人，咳嗽声正是那人发出的，因咳得太剧烈，全身都在不停地颤抖。

韩湘跳下马背，快步来到那人跟前。月光照着一张苍白如纸的脸，鲜红的血沫从嘴角不停地渗出来，又从下巴一直淌到前胸上。

韩湘惊叫：“李兄！”此人正是前一天夜里刚认识的韩府门客李复言。

韩湘将李复言扶在怀中用力摇撼，可是他的双目紧闭，根本没有反应。韩湘急了，一用力把他扯着靠在自己肩头上，朝府门一步步挪过去。

还好几步就到了，韩湘大叫：“快开门！”

仆人应声而出，吓了一跳：“郎君，这是怎么啦？”

“还不快来帮忙！”

韩湘和仆人一边一个搭住李复言的身体。韩湘急问：“快快！他住哪间屋？”

“我、我不知道啊……”

韩湘气得直瞪眼，又一想这个仆人只是杂役，平常连出入后院的机会都很少，硬要他记住每位门客的住所，确实强人所难，便道：“先把他扶到我的房里去吧。”

两人好不容易才把李复言弄进韩湘的屋子，平放到榻上。李复言倒是不吐血了，只是气若游丝，不省人事。

韩湘吩咐仆人：“你快去请个郎中来。”

仆人站着不动。

“怎么啦？快去啊！”

“郎君，这都三更天了，我上哪儿去请郎中啊。”

韩湘一愣，却听榻上的李复言用微弱的声音说：“不、不要……郎中……”

“啊？”韩湘凑过去道，“李兄，你病得很重，必须赶紧医治啊！”

“不要……我说了不要！”李复言猛地睁开眼睛，张嘴要说什么，却喷出一大口血来。

“哟！这请郎中还管用吗？”仆人吓坏了。

李复言只管死死地揪住韩湘的衣襟，虽然说不出话来，就是不肯松开手。

韩湘的心中一酸，低声道：“好，那就不请吧。李兄你先歇着。”

韩湘在李复言的身边守了一个晚上。晨钟刚刚敲过，他使命仆人去西市的宋清药铺买些上好的人参来。也不知李复言究竟得的是什么病，但见他失血过多，只能先帮他固一固元气。

韩湘伏在桌上蒙眬睡去，只闭了闭眼的工夫，又被仆人叫醒——人参买来了。

仆人在廊檐下置了红泥小火炉炖参汤，一边唠叨：“宋清药铺关张了，我跑了西市上好几家药铺，都是铁将军把门，说要等过完上元节才开。好不容易才买到这点人参，都不是上好的，凑合着用吧……”

韩湘一惊：“宋清药铺关张了？为什么？”

“不知道，好像关了有一阵子了。周围的人还说宋清掌柜有先见之明，要不然也得遭贼偷。另外那几家药铺统统被飞天大盗光顾过了呢。”

“飞天大盗真有这么厉害？”韩湘越听越奇，“都偷了什么药？”

“也没什么稀罕的药材，听说就是些雄黄、雌黄、硫黄之类的吧。”

韩湘对医药所知不多，如果崔淼在就好了……他晃了晃脑袋，不愿再往下想了。

参汤炖好了，韩湘亲自拿了一个小匙，一口一口给李复言喂下去。又守候在旁边，看到他的面色稍有舒展，原先断断续续的喘息声也逐渐平缓，才稍微放下心来。

冬夜来得格外迅疾。韩湘整天待在屋中，一边留心李复言的情况，一边钻研那两本道经。正看着书，光线便昏暗起来，不知不觉，天都黑了。

李复言在榻上呻吟了一声。

韩湘上前查看，见他的眼睛睁开了，遂道：“李兄，你可把我给吓坏了。”

李复言用极微弱的声音道了声谢。

李复言前夜已经离开，为何昨夜又返回韩府？他得的是什么病，为什么坚决不肯请郎中？这些问题堆积在韩湘的心头，但他一个都没有问。乱世之中，谁没有些秘密。这不是他们的错，是世道的错。

韩湘只是微笑着说：“李兄不必客气，应该是我谢你才对。”

李复言面呈困惑。

若不是你发现了那首《华山女》，我又何尝能探得静娘的下落。韩湘心里这么想，嘴里说的却是：“再过两天就是上元节了。可这韩府里冷冷清清的，哪有半点年节的气氛。如今有李兄和我一起过年，好歹热闹些。”

李复言在枕上勉强点了点头，眼神复杂。

韩湘又道：“其实我不喜欢过年。我从小父母双亡，是叔公抚养我长大的。我虽有家有亲人，却也有永远不得圆满的思念。我热衷修道，便是希望能藏于深山之中，忘却尘世岁月，抛开人间冷暖，然而……”他摇了摇头，“还是忘不掉，也抛不开。唉，终究道行不够啊。”

少顷，李复言断断续续地吟道：“独在……异乡为异客……每逢佳节……倍思亲。”

韩湘从墙上取下父亲留给自己的洞箫，笑着说：“李兄身子不好，就别发感慨了，干脆我以一曲助兴吧。”

箫声在静夜中响起，悠扬婉转，仿佛夜鸟鸣唱，直入云霄。这箫声穿不透生死的屏障，唤不醒长眠的逝者，但是——韩湘在心中默默祝祷，惟愿它能飞向龙首之巅，跨越重重往复的宫墙，给幽禁中的伊人送去自己的问候。

一曲终了，他惊讶地发现泪水布满了李复言苍白的面孔。

“李兄，你……”

“十几年前，我家中遭了一场横祸……从那以后，我就再也不过年了。”李复言抬手拭泪，“让韩郎见笑了。”

对于韩湘来说，这是一个悲喜参半的新年，一个吉凶难卜的新年，却也是一个有所期待的新年。

接下来的三天，韩湘没有出过韩府的大门。院墙之外，佳节欢声不绝，韩湘统统充耳不闻，只窝在屋中照顾病人，同时钻研两本道经。李复言靠着参汤吊上一口气来，毕竟沉痾在身，大部分的时间只是卧床昏睡，倒也不添什么麻烦。暮去朝来，日子过得飞快，韩湘把那两本道经颠来倒去读了好多遍，却始终没有迎来灵光乍现的一刻。

转眼又日落了，仆人来给韩湘送饭，问今夜是否可以出去看灯。

“看灯？”

“郎君，今儿个上元节，街上的灯都亮了。您也出去逛逛吧。”

话音未落，便从坊街上传来“噼里啪啦”的爆竹声。韩湘抬头一望，夜空中不见星月，夜色更与往日不同，温暖璀璨如同白昼。不用问，那定是遍布长安城的彩灯齐齐绽放，照彻了整个夜空。

上元灯节，没有宵禁。长安城内一百零八座坊的坊门通宵全开，每年仅此一夜，所以百姓们倍加珍惜，家家户户倾巢而出，观灯、歌舞、看百戏，孩子们还要放爆竹和祈愿灯，尽情欢乐，直到正月十六日。

“是啊，都上元节了！”韩湘笑道，“好好出去玩吧，不用管我。”

正说着，又一阵爆竹声响起来，离得特别近，好像就在墙根底下。仆人红着脸道：“是我家的那个淘气鬼，嘱咐了让他跑远点儿再放……”

“没事。”

忽然一股呛人的气味钻进韩湘的鼻子，他冲仆人的背影叫起来：“等等，这是什么味道？”

“是爆竹里的硫磺味儿……”仆人回过身来，愈发局促，“那个小兔崽子，我这就去揍他一顿。”

韩湘连连摆手：“不不，你们去玩吧，别打孩子。”

他激动地冲进屋里，先翻开孙思邈的丹经，又找到《太上圣祖炼丹秘诀》中的那一页。

就是这儿！几天来一直在脑海中若隐若现的影子终于被捕捉到了。

5

圣人孙思邈在丹经中记载有“丹经内伏硫磺法”，曰：“硫磺、硝石各二两，研成粉末，放在销银锅或砂罐子里。掘一地坑，把三个皂角逐一点着，夹入锅里，把硫磺和硝石起烧焰火，便可伏火。”

在《太上圣祖炼丹秘诀》中，则提出了另外一个“伏火矾法”：“硫二两，硝二两，马兜铃三钱半。石为末，拌匀。掘坑，入药于罐内与地平。将熟火一块，弹子大，下放里内，烟渐起。”

在所谓的“伏火法”下面，两本书中均写道：“以此法炼丹时，需严防失火。以硫磺、硝石、雄黄、油脂和皂角相调和，虽然可以去除硫磺的烈性，但如操控不当，便会产生巨力以至爆燃，甚而达到山崩地裂的程度。”

韩湘很早就听说过，终南山中有一个名叫清虚子的道士以硫磺硝石伏火炼丹，一着不慎，丹炉炸开，紫火腾空，清虚子被炸得飞到半空中，两条胳膊都断了。

根据段成式和郭浣提供的情况，京城窃案中被偷的东西包括药材、皂角、生猪和茅厕旁的泥土。这些东西乍一看并没有多少价值，所以令人百思不得其解。但结合起炼丹伏火法，就能立刻找出其中的关联——

生猪可提取油脂；茅厕旁的土中能提出硝石；而被盗的药材中，则包括了硫磺、雌黄和雄黄。

现在要确认的事实是：道经和那些物品，究竟哪样最先失窃？

精于炼丹的道士们大都听说过硫磺伏火法，但具体的配方只记载

在这两本道经中。

韩湘认为，如果先失窃的是两本道经，那么几乎可以断定，是有人在试制炼丹伏火的秘法。其实，此刻大街上响声处处的爆竹，用的就是硫磺硝石混杂再点燃的方法。但是从失窃的硫磺硝石的数量来看，那伙神秘的盗贼似乎想要制造许许多多的“爆竹”？

为什么呢？难道是要借上元节贩卖爆竹牟利？这也太愚蠢了吧。

韩湘琢磨，得尽快把这个发现告诉段成式。段成式那个鬼精灵，兴许就能想出什么端倪来。

但此刻正是上元节最高潮的时候，段成式肯定在和亲朋好友一起赏灯玩乐。不急在这一时。韩湘看了眼在榻上沉沉昏睡的李复言，想来无事，便决定如仆人所提议的，干脆先混迹到人群之中，与近百万的长安民众一起尽情享受佳节。

踏出府门，宛如进入另外一个天地。

今宵不寐的长安城中，到处张灯结彩、火树银花。璀璨的灯火如银河星落，映着满大街姹紫嫣红的人们，相互簇拥着欢笑不止。韩湘在长安城中过了许多个上元节，却感觉今夕比往年都更加热闹。是因为迎佛骨吗？还是因为大唐来之不易的中兴？皇帝呕心沥血了十几年的削藩，终于接近收官。有这样一个沸腾的上元节，也在情理之中吧。

韩湘挤在人群中，随波逐流地向前走着。凭感觉，人流是在朝东北方向去。上元节时，皇城前的天街上按例竖起巨大的彩轮和数百杆灯树。数千宫女在彩轮下踏歌欢舞，来自域外的奇人们表演百戏和幻术，禁军健儿还要拔河助兴。王公贵族们则在天街两侧架设彩楼观灯，看到兴起时便撒下大把金银，如同天女散花，诱使百姓们去争抢，所以大家都往那里赶。

走不多远，人流又停顿下来，发出阵阵欢呼。韩湘跟着周围的人朝天上看去，只见黑云密布的苍穹之上，飞起了盏盏祈愿灯，飘摇绚丽，好似繁星点点，引得众人尤其是孩子们仰面挥手、兴奋不已。

韩湘正看得开心，忽听耳边有人在叫：“韩郎！”

回头一看，竟是段成式！

韩湘惊喜地问：“你怎么也在这里？是和家人一起来看灯吗？”

“我在找你啊！”

“找我？咱们不是约好了明天再碰面吗？”

“哎呀！是佛骨！”段成式满头大汗，也不知是挤出来还是急出来的，大声说，“佛骨就快到大安国寺了！”

“什么？”韩湘没听懂，“佛骨不是要到正月十六日才会出禁中吗？”

段成式的神情有些异样：“韩郎，今天是上元节啊！”

韩湘突然明白过来了——子时的钟声刚刚敲过，现在已经是正月十六日了。如果在其他日子，必须要待晨钟响过开启宫门，佛骨才会离开禁中。但上元节是通宵达旦的，所以子时一过，佛骨便准时迎出大内了。

他环顾四周，才醒悟到这汹涌的人潮绝大部分是去往大安国寺礼拜佛骨的。

大安国寺位于长乐坊中，北面就是大明宫，东边又紧邻着十六王宅，所以佛骨离开禁中后，首先就迎入大安国寺供奉。

为了盖过周围的爆竹和人声，段成式已经在冲着韩湘喊叫了：“我打听到了，正月十二日那天进长安的胡人中，有一群来自于阗国的僧人，专程来为佛骨贡献西域的香火。现已经鸿胪寺安排，特许他们今日去大安国寺进香。”他喘了口气，又道，“可我总觉得此事蹊跷，所以特意向爹娘撒了个谎，去韩府找你商量。谁知你不在家，我估摸你会不会也打算去大安国寺，就这么一路找过来……”

韩湘惊道：“糟糕！”

“什么糟糕？”

“那香火怕是有鬼！”韩湘一扯段成式的胳膊，“来不及了，咱们快去大安国寺！”

怎奈周围人山人海，朱雀大街向北往皇城的方向几乎水泄不通。韩湘拉着段成式在人群中见缝插针，一边奋力往前挤，一边将自己的发现讲给段成式听。

没说几句，段成式已经脸色大变。

综合所有的发现，最合理的推论便是：有胡人假冒于阗僧人之名，向大安国寺的佛骨进香，却在香火中埋伏了硫磺硝石等物。按照炼丹秘诀中记载的配比，一旦引火，将发生威力不可估量的爆燃。

佛骨、大安国寺、越聚越多的人群，还有长安城中遍地的火烛灯笼……

后果不堪设想！

两人顾不上多说了，都开始拼命朝前挤去。朱雀大街的两侧，不时能见到维持秩序的金吾卫，但是人潮汹涌，根本挤不到士兵前面，也不可能说上话，向他们发出警告。只能靠自己了！

一路上左冲右突，东挡西钻，两人只恨肋下没生双翅。足足花了一个多时辰，总算进了长乐坊。

尚未到黎明时分，但遍地灯火，加上不远处皇城中竖立的转轮放出夺目光辉，将整个长乐坊照得如同白昼一般。越过密密麻麻的人头，已经能够清楚地看到大安国寺的方塔了，却再难靠近半步。

荷刀执戟的金吾卫以身躯为障，将民众拦阻在身后，为寺院前腾出一条路来。街道上已经泼洒过净水，像镜面般反射着满城华光。

费尽九牛二虎之力，韩湘和段成式突出重围，钻到人群的最前排。大安国寺的寺门大敞，从里面传出阵阵梵音。隔着金吾卫的仪仗朝寺内望去，只见合寺僧众身披最隆重的袈裟，齐声诵经，庄严地等待佛骨到来。香火烛烟缭绕在他们的身边，又汇聚到半空中，形成云烟蒸腾的华盖。

段成式眼尖：“快看那里！”

就在正对寺门的街上，放置着一具大铜鼎。数名僧人围在四周，果然都是胡人模样。

这肯定就是所谓于阗僧人进献的香火，但此时铜鼎中的香火并未点燃。

韩湘和段成式相互点点头，想必要等佛骨到时才进香——还有机会阻止！必须阻止！

寺前的金吾卫中，只有一位身披明光铠的将军高高地骑在马上。韩湘和段成式挤到他的前面，齐声高喊：“将军，铜鼎中的香火有

诈！”

将军满面虬髯，头盔遮住鼻子以上的半张脸，但是膀阔腰圆，相当威武。他直勾勾地盯着韩湘和段成式，似乎一下子没听明白他们的话。

段成式又叫：“将军，切不可引燃香火，铜鼎会炸！”

“你说什么？”

段成式一愣，这位将军的口音竟也是胡人腔调。他还在愣神，就听那将军断喝：“滚开！”

韩湘抢步上前：“将军切不可掉以轻心，请听我们说……”

“快将这两个乱民驱离！”

随着将军一声令下，拳脚棍棒便如雨点般地落到韩湘和段成式的身上头上。两人被打蒙了，正在晕头转向之际，身边的民众发出山呼海啸般的欢呼——佛骨到了！

金吾卫撇下他们，转而去维持秩序。人们纷纷纳头拜倒，段成式和韩湘被冲散了。眼前突然没了遮挡，段成式看见，佛骨仪仗正从大明宫的方向缓缓而来，由二十四名力士肩担着的金舆上，供奉佛骨舍利的宝塔光芒四射，亮过了上元节的所有彩灯。

大安国寺中响起震耳欲聋的梵唱，方丈慧能法师率领僧众迎出寺门，恭候在铜鼎前。一名胡僧燃起香火，毕恭毕敬地进献到方丈手中。

段成式声嘶力竭地叫起来：“方丈，不能点火啊！”可是音乐、祈祷、梵唱，还有爆竹声，沸反盈天的种种声响，早把他的那点喊声给淹没了。

佛骨的仪仗就停在铜鼎前。慧能方丈举着香火念念有词，众僧拜倒在他的身旁，那几名胡僧也跟着跪下来。

慧能方丈祷告完毕，刚要将香火伸入铜鼎，突然从头顶传来一声：“住手！”

段成式从天而降，直扑到方丈的身上，两人一齐摔倒在铜鼎旁。

原来段成式情急之中，爬上了寺前的参天古槐。因为所有人的注意力都集中在了佛骨上，竟无人阻挡他，使他能在千钧一发之际，从

槐树上直接跳向慧能方丈。

段成式一骨碌便爬了起来。慧能方丈可摔得不轻，段成式伸手相搀，抱歉道：“方丈，对不住了！”

他还想对老和尚解释几句，不远处传来怒吼：“什么人！竟坏我大事！”

段成式一抬头，却见那位金吾卫将军翻身下马，手中执剑，杀气腾腾地冲过来。

段成式突然认出他是谁了，不禁大为震惊。

转眼将军就杀到跟前，举剑便砍，段成式就地一滚，将将躲过。将军再砍，段成式跳起来便跑。刚才那一摔还是伤到了，段成式觉得右脚脚踝钻心地疼，灵机一动干脆绕着铜鼎跑起来。好在他的身体灵活，而将军全身铠甲终究迟钝些，追了几圈都够不着他。

将军大怒，振臂一推，竟徒手将铜鼎翻倒，里面的黑色粉末洒了一地。

此时大安国寺前已经乱作一团，人们呼喊推搡，金吾卫再也无法控制局面。

段成式又一瘸一拐地朝佛骨的方向跑去。

“好小子，你还想往哪里逃！”胡人将军挡住去路。

段成式将头一昂，迎向他高举的利剑：“我知道你是谁！”

将军一愣。

恰在此时，寺前的灯树经不住人群的推撞倾倒下来，火星飞散而下！

就在火星落向铜鼎的瞬间，段成式看到韩湘已经赶到了金舆前。他用尽全力朝韩湘大喊：“保护佛骨！”

韩湘应声扑向金舆。

伴随着一声轰然巨响，烈焰在大安国寺前瞬时炸开。

元和十四年正月十六日，佛骨送出禁中的当天夜里，国师柳泌就在大明宫中的三清殿上主持了道教的夜醮仪式。

从龙首原上俯瞰长安城，灯火比昨夜上元节暗淡了许多，星辰在夜空中重放光芒，天际银河再现。

三清殿前的圆形祭天台全部使用汉白玉雕砌而成，在星光照耀下披了一层淡淡的银色，几乎像是透明的。黄、绿、蓝三色的琉璃和鎏金莲花瓣铜饰点缀其间，使整座祭天台越发显得玲珑剔透、异彩纷呈。

柳泌身披绣满云霓的青色道袍，踏着海兽葡萄纹的方砖，沿龙尾道缓步登上祭天台。供桌上已设下酒脯、饼饵、币物等等供奉上仙之物。柳泌先是念念有词一番，祭告天皇太一、五星列宿，继而用红笔在青藤纸上写下对天帝的奏章，再用皂囊封缄。

仪式颇为繁琐，柳泌装模作样地搞了很长时间。他倒是忙得额头冒出汗珠，随同夜醮的宫中道人和内侍们却个个冻得簌簌发抖。

只有永安公主能坐在廊下单设的暖帐中，一边舒舒服服地旁观，一边和身旁的裴玄静闲聊：“咱们的柳国师还真是半点不肯落后啊。”

裴玄静笑了笑。

“你猜猜，他在青词奏章里会写些什么？”

“我想，无非就是祈祷国泰民安，尤其是圣上的龙体安康吧。”

“龙体安康？”永安公主瞥了裴玄静一眼，“有了国师的灵丹，皇兄的龙体怎么会不安康。”

裴玄静又笑了笑。

和永安公主同在大明宫中的玉晨观修道已逾两年，裴玄静早就发觉，即使和某些人朝夕共处，彼此间仍然不会亲密，裴玄静与永安便是一例。

其实她们相处得还不错。永安公主性格孤僻，为人倨傲刻薄，喜怒无常，基本上没有交心之人，而裴玄静本无意与她交心，只求相安无事，刚好永安也是此意。对于裴玄静，永安似乎还抱有一点敬畏。这点敬畏从何而来，裴玄静不得而知，也没有兴趣去了解。两年多的相敬如宾，只让裴玄静看清楚了一点：永安公主是一个怀有秘密的

人。正是这个秘密，耗损了她的性格，也败坏了她的命运。这个秘密肯定非常可怕，更可怕的是，永安公主终生也摆脱不了它。

其实在大明宫中，谁又不是怀着类似的秘密呢？在裴玄静的眼中，整个大明宫就是一座巨大浩荡的迷宫，而自己单枪匹马闯入迷宫，又是为了什么呢？

不可说——因为这也是裴玄静的秘密。

今夜永安公主的兴致颇高，虽然裴玄静没有积极响应，她仍然说个不停：“我倒是有担心，待柳国师的奏章上达天庭后，玉帝和佛祖会不会争起来？”

“有什么可争的呢？”裴玄静反问。

“哎呀，就像大臣们每天都在朝堂上争个不休，你说他们又在争什么呢？”

裴玄静说：“我朝自建国以来，佛道便相争不绝，时而西风压了东风，时而东风压了西风，却也无伤大碍的。”

“嗯，我倒觉得是两头都不得罪，两边的好处都想要。”

这话说得够尖刻，裴玄静不觉瞥了永安公主一眼。

“我原来还以为，在这件事上皇兄也会效仿先皇。没想到……”

“效仿先皇什么？”永安公主欲言又止，反而勾起了裴玄静的兴趣。

“先皇笃信佛陀，虽然一生病痛不断，却从不服丹药。”

“是吗？”裴玄静有些意外。

“是。”永安公主的语气变得惆怅起来，“你是看不出来的，可我们都知道，皇兄在很多事情上都学先皇的做法。偏偏这服丹一事，可惜了。”

裴玄静在两代名妓傅练慈和杜秋娘的命运上已了解到，皇帝在效仿先皇。当然，她从未对人提起过。

裴玄静试探着问：“可惜吗？”

“让柳泌这种小人得志，你不觉得可惜吗？如今皇兄一天都离不开柳国师的丹药了，柳泌的荣华富贵自当享用不绝。”

裴玄静说：“公主殿下若真的这样想，就应该劝谏圣上。”

永安公主“咯咯”笑起来：“算了，我还是少惹麻烦吧。”

望着在祭台上忙乎的柳泌的背影，裴玄静又问：“先皇完全不信道吗？”

“是完全不信丹药。”永安公主回答，“至于信不信道，他从来没对我们说过。不过……他却抚养了一个道士的儿子。”

“抚养道士的儿子？”裴玄静很讶异：道士哪来的儿子？再说了，先皇为何要代为抚养？这事听起来实在有些荒谬。

永安公主没有吭声，却直勾勾地看着前方。

“公主殿下。”原来是柳泌不知何时来到暖帐前。

永安公主就像突然见了鬼似的，全身绷紧，怯怯地招呼了一句：“国师辛苦了。”

“为圣上效劳，怎敢言辛苦。”柳泌躬身道，“不知公主殿下对贫道的夜醮，有何指教吗？”他的话语和姿态虽然谦卑，淫邪的目光却肆无忌惮地爬上永安公主的面颊，像条蛇一般在那里上下游走。

永安颤声道：“国师道行深厚，我、我哪里有什么指教……”

“说到这里，”柳泌凑得更近了些，几乎要贴到永安的胸前了，“公主殿下独自修炼，缺乏名师指点，精进的速度自然会慢一些。贫道倒有一个建议。”

“什么建议？”

“殿下你看，你我都在大明宫中，公主殿下的玉晨观和贫道的三清殿离得也不算远，何不经常在一起探讨道义，共同修炼呢？”

永安公主尚未回答，裴玄静却向前一步，道：“无需劳动柳国师。公主殿下与我一起修道。”

“原来裴炼师也在这里，久违了。”柳泌装出才刚发现裴玄静的样子，“见到裴炼师，不禁令贫道联想起两句写夜醮的诗：‘青霓扣额呼宫神，鸿龙玉狗开天门。’裴炼师很熟悉吧？”

裴玄静镇定地回答：“当然，但我更喜欢这首诗末尾的两句：‘愿携汉戟招书鬼，休令恨骨填蒿里。’”

“那不是李长吉的诗吗？”永安公主问。

柳泌阴笑着说：“公主殿下知道吗？裴炼师原本与李长吉有过

婚约。”

“真的吗？”永安的面色又是一变。

裴玄静点了点头。与长吉的往事，裴玄静从未刻意隐瞒过谁，但也不会对任何不相干的人随便提起。对于裴玄静来说，长吉不是秘密，而是永远的伤痛，是美到极致，不忍直视的月光。

柳泌道：“是贫道造次了，原来裴炼师不曾与公主殿下提起。”

“此事和你有关吗？”裴玄静问。

“无关，无关。”柳泌笑道，“裴炼师，你我之间过去有些误会，而今同在大明宫中，又都是修道之人，其实我很想与裴炼师捐弃前嫌。贫道建议，不如你、我还有公主殿下，我们三人从此一起修道、共同精进，炼师以为如何啊？”他的相貌本就猥琐，此时简直不堪入目了。

“捐弃前嫌？”裴玄静注视着他，“你我之间没有前嫌，只有每时每刻的仇恨。”

柳泌将脸一沉：“贫道可是圣上钦封的国师，裴炼师这样与贫道说话，就是对圣上的大不敬！”

“我正是与柳国师才这样说话，对柳泌我根本无话可说！”

柳泌恶狠狠地道：“很好，既然裴炼师决意与贫道为敌，那咱们就走着瞧吧。”说罢拂袖而去。

裴玄静对永安公主说：“我们也回去吧。”又见永安脸色难看地僵着，便问，“公主怎么了？还在生我的气吗？”

永安不答。

裴玄静轻叹一声：“长吉已逝多年，我不觉得有必要向公主提起我与他的往事，绝非刻意隐瞒，还望公主殿下不要在意。”

永安公主冲口道：“你的事情我不想管，我的事情也不要你管！”

“你的事情？”裴玄静一愣，旋即醒悟过来，又觉得难以置信，“公主殿下的意思是——刚才我不该干预你与柳泌的谈话？”

永安愤愤地嘟着嘴。

裴玄静道：“殿下，他分明是在冒犯你啊！我是看不过去了才出言阻止……”

“谁要你阻止！”永安尖叫起来，“你知道惹了他会是什么结果吗？如今皇兄就爱听信他的话，你想找死你自己去，不要拖上我！”

裴玄静气极反笑：“所以公主殿下情愿被柳泌侮辱？”

“他没有侮辱我，你哪里看出他侮辱我了！”

裴玄静勉强耐心道：“或许公主殿下对柳泌的为人还不甚了解，但我亲眼见过他那些卑鄙无耻的行径。此人的心地相当狠毒，杀人眨眼，所以绝不能给他任何可乘之机，否则必将反遭其害。”

“你这么清楚柳泌的为人，难道皇兄还不如你清楚吗？为什么还封他为国师？柳泌没说错，你如此诋毁柳国师，就等于在诋毁皇兄的英明！”

“我懂了。”裴玄静终于忍无可忍，“早知今日，当初圣上让公主殿下回去回鹘和亲的英明决定，我就不该帮着公主殿下拒绝。”

“你！”永安狠狠地一跺脚，愤然离去。

裴玄静没有去追她，而是远远地看着公主的背影消失在廊檐尽头，方才沿着长廊缓步前行。

她的心中有种世态炎凉的况味。虽然裴玄静一向并不喜欢永安公主，但还是同情她的遭遇。正因为裴玄静深信，任何人都应该成为权力交易的牺牲品，所以那时永安为了逃避和亲向她求助时，裴玄静才会毫不犹豫地挺身而出。结果因此身陷宫禁，裴玄静从来没有后悔过。整整两年过去了，今天裴玄静才真正认识到，永安公主畏惧的并不是失去尊严和自主。不，她所眷恋的只是长安宫中优渥的生活环境，只要能保住这一切，她甚至愿意向柳泌这种流氓恶棍低头，忍受他的欺辱，就因为他现在是皇帝驾前说一不二的红人。

裴玄静在心中冷笑着，可怜之人必有可恨之处，用这句话来形容永安公主，真是再贴切不过了。可是，今后要怎样与公主相处下去呢？假如再遇到类似的情形，难道要自己装聋作哑吗？

皇帝将裴玄静拘禁在大明宫中，除了陪同永安公主或者极少数被允许的情况外，一律不准踏出玉晨观。这也就意味着，如果柳泌再到玉晨观去骚扰永安公主，裴玄静将不得不眼睁睁地看着，避无可避。

新年佳节还没有过完，前方的夜空中辉映着长安城中的万家灯

火。团聚的日子，她却只能孤单地站在重楼高阁的阴影里。宫阙绵延望不到边，就像她的思念绵长而没有着落。

皇帝曾经说过，大明宫中有不下万人，却连一个相知的人都找不到。

“裴炼师。”有人在叫她。

裴玄静闻声回头，原来是皇帝的贴身内侍陈弘志。裴玄静已经很久没见过他了。月光照在陈弘志的脸上，几年来他相貌中的稚气脱尽后，五官由清秀变为圆润，又因为是个太监，所以没有男性逐渐成熟后的刚硬，反而有点像个妇人了。

“陈公公？”裴玄静向前望了望，永安公主早就没影了，“你是找公主殿下吗？”

陈弘志一笑：“不是，我来找裴炼师。”顿了顿，又道，“我早就来了，特意等到现在。”

他的意思很明白，是故意等到永安公主和柳泌都不在时才现身的。

难道是皇帝想起自己来了？

裴玄静感到一阵空泛的疲倦。整整两年了，皇帝将她关在大明宫中，却从未召见过她一次。自从元和十年五月末的那个雷雨之夜，裴玄静第一次来到长安，误打误撞进春明门外的贾昌小院，她的命运就被笼罩在皇帝的铁血意志之下。此后不论她做了什么，遇到了什么状况，事后证明都与皇帝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但恰恰就在过去的两年中，她被皇帝深锁在大明宫中，与他近在咫尺，却似乎彻底失去了关联。

裴玄静明白，他是在消磨她的意气，用彻彻底底的忽略煎熬她，企图耗尽她的勇气和耐性。这是一场无形的较量，皇帝什么都不需要做，只要将她随意地丢弃在一边，用整座宏伟的大明宫来压迫她，一点一点地把她的意志碾成齑粉。

他终于想到要来看一看成果了吗？

裴玄静问：“陈公公找我有什么事？”

“曾太医来了，正在仙居殿中等候，请裴炼师赶紧过去。”

“曾太医？”

“对啊。太医院中资历最老的神医，早些年就告老隐退了。今天能来一次，特别不容易呢。”

“曾太医为什么要见我？”

“曾太医来给裴炼师看病啊。”

“给我看病？”

“是啊。哎呀，裴炼师快跟我走吧。”

裴玄静没病，更没要求过请什么老神医看病，她连曾太医的名字都从未听说过。

她看着陈弘志。

也许是在皇帝身边待久了的缘故，陈弘志眼神中的精明冷酷竟和皇帝有几分相似，但骨子里又截然不同，浑然一件拙劣的赝品。

裴玄静问：“这是圣上的旨意吗？”

陈弘志没有回答。

“请陈公公带路。”

7

曾太医等候在仙居殿后的偏殿里。陈弘志将裴玄静带进去后，便知趣地退出帘外。

须发皆白、满面红光的曾老太医看起来有八十多岁了。他和蔼地端详着裴玄静，微笑着问：“炼师有疾乎？”

虽然满腹心事，裴玄静还是被这位慈祥的老人家逗笑了，柔声回答：“我却不知自己有疾否，还请老神医诊断。”

曾太医却叹了口气，从檀木医箱中取出一张粉笺，放到了裴玄静的面前。

“炼师之疾，此方可医。”

她轻轻地捧起粉笺，像捧起一对蝴蝶的翅膀。不敢用力，怕它会碎；又不敢松手，怕它一下便飞得没了踪影。

熟悉的潇洒字迹，宛如他的笑脸活脱脱地再现在她的眼前。

裴玄静盯着看了很久，直到曾太医又将一整沓粉笺递过来。

她抬起头：“全都在这里了吗？”

曾太医点了点头——所以，这些就是王皇太后让宫婢请崔森写的药方了。那么说，王皇太后收集的药方，最终还是落到了皇帝的手中。崔森死于王皇太后和皇帝的共谋，裴玄静的这个推断，终于得到了证实。

曾太医咳嗽一声，道：“关于这些方子，我有一个故事，裴炼师想不想听？”

“老神医请说。”

“其实，这些方子都是老夫的家传。”

“您的家传？”裴玄静抬起眼睑，双眸幽深如潭。

“我家世代为皇家御医，早自前朝大隋起，我家中积累的药方便为皇家所独有，从不流于民间，这些方子只是其中的一小部分。”曾太医苍老的目光中含义隽永，不可捉摸，“可是，大约在三十年前，它们被偷偷地带出了皇宫。”

“哦，发生了什么事？”

“由这些方子辑录编成的方书仅两册。一册保存在太医院，钥匙由我掌管；另外一册在尚药局，钥匙由内给事公公亲自保管。许多年来从未出过差错。三十年前，哦，确切地说应该是贞元六年，那一次我到尚药局去修书，却发生了意想不到的事情。”

裴玄静问：“修书是什么意思？”

“方子会根据使用的效果不断地调整，如果一味拘泥，就不能累积经验，达到最好的疗效。所以隔一段时间，我便会将方书重新修订一版。因为我日常在太医院中供职，所以太医院里的方书我是随时修改的。而尚药局中的方书，每年只修一次。贞元六年元月中的一天，我到尚药局去修方书。由于前一年中方子的修改较多，所以我花了不少时间。修方书时，我独自一人关在屋中，大概一个时辰过去，我感到有些困倦，便不知不觉地睡了过去。哦，恰好前一天晚上宫中有位嫔妃突发疾病，我忙了一整夜，所以身体很疲惫……也不知睡了多

久，直到来送饭的内侍敲门将我惊醒。当我醒来时，突然发现面前的方书少了一份。”

“少了一份？”

“对。去尚药局修方书时，我随身带着太医院已经修改好的方书。一边抄录，一边核查，过去一直都是这么做的。所以我睡着之前，桌上摊开着两卷方书，可是等我醒来，却只剩下一卷刚修了一半的方书，我从太医院带来的已经修好的方书却踪迹皆无了。”

裴玄静盯着曾太医：“您仔细找了吗？”

曾太医苦笑道：“当然，恨不得把每块地砖都翻过来。”

“所以……”裴玄静斟酌道，“是有人把方书偷走了？”

“只有这个可能。于是我赶紧请来内给事公公，在尚药局中进行了一番调查，结果却一无所获。万般无奈之下，我只得将方书重新抄了一份，凭记忆补充修订，再交予尚药局严加保管。最终，此事就这么不了了之了。”

“不了了之？”裴玄静追问，“难道没有上报吗？”

“唉，如果上报的话，肯定又要弄得沸沸扬扬，不仅于事无补，反而牵连到尚药局的一干人等。所以我与内给事公公商议之后，决定把此事压了下来。”

裴玄静沉默片刻，问：“王皇太后怎会熟知这些方子？”

“因为——拿走药书的正是王皇太后的贴身婢女。”曾太医长声喟叹，“当时，先皇尚在东宫为太子。他的身体一直不好。所以王良娣，也就是后来的王皇太后常向太医院讨要方子，为太子补身。那次王良娣得知我到尚药局修方书，便遣她身边的一名宫婢到尚药局来取方子。尚药局位于太极宫中，和东宫只隔着一堵墙，所以让宫婢过来十分方便。”顿了顿，曾太医又用强调的语气说，“那天，只有这名宫婢来过我修方书的房间。”

“既然如此，为何不招那名宫婢来盘问呢？”

“裴炼师应该懂得投鼠忌器的道理吧。彼时，我与内给事公公商议了半天，拿不定主意，只好去东宫求见太子，将事情的原委告诉了他。太子殿下闻言十分震惊，待要召唤那名宫婢盘问时，才发现她已

经逃跑了。”

“逃跑了？”

“对，衣服细软都带走了。可不是逃跑了么？”

裴玄静皱起眉头：“逃出宫有那么容易吗？”

“裴炼师有所不知。大明宫戒备森严，要逃走自是不可能的，但东宫就不那么严格了。先皇仁慈，在他为太子的那些年里，东宫的内侍宫女们过得都很舒服自在。”

半晌，裴玄静道：“所以，曾太医的祖传方书被这名东宫婢女偷走，算是坐实了。”

“还能是谁呢？”曾太医反问，“太子殿下本要把责任担起来。但我和内给事公公都考虑，此事说大不大，何必再闹得满城风雨呢？况且方书流入民间，能够造福百姓，其实不无裨益。于是我们便一起向太子殿下提议，还是将此事大事化小，小事化了吧。太子殿下也就应允了。再后来，慢慢地大家都把这件事忘掉了。”

顿了顿，他又补充道：“我记得，那个宫女姓崔。”

裴玄静本来在垂首思索，听到曾太医的这句话，她的睫毛微微一颤，抬起脸来：“请问曾太医，这名崔姓宫婢懂医术吗？”

“那怎么可能？”

“也就是说她不懂。那她如何知道这卷方书珍贵，会想冒着极大的风险去偷呢？”

“……应该是有所耳闻吧。”

“可是仅凭耳闻，又没有医术学养的底子，她怎么看懂以特殊规则秘写的方书呢？”

曾太医一愣：“以特殊规则秘写？裴炼师的话，老夫不太明白。”

“您不明白。”裴玄静点了点头，又问，“曾太医认识贾昌吗？”

曾太医再一愣：“哪个贾昌？哦……裴炼师是不是说那个，曾为玄宗皇帝驯鸡的贾昌？”

“正是。”

“倒是没打过什么交道。我好像听说，贾昌几年前就死了。”

“对，就死在春明门外，先皇为太子时替他造的院落中。”

曾太医疑惑：“裴炼师提起此人是因为……”

“不为什么。”裴玄静回答。

曾太医已经把他所知道的都说了出来。或者说，他只被允许知道这些。他的任务就是如此简单，而且可笑。当然，对于皇帝布置的任务都必须兢兢业业地完成，不管有多么简单，而且可笑。

裴玄静行礼：“多谢曾太医为妾诊病，辛苦了。妾告辞。”她不理睬曾太医惊诧的目光，起身向外走去。

“裴炼师，裴炼师！”陈弘志又不知从哪个角落突然冒出来，追上裴玄静。

裴玄静停下脚步：“陈公公，还有什么吩咐吗？”

陈弘志欲言又止。

看着他扭捏的样子，裴玄静微微一笑：“烦请陈公公转告圣上，今后就不必让曾太医这样德高望重的老人家来撒谎了。叫人看着，心里很不好受。”

“撒谎？”

“难道不是吗？”裴玄静冷然道，“另外还请陈公公转告圣上，我与圣上谈的条件，是他自己答应的。君无戏言。当然他是天子，假如他想反悔，谁也奈何不得。但他身为一国之君，却企图以谎言来搪塞于我，实在有失身份。”

陈弘志听得瞠目结舌。

“请陈公公将我的话，都如实据报圣上吧。”

陈弘志说：“裴炼师，您这不是想要我的命嘛！”

裴玄静嫣然一笑：“也对，是妾唐突了。那陈公公就对圣上说，是不识好歹吧。”

如果崔淼的母亲仅仅是偷出医书的宫婢，那么王皇太后在认出崔淼后，最合理的反应是对他说明实情，命他交还方书或者干脆把他召入太医院中，岂不是一件皆大欢喜的好事？哪里用得着遣人暗示他逃走，还威胁说否则就会有杀身之祸！大唐自建国以来，不论皇家内部的斗争多么惨烈，对待普通百姓却一向通情达理，具有皇室的高贵气度。况且，崔淼是死在叔父箭下的。若非崔淼的生死关乎到大唐乃至

皇帝的安危，以叔父的为人，又怎可能滥杀无辜？

曾太医的叙述本就破绽百出。而且，他既不知道方书是以特殊规则秘写的，也不知道方书与贾昌有关系，更不知道崔森是随了养父才姓的崔，而非母亲。所以综上种种，只能使裴玄静得出一个结论：他所说的统统都是谎言。

她转身又走，陈弘志再次追上来。

“裴炼师，”他说，“咱家不知炼师和圣上之间有什么约定，但我知道，人再强强不过天去。咱家是觉得，假如炼师错过了这次机会，依照咱家对圣上性子的了解，只怕炼师这辈子都别再想有下一次机会了。”

他见裴玄静没有立即反驳，便继续道：“炼师在宫里已经待了两年多。只要圣上愿意，可以让炼师就这么一直待到死。炼师以为，这样值得吗？”

像所有的阉人一样，陈弘志的嗓音女里女气的，但他说的内容相当冷静，没有半点感情色彩。

“不论炼师想做什么，达到什么目的，光这么待着，恐怕不行吧。在咱家看来，如今圣上算是给了炼师一个台阶下，炼师还是别太较劲为好。只有抓住这个机会，炼师才能再见到圣上，也才有可能离开大明宫。您说说，是不是这个道理？”

在大明宫深邃的夜色中，裴玄静的双眸如晨星般明亮。远处，长安城的万家灯火正在渐渐黯淡下来，快要到黎明前最黑暗的时候了。

陈弘志耐心地等了好一会儿，才听到裴玄静说：“那就烦请陈公公去回圣上，说我想保存那些……写着方子的粉笺。”她的声音颤抖起来。

陈弘志的眼睛一亮：“好，我这就去为裴炼师恳求圣上，请他开恩。”又欣喜地补充了一句，“这下可好，咱家总算能向圣上交差了。”

这突然表现出来的单纯喜悦令裴玄静很意外，她发现，陈弘志就像随身携带着许许多多的面具，根据需要，随时可以拿一个出来换上。而一旦戴上某个面具，他就从内而外地变成了另外一个人。

裴玄静想了想，问：“陈公公可知，圣上怎么又会想起玉龙子之

事？”

“玉龙子？”陈弘志瞪大眼睛。

“难道圣上不是要我寻找真玉龙子的下落吗？”

“哦，不是不是。”陈弘志摇头道，“圣上倒是没有对我提过。不过据咱家猜想，圣上这次想让裴炼师查的案子，应该与佛骨有关。”

“佛骨？”

第二天，陈弘志的话就得到了证实。他来到玉晨观中，给裴玄静送来了一个锦匣，崔森书写的粉笺整整齐齐地叠放其中。裴玄静百感交集地接过锦匣，就在这一瞬间，她心中的仇恨似乎略有松动。

没错，她用索取粉笺的方式向皇帝表示了屈服，但他仍然可以拒绝，毕竟，他才是至高无上的。他们之间不存在平等，就像他允许她谈条件一样，根本上还是他在施恩于她。裴玄静当然明白，一切恩典都不是无缘无故的，皇帝在要求她的回报。《长恨歌》一案后，皇帝最后一次在清思殿上召见裴玄静时，她强硬地拒绝再为皇帝效劳，除非皇帝将崔森的身世之谜交给她。现在，皇帝果然给出了崔森身世的谜底，尽管对裴玄静没有丝毫说服力，但粉笺却实实在在地打动了她。

从收下锦匣的这一刻起，裴玄静又要为皇帝办案了。

此番攻防太过微妙，竟使人产生了心有灵犀般的错觉。不，裴玄静在心中冷笑，她对皇帝的睿智了解得越多，就越对其人感到厌恶。这是一种掺杂着恐惧和仇恨的厌恶。裴玄静觉得，无时无刻不在算计和提防，会使一颗心蒙尽污秽，让人再也看不透他的本质。而那里面

的伤口，因为牢牢封闭且得不到医治，正在无可挽回地腐烂吧。

“谢圣上隆恩。”裴玄静对陈弘志道，“也要多谢陈公公。”

“好说。”陈弘志笑容可掬地说，“那么，就请裴炼师开始办案吧。”

满面愁容的京兆尹郭縱从门外走进来。

果然不是离合诗或者玉龙子的案子，裴玄静暗暗松了口气，但紧接着，郭縱的话又把

陈弘志说得没错，郭縱是为了佛骨而来。

据京兆尹介绍，自从去年年底皇帝决定迎佛骨起，保护佛骨的重任就落在京兆府的肩上。郭縱向皇帝申请额外调集了三千禁军负责佛骨仪仗和护卫，可谓做足了准备。正月十二日，佛骨自凤翔到长安再入禁中，整个过程都很顺利。结束在大明宫中的三天供奉后，正月十六日子时佛骨迎出大内，不料在第一节大安国寺就出了事。

当时，佛骨仪仗才到大安国寺门前，就被一队于闐来献香火的胡僧挡住去路。

“那香火中有诈啊！”郭縱痛心疾首地道，“刚一点燃便爆出烈火浓烟，周围的人都被掀翻在地，死伤数人，现场相当惨烈！”

裴玄静听得心惊，忙问：“佛骨呢？”

“所幸佛骨无恙，有人及时扑倒了载着佛骨的金舆，未遭殃及。”

“哦。”裴玄静的心中疑云顿起——为什么这件案子会找到自己？

想当初，《兰亭序》是由于武元衡的选择，《璇玑图》则是因为案件发生在柿林院中，皇帝无意暴露宫闱秘事，便顺水推舟，逼裴玄静接下了。至于《长恨歌》，更是皇帝和汉阳公主各怀鬼胎的结果，那么佛骨案呢？是什么使皇帝又想到了自己，甚至不惜打破维持了整整两年的冷落？

她想了想，问：“此事应该不是意外吧，京兆府想必已经调查过了？”

“确是有人蓄意而为。”郭縱苦着脸回答，“那帮于闐僧人是……波斯人假冒的。”

“怎么是波斯人？”

“他们中有一个首领，混入了大安国寺前的金吾卫中，被当场炸死了。”顿了顿，郭縱道，“那人正是任萨宝府祔正的波斯人李景度。”

“李景度？”裴玄静追问，“是他策划了整件事？”

郭縱气愤地说：“李景度当时就毙命了！据他手下的波斯人供称，李景度召集他们假扮于闐僧人，把事先准备好的铜鼎香炉抬到大

安国寺前。李景度自己则扮成金吾卫将军的模样混在守卫仪仗中。现场很乱，金吾卫们全神贯注于保护佛骨，所以他披甲戴盔，竟无人怀疑他的身份。李景度的原计划是：待佛骨金舆到时，大安国寺方丈以香火引燃铜鼎中的药料，即可毁掉佛骨。”

裴玄静倒吸一口凉气：“他竟然想毁掉佛骨？这也太胆大妄为了吧。”

“谁说不是呢！而且他的计划非常毒辣，铜鼎燃爆，会把周围的波斯人一起炸死灭口。他自己却躲得远远的，打算事成之后全身而退。如果不是有人横加阻拦，他的诡计几乎就成真了。”说到这里，郭縱看了裴玄静一眼，才道，“破坏李景度的计划，保护了佛骨的是两个人：一位是段翰林的公子段成式，还有一位是韩夫子的侄孙韩湘。”

裴玄静惊诧得无以言表，但与此同时，她也朦胧地意识到，自己如何会被拉入到这起案件中。她急忙问：“他们二人都还好吗？”

“还好，还好。段公子离铜鼎近，受了点皮肉伤，所幸性命无虞。韩郎用身体扑倒了佛骨塔，本应身受重创，结果却毫发无损。想来定是有佛祖保佑吧。”郭縱解释道，“正是他们二位，坚持要请裴炼师主持此案。所以本官特地奏请了圣上的应允。”

果然如此。

裴玄静思忖着问：“这么说，案子不是已经破了吗？元凶亦咎由自取了，还需要我做什么呢？”

“炼师有所不知，佛骨案与京城近来的一桩飞天大盗案相互牵连，案情极其复杂。”

于是郭縱又将京城失窃案从头讲述了一遍，最后说：“正是从长安窃案开始，段成式和韩湘才推测到了大安国寺门前即将发生的事。只可惜李景度一死，失去了最重要的线索。”

“所以你们认为，李景度与所谓的飞天大盗有勾结，目的是偷盗准备能够引起香火爆燃的药料，从而毁坏佛骨？”裴玄静反问，“但如今李景度虽然死了，飞天大盗却还在逃，故而京兆府仍然无法结案？”

“对。大安国寺前案发之后，我们将李景度掌管的袄祠兜底翻了个遍。审问下来，袄祠中的波斯人对窃案确实一无所知。李景度只让他们准备铜鼎中的药料，再装扮成于阗人的模样将铜鼎搬去大安国寺。他们根本不知道香火引燃后会炸开，所以大部分未及躲闪，死得不明不白。本官据此断定，整件事都是李景度一人策划的。至于飞天大盗，则是他暗中找来的同谋，最令我担心的恰恰是这一点。”

“为什么？”

郭縱愁眉苦脸地说：“从被盗的物品数量来看，这次在大安国寺门前的仅仅是其中的一小部分，剩下的不知所踪。而佛骨还要在长安城中各大寺院继续供奉，旬月方会送回凤翔，所以……”

裴玄静明白了：“所以郭大人担心，毁坏佛骨的行动还会发生。”

郭縱叹道：“我已经又加强戒备了，派出更多的金吾卫保护佛骨。可是就怕百密一疏啊。”

裴玄静心想，佛骨在长安城各大寺院中轮流安放，就是为了让百姓能够供奉礼拜，所以京兆府不可能将人们完全隔离开。供奉时，火烛香烟又是必须的，确实很难彻底防范。

她又想，真是多亏了韩湘和段成式，从丹经秘诀想到香火中的危险，并且奋不顾身地保护了佛骨，否则在大安国寺前，昭示永恒的佛骨就已经灰飞烟灭了。那样的话，对于一心奉迎佛骨的皇帝来说，将是一个不小的打击。

她有些明白了，这次皇帝为何会对自己屈尊。

在裴玄静凝神思索的过程中，郭縱和陈弘志都眼巴巴地盯着她，终于等到她自言自语般地说：“——可是，波斯人为什么要毁坏佛骨呢？”

郭縱道：“波斯人信奉的是拜火教，故而对佛教在大唐兴盛不满？”

“不。本朝历来只有佛道相争。拜火教只是西域的一个小教，能够在大唐容身已是莫大的荣幸。”裴玄静摇头，“与佛为敌，轮不到拜火教。”

郭縱怒气冲冲地说：“话虽如此，可那个李景度向来桀骜不驯，

根本就是一个狂妄放肆、唯恐天下不乱的家伙！他会做出毁坏佛骨这种事来，我一点儿都不奇怪！”

在元和十一年的京城蛇患一案中，江湖郎中崔森就与李景度相互勾结，把长安城闹了个翻天覆地。郭縱对李景度结怨已久，都是看在李景度的父亲——司天台监李素的面子上才未加追究，谁知李景度不仅没有收手，反而变本加厉地闹腾起来。这回他在大安国寺门前被炸得血肉横飞，脑袋都削掉一半，郭縱还觉得不解恨呢。

裴玄静想了想，问：“对此，韩郎和段小郎君有什么看法？”

郭縱答道：“段公子受了伤，在家中静养。韩湘么，除了坚持要裴炼师办理此案，别的没再说什么。”

裴玄静说：“若要查办此案，我必须先面见韩、段二位公子，进一步了解情况。”

“这……”

郭縱尚在犹豫，一旁肃立的陈弘志却插嘴道：“不行，圣上绝对不会同意的。”

裴玄静追问：“不会同意什么？”

“不会同意炼师离开大明宫。”

“让他们二人入宫来呢？”

“这也不可能。”陈弘志道，“他们一非皇亲，二无官职，外男按例不得入禁中。”

裴玄静冷冷地道：“那就恕我爱莫能助了。”

长久的沉默。终于，郭縱沉重地“咳”了一声，起身道：“也罢，我便斗胆再去求一求圣上！”

京兆尹大人匆匆离去。

陈弘志连连叹气：“炼师这又是何苦呢？”

裴玄静知道，在陈弘志看来，自己无疑又在逆龙鳞。没错，皇帝是有底线的，而裴玄静就是要试出他的底线究竟在哪里。

况且，既然韩湘和段成式坚决要求自己介入此案，很有可能还有其他想法。裴玄静当然懂得里应外合的道理。假如皇帝答应自己与他们会面，那是最好。假如皇帝因此震怒，甚而惩罚她。对于裴玄静来

说，处境也不会变得比现在更糟糕。

大不了，皇帝要杀她。她一点儿都不怕。

裴玄静轻轻抚摸着锦匣。从元和十年五月末的那个雷雨之夜开始，在她的奇遇中他就从不缺席。这一次，他果然又出现了。

9

被封为国师以后，柳泌发觉自己在大明宫中的处境越发微妙起来。

他花了整整两年的时间绝地求生，终于利用手中唯一的武器——丹药成功地东山再起，再度成为大唐最显赫的道士。尽管他的这个道士身份，几乎遭到整个道门的鄙视。

在得意之余，柳泌不得不接受一个事实：自己这个国师，只能在大明宫中威风。出了大明宫，立即会变成人人喊打的过街老鼠。更可笑的是，皇帝根本不允许柳泌踏出大明宫一步。

顶着一个国师的虚衔，柳泌必须对皇帝感恩戴德、竭力效忠，却再也不能像当初那样，纠结党羽发展自己的势力，所以柳泌在大明宫中的前途将只系于皇帝一身。

这岂不是相当危险吗？

其他人是别无选择，而柳泌则是一着不慎，落到这步田地的，他实在是不甘心呐。

皇帝如今离不开他的丹药。为了使这种依赖更加牢固，柳泌每次只小心翼翼地炼三十粒丹，还编出一大套说法来支持自己的这种做法，说穿了就是自保的伎俩。皇帝看不看得透，其他人看不看得透？对此，柳泌只能掩耳盗铃、自欺欺人。

柳泌对于未来相当忧虑。皇帝必须牢牢抓在手里，但除了皇帝之外，他是不是还应该再抓一些别的呢？可叹大明宫中，人人尽为皇帝的奴仆，还不及他柳泌呢。

更要命的是，大明宫中还有一个裴玄静。

除了皇帝，裴玄静是最了解柳泌罪行的人。不，应该说她比皇帝了解得更加透彻。假如她把所知道的一切对皇帝和盘托出的话，柳泌没有把握自己还能否保住这条性命。而且和柳泌相似，裴玄静在大明宫中的存在亦相当奇特。柳泌是烂到根处，死灰复燃。裴玄静则是功绩卓著，反遭冷落。柳泌总觉得，皇帝将裴玄静深锁禁中，绝对另有深意。他不敢想，这种深意也可能针对自己。

裴玄静，是柳泌的一桩心腹大患。平常没有机会和她见面，所以在上元节夜醮时，柳泌便抓紧时间探裴玄静的口风，却碰了个结结实实的钉子。

看样子必须先设法解决这个隐患，否则后果不堪设想。

他正在盘算，裴玄静却找上门来了。

柳泌大吃一惊，看来夜醮时的试探还是引起了裴玄静的兴趣，他赶紧迎出殿外。

正午时分，一天中最温暖的阳光照在三清殿四面飞檐的鎏金龙首上，光线有些刺眼，使等在阶下的裴玄静周身仿佛罩了一层紫烟。

柳泌径直走到她的对面，酸溜溜地打了个招呼：“是什么风把裴炼师吹来了？请入殿内坐吧。”

“不了，我只有一件小事请教柳国师。”

“哦，什么事？”

“昨天，佛骨迎出大内的第一天，就差点在大安国寺门前被毁。国师对此有何看法？”

“佛骨几乎被毁？”柳泌瞪大眼睛。

“所幸有人拼命保护，佛骨未遭劫难。”

“竟有这等事……”

裴玄静观察着柳泌的表情：“国师知道吗？”

“我？当然不知道！”柳泌勃然变色，“裴炼师这话什么意思？”

裴玄静淡淡一笑：“国师一向喜欢与佛为敌，我没说错吧？”

“你！”

裴玄静带来的消息太突然，柳泌一时竟无法从容应对。他深知皇帝有多么看重佛骨。佛骨遇险，以自己过去的所作所为，确实会让人

产生裴玄静所说的联想。

在刺骨的寒风吹拂中，柳泌的额头居然渗出汗来。

“你这是血口喷人！”他决定先以势压人，“裴炼师，说话得有证据！”

“国师要证据吗？”裴玄静不慌不忙地说，“在大安国寺前，有人点燃事先准备好的铜鼎香火，那香火中掺杂了硫磺、硝石和雄黄等物，一经引燃便爆发出巨大的力量，烈火浓烟冲天而上，周围死伤惨重。如果不是有人舍身相护，佛骨就毁了……”她盯住柳泌，一字一句地道，“硫磺、硝石和雄黄以一定的配比混合，能够在炼丹时起到伏火的作用。但配比掌握不当的话，就会造成大安国寺门前的那种可怕状况。而对此现象，一般人根本不懂，只有谙熟炼丹者才能够掌握！”

柳泌回过神来：“裴炼师因此怀疑我与毁坏佛骨有关？”

“国师是不是很可疑呢？”裴玄静反问，“况且，数天前玄都观中的两本丹经被盗。据我所知，正是在这两本经书中，记载了硫磺伏火之法。为此，柳国师还去向圣上抱怨京兆府查办窃案不力，我没说错吧？”

“没错！”柳泌色厉内荏地说，“如今看来，正是丹经被盗，才使伏火之法外传，为歹人所用！如果京兆府能够早有行动，必不至于造成现在的后果！”

“柳国师以为这样做就可以洗脱嫌疑了吗？可惜在我看来，实在是欲盖弥彰。”

柳泌气结。更令他胆寒的是，裴玄静的态度如此嚣张，单刀直入，似乎硬要把罪行安到自己的头上，难道她的背后有人撑腰？

他勉强镇定自己，问：“是什么人在大安国寺前行凶？查清楚了吗？”

“胡人。”

“胡人？”柳泌忙道，“看看，这就证明此事绝对与我无关了。我何时与胡人有过瓜葛？裴炼师，你要栽赃陷害也得先把局做圆满了吧？”他干笑几声。

“柳国师与胡人有没有瓜葛，我不清楚。我只知道，柳国师和韩

湘子还是有些瓜葛的。”

“韩湘？”

“在大安国寺门前，拼命保护了佛骨的正是韩湘子。”

“他死了吗？”柳泌的脸色骤变。

“韩湘安然无恙。”

柳泌汗如雨下，厉声道：“我心清白，日月可鉴！裴炼师休要在此浪费时间了，贫道还要去为圣上炼丹，失陪了！”说罢扭头便走。

裴玄静默默地望着柳泌的背影闪进三清殿中。殿门“吱呀呀”地合拢，陪同前来的神策军士在她的身后说：“裴炼师，请回吧。”

接下皇帝的查案命令后，裴玄静获得了部分的行动自由，可以由神策军士押解着在大明宫中活动了。

她仰起头，轻轻呼出一口浊气：“好。”

10

不出所料，皇帝断然拒绝了裴玄静与韩湘、段成式见面的要求。

刚刚过去一天，京兆尹大人额头上的皱纹似乎又深了不少。他几乎是在哀求裴玄静了：“还请裴炼师看在佛骨的份上，看在长安百姓的份上，无论如何施以援手。”

裴玄静点头道：“郭大人请勿心焦。关于此案，我倒是想到了一个疑点。”

“什么疑点？”

“我记得郭大人说过，段公子曾在鸿胪寺核查过进城的异族僧人名单，从而推断出有人冒充于阗僧人的身份给大安国寺进献香火。结果发现，冒充于阗僧人的正是李景度率领的波斯人。”

“正是。”

“这里就有一个问题。”裴玄静道，“这些波斯人本来就在长安城中居住，为什么要偷窃于阗僧人的通关文牒呢？”

郭縱愣住了，想了想才说：“但他们的确冒充了于阗僧人啊？”

“他们只要假扮成于阗僧人，即可向大安国寺进香，没有必要偷通关文牒。通关文牒的唯一作用是进长安城，但是他们已经在长安城中了，为何还要偷文牒呢？”顿了顿，裴玄静道，“我想过了，唯一可能的目的就是让另外一些人进城，而且是胡人。”

“又是胡人？”

“对，否则就不需要偷于阗僧人的通关文牒。只不过，这批胡人并非是死在大安国寺门前的波斯人。”

“那又会是什么胡人呢？”郭縱越发糊涂了，“回鹘？石国？大食？吐蕃？”

“吐蕃！”裴玄静打断他。

郭縱一愣：“吐蕃？为什么是吐蕃？”

昨天裴玄静到三清殿和柳泌对质，只是因为柳泌过去曾干过打击佛教的勾当，所以此次佛骨遭难，裴玄静便决定先去探一探他的口风。但是硬要将这个案子安到柳泌的头上，并没有足够的证据。柳泌表面上风光无限，其实这两年来，他和裴玄静一样被皇帝拘禁在大明宫中寸步难行，要想在宫外实施那么周密的计划，基本上是不可能的。从这个角度来说，还是不得不佩服皇帝对柳泌的处置：既剪除了他的羽翼，又利用了他唯一的本事，绝对恰到好处。

在与柳泌的对话中，裴玄静没有发现更多的线索，只除了……他那无法掩饰的极度恐慌，引起了裴玄静的注意。如果柳泌与佛骨一案无关，那么他在害怕什么呢？

韩湘曾经窥探到柳泌和吐蕃人勾结的秘密。从目前的情势来看，皇帝对此肯定还一无所知，否则柳泌就算真能练出长生不老丹来，皇帝也绝对饶不了他。

柳泌怕的正是这一点——吐蕃。

裴玄静在试探柳泌时，故意没有明说炸佛骨的是波斯人，只含糊说是胡人。柳泌却因为曾经与吐蕃人勾结的劣迹，马上做贼心虚地联想到了吐蕃人，所以才会慌张成那个样子。

冒充于阗僧人混进长安城的，有没有可能是吐蕃人？相比其他西域小国的胡人，敢于在长安城中闹事的，吐蕃人的可能性确实要大一

些。

裴玄静问郭縱：“郭大人，大食和波斯都不信奉佛教。那么其他胡人呢？”

郭縱道：“据我所知，西域各国原先信佛者众，不过近年来随着大食势力的扩张，不少小国都改弦更张，不再信仰佛祖了。”

“吐蕃呢？”

“唯有吐蕃的佛教传自天竺本源，故而吐蕃人笃信佛教，比之中原更甚。”

“所以，应当不是吐蕃人。”裴玄静思忖道，“原因有二，其一，吐蕃人敬佛，完全可以用自己的身份申请向大安国寺进香，并不会引起怀疑；其二，吐蕃人笃信佛教，所以他们不可能密谋做出毁坏佛骨之事。”

郭縱迟疑着问：“所以……就换成了波斯人去炸佛骨？”说罢连连摇头，自己也觉得难以置信。

“对啊！”裴玄静却盯住他道，“吐蕃人先冒充于阗僧侣混进城，然后换由波斯人去执行炸毁佛骨的行动。可是……为什么要这么麻烦呢？而且不管是吐蕃还是其他胡人，他们混进长安城后去了哪里，现在又在做什么？”

郭縱喃喃：“是不是还想对佛骨动手？”

“假如是吐蕃人，就不会。”裴玄静坚决地说，“他们对佛陀的信仰极其坚贞，怎么可能去损毁佛骨？”

她看着脸色骤变的京兆尹：“郭大人，您是不是还有什么瞒着我的？”

“我……”

裴玄静厉声道：“事已至此，郭大人如果还要刻意隐瞒的话，我就真的爱莫能助了！”

郭縱急道：“裴炼师！咳，我直说了吧——在飞天大盗一案中，京兆府也、也失窃了。”

裴玄静真是又好气又好笑，问：“京兆府被盗了什么？”

“……是一张长安城地下沟渠的图纸。”

“长安城地下沟渠的图纸？”

“是，而且是在元和十一年时重新绘制的，比原来的图纸详尽许多。”郭縱看了一眼裴玄静，“裴炼师还记得那一年的蛇患案吧？”

她当然记得。

“当时，波斯人李景度与江湖郎中崔森合谋，在长安城四处引发蛇患，崔森则以灭蛇为借口，伺机探索城中各处的地下沟渠，绘成图纸。此事败露后，李景度的父亲、司天台监李素带着图纸来向我求情，并担保此图再无副本。我看在李素的面上，本着息事宁人的原则，兼之崔森郎中救下皇子十三郎，立了大功，便自作主张没有追究。他们绘制的图纸，我就收在京兆府中了。没想到……”

裴玄静在震惊中沉默着。

郭縱等了等，补充道：“只因我原先把图纸之事隐瞒了圣上，所以这次图纸被盗，我也没敢向圣上提起。”

裴玄静哑声道：“崔森已经不在……所以除了郭大人之外，知道图纸的人只有李素和李景度父子。”

“是的。”

“好。”裴玄静点了点头，“我们已经知道，李景度是大安国寺前佛骨劫难的主谋，而飞天大盗一案中失窃的东西都与之相关，所以李景度无疑也是飞天大盗案的背后主使。京兆府中所藏的京城沟渠地图，毋庸置疑也一定是李景度策划偷窃的，因为只有他知道图纸藏在京兆府中。看来司天台监李素大人当初说的是实话，李景度手中亦无副本，否则就没必要偷了。”

“可是他偷图纸又为了什么呢？”

“郭大人有没有去问过李素大人？”

郭縱哀声叹气：“李景度一死，李素就上表肯求圣上降罪。圣上至今尚无答复，李素便自我禁闭在府中，不饮不食。我去见他时，人已然憔悴得不成样子了。对于我的问题，他一概置若罔闻，闭口不言。唉！我觉得他是有了死志的。”

“所以从司天台监那里，郭大人什么都没问出来。”

郭縱低头不语。

裴玄静思索片刻，又问：“失窃的图纸与京兆府的原图有何不同，郭大人还记得吗？”

“记得，记得。”郭縱忙从袖中掏出一个纸卷，小心地摊开在裴玄静的面前。裴玄静不由横了他一眼，看来外貌忠厚的京兆尹大人早有准备了。

郭縱对裴玄静眼神视而不见，指着图纸道：“这就是京兆府原先的图纸，但我把李景度、崔森那份图纸上不同的部分，都标在上面了。”

在一整张泛黄的陈年旧纸上，若干条新鲜的墨迹显得格外突兀，扭曲如虬。

裴玄静一眼便看到了：“金仙观！”

图纸上金仙观的位置，先用黑墨画线，蜿蜒至坊墙。从坊墙这端开始，又有一条用红墨画出的新线，一直延伸进了皇城内部。整张图纸上唯有这一条红线，所以格外引人注目。

郭縱道：“金仙观下的地窟，以及地窟和暗渠相连的连接点，都是李景度和崔森他们标注出来的，在原先京兆府的图纸上并没有。”

裴玄静的心剧烈跳动起来——是的。崔森曾经让禾娘哄骗李弥，去金仙观后院的地窟下一探究究竟。后来段成式带着皇子十三郎李忱去地窟下面找“海眼”，差点儿被暗渠中涌来的河水淹死。段成式拼命游出沟渠，凑巧为崔森所救，他与十三郎的性命才得以保全——这些，都是她知道的。

原来，金仙观地窟的秘密就标在了这张图上。

可是——她指着那条突兀的红线问：“这是怎么回事？这也是李景度的图上标出的吗？”

“不是。”郭縱的语气很古怪。

“不是？”

“李景度的图上只标出了黑线的部分，到坊墙的位置就中断了。据我所知，坊墙的地下建有一扇铁门，已经封死多年。上次段成式和十三郎去地窟玩耍时，不知怎么触动了机关，将铁门打开，才使他们误入后面的地下暗渠险些丧命。而崔郎中和李景度以灭蛇为借口，最

远只探查到铁门，就此路不通了。所以，在他们绘制的图上只标注到坊墙的位置。”

“郭大人，我问的是红线的部分！”裴玄静快要耐不住性子了，“是谁画上的？而且，这条红线怎么会通向皇城里面呢？”

郭縱看着裴玄静：“裴炼师，红线是我画的。这才是金仙观地窟的真正秘密。”

她好像有些听懂他的意思了：“你是说，从金仙观下的地窟可以直通皇宫大内？”

郭縱缓缓地点了点头。

裴玄静的脑海中轰然一声——全明白了！

为什么金仙观的后院会成为皇家禁地；为什么当皇帝发现污水涌出池塘时，会立即下令填埋地窟，甚至不惜牺牲十三郎的性命；为什么在事件平息之后，皇帝还是封死了池塘，并派出禁军严密守卫金仙观。

她喃喃道：“崔郎只探得地窟到铁门为止，所以李景度的图纸上只画到了坊墙。而坊墙后的秘密……”

“除了圣上，只有司天台监李素与我是知情人。”郭縱仍是一副心有余悸的样子，“那次段公子虽然开启了铁门，但他和十三郎为了躲避涌入的河水，走了岔路，从暗渠凫水而出，并没有走到通向皇宫的这一段地道。”顿了顿，又苦笑着说，“幸而崔森和段公子都与金仙观地窟的真正秘密擦肩而过了，否则早在元和十一年，他们几个就都没命了。”

裴玄静追问：“地道通向宫内何处？”

“嗯？”郭縱好像连耳朵都不听使唤了。

裴玄静加重语气再问一遍：“请问郭大人，金仙观的地窟通向皇宫内的什么地方？”

“通向——西内太极宫。北面是大仓，南面是掖庭宫。”

“究竟在哪里？”

郭縱抹了一把额头上的浮汗，道：“在掖庭宫和大仓之间有一片空地。空地的地底下，建有一座地牢。”

“地牢？”裴玄静问，“建在宫中的地牢，肯定是关押什么重犯的吧？”

“据我所知，那座地牢自建成后总共只关押过两名……吐蕃的囚犯。”

“吐蕃的囚犯？”裴玄静的声音也变了。

“第一个被关的是吐蕃内大相论莽热。贞元十六年时，大唐与吐蕃曾有过一战。当时的剑南节度使韦皋抓住了吐蕃内大相论莽热，并将他送到了长安。德宗皇帝决定把论莽热作为人质，就关押在太极宫西隅的地牢里。可是，论莽热却在贞元十七年时逃脱了。”

“从皇宫中的地牢逃脱了？”裴玄静觉得难以置信。

郭縱尴尬地说：“咳，此中曲直先不详述了吧。总之，论莽热逃出长安后，德宗皇帝命太子，也就是先皇顺宗皇帝负责追捕他。贞元十七年末，论莽热被先皇派出的杀手诛于大唐边境。当时，从吐蕃前往接应论莽热的正是他的弟弟论莽替。结果，这个论莽替又落到了大唐守军的手中，也被送往长安，就像他的哥哥一样，关进太极宫中的地牢。直到……直到今天。”

“今天？”裴玄静追问，“吐蕃人质论莽替直到今天还关在太极宫的地牢中？”

“是的，关了都快满二十年了。”

裴玄静情不自禁地握紧双拳。

吐蕃人质——宫中地牢——金仙观——李景度——硫磺伏火法——飞天大盗——吐蕃人！

裴玄静问：“郭大人，金仙观外还有金吾卫把守吗？”

“自从炼师入宫以后，圣上便命将金仙观中的女冠们统统遣散了。金仙观重新封闭，平时仅有几名金吾卫巡逻值守。不过，近日佛骨案发，人手严重不足，我把那几名金吾卫也都调去保护佛骨了。”郭縱似乎也意识到了什么，心虚地追问一句，“怎么，炼师认为有问题吗？”

“我以为有问题吗？”裴玄静厉声反问，“郭大人还不明白吗？贼人真正的目标不是佛骨，是吐蕃囚犯论莽替！”

郭縱张口结舌。

裴玄静的话语疾速而出：“据我粗粗推想，整个过程应该是这样的：在长安城中一直埋伏着吐蕃的奸细，为了救出关押在宫中地牢里的论莽替，他们谋划了多年，却始终没有找到合适的办法。直到最近，他们终于和波斯人李景度勾搭在了一起。圣上将要奉迎佛骨的消息传出之后，吐蕃人便与李景度合谋了一个计划——首先，由潜伏在长安城中的吐蕃人负责偷窃硫磺伏火法所需之材料，还有炼丹秘诀和地下沟渠的图纸。他们有时单独行动，有时结伙，以吐蕃的方式设彩绘面，使人无法辨识真容。百姓们便误将其视为青面獠牙的鬼怪。又因吐蕃人常年不沐浴，兼食物习惯所致，身上有股异味，更让百姓以讹传讹成了所谓的狐狸精。”

“原来飞天大盗是吐蕃人……”郭縱听得晕头转向。

“波斯人李景度不敬佛，蓄意毁坏佛骨。但如果他用手下的波斯人去收集硫磺等物，就会将嫌疑引到他自己的身上，所以由吐蕃人代为行事，正中他的下怀。而在李景度的手中，恰好握有一个至关重要的秘密，可以和吐蕃人做交换。”

“金仙观！”

“对。”裴玄静道，“虽然在元和十一年的那次蛇患中，李景度他们未能突破铁门后的秘密。但是方才郭大人说了，司天台监李素对此是清楚的。而李景度作为他的儿子，想必也获知了这个秘密。于是吐蕃人和波斯人便各取所需，制造出了这一场佛骨之难！至于迎佛骨前一天以于阗僧人身份混入长安城的，肯定也是吐蕃人。他们一方面用于阗僧人的身份申请在大安国寺前进香，为波斯人创造接近佛骨的条件。另一方面，我相信这批新入城的吐蕃人定然都是精兵壮士，是被特意派来接应论莽替的！”

裴玄静厉声道：“郭大人！以我之见吐蕃人将利用硫磺伏火法产生的巨大威力，破开金仙观的地窟屏障，循地道进入太极宫中。而一旦他们进入了太极宫，就如同引狼入室，不是劫走吐蕃人质那么简单了！”

“那、那该怎么办？”郭縱跳起来，“我这就去布置金吾卫，重兵把

守金仙观！”

“等等！”裴玄静拦道，“现在去守金仙观已是舍近求远了。郭大人，我建议你立即去太极宫的地牢转移吐蕃人犯！”

“炼师说得有理！我这就赶去太极宫，只是圣上那里……”

裴玄静道：“我代郭大人去回圣上，你看怎样？”

“那便有劳炼师了！”郭縱不及多话，率领手下匆匆离去。

寂静突如其来，迥异的气氛令裴玄静有片刻的懵懂——我这是怎么了？为什么要主动请缨去见皇帝？但这又是势在必行的结果。整整两年过去，也到了该见一见的时候。

裴玄静理了理衣袂，朝东南方向的高地走去。朝会的时间已经过了，皇帝应该在清思殿中。

11

太极宫的西隅，肯定是长安三大内中最阴森恐怖的地方。北面的皇家大仓和南面的掖庭宫，都是神策军时刻戒备巡逻的绝对禁地。不分白天和黑夜，从掖庭宫中传出的细若游丝的哭声总是盘旋在上空，再被乌鸦的鸣叫打散。

三面都是高耸入云的宫墙，夹在大仓和掖庭中间的这条狭长地带，终日不见阳光。哪怕在此走一走，都会令人胆战心惊。狭长地带的中央，孤零零地矗立着一座圆形祭台，和大明宫三清殿中柳泌夜醮时的祭天台一模一样。

当郭縱率众赶到祭台前时，负责守卫的禁军十分诧异：“郭大人，您怎么来了？”

郭縱命道：“立即打开地牢，把吐蕃囚犯论莽替提出来！”

“这……”禁军拦道，“大人有圣上的旨意吗？”

“哎呀，旨意马上就到！事发紧急，先行动吧！”

“不行！地牢中是朝廷要犯，没有看到圣上的旨意，我们无权打开地牢！”

正在僵持，从祭台的方向传来一声闷响，紧接着又是一声。伴随着闷响，众人发现自己脚下的地面似乎也在微微颤动。

大家异口同声喊道：“地牢！”

守卫率先跑上祭台，将中央的圆石移开，豁然露出黑黝黝的地道入口。郭縱带头钻了进去，还没下几个台阶，浓烟扑面而来，刺鼻的气味呛得众人眼泪直进，咳嗽连连，几乎是摸索着找到了地牢的门外。突然，数道寒光划破弥漫的黑烟，向他们袭来。

一场混战开始了。

血肉横飞中，浓烟渐渐散去。从地面涌来更多的禁军士兵，终于能够看清现场——简直让人魂飞魄散。倒在血泊中的，既有披着甲冑的大唐禁军，也有全身黑衣已被血浸透的异族人。而在原先的地牢最深处，破开了一个大洞。

郭縱踏着鲜血和残肢冲入地牢，面对中间的空铁笼，顿足大喊：“跑啦！论莽替还是跑啦！”

铁笼旁倒着一个神策军士，满面血污，嘴里发出微弱的声音。

郭縱俯下身问：“怎么回事？！”

“我、我听到下面……有怪声，就、就开门进来看……突然，那边墙上就……”神策军士艰难地抬起手臂，颤抖地指向前方。郭縱悚然发现，这名士兵的手掌已经整个不见了，手腕处的骨头戳在外面，鲜血淋漓。

郭縱强自镇定，望向墙上的大洞。洞中漆黑一片深不见底，像大张着准备吞噬一切的巨口。

“墙上突然……爆、爆开大洞，火和烟冲、冲过来，我给震飞了，晕……他们砸开铁、铁笼，论莽替跑出来……”

“人往哪儿跑了？”

“听到有人来，那些人就、就冲到上面去断后……论莽替往、往洞里逃了……”

士兵头一歪，气绝身亡。

郭縱举剑一指，声嘶力竭地叫起来：“快给我追！”

地道和暗渠，缠绕交错，四通八达。郭縱带着众人像落入一个黑

暗的巨大迷宫，到处乱撞一气，论莽替却踪迹全无。

郭縱急得近乎癫狂，突然，他大吼一声：“地图！”

怎么早没想到？

郭縱直拍脑袋，从怀中摸出地图，在幽暗的光线中拼命辨识——那条红线。

论莽替一定会朝金仙观逃跑吗？郭縱不知道。一旦进入暗渠，论莽替就能从长安城的任意一个角落钻出来。但是直觉告诉郭縱，必须沿着红线追击！

“跟我走！”

他们疯狂疾奔，仅一人高的地道中回荡着脚步、呼吸和心跳的声音。每到一个路口，郭縱便根据地图判断方向，然后继续追赶。

从金仙观通往皇宫的地道，郭縱听说过很久了，真当置身其中时，仍然有种堕入噩梦一般的虚幻感觉。地图他也曾经仔细地研习过，知道实际距离并不长，可为什么仿佛永远到不了尽头？

“血！”身边的士兵惊呼。

郭縱也看到了，地上突然出现了绵亘的血迹，似乎是有人受伤了，被拖拽着向前。郭縱退后半步，脚下又踢到了什么凸起物。

他惊恐地环顾四周，终于发现，这里就是地图上黑、红二线的交接处！自己恰好站在一块巨大的铸铁上，靴子触碰到的是铁门上的钉子。

原来铁门打开后，便整个地阖在地上了。

尽管心急如焚，郭縱还是情不自禁站定脚步，深深地吸了一口气。恩怨凝聚之所，总会使人敬畏。今天，又有新一层的仇恨堆叠上去，压迫至深，永世不得超脱。

他的声音变得冷静：“跟着血迹追，快！”

血迹越来越淡，似乎是血渐渐流干了。又钻过一系列曲折蜿蜒的狭窄地道，前方豁然开朗。

“将军快看，在那儿！”

所有的火把一齐举高，照亮了这个地下的洞窟。前方倒伏着两个人。虽然郭縱只在二十年前论莽替被抓时见过他，但是立即便认出其

中之一就是论莽替——那具躺倒在地仍然像一座小山般高耸的巨大身躯，头上覆盖着野兽皮毛似的浓发。

在论莽替身边一步之外，还倒着一个人。脸朝下，身形又瘦又小，被论莽替一比简直像个儿童。两人的身上全都污秽不堪，散发出阵阵血腥的恶臭，同样一动不动。

郭縱迈步过去。

“将军小心！”

“没事，我看他们都死了吧？”

话音未落，那个“儿童”从地上一跃而起，嘴里发出怪叫，向郭縱直扑过来。

12

正月的风，从北面刮过来。高高在上的清思殿，无遮无挡，任凭寒风肆虐。站在殿前的御阶上，即使阳光刺眼，依旧冻彻骨髓。

高处不胜寒。

这里会不会是大明宫中最冷的地方？裴玄静想，应该是全长安最冷的地方吧。

但也一定是视野最开阔，景色最壮观的地方。正值严冬，长安城的上空覆盖着一层清晰的寒气，使千家万户如同沉没在海面之下。从这里看不到人烟和牲畜，生命偃旗息鼓，尘世的喧嚣亦不可闻。眼前的这座迷城仿佛是凝固的雕塑，很久以前就存在着，很久以后也会存在着，唯有你我已经消失，永远不会再来。

最好如此。幸亏如此。

“裴炼师，圣上正在小睡。”陈弘志缩着脖子，闪现在她的面前，“不能见你。”

“我有急事、要事！”

陈弘志赔笑：“天大的事儿也不行。”

“如果是和吐蕃人质，和金仙观有关的事呢？”

陈弘志的眼皮跳了跳，道：“圣上服丹以后，必须小睡半个时辰。若被吵醒，定然大发雷霆。这种时候不管回什么事儿，圣上都没好气，说不定就要了我们的命。炼师觉得合适吗？奴婢的命虽卑贱，好歹也是一条命啊。”

裴玄静无话可说。幸好郭鏊已经赶去地牢了，自己尚可等待。

陈弘志又殷勤地说：“外头冷，裴炼师随我到偏殿里等候吧。”

“那他呢？”

“他？”陈弘志跟着裴玄静的目光望去。

清思殿前的空地上，孤零零地跪着一个人。寒风鼓荡起他的衣袂，裹在紫色官服中的身躯瘦骨嶙峋。

裴玄静问：“他是谁？为什么跪在这里？”

“他是司天台监李素大人。裴炼师不认识吗？”

“听说过。”

陈弘志“哼”了一声：“从早上起跪到现在咯。圣上都说过了不追究，让他回家去。可他就是跪在那里不动，非要见圣上不可。咱家也没有办法赶他走啊。”

“我去看看。”裴玄静朝李素走去。

陈弘志亦不阻拦，只在御阶上默默凝望她的背影，目光晦涩。

到了跟前，裴玄静便发现陈弘志所言不虚。李素显然已经跪了很长时间，整张脸都冻成了青白色，胡子和眉毛上也结了一层薄薄的冰霜。呼啸的寒风鼓动紫袍时，带出猎猎之声，好似有数不清的冰碴正在破碎。

司天台监笔直地跪在那里，就像一根冰柱。如果不是双眸中仍透出微弱的光，说他是死人也不为过。

更准确地说，是一具骷髅。

绝食数日之后，波斯人的隆鼻凹目更加突显，皮肤薄如脆纸，骨头仿佛要从下面刺出来，触目惊心。

“李大人。”

裴玄静连唤了几声，李素的双眸兀自凝然不动，好像也冻僵了。

“没用的。”陈弘志的声音从背后飘过来，“还是随我进殿避寒吧，

裴炼师。”

裴玄静失望地转过身去，忽然，她听见有人在说话：“你是谁？”她猛回头，惊讶地看到波斯人正直勾勾地盯着自己。

“我是裴玄静。”

“裴玄静？”李素喃喃，“真的是你……”

裴玄静有些纳闷，李素怎么会知道自己的？她说：“请李大人随我到偏殿暂坐，有些话我想问一问李大人。”

裴玄静伸手去扶李素，却像碰到了一块冰。她一愣，又听李素在问：“裴玄静，你是裴玄静？”

“我是。”

“李长吉？你与他成婚了？”

裴玄静大惊：“长吉？李大人缘何提到长吉？”

“果然是你……”李素居然“呵呵”地笑起来，已然冻僵的面皮扯得七歪八扭，看上去极度狰狞。

裴玄静的震惊无以言表。短短几天中，已经有不同的人向她提起长吉，而且每次都带着诡谲的表情欲言又止。裴玄静实在不能容忍，自己心中最神圣的情感和最美好的人，被一次次用这么怪异的方式提起，仿佛在说一桩黑暗恐怖的异事。她接受不了这样的亵渎，要说就说个清楚！

裴玄静正色道：“是的，我是李长吉的妻子。不知李大人有何吩咐？”

“纯勾……”

“纯勾？”

“对，一把名叫纯勾的匕首。”深陷的眼眶里闪着绿光，像猫眼，连表情也带出猫儿玩弄老鼠般的促狭，李素那张半死的面孔突然变得生动起来，他端详着裴玄静，“李长吉的手中有一把纯勾，他给你看过吗？”

裴玄静无法回答。

李素脸上的笑容却越扩越大：“哈哈，我明白了。我全明白啦！”

“你明白什么？”

李素朝裴玄静招手：“你过来，近前来说。”又压低声音，“可不能让别人听到。”

她不由自主地靠近他。

“纯勾还在吗？”李素悄声问，“在你手上吧？”

“不，我没有……”

李素又笑了：“对，不要承认，千万不要承认。尤其不能让圣上知道。”

“圣上？”

“你不知道吗？天底下他最怕的就是那个……哈哈，可惜天算不如人算，报应啊！”

“我听不懂你在说什么！”

“不，你不必懂。你只要知道，那把匕首性命攸关，它是劫数！皇帝的劫数！大唐的劫数！”

“你们在吵什么？”陈弘志匆匆赶来，急道，“求求二位小点儿声吧，万一把圣上给吵醒了，谁都没好果子吃！”

他还没说完呢，李素突然挣扎起身，跌跌撞撞地向清思殿的御阶跑去，没跑几步，又摔倒在地上，声嘶力竭地喊道：“陛下，陛下！吾儿李景度犯下十恶不赦之罪行，自作孽不得活！波斯复国无望，李素备受大唐皇帝恩典无以为报，只求以一死谢罪！愿陛下千秋万岁！愿大唐国祚永昌！”

他向前猛冲，脑袋结结实实地撞在御阶上。血水四溅，李素直挺挺地倒了下去。

陈弘志跑过去一看，顿时面色煞白：“完了完了，这可如何是好！”

他正急得团团乱转，又一阵急促的脚步声由远而近，伴随着甲械相击，杀气腾腾。

陈弘志抬头看去，覆着一层冰霜的地面反射刺目阳光，使眼前的一切都变得白茫茫的。崇殿巍阁的大明宫，仿佛突然之间变成了赤地千里。

直到郭縱奔到面前，陈弘志才把他认出来。

“郭大人……”招呼没打完，却见郭縱直愣愣地瞪着李素的尸体。

“哎哟！”陈弘志忙说，“这司天台监大人冷不丁就触柱而亡了，郭大人来得正好，待会圣上责问起来，您可得给我作证啊。”

“作证？我什么都没看见，怎么作证？”

陈弘志一愣，郭縱为人忠厚，向来好脾气，今天怎么也如此火爆。

“圣上呢？我要立刻见圣上！”郭縱脸红脖子粗地喊。

陈弘志扑上去捂他的嘴：“我的京兆尹大人啊！您又不是不知道，这个点儿圣上还在小睡呢，小声点、小声点啊！”

“不行，你去把圣上叫醒！”

陈弘志扑通跪在他面前：“您就饶了我吧！”

郭縱这才沉默下来，陈弘志见他不再坚持，总算松了口气，又见郭縱摆了摆手，让跟随的兵卒将两具担架放下。

即使空旷无垠，即使疾风劲吹，当这两具担架靠近时，清思殿前还是弥漫开一股令人作呕的臭气。

陈弘志捂着鼻子问：“郭大人，您抬了什么来呀？”

“吐蕃囚犯论莽替。”

郭縱掀开盖在论莽替面上的布，陈弘志好奇地凑上去看：“吐蕃囚犯？”忽然“妈呀”一声，向后跌倒。

纠缠缠绕，已经辨不出本色的毛发堆在面孔四周。整张脸肿得像个西瓜，还是被砸烂的西瓜，脑浆混着鲜血和其他认不出来的秽物，简直五彩缤纷。脸上皮开肉绽，眼珠吊在眼眶外，鼻子歪斜，嘴巴大张着，黑红色的涎沫已经凝固了。一条撕裂的伤口，贯穿整个脖颈，几乎将其截为两断。

最可怕的是，这张脸上遍布洞孔，密密麻麻如同蜂窝一般。

陈弘志喘着粗气问：“我的天，这是您干的？”

“我？”郭縱苦笑，“我与这吐蕃人并无深仇大恨，何至于此！”转向裴玄静道，“多亏了裴炼师啊。裴炼师所料不错，吐蕃人果然从金仙观地道潜入太极宫，又用硫磺硝石炸开牢墙，救出了论莽替，所幸我等及时赶到，那帮吐蕃人来不及逃走，终究寡不敌众被我等诛杀

了。喏，这个论莽替也没能逃脱。”

裴玄静默默地点了点头。她似乎还未从李素的惨死中缓过来，向来沉静的目光也有些飘忽，从郭縱的脸上移到论莽替，又慢慢移向旁边的担架。那副担架上的人是合扑躺着，身量比论莽替小多了。

她犹豫了一下，问郭縱：“论莽替是被炸死的吗？”

“不是。他跑了，都快跑到金仙观了。”郭縱的语气很奇怪，“我原以为肯定抓不住他了。可没想到，他就死在金仙观底下的地窟里。”又指着论莽替道，“我们找到他时，他已经死了，就是这个模样。脸，是用石头反复砸的；脖子上的伤口，是用牙咬开来的。”

陈弘志怪声插嘴：“用牙咬的？”

郭縱横了他一眼，继续对裴玄静说：“还有论莽替脸上的那些窟窿，是用这个东西扎的。”

他将一根细细的金簪递过去。

裴玄静的双手剧烈颤抖起来。由于持续的磨损，金簪的尖端变得锐利似针。挂在尾部的红穗子也只剩下稀稀拉拉的几根线，将断未断，但她还是一眼就认了出来。

她尖叫起来：“这是从哪里来的？”

郭縱被她吓了一跳，指着论莽替身旁的担架，话还没说出口，裴玄静就扑了过去。

李弥早已面目全非，但裴玄静知道是他。他的脸比之论莽替好不了多少，同样血肉模糊，可以想见当时的生死搏斗有多么激烈。唯一不同的是，李弥的脸上没有那些密密麻麻的窟窿，这使他看起来稍微不那么可怕。

李弥全无声息，她却不敢去探一探他的鼻息，只是抖索着取下他嘴边的一块皮肉，那明显是从论莽替的脖子上咬下来的。

“他还活着……”裴玄静含泪道。

“是活着。只是一见到我们，就举起那根簪子乱扎，又踢又咬，根本不问青红皂白。我也是怕误伤无辜，就命人先将他打晕了。”郭縱叹道，“却不知此人是谁，怎么会和论莽替在一起，又与他有何仇怨。但若非此人，论莽替肯定已经逃跑了。”

他诧异地看到，裴玄静将李弥的头轻轻抬起来，抱到怀中。

“炼师你——”

“我知道他是谁。”裴玄静温柔地擦拭着李弥的脸，不管变成什么样子，只要稍稍弄干净些，清秀的五官便显露出来，依稀原先的纯真模样，“他是我的弟弟。”

“哦！”郭縱也记起来了，这不就是当初那个差点被皇帝活埋的李家二郎吗？他不是失踪整整两年了吗？看来李弥一直就待在金仙观中，但他又怎么会杀死论莽替？

裴玄静的一只手中还握着那支金簪，凭着它，裴玄静便能隐约猜出李弥所遭受的，以及禾娘所遭受的悲惨命运……她的心剧烈地绞痛起来。

怀中的李弥睁开了眼睛，眼珠缓缓转动，最终落到了裴玄静的脸上。

裴玄静悲喜交加地呼唤他：“二郎……”

李弥一瞬不瞬地注视着裴玄静。她立即发现，他的目光与记忆中大不相同，不再有雨后清晨那般沁人心脾的透彻，却是一片可怕的浑浊。

裴玄静又唤了一声：“自虚。”她叫得很低声，但李弥肯定能听见。

忽然，李弥发出一声低沉的嘶吼，根本不像是人的声音！随即翻身而起，用力把裴玄静推倒。裴玄静不及躲闪被压倒在地，李弥挥拳便向她的脸上身上乱揍。他的力气大极了，粗暴凶悍，简直就是一头发狂的野兽，几下就把裴玄静打得天旋地转。

禁军一拥而上，才将李弥拖开。

郭縱上前扶起裴玄静：“裴炼师，你没事吧？”

“他不认识我了……”裴玄静颤声道。

“哎呀，此人疯啦！”郭縱顿足。

被押在人高马大的禁军手中，李弥越发显得瘦骨伶仃，此刻他又安静下来，只是簌簌发抖。

裴玄静上前道：“各位将军，请勿伤害此人，他是我的亲人。”听

到她的声音，李弥抬起头，混浊的目光中似乎闪过一星亮色。

郭縱点了点头。

军士们松开手，李弥迟疑着向裴玄静跨出一步。

裴玄静含着热泪对他微笑：“自虚，是我，我是嫂子啊。”

李弥又向前迈了一步，忽然，他从裴玄静手中抢过金簪，转身便朝清思殿上跑去。

“快拦住他！”

“护驾！”

突然之间，所有人都在喊叫。裴玄静跟着李弥刚跑到御阶上，就被双双按倒在地。

她挣扎着抬起头，一个身穿赭黄袍的人正居高临下地俯瞰着她。裴玄静愣了愣，才从那双威严冷酷的目光中认出来——是皇帝。

1

太液池结冰了，远远望过去，就像一个巨大的水晶盘。

裴玄静听上年纪的内侍说起，过去太液池几乎从不冰冻。“天气变了，大明宫是越来越冷咯。”老太监边咳边叹。

也许是真的变冷了。裴玄静心想，自己在大明宫中度过的两个冬天，太液池都冻得硬邦邦的。

玉晨观位于太液池的西南侧，从向东的廊檐上看出去，整个水晶盘就在眼前。盘面并不平整，隐含水波的细微起伏，反射着一点一点破碎的金色阳光。

从清思殿方向来人的话，必须绕过整个水晶盘。

裴玄静将东面的房门大敞，目不转睛地等待着。

在大明宫中，玉晨观的钟磬之声因别具一格的清润而受到称颂，并被写入诗句。钟声响了一遍又一遍，她等的人却迟迟没有出现。

只有永安公主曾从廊前经过，倨傲地抬着头，径直前行。自从上次在三清殿前的谈话后，她就对裴玄静唯恐避之不及。裴玄静觉得

到公主内心的忐忑和恐慌，但她实在没有兴趣和余力去揣测其中的含义了。

终于，水晶盘的边缘照出一行人匆匆赶来的身影——京兆尹郭縱大人真够辛苦的。

“裴炼师！”一见到裴玄静，他便兴冲冲地说，“圣上饶恕了李弥，也答应你的请求了。”

“太好了！多谢郭大人！”裴玄静面朝清思殿的方向深深叩头。这一叩，她是真心实意的。

因为李弥劫杀了吐蕃囚犯论莽替，所以皇帝赦免了他的一切罪行，并且答应了裴玄静的请求，将已经完全痴呆的李弥放出宫，送到韩府由韩湘代为照看。京兆尹郭縱将亲自去办这件事。李弥不可能留在大明宫中，这是裴玄静目前所能想到的，最妥善的处理办法。

李弥已经连话都不会说了，所以不必担心他再泄露任何机密。尽管如此，皇帝的宽宏大量仍然超乎了裴玄静的期待。

裴玄静试探着问：“圣上他……有没有要召见我？”

郭縱摇了摇头。

裴玄静有些困惑了。整整两年来，她在大明宫中咀嚼着对皇帝的仇恨，在心中已经把他描绘成了一个恶魔，但是今天他却对她十分通情达理。皇帝的恩典令裴玄静倍感不安。她不愿意对他心生感激，更害怕自己又一次被利用、被欺骗。

郭縱说：“裴炼师，关于禾娘的事，我也问清楚了。”

“请郭大人告诉我。”

郭縱叹了口气，简单地叙述了禾娘被吐突承璀的手下抓捕回京，又因熬刑被扔进地牢，遭到论莽替残酷凌辱直至惨死的过程。

“……他们怎么可以做出这样的事。”良久，裴玄静才能说出话来。

郭縱低头不语。

心中的仇恨再度熊熊燃烧起来。裴玄静清楚地感觉到胸中烈焰舔舐的痛楚，刚刚的犹疑转瞬而逝，信念重新变得坚定。她冷静地说：“看来在这两年里，李弥其实一直都躲在金仙观下的地窟中，还

很可能亲眼目睹了禾娘的惨死，所以会对论莽替恨之入骨……只可惜，如今他已经完全痴了。除非有朝一日他清醒过来，才能说出整个事情的来龙去脉。”

“嗯。”郭縱亦沉重地点了点头。

裴玄静将一张纸递过去。

“还要麻烦郭大人一件事。”

郭縱接过纸一看：“这诗……”

“我担心李弥见到韩郎还会发疯。所以想请郭大人在送李弥去韩府时，把这首诗交给韩郎。如果李弥不认得韩郎，便可以念这首诗给他听。”

“哦？”郭縱不由地念起来，“丁丁海女弄金环，雀钗翘揭双翅关……”他疑道，“这是谁的诗？”

“长吉。”

“哦！”

裴玄静垂眸道：“我曾与李弥约定，任何人只要对他念出这首诗，便可以信赖。”

“可是他如今心智迷乱，还能听明白这诗吗？”

“能。”裴玄静坚决地说，“就算他忘记了一切，也一定会记得哥哥的诗。”

“好吧。”郭縱将纸收入袖中，“哦对了，那些吐蕃人中有一个还活着，经过拷问，供出了飞天大盗的实情，与炼师的推断相差无几。据他说，潜伏在长安城中的吐蕃奸细，因需要多方打探情况，所以颇有几个掌握着飞檐走壁的绝技。元和十一年李素交出地下沟渠的图纸后，李景度便一直在暗地里寻找神偷，为了有朝一日再将图纸盗回来。结果，两者便沆瀣一气，勾搭了起来。”

裴玄静点头道：“波斯人富有，除了京兆府中的图纸和玄都观中的两本道经，其余东西都可以花钱去购买。但一则容易暴露身份，二则以李景度的个性，尤喜制造惊天乱局。这次的飞天大盗案和当年的京城蛇患案一样，都是用古怪的现象闹得人心惶惶、天下大乱，乃为李景度的一大乐趣。当然，这样做最主要的目的还是转移大家的视

线，让京兆府把所有的防范力量都放到佛骨上，从而使金仙观空虚，吐蕃人便可借机行事。为了不引起怀疑，另一批负责接应的吐蕃人一直等到迎佛骨的前一天才混进长安城。因为他们早就预料到，那天会有许多胡僧赶着入城，便乘乱偷盗了通关文牒，冒充于阗僧人的身份混进来。”

“有道理，有道理。”郭縱连连感慨，“真是多亏了炼师，还有李弥……终使他们功亏一篑。”

裴玄静却在想，李景度和吐蕃奸细算是罪有应得了。可是李素呢，他又有什么罪？

李素惨烈地自绝于清思殿前，竟无人再提及。为什么？难道佛骨案告破，司天台监的生死就引不起任何兴趣了？裴玄静的心中凉意丛生。还有，李素临死前所说的话究竟是什么意思？

纯勾，他为什么会知道长吉和纯勾的关系？

千头万绪一时无法厘清，裴玄静抬起头来，惊讶地发现京兆尹还没有离开。

案子不是已经破了吗？

郭縱迟疑着问：“裴炼师，你想不想去看一看三清殿？”

“三清殿？”

“不是大明宫的清三殿，是太极宫里的三清殿。”郭縱知道裴玄静误会了，忙解释道，“太极宫里也有一座三清殿，三清殿中亦有一座祭天台，关押论莽替的地牢就建在那座祭天台的下面。”

原来如此！

裴玄静的心中微微一动。长安城中三大内，东内大明宫和南内兴庆宫，她都已经其中探寻过秘密了。现在，连西内太极宫的秘密也在等待自己了吗？

裴玄静抬起头，对郭縱淡淡一笑：“郭大人，我可以去吗？”

“当然可以！”

马车向西穿过右银台门，便一路向南而行了。

走了一段，郭縱开口道：“因大唐尊道，当年高祖皇帝迁入太极宫时，三清殿就建好了，专为供奉太清、上清和玉清三神。后来太宗

皇帝在修建大明宫时，同样也建了一座三清殿。自高宗皇帝起，三清供奉转到大明宫中，太极宫中的三清殿便弃之不用了。只是，在这座三清殿的祭天台下面，建有一个颇具规模的地窟。”

裴玄静问：“和金仙观下面的一样吗？”

“比金仙观下的地窟更大更坚固。”郭鏊道，“正因为有这两座地窟的存在，使得在两座道观之间修筑地道会比较容易。”

“地道究竟是何人所建？为何而建？”

“金仙观下地窟直通太极宫三清殿中祭天台的地道，是在大历年间挖掘而成的。”

“大历年间？那就是代宗皇帝的时候了？”

“正是。”郭鏊干巴巴地讲述起来，“裴炼师肯定知道，金仙观是当年睿宗皇帝为金仙公主修道所建的。此后，皇家历代公主有出家修道者，均以金仙观为首选。大历年间，代宗皇帝的女儿华阳公主也曾在金仙观出家。华阳公主生得聪明美貌，从小就备受代宗皇帝的喜爱，只是体弱多病，代宗皇帝特意让她发愿修道，就是祈盼能消灾祛病。可惜华阳公主福薄，终究还是在二十岁刚出头时便病薨了。华阳公主离世，让钟爱她的代宗皇帝深受打击，没过几年也晏驾西去了。华阳公主是在大历五年入道的，年十八岁，二十二岁薨逝，共计修道四年有余，一直都在金仙观中。但是直到代宗皇帝驾崩之后，他为华阳公主在金仙观下修筑地道之事，才为人所知。”

裴玄静惊讶地问：“竟是代宗皇帝下令修筑的地道？”

郭鏊颌首：“是啊。代宗皇帝爱女心切，尽管华阳公主修道的金仙观就在皇城之侧，但他仍然不放心，恨不能日日见到女儿。可是不论皇帝出宫去见公主，还是公主回宫拜见父皇，都是相当麻烦的一件事。所以，代宗皇帝便想出了修筑地道这个主意。”

“原来如此。”裴玄静问，“那后来又怎么会把论莽替关进去的呢？”

“请炼师听我说。贞元十六年唐吐大战，剑南节度使韦皋抓到了吐蕃内大相论莽热，将其送至长安关押。因为论莽热的身份特殊，为了找一个秘密又妥当的关押地点，令德宗皇帝颇伤脑筋。最后还是先

皇提出建议，将论莽热关押到太极宫三清殿下的地窟中。先皇认为，这样就等于把论莽热关在皇宫大内，吐蕃人纵有天大的本事，也不可能冲破宫禁来救人。而且太极宫中的三清殿废弃已久，南、北面各为掖庭宫和皇家大仓，都是戒备森严的所在，周围从无闲人来往，可以保持绝对机密。”

裴玄静赞同：“这个主意很周全。”

“当时朝中仅有德宗皇帝和先皇，以及几位宰相知道论莽热的关押地点。可是正当大家都认为万无一失的时候，论莽热却逃走了！”

裴玄静没有追问论莽热是如何逃跑的。谜底昭然若揭，就在眼前。

“裴炼师已经猜到了吧？论莽热正是通过地道从金仙观逃出去的。更可恨的是，他还将金仙观中修道的女冠几乎屠杀殆尽。”

“当时金仙观中有女冠？”裴玄静十分意外。

“有。”郭縱重重地叹了口气，“当时在金仙观修道的皇家女眷正是——郭贵妃。”

裴玄静不觉睁大了眼睛。

没想到郭念云也曾入道，而且就在金仙观中？

“只是很短的一段时间。”郭縱略显尴尬地说，“那时郭贵妃刚嫁给圣上不久，新为广陵王妃。二人都年轻气盛的，难免有些嫌隙。具体发生了什么我也不太清楚，只听说广陵王妃突然提出要入道观静修，德宗皇帝竟准了她。由于广陵王妃的身份，最适合她修道的地方便是金仙观了。”

“难道说，就是在郭贵妃于金仙观修道的期间，论莽热逃跑了？”

“没错。”郭縱用心有余悸的口气说，“不幸之中的万幸，虽然金仙观遭到灭顶之灾，但广陵王妃却毫发无损，只……受了点惊吓。”

“真的吗？”

“……其实还是有伤害的。广陵王妃受此惊吓，小产了，是个男婴。那本该是当今圣上的第一个皇子啊。唉！”

没想到金仙观中竟还藏着如此惊人的往事。裴玄静再次体会到了帝王家的可怕负荷。一切家事都是国事，一切个人的恩怨情仇都可能

影响到天下兴亡。

她仿佛又看到了皇帝要将所有人活埋时的目光。裴玄静一直认为，他的目光充满了凶残。现在却突然想到，其中会不会还包含了隐痛？谁知道呢？没人能够真正地了解他，因为天下只有他一人，是完全彻底地属于这个帝国的。

郭縱说：“金仙观一案至今疑云重重。首先，论莽热关押在太极宫三清殿下地牢是绝对的机密，吐蕃人如何能够得知？其次，宫中的三清殿和宫外的金仙观之间有地道相连通，更是绝密中的绝密，又是怎么泄露出去的？”

这两个疑点的确太重大了。裴玄静追问：“后来都查清楚了吗？”

“论莽热一逃，德宗皇帝震惊，还是先皇抢着把案子揽下，力辩当务之急是追回论莽热。其他问题，可以待解决了论莽热之后再作处理。先皇派出了一名东宫死士，此人不辱使命，一路追杀到唐吐边境，终于在那里赶上了论莽热，将其射杀后，悬头颅于边城的旗杆之上，总算没有让论莽热逃回吐蕃。论莽替是论莽热的兄弟，从吐蕃赶到边境上接应兄长，反而被大唐守军逮住，送回长安，接替他的哥哥成为大唐的人质。”说到这里，郭縱方才露出晦涩的笑容，“有了论莽替在大唐为人质，吐蕃这十几年来始终不敢轻举妄动，终究维持住了唐吐边境上的安宁啊。”

裴玄静听得惊心动魄：“真是多亏了那位东宫死士，他叫什么名字？”

“……他已经去世多年了。”

裴玄静意识到，是自己唐突了。东宫死士的身份，注定了此人只能是一位无名英雄。

她换了一个问题：“那么之前提到的两个疑点呢？后来找到答案了吗？”

郭縱摇了摇头。

“抓住论莽替之后，先皇命人在金仙观通往三清殿的地道中修筑了一道铁门，彻底封死了两者之间的联系。论莽替仍被关押在三清殿下的地牢里，为了以防万一，还加设了一个铁笼。从那时起到现在，

整整十六年，论莽替就一直待在那个铁笼子里。金仙观也被封闭了，直到几年前，圣上命裴炼师入观修道时才头一次打开。”

来龙去脉，渐次清晰。裴玄静却没有拨云见雾的畅快感。这些谜底，一个比一个沉重，以至于她开始觉得，假如每揭开一个真相，就如同撕开一块血淋淋的皮肉，那么有些真相是否永远不去面对，反而更好呢？

在金仙观和三清殿的秘密中，仍有许多不清不楚，尤其是郭縱提到的两点：贞元十六年时，吐蕃人是如何得知论莽热关押在三清殿地牢的；又是如何发现从金仙观到三清殿的地下通道？从郭縱的叙述来判断，这两个秘密只掌握在朝廷最上层的几个人手中，所以秘密泄露的途径一定骇人听闻。

也许正因此，先皇才采用了封闭金仙观，并筑铁门的方式。他封堵的究竟是什么？

郭縱打断了裴玄静的沉思：“裴炼师，今天本官特意恳求了圣上，请他允许我向炼师谈起这些往事。只因我看到李弥今天的样子，心中着实不忍。你们原本与这些皇家隐秘毫无瓜葛，却被硬生生地牵扯进来，还因此遭受到了许多不公。本官觉得，应该给你们一个交代。唉！怎奈我只能说到这里，我所知道的也只有这些。”说着，向裴玄静深深一揖。

“郭大人不必如此！”纵然心中仍有许多不平和怀疑，裴玄静还是被打动了。她看得出来，郭縱的歉意是真诚的。她更看得出来，郭縱真诚地盼望随着论莽替的死，金仙观和三清殿底下连通皇宫内外的地道，以及所有相关的秘密，都能够一起死去。

也许他是真的。这些秘密除了带来更多的伤害，并不能带来其他。

只有一点出乎裴玄静的意料，带自己来看三清殿并非皇帝的命令，而纯粹是京兆尹大人的一番好意。

马车停了下来。有人在车外唤道：“郭大人，三清殿到了。”

眼前是一大块空地，寸草不生。空地的中央竖立着一座圆形的汉白玉祭台，和大明宫中三清殿的祭天台规式完全相同，只略微小了些，也没有那些五光十色的琉璃和鎏金装饰。数名禁军肃立前方。他们的头顶上，朔风鼓动旌旗猎猎，是周遭唯一的声响。

毫无疑问，这里就是吐蕃奸细和大唐禁军殊死搏杀的现场了。可是——三清殿呢？三清殿在哪里？

裴玄静问郭縱：“郭大人，为何只见祭台，三清殿在何处？”

“就是这儿。”郭縱平淡地回答，“大历五年时，三清殿遭到雷击，付之一炬了。当时，代宗皇帝所封的国师罗义堂正在三清殿中修炼，也与三清殿一起化为了灰烬。”

罗义堂？裴玄静记得这个名字。在追踪玉龙子时，韩湘曾提到玄宗皇帝拜真人罗公远为师修道，罗公远有一位再传弟子就叫罗义堂。后来，罗义堂又收了冯惟良为徒。裴玄静和韩湘曾经推测，玄宗皇帝所持有的玉龙子，正是循着这条线索流传到天台山去的。但是，罗义堂怎么在大历五年就死于天火了？

她问：“罗国师就此葬身火海了吗？”

郭縱回答：“据说着火时罗义堂完全有时间逃离，却留在了大火中。火灭之后，在三清殿的废墟中并没有发现他的残骸，所以有传言说，罗义堂是火解成仙了。”

那就对了。裴玄静心想，冯惟良所拜的师父应是成仙后的罗义堂。她又问：“祭天台没有受到大火波及？”

“没有。三清殿烧光了，祭天台却毫发无损。”

也就是说，从大历五年起，所谓的太极宫中三清殿，就只剩下眼前这一座光秃秃的祭天台了。裴玄静望着它，感觉十分怪异。

“地牢的出口就在祭天台里面。炼师你看——”郭縱用手一指。

裴玄静望过去，祭天台周围的砖地上还能看到斑斑血迹：“我可以下去看看吗？”

郭縱为难：“此处周边均为禁地。我们只能驾车经过，不可擅停。”

“好吧。”裴玄静不再坚持了。

马车在祭天台前徐徐绕了一个圈，便掉头驶离了。匆匆一瞥，裴玄静只觉此地异常的阴冷荒芜。白茫茫的一大片，唯有寒风阵阵，贴着地面刮过去，却连一粒尘土都未拂起。即使在最荒凉的野外，至少也有枯草灰尘，而这里除了一座光秃秃的祭台之外，再无其他。

裴玄静一直想当然地以为，太极宫西隅向北是皇家大仓，向南是掖庭宫，故此地应处于重重宫阙的包围之中。真当置身其中时，方知自己的想象太有限了。实际上，此处就是两堵高墙相夹的一条狭长地带，本身就像是一个巨大的监牢。

这里真是她此生所见过的，最令人绝望的地方。

裴玄静问：“祭台，还有下面的地窟，今后会怎么处理？”

“方才圣上与我大致商议了一下，打算用砂浆和泥灌下去。金仙观那边也同样处理，把地道彻底灌满封死，以绝后患。”

裴玄静点了点头。既然再没有囚犯需要关押在地牢中，那么将地道彻底毁掉，的确是一劳永逸的最佳选择了。但愿那些扑朔迷离的往事也能从此湮灭，再不要给后人带来新的磨难了。

她也愿将过去种种抛诸脑后，还是乘着这难得的机会，看一看太极宫吧。

掀起车帘，眼前茂林葱葱，成排的松柏在寒冬中依旧苍翠。离开祭天台没走多远，景象就焕然一新了。大明宫宏伟壮丽，细微处仍然有着恢弘的气魄，而眼前的这片林木，肃穆却又含蓄，彰显着朴实无华的庄重。

原来这才是长安城中最古老的宫殿——太极宫的真容。

马车正从一排简朴的房舍前经过，檐柱梁墙均未涂彩漆，因岁月风霜而显得色泽沉暗。裴玄静在大明宫中从未见过不设彩的房舍，惊奇地问：“这些房子是……”

郭縱探出头去看看：“哦，那些是原来三清殿的偏殿，给下等宫奴居住的。”

“没有一起被烧毁吗？”

“听说大历五年的那场大火，风是朝西面吹的，所以只把三清殿的正殿给烧光了。偏殿在东，未受牵连，不过也让烟给熏黑了一

层。”郭縱向帘外示意，“多亏吹的是东风啊，要不然很可能把它也烧着了，那可就糟了。”

“它？”

裴玄静顺着郭縱的目光望去，却见前方的那一片松柏林，愈显苍郁清雅，一座小楼隐藏着身于林中。寒烟笼翠，小楼朦胧的身姿里似乎有着某种难言的熟悉之感……

“凌烟阁！”她叫出声来。

郭縱微笑道：“是的，凌烟阁就建在三清殿的东侧。当年的那场大火幸亏没有波及到它，否则后果才真是不堪设想呢。”

裴玄静目不转睛地盯着凌烟阁，心潮起伏，难以自己。

她忍不住恳求道：“郭大人，我可以过去看看吗？”

“这……裴炼师啊，非是我为难于你，这凌烟阁平常是进不去的。只有在节庆或祭奠的特殊日子，由圣上带领着方可入内。所以……”

“我不进去，就在外面站一会儿，可以吗？郭大人！”

郭縱无奈地点了点头。他本性忠厚，又觉得欠了裴玄静的情，实在没办法拒绝她。

马车就停在松柏林前。裴玄静下了车，缓步向凌烟阁走去。她走得很慢，鞋底踏在林间杂草小道上，发出窸窣窸窣的声响。小径两侧的石灯笼已被百年风雨雕琢得十分光滑，内部长满青苔。周围尽是参天古木，每棵苍松的树身都比一人环抱还要粗——树犹如此，须知它们都与大唐同龄。

凌烟阁伫立在松柏环绕的林荫尽头，周围沙土铺地。朴实无华的三层小楼，即使裴玄静已经数度看过它的模型，仍然被其洗尽奢华的真实模样所震撼。

大明宫中随便一座楼阁，都比它富丽百倍。但就是这座小楼，凝聚着大唐两百年来的忠魂，奠定了整个帝国的根基。也许正因为功勋太伟大，业绩太辉煌，只有回归本质才能配得上它。

裴玄静在凌烟阁前站定。被两百年的沧桑包围着，她感到内心一片空灵，难得的平静。

“男儿何不带吴钩，收取关山五十州。请君暂上凌烟阁，若个书生万户侯。”

“长吉，长吉。”她在心中默默呼唤这个名字，“你可知一切均由你而起……”

“裴炼师！”

裴玄静惊讶地望着那个刚从凌烟阁中闪身而出的女子——宋若昭。

“真想不到在此巧遇。久违了，裴炼师。”宋若昭笑意盈盈地来到她的面前。

裴玄静这才回过神来，忙道：“好久不见。宋四娘子，别来无恙？”

最后一次见到宋若昭还是在襄阳公主的婚礼上。一眨眼两载已过，她的外表倒是没什么变化，容颜娇美而态度从容，虽着一身男装，但那柔软轻盈的举止，诚如临水照花一般旖旎多姿，惹人怜爱。

真有意思。裴玄静不禁心想，进入大明宫这两年来，许多人她都见不到了。可是突如其来的，他们又都一个接一个地出现了。

“裴炼师怎么会到太极宫来？”宋若昭微笑着问。

“我……”裴玄静朝身后看了看，郭鏐大人远远地站在松柏林外，正朝这边张望呢，“是郭大人带我来看看三清殿的。”

“三清殿？”宋若昭的眼珠一转，“我知道了，吐蕃人质的案子是裴炼师破的。”

裴玄静微笑着默认了，宋若昭还是那么聪明。

宋若昭过来牵裴玄静的手：“请炼师随我来。”

“去哪儿？”

“入凌烟阁一观啊。”

“我可以吗？”裴玄静半信半疑地问，“郭大人说过，没有圣上的许可，任何人不得擅自入凌烟阁。”

宋若昭又是一笑：“炼师不想进去看看吗？”

“当然想。”

“那就走吧。”宋若昭道，“我有圣上的特许，炼师无需多虑。”

裴玄静不再迟疑，跟随宋若昭走进凌烟阁。

阁内一如其外，雕梁画栋一应皆无。四面墙上一幅接一幅连缀着的，全都是功臣的画像。无需仔细去辨认，裴玄静知道他们是谁，所以她不敢直视，唯恐自己的目光会冒犯到他们。

在宛若永恒的静谧之中，裴玄静没有想到皇帝，没有想到武元衡，甚至没有想到长吉。凌烟阁剥夺了她的思维，也将一切多愁善感的情绪挡在门外。无上的崇高里，没有喜怒哀乐的位置。

良久，裴玄静转回身，向默默在侧的宋若昭问：“我听说凌烟阁平常无人可以出入，为何四娘子会单独在此？”

“炼师听说过《推背图》吗？”

“《推背图》？”裴玄静闻所未闻，“那是什么？”

“裴炼师没有听说过《推背图》，但一定听说过李淳风和袁天罡这两个人吧。”

裴玄静点了点头。

在大唐，李淳风和袁天罡确实无人不知，无人不晓。据传，这两位都是太宗皇帝贞观年间的奇人，精天文、历算，擅易学，尤以相术卜卦为长。关于袁天罡，最广为人知的传说，就是他在则天女皇刚出生后不久，便根据婴儿的容貌断言：“龙睛凤颈，极贵之相。若是女孩，当为天下主。”几十年后，武则天果然登基成了大周皇帝，成就一代女皇的旷世传奇，袁天罡的神奇预言也随之流传天下。

李淳风是袁天罡的同时代人。据说二人相交甚厚。袁天罡始终与朝廷若即若离，李淳风却曾入仕为官，在贞观年间先后任过太史丞和太史令，掌管天象和历算。而民间流传最广的李淳风的故事，竟然也与女皇武则天有关。

贞观年间，太宗皇帝不知从哪里得到一本秘讖，对大唐国运预言道：“唐三代后，有女武代王！”预示大唐三代后，江山将会落入一个武姓女子的手中。这当然令太宗皇帝深为不安，便召来太史令李淳风解之。李淳风当即推算出，这名武姓女子已经入宫，预测中的征兆已成。数十年后，这个女子将成为大唐帝国的统治者，李家子孙会遭到她的屠杀。太宗皇帝骇然，立即命李淳风找出此女并诛之。李淳风却

阻止了太宗皇帝。他说，武姓女子将为帝，这是天命，天命不可违。然四十年后，此女已老，人老慈祥，即使夺取了陛下的江山，也只是暂时的。李氏血脉仍能延续，有朝一日还可重掌社稷。但如果陛下现在就杀了她，按照天命，她将死而复生。那么四十年后，此女仍在少壮之年，必然更加嗜血凶残，恐怕陛下的子孙后代将无遗类了。

太宗皇帝非常信任李淳风，便采纳了他的建议。果然一切如李淳风所料，到了裴玄静所生活的时代，统治大唐的仍然是李家的后代，当然，也是武则天的后代。对于这一局面的形成，术士袁天罡和李淳风都成功地预见到了。

预知未来，便是裴玄静对袁天罡和李淳风这两位奇人的认识。

宋若昭说：“《推背图》为李淳风所作，是他对后世的预言。请炼师随我来。”

一片中隔将凌烟阁的大厅分为南、北两部分。中隔的北面题写：功高宰辅；南面题写：功高王侯。由此可见，南、北两侧的功臣画像是有等第之分的。宋若昭将裴玄静直接带到写着“功高王侯”的这半厅中，只见空荡荡的厅堂中央，放置着唯一的一张檀木桌案，案上搁着一个小小的金匮。纯金的九龙浮雕色泽幽暗，显示年代久远。

宋若昭手指金匮：“裴炼师，《推背图》就存放在里面。换句话说，在这个小小的金匮中，收藏着大唐的国运。”

裴玄静还未及表示，宋若昭便将金匮打开了。

“炼师，来看看吧。”她微笑着说，“这可是千载难逢的机会。”

裴玄静的心疾速跳动起来，她当然懂得“天机不可泄露”的道理，何况按照宋若昭的说法，金匮中所藏的是大唐的国运，自己只是芸芸众生中的一个渺小女子，怎敢窥破如此惊天的国之要害。

见裴玄静在犹豫，宋若昭道：“炼师不必害怕，《推背图》不是那么容易看懂的。见之无妨。况且，”又娇俏一笑，“我都看得，裴炼师为何看不得？”

裴玄静心中一动，便走上前去。

金匮中果然盛放着一沓书写过的旧纸。宫中专用的黄麻纸在历经岁月之后，泛黄的部分变得深浅不一，斑斑驳驳。纸上不仅有字，还

有画。准确地说，是一幅画旁配着一行字，还有一首五言诗和一首七言诗。

宋若昭在裴玄静的耳边低声说：“据传在做这部预言书的时候，李淳风将自己关于密室之中，不饮不食，不眠不休，竟然推测到了后世两千多年的兴亡变迁。直到好朋友袁天罡破门而入，在李淳风的后背上推了一掌，喝道：‘天机不可泄露，且止吧！’李淳风这才停下笔来，遂将这部书命名为《推背图》。又因李淳风认为，对未来之事的预测不能用言语直接表述，所以便将他的预言都画成了图。他一共作了六十幅画，每幅画对应《易经》中的一卦。为了帮助后人理解，每幅画又配一讖，及一诗。除了首尾的两幅之外，共有五十八则预言。”

裴玄静好奇地问：“那是不是说，要读懂《推背图》中的预言，就必须结合图画、卦象，再由讖和诗的语义中引申出来，根据《易经》八卦的指示会意，方能领会出李淳风预言的实质？”

“可以这么说。”

裴玄静迟疑了一下，问：“这本《推背图》被解开了吗？”

宋若昭回答：“《推背图》写成之后，因为其中含有大唐国运的兴衰，甚至朝代更替的未来，所以太宗皇帝严令秘藏于宫中，绝不能使之流传出去。不过，宫中对于《推背图》的解读一直在秘密地进行着。只是……”她赧然一笑，“至今为止，真正解出的只有四幅。炼师想知道是哪四幅吗？”

“不。”裴玄静坚决地说，“我倒想知道，《推背图》为何会在凌烟阁中？”

“这是太宗皇帝的旨意。”

裴玄静只能擅自揣测太宗皇帝的用意，是不是想要用功臣们的英魂镇守大唐江山，从而将《推背图》中所有不详的预言都压制住呢？

她不由自主地抬头环顾，鼓起勇气来直面那一幅接一幅真人大小、纤毫毕现、栩栩如生的画像。他们中的每一位是谁，裴玄静认不出来。但是，她的目光被一位清癯老者吸引住了。他的神态太过严肃悲悯，包含着谴责，和其他人都不太一样。

宋若昭低声说：“那是魏文贞公。”

魏徵！

裴玄静有些明白太宗皇帝的用意了：如果《推背图》是对大唐后世的预言，那么《兰亭序》是不是也可算作是对李唐命运的警示，或者象征呢？有因才有果。所有的未来都埋藏在过去。大唐的缘起，不都藏在这座凌烟阁中吗？

她收回目光，问宋若昭：“敢问四娘子，历来都由什么人在破解《推背图》？”

宋若昭道：“自太宗皇帝以降的列位先皇，都曾指定自己最信任的人破解过《推背图》。但为了确保《推背图》不外传，任何人都只能到凌烟阁里来查阅，而绝不允许将图和诗抄录携带出去。”

“可是……”裴玄静欲言又止。

宋若昭微笑：“我知道炼师想说什么。没错，这些图和诗并不复杂，就算不能抄录下来，凭脑子记忆也不成问题，出去以后可以再默写出来。所以，历来被允许阅读和破解《推背图》的人，都是皇帝最信任、最忠诚的臣子。”

裴玄静看着宋若昭，直截了当地说：“如此看来，四娘子便是圣上最信任的人咯。”

宋若昭坦然回答：“不，裴炼师误会了。圣上最信任……曾经最信任的人，是我的大姐。”

宋若华！

“从德宗皇帝开始，到先皇，再到当今圣上，他们任命破解《推背图》都是同一个人——我的大姐宋若华。”

裴玄静正要开口，传来一阵急促的敲门声。

“裴炼师！裴炼师！你在里面吗？”是郭縱在外面叫。

裴玄静心说不好，忙应道：“是，我在。请郭大人少安毋躁，我马上就出来！”

突然，她的手被紧紧地攥住了。宋若昭的柔荑冰凉，微微颤抖，脸色亦有些发白。

裴玄静说：“请四娘子放心，方才的那些话，我不会对任何人说

起。”

“不。”宋若昭连连摇头，压低声音急促地说，“裴炼师曾为我的二位姐姐伸冤，是柿林院的恩人，也是若昭在大明宫中唯一信任的人！苍天有眼，今天又让我遇上了裴炼师，实为若昭之幸、柿林院之幸！接下来的这些天里，假如炼师听说凌烟阁中发生了什么异事，假如……若昭遭遇了不幸，还望裴炼师能对柿林院再施援手，搭救我的小妹若伦免于灾祸！”

裴玄静骇然。宋若昭却已飞快地锁上金匳，将一把金色的小钥匙灵巧地藏入袖囊中，拉起裴玄静赶到门前，打开了凌烟阁的大门。

“你们……”

“郭大人。”宋若昭冲着郭縱盈盈一拜，“我许久未见裴炼师，今日恰好碰上，便硬拉着她入凌烟阁中叙谈了几句。还请郭大人见谅。”

须臾之间，她又恢复了巧笑倩兮的从容模样。

郭縱轮流看了看两名女子，叹了口气：“裴炼师，天色不早，咱们回去吧。”

3

回到玉晨观时，正撞上柳泌满面春色地从永安公主起居的正殿出来。

见到裴玄静，柳国师立马换了一副死样怪气的嘴脸，也不打招呼，便扬长而去了。裴玄静从正殿前经过，按照礼数道了声：“公主殿下，我回来了。”

永安公主在里面应道：“是裴炼师吗？请进来吧。”

裴玄静只得迈步进去。

夕阳西斜，偏东的正殿就显得昏暗了。永安公主的脸上满是阴影，使她看起来悲哀而憔悴。

“炼师忙了一整天啊？”她言不由衷地说。

裴玄静简单地回答：“奉圣上旨意办事。”她心里有事，不想和永

安公主多敷衍。

“哦，”永安公主悻悻地说，“皇兄终究还是相信裴炼师的。”

裴玄静苦笑：“相信我？”

“当然了。他对我就毫不在意，这两年干脆连话都不与我说了。”

裴玄静垂下眼帘。

“皇兄嫌弃我。过去阿母在时，他还对我留着几分情面。如今阿母也去了，我真怕他……”

裴玄静越听越不对劲，皱眉道：“公主殿下，发生了什么事？是不是柳泌对你做了什么？”

“他、他要我陪他去做法事。每天晚上都要去。”永安公主带着哭腔说。

“还有这等事？你为什么不拒绝他？”

“我不敢。”

“不敢？公主殿下，请恕我直言，你实在不必对柳泌这般忍让。他算个什么东西！”

“他说，是皇兄命我陪同他做法的。”

“笑话。”裴玄静觉得自己的耐心快要耗尽了，“圣上怎么会管这种事？就算有这样的旨意，也必然是柳泌进谗言的结果。”

“可是现在该怎么办呀？”永安终于哭了出来，“我真的不想去，但如果我不去，就是抗旨不遵啊。裴炼师，你说我该怎么办呀？”

裴玄静真的很想说，你自作自受，我能有什么办法。但她还是勉强按住性子，问：“柳泌要做什么法事？”

“说是前些日子在太极宫的凌烟阁中有异象发生，疑为鬼怪作祟，所以圣上才命柳国师去做法。如果是在大明宫中也就罢了，偏偏又是在太极宫。那个地方，就算白天去都阴森森的，我实在不想去呀……”

太极宫！凌烟阁！异象！

裴玄静盯着哀哀哭泣的永安公主，忽道：“公主殿下，我替你去吧。”

“你？”

“柳泌是如何安排你的？”

“他说，法事辰时举行，马车卯时三刻来玉晨观接我过去。”

“那就行了。”裴玄静道，“卯时三刻天已经黑了。殿下与我的身量原本就相差无几，穿上道袍后更加难分彼此。上下马车的一刹那，绝对不会有人看出端倪的。”

“这样……真的能行？”

裴玄静淡淡一笑：“相信我。”

“可是，”永安又道，“柳泌总会发现的。”

“他发现时已经迟了。”

“他会告诉皇兄吗？”

“不会。”裴玄静断然道，“我有办法让他闭嘴。”

“哦——”永安公主露出如释重负的表情。

裴玄静却在想，虽然禾娘惨死，至少李弥还活着。促使自己进入大明宫的几件大事中，现在就只剩下崔森的身世尚未查明。从皇帝的态度来看，要查出真相绝非易事，却也更证明了其中必然隐藏着极为重大的秘密。无论如何，干耗着都是无济于事的。两年来的蛰伏一无所获，刚刚开始行动就找到了李弥与禾娘的下落，还顺带搞清了金仙观地窟之谜。

所以，还是必须行动起来。行动起来便会引发一系列的后果。

其实在见到永安公主之前，裴玄静就开始考虑如何介入凌烟阁之事了。大明宫中，宋若昭算得上是绝无仅有的、与裴玄静惺惺相惜的朋友。当年的《璇玑图》一案，她还帮助过裴玄静。今天在凌烟阁中，虽然宋若昭语焉不详，但求救的意思表达无疑。现在，永安公主又给裴玄静提供了无心插柳的契机。永安公主虽有可恨之处，终究是个可怜之人。能够一箭双雕地帮到宋若昭和永安两个人，裴玄静还有什么可犹豫的呢。

卯时三刻很快就到了。不像别的季节，夜色是一层一层晕染加深的。如今正是一年中最严酷的寒冬，夜就像一整块漆黑的帷幕，唰啦从天边扔下来，沉重而霸道，让人心慌。

果然没有任何人起疑，裴玄静顺利地坐上马车，向太极宫驶去。

天已经完全黑了。当马车进入太极宫后，裴玄静掀开车帘向外望去，只看到一片浓重到化不开的黑暗。生长多年的树木太过繁茂，阻隔了星月之光，在几乎伸手不见五指的黑暗中，只剩下石灯笼中微弱的黄光，零零散散，远远望去与坟茔中的鬼火无异。难怪永安公主将夜间的太极宫视为畏途，若没有非凡的胆量或者迫不得已的理由，这地方确实没人愿意来。

马车行进了很久，裴玄静已完全不知身在何处，马车才停下来。

这是一小片林中空地，倒是被环绕的火把和灯笼照得雪亮。中央已经置好了香案，上设香炉、供品等物。

柳泌又披上了他那件绣满云霓、装饰着鹤羽雀翅的青色道袍，活像一只开屏的雄孔雀，笑容可掬地迎上来。

“公主殿下……”他的笑容顿时冻结。

裴玄静道：“永安公主身体不适，我代公主前来。”

柳泌阴沉着脸斥道：“胡闹！道场非同儿戏，怎可随便换人！”

裴玄静环顾四周，发现手持火把的都是神策军，做一个道场需要如此戒备森严吗？前方的密林上端，月光如清波荡漾一般，照在一座小楼的顶上。

正是凌烟阁。

裴玄静转回身来，不慌不忙地对柳泌道：“柳国师，既然要做法事，为何不直接使用三清殿的祭天台呢？”

“那是皇家禁地！”柳泌怒气冲冲。

“曾经是，因为那下面的地牢里关着吐蕃人质。”裴玄静镇定地说，“不过柳国师肯定已经听说了，吐蕃奸细潜入地牢，妄想救出人质论莽替，然其奸计被我大唐神勇的守卫挫败，论莽替已经伏诛，其他的吐蕃奸细么，除了负隅顽抗当场毙命的，悉数被擒。所以——祭天台是绝对安全的。柳国师何不考虑一下，换个地方？”

柳泌没有回答，眼神兀自闪烁不定。曾经与吐蕃勾结的把柄捏在裴玄静的手中，实在令他如梗在喉，暂时又想不出合适的应对之策。他知道自己处于下风，不过裴玄静没有直接去向皇帝告发自己，又让柳泌捉摸不定：裴玄静究竟在打什么主意？

“柳国师，裴炼师。”

二人一齐回头，宋若昭正在向他们款款行礼：“有劳二位了。”

当她抬起头时，裴玄静与她目光交错，清楚地看到了其中的惊喜和感激。裴玄静灵机一动，问：“宋四娘子，是你邀请柳国师来凌烟阁做法事的吗？”

“正是。”宋若昭心领神会地回答，“从一个月前起，凌烟阁中频频发生异事，疑有鬼怪作祟。因凌烟阁是供奉大唐功臣忠魂之所，我担心如此下去，会伤害到大唐的国之命脉，所以才向圣上请求由柳国师来做法驱邪。真没想到，裴炼师也一起来了。这下我就更放心了，有二位出手，凌烟阁中的邪祟定能除去。”

柳泌从鼻子里“哼”了一声。

裴玄静道：“请问四娘子，凌烟阁中究竟发生了怎样的异状呢？”

原来是整整一个月前的一个夜里，在太极宫中巡逻的神策军突然发现，凌烟阁的窗上亮起了灯光。

宋若昭解释说：“凌烟阁为供奉功臣画像而建，夜间从无人出入，所以不可能有灯光。待神策军士靠近查看时，又发现窗内有东西在动。”顿了顿，用神秘的语气道，“据他们说，看见一只猴子在窗内跳跃，猴子的两只前臂还玩耍着三个火球。”

“猴子？火球？”

“是的。”宋若昭道，“这个景象持续了很长一段时间，方才消失。神策军们不敢擅入凌烟阁，直到第二天早上向将军报告后，才获准进入凌烟阁中查看，可是什么都没有发现。阁中一切如常，没有猴子，更没有火球。然而，就在十天之后的夜里，同样的景象又出现了。因有所准备，这次只隔了半个时辰左右便获准入阁检查，但除了闻到一些香火的气味外，仍然没有发现任何线索。圣上得知此事后甚为忧虑，因为今夜又隔了十天，恐凌烟阁中再次发生鬼怪作祟，所以才请柳国师来做法。”

裴玄静问：“也就是说，今夜未必一定会发生异象？”

“这可说不准了。或许柳国师的法术高强，镇住了鬼怪，自然不会再有异状发生。那样的话，我们大家也就可以松一口气了。”宋若

昭说着，向柳泌微笑示意，“就请柳国师大展身手吧。”

柳泌虽然满脸阴云，还是来到香案前，一本正经地做起法事来。终究是皇帝的旨意，又有裴玄静和宋若昭盯着，他自不敢怠慢。

香火燃起，柳泌的口中念念有词。裴玄静一瞬不瞬地盯着松柏林的深处，一种无可名状的恐惧油然而生。她瞥了一眼身旁的宋若昭，只看到苍白的侧脸，没有表情。

过了片刻，不知是谁说了句：“凌烟阁里好像有亮光！”

裴玄静展目望去，的确，凌烟阁黑黢黢的楼体上有某个位置正在隐隐放光，但十分微弱，看不清楚。

宋若昭向神策军喊道：“请前排将士熄灭火把！”

裴玄静立即明白了她的意思，是想让周围更黑暗，以便突出凌烟阁中的光亮。

火把齐刷刷地灭了。隔着松柏密密匝匝的黑影，从凌烟阁窗内透出的光芒突然变得分外耀眼，也许是太清太亮的缘故，这光芒丝毫不让人感到温暖，反而寒毛直竖。

柳泌连念经都忘了，也随着众人呆愣愣地望向前方。

白光中清晰地映出两棵树的影子。一棵直立茂盛，一棵枯萎倒地。

裴玄静脱口而出：“不是猴子和火球？”

“是、是第三十三象……”宋若昭的声音抖得厉害。

裴玄静追问：“什么第三十三象？”

宋若昭好像没有听见她的话，只是喃喃：“第三十三象，真的是第三十三象……”

“四娘子！”裴玄静一把握住她的胳膊，用力摇撼道，“我们应该立即入凌烟阁查看！立即！现在！”

宋若昭回过神来，颤声问：“如果真有鬼怪怎么办？”

“那也得去看了才知道啊！”

凌烟阁门敞开，神策军们高举灯笼，簇拥着裴玄静和宋若昭站在门前。瞬间亮似白昼的阁中，一切如常：中隔、桌案、金匱，以及那一幅接一幅忠臣的画像，在突然被打破的静谧中仍然保持着安详而又

超脱的神态，比任何时候都更富有真实感，似乎随时会从画中走下来。

“什么都没有啊？”神策军士茫然地问，“那两棵树呢？”

裴玄静前后左右看了一遍，又俯身查看地面。再来到中隔前，查看桌案和案上的金匱。最后，她回过头来问宋若昭：“四娘子有什么要查的吗？”

宋若昭却像受了莫大的惊吓，面色惨白地靠在中隔旁的立柱前，只是摇头，一言不发。

裴玄静突然想起来，问：“柳国师呢？”

门口的神策军回答：“柳国师方才还在……”

话音未落，从门外传来马车疾驶过的声响——柳泌跑了。

裴玄静想了想，压低声音问宋若昭：“四娘子，你刚才提到的第三十三象，究竟是什么意思？”

宋若昭深吸一口气，定了定神，对守在门口的神策军道：“请各位将士暂且退出阁外，裴炼师要在阁中继续做法。”

神策军们退了出去，关上门。凌烟阁中又安静下来，四壁烛火通明。

宋若昭从袖囊中摸出那枚小小的金钥匙，将桌案上的金匱打开来。

“裴炼师，第三十三象就在里面。”

金匱里面装的不是李淳风所做的预言书《推背图》吗？

“正是要从这《推背图》说起。”宋若昭好像看透了裴玄静的疑问，叹道，“唉！说来话长了。”

自李淳风写就《推背图》以来，宫中一直有专人在设法破解它。但《推背图》的含义太过神秘，表征又相当晦涩，所谓天意实在很难把握。迄今为止，除了开头和结尾的两幅画，以统领和结束全篇为纲，其余的五十八象，有确切解释的只有第三、第四和第五象。

宋若昭从金匱中依次拿出《推背图》第三象、第四象和第五象，让裴玄静一一过目。

第三象丙寅，题曰：天山遁。画上一名妇人头戴金冠，左手托着

一只鸚鵡，右手握一柄金錘，正在击打一面鼓。

讖曰：“两相逢金印，情知不奈何。中原还扰扰，万国蚁虫多。”

诗曰：“有一女子身姓武，手执金符生中土。身披霞光五色裳，自握金錘打金鼓。”

宋若昭说，这幅图指的正是武皇之事。袁天罡和李淳风都预见过则天女皇登基，并且以天命的名义促成了此事，所以第三象中的女子即武则天，从来没有异议。

“天山遁”是《易经》乾卦为上卦中的第七卦“遁”卦，意思是退避。用在这一象上，是暗示武则天曾避祸而致亨通。想来李淳风作此图时，正是太宗皇帝想要杀掉武姓女子，被李淳风阻止。武则天逃过一劫，才有后来称帝的奇迹。

图中妇人戴着金冠，即为武氏僭位的形象。手持鸚鵡，既指则天的姓氏，又比喻她能言善辩。金錘击鼓，象征其大权在握，号令天下。七言诗可谓直白，无需多加解释。至于讖中的“两相逢金印，情知不奈何”，可解释为高宗皇帝和武后之间既彼此需要，又难免相互伤害的关系。“中原还扰扰，万国蚁虫多”二句，当指武皇当政时期，宫中斗争激烈，李氏子孙遭到荼毒，而无德无才的武家子弟得到重用的混乱局面。

第四象丁卯：“天地否”和第五象戊辰：“风地观”，在元和朝之前，也都有了明晰的解释。第四象，指的是狄仁杰匡扶大唐社稷。第五象，则指安史之乱，杨贵妃死于马嵬驿，玄宗皇帝幸蜀。

第四象的图上画着一人一手执火把，一手持金钟，面前有一犬张口。犬和火，拼合成一个“狄”字。讖曰：“戎群武花子，家于文泰乡。止约二月后，复见龙之阳。”可以理解为武家子孙最终没能继承皇位，大唐神器回归李氏，也就是龙之阳。七言诗写得就更明白了：“拟将社稷乱分离，怎奈天公十八技，赖得忠臣犬边火，方能扶正旧唐基。”

第五象的图上画着一座山，山下有一鹿，背上负鞍，一个女子卧地而死。讖曰：“春色正依依，荣华只两枝。又逢木易坏，惊起太原尘。”诗曰：“渔阳击鼓过潼关，此日君王华剑山。木易岩逢山下鬼，

定于此处丧金环。”

这一象无需多加解读。裴玄静觉得，《推背图》的第五象与青城山中薛涛的静室中提的那首诗十分相似，对于后人来说，其寓意是不言而喻的。

李淳风在贞观年间就能对后事作出如此准确的预言，的确令人叹为观止。但后人并没有因为看到《推背图》就有所警醒和防范，也许正应了李淳风的那句“天命难违”。将要发生的，必然会发生，不会因为有智者的先知先觉就能改变。

只是这样的话，预言的意义何在呢？

裴玄静问宋若昭：“这三幅图是在事前还是事后被解出的呢？”

“炼师以为呢？”

被宋若昭这么一反问，裴玄静也觉得自己多余了。不论这三则预言是否被事先解出，它们都已成为历史。对于《推背图》来说，只证实了它的神奇和正确。

正思索着，宋若昭又将一页《推背图》放到了裴玄静眼前。

图的上部是三颗光芒如火焰般的明珠，呈品字状排列。画面的下部是山川河流，前方画着一只猿猴，两手相抱，玩耍得正开心。

“猿猴戏火球！”裴玄静大吃一惊。

《推背图》第九象的画面，竟然就是神策军夜巡时，先后两次在凌烟阁窗内看到的异象！

4

宋若昭的语气中透出淡淡的悲哀：“没错，‘猿猴戏火球’正是《推背图》的第九象。而这第九象，恰恰是由大姐解开的。”

“是宋大娘子解开的？”裴玄静更惊讶了，“那么第九象所预言的是……”

“武元衡相公遇刺。”

裴玄静目瞪口呆——宋若华竟然认为，《推背图》第九象预测的

是武元衡遇刺？

宋若昭道：“我来解释给炼师听。”

《推背图》第九象壬申：“火天大有”，“火天大有”是《易经》离卦为上卦的第三卦“大有”卦。这一卦离上乾下，表示大有元亨。“元”为独占，“亨”为无往不利。

五言绝句写的是：“二帝多灾难，中兴号止戈。无人定女子，独处怕如何。”

这首讖诗的头两句：“二帝多灾难，中兴号止戈。”其中的二帝指当今圣上之前的两位皇帝——德宗和顺宗皇帝。德宗皇帝在位期间，大唐遭到数度兵乱，德宗皇帝甚至被迫逃出长安城，称得上多灾多难。而顺宗皇帝，也就是先皇，刚一登基即患重病，短短六个月后便宣告退位，不久病故，说起来也太坎坷不幸。用“二帝多灾难”来形容他们，相当贴切。

“中兴号止戈”的中兴，指大唐中兴，也就是当今圣上殚精竭虑大半生的事业，太多忠臣良将参与其中，为此付出了包括生命在内的一切，比如——武元衡。

止戈，不正是一个“武”字吗？所以“中兴号止戈”一句可以解释成：皇帝的中兴事业仰赖武元衡这位中流砥柱，才有了长足的进展。

从之前二位皇帝的坎坷命运，到当今圣上的中兴有成。正是“二帝多灾难，中兴号止戈”这两句诗的含义。

下面两句“无人定女子，独处怕如何”又怎么解释呢？

女子，往往在字谜中作为“好”字来解，这两句诗似乎在说：好人不见了，因此只能独处。

哪位好人？谁在独处？

假设这四句讖诗彼此有关联，上两句说皇帝得到了武元衡这位左膀右臂，终于能够洗刷父亲和祖父二位皇帝所蒙受的耻辱，大唐中兴在望！后两句诗却指出，就在关键的时刻，武元衡遇刺，皇帝失去了最得力的助手，四顾茫茫，陷入到无比孤独的境地……

再看七言诗：“其中有一赤猿猴，闹乱寰尘作祸头。才是征南又征北，目光闪烁上金楼。”诗中的这只猿猴当指为害大唐者，正是它

南北乱窜，到处生事，令社稷不安。

须知卦、讖、诗、画，四者相合，才是《推背图》之一象。

画上的猿猴在玩弄三颗火球。刺杀武元衡，不正是由吴元济的淮西、王承宗的成德和李师道的平卢，这三个藩镇相互勾结，串通一起而为之的吗？这三颗火球，应该特指三个杀害武元衡，妄图摧毁皇帝削藩事业的藩镇。

所以《推背图》之第九象，预测的正是当今圣上立志削藩，而淮西、平卢和成德三个藩镇刺杀宰相武元衡，妄图借此挫败圣上的雄心，使大唐中兴半途而废的史实！

“大姐破解了《推背图》第九象后，便如实禀报了圣上。”宋若昭低声道，“那是元和十年末的事情。”

“然后呢？”

“圣上命大姐继续破解其他的《推背图》，可是大姐在次年的春天就亡故了。在大姐去世之前，她并没有向圣上报告过新的发现。”

“大娘子过世之后呢？圣上有没有让你……”

“不，”宋若昭断然否认，“圣上将大姐的封号连同她所做的事情，几乎悉数交给了我。唯独破解《推背图》之事，圣上完全没有提起过。而我，也是在最近凌烟阁发生异象后，才被圣上召见并告知始末的。”

裴玄静疑道：“难道大娘子她，也从未向你们姐妹说过她在破解《推背图》？”

宋若昭淡淡一笑：“她瞒着我们所有的人。在大姐的心中，我们姐妹的分量，终是无法和圣上相比的。”

沉默片刻，她又道：“我看到了《推背图》之后，才知道神策军们描述的‘猿猴戏火球’的异象，正是第九象上的画面。”

裴玄静思忖着问：“会不会只是那几名军士的臆想？”

“大家都想得一样吗？而且描述得绘声绘色？又恰好和《推背图》第九象的画面一致，这可能吗？那些神策军士连听都没听过《推背图》啊。所以圣上才对此事极为忧虑。”

裴玄静懂了。

皇帝所虑的应该有二：其一，《推背图》是否泄露出去；其二，“猿猴戏火球”的异象是如何形成的，又意味着什么？

她点头道：“所以四娘子就被牵扯进来了？”

宋若昭苦笑：“尽管大姐生前从未向我们提起过《推背图》，但她毕竟是最后一个负责破解《推背图》的人，圣上自然就想到了我。只可惜，对于《推背图》我实在什么都说不出来。反而是圣上，又告诉了我一件惊人的事。”

她从金匱中又小心翼翼地捧出一张黄纸来：“炼师再看这个。”

只见画上是—枯—荣—的两棵树。枯树倒伏于地，荣树从枯树的枝干间挺立出来，正在茂盛发叶。画的左边题写着—行—字：“第三十三象，丙申，风泽大过。”旁边的七言诗写着：“要知太岁在何处，青龙变化白头兔。天军东南木易来，此时换却家中土。”

“原来这就是第三十三象！”裴玄静惊叹，“果然和今夜窗上看到的一模—样—！”她望着宋若昭，“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宋若昭长叹—声—：“请炼师容我慢慢说来。”

“过去大姐每次要入凌烟阁来研习《推背图》，便会持圣上手谕，在内侍的陪同下开启凌烟阁的门。她单独—人—入内，内侍在阁外等候。金匱上有锁，钥匙只有大姐才有。待大姐离开时，按照旨意，内侍可以搜身，验证大姐是否将《推背图》私藏出去。整个过程层层戒备，可谓万无—失—。让人心悸的是，大姐似乎对自己的死早有预感，就在三姐中毒身亡后不久，她就把金匱的钥匙交还给了圣上。”

裴玄静蹙起了眉头——确实有些奇怪。

“大姐对圣上说，她担心柿林院不安全，不敢再保管钥匙。大姐还说，柿林院中发生惨案，自己身心俱疲，暂时无法胜任破解《推背图》。圣上便准了。”

裴玄静心想，还是宋若华了解皇帝的多疑。在当时的情境下，归还钥匙确实是个明智之举，至少不会使柿林院的乱局更加浑—浊—不—清—。但宋若华—定—没有想到，在她死后两年多，《推背图》的阴影再度笼罩到她的妹妹们头上。

宋若昭继续说：“从那以后，圣上就将金匱的钥匙保存在自己身

边，而他本人在这两年多中，既没有登过凌烟阁，更没有调阅过《推背图》。直到一个月前，凌烟阁中发生了第一次异象，窗上显露的‘猿猴戏火球’正是《推背图》第九象中的画面。圣上惊骇，担心有人窃取了《推背图》，便立即亲临凌烟阁检查，却发现金匮锁得好好的，也没有撬动过的痕迹。于是，他取出钥匙打开了金匮，却发现了一件真正诡异的事情！”

“什么真正诡异的事情？”

“圣上发现，第三十三象的《推背图》变了！”宋若昭指给裴玄静看，“炼师看出什么蹊跷了吗？”

宋若昭的纤纤玉指点在七言诗的第二句上。

“青龙变化白头兔？”裴玄静看出问题了，“这个‘头’字怎么是红色的？”

《推背图》是作在宫中专用的益州黄麻纸上，由于年代久远，纸张原先的暗黄底色变得深浅不一，七言诗的字体又小，乍一眼还真不容易发现字迹的颜色不同。

宋若昭一字一顿地说：“《推背图》中所有的字和画都是用同一支笔，以黑墨写画而成的，绝对没有红色的字。”

裴玄静紧蹙双眉。

宋若昭接着道：“圣上看到红字以后，感到万分讶异。因为他回忆起在第三十三象中，七言诗的第二句原来是‘青龙变化白牛兔’。所以，这个‘头’字肯定是变化了的。”

“四娘子的意思是：三十三象的原诗为黑墨书写的‘青龙变化白牛兔’，因为‘牛’字变成了‘头’字，所以这句诗变为了‘青龙变化白头兔’。”

“对。”宋若昭又将手指移到第三句诗上，“请炼师再看，这个字也变了。”

裴玄静定睛一瞧，第三句诗“天军东南木易来”的“南”字也是红色的。

“这个‘南’字？”

“原先是‘北’。”

“四娘子是说，原诗为‘天军东北木易来’，现在却变成了‘天军东南

木易来’？”

“正是。”

“字是怎么变的？”

“不知道。”

裴玄静小心地捧起第三十三象，宋若昭紧张地注视着她。

少顷，裴玄静又把纸页放下来：“原来的字完全不见了，所以不是简单的涂改，而且红字和其余的字浑然一体，如果不是四娘子说明，我会以为最初就是这样。但是，为什么要把字改成红色呢？如果不是因为颜色变化，恐怕连圣上也不会发现诗句变了吧？”

宋若昭不动声色。

裴玄静注视着宋若昭道：“从四娘子的陈述来看，第三十三象应该是遭人篡改了，那么只有两个人嫌疑最大：第一个是大娘子，第二个便是圣上。因为除了他们，别人根本没有机会碰到《推背图》。”

“圣上有什么必要自己改了《推背图》，再告诉我们呢？裴炼师，你我都清楚圣上的性格。所以，这个嫌疑可以排除了。”宋若昭平静地说，“再说大姐，都已经去世两年多了。就算是她做的手脚，那也是两年前的事了。况且，她去世前把金匱的钥匙交给了圣上。我实在想不出，如果是她做的，究竟想达到什么目的？”

裴玄静说：“四娘子的问题我回答不了。我只是在分析各种可能性。”

“但有一种可能，炼师没有提到。”

“什么可能？”

宋若昭的目光灼灼：“鬼神。”

“鬼神？”

“圣上把金匱的钥匙交给我，命我详细调查此事。然而我想来想去，总觉得凌烟阁中‘猿猴戏火球’的异象，以及金匱中《推背图》第三十三象的变化，都无法用常理来解释，只能推诸鬼神之力。”

裴玄静说：“所以四娘子今夜请来了柳国师？”

“对。今夜与第二次异象恰好隔了十天。我便推想，如果凌烟阁中所发生的一切为鬼怪作祟，那么有柳国师在现场做法，当能引出一

些蛛丝马迹。”

“没想到却引出了第三十三象在窗上显影？”

宋若昭望定裴玄静：“也许——这就是鬼神想要达到的目的？”

裴玄静皱眉道：“四娘子莫非是想说，凌烟阁中迄今为止发生的三次异象，其实是为了一步一步引起众人的注意，最终暴露出《推背图》第三十三象的变化？而且，这一切都是鬼神所为？”

“裴炼师能反驳我吗？”

沉默片刻，裴玄静轻叹一声：“我们走吧，这里没什么可看的了。”

宋若昭和裴玄静登上同一辆马车，从夹道返回大明宫。

刚过三更，夹道两侧的青砖壁上油灯曳曳，穿梭的风比狂野中更加阴冷。两名神策军驱马在旁守护，车窗帘上映着他们的影子，忽大忽小。

裴玄静凝视着车帘，许久不发一语。宋若昭坐在对面，一直若有所思地端详着她。

终于，宋若昭打破沉默：“炼师，你怕吗？”

“你呢？”裴玄静反问，“你怕吗？”

“怕。我在大明宫中的每一天都怕。我原还指望着，终有一天会怕习惯了，也就不怕了。谁知道永远也习惯不了。”宋若昭涩涩地干笑起来。

裴玄静摊开手掌：“这是我从凌烟阁的地上捡到的。”

那是一张小小的红色纸片，被细心地剪成了两棵树的样子——一棵竖立茂盛，一棵枯萎倒地。

5

裴玄静问：“四娘子有什么要说的吗？”

“这是剪纸。”宋若昭镇静地说，“按照第三十三象的画剪出来的。”

“对。”裴玄静点头，“你看，这上面还有一个线头，所以我判断，它原先是用丝线挂在什么地方，也许就是中隔的顶部浮雕上。这么小的一个纸片，挂起来很方便，也不容易被人发现。”

宋若昭问：“裴炼师是否认为，这张剪纸和我们今天看到的异象有关？”

“否则呢？这样一张剪纸为何会出现在凌烟阁的地上，而且正好在异象发生时？”

“不对。”宋若昭摇头道，“你我都亲眼所见，映在窗上的两棵树几乎占满了整个窗格，而这幅剪纸才巴掌大，怎么可能是一回事？”

“不是一回事，但又是一回事。”裴玄静从容地说，“此中奥妙，应该一点就透。不过，此案要彻底水落石出，至少还有一个疑点尚待厘清。”

“什么疑点？”

“光从哪里来？”

“光？”

“四娘子告诉我，在凌烟阁第二次显影后，神策军不久即入阁查看，闻到了香火的气味。所以我判断，之前在凌烟阁中曾经燃烧过火烛之类的东西。”

“这……”宋若昭像要反驳，裴玄静不容她开口，便又说下去，“但今夜的情况不同。当我们冲进去时，阁内空气凝滞，却没有丝毫异味。而且，就在我们进阁前的那一刻，窗上光影俨然，如果阁内真的燃有烛火，只能在一瞬间熄灭，所以我们不可能闻不到气味。”顿了顿，她说出结论，“也就是说，今夜凌烟阁中的亮光绝非蜡烛或者油灯所发的，我现在还想不出解释。”

沉吟片刻，宋若昭道：“只要把这三次异象都看作是鬼神之力，一切便可迎刃而解了。”

“未必。”裴玄静说，“今夜的情景令我回想起两年多前，在兴庆宫的勤政务本楼下，曾经有过一场老宫婢升仙的异事，与今日颇为相似。只不过，当时我自己就是戏中人，而不像今天只是一个旁观者。”她轻轻地笑了笑，“彼时还有左神策军中尉吐突承璀作为见证，

正如今日之柳泌。”

宋若昭但笑不语。

无需明说——吐突承璀和柳泌一样，都充当了皇帝的眼睛。

“不过，即使让吐突承璀和柳泌眼见为实了，也未必能说服他们背后的人。”裴玄静轻叹道，“我的经验证明，要蒙蔽那个人几乎是不可能的。”

“蒙蔽？炼师此言差亦。裴炼师自己不是也承认了，凌烟阁中的异象无法用人力来解释。”

裴玄静摇头：“不。关键不在于凌烟阁的三次异象，而是金匱中所藏的《推背图》。我说得对吗，四娘子？”

马车内部无光，只有夹道两侧的油灯光，每隔一段距离便从车帘外透进来。车内便从明到暗，再从暗到明。裴玄静忽儿看见宋若昭毫无血色的脸，忽儿又只能见到两只闪耀着炽烈光芒的眼睛。

良久，宋若昭才道：“炼师发现了吗？今天柳泌走得特别快。他在众目睽睽之下做法失败，按理说应该设法找到推卸责任的法子，可是他连凌烟阁的门都没进，就直接跑了。”

“想必是……圣上严命他不得擅入凌烟阁吧。”裴玄静道，“我也发现了，神策军们都只站在门外，连京兆尹郭大人都不敢踏进凌烟阁一步。所以我想，没有圣上的旨意，任何人都不能进入凌烟阁吧？”

宋若昭点了点头。

裴玄静不禁莞尔：“可是四娘子却未及时提醒我，使我犯了大忌。”

“所以裴炼师务必要做好准备，应付圣上的盘问。”

“四娘子想要我怎么说？”

宋若昭歉然道：“我原本没有想到会遇上裴炼师，若非万不得已，亦会尽力避免连累裴炼师。但只要我知道有裴炼师在，便不至于彻底绝望。”她的语气恳切极了。

裴玄静想了想，问：“四娘子自己要怎样应对圣上的盘问呢？”

“我会说，今夜凌烟阁中再起异象，证明确有鬼神作祟，连柳国师的法力亦奈何不得。”宋若昭顿了顿，加重语气道，“尤其是今夜的

异象，与《推背图》的第三十三象匹配，更足以说明第三十三象诗中的二字之变，确为天意。”

“这个结论对四娘子很重要吗？”

恰好来到一段无光的暗路，宋若昭的眸中莹泽点点，在黑暗的车厢中格外瞩目。她轻声说：“炼师还记得吗？我说过自己一无所长，只懂藏拙，只知自保。两位姐姐死后，我原以为可以带着小妹若伦，从此躲在栢林院中，无声无息地了此一生，也就罢了。却不知树欲静而风不止，想躲是非，是非却总找上门来……”她的喉咙哽住了，“裴炼师，活着为什么那么难？”

裴玄静无言以对。并不是活着难，而是在大明宫活着才难，可惜宋若昭别无选择。

少顷，宋若昭稍稍平复心情，问：“对于第三十三象的变字，炼师有看法了吗？”

裴玄静老实回答：“毫无头绪。”

“炼师也有束手无措的时候吗？”宋若昭的脸上露出了久违的狡黠笑容，“我循着大姐解开第九象的思路，倒理出了一些端倪。裴炼师想不想听听？”

“四娘子请说。”

“第三十三象的‘风泽大过’卦是《易经》兑卦中的上卦。这一卦有四个阳爻，预示着大的过渡。所以，此象预示的应该是国之重大变迁。”宋若昭盯着裴玄静，“一国之中最重大的变迁，是否改朝换代呢？”

“改朝换代？”裴玄静也鼓起兴致，“这些年中大唐国祚虽有波折，却谈不上改朝。换代嘛，也就是从玄宗到肃宗，到代宗，到德宗，再到先皇和当今圣上。何以称为‘风泽大过’呢？”

“如果一年之中换了三代帝王，算不算呢？”

裴玄静脱口而出：“永贞！”

她看着掌心的剪纸：一树茂然一树枯倒，突然变得生动起来——

第三十三象所预言的，有没有可能正是永贞元年的皇位二度更替？

假设，枯树指先皇顺宗皇帝。先皇在登基时即身患重病，如同树已枯朽。而与之形成鲜明对照的茂树，生机勃勃，正是永贞元年接受先皇禅位的当今圣上。那年他才二十七岁，年富力强，正处于一生中精力最旺盛、意志最坚决、头脑最敏锐的时候，诚如大树茂叶华发，参天而上。

裴玄静又思忖起来：“那么七言诗又是什么意思呢？而且这一象怎么没有讖？”

“从第十象起，《推背图》就只有一画和一诗，没有了讖。不知是丢失了，还是李淳风当时就没有写。”

“哦。”裴玄静点了点头，抛开讖不提，第三十三象的诗中一定大藏玄机，否则就不会有红色的变字，更不会令皇帝如此在意。

她直截了当地问：“四娘子对这首诗也有自己的解读吧？”

“解读谈不上。我只有一点想法，第一句‘要知太岁在何处’中的太岁，意指太岁星君，也就是天干地支中的六十花甲子。所以第二句才有‘青龙变化白头兔’，因为青龙和白兔分别可指壬辰和乙卯。”

“不对啊。”裴玄静说，“第二句诗原来是‘青龙变化白牛兔’，和壬辰、乙卯联系不起来……”

“我到了。”

裴玄静的思路被打断了。马车缓缓停在一座院落前，灰白色的灯笼光下，柿林院的牌匾朦胧可见。

原来不知不觉中，已回到了大明宫。柿林院位于大明宫的西侧，从太极宫沿夹道而来，经右银台门入大明宫，一过翰林院，便到了柿林院。去裴玄静修道的玉晨观，还要继续向东北方向走一段路。

宋若昭轻声说：“明天我将向圣上讲述今夜的异象，并一口咬定其为鬼神所为，柳国师亦能佐证。假如圣上召见炼师核实……”

裴玄静道：“我只知一切异象均遵天命，一切天命均循人力。人心比天大。”

“炼师。”宋若昭的嗓音微微颤抖。

裴玄静拉住她的手，小小的剪纸就在两只冰凉的掌心中间。裴玄静感到宋若昭用力捏了捏自己的手，将纸片推回来，如同耳语般地

说：“请裴炼师留着它，我才能放心。”

踏上栢林院前的台阶，宋若昭回眸一笑。恍惚中，裴玄静仿佛看到宋若华、宋若茵都站在宋若昭的身边，向自己露出微笑。裴玄静情不自禁地握紧拳头。掌心里，是她和宋若昭，不，是她和宋家姐妹们刚刚达成的小秘密。但在大明宫中，会有小秘密的容身之处吗？

裴玄静怎么也不曾料到，自己行动起来以后，竟会与隐含大唐国运的奇书《推背图》狭路相逢。

迎面刮来大明宫中的风刀霜剑，凌厉更甚以往。

次日天气晴朗。久违的阳光遍撒在太液池上，又从水晶盘一般的冰面反射出来，大片的金光熠熠，耀得人眼花缭乱，感觉上却更冷了。

郭念云由一群宫娥陪伴着，匆匆朝清思殿走去。寒风拂面，夹带着清晰的人声，忽然从太液池上飘过来。

陈弘志？郭念云停下脚步。

前方不远处，冻得硬邦邦的冰面上破开了一个洞。数名黄衣内侍正围在冰窟窿的旁边，垂首肃立，听陈弘志训话。

只见他激动得脸红脖子粗，伴着每一次叫嚣，大团大团的热气从嘴里呵出来，化成一个个圆形的雾圈。

“你们怎敢跑到这里来取冰！砸得‘嘭嘭’乱响，惊扰了圣驾，你们吃罪得起吗？”

有人辩白了一句：“请陈公公息怒，今年太液池冻得特别牢，取冰不易。我们好不容易才发现这一块的冰面比较薄，所以就……”

“所以就偷懒？”陈弘志圆睁双目，“你们不知道圣上特别要清净吗？”

“知道。可是陈公公，清思殿离着还远呢。我们砸冰的声音传不过去……”

“放屁！太液池都冻成一马平川了，风又这么大，呼啦啦地一吹，什么声音都能传得好远！”陈弘志咬牙切齿地骂道，“我告诉你们，万一让圣上听到什么，原来我还打算帮你们说几句好话，你们要是如此不知好歹，我就不管了。到时候圣上发起火来，会是什么结果

你们心里明白！”

负责冰窖杂役的内侍怎敢与陈弘志为敌，见他出言威胁，赶紧齐刷刷跪倒在刺骨的冰面上，求饶道：“李公公饶命，是我等猪油蒙了心，幸得陈公公指点，我等知错了！”

“快滚！”

内侍们收拾了铲凿，担起装满冰块の木桶，正打算落荒而逃。陈弘志又道：“差点儿把正事给气忘了！你们二人随我将这桶冰送去清思殿。”

内侍们答应着跟上陈弘志，刚走到岸边，郭贵妃在上面悠悠道：“陈公公忙啊。”

陈弘志一惊，连忙换了一副嘴脸，谄媚道：“贵妃娘娘，您在那边站着不冷吗？”

“陈公公不冷吗？”

“啊，不，奴不敢呐。”

郭念云向陈弘志招了招手，他不敢怠慢，三步并作两步跑过去。

“贵妃娘娘有什么吩咐？”

郭念云收起笑容，低声问：“这是怎么回事？”

“我见他们在此凿冰，怕响动太大，所以……”

郭念云打断他：“我是问你为何要送冰去清思殿？”

“这……”陈弘志的眼珠转了转，讪笑道，“贵妃娘娘不会忘了吧，清思殿中有一个于阗白玉大盘，专门用来盛放冰块的……”

“胡说！”郭念云呵斥，“那东西只在酷暑时节才会拿出来，用以防暑降温。如今正值隆冬，取暖还来不及，怎会用到那个？”

陈弘志垂头不语。

郭念云看着他：“难道是……”她不禁倒吸一口凉气。

陈弘志又抬起头来，用古怪的语调问：“贵妃娘娘有多久没见过圣上了？”

郭念云被戳到痛处，脸色又是一变，冷笑道：“我是有一段时间没见到圣上了。不过我记得，陈公公仿佛也有一段时间没来长生院了？”

“是是，最近太忙，圣上这边一时走不开……”

“是吗？我还以为陈公公有了别的打算。”

“怎么会？”陈弘志赔笑，“奴又没吃了熊心豹子胆。”

郭念云面沉似水。

陈弘志往前凑了凑，用极低的声音道：“奴这心里头害怕得紧，所以不敢说。”

“说。”

“圣上每日服用的仙丹，已经从一粒加到了三粒。”

“三粒？”郭念云死死地盯住陈弘志。

“正是。所以圣上终日感觉腹内燥热，难耐之际便需以冰块缓之。”

郭念云朝等在太液池旁的两名内侍望去。虽然隔着一段距离，还能看出他们在冰桶旁冻得簌簌发抖。

“这么严寒的天气，还要在殿内放置冰块，他怎么受得了……”她的嗓子哽了哽，随即恢复了高傲的神态，对陈弘志点头道，“陈公公当真不易，辛苦你了。”

陈弘志满脸谦卑地回答：“贵妃娘娘言重了，奴婢只是在尽本分。”顿了顿，又小心地问，“贵妃娘娘若是没有别的事，我还得赶紧让他们把冰抬去清思殿。”

郭念云默默地点了点头。

陈弘志未及转身，郭念云又道：“不过我还想提醒陈公公一句，抽空常到长生院来走动。虽说陈公公没有别的打算，但看如今圣上的情形，我倒有些替陈公公担心呢。”

陈弘志浑身一凛，不敢抬头去看郭念云，含混地答应了一声：“是。”

陈弘志领着两名内侍，抬起冰桶朝清思殿去了。

直到他们的背影消失在清思殿前的御阶上，郭念云才对身旁的宫婢道：“回去。”

“回去？”宫婢问，“娘娘，咱们不去清思殿了吗？”

“不去了，我可受不了那个冻。”郭念云扭头便走，几步之后又

道，“你去三清殿走一趟，请柳国师今日午后到长生院来，就说我有要事找他。”

6

上元节后接连数日，长安的天空一直阴霾沉沉。酷寒逼得人渴望来一场狂风暴雪，也比这样不死不活地耗着要强。

天气如此，人们的心情总不会太好。佳节已经过去，没有理由继续寻欢作乐，外面又天寒地冻的，市面顿时变得十分萧条。只有轮流供奉佛骨的寺院前，仍然从早到晚人头攒动，香火氤氲。大安国寺门前的那场变故，很快就被遗忘了。

经过数度迁转，今天佛骨来到了靖安坊中的西明寺。一大早起，梵音法唱就从街头到巷尾，把向来安静的靖安坊闹了个鸡犬不宁。

在韩府空落落的后花园中，韩湘无奈地放下洞箫。箫音完全被四面的喧哗掩盖了，烟火持续不断地飘进来，弥漫在掉光了叶子的枝头上。

“算了，下回再吹给你听吧。”韩湘伸出手，轻轻拍了拍身边人的肩膀。

李弥的面孔已经清洗得干干净净，头发也梳理整齐了，瘦弱的身躯裹在厚厚的棉袍中，看起来就是一个清秀沉默的青年。但那两只始终纹丝不动的眸子，又使不知情的人望而生畏。

几天过去，韩湘倒是习惯了他的这副样子。李弥彻底封锁了心智，拒绝再与这个尘世有任何交流，对此，即使不知详尽的来龙去脉，韩湘仍然可以理解。

在李弥的手中，从早到晚牢牢地捏着一支歪歪扭扭的金簪，就像捏着自己的性命。韩湘记得这支金簪，它曾经插在青春少女禾娘乌黑的发髻上。韩湘还记得，在金仙观繁花盛开的院子里，在禾娘和李弥这对少男少女的围绕中，自己曾经吹了一曲洞箫给他们听。那是一个杨柳翻飞的明媚春日，李弥念起了哥哥长吉的诗句：“可怜日暮嫣香

落，嫁与东风不用媒。”

美好的时光，总是转瞬即逝，就像那么可爱的禾娘，再也见不到了。每每想到禾娘，韩湘的心便会痛不可支。他痛恨自己没有保护好禾娘。他无法欺骗自己说，禾娘是嫁给东风去了，就如他无法欺骗自己说，崔淼正在潇洒地行医江湖，而裴玄静已得道飞升，成了九天之上最美丽的女仙……

即使逍遥如半仙的韩湘子，也无法对昭彰的罪恶视而不见。但他所能做的不多，只能尽心尽力地照顾李弥。

郭縱将李弥送来韩府时，说是在金仙观地窟中找到的，却对整个经过语焉不详。不该问的就不问，这个道理韩湘还是懂的。由叔公的一首《华山女》联想到裴玄静的下落，如今不仅得知她安然无恙，还找回了失踪两年多的李弥，已经是意外之喜了。

郭縱还给韩湘送来了裴玄静的亲笔，那是长吉的一首诗。正是这首诗，帮他安抚了刚来时如癫似狂的李弥。韩湘非常喜欢这首诗——

“丁丁海女弄金环，雀钗翘揭双翅关。六宫不语一生闲，高悬银榜照青山。长眉凝绿几千年，清凉堪老镜中鸾。秋肌稍觉玉衣寒，空光帖妥水如天。”

在韩湘看来，诗中的字字句句都是形容裴玄静的。长吉心中的裴玄静肯定就是这样的：一位在海底沉默千年的仙女，当她揽镜理容时，世间沧桑便如流水般从她的眼前掠过。仙女却丝毫不为所动，只是默默凝望着大海中天空的倒影。

但长吉肯定想不到，裴玄静有朝一日会陷入到大明宫中。

忽然一声惊呼，打断了韩湘的思绪。李弥的喉咙里发出含糊的吼声，鲁莽地将一个人推倒在地。

“哎呀，李兄！”韩湘连忙上前搀扶，“你惹他干什么？你又不是不知道他……”

李复言猛咳了一阵，才缓过气来：“我看他的手里什么东西一晃……朝你扎过来。我正是、知道他脑筋有问题……才怕误伤到你嘛……”

韩湘笑了：“没事，不就是这根宝贝簪子嘛，喏，他成天不离手

的。”

再看李弥，竟将他们二人的对话置若罔闻，正专心致志地握着金簪，在山石上刻出一条横线。山石上已经从上到下刻了好几道同样的横线。

李复言问：“他这是什么意思？”

“我猜……会不会是在记日子？”

“用这个方法记日子？”

“他好像在地底下待了两年多，可能只有这个法子标记日子吧。”韩湘道，“我也不清楚，总之他不会伤害人的。李兄尽管放心。”

李复言讪笑着理了理头巾。天光之下，他看上去特别憔悴，一副病骨支离的样子。

韩湘问：“李兄今日大好了？”

“唉，成天躺着也难受，今天我觉得还有点儿力气，便支撑着出去逛了逛。”

“是不是去西明寺看佛骨了？”

“去了西明寺，不过没看见佛骨。”李复言从袖中掏出一张纸，抖抖索索地递过来，“……却看到了这个。我觉得有些新奇，便带回来给韩郎瞧瞧。”

“哦？这是什么？”韩湘好奇地展开来，见纸上面密密麻麻地写满了字，“好像是一篇文章？”

韩湘读起来。院墙之外，诵经祈祷的声音嗡嗡不绝，像平地响起的冬雷般突兀而沉闷。空旷的院中，刺骨寒风在每一条枯枝的缝隙间掠过。

韩湘突然抬起头：“李兄，这东西你是从哪里得来的？”

“就在西明寺前。”院中明明只有他们三人，李复言却压低了声音道，“有人在私下兜售这个，幸亏我身上带了点钱……可不便宜，花了一百钱呢。”

“竟有人如此胆大？”

“我看了也吓一大跳。”李复言道，“韩郎，你说这里头写的到底是不是真的？”

韩湘只觉得太阳穴针扎般地疼，眼神有些涣散。他勉力定睛，盯在那五个字上——《辛公平上仙》，正是这篇奇文的名字。

李复言道：“我可是看得毛骨悚然啊！圣人怎么就被杀了呢？偏偏它这一通胡言乱语还有模有样的，像是亲眼所见的呢。”

韩湘的脑子乱作一团。叔公在蓝关道上发出的警告，时隔数日，竟在这篇奇文中得到印证？

不对！从描述的方式来看，《辛公平上仙》应该是在讲述一件已经发生的往事，而非预兆！难道在大明宫中，曾经发生过一场弑君惨案，至今不为人知？会不会只是某些别有用心之人的胡编乱造？但其中写到的宫中场面，宫人、内侍还有阴兵阴将都栩栩如生，若非常在大内走动，且熟知皇家规矩的人是不可能写得出来的。

韩湘问李复言：“李兄，你可曾打听此文出处？”

“我只听说，此文最早是在上元节的夜里出现的。”

“上元节的夜里？”

“对，就在百姓倾城而出观灯之时，有数盏祈愿灯从天而降，便携带着这篇文章。”

韩湘紧锁双眉，这样做等于昭告全长安，何人竟有如此胆量？

“当时就有不少人捡来看了，全都吓得魂飞魄散，有撕的有藏的，都不敢声张。隔了好几天，街头巷尾才陆续听人开始议论，都在悄悄猜测阴兵何时入宫，圣人何时上仙。偏有无良商人敢发这掉脑袋的横财，偷偷地把文章刻印了，在人群聚集处以高价售卖。”

“要钱不要命了吧？”韩湘道，“此文一旦被宫中看到，后果不堪设想啊。”

李复言叹道：“人为财死，鸟为食亡。况且，就算宫中看到了要追究，也得去找写文章的，那才是始作俑者。刻文卖文的，抓到了也查不出元凶来。”

“这倒是。”韩湘思忖，此文的作者亦知事关重大，所以才将其悬于祈愿灯上放出来，让人无法追查吧。

李复言又把韩湘手中的纸翻过来：“你再看这个。”

只见纸的左下角处，用黑墨画着一朵小花，花中还有惟妙惟肖的

五官，宛似人在微笑。

“最初由祈愿灯放下的文章背面均有此花。于是刻印者依样画葫芦，也将此花标在文后，却不知会不会是作者留下的记号？”

“鬼花！”

“鬼花？”

韩湘还未开口，忽听到有人在叫：“韩郎！”

抬头一看，竟是仆人引着段成式来了。

“我正要去找你呢！”韩湘叫道，“你的腿好了？”

“差不多。”段成式原地转了一圈，“我来看看自虚哥哥。”说着便径直向李弥走去，轻轻地唤了一声。

李弥毫无反应。

韩湘道：“他什么人都不认识，什么话都不会说了。”

段成式抿紧双唇。

韩湘叹道：“至少把他给找回来了，也知道了静娘的确切消息。目前来看，静娘在宫中尚能自主。”他朝东北方的龙首原望去，“我相信她能保护好自己。”

收回目光，韩湘又看着段成式问：“你呢？你能保护好自己吗？”

段成式的脸色一变。

“对了，我介绍你们认识一下……”韩湘一回头，才发现李复言已不见踪影，想必是见有陌生人来，便回房休息去了。韩湘心道，不见也好，遂将手中的文章递给段成式，质问：“你说说，这是怎么回事？”

段成式的脸色由红转白，低声嘟囔：“你也知道了？”

“已经闹得满城风雨了吧？”韩湘指着纸上的鬼花，“就凭着这个，早晚会找到你的头上。你怎么如此不小心？”

“……我，唉！”

“说说吧，到底怎么回事？”

原来是去年年底前一天，段成式正在荟萃楼上的“鬼花间”写故事，伙计送来一张字条。上面写着邀请段成式在骊山围猎时，至华清宫中一晤，将有绝妙的故事讲给他听。

“骊山围猎？华清宫？”韩湘以为自己听错了。

段成式坦白道：“我自前年起就迷上了围猎，东宫崇文馆的儿郎们组了一个围猎的班子，几乎每个月都要去骊山玩两次。因为夜猎最有意思，所以我们常常在骊山上过夜，我喜欢华清宫的温泉，每次都怂恿大家在华清宫宿营。”

“华清宫不是已经废弃了吗？”

“宫殿已废，但温泉尚在。”段成式的语气饱含怅惘，“我喜欢那里荒芜的宫阙楼台，我总在想，说不定哪天夜里，杨贵妃还会回来洗凝脂……”

韩湘连忙打断他：“你就按纸条上说的办了？”

段成式点头道：“你能想象我接到纸条有多么惊讶吧？去一次骊山华清宫，对一般人来说可不容易呢。为什么要约我在那里见面呢？他要是真有好故事，直接来鬼花间讲给我听不行吗？”

韩湘紧锁双眉：“必是有不可见人之处吧？”

“我也有怀疑，不过我还是觉得，这样安排很有意思，便把下次行猎的日期写在纸条上，让伙计送回去了。”

韩湘无语。

段成式郁闷地说：“可是那夜他约我到了华清宫中，见面后却又将我黑布蒙头，送去另外一个神秘的地点，见到了一个自称辛公平的人。我至今想不通这种做法的目的。如果只是为了隐匿真实的身份和会面的地点，直接将我从鬼花间蒙上眼塞进马车，不是更简单吗？”

“非也。”韩湘道，“荟萃楼位于东市中央，人多眼杂，对方肯定会有所顾忌。我倒觉得，如果对方确实不愿暴露身份，与其搞得那么复杂，还不如干脆乔装改扮造访鬼花间，把故事对你说完就走，你事先没有准备，就算想追也是徒劳的。”

“他们为什么不那么做呢？”

“除非……”韩湘思忖道，“那个辛公平出不来。”

“出不来？”段成式的眼睛一亮，“对！他必须待在那个地方，外人进去尚可，但他本人绝对不能出来。所以他要想当面对我讲故事的话，就得设法把我弄过去。”

韩湘问：“你蒙着头坐在马车里时，有没有设法判断周围的环境？”

“去大概花了一个时辰。回来的时候我都晕了，记不得了。”

“一个时辰？”韩湘皱眉道，“这么久都能出骊山了。你确定吗？”

段成式摇了摇头：“被蒙着眼睛，心里又害怕又焦急，你能算准时间吗？也可能是我估计得长了？我一直都在留意周边的声响，却总觉得越来越静，好像进了很深很深的山里面，特别冷，特别的阴森……”

“会不会马车带着你在骊山绕圈子？”

段成式不作声。

韩湘道：“看来你与辛公平见面的地方，只能是个谜了。”

“不，我知道那里。”段成式说，“那肯定不是人间，而是幽冥！辛公平也肯定不是一个人，而是鬼！”

韩湘长叹一声。

段成式拉住他的胳膊：“韩郎你说说，如果辛公平不是鬼，怎么能讲出那么可怕的故事来？”

“你也知道那个故事可怕啊！”韩湘当真恼火了，“那你为什么还把它写下来？写下来也就罢了，还放在祈愿灯上遍撒全长安城；散布全城也就罢了，你……你居然还把鬼花画在纸的背面，你这是存心要惹祸吧！”

“我没有！”段成式也急了，“我是把它写出来了，但我只写了一份收藏起来，根本就没放到什么祈愿灯上啊！”

“你说什么？”韩湘圆睁双目，“不是你干的？”

段成式急得跺脚：“韩郎，你不记得了吗？上元节那天夜里我们在忙什么？”

是啊！那天夜里他们在为飞天大盗一案奔忙，并且在最后关头保护了佛骨。祈愿灯放上天空的时候，段成式正和韩湘在一起，所以绝对不可能是他干的。

“这究竟是怎么回事？”韩湘喃喃。

四目相对，韩湘和段成式都在对方的眼中看到了两个字——阴

谋。

有人精心策划了这一切，步步为营，借段成式之名将《辛公平上仙》的故事昭示天下，包藏深不可测的祸心。

段成式低声说：“我反反复复想了好多遍，都不能确定《辛公平上仙》中描述的一切到底是真是假，是已经发生的还是即将到来的？皇帝他……”

“你还有工夫替皇帝操闲心！”韩湘急道，“还是先想想你自己该怎么办吧！按照如今这个势头，要不了多久《辛公平上仙》的故事就会传入禁中，圣上看到了肯定要追查出处。鬼花间名声在外，不日就会查到你的头上！”

段成式道：“不怕！我盘算过了，就算圣上拿着《辛公平上仙》来质问我，我也可以推得一干二净，只说什么都不知道，被人栽赃了便是！”

“这……能行？”

“怎么不行？虽然纸上画有鬼花，可谁能证明文章是我写的，鬼花是我画的呢？散布出来的文章都是刻印的，无从索骥。至于鬼花，任何人只要去一趟鬼花间，便能按照竖屏上的图样描下来，再落到这些纸上，目的无非是为了陷害我！”

韩湘说：“圣上会问，为什么偏偏要陷害你？”

“因为我喜好奇闻异事，所以最容易栽赃在我的头上！”

“这样真能蒙混得过去？”

“只能赌一把了。”

“且慢，”韩湘问，“原稿在哪里？”

“原稿……我藏起来了。”

“藏哪儿了？”

段成式憋红着脸不说话。

“好吧，你不用告诉我藏在哪里。但你必须立刻去毁了原稿。”

“……我把它藏在鬼花间了。”段成式支吾着问，“非得毁掉它吗？《辛公平上仙》的故事太诡异太特别，太惊心动魄了。我觉得我这一辈子，恐怕都难再碰上这样的故事了。”

“我怀疑你这一辈子还能有多长！”韩湘抬腿便走。

“去哪儿？”

“荟萃楼啊！赶紧去把原稿烧了！”

段成式刚要跟上，忽然又停下脚步，侧耳倾听。

“快走啊！”韩湘叫他，“怎么啦？”

“我好像听到了一阵咳嗽声，有点耳熟……哦，是不是，肯定是我听错了。”段成式摇了摇头，随韩湘匆匆奔了出去。

直待他们的背影消失在穿廊尽头，李复言才如鬼魅一般从房中闪出。

他来到李弥的面前，叹道：“世人皆苦，唯你已跳脱红尘。幸哉？悲哉？”

李弥只管定定地看着他，呆滞的目光像平实的镜面，悄然映现出一张饱含辛酸的面孔。

慢慢地，就连这张脸也在他的双眸中化成了一片虚无。

7

恰如上元节时的大安国寺，今天的西明寺被拥挤的人群和喧哗的人声所包围。韩湘与段成式横穿西明寺前的人群，心中的焦虑却比上元节那日更甚。增多了数倍的金吾卫执仗守卫，仍然挡不住汹涌的人潮。大安国寺门前数人死伤的记忆早被抛诸脑后，人们只知，佛祖留在世间的舍利子会带来无上的福祉，洗脱所有罪孽。

可是韩愈在《谏佛骨表》中明确指出，佛骨本是死者的遗骸，只能证明佛祖已死。死去的佛祖又如何为活着的世人带来福佑呢？

韩湘突然明白了，为何叔公的一份《谏佛骨表》，会令皇帝暴怒到差点将他开刀问斩。皇帝的理由是，叔公的劝谏没错，但不该诅咒他死。

诅咒皇帝的不是叔公，而是另有其人！叔公为了谏言遭到惩罚，只因他在无意中揭露了皇帝的恐惧！原来一切皆源自于皇帝的恐惧，

更可怕的是，皇帝的恐惧显然未得到消解，反而愈演愈烈了。就像落入陷阱的野兽，虽然还在竭力挣扎，末日将来的预感却越加汹涌。

终于到了东市。

快到日暮时分，街上的行人反比靖安坊少。韩湘和段成式直奔荟萃楼而去，还差一条横街时，韩湘突然停步，用力一拽段成式，将他拖到一堵粉墙后面。

探头望出去，横街的对面就是荟萃楼张灯结彩的正门了。只见门前停着数匹高头大马。一位紫袍将军正在神策军的簇拥中，杀气腾腾地迈进荟萃楼。酒客们纷纷抱头鼠窜而出。

段成式捏紧了拳头，牙齿咬得“咯咯”响。

“吐突承璀！”

两人望着彼此失去血色的脸。吐突承璀是皇帝最信任的奴才，他在这个时候亲自出马闯到荟萃楼，不可能不是为了其他事。

韩湘问：“你把那东西……藏得好不好？”

段成式目不转睛地盯着荟萃楼，没有回答。

韩湘的心一下子沉了底。

“原来你在这儿啊！”忽然一个人蹿过来，“我到处找你，都快急疯了！”

是郭浣！

“我今天刚听阿母说，圣上在宫中大发雷霆，不知什么人给他看了《辛公平上仙》，圣上气得、气得……”郭浣的圆脸涨得通红，语无伦次地说，“阿母拿了一页回来，我见到鬼花就知道不好，段成式，你这回惹上大麻烦了！”

段成式问他：“圣上命了吐突承璀查办此事吗？既然已经认出鬼花，他们怎么不去我家抓人？”

“我爹爹已经去过了……”郭浣擦着汗道，“所以我才知道你不在家，我担心你直接撞到吐突承璀手上，又赶到荟萃楼来堵你。谢天谢地，总算碰上了！”

段成式厉声问：“我爹娘怎样？”

“这你放心。金吾卫只是守在府门外，不许任何人随意出入，怕

有人给你通风报信。也是为了在你回家的时候，可以直接逮住你。”

韩湘和段成式面面相觑，看来要不是他们先赶来荟萃楼，在段府门口就被金吾卫抓个正着了。

“段成式，你逃吧！”郭浣从怀里掏出一块铜牌，就往段成式的手里塞，“我偷了我爹的腰牌，你先找个地方躲一躲，等暮鼓敲过，城门关闭以后，你用这个腰牌出城，他们绝对想不到的。”

“……那你怎么办？”

“我不要紧的。”

段成式将铜牌推回去：“谢谢你，我不需要这个。”

“你要干什么？”

“一人做事一人当。我这就去见吐突承璀！”

“你！”郭浣跺脚，“那家伙是个怪物，你斗不过他的！”

韩湘也拦道：“段郎莫要冲动，吐突承璀进去很久了，看来要找出原稿并不容易。你何必急着去自投罗网呢？”

段成式镇定地说：“他肯定找不到的，我藏得非常好。但这无济于事，我相信吐突承璀绝对能拿出一份以我的笔迹书写的《辛公平上仙》，呈给圣上。他今天来荟萃楼，只是做个样子。能找到原稿最好，找不到他也有办法。”

郭浣说：“吐突承璀敢伪造证据？圣上英明，怎会被他轻易蒙蔽！万一识破了，这个欺君之罪他吐突承璀担得起吗？”

“对于军国大事，我相信圣上的睿智决断。可是这件事……”段成式摇了摇头，“将心比心，你们说说看，如果你们是圣上，看到《辛公平上仙》的内容，还能保持头脑冷静吗？”他冷笑了一下，“我现在算彻底想明白了，这件事情从头至尾就是一个大圈套。我段成式也不知得罪了什么人，竟使出如此阴损歹毒的招数来陷害于我。逃？普天之下莫非王土，我还能逃到哪里去？我也不想逃。如今要做的，就是绝不能再牵连其他人，特别是我的爹娘！”

从荟萃楼前传来人喊马嘶，吐突承璀阴沉着脸迈出大门。

段成式朝郭浣和韩湘点了点头，便大踏步地向神策军走去。

郭浣还想跟着往外冲，被韩湘牢牢拖住：“你此时出去只会火上

浇油，帮不上段郎分毫的！”

两人眼睁睁地看着段成式被神策军押住，吐突承璀率众惶惶然离去。

“咳！”郭浣一拳砸在墙上。

韩湘的心中也好似滚油烹灼，困惑、懊恼和没来由的恨都混在了一起。见郭浣快哭出来了，又想安慰他几句：“你也别太着急了。段郎聪明绝顶，绝不会坐以待毙的。在我看来，此事尚有转圜余地。段郎如能面见圣上，只要把事情的经过原原本本地说出来。我们都能看出他是遭到陷害的，圣上怎会看不出来？”

“可是段成式的话根本没有证据啊！”

“证据？”

郭浣红着眼圈说：“其实，自从上回骊山行猎之后，段成式就变得奇奇怪怪的。我追问了他很久，开始他怎么都不肯说实话，只让我帮忙去吏部查，有没有两个县尉叫辛公平和成士廉的。”

“哦！”韩湘顿悟，“怎么样？查到了吗？”

“我想了好多法子找关系，总算查到了吏部在元和年间的全部记录，根本没有这样两个县尉。”

“那……再往前呢？”

郭浣瞥了他一眼：“当时段成式和你一样，也叫我往前查。我就不干了，非要他讲清楚是怎么回事，他才把骊山夜猎那晚的经过说了，还给我看了《辛公平上仙》，差点儿把我给吓死。”

韩湘情不自禁地叹了口气。郭浣虽不及段成式的天资聪慧，但在大是大非上，却比段成式更有头脑。段成式成天浸淫在妖魔鬼怪的传说之中，对人情世故失去了一点必要的敏感。

郭浣继续说：“我又去查了从贞元到永贞的吏部名单……”他的嗓音中带着丝丝恐惧，“也没有这样两个人。”

韩湘明白了郭浣的意思：即使段成式将他的奇遇和盘托出，对皇帝也是毫无说服力的。骊山、华清宫的废墟、两个根本子虚乌有的县尉，所有这一切都更像是段成式的胡言乱语，或者虚假的托词。

看样子，这次段成式真的在劫难逃了。

韩湘喃喃：“至少，你我都相信他说的是真话……”

“我们信没用啊！”

“别急，别急。”韩湘道，“仔细想想，还有什么可以帮到段郎的？”

郭浣一拍脑门：“对了，他还让查过一个人来着。我刚刚找到些线索，没来得及跟他说呢。”

“什么人？”

“段成式说他在华清宫里遇到一个人，正是那人把他送上马车，载去见的辛公平。”

“对。应该也是那人去鬼花间留书给段成式，与他订下华清宫之约的。”

“段成式说那人自称李谅。所以我也查了李谅的来历，但查了好久都没结果。”

韩湘催促道：“究竟查没查到？”情况紧急，郭浣怎么倒变得啰嗦起来了？

“直到昨天，我试探着对阿母提起这个名字，谁知她立时变了脸色，问我怎么知道这个人的。我想法搪塞了过去，她才告诉我——”顿了顿，郭浣道，“永贞元年时，有一个名叫罗令则的人谋反，李谅是罗令则的逆党，二人都被处决了。”

“处决了？”

郭浣点头道：“李谅曾在先皇时任了区区几个月的度支巡官、左拾遗。当今圣上登基后，便将他贬为彭城县令。于是他便怀恨在心，与逆贼罗令则相互勾结企图谋反，最终因为阴谋败露被杀了。”

“难道说……段郎真的遇上鬼了？”韩湘都觉得毛骨悚然了。

“不知道。阿母只告诉我，此人名谅，字复言。其他的我就一概不知了。”

韩湘呆住了。

当韩湘回到韩府时，天已经完全黑了。

耳房中亮着一盏油灯，仆人见到韩湘回来，忙开门将他迎进去，嘴里说叨着：“我以为郎君今天不回来吃晚饭，所以没有准备。”

“算了。”韩湘道，“我也没胃口。李二郎呢？”

“吃过了，已经伺候他睡下了。”

“……李复言呢？”

“您的那位朋友啊？他什么都没吃。唉，这人也怪，除了郎君在时，几乎不吃饭，真不知是怎么活下来的……”

韩湘打断他：“你还记得他是何时来府中当门客的吗？”

仆人瞪大眼睛：“门客？不是吧，阿郎从来没有这个门客啊。”

韩湘盯住他：“你怎么不早说？”

“我……我一直以为他是郎君带回来的朋友啊。”仆人一脸无辜。

“没事，没事。”韩湘从仆人手中接过灯笼，迈进黑沉沉的院子。

刚回来时散落一地的杂物早收拾起来了，院中更显空旷。长长的穿廊上，为了节省并不点一盏灯笼。在今天这样没有月光的夜晚，黑得几乎伸手不见五指。

这座韩府就像死了一样。

西厢的房门半掩着，烛光摇摇，从门下的缝隙里透出来。

一条长长的人影来到门后，停下来。韩湘也在门外站定。双方无声地对峙片刻，“吱呀”一声，门敞开了。

李复言道：“韩郎回来了，找我吗？”

韩湘点头。

“请进。”李复言指着坐榻，“韩郎，坐？”

韩湘站着不动：“李兄在我家中待了多久？”

李复言咳了几声，方道：“却是记不得了。”

“记不得了？难道李兄不是上元节前几天来的吗？这么切近的事情，都记不清了？”

“等韩郎到了我的年纪，就会发现越是切近的事越容易忘记，越久远的往事反而记得越深刻。”李复言意味深长地说。

韩湘冷冷地问：“你究竟是谁？”

“在下李复言，韩夫子的门客。”

“我叔公并无这样一位门客。”

李复言沉默着，既不承认也不否认。

“复言是否李兄的字，而不是名？”

李复言的唇角一扬：“原来韩郎连这都打听到了？”

“不可能！你不可能是李复言！”韩湘厉声道，“李复言早就死了！”

李复言微微点头：“看来，韩郎什么都知道了。”

韩湘跨前一步，直视对方道：“我只知道曾有一个李姓、名谅、字复言的人参与了罗令则逆党的谋反，早在永贞元年时就被处决了。”顿了顿，补充道，“那是整整十五年前的事情！”

李复言长声喟叹：“那件事我倒是记得清清楚楚。一转眼，十五年就过去了……”

“你！”韩湘咬紧牙关，“你当真是鬼？”

“人与鬼所差的不过是一口气，何必分得那么清楚呢？”

“说得有理！”韩湘道，“好，我就当你是死于十五年前的李复言的鬼魂。烦请你告诉我，你到底想做什么？”

“我做什么了吗？”

“你为何要陷害段成式？”

“陷害？我只是给他提供了一个鬼故事。那位小郎君不是最喜欢这样的故事吗？”

“可那是一个诅咒君王的故事，段成式已经因此被神策军抓走了！”

“怪我吗？”李复言满脸讥笑。

韩湘气愤不已：“你为什么要这样做，段成式与你何冤何仇？”

“韩郎刚刚提起我的死……”

“你的死？”

李复言凄惻地说：“好好查一查那段往事吧！你就会懂得我的所作所为，只是一个枉死者从地狱里发出的悲号——冤呐！”最后的两个字从他口中吐出时，仿佛携带着满腔血泪，竟使韩湘不由自主地打

了个寒战。

韩湘定了定神，又道：“永贞元年段成式才刚出生，就算你是蒙冤而死，也与他无涉呀。你为什么要害他？”

李复言悠悠地回答：“我就是要害他。”

“你！”韩湘气结，“好吧。既然你都承认了，就随我去京兆府走一趟。我才不管你是人是鬼，只要你把刚才的这番话，再对京兆尹大人说上一遍！”

他伸手去拉李复言，哪知刚碰到对方的袖管，指尖上便掠过一阵刺骨的凉意，不由自主地又把手缩了回去。

李复言“嘿嘿”地笑出了声。

韩湘突然想到：这个不知是人是鬼的李复言，在给段成式设下圈套的同时，又跑来韩府中住下，只能说明在他的计划中，还有针对叔公韩愈的一环！他问：“你为什么要到韩府里来，是在打别的鬼主意吗？”

“我是鬼，不打鬼主意，还能干什么？”

韩湘的右手情不自禁地搭到剑柄上。李复言扫到他的动作，脸上的笑意更深了。

韩湘厉声问：“你是不是还想害我的叔公？”

李复言发出一阵猛烈的呛咳，好像要把肺都咳出来似的，勉强喘息着说：“我在府中的这些日子……韩郎一直与我在一起，我做了什么……难道韩郎看不见吗？”

韩湘决定不再恋战：“行了，就请李兄跟我走一趟吧！”

“好，好。”李复言果真晃晃悠悠地朝外走去，“我会按照韩郎的要求，告诉京兆尹大人，段成式的故事是从我这里听来的。与此同时，我也会告诉京兆尹大人，我的故事是从韩夫子这里听来的。”

“你！”韩湘简直被他气疯了，高声斥道，“京兆尹大人才不会相信这种鬼话！”

“难道他宁愿相信我是鬼？”

韩湘一愣。

“韩夫子因佛骨之争遭到贬谪，故对圣上怀恨在心。他在《谏佛

骨表》中已经出言不逊，诅咒了圣上。此番又编造出《辛公平上仙》的诡异故事，并借段成式之口使其广为流传，你觉得——这个故事，京兆尹大人会相信吗？”

韩湘咬牙切齿地说：“不会！”

“但他一定不敢隐瞒，必会将这番说辞一五一十地报予圣上。那么，圣上会不会相信呢？”李复言满脸阴笑，“什么才是圣上最忌讳最憎恨的事呢？我相信，凡被《辛公平上仙》牵扯到的人，不论是谁，圣上都不会放过。所以，只要你敢把我送去京兆府，我便张口乱咬，能咬谁就咬谁，定要将这长安城闹得血雨腥风，殆无宁日！”

韩湘气得再也说不出一个字来了。

“总之，要么将我送去京兆府，这样便会牵连更多人；要么放过我，但是你的朋友段成式所说的话，就会被当做抵赖罪行的胡言乱语，任谁都别想救他了。”

韩湘“噌”的一声拔出佩剑：“我就不信逼不出你的实话！就算你是鬼，我韩湘子手中的这柄剑，亦能杀得！”他挺剑对准李复言的胸口，“你想不想再死一次？！”

李复言呆了呆，突然怪叫着朝门外冲去：“快来人呐！救命啊！”

“站住！”韩湘提剑紧追。

两人一前一后奔上穿廊。太黑暗了，只有前方布袍掀动时的灰色影子依稀可辨。也许李复言真的是鬼，平时看起来病体衰弱，此时却跑得极轻极快，韩湘反而东碰西撞、磕磕绊绊，前面的脚步声却越来越远了。

正在焦急之时，突然射来一道红光。

“郎君？你们在做什么啊？”是仆人听到响动，提着灯笼找来了。

韩湘大叫：“快拦住他，别让他跑了！”

仆人闻言截住李复言。两人相互推搡起来，灯笼落地，火焰迸现。韩湘几步赶到，仆人已李复言掐住脖子，正在拼命挣扎着。

韩湘高高地举起剑，喝道：“快放手！”

扭曲的红光中，李复言的面孔狰狞似魔。仆人已经在翻白眼了，喉咙里发出绝望的“咯咯”声。

韩湘的剑刺了出去。

鲜血绽开，染红了李复言的灰布袍。他连吭都没吭一声，就倒了下去。

仆人尖叫：“哇呀，杀人了呀！”

韩湘扑上去。满手的血，还是温热的。李复言翕动着嘴唇，艰难地说：“韩郎……快、快走……离、离开……长安……”脖颈上的最后一丝搏动停止了。

韩湘自语：“我杀人了？”

“可不是吗郎君！这可如何是好呀！”

韩湘凝视着这张青白色的脸——李复言的确是人，不是鬼。不过现在，他已经死了。他是韩湘平生所杀的第一个人，而且韩湘看得清清楚楚，他是自己将胸膛送上来的。

韩湘从未想过有一天真会动手杀人，更想不到此时此刻心如刀绞，似乎刚刚葬身在自己手下的，并非是一个居心险恶的仇敌，却是一位离散多年的挚友。自己本应助他、护他，却阴差阳错地杀了他。韩湘直觉到，即使有朝一日能够解开李复言身上的谜团，这份憾恨也必将缠绕自己终生了。

子时，一驾马车无声无息地出了长安春明门。走出一段路后，又悄然停靠在终南山的暗影中。

马车里，韩湘对郭浣拱手道：“多谢了。”

郭浣豪气地说：“谢什么。腰牌反正偷都偷了，不用多可惜。”

“京兆尹那里不会察觉吗？”

“没事，我这就给他放回去，他什么都不会知道的。”郭浣又道，“亏得今天晚上我在段府里，本想看看有什么可以帮忙的，你正好能找到我，否则你也通不过夜禁，跑到安兴坊我家里去。”

“是啊，我的运气还不错。”韩湘苦笑着说，“你不会觉得我当了逃兵吧？”

“怎么会！君子不立于危墙之下，这可是圣人的道理啊！”顿了顿，郭浣又懊恼地说，“偏是段成式这家伙死脑筋，否则我连他也是一块儿送走了。”

“你可知他现在何处？”

“听说吐突承璀原要把他带进宫去审问，可是圣上命先押在大理寺了。”

“在大理寺好吧？”

“那当然。真要落到吐突承璀的手里，十个段成式也扛不过去。”

韩湘点头：“想必圣上也知道这一点。”

“对。我爹也说了，就算是看在死去的武相公的份上，圣上也得手下留情的。”

“所以说，段成式心里还是有数的。”韩湘勉强笑道，“这个鬼精灵，知道自己不至于吃大亏，所以才肯自首。要不然，他肯定跑得比兔子还快。”

“呵呵，就是。”郭浣也挤出一抹比哭还难看的笑。

韩湘又道：“我在想，段郎一口咬定辛公平的故事是听来的，虽说没有办法证明，但别人也没有办法证明他在胡说。所谓鬼神之事，本来就扯不清楚。要不怎么都说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呢。”

郭浣一拍大腿：“对啊！况且咱们圣上，本来就特信这些个。”

韩湘正色道：“但你要尽快设法通知段成式，绝对不能提起李谅的名字！”

“为什么？”

“因为一旦提起这个人，就会牵扯出多年前的往事与恩怨，便再也不能推到鬼神上去了。”

“可是……”

“你听我说，陷害段郎绝非李复言一个人能够完成的，他肯定还有同党。我们对他的同党一无所知，也不知道他们下一步会采取什么行动。但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他们的目标应是武家和韩家无疑，我们只有查出背后的关系和隐情，才能真正帮助段郎洗脱冤情，也才能避免今后的祸端。”

郭浣频频点头：“应该怎么做呢？”

“让段成式在圣上和吐突承璀面前继续装傻充愣，把辛公平的故事编得越邪乎越好。反正世人皆知段郎喜好妖魔鬼怪的传说，说得再

离谱都没关系。我已把李复言的尸首藏在韩府后院了。你回去之后，赶紧找机会去一趟，将尸体运到妥当的地方保存起来。我家中的仆人会帮忙。我已嘱咐过仆人，等尸体运走后，他自会去潮州投奔叔公。然后你再想办法找一找永贞元年办理过罗令则谋反案的人，但凡能找到一个当年旧人，就带去认尸，辨一辨死者到底是不是李谅。”

“我明白了。”郭浣想了想，又问，“万一找不着当年的旧人呢？”

“实在找不到，就找个合适的地方，把他安葬了吧。”韩湘长叹一声。

交代得差不多了，两人都安静下来。韩湘看了看坐在对面的李弥。折腾到现在，他仍然是一副超然物外的模样，仿佛什么都没看见也什么都没听见，只是沉浸在他自己的世界里，右手中依旧牢牢攥着那支破烂不堪的金簪。

韩湘叹息：“要不是为了他，我留下来又何妨。可是万一我出了事或者被抓，他怎么办？既然静娘把他托付给了我，我便要负责到底。”

郭浣问：“韩郎打算去哪里？我这里若是得了消息，怎么告诉你？”

“我将去太原府投奔裴相公，你有消息可以送到那里去。”

“成。”郭浣撩起车帘向外望了望，“不早了，我得回去了。”

郭浣下车时，韩湘又叫住他：“郭郎，如果有机会见到裴炼师，请你务必转告她，我带着李弥走了，让她放心。”

“没问题。”

“还有……麻烦你也给段成式带一句话。”

“什么话？”

“请你告诉他，‘鬼花不语，频笑辄坠’是我听过的最动人的故事。我相信他定能平安度过此劫，因为万物有灵，段成式是生来为它们写故事的人，所以它们也一定会护佑他。”

1

在长生院香气氤氲的暖阁中只待了一小会儿，柳泌的额头就开始冒汗了。暖阁四周，椒壁芬芳，厚厚的暖帘层层叠叠，挡住严冬的寒气。尤其是铜炉中燃着的“瑞碳”，十分稀罕。这种木炭由西凉进贡而来，色青坚硬，燃烧时无焰而有光，热气逼人，所以整个暖阁中可以用“温暖如春”四字来形容。

郭贵妃从屏风后走出，仪态万方地落座后，便半真半假地嗔怪起来：“你们也太没眼色了，没看见柳国师都出汗了吗？怎不为国师宽衣？”

宫婢连忙上前，小心地伸出双手：“国师，请除去大氅。”

柳泌一惊，不由自主地拢了拢鹤羽大氅的前襟：“不必了，我还是穿着吧。”

郭念云嫣然一笑：“柳国师是在圣上那里冻怕了吧？”

柳泌不答。

郭念云问：“我怎么听说，这样数九寒冬的天气里圣上还要用

冰？柳国师可知否？”

“知道。”柳泌傲慢地回答，“那是因为圣上服了贫道炼制的仙丹，体内阳气充裕，自然不畏严寒。”

“哦？国师的丹药如此神奇，倒是令人惊叹。只是国师的道行至深，为何自己却会怕冷呢？”

柳泌“哼”一声：“贵妃有话便明说吧，不必含沙射影。”

“含沙射影？”郭念云沉下脸来，“我郭念云自小就没学过什么叫作含沙射影！有话明说？哼，我是怕柳国师你担当不起！”

“请贵妃赐教！”柳泌竟也毫无惧色。

“我听说圣上服丹后腹内燥热难耐，才需用冰的寒气加以克制，难道这就是你所说的阳气旺盛吗？而且，圣上从一日一丹，增至如今一日三丹，又是怎么回事？”

“这些问题，贵妃何不直接去问圣上呢？”柳泌仍是一副有恃无恐的样子，“自从贫道为圣上献炼丹药以来，朝野内外各种非难不绝于耳，不但对丹药的好处视而不见，还一味谗言说贫道的丹药有害于圣上。我如果没有领会错，贵妃的话也是这个意思吧？”

“你没有领会错。”郭念云盯住柳泌。

“贫道还是那句话，是圣上每天在服丹。丹药究竟有益还是有弊，圣上比任何人都清楚。贫道在三清殿中炼丹，出不得大明宫一步。如果贫道所献的丹药有半点瑕疵，圣上随时可以要了贫道的性命。可是圣上仍然对贫道恩遇有加，却又是为何呢？”

“因为你的丹药有鬼。”

柳泌怒目圆睁：“请贵妃明示！”

郭念云一字一句地说：“因为你在金丹中放了致人上瘾的药物，从而使圣上须臾离不开你的丹药，也就离不开你。而你，因此才能保下这条狗命，甚而加官进爵飞黄腾达。你这个国师的封号，就是用荼毒圣上的龙体换来的！”

柳泌大惊失色！他在大明宫中起起落落，一直遭到各种非议，嫉妒、怀疑乃至憎恨，这些柳泌都知道得清清楚楚。但他始终坚持一点，只要控制住了皇帝，便能立于不败之地。现如今，就连最有实力

把柳泌像只臭虫般碾死的吐突承璀，不是也对他敬而远之了吗？柳泌以为自己在大明宫中再无后顾之忧，却万万没有想到，今天突然又跳出来一个郭贵妃！

大明宫中人尽皆知，郭念云素与皇帝面和心不和，柳泌根本不信她会发自真心地关怀皇帝。那么她今天说的这番话，究竟想达到什么目的？高傲到目空一切的郭贵妃，从来对柳泌不假颜色，为什么会突然针对起他来了呢？

无论如何，对于郭念云的可怕指控，柳泌必须反击。

他义正辞严地说：“贵妃如果没有真凭实据，那就是血口喷人！”

“我没有证据。”

柳泌嚣张地笑起来。自己在丹药中做的手脚无人能够识别，即使御医们察觉有问题，也只能口说无凭。早在三年前，吐突承璀就企图从丹炉和药物中查出端倪来，结果不也是徒劳无功吗？果然郭念云只是诈人而已。

郭念云摩挲着怀中的香熏暖炉，悠悠地问：“国师就不担心吗？”

柳泌挑衅地反问：“贫道有什么可担心的？”

“圣上服了你的金丹，假如哪天真的羽化升仙了，国师将如何自处呢？”

柳泌瞠目结舌：郭念云连续地语出惊人，到底想干什么？

郭念云欣赏了一会儿柳泌惊骇的模样，方道：“柳国师道行深厚，深谙炼丹秘术，一定能算出圣上升仙的吉日、良辰吧。”

此话一出，柳泌几乎要被吓瘫了。

郭念云还不肯放过他：“究竟是哪一天哪一个时辰，柳国师能不能告诉我呢？我也好有所准备。”

“贵妃娘娘！这种话可不能乱说，柳泌吃罪不起啊！”

“国师怎么了？为何突然如此慌张？”

“贵妃娘娘刚才的话一旦传扬出去，贫道可是要被千刀万剐的啊！”

“那也不一定。”

“啊？”柳泌惊惶地看着郭念云。

“圣上升仙而去，人间自不会缺了皇帝。”

柳泌汗如雨下，再也说不出半个字。

良久，郭念云才用厌倦的语气道：“柳国师先下去吧。我以后有事，再请你来。”

“是。”柳泌面色惨白，躬身退了出去。

郭念云顿时感到头晕目眩，全身乏力得像要虚脱了似的。

到头来，她还是说不出口。

好在柳泌已经被慑服了，郭念云在心中安慰着自己，所以，晚点再说也来得及。她只是没有想到，这个念头酝酿已久，但真到提起时，仍然感到了剜心刺骨般的痛，而非原先以为的恐惧。

难道，自己对他仍存有一丝情分吗？

不。即使很久以前曾经有过，这一丝情分也早在年复一年的猜忌和冷漠中消耗殆尽了。她对他的仇恨，累积了那么久那么深，难道还不足够赋予她勇气，支撑她去采取必要的行动吗？

绝对是必要的！

过完年皇帝才满四十二岁，正是春秋鼎盛之时。少阳院中的太子并不受到重视，因为在众人看来，皇帝体魄强健，精力旺盛，至少还能在位十年。这么长的时间里，储君之位尚存变数。

但对于郭念云来说，正是这种不确定快要把她逼疯了。

就在不久前，皇帝刚刚罢了宰相崔群，再度令郭念云对太子的地位感到了极大的不安。崔群是朝中以清廉正直著称的宰相，一直很受皇帝的器重。前太子李宁去世之后，皇帝举棋不定了很久，好不容易才决定立郭念云所生的李恒为太子，还特意吩咐庶长子澧王上了一篇推让表。当时崔群便谏道，只有对自己应得的才需推让，如果本不应得就谈不上推让。澧王是庶子，太子之位本来就轮不到他，所以上推让表是多此一举。

崔群的这番仗义执言颇令皇帝难堪。其实崔群算不上郭系人马，也从不对郭家趋炎附势。他支持立郭念云所生的嫡子为太子，完全是基于宗法体制的正统，所以才更显得难能可贵。

然而前不久，就是这样一位忠直又能干的宰相，仅仅由于替皇帝

上尊号的争论便遭到了贬谪。当时，宰相皇甫镈主张加“孝德”二字，崔群却认为已有的“睿圣”二字包含了孝和德的意思，没必要再重复。本来只是很小的意见分歧，竟令皇帝勃然大怒，很快就找了一个理由，罢免了崔群的相位，打发他去当湖南观察使，逐出京城了。

朝野对此有诸多议论。有说是皇甫镈小人谗言，成功地排挤掉了朝中对手；也有说是皇帝素来对“孝”字最敏感，崔群这回直言没有掌握好分寸，犯了皇帝的大忌。但郭念云却嗅到了别样的危险气息。

她知道，皇帝对太子李恒从来就没有满意过，那个该杀的吐突承璀也一直在私下撺掇皇帝，废了李恒的太子位，重立澧王为太子。吐突承璀是皇帝的头号心腹，他敢于运作此事，只因为他看透了皇帝内心深处的想法。换句话说，皇帝是在利用吐突承璀之口，将自己不可告人的企图暴露出来。

罢免崔群，除了别的原因，一定还有为换储而扫除障碍的目的。

正当郭念云惴惴不安时，又由佛骨引发了吐蕃囚犯的案件。对旁人来说，这或许只是一起未遂的解救人质案，但对于郭念云来说，却是心底的伤疤再次被血淋淋地撕开。

二十多年前的噩梦重演，从金仙观到太极宫的密道中，再现了几乎一模一样的过程。而郭念云正是在二十多年前的那次吐蕃人质逃亡中，失去了自己的第一个孩子。

虽然她侥幸地死里逃生了，对于皇帝乃至先皇的恨，却从此深种在郭念云的心中，发枝开叶，渐渐长成了一棵参天大树。

想当年她才刚嫁给广陵郡王李纯不久，便与他赌气跑到金仙观去修道。郭念云承认，自己那时确实任性了些，但李纯对她这位新妇的冷漠态度，恐怕连出身小家小户的女子都受不了，更遑论自视甚高的她。须知郭念云的母亲可是赫赫有名的升平公主，当年嫁入郭家时被丈夫教训，回宫去向代宗皇帝哭诉，代宗皇帝就曾含泪劝女儿：忍了吧。若不是郭子仪再造唐室，这江山早就不是咱们李家的了。

所以，李纯有什么权利让她郭念云看脸色？

那一次，正是先皇安排郭念云去金仙观修道的。金仙观是皇家道观，配得上郭念云的身份。就如代宗皇帝帮女儿升平公主在亲家面前

打圆场，先皇身为郭念云的公公，也是在竭力周旋，替儿子李纯弥补吧。

然而金仙观下的地道直通太极宫中三清殿下的地牢，地牢里还关押着吐蕃重犯论莽热，这个绝密在当时只由先皇掌握着。论莽热意外逃脱，在金仙观中大开杀戒，郭念云差一点儿就成了吐蕃人的刀下鬼，先皇自然不可能未卜先知，所以只能说他顾虑不周，好心办了坏事。幸亏郭念云毫发无伤，案发后便吸取了教训，乖乖回广陵王府做她的郡王妃去了。

秘而不宣的却是，郭念云当时已经怀有身孕。金仙观一案中，她受到惊吓，回家后不久便小产了——那是一个已经成型的男婴。就这样，郭念云失去了为李纯诞下嫡长子的机会，等她再度怀孕生子时，只能排行老三了。

这是一系列意外的结果，怪不得任何人，倒像是老天对她的捉弄。但当郭念云因为自己封后和儿子立嫡备受挫折之后，心中渐渐形成了一种可怕的猜疑：金仙观的劫难，根本就是皇帝与先皇父子针对自己的恶毒阴谋。

因为要利用郭家的势力，所以才娶郭念云为正妃。但又不想让她诞下嫡长子，以防下一代皇帝的身上流着郭氏的血，外戚的力量太过强大，难以控制。所以才有了金仙观中所发生的一切！

在郭念云的反复琢磨中，这个想法渐渐成了无可争辩的定论。她不去想，最初正是自己和李纯闹别扭要进的道观，也不去想吐蕃人怎么可能与东宫相互勾结，更不去想李纯父子即使再包藏祸心，也不可能用放走论莽热为代价。毕竟，大唐还是他们的天下。

所有的道理她统统不管。郭念云就是要把人生中所有的失意、悔恨和不满全部怪罪到皇帝的头上，唯如此，她才能够心安理得地恨他，一直恨下去。

金仙观的惨剧再度上演，更让郭念云感到是上天在提醒自己，应该彻底抛弃对皇帝的幻想了——他绝不会让她的儿子登上皇位的。罢免崔群只是第一步，只要他想换储，就一定能有条不紊地、坚决而持续地实施他的计划。就像他花了整整十五年，终于把那些桀骜不驯的

藩镇一个一个地收服，让天下重归于李唐一统。

除了权力和智慧，皇帝的意志力才是最令人生畏的。郭念云深知，自己和儿子不是他的对手。

她曾经一心想，儿子能安安稳稳地当着太子，有朝一日名正言顺地继承皇位。现在她明白了，这是不可能的。除非先下手为强，在皇帝换储之前就夺下皇位！

那也就是说，皇帝必须尽快死掉。只要皇帝死时，还是郭念云的儿子在当太子，就没人能够阻止他即位。可是才刚四十出头，又一向健康的皇帝怎么会突然死亡呢？

郭念云相信，一切皆有可能。

但必须策划周密，因为皇帝暴卒必将引起朝野震动，到时候追查起来，决不能留下任何把柄。当然，即使真被查出什么来，郭念云也是不怕的。因为那时坐在龙椅上的，已经是她的儿子了。只是有些话好说不好听，就像今天的皇帝，再怎么铁血强硬，却在一个“孝”字之前屡屡失态，终究于颜面有害，于权威不利。

所以郭念云下定决心，大逆不道的事情就让自己来做吧。太子无需介入，甚至不必知道。这份恩怨本来就是她与李纯两人之间的。

天赐良机。在太液池边无意间看到的一幕，再加上陈弘志透露的信息，使郭念云的心中飞快地成形了一个计划。这个计划太过大胆而狠毒，把她自己也吓坏了，以至于当她步步为营，成功地将柳泌装入彀中时，却在最后一刻犹豫了。

她没能说出口的计画是：让柳泌直接在丹药中下毒。

郭念云认为，柳泌的丹药迟早会要了皇帝的命，自己只不过是让这个过程的加快速度。柳泌是个聪明人，应该懂得皇帝一死，自己的靠山就倒了，如今飞扬跋扈结下太多仇家，到时候根本不需要任何证据，光用唾沫星子就能淹死他。所以柳泌应该感激郭念云，为他指出了一条生路。

圣上升仙而去，人间自不会缺了皇帝。

只要柳泌立下汗马功劳，继任的皇帝就不会亏待了他。

尽管没有明说，他们今天还是达成了共识的。对于郭念云来说，

这就够了。

2

皇帝派来玉晨观的内侍，向裴玄静捧上一把纯金的钥匙。

“圣上命我将金匱的钥匙交给炼师。”

“给我？”

“圣上口谕，宋学士对凌烟阁异象的解释尚不足信，命裴炼师继续调查。”

裴玄静愣住了。

“裴炼师？”

“妾遵旨。”裴玄静双膝跪倒，从内侍手中接过沉甸甸的钥匙。

“裴炼师请起。”内侍又道，“圣上已经传旨给凌烟阁的守卫，任何时候炼师都可以出入。马车已在外面候着了，请炼师即刻去凌烟阁查案。”

裴玄静将金匱的钥匙藏入怀中，登上了马车。

皇帝为什么要让自己介入凌烟阁一案呢？会不会是宋若昭要求的？也可能是自己曾进入过凌烟阁，被柳泌或者神策军们通报给了皇帝，于是皇帝便想利用自己来验证宋若昭的说法？

不管怎样，宋若昭在凌烟阁异象案中究竟隐藏了什么，是否与《推背图》有关——这些都是裴玄静感兴趣的。裴玄静始终相信一点：从哪里开始，还要在哪里结束。所有秘密皆如是。既然皇帝给了机会，裴玄静不会放过。待胸有成竹之后，再考虑下一步该怎么办。

神策军果然已接到指示，将裴玄静放入凌烟阁后，便退了出去。裴玄静听到关门落锁的声音——自己被关在凌烟阁里了。

裴玄静径直来到中隔前。正是午后时分，薄薄的阳光投在中隔上，画了一条金色的斜线。她欺身向前，没费多大力气，就在中隔靠近中央的位置，找到了一个小洞。

乍一看像是虫蛀出来的洞，但边缘又整齐得很不自然。无巧不

巧，阳光划出的金线恰好穿洞而过，直直地落在前方的柱子上，变成了一个拳头大小的光圈。细密的灰尘在光圈中悄然起舞。裴玄静盯着灰尘看了一会儿，又绕着柱子转了一圈。这一圈还没有转完，她的目光便被柱子上的一小块污痕吸引住了。

裴玄静伸出手指探了探，有点黏。她索性凑上去，朝污迹呵了口气。不出所料，再摸时黏度增强了。

这是有人在柱子上抹了胶。凌烟阁中灰尘较多，陆续粘在胶上，便形成了这块污迹。几天过后，胶都变干了，污迹也比较淡，轻易发现不了。

小洞、胶迹和小剪纸，都证明在凌烟阁中充满了人为的蛛丝马迹——造成异象的根本不是鬼神，而是人。

裴玄静回到金匱前，取出那枚小小的金钥匙，将锁打开。

金匱的盖子比裴玄静想象的重，掀开后，首先看见的是第一象，卦曰：“甲子，乾为天。”

图上画着：一个男子身披楠叶，两只手里分别托着日月，坐于石上。画面另一侧的竹苇上，站着一个女人。讖曰：“初劫世千变，战争无了时。遇着秋兰草，方是迨成时。”七言诗中写道：“自从盘古分希夷，虎斗龙争事是悲。万代兴亡谁能记，试从唐后定兴衰。”

宋若昭提到过，第一象是整个《推背图》的总纲。从“甲子，乾为天”的卦语中就能看出来。图示也很容易理解：人分男女，而男子手托日月，说明阴阳分明，乾坤若定。至于讖和诗，说的都是兴亡更替，承袭天命。所以《推背图》的第一象不需要特别的解释，因是总论和概括。

裴玄静将第一象取出放到旁边，紧接着便是第二象了，卦曰：“乙丑，天风姤。”

图上画着许多鲤鱼。裴玄静数了数，恰好十八条。画面中央竖着一柄宝剑。宝剑的前方游着一条鲤鱼，两条鲤鱼被宝剑穿过，身上还画着斑驳的血迹。其余的鲤鱼都游在宝剑的后方。讖诗是这样写的：“枝叶方生根，东风起复翻。将不磨二剑，十八子称尊。”

“十八子称尊？”裴玄静默念着，心中疑云顿生。

按照宋若昭的说法，推背图除了一头一尾的第一象和第六十象，分别作为开始的概论和结束的总结，其余的五十八幅图均为预言。第三、四、五象已经有了较为确切的解释。宋若华又将第九象解释为藩镇作乱和武元衡遇刺。但是，宋若昭为什么没有提到第二象呢？

就连普通人都能一眼看出，十八子，便是个“李”字。鲤鱼，更是“李”的谐音，所以本朝禁吃鲤鱼，老百姓在江中捕到鲤鱼都必须放生，凡有胆敢贩卖鲤鱼者，被抓住了还得挨六十大板。

所以，第二象明显是对李唐国祚的预测。尤其是七言诗写着：“江中鲤鱼三六子，重重源源泉渊起。子子孙孙二九人，三百年中少一纪。”其中的鲤鱼、三六子仍然代表李氏。“重重源源泉渊起”一句，肯定是说李唐江山源自高祖李渊。而后面的两句“子子孙孙二九人，三百年中少一纪。”则直白得有些令裴玄静害怕了。

“子子孙孙二九人”很像是指李唐传代的位数，但“二九人”究竟是说二十九位皇帝，还是十八位皇帝，抑或还能解释成别的数字，尚无法断定。至于“三百年中少一纪”这句，几乎明示了李唐江山将要绵延近三百年。“少一纪”具体是指多少年，又无从判断。

宋若昭没有提到第二象，会不会是因为第二象所预测的正是李唐江山的气数与命脉，意义太过重大，所以不敢去解释它？

裴玄静心想，可能还有一个原因：如果对《推背图》的解释只能是已经发生的事实的验证，那么除非到了大唐覆灭之时，才能给第二象一个明确的答案。

“三百年中少一纪？”裴玄静暗自琢磨，今年是元和十四年，大唐建国至今正好二百零一年了。三百年，似乎还是很遥远的未来。不论“少一纪”指的是少一年或者少十年，对于活在今天的人们来说，都不可能亲眼目睹，因而并不那么重要。

这么想着，她又觉得心中释然多了。

再往下看，依次便是第三、四、五和第九象。裴玄静盯着第九象发起呆来，武元衡遇刺的往事勾起了许多回忆，齐齐涌上心头。

良久，裴玄静清醒过来。抬头一看，那道投在中隔上的阳光更加偏斜。冬天日落得早，她得抓紧时间了。

再往下翻，便是第三十三象。对着两个变成红色的字，裴玄静又想了好久，却始终没有灵感。

“裴炼师，天快黑了。”神策军在外面敲门，“是不是该走了？”

裴玄静答应：“知道了。马上就好。”刚才全神贯注于《推背图》上，不曾注意到窗户上已经全黑了。她下意识地瞥了一眼立在金匱旁的烛台，和凌烟阁中的其他陈设相匹配，烛台的下部为青铜，上部为青瓷，均施以蓝白彩釉，全无金银之类奢华的装饰，显得朴实而端庄。烛台上插着一支没有点过的红烛。

突然，裴玄静震惊地回过头去——凌烟阁中早就一片黝黯了，为什么自己能一直毫无障碍地观看《推背图》？

却见金匱之中，幽光莹莹，从《推背图》的下面亮出来。

裴玄静的心都快跳出来了，连忙将《推背图》全部从金匱中取出。顿时，一块圆形的玉片似的东西显露出来，像是被人随意丢弃在金匱里的，正是它在静静散发着柔和的莹光。

裴玄静小心地将它捡出来，轻轻薄薄的，分明就是一块玉。当她将它从金匱里取出时，它的光泽明显变暗了。裴玄静再把它放回去，亮了些，取出来，又暗了。

她明白了！这个玉片和夜明珠有着异曲同工之妙。在暗处会发光，到了明处则黯然。

是谁把它放在金匱里的呢？难道是为了研读《推背图》时照亮吗？

不可能。宋若昭说过，研读《推背图》都在白天，根本不需要额外的光线。况且，阁中四周都竖着烛台，金匱的左右两侧也有，万一需要照明，也不必采用如此奇异的手段。

她轻轻摩挲着玉片，指尖不经意地碰到了一些凹凸不平，好像有什么粘在表面上。

裴玄静恍然大悟！

她把《推背图》按原样放回金匱，锁好。玉片藏入怀中，想了想，还不放心，又将金匱两旁的蜡烛都点亮了，才招呼守在门外的神策军。

神策军打开门时，屋内一片亮堂。

暮色苍茫，裴玄静在神策军的护送下，回到玉晨观中。

直到夜深人静时，裴玄静才在烛光的掩护下，悄悄取出玉片。尽管不够明显，仍然能够看到玉片的周围，笼着一层轻烟似的微光。

是有人将它粘在了正对中隔和金匱的柱子上。白天粘上时，完全不会引人注意。但入夜后阁中一片漆黑时，玉片发出的光便足够在窗上显影了。

中隔的那个小洞上方，裴玄静还发现了一根扯断的丝线。这条丝线上，原来就应该系着那片两棵树的小剪纸。

凌烟阁窗上的第三十三象，至此便真相大白了——

玉片在黑暗中放光，光投到中隔上。中隔的小孔前悬着剪纸，上有一枯一荣两棵树，其形状经由小孔再投到窗上，放大了数倍，便成了他们在外面看到的情景。

当众人打开门时，火把灯笼大放光明，玉片之光立刻消泯。宋若昭及时取下玉片，藏到身上，待之后打开金匱向裴玄静解释《推背图》时，再伺机将它丢了进去。但她毕竟只有两只手，且在众目睽睽之下，所以只来得及扯下剪纸，扔在地上。按她的估计，地上的一个巴掌大小的薄纸片肯定会被忽略掉，却还是被裴玄静发现了。

其实在裴玄静发现剪纸和中隔上的小洞时，心里已经有了初步的推测，所缺的只是光源。现在，一切都清楚了。

凌烟阁窗上的第三十三象显影，是宋若昭费尽心机安排出来。她只要偷偷将四件东西带入凌烟阁即可：夜光玉片、剪纸、丝线和鱼胶。这几样东西都不大，很容易藏在身上。

夜光玉片在黑暗中才能发光的神奇特性，是这个计策能够成功的关键一环。裴玄静记得，当时宋若昭要求距离凌烟阁最近的神策军熄灭火把，才使第三十三象在凌烟阁的窗上完美地呈现出来。

裴玄静将夜光玉片放在手心掂弄着，如此稀罕的宝物，恐怕也只有皇宫大内才能找得到。以若华、若茵和若昭历来所受的皇恩来看，三人中的任何一个都有可能获赐此物——或许还是宋若华的可能性最大吧。

至于这张玲珑秀气的剪纸呢？

裴玄静猜想，多半是心灵手巧的宋若茵的作品。宋若茵死在整整三年前，所以这张剪纸应该是她很早就制作出来的。看来宋若昭还是说谎了。宋若华奉命解读《推背图》，并没有对柿林院中的妹妹们保密。她肯定曾把其中的一些画默写出来，和妹妹们共赏共猜，只要不出大明宫，也算不上违背皇命。而宋若茵把它们做成剪纸图样，亦符合她一贯标新立异的性格。

以此类推，第九象的“猿猴戏火球”显影，会不会也是宋若昭用相同的方法制造出来的？

内侍又来传旨了，皇帝召裴玄静即刻前去清思殿。

已过半夜三更。

3

陈弘志带着裴玄静绕过云母屏风，皇帝背朝外站着，面前的长案上正是那具微缩精巧的凌烟阁模型。模型的旁边多了一件原先没有的东西——金匱。

裴玄静的心中微微一动，这么说自己在凌烟阁查看过金匱后，皇帝就命人将它取来了。为什么？宋若昭不是说过，《推背图》是不可以离开凌烟阁的吗？

“大家，裴炼师来了。”

裴玄静跪下叩首。她低着头，视线落在青绿色江山海牙纹的地毯上，看见皇帝缓缓转过身来，鞋尖朝向自己。

“你进过凌烟阁了。”他说。

“是，遵陛下的旨意，妾进阁查看过了。”

皇帝“哼”了一声。

裴玄静等着他非难自己前两次未经许可进入凌烟阁，不料皇帝却问：“感觉如何？”

“……陛下是问我对凌烟阁的感觉？”

“嗯？”

裴玄静稍作迟疑，答道：“和我想象的不太一样。”

“哪里不一样？”

“我心目中的凌烟阁是至阳、至刚、至光明的所在。可我没想到……还是在其中发现了阴暗。”

少顷，皇帝方道：“阴阳互体、黑白共生本是道家的精髓，你身为修道者，连这个道理都不懂吗？”

“是妾愚钝。”

“不，你并不愚钝，而是太执着了。”皇帝道，“那就说一说吧，你所发现的阴暗是什么？”

裴玄静沉默着，她尚无法确定皇帝的真实意图，不愿轻易开口。

“宋若昭失踪了。”

裴玄静惊骇地浑身一震，不由自主地抬起头来，与皇帝的目光不期而遇了。

自从被关进大明宫后，这还是她头一次真正地与皇帝对视。刹那间，裴玄静便觉通体恶寒，仿佛跌入冰河。

“你有什么要对朕说的吗？”

裴玄静抖得连一个字都说不出来了。

皇帝看了一眼陈弘志，他立刻心领神会地向陪立在侧的内侍们示意，几个人悄无声息地上前来，从屏风旁抬起盛满冰块的了阌白玉大盘，带着一缕袅袅的寒雾退了出去。

片刻之后，裴玄静才感到自己的体温渐渐回升，全身的血液又能流动起来了。

“真有那么冷吗？你的嘴唇都发紫了。”

“陛下不冷吗？”

皇帝没有回答，尽管他的嘴唇也泛着青紫。

裴玄静想起永安公主说过的关于皇帝服丹的话，心中骤然涌起一股难以形容的复杂情绪。

又过了一会儿，她听到皇帝说：“朕在问你话。”

“是。”裴玄静道，“陛下，宋学士是什么时候不见的？”

“三天前。”

那也就是《推背图》第三十三象于凌烟阁窗内显影的第二天。那夜，裴玄静和宋若昭在栢林院前分手时，宋若昭曾说过，第二天一早将面见皇帝，向他汇报对凌烟阁异象的分析。

宋若昭面见皇帝，并将金匱的钥匙交还之后，清思殿外的侍卫们目睹她沿着太液池的南岸，朝栢林院的方向走去。巨大的水晶冰面上反光耀眼，宋若昭的身影消失其中，再也没有出现。

宋家小妹若伦在栢林院中空等一天一夜后，才通报了皇帝。因宋若昭袭了宋若华的女尚书之职，在宫中女官里位列头等，她的失踪绝对算得上是宫中大事。于是皇帝下令神策军和内侍省在宫中遍寻宋若昭的踪迹，可是找了整整三天，至今一无所获。宋若昭就像一缕轻烟似的，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而皇帝在遍寻三天无果之后，才命裴玄静进入凌烟阁做了一番调查，随后便将存放《推背图》的金匱取来清思殿收藏。因为他担心《推背图》再发生什么意外，那将是不可承受的损失。

“一点儿痕迹都没找到吗？”裴玄静不可思议地问。

“没有。生不见人，死不见尸。”

皇帝的语气再次令裴玄静感到寒意刺骨。她抬起头来问：“陛下，宫中曾发生过类似的事情吗？”

“据朕所知，从来没有过。”

“陛下，让我试试吧。”裴玄静说，“我愿意来寻找宋四娘子的下落。”

“哦？你居然也会主动请缨？”皇帝嘲讽地说。

“是的，陛下！四娘子失踪前夜就与我在一起，曾和我有过一番长谈。也许我能帮上一点忙。”

沉吟片刻，皇帝说：“不，此事不需要你，朕交给神策军去办。”

“神策军？他们找了三天都没有结果。”

“那就再找三天，三十天。”

“可是陛下……”

皇帝呵斥：“教训过你多少次了，朕说话的时候，不要打断朕！”

裴玄静猛地一个激灵，头脑好像清醒些了。佛骨案后皇帝对李弥网开一面，给予了特别的恩遇，这使他得到了裴玄静发自内心的感激。就本性而言，裴玄静终究是一个心地善良并且懂得感恩的人。像她这样的人，爱一个人固然不轻易，但恨一个人更难。最近裴玄静甚至开始想，自己对皇帝的恨是不是太固执太偏狭了。不论是崔森的死，还是禾娘与李弥的噩运，裴玄静都把它们归咎于皇帝，但她知道自己并没有多少真凭实据。

裴玄静心里明白，自己所恨的与其说是皇帝这个人，不如说是他所代表的，绝对的权力。正是这种至高无上、天命所归的权力，将人命视为草芥，随意践踏弱小者的尊严，剥夺他们的自由、希望乃至一切，却连申诉的机会都不给。

最可怕的是这种权力以家国天下的名义行事，因而无人能与其争辩。没有人是永远正确的，唯独在与这种权力相结合时，就可以为所欲为，杀伐予夺，不需要承担任何良心的谴责。

在与皇帝打交道的过程中，裴玄静时刻感受着这种权力所带来的可怕压迫，但与此同时，她也能感觉到，皇帝同样被这种权力所裹挟，他所承受的压力也许超过了天下任何人。

她知道他有多么强大，他是万人之上主宰众生的天子，但裴玄静还是试图从人的角度去理解他。每当这样做的时候，她对她的恨意便会有所松动，她的人生也就显得不那么黑暗了。

可是现在，宋若昭的失踪令一切又恢复了原状。

裴玄静认为，这一次宋若昭肯定凶多吉少了。

首先，宋若昭要逃出大明宫是不可能的，况且她绝不会将小妹若伦单独留下。偌大的一个大明宫，如果想刻意藏身某处的话，以宋若昭的聪明应该可以办得到，但她何必如此呢？宋若伦才刚十六岁，性格单纯怯懦，一向依赖姐姐们惯了，半分主见都没有。从皇帝的说法来推断，宋若伦对宋若昭的下落肯定一无所知，否则以她的那点胆量，绝对瞒不过皇帝的眼睛。现在宋若伦的天已经塌了，今后的命运更加堪忧。但凡有一点办法，宋若昭都不会让唯一的妹妹落到这步田地，除非——她自己遭遇了不幸。

所以说，宋若昭的失踪绝不是什么好事。很可能她已经死了，也可能她正在生死的边缘挣扎，而裴玄静作为她最信赖的朋友，却根本不知该如何施以援手。

为了自保，宋若昭选择做一个无心的人。即便如此，无心的宋若昭还是未能幸免。

裴玄静的心又一次被无能为力的恨浸透了。

多少次了，从《兰亭序》的谜题开始，她执着地寻找真相，解开了一个又一个谜，随之而来的却是一个又一个噩运。武元衡、王义、禾娘、宋若华、宋若茵、贾桂娘、王质夫、李弥、崔淼、宋若昭……她眼睁睁地看着这些或尊敬或怜惜或同情或挚爱的人离她而去，而自己所追求的真相不仅没有帮到他们，反而成了索命的绳圈，穿心的利箭！

不，她再也不会犯傻了。

裴玄静沉思的时候，皇帝保持着沉默。如果裴玄静注意去看，一定会发现皇帝的脸上阴晴不定了很久，仿佛在竭力克制自己的情绪。冰块移出去之后，皇帝只能用意志力来压抑腹中时刻翻滚的燥热，这对他来说谈何容易——应该是越来越困难了。

终于，皇帝勉强用平稳的语调说：“宋若昭之事不必再提。你只说说对凌烟阁异象的解释。”

裴玄静紧张地思索起来，要怎么说才合适呢？

第三十三象“一枯一荣”的显影，裴玄静能够肯定是宋若昭一手制造出来的。其实在那夜的长谈中，宋若昭几乎已经向裴玄静承认了这一点，并暗示这么做的目的是为了保护自己和妹妹。裴玄静也毫不犹豫地向她表示了支持。所以，即使今天裴玄静推测出了宋若昭伪造异象的全部过程，也找到了相关的证据，却仍然必须以“鬼神之说”来搪塞皇帝。

别着急，别着急。裴玄静命令自己，冷静下来想一想，宋若昭为什么非要用制造异象的方式来保护柿林院？

异象一共发生过三次。第一、二次显影是《推背图》第九象的“猿猴戏火球”，裴玄静并未亲眼目睹，而是听宋若昭叙述的。第三

次便是第三十三象的“一枯一荣”，裴玄静和宋若昭、柳泌等人在一起亲眼所见。也正因为人在现场，裴玄静才能及时发现剪纸和其他蛛丝马迹。

等等！裴玄静的心头一亮：即使宋若昭制造了第三次异象，就能推断第一、二次的异象也是她制造的吗？

裴玄静的心狂跳起来，她发现自己忽略了一个重大的问题：剪纸是不会动的！

宋若昭不可能用同样的办法制造出“一枯一荣”和“猿猴戏火球”这两种异象。因为即使她能够搞到“猿猴戏火球”的剪纸，也没有办法让它动起来！

第三十三象和第九象的显影，最大的区别就在于“动”与“静”之间。

宋若昭用自己的方式解决了光源和显影的问题，但是她的办法制造不出猿猴嬉戏和明珠发火的活动效果。

第一、二次显影用的光源肯定是蜡烛。而且，这两次显影时凌烟阁中是有人的！

裴玄静想起曾经看过的皮影戏，如果能让窗上的影子动起来的话，皮影戏的方式或可一用，但必须有人在后面操纵。所以她推断第一、二次显影时，应该是有人在阁中点起蜡烛，再操控猿猴和火球的皮影，远远望去，绝对能造成“猿猴戏火球”的异象。而且策划者对宫中的规矩了如指掌，深知众人在看到异象后，绝对不敢立即冲进阁中，所以阁中之人有充分的时间熄灭蜡烛，收拾好皮影，在众人到达之前安然离开凌烟阁。

这个人绝不是宋若昭。宋若昭从大明宫到太极宫去一趟都颇为不易，更别设在夜间。制造第三次显影时，宋若昭必须得小心翼翼地，在众人的眼皮底下费尽心机地布置机关，她根本不具备制造第一、二次显影的条件。

但是，宋若昭为什么非要制造出第三次显影呢？还一再向裴玄静强调，这三次显影都是鬼神所为？难道是为了掩护制造第一、二次显影的人？还是为了把大家的注意力从第九象的“猿猴戏火球”转移到第

三十三象的“一枯一荣”上去？

裴玄静觉得头痛欲裂，好不容易想明白了三次显影的原理，却反而走进了死胡同。不仅离真相越来越远，离她真心想要帮助的人，似乎也越来越远了。

偏偏她不能再闭口不言了，皇帝在等她的回答。

4

她的面前有两种选择：一、坚持鬼神之说，把宋若昭和柿林院从凌烟阁异象案中撇得清清楚楚，但也就此堵住了继续追查的路；二、向皇帝坦承自己的判断，即宋若昭为凌烟阁第三十三象显影之元谋，并请皇帝允许自己接着调查第一、二次异象的真相。宋若昭的失踪很可能与此有关，顺着这条线索也许还能找到宋若昭的下落。

裴玄静感到左右为难。

宋若昭生死未卜，裴玄静生怕自己的任何轻率之举，都将给宋若昭，乃至柿林院带去灭顶之灾。

裴玄静咬了咬牙，终于下定决心道：“禀报圣上，经过妾的反复查对，凌烟阁异象并非出自人为。因此，因此……”

“因此你的结论和宋若昭的一致？”皇帝紧锁眉头。

裴玄静横下一条心：“是的。妾同意宋四娘子的看法，凌烟阁中的异象均为神迹。”

当自己没有能力抉择的时候，裴玄静决定遵守承诺。裴玄静认为，宋若昭一定掌握着更多内情，所以自己不应该冒险违背她的意愿。宋若昭明白地表示过，只有将凌烟阁异象诉诸鬼神，才能保护她，保护柿林院。

几年前的《璇玑图》一案，让裴玄静眼睁睁地看着宋家姐妹凋零大半。今天，裴玄静的心境已大为不同。对她来说，皇命不再是不容置喙必须遵从的，她也不会再像当初那样只知道坚持真相，结果反而助纣为虐。

良久，皇帝叹息一声：“你也这么认为？”

裴玄静刚想回答，却立即意识到皇帝是在自言自语，果然，他又接着喃喃地说：“那么说，《推背图》的红色变字也是神迹咯？”

《推背图》的红色变字！

裴玄静差点儿叫出声来——对呀，宋若昭伪造第三十三象的显影，正是为了让《推背图》第三十三象的红色变字也成为神迹！

《推背图》第九象的含义已经十分明确，而第三十三象的意义却扑朔迷离，更由于那两个红色的变字显得越发蹊跷了。很有可能，宋若昭最在意的秘密就埋藏在“青龙变化白头兔”和“天军东南木易来”这两句诗中！

裴玄静小小翼翼地问：“陛下也知道红色的变字？”

“唔？”皇帝盯着裴玄静，“宋若昭都对你说了？”

“她提到了第三十三象中的‘青龙变化白牛兔’一句，因为‘牛’字变成了红色的‘头’字，这句诗就成了‘青龙变化白头兔’。”

“对此，她有什么想法吗？”

“我们讨论过，但暂无结论。”

“暂无结论，暂无结论！”皇帝铁青着脸说，“永远就用这四个字来搪塞朕！”他一指裴玄静，厉声道，“你！既然宋若昭失踪了，就由你来接替她吧！”

“我？接替她……什么？”

“宋若昭和你都坚持说凌烟阁的三次异象均为神迹，《推背图》第三十三象的‘青龙变化白头兔’和‘天军东南木易来’也是神迹，那么你就给朕解一解，这一连串的神迹究竟是何含义吧！”

裴玄静不由自主地抬起头来，她终于开始明白了，自己怎么又会被卷进来。从大明宫到太极宫，从三清殿到凌烟阁，从“猿猴戏火球”到“一枯一荣”，她仍然被一股强大的力量操控着。想来，自己才是那只猿猴皮影吧，一举一动都在对面这人的手中。

躲是躲不开的。何况，还有宋若昭的生死未卜。裴玄静现在越发觉得，陈弘志对自己的劝告太正确了。与其坐以待毙，不如主动出击。正是因为接手了佛骨案，才能救出李弥，也才能揭开金仙观地窟

的秘密。而今天的凌烟阁和《推背图》之谜中，又牵连宋若昭的一条性命，自己更当义不容辞。

她想了想，答道：“其实，对于三十三象的含义，我和四娘子有过一些推测。”

“说。”

“我们认为，这一象预示的是永贞元年的帝位更替。”裴玄静刚说完这句话，立即惊讶地看到，皇帝的脸上出现了自己从未见过的表情。

她不知该怎么形容这种表情：是悲伤？恐惧？还是震撼？裴玄静原本只是实话实说，并没有多想什么，但就在皇帝面色剧变的一刹那，她突然意识到，自己刚刚冲破了一重最险恶的魔障——

《推背图》第三十三象所预言的，正是皇帝此生最忌讳的往事。

所以宋若昭才失踪的吗？也许她有了什么进一步的发现？也许她对皇帝说了什么不该说的话？

接下去自己也必须加倍小心、步步为营了，否则不仅帮不到宋若昭，还有可能连自己的性命都葬送了。

过了好一会儿，皇帝才用略微沙哑的声音问：“何以见得第三十三象所预言的，正是永贞之事？”

裴玄静字斟句酌地回答：“第三十三象卦曰：风泽大过。在《易经》中此卦表示大的过渡。《推背图》是预测国运的，所以大的过渡当指朝代变迁。而永贞元年中，从德宗皇帝到先皇，再从先皇到陛下，短短一年之中皇位在三位帝王之间传递，当可称之为‘风泽大过’。”顿了顿，她又道，“此外——就是那幅图。”

“图？”

“图上画着一棵枯树和一棵荣树。我们推测，枯树指的正是先皇。先皇登基时即身患重病，如同一棵大树已经枯朽。与之形成鲜明对照的茂树却生机勃勃，我和四娘子都认为，荣树所指的正是陛下。”裴玄静停下来悄悄观察皇帝，见他的脸上浮现出一层悲意，似乎并没有受到冒犯的愤怒，便继续往下说，“永贞元年时，陛下接受先皇禅位登基，正当年富力强之时，就如一株参天大树茂叶华发，充

满了勃勃生机。所以……”

“所以……朕现在老了。”

裴玄静低头不语，皇帝的这句话无需也不能回应。自从谈起永贞元年的往事，皇帝的反应就越来越奇怪，似乎突然变得多愁善感起来，都不太像他这个人了。

皇帝问：“那么，诗又该作何解释呢？”

裴玄静暗自思量，关于第三十三象，皇帝肯定还知道得更多。他是不是又设下了圈套，引自己往里钻呢？

不入虎穴，焉得虎子。况且箭在弦上，现在要回头也来不及了。

裴玄静说：“陛下，关于诗，我们的想法是：第一句‘要知太岁在何处’中的太岁意指太岁星君，也就是天干地支中的六十花甲子。”

“说下去。”

“第二句诗原先是‘青龙变化白牛兔’，对这一句，我们想不到贴切的解释。但当‘牛’字变成‘头’字后，白头兔就非常容易理解了。白头兔也就是白兔。而青龙和白兔，对应天干地支的话，就是乙卯和壬辰。”

皇帝蹙眉沉默，似在认真思考裴玄静的话。

“陛下，永贞元年，岁在乙酉。诗中的青龙和白兔，即乙卯和壬辰，应该是指永贞元年的某月或者某日，并且很可能和那一年中的帝位更替有关。”

裴玄静再次停下，等待皇帝的反应。沉默像巍巍巨石一般压在殿堂上，也压在她的心上，让她喘不过气来。

“乙卯。”皇帝终于开口了，“先皇是元和元年正月乙卯日驾崩的。”

裴玄静一惊。想了想，又轻声问：“已经不是永贞了？”

皇帝重复：“已经不是永贞了。”

裴玄静试探着说：“这么想来，如果诗中的乙卯是日，那么壬辰也应该是日。”

“不。”皇帝斩钉截铁地说，“朕想不起来在那年的壬辰日发生过什么大事。”他盯着裴玄静，强调说，“特别是与帝位更替有关的大事。”

“哦，那也许是妄想错了。”

皇帝高声招呼：“陈弘志！”

“奴在。”

“你速去史馆传朕口谕，把永贞元年的起居注、实录和内传全部调出来。”

“是。”

皇帝转向裴玄静：“永贞元年只不过是短短的一年而已，朕命你对照那一年的史实纪要，给朕一条一条、一天一天地查！必须把‘青龙变化白头兔’的意思解出来！”

裴玄静愣了愣，道：“除了这句诗，还有第三句，‘天军东北木易来’变成了‘天军东南木易来’，‘北’字变成了‘南’字，对此妾尚无心得……”

皇帝打断她：“朕说得还不够清楚吗？不管是‘白牛兔’，还是‘白头兔’；不管是‘东北’，还是‘东南’，朕命你解，你就必须解，一字不漏、一五一十地全部解开！”

“如果我解不开呢？”

“你说什么？”他从牙缝里挤出这四个字，忍无可忍的暴戾之气向裴玄静直击而来。从李弥获救之后，她对皇帝产生的所有微妙的感激乃至同情，都在这一刻彻底烟消云散了。

他是皇帝，但首先是她的仇人。她怎么可以忘记呢？

“如果我解不开，就会成为又一个宋若昭，对吗？”

“宋若昭？”皇帝一下没明白裴玄静的意思，“宋若昭失踪了。朕正在命神策军寻找……”他住了口，注视裴玄静，“你在怀疑朕？”

裴玄静沉默。

皇帝冷笑起来：“一个宋若昭，也值得朕说谎吗？”

“一个崔淼，也值得陛下说谎吗？”

“砰”的一声，案上的青瓷茶盏被皇帝扫落在地，砸了个粉碎。

转眼间，陈弘志就趴在地上收拾了残片，躬身而退时还不忘悄悄扫了裴玄静一眼，似乎在说：差不多就得了，你还真铁了心和上头这位对着干啊！有什么好处呢！

少顷，皇帝用恢复了平静的语调说：“不管你心里怎么想，都必须为朕做事。认命吧。”

5

永贞，是一个多么奇异的年号。

在仔细阅读了史官送来的实录和内传后，裴玄静首先获得了这样一个感觉。

实际上，那一年开始的时候，德宗皇帝还在位，因而被称为贞元二十一年。正是在那年元日的朝会中，德宗皇帝因没有见到重病的太子而落泪，后感不适，很快便告不治。正月二十三日，德宗皇帝于大明宫会宁殿驾崩。三日后，太子李诵即位，也就是先皇。但先皇早在贞元二十年的秋天便因风症而卧病在床，已逾数月，是抱病勉强登基的。所以登基之后一切从简，也没有宣布改元，仍然沿用贞元二十一年的年号。当年八月，先皇因病体难撑，宣布禅位给当今圣上，自称太上皇。当今圣上即位后，才将当年的年号改为永贞。于是贞元二十一年才正式变为永贞元年。第二年，皇帝再度宣布改为元和。所以，永贞这个年号总共只使用了短短一年。甚至就连这一年中，也有一个月是从德宗皇帝那里借来的，而从八月到十二月的五个月，又是当今圣上慷慨赠予自己父亲的。真正属于先皇的永贞，只有从二月到八月的区区六个月。

皇帝显然也认识到了这一点，所以命史官送来的资料除了永贞一年的，还包括了贞元二十年和元和元年的。他似乎下定决心要让裴玄静查出个究竟来。

读完了文豪韩愈亲自撰写的《顺宗实录》，裴玄静的心中很不是滋味。

王叔文、柳宗元、刘禹锡、吕温……当这一个个令人敬重的名字出现在史书上时，却伴随着恶毒的诋毁和责骂。裴玄静看到，他们为国除弊的努力被无情地击溃，仕途挫败之余，还要蒙受个人名望的屈

辱。更叫人唏嘘的是，打击不仅仅来自于可恶的宦官、心怀叵测的藩镇，还来自于同样为裴玄静所深深敬仰的韩愈、武元衡等人。

裴玄静终于明白了，为什么短命的永贞会成为许多人心中不能揭的疮疤。因为在那段时间里，他们的良心经历了太过剧烈的震荡，所有的伪装都被卸下，使他们看清了深藏在彼此内心的龌龊，也看清了这个光辉王朝中最阴暗的角落，看清了用“家国天下”装饰起来的自私与卑鄙。

那么许多罪孽，不是用“一朝天子一朝臣”这一句话就可以掩盖过去的。

人性不可考验。永贞，偏偏就是集中拷问人性的一年。可悲的是，在这场试炼中，没有最终的胜利者。

裴玄静把思绪收回到《推背图》第三十三象的谜面上。

遍览面前的记录，裴玄静只找到了一个发生在壬辰日的事件，并且与帝位更替相关。

永贞元年十月十八壬辰日，皇帝下令处死了一个名叫罗令则的人。

从手上寥寥数语的记载中，裴玄静读到：永贞元年的十月，山人罗令则秘密奔赴秦州，妄称自己得到太上皇的密旨，要求陇西经略使刘潼在德宗皇帝下葬的日子起兵，废黜矫称内禅、擅自登基的当今圣上李纯。刘潼没有上罗令则的当，而是拘禁了他。罗令则被押解到长安，遭到大理寺严刑拷问，之后皇帝下令将其连同党羽一起杖打而死。

裴玄静直觉，这个事件相当蹊跷。

首先，她翻遍了手头的资料，提到罗令则的唯有这一处，关于他的身份背景，也只有两个字：山人。山人是什么意思？裴玄静琢磨，通常是指修道者或者隐士吧。那就等于说，这个罗令则没有官职，也非豪门贵戚。他就像是从石头里蹦出来的，突然便声称携有太上皇的秘密旨意，行起谋反之事来。

从罗令则的身份来看，他根本不可能有机会见过太上皇，所以应是矫诏。但一介草民竟有如此胆量，也实在令人讶异。朝廷严刑逼

供，罗令则是否供出了同党呢？记录里没有详写，只说皇帝下令将他连同党羽一起杖毙了。同党的名字倒是提了一个：彭城县令李谅。

裴玄静找到了李谅曾被先皇任命为左拾遗的记载。这说明，李谅是有可能和先皇说得上话的。但是，他又怎么会和一个山人混在一起谋反呢？难道李谅因遭贬而心生怨恨，诈以太上皇的名义谋反？这也未免太过分了吧。永贞之后，“二王八司马”皆遭贬谪，其中包括柳宗元、刘禹锡这样的名士。王叔文甚至直接被当今圣上赐死，都没有一个敢出来造反的。贬谪，毕竟还有翻身的希望，谋反，就是拼命。不被逼到绝路上，谁会出此下策呢？

裴玄静不理解李谅的行为，更看不懂罗令则究竟是何方神圣。一个毫无根基的山人敢于矫诏谋反，他到底是怎么考虑此事的风险的呢？难道他真的以为自己会成功吗？从他直接去找陇西经略使刘潼的支持来看，其所作所为可谓丧心病狂。

罗令则和李谅的谋反，到底是一群亡命徒的疯狂之举，还是另有隐情呢？

另外，这个事件对先皇是否有影响？虽然事件被描述得与先皇毫无关联，但既然有李谅参与其中，恐怕皇帝不会不起疑心。而且，罗令则是以皇帝篡位的名义起事谋反的，说明至少在当时，这是一个能够引起共鸣的理由。

何止当时，其实直到现在民间都流传着一种说法——先皇是被迫禅位的。先皇病重属实，但未必就到了必须退位的地步。先皇在太子位上苦熬了二十六年才即位，他会舍得仅仅过了六个月就放弃吗？实录里有这样一段记载：德宗皇帝刚驾崩，因太子卧病日久，内外忧心帝位空悬。为了安定人心，卧床好几个月不能下地的太子竟然支撑着站了起来，登上九仙门召见诸军使，方平息了所有非议。由此可见，先皇谋求皇位之心有多么迫切，竟能使一个瘫痪的病人站立行走。如此拼命才得到的皇位，他会在仅仅半年之后，就那么轻而易举地拱手交出吗？这实在不符合人之常情。

所以永贞内禅在世人眼里，始终不尽合理，不尽可信。

有没有可能，罗令则的确是奉了先皇的密旨呢？

裴玄静不敢再往下想了。青龙和白兔，乙卯和壬辰，循着这条思路下去，裴玄静害怕终将会遇上一个无法承受的谜底。实际上，她已经和这个谜底多次擦肩而过了：“真兰亭现”离合诗所指向的丰陵；王皇太后至死不肯泄露的玉龙子的下落……前几次她都阴差阳错地避开了，但这个谜底一直如影随形地纠缠着她。

再看《推背图》的第三十三象，老树枯萎倒地，新树在它的残枝中荣发。假如第三十三象真的预言永贞之事，那么这幅画便活生生地描绘出一个事实：老皇帝拖着病体倒下，新皇帝踩在他的身上崛起。

青龙和白兔会不会是说：史载先皇崩于元和元年的正月乙卯日，但其实，早在永贞元年十月的壬辰日，罗令则谋反案发之时，先皇就已经“死”了？

不，必须到此为止了。

裴玄静决定，在没有进一步佐证的情况下，绝不再向这条思路迈进，太可怕了。

还是看一看另一句诗吧。

七言诗第三句的“天军东北木易来”，变成了“天军东南木易来”。“北”字变成了“南”字，这个变化把裴玄静彻底弄糊涂了。从五行来说，东北方为木，所以原诗写天军自东北方向，有木同来，是合乎逻辑的。然而改成“南”字后，因东南方为火，这句诗就不通了。

既然想不通，就再看第四句——“此时换却家中土”。家中土？裴玄静心头一动，通常来说，家中土指入葬。“换却家中土”，似乎有迁墓的含义在里面。

她翻起面前的实录，在这里写着：元和元年正月乙卯日，先皇崩于兴庆宫咸宁殿。裴玄静记起在兴庆宫时，汉阳公主曾经提到过，先皇在永贞元年八月禅位后，便移居到兴庆宫中，还曾在勤政务本楼上会见过倭国来的遣唐僧空海。汉阳公主特别说过，就是在那次会见空海之后，先皇便一病不起，没过多久便驾崩了。

奇怪的是，实录里还记载着，先皇是在太极宫的太极殿发丧的。以裴玄静所见，从大明宫到太极宫的距离不近，从兴庆宫过去则更远。为什么要移殡到太极宫去发丧呢？这样做既没有必要，又不符合

规制。

莫非“此时换却家中土”是暗指这个？

在永贞前后的实录上花了一整夜的时间，裴玄静没有得出任何明确的结论。

凌晨时分她方才蒙眬睡去，很快又被钟声惊醒。裴玄静按照规矩做了早课，朝阳渐渐地从窄小的窗牖探进来，把面前的席子染成温暖的金黄色。

她又沉浸到《推背图》的谜题里。也不知过了多久，突然“嘭”的一声，有什么东西穿廊而入，直接砸到窗上！

她向外一望，原来是只彩球。在廊下弹了几下，滚到门边便不再动了。

裴玄静欠身将它捡起来。

“炼师！”一个胖乎乎的少年跑到廊下，涨红着脸向她伸出双手。

裴玄静觉得他有些面熟，却想不起来在哪里见过，便朝他微笑一下，将彩球递过去。

“多谢裴炼师。”他欠身致意。转身的一刹那，从袖中掉出一个小纸团来。

裴玄静观察周围，确认没人注意时，才迅速捡起纸团揣入袖中。

当郭浣再朝这边望时，裴玄静已经从廊檐上消失了。他想，她一定把纸团收好了。

裴玄静关拢窗扇，借着从窗格中透进来的日光，迅速浏览了一遍纸上的内容。

这一惊非同小可。

她从没想过会读到如此奇特的文章——《辛公平上仙》。

乍一遍读下来，裴玄静根本不能判断这个故事究竟是疯子的呓语，还是胆大包天的想象，抑或是黑暗恐怖的事实。

她只觉得心跳如鼓，许多零乱的想法在脑子里四处乱撞，又似乎都在拼命地要向她揭示什么。太多的假设、线索、推论和谜团，全都围绕着《辛公平上仙》这个故事打起转来。经验和直觉都在告诉她，长久以来的迷雾即将被冲破，而这则写在皱巴巴的纸上的故事——

《辛公平上仙》，就是那道划破夜空的闪电。

裴玄静激动得全身发冷。

“裴炼师！裴炼师！”有人在窗外低声叫她。她移到窗边，隔着窗棂看到一双明亮的眼睛。

“你是谁？”

“裴炼师，我是郭浣呀！段成式的朋友。”

“郭浣？我记得你！”裴玄静想起来了，三年前，段成式和十三郎身陷金仙观地窟时，正是这个孩子把金吾卫连同皇帝带去的。原来他已经长得这么大了。

“裴炼师，看过《辛公平上仙》了吗？”

裴玄静警觉地反问：“你是从哪里弄来的？”

“哎呀，炼师，这是段成式写的呀！”

“段成式？”

“对！唉，其实也不是他自己写的，是他听别人说的。喏，就是那个辛公平讲给他听的故事，段成式记下来的。”

裴玄静恍然大悟。不错，也只有段成式会对这类故事感兴趣，并且将它描述得那么栩栩如生。

“可是裴炼师，段成式让这个故事给害苦了！”

“怎么害苦了？”

郭浣遂将《辛公平上仙》经祈愿灯广为散发，又由纸上的鬼花印记引到段成式的身上，进而遭到吐突承璀逮捕的经过说了一遍。因为心急和紧张，他说得七零八落，但裴玄静全都听明白了。

郭浣说：“段成式现在被拘押在大理寺中，吉凶难测。我不知道该怎么办了。裴炼师，你能不能想想办法救他？”

裴玄静沉默着。

“炼师？”

“你怎么会想到来找我的？”裴玄静问，“是段成式让你来的吗？”

“不，是我自己想到的！上回的佛骨案，就是裴炼师帮忙才破的。所以我想来想去，这次恐怕还得请炼师出手。恰好今天宫中有一场马球赛，就在麟德殿前面的球场上。我借口来玉晨观找永安阿姨要

一个得胜符……”郭浣啰里啰嗦地说着，鼻子尖上都冒汗了，“……段成式是我最好的朋友，我绝不能看着他受伤害。”

“我明白了。”

“哦，对了。前几天我已经把韩郎送出长安城了，他说京城恐怕要出大事，担心李弥再遭不幸，所以就带着他去太原投奔裴相公了。”

“是这样……那太好了。”这么说李弥和韩湘都安全了。她少了这份后顾之忧，当可全力以赴了。

“我该走了。裴炼师——”郭浣的声音越发焦急起来。

“郭公子，我还需要时间好好想一想。你还能再来吗？”

“我会想办法的。”郭浣道，“一切都拜托炼师了！”

6

写着《辛公平上仙》的纸已经在烛焰上燃成了灰烬，但它所带来的巨大冲击，仍然令裴玄静双手颤抖，久久无法自持。不，单单《辛公平上仙》还不至于把她惊吓到如此地步。《辛公平上仙》中的弑君情节固然可怕血腥，真正让裴玄静震惊的，却是那把匕首！

故事里说：一个没有面孔的阉人将一把匕首捧到皇帝的面前。匕首亮出寒光，夺去了皇帝的性命。还特别描述了匕首的样子：前后一样宽，就像一把特别的直尺。

裴玄静平生只见过一把匕首是这样的——纯勾。

聂隐娘曾经明明白白地告诉她，类似形状的匕首，世上唯有纯勾。

还有一个理由让裴玄静断定，故事中提到的匕首就是纯勾，那便是她自己的梦。

裴玄静曾经不止一次地梦见过，自己手持纯勾杀死了皇帝。虽然与《辛公平上仙》中的情节不尽相同，但至少有两点是相似的：第一，皇帝被刺杀；第二，凶器正是纯勾！

绝不会仅仅是巧合。但如果不是巧合，那又会是什么呢？她不相信有人能窥伺到自己的梦境，她更不相信自己能够预知到一场谋杀。

裴玄静认为，假如杀死皇帝的凶器的确是纯勾，那么这很可能是一桩已经发生过的血案。

理由正是：波斯人李素！

李素在清思殿前触柱而亡前，曾经明白地告诉裴玄静，皇帝在寻找纯勾。他甚至隐晦地提到，正是长吉将纯勾带给裴玄静的。

长吉和这可怕的一切有什么关联！裴玄静的心又剧烈地跳荡起来。纯勾是长吉留给自己唯一的念想。它代表的是矢志不渝的情爱与相知啊，怎么可能会是一件凶器！但裴玄静也不得不承认，长吉将这把匕首作为信物交给自己，从一开始就是令人困惑的。作为一名文弱书生，又贫困潦倒，怎会拥有一把稀世罕见的宝刃。裴玄静早就不止一次地问过自己这个问题。

她还没有找到答案，但是从李素临死前的话能够推断，纯勾原藏于宫中，不知如何流失出宫，又不知如何为长吉所有，长吉将它作为爱的信物赠予了自己。而自己在两年前，为了取回玉龙子，又让崔森将纯勾转交给了聂隐娘。

纯勾现在应该就在聂隐娘的手中。但裴玄静更关心的是，如果将纯勾的这一系列前尘往事和《辛公平上仙》，乃至自己的梦境放在一起考虑，就只能得出一个结论：纯勾的确曾经取过一位皇帝的性命！

被纯勾所杀的皇帝究竟是谁呢？

完全是下意识地，裴玄静把“一枯一荣”的剪纸放到面前，却又不肯再往下想了。她只能命令自己，先把思路引向明确的事实，而不要轻易得出任何结论。

《辛公平上仙》中还有一处细节引起了她的注意——阴兵迎驾时走的路线：队伍经丹凤门，直入大明宫中。侧行至光范门，穿宣政殿，再往东一拐，从崇明门进入内廷。

以裴玄静对大明宫的了解，前面的路线没问题，但是穿过宣政殿以后，队伍往东拐到崇明门再入内廷，就不尽合理了。因为宣政殿就位于第三道宫墙前，所以穿过宣政殿以后，阴兵已然进入内廷，没有

必要再向东直行，再过一次崇明门更是多此一举。

正常的路线是经过宣政殿以后，一直往北过紫宸门。紫宸门的正北面就是紫宸殿。紫宸殿两侧分布着内廷的各个寝殿和便殿，皇帝通常在这些殿宇中休息或就寝。另外，上仙时宫内正在举办夜宴，所以应该是在一处相对比较大、能够举行宴会的殿中。据裴玄静所知，大明宫中最常用来宴筵的是麟德殿。但麟德殿位于太液池的西面，所以阴兵更不应该朝东走了。

难道是说故事的人对大明宫不够熟悉，所以弄错了？不对。裴玄静直觉，炮制出《辛公平上仙》的人不仅对大明宫了如指掌，而且刻意设计了这条错误的路线，把某种他想表达的意思隐晦地埋藏其中，就等有心之人来发掘。

自己会是他等待的有心人吗？

裴玄静预感到，那么久以来的困惑、懊悔、仇恨和痛苦，很快就要有个了结了。刹那间，恐惧消失了。她只觉得心如石硬，念比冰寒。该来的总会来，在大明宫中煎熬了整整两年，终于要等到这一天了。

裴玄静在心中默念：“天军东南木易来，此时换却家中土。”

这一则《辛公平上仙》的故事，真像是特来帮她解开《推背图》第三十三象之谜的。

崇明门就位于大明宫内廷的东南面。天军，也就是阴兵没有走东北面的光顺门，也没有走正北的紫宸门，而是绕道东南，经崇明门杀入大明宫，取走了皇帝的性命。

为什么一定是东南呢？

东北为木，东南为火。

原先的“东北木易来”，可以拼出一个“杨”字来。可是“东南木易来”，岂不是变成了一个“炀”字？

杨——炀！

把这两个字放在一起，几乎没有其他解释了。

裴玄静喃喃自语：“……隋炀帝杨广。”

有了这个人名，第三十三象的“一枯一荣”图示，顿时变得清晰

了。隋炀帝杨广弑父夺位的故事，是小孩儿都听过的。后继者年富力强，踩着前任者的尸体上位。血腥而冷酷的弑君篡位，就是《推背图》第三十三象的预言！

然而，《推背图》是对唐立国以后的预言，所以第三十三象绝非实指隋炀帝之史事，它借喻的又是唐以后的哪位帝王弑父夺位呢？

永贞。永贞！

裴玄静再怎么命令自己冷静，此时也不禁牙齿相扣起来。

她想起自己曾对“此时换却家中土”一句的猜测，似乎是指先皇驾崩在兴庆宫咸宁殿，却迁殡至西内太极宫的太极殿发丧……所以《辛公平上仙》中那位被杀的皇帝，会不会正是先皇？

《辛公平上仙》描述的是发生在大明宫中的刺杀案。但先皇禅位之后就移居兴庆宫，并死在那里的咸宁殿。如果《辛公平上仙》暗指的是先皇被杀，为什么又要描述成在大明宫中呢？

除非——那位神秘的辛公平就是想要引起混淆。因为直接说兴庆宫的话，就等于将这个秘密大白于天下，连一点儿余地都不留了。而且，段成式听到兴庆宫，就会立即认识到《辛公平上仙》的实质，也就不会把它当成一个鬼故事记录下来，甚至有可能去向皇帝告发。所以讲述《辛公平上仙》故事的人，采用了巧妙的曲笔，让外人一时无法参透它究竟是写实，是演绎，还是纯粹的想象。

但是，阴兵入宫的路线刻意偏差，皇帝举行宴会的殿宇位置也不正确，所有这些错误的细节都在提示，弑君的场所其实并不在大明宫中！

长安城中三座大内，《辛公平上仙》避开了兴庆宫和太极宫，避免直指先皇之死，也因为在天下万民的心目中，唯有“如日之升”的大明宫，才能代表大唐皇帝的无上荣耀，才是大唐唯一的、真正的皇宫。

全明白了。

裴玄静明白了，为什么宋若昭千方百计要把第三十三象中的红色变字解释为神迹，因为她和她的小小柿林院根本无法承受如此可怕的真相。宋若昭一定是知情人！她从第三十三象的变字中窥伺到了杀身

之祸，为了自保，只能铤而走险在凌烟阁中制造出第三十三象的显影。因为只有这样，她才能说服皇帝一切都是鬼神所为。也只有这样，她才能把自己和柿林院彻底摘出去。

毕竟在凌烟阁发生异象之前，最后一个开启过金匮，研究《推背图》的人正是宋若华。

现在裴玄静更加确定了，所有的一切都和鬼神没有丝毫关系！

是有人在暗中主导。裴玄静还没有证据断言，《辛公平上仙》和《推背图》第三十三象的变字背后是同一股力量，但分别来看，二者都有着脉络分明的计划，和坚决有效的执行。

就从自己亲历的凌烟阁异象来说。第一二次凌烟阁中发生“猿猴戏火球”异象，彼此相隔十天。制造这两次异象的人能够自由出入凌烟阁，说明其在宫中自有路数，能够弄到戒备森严的凌烟阁的钥匙，也可能在负责守卫的神策军中有内应。总之，前两次的显影十分完美，猿猴不仅出现在凌烟阁的窗户内，而且连蹦带跳相当活跃。

这两次显影的目的，就是引起众人的注意，并最终引起皇帝的注意。

之所以选择第九象“猿猴戏火球”，一是因为此象才为宋若华所解，二是因为皇帝耗尽了大半生的心血致力于削藩事业，绝对不敢对此掉以轻心。

果然，两次显影发生后，皇帝特意造访凌烟阁，并打开金匮检查《推背图》，看到了第三十三象中两个红色的变字。

《推背图》第三十三象尚未得到破解，对皇帝来说，其含义本是模糊不清的。但是第三十三象的诗句发生了如此诡异的变化，使皇帝对它所预言的内容产生了极大的关切。于是他召来宋若昭，命她揭开凌烟阁异象之谜，同时解释第三十三象的两个变字。

皇帝之所以找了宋若昭，表面上因为《推背图》原先就由宋若华负责解释，宋若昭袭了大姐的女尚书之职，从才学和职务来说都是第一人选。但除了这些理由，还有一层深藏不露的原因：皇帝怀疑第三十三象的变字是宋若华所为。

不是吗？除了宋若华，谁还有机会接触到锁在金匮里的《推背

图》？写在纸上百年的字，怎么可能突然发生变化？

若非鬼神之力，就只能是为人为。如果是人为，宋若华当然就是第一个怀疑对象。

只不过她已经死在三年多前，即使真是她干的，她的动机也死无对证了。皇帝命她的妹妹宋若昭接手此事，恰恰是出于这一层疑心。

以宋若昭的冰雪聪明，怎么会想不到这些？

第三十三象的变字究竟是否宋若华所为，裴玄静还无法下结论。可是，通过这两个红字的变化，第三十三象确凿无疑地预言了一桩弑父弑君篡位的凶案，难怪宋若昭会那么恐慌。

宋若昭知道，皇帝早晚会了悟到第三十三象变字的含义，也必然会因此而暴怒。到那时，他必将所有的罪责和愤怒都倾泻到宋家姐妹的身上。毕竟，她们是最弱小也最容易惩罚的。宋若昭必须保护自己和小妹，但与皇帝争辩宋若华是否有罪没有丝毫意义。宋若昭能够想到的唯一的办法，就是把一切都推诸鬼神。

只有凭借神明的威力，她才有机会和皇帝的淫威一搏。毕竟，皇帝还只是天子，如果是上天要揭露其罪行，他还是会感到心虚的吧！

宋若昭下了大赌注：在凌烟阁中巧设机关，让第三十三象于众目睽睽之下显影。同时，她还成功地把裴玄静争取到了自己这边，与她商定共同向皇帝撒谎，一口咬定凌烟阁的三次异象均出自鬼神之力。那么以此类推，《推背图》第三十三象的两个变字自然也是天意——是天意要把皇帝弑杀先皇的血腥罪行，通过变化后的《推背图》第三十三象揭露出来！

然而宋若昭还是失踪了。

裴玄静悲愤地想，她们终究还是太天真了。宋若昭肯定遭遇了不测。凶手无外乎两种可能：一、制造前两次凌烟阁异象的人；二、皇帝。

裴玄静认为：皇帝的嫌疑更大！

除非宋若昭查明了制造凌烟阁前两次异象的幕后黑手，对其造成了威胁，否则没必要除掉她。留着宋若昭，就是为了让她顶罪的。她死了便失去了价值。从宋若昭最后一晚与裴玄静的谈话来看，她仍试

图以鬼神之说来掩盖真相，说明她还未找出幕后黑手的真实身份，否则的话，以宋若昭的聪慧和对裴玄静的信任，至少会给她留下些线索，以备不时之需。

所以最大的可能就是，第二天早上宋若昭面见皇帝时，说漏了嘴，让皇帝看出了破绽。皇帝怀疑宋若昭已经识破了自己的罪行，就断断不能让她活着返回栢林院了。

然后，他又召来裴玄静继续破解第三十三象，甚至把宫中的史册都交给她研究，就是想看看她究竟了解到什么程度。

现在看来，裴玄静手中掌握的玉龙子的去向，反而成了她的护身法宝。包括“真兰亭现”离合诗的来历，这个谜底也从宋家姐妹转移到了裴玄静的手中。在了结宋若昭以后，皇帝只需集中精力对付裴玄静一人即可了。

裴玄静这样一个微末的女子，又被拘禁在大明宫中，不管她发现了什么秘密，都不可能对皇帝造成任何威胁。所以他尽可以慢慢地与她周旋，将她玩弄在股掌中。摧折她的信念，压迫她的意志，终有一天，让她的智慧全部为他所用。到那时候，从《兰亭序》开始的一系列阴谋将被彻底揭开，幕后真凶的面目也会暴露无遗。

所以皇帝是在用自暴罪行的方法，来试图引出一个针对自己的惊天杀局吗？

而裴玄静就是他的诱饵，从一开始就是！

从找回武元衡的金缕瓶开始，直到诱杀崔淼，一切都在皇帝的盘算之中。唯有玉龙子的真假出乎了他的意料。哦不，还有纯勾！皇帝至今都不知道，纯勾曾经就在裴玄静的身边很久，这才是他最大的失算。

如果他早知道这一点，裴玄静根本活不到今天。

裴玄静已经可以确定，皇帝正是用纯勾杀死了自己的亲生父亲！

《辛公平上仙》和变字后的《推背图》第三十三象，所揭露的都是这同一桩凶案。有知情人终于决定打破沉默，将皇帝的罪行披露出来。但此人的心思相当狡诈，竟将段成式、宋若昭和裴玄静这些无辜者全部搅入局中，要用他们的性命铺出一条血路。

她现在该怎么办？

7

永安公主趾高气扬地迈入门槛，可一进到屋内，她的高傲姿态就瓦解了。

裴玄静向榻上让她：“公主殿下请坐。”

“不，我就站在这儿。”永安脸色煞白地站在门边，死活不肯再向内迈一步。

她颤声问裴玄静：“你……全都知道了吗？”

最近她们彼此回避，同在玉晨观的屋檐下，却是老死不相往来的姿态。今日一早，裴玄静在廊上与永安擦肩而过时，把一个小纸团塞进她的手中。纸团上写着：“永贞真相，午时来访。”

字条送出后的几个时辰，裴玄静是在等待中度过的。她想起几年前自己初到长安时，就阴差阳错地被武元衡选定为解谜人，身负着连自己都参悟不透的重大使命，却仍一心只想着奔向昌谷，去做长吉的新娘。启程之日，叔父为自己准备了简单的嫁妆，告诉她说：去做你想做的事，将结果交给上苍。

兜兜转转到如今，裴玄静终于明白了一个道理：上苍既不像想象得那么公正，也不像想象的那么善良。上苍捉弄每一个人。

从现在开始，她将不再相信任何人，也不再屈从于上苍的安排。

即使结局早就注定。

凭借《辛公平上仙》和变字后的《推背图》第三十三象，裴玄静得出了皇帝弑父的结论。但这个结论毕竟太骇人听闻了。裴玄静反复思考后，还是觉得不能仅靠推理就给皇帝定罪。她还需要真凭实据。

证物本来就在她的手里——纯勾。但现在纯勾已经归属了聂隐娘。自从蔡州一战之后，裴玄静再也没有听到过聂隐娘的任何消息。她大概真的已经退出江湖了。如果纯勾从此随着聂隐娘消失匿迹，裴玄静倒不觉得遗憾。

纯勾是一件凶器，但对裴玄静来说，它更是爱的信物，是人生最初的也是最真的一段情感的见证。她至今想不通，是什么原因使纯勾以那么奇特的方式来到自己身边，但既然它已经离开了，那么相忘于江湖，或许才是她与它最好的道别。

换句话说，裴玄静情愿不要纯勾来做证物。

她还有证人，至少一个。

从永安公主的言行中，裴玄静敏感到她对先皇之死的内情有所知晓。永安公主对皇帝的恐惧和憎恨，绝不单单是被逼和亲所致。裴玄静还认为，永安公主肯定也知道纯勾，说不定还知道纯勾曾经辗转转到长吉的手中，所以才会听到裴玄静与长吉的婚约时那么诧异。

裴玄静决定，直接把永安公主约来。

她写下语焉不详的字条，只要永安公主的心里有了鬼，就一定能读懂。

永安公主果真来了，带着惊惶至极的神色，站在门口随时准备逃跑似的。

“你都知道了？”她又问了一遍。

裴玄静缓缓地点了点头。

“你知道什么了？”公主的话中已经带了哭音，形容更显凄怆。

那终究是亲生父亲的惨死啊！

裴玄静单刀直入地问：“先皇不是病逝的吧？”

永安公主倒退半步，后背重重地撞在门上。她就那么直挺挺地靠在门上，泪水从一双瞪得大大的眼睛中缓缓淌下来。

裴玄静说：“公主殿下——”

“不！你别过来！”永安公主喝道，“你说，你是怎么知道的？”

裴玄静斟酌着开口：“是公主……”

“你胡说！我什么都没有说！不是我说的！”永安已经在喊叫了。

“公主殿下请低声！”裴玄静不得不阻止她，“您这样会让人听见的！”

“不是我说的！不是我告诉你的！不是！”

突然，永安公主一转身便跑了出去。

玉晨观中的宫婢们眼睁睁看着，尊贵的公主殿下像个疯婆子般毫无仪态地一路狂奔而去。

永安公主离开还不到半个时辰，裴玄静就被传唤至清思殿。站在高高的御阶上，她回首望了一眼太液池。水晶盘一般的冰面上出现了数道长长的裂缝，从上向下俯瞰时，有点触目惊心的感觉。

迎面吹来的风已不似前些天那么寒冷了。裴玄静深深呼吸，肺腑中感到一丝微妙的暖意。又一个春天即将到来，周而复始，不可阻挡。她对自己微笑了。

这次，皇帝没有命人取走于闾大玉盘。于是清思殿中不仅比户外更寒冷，甚至比这个冬季中的任何一天都更寒冷了。裴玄静走进肃穆无声的大殿时，仿佛听见满殿的屏风和帷幕都在酷寒中簌簌发抖。她在御榻前笔直地跪下，龙涎香立即将她围绕起来。

“永安告诉朕，你都知道了。”

“永安公主？”裴玄静一愣，随即便释然了。为了给自己脱责，永安公主居然干脆向皇帝告发了裴玄静。恐惧会使人做出任何极端的事情，裴玄静一点都不感到意外。以永安公主的自私和怯懦，出卖谁都会毫不犹豫的。

她平静地回答：“是的，陛下。”

抬起头看到皇帝的脸色，裴玄静吃了一惊。他比前几天见时又憔悴了许多。在裴玄静的印象中，只有身患重病的人才会如此急剧地衰败下去。她又看见从玉盘中散出的袅袅冰雾，心还是不由颤了一颤。辉煌如日的大明宫中，皇帝周围正在发生的事情，远比她所设想的险恶得多。

或许这就是报应吧。想到这一点，她的内心便恢复了平静。

“你都知道什么？”

“公主殿下说什么，就是什么。”

“她说你知道了永贞旧事。”皇帝的语气很奇特，并不特别恼怒，反而有些悲凉。

裴玄静垂首不语。

“你是怎么知道的？”

“是陛下让妾知道的。”

“朕？”

“是陛下给妾看的永贞实录和内传，此外便是……天意。”

直到此刻，从永安公主到皇帝的种种表现，已经完全佐证了裴玄静的判断，她对自己的推理确信无疑了。在永安离开之后，裴玄静就从头至尾地思考过了。皇帝迟早要召见自己，要求解释第三十三象变字的含义。如果直接把皇帝弑父的罪行揭发出来，裴玄静将断无生路。

她不怕死，甚至有些期待。从元和十年的那个盛夏开始，才不到五年的时间里，她先失去了长吉，又失去了崔森，最后连纯勾都失去了。两年前怂恿永安公主砸碎假玉龙子时，裴玄静已经做好了赴死的准备。但是禾娘和李弥下落不明，以及崔森最后嘱托给她的身世之谜，才使裴玄静又在大明宫中坚持了两年。像囚徒一般活着，没有尊严没有未来更没有自由，这样的生对裴玄静毫无吸引力。她早就受够了。

令她感到安慰的是，韩湘把李弥带走了。想想真是可笑，现在她只欠皇帝一个人的了。

何不趁此机会，将一切都做个了断呢？

没想到永安这么快就出卖了自己。不过她仍然可以抓住机会，最后再做一些事——

裴玄静想帮助段成式摆脱噩运，还想逼出崔森的身世之谜。关于崔森的身世，皇帝曾经派曾老太医给她一个答案，但裴玄静根本就不信。时间太仓促，也许不能两者均达成，但哪怕做到其中之一呢？也可以对自己有所交代了吧。值得庆幸的是，在她和永安公主的谈话中，谁都没有直接说出那两个字：弑父！所以就还有余地可以周旋。

裴玄静拿定了主意，眼前似乎铺开一条坦途。这条路通向真相，亦通向彼岸，通向永恒不灭的信念。

裴玄静昂起头，朗声道：“陛下，天意昭示，先皇不是因病驾崩的。”

“哦，那是因为什么？”皇帝的声音也相当平稳。

“妾不知。”

“你不知？”

“妾只有对天意的解读。”

“说。”

“《推背图》第三十三象在凌烟阁中显影，其诗变了两个字。经过妾的推研，变字后的诗说明了：先皇诏称崩于元和元年乙卯日，为了掩饰他的真正死因，曾经发生过迁殡这种违背祖制的事情。就像……”她一咬牙，坚决地说下去，“就像当年隋炀帝弑父篡位，同样的罪行在本朝再度发生了。”

很久很久，清思殿中都是一片静默。裴玄静好像听见冰块在于阗玉盘中融化的丝丝声，又像是血液凝结发出的声音。最后她才听清楚，那是仙人铜漏不停滴答——时间在流逝。

“你是在说，朕就是隋炀帝？”

“不！”裴玄静叩首，“这只是妾解读的天意而已。”

又是一阵令人窒息的静默，漫无止境。

突然，皇帝道：“先皇并非因病驾崩，你说得没错。”

裴玄静不由抬起头朝皇帝望去，恰好看到一抹狞笑在他的唇边悠悠荡起。

“上天的昭示嘛——上天总是对的。”他俯瞰着她，“现在朕就告诉你，先皇究竟是因何驾崩的。”

一张笺纸轻飘飘地落在裴玄静的前面。

“看吧。”他命令。

裴玄静捡起纸，只看了一眼，便觉天旋地转。

那是崔淼的笔迹，潇洒不羁，风流自信。写的应该还是一份药方，但又与皇帝已经恩赐给她的那些药方不同。那些方子都是写在宫中专用的粉笺上的，而这张方子却写在一张普普通通的黄纸上。

皇帝问：“认出来了？”

“……这也是崔郎给皇太后写的方子吗？”

“不，这张方子是崔贼逃出长安之前，留在西市的一间药铺里的。”

“宋清药铺！”裴玄静惊呼。

“没错，就是宋清药铺。崔贼伏诛之后，宋清掌柜畏惧国法，将这张药方上交给了大理寺，然后又由大理寺呈给了朕。”顿了顿，皇帝问，“你不想知道，这是一张什么样的药方吗？”

“请陛下明示。”

“是毒药。”

“毒药？”

皇帝一字一句地说：“这是一种无色无嗅、不易察觉的稀有毒药。先皇就是被这种毒药害死的！”

裴玄静的头脑瞬间一片空白，但旋即又清醒过来：“永贞之时，崔郎只是一个十来岁的民间少年，怎么可能毒杀先皇！此事断不足信！”

皇帝冷然道：“崔贼之母曾为宫中女医，有祖传验方数种。其中之一就是这种毒药。她对先皇下毒后，害怕罪行败露，便设法从宫中逃离了。她在外生下孽种，又将药方传给了他。而他，再企图以这些验方阴潜入宫，为害皇太后。被皇太后识破后，仓皇逃走。最终被诛于裴爱卿的箭下，只能说是天理昭昭，死有余辜！”

裴玄静的眼前一片漆黑，经历过长吉和崔森的死，她以为自己已经能够承受任何剜心之痛，不料还会这样……强咽下从喉头泛起的腥咸，裴玄静定住心神，没有瘫软晕倒，反而更加挺直了身躯。

她抬起头，重复道：“我不信。”

皇帝一晒：“哼，只要是朕的话你统统不信，对吗？”

“不，是陛下的话不通！”裴玄静朗声道，“首先，崔森的母亲既为宫中女医，为什么要用祖传的秘方害死先皇？难道她就不怕事情败露吗？第二，大明宫戒备森严，一个女医怎么能够逃得出去？第三，她生下崔森并传给他验方，那么崔森为了保命应该远离京城隐匿身份才是，为什么千里迢迢跑来自投罗网，还企图杀害与他无冤无仇的皇太后？这种行为用丧心病狂都是无法解释的，根本就没有道理啊！最后，王皇太后明明从崔森的验方中认出了他的身世，如果按照陛下所说，皇太后应该恨透了崔森才是。但她却放走了崔森，这又是为什么

呢！”

皇帝凝视着裴玄静：“你越来越让朕感到惊异了。你的这些问题，朕本来完全可以置之不理，但是看在你的急智和冷静上，朕倒有兴趣回答一二。”

直到现在，他的神态都很平静，平静得完全不能匹配正在说的话题。他们在谈论弑父、弑君、仇恨和迫害，但是皇帝的表情和语气中只有无边无际的厌倦。他仿佛厌倦得连气愤的劲头都提不起来了。

丹药带来的燥热，被于阗白玉大盘散发的寒气暂时压制住了。皇帝自己也能清晰地感觉到，身上的热力正在不断消失，血液流动得越来越迟缓。他最近常常会想，等到热力褪尽，血液凝冻的那一刻，生命也将弃自己而去吧。那便是摆脱尘世中的一切烦恼，飞升极乐的時刻了。

皇帝心里明白，这个过程已经无人能够阻挡，包括他自己。

他看着裴玄静，多么秀美的一张面孔啊，竟也被痛苦侵蚀得不成样子了。但她仍然不肯放弃。皇帝觉得，自己对她的最后一点耐心即将耗尽。他不是不能接受质疑甚至顶撞。即位这十几年来，皇帝虚心纳谏的名望甚至已经超过了太宗皇帝，但裴玄静对他的冒犯是完全不同的。

许多年来，皇帝心中的痛苦无法言说，任何人都不能与他分担。只有裴玄静意外地闯入了他的痛苦地界，而且离核心的伤口那么切近。她明明是在挑战他最虚弱的部分，却还要摆出一副倔强不屈的样子，仿佛她在维护的是人间正义。

必须要让裴玄静也尝一尝他所经历的痛苦，她才会懂得人间正义的代价！

“那么朕就一个个来回答吧。”皇帝极其耐心地说，“首先，女医是被人指使毒害先皇的。既然有背后主谋，那个人当然用尽了威逼利诱的手段，迫使女医就范；其次，同样也是在幕后主使的安排下，女医得以潜逃出宫；第三，崔森对其母的罪行很可能所知寥寥，说不定想要通过手上的祖传验方飞黄腾达，但当被皇太后识破以后，便起了杀心；第四，皇太后以仁爱为念，虽然认出了崔贼，却不想因母之罪株

连其子，所以才暗示他离开。可是崔贼呢？反以为得计，人虽逃出京城，还将杀人毒方留在宋清药铺中。之后又跑到淮西前线，利用你的身份谋取信任，企图放走吴元济，若不是裴爱卿和李愬将军早有预料，朕在淮西打了这么多年的战事几乎功亏一篑！”长篇大论地说到这里，皇帝终于露出了愠怒的表情，但依旧控制着语调，不紧不慢地道出，“不诛崔贼，天理难容。”

他注意地观察裴玄静，期待看到她的崩溃，痛哭流涕或者哀告求饶，那样他所受的煎熬或许会有所缓解。

但他还是失望了。

在裴玄静睁得大大的双眸中，连一丝水汽都没有。她直视着皇帝，只说出了一个字：“不。”

“不？”皇帝实在感到不可思议了，“什么意思？”

“陛下所说的都是谎言，妾不相信。”

“你凭什么这样断定？”

“就凭陛下所说的，和崔郎所说的截然不同。陛下是皇帝，崔郎是草民——我宁愿相信草民！”

“你！”腹中的燥热急剧翻滚，连冰的寒气都克制不住了。皇帝不得不从御榻上站起身来。嗨，他这一生中见过的最冥顽不化的恶徒都及不上跪在阶前的这个女子。为了维护一个江湖郎中，她竟敢与天子为敌。对于这种人，光靠杀都不能令皇帝安心了。

皇帝向前连迈两步，直接站在裴玄静的跟前：“说，你以为的真相究竟是什么？”

直到这一刻他还在怀疑，她真的敢说出口吗？

裴玄静仰起纸一般煞白的脸，口齿清晰地说：“妾相信先皇并非病故，也不是因中毒晏驾的。所谓的幕后主使根本就不存在。先皇，是被陛下亲手杀害的！”

眼前掠过一道寒光，原来是皇帝抽出佩剑，直指她的咽喉。

裴玄静闭起眼睛。

许久，殿中只回荡着铜漏的“滴答、滴答”。忽然“轰隆”一声巨响，御案的一角被皇帝硬生生地砍断了。他叫起来：“陈弘志！”

“奴在。”黄衣内侍犹如幽灵一般从帷帘后面闪出来。

“将她截舌。”

陈弘志没听明白：“大家？”

“朕命你将裴玄静截舌。”

“截舌？！”这一次陈弘志听懂了，顿时吓了个魂飞魄散，双膝一软就跪了下去，匍匐于地连头都不敢抬。

皇帝居然没有发火，又说了第三遍：“裴玄静亵渎君王，朕命你将她的舌头割去。”

“陛下！”裴玄静高声道，“请陛下杀了妾吧！”

皇帝盯着她。终于坚持不住了吗？

“你想死？”

“只要陛下留着妾的性命，就算不能说话，妾还是可以写。就算不能写，妾还是可以想！”

皇帝调转目光，对陈弘志道：“你还要朕说几遍？”

“是……大家。”

皇帝乏力地摆了摆手：“就在偏殿办吧，利落点，不要弄得到处是血。”

8

刚醒来时，她以为自己已经死了。但阴曹地府怎么会有光呢？她分明看见，面前的土墙上有一片裁剪得窄窄的白色，还会像水波一般轻轻摆动。

原来是月光。

裴玄静伸出手去，轻轻地抚摸这片皎洁的月光。它的形状多么像纯勾，就连摸上去的感觉也很相似，清冽中带着某种神秘莫测的吸引力，冰冷彻骨却又使人流连。她记得聂隐娘曾经说过，纯勾不沾滴血，所以不管杀了多少人，背负多少血债，刀身上永远闪耀最清白的寒光，就如月色一般纯洁无瑕，故曰“纯”。

假如有可能，她真想亲口告诉长吉，自己是多么喜爱他赠予的这件信物。现在她已经知道了，那是一件凶器，却拥有世间最美丽而高贵的名字。长吉的诗不也如此吗？用最迤迤的词句描摹最凄惨的命运。他将最丰盛的才华献给了游荡在黑夜中的鬼魂。纯勾，就是那道劈开永恒之夜的月光。

她不知自己现在被关在何处，像是一间全封闭的牢房，唯一的光亮就是那片月色，从头顶上方的一小片孔洞照进来的。那应该是一扇给犯人通气用的天窗，覆在上面的木栅缺了一长条，月光便乘隙而入了。

在这片清光之上，她看见了那几句诗——长眉凝绿几千年，清凉堪老镜中鸾。秋肌稍觉玉衣寒，空光帖妥水如天。

裴玄静微笑起来，还是长吉，用一首诗便道出了她的归宿。躺在海底，仰望着天光透过水面，不正是她现在的样子吗？她曾经困惑过，为什么长吉将自己描述为沉默千年的仙女，原来他那双诗人的慧眼早就穿透时光，跨越生死，看到了今天！啊，她是多么欢喜，终于可以像长吉所期望的那样，隔着镜花水月观看人世，从此再无一言。

忽然，土墙上的月光被什么东西遮掉了一大半。裴玄静有些着急，撑起身想回头看一看，疼痛瞬间爆发了。麻木已久的身体骤然清醒过来，从头顶到胸口再到脚尖，每一寸肌肤仿佛都被硬生生地撕裂开，满嘴咸腥难忍，她“哇”的一声呕了出来。

殷红的鲜血溅到土墙上，那片月光仿佛也跟着晃了晃。

“哎呀，把你弄脏了。”裴玄静在心里念叨着，忙抬起胳膊去擦。这才发现衣袖上满是血迹，低头看看前襟，也被污染成了黑红色的一片。

陈弘志吓破了胆，行刑时搞得一团糟。裴玄静却异常坚忍，甚至坚持到清醒地看着陈弘志将半片血肉模糊的舌头捡起来，放在金盘里送去给皇帝过目时，才晕厥过去。她不记得自己是否有过喊叫挣扎，也许吧。但当剧痛袭来时，她的心中变得清明而平静。她终于可以体会崔森中箭时的感受了。

痛苦，再一次将她和他连接在一起。

她觉得自己求仁得仁，即使现在死去亦无悔无憾。裴玄静不明白，皇帝为什么还不杀了自己，但也并不太在意，死亡即将到来，只不过是早一天晚一天的事，没什么可着急的。她更不在乎失去了舌头，她已经说完想说的话，再没别的可说了。

哦，还是有一个小小的遗憾的。最终，她仍然没能彻底查明崔森的身世。她终究还是对不起他。但是从皇帝对崔森再三的诋毁中，裴玄静依旧窥出了一些端倪。崔森的身份，绝不会是皇帝一口咬定的那么卑微和低贱。裴玄静已经非常了解皇帝了，以他那么极端傲慢和自尊的性格，对于真正的卑贱者，即使让他提一个字都会觉得自贬身份，根本无法忍受。而他却对她反复提到崔森，虽然口口声声“崔贼”，更让她看出了欲盖弥彰的虚伪。现在裴玄静愈发觉得，王皇太后认出崔森后将他赶出长安这件事，深深地刺痛了皇帝。不管皇帝所说之事是否属实，不管崔森的母亲是否犯下弑君大罪，事实上都与崔森没有半点关系。王皇太后的做法才是为君者的仁爱与气度，皇帝却一路追杀崔森，无非是因为这其中牵扯到了他自己都不敢面对的罪行。

正是这桩罪行，使崔森成为了牺牲品，但他是无辜的。虽然崔森的冤屈将不可能被伸张，至少裴玄静可以为了他，当面驳斥皇帝的谎言。为此她宁愿失去舌头，乃至生命。

裴玄静已经感觉不到疼痛了，整个身体仿佛都不再属于自己。她仰面躺在地上，也不觉得寒冷。冬天就快要过去了吧？

“唉——”一声长长的叹息，在她的近旁响起。

微光亮起，有人点燃了一盏小油灯。

牢里还有别人？裴玄静不由自主地往墙边挪了挪，咬牙支撑着靠墙坐起来。

油灯的光，照出一张陌生男人的面孔。脸上没有胡须，却遍布与年龄无关的衰朽，双眸死气沉沉，显得格外苍老。

“不要害怕。”他对裴玄静说。是阉人的嗓音，不过，没有阉人的气味。他身上的衣袍也是裴玄静从没见过的样式。

“别怕，我不会伤害你的。”他又温和地重复了一遍，“我在这里等

了一会儿了，就等你醒来，说几句话便走。哦，我的名字叫李忠言。”

李忠言？裴玄静没有听说过这个人。

“我是丰陵的陵台令。”

丰陵！她好像突然明白了什么。但是，陵台令可以离开山陵的吗？裴玄静听说过，为皇家守陵者终生不得离开陵园，出陵园一步即是死罪。

李忠言也在端详裴玄静，尽管唇边结着大块血疤，嘴也肿胀得不成样子，整张脸算得上惨无人形，但仍然能看出原先的秀美，还有眉宇间的聪慧和倔强，都令他心有戚戚。

这么多年来，李忠言第一次从心底里感到了踏实。他预感到，自己所谋划的一切终将走向既定的结局。为此，他已经等待了太久，久到把生命完全耗尽了。

现在，所有的棋子都摆到了最合适的位置。今天，他只要完成最后一步，就可以彻底放手了。日升月落，春华秋实。他在丰陵中悟出这么一个道理：世间万物皆有灵，只要让他们各就其位，事情便会自然而然地运转下去。到时候，任何人力都阻挡不了。

他向裴玄静点了点头：“裴炼师的事情，我都听说了，更对裴炼师的勇气钦佩不已。有些往事，我亦略知一二，但恕不能透露。我只有一句话可以对炼师说——你没有错。”

她以为自己已经身经百战了，在最绝望和最痛苦的时候都不曾流过一滴泪，可是她万万没想到，在听到这个初次见面的宦官说出这句话时，自己的眼眶竟然一下就湿润了。隔着模糊的水雾，裴玄静看着李忠言的脸。不需要再多的言语，她仿佛已经能够与他心意相通。为先皇守陵的，一定曾是先皇身边最亲近的人。对于先皇的死因，他的话比任何人都更可信。尤其她还从他的声音中，听出了无法用言语形容的深切的悲哀。

所以，她并不是孤独一人。她所坚持的真相，还有别人也在坚持。尽管在对手面前，他们的声音弱小得几乎没有人会听见。但是她知道，他知道，就足够了！

“我还有一句话，想说给裴炼师听。”顿了顿，李忠言又道，“我想请裴炼师务求生，莫求死。”

裴玄静一震。

李忠言惨然而笑：“像裴炼师这样的人，应该要活下去。活下去就有希望。死，还是让给我吧。”

裴玄静想开口问为什么，旋即才意识到，自己什么话都不能说了。

“多谢裴炼师了。”李忠言说罢，俯下身向裴玄静行了一个大礼，便起身离去了。

李忠言走出囚室时，恰逢一阵夜风卷起旌旗，在头顶上扑棱棱地响。漫天乌云被吹散了一角，明月再现身姿，将皎洁的清光洒了一地。列队守候在外的神策军也可以看得清清楚楚了。

吐突承璀迎上前来。李忠言与他相视一笑，两人的脸上都露出如释重负的表情。

“看见了？”吐突承璀问。

李忠言点了点头。

“怎样？”

“不错。”

“只是……不错？”

李忠言略显无奈地回答：“你我心里有数就行了，何必说出口呢。”

“就是嘛！”吐突承璀眉飞色舞起来，“我告诉你啊，第一次在裴度府上见到她，我很是吃了一惊呢。”

李忠言只是“哼”了一声。

“我不敢对圣上明说，就拐弯抹角地提了提。谁知道，圣上还真上心了。”

“你不就希望这样吗？”

吐突承璀只当听不懂李忠言的嘲讽，继续兴致勃勃地道：“圣上是在贾昌的院子里第一次召见她的。见过之后，圣上就下令把那院子给拆了，还让我把东墙上的字拓给你。记得吗？”

李忠言自然懂得他话中的含义，却有样学样，对吐突承璀的暗示置之不理，反问：“现在将她关在这个地方，也是同样的原因？”

“这个嘛……”吐突承璀犹豫了一下，叹道，“谁叫她非要和圣上作对呢？其实圣上对她已经够容忍的啦。这次她说了那么十恶不赦的话，圣上都没舍得杀她。”

“十恶不赦的话？”李忠言举头眺望东方，黑漆漆的天边只有一颗金星闪耀着。少顷，他方淡淡地说：“那话你我难道没有说过？只不过是心里说罢了。”

“我可绝对没有啊！”吐突承璀顿时急得青筋直爆。

李忠言好笑地问：“也没那么想过？”

“当然没有！你们都不了解圣上，可是我相信他！他绝对不会做出那种事！”

李忠言沉默。

吐突承璀对李忠言道：“行了，想看的都让你看了。现在该说了吧。”

李忠言不慌不忙地说：“不忙。我们这就回丰陵吗？”

“你还想去哪儿？”

“中间能不能在东宫停一下？我想最后再去看一眼。”

吐突承璀沉吟：“倒是顺路。不过……”终是面色一寒，“我看还是算了吧。天这么黑，就算到了东宫外头，也看不见什么的。”

他示意军卒，将一辆马车赶过来。

“该上路了。你我一起，咱们边走边说？”

“好啊。”李忠言微笑，“到丰陵时天就大亮了。”

车轮“咕噜噜”地转起来。皇宫中的甬道修得比任何地方都平坦，马车行进得格外平稳。李忠言掀起车帘向后望去，皎洁的月光下，那座孤零零的祭天台通体雪白，仿佛玉石雕琢而成。在它最初建成的时候，没有人会想到它将成为一座牢房。更没有人会想到，有朝一日它会收藏起一切秘密的根源。

“别看啦。”吐突承璀说，“马上就进夹道了。”

李忠言放下车帘。

贴着皇宫外墙修筑的夹道，以太极宫的西端为起点，一路向东，沿大明宫的南侧直抵长安城的东墙，再从那里向南经过兴庆宫，然后跨越整个长安城，一直抵达最南端的芙蓉园。穿过芙蓉园，就是乐游原了。

李忠言神往地想，从乐游原下经过时，但愿能够听到青龙寺的钟声。如此，他这一趟也就圆满了；他这一生也就圆满了。

车帘外突然变亮了，随着马车行进渐渐暗下去，然后又亮起来，周而往复。李忠言对此再熟悉不过——夹道两侧的砖墙上每隔一丈，便有一盏长明灯，不分白天黑夜地点着。所以夜间在夹道中行进时，就有这种时明时暗的效果。

吐突承璀坐在对面盯着他：“说吧。”

“我就是辛公平。”

“你？”吐突承璀并不显得惊讶。

“是我。《辛公平上仙》这整件事都是我干的。”

“就你一个人吗？”吐突承璀夸张地扬起眉毛，“不可能吧。”

“倒是还有一位帮着联络。”

“是谁？”

李忠言问：“你还记得李谅吗？”

“李谅？是不是那个彭州县令李谅？”吐突承璀的脸色一变，“他不是罗……哦，在永贞元年的谋反案中被处死了吗？”

李忠言道：“他有个兄弟还活着，后来设法找到了我，说是想为兄长报仇。我便让他帮我实施辛公平之计。我告诉他，当年武元衡任御史中丞时，李谅的罪名就是武元衡拍板定案的，所以报仇应该针对武家。”

吐突承璀惊叹：“你好……歹毒啊。”

李忠言一笑：“怎么？难道你希望我说出陷害罗令则和李谅的真正元凶？”

吐突承璀阴沉着脸不吭声了。

少顷，李忠言道：“总之，他一口就答应了。”

“他是自己去丰陵找你的？”

李忠言点了点头。

“好啊！还真把皇家陵园重地当成西市了，想进就进？”吐突承璀勃然大怒，“那帮饭桶，看我不狠狠地收拾他们！”

李忠言劝道：“百密尚有一疏。你呀，就别为难把守陵园的神策军了，长年累月待在那种地方，是个人都会变得麻木的。况且，陵园里的人绝对出不去，这一点守军们看得还是很紧。但偌大一个丰陵中，尚有几百号活人，总需要运送粮食蔬果进去，故而对进园的人有时盘查得并不太严格。”又笑了笑，“至少我是绝对不能跨出陵园一步的。对此，吐突将军大可放心。”

“不对啊！”吐突承璀皱眉道，“我听段成式那小子供称，他是在骊山上见到辛公平的，你人既然出不得丰陵，又如何能去骊山？”说着，不禁上下打量李忠言，“你究竟捣的什么鬼？莫非学会了分身术？”

李忠言大笑起来：“我要是有那个本事就好咯。哪有那么玄乎，其实说穿了，就是一片障眼法加迷魂阵而已。”

“障眼法加迷魂阵？”

“很简单。我之所以约段成式在骊山行猎的时候与他见面，就是为了避开长安城的宵禁。当时他被蒙上头，由马车一路载着去往的正是丰陵。”一边说，李忠言一边从怀里掏出了一把假胡子，往下颌处比了比，冲着吐突承璀微笑。

“哈哈，对啊！”吐突承璀猛拍大腿，“我明白了！从骊山去丰陵反而比从长安去更近。一个晚上足够来回，而且都是在夜间的深山里行路，凭耳朵听不出任何区别。段成式会以为，马车带着自己在骊山里兜圈子，实际上都跑那么远了。”他看着李忠言，“可你费这么大劲却又为何？随便派个人给他讲《辛公平上仙》的故事不也一样吗？比如那个李谅的兄弟？干吗非得你自己讲给段成式听，这也太冒险了吧？”

“任何人都讲不出我的感受来。”李忠言正色道，“在我的心中，《辛公平上仙》里所发生的一切，都是真实的。”

“你——唉！”吐突承璀长叹一声。

“况且，我也想亲眼见一见段成式。”

“见他？为何？”

“当你想害一个人的时候，至少得先看他一眼吧。”

吐突承璀感触良多地说：“那个段成式嘛，不过就是个少年人。”

“是啊，一个聪明、正直、前途无量的少年人。”李忠言微笑着说，“是个好孩子，所以吐突将军就别再为难他了。我还想拜托吐突将军去恳请圣上，就说段成式只是落入了我的圈套，无辜受到陷害。圣上对武元衡的感情那么深，段文昌又是现今朝廷中的肱骨之臣，放过段成式乃皆大欢喜的好事，何况，那孩子本来就没有罪。我原本光想着要翁倩孙还，如今想来，还是太过分了。”

“这就心软了？”吐突承璀怪里怪气地问。

“人之将死，其言也善嘛。都到了此刻，我不想多作孽了。”

“哼，当初却为何挑中他下手？”

“一则，这孩子喜欢志怪传说，用鬼故事引诱他，很容易就上当了。二则，几年前我布局离间圣上和武元衡，本来进展得很顺利。哪知道藩镇横插一脚，抢先砍掉了那厮的头颅！我总觉得让他死得太便宜了！”说到这里，李忠言突然满面狰狞，足见恨意之深。

“你……就那么恨武元衡？”连吐突承璀也有点惊到了。

“当然恨！恨透了！”李忠言咬牙切齿地说，“永贞之时，柳宗元和刘禹锡先后去请他帮忙，他不答应。先皇让我去对他说，他还是不答应！当时韩愈等人都在看武元衡的动向，如果他肯站出来，先皇何至于那么快就被迫退位，‘二王八司马’也不至于落到最终的惨况！所以在我的心中，武元衡堪称罪魁祸首！”

“唉，你这么说就太偏激了嘛。我虽极厌恶武元衡的为人，还要替他说两句。”吐突承璀道，“先皇登基之时已是风中残烛，偏偏‘二王八司马’还肆意胡为，非要推行他们那套所谓的变革措施，把朝中的老臣几乎得罪光了。在当时的情势之下，武元衡选择敬而远之，也是情有可原的啊。”

“情有可原？那会儿先皇还在位呢！他这么做，根本是对君主的背叛！”

吐突承璀正色道：“武元衡选择的是向当时的太子、如今的圣上效忠。事实证明，他的选择是真正明智的。你必须承认，如果任由‘二王八司马’那班人折腾下去的话，朝堂只会越来越乱，人心更将纷杂，对大唐有百弊而无一利。其实到后来，先皇自己也认识到了这一点。否则，怎会那么快就决定禅位呢？”

李忠言脸色铁青地沉默着。

吐突承璀又道：“圣上即位以来，殚精竭虑、呕心沥血，花了整整十四年的时间，终将天下强藩悉数剿灭，如今只剩下一个平卢李师道还在苟延残喘，被灭是早晚的事。圣上一直对我说，削藩成功之后，他就要着手完成另外一个心愿，在边境上平定吐蕃，进而收复河朔失地，把大唐失去的陇右疆域重新夺回来！”他注视着李忠言，一字一顿地说，“先皇想做却没有能力做、来不及做的事情，正在圣上的手中一点一点变成现实。我相信，先皇的在天之灵亦会感到慰藉。而你，为什么非要执着在当年的恩怨中呢？”

良久，李忠言回答：“你知道我在执着什么，你也知道圣上在执着什么。”

9

马车正行进到一段阴暗处，吐突承璀的脸在黑暗中显得格外苍白。他问：“你方才提到几年前曾设计离间圣上和武元衡，指的是什么？”

“真兰亭现。”

“真兰亭现？”吐突承璀难以置信地瞪着李忠言，“连那首离合诗也与你有关？哎哟，不会是你自己作的吧！”

“怎么可能？”李忠言笑道，“我要是有那点才学，早就当上枢密使啦。我告诉你吧，其实那首诗是拼出来的。”

“拼出来的？”

“你还记不记得，当年咱们在东宫的时候，先皇以太子身份常常

召集各色文人墨客，乃至僧道等江湖异士，在一起做一些品诗论画、谈禅论玄的风雅之事。有一阵子，先皇对离合诗特别感兴趣，那些人就争着作离合诗展才，还相互比赛，热闹了好长一段时间。离合诗本属游戏之作，大家作完乐完后就扔到一边去了，渐渐地兴致没了，便再无人提起。我呢，倒是打心眼里羡慕他们的聪明才华，悄悄地把这些诗都抄录了下来，自己也想学着作，可是最终连半首都没凑出来。后来我到了丰陵，每天闲来无事，脑子里又总是转悠着东宫的旧时光，便把这些个离合诗又翻了出来，常常读读再练练，只为了消磨时间。”

“只是消磨时间？”

“起初确实如此，但渐渐地在我的心中形成了一个想法。因为我偶尔在那堆离合诗里，发现了‘兰’和‘亭’这两个字。”顿了顿，李忠言问吐突承璀，“你可知道，这两个字的离合诗是出自谁人手笔吗？”

“谁？”

“斓裊洛水梦，徒留七步文。蓬蒿密无间，鲲鹏不相逢。这四句诗离合出一个‘兰（蘭）’字，它的作者正是武元衡。”

“武元衡？”吐突承璀大吃一惊，“竟然是他？”

李忠言讥讽道：“何必大惊小怪？你又不是不知道，武元衡当年也曾在东宫走动过，虽然不及柳宗元与刘禹锡他们几个与先皇的关系亲密，但也绝对不像他后来所表现出的那样，与东宫之间泾渭分明，界限划得那么清楚。所以我恨他，尤其是在这一点！不知你听说过没有，后来权德舆曾经发起过一次离合诗会，武元衡刻意不参与，显得格外清高。在我看来，实在是欲盖弥彰得可耻！”

吐突承璀直听得眉飞色舞，嘴里却道：“你如此诋毁武相，不厚道！”

“随你怎么说吧。”李忠言道，“我记得武元衡当时作完此诗，还提到他最爱曹子建的《洛神赋》，故而把这个典故写入诗中。不信你再去问问段成式，他的外公是不是特别推崇曹植的诗赋。”

吐突承璀点头，又问：“那么‘亭’字呢？又是何人所作？”

李忠言沉默了很久，吐突承璀快等得不耐烦了，才听他用无限惆

怅的语气说：“亮瑾分二主，不效仲谋儿。仃伶金楼子，江陵只一人。‘亭’字的这四句离合诗，乃出自先皇亲笔。”

吐突承璀惊得张大了嘴巴。

李忠言说：“你不觉得吗？‘真兰亭现’十六句离合诗中，唯有‘亭’字这四句最具帝王之气。尤其是‘仃伶金楼子，江陵只一人’，直指当年萧绎为了夺取皇位而剪除手足兄弟，最后落得孤家寡人，江陵城破后自己也被杀的惨痛后果……先皇作此四句诗，何尝不是在借古讽今，感叹李唐皇家中亲情沦丧，父子兄弟之间自相残杀！”

“哎哟！”吐突承璀忙不迭地去捂李忠言的嘴，“求求你别再乱说了！”

李忠言将他的手打落：“你放开！我都是要死的人了，你就让我说个痛快吧。总之没有旁人能听见就是了，你怕什么！”

吐突承璀喘着粗气道：“那……另外两个字的离合诗又是打哪儿来的？”

“‘真’字的四句：克段弟愆休，颖谏孝归兄。惧恐流言日，谁解周公心。则是白居易写的。他曾作过的《放言五首》，其三中有句曰：‘周公恐惧流言日’，用的是同样的典故。”

“最后一个‘现’字呢？”

“觐呈盛德颂，豫章金董董。琳琅太尉府，昆玉满竹林。又是金又是玉的，足见闺阁之风，乃出自女子手笔。”李忠言冷笑着问，“在大明宫中，除了咱们的女尚书宋若华，还有哪位闺阁能作出如此佳句呢？”

“宋若华啊！”吐突承璀惊讶得无以言表。

少顷，李忠言道：“其实我抄下来的离合诗远远不止这几句，但恰恰是这十六句，组成了‘真兰亭现’四字。当我在丰陵拼出‘真兰亭现’后，心中便形成了一个计划，专用来对付武元衡！”

“你当真那么恨他？”

“当然，原因我方才已经讲过了。元和一朝，武元衡简直就是踩着永贞的尸骸上位的。不可否认，他在削藩一事上功不可没。可是元和十年时，圣上欲召回柳宗元和刘禹锡等人，明明有重新启用他们的

意思，却被武元衡阻挠，又都落了空。我知道武元衡在怕什么。他就是不愿意永贞旧人重新站在朝堂之上，站在他的对面。因为到那时，过去的恩恩怨怨就会被重新翻出来，他武元衡一手遮天的风光日子也就到头了！”

李忠言的话字字诛心，吐突承璀不禁长声喟叹。其实武元衡活着时，吐突承璀同样对其怨恨不已，因为武元衡占去了皇帝太多的信任，也因为他想方设法阻止宦官攫取更多的权力，首当其冲最受伤的就是吐突承璀。然而吐突承璀也不得不承认，武元衡所做的一切绝非出自私心。平心而论，武元衡的确是最忠实于皇帝的臣子。所以对于李忠言的刻骨仇恨，就连吐突承璀亦无法苟同，当然，现在已无必要就此争论了。

吐突承璀思忖着问：“我还是想不通，何以一首离合诗就能离间武元衡和圣上的关系呢？”

李忠言得意地说：“我设法将离合诗送到了皇帝的案头。”

“是哪一个帮你做的？”吐突承璀又露出一脸凶相来。

李忠言不慌不忙地回答：“魏德才。”

“魏……”吐突承璀不能相信李忠言的话。栽赃到一个死人头上，还是一个臭名昭著的死人，再容易不过了。但是……他狐疑地打量着李忠言，考虑了一下，决定暂不追究这些细节了。不管李忠言安插在皇帝身边的人究竟是谁，今天过后，有的是时间和机会收拾他们。目前李忠言谈兴正浓，务必要让他不停顿地说下去，说得越多越好。

于是吐突承璀问：“你认为圣上看到离合诗会怎么做？”

“他会非常担心。圣上未必能立刻解出‘真兰亭现’这四个字来，但一定能看出此诗别有深意，代表着有人在暗处觊觎什么。所以，圣上定会找最信任的饱学之士来帮忙。”

“于是圣上便……找了武元衡？”

李忠言微微一笑：“我认为圣上有两个人选，其一是武元衡，其二就是宋若华。”

吐突承璀恍然大悟：“有道理！因此你特意选择了他们二人的诗句放在其中？”

“因缘际会而已。”李忠言道，“只能说在若干年前的东宫诗会中，就已经埋下了后事的种子。按照我的盘算，不管圣上找了武元衡还是宋若华，此二人见到这首离合诗后定会惊惧万分。因为首先，这里面有当年他们在东宫与永贞党人唱和的证据。尽管元和以来，他们二人都竭尽所能与那段往事切割，然一旦旧事重提，圣上再怎么信任他们，心里也会相当不舒服，从而生出嫌隙。其次，以他们二人的才学，应能立刻离合出‘真兰亭现’四字，但对于这四个字背后的含义，却又肯定疑虑重重。所以他们只能向圣上撒谎，声称自己一时无法破解此诗，请求圣上将这个谜题全权交给他们去办，从而争取主动，便于攻守。”

吐突承璀直摇头：“真没想到啊，你这家伙居然盘算得这么深了！”

“我在丰陵成天无所事事，还不是盘算这些。”

“好好。”吐突承璀问，“你要报复的人是武元衡，为什么还要扯上宋若华呢？”

“算她倒霉，写了‘现’字的离合诗，正好能用得上。不过，宋若华本来也不是什么好人。永贞期间，她也曾在暗中支持禅位。当年德宗皇帝将她召入宫中，先皇对其避之唯恐不及，故而宋若华怀恨在心，挑了先皇最艰难的时候落井下石。”

吐突承璀无语。他算是看明白了，在李忠言的眼中，所有在永贞期间不愿和摇摇欲坠的先皇绑在一起，坠入深渊的人都是叛臣逆子，都该千刀万剐。

他长叹一声：“都让你料准了，圣上果然找了武元衡。武元衡也确实如你所想的，请求圣上把此事全权交由他来办。”

“天助我也，没过多久藩镇居然用一只金缕瓶去行贿武元衡，而武元衡为‘真兰亭现’所困，正在揣摩《兰亭序》里藏着的秘密，就赶紧把金缕瓶收下了，还对圣上隐匿不报。如此一来，就算圣上原来没有多想，这下也对武元衡起了疑心。”

“等等！”吐突承璀皱起眉头，“你的意思是说，没有武元衡帮忙，圣上自己便离合出了‘真兰亭现’四字？”

“当然。圣上参加过东宫的诗会，也玩过离合诗，所以我想他只要稍微花一些心思，肯定能解得开。而一旦解开，他就会立即联想到太宗皇帝伪造《兰亭序》的秘密。对于圣上来说，《兰亭序》的秘密牵扯到立储之事，又隐含皇家的人伦悲剧，正是他最大的心病。而武元衡藏下金缕瓶，且对离合诗的含义隐而不报，你觉得，圣上会对他有什么看法？”

吐突承璀问：“难道圣上早就知道太宗皇帝伪造《兰亭序》的秘密？”

“每任太子都会被告知这个秘密，以为警戒。所以先皇很早就知道了。只是后来不知怎么的，王叔文和王伾二人也查得了这个秘密。在先皇打算立太子时，他们二人担心从此失去权力，就祭出这个秘密来，企图以此来阻止先皇立当今圣上为太子。”

“没错。”吐突承璀点头道，“圣上对二王恨之入骨，就是因为他们曾经力阻先皇册封圣上为太子。”

“是的，也正因此先皇才痛下决心，仅仅在位六个月就将皇位禅让给了圣上。因为他知道，再任由二王那么闹下去，势必对朝局造成致命的打击。而他自己的病势一天比一天沉重，已经没有能力控制他们了。”顿了顿，李忠言摇头道，“扯远了，这些事情你都很清楚，无需我赘言了，还是说回离合诗吧。”

“我明白了！你把离合诗送到圣上案头时，正值圣上为重新册立太子而烦恼。《兰亭序》的秘密将引出‘立嫡以长’之说，很容易被人加以利用。所以武元衡在此事中的态度大可斟酌。”吐突承璀看着李忠言，竖起大拇指，“时机选得妙啊！”

“可是，武元衡到底在想什么呢？”吐突承璀又纳闷起来。武元衡对皇帝的忠心不容置疑，再加上清高的个性，从不对太子之事妄加评论，所以连吐突承璀都不相信他会与郭念云一派相勾结。以武元衡的睿智和他对皇帝的了解，应该很快就能醒悟到，此事将对自己造成威胁。要想维持皇帝对自己的信任，最简单的办法就是把一切对皇帝和盘托出，才能显得光明磊落，心不藏奸。他有什么必要将“真兰亭现”和金缕瓶都藏匿起来呢？后来甚至还把一个纯粹的外人裴玄静卷

进来，以至于连皇帝都不得不亲自出马收拾场面——武元衡究竟所为何来？

“我认为，武元衡是想借机查出先皇的死因。”李忠言肃然道，“他从‘真兰亭现’离合诗中嗅出了不一样的味道，故而产生了一些可怕的联想。”

吐突承璀瞠目结舌：“不不不！武元衡绝对不会有那种忤逆的念头……”

李忠言反问：“那他为何专程来丰陵探听我的口风？”

“武元衡来过丰陵？什么时候？”

“就在他收受了金缕瓶之后不久。”

“哦？他对你说了什么了？”

“总之是与先皇驾崩有关的话，你还要我再说下去吗？”

“……算、算了！”

李忠言冷笑：“武元衡还是挺厉害的，竟推断出了离合诗与丰陵、与我有关。可惜现在已经死无对证了。哼，遇刺算便宜了他，否则倒真有一场好戏可看！”

“他得了什么便宜，头颅至今没有找到呢。”

“所以说啊，位极人臣又怎样，到头来连个全尸都没有。”李忠言用悲喜交加的语气道，“至少在这一点上，我肯定会强过武元衡。”他的目光停留在吐突承璀青白相间的脸上，微微一笑，“你也要早作打算。”

吐突承璀色厉内荏地说：“我？我怎么了？！”

李忠言但笑不语。

马车停下来，有人在车外说话：“将军，丰陵到了。”

两人都坐着没动，只是静静地看着日光透过车帘照进车内，在内壁上画出闪烁不定的线条。车外传来晨鸟啾啾，说明严冬正在远去。

良久，吐突承璀方道：“还有一件事，眉娘在福州等的人……”

“你应该猜得到吧。圣上肯定也能猜到。”

“可是……”

李忠言直视前方的车壁，目光却无比悠远。他是在凝望一段往

事，一段刻骨铭心的记忆。

“永贞元年冬，倭国遣唐僧沙门空海求得先皇敕书一封，允其提前结束遣唐使命，返回倭国。先皇赐沙门空海主船一艘、副船两艘及所有船员装备。这些船只满载着二百多部佛经及阿闍梨附属物，送沙门空海返回倭国。”顿了顿，李忠言道，“不过你我都知道，船上还有唐人。”

“我知道。”吐突承璀承认，“但那个唐人并没有登船，却由明州港掉头西行了。”

“因为他想回长安，而你们自然不会让他回来。”

吐突承璀叹道：“他那是回来找死啊！本来圣上都打算放过他了。你想啊，如果他真到了倭国，难道还派人渡海追杀过去不成？”

李忠言平静地说：“先皇一心指望他能平安抵达倭国，可又担心他待不了多久就想回来，所以才嘱咐眉娘在自己驾崩之后，请求出宫返乡，专程到福州去等待倭国来船。先皇准备了一封手书给眉娘，如果在十年内见到他回来，就把手书交给他。”

“信里写了什么？”

“我怎么知道。先皇并没有给我看过。不过我猜想，应该是一些指点吧，关于回到大唐以后该怎么做。”

“做什么？谋反吗？”

“谋反？谋反的罪名不是已经被你们安上了吗？人也被活活杖毙了。先皇千算万算，唯独没有算到，他根本就未曾登船，而是死在了大唐！”李忠言直视着吐突承璀，一字一顿地道，“我告诉你们，从来就没有任何阴谋。皇帝根本无需惧怕，却偏偏怕得要死。只因他怕的不是阴谋，而是——他自己的良心！”

吐突承璀激灵灵打了一个冷战。

“好了。”李忠言轻轻拍了拍自己的双膝，“我所知道的都说完了，也该上路了。”他露出满足的微笑，“我等这一天已经等得太久，实在是迫不及待了。”

“等等。”吐突承璀拦道，“最后一个问题，那个李谅的兄弟现在何处？”

“我不知道他现在哪里，你也不必再多花力气去找他。此人身上带着十几年前的旧伤，本就是苟延残喘，活一日算一日罢了。我估摸着，很可能他现在已经死了。就算不死，无非再多挨几日，你放过他，就当给自己积点阴德吧。”

见吐突承璀仍然满脸怒容，李忠言忽道：“我听说，圣上这段时间越发离不开柳国师的仙丹了？”

吐突承璀一愣。

李忠言微微欺身向前，道：“我就是辛公平，我已经看到了圣上上仙之日。只是我想问——当阴兵闯入大明宫的那一天，吐突将军该如何自处呢？”

吐突承璀将牙齿咬得“咯咯”作响。

李忠言向他靠得更近一些，声音压得低低的：“好歹你我也算几十年的交情了，今日我便给你最后一句忠告：如若不想让永贞的惨况在自己的身上重演，就必须在未来的新君那里早作打算。你当初力挺澧王上位，少阳院里的太子和长生院里的郭贵妃都已将你视为眼中钉。一旦他们得势，你想想自己会落到什么下场吧！圣上保得了你一日，保不了你一辈子！我言尽于此，吐突将军好自为之吧！”

当李忠言的背影消失在狭窄的墓道深处时，吐突承璀下令：“封门。”

神策军推着小车，轮番把混合着水银的泥浆灌进墓道，直至墓道中已经没有任何空隙了，才合力将沉重的石门关拢。

吐突承璀呆呆地注视着严丝合缝的墓门。很久很久，他的眼前仍然晃动着李忠言的笑脸。在他的记忆里，李忠言从来没有笑得这么舒心过。

1

为了隐蔽行藏，韩湘带着李弥专挑冷僻小道，花了比平常多一倍的时间才抵达北都太原。太原又名并州，是高祖李渊的发迹之地，同时也是大唐面向广大北方的屏障要塞，其战略意义不言而喻。目前担任北都留守的，正是皇帝最信任的宰相裴度。

既然是北都，地理位置比长安要往北不少。北方的时令似乎总比南方快上半步。当韩湘来到太原城附近时，已经能够见到枯枝中萌发的新芽，早春的气息侵入肺腑，让他生出一种恍若隔世的感觉。

太原城中井然有序，虽不如长安恢弘壮丽，也比不上洛阳旖旎繁华，但街上行人的神态看起来更沉着也更安逸些。

长安的人和事，仿佛已经十分遥远了。

韩湘来到北都留守府求见裴度大人，没多久即被引入二堂。对于韩湘来说，裴度本是熟稔的长辈，今日一见更是百感交集，抢前几步拜倒行礼，眼眶一下子就红了。

他没有半点隐瞒，便将自己从蓝关山道上受叔公韩愈之命，回到

长安后遇到种种事端，一五一十地对裴度讲起来。

裴度听得很专注，只有当谈及李谅的时候，才第一次打断韩湘。

“李谅，字复言？”他沉吟道，“我记得这个人。当年他受到罗令则谋反一案的牵连被杖毙。恰好他的夫人正怀有身孕，受到刺激后难产而死，可谓家破人亡了。”

“竟然是这样……”

裴度叹息一声：“更令人痛心的是，不久后便有证据表明，李谅的罪名完全是被捏造出来的，也就是说，他是蒙冤而死的。”

韩湘喃喃自问：“难道我真的杀了一个冤魂？”

“怎么可能？人是不能死第二次的。”裴度慈爱地看着韩湘，“我倒想起来了，李谅似乎还有一个兄弟。”

“兄弟？”

“是的，也同李谅一起被抓，遭到严刑逼供要他指认其兄谋反，他宁死不从，被刑讯而亡了。”

韩湘怒火中烧，一拳砸到案上：“天理何在？王法何在？”

裴度平静地说：“据老夫所知，天理和王法并非一直都在，但是，它们终究都会在。”

韩湘愣住了。

少顷，裴度又道：“我听你的描述，这个自称李复言的人身有痼疾，却不肯延医治疗，还声称有冤屈。所以我在想，此人会不会正是李谅的那个兄弟？”

“可他不是已经死了吗？”

“李谅是明正典刑的。他的兄弟只是证人，被刑讯逼供而死，我估计尸体就被随意丢弃在野外了事，未经仔细查验。说不定他的命大，又活了过来。”

“这么看来……”韩湘越想越有道理，“倒是很有可能！他死里逃生，蛰伏多年后来到长安，就是为了报当年之仇！”转念又一想，“可是他要报仇，怎么报到段成式和我的头上了？”

“因为李谅案当时的御史中丞，即案件的主审官员正是武相公。”

“什么！”韩湘惊道，“我不信武相公会做出那等伤天害理的事

来！”

“他没有做。”裴度的语气有些奇怪，“当时真正办理案件的人是吐突承璀。”

韩湘目瞪口呆。

“实际上，事后为李谅平反的才是武相公。”

韩湘明白了。本应负责案件的御史中丞武元衡靠边站，吐突承璀却越俎代庖，草菅人命，而武元衡只能在事后略作补救。此案背后操纵者的身份不言而喻了。“李复言”却只知向当年的主审官员复仇，想必叔公也是因为和武元衡的密切关系，被一并当成了复仇对象。

是“李复言”错了吗？韩湘悲哀地想，不，他没有错。即使武元衡和韩愈并未实际介入此案，但他们不也是袖手旁观，冷漠地看着好好的一个官员和他的家人被活生生地逼死了吗？而“李复言”明明已将自己装入彀中，却在最后关头以死相逼，意欲使自己免遭吐突承璀的毒手。相形之下，他的行为要高尚得多，也宽宏大量得多。

韩湘的心刺痛难忍。只因自己无意中给予的友善，“李复言”便放弃了复仇，而自己却亲手杀死了他。

韩湘好不容易才控制住自己，没有当着裴度的面落下泪来。

过了好一会儿，韩湘才能继续往下讲。裴度再没打断过他。官衙的钟敲午时，韩湘正好说完了最后一句话。裴度立即便问：“李弥在哪里？”

仆人把李弥带上堂来。如今他的样子已十分整齐，只有眼神依旧呆滞得吓人，对裴度慈爱的问话也没有丝毫反应。

韩湘说：“他什么人都不认得，也完全不会讲话了。”

裴度长叹一声，目光落到李弥的手上。早已变形的金簪从握紧的拳头中探出来，指缝间滑落几缕丝线，很难分辨出原先的颜色了。

裴度曾听裴玄静讲述过这支金簪背后的故事。他知道，这是一位父亲对女儿充满歉疚的爱。他更知道，这位父亲正是为了救自己流尽了最后一滴血，永远失去了和女儿团聚的机会。而自己，却从未替那个可怜的女孩做过任何事，任由她被残酷的命运吞噬。这支金簪中凝结着女孩的结局，将永不为人所知。很可能眼前这个痴呆的少年是知

道的，但少年拒绝把那一切说出来，为了替女孩保持最后的尊严，他决定从此不再对这个世界说一个字。

裴度不由闭了闭眼睛。作为一位帝国的宰相，他深知“家国天下”这四个字本就意味着牺牲，再多的鲜血也不会令他的信念有丝毫动摇。可是今天，他仍然感到了剧烈的心痛——

这样真的对吗？

也许，裴玄静的话是有道理的。真相就是真相，不该因为任何观念而改变。没有真相，就没有正义，更没有救赎。

裴度吩咐仆人为李弥准备住处，好生照顾他，又对韩湘道：“你也累了，就在留守府里住下吧，好好休息。”

“是。”韩湘答应着，又问，“京城那边的事情怎么办？”

“京城的什么事？”

韩湘让裴度给弄糊涂了：“好多事啊！段成式怎么洗脱冤情？《辛公平上仙》的幕后策划者到底想干什么？他们的阴谋是否会危害到圣上？所有这些事情都关系重大，必须立即采取行动啊！”

“采取行动？”裴度叹道，“只怕鞭长莫及啊。”

“啊？！”

裴度轻轻地拍了拍韩湘的肩膀：“听老夫的话，少安毋躁。我想，长安那边很快就会有消息传来了。”

韩湘度日如年地熬过了三天。第四天的傍晚时分，终于等到了裴度的召唤。

刚一踏进裴度的书房，韩湘就被裴度的面色吓着了。

他不由自主地厉声问：“裴相公，出什么事了？”

裴度指着书案：“长安来函，你读一读吧。”

将书信匆匆扫过一遍，韩湘几乎不能相信自己的眼睛：“截、截舌！”

“怪我，都怪我啊！”裴度哑着喉咙说，“我不该任由玄静陷入宫中而置之不理，只是一味抱着幻想，指望她会在宫中磨砺了性情，并最终改变想法。可叹啊，这些都只是我的一厢情愿！”他痛心疾首地连连摇头，“我早该料到会有今天！”

韩湘急问：“为什么？为什么圣上要对静娘下如此毒手？她做错了什么！”

“你没看见信上写的吗？因为玄静说了大逆不道的话，所以才会被处以截舌之刑……”顿了顿，裴度惨然一笑，“唯一的好消息是，《辛公平上仙》一案告破，段成式洗脱罪名，算是不幸之中的万幸吧。”

“什么大逆不道的话？什么大逆不道的话？”韩湘还在一个劲儿地翻看书信，“这里没写啊！我不明白，静娘到底说了什么话呀！”

“我想……我知道她说了什么。我还知道她为什么要那样说。”裴度沉痛地说，“玄静她恨我，更恨圣上！”

“恨您？恨圣上？”

“因为她亲眼目睹我射杀了崔森，并且她相信，正是圣上命我这样做的。她之所以在宫中隐忍两年，目的就是要查明崔森的死因。她想弄明白，崔森这个江湖郎中到底犯了哪条死罪，竟使他不得不死。这一次，她一定以为找到了答案，所以才会不顾一切地忤逆圣上，因为她要为她所爱之人鸣冤啊！唉，就像……李谅的兄弟要为他兄嫂鸣冤一样。”说到这里，裴度看着目瞪口呆的韩湘，长声喟叹，“我只道玄静是个执着的孩子，愿意寻根究底，却不想她还如此刚烈。我真的很后悔，没有早一点告诉她——崔森没有死，他还活着。”

“……崔森还活着？”韩湘的脑子乱作一团了。

“我的那一箭从城头射出，被崔森胸前的假玉龙子挡了一挡。假玉龙子从中裂开，箭矢插入他的胸膛，崔森受了重伤，但没有当场毙命。按照圣上的旨意，我原应该再补上一刀，割下他的头颅才是。可是就在那一个瞬间，我改变了主意。”

裴度没有说明，究竟是什么导致他留下了崔森的性命。他只告诉韩湘，发现崔森尚有一口气之后，他便命人将崔森藏了起来，另外从淮西战场上找到一具年纪和相貌近似的士兵的尸体，将其头颅砍下带回长安。当时裴玄静疟症复发，再加目睹崔森中箭所受的刺激，病得人事不知，所以才侥幸瞒过了她。回到长安之后，皇帝根本没有兴趣查看崔森的头颅，就命裴度将它处理掉了。

“如此一来，崔森已死遂成定论。但实际上，我将他转送去了洛阳，悄悄找人为他医治。”裴度解释道，“崔森的伤势非常严重，不将他带入长安，一则是怕走漏了风声，二来他的身体也承受不了长途旅行。到达洛阳之后，崔森的情况仍然几经反复，很长时间都处在生死的边缘。所以，我也一直没有对玄静提起。恰好那时，圣上迁我为北都留守，我认为是个很好的机会，可以远离长安这个是非之地。我原计划带着玄静一起来太原，再把崔森也安排到这里来救治。可是万万没想到，玄静自作主张搅乱了回鹘和亲，被圣上没入宫中……”

平复了一下心情，裴度继续说：“玄静奉旨入宫，我固然大为不舍，但也觉得她的行为太过失当，无法偏袒。玄静是以陪同永安公主修道的名义进宫的，今后还有机会离开。故而我思之再三，赞成了圣上的决定。玄静的性格有时的确太过执拗，我以为让她在宫中过一段与世隔绝的生活，静心修道，约束性情，同时把过去的事情逐渐淡忘掉，对她终究是件好事——可是，唉！”

事与愿违固然令人伤感，但裴玄静会有今天的遭遇，确实出乎了所有人的预料，更粉碎了裴度的美好愿望。

裴度告诉韩湘，到太原后不久，自己就命人将崔森接来，为他多方延请名医，最终救回了他的性命。等崔森真正恢复健康时，距离蔡州之战已经过去大半年了。在崔森卧病期间，裴度始终没有和他照过面。对于崔森的各种问题，仆人们遵照裴度的吩咐一概置之不理，同时对他保持着严密的监控。

直到崔森基本痊愈，对这种囚徒般的生活再也无法忍耐时，裴度才与他展开了一次严肃的长谈。正是这次谈话使裴度震惊地发现，崔森的身世大有玄机。

2

裴度叹息着说：“当初，圣上正是以崔森身世的名义，命我将其诛杀的。”

在裴度收到的旨意中，皇帝明确指出崔森之母是大明宫中曾经的女医官，名叫药兰。药兰出身于一个不为人知的神医家族。该家族早从汉朝起即为御医，后来又历经各朝皇家所用，自大唐建国便一直在长安宫中侍奉。药家的医术相当精湛，但因从不在民间行医，所以其名不扬，就连他们的姓——“药”也是由汉家天子所赐，其本姓反倒无从考证了。

药家医术的核心是一本世代相传的神奇方书，药家就像保护性命一样保护着这本书。历朝历代都有人打过这本书的主意，巧取豪夺却统统失败。因为除了方书本身，药家还有一套记录和解读药方的特殊办法，所以即使有人拿到了方书，不会读照样没用。但药家也因此遭到皇家所拘束，世代都不得踏出皇宫半步。

到了药兰这一代，整个家族只剩下她一脉单传。又因药兰是个女子，所以时常在后宫走动。东宫太子多病，王良娣经常向药兰请教调理补宜的方子，两个年龄相仿的女子因此结下私谊，王良娣也跟着药兰学到了一些皮毛的医术，并且记住了药家常用的几个方子。

许多年后，正是凭借这几个方子，王皇太后认出了崔森的身份。

裴度道：“崔森自己的回忆也证实了，他应该就是药兰逃离长安后生下的儿子。问题在于，当年药兰为什么要出逃？”

按照皇帝的说法，药兰企图在太子的药中下毒，被识破后仓皇出逃。皇帝甚至一口咬定，先皇之所以沉痾不起，即位不久就因病重禅让，又仅过了数月便驾鹤西去，这一切都要归咎于药兰的毒药。

韩湘问：“这么说药兰下毒成功了？那她就是没被识破啊，为什么还要逃？”

裴度颌首：“问得好。关于药兰毒害先皇的说法，还存有其他疑点。你想想崔森的年龄，他出生于贞元七年，也就意味着药兰逃离皇宫的时候肯定早于贞元七年。而此时距离先皇病逝还有足足十五年。试问，天下有什么毒药会等到十五年后才发作呢？”

“就是！”韩湘赞同，“所以先皇之死和药兰不可能有直接的关系。如果药兰当年真的下了毒，也肯定是被发现了的。但若是那样，她怎么可能逃得出去呢？”

“除非有人帮她。”

“帮她？谁？”

裴度道：“你倒不如换一个问题思考，是什么人让药兰下毒？”

韩湘思忖道：“药兰只是一名宫中女医，没有理由毒杀太子。此事必有幕后主使，会是什么人呢？”他抬起头看着裴度，期望从宰相的脸上找到答案。

裴度面沉似水，韩湘心中的疑团却像冰封的湖面即将融开……

太子之位意味着未来的最高权力，在历朝历代都是一个相当危险的位置。既然是最高权力，就必然有人想争夺；既然是未来的，就说明尚无明确保障，人人都有机会。

夺嫡，也许不是毒害太子的唯一理由，但绝对是需要最先考虑的那个理由。

大唐建国至今，多任太子均难逃被废被杀的可悲下场，正是惨烈的夺嫡斗争的结果。先皇在太子位上整整二十六年，是大唐迄今为止坚持时间最久、并最终登基的储君。在这漫长的二十六年中，他曾几度面临重大的危机，而这些危机都和一个人分不开——舒王李谊。

舒王李谊是昭靖太子李邕之子，也就是德宗皇帝的侄子、先皇的堂弟。李谊年幼时父亲就亡故了，德宗皇帝对他特别怜惜，亲自抚养他，后来干脆将他过继过来。在德宗皇帝的几位皇子中，舒王李谊排行第二。

先皇为嫡长子，太子地位本该牢不可破，但德宗皇帝对李谊异乎寻常的偏爱却成了最大的阴影。舒王李谊得到的各种封赏均超过太子，由德宗皇帝特许，连外出的仪仗都在东宫之上。泾原兵变时，德宗皇帝仓皇出逃奉天，命舒王做开路先锋，却让太子断后。后来还以舒王战功卓著为名，加封他为天下兵马大元帅。虽然这只是一个荣誉称号，但从来专封太子，所以当舒王得此封号时，有关德宗皇帝即将废掉太子，改立舒王的传闻更加甚嚣尘上。德宗皇帝似乎还嫌不够乱，干脆让舒王从十六王宅中搬出，到大明宫里与自己毗邻而居。

所以说，先皇的二十六年太子生涯，始终笼罩在舒王的夺嫡威胁之下。虽然二人都行事谨慎，从未公开撕破过脸，但如若当年真有人

想要害死太子，舒王确实有最大的嫌疑。

难道，药兰是奉了舒王李谊之命？

想到这里，韩湘又担心起来，自己的这一连串推测会不会太想当然了？须知宫闱秘史，向来不足为外人道也。先皇和舒王都已作古十几年了，自己怎敢在没有半点实证的情况下，去贸然臆测多年前可能发生过的一次谋杀？

他迟疑地对裴度说：“裴相公，假如药兰奉命毒杀先皇，那就应该是幕后主使者帮她逃走的吧？”

裴度却道：“你的心思还是太单纯了。试想，药兰没有完成使命，幕后主使者是应该放她走呢，还是应该杀她灭口？”

韩湘不吭声了。宫廷斗争从来都是这个世上最血腥的斗争之一，药兰既被卷入，不论成功与否，等在她面前的只能是死亡。但是她却活着逃出了皇宫，她是怎么办到的？

裴度沉声道：“我认为，当年帮助药兰逃走的应该是王皇太后。”

“王皇太后？”这可是韩湘想破脑袋也得不出来的结论。

“据我推断，当年药兰奉命在为太子治病时下毒，但她并没有那么做，而是选择将内情告诉了对她友善的王良娣。”

“药兰为什么要这样做？”

“你将心比心地想，向太子下毒不论成败，最后都免不了被灭口的下场。药兰的家族在皇家侍奉了那么多代，只要有一次卷入权力斗争的漩涡，恐怕都保全不下来。所以我相信，他们除了世代传承的医术之外，肯定还有世代传承的自外于权力是非的祖训，但不知为什么，药兰作为家族仅存的继承人，却被卷了进去。我想，很有可能她在最后关头幡然醒悟了。另外，先皇和王皇太后都以仁爱著称，先皇在东宫二十余年，谨言慎行，王良娣亦温柔敦厚。他们的德行，药兰想必都看在眼里。从内心来说，她肯定也不愿意伤害这两位好人，于是下决心向太子夫妇求助。”

韩湘连连点头：“对！所以当王皇太后从崔淼的药方认出他时，还是放他走了。因为从某种程度来说，药兰其实算得上救了先皇，是有恩于王皇太后的。但是——”他又困惑地住了口。如此说来，药兰

更是有恩于当今圣上的，他又何故非要将崔淼斩尽杀绝呢？

韩湘心念一动，试探着问：“既然药兰已经成功地逃离了皇宫，还怀了身孕，按理说应该躲起来生产才是？怎么会孤身一人在外投宿，落得在客栈中艰难生产的困境呢？她的……夫君怎么没有陪伴在她的身边？”

裴度沉默良久，神色却从愠怒不平渐渐转为无尽怅然。

他终于开口道：“在那次崔淼和老夫的长谈中，不仅言及王皇太后与其生母的渊源。他还提到了两件事。这两件事亦与他的身世密切相关，却比方书之谜更加费解。第一，崔淼提到在母亲留给自己的方书的最后一页，潦草地书写着几个字：春明门外，贾昌。而他，正是因为这几个字的指引，才千里迢迢赶赴京城，投宿在春明门外贾昌老丈的小院中，并且在那里遇到了玄静。崔淼一直以为，找到贾昌就能找出自己父母的线索，结果却令他大失所望。而据我所知，安史之乱以后贾昌就在春明门外拜师礼佛，再也没有踏入过宫禁，所以他不可能与药兰有什么关联。”

韩湘越发摸不着头脑了，但又觉出裴度的话中另有深意。

裴度继续说：“在长安时，玄静对我讲述了你们寻找玉龙子的经过，提到杨贵妃的婢女贾桂娘乃贾昌的妹妹，当年这兄妹二人是玄宗皇帝和杨贵妃最信赖的人。所以玄静怀疑，玄宗皇帝曾将索取玉龙子的密语交代给贾昌。而先皇在东宫时，特意为贾昌建院，又设法供养他，所以玄静又大胆地推断，先皇正是从贾昌的口中获知了索取玉龙子的暗语。单从这条线索来看，‘春明门外，贾昌’这几个字所指示的，会不会是玉龙子呢？”

“莫非药兰也知道玉龙子？”韩湘瞠目结舌，“她要玉龙子干什么？”

“问得好。一名女医无端卷入夺嫡的斗争，玉龙子和她有什么关系呢？”

“说到‘夺嫡’……”韩湘嗫嚅道，“这玉龙子倒是能起些作用的。”

还是那个人——舒王李谊。舒王和先皇明争暗斗了二十多年，有过好几次取而代之的机会，却最终与皇位擦肩而过。方书上的字是不

是表明，李谊也在寻找玉龙子，并且已经找到了贾昌的头上？也可能是，药兰从王良娣那里打听到了贾昌，却在最后关头倒戈，并没有将这个秘密告诉舒王，使舒王痛失了夺取玉龙子的良机？

韩湘觉得脑袋都快要裂开了，这么多纠缠复杂的往事，怎样才能拨云见日呢？

“还有一件事，并非崔森特意提起，而是他无意中说到过的。”裴度有些欲言又止起来，“……说到他的姓名时，崔森解释‘崔’是随了养父的姓，‘森’则是养父根据母亲临终的遗言‘水’，替他起的。”

水？

韩湘琢磨，药兰是想给儿子起一个与“水”有关的名字吗？假如药兰并非出身宫廷，韩湘倒会推想她的家乡是否在水边？但药家世代都在宫中，这一猜想似乎并不成立。水，会不会只是药兰在濒死时，干渴难忍的呓语呢？

“圣上在册封太子时，改过名字，你记得吧？”

“改名？”韩湘一愣，“当然记得。”

大唐皇帝在册封为太子，或者即位时，有改名的惯例。有些是经过周易测算后，改一个更加“顺天应人”的名字；有些是因为皇帝的名字将为全天下之尊者讳，所以从方便臣民的角度，改一个更容易避讳的字。比如，现在的太子原名“宥”，册封太子后改名为“恒”。再比如当今圣上原名“淳”，册封为太子时才改为“纯”。他这一改，所有的同辈兄弟们也必须跟着改一遍。比如郯王本名“涣”，改成了“经”；莒王初名“浼”，改成了“纁”……

韩湘大惊失色地看着裴度——皇帝自己，以及兄弟们的原名都是“水”旁的，之后才跟着皇帝一起改成了“纁”旁！裴度为什么要提到这一点？他在暗示什么？

裴度迎着韩湘惶恐的目光，迟缓而有力地点了点头。

“崔……崔森是皇家的人？”韩湘仍然不敢相信自己的猜测。

这一次，裴度既没有点头，也没有摇头。

韩湘呆坐着，再也不知该说什么了。

世代侍奉宫廷的神医世家，为何在最后一位女传人时，打破了不

参与宫廷斗争的祖训？王良娣为何要帮助一个受命毒杀自己丈夫的女子逃跑？又为何在很多年后，同样放走了她的儿子？药兰怎么会珠胎暗结，又为何在穷乡僻壤生产？她的方书最后一页上，怎么会记下与皇家有密切渊源的贾昌的名字？她为什么至死不肯透露儿子的身世，却要给他起一个带“水”的名字？

最后，也是最关键的一个问题：皇帝为什么非要将崔森置于死地？

韩湘只能想到一个答案：崔森的父亲就是那个与先皇斗了一辈子，却最终落败的人——舒王李谊！

不知过了多久，韩湘才勉强从真相的惊涛骇浪中挣脱出来，喃喃地问：“裴相公，崔森他……还在这里吗？”

裴度苦涩一笑：“就在那次谈话后不久，崔森便离开了。一年多来，我一直在设法寻找他，然而至今音讯皆无。”

“您把他的身世告诉他了？”

“当然没有。”裴度嗔道，“我还没有老糊涂。”他叹了口气，“我只能把圣旨上的那套说辞，对他讲了一遍。”

“他相信吗？”韩湘心道，以崔森的聪明，怎会轻易接受那么拙劣的解释？

“他没有明确表示信或者不信，只是在我提到他留在宋清药铺里的方子时，才坚称说：此方绝非什么无色无嗅的毒药，而是一种可以使人丧失神志，任由他人摆布的熏香。他将熏香的配方留给宋清掌柜，只是想以此难得的奇方作为酬答，感谢宋清掌柜一直以来对自己的照顾，不料反而给掌柜的引来祸端，所以深感懊恼。”顿了顿，裴度又苦笑着说，“除此之外，他对自己的所谓身世毫不在意。他真正在乎的是——”

“静娘。”韩湘脱口而出。

“是的。他只想知道玄静的下落。”

“您是怎么对他说的？”

“我不忍骗他，便如实告诉他说，圣上命玄静入宫修道去了。我这样说，也是为了打消他的其他念头。”裴度叹道，“崔森对玄静固然

是一片赤诚，但他毕竟还有理智，应当明白宫禁意味着什么。纵然他有天大的本事，当初能入得兴庆宫见到王皇太后，已纯属侥幸，仍然凶险异常。同样的事情，他不可能再做一遍。所以对玄静，他只能死了这条心。”

韩湘黯然地说：“您就是想让他死心。”

“可是，看来我还是失败了。那次谈话之后，崔森颇安静了一段时间，似乎在静心考虑将来。然而就在某一天的清晨，仆人突然来报说，崔森不见了。原来他的安静都是装出来的，只是为了迷惑我，诱我放松警惕。其实，他一直都在研究出逃的办法，最后终于成功遁走了。”

“也许他是想通了，从此隐匿江湖，过自己的日子去了？”

裴度看着韩湘：“你觉得呢？”

韩湘无言以对。

是啊，崔森绝对不会放弃的。谈到执着，他和裴玄静犹如一对双生子。

崔森必然又重回了亡命徒的生涯。只是这一次，他将如何突破森森宫禁，去拯救心爱的人呢？

3

仿佛仅仅过了一夜，太液池就融冰了。

其实上元节后，照在太液池上的阳光就一天比一天耀眼。从池边走过时会发现，水晶盘似的池面上爆出细细的裂纹，一簇一簇的，宛如菊花盛放。又过了几天，若干细纹连成了长条，最长的甚至能从太液池的这边一直贯通到另一边。

风也越来越暖了，接连好几个夜晚，在太液池上方的清思殿中，于万籁俱寂里总能听到清晰入耳的“窸窣”声，从池面传过来。

早起梳妆的宫娥们比往日多了一份期待。在黎明的昏暗中，她们打开门窗，清晨的寒气刺骨扑来，使精神为之抖擞。举目望去，一座

座宫院中亮着的黄色烛光，在晨昏中摇曳生姿，又让她们感到温暖的诗意。

曙光很快就升起来了。最早的一群宫娥们来到太液池边时，惊喜地发现：闪耀了整个冬天的水晶盘荡然无存了。太液池上碧波荡漾，别说冰块，连冰屑冰碴都没有。宫娥们如同目睹神迹，激动地拍手雀跃起来：“冰化了！冰化了！春天来了！”

欢叫着开心着，忽然有人看见水中漂浮着什么东西，被初生的朝阳映照得光彩灼灼——难道是仅存的一块冰吗？

它向池边缓慢地漂过来。大家好奇地聚拢过去，想看一看这块“冰”的究竟。

突然，有人尖叫起来：“啊，是、是人……死人！”

一具冻得如同冰雕般的尸体，在太液池的碧波中载沉载浮。

退朝后，皇帝召几位重臣在延英殿中商讨剿灭平卢李师道的最后战略。从元和元年开始的削藩战事，已经持续了将近十五年。在皇帝的铁血意志之下，天下藩镇一个接一个归顺朝廷。平卢李师道为形势所迫，也不得上表，表示愿意割让三州以换取朝廷收兵。皇帝本着息事宁人的态度，原已打算接受他的条件，谁知李师道又出尔反尔，声称下属反对割让三州，反悔了。

皇帝震怒，决定再不姑息，不惜一切代价也要将平卢藩镇这最后一块难啃的骨头拿下来。就在今日的延英召对中，最终确定了征讨李师道的“制罪状”的内容，并且下令宣武、魏博、义成、武宁和横海五军共同出兵平卢。

返回清思殿时，皇帝仍然沉浸在兴奋之中。他深知这将是削藩的最后一战，并且他坚信，此战必胜！

元和十四年的春天即将到来，也许不需要等到元和十五年，就可以完成登基之初立下的誓言了。这样想着，皇帝在兴奋之余，又感到了一丝惶惑和空虚，甚至还有一种莫名的恐惧。

当他在清思殿中看见宋若昭的尸体时，这种来源不明的恐惧变得格外具体而鲜明了。

急冻使得尸体保存完好，宋若昭的面貌栩栩如生，睡着了似的安

详。她的胸口插着一柄长剑，也冻得直挺挺的，如同旗杆般屹立不倒。

紧急前来的大理寺卿结结巴巴地陈述看法：“宋、宋学士的面容安详，衣衫整齐……说明她死前没有挣扎，所以不可能是失足溺水而死的。她的口鼻中没有泥沙，又排除了投河自尽的可能，而应、应该是死后才被抛尸湖中……由于冻得时间太久，胸前伤口周围找不到血迹，故无法判断剑究竟是在她死前，还是死后插入的……”大理寺卿咽了口唾沫，实在有些难以为继，却还得硬着头皮往下说，“由于尸身一直藏于冰面之下，直到今日融冰才浮出水面……”

皇帝不耐烦地打断他：“你就简单地说，宋若昭究竟是怎么死的，死于何时？”

“臣、臣……”大理寺卿的舌头不利索，身子更在不自觉地发抖。侍立在侧的陈弘志向他投去半是鄙夷半是同情的目光。从去年开始，朝臣们只要到清思殿面圣，都会在朝服里面多加一件棉袍，以免被冻坏。今天大理寺卿是被临时召来的，来不及准备，所以只穿着平常的衣服，在清思殿中待了这么一会儿，大概整个人都快冻僵了，比躺在地上的宋若昭强不了多少。

“快说！”皇帝的耐心即将耗尽，后果不堪设想。

“请陛下恕罪！”大理寺卿纳头便拜，“宋学士的死状实在太过奇特，臣一时无法确知宋学士的死因，亦……无法断定她的死亡时间。陛下！”

皇帝沉着脸摆了摆手，大理寺卿逃也似的退下了。

宋若昭是在向皇帝分析凌烟阁异象的原因，从清思殿离开后失踪的。正是宋若昭的失踪，将裴玄静再次带到皇帝的面前。从凌烟阁的三次异象到《推背图》第三十三象的两个红色变字，裴玄静用一连串令人眼花缭乱的推理，最终道出皇帝弑父的罪行！

裴玄静因言获罪，被处以截舌之刑，结果又引出了李忠言。最终，皇帝才是真正的胜利者。他终于除掉了这个心腹大患，并且查明了从离合诗至今的所有疑团。其实皇帝很早便开始怀疑，李忠言才是大明宫内外一系列谜案的始作俑者。对于皇帝来说，杀掉李忠言是一

件轻而易举的事情，但是他只要不开口，就无法排除所有隐患，故而皇帝对李忠言一直隐忍不发，就为了找到一击致命的机会。没想到，还是裴玄静担当了这个最关键的角色。裴玄静直言犯上，说出了李忠言想说而不能说的话。他感到心愿已了，不想再牵连更多的无辜，决意向皇帝自首。

李忠言和裴玄静，掌握着足以摧毁皇帝的秘密，但是，现在他们都不能再说话了。

至于《辛公平上仙》，从表面上看毕竟只是一个鬼怪故事，恐怖有余，含义却晦涩难解。上元节时散布出去的，绝大部分都被收回销毁了，即使尚有若干散落民间，亦不足为害。在对段成式的处理上，皇帝相当宽宏大度。他的形象不仅没有受到损害，反而更显光辉豁达。所有相关之人都心悦诚服，连裴度都未置一词。

宋若昭失踪已逾旬月，皇帝几乎将她淡忘了。谁知一切尘埃方才落定，她的尸体竟又冒了出来。

假如宋若昭的死因明确，那么不论是自杀还是他杀，都会令皇帝感到彻底心安。偏偏宋若昭以如此诡谲的形象出现，好像专为来提醒皇帝：事情还没有完。

难道，他还忽略了什么？

内侍上前来搬运宋若昭的尸体，皇帝突然制止：“且慢，朕还要再看一看。”

他缓步踱到尸身近前。因为清思殿中的温度比户外还要低，所以宋若昭的尸体在地上安放许久，仍然清清爽爽的，既没有融化出水渍，也看不到一点血迹或者污痕。

皇帝恍惚觉得，面前躺着的并不是一具女人的尸首，而是一条冰冻的大鱼。这个联想让他感到隐隐的恶心，又有一种极其怪异的熟悉感。

他好像在哪里见过这番情景？

忽然，皇帝浑身一凛！他快步绕到云母屏风的后面，条案上并排摆放着凌烟阁的模型和收藏《推背图》的金匱。

“陈弘志！”他吩咐，“取金匱的钥匙来。”

“是。”陈弘志立即捧上黄缎覆面的漆盘，皇帝掀开黄缎，拿起钥匙，看了陈弘志一眼。后者垂首侍立，毕恭毕敬地等待着。

“退下吧。”

陈弘志迅速闪到屏风外面去了。

皇帝深吸了一口气，插入钥匙，打开金匮。

最上面的正是《推背图》第三十三象，两个红字赫然抓住他的目光。老树枯萎、新树茂盛。皇帝厌恶地移开视线，将它从金匮中取出来。

接下来是第九象和第一象，也被他取出放在一边。

然后是《推背图》的第二象。首先进入视线的是——鱼。

皇帝的呼吸沉重起来。这幅图他看过太多遍了，所以宋若昭的死状一下子便勾起了他的联想。没错，正如同这第二象上的画面——一柄长剑从鲤鱼的身上穿过。

在宋若昭冻得僵硬的尸身上也插着一柄剑，而她自湖中浮起的样子，又多么像一条死鱼。

这是什么意思？

宋若昭死得如此离奇，难道是继凌烟阁的三次异象之后，又一次神灵的启示？

皇帝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了。因为他分明看到，第二象的诗上也有红色的字！

这怎么可能？将金匮搬入清思殿时，他曾把《推背图》又从头至尾地阅览了好几遍。除了第三十三象之外，所有的图和诗都没有任何问题。尤其是这幅他最最在意的第二象！

但是现在皇帝分明看到，在第二象的七言诗中，第三句和第四句里都出现了红色的字。

这首七言诗是整个《推背图》中皇帝唯一能倒背如流的。

“江中鲤鱼三六子，重重源源泉渊起。子子孙孙二九人，三百年中少一纪。”

可是现在，第三句的“九”字变成了红色的“五”字，第四句中的“三”字变成了红色的“二”字。

于是这首诗就变为：“江中鲤鱼三六子，重重源源泉渊起。子子孙孙二五人，二百年中少一纪。”

静候在屏风外的陈弘志听到一声咆哮，像极了野兽濒死时绝望的惨叫！陈弘志惊得原地蹦起，本能地叫着：“大家！”向屏风内直冲进去。

陈弘志被眼前的情景吓呆了。

4

浣花溪从葱茏林木中蜿蜒流出，清透的溪水中映着蓝天白云，映着溪畔的绿树和茅舍，仔细看，还能找到极远处雪山的倒影。

成都城南本是清幽之地。浣花溪因杜甫草堂而闻名，后来薛涛也搬到这里居住，建有一座小小的别墅。隔溪眺望，可见简朴的木檐探出在稀疏的花篱上方，一堵矮矮的泥墙挡住了绝世芳华。

薛涛避世多年，仍不时有仰慕者来探访浣花溪。来的人多了，溪头便逐渐聚起几家小酒肆，高挑的酒幡老远就能看见。薛涛毕竟年过五十了，平日里深居简出，从不会晤外人，又时常遁入深山修道，所以即使有人登门拜访，也全都吃了闭门羹。来者皆为文人骚客，还算懂得“相濡以沫，不如相忘于江湖”的道理。因此后来，大家干脆就在溪头的酒肆里坐一坐喝上几杯，聊一聊薛涛的香艳故事，发一通感慨再题上几首歪诗，最后遥望一眼溪水深处，便兴尽而归了。

不过今天来的这位胡服公子，似乎有些与众不同。

他刚在叶家酒肆里坐下，女掌柜叶三娘的眼睛就黏上了。俊朗的相貌和潇洒的气度尚在其次，最打动叶三娘的，是他眉宇间的郁结。好歹也算是阅人无数，干练精明的叶三娘心中陡然生出些没来由的柔情，只想帮他化开那双眉峰间的愁思。

她端着最好的酒上前招呼，谁知人家不要酒，只要茶。

叶三娘笑道：“公子这等风流人物，却不饮酒，岂不煞风景。公子是嫌小铺的酒不够好吗？可是我这叶家铺子里的酒，连当年的韦夫

子、武相公，如今的段翰林，元大才子都赞不绝口呢。”

“哦？”公子上下打量叶三娘，“娘子才多大年纪，就见过那些人？”

叶三娘涨红了脸，辩道：“我是听我爹说的。”

公子笑了：“看来我必须要尝尝娘子的酒了。”

一杯酒下肚，他忽然呛咳起来。叶三娘慌了手脚，看他的样子也不像是不胜酒力的文弱书生啊。

公子止了咳，冷笑道：“娘子勿要慌张。不是你的酒不好，是我一年多前得了场大病……太久不曾饮酒，有些不习惯了。”

他说着又干掉一杯酒，果然不再咳嗽了。

“请问娘子，薛炼师在家吗？”

“我不知道。”叶三娘没好气地回答。

“你天天守在这浣花溪畔，怎会不知道？”公子注视着从酒肆旁流过的溪水问，“这是怎么回事？”

叶三娘顺着他的目光望过去，心中蓦地一紧——碧绿见底的溪水中漂来几缕殷红，正随着水流悠悠旋转着。

“这……”她支吾道，“是有人在杀鱼吧？”

公子朗声大笑起来：“你这样说才是大煞风景呢。”他扬起脸，“你再闻闻，多么淡雅的花香，可不是杀鱼的腥气！”

“噢，也是啊……”叶三娘讪笑。

“我猜是木芙蓉碾出的汁吧？”公子道，“莫非薛炼师又开始制薛涛笺了？可我怎么听说，她自从与元微之情断之后，就再也不制薛涛笺了呢？”

叶三娘冲口道：“肯定不是薛炼师。”

“那是谁？难道薛炼师的家中还住着别人？”公子微眯起一双桃花眼，看得叶三娘芳心乱跳。

“怎么会！公子莫要瞎说。”

“好。”公子摸出一枚铜钱放在桌上，“娘子既不肯说，我只好亲自去探一探咯。”

叶三娘忙道：“公子！唉，我就实话告诉你吧，薛炼师不在家，

你去了也见不着人。”

“娘子方才为何不说？”

叶三娘的脸一红：“我们这几家酒肆就靠薛炼师的名声做生意，所以她就算不在家，我们也不会说的。况且，薛炼师不见生客的规矩在外，客人们都只是远观而已。”

公子点头：“娘子这么说，我再非要去一探究竟，倒显得我不通风雅了。”

叶三娘抿嘴笑道：“公子怎会不通风雅。”

公子也笑道：“那便请娘子赐笔墨，我也按照规矩办，酒喝了，景赏了，再题诗一首在上头，这趟浣花溪之行便圆满了。”

叶三娘赶紧捧出笔墨砚台，公子满饮一杯，举笔在墙上龙飞凤舞地写下四句诗。回首对叶三娘道：“娘子看看，我这首诗写得怎样？”

“哎哟……”叶三娘露出窘态，“我不识字呀。”

公子笑而不语，放下笔，便潇洒地迈出酒肆，朝溪谷外翩然而去。

叶三娘躲在酒肆外的一棵枝杈如盘龙的大树后眺望，终于等到公子的背影完全看不见了，吩咐过店里的小伙计，便悄悄地从后面出了酒肆，快步朝浣花溪的深处走去。

她来到薛涛的小院外，在院门上轻轻敲了几下。很快门就开了。叶三娘冲着门缝里头说了几句话，又急匆匆地返回酒肆去了。

又过了片刻，院门再次打开。一个全身罩着黑纱幕离的人影躲躲闪闪地从门内钻出来，手里还牵了一头灰色的毛驴。那人观察了一番周围，见无异状，便骑上驴子向浣花溪外而去。

才走了没多远，从身侧的树后传来吟诵声：“劝君莫惜金缕衣，劝君惜取少年时。有花堪折直须折，莫待花落空折枝。”

黑纱幕离下的人惊得在驴背上东张西望。胡服公子从树后闪身而出，挡在灰毛驴的面前，微笑道：“这叶三娘的话真是连半句都不能信，她明明是识字的嘛。”

“是你！”驴背上的人猛地掀起面纱，仍然不能相信所看到的，“怎么会是你？你不是死了吗？”

“你不是也死了吗？秋娘？”

杜秋娘“嚤哼”一声，从驴背上斜斜地栽下来，正好被崔森揽入怀中。

粉墙下的长条木案上，铺着已经浸透了木芙蓉花汁的白纸，被太阳一晒，越发香气馥郁熏人心醉。旁边的青花大瓷缸里，还剩了一半的木芙蓉花瓣。崔森啧啧赞叹：“原来薛涛笺是这样制成的，我今天可算大开眼界了。”

杜秋娘已脱下幕离，身上却还是那套方才逃跑时的藕色布裙，黑发上扎着村姑的花布巾子，没有插一件首饰。怎奈天生丽质难自弃，洗净铅华之后反更显得明眸皓齿，娇艳动人。崔森看着她向自己款款走来，不禁会心一笑。

杜秋娘却噘起嘴：“崔郎要找我就直接来嘛，何苦吓死人。”

“我没有要找秋娘啊。”

“你？”

崔森笑得十分狡黠：“我的确是来探访薛炼师的，只是见那叶家娘子言语闪烁，似乎有诈。便临时起意，在墙上题了那首《金缕衣》，不料竟然把秋娘惊出来了。哈哈，实属意外之喜。”

“真的是意外吗？”杜秋娘喃喃，“实在没想到，这辈子还能再见到崔郎。”

崔森仍是那副玩世不恭的口吻：“我说过，崔某生来便与佳人有缘。”环顾周围问，“薛炼师的确不在家吗？”

“薛姊姊到青城山中修道去了，她一去就要待好几个月的。”

“你不跟着去吗？”

“我？”杜秋娘翘起樱桃小口，“我可受不了那种日子。”

“你就受得了现在的日子？”

杜秋娘垂眸不语。

崔森轻声问：“很寂寞吧？”

“那又能怎样。”

“所以就做薛涛笺来打发时间？”崔森摇头叹息，“可惜了秋娘的天姿国色，更可惜了秋娘的才情和歌艺，直如深谷幽兰，独开独谢，再

美也无人欣赏，更无人共鸣。秋娘真的甘心这样过一辈子吗？‘劝君惜取少年时’，秋娘，这可是你自己写的诗哦……”

“别说了！”杜秋娘颤声道，“别人说这种话也就罢了，崔郎怎么也这样说？你又不是不知道，我为了能过上自由自在的生活，都已经死过一次了。”

崔森追问：“现在你自由了吗？”

杜秋娘的脸色发白了。

“算了，不说这些了。”崔森道，“你也真是沉不住气，如果来者不是我，你现在会是何等状况？薛炼师若在家，定不会让你如此莽撞行事。”顿了顿，他又微笑着问，“你来成都投奔薛炼师，也有一年多了吧？跟着人家这么些日子，就没学到半点儿虚怀若谷？”

杜秋娘惊奇：“你连我什么时候来的都知道？”

“猜的。”

“怎么猜的？”

崔森一指盛放木芙蓉花瓣的瓷缸：“木芙蓉秋天开花，所以这些花瓣是去年收集的。薛炼师早已摆脱人间的情怨纠葛，与元微之情断后再不制薛涛笺，她绝不会破例。应当是你在百无聊赖中，向她请教制笺的方法。既然从去年秋天就收集了木芙蓉的花瓣，那么，你一定是早于那个时间来到浣花溪的，我说得对吗？”稍待片刻，他温柔地问，“秋娘，离开长安后的日子很艰难吧？”

两人在花篱下并肩而坐，从这里抬头望向天际，可以在云霭层层之上看见更白的云朵，那其实是雪山之巅的冰峰，层峦叠嶂直入九天。

雪域冰山就像一座竖立于天地间的巨大屏风，在它的照应之下，人世显得格外安逸，也更加无足轻重了。

杜秋娘悠悠地道：“唉，怎么说呢？我原以为，身上带着这么多年卖笑的积蓄，银钱上绝无忧虑，日子总是过得去的。可是三年来，我每天都生活在惶惶不安中，不管离开长安有多远，总害怕有朝一日会被人识破了身份。我再也不敢唱曲，连琵琶都不敢拨弄了……独自漂泊了将近两年，我实在过不下去这种浮萍似的日子，觉得人生一点

希望都没有，差点儿都想一死了之算了。后来我在街上看到道姑，就寻思着要不然也学她们，干脆出家吧。出家固然清苦，总好过漂泊不定。可是我这样子，去了哪家道观，人家不会盘问呢？我试了好几次，不管我怎么说谎，总是立即被识破。不肯收留尚且事小，我担心如此一来二去的，又把我的行踪暴露出去。正在山穷水尽之际，突然灵光一现，想到了同为乐妓出身，却早已遁世修道，仙踪缥缈的薛涛炼师。我想来想去，只有她这里尚可一试，便投奔过来。总算老天爷怜悯，我来到浣花溪时，恰好碰上薛姊姊在家。我一见到她，便将自己的经历一五一十毫无隐瞒地全都说了。薛姊姊二话没说，就把我留下了。唉……”杜秋娘长篇大论地说到这里，方才深深地叹息一声，“从那时起，我总算过了一年多的安生日子。我打心底里羡慕薛姊姊的飘然物外、离尘出世，便恳求她教导我。可是，她又总说我凡心未定、尘缘未了，就是不肯收我为徒，连去青城山修炼也不带着我。所以春分以来，我就独自一人待在这浣花溪头，每天从早到晚，连个说话的人都没有。”她娇嗔地抱怨，“要多无聊有多无聊，我都快闷死了！”

崔森微微点头：“你后悔了。”

“后悔？当然没有！你休要胡说。”

“你方才的话不就是这个意思吗？难道我理解错了？”

“我没有后悔诈死，我只是……过不惯如今的日子。”

“那就是后悔。”崔森淡淡地说，“有些东西，只有失去了才会觉得珍贵。秋娘，你更爱过去的生活，而不是现在的。”

“我是没有办法呀！”杜秋娘辩白，“我当然喜欢在平康坊的日子，自由自在，想唱就唱。若是碰上不顺眼的恩客，想不唱就可以不唱。但你是知道的，正因为这种好日子难以为继了，所以我才……如果我不诈死逃跑，眼看就要被弄进宫中去了。”

“进了宫也照样可以弹琴唱曲，有人欣赏，不比现在这样好吗？”

杜秋娘狐疑地看着崔森：“你什么意思？”

“我只是有些糊涂了，不知秋娘更爱的究竟是自由，还是知音？”

杜秋娘目光中的疑虑更深，但她仍然思索了一下，反问：“如果

我两样都想要呢？”

崔森干脆地说：“这不可能。”

“为什么？”

“因为秋娘的知音只能是男人，而男人又总是最自私的。”

杜秋娘惊诧地瞪着崔森：“你……崔郎，你说话怎么阴阳怪气的？你真的是来访薛姊姊的吗？”

崔森将两手一摊：“那你说我所为何来？”

杜秋娘的一双美目瞬了瞬，忽然问：“裴炼师呢？她怎么没和你在一起？”

“裴炼师……”

“对啊，那位天仙一般的炼师，崔郎的知音不是她吗？”

崔森脸上的隐痛再也掩饰不住了，冷笑一声道：“说来好笑，她倒是入宫去了。”

“裴炼师进宫了？”杜秋娘大吃一惊，“为什么？”

“因为她以为我死了，便应皇帝之召，入宫修道去了。”

“天呐！”

少顷，崔森才道：“所以我现在也是有自由，而无知音了。”

“崔郎……”杜秋娘情不自禁地抓住他的衣袖，“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崔森叹了口气：“一言难尽啊。总之都过去了，如今我已是无牵无挂孑然一身，正在四处游历之时，恰好来到成都附近。因我曾与薛炼师在青城山中有过一晤，便想到浣花溪来一访故人。没想到，却遇上了秋娘这位故人。”他向杜秋娘展颜一笑，“今天，秋娘能否再为我唱一次《金缕衣》？”

杜秋娘星眸闪耀：“千金一曲《金缕衣》，人间已再难闻。但为崔郎，我愿献此曲。”

初夏夜。星光下的浣花溪波光粼粼，去年的木芙蓉和今年的青草香混合在一起，促织躲在院墙下鸣叫。

杜秋娘正在对镜梳妆。她淡扫蛾眉，颊贴圆靥，鬓边插了一枚碧玉钗。崔森从院中采来一朵带露的紫薇，为她簪在玉钗旁。杜秋娘娉

婷而立，金粉色的披帛自玲珑的香肩委地，随着她的步履摇曳生姿。

顷刻间，艳冠长安的名歌妓又回来了。

杜秋娘正要抱起紫檀琵琶，崔森笑道：“等等，再有一样东西，就完美了。”

“什么？”

“香。”

杜秋娘道：“薛姊姊不爱熏香，总说败坏了草木的自然之气，久而久之，我也忘了这回事。”她对着崔森嫣然一笑，“崔郎难得来一趟，少不得把那样稀罕东西拿出来一用了。”

“什么稀罕东西？”

杜秋娘打开妆奁，从中取出一个小包裹，轻轻掀开外面包裹的金黄色绸缎。崔森一看，却是一小块黑乎乎泥巴似的东西。他皱了皱眉：“这是……熏香？”

“崔郎好眼力。”杜秋娘笑道，“可知这是什么香？”

崔森摇了摇头。

“这就是龙涎香。”

“龙涎香？”崔森一晒，“秋娘的身边竟有龙涎香，是从哪儿来的？”

“是……他赐给我的，就这么一小块，只有他在的时候，才可焚此香。”

崔森点头：“好啊，托秋娘的福，今天我也做一次……”他咽下后面的话，却从杜秋娘的手中接过绢包，在案上轻轻敲了敲，又从妆奁中找出一把小小的银篦刀，自那块黑乎乎的龙涎香上刮下数小碎片来，投入镂空缠枝的香炉中。

两人都默默地注视着香熏炉中透出的火光，明明灭灭，须臾，屋里便飘荡出一股奇异的香气。

“好闻吗？”杜秋娘轻声问。

“不好说。”崔森答，“太特别了，极尊贵又极悲哀的感觉，实非人间该有的。”

“崔郎也这么觉得？”

崔森若有所思地说：“这香气让我想起一个人。”

“谁？”

“王皇太后。”

杜秋娘愣愣地看着崔森，他却还以狡黠的一笑：“是不是也让你想起了什么人？”

杜秋娘的脸登时变得酡红，仿佛饮下一口烈酒，她横抱琵琶，嗔道：“你管我想谁呢，听曲吧。”

长安城中千金难觅的《金缕衣》，在千里之外的浣花溪畔响起来。

5

一曲终了，龙涎香气却似乎变得更加浓郁，在他们的身边形成化解不开的包围，又仿佛要吸走他们的魂魄。

崔森举起酒杯：“花有重开日，人无再少年。来，秋娘且与我痛饮这一杯吧！”

杜秋娘将杯中之酒一饮而尽，明眸如星辰般湛亮。她轻声道：“崔郎方才的话不对，并非所有男人都自私。据我所知，就曾有人既得到了自由，也得到了知音。”

“哦，什么人那样幸运？”

“我听薛姊姊说的，那人是她最好的朋友，名字叫做傅练慈。”

“傅练慈？我好像听说过这个名字。”

“崔郎也知道她？”

“二十多年前的京城名妓，恍若三年前的秋娘，对吗？”

杜秋娘满脸惊诧：“天呐，崔郎你怎么什么都知道？”

崔森忍俊不禁地说：“我早说过，全天下的佳人都是崔某的知己，不论是过去的还是现在的，抑或是将来的。”

“呸！瞧把你得意的。”杜秋娘佯斥，“我知道了，你一定听过白乐天的那首《琵琶行》的故事。不过薛姊姊告诉我，《琵琶行》表面上

看起来是写一名老大嫁作商人妇的歌妓，其实那位惊才艳艳的琵琶女就是傅练慈。她是在看过白居易为她所作的《琵琶行》之后，感觉生无可恋，兼心愿已了，便投水自尽了。薛姊姊还说，世人并不知道《琵琶行》背后真正的故事。”说到这里，她又朝崔森投去含情脉脉的一瞥，“崔郎这么灵巧的人儿，多半是打听到了《琵琶行》的真正内情。”

“只听说了一些大概。”崔森不以为然地笑起来，“方才秋娘的话，倒是引起了我的好奇心。不知崔某是否有幸，能听秋娘讲一个缠绵悱恻的故事？”

“故事可讲，但并没有那么缠绵悱恻。”

杜秋娘将紫檀琵琶搁在身边，悠悠道：“我听薛姊姊说，那傅练慈生得美貌绝伦，又擅奏五弦琵琶，技艺之精湛，多年前的长安城中，无人能与她相比。傅练慈二十来岁时，有一位西川富商斥巨资为她赎了身，纳她为妾，傅练慈随富商来到成都，从而与薛姊姊相识成为了好友。后来，傅练慈厌倦了为人妾的日子，便让那富商给她一纸休书，又返回长安去了。她在曲江旁买下一座宅院，重新弹起琵琶，没过多久声名再起，为了能进她的院子一睹芳容，长安城中的王孙公子恨不得浪掷千金，而她却只挑想见的才见。崔郎你说说，她是不是活得特别潇洒自在？”

崔森含笑不语。

杜秋娘叹了口气：“按说，她本可以一直这样潇洒地过下去，可是偏偏遇上了一个人。就因为那个人要专宠她，曲江旁的院子只能重门深锁，傅练慈的琵琶从此也只能弹给他一个人听，狂蜂浪蝶们都跑了，所有的真心假意也统统散去。按照傅练慈一向的言行，大家都推想她是被迫的，甚至还在暗暗盼望着，有朝一日她能突破束缚，重新变回那个豪放不羁、自由自在的性情女子。可是，所有的人都失望了。”

直到此时，崔森冷淡的目光中方才闪出一星亮泽。他问：“难道说，傅练慈是心甘情愿放弃自由的？”

杜秋娘没有回答他的问题，继续道：“她在曲江旁的宅院中过着

足不出户的日子，销声匿迹了整整十年。最好的年华就这样一掷而去，却没有丝毫留恋。直到贞元二十年，那个专宠她的人逼她离开长安。”

“哈！霸占了人家整整十年，到头来就一脚踢开？”

杜秋娘笑了笑：“也可以这么说吧。傅练慈不愿意走，但那个人的命令她更不敢违抗，最后只能无奈地返回成都来了。因为她心意彷徨，一路上走走停停，足足三个月后才游荡到成都。这时，已经是永贞元年的元月。”

又是永贞元年。

崔森凝视着香熏炉中的火光，不知在想什么。

“又过了一个月，新皇即位的诏书传到西川，傅练慈才明白自己为什么会被赶走。”杜秋娘道，“再过半年，先皇因病禅位，不久便驾崩了。傅练慈从此定居在成都，彻底过起了隐姓埋名的日子。直到元和十一年秋天，她将那人所赠的紫檀琵琶交给白乐天后，便投江自尽，走完了这一生。我觉得，她应当走得了无遗憾。”

崔森将目光转回到杜秋娘的脸上：“恕我愚钝，秋娘所谓的自由与知音兼得，指的就是傅练慈吗？可为什么在我听来，她的人生是个纯粹的悲剧？”

“悲吗？”杜秋娘怅然地说，“崔郎有所不知，像我们这种身份的女子，对于幸福的祈盼自与良家女子不同。我们并不奢望天长地久，也从不敢想什么相夫教子、举案齐眉。何况，贫贱夫妻百事哀的日子，我们还不见得能过下去。比如薛姊姊吧，与她有过情缘的人，并无一个能修成正果，所以这就是我们的命啊。但是没关系，只要曾经得到过一份真心，就足够了。崔郎你想，当初如果傅练慈被纳入宫中，即使得了一个妃子的封号，从此却只能在深宫中耗尽一生，再不见天日。这与她为他独守宅院，根本就是两回事。所以，那人在登基之前放她走，在我看来，便是最难得的情义了。”

沉默片刻，崔森道：“恕我直言，从男人的立场来看还是自私，不过换一种方式罢了。”

“你！”杜秋娘大为扫兴，愤愤地说，“和你说不清楚！”她伸腿下

榻，谁知刚踩到地上，却像踩到一堆棉花。身子晃了晃，便重新软倒在榻上，头上冒出冷汗。

“崔郎，我的头好晕，怎么……”杜秋娘向崔森伸出手，可是他的轮廓越变越虚，渐渐化成一团迷雾。她摸不到也抓不住，只能颓然倒下。

崔森一手搂着杜秋娘的娇躯，一手推开房门，初夏的清风瞬间灌入，冲破了屋内的重重郁结。

一个黑衣人从门外姗姗而入，身上却带着星辰点点。“这是什么？”崔森在她的肩头随手一捻，原来是一枚萤火虫。

“怎么磨蹭了这么久？”聂隐娘只要一开口，便是万年不变的凌厉语气。

崔森对着掌心轻轻吹了一口气，目送着萤火虫飞进夜色中不见了，才轻笑道：“我也不知为什么，今天的香起效比平时慢，结果她就絮絮叨叨地说个不停，把她几辈子的心里话都说出来了，听得我十分尴尬啊。唉！迷魂香就是这点不好，把人迷晕了不算，还会诱人说出清醒时说不出口的话，我却未必次次都想听。”

“少矫情了，我看你听得十分畅快嘛。”聂隐娘可不会对他客气，扭头嗅了嗅，“味道很特别啊，这就是迷魂香气吗？”

“不，这是龙涎香。”

“龙涎香？”

崔森掀开香熏炉的盖子，用银签子拨动着香灰道：“我知道了，应该是龙涎香的缘故，使混在其中的迷魂香起效变慢了。而且，龙涎香气把迷魂香的味道完全掩盖了，我原先还有些担心会被她发现呢。”

在他说话之际，聂隐娘已经麻利地把杜秋娘五花大绑起来，还在嘴里塞了团丝帕。饶是崔森的迷魂香厉害，这么折腾杜秋娘居然都没醒。

“走吧？”聂隐娘把杜秋娘往肩上一搭，又在门边驻足道，“要不要给薛炼师留个信？否则她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

“算了。不留信，薛炼师就会当是杜秋娘自己走了。”崔森伸手拿

起榻上的紫檀琵琶，笑道，“这件好东西还得带上。”

院门前，已有一辆马车在静静等候。待聂、崔二人将杜秋娘弄上车后，斗笠遮面的车夫轻轻一松缰绳，马车便在星月的指引下，悄无声息地向浣花溪头驶去。

走了好长一段时间，聂隐娘打破沉默，说道：“原来龙涎香的味道是这样的。”

“隐娘也知道龙涎香吗？”车内月光朦胧，只能隐约照出崔森的轮廓，看不清表情。

“我只听说过龙涎香之杀。”

“龙涎香之杀？这名字有趣，是什么意思？”

聂隐娘道：“龙涎香之杀，指的是永贞元年前后发生的一系列刺杀案。”

崔森看着聂隐娘，笑得有些邪魅。

“你笑什么？”

“我觉得，龙涎香之杀这几个字，和隐娘倒挺般配的。”

“非也。龙涎香可不是寻常刺客能有的。”从聂隐娘的冰冷语调中竟透出一丝罕见的敬意，“之所以叫做龙涎香之杀，是因为刺客每杀一个人之后，都会在现场焚起龙涎香。龙涎香气弥久不散，而且与众不同，绝对不会引起混淆。”

“所以，刺客是用龙涎香作为标记咯？”

聂隐娘反问：“龙涎香可是一件稀罕之物，崔郎以为，刺客为何非要用龙涎香做标记呢？”

“龙涎香又名天子之香，莫非……刺客是代表皇帝而行刺杀？”崔森一拍大腿，“多半就是！普通人怎么搞得到龙涎香？”

聂隐娘点头道：“我告诉你龙涎香之杀中被刺者的身份，崔郎就更清楚了。据我了解，当年死于龙涎香之杀的有金吾卫大将军郭曙、西川节度使韦皋，还有……舒王李谊。”

“等等，等等。金吾卫大将军、西川节度使、舒王！这可都是一等一的达官贵人啊！他们竟然都死于刺杀？”

“对，而且都死于龙涎香之杀。也就是说，他们都是被皇帝派出

的刺客暗杀的。”

“哪位皇帝派出的刺客？”崔森看着聂隐娘的眼睛，“难道是……先皇？先皇为什么要杀这些人？还要用暗杀这种见不得人的手段？”

“这个问题我就没法回答了。但据我所知，先皇在东宫当了二十多年的太子，他的储君位置一直受到舒王李谊的威胁。金吾卫大将军郭曙是郭子仪之子，把持着京畿重地的防务，和舒王李谊曾为同袍，所以关系特别亲密。至于西川节度使韦皋，曾经是西川的一代枭雄，由于他在和吐蕃的战争中立了大功，吐蕃内大相论莽热就是他抓捕到的，所以他居功自傲，从来不把朝廷放在眼里。先皇登基之初，就是韦皋头一个上表，称先皇身患重病，口不能言，无法视政，应该让位给更加贤良适当的人。”

“他居然敢上这样的表章？”崔森忍俊不禁，“先皇熬了二十多年才当上皇帝，龙椅都没坐热呢，就要把人家赶下台去，这个韦皋也太嚣张了吧。他这么闹图什么呢？再怎么折腾也轮不到他当皇帝，莫非是为人做嫁衣裳？”

“韦皋肯定是想拥立他属意的皇帝。至于谁是贤良适当的人选，韦皋没有直说。崔郎不妨猜一猜？”

“让我猜？”崔森思忖道，“我想想，能够将先皇取而代之的无非两个人：一个是当今圣上，还有一个就是舒王李谊？至于韦皋想拥立的是谁，我还真不敢胡乱揣测。”

“有什么不敢的。结局你都知道了一——龙涎香之杀所到之处，韦皋头一个丧命，接着是金吾卫大将军郭曙，最后便是舒王李谊。此三人一除，先皇即宣布退位，内禅于太子。于是，咱们英明神武的当今圣上便顺利登基，开始大展宏图了。”

“哈！我知道隐娘为何对龙涎香之杀特别感兴趣了。”崔森恍然大悟，“若非龙涎香之杀，大唐很可能就不是今天的样子了。”

聂隐娘冷冷地说：“先皇孱弱，即使在位也坚持不了多久，暂且不提。但是当初如果舒王即位，因他得位不够名正言顺，肯定希望拉拢各方势力来支持他，所以我预料，他绝不会像当今圣上这样戮力削藩。”

“微波有恨终归海，明月无情却上天。”崔淼打了个哈哈，劝道，“藩镇大势已去，隐娘何必执着。你我皆凡人，还是随波逐流罢了。”

聂隐娘似笑非笑地说：“哦？崔郎想要随波逐流，为何不早说呢？也省得我们夫妇跟着你这般穷折腾。”

崔淼尚未答话，横躺在车座上的杜秋娘却“哼”了一声，缓缓睁开双目。当她发现自己四肢被绑，嘴里也堵了东西，不禁拼命挣扎起来，还发出“咿咿呀呀”的声音。

“休要乱动！”聂隐娘说，“识相的就帮你除掉嘴里的东西。”

杜秋娘看看崔淼，又看看聂隐娘，狂点头。

聂隐娘将她口中塞的丝帕一把扯下。杜秋娘大口喘息了几下，冲着崔淼叫起来：“崔郎，救我呀！”

聂隐娘斥道：“叫什么叫！再叫还把你的嘴堵上！”

崔淼朝杜秋娘摊了摊手：“秋娘，你还是乖乖地躺着吧，不要吵不要闹，便可少受点罪，咱们还有很长的路要走呢。”

“崔郎你！”杜秋娘这才认清了现实，双眸闪现泪光，“原来、原来你是故意……”她倔强地昂起头，“你们到底想干什么？”

聂隐娘道：“告诉她吧，迟早要说的。”

崔淼向杜秋娘俯下身，压低了声音道：“秋娘，我们送你回长安去。”

“回长安？”

“是的，回长安。”顿了顿，崔淼补充，“我们还要将你送进大明宫去。”

杜秋娘瞪大眼睛：“为什么？崔郎、隐娘，你们这是为什么呀？当初不是你们帮我逃离虎口的吗？现在为何又要把我送回去？我不明白，这究竟是为为什么呀！”

“为什么？”聂隐娘冷哼道，“就因为你面前的这位风流郎君，要用你去和皇帝做一场交易。”

“交易？”

“他要用你去换回他的心上人。”

“崔郎的心上人？”杜秋娘愣愣地看着崔森，忽然叫起来，“啊，裴炼师！崔郎，你是为了裴炼师吗？”

月光如水在车内流动，照出崔森冰霜一般的面容。

杜秋娘难以置信地喃喃：“真的是这样……”

崔森苦涩地笑了笑：“秋娘不是遗憾缺少知音吗？到了大明宫中，你就可以继续弹琴唱曲，也会有人欣赏了。”

“不！我不要！”杜秋娘尖叫起来，“天底下哪有这样的事情！我豁出命才逃出火坑，现在怎可又去自投罗网！我不去！我不去！”

“这……”崔森怔了怔，狠下心道，“便由不得你了！”

“天呐……”杜秋娘的眼泪夺眶而出，难以置信地来回看着聂隐娘和崔森的表情，终于颓然倒下。片刻，她又支撑起身子，顽强地说：“你们打错主意了。当今圣上是什么样的人，怎会与你们议价。不可能的！就算你们把我送进宫去，也绝换不回裴炼师，不过多一个人送死罢了！”

崔森厉声道：“若是没有静娘，你早就死了！那次的诈死之计，其实她已看出端倪，但出于同情和义气，当然也是为了……保护我，她才毫不犹豫地对我撒了谎，使你能够逃出生天。如今她有难……”

杜秋娘一下愣住了：自己的命竟是裴玄静救的？这是真的吗？

崔森苦笑道：“秋娘，我只能恳求你，帮帮我们。秋娘的大恩，我亦会用命相报就是了。”

杜秋娘气狠狠地说：“谁要你的命！就算我入宫去，你怎么就能肯定，圣上一定会答应你的条件！”

“休要再多费口舌了。”聂隐娘插言道，“道理我都对他讲过无数遍了，可他就是不听。这个人呐，已然鬼迷了心窍，不到黄河他是不会死心的。所以我劝你也死心吧。”

崔森沉声道：“你们说得都没错，我当然知道，用秋娘去和皇帝做交易，很可能一无所获。但是，我再没有其他办法了。”

车外仍是漆黑的长夜，万籁俱寂中听着车轮滚滚，仿佛宿命一般不可阻挡，令人生畏，但也及不上崔森的话语更加决然，更加无奈。

“我花了差不多半年的时间，想尽了办法，最终才想出了这个计策。然后我又花了半年多的时间，才找到了秋娘——你的下落。转眼之间，一年就这么过去了。”他的声音变得嘶哑，“我已经浪费了太多时间，不能再等，也不想再等。无论如何，我都必须行动了。秋娘，眼下只有靠你，才可能进入大明宫中，见到静娘。至于别的，我现在根本不去想。”

6

截舌后的第二十天，裴玄静应皇帝召见，离开牢房，再度站到了光天化日之下。

一早就有宫婢来帮她洗漱更衣。除了在兴庆宫中，裴玄静还没遇到过这样满头银丝的老年宫婢，服侍人的手法倒是十分娴熟，默默无语地帮裴玄静收拾得干干净净。最后，老宫婢举起一面铜镜，让裴玄静照一照自己的样子。

呵，镜子里的这个女子还是她吗？裴玄静用陌生的眼光打量着铜镜中的面孔。伤口愈合之后，从五官轮廓上几乎看不出变化。新换上的雪白道袍将她的脸色衬得越发晶莹无瑕，而那双一直给人留下深刻印象的明眸变得愈发深邃，在黯淡的铜镜中像两颗漆黑的珍珠。

“娘子真好看啊。”老宫娥直到此时才说了第一句话。

裴玄静有些意外地朝她瞥了一眼。老宫婢又把头低下了。

走出门，便看见前方大片空地上那座孤零零的祭天台。长安三大内，裴玄静都已经到过，她见惯了金碧辉煌，也曾为残破凋敝而黯然神伤。但眼前这一大片寸草不生的荒芜，却是三座皇宫中绝无仅有的。

如果不是祭天台前仍然站着几名神策军，简直不能相信此地属于皇宫。其实祭天台下的地牢已经空了，根本不需要守卫。那几名神策军是专门来看管裴玄静的。

自从受刑之后，裴玄静就被送来太极宫中，关押在三清殿旁残存

的下等奴仆的房舍中。除了那几名远观的神策军守卫，整个太极宫西隅的这片狭长地带中，就只有裴玄静这一名囚犯。

很显然，皇帝不希望再有任何人见到裴玄静，所以才做此安排吧。

她倒觉得十分安逸。

裴玄静上了马车，撩起车帘，看到老宫婢弓着身子，向南去了。南面是掖庭宫。

掖庭宫中都是最低等的宫婢，其中不少是犯官的女眷，也有犯错遭罚的宫婢甚至被打入冷宫的嫔妃。没入掖庭便意味着终生为奴，很少有人能从掖庭宫走出来，掖庭便是她们人生最后的归宿。所以，打破惯例的上官婉儿才会被称为人中翘楚。

裴玄静注视着老宫婢远去的背影——她因何没入掖庭？又是什么原因使她从掖庭宫中被挑选出来，专门来为裴玄静梳妆？还有，她为什么要说那句话呢？

裴玄静的思绪被拂面而来的春风打断了。将近一个月没有出门，天地已经换了一副模样。暖风和煦，杨花和柳絮在空中簇拥起舞，惹得她的鼻子微微发痒。

春天来了。

只有清思殿仍停留在严冬中。龙涎香气与冰块散发的寒气交融在一起，香者更香，寒者更寒。

裴玄静入殿跪拜，良久，才听到皇帝说：“宋若昭的尸体找到了，就在太液池中。”

她抬起头。仿佛初遇一般，他们都用全新的目光打量着彼此。裴玄静几乎认不出皇帝来了。

二十天不见，皇帝老了十岁，于阗大玉盘中的冰霜好像全部凝结到了他的鬓边。尤其让裴玄静感到震惊的是，他的神态变了。在裴玄静的印象中，皇帝是她所见过的最傲慢的人。这一点儿不奇怪，因为他是天子，自然可以睥睨天下。但是裴玄静第一次见到皇帝时，便从他的傲慢中看到了一种敢为天下先的勇气和决心。他的傲气是进取的，是胸怀社稷者的野心万丈。正是这种特殊的傲慢，使皇帝看起来

相当年轻。

他真的不像一位守成的君主，而更像一位开疆拓土的战士。他的所作所为也证明了，这是一位从不停歇地“打江山”的皇帝。这样的皇帝怎么会老呢？即便是死，也只能战死在沙场上。

在贾昌的小院中第一次见到“李公子”时，裴玄静便感叹于他的高傲与锐气。从那时起，裴玄静就对皇帝始终抱持着矛盾的感情。她憎恨他将天下人视为草芥，毫无怜悯的冷酷，但也敬佩他对于自身使命的坚持。正是这种相互矛盾的情感，导致了她在面对他的淫威时，一直自相矛盾的行为。她反抗他，但又服从他，均源于她在内心敬重他，同时又厌恶他。

今天，就在裴玄静踏进清思殿前的那一刻，甚至在她听到他说“宋若昭死在太液池里”的那一刻，她都坚信这种矛盾不复存在。对于皇帝，现在她的心中只有恨，再没有别的了。

可是不对啊，为什么皇帝变成了这个样子？他的狂傲呢？他的强硬呢？他的坚韧呢？

裴玄静惊骇地发现，当皇帝失去斗志以后，就仿佛失去了生命的根基。令她既恨又敬的东西同时消失了，如今在御榻上坐着的，几乎是一个老人。头一次见到皇帝时，裴玄静不相信他已年满四十岁；今天见到皇帝时，裴玄静同样不敢相信他还未到四十五岁。

出了什么事？

他不是一切尽在掌握，把最后的威胁都排除掉了吗？

皇帝说话了：“朕有样东西，要给你看。”

在云母屏风的后面，皇帝打开金匮，示意裴玄静上前来。

摆在最上面的是《推背图》第二象。

裴玄静的目光停驻在七言诗上，那两个红字格外鲜明，不容忽略。

“看清楚了？”

裴玄静点了点头。

“宋若昭给你看过整部《推背图》？”

裴玄静又点了点头。

“那你可知，第二象预示着什么？”

裴玄静看着皇帝。

他的唇边泛起一抹苦笑：“从《推背图》被撰写出来以后，第二象所预示的内容就一直不可言说，因为它代表的是——大唐的国祚。没有人敢解读第二象，也没有任何一位皇帝敢让人去解读它，哪怕是太宗皇帝本人。其实它的寓意不言而喻，从朕登基的第一天起，《推背图》第二象就是朕的信心来源。”他问裴玄静，“你还记得第二象的谶诗原先是怎么写的吗？”

裴玄静记得。

但是皇帝没有等待她的回应，他虽面对着裴玄静在讲这番话，其实是在自言自语：“原先的谶诗是这么写的：‘江中鲤鱼三六子，重重源源泉渊起。子子孙孙二九人，三百年中少一纪。’解读这首诗太容易了。江中鲤鱼是指李家，重重源源从高祖皇帝而起。子子孙孙二九人，指的是帝位在李家子孙中代代传承，也许是二十九代，也许是十八代。至于‘三百年中少一纪’就更好解释了。三百年，是指大唐将有绵延三百年的国祚，而少一纪呢，或许是指三百年少一年，也可能少一个月、少一天、一个时辰……”他住了口，沉思片刻，才又道，“朕不知道其他人的看法，但朕一直这样解释《推背图》的第二象，朕对此笃信不疑！”

裴玄静听懂了：为什么皇帝说《推背图》第二象给予他信心。因为按照他的解读方式，大唐国祚将近三百年。不管是三百年少一年，还是少一个月，少一天，大唐从现在算起，还有起码一百年的国祚！谶诗第三句的帝位传承，也佐证了这个推测。从高祖皇帝开始至今，如果不算武周的则天女皇，那么当今圣上恰好是大唐的第十一位君主。不论大唐的帝位将传承二十九代还是十八代，都还在方兴未艾之时。

当人人都以为大唐已经风雨飘摇时，皇帝却几乎以一己之力擎起整个江山，正因为他拥有最坚定的信念：大唐距离分崩离析的那一天，还远着呢！而他自己在帝王序列中所处的位置，也恰好位于中间，承担着转折的重任。

如果从现在开始算，大唐还有不少于一百年的国祚，那么皇帝的一切付出都是有意义的。因为他正在把一个帝国从深渊中带出来，重新攀上高峰。从安史之乱开启的持续衰败的局面在他的手中得以扭转，只有这样，大唐才能够浴火重生，再延续一百年！

“可是它变了！”皇帝指着金匱中的第二象，声嘶力竭地说。

是啊，讖诗变了。从二九人变成了二五人，从三百年变成二百年！

太可怕了。裴玄静完全理解了皇帝的绝望。二五人，解释为二十五位帝王尚可，但如果解释成十代传承呢？而三百年变成二百年，则更加直白并且逼迫太甚。现在的讖诗等于在说：大唐将亡，亡于当下！

“你与宋若昭一起勘察过凌烟阁异象，她说那一切都是鬼神之力，包括《推背图》的变字。你也这样认为吗？是吗？！”皇帝的问话仍然像过去一样咄咄逼人，但是裴玄静分明感觉到了他的恐慌和虚弱。

她直直地望向他。

皇帝仍然在喃喃自语：“宋若昭死了，一柄宝剑穿胸而过，正如第二象中的鲤鱼……她怎么会死成那副怪样，难道也是鬼神之力吗？”他盯着裴玄静，“假如凌烟阁异象真乃鬼神所托，就是为了让入发现第三十三象的变化。那么，宋若昭死成第二象中鲤鱼的样子，也是为了叫朕留意到第二象的变化吗？”

裴玄静垂下眼帘，不忍再看皇帝。

他冲着她低吼：“你没有听见朕的问话吗？回答朕！”

她只好又抬起头来。皇帝却连连摆手道：“不，你回答不了，是朕错了，错了。你走吧，退下吧。”

7

刚一踏出清思殿，裴玄静便觉全身融暖。春光总能给予人希望。

可是——她驻足回首，望着眼前的这座宏伟宫殿，心中竟有一丝惻然：多么可惜，它再也不能接纳春天了。

皇帝将她召来，并不是为了问她话。因为他比任何人都清楚，裴玄静现在什么话都不能说了。他要她来，是他自己有话要说，再不说出来就要发疯。然而普天之下，这些话他竟然只能说给她听。

从皇帝的状况来看，《推背图》第二象的变字已经实实在在地打击到了他。而且事属绝密，他没有办法找任何人来探讨这个问题，纾解自己的恐惧，所以只能在绝望中越陷越深。

裴玄静还不知道发现宋若昭尸体的具体日子，但从皇帝的语气来判断，距今至少有十天了。所以这十多天来，皇帝都在反复咀嚼着变化后的第二象。裴玄静完全可以想象出，他是怎样一遍遍地否定，又一遍遍地确定——自己将要成为亡国之君了。

然而，大唐的现状并没有一样能够支撑这个预示啊。藩镇一个接一个被剿灭，大唐从上到下都认定当今圣上是一位不可多得的明君。就连裴玄静也不得不承认，皇帝是大唐中兴的希望，怎么会变成一位亡国之君呢？

普天之下，没人会相信皇帝将成为亡国之君，即使这个预言出自《推背图》。但是皇帝自己却信了，为什么？

裴玄静回到牢房。门关上之后，屋里就只有从木窗栅的缝隙中投入的微弱光线了。尽管如此，她还是觉得这里比清思殿中温暖太多，而且，会越来越暖。这样想着，裴玄静忍不住微笑起来。

皇帝为什么会相信《推背图》变字后的第二象？

因为有凌烟阁的三次显影再到第三十三象的变字，一环扣一环地证实了，这一切都是天意。当《推背图》被挪进清思殿后，凌烟阁不再显影，而宋若昭从太液池中浮出的尸体，又成为了第二象变字的征兆。

宋若昭已死，对此裴玄静早有心理准备。她还一直以为，是皇帝杀了宋若昭。如今看来，倒是自己错怪了皇帝。恰恰是宋若昭之死，成了用《推背图》第二象来诅咒皇帝，暗示皇帝将为亡国之君的关键一环，那么她是如何死的呢？

会不会是自杀？不，以裴玄静对宋若昭性格的了解，以及她力求自保的种种行为，都说明宋若昭绝对不想死。实际上，她百般挣扎，千方百计就是想从《推背图》的阴谋中摆脱出去，但还是失败了。最终，宋若昭也被牢牢地编织进了这张大网，并给了皇帝最致命的一击。

皇帝之所以相信了改变后的《推背图》第二象，是因为有第三十三象变字的铺垫。裴玄静脱口而出的“弑父”，就是以《推背图》第三十三象的变字为依据的。所以，紧接其后的第二象变字，应该昭示了弑父弑君的后果，是天道轮回的报应！

皇帝相信了，也就等于承认了“弑父”的罪行。

现在，裴玄静几乎能够断定《推背图》这张网究竟是谁织就的了——李忠言。

而且她相信，李忠言肯定已经死了。

截舌后，他来看望她，并向她暗示了自己的下场。

李忠言用自己的死，布下了滴水不漏的棋局的最后一着。由于他的死，即使之前皇帝对《推背图》第三十三象的变字有所怀疑，也不能将第二象的变字再归咎到他的身上。

李忠言巧妙地利用了宋若昭和裴玄静，向皇帝施以最残酷的诅咒——弑君者必遭反弑，皇帝篡夺的帝位将在他自己的手上粉碎。即使这个预言在现实的衬托下显得相当荒谬，但对于心中有鬼的皇帝来说，足够使他崩溃了。

然而，李忠言又是如何掌握到《推背图》的绝密内容，并且设计出这样一个连环相扣的阴谋呢？裴玄静记起来，宋若华曾经向自己暗示过“真兰亭现”离合诗出自丰陵，说明宋若华对李忠言此人早就有所警惕，也许她受到了李忠言的胁迫？当然还存在一种可能性，所有这一切根本就是他们二人合谋的。金匱中变字的第三十三象，就是宋若华在死前放入的。

如今宋、李二人皆已离世，真相将永远不得而知，并且不再重要。

裴玄静更想通了，李忠言为什么要来见自己那最后一面。他要从

丰陵来到太极宫中，必须经过皇帝的首肯。也就是说，他是抱着必死的决心而来的。他来见裴玄静，不仅为她在自己的设局中遭受的一切表示歉意和感谢，最重要的是，他是来坚定她的决心。

一句简简单单的“你是对的”，就让裴玄静心甘情愿地成为了他的同谋。

皇帝的直觉没有错。在他即将被《推背图》压垮的关头，找来了裴玄静。因为她最有机会戳穿《推背图》的阴谋，但是李忠言以死换来的最后一面，成功地堵住了她的嘴。

所以裴玄静只能让皇帝失望了。也许，想到他正在堕入无底深渊，她甚至还有一点报仇雪恨的快意吧。

他可以随随便便地夺走别人的生命，也可以随随便便地粉碎别人的希望，现在，就让他也尝一尝这种滋味吧。

裴玄静决定不再去想皇帝。她还有一件更有意思的事情要做。

她从袖囊中摸出一块小石子，这是刚才回来时她故意在廊檐下绊了一绊，悄悄从地上捡起来的。就着微弱的光线，裴玄静找到了墙壁上的那个位置，用石头上的棱角在墙上轻轻摩擦起来。她摩擦得非常小心，却又胸有成竹。

将近傍晚时，屋中已经暗得什么都看不见了。裴玄静不再摩擦墙面，而是闭目养神，耐心地等待着万物沉睡的时刻。

三更天了。

有人在很远处敲更，此地太空旷，所以更声传来时仍然很清晰。裴玄静撑起身来，将自己搁在榻上的一件襦裙蒙到窗缝上。她知道一直有人在监视自己，但已夜深人静，那些人多少会放松警觉，只要这间小屋没什么明显的动静，监视者也乐得眯一会儿。

怕的是光，一点点也不行，所以必须将窗缝全部堵上。

屋里现在伸手不见五指了。裴玄静凭着感觉解下衣带，从最里层挖出一块小小薄薄的玉片。顿时，华光绽放，照在裴玄静磨了一整天的墙面上。

除去了表面的灰泥和污垢，墙上的小图便暴露出来。起先，裴玄静只是无意中发现墙上有几处污泥脱落的地方，露出了后面的画作。

她进而推想，墙上应该有着完整的图画，所以用手试着剥了剥，果然不出所料。但裴玄静没有继续行动。一则，有工具才能事半功倍；二则，她不想让监视的人发现。因为从显露出来的一小部分画面上，裴玄静已经看到了一条翻腾在海里的蛟龙。

玉片发出的光芒明亮而柔和，照彻了斑驳的墙面。现在，裴玄静能够清清楚楚地看到那一连串的画：海面上的风起云涌；蛟龙激浪；三只任怒涛中挣扎的小船，还有……泣血成珠的蛟人。

画面中的内容应该和金仙观地窟里的壁画一模一样。裴玄静虽未曾亲下金仙观地窟，但从段成式等人的描述中，她知道地窟中的壁画画幅巨大，而且色泽鲜明，笔触生动，气韵天成，令人神往。然而裴玄静在牢房墙上发现的这些壁画，小而潦草，没有设色，只用石青的颜料草草画就，就像是作画者事先所作的草样。

对，就是草图。

金仙观地窟中的壁画作者，一定曾在这间小屋居住过，并且在墙上画下了“蛟人降龙”故事的最初设想。

他是谁？他是如何产生这些瑰丽浪漫的想象，又为何要将它绘制在地下，一个永远不见天日的地方呢？他创作出那么奇妙的画卷，完成了一个不可得多的杰作，却似乎并不希求世人的欣赏？

裴玄静有些担心被人发现，正打算将玉片重新藏起来，突然，她又在草图的边缘发现了一些墨迹。

这次不是画，而是字。

蝇头小楷，和裴玄静擦拭后残存的污迹混在一起，差点儿就被忽略掉了。

裴玄静几乎把脸贴到了墙面上，才勉强辨识出来——

最左边的一列写着：“壬子年，蛟奴一岁记，草图成。”

第二列：“癸丑年，蛟奴二岁记，海船。”

第三列：“甲寅年，蛟奴三岁记，蛟龙。”

第四列：“乙卯年，蛟奴四岁记，蛟人降龙。”

第五列：“丙辰年，蛟奴五岁记，泣血成珠。”

裴玄静用手按住胸口，否则心就要跳出来了。她看见了什么？这

分明是那个神秘的作画者所写的编年志，记载着从壬子年开始到丙辰年，整整五年绘制成金仙观地下壁画的全过程。

此人不但有一手绝世画技，书法也相当精湛，寥寥数字的小楷写得优雅端丽。

但是，从第六列起字体却变了，歪歪扭扭，几不成型。写的是：“丁巳年，蛟奴六岁了。”

蛟奴？裴玄静猜测，那应该是一个孩子的乳名吧。时人给孩子起的乳名中，常带一个奴字，比如花奴、凤奴。高宗皇帝李治的乳名就是雉奴。但“蛟”字不会用在女孩的身上，所以这个蛟奴应当是个男孩子。

裴玄静惊喜地想，是了，在六岁时，这个叫蛟奴的男孩学会了写自己的乳名。

她情不自禁地伸出手指，轻轻触摸这行稚嫩的笔迹。

丁巳年，那应该是代宗皇帝的大历十二年——整整四十二年前。

多么奇妙啊，她竟与一位四十年前的男孩在此相遇了。许是为了纪念他的降生和成长，孩子的父亲才在地下绘制了令人惊叹的磅礴画卷。

嗯，肯定是父亲作的画。有机会学画的女子太少，完成金仙观地窟中的巨幅壁画所需要的体力，也不是一个女子所能承担的。

这位画师父亲，一边在地下作画，一边在这间小屋里抚养他的孩子。

蛟奴很聪明，因为紧接着的第七列，他的字迹就端正了许多：“戊午年，蛟奴七岁，爹爹走了。”

爹爹走了？裴玄静的心里“咯噔”一下。走了是什么意思？孩子还只有七岁，做父亲的为什么要离开？难道是因为，画成了就不能继续留下吗？

右边还有最后一列字，是更显成熟的笔迹：“己未年，蛟奴八岁。太子殿下赐名：罗令则。”

裴玄静将玉片藏回衣带中。

在无边无际的黑暗中睁大双眼，她看见了——

玄宗皇帝师从的真人罗公远有一位再传弟子，俗家名为罗义堂。罗义堂曾被代宗皇帝封为国师，在太极宫中的三清殿为代宗皇帝炼丹。大历五年时，一场雷击引来天火，三清殿付之一炬，罗义堂也在火海中失踪，传说他已火解成仙。

看来罗义堂并没有成仙，而是躲到了祭天台下的地牢里。每当夜深人静时，他便悄悄回到这间下等宫奴栖身的小屋，来看望自己的儿子。

不知是因为在金仙观地窟中绘制了“蛟人降龙”的瑰丽画卷，便给这孩子起了“蛟奴”的乳名，还是因为这孩子，特意绘制了壁画。

蛟奴七岁时，罗义堂走了，原因不得而知。先皇将蛟奴接去抚养，给他起名罗令则。

永贞元年末，罗令则因矫诏谋反之罪，被当今圣上诛杀。

原来山人罗令则，就是永安公主口中，那个由先皇抚养长大的道士的儿子。

8

元和十四年夏，宪宗皇帝展开了削藩的最后一战：夺取平卢。

元和十二年李愬发奇兵雪夜入蔡州，一举剿灭淮西吴元济后，各藩震慑于朝廷的威势，纷纷归顺。成德节度使王承宗将儿子送到长安为质，以示投诚。曾经相互勾结刺杀了武元衡的河朔三镇淮西、成德和平卢，一直都是诸藩中最桀骜不驯的，如今也只剩下平卢李师道一个光杆了。

起初李师道上表割让三州，并送儿子进京入侍。皇帝为百姓生计，接受了他的求和。谁知李师道出尔反尔，在朝廷派出使者到平卢宣诏受降时又公然反悔，皇帝忍无可忍，下诏削去李师道的官职，并命魏博、宣武、义成、武宁和横海共五大节度使共同征讨平卢。

自从宪宗皇帝削藩以来，就数这次讨伐难得的顺利。参与作战的藩镇人心已归服，所以仗打得特别卖力，其中尤以田弘正率领的魏博

军为翹楚。元和十四年霜降之时，宪宗皇帝采纳了裴度的建议，诏令田弘正取道杨刘渡过黄河。田弘正奉命率军过河后，直捣郢州，一举击败平卢大将军刘悟。很快，朝廷派来的李酝、李光颜和田弘正对郢州形成三军合围之势，李师道逼着刘悟出兵迎战。刘悟知道田弘正的厉害，不愿贸然出击送死，李师道便怀疑他有叛心。内外交困之下，刘悟决心倒戈，回兵郢州斩杀了李师道父子，拎着两颗脑袋向田弘正求降。

至此，平卢藩镇平定。宪宗皇帝从即位伊始便发起的削藩战事，终告全面胜利。

安史之乱后，藩镇割据就成了大唐帝国最大的顽疾。王化之外的藩镇，民风日益悍野，目无伦常，是从盛唐文明巅峰的大倒退，也是大唐人心向背的极大损失。藩镇割据的大唐，犹如浑身长满了毒瘤，处处溃烂不遂，任其发展的话，朝廷就等于被动等死。但削藩战争要消耗已经极其羸弱的国力储备，江南等赋税重地的百姓被盘剥得一千二净，民怨四起。一着不慎，甚至有可能将大唐重新拖入全面战乱、分崩离析的可怕境地。

正因为削藩面临这么多不利因素，从代宗、德宗到顺宗的几代皇帝，均心有余而力不足，最终将这副重担压到了宪宗皇帝的肩上。

元和君臣，终不辱使命。经过将近十五年艰苦卓绝的努力，跋扈河南、河北三十余州六十年的诸多藩镇，从此尽皆听从朝廷约束。诚然有武元衡、裴度、李愬这样的良将贤相为削藩立下汗马功劳，但若没有宪宗皇帝的“慨然发愤，能用忠谋，不惑群议”，诸事仍然不可能成就。

平卢既平，在时人心中，宪宗皇帝绝对称得上是安史之乱后，大唐最英明有为的君主了。

仲夏的傍晚，长安城内的暑气久久不肯消退，滚滚雷声在天边隐而欲发，闷热更甚。城东春明门外的旷野上也是乌云压顶，连一丝风都没有，未见得比城内凉快半分。

城门还未关闭，仍有车马匆匆赶来入城，但碍于将下未下的雷雨，行进的车马明显要少于往常。终南山的阴影下，大片简屋陋舍逼

灰地挤在一起，家家户户都敞着门窗透气。这里不像城中有金吾卫巡街管束，不少人干脆坐到门外乘凉，男女老少不分彼此。

只有一个院子的门从早到晚锁得严实，大家都道此处已许久无人居住。暮色更深了，当空中打响第一声闷雷时，一条黑色身影从院墙上一跃而入。

崔森立即迎了上去：“怎么去了那么久？”

聂隐娘一边擦着额头上的汗，一边回答：“难得故友重逢，本来还要留我夜饮叙旧的，我就是怕你心急，找了个借口离开，已是失礼。”又盯了崔森一眼，“崔郎何时也变得这么沉不住气了？”

崔森没有回答，却向东北方向仰起脸来。一道接一道的闪电撕开夜空，闷雷滚滚，空气几乎凝滞不动，但就是不下雨。

“我第一次见到静娘，就是在这样一个雷雨夜。”他说。

聂隐娘也抬头望着天空：“我方才还去了一趟贾昌的院子，那里只剩下一座白塔，什么都没有了。”

乌云翻滚的天际，每一道霹雳闪过之时，大明宫的轮廓都会在龙首原上瞬时突显，带着力压千钧的威严。

聂隐娘道：“这场雨憋了一场天，还不知能不能下来。”

崔森看着她，问：“都谈好了吗？”

“谈好了。”聂隐娘回答，“田弘正因平定平卢立下首功，圣上已加封他为检校司空、同中书门下平章事，从此便可以着紫袍了。明日圣上将在麟德殿中设宴，亲自召见他。”她终于忍不住“哼”了一声，“真没想到魏博也能有如今之荣耀。”

“大势所趋，隐娘该为之欣喜。”

聂隐娘冷笑起来：“当年田季安统领魏博时，荒淫无道，田弘正看不惯他的恶行，曾私下串联我，希望我夫妇二人能助他除掉田季安，夺取节度使之位。我虽厌恶田季安的为人，但觉得朝廷对魏博虎视眈眈，我们更不应该内讧，所以就乘着田季安派我去刺杀刘昌裔的机会，转投在刘帅麾下。不久便听说田季安暴卒，田弘正乘其子田怀谏年幼，夺下了节度使之位，又向朝廷派去的特使裴度投诚。从那以后，魏博便由一头猛虎摇身变成了朝廷的一条忠犬，现如今更因替朝

廷效力，剿灭其他藩镇而受到嘉奖。崔郎真的认为，我会为此而喜悦吗？”

崔森反问：“难道隐娘不愿意看到四海归心、天下一家的局面？”

“不愿意。”聂隐娘干脆利落地回答，“我本出身藩镇，更愿意看到一个欣欣向荣的自主的魏博。”

“但这已经不可能了。”

“是吗？咱们等着瞧。”

“不谈这些了。”崔森岔开话题，“田弘正看到隐娘突然去访，没有起疑心吗？”

“没有。我们从小一起长大。当年我虽未助他，却也没有去向田季安告发他，所以他对我还是相当信任的。”聂隐娘一笑，“更重要的是，他对我所提之事极为热心。”

“哦？我还怕他不相信杜秋娘在我们手上。”

“他知道我不是乱开玩笑的人。”聂隐娘直视着崔森道，“我已和田弘正约定，明日他入麟德殿召对之时，将把杜秋娘献给皇帝。”

这就是崔森苦苦筹划了一年的计划。

聂隐娘又道：“田弘正不仅没有怀疑，反而喜出望外。只因他早就听说过，之前皇帝削藩成功，叛臣家眷没入宫闱时，其中就有特别出众者受到皇帝宠幸，还生下了皇子。田弘正如今圣眷正隆，一心想着要锦上添花，能够讨得皇帝更多的欢心。我们此时送上杜秋娘，正中他的下怀。”

这个计策能够成功的关键还在于：藩镇在长安的进奏院遍设眼线，掌握着从皇帝到达官贵人们的各种动向，其准确和详尽的程度甚至超过了长安本地人。聂隐娘和崔森在商议这个计划时，最担心的是田弘正不了解杜秋娘对皇帝的重要性，多加解释的话又会显得累赘，反而令人生疑。没想到今天聂隐娘刚一提到杜秋娘，田弘正就已经知道她曾为长安头名歌妓，连皇帝暗地里宠幸她都早有所闻。于是聂隐娘便顺水推舟地告诉田弘正，杜秋娘在元和十一年诈死离开长安后，生活颇不顺遂，故而心生悔意，想回京城来见皇帝向他认错呢。恰好二女在途中巧遇，聂隐娘便将她护送来了长安。

聂隐娘对田弘正说，这将是魏博再向皇帝献媚的绝佳机会。而自己多年来远离魏博，一直感觉对魏帅有所亏欠，也想借此稍作补偿。田弘正完全可以装作对皇帝的隐私一无所知的样子，只是进献一名出色的歌姬而已。这样连皇帝的面子都顾及到了，却又拍了一个最到位的马屁。对皇帝来说，曾经软玉温香在怀的美人千里迢迢来向自己负荆请罪，纵然是有一副铁石心肠，恐怕也会化了吧。

谈到这里，刚刚荣登三品大员的田弘正冲着聂隐娘抚掌大笑：“此等美事，岂有不成全之理。”于是一拍即合。

头顶上忽然“轰隆”一声巨响，憋了一整天的大暴雨倾盆而下。

聂隐娘与崔森奔进屋时，榻上的杜秋娘目光炯炯地看着他俩。

崔森说：“定了，就在明天。”

杜秋娘沉默。

崔森来到榻前，迟疑了一下，低声问：“你……愿意吗？”

“哼，现在想起来问我愿不愿意了？”杜秋娘道，“千辛万苦地把我从成都弄回长安来，我就算不愿意，现在说还有用吗？”

崔森说：“秋娘，此中曲直我都对你说明了，如今也不想再重复。我知道这样做对你不公平，但除此之外别无他法。崔某在此谢过了。”说着对她深深一揖。

杜秋娘仍然拉长着一张脸：“你先别急着谢我，明日见到皇帝后，我自己还生死未卜呢。”

“这倒不怕。”崔森笑了笑，“我相信秋娘之魅，无人能够抵挡。”

“算了吧。我有什么魅？裴炼师能让崔郎生死与共，才是女子的真魅力。可叹我杜秋娘风光一时，到头来却连一个真心人都没有。”

轮到崔森沉默了。

少顷，杜秋娘又道：“裴炼师与崔郎对我有救命之恩，杜秋娘虽是烟花女子，却也懂得义气二字。如今二位有难，我自当舍命相助，没什么可多说的。只是有一点，明日我即使入了宫闱，见到了裴炼师，也只能带句话给她。别的，我就真的无能为力了。”

“并不需要秋娘做别的，只要秋娘告诉她——我还活着。”崔森的声音控制不住地颤抖起来，“请秋娘务必对她说，我就在春明门外的

老地方等她，会一直等下去。”

“你傻啊！就算我说了，她也未必愿意出宫！”

“她会。只有我知道她为什么要进大明宫。所以还要请秋娘告诉她，不必再寻根究底，我什么都不想知道，只要她平安归来。”

“可她怎么能出得来？”

“没关系，我等着就是了。”

“你——”杜秋娘愣了片刻，又恨恨地说，“虽说没有你们帮忙，我可能早就在宫中了。如今在外逍遥了三年，也不算亏。但我既得了自由，现在又亲手将其葬送，只为替你们传句话，我怎么想都觉得不值！”

“我觉得值。”

杜秋娘一咬樱唇，“你就不怕我去向皇帝告发你？”

崔淼笑了：“如果那样，说不定我死前还能见她一面。此生足矣！”

“你……”杜秋娘再也无话可说，一赌气从榻上下来。

“去哪儿？”聂隐娘挡住她。

“去外面透透气！”

“外面在下大雨。”聂隐娘拦道，“还是早点睡吧。明天见皇帝，总得有个好脸色。”

“睡不着！”

聂隐娘顺手一拽，把杜秋娘摁回到榻上：“睡不着就好好打扮打扮，晨钟一响我就带你进城。”

雷声不绝于耳，一道接一道凌厉的闪电在窗外划过。突然，一道寒光直接打到眼前，把杜秋娘吓了一跳。凝神再看，原来是聂隐娘从靴筒中抽出一把匕首，引刀出鞘，昏暗的房中顿时随之一亮。

聂隐娘若有所思地说：“明日入宫，不能携带兵刃，这把纯勾还是得留下来。”

“关于这把匕首，我还打探到了一些内情。”聂隐娘对崔淼说，“静娘曾经说过，纯勾是李长吉给她的定情信物，但我却发现，它实际上出自宫中。”

“皇宫里的匕首吗？”杜秋娘好奇地端详着纯勾。

“长吉取自宫中？”崔森思忖着道，“据我所知，李长吉做过一段时间的奉礼郎，有机会出入宫禁。但以他的官职和身份，应与这样一把宝刃没有瓜葛。”

“据我推断，纯勾是有人带出皇宫后，再交给长吉的。”

“谁？”

聂隐娘道：“前朝的大宦官俱文珍。在德宗皇帝时，俱文珍就是权势熏天的大宦官。永贞期间，他以先皇病重为由，极力推举太子监国，传言连先皇禅位的诏书都是俱文珍召集一千翰林所拟，所以当今圣上刚一登基，便将俱文珍封为神策军右卫大将军，知内侍省事，与吐突承璀受到的宠信程度相仿。但后来不知怎么的，俱文珍却突然失宠，还遭到了以吐突承璀为首的其他宦官的群起而攻之。俱文珍只能称病自愿离宫，不久在外病死。特别奇怪的是，俱文珍虽没有儿女，与族中亲戚也断了往来，以他做了一辈子宦官的积蓄，晚年当能殷实无虞。但他最后却死在长安城的崇义坊中，一处破烂不堪的租屋里面。恰好，长吉在长安为官时十分拮据，也租住在同一所房舍里。”

“还有这等事？”崔森原本满腹心事，却也被聂隐娘所说的故事吸引住了。

“我曾去过崇义坊的那个地方，还几乎遭了暗算。记得吗？就在原先想送她出城的那一晚。”聂隐娘朝杜秋娘一指。

“我听韩湘说过，你们遇上了会邪术的昆仑矮奴。”

“哼，说明皇帝也找到了那里。”聂隐娘冷笑道，“你想，皇帝总不会是关心李长吉吧？”

崔森说：“有没有可能……俱文珍栖身于崇义坊中，正是为了躲避皇帝的追杀？”

“很有可能啊。”杜秋娘插嘴，“像他那么有地位的人，一定得躲到最穷陋的地方，才不容易被发现嘛。”

“那他为什么不离开长安？”

“也许他确实有病，没法走远，所以只得在崇义坊中暂时安顿下来。”

崔森点头道：“有道理。但是俱文珍万万没有想到，竟有一位朝廷官员也住在那个破烂地方。”

聂隐娘说：“谁会想到长吉竟困顿如此呢？更要命的是，长吉肯定认出了俱文珍！”

“对！”崔森越听越来劲，就连黯淡的目光也恢复了些许往日的亮度，“所以俱文珍若想继续躲藏的话，就必须请长吉帮自己隐瞒。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也许他向长吉透露了一些宫闱秘闻，也许他还指望长吉能帮他逃出长安。然而贫病交加，再加上担惊受怕，没多久就一命呜呼了。”

“于是……”聂隐娘的目光落到纯勾上，“他将这把匕首留给了长吉。”

崔森小声叫起来：“我明白了！当初武元衡会找上静娘，多半也是因为查得长吉拿到过纯勾！可是……这把纯勾到底有何蹊跷啊？”

“原先我也想不通这一点。”聂隐娘慢吞吞地道，“纯勾的确是一把不可多得的宝刀，身为刺客一眼就能看出它的价值，也想不惜代价地得到它。但这只是一个刺客才会有的欲望，对于普通人来说，纯勾上的宝石已经全部剥除，本身并不值多少钱。皇宫中的宝物何止千万，传世名剑想来也不会少，失去一把纯勾又有什么大不了呢，非要千方百计地去寻？”

她从怀中摸出一张纸，轻轻放在桌上：“直到今天，我在田弘正处看到这个，才大概猜出了其中的道理。”

杜秋娘先抢到手，念道：“辛公平上仙……咦，这是什么意思？”

崔森将蜡烛移近，两人凑在一起读起来。须臾，崔森惊道：“这说的是刺杀皇帝啊！什么人竟敢编造这样的故事？”

聂隐娘答非所问：“这里面提到的匕首，前后一样宽，像一把直尺的奇怪形状，你们不觉得眼熟吗？”

不约而同地，崔森和杜秋娘凝视横陈于烛光下的纯勾，它的寒光亮过烛火，亮过闪电，仿佛能照彻人世间一切罪恶。

“我听他们说，这则《辛公平上仙》的故事是今年上元节时，从

数个祈愿灯上散布出来的。后来朝廷派出金吾卫四处搜罗，民众禁不住惊吓，纷纷将捡到的上交，也有的偷偷撕毁或者烧掉，总之无人敢于私藏。”说到这里，聂隐娘微微一笑，“但魏博进奏院是不怕的。我今天去见田弘正时，他便给我看了这个。我觉得有趣，干脆趁他不备夹带了出来，也让你们开开眼界。”

崔淼的眼波一闪：“田帅为什么要给隐娘看这个？”

“最近圣躬不豫，京城中传闻四起，说什么的都有。其中便有一个说法，指上元节时自天而降的《辛公平上仙》乃为凶兆。因此田帅才给我看了这个，让我明天见到圣上时，不要唐突。”

杜秋娘忙问：“皇帝的身体不好吗？怎么不好了？”

“这我可不清楚。”聂隐娘瞥了她一眼，“明天秋娘就能见到皇帝了，到时候自己去问便是。”

杜秋娘顿时面红耳赤。

崔淼点头道：“这么看来就太有意思了。先不去管《辛公平上仙》由何人炮制，至少有一点很明确，纯勾应当是一柄刺杀皇帝的凶器！”

聂隐娘问：“是已经杀过，还是即将要杀？”

她的口气使杜秋娘情不自禁地打了个寒战。

崔淼说：“也许……都是。”

“可惜，这将成为一个永久的谜团了。”聂隐娘冷笑。

9

将近四更时，雷雨方止。长安城中晨钟声响起，杜秋娘最后一次揽镜自照。镜中的容颜娇艳无双，正是长安公子们豪掷千金仍难得一见的绝世美貌。

“该走了。”聂隐娘替她戴上帷帽，坐进停在院中的马车。

崔淼将手搭在车辕上：“隐娘——”他欲言又止。

“放心吧，我们会按计行事。”聂隐娘道，“你只在此等候便是。”

“我跟你们一起去吧，请隐娘的夫君留下，我代他赶车好不好？”崔森的双眸灼灼闪耀。

“不行。你曾在皇宫走动过，万一被人认出来呢？”聂隐娘的语气罕见地温柔，像在安慰不懂事的兄弟，“哪怕只是怀疑，都会令我们功亏一篑的。不可冒险。”

可是她的话不起作用，崔森的双手仍然在车辕上握得死死的。隔着车帘，杜秋娘看不到他的表情，却恰好能看到他手背上爆起的青筋，心中煞是不解——不是都说得好好的，崔森即使去了也帮不上任何忙，反而容易闹出乱子，怎么到临出发时又变卦了？难道，他不相信自己 and 聂隐娘吗？

正在胡思乱想，耳朵里突然听到一声闷响，抓着车辕的手松开了。杜秋娘掀起车帘一看，崔森直挺挺地躺在泥地里，已然失去了知觉。

“呦，这是作甚？”杜秋娘话音未落，就被聂隐娘一把拖回车内。

“别乱动，坐好！”

马车左右一晃，徐徐驶出院子。

“他没事的，就这么乖乖地躺着挺好。”聂隐娘道，“这家伙果然心思敏锐，竟被他看出了我的念头。”

“你的念头？什么念头？”

聂隐娘不答，杜秋娘却见她的手中赫然出现了纯勾，不觉一惊：“你不是说今天进宫面圣时，不能带着它吗？”

聂隐娘似笑非笑地看着她：“我们都会被搜。但是不会有人搜你。”

“我？”

聂隐娘指了指她抱在怀中的琵琶：“这把琵琶是你的心爱之物，曾用它为皇帝弹奏过多次，琴音也深得他的喜爱，对吗？”

“对啊……”

“那好，就把纯勾藏在琵琶套中，由你抱着一起上殿吧。”

“为什么？”杜秋娘大惊失色，“啊！你、你不会是想要、要……”

“不好说。”聂隐娘轻轻地笑了笑，“实话告诉你，我还没有决

定。”

“天呐，太荒唐了！隐娘怎可如此轻率！”杜秋娘真的吓坏了。

“轻率？不，瞬间决定一生，我这一辈子都是这么做的。”

马车正排在入城的队伍中，赶着最早一班的人流进入长安。夏日出得早，东方已拉出第一道晨曦。一夜雷雨过后，清晨的空气难得凉爽，龙首原上空的那方形云说明，今天将是一个灿烂的大晴天。

金吾卫们一辆一辆地放马车通行，浑然不知其中一驾不起眼的马车中，两个女子正在讨论刺杀大唐的皇帝。

经过盘查时，杜秋娘紧张得全身汗湿，抱着琵琶的双手一个劲儿地颤抖。她的头脑中一片混乱，无法想象今天等待着自己的将是什么。她甚至有种冲动，想在金吾卫盘问时跳出马车，叫喊救命，也许还能逃过此劫！

最终，她什么都没有做。马车波澜不惊地进了城。

马车向前行进了一小段，聂隐娘才又开口了：“我最初刚当上刺客时，便有过刺杀皇帝的念头。为了魏博去刺杀其他藩镇的节度使，怎比得上为了魏博去刺杀皇帝来得痛快？不过，这种事情也只能想想，我毕竟连见到皇帝的机会都没有，又谈何刺杀呢？岁月蹉跎，转眼天下藩镇尽已归服朝廷。这些年来，皇帝真是一点时间都没有浪费。时至今日，就连魏帅也要以一条走狗的身份走进大明宫，去向圣上摇尾乞怜了。哼，却没想到，我的机会也来了。”

“你在说什么呀？我听不懂……”杜秋娘无助地喃喃着。

“对于一个刺客来说，刺杀皇帝不啻为最高的目标。我聂隐娘当了一辈子的刺客，想要给此生一个交代。”

“那就非要刺杀皇帝吗？你这样做，会连累我们所有人的！”

“我没说非刺杀他不可。”聂隐娘的语气半真半假，让人捉摸不透，“纯勾是一件不可多得的宝刃，但也得有配得上它的被刺者。否则，我留着纯勾又有何用？《辛公平上仙》的故事说明了，纯勾就是用来刺杀皇帝的！如今我的手中有纯勾，又能上殿面见皇帝。十步之内，只要我想杀他，谁都拦不住！”她的双眸中放出奇异的光彩，“你懂得对于一个刺客来说，这是何等的诱惑吗？”

杜秋娘不可思议地看着她：“可就算你杀了皇帝，又能改变什么呢？天下藩镇俱已归服，难道皇帝死了，你们就又能造反了不成？”

“假如十年以后，当然不可能再翻盘，但是如果皇帝现在就死了，你看着吧，那些刚刚归顺的藩镇一定会群起而反之。十五年削藩，靠着皇帝的铁血意志方有所成。一旦没了，还不知会怎么样呢！”

“造反就那么有意思吗？”杜秋娘气喘吁吁地问，“我真不明白，做大唐的子民有什么不好，为什么非要做叛臣逆子？”

“你当然不会明白，可是我们明白。”

眼见哀求没有结果，杜秋娘强硬起来：“行，你明白你的，别扯上我好不好！我是为了报答崔郎和裴炼师的救命之恩，才答应舍身入宫的。现在可好，连我的命也要搭上了，凭什么呀！”

聂隐娘呵斥：“先别急着叫屈！第一，我说了我未必会刺杀，要待上殿之后看了皇帝的言行再作决定；第二，就算我真的刺杀了皇帝，我聂隐娘向来一人做事一人当，绝不连累他人。”

“怎么可能！纯勾是我带进去的，我能脱得了干系吗！崔郎肯定也得受到牵连，更别谈再见裴炼师了。聂隐娘，你只图一人痛快，却要伤害到那么多人，你于心何安？！”

“既为刺客，首要断人伦六亲之念。”聂隐娘一晒，“这种话就不必说了。”

“我不愿意！”

“你别无选择。”聂隐娘的语气冰冷似铁，“做，你尚有一半的机会全身而退；不做，我现在就杀了你。”

杜秋娘瘫倒在车座上。

到达皇城前的天街时，一轮旭日已经从东方升起。在承天门前与田弘正的人马汇合后，再由金吾卫引导着，沿皇城外侧向龙首原而去。越往东走，朝阳的光芒越灿烂，当他们终于停在建福门前时，隔着车帘都能感觉到前方金光闪耀，如上九天凌霄。

大明宫到了。

此后的路程对于杜秋娘来说，就如梦境一般恍惚。她不记得自己

经过了多少道宫墙，也不记得路过了多少座崇殿，她甚至连怎么一路走去最后站到麟德殿前都浑然无觉。她只看见铺天盖地的金色，连呼吸的空气好像都闪着金光。

她想，我要晕了，我走不动了，我就快倒下了。

当麟德殿的重重宫阙和两座楼阁伫立在前方时，侍卫将他们挡住，让在殿外等候。杜秋娘长长地透一口气来，心中只觉得奇怪，自己居然活着走到了这里。

田弘正应召入殿去了。

不知过了多久，一名黄衣内侍到殿前宣召聂隐娘和杜秋娘二人。杜秋娘跟在聂隐娘身后，亦步亦趋登上高高的御阶。

殿门前，一名金甲侍卫拦住她们的去路。先搜过聂隐娘，又来到杜秋娘的面前。

他命令：“摘下帷帽。”

不知从何处伸过来两只手，直接将杜秋娘头上的帷帽除去了。

她不由自主地抬起头来，双手紧抱琵琶。纯勾就藏在琴套的内侧，绝不会滑出来，但她仍然下意识地拼命抱着。她感到聂隐娘从旁边射来的目光，比纯勾的刀锋还要锐利。

侍卫会搜身吗？会检查琵琶吗？杜秋娘紧张得快要失去知觉了。她迷迷糊糊地想，也许搜了更好，那样就彻底解脱了。

她并不知道，对面的侍卫内心同样忐忑。只因他清楚地回忆起来，自己曾经如何期盼一睹美人的芳容而不得，又曾如何在为微服寻花问柳的皇帝值守时，忍不住想入非非意乱情迷。他从来没有想到过，有朝一日美人就站在自己的面前，离得这么近，只要伸出手去便能一亲芳泽……

他激灵灵地打了一个冷战，清醒过来——不可造次！

金甲侍卫向后退了半步，让出通道。

聂隐娘无声地微笑了。

两名女子，一个黑衣劲装，一个襦裙飘逸。当她们并肩进入麟德殿时，立即吸引了所有的目光。

聂隐娘率先跪下，杜秋娘也跟着跪在她的身旁。

杜秋娘没有看清殿中的任何人和物，只是腾云驾雾地走进去，又稀里糊涂地跪下来。脑海中唯一的念头竟然是：有没有到聂隐娘所说的十步一杀的距离呢？

一个声音在说话，这个声音是她记得的。

她情不自禁地循声抬头，望了过去。

杜秋娘惊呆了。那个头戴冕旒，身穿龙袍正在讲话的人是谁？是皇帝吗？为什么和她记忆中的完全不同？

声音是对的，面孔是对的，姿态和表情也都是对的。但合起来的这个人却又是杜秋娘完完全全陌生的。

那个多次造访过她的宅院，曾与她耳鬓厮磨，乃至肌肤相亲的人是他吗？

杜秋娘幡然醒悟过来：是，她一直都知道那个人是皇帝。但事实上与她相会的从来就不是皇帝，而是“李公子”。所以，当初她宁愿用诈死来逃避的人，又是谁呢？

她好像头一次用这样的眼光来检视自己的内心。

杜秋娘还没来得及思考完这个问题，高高在上的皇帝却站起身，自御座上缓缓走下。

他先来到杜秋娘跟前，但只是不易察觉地停了停，便又向聂隐娘走去，站在她的前方。

皇帝说：“聂隐娘，朕第一次知道你，是从嘉诚公主的信中。”

聂隐娘跪得笔挺，朗声答道：“嘉诚公主是妾一生中最敬佩的人。”

“敬佩她什么？”

“公主以千金之躯下嫁田绪，终其一生都在完成自己的使命，最后薨于魏博。”聂隐娘的声音中充溢着罕见的情感和毫不掩饰的崇拜，“在妾的心中，嘉诚公主是世上最勇敢的女子，一位伟大的战士。”

“朕听说，你也是一个勇敢的女子？”

“妾不敢当。”

“你既然如此崇敬嘉诚公主，却为何不肯接受她临终的嘱托？”皇

帝的话锋突然一转。

“公主要求我辅佐田季安，但此人阴险残暴，我不愿意。”

“哦，那么田弘正要將田季安取而代之時，你為何也不肯相助？”

“妾雖不能應嘉誠公主之命，但也不能負她。”

“不，這些都不是理由。朕認為，你身為魏博大將之女，身懷絕技，却背棄魏博轉投劉昌裔，乃是因為在你的心中，不論田季安還是田弘正，都偏向朝廷。而你卻是徹頭徹尾只忠於魏博，目無唐廷的。朕說得對嗎？”

面對如此尖銳的指責，聶隱娘毫不動容，竟然反問皇帝：“是嘉誠公主這樣告訴陛下的嗎？”

更讓人匪夷所思的是，皇帝竟然也承認了：“正是。嘉誠公主在给朕的绝笔中写道，魏博已不足为患，唯一的隐忧就是你——聂隐娘。她告诫朕，不要小看了这个女刺客，如有机会必将除之。”

聂隐娘仰起头，直视着皇帝。

“但是朕问自己，为什么要除掉你？你能给朕造成什么损害呢？什么都不能。”

聂隐娘道：“陛下有一点说得不对。妾从未背弃过魏博。过去没有，将来也永远不会。为了魏博，妾随时可以赴死。”

“很好。那么朕便问你，归顺大唐的魏博和桀骜不驯的魏博，有何区别？”

“桀骜的魏博只有魏帅，归顺的魏博还有皇帝。魏帅再不好，我们看得见。而皇帝却离得太远。”

“此刻，朕就在你的面前。”

片刻的沉默，聂隐娘道：“妾可否问陛下一个问题。”

“可以。”

“陛下会怎样对待魏博的百姓？”

皇帝露出微笑：“这还需要问吗？魏博是大唐的魏博，魏博的百姓是朕的子民。你觉得，朕会怎样对待自己的子民？”

“请陛下明示。”

“朕将无为而治。”

“无为而治？”

“无为而治乃治国的最高境界，贞观和开元的盛世都是与民生息、无为而治的成就。朕一直心向往之。然而直到今天，朕才有了无为而治的条件。正是为了达成这个条件，嘉诚公主以及许许多多的人，付出了包括生命在内的一切。这么说，你能听懂吧？”

良久，聂隐娘道：“妾还想请问陛下，嘉诚公主是您的……”

“嘉诚公主是德宗皇帝的妹妹、先皇的姑姑、朕的姑祖母。”皇帝庄严地说，“好了。聂隐娘，你可以退下了。”

聂隐娘向上深深稽首。没有人知道，她是在拜别面前的天子，还是一位已逝去多年的和亲公主。

直到聂隐娘奉旨退出殿外，杜秋娘才如梦初醒。她突然意识到，刚才皇帝和聂隐娘的那段长长的对话中，他们之间始终仅有一步之遥。

杜秋娘眼前一黑，晕倒在大殿上。

1

杜秋娘是被龙涎香“吵”醒的。这股香气醇厚而霸道，一下子便冲破了盘桓在她脑际的重重黑幕。

杜秋娘睁开眼睛，首先看到的便是从博山香炉中升起的袅袅香烟，在头顶上变幻出不可名状的形态，无声地穿梭于一层又一层的华贵帷幕之中。

我在哪儿？

她撑起身来，环顾四周，可是金色的帷帘一直垂到地上，只有烛光从帘外影影绰绰地透进来，好像还有人影在晃动。

她伸出颤抖的手，掀开帷帘的一角。

杜秋娘惊讶地看到，紧靠榻前的檀木圆几上搁着一个碧色的玉盘，盘中盛着一汪清水，纹丝不动。盘底的中央，一只蹲伏在莲叶上的青蛙栩栩如生。她有些好奇，便朝水中探出一根玉指。

哎呀，冰凉刺骨！

“你在做什么？”

杜秋娘吓得全身一颤。

这个声音她太熟悉了，所以连抬头看一看说话者的勇气都没有，只好缩在榻上发抖。那人却掀帘而入，自自然然地在她的身旁坐下。

“你在做什么？”他又问了一遍，语气是温和的。

杜秋娘支支吾吾地回答：“我、我想看看里面有没有……鱼。”

“鱼？”他好笑地说，“哪来的鱼？这盘中之水是由冰融化的，不是用来养鱼的。”

“冰？”她又气喘吁吁地问，“床榻前为什么要放冰？是因为天气太热吗？可是殿中十分凉爽啊……”

没有回答。身旁的人一味沉默着，寂静压迫得她几乎窒息。杜秋娘终于忍无可忍地抬起头来。

她看见了——“李公子”。

换上便服的皇帝又恢复成了杜秋娘记忆中的模样，正在默默地打量着她。见杜秋娘朝自己望过来，他微微一笑，说：“你一点儿都没变。”

也不知怎么了，杜秋娘竟激动得热泪盈眶。她赶紧低下头去，不想让他看出来。

“我呢？你看我有没有变化？”

“也没、没变……”

她的下巴被一只手轻轻托起。

“都没好好看过，怎么知道变不变，瞎说。”

杜秋娘只得瞪大双眼，可是皇帝的五官太过标致，离得越近越失真，而他那切近的气息更令她头晕目眩，无法自持。

“说吧，为什么要回来？”皇帝突然问。

“我、我想……”

“想什么？”

在杜秋娘的嘴边，既有一路上准备得滚瓜烂熟的回答，也有此时此刻突然涌上心头的真心话。不可思议的是，这两者居然完全相同，但她就是说不出口。

“这个问题很难回答吗？”皇帝戏谑地说，“那就换个问题——这是

什么？”

暗影懂懂的帷帐中划过一道寒光，顿时把杜秋娘从神魂飘荡的状态中彻底唤醒了。

她恐惧地注视着皇帝手中的纯勾。

“这是从你怀抱的琵琶套中搜出来的。你怎么会有这种东西？还藏着它上殿面圣？”

皇帝的表情和语气都很平静，杜秋娘却怕得全身颤抖起来：“我……”她语不成句。

“你想杀朕？”从他变换自称的这一刻起，所有的柔情蜜意都消失了，现实就如他的话语一样，遍布杀机。

“不！”杜秋娘本能地叫起来，“不是我！是、是聂隐娘！”

“聂隐娘？”

“对，都是她逼我的！”杜秋娘面红耳赤地辩白，“是她强迫我把匕首藏在琵琶套中。因为她说，上殿之时任何人都将被搜身，唯有我、我会是个例外……”

“你是例外？”

杜秋娘抬起泪光盈盈的双眸，哀求地看着皇帝：“我不愿意，她就要杀我。我实在是没有办法啊……请您相信我，我说的都是真的。”

“明白了。”皇帝微微颌首，“你的意思是，想杀朕的人是聂隐娘。”

“是。”

“而且她还胁迫你，利用你的特殊身份，将凶器带到了麟德殿上。”

“是的……她说，十步之内，取人首级如探囊取物。”

“原来如此。”皇帝沉吟道，“可是，朕在殿上与聂隐娘有一番对谈，当时朕就站在聂隐娘的面前，与她相距不过一步，她为何始终没有出手呢？”

“……我不知道。”

皇帝盯着杜秋娘：“抑或是你在说谎？根本就不是聂隐娘要你私

藏凶器。要杀朕的人——就是你。”

“我没有！”杜秋娘又急又怕，泪水夺眶而出。

“说！匕首是从哪儿来的？”

杜秋娘哭着回答：“我说过了呀，真的是聂隐娘给我的……”

“胡说！她怎么可能有这把宝刃！”

“我不知道！我真的不知道！”

心中的恐惧升到了顶点，杜秋娘终于意识到自己的处境有多么险峻了，简直就是生死一线。世人均道皇帝冷酷多疑，但在她过去的印象中，他虽精明高傲，却也有温柔细腻的一面。难道是她错了？难道她从来没有见识到他的真面目……

“再给你一次机会。”杜秋娘听到皇帝在说，“为什么要回来？”

她抬起泪水恣肆的面庞，隔着水雾，他的五官看起来柔和多了，似乎还带着几分情思缱绻。杜秋娘含泪道：“我回来是因为……我想念李公子。”

良久，皇帝才说：“哦？那当初为什么要走？”

杜秋娘忽然又冷静下来，横竖就是一个死罢了，没什么大不了的，自己不都死过一回了吗？既然从不把自己看成寻常女子，为什么还要言不由衷呢？她杜秋娘这一生，只想坦坦荡荡地做自己，要死要活，看着办吧。

她脱口而出：“其实当初，我只是想吓吓你。”

皇帝询问地挑起眉毛，“哦？”

“我就是想看一看，如果我死了，李公子会不会伤心难过？”见皇帝露出不可思议的表情，杜秋娘的眼波在他的脸上悠悠一转，“最初我以为，是李公子要用扶乩木盒毒杀我，我既痛心又害怕，便决定将计就计……我也曾担心过李公子洞若观火，能够看透我的花招，不料你竟然信了。后来我才知道，是我错怪了李公子……”

过了好一会儿，皇帝才道：“简直是胡闹。”

杜秋娘听他的语气还算平和，便壮起胆子道：“胡闹又怎样？否则，我永远都不会知道李公子对我是否真心！”

“你冒着生命危险，犯下欺君之罪，就为了知道这个？”

“我当然想知道啦。”杜秋娘索性使出最拿手的好戏——撒起娇来，“李公子是不一样的人嘛，全天下的女子都只能等待你的垂青和恩宠，却不敢企盼你一分一毫的真心。可我杜秋娘偏是不甘。”事到如今她已经豁出去了，反而对答如流起来。

“你得到答案了？”

“没有。”她懊丧地低下头。

“你这又是何必呢？”他的话音中竟有着意外的柔情。

杜秋娘情不自禁地抬起眼帘，瞥了他一眼，赶紧楚楚动人地把头低下了。

“你以为朕就那么容易骗吗？”

杜秋娘的心又是一颤。

“元和十一年中和节那天，你乘马车自春明门出城而去。当时与你同行的，正是聂隐娘，对吗？”

杜秋娘惊愕地瞪着皇帝：“你？”

“朕全都知道。”

“啊！”

他的手轻轻拂上她的面颊：“朕一直在青龙寺目送你离去。那个中和节，朕过得不太愉快。准确地说，是颇为伤心。”他的动作和语气都很温柔，却依旧带着清醒和孤高的风度。

杜秋娘的心狂跳起来，曾经在平康坊中令她痴迷的一切，在今日的大明宫里，再度不费吹灰之力地征服了她。她低声问：“为什么不拦我？为什么要放我走？”

“因为……”皇帝沉吟着说，“正如你方才所说的，全天下的女子都只能等待朕的垂青与宠幸，而你却用诈死来逃避朕，这让朕颜面何存？”他笑了笑，“没错，朕可以轻而易举地把你拦下，更可以轻而易举地将你纳入宫中，但在朕的后宫中尽是这样的女人，并不缺少你一个。所以当时朕就想，不如放她去吧。她既然那么讨厌朕，硬把她留在身边也没意思。”

杜秋娘忙道：“我并没有讨厌李公子，哦不是，是陛……”该改口了，她却无法启齿。

“其实在宫中，你不该称朕为陛下，而是称大家。”

“大家？”杜秋娘唤了一声，觉得怪怪的，忍不住扑哧一笑。

“有什么可笑的。”他嗔道。

“是，大家。”杜秋娘的笑颜终像春花一般绽放开来，夺目的光彩把整个帷帐都照亮了。

“现在可以说实话了吧？你究竟为何而来？”

杜秋娘正色道：“我说的都是实话。聂隐娘胁迫我藏械入殿，我如果不从的话，就只有死路一条。但是她也说了，未必会行刺杀之事。于是我便抱着万一的侥幸，跟她进到大明宫中。因为我始终觉得，弑君大罪，即使对于聂隐娘这样的刺客来说，也是最艰难的决定。她固然可以将生死置之度外，但是由此引发的天下动荡、社稷危难她岂能坐视？聂隐娘终究不是一个丧心病狂之徒。再说天下藩镇俱已归顺，此乃大势所趋，以她的一己之力，是不可能颠覆的。所以我坚信她刺不出这一刀。她之所以要逼着我走这一遭，无非是想给自己一个交代罢了。”

“你这番话说得倒颇有些见地。”皇帝似笑非笑地看着她，“不过，你还没有回答朕的问题。”

杜秋娘的脸腾地涨红了，噘起嘴不说话。

“既然说到聂隐娘，你就把整个经过都讲一遍吧。”

他对她终究还有怀疑，对此杜秋娘并不意外。她定了定神，道：“当初我诈死还魂之后，须设法出长安城，崔森郎中就找了聂隐娘来帮忙。他们好像在藩镇时就认识了。元和十一年中和节那天，聂隐娘将我送出长安，又一路陪我到了洛阳。在那里我便与她分手了。从此我独自一人浪迹天涯，东躲西藏了整整两年，虽然银钱上无忧，但这种漂泊不定、无亲无友的日子，过得实在没有滋味。最后我到了成都，找到浣花溪畔的薛涛炼师，想拜她为师修道，跳出红尘，偏偏她又不肯收我做徒弟。”说到这里，她悄悄地瞥了皇帝一眼，见他听得十分专注，脸上没有丝毫不悦，甚至还有一抹怜惜之色，心中更加安稳，便继续道，“我再也不想流浪了，就在浣花溪边赁了一所小院住下，总算过了几天安生日子。谁成想，就在旬月前的一天，聂隐娘

突然闯进我家，不由分说就把我绑了出来。上路之后，她才告诉我，因魏博节度使田弘正立下军功，被皇帝召入京城封赏。而她虽出身魏博，却从未替魏博做过事，所以这次就想用我来锦上添花，让田弘正把我献给皇帝，从而赢得皇帝更多的欢心。一路上我哭也哭了，闹也闹了，还想法逃跑过。唉！可是落入了聂隐娘之手，我当真是插翅也难飞啊，最后只得认命了。况且……”她停下来，再一次向皇帝投去情意绵绵的目光，“况且我在这三年中饱尝了漂泊之苦，才懂得知心之人可遇而不可求。想当初我杜秋娘最风光的时候，围绕在身边的既有达官贵胄，亦不乏风流才子，可到头来真正的知音也只有……”

沉默片刻，杜秋娘又道：“直到今日入宫前，聂隐娘才说出了她的刺杀大计。我吓得差点儿晕厥过去，却也只得照她的话办。可是正像我方才所说的，我始终不信聂隐娘真的能出手，事实也如我所料。”

“如果她出手了呢？”皇帝冷冷地问。

“如果……”杜秋娘直视皇帝，“如果她真的出手了，我也将断无生路。所以我会拼死不让她拿得琵琶套中的匕首，我想过，在大殿上哪怕能拖延一瞬，也就足够了。”

“朕听明白了。”良久，皇帝才道，“并不是聂隐娘利用了你，而是你利用了聂隐娘——回到朕的身边。”

杜秋娘垂眸，轻轻地吁出了一口气——他终于信了。

皇帝伸出手臂揽过来，她顺势靠进他的怀中，沉醉地闭上了眼睛。

“你在这个时候回来，朕很高兴。”皇帝轻声说。

杜秋娘不懂他为什么要强调这个时候，但既然他说很高兴，她便也高兴极了。

“你会后悔吗？”他又问。

杜秋娘摇了摇头。

她曾经后悔过，但是现在不会了。她只有一点小小的遗憾——自己到底还是欺骗了他。好在欺骗的成分很少。在那段长长的表白中，她只隐瞒了和崔森以及裴玄静有关的部分，其他全都是真的。况且她

坚信，这些极为有限的谎话绝对不会伤害到他。否则，又怎能骗得过精明如斯的皇帝呢？

唯有她的真挚女儿情，才能说服他的这颗帝王之心。

“知道朕为什么喜欢你吗？”皇帝在她的耳边轻声问。

杜秋娘摇了摇头。

“因为你很有勇气，一旦明白了内心所求，便会不惜一切代价去寻求。你不是贪生怕死之人，与那些庸脂俗粉更有着天壤之别。”

杜秋娘被赞得心花怒放，却故意道：“我知道了，喜欢我就是因为我傻，不懂得惜命。”

“喜欢你，因为你和朕是一样的。”

杜秋娘无言以对了。

“话都说完了。”皇帝拍了拍她的手背，“弹一曲琵琶给朕听吧。朕想了很久了。”

“是。”杜秋娘忙道，“我的琵琶呢？”

“不用那把琵琶了，朕另外给你一把好的。”皇帝指了指榻旁的架子。

杜秋娘向他嫣然一笑，溜下榻去。她光脚踩在丝毯上，脚底感到从未体验过的细腻柔滑，整个人都变得轻飘飘的，恨不能立即起舞。架子上放置着一把紫檀五弦琵琶，杜秋娘好奇地将它抱起来。

紫檀木的琴身闪着悠远的光华，琴弦也一看便知是有年头的了，镶嵌在琵琶上的片片螺钿却像崭新的一样绚丽，美不胜收。

她轻轻拨了拨弦，一阵比珠玉更玲珑，比月光更剔透的琴音便在帷帐中响起来。

杜秋娘又惊又喜：“这把琵琶是……”

“你猜。”

“莫非……是杨贵妃用过的那一把？”

皇帝微笑着点了点头。

杜秋娘喜不自胜地抱着琵琶回到榻上，正要弹奏，又停下来。

皇帝问：“怎么不弹？”

杜秋娘目光炯炯地看着他：“我在成都时听薛涛姊姊说起过一把

琵琶，不知是否就是这一把？”

“哦？她说了什么？”

“她说，曾经有一个和我命运相仿的歌妓，也拥有过一把杨贵妃的琵琶。那个歌妓和我一样幸运，得到了一位真正的知音。他赠予她琵琶，与她共度了十年的好时光。最后，当他发现自己不能再给予她庇护时，便忍痛放她离开，让她去过自由自在的新生活。”杜秋娘说得太投入太激动，完全忽略了皇帝越变越难看的脸色。

她无限神往又动情地说：“正因为薛炼师告诉我的这个故事，才使我看清楚了我与……李公子的情弥足珍贵。今天我又知道了，我也曾被忍痛放走过，可见我已得到了最真的真心……”

“够了！”一声怒喝把杜秋娘震呆了。

皇帝拍案而起，暴怒使他的面孔扭曲变形，足以令人魂飞魄散。他飞起一脚，将榻边盛放玉盘的案几踹翻，盘中的清水泼洒在丝绒地毯上，水滴像一颗颗珍珠般闪闪发光。

“大家！”

杜秋娘惊愕地看到，不知从哪里突然钻出来的好多宫婢和内侍，呼啦啦地跪了一地，各个都像末日来临似的簌簌发抖。

皇帝狂叫：“冰！冰呢！”

“来了！来了！”一个年轻内侍快步奔入，率领众人抬着装满冰块的大木桶，手忙脚乱地捡起玉盘往里装冰块。

皇帝向前迈出一大步，不慎踩到了地上的水，脚下一滑，便直挺挺地倒了下去。

2

在大明宫中度过了两个寒暑，秋天是裴玄静最爱的季节。

与大千世界中的秋天相比，大明宫中的秋季少了硕果丰盈的满足，代之以多思的静谧和旷达。在这座宏伟的宫殿中，四季的变迁格外显著，秋季带给人的无奈感也更加鲜明。如火如荼的春夏离去得多

么迅疾，令人无限惆怅。好在肃杀的冬季尚未到来，所以尽管大势已去，却还来得及再三回顾，汲取勇气去面对前方的漫漫长夜。

她在叔父的身上也看到了这份萧瑟的秋意。

裴度应召回京的第二天，便在大明宫中见到了裴玄静。

他端详了侄女好久，才说出第一句话：“玄静，叔父应该早些来看你的。”

从勉强压抑住情感的语气中，裴玄静听到了叔父的弦外之音，但她只以淡淡一笑回应——自己一切都好，无需挂虑。

裴度说：“圣上刚刚与我长谈过了。他说，他很后悔对你所做的事。”

这句话倒是出乎意料，裴玄静抬起双眸。

“他还让我来问一问你，是否想离开大明宫？”顿了顿，裴度道，“玄静，我与圣上相处了这么多年，还是头一次听到他在言语中隐含歉意。所以我想，过去的事情就让它过去吧。如果你想出宫，现在就告诉叔父，我将去恳求圣上。我相信，我们是有机会的。”

许久，裴度都没有等到裴玄静的回答。虽然现在的她只能沉默，但沉默也有拒绝与认同的区别，裴度当然能分辨得出来。于是，他提起了另外一个话题：“李弥在我这里很好，我已当他是我的亲侄儿，你尽可以放心。”

裴玄静默默拜谢。抬起头时，脸上仍然风平浪静。

“……柳子厚去世了。”

她的表情中终于起了一丝波澜。

裴度长叹一声：“圣上已经颁发了召回子厚与梦得的诏书。可惜啊，诏书还未到柳州，子厚就病故了。所幸梦得已在回京的路上，不日便能抵达。子厚临终前修书给梦得和退之，托孤于他们二人。他的两个儿子，今后就将由梦得和退之分别抚养了。柳子厚一生怀才不遇，最终又走得如此凄凉，怎不叫人悲从中来。他去世前不久写了一首诗，我读给你听听吧。”

秋风中，檐下的铁马轻轻奏响，伴和着裴度的吟诵：“破额山前碧玉流，骚人遥驻木兰舟。春风无限潇湘意，欲采蘋花不自由。”

他说：“读过子厚那么多的诗文，这是最让我感到心痛的一篇。”

“没能为子厚做些什么，是我的终生遗憾，且无可挽回了。”裴度又道，“但我还是要说，圣上对他们的处置没有错。如果能够再来一次的话，我还是会支持圣上的决定。有些事的确很残酷，甚至令人发指，却不得不为之。玄静，我不是在为自己，更不是在为圣上辩护。我所说的只是事实，是政治的代价，是家国天下的取舍与无奈。”

裴度将一沓纸和一支笔轻轻推到裴玄静的面前：“玄静，你有什么话要对叔父说的，就写下来吧。”他的嗓音因为颤抖而显得格外苍老。

裴玄静注视着面前的纸笔，眼前浮现的却是元和十年的夏天，自己和崔森在宋清药铺的后院见到柳子厚的情景。她永远记得在那张清癯的脸上，写满了沧桑与不平。正是这份锥心之痛，使她不愿去理解叔父此刻的表态。她更觉得，所有的遗憾和忏悔都无济于事，因为对于死者来说，什么都太迟了。

裴玄静没有动纸笔，因为她实在无话可说。

裴度等了许久，见裴玄静始终毫无动静，心中自是明镜一般。有些事情，是到了该挑明的时候了。

“玄静，有件事应该让你知道了。”裴度沉声道，“崔森——还活着。”

裴玄静蓦地抬起双眸，直勾勾地盯住裴度。

裴度迎着她的目光，温和而确凿地点了点头。

裴玄静口不能言，但急促的呼吸和瞬息万变的神情足以让裴度看出，这一刻她的内心是多么激动。

裴度安抚地拍了拍她的手背。

“正如你原先所猜想的，假玉龙子替崔森挡住了致命的一箭，但他仍然身负重伤，很长时间都命在旦夕。所以我将他送到洛阳治伤，后来又转往太原。本来是想待风波平息之后再告诉你的。唉！无奈人算不如天算，后来所发生的一切都出乎了我的预料，也超出了我的控制。对此，我真的非常懊悔。玄静……”裴度嘶哑地说，“是叔父对不起你。”

裴玄静却连连摇头，用力抓住裴度的胳膊。

裴度明白她的意思，叹道：“不过，崔森在一年多前离开了太原，至今不知所踪。”

裴玄静又愣住了。

裴度道：“此事机密，我亦不敢大张旗鼓地寻找他。我认为，最好的办法就是你设法离开大明宫，自己去寻找他的下落。我相信，你一定能够找到他的。”

裴玄静伸手取过纸笔。

裴度焦急地等待着，却见她的动作又停下来，面颊上刚刚泛起的两抹红晕又迅速地褪去了。

“怎么了，玄静？”

裴玄静干脆把笔搁下了，垂下头，不让裴度看到自己的表情。

裴度的心头一紧：“你不相信叔父的话吗？”

裴玄静一动不动。

是的，她不相信。如果叔父当初向自己隐瞒了崔森未死，为何今天又突然坦白呢？江湖郎中崔森的生或者死，之所以重要，无非是因为他的身世。而在这段隐秘身世的背后，更隐藏着先皇的死因！

裴玄静多么希望崔森还活着，她在内心极度渴望相信叔父的话，但她不相信叔父本人。她怀疑叔父在此时提到崔森的真正意图，是否为了混淆她在先皇之死上所作的判断？如果崔森真的活了下来，并且逃之夭夭了，那么叔父选择在此时告诉裴玄静，甚至与皇帝达成共识，放她出宫去寻找崔森，就很可能又是一个利用她设下的圈套。

裴玄静已经被欺骗了太多次。以她的智慧，本不应该轻易上当，但正因为谎言总是来自于她最尊重的人，所以才会一次又一次陷入泥潭。

裴玄静不会再轻信任何人，因为她已经付出了太多代价。

裴度发出一声苦涩至极的叹息：“叔父不怪你，是叔父失信在先。但是玄静，这次你一定要相信叔父。我知道你心里最在意什么。然而大内之中，耳目众多，此刻不及详谈。有关崔森的情况，我另外只告诉了韩湘一人。他说了，如果你需要，他随时可以陪你一起上

路，寻找崔森。”

裴玄静仍然没有任何反应。

裴度只觉心力交瘁，沉默良久，无奈地道：“我该走了。玄静，你好好想一想吧，但也不要想得太久。我方才已经说了，今天圣上召见我时特别提到了你，罕有地表示出了悔意。所以我认为，只要它能够争取到圣上的谅解，是完全有可能离开大明宫的。”顿了顿，又字斟句酌地说，“我已经两年多没有见到圣上了。这次见他，发现情形远比我想的还要糟糕许多——我有一种非常不祥的预感。我原先一直以为，削藩大业有成，大唐的一切都在方兴未艾之际。以圣上的年龄和体魄，只要再给他十年时间，就一定能完成中兴伟业，使大唐重现昔日辉煌。可是现在……唉！总之你一旦想清楚了，务必要当机立断。切记，时候不等人。”

裴度朝桌上最后看了一眼，白纸上空空如也，笔尖连墨汁都没沾上。在宦海屹立多年不倒的宰相大人心中，感到了非同一般的失落。

他失落，不是因为失去了最疼爱的侄女的信任，而是因为他深知谎言不可避免。那些不愿说谎的人纷纷死去，可是他多么希望，他的玄静能够活下去。

“玄静，叔父对不住你。”裴度对她说完这最后一句话，便起身离开了。

大明宫宏伟的宫殿环绕下，一个踽踽独行的苍老身影，在逆光中渐行渐远。裴玄静头一次发现，叔父是一个真正的老人了。

3

元和十四年的深秋十月，勉强维持了数年安定的大唐和吐蕃边境上，一场战事激烈地展开了。

吐蕃节度使论三摩及宰相、中书令等人率领十五万大军进犯大唐，将边境上的盐州重重包围。毫无疑问，这场战役是由年初吐蕃囚徒论莽替之死直接引起的。论莽替在太极宫的地牢里被关押了整整十

六年，期间虽然吐蕃一直有侵夺大唐领土的狼子野心，但投鼠忌器，始终不敢大举进犯。元和十四年的上元节，乘着奉迎佛骨的机会，吐蕃奸细联合波斯人在长安城中策划了一场轰轰烈烈的救援行动，最终却功亏一篑。论莽替死于李弥之手，波斯人李景度也被炸身亡。由此，吐蕃终于决心与大唐彻底翻脸，经过几个月的筹备，在边境展开了一场血腥的厮杀。

盐州刺史率领边军殊死据守，战事异常激烈。

加急战报送入京城，大明宫中却异乎寻常的平静。皇帝将御敌的重任交给几位宰相，允许他们全权处理，自己却称病把上朝都免了。

在皇帝即位以来的十四年中，这是绝无仅有的现象。

这么多年来皇帝一心勤政，又值年富力强，所以极少因病罢朝。然而自从元和十四年迎佛骨之后，皇帝的身体每况愈下。入秋以来更是连续罢朝，常常一连数日不露面。

这天，他却单独召见了裴玄静。

在清思殿中见到皇帝时，裴玄静方才领悟到叔父所说的不详预感是什么意思。她在御榻之上所见的，已是一个病入膏肓之人。

虽然早有思想准备，裴玄静仍不禁暗暗心惊。其实上一次见面时，她已经看出皇帝在忍受病痛的折磨，但那时的他还心有不甘，尚在挣扎。今天看起来却十分平静，仿佛对于即将到来的一切已能坦然接受，乃至无动于衷了。

裴玄静跪下行礼，面对着两股袅袅升腾的烟气，一股是龙涎香，还有一股是冰雾。

“你有话要对朕说？”皇帝的声音还算清晰有力。虽然面容相当憔悴，但他仍然一丝不苟地端坐着。到底是六岁时就自居的“第三天子”，即使身染沉疴，也绝不会像普通人那样疏懒，依旧保持着君王的仪态。

陈弘志将一个黑漆托盘放到裴玄静跟前，盘中有一沓黄麻金纸、一支毛笔和一碟研好的墨汁。

“有什么话，就写下来吧。”

裴玄静提起笔，似有千钧之重，迟迟不能落下。

裴度走后，她思考了很久。诚如裴度所说，她不该放过这个难得的机会。要想离开大明宫，这一生中她很可能只有这一次机会了。苍天垂怜，如果崔淼确实活着，也许他们仍有重逢的那一天。

然而她真怕，这是又一个险恶的圈套。

思量再三，裴玄静还是决定求见皇帝。曾经，对天子的敬畏蒙蔽了裴玄静的眼睛，使她对皇帝的话笃信不疑。但现在她不会了。裴玄静决定再与皇帝面对面地较量一场，从而判断出他的真实意图。

然而此刻她却意识到，自己仍处于极端的劣势。因为不能说话，所以无法通过你一言我一语的对谈来作试探。呈给天子的文字一旦写下来，就必须严肃规整，容不下曲折迂回，也没有任何余地。

裴玄静迟疑着。

“怎么了？”皇帝的语气颇不耐烦，“如果没想好就先退下吧。朕的身体不适。”

裴玄静咬了咬牙，提笔书写起来。写毕，她朝陈弘志看了一眼，后者立刻双手捧起呈了上去。

“请陛下勿服金丹。”

皇帝望着这几个娟秀的字，露出困惑的神情：“你想对朕说的，就是这个？”

裴玄静点了点头。

“没有别的了？”

裴玄静又摇了摇头。

“朕还以为你是来求朕，放你出宫的。”皇帝凝视着裴玄静问，“你想出宫吗？”

裴玄静再次摇头。

“真的不想？为何？”

裴玄静又拿起笔，在纸上飞快地书写。

这次皇帝读到的是：“妾在世间已无牵挂，故无意出宫。”他一晒，将黄麻金纸随手抛下。

“裴玄静，你实在是太聪明了。”皇帝慢悠悠地说，“魏博田弘正入京献功，朕将裴爱卿也召来长安，他却借此机会为你求情，对朕絮絮

叨叨地讲了很久。朕不愿薄他的面子，便敷衍他说，如果你真的想出宫，就自己来对朕说。没想到他还当真了。不过，朕更加没有想到的是，你来见朕，却不提出宫之事。”他收起笑容，“朕再问你最后一遍，想不想朕放你走？”

裴玄静将握紧的双拳藏在袖笼之下，再一次坚定地摇了摇头。

“很好，那就这么定了。”

少顷，皇帝又道：“知道朕为何说你聪明吗？因为朕绝对不会放你出宫，所以你不求朕是对的。你说过那些诋毁朕的、大逆不道的言语，朕怎么还会放你走呢？难道让你去民间继续造朕的谣吗？你虽不能说话了，可是还能写字。你离开了大明宫，朕要怎样才能放心呢？难道要把你的十指也都切掉吗？你说呢？”

他注视着裴玄静，似乎想要欣赏她的绝望表情，但她的脸上什么都没有。

“你也不要灰心。”皇帝的语气又变得戏谑起来，“只要朕活着一天，是绝对不会允许你踏出大明宫半步的。但是……哪天朕上仙了，便将不再理会这些人间俗务。到了那个时候，你仍有机会重获自由。”

皇帝将目光移回到裴玄静所写的第一张纸上，若有所思地问：“你要朕不服金丹，是不想让朕升仙吗？”

这一次，裴玄静既没有摇头也没有点头。

皇帝盯住裴玄静：“你应该劝朕多服金丹，早日上仙才对。”

裴玄静又在纸上写了几个字，由陈弘志呈上去。

皇帝念道：“金丹有害？”他没有显露出丝毫诧异的表情，反而笑了出来，“何不干脆写金丹有毒呢？”

就在这时，陈弘志捧上一个小小的金匣，哭丧着脸道：“大家，该、该服丹了……”

皇帝看着瑟瑟发抖的内侍，裴玄静突然发觉这场面实在滑稽。想必是皇帝严命陈弘志按时提醒自己服丹，所以陈弘志见时候一到赶紧奉上金丹，可这时候也未免赶得太凑巧了，倒像是他故意要逼皇帝服毒似的。

皇帝缓慢地站起身，陈弘志连忙伸手搀扶。

“不用。”皇帝将他的双手挡下，又朝裴玄静点点头，“你来。”

裴玄静跟着他来到云母屏风后面，金匱静悄悄地待在长案上。一抹日光隔着屏风落在上面，给它增添了几道朦胧的花纹。

“这些日子，朕每天都要看它一遍。”皇帝掀开盖子，示意裴玄静上前来。

她一眼便看到放在最上面的《推背图》第二象，两个红字格外刺眼，皇帝的目光也死死地盯在上面。

“朕一直在祈祷在盼望，它还会变回去。”皇帝的语气有些凄怆，“既然是神明的征兆，就应该还有改变的余地。但是……”他摇了摇头，“这么多天过去了，它一直没有再变。”

他看着身旁的裴玄静：“假如第二象始终如此，朕就要成为亡国之君了。对吗？”

裴玄静很清楚，皇帝并不需要自己的回答。现在和裴玄静交谈的每个人都会陷入类似的状况。因为面对的是一个“哑巴”，所以不能期待她的回答。但他们又都深信，她能理解自己所说的每一个字，即使得不到回应，也会滔滔不绝地说下去，越说越多……

“时至今日，朕已经不抱希望了。鬼神之事，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他对裴玄静说，“《推背图》的预言屡经证实。你却根据第三十三象的变字，将朕说成是弑父弑君的凶手。今天朕就再对你重复一遍，你的解释是错误的。”

“朕知道你会说，你只不过是解释了神明的征兆，但是神明会不会弄错了呢？假如神明因此怪罪于朕，进而改变了第二象……”皇帝的声音终于颤抖起来，身体也开始摇晃，不得不用双手撑住长案的边缘。他再也无法掩饰内心的恐惧，由权威和意志支撑的强硬形象到了崩溃的边缘。

“第二象必须恢复原样！朕也绝不会当亡国之君！”皇帝说罢，用尽全力将金匱合上，“如果没有别的办法，朕就亲自去向神明说清楚！”

沉重的闷响在殿中久久回荡，震得裴玄静有点儿晕眩。

皇帝仍用一只手扶着长案，另一只手摊开来，露出掌心的金丹。

他古怪地笑了一下：“朕服此丹已有些时日了，金丹到底是有益、有害还是有毒，朕的心里最清楚不过。但是这些都不重要，最重要的是早日上仙。”

言罢，他将金丹送入口中。

裴玄静垂下眼帘。

她知道此役自己胜得有多么险。终局将近了，可为什么她的心中并没有半分胜利的喜悦，也没有半分报仇雪恨的畅快，所有的只是无穷无尽的悲凉。

4

他们来了！

皇帝猛地抬起头，空无一人的大殿上，红烛的火苗飒飒而动，但他知道那不是风，而是——杀气。

他们终于来了！

他下意识地握紧拳头，屏息凝神，死死盯着前方，直到那里渐渐幻化出一个人形。此人宦官打扮，脸上只有一张面皮，没有五官。

果然和《辛公平上仙》中的一模一样。

不，还是有所不同的。阴兵并没有如《辛公平上仙》中所说的，在麟德殿举行宴会时进入，而是直接闯到了他的寝殿里来。

无脸宦官一步一步向皇帝逼近。

“你是谁？”皇帝问，“你是李忠言吗？”

无脸宦官全然不理睬他的问话，倏忽之间已迫近到皇帝的跟前，与他面对面了。

皇帝惊恐地看见，无脸宦官的手中出现了一把匕首——纯勾！

“不！”他惊恐地大叫起来。

纯勾划出一道锐利的闪光，劈头而来。情急之下，皇帝也不知从哪里来的勇气，伸手一把擎住无脸宦官握刀的手腕，与他争夺起来。

纯勾当啷落地！

皇帝扑上去，双手扼住无脸宦官的咽喉，使出了浑身的力气……

“大、大家！饶命啊……”有人在嘶喊，声音断断续续的。

是吐突承璀！皇帝猛地撤开双手，吐突承璀这才缓过一口气，紫涨着脸拼命咳嗽。

“怎么是你？”

“是我啊，大家！”吐突承璀喘息道，“大家召唤奴来。奴一进殿，便见大家在伏案休息，不敢打扰，谁知大家突然就扑了过来。哎哟，奴差点儿就……”

皇帝颓然倒下：“哦……是朕做了一个噩梦，”看看吐突承璀，“你没事吧？”

“奴没事，没事。”吐突承璀整理了衣袍，重新向皇帝跪拜，抬起头时声音中已带了哭腔，“大家，您这到底是怎么了呀？”

皇帝苦笑着摇了摇头：“没什么，朕……只是累了。”突然紧张地左右四顾，“纯勾呢？纯勾在哪里？”

“在这儿呢！”吐突承璀从御案上捧起匕首，托举到皇帝面前。

皇帝这才大大地松了一口气：“在就好。”

他靠在御榻上闭起眼睛，吐突承璀大气也不敢出地在旁侍立，神色悲伤又畏惧。

良久，皇帝轻声道：“真没想到，最后竟是杜秋娘将纯勾带回到朕的身边。”

“是啊。”吐突承璀小心翼翼地应道，“奴已照大家的吩咐，从野狐落里带出了郑琼娥，让她去伺候杜秋娘了。”

“嗯。杜秋娘对宫中的规矩一无所知，有郑琼娥陪着她，朕就放心了。”

皇帝睁开眼睛，示意吐突承璀扶自己坐起来。

“那件事，你准备得怎么样了？”他问。

吐突承璀回道：“朝中的大部分重臣都已达成共识，就等着大家下决心了。”

皇帝不语。

吐突承璀试探：“要不要先把诏书拟起来？”

皇帝瞥了他一眼：“不急。”

“是。”

少顷，皇帝冷笑一声：“朕又不会即刻就升仙，忙什么。”

“大家！”

“你不要怕。”皇帝道，“《推背图》第二象的‘姤’卦，从则天皇后之后就有共识了——李唐不宜立后。朕对郭氏是有亏欠，但郭家势力太隆，朕不得不防。大唐决不能再有一个武则天了！元和十年朕立恒儿为太子，实乃妥协之计。所以元和十一年时，乘着《璇玑图》一案，朕便已经明确地告诉了郭氏，朕绝不会立后，让她死了这条心。朕原以为，还有足够的时间教养太子，并使其疏远郭家。如实在办不到，亦可换储，却不想朕自己……没有时间与郭氏慢慢周旋了。太子必须要换，但只能一击成功，否则澧王将断无生路。所以此事愈急，反而愈要缓图之，你明白朕的意思吗？”

“奴明白。”

皇帝又闭起眼睛，良久，悠悠道：“这几天，朕一直在回想永贞元年的件件往事。”

吐突承璀屏息倾听着，神情越发哀戚了。

“从朕获封为太子，再到先皇内禅、朕即位的那几个月，如今想来还是惊心动魄，后怕不已。当时只要有一着不慎，别说皇位，朕恐怕也已经万劫不复了。”皇帝睁开眼睛，看着吐突承璀道，“你还记得吗？当时那几起‘龙涎香之杀’帮了大忙。”

“奴当然记得。只是，那几起刺杀究竟是何人所为，至今都是一个谜啊。”

皇帝点了点头：“你说……会不会和玉龙子有关？”

“玉龙子？”

“是啊。现在我们才知道，那时先皇的手里有玉龙子。玉龙子可以号令天下道门，而那几件刺杀从长安到洛阳再到成都，肯定是由不同的刺客分别完成的，却做得那般井然有序，又都以龙涎香为号。所以朕这几天突然想到，会不会这些刺杀都是道门中人所为？”

“大家是说——先皇持玉龙子为令，命道门派出刺客，以成龙涎香之杀？”

“你觉得呢？”

吐突承璀深吸了一口气：“奴以为，大家说的有理！”

“可惜啊，如今朕的手中却没有玉龙子。”说完这句话，皇帝沉默了许久，不知在想什么。

突然，他撑起身道：“陈弘志呢？你去把陈弘志叫来，朕要服丹。”

吐突承璀一惊：“大家，现在还不是服丹的时候。”

“朕头痛得厉害！你叫他来！”

吐突承璀一动不动。

“你怎么回事？”

“大家！”吐突承璀扑通跪倒，颤声道，“大家，求您不要再服丹了！”

皇帝面无表情地看着他。

吐突承璀哀哀奏告：“大家，这十几年来您为了大唐殚精竭虑、日夜操劳，别人或许不知，奴可全都看在眼里！奴不懂什么《推背图》，只知道大家对家国百姓，无可指摘！若是没有大家，大唐别说有今日之气象，只怕早就危在旦夕了！奴只听说识时务者为俊杰，大家却是逆势而为，硬生生地撑起了大唐的天。莫说什么神明的指示，在奴看来，神明根本没有资格评判您！大唐离不开您啊！大家！”他越说越激愤，眼角迸泪，索性“咚咚咚”地磕起响头来。

“行啦，朕知道你的用心。”皇帝却怪异地笑起来，“裴玄静过来了，居然和你说的是同样的话。”

吐突承璀抬起头，直勾勾地盯着皇帝。他的额头上已然一片青紫，看起来又可笑又可悲。

“朕原以为，她是来求朕放她出宫的。谁知她竟然表示不想出宫，还劝诫朕勿服金丹。”皇帝冷哼一声，“哼，假如她提出要出宫，她现在就已经死了！裴玄静确实聪明过人，甚至超出了朕的想象。”

吐突承璀一时没弄懂皇帝的意思，不敢接话。

“明日你就把她从太极宫接回来吧。那里过于破陋，显得朕待人太刻薄了。今后，还是让她住在玉晨观里。”

吐突承璀迟疑地应了一声。

“还有一件非常重要的事情，朕要嘱咐你。”皇帝忽然放低了声音，吐突承璀赶紧往前凑了凑。

“待朕升仙之后……”顿了顿，皇帝道，“你便立即杀掉裴玄静，必须由你亲自动手。记住了？”

吐突承璀浑身一凛，忙道：“是，奴遵旨。”

“但是，只要朕尚有一口气在，任何人都不得动她。”

5

裴玄静又回到了大明宫中的玉晨观。

永安公主远远地站在廊檐下，一言不发地看着裴玄静走进自己的屋子。秋风乍起，黄叶纷纷飘落。因为无人打扫，裴玄静的屋前铺了一层厚厚的落叶。走在石子铺就的甬道上面，裙下发出簌簌的轻响，竟成为这段时间以来，她对世间万物最真实的感受。

严冬将至。这个冬天一定会很漫长，漫长到永远不会终结。

裴玄静知道，和大唐皇帝的对决即将迎来终局。她甚至已经能够确认，自己将赢得最后的胜利。尽管这是一场险胜，更是一场惨胜。

层层叠叠的尸体为她铺就了这条胜利之路，裴玄静不会辜负他们。

其实，当裴玄静推断出李忠言所布置的一切时，也曾有过疑惑：既然他苦心孤诣地筹划了十几年，已经能够将离合诗直接摆到皇帝的案头，那么就算要杀掉皇帝，也并非不可能的。但他为什么没有那么做？

直到现在，裴玄静才完全理解了李忠言的意图。复仇，固然是李忠言唯一的目的，但在李忠言看来，直接杀掉皇帝未免太便宜他了。李忠言不想让皇帝痛痛快快地死，相反，他要折磨皇帝，从所有的方

面打击他。李忠言巧妙设局，小心实施，一步一步地让皇帝失去最仰仗的臣子、最信赖的女官，乃至手足和妻儿的亲情，直至成为真正的孤家寡人，最终失去健康和最令世人钦佩的意志力。

当皇帝当着裴玄静的面吞下金丹时，他的崩溃已经一览无余。

皇帝支撑不了多久了。

李忠言才是《推背图》变字的幕后主使，包括凌烟阁的第一、二次显影，也肯定是他策划的杰作。宋若昭心里明白，却有苦说不出，因为即使向皇帝告发的话，也无法使柿林院置身事外，宋若华的干系总是洗不掉的，甚至会被认定为同谋。以皇帝的多疑和冷酷，等待宋若昭和小妹若伦的仍然是灭顶之灾。所以宋若昭只能拼命强调鬼神之力，甚至自己动手安排了第三十三象的显影，希望能从这个必将导致不幸的可怕乱局中摆脱出来。但最后，她连自己的命也没能保住。

裴玄静认为，杀死宋若昭的还是李忠言。按理说，致无辜者于死地，应使裴玄静感到愤怒，但现在她的良心也似乎有些麻木了。况且，李忠言已经用自戕的方式赎了罪。他临死前去看望裴玄静，让她认识到，他也只是一个可怜人。在先皇的陵寝中苟活了十几年，支撑他的唯一力量就是对皇帝的恨。时至今日，裴玄静完全理解了他。

不得不说，李忠言精心打造的复仇大计十足血腥。他在临死前，将它转交到裴玄静的手中，因为他相信，她一定会帮自己完成它。

假如皇帝没有犯下弑父的罪行，他就不会像现在这样恐惧和绝望。李忠言所设计的，正是用皇帝自己的良心来行杀戮。其最高明之处在于，皇帝将用自己的死来认罪。

一切的一切都证明，皇帝是罪有应得的。

当裴玄静认定裴度在用崔淼的生死欺骗自己时，便也抛弃了最后一丝幻想。

裴玄静相信，崔淼死了，绝不可能还活着。当初亲眼目睹裴度射杀崔淼，裴玄静仍然竭力摒弃对叔父的恨。现在她不再做这种努力。事实上，当她目送叔父远去时，心中也没有太多的恨，而是一种解脱。

今日的大明宫中，再无一位生者使裴玄静留恋，她只想亲近那些

死去的人们。他们的面目在她的心中栩栩如生，裴玄静认定，自己与死者谋面的时候不远了。

短促、轻微的敲门声打断了她的思绪。

“裴炼师！裴炼师，快开开门啊！”一个女声在门外轻唤，紧张得连声调都变了，但变不了的甜美和娇嗔，却令裴玄静感到似曾相识。

原来已经入夜了。裴玄静这才发现屋里一片漆黑，忙摸索着将手边的一支蜡烛点亮。被关押在太极宫的这些日子里，她已经习惯了白天黑夜都生活在黑暗中，忘记了人是需要光明的。

烛光如豆，在她面前划出一个红色的光圈。

门外的人还在叫：“裴炼师，你在吗？”声音愈发焦急。

裴玄静举着蜡烛来到门前，将门打开。

“啊，裴炼师，终于见到你了！太好了！”杜秋娘惊喜地低叫，“我们还是进去说话吧，不能让人看见了。”

她想往门里挤，却被裴玄静挡住。

“怎么了？”杜秋娘端详着裴玄静的脸，“裴炼师，我是特意来找你的呀！”

裴玄静沉默。

杜秋娘说：“哦，你是不是觉得我不应该在这里啊？哎呀，说来话长呢。我是偷着来找你的，求求你还是先让我进去吧。”

裴玄静仍然一动不动。

“裴炼师，你怎么不说话呀？”杜秋娘突然想起来，“呀！难道他们说的是真的？你真的被圣上……他……”

裴玄静这才默默地点了点头。

“天呐！”杜秋娘的眼中猝然泛起泪光，“这要是让崔郎知道了，岂不得心痛死……”她一语未了，就被裴玄静用力拽进屋中。

杜秋娘尚在晕头转向，裴玄静已飞快地关上门，取过纸笔唰唰几下，递到她的面前。

纸上只写着两个字：崔森？

杜秋娘捂着胸口道：“我的老天爷，怎么会变成这样啊！”她抓住裴玄静的胳膊用力摇撼，“裴炼师，你听我说，崔森还活着！正是他

设计将我送进大明宫来的，就是为了来找你！”

裴玄静脸色煞白地盯住杜秋娘，目光中仍然充满疑问。

杜秋娘稍微定下神来：“裴炼师你别急，此事原委容我从头讲起，你若是有什么想问的，就写在纸上吧。”

于是她娇叹一声，将崔森到浣花溪头的薛涛别墅寻找自己，又与聂隐娘夫妇一起来到长安的始末原原本本地说了一遍。最后道：“裴炼师，我杜秋娘虽是风尘女子，却素来羡慕侠义风范。当初蒙了崔郎和裴炼师二位的救命大恩，这次二位有难，我自当相报不在话下。只是入宫的这些天来，我一直不敢轻易打听裴炼师的下落，所以才耽搁到了今天。好不容易得知炼师在此，恰好圣上他……”她突然住了嘴，脸上泛起一阵莫名的红晕，“圣上命人传话给我，说今天身体不适不叫我过去了，我才得了这么个空，偷偷地溜出来找炼师。”

杜秋娘总算说完了，便愣愣地瞅着裴玄静，等她在纸上写几个字，或者至少显露出一些表情来。但裴玄静就像入定了一般，蜡烛的红光将她的面庞照得莹泽如玉，在杜秋娘看来，比记忆中的她更加美丽，简直超凡脱俗，宛若若仙了。

杜秋娘怯生生地问：“裴炼师，你是犯了什么错吗？还是惹圣上不开心了……”

裴玄静突然拿起笔，在纸上原先的“崔森”二字后面，加了两个字：已死。

“嗯？”杜秋娘愣了愣，“我说过了呀，崔郎没有死，现正在春明门外，等着炼师前去相会呢。”

裴玄静把写了字的纸凑到烛火上。火焰迅速燃烧，片片黑灰像蝴蝶般起舞。

杜秋娘若有所思：“裴炼师，你不相信我的话？”

裴玄静与她眼神交错。

杜秋娘几乎跳起来：“裴炼师，我骗你做甚！我都诈死远离京城了，如今又巴巴地自己送上门来，难道就为了对你说几句谎话吗！我吃饱了撑的啊！”见裴玄静仍是一副不为所动的样子，杜秋娘真火了，“好，反正我是把话带到了，也算对得起你们，对得起我自己的

良心了！别的，我管不着了！”

她作势起身要走，裴玄静连看都不朝她看一眼。杜秋娘又气呼呼地卷起袖子，将悬在玉腕下的一个小香囊解下来，恨恨地扔到桌上。

“这是崔郎中叫我带给你的。我留着也没用，你拿去吧！”

裴玄静还是不动。

杜秋娘简直气得火冒三丈，从桌上捡起香囊，一直送到裴玄静的鼻子底下：“我杜秋娘做事向来仁至义尽。喏，崔郎中说了，这里面盛的是什么迷魂香料，你或许会用得着。还有……”她又从香囊外侧的小袋中摸出一颗丸药来，“还有这种小药丸，说是比普通的鸡舌香更管用，只要含在舌根底下，就不会被迷魂香所害。装了十多粒，你慢慢用！崔郎还说，此香的味道会被龙涎香所掩盖，可以用这个方法掩人耳目。好了！该说的都说完了！反正他再三要我向你强调，他不在乎自己的什么身世，只想你平安归去！”

她本已不再抱希望，却意外地看到裴玄静猛地抬起脸来，双眸中燃起两团烈火。

裴玄静张了张嘴，像要说什么，转而又去握笔。

就在这时，门上突然传来急促的敲击声，有人在门外低声叫：“秋娘快出来，圣上派人来传你了！”

杜秋娘顿时吓得面无人色。裴玄静抢步过去将门打开，惨白的月光照着一个窈窕的身影——是郑琼娥。

见到二女出来，郑琼娥忙道：“传话的公公等在清晖阁的前堂，我谎称娘子已经睡下了，请他稍待片刻。快走吧，再耽搁就要引起怀疑了！”

杜秋娘赶紧跟上她，走了几步，又问：“你怎么找到这儿来的？”

郑琼娥道：“我见你这些天一直在打听裴炼师的情形，刚才又一个人偷偷地溜出清晖阁，朝玉晨观的方向而来。我便猜你多半是来找她的。”

杜秋娘圆睁双目：“你在监视我？”

“哎呀！”郑琼娥急道，“我是担心秋娘呀。”

“你还看到什么？听到什么了？”

“我什么都没看见！什么都没听见！”

杜秋娘厉声道：“我警告你，休想用这件事来要挟我！如今圣上心里最在乎的人是谁，想必你也看得出来！”她虽入宫才没几天，对嫔妃之间的争斗早有耳闻，况且过去在平康坊中也免不了争风吃醋，所以极为警觉。郑琼娥人长得太美，身份又特殊，杜秋娘心中对她本就相当忌惮，不想今天还是落了把柄在她手里。

郑琼娥听得一愣，随即苦笑道：“秋娘放心吧。裴炼师曾对我有恩，就算是看在她的份上，我也不会去乱说的。况且娘子如今圣眷正隆，我又何苦以卵击石呢。”最后这句话说得饱含辛酸，又有一种看破红尘的淡然。

杜秋娘不禁愣了愣。郑琼娥抬起手，轻轻将她鬓边的一支凤钗插好，柔声道：“好好定一定神，他是最精明的，千万不能让他看出破绽来。”

两个女子的身影消失在夜幕中。裴玄静独自呆立在屋子中央，心中却掀起了一阵又一阵惊涛骇浪。

崔淼真的还活着！

杜秋娘说的是实话，叔父也没有说谎！

刚刚搭建好的复仇之塔瞬间便土崩瓦解了。为什么，为什么现在才让她得到这个消息？！

6

皇帝时日无多了。

没人敢于公然提出这个话题，但它就像是无孔不入的阴风一般，迅速而不可阻挡地流传开来。大明宫中每一个人的眼神里，都透出深深的焦虑。令他们恐慌的当然不是皇帝的生死，而是自己的未来。

每一次改朝换代都避免不了流血。即便是按照规制，顺利平滑地交接权力，仍然会有人在这个过程中被无情地牺牲掉。与权力离得越近，这种体会就越深刻。

上元节奉迎佛骨的盛况和金秋平定最后一个藩镇的胜利都被抛在脑后，如今充盈在大明宫中的，只有惶惶不可终日的忐忑与不安。

很快，两拨人的对抗就把这种恐慌直接掀到了台面上。

其中之一是吐突承璀。自从皇帝称病罢朝，从群臣面前消失后不久，吐突承璀就开始上蹿下跳，四处串联谋求改立太子之事。吐突承璀向来与郭贵妃不对付，也从未对现任太子李恒表现出应有的尊重。在前太子李宁逝世后，吐突承璀一直支持立澧王李恽为太子。作为皇帝的心腹，吐突承璀所代表的其实正是皇帝的主张。元和十年末，当时迫于各方压力，兼有真假《兰亭序》之谜撕开了李唐皇位继承中一贯的血腥内幕，皇帝才不得已立了郭贵妃所生的嫡子李恒为太子，暂时平息了立储的纷争。谁知才五年不到，吐突承璀又摆出一副必将其掀翻在地的架势了。

还是那句话，站在吐突承璀的背后是皇帝。

与之相对的另一拨人，便是太子李恒和他背后的郭贵妃了。吐突承璀这边闹得沸沸扬扬，把皇帝意欲换储的心思搞得路人皆知。虽然太子废立会引发地动山摇，历来为朝廷之大忌，但吐突承璀拼命造成大势所趋的局面，还是令太子和郭贵妃的压力陡增起来。相对于元和十年的内外交困，如今的局势已经彻底倾向于皇帝：削藩成功，外患已除，且圣望正隆，朝野内外皆对他衷心顺服，就连澧王李恽本人的品格也颇为人所称道。只要能取得绝大部分朝臣的支持，换储将会水到渠成。

吐突承璀正在做的就是铺垫和试水，一旦条件成熟，以皇帝的果敢个性，必会当机立断。

太子李恒按规矩去父皇的寝宫日省，却连皇帝的面都见不着，回到少阳院中就只能长吁短叹，坐立不安。太子被拘束在大明宫的少阳院中，每天只能和一帮宦官宫女们面对面，无法结交朝臣乃至江湖人士，更无法形成自己的势力。一旦变故发生，便成刀上鱼肉，任人宰割。

这种时候能够不避嫌疑，来少阳院看望太子的重臣少之又少，所以当京兆尹郭縱出现时，李恒差点儿哭出来。

“舅舅，我该怎么办啊？”太子没头没脑地问。

郭縱叹了口气，太子的地位受到威胁，自己除了安慰他几句之外，又能做什么？于是他说：“而今太子所能做的，无非是对圣上尽孝罢了。除了侍膳问安之外的事情，太子殿下切勿胡思乱想。”

“这……”李恒继承了父母的好容貌，称得上是一位相貌堂堂的储君，性格却颇为软弱散漫，遇事没主意，所以特别不讨性情刚烈的父亲的喜欢。

在郭縱看来，外甥就是被妹妹郭念云从小给宠坏了。其实李恒心地道，喜爱诗文，虽比不上当今圣上的雄才大略，终归算是个好人。如此秉性，做个太平之主也绰绰有余了。

“我知道了！”李恒突然转忧为喜，“是不是阿母怕我担心，特意让舅舅来嘱咐我？”

“你母亲？”

“是啊。阿母曾对我说，为避嫌疑让我少去长生院找她。但她又说，一切均会安排妥当，所以我什么都不必担心。”

郭縱皱起眉头：一切均会安排妥当？妹妹到底在想什么？难道她……

森森寒意在郭縱的后背上蔓延开来。

除了太子李恒，大明宫中还有一人对前途感到了莫大的忧虑。

更确切地说，国师柳泌感到自己正处在生死边缘，随时都有可能死得很难看，还要被栽上一个千古骂名。

郭贵妃太狠毒了，竟胁迫其在给皇帝的丹药中下毒，还暗示说，只待皇帝升遐而去，新君将论功行赏，柳泌仍能在新朝廷延续荣华富贵。

柳泌才不敢相信这些许诺！

皇帝尚在春秋鼎盛的年纪，而且得到了极大的拥戴。一旦皇帝驾崩，如果有人追究他的死因，柳泌势必成为众矢之的。想当年太宗皇帝驾崩后，就有人要捉拿献丹的天竺术士，妄称正是此人害死了太宗皇帝。其实当时太宗皇帝病重，御医已经束手无措，才会去找天竺异人求药，纯属“死马当活马医”之举。将太宗皇帝之死归咎于天竺人的

丹药，一方面是御医为了推卸责任，另一方面也是高宗皇帝因父亲亡故而痛心疾首的反应。幸亏天竺人跑得快没被抓住，最终也就不了了之了。

如今柳泌却连溜之大吉都做不到，因为他身处宫禁之中，逃无可逃。他也指望不上郭贵妃。如果东窗事发，把柳泌抛出去顶罪是最简单的办法，郭念云不仅能因此自保，还可以拔除一个隐患，何乐而不为。

柳泌终于开始明白，让皇帝延年益寿、长命百岁才是保命的最好办法，起码皇帝对他的丹药还笃信不疑。等皇帝一死，就再没有人能够庇护他了。

可惜局面已经不为柳泌所左右，就连一直对他逆来顺受的永安公主也变脸了，接连借故推托不来三清殿学道。今天人虽然来了，却没精打采的，一副不情不愿的死样。

柳泌端出国师的架子道：“公主殿下学道，还是得有个样子。”

沉默片刻，永安公主道：“那就算了吧。我以后也不想再来了。”起身要走。

“等等！”柳泌喝道，“你想走？”

“不行吗？”永安竟也变得蛮横起来。

柳泌气冲斗牛：“哼，公主殿下想翻脸不认人吗？难道把几个月前的事情都忘光了？”

“不，我一点儿没忘，相反记得很清楚！我记得你小人得志的猖狂嘴脸，我还记得你不自量力，一心想要攀龙附凤的猥琐模样。不过是一个下贱的江湖术士，仗着几颗丸药蛊惑皇兄，就以为自己能够登天了，做梦去吧！”

柳泌气得连反驳都忘了。

永安公主却越骂越起劲：“跟着你才学不到仙道，只能沾染到一身臭气！我今天来就是要告诉你，我再也不会踏入这三清殿一步！”

“你！”柳泌终于回过神来了，怒极反笑道，“好啊，真正是金枝玉叶的公主殿下，多么高贵，多么不可侵犯！只是贫道不知，当初那个向我造作乞怜，央求我在圣上面前说几句好话的人又是谁？”

“你说了吗？”永安逼问。

“假如我说了，怎对得起殿下这番精彩的说辞？”柳泌一直凑到永安的面前，“公主殿下还指望我去说吗？”

“啪！”一记耳光结结实实地打在他的脸上。

永安公主颤声道：“皇兄都快被你害死了！”

回到玉晨观时，永安公主的情绪依旧汹涌澎湃，见到人就想骂想打，想不顾身份不顾脸面地大吵大闹一场。回到房中，永安将宫婢们统统赶出去，憋了许久的泪水立时夺眶而出。

哭了好一会儿，她才渐渐平静下来，心中却升起一股异样的感觉来——屋里有人！

裴玄静端端正正地踞坐于窗下，神情坦然地注视着她。

“啊！”永安公主猛地抬手捂住自己的嘴，将一声惊呼硬生生地塞了回去。

“你……你怎么在这儿？”永安连问了两句，才想起裴玄静根本无法回答自己，遂冷笑道，“这些死奴才，连个哑巴都对付不了！”

裴玄静拿起笔，在纸上写了几个字。

永安公主坐到她的对面，见纸上写的是：“自三清殿来？”

“是，我对柳泌说清楚了，从此以后再也不去了！”

裴玄静又写：“他怎样？”

“他？他应该能想到自己的下场，偏又无路可走，实在令人好笑！”永安公主果真断断续续地笑起来，有点儿疯癫的样子。

裴玄静看着她，没有再提笔写字。

好不容易止住笑，永安公主又道：“柳泌现在肯定后悔死了。当初只想着用丹药蛊惑皇兄，好让自己能够飞黄腾达，却不料做过了头，皇兄沉迷金丹不可自拔，身体也每况愈下。哼！柳泌现在也慌了。皇兄若有个三长两短，别说荣华富贵了，他连性命都保不住。可是事已至此，如今想抽身亦绝无可能了。所以他明知眼前只有死路一条，却只能硬着头皮走下去。呵呵，你不知道我今天看见他那副丧家犬的模样，心里面有多么痛快！”

裴玄静又动笔了。

永安公主拿过纸，读道：“殿下可为圣上担忧？”

“我担忧有用吗？皇兄是什么样的人？别人的话他会听吗？金丹有害，大明宫上上下下谁人不知。别的不说，就看看那些连数九寒冬都不能离开的冰……”她凄凉地摇了摇头，“皇兄虽贵为天子，终究也是血肉之躯啊，怎么能受得住！可是，有谁敢去向他提一个字？”

裴玄静一瞬不瞬地注视着永安公主。

“你是说我吗？”永安领会了她的意思，“皇兄才不会听我的呢。至于其他人，比如郭贵妃，本就心怀鬼胎。要我说，她还巴不得皇兄早点死呢！”她今天算是豁出去了，对裴玄静完全口无遮拦。毕竟在大明宫中，裴玄静是一个值得信赖的人，这样的人几乎绝无仅有。

永安又道：“其实我心里不愿意皇兄出事……他虽对我无情，终究是我的亲哥哥。如果换了别人坐在那个位置上，我的状况只会更凄惨。但有什么办法呢？命该如此，只得认命罢了。”

裴玄静将方才写过的纸在蜡烛上引燃，看着它烧成了灰，才又提起笔，写在一张新纸上。

永安公主探头一看，却见上面写着：“圣上已知。”

“已知？”她问裴玄静，“皇兄知道什么？”

裴玄静再写：“金丹有害。”

永安公主愣了愣，说：“但是柳泌已用化骨成仙之说搪塞过去了，否则皇兄也不会坚持服丹至今啊。”

裴玄静摇了摇头，在“金丹有害”下面，又加上了两个大大的字：有毒。

“你是说……皇兄知道金丹有毒？”

裴玄静郑重地点了点头。

“那他为什么还要服丹？有害和有毒，是两回事呀！”永安公主低声叫起来，“他不会这么糊涂吧！”她看着裴玄静的表情，突然倒吸一口凉气，“你的意思是他、他自己想……”

她实在没有胆量说出那个字——死。

良久，她才挣扎着问：“为什么？”

这次裴玄静写得非常缓慢，一笔一画，仿佛手中的笔有千钧之

重，但又写得非常坚决，没有半点犹豫。

她只写了四个字，便将笔搁下了。

永安公主把纸捧到眼前，虽然手抖得厉害，四个字几乎叠影成了八个字，但仍然看得清清楚楚。不，不用看，她也知道裴玄静写的是什么。

“先皇之死。”

永安公主一动不动地坐了很久，视线好像被黏在这四个字上面。

裴玄静也一动不动地坐在对面，等待着。她有充分的耐心。在生与死、希望与绝望的交替冲击后，再没有任何力量可以动摇她的决心。裴玄静决心——揭开先皇之死的真相。

崔森还活着，当裴玄静确认这个事实后，弄清先皇之死变得更加至关重要。

崔森让杜秋娘转告裴玄静，不必再追寻他的身世，他已经放弃了这一切，只要裴玄静平安归来。正是这句话，再加上绝无仅有的迷魂香粉，使裴玄静相信了杜秋娘。因为那是他们二人在蔡州之战的前夜，对雪盟誓时的私语，除了崔森，天下再无人知。

但也是这句话，使裴玄静更坚定了厘清真相的决心。

皇帝是否犯下弑父罪行？崔森的母亲究竟有没有给先皇下毒？这两个谜团互相纠缠在一起，非此即彼、非黑即白，种下了一切的因。所有业缘由此而起，真相却始终扑朔迷离。所有人都被这个谜团所裹挟，有人已为之而死，更有人生不如死。

那天皇帝当着裴玄静的面服下金丹时，目光中的悲凉是她所不能理解的。他明知金丹正在毒害自己，却一颗颗地吞下去。裴玄静曾试图将这种行为解释成：不堪良心的谴责而自戕。但在她的意识深处，始终回荡着一个怀疑的声音。

皇帝的性格至刚至硬，被良心击垮太不像他了。即使有《推背图》第二象的变字威胁他为亡国之君，他也更应奋起反击，而不是像现在这样，乖乖地束手就缚，以死谢罪。

会不会他真的被冤枉了？

经过彻夜不眠的激烈思考后，裴玄静决定抛开先前所有的假设，

重新寻求真相。

崔森让杜秋娘转告她，自己已经放弃了追索身世，并且要裴玄静也放弃。他还希望裴玄静能借助迷魂香的特殊效果，找到逃出大明宫的办法。崔森的想法虽别出心裁，却也有其高明之处。以裴玄静的聪明才智，确实有可能办得到。但是裴玄静已下定决心，除非查出先皇之死的真相，否则绝不离开大明宫。

因为在这真相里埋藏了太多的恩怨情仇，乃至大唐的命运与前途。

否则，即使她能成功地逃离大明宫，她的心也会被继续深锁在这座宏伟的宫殿中，深锁在仇恨的漫漫长夜里。

永安公主开口了：“我什么都不知道。”

裴玄静镇定地注视着她，等她说下去。

“我只记得，那是一个极冷极冷的冬夜。父皇移居兴庆宫已有数月，病情时好时坏，入冬以后便一日差似一日。我们兄妹几个每天去兴庆宫定省，只有皇兄因国事繁忙，很少出现。但不知为什么，那天夜里他突然驾临兴庆宫，身边除了几名贴身侍卫之外，只带着内侍省的主管太监俱文珍公公。皇兄来了之后，命所有人回避，我们几个便退到阿母的寝阁内等候。李忠言本来片刻不离父皇的左右，那次也被赶到了外面。我们在阿母处等了好一会儿，并不见皇兄出来。这时，我突然发现襄阳妹妹不见了。她那时还小，刚满六岁，父皇特别疼爱她，所以她在咸宁殿上毫无拘束，想做什么就做什么，没人管她。姊姊和阿母都说，糟了，襄阳妹妹肯定还留在父皇那里。她们怕她打扰到父皇和皇兄，想把她叫出来，又不便命宫婢闯进去。于是她们便商量，让我去把襄阳妹妹带出来。”

永安朝裴玄静含泪笑了笑：“那一年我也才刚十二岁，所以阿母觉得，我进去的话会比较自然，皇兄不至于心生芥蒂。我听从阿母的吩咐，悄悄地溜进父皇卧病的东厢。在父皇的御榻前挡着一架屏风，屏风后面传来说话声，虽然压得很低，但我马上就听出是皇兄在说话。他好像很激动，话说得又急又快，怒气冲冲的。我根本就听不明白他在讲什么，心里却非常害怕。因为我知道，皇兄肯定是在对父皇

讲话，用的却是如此不恭不敬的语气。更让人难过的是，父皇那时瘫在床上，口不能言，所以只能听着皇兄训斥自己……我吓得不敢再往里进了，正在进退两难时，忽见皇兄从屏风后走了出来。我慌忙躲到一根立柱的后面，皇兄正处于情绪激昂之中，没有发现我就与他近在咫尺。他满面怒容地来回踱步，又停下来，将耳朵靠到屏风上倾听。他听得那么专注，于是我也跟着侧耳倾听起来。我听见从屏风内传来一些奇怪的响动，难以辨别却令人极度恐惧……突然，皇兄疾步冲向屏风里面去了。而我却像被冻住一样，根本无法动弹。就在这时，从屏风后传来俱文珍带着哭音的高喊：“太上皇驾崩了！”说到这里，永安公主深深地喘了口气，脸上已然惨无人色，“我也不知从哪里来的勇气，直接奔了进去。我看见俱文珍匍匐在地上发抖，而皇兄就站在父皇的御榻前。他闻声回头，看见了我，一下子便愣住了。我永远记得他当时脸上的表情，还有他握在右手中的匕首……”

匕首。裴玄静在心里念出它的名字：纯勾。

“匕首上没有一丝血迹。”永安的神情如癫似狂，脸上泪水恣肆，“呵呵，因为这把匕首滴血不沾，所以永远永远都是干净的！可是皇兄的衣襟上血迹斑斑，袍袖上也沾满了血……我完全吓呆了。就在这时，襄阳妹妹从父皇的御榻后面跑了出来，嘴里连声叫着：‘爹爹！爹爹！’我扑过去，一把将她的小嘴捂住。皇兄突然转过身去，把匕首塞进了俱文珍的手里。与此同时，李忠言和阿母、姊姊他们一起从外面冲进来……”永安公主紧紧地闭起双目，喃喃地说，“我所知道的，就是这些。”

许久，裴玄静才拿起笔，在纸上写下四个字：“襄阳公主。”

“没有用的。”永安摇头道，“我曾悄悄问过她几次。她总是回答说，什么都不记得了。”

不，一定有用！既然纯勾由长吉赠予，那么他给李弥起了和襄阳公主一模一样的字肯定也不会是巧合。裴玄静无法解释这种神奇的关联，却对此深信不疑。

她再次提起笔，写道：“请殿下召唤襄阳公主前来，我自有办法。”

搁下笔，裴玄静从肘上解开一个香囊。

7

“朕听说你这两天很忙碌？”皇帝随意地问跪在面前的裴玄静，“连襄阳公主都跑到玉晨观去了。据朕所知，她向来与永安并不亲密，彼此没什么往来。”他又若有所思地看着裴玄静，“襄阳公主去玉晨观，是因为你吧？”

陈弘志早已在裴玄静的前面放好了纸笔，她却连动都没动。如果能够说话，她多半会直截了当地反问，陛下为何不直接去问两位公主呢？不过这种带有挑衅意味的话，既不适合也没有必要落成文字，还是省略了吧。

自从被截舌之后，裴玄静才认识到自己过去说了多少废话。

见裴玄静没有反应，皇帝又换了个问题：“你去柿林院做什么？”

裴玄静提起笔，在纸上写了几个字。

皇帝吩咐陈弘志：“你念吧。”

“是。”陈弘志毕恭毕敬地念起来，“请陛下召宋若伦来问话。”

“哦？”皇帝微微一笑，“你找了个人来代你讲话？为什么是她呢？”

宋家五姐妹中，就数若伦的年龄最小，长得也最不起眼。和几个各具风华的姐姐相比，宋若伦的人品平淡无奇，性格也软弱怯懦。宋若昭出了意外之后，她更是龟缩于柿林院中闭门不出。若非今天裴玄静提起，皇帝都快把她给忘了。

宋若伦应召上殿，畏缩着双肩在阶前跪下，显得十分纤弱可怜。曾经声名远扬的宋家五姐妹悉数凋零，如今就只剩下这一枝独秀了。

她怯生生地说道：“陛下，妾应裴炼师之命，带来了这些。”

“是什么？”

“这些都是三姐做的皮影，陛下。”

“皮影？”皇帝诧异。

宋若昭回道：“昨日裴炼师来到柿林院中，说她想为陛下演一出皮影戏。因为裴炼师过去造访柿林院时，曾经在三姐的屋中看见过皮影，所以想来找些用具。我回答裴炼师，三姐过去确实喜欢皮影戏，自己也做过一些，带着我们一起演来取乐，还曾为陛下演出过。裴炼师听了很高兴，便从三姐留下的皮影中找出了几件合用的，还有演出时所需的幕布等等，我今天都一并带过来了。”

皇帝越听越疑惑，不禁问：“裴玄静会演皮影戏？”

“我教了裴炼师如何操作，她很快就学会了。”宋若伦一五一十地答着，显然都是裴玄静教好了的。

皇帝皱起眉头，看了看陈弘志。

陈弘志会意，连忙捧起宋若伦带来的包袱，小心翼翼地摆在御案上。除了雪白的幕布之外，包袱中共有三个人物的皮影。其中两位均戴冕旒着龙袍，应该是两位君王。第三个人物则穿着黄色的宦官服色。两位君王以须髯可以区分出来，一个较为年长，一个相对年轻。

皇帝的脸上阴霾密布。他记得宋若茵确实曾在宫中表演过皮影戏。为了讨得皇帝的欢心，她还特意选取起居注中太宗皇帝的事迹，例如魏徵谏言使太宗皇帝捂死鹦鹉的趣事，编成小戏演出。在宋若茵的皮影人物中出现皇帝和宦官，倒是不奇怪。

难道说，裴玄静要演一出由这样三个人物组成的皮影戏？

皇帝将目光投向那张清丽出尘的脸。她亦毫不回避地与他对视，在这个世上敢于这样做的，实在寥寥无几。

“皮影戏么？有意思。”皇帝说，“朕倒是想看一看。”又问宋若伦，“你也一起演吗？”

“不。”宋若伦回答，“裴炼师只命若伦帮忙准备，其他的妾一概不知。”

皇帝点了点头：“好，那你就退下吧。”

裴玄静利用了柿林院现成的条件，却周道地避免了将宋若伦牵扯进来。皇帝亦认可她的做法。归根结底，这只是他们两个人之间的秘密，不是吗？

雪白的幕布支起来了。帷帘一层一层地放下来，隔绝了窗外的月

色，只有隐隐约约的烛光在幕布后方摇曳。龙涎香和冰的寒意交糅在一起，殿中清冷孤绝，恍似广寒的最深处。

所有人都应命退了出去，只有皇帝一人端坐在幕布前。裴玄静立于幕布之后。除了仙人铜漏发出恒久的“滴答”，清思殿中再无一丝声响。

裴玄静思考了很久，最后还是凌烟阁显影给了她灵感。因为接下来她要向皇帝展示的一切，那一幕幕无法用文字描述的场景，更不应该以任何形式保留下来。

她会将它从岁月的深处找出来，惊鸿一现，再放它消失在记忆的尽头。只有转瞬即逝的影子才能符合她的要求。

一场无声的皮影戏开始了。

首先出现在幕布上的，正是那名年轻的君王。他疾步上场，来到一侧半卧的老年君王跟前，跪下来。

幕布前的皇帝情不自禁地握紧了双拳。他知道的！他早就知道会看见这一幕！裴玄静！他在心中默念这个名字——杀了她吧！现在就让一切终止，趁还来得及。

然而他什么都没有做，只是一动不动地坐着，目不转睛地盯着幕布。

年轻的君王正在为老皇帝侍药。突然，药碗被老皇帝推翻。年轻的君王跳起身来，冲着老皇帝指手画脚一番，似在怒不可遏地喝骂，随即拂手而去。

紧接着宦官登场了。他跪在老皇帝的面前，又端起一碗药，正想往上送，突然看到老皇帝的手中，出现了一把匕首。

太监吓得瘫倒在地上，刹那间，老皇帝已将匕首插入自己的胸膛。

幕布前的皇帝猛地挺直身躯，嘴唇翕动却发不出一点声音。

戏继续演下去。

太监冲过去，想要夺下匕首。

年轻君王匆匆跑上来，像是听到动静而来。见到眼前的情景，他呆住了。

太监又扑通跪地，连连叩头。

年轻君王一步步走上前去，伸手拔出了插在老皇帝胸口的匕首。旋即回转身，将匕首塞进太监的手中。

幕布上的场景就停在这一刻。随后，裴玄静吹灭了幕后的蜡烛。一切都消失了。

唯一的光源是香炉中摇动的火，照在皇帝惨白狰狞的脸上，直与恶鬼无差。

“你……你是怎么知道的？”他指向裴玄静的手抖得厉害。

裴玄静沉默。无需回答，他应该猜得出来。

“俱文珍为什么不说实话……我一直以为纯勾是、是他……”皇帝手扶立柱，摇晃地站起来，语无伦次地喃喃着。

他一直以为是俱文珍动手杀了先皇。正因为他在心中起过这个可怕的念头，所以才不敢向俱文珍追问真相。而俱文珍也利用了皇帝这一点最根本的怯懦。因为老奸巨猾的宦官深知，只有成为皇帝的共犯才能保全性命，而一个目击者必将被无情地消灭。何况他所目击的，是比弑父弑君更惨烈的人伦悲剧！

先皇是自尽的。

而皇帝却一直误以为，是俱文珍擅自揣度自己的意思，对先皇下的毒手。他不愿承认弑父的罪行，但更可怕的是，他也无法否认。一年又一年，他肯定在心中无数次地回想，无数次地与自己的良心对峙，却只能在黑暗中越陷越深。

现在真相大白了，他就能从此得到解脱了吗？

“你！”皇帝指着裴玄静，“你怎么敢……”他还想说什么，喉咙却被腥咸的东西堵住了。忽然，一大摊黑红的血就吐在裴玄静的前面，紧接着又是一摊。皇帝的身体摇摇欲坠，裴玄静伸手去扶，却被他用尽全力地甩开。

“滚！”皇帝声嘶力竭地吼着，“滚出去！”

裴玄静径直向外走去。陈弘志带着一帮内侍从她的身旁经过，慌慌张张地奔入殿内。

她一直走到御阶的尽头，才停下脚步。

大明宫中的夜色是多么恢弘。头顶繁星似盖，一轮皎洁的圆月将清光遍洒。脚下的长安城中，万家灯火无限延展，仿佛可以生生世世地凝望下去，永不停顿，永不消亡。

她想象着，千百年后人们会像仰望今夜的明月一样，仰望大唐的盛世荣耀。但他们不会去想，在这盛世中的每一个人都流尽了眼泪，不论君王还是走卒。

所有眼泪均无足轻重，一切盛世都稍纵即逝。

裴玄静双手捧面，滚烫的泪水从指缝间奔涌而出。还是头一次，她在大明宫中失声痛哭起来。

直至黎明时分，裴玄静再度被召入殿。

“就在刚才，朕得到了一个好消息。”

裴玄静闻声抬头，又看见了一个神采奕奕的君主。

仅仅过了几个时辰，他就战胜了最软弱的自己，凭借叹为观止的意志力重现一位帝王之尊。

不论对他有什么样的看法，此时此刻，裴玄静还是肃然起敬了。

“在盐州与吐蕃之战虽然惨烈，但大唐终究还是胜了！盐州刺史李文悦死守了整整二十七天，等到了灵武牙将史奉敬的援军，前后夹击大败吐蕃。”

裴玄静真心想说一句祝贺的话，可她的面前没有纸和笔。是陈弘志忘记摆放了吗？不可能，那只能是皇帝特意的安排。

也就意味着，今天他不再需要她说一个字了。

“你知道盐州在哪里吗？”皇帝对她说，“你来看。”

裴玄静随他来到悬挂在一旁的巨幅舆图前。

“这就是盐州。”皇帝指着图上的一个小点说，“从元和初年到现在，吐蕃一再要求会盟，朕均以种种理由拖延，如今他们实在忍耐不住了，于是率先发兵进犯。但吐蕃没有想到，大唐已今非昔比，朕再也不必对他们虚与委蛇。”他越说越兴奋，焕发的神采掩去了深重的病态，“藩镇已平，下一步就是收复河湟旧地。大唐的子民还在那里等着唐军，他们已经等待了几十年，朕不会让他们再等那么久！此次盐州首胜，是吐蕃主动挑衅的。接下去就该大唐……”皇帝突然住了

口，摩挲着舆图的手也停下来。

他转过脸，注视着裴玄静问：“你曾经看过大唐的疆域吗？”

她摇了摇头。

“朕每天都看。喏，这就是长安。”皇帝点了点舆图的中央，“你看，大唐是不是很辽阔？”

当然。裴玄静在内心由衷地赞叹：辽阔的大唐，无可比拟的大唐，诚当生死与共的大唐！

“可惜啊，如此美好壮丽的山河，朕却未有机会真正地亲近过。除了幼年随祖父逃难的那段时间，朕的这一生都未离开过长安。”皇帝道，“还记得吗？在春明门外贾昌的小院中，你我第一次见面时，朕就对你谈起过‘举目见日，不见长安’的典故。”

裴玄静点了点头。

“其实，朕倒是有点羡慕隋炀帝，可以乘着龙舟沿运河下江南，亦能御驾亲征北上吐谷浑。纵使民不聊生，最后身死国灭，也算饱览了这片壮丽的山河。相反，朕却只能抱憾终身了。不仅仅是朕，还有朕的祖父、父亲和朕的孩子们都一样，我们世代都是大明宫的囚徒，必将这一身的骨血献给大唐。这，就是我们李家人的命。”

皇帝说着，沿运河下行的手指停住了：“扬州。哦，差点儿忘了，朕的十三郎在扬州。”他用疼爱的语气说，“他还小，又是个傻孩子，所以就让他去开开眼界，比待在长安好多了。不过，最终还是要回来的。”

皇帝转过身来，背对大唐的疆域全图，庄严地说：“裴玄静，朕不想再见到你了。”

裴玄静挺直身躯。她深知，自己的命运就将在这一刻被决定。几个时辰前，是她向皇帝揭露了真相。而现在，却仍将由皇帝来对她进行宣判。

但这一点儿都不荒谬。裴玄静甚至感激皇帝，让自己在大唐的万里河山前接受命运的最终安排。不论结果为何，她都能坦然面对。因为她对自己、对大唐，对天子保有了真诚，无愧于心。

她比任何时候都更加坚信：真相不能改变过去，却能决定未来。

“朕想过杀掉你，这样做最简单。但是，昨夜当朕收到前线战报，站在这张大唐舆图前时，朕改变了主意。这张图上的每一寸山河都属于朕，朕的大唐如此辽阔，怎么会容不下一个女子呢？大唐是朕的，亦是天下人的。当然，也是你的。所以，裴玄静，朕命你即刻离开长安，随你去到大唐的任何一个角落。只有一个条件，永远不许再回到长安来！”

话音落下，寂静重回。裴玄静有一丝晕眩，不知今夕何夕。

静待片刻，皇帝道：“朕将赐你自由。”

裴玄静毫无动静。

皇帝微微皱起眉头：“怎么？你不想走？”双眸中闪现出含义不明的光芒，牢牢地盯在她的脸上。

裴玄静抬起手，在大唐的疆域图上，用食指缓缓地描出一个字型——“还”。

皇帝脸上的表情瞬息万变，最终在唇边凝成一个意义深远的浅笑。

“好吧。”他说，“裴玄静，朕还你自由。”

裴玄静欺身下跪，向大唐的天子深深叩首。她终于可以确定——没有阴谋，没有圈套。他配得上她的这一拜，最后一拜。

“快走！趁着朕还没有后悔，走得越远越好，不要回头！”

裴玄静从清思殿的御阶上飞奔而下。在她的背后，曙光正从东方渐渐升起，晨钟还未鸣响，她的前方仍然是漫无止境的黑夜。

“裴炼师！”陈弘志赶上来，右手中牵着一匹通身雪白的高头大马。

他跑得气喘吁吁：“这是圣上的踏雪骢！圣上命炼师骑此马出宫，沿途的宫门、坊门、城门尽开，无人可以阻拦！”

裴玄静接过缰绳，踏雪骢仰天发出一声嘶鸣。

紫宸门、崇明门、含耀门、望仙门，一扇扇宫门在她的面前敞开。裴玄静先向南出大明宫，跑上天街，再穿过长乐坊、大宁坊、安兴坊、胜业坊，在东市前折向东，直奔春明门。

旭日东升。

万道曙光从安放贾昌老人骸骨的白塔后射过来，耀得裴玄静睁不开眼睛。

他在吗？他在哪里？

裴玄静焦急地张望着，可是眼前只有一团又一团的金色，什么都看不清。

在她背后的长安城中，晨钟一声接一声地响起来。

8

晨钟响过之后，长安城苏醒了。

百姓们三三两两地刚走上街头，便瞠目结舌地看到一匹无人乘骑的白色神骏如风驰电掣，自长街上一掠而过。

神骏所过之处，千门万壑次第而开。一直跑到丹凤门前，踏雪骢方才停下，威风凛凛地转了个圈，仰首嘶鸣。

它走惯了天子出入的丹凤门，所以只认此门，直奔此门。

众人目睹了踏雪骢的神奇回归，却只有极少数的几个人看到它离开时的情景，其中就有杜秋娘。

裴玄静骑着踏雪骢奔出大明宫时，虽只是惊鸿一瞥，杜秋娘却清清楚楚地看到了马背上那个白衣翩跹的身影。她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裴玄静真的就这样离开了——多么不可思议的计划，竟然办成了！

杜秋娘喜极而泣，郑琼娥在一旁默默地陪伴。一盏红烛尚未点尽，映着两张国色天香的面孔，各怀心事，各自悲喜。

再也没有人提起裴玄静这个名字，仿佛她从未在大明宫中出现过。

太液池畔的蘋花已老，大明宫中的秋色越来越深了。

杜秋娘还在梳妆，按惯例再过半个时辰皇帝才会召唤她，所以她磨磨蹭蹭地并不着急，在郑琼娥端上来的金盆中挑了好久，最后找出一束白色的四叶小花来。

“咦，这不是蘋花吗？”

郑琼娥忙说：“这是她们采了自己玩的吧，怎么放在金盆里了？”说着便要將蘋花捡出去。

杜秋娘拦住她，问：“我在太液池旁看到大片的蘋花。听说是圣上吩咐栽的？”

“是。”

“为何？”

“圣上最爱的女儿普宁公主喜欢蘋花，可惜公主福薄，年方十七岁便薨逝了。圣上痛心不已，后来便命人在太液池边栽了大片的白蘋。我想，是聊寄怀念之情吧。”

“哦，原来是这样……”杜秋娘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将蘋花举到鬓边，照着镜子道，“倒是不俗，你觉得好看吗？”

“万万不可。”郑琼娥劝道，“咱们大唐崇尚的是富丽华贵，这水泽边的蘋花再美也是无根低贱之物，怎可去见天子？”

“不是啊，你方才不是说蘋花乃普宁公主所爱。而且我这些天看见圣上翻阅柳子厚的诗集，里面有一句‘欲采蘋花不自由’，圣上时常念诵，看样子喜欢得很呢。”

“真的不行。”郑琼娥还想劝阻，宫婢入内：“圣上命娘子速去。”

杜秋娘惊道：“这么早！”她一阵心慌，是出什么事了吗？连忙对镜再理了理鬓发，顺手便将那束蘋花簪到发髻上，但见在清丽小花的衬托下，镜中之人越显得秋瞳剪水，面庞宛若出水芙蓉一般生动。杜秋娘斜了郑琼娥一眼，昂首而去。

刚一进殿，她便听到皇帝焦急的声音：“钥匙呢？你看见朕的钥匙了吗？”

“什么钥匙？”

“金匱的钥匙啊！”

“哦。”这些天她总是看见皇帝捏着一把小小的纯金钥匙，独自转到云母屏风后面，打开放置在长案上的一个金匱。每次他这样做的时候，都带着绝无仅有的肃穆神情，以及遍布通身的紧张，仿佛金匱里盛放的是性命攸关的东西。杜秋娘很想上前去看一眼，但实在没

有这个胆量。她还发现，每次看完金匱后，皇帝都会沉默很久。在那段时间里，他既不像造访平康坊的神秘风流的李公子，也不像大明宫中主宰天下苍生的皇帝，而更像是一个对天命无比敬畏，偏又不肯轻易认命的、自相矛盾的普通人。杜秋娘不敢打搅他，只能在旁边静静地守候，等待他恢复常态。

“是这个吗？”她从御榻的角落里翻出一把金光灿灿的钥匙。

“对！”皇帝一把抢过去，“怎么会在这里？”又看了一眼杜秋娘，“哦，肯定是朕疏忽了。”

他转身便向屏风后走去。

杜秋娘只得坐下来，又要等待了。她百无聊赖地抚弄起皇帝赐的紫檀琵琶，却小心地不发出一点声响。这把琵琶，他至今还未命她为他弹奏过。

突然，从屏风后面传来一记很响的“咣当”声。

杜秋娘吓得跳起来，奔到屏风前又站住，小心翼翼地朝内唤道：“大家……”

皇帝出现在她的面前，脸上有一种她从未见过的且喜且悲的表情。

“它变了。”他的声音也显得格外脆弱。

“变了？什么变了？”

“它真的变了！第二象恢复原样了！”

“什么……第二象？”杜秋娘如坠五里雾中。

“神明显灵了……”皇帝突然哽咽起来。杜秋娘看着他眼中的泪光，正慌得不知该如何是好，就猝不及防被他用力揽入怀中。

“你是朕的吉星，朕的吉星！”皇帝在她的耳边喃喃，双臂将她抱得死死的。

杜秋娘快要喘不过气来了，却又心驰神移的，一种从未有过的幸福感洋溢全身。

“等等。”皇帝又将她松开，“你先弹奏一曲，弹完朕再去看一次。”

杜秋娘只得遵命抱起琵琶，弹起了《金缕衣》。她这一辈子都没

弹得如此心不在焉过，烂熟于心的一首曲子竟然弄到荒腔走板，幸好皇帝比她更加心神恍惚，完全没有听出异样。

这一曲真是长得难以形容。终于曲止，皇帝又转到屏风后去了。杜秋娘稍待片刻，还是忍不住悄悄起身，蹑手蹑脚地来到屏风旁，以帷帘为遮向内窥视。

她看见了什么？！

皇帝匍匐于地，正向着案上的金匱长跪稽首。

杜秋娘入宫以来，都只见众人跪拜皇帝，何曾见过皇帝跪拜。这一惊非同小可，她连忙悄声退回榻上坐下，心儿兀自跳动不已。

又过了好一会儿，皇帝才再次出现了，神色却已十分平静。

“你过来。”

杜秋娘顺从地坐到他的身旁。

“朕封你为妃吧。”他随随便便地讲起这个话题来，就像丈夫在和妻子说家常，“朕没有皇后，只有一个正妻郭氏封为贵妃。今后，你就是朕的秋妃，怎么样？”

“那……好吧。”实在太意外了，杜秋娘有点发蒙。

见皇帝一笑，她才想起自己应该谢恩的，刚要起身又被他轻轻按住，“等诏书下时再谢恩吧。另外，朕还要给你改一个名字。”

“改名？为什么？”

“你既要当朕的秋妃了，怎么还能叫秋娘。况且秋字之意肃杀，朕也不喜欢。”

“那我该叫什么？”

“叫仲阳。朕刚刚给你想的，仲阳，是春回大地的意思。今后你就叫做杜仲阳。”

“杜仲阳。”她忍不住笑了，“好听是好听，就是不太习惯。”

“慢慢就习惯了。”皇帝也笑道，“你还想要什么？朕今天的心情非常好，你可以再提一个要求。”

“我想要……”她认真地想了想，“我想要专宠。”

“专宠？什么意思？”

“就是在整个后宫里，大家从此只能宠爱我一人。”

皇帝目瞪口呆：“这种要求你也提得出来？”

“哼！我就不该指望皇帝也会一心一意！”杜秋娘立即涨红了脸，气鼓鼓地说，“还是我太傻了，就当我什么都没说吧！”

“也许……朕可以考虑考虑？”皇帝笑起来，“也许朕有一秋妃，足矣？足矣。”

杜秋娘顿时没了脾气，倚在皇帝的肩头，又娇嗔地道：“妾还有一个要求。”

“你还得寸进尺了？说吧。”

“马上就要入冬了。大家能不能命人将殿里的冰块移出去？”杜秋娘娇声说，“我有些怕冷。”

“怕冷，多穿点不就行了？”

“穿多了太臃肿，不好看嘛……”

皇帝沉默片刻，抬手抚弄她的秀发：“嗯，这是什么花？”

“蘋花。”

皇帝皱起眉头：“为什么簪它？”

“我以为你喜欢……”

“不，朕不喜欢。”皇帝将蘋花从她的发髻上摘下，随手掷于地上。

“大家喜欢什么花？”她有些微的慌张。

他却把她搂得更紧一些，低声说：“这还需要问吗？当然是牡丹。”

在龙涎香环绕中，杜秋娘情不自禁地闭起眼睛，昨夜的情景再度浮现在脑海里——

她本该早点行动的。裴玄静交代得很清楚：一旦自己不在大明宫中，不管是死了还是走了，杜秋娘都必须立即按计行事。

但是杜秋娘等了好几个夜晚，皇帝的睡眠太差，极小的动静也会把他惊醒，最后她迫不得已，才按照裴玄静的指示，在龙涎香中添了一点点崔森的迷魂香粉。

皇帝沉睡后，杜秋娘用钥匙打开金匮，取出了放在最上面的《推背图》第二象。

虽然已经练习过许多次了，但将预先调好的雌黄汁抹到那几个红字上时，她的手仍然抖得厉害。谢天谢地，第二象加上第三十三象，总共才四个字需要改。雌黄汁是宋若伦亲手调制的。宋若华在柿林院中校书时使用的雌黄汁，经过宋若茵的巧妙调配，已达到去除原先字迹毫无痕迹的效果。再在上面重新写字的话，只要笔迹掌握得当，几乎没人能看出是修改过的。这项涂改古书的绝技，只有柿林院中的宋家姐妹掌握着。宋若昭在失踪前一夜，曾专门叮嘱宋若伦，假如自己出了意外，宋若伦便要完全信赖裴玄静，并将此项绝技毫无保留地告诉她。于是裴玄静从宋若伦的手中取得雌黄汁，再转交给杜秋娘练习。她不仅要练习天衣无缝的涂改，还要练习在抹去的红字上面，重新写上以假乱真的黑字。杜秋娘悄悄地练了一遍又一遍，此刻想来还后怕，真不知自己昨夜哪来的勇气。

好在，这一切都过去了。接下去她还要帮皇帝戒除金丹，对此她充满信心。

现在她甚至很庆幸，几个月前崔淼能在浣花溪头找到自己。

杜仲阳憧憬着未来，就像刚刚得到的新名字一样：春回大地。

9

元和十四年的上元节仿佛还在眼前，元和十五年的新年又到来
了。

延续数十载的削藩战事在上一年彻底终结。击溃吐蕃的进犯后，边境上亦风平浪静。迎佛骨的疯狂喧嚣早已散尽，元和十五年的新年祥和而平静，甚至都有些冷清了。

休养生息，整个大唐都在用心体会并且尽情享受着这四个字。

皇帝干脆把一年一度的元日大朝会都取消了，理由虽是圣躬不虞，却丝毫没有引起朝野内外的恐慌。因为朝臣们都知道，停服金丹月余，皇帝的身体正在逐渐好转。尽管元日朝会取消了，延英殿召对照常举行，一切有条不紊。

元和十五年元月庚子日。是夜，皇帝命秋妃离开清思殿。秋妃自入宫后即得专宠，几乎夜夜侍寝，所以被遣离时颇不情愿。但她了解皇帝的脾气，并不敢有二话。

秋妃走后，皇帝一人在殿中独坐良久，方召唤心腹内侍陈弘志呈上那把匕首。

那把匕首，指的正是皇帝久寻未果，最后却由秋妃意外带回的纯勾。

皇帝从陈弘志的手中接过纯勾，便吩咐道：“你退下吧。”

陈弘志如常消失在帷帘后面。

隔了整整十五年，终于要与它直面相对了。皇帝咬紧牙关，拔刀出鞘。

一道寒光划过眼前。是错觉吗？皇帝仿佛看见，整座殿中的红烛都在寒光下猛烈摇晃起来，而他掌中这段凌冽的秋水之上，似乎也浮现出斑斑红色——是血迹吗？

不可能。纯勾是滴血不沾的。

他还清楚地记得十五年前的今天，当自己从父亲的胸前拔出纯勾时，上面确实连一滴血都没有，干净得仿佛刚刚淬炼出来的新刃。而他自己的袍袖上、衣襟上却沾满了父皇的血，最后只能将整套衣服烧掉了事。

那一切究竟是怎么发生的？

当时，父皇退位到兴庆宫中已经有好几个月了。登基之后的皇帝面临各种内忧外患，对兴庆宫却并不担心。一个瘫痪失语的太上皇能够对皇帝形成什么威胁呢？相反，皇帝倒很愿意给全天下做出纯孝的示范。在内心深处，皇帝对父亲的软弱无能相当鄙视，对父亲在位期间，短短六个月内的所作所为也不敢恭维，但毕竟是父亲将皇位禅让给了自己。没有父亲苦苦支撑了二十六年的太子生涯，没有他以隐忍的智慧一次次化解舒王夺嫡的企图，没有他在那六个月中不惜以有失皇家体面的手段除掉对手，今天自己也绝对坐不上这个皇位。所以虽然自己忙于政务，不能常来兴庆宫中间安侍药，但皇帝从没有阻止过弟妹们前往。就在刚刚过去的新年元日，他还兴师动众地率领百官来

到兴庆宫，为太上皇上尊号。

太上皇卧病，见不了百官，上尊号只是皇帝尽孝的表演而已，但皇帝演得很投入，把自己也感动到了。从很小的时候起，皇帝与父亲的关系就越来越不和睦。有时候连他自己也想不通，他们父子之间究竟出了什么问题。但在太上皇禅位后，皇帝确实真心实意地想要改善彼此的关系。在成为一个好皇帝之外，他还真心地想当一个好儿子。

但也正是在那一年的元日，吐突承璀将罗令则从明州秘密带回，押入大理寺中。裴玄静在实录中读到的永贞元年的十月，山人罗令则矫诏谋反云云，全都是编造的。实际上，罗令则和倭国遣唐僧空海一起到了明州，原计划共同登船渡海，但罗令则在最后一刻改变了主意。他没有上船，而是踏上了返回长安的路。

皇帝派出吐突承璀追杀过去，半途截住了罗令则。罗令则经受了最残酷的刑讯，抵死不认谋反之罪，只要求再见一见太上皇。皇帝怎么可能答应他的要求？

就在皇帝率领百官去兴庆宫为太上皇上尊号的同时，罗令则在大理寺中被吐突承璀活活打死了。后来为了平息渐起的流言，吐突承璀又在皇帝的授意下，炮制出了一个矫诏谋反的故事，还特意把事情发生的时间提前了两个月，以乱视听。为了增加真实感，吐突承璀甚至找来了一个所谓的共谋犯——彭州县令李谅。可怜这个李谅，只因曾经受到过王叔文的赏识，在永贞时期短暂升职，就被莫名其妙地牵扯到这起案子中，以至于家破人亡了。

从兴庆宫上尊号回来不久，皇帝就得到了吐突承璀的报告。许多年来压抑在心中的怨恨一起爆发出来，皇帝又怒不可遏地冲进兴庆宫中，在太上皇的病榻前暴跳如雷，像个疯子般地吼叫着，要父亲说清楚罗令则回京到底想干什么！

他还清楚地记得，狠狠发泄了一顿后，自己也感觉失控了，头昏脑涨地走到外面想去冷静一下，随即便听到俱文珍从屏风后发出的叫声。等他冲回到父亲榻前时，纯勾已经插在父亲的胸口上。震惊过后，他首先想到的就是掩盖真相。俱文珍瘫软在地，所以他只能自己将纯勾从父亲的胸口拔出来，又在情急之下，把它塞进俱文珍的手

中。

纯勾滴血不沾，但是父亲的血却沾在他的手上，一辈子都洗不掉了。

皇帝捧着纯勾，发出一声痛苦至极的呜咽。

他已经受够了惩罚。整整十五年来，他从没有一天能够释怀。因为他一直相信，是俱文珍揣度自己的意思动的手，那也就意味着，自己应当承担弑父之罪。现在，裴玄静揭开的真相虽帮他卸下弑父的罪名，却更加重了他的良心负疚。

他一遍遍地问自己，父亲为何自尽？

也许是久病厌世；也许是为了给儿子彻底让出位置，再不予人口实；也许是想用这种最极端的方式鞭策儿子，促使他全力以赴地去实现“四海一家，天下归心”的宏愿。这些可能都是理由，但皇帝无法让自己忽略的、最关键的一条理由却是：是自己伤透了父亲的心。所以父亲的死，难道不是为了惩罚自己的不孝吗？

他看见自己的泪一滴一滴地落在纯勾上，随即滑落无痕，就像从来不曾有过。

他曾经怎么也想不通，父亲为什么要养育一个道士的儿子，并且那样善待于他，视如己出，甚至令皇帝嫉恨了一辈子。现在皇帝终于明白了——是为了玉龙子。

父亲从来就不是他所认为的无能之辈，事实上父亲策划周全，从贾昌到罗令则，从金仙观到玉龙子，为了谋求皇位做了所能做的一切。当父亲发现自己已经心有余而力不足时，便毅然决定禅位，将耗尽一生争取到的皇位转交给儿子，也把中兴的责任转托到他的手上。

但是对于王叔文、王伾，以及柳宗元、刘禹锡这些追随已久的旧臣们，父亲感到亏欠了他们，所以希望皇帝给这些人留一条活路，让他这个旧主能有所交代。皇帝却连这一点恩惠都不肯给。最后，父亲不得不将那些人统统抛弃掉了。唯独罗令则，父亲让他带上玉龙子东渡，也只是为了保留最后一份言而有信的情义吧。

一个多么卑微的弱者的心愿，还是被皇帝无情地粉碎了。他已经占据了至尊之位，却不肯对自己的父亲施舍一点点同情。

但在当时的情形下，自己又能怎样呢？

皇帝尽情地哭泣着，在整整十五年以后，在终于实现了“四海一家，天下归心”的宏愿时，他才敢于这样放肆地哭泣，才敢于这样毫无保留地怀念自己的父亲，和母亲。

他哭了很久，直到头疼欲裂，不得不将纯勾放回到御案上。

皇帝突然愣住了。

他想起来，纯勾本是宫中收藏的宝刃之一，一直摆放在大明宫的太和殿上。太上皇移居兴庆宫时已然行动不便，不可能自己把纯勾带过去。一定是有人偷偷地将纯勾从大明宫带至兴庆宫中，如果不是俱文珍，难道是李忠言？或者是母亲？

更关键的是，太上皇瘫痪在床，即使要自尽，也必须有人把纯勾送到他的手上！

那会是谁？

皇帝猛地转过身去：“你在干什么？”

陈弘志吓得浑身一抖，手一松，一颗金丹咕噜噜滚到皇帝的脚边。他立即认出是柳泌炼制的金丹，但自己已有一个多月没有服用了。

随着金丹一起落地的，还有白瓷的茶盏。

皇帝逼视着陈弘志：“你想把金丹混入茶中吗？为什么？”他一步步朝陈弘志走过去。

陈弘志已然面无人色，只顾向后倒退，腿肚子撞到案角上，他站立不稳，两手向旁边胡乱抓去。

皇帝一把揪住他的前襟：“说！是谁让你干的？！”

陈弘志的脑袋里“嗡”的一声，完了！他绝望地闭起眼睛，向皇帝挥起右手，自己也不知道手中握的是什么。

纯勾扎入皇帝的胸膛时，他本能地去推挡陈弘志握刀的手。陈弘志吓得魂飞魄散，脑海中一片空白，只知一次又一次用尽全力地扎下去。

一下、两下、三下……鲜血飞溅，很快把陈弘志的眼睛糊住了，但他还是不停地将纯勾扎向皇帝，直到皇帝颓然倒地，他又扑过去朝

横躺在地上的身躯猛扎，也不知究竟扎了多少下，终于连胳膊都抬不起来了，纯勾才从他的手里滑落，掉落在血泊中。

隔着殷红的血幕，陈弘志朝皇帝看去。皇帝的眼睛还睁着，双眸中似乎仍有微光闪烁，盯住他。

陈弘志向后退去，嘴里含糊地嘟囔着：“不！别、别怪我……是，都是郭贵妃……还有太子……他们逼我干的……”

这些话好像隔了无数个春秋，缥缈地传入皇帝的耳朵。其实，皇帝完全明白陈弘志想说什么，但他确实不再关心了。

身上并不是那么痛，这令他感到了些许安慰。他仍然睁大着双眼，但陈弘志与其他的一切都已经在视线中消失了。他看见了一条路，路的尽头有朦胧的光，他知道，那就是黄泉。

他曾经那么惧怕死亡，就因为母亲在父亲的柩前发下的誓言：“不及黄泉，无相见也。”他害怕当不得不站在黄泉路上时，该如何去面对。但是现在他不怕了，因为他已经看到黄泉路的那一头，光明所在之处，有人在等待。

他们原谅他了。是啊，就像天底下所有的父母都会原谅自己的孩子；就像有朝一日，他也会原谅今天对他下毒手的——他的亲人们。

唯一令他感到遗憾的是，这一切来得太过迅疾，使他来不及再看一眼他的长安，他的大唐。

陈弘志在皇帝的尸体旁坐着，理智渐渐恢复过来。他从血泊中捡起纯勾，惊愕地发现匕首上连一滴血都没有。他犹豫着，要不要给自己也来一刀，就此了结，再也不用担惊受怕了。

他想了很久，还是把纯勾放下了。

“我为什么要死？”

陈弘志想，一开始是哥哥的死使自己走向丰陵，掉入了李忠言的圈套。但自己终究熬过来了，一路之上死的都是别人，自己却越活越好。最近这一年里，首先李忠言自杀，简直是老天帮他除掉了一个最凶险的敌人。接着，他又亲手把宋若昭送进冰冻的太液池中。他一直担心宋若昭会揭开仙人铜漏背后的秘密，这个隐患也解除了。而最让陈弘志得意的就是裴玄静离开大明宫时，自己送上踏雪骢的神来之

笔。尽管只是在按照皇帝的吩咐办事，但目送裴玄静骑着踏雪骢飞奔而去时，陈弘志还是感到了神清气爽、意气轩昂。他始终对裴玄静心存忌惮，现在她一走，皇帝便可任由他摆布了。

谁知后来的事情竟急转直下，裴玄静刚走没多久，藏于金匱中的《推背图》第二象和第三十三象就变回去了！当陈弘志发现这个情况时，实在无法相信。变了字的第二象是他按照李忠言的吩咐换入金匱的，至于第三十三象究竟是怎么变的，只有天才晓得。原来的那幅《推背图》第二象，他交给了李忠言，想必被一起带入墓室永不见天日了。这两幅《推背图》居然会同时恢复原样，令陈弘志在感到不可思议的同时，更升起一种深刻的恐慌。如果不是神明显灵，那就一定是有人识破了他们的阴谋，并巧妙地给予了反制！双方都知道皇帝在大唐国运上的执念，所以都在《推背图》上大做文章。陈弘志曾经担心过裴玄静，但是她明明已经离开大明宫了啊。

两幅《推背图》恢复原样之后，皇帝的精神状态也随之逆转。他逐渐减少了金丹的用量，把柳泌晾在三清殿中，再也不召见了。存放《推背图》的金匱被皇帝亲自送回凌烟阁中，由神策军重兵把守，陈弘志再也没法做手脚了。

最着急的人是郭贵妃。

自从胁迫柳泌在金丹里下毒以后，她大概就在一天天地计算皇帝宾天的日子。也难怪她迫不及待，吐突承璀已经获得了朝中大部分人的支持，换储随时都有可能发生。一旦被皇帝抢了先，她和李恒将死无葬身之地。对于郭念云来说，这是一场只许胜不许败的生死之战。

偏偏柳泌一直在找各种借口拖延，当郭念云发现皇帝开始戒除金丹时，更感到危机罩顶。后宫一向是她的统辖范围，过去不论哪个嫔妃受宠，她都能对其施加影响，进行压制。

可是现在，她最憎恨的杜秋娘入宫了，还被册封为秋妃，独霸了皇帝的寝宫，郭念云连见皇帝一面都非常困难了。

她召来陈弘志时，就决定孤注一掷了。她没有给陈弘志任何机会，便将他谋害魏德才、宋若茵和宋若昭的罪行全部抛出来，把陈弘志彻底打蒙了。陈弘志这才知道，李忠言在临死前就把自己出卖给了

郭念云。

好歹毒啊！李忠言苦心孤诣地谋划，必要将皇帝置于死地。他的布局从陈弘志、裴玄静再到郭念云，三重保障但求万无一失，否则他怎会死得那么痛快！

陈弘志还曾妄想在皇帝和郭贵妃之间左右逢源，最终发现自己只剩下华山一条路了——彻底投靠郭氏和太子，充当他们的杀手。

原先的计策只是下毒，既然柳泌不肯动手，那就由陈弘志来办。皇帝虽开始戒服金丹，但他服丹致病的消息已经传开，如果此时暴卒的话，用金丹中毒说还能堵住众人的嘴。再将柳泌一杀，尘埃落定，任谁都翻不了案了。

可是——

陈弘志看着手中的纯勾，疯疯癫癫地笑出声来。他想起尚在老家的父母，老实巴交的一辈子受人欺负，养不活自己和哥哥，只能送来净身入宫。要是让他们听说儿子竟然亲手弑君，恐怕当场就会吓掉半条命吧。

不，他不能死。

付出了这么昂贵的代价，犯下了万劫不复的罪行，再不明不白地死了，岂不太冤。

皇帝驾崩，太子登基，自己才是最大的功臣！该是他陈弘志尽享荣华富贵的时候了。他不仅不能死，还要升官发财，要让亲戚们统统鸡犬升天，光宗耀祖。

陈弘志将纯勾还入鞘中，重新捧回架上。

十五年前，它曾经杀死了一位皇帝，却保护了一个阉人；今天，它又杀死了一位皇帝，并将保护另外一个阉人了。

阉人，才是大明宫中最顽强的生物，他们就像无处不在的老鼠一样，注定要与这座宫殿共存亡。

两个时辰之后，阉人吐突承璀匆匆赶往清思殿。

苍穹之上，星月无光。从未有过的沉重黑暗覆盖着大明宫。虽然在这里生活了大半辈子，当踏上清思殿的御阶时，吐突承璀仍然感到一阵莫名的慌乱。他的脚步情不自禁地一滞，脑海中恍然掠过《辛公

平上仙》中的字字句句。

想什么呢！他忙将这些不祥的思绪赶走，转而寻思皇帝深夜紧急召见自己的原因。是终于下决心要废黜太子了吗？吐突承璀已为此奔忙了两个多月，眼看万事俱备，皇帝却又犹豫起来。皇帝的身体好转，使废立之事变得不再紧迫。但这只是一个理由。吐突承璀认为，更关键的原因是——皇帝心软了。虽然在众人眼中，皇帝向来决绝无情，只有吐突承璀才了解，皇帝亦有他的情怀，只是藏得太深太深了。不是吗？皇帝竟然放走了裴玄静，这可是让吐突承璀腹诽不已的。

吐突承璀暗想，这次自己一定要帮皇帝当机立断。等办完这件大事，他就要开始全力以赴地寻找玉龙子了。按照皇帝和吐突承璀的推测，先皇将玉龙子交给罗令则东渡，但罗令则没有上船，却西返长安后被杀。吐突承璀左思右想，认为玉龙子肯定还在大唐。

吐突承璀心不在焉地踏入清思殿。忽然，他发现情况不对，殿中一片漆黑，常年不断的龙涎香也闻不着了，取而代之的是浓重的血腥气。

他猛地转过身，想要夺路而逃。

来不及了。

利刃从四面八方砍来。“大家……！”垂死的嘶吼响彻了整座清思殿，但只有一声而已。片刻之后，曾经权势熏天、不可一世的左神策军中尉吐突承璀就化成了一摊零七八碎的血肉。

大唐元和十五年正月十四日，唐宪宗李纯崩于长安大明宫，享年四十三岁。

六天之后的正月二十日，太子李恒即位。当日，新皇颁发诏书，册封自己的母亲郭念云为皇太后。

不久，郭皇太后移居南内兴庆宫。先皇后宫中凡育有子女者，随子女分居各王府和公主府，其余未生育者都随郭皇太后搬入兴庆宫，将在那里度过她们的余生。每个人的余生必然有长有短，但有一点却是相同的。从此以后，她们都不必再期待那份微薄的幸运降临之时了。

旧人去，新人来，人间更迭往复，天地恒久不变。

在这场兴师动众的搬迁中，有一辆小小的马车离开大队伍，悄悄地拐向长乐坊中的十六王宅。

杜仲阳的怀中紧抱着紫檀琵琶，漠然地凝望车厢中的某一个位置。自从先皇驾崩之后，她几乎都是这个样子，不哭不闹，也不曾在人前流过一滴眼泪。

按照郭皇太后的意思，本是要在五月先皇葬入景陵之后，打发她去守陵的。那天，当听到郭皇太后这么说时，杜仲阳也是一脸冷漠，似乎对自己的命运已经无动于衷了。

眼看就要这么定下来，一旁的新皇开口道：“朕素来听闻杜仲阳的才学不错，六儿的亲母刚刚过世了，朕想让杜仲阳去做六儿的养母，教养他的诗书文学。”

“这……”郭皇太后惊讶地看了看儿子，没有再说什么。

直到这时杜仲阳才抬起头，正巧看到新皇对自己露出笑容。一瞬间，她有些恍惚。二十六岁的新皇帝还很年轻，长得更像郭皇太后一些，但值此粲然一笑之际，她仿佛又见到了“他”开心的样子，简直一模一样，只是留在她记忆中的这种时刻太少了。

是啊，太短暂了。从她返回长安，再到那一夜他命她离开清思殿，就此永诀，总共只有短短的三个月，她却连他的最后一面都没见到。

万般委屈涌上心头，杜仲阳举起琵琶，用力向车壁砸过去。

“哎呀，这可使不得！”旁边的郑琼娥赶紧伸手去挡，琵琶的一个轸子还是撞到了车壁上，紫檀木豁然裂开。

郑琼娥心疼不已：“我知道你心里难过，何苦拿琵琶撒气。你看看，多可惜啊！”

“不可惜。”杜仲阳噙着眼泪道，“反正我这辈子再也不会弹它了。”

郑琼娥轻叹：“……谁知道呢。”她检查着琵琶的破损处，“还好，就坏了一点点。咦，这是什么？”

一小块玉的残片在她的纤指间发出温润的光。

“是不是嵌在琵琶身上的？”杜仲阳也拿不准了，“奇怪，我原先怎么没注意到？”

郑琼娥说：“并不是琵琶上嵌的螺钿啊？倒像是从一整块玉石上断下来的。”她左右端详，“我瞧着……怎么有点儿像尾巴。”

“尾巴？”

“嗯，就是麒麟啊、凤凰啊，或者是龙的尾巴。”

杜仲阳若有所思地注视着碎玉。

郑琼娥道：“收好吧。等过一段时间，再想办法修琵琶。”

杜仲阳顺从地将头靠在郑琼娥的肩上。马车无声地行进，朝六皇子的漳王府而去。过了一会儿，郑琼娥听到轻轻的抽泣声响起来，很快，她的肩头就被滚烫的泪水湿透了。她强忍住泪，低声劝道：“别难过了，都会过去的。”

“我不是为自己……是为了他……他太可怜了……”

郑琼娥却在想：那个人死了，我的十三郎该回来了吧。

10

那只小麻雀又来了。虽然混在一大群觅食的麻雀中，小和尚还是一眼认出了它：圆圆的黑眼睛，额头上有一根黄色的毛。小和尚开心地笑起来，忙把手里的谷粒撒过去，一边轻声叫唤着：“来呀，来吃呀。”

在旁边扫地的师兄笑道：“你要把谷粒撒在跟前，它就会过来了。”

小和尚不答，只是盯着麻雀啄食，傻呵呵地乐着。

师兄爱怜地摇了摇头，真是个小傻子呢。来到观音禅寺三年多，每日跟着持斋吃素，都十岁了还是长得这般瘦弱。学了这么久的经文，因为很少开口说话，所以也不知他学会了多少，多半是什么都没学会吧。寺里僧众都挺疼爱这个苦命的傻孩子，对他照顾有加，但他却始终一个人郁郁寡欢，只有极少数的时候才会露出儿童的天真笑

容，比如现在。

小麻雀吃饱了，原地跳跃几下，便振翅起飞。先是在头顶上盘桓了一圈，又朝西北方飞去。

小和尚的目光久久地追随着它。西北的方向，他知道自己是从那里来的。他知道家就在那里，那里还有他的爹娘。

早春的阳光从新绿的树荫间洒下来，照在他的眼睛上。太阳离得好近啊，可是长安为什么那么远？

“十三郎！”

小和尚缓缓地转过头去，在禅寺里从来没人这样叫他，所以他不知道叫的是不是自己。两个少年郎君一边喊着，一边向他跑过来。一个俊秀挺拔，一个浑圆憨厚，都穿着翻领缺胯衫和羊皮靴，是江南民间少见的打扮。

“十三郎，你还认识我们吗？我是段成式呀！”

“我是郭浣！”

他俩的激动和李忱的木讷形成鲜明的对比。陪同前来的方丈见怪不怪，慢条斯理地道：“圣上有旨，这二位郎君是来接你回长安的。收拾一下吧，明日一早就随他们启程。阿弥陀佛。”

简朴的禅房中点着一盏小油灯，李忱已经缩在榻上的角落里睡熟了。段成式和郭浣坐在他的身边，面面相觑，均毫无睡意。

郭浣问：“要不还是睡一会儿吧？否则明天赶路没精神。”

段成式说：“你先睡吧，我心里有事，睡不着。”

“哦，那你到底想好了没有？”郭浣挠了挠头，“要不要告诉十三郎，他的父皇已经不在了……”

“算了，先不说了吧。”段成式看着蜷缩成一团的李忱，“说了他也未必明白，还是等回到长安再说吧。”

“嗯。”

须臾，禅房里响起了郭浣的鼾声，段成式微微合起双目。

新皇即位后，便决定要把十三弟从扬州接回长安来。有很多人选可以执行这个任务，但是京兆尹郭縱特意到段府拜会了段文昌，共同商定向皇帝举荐段成式和郭浣，由他们二人来办这件事。

皇帝欣然允诺。元和十五年二月一日，段成式和郭浣从长安出发，沿大运河一路南下，历时二十天来到了扬州。

从表面上看，郭縱和段文昌是想借此机会让两个少年历练一下，同时也能一览大唐的大好河山，但段成式却觉得，事情并不那么简单。先皇暴卒，对外宣布的死因是服丹中毒，国师柳泌很快就被杖毙了。但与此同时，先皇的心腹吐突承璀莫名其妙地卒于大明宫中，而另一位深受先皇宠爱的太监陈弘志却被擢升为襄州监军。更蹊跷的是，几天后澧王李恹竟也在王府中无疾而终了。

段成式不敢妄自揣测，却悄悄地做了一件胆大包天的事情：他重写了一遍《辛公平上仙》，署名李复言，然后将文稿藏到乐游原上的青龙寺中。这次来扬州，他还随身携带了一份，连郭浣都没有告诉，偷偷放入了观音禅寺的藏经阁。

段成式相信，在《辛公平上仙》的故事中隐藏着皇帝之死的真相，这真相即使今天不能揭露，也应该留存下去。

总有一天会真相大白的。

如果能再见到炼师姐姐就好了。睡意渐浓，段成式迷迷糊糊地想，先皇在驾崩前从大明宫中放走了裴玄静，所以还有流言说，正是她在先皇服用的金丹中掺入了致命的毒药，应该将她捉拿回来问罪。但新皇似乎并不认同这种说法，所以未曾采取任何行动。段成式当然更不相信这种无稽之谈，虽然他确实觉得：裴玄静知道所有的真相。

身体越来越轻，载沉载浮，像被海浪托涌着……段成式惊喜地发现，自己再一次游到了大海中央，前方行驶着三艘大船，突然海浪翻滚，一条巨大的蛟龙跃出水面。它摇动长尾，掀起滔天巨浪，从口中喷出一团又一团的火焰！火星从天而降，落在大船上，也落到了段成式的前后左右。周围愈来愈热，火光熊熊。

段成式猛地从榻上翻身坐起，烟雾已经充满了整间禅房，到处都在发出“噼里啪啦”的声音，窗格的缝隙外一片火红。

“着火了！”段成式拼命推搡郭浣，“快醒醒！着火了！”又从角落一把揽过李忱。

郭浣也醒了，跳下榻冲到房门前，手刚触到门就大喊起

来：“烫！”他回过头，惊恐地瞪着段成式。

出不去了。

火越烧越旺，什么都看不见了，他们被烟雾呛得喘不过气来，只好趴到地上。段成式将李忱护在自己的身子底下，听到房梁木柱在灼烧中发出巨响，什么东西砸下来，他感到背上一阵剧痛，瞬间便失去了知觉。

段成式又回到了大海上。血腥的杀戮还在继续，胜负却已逆转。蛟龙在蛟人的歌声中丧失了神勇，正在遭受最惨烈的报复。它已经奄奄一息了，双目却仍然不舍地盯着蛟人。她停止了歌唱，回过头来看着垂死的蛟龙，绝美的脸上缓缓淌下两行血泪。

段成式喃喃：“炼师姐姐……”

裴玄静正轻柔地抚摸着他的面颊，她的手指尖冰冰凉凉的，段成式立刻感到不那么焦躁酷热了。

“没事了。”崔森摸着段成式的脉，笑道，“你以后可不能光写鬼故事，有空也要操练操练，体格比这位郭公子弱了不少。”

“你醒啦。”郭浣从旁边闪出来，胖圆脸上面还是黑一道白一道的。

段成式轮流看着他们几个：“火呢？”

郭浣说：“是裴炼师和崔郎中救了我們。我們剛出來，房子就燒塌了，好懸啊！”

“十三郎呢？”

“在這兒呢。”郭浣指給他看旁邊的李忱，安安靜靜地睡着，臉上身上也比他們都幹淨。

段成式這才緩過勁來，看看崔森，又看看裴玄靜，眼圈有些泛紅：“煉師姐姐、崔郎中，你們、你們都好嗎？”

“你不是都看見了嗎？”崔森微笑着反問。

段成式點點頭，又想了想，輕聲問：“觀音禪寺怎麼會突然失火呢？”

崔森道：“禪寺無恙，只是你們住的房子塌了。還有你們帶的那幾個侍衛，在另一間屋中不及施救，全都被燒死了。”

“怎么会这样！”

没有人回答段成式。而他也才明白，为何郭縱和段文昌会力荐自己和郭浣来扬州接十三郎回京。二位父亲一定认为，碍于段成式和郭浣二人的身份，即使有人想对十三郎下手，也会有所顾忌的。只是他们没想到，被嫉恨充塞的心可以无视一切。

二位父亲若是知道了今天的事，想必定会万分自责。

忽听郭浣在问：“裴炼师，你真有神机妙算吗？怎就知道我们今天会遇险？”

裴玄静与崔森相视一笑，仍然是崔森回答：“哪有什么神机妙算。我们在观音禅寺旁等了好几天了。我们只道，京城那边迟早会有人来，却不料是你们二位。”

段成式的心好酸。裴玄静始终没有说过一个字，他当然知道原因所在。可是有些事情即便在心里作了准备，真正面对时，仍能感到那份锥心之痛。他想对她说些什么，却又不知该说什么才好。

她一定是感觉到了段成式的心声，迎着他的目光淡淡一笑。笑容是那么缥缈，宛如隔在万丈红尘之外。

“京城，我不要回京城！”忽然，李忱大叫着惊醒过来。

郭浣安抚他：“别怕十三郎，咱们回到长安就好了！”

“不！我不去！”李忱却像中了邪似的哭叫起来，“我不要回去！爹爹会杀了我的！他要杀我！杀我！”

段成式听不下了，断喝一声：“不许瞎说！你的父皇已经驾崩了，他怎么还会杀你！”

李忱一下呆若木鸡。

段成式将掉到外面的血珠塞回李忱的衣领里，轻声道：“你要记住，先皇很爱十三郎的。想害你的是别人。但是你不用怕，只要有我们在，便能护你安全。”又转首问崔森，“崔郎，接下去怎么办？”

崔森道：“问的真是时候，我们到了。”

随着他的话语，段成式觉得身子轻轻一震。崔森掀起门帘：“靠岸了。你们就在此换走陆路回长安。看，车马都已准备好了。”

段成式朝帘外一看，只见清冷的月光下水色潋滟，原来他们是在

一条船上。此刻小船已泊在岸边，隔着森森水草望上去，果然有一辆黑篷马车停在岸上。马车旁还伫立着一匹白马，马上的郎君正伸长脖子朝这儿看呢。

崔淼道：“韩湘和隐娘夫妇会一路护送你们。”

“那你们呢？”

“我们？”崔淼笑道，“我们还要继续泛舟大运河。”

段成式的心中一动，忙问：“崔郎与炼师姐姐是要为我们引开追兵吗？”

崔淼笑而不答。

“这样很危险的！”

“快走吧！”崔淼说，“你们再不走，就真的有危险了。”

郭浣率先跳上岸去。段成式在后面帮李忱爬上岸边的斜坡。爬了一半，李忱突然停下来。

“怎么了，十三郎？”

李忱的目光越过段成式，落到裴玄静的身上。

“裴炼师，你知道我父皇是怎么死的吗？”他口齿清晰地说，“你知道的对吗？请你告诉我！”

段成式说：“十三郎，裴炼师不知道的，你别闹了。”

郭浣也伸出手来拽李忱。他挣扎着，回头对裴玄静叫道：“裴炼师，请你等着我！等我长大了来找你，你一定要告诉我真相！”

郭浣把李忱拉走了。

段成式的心中忽然涌起万般不舍。生离死别，他明知已经到了这一刻，却又忍不住问：“炼师姐姐，我们还能再见面吗？”

她只是沉默地望着他。

马车沿着大运河的河岸疾驰。很快，那叶小舟就被远远地抛下了，只有月光还在他们身后紧紧相随。

段成式仍然执着地眺望着运河的河面。

有那么一个瞬间，他仿佛真的看见从运河上升起了一道白光，白光环绕着翩跹的身影，融入月色之中。

这个印象在他的心中久久不灭。

唐宪宗驾崩之后，由于继位的唐穆宗李恒耽于享乐，缺乏政治才能，归顺的藩镇又陆续反叛，唐宪宗一生削藩的心血很快便付之东流了。

二十六年后，历经了穆宗、敬宗、文宗和武宗四任皇帝，三十七岁的“白痴”李忱登上皇位，是为唐宣宗。李忱在位共十三年，为大唐带来了最后一个治世，史称“大中之治”。

唐宣宗驾崩五十年后，大唐帝国灭亡。

从公元618年到公元907年，大唐立国共计二百八十九年，与《推背图》第二象的预言基本相符。史学界一直认为，正是唐宪宗创立的“元和中兴”（公元806年到公元820年），使大唐的国祚多延续了整整一百年。

（全文完）